四庫提要著録叢書

《四庫提要著録叢書》編纂委員會編纂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重點項目

北京出版社

《四庫提要著録叢書》編纂委員會編纂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重點項目

四庫提要著録叢書

北京出版社

史部第一六五冊目次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五十九卷首一卷　（宋）朱熹撰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前編十八卷舉要三卷　（元）金履祥撰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前編外紀一卷　（明）陳桱撰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二十七卷（五）　（明）商輅等撰　清康熙四十六年內府刻本　〇〇一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五十九卷首一卷

（宋）朱熹撰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前編十八卷舉要三卷

（元）金履祥撰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前編外紀一卷

（明）陳桱撰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二十七卷（五）

（明）商輅等撰

清康熙四十六年内府刻本

己亥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四十九

（起己亥唐憲宗元和十四年，盡丁巳唐文宗開成二年。）凡十九年。

十四年，春正月，遣中使迎佛骨至京師，貶韓愈爲潮州刺史。

先是，功德使上言：鳳翔法門寺塔有佛指骨，相傳三十年一開，開則歲豐人安。來年應開，請迎之。上從其言。至是，佛骨至京師，留禁中三日，歷送諸寺。王公士民瞻奉捨施，惟恐弗及。刑部侍郎韓愈上表諫曰：佛者，夷狄之一法耳。自黃帝以至禹、湯、文、武，皆享壽考，百姓安樂。當是時，未有佛也。漢明帝始有佛法，其後亂亡相繼，運祚不長。宋、齊、梁、陳、元魏已下，事佛漸謹，年代尤促。惟梁武帝在位四十八年，前後三捨身爲寺家奴，竟爲侯景所逼，餓死臺城。事佛求福，乃更得禍。由此觀之，佛不足信，亦可知矣。佛本夷狄之人，不知君臣之義，父子之恩。假如其身尚在，來朝京師，陛下容而接之，不過宣政一見，禮賓一設，賜衣一襲，衛而出之於境，不令惑衆也。況其身死已久，枯朽之骨，豈宜以入宮禁。乞付有司，投諸水火，永絕根本，斷天下之疑，絕後代之惑。佛如有靈，能作禍福，凡有殃咎，宜加臣身。上得表大怒，將加愈極刑。裴度、崔羣言：愈雖狂，發於忠懇，宜寬容以開言路。乃貶潮州刺史。自戰國之世，老、莊與儒者爭衡，更相是非。至漢末，益之以佛，然好者尚寡。晉、宋以來，日益繁熾，自帝王至士民，莫不尊信。下者畏慕罪福，高者論難空有。獨愈惡其蠱財惑衆，力排之，嘗作原道等篇，行於世云。

【集覽】宣政一見。馬文昌雜錄曰：今之文德殿，唐之宣政殿也，是謂正衙，南垂拱由其北，紫宸乃在東偏。禮賓一設。周大宗伯以賓禮親邦國，唐太宗因隋之禮，著爲貞觀禮，其賓禮四篇，謂外國朝貢之禮也。賜衣一襲，注見代宗大曆十四年賜襲衣。

【質實】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鳳翔府，名注見周顯王八年岐。京注同上二十五年。禁中，注見宋孝武大明六年。一統志云：宣政殿名，在西安府治東北五里唐大明宮內，殿又北有紫宸、蓬萊、含元、麟德等殿，殿前東西廊有日華、月華二門，日華門東有弘文館。潮州，古爲閩越之地，秦屬南海郡，漢初屬南越，武帝平南越，復屬南海郡，晉咸和中分南海東安郡，義熙九年又分立義安郡，梁兼置東揚州，後改曰瀛州，陳置義州，隋廢郡置潮州，治海陽縣，大業中復爲義安郡，唐武德中改爲潮州，天寶初改爲潮陽郡，乾元初復爲潮州，五代時屬南漢，宋開寶中平其地，仍爲潮州，隸廣南東路，元至元中改置潮州路。 國朝初改路爲府，隸廣東道。老莊，注見晉成帝咸康三年。法門寺，注見文宗開成三年。

【書法】書至京師何？遠也，於是自鳳翔迎之。終綱目書迎佛骨二，前此內殿之禍無不立見者：憲宗十四年正月書迎佛骨，明年正月以閹喪書；懿宗十四年正月書迎佛骨，是年七月以閹喪書。凡事佛求福，反更得禍，韓愈之言不誣矣。

【發明】書以宦官爲功德使[illegible]六軍辟仗使[illegible]官人爲[illegible]用非其人矣[illegible]遣中使迎佛骨[illegible]佛之念[illegible]所爲若此，由其[illegible]

二月，平盧都將劉悟執李師道，斬之。

田弘正、李愬[illegible]盧兵。李師道發民治城塹，[illegible]役及婦人，民[illegible]怨。都知兵馬使劉悟將兵萬餘人屯陽穀以拒官軍。悟務爲寬惠，[illegible]人人自便，軍中號曰[illegible]欲與諸公[illegible]可圖也。[illegible]鄆、曹、濮爲一道，淄、青、齊、登、萊爲一道，兗、海、沂、密爲一道。自廣德以來，垂六十年，藩鎮跋扈，河南北三十餘州，自除官吏，不供貢賦，至是盡遵朝廷約束矣。[illegible]用兵以來，帝之憂勤機務[illegible]

史官。帝曰：如此，則出朕志，非所欲也。非許。范氏曰：憲宗有功而不賞，豈不賢哉。而不能勝其驕侈之心，卒任小人以蠹盡業，何邪？蓋危則懼，懼則善心生；安則泰，泰則逸心生。是以天下既平，而禍患常生於所忽也。胡氏曰：蔡建王德請付史官，詳諛者所爲，而裴度亦爾，何也？曰：度所謂衞常人之事，而寓忠智之意者也。蔡鄆用兵，度實任之，功名之際，人臣所難處也。歸美於上，推而弗居，度之[illegible]矣。文義則兵以求上心，憂勤則憲宗驕之[illegible]乃文[illegible]不敢自顧[illegible]【集覽】張謹建名[illegible]然生其[illegible]則[illegible]之[illegible]元年[illegible]州一[illegible]名[illegible]三齊[illegible]齊州天齊[illegible]鄆州之[illegible]李師道。（鄆）[illegible]校注見秦二世二年。（兗）[illegible]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曹）[illegible]注見秦王政二十年。（露布）注見晉恭帝元熙二年。（鄆曹濮）三州名。鄆注見肅宗寶應元年。曹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濟陰。濮注見周安王五年濮陽。（淄青登萊）五州名。淄注見宋明帝泰始三年盤陽。青注見漢桓帝永康元年。齊注見漢景帝三年濟南。（兗）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年。萊注見漢安帝永初二年東萊。（兗海沂密）四州名。兗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海注見秦二世二年。沂注見陳宣帝太建五年。密注見漢武帝征和二年。（淄青）注見代宗年號。（藩鎮）注見肅宗上元二年。（滄景）注見德宗貞元十五年。（蔡鄆）二州名。蔡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九年汝南。鄆注見前。蓋指吳元濟、李師道言也。

以劉悟爲義成節度使。

上欲移悟他鎮，恐悟不受代，復須用兵，密詔田弘正察之。弘正日遣使者詣悟，好以觀其所爲。悟得鄆州三日，教于[illegible]兩庭謝之，庭下[illegible]門[illegible]其勢。弘正聞之，笑曰：是何能爲？密表以聞。上乃以悟爲義成節度使。悟聞制下，乃是夕發，明日遂行。初，弘正已將數道兵至城西矣。悟辟李公度、李存、郭昈、賈直言以自隨，素與李文會善，亦召之。及將移鎮，[illegible]存曰：文會佞人，敗亂一道，滅李司空之族，不誅之，何以雪三齊之憤乎？乃詐爲悟帖，遣使斬之。比還，則悟已去矣。節道將敗，聞風動鳥飛，皆疑有變，禁鄆人親識宴聚及道路偶語，弘正悉除其禁。或諫曰：鄆人久爲寇敵，不可不備。弘正曰：今爲暴者既除，宜施以寬惠，若復爲嚴察，是以桀易桀也，庸何愈焉？

先是，賊數遣人入關，殺陵戟，焚倉場，流矢飛書，以動京師。有司督察甚嚴，終不能絕。及弘正閱李師道簿書，有賞殺武元衡人王士元等，及賞潼關、蒲津吏卒案，乃知鼎者皆吏卒受賂，容其姦也。弘正送士元等十六人，詔有司鞫之，款服，悉誅之。【集覽】（戟陵[illegible]十一年[illegible]建陵門戟[illegible]十二[illegible]）【質實】（義成節度注見德宗[illegible]）（[illegible]三齊[illegible]謂之三齊）（偶語注見代宗大曆十一年[illegible]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潼津關名[illegible]注見梁武帝大同元年。）

夏四月，詔諸道支郡兵馬並令刺史領之。

橫海節度使烏重胤言：河朔藩鎮所以能旅拒朝命者，由諸州縣各置鎮將領事，收刺史縣令之權也。若使刺史各得行其職，則雖有奸雄如安史，必不能以一州獨反也。臣所領德棣景三州，已舉牒各還刺史職事，應在州兵並令刺史領之。故[illegible]河北諸鎮惟橫海最爲順命，由重胤處之得宜故也。胡氏曰：後世郡縣，古之諸侯也，委之以土地人民，其有不測之兵，是以匹夫而守一州也。天下有變，則郡縣不守，而朝廷無藩籬之固，何以異於無郡縣乎？是故爲[illegible]者必[illegible]，使一縣之衆必由於令，一郡之衆必由於守，守之權歸於按察，按察之權歸於天子，則天下郡縣之相維，若臂指之相使矣。唐自中葉，[illegible]郡縣之兵[illegible]節鎮，刺史無專城之任，是以郡縣[illegible]兵[illegible]藩鎮[illegible]之得宜，而數世顛危，天下[illegible]之，苟得其道，何危亂之有哉。【集覽】（中葉[illegible]兵志曰[illegible]方鎮[illegible]所謂方鎮者，節度使之兵也[illegible]其始起於邊將[illegible]）【質實】（[illegible]節度使注見玄宗開元[illegible]年[illegible]注見[illegible]宗[illegible]陵。[illegible]注見隋[illegible]帝[illegible]太建[illegible]年[illegible]縣[illegible]注見[illegible]。高祖武德[illegible]。太宗貞觀十三年落[illegible]。）

【發明】自秦人郡縣天下，後世因之，舉四海之大，其權悉制於天子。太宗嘗欲講封建，而卒不行。然自中世以後，遂有藩鎮之禍，肅代德順，并食不支。至元和號爲中興，亦見因仍不改，故未幾而兩河復失。夫憲宗英武者，[illegible]方是之時，幸而威令復振，則當隨宜區畫，漸復舊制，使方鎮之權日以漸弭，而不自知。凡天下幾鎮，其隸方鎮者有幾，舉其易者行之，得一鎮則消一鎮之權，或召入輔政，或封以爵邑，其未可行者，姑少緩之，則不出十年，天下無復跋扈之勢，而指臂運矣。夫何唐人念不及此，徒能因事支拄。

苟偷目前，故跡暫定一時，而亂亂繼作，其後卒以此亡，豈不深可痛哉。綱目書詔諸道支郡兵馬並令刺史領之，其實止行於橫海一鎮而已，有是文而無是實，蓋惜之也。

程异卒。○裴度罷爲河東節度使。

度在朝知無不言，皇甫鎛之黨譖之，詔度以平章事鎮河東。鎛專以諂諛取媚，人無敢言者，獨諫議大夫武儒衡上疏言之。鎛自訴於上，上曰：卿欲報怨耶？鎛乃不敢言。○史館修撰李翱上言曰：定禍亂者武功也，興太平者文德也。陛下既以武功定海內，若遂革弊事，復高祖太宗舊制，用忠正而不疑，屏邪佞而不邇，改稅法不督錢而納布帛，絕進獻，寬百姓租賦，厚邊兵以制戎狄侵盜，數訪問待制官以通塞蔽，此六者政之根本，太平之所以興也。陛下既已能行其難者，若何不爲其易者乎。以陛下天資上聖，如不惑近習容悅之辭，任骨鯁正直之士，與之興大化，可不朞月而成也。若其不然，臣恐大功之後，逸欲易生，進言者必曰天下既平，陛下可以高枕自逸，如是則太平不可期也。【質實】河東節度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武[illegible]太原人。[illegible]李翱趙郡人，冲十世孫。冲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illegible]注見漢[illegible]二年。

秋七月，宣武節度使韓弘入朝。

弘始入朝，上待之甚厚。弘獻馬三千，絹五千，雜繒三萬，金銀器千，而汴之庫廄尚有錢百餘萬緡，絹百餘萬匹，馬七千，糧三百萬斛。【質實】宣武節度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汴州名，注見上年大梁。

羣臣請上尊號。○沂州殺觀察使王遂。【考異】據龍[illegible]

[illegible]觀察使。遂本錢穀吏，性狷急，[illegible]盛夏役士卒營府舍，督責峻急，將卒憤怨，役卒王弁與其徒四人殺遂[illegible]之。

【書法】書役卒何，賤也，微也。何以名，爲刺史書也。以王師討役卒之賊，得以殺之，則不紀其矣。

左右軍中尉各獻錢萬緡。

自淮西用兵以來，度支、鹽鐵使及四方爭進奉，謂之助軍；賊平，又進賀禮，助賞；上加尊號，又進賀禮。【質實】淮西軍名，注見元和十年。

【書法】書病唐也。德宗之病三：一姑息藩鎮，二寵任宦官，三聚斂貨財。憲宗有二焉。

【發明】富有四海，則四海之內皆天子之財也。自後世置私藏，於是姦臣有剝下奉上以求媚者。然藩方帥閫，或興利以自奉，或漁民而巧取，其財猶有自來。至於宦者，供灑掃之役，今雖使之典領禁兵，亦不過餉給公上而已，安得復有餘財貢獻進奉者哉。左右軍中尉非若藩鎮[illegible]，其幾何從而得。憲宗受其所獻，獨不[illegible]原其所由乎。由其心蔽於好貨，故[illegible]不能察。綱目於[illegible]貢獻之中[illegible]書之以[illegible]其貪惑迷謬，受[illegible]而不自知爲[illegible]其[illegible]微矣。

以令狐楚同平章事。

楚與皇甫鎛同年進士，故鎛引以爲相。【質實】[illegible]注見玄宗開元十七年。

八月，以韓弘爲司徒兼中書令，張弘靖爲宣武節度使。

弘靖宰相子，少有令聞，[illegible]河東，承王鍔聚斂之餘，繼韓弘嚴急之後，濟以寬大，上下安之。【質實】河東郡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

魏博節度使田弘正入朝。【質實】魏博節度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

上待之甚厚。

庫部員外郎李渤病免。

渤使陝，奏言：臣過渭南諸縣，人多流亡，舊三千戶者今纔千戶。其所以然，皆由以逃戶攤稅於比鄰，致驅迫俱逃。聚斂之臣剝下媚上，惟思竭澤，不慮無魚。乞降詔書，禁攤逃之弊，不數年人皆復於農矣。執政見而惡之，渤遂謝病歸東都。【質實】陝[illegible]二州名，注見德宗貞元二年。渭南縣，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

以王弁爲開州刺史，誘而誅之。

朝廷議興兵討王弁，恐青鄆相扇繼變，乃除弁開州刺史，遣中使[illegible]行，弁在[illegible]入關，腰斬東市。先是，三分鄆兵以隸三鎮，及遂死，朝廷以爲師道餘黨凶態未除，以棣州刺史曹華爲沂海觀察使，引棣兵赴鎮討之。將士迎候者，華皆以好言撫之，衆皆不疑。華視事三日，大饗將士，伏甲士千人於幕下，諭之曰：天子以

鄆人有遷徙之勞，特加優給，宜令鄆人處右，沂人處左。旣定，沂人皆出，因闔門，謂曰：「王常侍以天子之命爲帥於此，將士何得輒害之！」語未畢，伏者出，圍而殺之，死者千二百人。司馬公曰：春秋書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彼列國也，孔子猶深貶之，惡其誘討也，况爲天子而誘匹夫乎？王弁庸夫，乘釁竊發，苟得其人，誅之易於犬豕耳，何必以天子詔書爲誘人之餌乎？且作亂者五人耳，乃使曹華設詐，屠千餘人，不亦濫乎？然則自今士卒孰不猜其將帥，將帥何以令其士卒？上下相猜，得間則更相魚肉，禍亂何時而弭哉！惜夫憲宗之業所以不終，由苟徇近功，不敦大信故也。【集覽】王常侍謂王遂。【質實】沂州注見順宗永貞元年。東市注見晉元帝太興元年。曹華，宋州楚丘人。

【書法】憲宗之[illegible]從史[illegible]於是復見[illegible]識也[illegible]何一役[illegible]

以田弘正兼侍中還鎭。

弘正三表請留，不許。方鎭兼侍中，遣還鎭。弘正恐一旦物故，[illegible]以兄弟子姪仕諸朝，上皆[illegible]【質實】[illegible]帝元光五年。

十月，安南賊將楊淸討黃洞蠻，淸作亂，殺都護李象古。【考異】十月[illegible]

象古以貪縱失衆心，淸世爲蠻酋，[illegible]安南人心[illegible]【集覽】[illegible]【質實】[illegible]二管亦服屬焉。【集覽】經略[illegible]府是容管[illegible]【質實】[illegible]始皇三十三年。[illegible]安南府名，注見宣宗大中十二年。

吐蕃圍鹽州。【考異】圍舊作寇。

吐蕃十五萬衆圍鹽州，刺史李文悅竭力拒守，凡二十七日，吐蕃不能克。靈武牙將史奉敬言於朔方節度使

金石性烈
燒煉益毒
從古餌之
被害者衆
矣後人猶
蹈覆轍傷
者不可勝
數何不夭
金石固不
可餌習發
生家運氣
黃河逆流
之說亦屬
游移朕嘗
體中小不
寧每咳淸
道書練無
所得導覺
性理合福
遂覺神志
淸則根體
有主足見
方士家言
皆不可信

杜叔良，請兵解圍。叔良以二千五百人與之。奉敬行旬餘，無聲問，朔方人以爲俱沒矣。無何，奉敬自他道出吐蕃背，吐蕃大驚，潰去。【質實】鹽州注見德宗貞元三年。靈武，郡名，注見太宗貞觀二十年。靈州朔方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吐蕃再見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八年。

貶裴潾爲江陵令。

柳泌至台州，驅吏民采藥，歲餘無所得，而懼，逃入山中。浙東觀察使捕送京師。皇甫鎛、李道古保護之，上復使待詔翰林，服其藥，日加躁渴。起居舍人裴潾上言曰：「除天下之害者受天下之利，同天下之樂者饗天下之福。自黃帝至於文武，享國壽考，皆用此道也。自去歲以來，所在多薦方士，借令眞有神仙，彼必深潛巖壑，惟畏人知。凡候伺權貴之門，以大言自衒奇技驚衆者，皆不軌徇利之人，豈可信其說而餌其藥耶？夫藥以愈疾，非朝夕常餌之物，況金石酷烈有毒，又益以火氣，殆非五藏所能勝也。古者君飲藥，臣先嘗之，乞令獻藥者先餌一年，則眞僞可辨矣。」上怒，貶潾。【質實】台州注見晉孝武太元二年。臨海[illegible]會稽[illegible]見漢和帝永元元年。方士注見[illegible]不軌注見漢[illegible]帝元和五年。江陵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

崔羣罷爲湖南觀察使。

初，帝問宰相：「玄宗之政，先理而後亂，何也？」崔羣對曰：「玄宗用姚崇、宋璟、盧懷愼、蘇頲、韓休、張九齡則理，用宇文融、李林甫、楊國忠則亂。故用人得失，所繫非輕。人皆以天寶十四年安祿山反爲亂之始，臣獨以爲開元二十四年罷張九齡相，專任李林甫，此理亂之所分也。願陛下以開元初爲法，以天寶末爲戒，乃社稷無疆之福。」皇甫鎛深恨之。[illegible]孝德[illegible]上怒。[illegible]邊軍[illegible]不時[illegible]李光顏憂懼[illegible]遣人訴之。上不信[illegible]【質實】湖南觀察使注見[illegible]於是中外切齒於鎛。[illegible]衡州[illegible]【質實】湖南觀察使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衡陽郡，注見漢元帝初元五年。京兆人，注見漢元帝[illegible]

以狄兼謩爲左拾遺。

中書舍人武儒衡有氣節，好直言。上器之，顧待甚厚。人皆言其且入相。令狐楚忌之，思有以沮之，乃薦兼謩才行，擢左拾遺。兼謩，仁傑之族曾孫也。楚自草制辭，盛言天后竊位，姦臣擅權，賴仁傑保佑，克復明辟。儒衡泣訴於上曰：臣曾祖平一在天后朝，辭榮終老。上由是薄楚之爲人。【集覽】平一，武儒衡曾祖名。【質實】狄兼謩，太原人。[illegible]注見漢孺子嬰初元元年。

十五年春正月，上暴崩於中和殿。閏月，太子即位。【考異】上當作帝。○按分注時人皆言內常侍陳弘志弒逆。太和九年書陳弘志伏誅，分注[illegible]之亂。又據唐書宦者傳[illegible]陳弘志[illegible]史氏[illegible]守澄傳云陳弘志等弒逆。內官[illegible]之，但云藥發暴崩[illegible]當書內常侍陳弘志弒帝于中和殿，以爲[illegible]貴人。因孝武帝之弒[illegible]不推問。綱目書貴人張氏[illegible]書弒。[illegible]然則憲宗[illegible]定本也。尹氏發明[illegible]當作太子恒即位。疑用朱子之意[illegible]不書[illegible]【考證】[illegible]恒即位。

初，左軍中尉吐突承璀謀立澧王惲爲太子，上不許。太子憂之，密問計於其舅司農卿郭釗。釗曰：殿下但盡孝謹以俟之，勿恤其他。上服金丹，多躁怒，左右宦官往往獲罪，有死者，人人自危。至是暴崩於中和殿，時人皆言內常侍陳弘志弒逆，其黨類諱之，不敢討賊，但云藥發，外人莫能明也。中尉梁守謙與諸宦官王守澄等共立穆宗，殺承璀及澧王惲，賜左右神策軍士錢人五十緡。范氏曰：憲宗伐叛討逆，威令復振，而變生近習，身陷大禍，由任用非其人故也。可不爲深戒哉！然陳弘志弒憲宗，而穆宗不討[illegible]，史傳疑而已。其後文宗[illegible]以討[illegible]而宣宗[illegible]逆黨殺之殆盡，其子孫皆以爲弒，則何疑哉。【質實】澧王惲，澧名注見高宗上元二年。惲，憲宗之子。

【書法】弒逆曷爲不書弒？罪唐之君臣也。弘志弒逆，舉朝知其然，不能究覈以正其誅，而[illegible]位如當時。綱目上曰暴崩，所以護君之惡。然則其與非弒何別？爲崩而書曰暴崩，異其文，所以異其事也。是故書暴崩以著君臣之失，書伏誅以正弘志之罪，文宗太和九年，合而觀之，當時之弒其矣。○賀善贊曰：憲宗志平僭叛，所向有功，真中興之主矣。綱以失於承宗，則以任承璀進。蓋有二病：一任宦閹，二好進奉。綱目終憲之爲非是無譏焉者[illegible]與其身蹈大禍，豈不重可惜哉。○唐世宦官弒君立君始此。

【發明】憲宗之終，唐史書陳弘志[illegible]又與中宗馬秦客、敬宗劉克明之事無異，[illegible]王守澄[illegible]正名其陳弘志弒憲宗，則是弒逆明矣。[illegible]暴崩，然且弒，今分註詳載于下者是也。惟[illegible]之不敢[illegible]則謂時人皆言陳弘志弒逆，其黨[illegible]不敢正名其事，則其事無可疑者。[illegible]亦不敢正名其事，則大使憲宗有弒[illegible]太子[illegible]用事大[illegible]當入侍爲一果以藥發，則[illegible]大行之喪爲何若？[illegible]在日逆賊何容[illegible]不能[illegible]天子乃天下之人[illegible]尚莫能明[illegible]君叛賊不[illegible]是時春秋已[illegible]特書暴崩[illegible]嗣君不能討賊之罪[illegible]以弒逆在[illegible]其有不討賊者乎？逆賊其有[illegible]而亂臣賊子懼。

貶皇甫鎛爲崖州司戶，以蕭俛、段文昌同平章事。

鎛西宮朝臨，集羣臣於月華門外，[illegible]貶鎛，市井皆相賀。上議命相，令狐楚薦俛，俛與楚同年進士。上欲誅鎛，俛及宦官[illegible]救之得免。【質實】[illegible]月華門注見元和[illegible]崖州注見宋孝武孝建元年。

柳泌伏誅，貶李道古爲循州司馬。【質實】循州注見隋高帝[illegible]七年。司馬，官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八年。

【書法】道古於[illegible]泌[illegible]之[illegible]以伏誅書[illegible]。

以薛放爲工部侍郎，丁公著爲給事中。

上在東宮，放與公著皆太子侍讀。[illegible]侍講。上[illegible]以爲相，二人固辭。【質實】薛放，河東寶鼎人。丁公著，蘇州吳縣人。

尊貴妃郭氏爲皇太后。

后郭曖之女也。爲廣陵王妃。憲宗即位。羣臣累表請立爲后。憲宗以妃宗門彊盛。恐正位之後。後宮莫得進。託以歲時禁忌。不許。至是乃尊爲皇太后。胡氏曰。天子治外。后治內。各正其位。天地之大義也。以事之重也。故必擇勳賢之後。令淑之質。以繼先妣。爲天地宗廟社稷之主。未聞有宗門彊盛之慮。後宮不得進之患。而終身不立后者也。憲宗身位家嗣。要游閨闥。愛錄目誕。加寵而反不能居之以正。以致廢度。以縱慾。卒致[illegible]弒殺之。爲其所由來。安無亂乎。【集覽】郭曖名。曖音愛。韻會曖日不明貌。【質實】郭曖家華州鄭縣人。子儀第六子。汾陽謂郭子儀。

【書法】有書立貴妃某氏爲皇后矣。未有爲皇太后者也。有書立上母某妃爲皇太后矣。未有尊貴妃者也。此帝母也。書不以尊帝母書。書貴妃。所以志憲宗不正坤闈之失也。貴妃爲皇太后。終綱目一書而已矣。

上與羣臣皆釋服。【考異】上亦宗宮。作寬。

【書法】特筆也。自漢文遺詔以來。釋服者皆是也。不書。書此何。譏穆宗之父被弒。賊不討。而遽如[illegible]人倫[illegible]與羣臣[illegible]貴之也。自此。二月書赦天下。八月書幸魚藻池。九月書大宴。十月書幸華清。重譏之也。

【發明】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漢文變古。以日易月。然而後世之君。亦有於宮中自終其禮者。今憲宗之弒。穆宗不能爲之討賊。而又遽爾釋服。其薄於大倫甚矣。故綱目特筆於是月書之。所以深罪當時君臣而正上之也。不然。歷代釋服未有書者。而此獨書何哉。

○二月。赦天下。

上御[illegible]殿。陳倡優雜戲而觀之。又幸左神策軍。觀手搏雜戲。御史楊虞卿上疏曰。陛下宜延問羣臣。惠以顏色。使進忠若趨利。論政若訴冤。如此而不致昇平者。未之有也。[illegible]亦上疏諫上遊畋無節。上覽不悅。[illegible]不罪也。胡氏曰。憲宗不知帝王之學。李絳[illegible]亦隨事納忠而已。未有能極論大學本末。[illegible]奉而勿失者也。況不知學。遂不能擇人以輔其子。穆宗非有下愚不移之資。若憲宗知周公

傳成王之道。自其幼學而輔導之。居仁由義。道古事必明。[illegible]不爲賢主乎。不能知是。是以一日[illegible]。失道至此。皆憲宗之過也。是故古人君爲國家遠慮者。必以輔導人子爲急。而其[illegible]所謂輔導者。[illegible]涵養而已矣。[illegible]也。【質實】[illegible]宗貞觀十七年。[illegible]

以柳公權爲翰林侍書學士。

上見公權書。愛之。問曰。卿書何能如是之善。對曰。用筆在心。心正則筆正。上默然改容。知其以筆諫也。【質實】[illegible]人。公綽之弟。

【書法】書侍書學士。有書者。[illegible]

夏五月。以元稹爲祠部郎中知制誥。

江陵士曹元稹。與監軍崔潭峻善。上在東宮。聞宮人誦稹歌詩而善之。及潭峻歸朝。薦之。上以爲知制誥。朝論鄙之。會同僚食瓜閣下。有青蠅集其上。武儒衡以扇揮之曰。適從何來。遽集於此。同僚皆失色。儒衡意氣自若。【質實】[illegible]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

【書法】知制誥不書。[illegible]是復見。其復見[illegible]如二人者[illegible]而以[illegible]相反。

六月。葬景陵。

[illegible]在西安府[illegible]金熾山。

○以崔羣爲吏部侍郎。

上召[illegible]

太后居興慶宮。

[illegible]

【書法】（居者何。順辭也。徙辭有二。書徙某太后者。逆之辭也。書某太后徙居某宮者。順辭也。終綱目書太后徙居二。崇德穆氏。長慶蕭氏。書太后歸某宮。一。漢上官氏。書太后居某宮。一。郭氏。書太后遷居某宮。一。漢鄧太后。皆順辭也。）

秋七月。以鄆曹濮節度爲天平軍。【質實】（天平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東郡。）

〇令狐楚罷。

（楚爲山陵使。不給工人傭直。收其錢十五萬爲羨餘以獻。怨訴盈路。故罷之。）

八月。浚魚藻池。【質實】（一統志。魚藻池在西安府唐禁苑中。穆宗嘗發神策軍浚此池。）

以崔植同平章事。〇九月。大宴。

上甫過公除。卽事遊畋聲色。賜與無節。欲以重陽大宴。拾遺李珏帥其同僚上疏曰。元朔未改。山陵尚新。雖陛下就易月之制。俯從人欲。而禮經著三年之制。猶服心喪。合讌內庭。事將未可。上不聽。羣臣入閤退。諫議大夫鄭覃崔郾等五人進言。陛下宴樂過多。遊畋無度。今胡寇壓境。忽有急奏。不知乘輿所在。又晨夕與近習倡優狎暱。賜與過厚。夫金帛皆百姓膏血。非有功不可與。雖內藏有餘。願陛下愛之。萬一四方有事。不復使有司重斂百姓。時久無閤中論事者。上始甚訝之。謂宰相曰。此輩何人。對曰。諫官。上乃使人慰勞之。曰。當依卿言。宰相皆賀。然實不能用也。上嘗謂給事中丁公著曰。聞外間人多宴樂。此乃時和人安。足用爲慰。公著對曰。此非佳事。恐漸勞聖慮。上曰。何故。對曰。自天寶以來。公卿大夫競爲遊宴。沈酣晝夜。優雜子女。不愧左右。如此不已。則百職皆廢。陛下能無獨憂勞乎。願少加禁止。乃天下之福也。【集覽】（公除。注見隋煬帝大業元年。李珏。姓名也。珏與瑴同。音角。易月之制。漢文帝遺詔令百官短喪。以日易月。優雜子女。記樂記篇。及優侏儒。獶雜子女。不知父子。注。優。俳也。侏儒。短小人也。獶。獼猴也。音乃刀反。與猱同。如獼猴之雜戲也。注。亂男女之尊卑也。）【質實】（重陽。節名。魏文帝書。歲往月來。忽逢九月九日。蓋九爲陽數。其日與月並應。故曰重陽。鄭覃。鄭州人。珣瑜之子。崔郾。貝州武城人。邠之弟。陛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乘輿。注見漢安帝延光四年。倡優。注見高祖武德九年。）

【書法】（綱目書宴。於是十有六矣。首漢高帝五年。未有書大者。此其書大何。譏唐人也。君弒賊不討。未十月而大宴。綱目所深罪也。故操卒未半年。而曹丕饗士。則書大。憲弒未十月。而穆宗設宴。則書大。皆罪其無父也。舍是。無書大宴者矣。）

冬十月。成德節度使王承宗卒。詔以田弘正代之。王承元爲義成節度使。

王承宗卒。其下秘不發喪。立承宗之弟承元。承元時年二十。謂諸公未忘先德。不以承元年少。使權軍務。承元請盡節天子。以遵忠烈王之志。諸公肯從之乎。衆許諾。承元乃視事於都將所。事不稱留後。表請除帥。諸將及鄰道爭以故事勸之。皆不聽。詔以田弘正爲成德帥。承元移鎮義成。將士諠譁不受命。承元召諸將諭之。諸將號哭不從。承元出家財以散之。謂曰。諸公之意甚厚。然使承元違天子之詔。其罪大矣。昔李師道之未敗也。朝廷嘗赦其罪。師道欲行。諸將固留之。其後殺師道者。亦諸將也。諸將勿使承元爲師道則幸矣。大將李寂等固留承元。承元斬以徇。軍中乃定。【集覽】（聽事。注見晉愍帝建興二年。不受命。先是河朔諸鎮不受更代。但以其子弟傳襲請命於朝。遂爲故事。）【質實】（成德節度。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忠烈王。王承宗卒。謚忠烈。王。滑州。注見隋恭帝義寧二年。）

【書法】（承宗請帥也。田興請吏。書請吏。此則易爲不書。不忍書也。田興請吏。則與書受命之。不書請吏。則與代德之請命。何以異。書之。所以著田興恭順之節。憲宗處褒之宜也。今以承元爲義成。而承元奉詔。則承元之節著矣。不書可也。）

吐蕃寇涇州。

涇州奏。吐蕃入寇。距州三十里。告急求救。以梁守謙爲神策行營都監。將八鎮全軍救之。邠寧兵以神策受賞。有司給百日。人給五十緡。而不識戰鬭者。彼何人邪。常額之賞不得。滿萬自身者。此何人邪。洶洶不止。節度使李光顏親爲開陳大義。然後軍士感從而行。將至。吐蕃懼而自退。【質實】（涇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安定。郡名。注見桓帝延熹五年。鄜州。注見中宗嗣聖十年。）

幸華清宮。【考異】（[illegible]）【考證】（作郊。）

上將幸華清宮。宰相帥兩省官詣延英門。三上表切諫。皆不聽。諫官伏門下。至暮乃退。明日。上自復道出城。幸

辛丑

（華清宮。獨公主駙馬中尉兵千人扈從，騎將選官。〔集覽〕華清宮，昔之溫湯之宮也。玄宗天寶六載始建，勑賜名華清宮，湯井爲池，環山列宮殿。道注見秦始皇二十六年。公主注見晉安帝隆安五年。駙馬之稱，自漢武帝置駙馬都尉，掌駙馬。至晉尚公主者並加之。中尉，漢百官表：中尉掌徼循京師。〔質實〕華清宮注見玄宗天寶七載。離宮注見中宗景龍二年。延英門注見德宗貞元三年。延英殿扈從注見昭宗乾寧四年。右門扈從。）

（〔書法〕玄宗之末，屢書幸華清宮矣。自後未有書者，於是復書穆宗，何也？志其褻矣。後此太后書幸華清，敬宗書幸溫湯，帝啓之也。）

（〔發明〕穆宗釋服，又書擊毬，又書遊幸，又書大宴，至是居又書幸華清宮，極矣。穆宗縱情恣欲，天理既滅，雖欲久於其位，尚可得乎。）

容管遣兵討蠻賊黃少卿，破之。

（時黃少卿久未平，國子祭酒韓愈上言：「黃家賊居無城郭，依山險爲寨，常亦各營生，急則屯聚相保。比緣邕管

經略使多不得人，邀功不能綏懷，又不能臨制，侵欺虜掠，以致怨叛，遂攻劫州縣，侵暴平人，或聚或散，終亦不能爲害。近者邕管經略使意在邊功，數請征討，邕容兩管，經此凋弊，殺傷疾疫，十室九空，如此不已，臣恐嶺南未得寧息。兼[illegible]賊徒[illegible]，察其情狀，厭苦必深。若因改元大慶，赦其罪戾，遣使宣諭，必望風降伏。仍爲選擇有威信者爲經略使，處置得宜，自無侵叛。」上不能用。〔質實〕邕管，一統志云：邕管[illegible]州，名[illegible]爲百粵之地。秦并南粵，爲桂林郡。漢爲鬱林郡之領方縣地。晉分置晉興郡。隋平陳，廢郡，爲[illegible]州，後改曰宣化縣，屬鬱林郡。唐武德中置南晉州，貞觀中改爲邕州，屬嶺南道。天寶初改爲朗寧郡，乾元初復爲邕州，後置建武軍節度。宋初仍爲邕州，屬廣南西路，大觀初改軍名永寧軍。元至元中改置邕州路，泰定初改爲南寧路。國朝初改路爲府，隸廣西道。）

穆宗皇帝長慶元年。春正月，詔河北諸道各均定兩稅。○

蕭俛罷。

（俛介潔寡慾，嘗請重惜官職，少所引拔。西川節度使王播大納賂宦官，求爲相，俛及段文昌復左右之。詔徵播詣京師，俛屢爭之，言播纖邪，不可以汙台司，上不聽，俛遂辭位。〔質實〕西川節度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王播，太原人。台司注見晉孝武帝太元元年。）

段文昌罷，以杜元穎同平章事。（〔質實〕杜元穎，京兆杜陵人，如晦五世孫。）○

以王播爲鹽鐵使。（〔考異〕提要使字上有轉運二字。）

（播奏約榷茶額，每百錢加錢五十。李珏等諫曰：「榷茶起貞元多事之際，今天下無虞，所宜寬橫斂之目，而更增之，百姓何辜。」當得[illegible]不從。〔質實〕榷茶，榷注見漢武帝天漢三年。）

回鶻保義可汗死。（〔考異〕提要死字下誤作名。〔質實〕回鶻[illegible]名注見太宗貞觀元年。回鶻可汗注見[illegible]元年。汗見漢後主景耀四年。）○

盧龍節度使劉總棄官爲僧，以張弘靖代之。

（總既殺其父兄，心常自疑，數見父兄爲祟，常於府舍飯僧數百人，使爲佛事。是年，恐懼尤甚，亦見河南北皆從化，奏乞棄官爲僧，[illegible]將佐[illegible]超擢[illegible]姓名，後一宿，軍士驚擾，[illegible]張見，夜遁去，卒

于定州。初，總奏分所部爲三道，[illegible]爲一道，[illegible]爲一道，請除[illegible]。張弘靖先在河東，以寬簡得衆，總以燕人桀驁日久，[illegible]之，[illegible]河朔[illegible]。總又盡擇麾下[illegible]送京師，[illegible]然後[illegible]瀛莫二州，[illegible]於京師，[illegible]歸本軍，[illegible]皆憤怨，[illegible]河北節度使[illegible]與士卒均勞逸，[illegible]弘靖[illegible]貴，[illegible]自[illegible]一出坐決事，賓客[illegible]吏[illegible]其情，不接[illegible]多[illegible]之幕僚[illegible]年少輕薄，嗜酒[illegible]辱軍士，數以反虜[illegible]軍士[illegible]今天下太平，汝[illegible]能挽兩石弓，不若識一丁字。」由是[illegible]怨。〔質實〕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illegible]幽州注見周[illegible]烈王二十三年。[illegible]涿州[illegible]注見[illegible]高祖武德四年。[illegible]注見[illegible]帝更始二年。營注見晉武帝太康二年。昌黎[illegible]名下注見秦王政三年。[illegible]注同上。[illegible]注見[illegible]帝永嘉五年。檀[illegible]見中宗[illegible]）

聖十五年。瀛莫二州。瀛注見漢帝建始二年。河間莫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燕〕人。燕州之人。注見高祖武德九年。〔河朔〕一州名。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兒〕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四年。〔朱克融〕涿州人。河北節度。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據郡。

〔書法〕於是劉總請吏則何以不書總弒父與兄賊也與書故削之然則棄官爲僧何以書譏失賊也與書棄官隱爲由者蓋壞矣終綱目書棄官二。宗閔寧十二年武彼緒是今劉總。

〔發明〕劉總弒父殺兄。乃不能容於宇宙之間。逆處定州。蓋亦人不能討而天誅之耳。綱目書其棄官爲僧。正所以譏唐人之失賊也。

夏四月。貶錢徽李宗閔爲遠州刺史。楊汝士爲開江令。

翰林學士李德裕。吉甫之子也。以中書舍人李宗閔嘗對策譏切其父。恨之。宗閔又與翰林學士元稹爭進取有隙。右補闕楊汝士與禮部侍郎錢徽掌貢舉。西川節度使段文昌。翰林學士李紳各以書屬所善進士。及榜出。二人所屬皆不預。而鄭覃弟朗。裴度子譔。宗閔婿蘇巢。汝士弟殷士。皆及第。文昌言於上曰。今歲禮部殊不公。所取皆以關節得之。上以問諸學士。德裕稹紳皆以爲然。上乃命覆試。黜朗等十人。而貶徽等。或勸徽奏二人屬書。上必寤。徽曰。苟無愧心。得喪一致。奈何奏人私書。豈士君子所爲邪。取而焚之。時人多之。自是德裕宗閔各分朋黨。更相傾軋。垂四十年。○范祖禹曰。漢之黨錮始於甘陵二部。相譏而成於太學諸生。相繫爲內黨之二十餘年。唐之朋黨。始於牛僧孺李宗閔對策。而成於錢徽之貶。皆自小以至大。[illegible]公。皆由上聽不明。君子小人雜進於朝。不分邪正忠邪。遂以黜陟之。而聽其自相傾軋以養成之也。唐之宦官內亂。節度敗政。亂於上而濁於下。及其衰也。人皆知其非而有不爲朋之黨趨勢利。務窮利害而止。其甚衰今之黨深者。不足稱也。爲國家者。可不勞其勢而消其合。公守節氣勁。而不知道。惜哉宗閔對策。乃駁已見。當國事。使言而其無足校者。使之而是。力爲忠。因器而已。不當然而不辭也。僧孺之黨遂多小人。使文饒忿而思難。兼收而並容之。毅必〔集覽〕相傾軋。軋。乙黠反。以勢相傾也。〔李德裕〕封衛國公。文饒。德皆爲吾用矣。裕表字。〔質實〕開江。縣名。注見順宗永貞元年。開州。李德裕。〔李紳〕亳州人。敬玄曾孫。關節。行賄請求。[illegible]許。見德宗貞元元年。

〔書法〕牛李之黨釁成矣。故謹書之。

五月。遣使冊回鶻崇德可汗。以太和長公主妻之。

公主。上之妹也。吐蕃聞唐與回鶻婚。寇青塞堡。回鶻奏以萬騎出北庭。萬騎出安西。拒吐蕃以迎公主。〔質實〕太和。縣名。注見梁武帝天監四年。青塞堡。未詳處所。北庭。府名。注見齊明帝建武四年。高昌。〔安西〕鎮名。注見高宗永徽元年。

秋七月。盧龍軍亂。囚節度使張弘靖。推朱克融爲留後。

韋雍出。逢小將策馬衝其前導。雍命杖之。河朔軍士不貫受杖。不服。雍白弘靖繫治之。是夕。士卒連營呼譟作亂。囚弘靖。明日。軍士稍悔。悉詣館請弘靖。弘靖不應。〔集覽〕不貫。貫習也。言者不以爲意。軍士乃相與推克融爲留後。殺其將吏。殺之。

〔發明〕幽燕自安史以來。獨爲悖逆。迨劉總之歸唐。不能擇守臣。又不以其地分之。卒至弘靖驕貴。爲衆所怨。綱目詳書于此。所以著亂之由也。

貶張弘靖爲吉州刺史。〔質實〕吉州。注見晉安帝元興元年。○成德兵馬使王庭湊殺節度使田弘正。復用田布爲魏博節度使討之。

初田弘正徙鎮成德。自以久與鎮人戰。有父兄之仇。乃以魏兵二千自衛。奏度支供其糧賜。戶部侍郎崔倰剛褊無遠慮。恐開事例。不肯給。弘正不得已遣魏兵歸。弘正厚於骨肉。兄弟子姪在兩都者數十人。競爲侈靡。日費約二十萬。弘正輦魏鎮之貨以供之。相屬於道。河北將士頗不平。都知兵馬使王庭湊陰狡。潛謀作亂。[illegible] 所以得通。[illegible] 予祭州令以發公努力報之。[illegible] 日。[illegible] 度使。布固辭不獲。與妻子賓客訣曰。吾不還矣。悉屏旌

（節導從而行，未至魏州三十里，被髮徒跣，號哭而入，居于堊室，月俸千緡，一無所取，賣舊產，得錢十餘萬緡，以頒士卒，舊將老者兄事之。【集覽】鎮人，謂鎮州之人。堊室，堊，烏各反，又烏故反。爾雅曰：牆謂之堊。注：白飾牆也。間傳曰：齊衰之喪，居堊室。又雜記曰：士居堊室。注：屋下壘墼爲之，不塗墍也。【質實】魏鎮，二州名。魏，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鎮，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常山。王庭湊，武俊養子。節鈇，注見德宗興元元年[illegible]。節度，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成德，軍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牛元翼，趙州人。冀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九年渤海。）

瀛州軍亂，執觀察使盧士玫。（【書法】綱目書逆復八，書[illegible]者[illegible]，惟田布無[illegible]爲[illegible]宗[illegible]十五年。）○詔諸道討王庭湊，以牛元翼爲深冀節度使。庭湊圍深州。（【質實】深冀，二州名。深，注見長慶二年下博。冀，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九月，相州軍亂，殺刺史邢渼。（【質實】相州，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

（【發明】自盧龍軍亂至是，不三月，而成德之亂、瀛州之亂、[illegible]于魏州。當時君相[illegible]大[illegible]，可知[illegible]元[illegible]之[illegible]無[illegible]使變[illegible]可不警哉。）

○吐蕃遣使來盟，以劉元鼎爲吐蕃會盟使。（命宰相與吐蕃使者論訥羅盟于城西，遣元鼎入吐蕃，亦與其宰相以下盟。【集覽】論訥羅，吐蕃使者名也。論，注見中宗嗣聖十七年諸論。【書法】[illegible]盟[illegible]辭也。遣[illegible]會盟，其辭[illegible]辭也。[illegible]辭也。來盟，抗辭也。綱目書[illegible]吐蕃也。[illegible]於元鼎者矣。）

朱克融掠易州。（【質實】易州，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詔兩稅皆輸布絲纊。（自定兩稅法以來，錢日重，物日輕，民所輸三倍其初。戶部尚書楊於陵言：錢者所以權百貨，貿遷有無，所宜流散，不應蓄藏。今稅百姓錢，藏之公府；又開元中天下鑄錢七十餘鑪，歲入百萬，今纔十餘鑪，歲入十五萬；又積於富室，流入四夷。如此則錢焉得不重，物焉得不輕？今宜使天下輸稅課者皆用穀帛，廣鑄錢，而禁滯積及出塞者，則錢日滋矣。從之。）

冬十月，以王播同平章事。（播爲相，專以承迎爲事，未嘗言國家安危。）

以裴度爲鎮州行營都招討使。○以王智興爲武寧節度副使。（先是，副使皆以文吏爲之，上聞智興有勇略，欲用之於河北，故以是寵之。【質實】武寧節度，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河北，道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

以魏弘簡爲弓箭庫使，元稹爲工部侍郎。（翰林學士元稹與知樞密魏弘簡深相結，求爲宰相，由是有寵。稹無怨於裴度，但以度先達重望，恐其復有功大用，妨己進取，故度所奏軍事，多與弘簡從中沮之。度上表曰：逆豎構亂，震驚山東；姦臣作朋，撓敗軍政。陛下

欲掃蕩幽鎮，先宜肅清朝廷。河朔逆賊，祇亂山東；禁闈姦臣，必亂天下。是則河朔患小，禁闈患大。小者臣與諸將必能翦滅，大者非陛下覺寤制斷，無以驅除。臣蒙陛下委付之意不輕，遭姦臣抑損之事不少。[illegible]所，而於大下[illegible]由東[illegible]之[illegible]中[illegible]臣盡去，則河朔逆賊不討自平；若朝中姦臣尚在，則逆賊縱平無益。表三上，上雖不悅，以度大臣，不得已，罷弘簡樞密，稹翰林，而恩遇如故。[illegible]解[illegible]代於外，而[illegible]在[illegible]以[illegible]心，是以讒言不至，而忠謀得見用，所以能成功。[illegible]穆宗庸昏，[illegible]將在閫外[illegible]大而後憂其[illegible]無成功。蓋自古命將出師，而小人沮之於內，未有能立功名者也，可不爲深戒哉。【集覽】禁闈，闈音韋。爾雅曰：宮中門謂之闈。注：謂相通小門也。[illegible]閨謂之闈。禁闈，注見漢武帝後元二年。【質實】東宮，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五年。）

（【書法】於是裴度言之，則黜[illegible]，病穆宗也。度表三上，上不得已，解弘簡，罷稹翰林，而以[illegible]之，書以所以見穆宗之恩遇如故也。是故吐突承璀坐事爲淮南監軍，則不書黜，書以憲宗元和[illegible]）

六年魏弘簡有罪爲弓箭庫使則不書黜書以是年皆病其上也夫積於弘簡奈何積絀弘簡以求相位絀曰北面書之所以絕之於上君子之棄也垂戒嚴矣。【發明】元稹失節於宦者君子恥之然特未見其跡也至是上書黜弘簡爲庫使下書稹爲侍郎則其明合罪倖之實始不可掩其爲小人明矣備哉。

宿州刺史李直臣伏誅。

直臣坐贓當死宦官受其賂爲之請御史中丞牛僧孺固請誅之上曰直臣有才可惜僧孺對曰彼不才者安足慮乎人主設法令所以擒制有才之人安祿山朱泚皆才過於人法不能制者也上從之。【質實】一統志云宿州本古之宿國春秋時爲宋邑後并於楚秦屬泗水郡漢屬沛郡晉因之梁置睢南郡北齊置睢南郡唐置宿州宋號保靜軍治符離縣元仍爲宿州屬歸德府國朝因之又屬鳳陽府。

十二月，深州行營節度使杜叔良討王庭湊，大敗，詔以李光顏代之。

初橫海節度使烏重胤將全軍救深州重胤當幽鎮東南重胤宿將知賊未可破按兵觀釁上怒徙重胤山南西道節度叔良素事權倖宦官爲之言詔以代重胤至是將諸道兵與鎮人戰大敗詔復以李光顏代之。【質實】【山南西道】注見德宗興元年漢中。

以朱克融爲平盧節度使。

自憲宗征伐四方國用已虛及上即位賞賜無節而幽鎮用兵久無功府藏空竭[illegible]以王庭湊殺田弘正而克融囚弘靖罪有重輕請赦克融專討庭湊上從之。【質實】平盧節度注見漢桓帝永康元年青州幽鎮二州名已注見前[illegible]言朱克融及王庭湊也。

二年，春正月，盧龍兵陷弓高。

先時弓高守備甚嚴有中使夜至守將不內旦乃得入中使大詬怒賊諜知之他日爲遣人爲中使夜至守將遽內之賊衆隨入又圍下博中書舍人白居易上言曰自幽鎮逆命朝廷徵兵十七八萬四面攻圍已逾半年王師無功賊勢猶盛弓高既陷糧道不通下博深州饑窮日急蓋由節將太衆其心不齊未立功者或已拜官已蒙寵待者不聞得罪既無懲勸以至遷延請令李光顏將諸道勁兵約三四萬人從東速進開弓高糧路合下博解深州之圍與元翼合勢令裴度將太原全軍兼招討舊職西面壓境觀釁而動若乘虛得便即令同力翦除若戰勝賊窮亦許受降納款如此則夾攻以分其力招諭以動其心必未及誅夷自生變故仍請詔光顏選留諸道精兵餘悉遣歸本道自守[illegible]費資糧兼恐撓敗軍陣[illegible]

[illegible]【集覽】[illegible]之說奏不省[illegible]年下博今深州[illegible]【劉悕】悕音[illegible]今按若許有司[illegible]得人心反無悲怨[illegible]與聊同聊亦作膠[illegible]【質實】盧龍道名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illegible]博漢縣名屬信都國東漢屬安平國晉因之隋屬信都郡[illegible]五代周始徙治下博宋[illegible]國朝因以[illegible]元十五年[illegible]府名注見齊明帝[illegible]邢州名注見楚莊帝元年衰國。

成德兵掠官軍糧運。

[illegible]【集覽】[illegible]【質實】[illegible]

魏博將史憲誠殺其節度使田布，詔以憲誠爲節度使。

[illegible]

之若使復戰則不能也布歎曰功不成矣即日作遺表曰臣觀衆意終負國恩臣既無功敢忘即死伏願陛下速救光顏元翼不則義士忠臣皆爲河朔屠害矣奉表號哭拜授幕僚李石乃入啓父靈抽刀而言曰上以謝君父下以示三軍遂刺心而死憲誠聞之遂諭衆以河朔舊事衆擁憲誠爲留後詔以爲節度使憲誠雖外奉朝廷然內實與幽鎭連結○[illegible]曰憲宗平河南開魏博由宰相得其人也穆宗[illegible]幽鎭不惟不能有而并魏博失之由宰相非其才也

集覽[illegible]宰注見漢帝玄更節二年河朔舊[illegible]亂之所繫[illegible]不[illegible]事[illegible]見[illegible]宗[illegible]注見憲宗以故事數

質實天寶十五載。

書法布自殺而罪歸於憲誠何憲誠爲布腹心而鼓衆將士迫布於自殺不書殺則憲誠得以逭其罪矣前書以朱克融爲盧龍節度使此書以史憲誠爲魏博節度使下書以王庭湊爲成德節度使而河北復盡決矣。

發明田布之死不以軍潰歸魏魏以諸將不肯用命遂至自殺然綱目歸罪史憲誠者憲誠受布腹心反乃鼓扇衆軍[illegible]田布於死地是豈非憲誠殺之哉禍亂相尋他日憲誠復死於亂軍天道蓋自不遠云。

二月以王庭湊爲成德節度使遣兵部侍郎韓愈宣慰其軍。

庭湊圍牛元翼於深州官軍三面救之皆以乏糧不能進雖李光顏亦閉壁自守朝廷不得已以庭湊爲成德節度使而遣韓愈宣慰[illegible]上之初即位也兩河略定蕭俛段文昌以爲天下已平漸宜消兵請密詔軍鎭每歲百人之中限八人逃死上方荒宴不以國事爲意遂可其奏軍士落籍者皆聚山澤爲盜及幽鎭作亂一呼而亡卒皆集詔徵諸道兵討之皆臨時召募烏合之衆以行又諸節度旣有監軍主將不得專號令戰小勝則飛驛奏捷自以爲功不勝則迫脅主將以罪歸之悉擇軍中驍勇以自衛遣羸懦者就戰故每戰多敗又凡用兵擧動皆自禁中授以方略朝令夕改不知所從不度可否惟督令速戰中使道路[illegible]以諸道十五萬之衆裴度元臣宿望烏重胤李光顏皆當時名將討幽鎭萬餘之衆屯守踰年竟無成功財竭力盡崔植杜元穎王播爲相皆庸才無遠略史憲誠旣逼殺田布朝廷不能討遂并朱克融王庭湊以節鉞授之由是再失河朔迄于唐亡不能復取克融既得旌節乃出張弘靖等而庭湊不解深州之圍詔愈至境更觀事勢勿遽入愈曰止君之仁死臣之義遂往至鎭庭湊拔刃弦弓以逆之及館甲士羅於庭庭湊言曰所以紛紛者乃此曹所爲非庭湊心愈厲聲曰天子以尚書有將帥材故賜之節鉞不知尚書乃不能與健兒語邪甲士前曰先太師爲國擊走朱滔血衣猶在此軍何負朝廷乃以爲賊乎愈曰汝曹尚能記先太師則善矣夫逆順之爲禍福豈遠邪自祿山思明以來至元濟師道其子孫有今尚存者乎田令公以魏博歸朝廷子孫孩提皆爲美官王承元以此軍歸朝廷弱冠爲節度使劉悟李祐皆爲節度使汝曹亦聞之乎庭湊恐衆心動遽麾之出謂愈曰侍郎來欲何爲愈曰神策六軍之將如牛元翼者不少但朝廷顧大體不可棄之耳尚書何爲圍之不置庭湊曰即出之[illegible]因與愈宴禮而歸之[illegible]元翼將十騎突圍出深州

集覽因令朱克融放出之。

質實深州注見宋孝武大明六年。

發明朱克融首亂河朔王庭湊史憲誠繼之朝廷皆不能討因授節鉞而弘正父子盡忠守正皆死于難綱目於此書予[illegible]而書[illegible]紀綱爲可知矣韓愈宣慰之行殆與[illegible]事無異而偶得免死者亦幸焉耳。

觀其詰責庭湊之詞嚴毅剛直至今凜凜猶有生氣寧自[illegible]節不死其忠勇大節如此而世但以文士觀之則非矣。

[illegible]而友之。

以傅良弼爲沂州刺史李寰爲忻州刺史。

樂壽兵馬使傅良弼博野鎭遏使李寰所戍在[illegible]鎭之間朱克融王庭湊[illegible]二人不從各以其衆堅壁[illegible]故賞之

質實[illegible]晉孝武太元九年新[illegible]樂壽[illegible]義寧[illegible]唐志云[illegible]博野古[illegible]東漢末分置博陵縣屬中山國[illegible]後魏改爲博野縣齊[illegible]省入隋屬高陽郡唐屬瀛州後改屬不一五代周屬定州宋屬寧邊軍元初省尋復置。國朝初屬祁州後改隸保定府。

崔植罷以元稹同平章事。○以裴度爲司空東都留守。

元稹怨裴度欲解其兵柄勸上雪王庭湊而罷兵以度爲司空平章事東都留守諫官爭上言時未偃兵度有將相全才不宜置之散地上乃命度入朝。

質實司空官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illegible]東都注見秦

莊襄王九年三川。

以李聽爲河東節度使。

初，聽爲羽林將軍，有良馬，上爲太子，遣左右諷求之，聽以職總親軍，不敢獻。及河東缺帥，上曰：李聽不與朕馬，是必可任。遂用之。〔質實〕河東節度注見開元十一年。李聽，京兆萬年人。羽林將軍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

〔書法〕穆宗即位以來，政無可紀，獨有詠李直臣、用李聽、免欠錢、復韓愈四事耳。瑕不掩瑜，故綱目悉書之。

昭義節度使劉悟執監軍劉承偕。

承偕恃恩陵悟，數衆辱之，陰與磁州刺史張汶謀縛悟送闕下，欲以汶代之。悟知之，諷其軍士殺汶，圍承偕，欲殺之。幕僚賈直言責悟曰：公欲爲李司空邪？安知軍中無如公者！悟遂謝直言，免承偕，囚之。上屢詔悟遣承偕，悟不奉詔。會裴度入朝，上問度宜如何處置，度對曰：承偕驕縱不法，臣盡知之，陛下必欲收天下心，止應下半紙詔書，具

陳其驕縱，令悟集將士斬之，則藩鎮之臣孰不思爲陛下效死！非獨悟也。上曰：朕不惜承偕，然太后以爲養子，卿更思其次。度乃奏請流承偕於遠州，上從之，悟乃出承偕。〔集覽〕李司空謂李師道，爲劉悟所斬。〔質實〕昭義節度注見[illegible]。[illegible]王五十三年上黨。

三月，詔內外諸軍將士有功者奏與除官。

初，上在東宮，聞天下厭苦憲宗用兵，故即位，務優假將卒以求姑息。詔神策六軍及南牙常參武官悉加獎擢，諸道大將久次及有功者悉奏聞除官。於是商賈胥吏爭賂藩鎮，牒補列將而薦之，即升朝籍，士大夫皆扼腕歎。〔集覽〕南牙常參武官。牙與衙通。唐書兵志曰：南衙，諸衛兵是也。常參官注見代宗大曆元年。〔質實〕[illegible]注見漢武帝元鼎四年。

〔書法〕有功求賞，常情也，無不奏者矣。又詔啓之，有不妄濫者乎？書曰詔，譏其上也。

武寧副使王智興作亂，詔以爲節度使。

詔遣智興以精兵三千討幽鎮。崔群忌之，奏請以爲他官。未報，會有詔罷兵，智興引兵先入其境，群懼，遣使迎

勞，且使釋甲而入。智興不從，引兵入府，遂逐群，遣其送至埇橋，遂掠鹽鐵院錢帛及諸道進奉商旅。朝廷以新罷兵，力未能討，以智興爲節度使。〔集覽〕埇橋，一作甬，見德宗建中二年。〔質實〕武寧軍名，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

〔書法〕直書其事，唐之不振，蓋可見矣。然則崔群被逐，曷爲不書？全群也。曷爲全之？爲賢者諱，綱目之例也。是故崔群不書逐（是年），鄭畋不書逐（僖宗中和元年）。

詔留裴度輔政。

言事者皆稱裴度不宜出外，上亦自重之，詔留度輔政。

王播罷。○夏四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詔免江州逃戶欠錢。

戶部侍郎判度支張平叔上言：官自糶鹽，可獲倍利。又請令所由將鹽就村糶易，又乞令宰相領鹽鐵使，以糶鹽多少爲刺史縣令殿最，又乞檢責所在實戶，據口給一年鹽，使其四季輸價。[illegible]

百官議。兵部侍郎韓愈上言：城郭之外，少有見錢，糶鹽多用雜物貿易，鹽商則無物不取，或賒貸徐還，用此取濟，兩得利便。今令人吏坐鋪自糶，非得見錢必不敢受，如此，貧者無從得鹽，自然坐失常課，如何更有倍利？若令人吏將鹽家至而戶糶，必索百姓供應，騷擾極多。又，刺史縣令職在分憂，[illegible]中書舍人韋處厚[illegible]宰相處論道之地，雜以鹺務，實非所宜。竇參、皇甫鎛皆以錢穀爲相，名利難兼，卒蹈禍敗。[illegible]人之所不[illegible]事必不[illegible]事遂寢。平叔又奏徵遠年逋欠。江州刺史李渤上言：度支徵當州貞元二年逃戶所欠錢四千餘緡，當州今歲旱災，田損什九，陛下奈何於大旱中徵三十六年前逋負？詔悉免之。〔集覽〕[illegible]鹺，才何反。說文：鹹也。[illegible]內謂之鹺。禮記：鹽曰鹹鹺。〔質實〕[illegible]帝太寧二年。度支官名，注見太宗貞觀十二年。[illegible]乃唐之宮州地[illegible]太元六年。

〔書法〕[illegible]年，五代丁亥年，唐免三司逋欠始此。終綱目書免欠三，是年、五代甲午年、唐[illegible]

蠲逋租。

【發明】欠錢固宜督也，然既曰逃戶，則無可追之地，特書詔免，雖曰幸之，蓋亦譏之耳。

六月，裴度罷爲右僕射，元稹罷爲同州刺史。

王庭湊之圍牛元翼也，和王傅于方言於元稹，請遣客間說賊黨，使出元翼，仍賂兵吏部令史，僞出告身二十通，令以便宜給賜。稹皆然之。有李賞者知其謀，乃告裴度云：方爲稹結客刺度。度隱而不發。賞詣神策告之。詔僕射韓皐等鞫按，事皆無驗。六月，度及稹皆罷相。諫官言度無罪，不當免相；稹與方爲邪謀，責之太輕。上不得已，削稹長春宮使。【質實】同州，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和，州名，注見漢沖帝永嘉元年。歷陽。告身，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長春宮，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三年。

【書法】唐世宰相罷，書曰罷爲某官者，皆賢相也。度者右僕射，宜矣。稹也而書同州刺史，何？譏罰輕也。稹爲邪謀，其罷也猶刺一郡，以是爲太輕，故書以譏之。

【發明】大臣以道事君，不可則止。裴度元勳碩德，身任安危，然不數月之間，既爲留守，又罷輔政，未幾又罷爲僕射。有身爲重臣，不能以安其身，尚可經綸天下者乎？穆宗昏若，其待賢從若此，固無足責。度於是時自可奉身而退，日優游綠野，或者猶以浮沉議之，不亦誤乎？觀大臣之綱目兩書，則可見矣。

以李逢吉同平章事。【質實】逢吉，[illegible]人。○秋七月，宣武押牙李㝏作亂，討平之。

初，張弘靖鎮宣武，屢賞以悅軍士。李愿繼之，性奢侈，賞勞薄，又峻威刑，以其妻弟竇瑗典宿直兵，瑗驕貪，軍中惡之。牙將李臣則等作亂，殺瑗，逐愿，奔鄭州，衆推㝏爲留後。監軍以聞。詔三省官議，皆以爲宜如河北故事，授㝏節。李逢吉曰：河北之事，蓋非獲已。今若并汴州棄之，則江淮以南，皆非國家有矣。杜元穎、張平叔爭之曰：奈何惜數尺之節，不愛一方之死乎？議未決，會宋、亳、潁州各奏請命帥。上大喜，逢吉請徵㝏入朝，而以韓弘弟充鎮宣武。充素寬厚，得衆心，脫㝏旅拒，則命徐、許兩軍攻其左右，而以重兵臨其北，充必得入矣。上皆從之。㝏不奉詔。忠武李光顏、兗海曹華皆以兵討㝏，屢敗其兵。韓充入汴境，又敗其兵於郭橋。㝏以兵馬使李質爲腹心，及㝏不奉詔，質屢諫不聽。會㝏疽發臥家，質擒殺之，以充未至，權知軍務。時牙兵三千人，日給酒食，力不能支。質曰：若韓公始至而罷之，則人情大去矣，不可留此弊以遺吾帥。即令罷給，而後迎充。充既視事，人心粗定，乃密籍軍中爲惡者千餘人，一朝悉逐之，曰：敢少留境內者斬。於是軍政大治。以李質爲金吾將軍。【集覽】㝏旅拒：旅，衆也。謂李㝏或據或帥衆而拒命也。㝏音戒。【質實】宋州，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鄭州，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鄭墟。汴州，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宋、亳、潁三州名。宋注見漢後主延熙十八年。亳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譙邑。潁注見梁武帝天監二年。徐、許二州名。徐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許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許昌。[illegible]軍，許州之軍，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忠武，軍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海注見秦二世二年。鄭、曹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濟陰。[illegible]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韓公，謂韓充。金吾，官名，注見漢武帝太初元年。

【書法】作亂者，牙將李臣則也，㝏爲所推耳，其首㝏何？㝏既受其所推，朝命徵之，復不奉詔，是眞亂也。不首罪㝏，則叛亂之臣皆得有以藉口矣。

冬十一月，太后幸華清宮，上畋于驪山。【考異】上當作在。【考證】幸當作如。【質實】華清宮，注見玄宗天寶六載。驪山，注見秦始皇三十七年。

【書法】於是上及太后俱幸驪山，首太后何？病太后也。太后信可謂賢矣，而自從逸遊，何以示母儀於天下？綱目上書太后幸，下書上畋，正本也。終綱目書太后遊幸三：梁己亥年，魏太后幸嵩高；[illegible]；五代唐乙酉年，蜀太后幸青城山；晉安帝元興三年，燕苻后遊白鹿山；五代唐甲申年，唐主后幸張全義第。

【發明】婦人無故不窺門閫，況在東朝，尤宜加謹。是時穆宗荒淫，務以華侈奉慈極。綱目前書太后居興慶宮，固已具載其事于下，至是又復出幸遊。唐史載帝自往奉迎，留飲數日。后於此時，儻能少戒其子，諭或庶幾，何乃推波助瀾，以是爲樂耶？郭后雖號賢德，既已安於華侈之奉，由奢入儉，有所不堪，絶時大中之君，奉養稍薄，遂至鬱鬱不樂，乃欲自縊，而身罹不測之禍，則其所以致是者，亦有由矣。此綱目於華清之幸、驪山之畋，所以並書於策，以交譏之也。嗚呼！穆宗母子驕縱如此，尚可長享其樂乎？

十二月，立景王湛爲太子。【考異】太上漏皇字。十上漏圖子。

癸卯

上與宦者擊毬於禁中，有宦者墜馬，上驚，得疾，不能履地。宰相屢乞入見，不報。裴度三上疏，請立太子，且請入見言之。詔立景王湛爲皇太子。上疾稍瘳。【質實】景，州名。注見高祖武德九年。

初行宣明曆。

三年，春，三月，以牛僧孺同平章事。

戶部侍郎牛僧孺素爲上所厚。初，韓弘以財結中外，弘卒，孫幼，主藏奴與吏訟於御史府，上憐之，取其簿自閱，遍見中外主權多納弘貨，獨僧孺不納。上大喜，遂以僧孺爲相。時僧孺與李德裕皆有入相之望，德裕出爲浙西觀察使，八年不遷，以爲李逢吉排己而引僧孺，由是怨愈深。【集覽】主藏奴，主掌府藏之奴隸也。物貨所蓄謂之藏。藏，才浪反。【質實】御史，官名。注見漢成帝河平二年。浙西觀察使，注見憲宗元和二年。杭州。【不遷】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

夏四月，以鄭權爲嶺南節度使。

翼城人鄭注，巧譎傾諂，善揣人意，以醫遊四方。李愬餌其藥頗驗，署爲牙推，浸預軍政，妄作威福，軍府患之。監軍王守澄請去之，愬曰：注，奇才也。將軍試與之語，苟無可取，去之未晚。乃使注見守澄。守澄不得已見之，坐語未久，大喜，促膝恨相見之晚。守澄入知樞密，挈注以西，薦於上，上亦厚遇之。自上有疾，守澄專制國事，勢傾中外。注日夜出入其家，與之謀議，人莫能窺其迹。始則微賤巧宦之士，或因以進，數年之後，達官車馬滿其門矣。工部尚書鄭權家多姬妾，祿薄不能贍，因注通於守澄，以求節鎮，遂得嶺南。【集覽】牙推，官名也。牙與衙通。譎，古穴反。促膝，言膝相近也。杜甫詩[illegible]如何其。初促膝[illegible]也。挈[illegible]以西[illegible]貞之[illegible]酒。入樞密，宦官，注見隋煬帝大業元年。【質實】嶺南節度，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翼城，縣名，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滄州。

五月，以柳公綽爲山南東道節度使。

公綽過鄧縣，有二吏，一犯贓，一舞文，衆謂公綽必殺犯贓者。公綽判曰：贓吏犯法，法在；姦吏亂法，法亡。竟誅舞文者。【集覽】舞文，舞弄文法也。【質實】山南東道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襄陽、鄧縣，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

甲辰

六月，以韓愈爲京兆尹。

愈爲京兆，六軍不敢犯法，私相謂曰：是尚欲燒佛骨，何可犯也。【質實】京兆，郡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六軍，注同上天寶十五載。

秋八月，幸興慶宮。【考異】幸上當有帝字。【質實】興慶宮，注見玄宗開元二年。

幸興慶宮，至通化門，賜授絹二百匹。施由僧上之，所賜皆此類，不可悉紀。【書法】幸者何？褻賞至也。有恩賞人以爲幸也。內宮未有書幸者，書其書幸何？於是上至通化門，投絹施僧，多至二百匹。故置太后居之，不書朝，書幸，譏濫賜也。

以裴度爲司空、山南西道節度使。【質實】山南西道節度，注見周赧王四年。漢中。【司空】官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六鄭。

李逢吉惡度，出之山南，不兼平章事。

九月，復以韓愈爲吏部侍郎，李紳爲戶部侍郎。

李逢吉結王守澄，勢傾朝野，惟翰林學士李紳常排抑之。逢吉患之，而上遇紳厚，不能遠也。會御史中丞缺，逢吉薦紳清直，宜居風憲之地，上以中丞亦次對官，可之。會紳與京兆尹韓愈爭台參，文移往來，辭語不遜，逢吉奏二人不協，以愈爲兵部侍郎，紳爲江西觀察使。愈、紳入謝，上問其故，乃論敘，有是命。【質實】江西觀察使，注見梁孝元帝承聖二年。

四年，春，正月，帝崩，太子即位。【考異】當作太子湛即位。

上餌金石之藥，處士張皐上疏曰：神慮澹則血氣和，嗜慾勝則疾疹作。藥以攻疾，無疾不可餌也。昔孫思邈有言：藥勢有所偏助，令人藏氣不平。借使有疾，用藥猶須重慎，況無疾乎？庶人尚爾，況天子乎？先帝信方士妄言，餌藥致疾，此陛下所詳知也，豈得復循其覆轍乎？上善其言，而求之不已。初，帝疾作，命太子監國，宦官欲請郭太后臨朝，太后曰：昔武后稱制，幾危社稷，我家世守忠義，非武氏比也。太子雖少，但得賢宰相輔之，卿輩勿預朝政，何患國家不安？自古豈有女子爲天下主，而能致唐虞之理乎？取制書手裂之。太后兄太常卿郭釗亦密上牋曰：若果徇其請，臣請先帥諸子納官爵歸田里。太后泣曰：祖考之慶，鍾於吾兄。是夕上崩，敬宗即位。初，穆宗

之立神策軍士人賜錢五十千至是宰相議以太厚難繼乃下詔曰當衛之勤誠宜厚賞屬頻年旱歉御府空虛邊兵尚未給衣霑䘏期於均濟人但賜絹十匹錢十千仍出內庫綾二百萬匹付度支充邊軍春衣時人善之【質實】處士注見周赧王元年孫思邈華原人通陰陽推步醫藥居太白山隋文帝以國子博士召不拜唐太宗召至京師時年已老欲官之不受竟稱疾還山

二月貶李紳為端州司馬。

初穆宗既留李紳李逢吉愈忌之紳族子虞自言不樂仕進既而以書與從父耆使薦己紳聞而誚之虞深恨之悉以紳平日密論逢吉之語告之逢吉益怒使虞與從子仲言及補闕張又新伺求紳短敬宗即位逢吉令王守澄言於上曰陛下之所以為儲貳逢吉力也如杜元穎李紳輩皆欲立深王上時年十六疑未信會逢吉亦言紳謀不利於上請加貶謫乃貶之逢吉帥百官表賀百官復詣中書賀逢吉方與又新語門者不內良久又新出旅揖百官曰端溪之事又新不敢多讓衆駭愕右拾遺吳思獨不賀逢吉怒遣使吐蕃又新等猶忌紳日上書言貶紳太輕上許為殺之朝臣莫敢言獨翰林侍讀學士韋處厚上疏指述紳為逢吉之黨所讒上稍開寤會閱禁中文書有穆宗所封一篋發之得裴度杜元穎及紳疏請立上為太子乃焚譖紳書後有言者不復聽矣[illegible]敬宗既得裴度李紳之疏則逢吉守澄之誣明白於是罷逢吉而還紳置守澄於法豈不偉哉然使紳誠有翊戴之罪穆宗必覺之可也敬宗既為天子矣又何為焉今日逢吉讒紳謀不利於己則欲殺之得紳立已雖調護之是其忠於私己而發不汲汲逐行之[illegible]以來邊賊之日遣【集覽】旅揖周禮夏官司士孤卿特揖大夫以其等旅揖士旁三揖王還揖門左揖門右注三孤六卿以爵尊故逐一揖之衆也大大夫爵卑有中下二等各以其等旅揖之士又卑而有上中下故分三揖[illegible]在路門左右者皆南面故逐揖之端溪之事又新不敢多讓貶李紳於端州之事張又新自言我亦與其謀【質實】端州注見梁武帝太清二年高要漢縣名注見長慶二年下同禁中注見宋孝武帝大明六年端溪縣名注見高祖武德九年康州。

尊皇太后為太皇太后上母王妃為皇太后【考異】上字羨按漢永建二年書尊母李氏則當但書母王妃○幸中和殿擊毬。【考異】幸上當帝字【質實】

中和殿未詳處所。

自是數遊宴擊毬奏樂賞賜宦官樂人不可悉紀賜宦官服色有今日賜綠而明日賜緋者。

【書法】擊毬不書擇文宗擊毬焉不書此何以書譏忘哀也中和殿憲宗遇弒之所也憲宗之弒僅閱四朞穆宗之喪甫及易月於此擊毬忘哀甚矣故書中和殿內殿未有書幸者此其書幸何於是賞賜宦官樂人不可勝紀故特書幸譏之綦至此而穆宗荒淫之效著矣

【發明】嗣有興則以[illegible]有前人明之君惟為後人之計圖緩也穆宗在位未二十有六忌哀作樂荒淫不道其子踵而效之甫及易月遂肆宴遊曾無戚容幸之父子相繼而出者蓋此正無逸所謂立王生則逸生則逸亦罔克壽或四三年者也綱目方書即位繼書幸中和殿擊毬其視穆宗遊縱殆又甚之二歲而殞非不幸也

三月赦。

詔諸道常貢之外無得進奉。

以劉栖楚為起居舍人不拜。

上視朝每晏百官班於紫宸門外老病者幾至僵踣諫議大夫李渤白宰相曰昨日疏論坐晚今晨愈甚請出閤待罪於金吾仗既坐左拾遺劉栖楚獨留進言曰陛下富於春秋嗣位之初當宵衣求理而嗜寢樂色日晏方起梓宮在殯鼓吹日喧令聞未彰惡聲遐布臣恐福祚之不長請碎首玉階以謝諫職之曠遂以額叩龍墀見血不已[illegible]李逢吉宣曰劉栖楚休叩頭俟進止栖楚捧首而起更論宦官事上再三令出栖楚曰不用臣言請繼以死牛僧孺宣曰所奏知門外俟進止栖楚乃出待罪金吾仗於是宰相贊成其言上命中使就仗并李渤宣慰令歸擢栖楚為起居舍人栖楚辭疾不拜【集覽】金吾仗[illegible]唐盛時立仗於宣政殿[illegible]東西閤門入謂之殿仗金吾注見漢武帝太初元年及漢光武建武十二年立仗注見高宗永徽五年宵衣天子憂勤當未明時求衣【質實】梓宮注見漢少帝延光四年鼓吹注見晉武帝太康三年

【書法】書不拜何美栖楚也若栖楚可謂敢言矣終綱目拜官書不受十九書讓還一書不拜二許漢

安帝永初元年。

【發明】栖楚本逢吉之黨。內有所挾。故敢訐直。然所謂惡訐遊佃。恐羈絆之不長。則亦可謂切中實弊之旨。自有者矣。君子不以人廢言。故亦書不拜起居之官以予之。

夏四月。以李虞爲拾遺。

李逢吉用事。所親厚者張又新李仲言李虞劉栖楚等八人。又有從而附麗之者。時人目之爲八關十六子。【集覽】附麗。注見穆宗長慶元年。八關十六子。李逢吉時鄭注得幸於王守澄。逢吉遣從子訓賂注。結守澄爲奧援。自是肆志無所憚。與其黨有張又新李續張權輿劉栖楚李虞程昔範姜洽及訓八人。而傅會者又八人。皆任要劇。故號八關十六子。有所求請。先賂關子。後達逢吉。無不得所欲也。

【書法】[illegible]書譏也。何譏爾。譏八關之一也。終綱目書以爲[illegible]八人。[illegible]宗元年。惟李虞爲譏辭。

盜入淸思殿。中尉馬存亮遣兵討平之。

卜者蘇玄明與染坊供人張韶善。謂韶曰。我爲子卜。當升殿坐。與我共食。今主上晝夜毬獵。多不在宮。大事可圖也。韶以爲然。乃與玄明謀結染工無賴者百餘人。匿兵於紫草車。載以入。有疑其重而詰之者。韶急殺之。斬關而入。先是右軍中尉梁守謙有寵。每兩軍角伎。上常佑右軍。至是上狼狽欲幸右軍。以遠不能達。幸左軍。左軍中尉馬存亮出迎。自負上入軍。遣大將康藝全將騎卒入宮討賊。時上與太后隔絕。存亮遣騎迎至軍。韶升淸思殿。坐御榻。與玄明同食。曰。果如子言。玄明驚曰。事止此邪。韶懼而走。藝全兵至。擊殺之。餘黨悉擒。上乃還宮。[illegible]所監諸門監門宦者法當死。詔杖之。使仍舊職。存亮不自矜。奏請求出監淮南軍。【集覽】淸思殿。一本思漢作成。【質實】[illegible]注見漢獻帝初平三年。中尉。名注見憲宗元和十五年。淮南軍。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

【發明】敬宗不道。妖氛乘之。書盜入淸思殿。所以示警戒之意。而亦不卽悟也。其危宜矣。

五月。以李程竇易直同平章事。

上好治宮室。欲營別殿。制度甚廣。李程諫。請以所具木石回奉山陵。上卽從之。既而波斯賈蘇沈香亭子材。拾遺李漢言。此何異瑤臺瓊室。上雖怒。亦優容之。【集覽】波斯。西域國名。古條支國也。在吐利城在伍密國西。按唐史。波斯居達遏水西。距京師萬五千里而贏。【質實】李程。京兆人。竇易直。始平人。

六月。加裴度同平章事。

初。牛元翼在襄陽。數賂王庭湊以請其家。庭湊不與。聞元翼薨。盡殺之。上聞之。嘆宰相非才。使凶賊縱暴。翰林學士韋處厚上言。裴度勳高中夏。聲播外夷。若置之巖廊。委其參決。河北山東必稟朝算。理亂之本。非有他術。順人則理。違人則亂。伏承陛下當食歎息。恨無蕭曹。今有一人。裴度尙不能留。此馮唐所以謂漢文得廉頗李牧不能用也。夫御宰相當委之信之。親之禮之。於事不效。於國無勞。則置之散地。如此則在位者不敢不厲。將進者不敢苟求。臣與逢吉素無私嫌。嘗爲裴度無辜貶官。今之所陳。上答聖明。下達群議。上見度奏狀無同平章事。以問處厚。處厚具言逢吉排沮之狀。李程亦勸上加禮於度。上乃加度同平章事。【質實】襄陽府。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蕭曹。[illegible]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馮唐所以謂漢文得廉頗李牧不能用事。注見漢文帝十四年。

夏綏節度使李祐進馬百五十匹。郤之。

侍御史溫造彈祐違敕進奉。請論如法。詔釋之。祐謂人曰。吾夜半入蔡州城。取吳元濟。未嘗心動。今日膽落於溫御史矣。【質實】夏綏。二州名。夏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朔方。綏注見周顯王三十五年羅陰。溫造。祁縣人。大雅五世孫。

冬十月。賜韋處厚錦綵銀器。

翰林學士韋處厚諫上宴遊。曰。先帝以酒色致疾損壽。臣時不死諫者。以陛下年已十五故也。今皇子纔一歲。臣安敢畏死而不諫乎。上嘉其言。故有是賜。胡氏曰。韋處厚德載。忠賢人也。而其言未免有失。夫人君[illegible]安得爲其臣不諫。曰若有子長矣。始聽其諫而可也。[illegible]安得爲忠乎。處厚宜言。先帝以酒色之故。天年不永。陛下不能[illegible]罪。當爲[illegible]計。陛下當於春秋[illegible]血氣未定。[illegible]致疾。敬宗社稷[illegible]之憂。[illegible]不[illegible]以塞責矣。如是而[illegible]其[illegible]。是以爲忠矣乎。【質實】宴遊。注見漢成帝永始[illegible]年。德載。韋處厚表字。

【發明】不用其言。而厚其賜。處厚當辭而不受可也。書賜韋處厚錦綵銀器。是貨之也。焉有君子而可以貨取乎。蓋亦交譏之耳。

十一月，葬光陵。〔質實〕一統志云：光陵在西安府蒲城縣北二十里堯山內。○十二月，

以劉栖楚為諫議大夫。

淮南節度使王播以錢十萬緡賂王守澄，求領鹽鐵。諫議大夫獨孤朗等數人請開延英論之。上問前延爭者不在中，郎即日除栖楚諫議大夫，而竟以播兼鹽鐵轉運使。〔集覽〕前延爭者，謂劉栖楚也。先帝時栖楚以額叩龍墀而極諫。〔質實〕淮南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淮南國。獨孤朗，洛陽人，及之子。延英，殿名，注見德宗貞元三年。

罷泗州戒壇。

徐泗觀察使王智興以上生日，請於泗州置戒壇度僧尼以資福，許之。自元和以來，敕禁此弊，智興欲聚貨，首請置之。於是四方輻輳，[illegible]其貲累鉅萬。浙西觀察使李德裕上言：若不禁絕，至降誕日方停，計兩浙福建當失六十萬丁。奏至，即日罷之。〔質實〕徐泗二州名。徐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泗注見[illegible]宗景福二年。兩浙注見漢文帝六年。一統志云：兩浙古揚州之地，漢會稽郡地。[illegible]兩浙隸揚州部刺史。唐貞觀中屬江南道，開元中增置江南東道採訪處置使。肅宗時置浙西浙東，并隸焉。宋初以兩浙為一路，後分為東西路。南渡浙西安撫使治臨安，浙東安撫使治紹興，皆以守臣兼領。元置江浙等處行中書省，及江南浙西道肅政廉訪司于杭州，又置浙東海右道肅政廉訪司于婺州，又置浙東道宣慰司于慶元。明改置浙江等處承宣布政使司，領杭州、嘉興、湖州、嚴州、金華、衢州、處州、紹興、寧波、台州、溫州十一府。浙西觀察使注同上文。福建道名，注見德宗貞元七年。

〔書法〕書美，質諫也。書戒壇始此，終綱目書戒壇二，見懿宗咸通二年。

回鶻崇德可汗死。〔考異〕崇德，舊史誤作[illegible]。

敬宗皇帝寶曆元年，春正月，赦。

先是，鄠令崔發聞五坊人毆百姓，命擒以入，曳之於庭，詰之，乃中使也。上怒，收發繫御史臺獄。是日，與諸囚立金雞下。忽有品官數十人，執梃亂捶發，破面折齒，氣絕，數刻始蘇。詔復繫之。給事中李渤上言：縣令曳中人，中人毆御囚，其罪一也。然縣令所犯在赦前，中人所犯在赦後。中人橫暴若不早正刑書，臣恐四夷藩鎮聞之，則慢易之心生矣。諫議大夫張仲方亦上言曰：鴻恩將布於天下，而不行御前；露澤偏及於昆蟲，而獨遺崔發。上皆不聽。李逢吉從容言於上曰：崔發輒曳中人，誠大不敬。然其母年八十，自發下獄，積憂成疾。陛下方以孝理天下，所宜矜念。上乃愍然曰：比諫官但言發冤，未嘗言其不敬，亦不言有老母。如卿所言，朕何為不赦之？即命中使釋其罪，送歸家，仍慰勞其母。母對中使杖發四十。〔集覽〕立金雞下：武后時，赦前有大闕樹，赦日置金雞，其杖賜號金雞竿。百官志：赦日，樹金雞於仗內，竿長七尺，上有雞高四尺，黃金飾首，銜絳幡長七尺，承以絳盤，將作監供焉。集百官父老囚徒于闕下，令衛尉樹金雞，宣制[illegible]之。〔質實〕鄠，縣名，注見漢桓帝延熹七年。五坊注見德宗貞元二十一年。中使注見[illegible]宗[illegible]元年。中人注見漢元帝初元二年。崔發，貝州武城人。逢吉注見秦二世三年。

牛僧孺罷，為武昌節度使。

牛僧孺以上荒淫，嬖倖用事，又畏罪不敢言，但累表求出。乃升鄂岳為武昌軍，以僧孺為節度使。僧孺過襄陽，節度使柳公綽服櫜鞬候於館舍。將佐以襄陽地望高於鄂，且此禮太過。公綽曰：奇章公甫離台席，方鎮重宰相，所以尊朝廷也。〔集覽〕奇章公，隋僕射牛弘[illegible]。〔正誤〕按隋書，牛弘字里仁，封奇章郡公，進爵為公。[illegible]敬宗時[illegible]僧孺[illegible]。〔質實〕鄂岳二州名。鄂注見漢後主建興七年。岳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巴陵。武昌軍注見漢後主建興七年。襄州注見憲宗元和十二年。襄陽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

冊回鶻昭禮可汗。○二月，浙西觀察使李德裕獻丹扆六箴。

上遊幸無常，昵比群小，視朝月不再三，大臣罕得進見。德裕獻丹扆六箴：一曰宵衣，以諷視朝稀晚；二曰正服，以諷服御乖異；三曰罷獻，以諷徵求玩好；四曰納誨，以諷侮棄讜言；五曰辨邪，以諷信任群小；六曰防微，以諷輕出遊幸。其納誨箴略曰：漢驁流湎，舉白浮鍾；魏叡侈汰，陵霄作宮。忠雖不忤，善亦不從。以規為瑱，是為塞聰。防微箴略曰：亂臣猖獗，非可遽數。玄服莫辨，觸瑟始仆。亦有微行，豺豕塞路。覩貌獻餐，斯可誡懼。上優詔答之。〔集覽〕丹扆六箴：扆如屏風，以絳為質，[illegible]。箴，諫詩之體。古者君有過，臣子作箴以誡之，如虞箴之[illegible]。

詩是也。漢醟流湎。舉白浮鍾。醟五到反。漢成帝名。流湎。猶言流湎。湎注見漢成帝永始二年。白是罰爵之名。浮罰也。劉向說苑魏文侯與大公飲，使公乘不仁爲觴政，曰：飲者不盡，浮之以白。文侯飲不盡，公乘不仁舉白浮君。又說苑善篇：若是者浮。注：浮所以罰人之爵也。引晏子春秋：酌者奉觴而進曰：君令浮晏子。晏子時以罰舉。丘據此二說是已。前漢敘傳引滿舉白，注服虔曰：舉滿桮有餘白瀝者，舉罰之。顏師古曰：飲取滿爵而欲飲盡，[illegible]觴告白盡不也。此說未允。[illegible]明帝名，後汝名桑也。明帝好土功，治洛陽宮[illegible]觀高十餘丈，以觀[illegible]謂以窺規之辭[illegible]其[illegible]充耳琇瑩，注：充耳謂之瑱，瑱音天見反。窺規始作漢武帝幸林光宮，[illegible]未起，侍中馬何羅袖白刃走趨升內，以急遽觸寶瑟而仆，故侍中金日磾得抱持而縛之。觀貌獻[illegible]漢武帝微行夜至柏谷，逆旅主人疑爲姦盜，聚衆欲攻之，其妪視上貌而異之，曰：非常人也。止其翁，不聽，遂飲翁以酒，醉而縛之，乃由謝客，殺雞作食獻之。

【書法】獻文不書，此其書何？予格君也。故金鑑錄書，玄宗開元二十四年；丹扆箴書，是年。非是者略之。

夏四月，群臣上尊號，赦天下。

赦文不言未前發者。韋處厚上言：逢吉惡李紳，冀赦故有此處置。如此，則是應近年流貶官因李紳一人皆不得量移也。上即追改之。紳由是得移江州刺史。

【發明】去年三月赦，今年正月赦，至夏四月又赦。綱目自[illegible]以後，凡赦無事義者皆不書，而此屢書之者，所以著其[illegible]無度，忘哀肆赦云爾。夫豈無故而書之哉。

秋七月，鹽鐵使王播進羨餘絹百萬匹。

播領鹽鐵，誅求嚴急，正入不充而羨餘相繼。

【發明】羨餘有獻，此唐人大弊也。一鹽鐵使而進絹至百萬匹，掊斂至此，可謂極矣。斯民何其不幸耶。

造競渡船。

詔王播造競渡船二十艘，計用轉運半年之費。張仲方等力諫，乃減其半。

【書法】書造舟船，譏也。造競渡船，譏之譏也。終綱目書舟船二，隋煬帝大業十一年，皆譏也。

八月，昭義節度使劉悟卒。

悟子從諫匿喪，謀以悟遺表求知留後。司馬賈直言責之曰：爾父提十二州地歸朝廷，其功非細，祇以張汶之故，自謂不潔淋頭，竟至羞死。爾孺子何敢如此。父死不哭，何以爲人。從諫恐，乃發喪。【集覽】張汶之故：劉悟殺張汶事，在穆宗長慶二年二月。【質實】昭義節度，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司馬，官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六卿。

冬十月，袁王長史武昭伏誅。

武昭罷石州刺史，爲袁王長史，鬱鬱怨望。李逢吉與李程不相悅，程族人仍叔謂昭曰：丞相欲與君官，爲逢吉所沮。昭因酒酣，對茅彙言欲刺逢吉，爲人所告。李仲言謂彙曰：君言李程與昭謀則生，不然必死。彙曰：冤死甘心，誣人自全，彙不爲也。詔杖死昭，仍叔、仲言等[illegible]。【質實】石州，注見晉惠帝永興元年離石。袁州名，注見高宗儀鳳元年。

十一月，幸驪山溫湯。【考異】幸上亦[illegible]

上欲幸驪山溫湯，左僕射李絳、諫議大夫張仲方等屢諫，不聽。拾遺張權輿伏紫宸殿下，叩頭諫曰：昔周幽王幸驪山，爲犬戎所殺；秦始皇葬驪山而國亡；玄宗宮驪山而祿山亂；先帝幸驪山而享年不長。上曰：驪山若此之凶耶？我宜一往以驗彼言。遂幸溫湯。還，謂左右曰：彼叩頭者之言安足信哉。【質實】溫湯即溫泉，注見秦始皇二十七年。驪山，[illegible]三十四年。紫宸殿，注見[illegible]驪山而爲犬戎所殺。史記：[illegible]王欲其笑萬方，故不笑。[illegible]其兵來援，乃無故[illegible]王廢申后及太子宜臼，[illegible]其子伯服爲太子。宜臼奔申。王求殺之，弗得，伐申。申侯與犬戎攻王。王舉烽火徵兵，不至，犬戎殺王驪山下。秦始皇葬驪山，事在秦始皇三十五年。玄宗宮驪山而祿山亂，事在玄宗天寶六載。先帝幸驪山而享年不長，事在穆宗長慶二年。驪山注同上年。

【發明】既造競渡船，又幸溫湯，逸遊無度，能無及乎？比而觀之，有國家者可以鑒矣。

十二月，以劉從諫爲昭義留後。

朝廷得劉悟遺表，議者多言上黨內鎮，與河朔異，不可許。李絳上言曰：兵機尚速，威斷貴定，人情未一，乃可伐

議劉悟死已數月。朝廷尚未處分。中外人意惜此事機。所幸從諫未嘗久典兵馬。而昭義素貧。必無優賞。其衆必不盡與從諫同謀。但速除近鎮一將。令兼程赴鎮。使從諫未及布置。新使已至潞州。則軍心自有所繫矣。今朝廷久無處分。彼軍不曉朝廷之意。猶豫之間。若有姦人爲之畫策。虛張賞設。軍士覬望。定難指揮。伏望速下明敕。宣示軍衆。獎其從來忠節。賜新使繒五十萬匹。使之賞設。續除從諫一刺史。必無違拒。臣當熟計利害。決無即授從諫之理。時李逢吉王守澄計議已定。竟不用絳等謀。〔質實〕〔上黨〕郡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潞州注同上年上黨。

以李絳爲太子少師分司。

僕射李絳好直諫。李逢吉惡之。故事。僕射上日。宰相送之。百官立班中。丞列位於廷。尚書以下每月當牙。元和中。以舊儀太重。削去之。御史中丞王播恃逢吉之勢。與絳相遇於塗。不之避。絳引故事上言。僕射國初爲正宰相。禮數至重。儻人才不稱。自宜別授賢良。若朝命守官。豈得有虧法制。乞下百官詳定。議者多從絳議。上聽行舊儀。卒是以絳有足疾。出之東都。

二年春二月。以裴度爲司空同平章事。

言事者多稱裴度賢。不宜棄之藩鎮。上數遣使勞問度。因求入朝。逢吉之黨大懼。百計沮之。先是民間謠云。緋衣小兒坦其腹。天上有口被驅逐。又長安城中有橫亘六岡。如乾象。度宅偶居第五岡。張權輿上言。度名應圖讖。宅占岡原。不召而來。其旨可見。上雖年少。悉察其誣謗。待度益厚。度至京師。朝士填門。度留之飲。京兆尹劉[illegible]耳語。待御史[illegible]變曰。丞相不應許所由官咕嗫耳語。度笑而[illegible]是不自安。遽出。度復卻度事。左右忽白失印。聞者失色。度飲酒自如。頃復白已得之。度亦不應。或問其故。度曰。此必吏人盜之以印書券耳。急之則投諸水火。緩之則復還故處。人服其識量。〔集覽〕緋衣小兒坦其腹。裴字也。天上有口被驅逐。天上口。吳字也。謂吳元濟被裴度淪滅也。不應。答所由官咕嗫耳語。應平聲。當也。許與切。說文聽言也。所由。猶言所隸也。咕。他叶反。嗫之涉反。咕嗫。參言也。前書灌夫傳。今日長者爲壽。乃效女曹兒咕嗫耳語。注。顏師古曰。附耳小語也。咕音〔正誤〕坦其腹。[illegible]涉反。嗫人涉反。鄭氏曰。咕音諂。嗫汝輒反。腹不發處耻也。音〔質實〕〔京兆〕郡名。注見肅宗上元二年。逆度故寫度字。〔質實〕郡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

度滑州人。

〔發明〕人君之德莫大於明。明則姦邪不能欺。以穆宗之狂縱。而能知裴度之賢。雖誣謗盈耳。略不爲之動搖。既排群[illegible]用之爲相。又能聽其謀議。如諫幸東都及制御幽鎮等事。皆如嚮斯答。使度於是從容進說。浸成遠遊之失。若周公舉三宗以勸成王。則亦未必不能收其所爲。而度曾無一語及之。何哉。書以度爲司空同平章事。其所以望之之意深矣。

三月。罷幸東都。

上欲幸東都。諫者甚衆。上皆不聽。已使發詣宮闕。裴度從容言曰。國家本設兩都。以備巡幸。自多難以來。宮闕營壘百司廨舍率已荒阤。陛下儻欲行幸。宜命有司徐加完葺。然後可往。上曰。從來言事者皆云不當往。如卿所言。不往亦可。會幽鎮皆請以兵匠助修東都。乃敕罷之。胡氏曰。敬宗[illegible]發之姦。聽韋處厚[illegible]歷李[illegible]而罷[illegible]之諫。賜錦綵。[illegible]之諷。而罷營殿。[illegible]受丹扆之箴。而答優詔。從北門之奏。而[illegible]禁遊獵。用張仲方之說。而減船費。沮逢吉之謗。引而伸李絳宋言者所陳。而[illegible]裴度。卿洛宮荒廢而罷東巡。凡此十餘。[illegible]方之德宗[illegible]不優哉。特以幼少之時。不覩師傅。故卒以荒淫遇欲而[illegible]太子不可不擇。帝王之慮深矣。○先是朝廷遣中使賜朱克融時服。克融以爲疏惡。執留敕使。又奏以春衣不足。乞度支給三十萬端匹。又奏欲將兵馬及丁匠五千助修宮闕。上患之。以問宰相。欲遣使臣宣慰。仍索敕使。裴度對曰。克融無禮已甚。殆將斃矣。譬如猛獸自於山林中咆哮跳踉。久當自困。必不敢輒離巢穴。願陛下勿遣宣慰。亦勿索敕使。旬日之後。徐賜詔書云。聞中官至彼。稍失去就。俟還。朕自有處分。時服有司製造不謹。朕甚欲知之。已令區處。其將士春衣。非朕所愛。但素無此例。不可獨與。所稱助修宮闕。皆是虛語。若欲直挫其姦。宜云丁匠宜速遣來。若欲且示含容。則云不假丁匠遠來。如是而已。不足勞聖慮也。上從之。〔集覽〕〔北門之奏〕[illegible]自乾封以後。始召文士[illegible]時人稱爲北門學士。[illegible]〔書法〕凡書宮闕者。美辭也。終綱目書罷營宮殿者三。[illegible]書者矣。

夏五月，幽州軍亂，殺節度使朱克融而立其子。秋八月，都將李載義殺之。

發明 克融囚使，裴度謂其將變，果如所言，則亦以理推之耳。大以唐朝制御失宜，致使在賊陸梁，固亦有以召之。然而克融暴閒肆惡，桀逆不已，天理亦豈容之哉。既剪其身，又覆其族，延在數年之間，此固昭昭之報，不可誣也。據事直書，其義自見。

○遣使迎周息元入禁中。

道士趙歸眞說上以神僊，有潤州人周息元，自言數百歲。上遣中使迎至京師，館之禁中山亭。（**質實** 潤州，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

書法 書迎何？譏也。自申公、龔勝、戴況以來，聘召未有書迎者，於是復見。終綱目所書迎五，自漢以前所迎者賢士也，由唐以後所迎者道士也，而世主之好尙可見矣。（申公漢武帝建元元年。）

九月，李程罷爲河東節度使。（**質實** 河東節度，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冬十月，以李載義爲盧龍節度使。（**質實** 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

○十一月，李逢吉罷。○十二月，宦官劉克明等弑帝於室內，立絳王悟。王守澄等討克明，殺悟，立江王涵。

上遊戲無度，狎暱群小，善擊毬，好手搏，禁軍及諸道爭獻力士，又以錢萬緡召募力士，晝夜不離側。又好深夜自捕狐狸，性復褊急，力士或恃恩不遜，輒配流籍沒，宦官小過動遭捶撻，皆怨且懼。夜獵還宮，與宦官劉克明、擊毬軍將蘇佐明等二十八人飲酒，上酣，入室更衣，殿上燭滅，克明等弑帝於室內。胡氏曰：敬宗有善十餘節，其惡在於狎暱群小，好戲遊，妄賜予而已。然裴度無能改於其德，使至於遇弑，何也？曰：帝之習爲不義，其日已久，度固忠賢，若伊尹致祖甲之道，當有所不及，況在位日淺邪。○克明矯稱上旨，命學士路隋草遺制，以絳王悟權勾當軍國事，又欲易置內侍之執權者。於是樞密使王守澄、楊承和，中尉魏弘簡、梁守謙定議，以牙兵迎江王涵入宮，發左右神策、飛龍兵進討賊黨，盡斬之。絳王爲亂兵所害。時事起倉猝，守澄等欲號令中外，而疑所以爲辭，問於學士韋處厚。處厚曰：正名討罪，於義何嫌。又問江王踐阼之禮，處厚曰：詰朝當以王教布告中外，以已平內難，然後群臣三表勸進，以太皇太后令冊命即位，可乎？守澄等從其言，以裴度攝冢宰。百官謁江王於紫宸外廡，王素服涕泣。明日即位，更名昂，是爲文宗。范氏曰：裴度位爲上相，安危所繫，君弑不討賊，君立不預謀，二日之間，宦者三易主，而不關宰相，唐之紀綱於是大壞。以度之勳德，處之猶如此，而況不賢者乎。

質實 狐狸，獸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九尾狐。伊尹致祖甲之道，伊尹，商之聖臣；祖甲即太甲，商之賢王，注見梁武帝太清三年，又詳見商書伊訓篇。絳，州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三年東雍。諸朝，注見梁武帝大通二年。衛逆，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

書法 寶書贊門，帝在位五年，綱目所書二十一事，而予之者十三條，所譏者六條，而宴遊居其半，可謂善淫於遊矣，而卒以宴罷遇弑，然則宴安之爲鴆毒，可不戒哉。○守澄亦宦官也，曷爲不書宦官予討賊也。書殺何？不予守澄之受其立也。然則江王宜立矣，何以不書即位？不予守澄之得立君也。綱目之謹衛家矣，是故正統雖絕，故有立不書即位者，惟文宗不書，殺以宦官擅立也。自是爲宦官所立者又五君，綱目亦不復具書即位，從恒辭而唐亡矣。○唐世宦官弑君立君再見于此。

發明 天下之事，必有爲之者。元和之禍，失賊不討，故群閹狃於爲逆，意可以爲常事而行之耳。向使唐人能窮治元和之黨，聲其罪於天下，芟夷剪滅，俾毋孑遺，則閹寺亦必知所畏忌，而禍殺之變不復作矣。雖穆宗一失其機，敬宗遂罹于不免其身，然後知聖人於亂賊之討，汲汲然惟恐或後者，正欲絕禍亂之源，杜篡弑之漸爾。不然，敬宗之失，止在於狎暱群小，而卒至於遇禍者，是之謂哉，覽者自可察之。

尊帝母蕭氏爲皇太后。（**考異** 帝字）

時郭太后居興慶宮，寶曆太后居義安殿，蕭太后居大內。上性孝謹，事之如一，每得珍異，先薦郊廟，次奉三宮，然後進御。

書法 蕭氏不書妃嬪也。穆宗母書王妃，貴也。故文宗母書蕭氏，宣宗母書鄭氏，皆微也。

以韋處厚同平章事。○出宮人，放鷹犬，省冗食，罷別貯宣索。

上自爲諸王，深知兩朝之弊，及即位，勵精求治，去奢從儉，諸宮女非有職事者出三千餘人，放五坊鷹犬，省教

坊總監凡食于二百餘員。近歲別貯錢穀，悉歸之有司。宣索組繡彫鏤之物，悉罷之。敬宗之世，每月視朝不過一二。上始復舊制，每奇日視朝，對宰相群臣，延訪政事，久之方罷。待制官舊雖設之，未嘗召對，至是屢蒙延問。中外翕然相賀，以爲太平可冀。

【書法】書美之始也。終綱目書出宮人九，并漢成帝綏和二年。舍是無書者矣。

【發明】人主初政之美，或未必能保其終。如文宗之清儉恭勤，終其身而不改，亦可謂之賢主矣。若其治效不進，蓋自爲閹寺所制，未得其策焉，可以彼掩此，併沒其善而不錄哉。此綱目所以於出宮人、放鷹犬等事，皆詳書于冊者也。

文宗皇帝太和元年，夏四月，韋處厚請避位，不許。

上雖虛懷聽納，而不能堅決，與宰相議事已定，尋復中變。韋處厚於延英極論之，因請避位。上再三慰勞之。○明氏曰：人之性無不善，而材有愚明柔彊之異。知學以反之，則無陷于一偏之失矣。文宗恭儉寬勤，其質甚美，年十有八，正清明道義、涵養德性之時，裴、韋二公宜數求名儒賓之左右，使得以二帝三王正心脩身之學輔導啟沃，使知義理之正、忠邪之辨、是非可否之處、先後緩急之序，然後德日有爲，則愚必明，弱必強矣。植本苟不培其根，浚本而不自其源，方欲責效於章疏，望治於頰舌，不亦遠乎。【質實】延英殿名，注見德宗貞元二年。裴韋謂裴度、韋處厚。

【書法】書請避位何？嘉處厚也。文宗之立，於是四閱月。處厚之相，事期月耳。文宗進退異柄，處厚有以淺知其心矣。於是始以避位嘗之，知之明，去之早，處厚其賢哉。故雖不許，綱目猶書之，所以嘉處厚也。

【發明】柔而不斷，此文宗之大病也。韋處厚極論其失，因請避位，可謂得大臣之職矣，故書以予之。

以高瑀爲忠武節度使。

自大曆以來，節度使多出禁軍。大將皆以倍稱之息貸錢以賂中尉，動踰億萬，然後得之，未嘗由執政。至鎮，則重斂以償所負。至是，裴度、韋處厚始奏用瑀。中外相賀曰：自今債帥鮮矣。【集覽】多出禁軍大將。大將屬下，何本作多出禁軍，其禁軍大將倍稱之息貸錢。漢書顏師古注：稱，尺孕反，舉也。今俗所謂舉錢。如淳曰：取一償二爲倍稱。貸，音忒，從人求物也。

五月，以李同捷爲兗海節度使。

初，橫海節度使李全略薨，其子同捷擅知軍務。朝廷經歲不問，同捷冀易世之後或加恩貸，遣使奉表，請遵朝旨。乃移同捷鎮兗海。朝廷亦慮河南北諸鎮[illegible]扇，同捷使拒命，乃悉加檢校官。【質實】橫海節度，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滄州。

六月，以王播同平章事。

播入朝，力圖大用，所獻銀器以千計，綾絹以十萬計，遂得宰相。

秋七月，葬莊陵。

【質實】一統志云：莊陵在西安府三原縣西北五里，唐帝敬宗陵。太子。

○李同捷不受詔，八月，削其官爵，發諸道兵討之。

李同捷遣其子弟以珍玩、女妓賂河北諸鎮。李載義執其弟并所賂獻之。史憲誠與全略爲昏姻，以資助同捷。裴度不之知，以爲無二心。韋處厚謂吏請事者曰：晉公於上前以百口保汝，使處厚則不然，但仰俟所爲，自有朝典耳。憲誠懼，不敢復與同捷通。【集覽】保汝使，句絕。本作保爾使。【質實】河北道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博見大曆八年。

冬十一月，橫海節度使烏重胤卒。

二年，春三月，親策制舉人。

自元和之末，宦官益橫，建置天子，在其掌握，威權出人主之右，人莫敢言。賢良方正劉蕡對策，極言其禍，其略曰：陛下宜先憂者，宮闈將變，社稷將危，天下將傾，海內將亂。又曰：陛下將杜篡弒之漸，則居正位而近正人，遠刀鋸之賤，親骨鯁之直，輔相得以專其任，庶職得以守其官，奈何以褻近五六人總天下大政，禍稔蕭牆，姦生帷幄，臣恐曹節、侯覽復生於今日。又曰：忠賢無腹心之寄，閽寺持廢立之權，陷先君不得正其終，致陛下不得正其始。又曰：威柄陵夷，藩臣跋扈，或有不達人臣之節，首亂者以安君爲名，不究春秋之微，稱兵者以逐惡爲義，則政刑不由乎天子，攻伐必自於諸侯。又曰：陛下何不塞陰邪之路，屛褻狎之臣，制侵陵迫脅之心，復門戶掃除之役，戒其所宜戒，憂其所宜憂，既不能治於前，當治於後，既不能正其始，當正其終，則可以虞奉典謨，克承丕構矣。昔秦之亡也，失於強暴；漢之亡也，失於微弱。強暴則賊臣畏死而害上，微弱則姦臣竊權而震主。伏

見敬宗皇帝不虞之禍不翦其萌伏惟陛下深軫亡漢之憂以杜其漸又曰臣聞昔漢元帝即位之初更制七十餘事其心甚誠其稱甚美然而紀綱日紊國祚日衰姦宄日強黎元日困者以其不能擇賢明而任之失其操柄也又曰陛下誠能揭國權以歸相持兵柄以歸將則心無不達行無不孚矣又曰法宜畫一官宜正名今分外官中官之員立南司北司之局或犯禁于南則亡命于北或正刑于外則破律于中法出多門人無所措實由兵農勢異而中外法殊也又曰今夏官不知兵籍六軍不主兵事軍容合中官之政戎律附內臣之職首一戴武弁疾文吏如仇足一蹈軍門視農夫如草芥謀不足以翦除兇逆而詐足以抑揚威福勇不足以鎮衛社稷而暴足以侵軼里閭羈紲藩臣干陵宰輔隳裂王度汩亂朝經張武夫之威上以制君父假天子之命下以御英豪有藏姦觀釁之心無仗節死難之義豈先王經文緯武之旨邪又曰臣非不知言發而禍應計行而身戮蓋痛社稷之危哀生人之困豈忍姑息時忌竊陛下一命之寵哉考官左散騎常侍馮宿等見蕡策皆嘆服而畏宦官不敢取裴休李郃杜牧崔璵等二十二人中第皆除官物論囂然稱屈諫官御史欲論奏執政抑之李郃曰劉蕡下第我輩登科能無厚顏乃上疏曰蕡所對策漢魏以來無與為比今有司以蕡指

切左右不敢以聞恐忠良道窮綱紀遂絕況臣所對不及蕡遠甚乞回臣所授以旌蕡直不報蕡由是不得仕於朝終於使府御史[illegible]正直之[illegible]必將有用於[illegible]不使之[illegible]天理苟[illegible]天下之[illegible]有以為國之[illegible]其而[illegible]用當不[illegible]御史[illegible]當者[illegible][illegible]未有一人言及官寺者[illegible]困[illegible]宮侍五六人陳太宗故[illegible]公議[illegible]合此五六人者必有[illegible]則不由中書之人計[illegible]古之十[illegible]司之氣其[illegible]欲復其[illegible]除之[illegible]異乎申[illegible]謀事必可行[illegible]乎[illegible]章疏之不詳思之不精也

【集覽】遠刀鋸之賤　遠去聲疏遠之也刀鋸之賤謂宦官刑餘之人也記曲禮曰刑人不在君側公羊傳襄二十九年君子不近刑人近刑人則輕死之道也晉世宗[illegible]廢黜曰[illegible]刀鋸之餘是已曹節侯覽皆漢桓靈時宦者並專權貪放稱兵者以逐惡為義春秋定十三年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公羊傳曰趙鞅取晉陽之甲以逐荀寅與士吉射荀寅與士吉射者君側之惡人也此逐君側之惡人曷為以叛言之無君命也門戶掃除之役唐初太宗定制內侍省不置三品官不任以事惟門閤守衞廷內掃除稟食而已玄宗承[illegible]大[illegible]考作宦[illegible]乃非昔[illegible]此言克承不構[illegible]造大[illegible]之[illegible]矣[illegible]倚崇也[illegible]全本[illegible]四年上患宦官專權與宋申錫謀除之九年李訓鄭注[illegible]之遂以誅宦官為己任[illegible]

【正誤】破律于中　今按謂中官舞文破[illegible]處厚[illegible]律也[illegible]彼律

【質實】[illegible]人[illegible]帝[illegible]安四年[illegible]陵[illegible]見[illegible]十五年[illegible]陽人[illegible]之子李郃[illegible]人裴休濟源人杜牧[illegible]人[illegible]州人[illegible]之[illegible]

【書法】前書策試制舉之法矣憲宗元和元年不書親此書親策何譏也譏親策之而不知劉蕡之為忠以是為失人也[illegible]策之是故文帝策士而得晁錯則書親武帝策士而得公孫弘則書親文宗策士而失劉蕡則書親策譏其不知人也綜綱目書策士十有一漢文帝十五年武帝元光元年[illegible]年書親策者三而已舍是無書策士者矣

【發明】書親策制舉人而不言所得之人當時中選如裴休李郃杜牧崔璵輩由此筆亦一時之士而皆不書者則亦因忠言嘉謀若劉蕡者棄而不取是以餘人付之以不足錄[illegible]嗚呼劉蕡[illegible]待非常之才而[illegible]由此而擯黜親策者是果何取哉

王庭湊陰以兵糧助李同捷秋九月詔削其官爵命諸軍討之○王智興拔棣州

時諸軍久無功有小勝則虛張首虜以邀賞朝廷竭力奉之江淮為之耗竭

【質實】棣州　注見宋明帝泰始[illegible]年

冬十二月中書侍郎同平章事韋處厚卒

【書法】宰相卒書其官予賢也終唐世三人焉者[illegible]及處厚舍是無書者矣

【發明】唐宰相之率，自杜黃裳後，更歷四朝，二十餘年，間予處厚始具其官，亦可以知其選矣。觀者試思之。

魏博軍亂。【考異】（提要魏上漏因字。）

李同捷軍勢日蹙，王庭湊不能救，乃遣人說魏博大將亓志紹，使殺史憲誠父子，取魏博。志紹遂作亂，引所部兵二萬人還逼魏州。詔發義成軍討之。【集覽】（亓，音其，亦作丌，姓。按韻會，其字古作亓，亓亦音渠之反，姓也。是）知亓字非誤。史記差緒逆以亓音卑登反耳。【正誤】（亓志紹，今按亓音其，恐平亓光之後，舊史亦寶）錄音作亓，或作亓，或舊史作亓，或可因有亓姓，遂以舊史為誤耶。【質實】（魏博，軍治注見憲宗元和二年。）魏郡魏州注同上年魏郡。

以路隋平章事。【考異】（提要及綱本隋下有同字，據唐官制無平章事，今從提要。）

隋言於上曰：宰相任重，不宜兼金穀瑣碎之務，如楊國忠、元載、皇甫鎛皆姦臣所為，不足法也。上以為然。於是裴度辭度支，上許之。

三年，春正月，義成節度使李聽討魏博亂軍，平之。○二月，橫海節度使李祐帥諸道兵擊李同捷，破之。夏四月，同捷降。滄景平。【考異】（擊當作討。）

李祐帥諸道兵擊李同捷，拔德州，同捷請降。祐遣大將萬洪守滄州，宣慰使柏耆疑同捷之詐，自將數百騎馳入滄州，以事誅洪，取同捷詣京師。或言王庭湊欲以奇兵篡之，耆斬其首。諸道兵攻同捷，三年僅能下之，而耆取為己功，諸將疾之，爭上表論，貶耆為循州司戶。初，祐病，聞耆殺洪，大驚，疾遂劇。上曰：祐若死，是耆殺之也。祐尋卒。耆賜自盡。【質實】（德州，注見陳宣帝太建八年安德。）

六月，魏州軍亂，殺其節度使史憲誠，推何進滔知留後以拒命。秋八月，以進滔為魏博節度使。

初，憲誠聞滄景將平，而懼，使其子唐奉表請入朝，且以所管聽命。詔徙憲誠鎮河中，而以李聽鎮魏博。憲誠竭府庫以治行，將士怒，殺憲誠，奉兵馬使何進滔知留後。聽至魏州，不得入。七月，進滔出兵擊聽，走之。時河北久用兵，饋運不給，遂以進滔為節度使。【質實】（滄景，二州名。滄，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景，注見高祖武德九年。）【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

【書法】（直書其事而譏意自見矣。文宗初立三年之間，歲令稍振，同捷不受詔則討之，王庭湊陰助同）捷則討之，魏博軍亂則討之，未嘗不有功也。於是魏州殺帥，推進滔為留後以拒命，則以進滔為節度使，何哉？河北用兵，踐歷三載，國力罷敝故也。卒之庭湊發露請服之意，而遂赦之，則威令之竭，復自此始矣。

以殷侑為齊德滄景節度使。【質實】（殷侑，陳州人。）

滄州承喪亂之餘，骸骨蔽地，戶口存者什無三四。侑至鎮，與士卒同甘苦，招撫流散，勸之耕桑。二年之後，戶口滋殖，倉廩充盈。

赦王庭湊，復其官爵。

庭湊因鄰道微露請服之意，遂赦之。

以李宗閔同平章事。

徵李德裕為兵部侍郎，裴度薦以為相。會宗閔有宦官之助，遂以宗閔同平章事。宗閔惡德裕，遽出之滑州。【質實】（滑州，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

九月，命宦官毋得衣紗縠綾羅。

上性儉素，聽朝之暇，惟以書史自娛，聲樂遊畋，未嘗留意。駙馬韋處仁嘗著夾羅巾，上謂曰：朕慕卿門地清素，故有選尚。如此巾服，從他諸戚為之，卿不須爾。胡氏曰：文宗出於富貴之中，能勤約儉素，終始不變，其可與有為者矣。然而無其臣也，文宗之時，人無伊傅周召之業，遂使其君有為而無成，卒之貽周赧漢獻之恨，嗚呼，可不傷哉！【集覽】（選尚，漢書注：尚，奉也。帝王之女尊，而尚之，不敢斥言娶。）【質實】（伊傅）周召：伊尹、傅說、周公、召公，皆殷周賢相。太甲、商高宗、周成王。周赧漢獻，周赧王、漢獻帝。

冬十一月，禁獻奇巧及纖織麗布帛。

【書法】（帝之美德，文宗出於天性，故自即位至是，凡此美政，綱目悉書之。）

【發明】文宗務修儉約，凡三閱歲，觀綱目之所書，自諸鎮貢獻之外，凡宮人宦官女樂奢侈聚斂，前所留者

之市。一毫無有可不謂之賢哉。故綱目上書命官毋得衣紗縠。下書禁獻奇巧等事。皆所以予之也。嗚呼。使文宗有不邇聲色。不殖貨利之德。而又有布昭聖武。表正萬邦之才。豈不為有唐盛治之主。惜哉。

○南詔寇成都。入其郛。

西川節度使杜元穎以文雅自高。不曉軍事。專務蓄積。減削士卒衣糧。戍卒皆入蠻境鈔盜自給。蠻人反以衣食資之。由是蜀中虛實動靜。蠻皆知之。南詔嵯顛遂謀入寇。邊州屢以告。元穎不信。嵯顛以蜀卒為鄉導。襲陷巂戎邛州。詔發諸鎮兵救之。嵯顛自引兵徑抵成都。陷其外郭。元穎帥眾保牙城以拒之。蠻[illegible]去者數[illegible]大掠子女百工數萬人及珍貨而去。嵯顛遣使上表曰。杜元穎不恤軍士[illegible]為鄉導[illegible]所求於[illegible]誅之不遂。無以慰蜀士之心。願陛下誅之。詔貶元穎為循州司馬。【集覽】（南詔本西南夷[illegible]烏蠻別種也。夷語王為詔。其先渠帥有六。分部自號六詔。曰蒙巂。曰越析。曰浪穹。曰邆賧。曰施浪。曰蒙舍。蒙舍最在南。故曰南詔。居永昌東。姚州西。東南接交趾。西北連吐蕃。玄宗冊為雲南王。至德宗仍復舊名。〔巂戎邛〕巂在四川。巂本漢越巂郡。唐置巂州。戎本漢僰道縣。唐置戎州。邛本漢臨邛縣。唐置邛州。）【質實】（〔南詔〕蠻國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六年。〔巂戎邛〕三

州名。巂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越巂。戎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二年犍為。邛注見漢帝玄更始元年臨邛。〔成都〕府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

四年。春正月。以牛僧孺同平章事。

（李宗閔引僧孺為相。相與排擯李德裕之黨。稍稍逐之。）

二月。興元軍亂。殺節度使李絳。

南詔之寇成都也。詔山南西道發兵救之。節度使李絳募兵千人赴之。蠻退而還。詔新募悉罷之。絳召新軍諭以詔旨。賜以廩麥。皆怏怏而退。監軍楊叔元素惡絳不奉己。以賜物薄激之。眾怒。大譟。掠庫兵。趨使牙。絳方宴。走登北城。或勸縋而出。絳曰。吾為元帥。豈可逃去。麾推官趙存約令去。存約曰。存約受明公知。何可苟免。牙將王景延力戰死。絳存約皆遇害。叔元奏絳收新軍募直以致亂。[illegible]上疏論絳冤及叔元激怒亂兵之罪。[illegible]不禮焉則[illegible]防閑之[illegible]矣。募兵雖不及用。縱而遣之。亦宜犒賜。而給以廩麥。則怨撫按之宜矣。府有正兵。比及亂作。已方張宴。卒受屠害。則無預備之素矣。豈其年老而智衰乎。何處經遭變之多舛也。【集覽】（〔連帥〕記王制。十國以為連。連有帥。注。連猶聚也。帥。長也。〔方政〕方伯之政也。諸侯曰方伯。記王制。千里之外設方伯。[illegible]）【質實】（〔興元軍〕注見周赧王四年漢中。〔怏怏〕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李深之〕李絳表字。）

三月。以柳公綽為河東節度使。

先是回鶻入貢及互市。所過[illegible]其為變。常嚴兵防衛之。公綽至鎮。回鶻遣梅錄李暢以馬萬匹互市。公綽但遣牙將單騎迎勞於境。至則大闢牙門。受其禮謁。暢感泣。戒其下無得侵擾。陘北沙陀素驍勇。為九姓六州胡所畏伏。公綽奏以其酋長朱邪執宜為陰山都督。使居雲朔塞下。捍禦北邊。執宜入謁[illegible]嚴整。進退有禮。公綽謂僚佐曰。執宜外嚴而內寬。言徐而理當。福祿人也。使夫人與其母妻飲酒。饋遺之。執宜感恩。為之盡力。自是虜不敢犯塞。【質實】（〔回鶻〕北狄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元年回紇。〔沙陀〕突厥苗裔。注見憲宗元和元年。〔酋長〕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朱邪執宜〕注見憲宗元和元年。〔陰山〕府名。注見憲宗元和三年。〔雲朔〕二州名。雲注見秦

王政三年雲中。朔注見漢高帝六年馬邑。）

以溫造為山南西道節度使。討亂兵平之。

造行至褒城。遇興元都將衛志忠征蠻歸。密與之謀。以其兵八百人為牙隊。五百人為前軍。入府分守諸門。既視事。饗士卒。志忠密以牙兵圍新軍殺之。八百人皆死。楊叔元擁造靴求生。造命囚之。詔流康州。胡氏曰。李絳之死。皆楊叔元為之也。溫造既能誅亂兵。宜併叔元戮之。其以事聞。寘得罪無赦矣。盡殺新軍。則有濫及。縱舍叔元。則為失刑。無[illegible]其[illegible]是故為義不終[illegible]之始。賢乎已者可耳。【質實】（〔褒城〕縣名。注見漢[illegible]帝元年褒中。〔康州〕注見高祖武德九年。）

夏六月。以裴度為司徒平章軍國重事。【質實】（〔司徒〕官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六[illegible]）

（度以老疾辭位。故有是命。仍詔二五日一入中書。）

秋七月。以宋申錫同平章事。

上患宦官强盛元和寶曆逆黨猶在而中尉王守澄尤專橫密與宋申錫言之申錫請漸除其偪上以申錫沈厚忠謹可倚以事擢爲宰相【集覽】漸除其偪漢賈誼傳疏者或制大權以偪天子注偪古逼字左傳襄十三年[illegible]楚子囊曰正[illegible]以除其偪。

九月以裴度爲山南東道節度使。

初裴度征淮西奏李宗閔爲判官由是漸獲進用至是忌度勳舊因其謝病出之。【質實】山南東道[illegible]注見[illegible]帝建安十三年[illegible]

冬十月以李德裕爲西川節度使。

蜀自南詔入寇一方殘弊德裕至鎮作籌邊樓圖蜀地形南入南詔西達吐蕃日召老於軍旅習邊事者訪以山川城邑道路險易廣狹遠近未踰月皆若身嘗涉歷上命德裕修塞清溪關以斷南詔入寇之路德裕上言通蠻細路至多不可塞惟重兵鎮守可保無虞時北兵皆歸本道惟河中陳許三千人在成都有詔來年亦歸蜀人恟懼德裕奏乞鄭滑五百人陳許千人以鎮蜀且言蜀兵脆弱新爲蠻寇所困皆破膽不堪征戍若北兵盡歸則與杜元穎時無異朝臣建言者蓋由禍不在身望人責一狀留入堂案他日敗事不可令臣獨當國憲朝廷皆從其請德裕乃練士卒葺堡鄣積糧儲以備邊蜀人粗安【集覽】堂案謂政事堂之案牘。【質實】一統志云籌邊樓在成都府治西唐李德裕建圖蠻吐蕃險要與習邊事者商議於此軍旅注見梁武帝中大通二年清溪關注見德宗貞元四年。

五年春正月盧龍將楊志誠逐其節度使李載義。二月以志誠爲留後。

上聞志誠作亂召宰相謀之牛僧孺曰范陽自安史以來非國家所有劉總暫獻其地朝廷費錢八十萬緡而無絲毫所獲今日志誠得之猶前日載義得之也因而撫之使扞北狄不必計其逆順上從之以載義恭順有功[illegible]太保以志誠爲留後司馬公曰昔者聖人順天理察人情知齊民之莫能相治也故置師長以正之知群臣之莫能相使也故建諸侯以制之知列國之莫能相服也故立天子以統之天子之於萬國能褒善而黜惡抑强而輔弱撫服而懲違禁暴而誅亂然後發號施令而四海之內莫不率從也載義藩屏大臣有功無罪而志誠逐之天子一無所問而因以其位授之是將帥之廢置生殺皆出於士卒之手天子雖在上亦何爲哉國家之有方鎮豈專利其財賦而已乎如僧孺之言姑息偷安之術耳豈宰相佐天子御天下之道哉【集覽】齊民注見漢景帝後三年【質實】范陽郡名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涿郡。

三月貶漳王湊爲巢縣公宋申錫爲開州司馬。

上與申錫謀誅宦官申錫引王璠爲京兆尹以密旨諭之璠泄其謀王守澄鄭注知之使人誣告申錫謀立漳王上甚怒守澄欲遣騎屠申錫家飛龍使馬存亮固爭曰如此則京城自亂矣守澄乃止上命捕所告品官晏敬則等於禁中鞫之敬則自誣服獄成左常侍崔玄亮給事中李固言諫議大夫王質補闕盧鈞等請以獄事付外覆按上曰吾已與大臣議之矣玄亮叩頭流涕曰殺一匹夫猶不可不重慎況宰相乎上意稍解復召宰相入議牛僧孺曰人臣不過宰相申錫已爲宰相復欲何求且申錫殆不至此鄭注恐覆按詐覺乃勸守澄請止行貶黜存亮即日致仕坐死徙者數十百人申錫竟卒於貶所[illegible]之五世孫也胡氏曰宋申錫賢於晁錯而受付託之重謀於匪人而發腹心之寄其敗宜矣然則宦官不可除邪曰事弊者必有其漸興治者必有其本賢才衆朝廷治政事修擇其尤無良者不過數人明加刑戮而放其餘使復門戶掃除之常役何難之有宦官雖多役其間如馬存亮者亦可謂端慤忠智之人矣究使之謀立不賢於鄭注之爲哉王璠懷姦不密身且不免爲甘露之禍所謂自作孽者歟【集覽】獨樂之稱靳於一國之下事在[illegible]甚也獨有一樹[illegible]名焉【質實】一統志云漳州名本閩之七閩地秦屬閩中郡漢爲東冶縣地東漢爲南部都尉地晉屬晉安郡[illegible]南安郡陳屬閩州隋屬泉州[illegible]以南有漳水爲名治漳浦[illegible]徙治李澳川天寶初改爲漳浦郡乾元初復爲漳州又徙治龍溪五代晉時屬南唐[illegible]爲南州宋復爲漳州元爲漳州路明初改爲漳州府隸福建道巢縣注見秦二世二年居巢[illegible]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崔玄亮磁州昭義人[illegible]門人[illegible]鈞藍田人。

【書法】於是誣申錫謀立漳王漳王未必知也先書漳王[illegible]漳王何[illegible]文宗也帝之立也不以其次謀立漳王之語有以中帝之痼根也帝所以大怒也他日[illegible]宰申錫而漳王無加[illegible]焉帝之猜忌見矣先書漳王所以誅[illegible]之微情也然則申錫何以不書宦官之謀不密則失身申錫何以逃其責哉。

【發明】人君與人臣謀去權姦，而不能內存諸心，他日爲姦人所賣，會然誅斥，此中才庸主之通患也。向使文宗當宋申錫被誣之時，少能反覆致思，召面詰之，則其真僞是否，或可少得其實，而文宗曾不及此，遂聽小人計中，絕群諫，復敢爲天子設事者甚。綱目於申錫之無罪無取詞，則亦以其無罪可書耳。然不書其官者，又以其暗於主闇時艱之義故也。然則是處君臣俱有其失，豈不深可惜哉。

夏五月，命有司葺太廟。（上以太廟兩室破漏，逾月不葺，罰將作監、宗正卿俸，命中使帥工徒，輟禁中營繕之材以葺之。補闕韋溫諫曰：國家置百官，各有所司，苟爲墮曠，宜擇能者代之。今曠官者止於罰俸，而以其事委之內臣，是以宗廟爲陛下所私，而百官皆爲虛設也。上善其言，即命有司葺之。）【質實】（韋溫，京兆人，綬之子。）

【書法】（太廟之災，有書遣使作治者矣，漢昭帝元鳳四年；有書丞相入關修宗廟者矣，漢帝之更始元年。非常也。書太廟命有司，是年常事耳，其書何？奚以過也。於是廟室破漏，踰月不葺，上怒，罰將作等俸，命中使帥工徒葺之，韋溫諫，改是命。書曰命有司，美之也。）

【發明】（玄宗時太廟室壞，既書于冊，竟不聞有葺治之事。意者當時尚宜修治，故史筆亦不復錄耳。至於營繕宮館與造寺宇，則代有增益，況今太廟破漏，至於踰月不葺，則亦唐人習於怠忽，視爲故常，不復加意耳。綱目書命有司葺太廟，蓋著補葺罅漏之理，以文宗之賢，僅克舉此，則夫前此累朝簡於宗廟之罪，實可知矣。可勝嘆哉。）

李德裕索南詔所掠百姓，得四千人。【質實】（南詔，南夷國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六年。）

【書法】（表蠻寇所掠多矣，不書，此書李德裕得何？褒德裕也。此是杜元穎致寇，南詔入寇，大掠而去，則元穎失之也。元穎失之，而德裕能索之，元穎出之，所責過也。是故晉得秦南鄉十二郡，書劉裕，安帝義熙元年；唐得南詔所掠四千人，書德裕，是年皆歸功得之者也。）

秋八月，以崔郾爲鄂岳觀察使。（鄂岳多盜，剽行舟，郾訓卒治兵，作蒙衝追討，悉誅之。郾在陝，以寬仁爲治，或經月不笞一人；及至鄂，嚴峻刑罰。或問其故，郾曰：陝土瘠民貧，吾撫之不暇，猶恐其驚；鄂地險民雜，夷俗慓狡爲姦，非用威刑，不能致治。政貴知變，蓋謂此也。）【質實】（郾，音偃。鄂，州名，注見周顯王四十五年。）

九月，吐蕃將悉怛謀以維州來降，不受。（李德裕籌備兵器，將帥去門千餘人，復募少壯者千人，募北兵得千五百人，與土兵參居，轉相訓習，日益精練。又作兵器，無不堅利。會吐蕃維州副使悉怛謀請降，盡帥其眾奔成都。德裕遣兵據其城，具奏其狀。事下尚書省，集百官議，皆請如德裕策。牛僧孺曰：吐蕃之境，四面各萬里，失一維州，未能損其勢。比來修好，約罷戍兵，中國禦戎，守信爲上。彼若來責曰：何事失信？養馬蔚茹川，上平涼阪，萬騎綴回中，怒氣直辭，不三日至咸陽橋。此時西南數千里外，得百維州何所用之？徒棄誠信，有害無利。此匹夫所不爲，況天子乎！上以爲然，詔德裕以其城及悉怛謀等悉歸之。吐蕃盡誅之於境上，極其慘酷。德裕由是怨僧孺益深。）【集覽】（回中注見秦始皇二十七年。）【質實】（吐蕃，西羌屬，姓注見太宗貞觀八年。維州注見代宗大曆十四年。咸陽，縣名，注見周顯王十九年。）

【書法】（晉文之初，三書叛降于晉，晉王弗納矣，之要此。其書不受何？晉之不納者，非弗納也，義之之辭也。不受者，辭不受也，此之之辭也。各相書故。十代宗廣德元年，吐蕃[illegible]其來歸而有之，[illegible]當日事勢者，內以其辭[illegible]而不受。此綱目書[illegible]不受與書叛降[illegible]漢降也，書不受。是年吐蕃使如唐，書不受，而代宗子年吐谷渾降，皆書不受。五代辛丑年，皆識之也。）

【發明】一維州之爭，不能決牛李之是非，司馬公光既是僧孺，而胡公寅又復非之，是非如訟，紛挐將孰從而折衷耶？綱目凡書降者，則書其義，如侯景以河南叛附于梁之類是也。凡褒贈之典，特書之者，皆忠義之士，如鄂贈魏負鄉司徒之類是也。悉怛謀，吐蕃之將，以地歸唐，其既不書叛，至絕時贈以右衛將軍，則又特書于策，然則綱目之意，蓋予之矣。此決斷兩詞曲直之辭也。夫維州，唐之故壤，吐蕃盜而有之。唐人失而宗之境土，賜衣冠於左衽，此固子孫之恥。幸而德裕鎮方畧，悉怛謀睹衆來歸，因其勉從事絕域，招降納叛之比，胡乃拒而不納，萬一河湟故土盡復取，豈亦將舉而絕之乎？故夫書曰來降者，原詞

也。目不受者，遂詔也。此用綱目書法之意，而作李

是非之分也。發之欲決維州之義者，當以是觀之。

六年，春正月，以水旱降繫囚。

書法 書降繫囚何？美恤民也。終綱目書大水六十三，其由水十有五，而書[illegible]之赦者七。詳漢武帝元狩元年。書大旱二十八，其由旱十八，而書[illegible]旱之赦者十有二。詳漢文帝六年。合水旱而無書恤水旱者矣。

○群臣上尊號，不受。

群臣請上尊號[illegible]，[illegible]上甚之，辭不受。

發明 [illegible]尊號書人之[illegible]與，[illegible]同時君[illegible]有與其臣下爭[illegible]字者，則其昧不達，溺於卑俗之見，從可知矣。文宗[illegible]能從群臣之言，辭而不受，綱目大書之，予其謙德之美，過於無實之名多矣。

回鶻昭禮可汗爲其下所殺。**考異** 舊書曰回鶻殺昭禮可汗。**質實** 可汗[illegible]

君長[illegible]

後[illegible]

從子胡特勒立。

冬十月，立魯王永爲太子。**考異** 太上[illegible]子 **質實** 魯，州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十二月，牛僧孺罷爲淮南節度使。**質實** 淮南節度，注見漢武帝元狩五年。

西川監軍王踐言入知樞密，數爲上言：縛送悉怛謀以快虜心，絕降者，非計也。上亦悔之，尤僧孺失策。僧孺內不自安。會上謂宰相曰：天下何時當太平？卿等亦有意於此乎？僧孺對曰：太平無象。今四夷不至交侵，百姓不至流散，雖非至理，亦謂小康。陛下若別求太平，非臣所及。[illegible]司馬公曰：君明臣忠，上令下從，俊良在位，佞邪黜遠，禮修樂舉，刑清政平，姦宄消伏，兵革偃戢，諸侯順附，四夷懷服，家給人足，此太平之象也。[illegible]閽寺專權，脅君於內，藩鎮阻兵，[illegible]於外，士卒殺逐主帥，拒命自立，軍旅歲興，賦斂日急，而僧孺謂之太平，不亦誣乎！當文宗求治之時，僧孺位居承弼，進則偷安取容，[illegible]退則欺君誣世以盜名，罪孰

人受天地
之中以生
所謂公心
也公好公
惡豈可開
徇若徇朋
朋黨滅大
理喪人心
無所不至
矣上流讀
書明理至
柰如此尚

大焉。

昭義節度使劉從諫入朝。**質實** 昭義節度，注見周顯王五十三年上黨。○以李德裕爲兵部尚書。

初，李宗閔與德裕有隙，及德裕還自西川，上注意甚厚。[illegible]宗閔百方沮之，不能，遂以爲憂。京兆尹杜悰謂曰：德裕有文學而不由科第，常用此爲慊，若使之知舉，可以平宿憾矣。宗閔曰：更思其次。悰曰：不則用爲御史大夫。宗閔曰：此則可矣。悰乃詣德裕，德裕驚喜泣下。既而宗閔復與給事中楊虞卿謀之，事遂中止。胡氏曰：李德裕志氣豪邁，[illegible]以是期之。今史氏以爲[illegible]大夫之命，豈其德裕果有是哉？蓋宗閔之黨爲此言以毀之，欲文飾，而史家取之，司馬氏亦不削去，誤矣。

質實 西川，道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京兆，府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給事中，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楊虞卿，弘農人，綰之族孫。

七年，春正月，加劉從諫同平章事，遣歸鎮。

初，從諫以忠義自任，入朝，欲請他鎮。既至，見朝廷事柄不一，心輕朝廷，故歸而益驕。胡氏曰：[illegible]表正萬方，[illegible]之道也。朝廷清明，無[illegible]之政，[illegible]藩鎮[illegible]將有不待召命，不俟征討，而[illegible]者。不然，則人心不服，[illegible]劉從諫何[illegible]不信矣。然[illegible]延之理亂[illegible]爲善[illegible]從諫者[illegible]矣。

二月，以李德裕同平章事。

德裕入謝，上與之論朋黨事。時給事中楊虞卿與從兄中書舍人汝士[illegible]等善交結，依附權要，上聞而惡之，故與德裕言及之。德裕因得以排其所不悅者。他日上復言及朋黨，李宗閔曰：臣素知之，故虞卿輩臣皆不與美官。李德裕曰：給、舍非美官而何？宗閔失色。

夏四月，冊回鶻彰信可汗。○六月，以李載義爲河東節度使。

先是，回鶻每入貢，所過暴掠，州縣不敢詰，但嚴兵防衛而已。載義至鎮，回鶻使者李暢入貢，載義謂之曰：可汗

不如灸[illegible]

甚

遣將軍入貢脩好非遣將軍陵踐上國也將軍不戢部曲使之侵盜載義亦得殺之勿謂中國之法可忽也於是悉罷防衛兵但使二卒守其門暢畏服不敢犯令〔質實〕回鶻北狄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元年回紇部曲注見陳文帝天嘉元年

以鄭覃爲御史大夫。

初李宗閔惡覃在禁中數言事奏罷其侍講上從容謂宰相曰殷侑經術頗似鄭覃宗閔對曰覃侑經術誠可尚然議論不足聽李德裕曰覃侑議論他人不欲聞惟陛下欲聞之耳後旬日宣出除覃御史大夫宗閔謂樞密使崔潭峻曰事若宣出安用中書潭峻曰八年天子聽其自行事亦可矣宗閔愀然而止〔質實〕從容注見秦二世三年

李宗閔罷。○秋七月，以王涯同平章事，兼度支鹽鐵轉運使。〔質實〕王涯太原人。〔書法〕裴度兼度支皆不書此其書何譏涯之以利進也

○以李程爲宣武節度使。

宣武闕帥李德裕請徙劉從諫鎮之因拔出上黨不使與山東連結上以爲未可乃以命程〔質實〕宣武節度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

八月，詔諸王出閤，停進士試詩賦。

上患近世文士不通經術李德裕請依楊綰議罷詩賦又言昔玄宗以臨淄王定內難自是疑忌宗室不令出閤議者以爲幽閉骨肉虧傷人倫天寶之末建中之初所以悉爲安祿山朱泚所魚肉者由聚於一宮故也陛下誠能聽其年高屬疎者出閤又除諸州上佐使攜其男女出外婚嫁此則百年弊法一旦去之海內孰不欣悅上曰茲事朕久知其不可今諸王豈無賢才無所施耳於是下詔并停詩賦然諸王出閤竟以議所除官不決而罷○胡氏曰三代之王分封同姓布於天下天命雖改而子孫歷千百歲不可得而殄絕也後世人主疑其骨肉禁錮宗室甚於縲囚故自魏晉以來易姓之後苗裔殲滅殆盡無王有唐之後五代之際已無聞焉者其祖宗之所致與〔質實〕玄宗以臨淄王定內難玄宗初封臨淄王事在中宗景龍四年進士注見玄宗開元

十七年。

加盧龍節度使楊志誠右僕射。

初以志誠爲吏部尚書志誠怒不得僕射留官告使朝廷不得已加志誠僕射別遣使慰諭之杜牧憤河朔三鎮之桀驁而朝廷議者專事姑息乃作罪言曰上策莫如先自治中策莫如取魏最下策爲浪戰不計地勢不審攻守是也又傷府兵廢壞作原十六衛曰貞觀中內以十六衛蓄養戎臣外開折衝果毅府五百七十四以儲兵伍有事則戎臣提兵居外無事則放兵居內其居內也富貴恩澤以奉養之所部之兵散舍諸府三時耕稼一時治武籍藏將府伍散田畝力解勢破人人自愛雖有蚩尤爲帥亦不可使爲亂耳及其居外也緣部之兵被檄乃來斧鉞在前爵賞在後飄暴交捽豈暇異略雖有蚩尤爲帥亦無能爲叛也自貞觀至於開元百三十年間戎臣兵伍未始逆篡此大聖人所以柄統輕重制鄣表裏聖算神術也至于開元末愚儒請罷府兵武夫請搏四夷於是府兵內剗邊兵外作尾大中乾成燕偏重而天下掀然根萌燼然矣蓋兵居外則叛居內則篡使外不叛內不篡其置府立衛乎近代以來爲將者率皆市兒輩多齎金玉負倚幽陰折券受質而得之絕不識[illegible]之氣且其[illegible]則撓削[illegible]能家算口斂委於邪倖由卿市公[illegible]指爲別館是以天下兵亂不息[illegible]嗚呼文皇帝十六衛之旨其誰原而復之乎又作戰論曰河北視天下猶珠璣也天下視河北猶四支也河北氣俗渾厚果於戰耕加以土息健馬便於馳敵是以出則勝處則饒不窺天下之產自可封殖亦猶大農之家不待珠璣然後以爲富也國家無河北則精甲銳卒利刀良弓健馬無有也河東盟津滑臺大梁彭城東平盡宿厚兵不可他使六鎮之師低首仰給[illegible]赤地盡取始能應費四支盡解頭腹兀然其能以是久爲安乎誠能治其五敗則一戰可定[illegible]今誠欲調持干戈灑掃垢汙以爲萬世安而乃[illegible]吾以良將勁[illegible]而不撓外而不拘亦

猶豢擾虎狼而不拂其心則忿氣不萌此大曆貞元所以守邦也亦何必疾戰焚煎吾民然後以爲快也愚曰中人論然多欲[illegible]而不得則爭亂隨之是以[illegible]於家洞賜於國征伐於天下此所以裁其欲而塞其爭也大曆貞元之間甚反此道提區區之有而棄無窮之爭是以首尾顛倒支數不能相運掉也不知非此而反用以爲征愚以爲[illegible]者非由於河北而已又注孫子爲之序曰兵者[illegible]直事也爲夫子之徒實仲由冉有之事也不知自何代分爲二道縉紳之士不敢言兵或有言者世以爲麤暴異人人不比數不知自古主兵者必聖賢才能多聞博識之士乃能有功議於廟堂之上兵形已歿然後付之於將耳彼爲粗者曰兵非吾事吾不當知居于日勿居其位可也胡氏曰治天下而先自治者堯舜三王不越是矣而杜牧之以代興文之則不御其所謂自治者何事也若徒以復十六衛開五百七十四府爲自治之道是非聖王所先務貞觀之治亦不專恃此也故文士之言有言近[illegible]飲而實不至者此類是矣【集覽】告身當官告使官告之身也謂使者賫授之忌議怒而詆留其使（作罪言）作書名曰罪言謂不當位而言實有罪也原十六衛原者推原也唐踵隋制開十六衛廢制歷今未始替制自今觀之設官言無謂者其十六衛乎本原事迹其實天下之大命也十六衛注見

德宗貞元二年嵐尤史記五帝紀注應劭曰嵐尤古天子也瓚曰嵐尤庶人之貪者索隱曰諸侯號也孔安國曰九黎君號嵐尤是也正義曰龍魚河圖云黃帝攝政有嵐尤兄弟八十一人並獸身人語銅頭鐵額食沙造五兵[illegible]殺無道威振天下諸[illegible]各不[illegible]今皆[illegible]之以廣異聞內劉[illegible]案釋文曰劉字本作[illegible]圖繪畫韻玉篇俱無劉字唯劉音安乘字諸字刻字下注云通作劉音楚限反削也引杜牧原十六衛其內篇文法聲刻字下注攻也一年治也引韓文詩[illegible]節劍劃或作剷泥人在得[illegible]十一年長大不得注見宣宗會食既其居人則不音道[illegible]中乾左傳僖十五年外強中乾注進退不可注外習有強弱而內實乾竭則進退滿散也成德落樂也無慮鑪籠齊慮也[illegible]上[illegible]待也猗依猗也南[illegible]陶寺陰[illegible]女居大部落都一本部作都西爰所治西越謂東南西北四境之內也西治在吉所屬齊人乾耗齊人即齊民耗竭耗損也士息謂風上草息號身注見漢王邦三年進退之貌悅惡驚駭也偃本作號一作統莊子神心惕駭猝卽通作屏音渠勿反偃強者強梁梗戾不柔服也豢擾虎狼豢圈養也擾順也左傳董父能擾龍注擾龍氏史記劉累學擾龍注應劭曰能順養其性得其嗜欲注孫子孫子武者春秋齊人也以兵法見吳王正義曰孫子兵法魏武帝注杜牧之

解【正誤】或無偏重不按杜牧明云開元末府兵內劇邊兵有尾大中乾處藍綿事泰指祿山范陽成燕薊之禍重也玄宗天寶以後綱目云李林甫欲杜邊帥入相之路奏言文臣爲將不若寒族胡人始用安祿山至天寶中諸道節度使盡用胡人精兵皆戍北邊天下之勢偏重卒致祿山傾覆天下彼時未有成德軍代宗[illegible]以[illegible]定易[illegible]州降[illegible]成德軍節度使[illegible]注見[illegible]泄[illegible]功[illegible]貨賞[illegible]用其名注見玄宗開元十年[illegible]名注見漢高帝[illegible]年[illegible]名注見明皇[illegible]漢武帝元朔元年[illegible]名注見[illegible]宗[illegible]九年[illegible]大[illegible]鄭名注見[illegible]漢獻帝建安七年[illegible]名注見[illegible]九年[illegible]秦始皇二十八年[illegible]漢獻帝興平元年[illegible]陽[illegible]名注見[illegible]十九年[illegible]注見漢

年貞觀大宗年號

九月以鄭注爲右神策判官

注依倚王守澄權勢熏灼[illegible]浸潤之侍御史李款閤內奏彈之旬日之間章數十上守澄匿注於右軍左軍中

尉韋元素[illegible]將李弘楚說元素[illegible]面數之因見執上黨注元素從之注至[illegible]元素不覺手欵曲以[illegible]注有功焉其見上守澄[illegible]面釋之曾參奏[illegible]右神策判官朝野駭[illegible]嬖臣[illegible]一名[illegible]中尉官名注見憲春猶未只一篇一倍如數之求【貨實】宗元和十五年款由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七年

【書法】於是守澄奏注侍御史充右神策判官不書侍御史書神策判官何見注之爲閹黨也

冬十二月羣臣上尊號不受

羣臣上尊號會中使薛季稜自同華還言閭閻彫弊上歎曰關中小稔百姓尚爾況江淮比年大水其人如何吾無術以救之敢崇虛名乎因以通天犀帶賞季稜臣因上表[illegible]不受[illegible]曰人君不當自聖則不受尊號如二帝三王一言爲名而不敢褒美則不受尊號知古後世君子嘗爲[illegible]號謂[illegible]於[illegible]也則不受尊號知之人君未有生而自加謚者則不受尊號知無其實而當其名之爲可恥也則不受尊號若文宗者可以爲後

世法矣宦人之爲正者也文宗有識其之心則宦人亦竟書以百從之胡蕭之實若動者孝道人有不化乎

〔集覽〕通天犀[illegible]一角在鼻一角在頂形似水角[illegible]額上者勝又毅雞尾[illegible]有三蹄黑色本草云山犀二數[illegible]通天犀者角中白縷一道自本達末〔質實〕同州注見睿宗天寶二年同華二州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關中注同上年京兆

〔書法〕書上有疾自是多疾未有書不受者於是再書文宗言[illegible]不約從者矣故重嘆之太和六年是年

上有疾〔考異〕上當作帝

上始得疾不能言王守澄薦鄭注上飲其藥頗有驗遂有寵然上自是神識耗減不能復故

八年春二月朔日食。夏六月旱。

上以久旱詔求致雨之方司門員外郎李中敏上表曰今歲大旱非由聖德以宋申錫之冤滯鄭注之姦邪今斬注而雪申錫天必雨矣不省中敏乃謝病歸東都

冬十月幽州軍亂逐節度使楊志誠推史元忠主留務志

誠伏誅

元忠獻志誠所造衮衣及僭物詔流嶺南道殺之〔質實〕幽州軍注見高祖武德四年嶺南道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

〔書法〕於是流嶺南道殺之耳書伏誅何不誅則逐帥[illegible]者皆終無所案[illegible]其一見於正其罪名所因示不[illegible]者直也是故特詔未有知其當誅者因爲聯之毀而書伏誅以著患帝永貞二年以逆帥未有知當時[illegible]者因志誠之毀而書伏誅是年編目亦[illegible]之義備矣志誠之逆帥[illegible]自太和五年

〔發明〕楊志誠以幽帥擁兵作亂逐其主將朝廷因授節鉞至是亦不能制其同時之惡積之報也夫當[illegible]在唐更迭起迭仆一皆聽其所爲未有能正其罪者今志誠獨以伐宋者之于時者是少帥唐人不平之氣然能家之於是逐之後而不能誅之於未逐之前則其威令不振[illegible]日君[illegible]衰然志誠本[illegible]詰諸嶺南而遂殺之[illegible]道[illegible]測正典刑焉[illegible]日則書其伏誅者亂[illegible]以正志誠之罪又[illegible]明當時藩鎮跋扈不臣者皆當如此則耳此又書法之深意也

以李宗閔同平章事李德裕罷爲山南西道節度使以李仲言爲翰林侍講學士。

初李仲言流象州遇赦還東都會留守李逢吉思復入相仲言自言與鄭注善逢吉使仲言厚賂之注引仲言見王守澄守澄薦於上云仲言善易仲言儀狀秀偉倜儻尚氣頗工文辭有口辯多權數上見之大悅欲以爲諫官寘之翰林李德裕曰仲言嚮所爲計陛下必盡知之豈宜寘之近侍上曰然豈不容其改過對曰臣聞惟顏回能不貳過彼聖賢之過但思慮不至或失中道耳仲言之惡著於心安能改邪上曰逢吉薦之朕不欲食言對曰逢吉身爲宰相乃薦姦邪以誤國亦罪人也上曰然則別除一官對曰亦不可上顧王涯涯對曰可德裕擇手止之上回顧適見之不懌而罷始涯聞上欲用仲言草諫疏極憤及見上意堅且畏其黨盛遂中變李以仲言爲四門助教給事中鄭肅韓佽封還敕書德裕出中書王涯謂二人曰李公適留語令二閣老使臣封敕二人即行下明日以白德裕德裕驚曰德裕不欲封還當面聞豈應使人傳言況有司封駁豈當禀宰相意邪仲言及注皆怨德裕不相悅引宗閔以敵之上遂召宗閔而出德裕于興元是日以仲言爲侍講學士中書舍人高元裕諫議大夫郭

承嘏中書舍人權璩等爭之不能得〔集覽〕[illegible]注見晉惠帝永寧之[illegible]不能得[illegible]於心本心本然之大[illegible]侍上六人助教六附者國子四門[illegible]下國如色之罰人直隸國人[illegible]有不可者仰論駁繼唐制門下省給事中[illegible]封還之[illegible]〔質實〕興元注見高宗顯慶疏駮本[illegible]德裕[illegible]山南西道節度使[illegible]不逮怒不武二年[illegible]遷食[illegible]注見[illegible]帝永和十二年[illegible]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illegible]爲人

令進士復試詩賦〔質實〕進士注見玄宗開元十七年○以李德裕爲兵部尚書

德裕見上請留京師故也〔胡氏曰〕功名之心富貴之念[illegible]明於道義者[illegible]處而不自知李[illegible]於功名富貴人也故[illegible]在進而已而不知[illegible]爲宰相不樂於君而欲得侗京[illegible]顯[illegible]列於義何[illegible]有懷念哉又存物欲而不待命[illegible]有徐合[illegible]得之[illegible]營合[illegible]換之計不能自巳者矣使知道循義以處興廢進退豈不綽綽然有餘哉

朝7.

報。【集覽】鄭部猶言頗厚也。忿㤨（㤨或作懥。記大學曰：有所忿懥則不得其正。注：懥，怒貌也。忿，弗粉反；懥，敕值反。）【質實】[illegible]（注見太宗貞觀二十三年。）

十一月，成德節度使王庭湊卒，子元逵自知留後。【質實】成德（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常山。）元逵改父所爲，事朝廷甚謹。

以李德裕爲鎭海節度使。

今宗閔得罪，德裕例合已復，不宜自便，詔復以德裕鎭浙西。德裕宗閔各有朋黨，互相擠援，上患之，每歎曰：去河北賊易，去朝中朋黨難。胡氏曰：君子小人之不相容，猶冰炭之不可同器而處也。然君子進賢退不肖，其處心也公，其指事也實，故謂之正直；小人反是，故謂之朋黨。若人主有以辨之，則朋黨何自而生哉？惟其明不能燭，彊不能斷，邪正並進，毀譽交至，是以讒慝得志而朋黨之議興矣。故朝廷有黨，則人主當以自咎而不當以罪羣臣也。文宗不能察羣臣之賢否而進退之，乃怨其難治，是猶不種不芸而怨田之蕪也。朝中之黨且不能去，況河北賊乎？【質實】鎭海（節度，注見憲宗元和二年。）杭州（浙江道名，注見穆宗長慶四年。）潤州（浙西道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

以王璠爲尚書右丞。

鄭注深德璠，李訓亦與之共其謀之。

九年春正月，以王元逵爲成德節度使。○浚曲江及昆明池。

鄭注言秦地有災，宜興役以禳之。胡氏曰：天地神明之理，不言而辭，以告示人，則人孰識其所爲者？故聖人脩其德，正其事而已。甘露之變，天子震驚，宮門流血。秦池有災，只以虛語。鄭注徒知其災，而不知其所以災，乃欲勞人以厭之，而文宗又聽而從之，震驚之及，其能免邪？【集覽】甘露之變，在十一月。五經通義曰：和氣津凝爲露，露其濃甘，其名曰甘露。晉頌師古注：王者施德惠澤周于草木，春秋作斯，則甘露降。文露宋均曰：甘露見，其國有賢者人尚武文，采其濃露遲甘。【質實】曲江（地名，注見德宗建中二年。）昆明（池名，注見漢武帝元狩三年。）

【發明】文宗天性簡淡，不事遊觀，而書浚曲江及昆明池，則亦惑於鄭注妖邪之說，然卒無所益，亦可以爲好事棲辭務勝者之戒也。

三月，以史元忠爲盧龍節度使。【質實】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

○夏四月，以李德裕爲賓客分司。○以鄭注守太僕卿兼御史大夫。

注薦李款自代，因加注之罪，雖於理而無益，在款之誠，乃事君盡節，人皆哂之。

路隋罷，爲鎭海節度使。

初，李德裕爲浙西觀察使，漳王傅母杜仲陽坐宋申錫事放歸金陵，詔德裕存處之。至是王璠、李漢奏德裕厚賂仲陽，陰結漳王，圖爲不軌。上怒甚，路隋曰：德裕不至此。果如所言，臣亦應得罪。乃以德裕爲賓客分司，而以隋代之，不得面辭而去。【集覽】傅母（傅，女師。）【質實】金陵（縣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不軌（注見漢靈帝

光和五年。）

【發明】書李德裕分司，路隋罷，又無罪辭，然以分注考之，乃言德裕爲王璠、李漢之誣奏，文宗怒，隋爲大臣，大合有諍，於一辭以救主之過，是忠不可遏而是否真偽一皆不之察，而以是而罷其相，亦以是而罪李德裕，帝一念之間，[illegible]人欲之甚耶？[illegible]以輔漢之[illegible]不[illegible]然而與其[illegible]，帝王爭帝之心[illegible]不[illegible]而又[illegible]蟠結君位，不安此帝之所以[illegible]不明解者也。讀者[illegible]得之矣。

以賈餗同平章事。

餗性褊躁輕率，素與李[illegible]而與宗閔、鄭注善，上用之。【質實】賈餗（河南人。）

貶李德裕爲袁州長史。

[illegible]以上得疾，王涯呼德裕問起居，不至。又在蜀徵逋懸錢，百姓愁困，貶之。【質實】蜀（郡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袁州

書法（書□帝也。文宗恭儉憂勤，可謂賢主，然用人則不能辨其邪正，聽言則不能識先後。故欲去朋黨，而卒自不免於黨。始以李逢吉之言，欲用李仲言爲侍講，德裕諫之。是後，而帝乃堅欲用之，至罷德裕以伸其志。又以賈餗言宗閔怨德裕，遂相餗以抑之。是不謂之立黨乎？不特此也。欲用鄭注爲翰林，李珏非之，則罷李珏學士。欲用鄭注，仲訓因言不可，則罷宗閔，以謂藏其心。深以朋黨爲惡，而竟自蹈於朋黨，其所黨者又皆小人，此所以卒受禍於訓、注，而帝亦以終其身也。）

五月，以仇士良爲神策中尉。考異（以字下漏宦者二字。）

（初，宋申錫獲罪，宦者[illegible]，上不能堪。李訓、鄭注[illegible]上意，數以微言[illegible]。[illegible]多在禁中，或時休沐[illegible]。[illegible]其實分守澄之權。）集覽（[illegible]）質實（[illegible]注見憲宗元[illegible]。[illegible]注見宋孝武大明六年。[illegible]詩淇澳篇。[illegible]分而公之。[illegible]帝始元二年。）

六月，貶李宗閔爲明州刺史。秋七月，以李固言同平章事。

（宗閔初以鄭注[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宗閔不許，注[illegible]於虞[illegible]。[illegible]亦遂虔[illegible]以爲[illegible]。[illegible]諸黨[illegible]。）質實（[illegible]注見德宗[illegible]年。貝光，府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南昌注見中宗景龍二年。虔州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南康，州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四年。）

貶李珏爲封州司馬。

（時人皆言鄭注朝夕且爲相，侍御史李甘揚言於朝曰：白麻出，我必壞之於庭。故及於貶。然訓亦忌注，不欲使爲相，事竟寢。）質實（封州，注見隋文帝仁壽元年。司馬，官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白麻，注見德宗貞元十一年。李珏[illegible]人。）

以鄭注爲翰林侍講學士，貶李珏爲江州刺史。

（注好服鹿裘，以隱淪自處，上以師友待之。注之初得幸，上嘗問翰林學士李珏曰：卿知有鄭注乎？對曰：臣豈不知其人，姦邪人也。陛下寵之，恐無益聖德。臣忝在近密，安敢與此人交通？至是以注爲工部尚書、翰林侍講學士，珏貶江州。時注[illegible]惡珏，目爲二李之黨，[illegible]。）

改江淮嶺南茶法，增其稅。

（從王涯之請也。）

陳弘志伏誅。考異（陳字上漏宦官二字。）

（時陳弘志爲興元監軍，李訓爲上謀討元和之亂，召之，至青泥驛，封杖殺之。[illegible]陳弘志[illegible]憲宗事，狀未明，必欲治之[illegible]，然後[illegible]亂賊也。）質實（[illegible]，[illegible]中[illegible]西北一百[illegible]十里[illegible]。[illegible]，宋[illegible]。青泥驛[illegible]。）

李固言罷爲山南西道節度使，以鄭注爲鳳翔節度使。

（初，注求鎮鳳翔，固言不可，乃出固言爲興元，而以注爲鳳翔。[illegible]注得進，及勢位俱盛，[illegible]中外[illegible]以誅宦官，故出注[illegible]。[illegible]拒之，[illegible]有不測之禍[illegible]。）質實（鳳翔，府名，注見周顯王八年。）

以王守澄爲神策觀軍容使。考異（王守上亦漏宦官二字。）質實（神策，軍名，注見德宗建中四年。）

（訓、注爲上謀，以虛名尊守澄，實奪之權。）

以舒元輿、李訓同平章事。質實（舒元輿，東陽人。）

（元輿爲中丞，凡訓、注所惡者，則爲之彈擊，由是得爲相。上惑二李之黨，以賈餗及元輿皆孤寒新進，故擢爲相，）

廣其無窮讒起流人期年致位宰相天子傾意任之天下事皆決於訓王涯輩承順其風指惟恐不逮【集覽】訓起流人李訓本起自流徒中

冬十月以王涯兼榷茶使。

鄭注自負經濟之畧上問以富人之術注無以對乃請榷茶人甚苦之【質實】榷茶榷注見漢武帝天漢

三年

殺王守澄。

訓注請除守澄遣中使就第賜鴆殺之訓注本因守澄以進卒謀而殺之人皆快守澄之受佞而疾訓注之陰狡於是元和之逆黨略盡矣。

【書法】書殺何疾訓注也守澄與弑憲宗[illegible]不書誅守澄與弑唐傳之言也然綱目於上暴崩之所[illegible]訓注[illegible]止謂時人皆言弘志弑逆及[illegible]官丁守[illegible]等其[illegible]宗而已則固未以唐傳為然也使守澄[illegible]弑[illegible]志[illegible]伏誅矣今直書殺之[illegible]未明而綱目[illegible]以討于守澄今此而[illegible]書殺之[illegible]矣

【發明】殺守澄者書于守澄與陳弘志弑憲宗於中和殿則二人之罪均也然弘志之死綱不明其罪綱目於[illegible]之[illegible]亦得以正其伏誅之名至於守澄乃[illegible]逆之[illegible]而又[illegible]其官[illegible]綱目反書曰殺以著[illegible]人不能[illegible]而[illegible]人言之失也夫事[illegible]通於弑逆[illegible]人且不能明之亂何望哉

加裴度兼中書令

李訓鄭注[illegible]挾卒皆[illegible]之上然亦時取天下有望以收人心如裴度令狐楚鄭覃皆累朝耆俊久在疏遠皆引居崇秩由是士大夫亦有望其真能致太平者不惟天子惑之也然識者見其橫甚知將敗矣胡氏曰李訓假尊崇以寵賢士可以無受者矣裴度在外當遜辭而[illegible]鄭覃在內當見其[illegible]盡言今乃昧於[illegible]受之義[illegible]大臣特立之道也【集覽】假[illegible]以寵賢士以尊崇為寵終之以其寵一作籠用莊子庚桑楚篇湯以庖人籠伊尹秦穆公以五羊之皮籠百里奚列子皇帝篇聖人以智籠群愚亦猶狙公之以智籠群狙【發明】裴度進爵初無所因以分注考之乃出於李訓之所援引其夫以度之全德元老四海具瞻豈不能力辭無賴之寵而顧猶忍於此何哉夫唐之名臣如魏徵輩李絳裴度諸賢表表傑出無可擬議獨於進退辭受之際是之未盡故君子不得不為之惜綱目書加裴度中書令而不聞有辭避之意若度者殆亦難乎免於春秋之責矣。

十一月李訓舒元輿鄭注等謀誅宦官不克以鄭覃李石同平章事仇士良殺訓注元輿及王涯賈餗等。

始鄭注與李訓謀至鎮選壯士[illegible]為親兵[illegible]奏請入護王守澄葬仍請令內臣盡集[illegible]送之注因闔門令親兵斧之使無遺類約既定訓與其黨謀[illegible]則注專[illegible]其功乃以郭行餘[illegible]邠寧王璠[illegible]河東節度使[illegible]募壯士為部曲以羅立言[illegible]京兆[illegible]府事[illegible]吏中丞李孝本[illegible]人莫知也及是日上御紫宸殿[illegible]奏左金吾聽事後石榴夜有甘露[illegible]稱賀訓元輿勸上親往觀之以承天貺上許之[illegible]訓還奏非真甘露未可宣布上[illegible]仇士良[illegible]往視之[illegible]宦者既去訓[illegible]召郭行餘[illegible]召之人殿下璠[illegible]一人部[illegible]

士良等至[illegible]風[illegible]起[illegible]者甚衆士良等[illegible]罘罳[illegible]決[illegible]宦者[illegible]大呼[illegible]知事不濟[illegible]逆中書[illegible]不復言士良等[illegible]金吾使宰[illegible]六百餘人[illegible]千七餘人[illegible]坊市十餘人不[illegible]逆衆兵及坊市惡少年皆乘勢剽掠殺傷人[illegible]宦官人[illegible]殺[illegible]王涯等謀反繫獄因以涯手書反狀呈上上召左右僕射令狐楚鄭覃示之悲憤不自勝上謂楚等曰是也命楚覃參決機務使楚草制宣告中外楚敍涯餗反事浮泛仇士良等不悅由是不得為相[illegible]以鄭覃李石[illegible]孝本[illegible]為人所殺傳首[illegible]以訓首引涯[illegible]立言[illegible]元輿[illegible]孝本獻于廟社狥于兩市命百官臨視腰斬于獨柳之下親屬皆死孩稚無遺百姓怨涯榷茶或詬罵或投瓦石擊之數日之間殺生除拜皆決於中尉上不豫知也司馬公曰論者皆謂涯餗初不與謀

橫遭此禍憤數其寃臣獨以爲不然涯餗安高位飽重祿訓注小人窮姦究險力取將相已乃與之比肩不以爲恥國家危殆不聞爲謀自謂得保身之良策莫若使人人如此而無禍亂則姦臣孰不願之哉一旦禍生不虞足折鼎覆蓋天誅之也士良安能族之哉（胡氏曰涯餗與訓注比肩又奉承之斷以春秋嘗從黨惡之例治官遠竄可也仇士良以謀反誣之而未敢專殺文宗顧問覃楚豈不望其一言爲二人計者明目張膽以死力爭其諫則天子未失威柄諸人竟於倉卒不濟則受貶而去亦無歉矣乃依阿苟容吏肆慘毒而莫之救以經學見稱無亦如秦而不知得乎○鄭注將兵至扶風聞訓已敗復還鳳翔監軍[illegible]斬之滅其家[illegible]皆[illegible]在軍[illegible]韓約[illegible]之士良等[illegible]皆決於北司宰相行文書而已宦官[illegible]臨天子下蔑宰相陵暴朝士如草芥[illegible]是歲十[illegible]甘露事引訓注析宰相鄭覃李石[illegible]不知[illegible]訓注[illegible]因得人得進宦者[illegible]神策[illegible]之時中書[illegible]有空垣破屋百物皆闕江西湖南獻衣糧百二十分充宰相召募從人李石上言宰相若忠正無私神靈所祐縱遇盜賊亦不能傷若內懷奸罔雖兵衛甚設鬼得而誅之願上循故事以金吾卒導從兩道[illegible]從之范氏曰文宗憤宦官之[illegible]欲[illegible]除之[illegible]擇賢相而任之朝廷既清紀綱既正賞罰之柄出於人主[illegible]其元惡付之有司正典刑而已矣乃與訓注爲詭謀用甲兵於陛城之間不以有罪無罪[illegible]是以一敗塗地幾[illegible]去小人未有不

集覽[illegible]

害及國家者也故曰浮沉[illegible]辭意俱實[illegible]公錄其浮沉[illegible]三輔黃圖云未央宮[illegible]西都賦左城右平重軒三階注城者爲階級言其級[illegible]然平者以文甎相亞次也[illegible]曰左[illegible]東也東則爲城若世所謂蹬道乃[illegible]臣所由登降之階右平也平則乘車輿而上故爲平而不爲城

質實鄭覃名注見肅宗上元元年羅立言宣州人韓約武陵人（紫宸殿）注見憲宗元和十四年宣政殿栗注見隋文帝開皇二十年一統志云扶風古地名周爲岐陽漢爲美陽縣地後周於此置岐州以美陽縣省入隋末州廢唐初析岐山縣地置湋川縣貞觀中改爲扶風縣五代宋金元並仍舊國朝因之改屬鳳翔府（[illegible]）注見宋文帝元嘉元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書法書誅何罪宦官也然書誅[illegible]則書奏誅者異矣陳蕃竇[illegible]書以舒元輿與李訓同平章事二相固有序矣此其首李訓何首謀也鄭注亦首謀則曷爲不先注不使御史先宰相也然則見殺則曷爲後元輿淺謀取敗者訓注也元輿特與聞其謀其王涯賈餗則又不與聞者故殊之而書及若是則殺之者無罪歟書使[illegible]殺某某謂之[illegible]士良矣以爲[illegible]注淺謀以取敗故不使涯餗同之也綱目之權衡審矣[illegible]大中之世[illegible]雪王涯賈餗[illegible]不及訓注綱目特爲之大書意可知也

發明大抵[illegible]文宗失於用小人之謀故其禍至此[illegible]雖敗亦蒙[illegible]事由於私雖成亦失

如訓注[illegible]猶不及舉事已有[illegible]之謀[illegible]一其事果濟則唐之社稷無[illegible]易所謂小人勿用之意也雖然其謀則非[illegible]宦官尚可誅[illegible]其禍[illegible]可勝言哉[illegible]之斯[illegible]爲之[illegible]殺者也若夫[illegible]訓注之[illegible]於[illegible]書[illegible]於下則見[illegible]至於[illegible]小人同[illegible]之罪[illegible]法之意也[illegible]身與小人同不幸而遭此亂之邪盡亦知所擇哉

十二月詔罷榷茶

從令狐楚之請也

召六道巡邊使還京師

初王守澄惡宦者田全操等六人李訓鄭注因遣分詣鹽靈等道巡邊詔六道使殺之會訓敗六道得詔皆廢不行士良召之全操等追忿訓注之謀在道揚言我入城凡儒服者盡殺之乘驛疾驅而入京城訛言寇至民

驚走。諸司奔散。鄭覃李石在中書。覃謂石曰。耳目頗異。宜出避之。石曰。宰相位尊望重。人心所屬。不可輕也。今事虛實未可知。堅坐鎮之。庶幾可定。若宰相亦走。則中外亂矣。且果有禍亂。避亦不免。覃然之。石坐視文案。沛然自若。敕使傳呼閉皇城諸司門。左金吾大將軍陳君賞曰。賊至閉門未晚。請徐觀其變。不宜示弱。至晡乃定。是日坊市惡少年[illegible]剽掠。非石與君賞鎮之。京城幾亂矣。〔質實〕[illegible]名臨淮見德宗[illegible]二十年〔至〕[illegible]

以薛元賞為京兆尹。

時禁軍暴橫。京兆尹張仲方不敢詰。以薛元賞代之。元賞嘗詣李石第。聞石方坐聽事與一人爭辯甚喧。元賞使覘之。云有神策軍將訴事。元賞趨入責石曰。相公紀綱四海。不能制一軍將。使無禮如此。何以鎮服四夷。即命左右擒出[illegible]公事行當至矣。乃杖殺之。[illegible]中尉宰相皆大臣也。宰相之人若無禮於中尉。如之何。中尉之人無禮於宰相。庸可恕乎。中尉與國同體。當為國惜法。元賞已囚服而來。惟中尉死生之。士良無可如何。乃呼酒與元賞歡飲而罷。〔質實〕京兆府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中尉官名注見憲宗元和十一年。〔發明〕禁軍暴橫。一京兆尹固無如之何。然元賞不畏彊禦。[illegible]乃職。故特書其為京兆。以著其稱職之美也。

丙辰

開成元年。春二月。加劉從諫檢校司徒。

昭義節度使劉從諫上表請王涯等罪名。且言涯等荷國榮寵。安肯構逆。訓等實欲討除內臣。兩中尉遂以反逆。若其實有異圖。亦當委之有司。正其刑典。豈有內臣擅領甲兵。恣行剽劫。延及士庶。橫被殺傷。臣欲身詣闕庭。面陳臧否。恐并陷孥戮。事亦無成。謹當修飾封疆。訓練士卒。如姦臣難制。誓以死清君側。仇士良等憚之。加從諫檢校司徒。從諫復表讓言。臣之所陳。繫國大體。可聽則涯等宜蒙湔洗。不可聽則賞典不宜妄加。安有死冤不申。而生者荷祿。因暴揚仇士良等罪惡。士良等憚之。由是鄭覃李石粗能秉政。天子倚之。亦差以自強。〔集覽〕臧否（臧。善也。否。惡也。詩。未知臧否。注。否。補美反。不善也。）〔質實〕昭義節度（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

詔京兆收葬王涯等。

令狐楚從容奏。王涯等身死族滅。遺骸棄捐。請收瘞之。上慘然久之。命京兆收葬涯等十一人。仇士良潛使人發之。棄骨渭水。〔質實〕渭水（注見漢高帝五年。）

夏四月。以李固言同平章事。

固言薦崔球為起居舍人。鄭覃以為不可。上曰。公事勿相違。覃曰。若宰相盡同。則事必有欺陛下者矣。上與宰相言四方表奏華而不典。李石對曰。古人因事為文。今人以文害事。上與宰相論詩。覃曰。詩之工者。無若三百篇。皆國人作之。以刺美時政。王者采之以觀風俗耳。[illegible]

[illegible]十年。

閏月。以李聽為河中節度使。

[illegible]

秋七月。以魏謨為補闕。

李孝本二女沒右軍。上取之入宮。右拾遺魏謨上疏曰。竊聞數月以來。教坊選試以百數。莊宅收市猶未已。又召李孝本女。不遺宗姓。大興物論。臣竊惜之。上即出孝本女。擢謨為補闕。[illegible]於疑似之間。皆能盡言。可謂[illegible]〔集覽〕甘棠[illegible]於召。作上公為二伯。[illegible]於南國。召伯聽男女之訟。不重煩勞百姓。[illegible]而決獄聽訟焉。國人被其德。說其化。思其人。敬其樹。不忍傷而歌詠之。作甘棠之詩。詩註草木疏云。甘棠今棠梨也。毛云。杜。赤棠。詩話云。按爾雅或曰杜梨。或名棠梨。

以梨可食故又名甘棠通志云甘棠即今海棠也【質實】文公詩傳曰甘棠杜梨也白者為棠赤者為杜（魏謩）鉅鹿下曲陽人侯（貞公）魏徵卒謚文貞。

復宋申錫官爵。

李石為上言宋申錫忠直被誣未蒙昭雪上流涕曰茲事朕久知其誤當時為姦人所逼兄弟幾不能保申錫僅全要領耳此皆朕之不明鄉使遇漢昭帝必無此冤矣鄭覃李固言亦以為言上深悔恨乃復其官爵【集覽】僅全要領[illegible]要領[illegible]字本作[illegible]記檀弓篇文中子曰武也[illegible]於斯是全要領以從先大夫於九京也鄭玄[illegible]全要[illegible]乃[illegible]兼蘇氏曰自使有要領之罪[illegible]要領斬刑也

冬十月貶韓益為梧州司戶。

李石用金部員外郎韓益判度支案益坐贓三千餘緡繫獄石曰臣始以益頗曉錢穀故用之不知其貪乃如是上曰宰相但知人則用有過則懲如此則人易得卿用人不掩其過可謂至公從前宰相用人好曲蔽其過不欲人彈劾此大病也乃貶益梧州司戶【質實】梧州見[illegible]漢武帝[illegible]

【書法】為李石[illegible]

十二月以盧鈞為嶺南節度使。

[illegible]嶺南富饒[illegible]宜[illegible]

【質實】[illegible]南北[illegible]相居南司[illegible]十三年南海

二年春三月彗星出。

彗星出於張長八丈餘詔撤樂減膳[illegible]避正殿[illegible]彗星出於張張[illegible]見周顯王八年張宿名二十八宿中之一也張六星南方朱鳥七宿言[illegible]星經云張周之分野三河[illegible]天[illegible]為[illegible]客

【書法】自是以後無復異聞二十餘年間以天變書矣終綱目書彗星十有七[illegible]周顯王八年鮮有無應者也

【發明】[illegible]恭真畏[illegible]所以降罰文宗[illegible]天變無復古人然而無救於衰亂者其本不立故也彗星示變天之告戒勤矣其如君德不振何飲恨而終國祚殆絕天亦末如之何也已書之亦所以哀之也

夏四月以柳公權為諫議大夫。

上對中書舍人柳公權等於便殿上舉衫袖示之曰此衣已三澣矣學士皆美上之儉德公權獨無言上問其故對曰陛下貴為天子富有四海當進賢退不肖納諫諍明賞罰乃可以致雍熙服澣濯之衣乃末節耳上曰朕知中書舍人不應復為諫議以卿有諍臣風采須屈卿為之故有是命

以陳夷行同平章事。六月河陽軍亂逐其節度使李泳。

【質實】河陽軍[illegible]注見昭宗天祐二年孟縣泳長安市人寓籍禁軍以賂得方鎮所至貪殘部下不堪命故亂作

秋七月太子侍讀韋溫罷。

溫以太子[illegible]至日中乃得見溫諫曰太子當雞鳴而起問安視膳不宜專事宴安太子不能用其言溫乃辭侍讀[illegible]不[illegible]行已[illegible]見[illegible]知者矣【集覽】當雞鳴而起問安視[illegible]又[illegible]見太宗貞觀四年[illegible]子篇

【書法】[illegible]於是何謂知幾矣其後太子卒以遊宴廢溫亦賢[illegible]知幾矣

冬十月國子監石經成。【質實】石經注見梁武帝中大通元年○李固言罷。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四十九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

起戊午唐文宗開成三年，盡丁亥唐懿宗咸通十年。凡三十年。

三年春正月，盜射傷李石。

李石入朝，有盜射之，微傷，馬驚馳歸。又有盜邀擊於坊門，斷其馬尾，僅而得免。上大驚，敕中外捕盜甚急，竟無所獲。

以楊嗣復、李珏同平章事，李石罷為荊南節度使。

上自甘露之變，意忽忽不樂，兩軍毬鞠之會，什減六七。或徘徊眺望，或獨語歎息。嘗謂宰相曰：朕每讀書，恥為凡主。然與卿等論天下事，則不免愁。李石曰：為理不可以速成。今內外小人尚多疑阻，願陛下更以寬御之。彼有公清奉法如劉弘逸、薛季稜者，陛下亦宜褒賞以勸為善。上曰：我與卿等論天下事，有勢未得行者，退但飲醇酒求醉耳。石承甘露之亂，人情危懼，宦官恣橫，忘身徇國，故紀綱粗立。仇士良深惡之，潛遣盜殺之，不果。石懼，累辭位。上深知其故，而無如之何，從之。【質實】楊嗣復，華陰人，於陵之子。荊南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

三年南郡。甘露之變，事在太和九年。毬鞠，注見高宗永徽三年擊鞠。徘徊，注見太宗貞觀二十三年。紀綱，注見宋文帝元嘉元年。

【發明】上書盜傷李石，下書李石罷，則大臣不得安其位，天子不能為之主，而當時之事槩可知矣。凡此類直書于冊，其義自見。

以李宗閔為杭州刺史。

楊嗣復欲援進李宗閔，恐為鄭覃所沮，乃先令宦官諷上。上以語宰相，覃曰：陛下若憐宗閔，只可量移。若欲用之，臣請避位。陳夷行亦曰：宗閔纖人，曩以朋黨亂政，陛下奈何愛之？楊嗣復曰：事貴得中。因與嗣復互相詆訐以爭竟。上曰：與一州無傷。覃等退，上謂魏謨曰：宰相諠爭如此，可乎？對曰：誠為不可。然覃等盡忠憤激，不自覺耳。李固言與楊嗣復、李珏善，故引居大政，以排鄭覃、陳夷行。每議政之際，是非鋒起，上不能決也。【集覽】量移，注見德宗貞元二十一年。鋒起，漢東方朔傳：變詐鋒起。荀子：嘗試之鋭。鋒起注：如鋒之齊起，鋭而難犯。【質實】杭州，注見憲宗元和一年。陳夷行，潁州人。

夏五月，禁諸道言祥瑞。

太和之末，杜悰鎮鳳翔，時有詔沙汰僧尼，會有五色雲見于岐山，近法門寺，民間訛言佛骨降祥，以僧尼不安之故。監軍欲奏之，悰曰：雲物變色，何常之有？未幾，獲白兔，監軍又欲奏之，悰曰：野獸未馴，且宜畜之。旬日而斃。監軍不悅，畫圖獻之。及鄭注代悰，奏紫雲見，又獻白雉。是歲，遂有甘露之變。及悰判度支，河中奏騶虞見，百官稱賀。上謂悰曰：李訓、鄭注皆因瑞以售其亂，乃知瑞物非國之慶。卿在鳳翔，不奏白兔，真先覺也。對曰：昔河出圖，伏羲以畫八卦；洛出書，大禹以敘九疇，皆有益於人，故足尚也。至於禽獸草木之瑞，何時無之。劉聰桀逆，黃龍三見；季龍暴虐，得蒼麟白[illegible]，以是觀之，瑞豈在德。願陛下專以百姓富安為國慶，自餘不足取也。上善之。他日謂宰相曰：時和年豐，是為上瑞，嘉禾靈芝，誠何益於事。宰相因言：春秋記災異，以儆人君，而不書祥瑞，用此道也。遂詔諸道[illegible]亦勿申牒所司，其[illegible]受朝奏祥瑞皆停。【集覽】騶虞，說文：白虎黑文，尾長於身，仁獸，[illegible]自死之肉。河出圖，注見漢光武建武中元元年。[illegible]注見同上。劉聰，晉時匈奴劉淵之子，僭國號漢。季龍[illegible]姓石氏，名虎，[illegible]襄國，僭稱後趙。【質實】[illegible]注見周顯王八年。沙汰，

注見宋孝武大明二年。岐山，在鳳翔府岐山縣東北十十里，山有兩岐，故名。亦曰天柱山，其峯高聳，狀若柱然。禹貢導岍及岐[illegible]鳳鳴岐山，皆此地。[illegible]法門寺，在鳳翔府扶風縣北二十五里，唐[illegible]佛骨之所。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illegible]

秋八月，義武節度使張璠卒。【質實】義武節度，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璠在鎮十五年，為幽鎮所憚。及有疾，請入朝，未及行卒。子元益[illegible]以李仲遷代之。【集覽】幽鎮[illegible]

詔神策將吏改官，皆先奏聞。

開成以來，神策將吏遷官，多不聞奏，直牒中書令覆奏施行，遷改殆無虛日。至是，始詔皆先奏聞，狀至中書，然後檢勘施行。

冬十月，太子永卒。【考證】卒上當作暴字。○謹按：唐無父子之恩，是以儲貳多不安其位。文宗惟一子，不思纖介之事，擇賢師傅以教誘輔翼之，方聽楊賢妃譖毀，卒不免死。晚年不得已立兒子，又為中人廢殺之。

傳至武宗，並不以正，遂有兄弟不相爲後之議，拜姪之嫌，纔身後入太廟，亦不能自安，皆文宗有以自取之。文宗果能恤其子，必不至然。若是也，嘗因本文書曰太子永暴卒。

初，太子永之母王德妃無寵，爲楊賢妃所譖而死。太子頗好遊宴，暱近小人，賢妃日夜毀之。上召宰相及兩省御史郎官議廢之，皆言太子年少，容有改過，國本至重，豈可輕動？中丞狄兼謨論之尤切，至於涕泣。給事中韋溫曰：陛下惟一子，不教，陷之至是，豈獨太子之過乎？翰林學士及六軍使數十人復表論之，上意稍解。宦官宮人坐流死者數十人。【質實】[illegible]

【書法】[illegible]暴薨[illegible]文宗不明，不能正其[illegible]

【發明】[illegible]文宗若[illegible]不行[illegible]明也已矣，可[illegible]

[illegible]者，又變乎其難矣。宜乎書法如此，以譏其不明也。

以郭旼爲邠寧節度使。

上謂翰林學士柳公權以外議，對曰：郭旼除邠寧，外間頗以爲言。上曰：旼，尚父之猶子，太后叔父，在官無過，自金吾作小鎮，外間何爲議？對曰：非謂旼不應爲節度使，聞陛下取旼二女入宮，有之乎？上曰：然，入參太皇太后耳。公權曰：外間不知，皆云旼納女後宮，故得方鎮。上曰：然則奈何？對曰：獨有自南內遣歸其家，則外議自息矣。上即日從之。【集覽】旼，與旻同。尚父，郭子儀，代宗尊之爲尚父。太公望爲周師尚父，說者謂可尚可父，尊之，天子師也。南內，興慶宮也，太后所居。【質實】郭旼，華州鄭縣人。邠寧節度，注見肅宗上元元年。金吾，官名，注見漢武帝太初元年。

以張元益爲代州刺史。

易定監軍奏軍中不納李仲遷，請以張元益爲留後。宰相議發兵討之。上曰：易定地狹人貧，軍資半仰度支，急之則無所不爲，緩之則自然生變，但謹備四境以俟之。乃除元益代州刺史。頃之，軍中果有異議，元益出定州。

【質實】易定，二州名。易，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代州，注見秦王政三年。度支，官名，注見太宗貞觀十三年。

吐蕃彝泰贊普死。【考異】提要死，漢作卒。

彝泰多病，不能爲邊患。弟達磨立，荒淫殘虐，國人不附，災異相繼，吐蕃益衰。【質實】吐蕃，西羌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八年。

己未

四年春三月，司徒、中書令晉文忠公裴度卒。【考異】[illegible]

【考[illegible]】[illegible]文忠二字，分注諡文忠。

度自河東以疾求歸東都，[illegible]正月至京師，不能入見。[illegible]上怪其無遺表，問其家，得半藁，以儲嗣未定爲憂，言不及私。度身貌不踰中人，而威望遠達四夷，四夷見唐使，輒問度老少用捨。以身繫國家輕重，如郭子儀者二十[illegible]年。【質實】[illegible]州名，注見漢高帝七年。河東[illegible]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中人，注見[illegible]元[illegible]年。[illegible]注見漢昭帝[illegible]元二年。

【書法】[illegible]

【發明】[illegible]皆矣。

夏五月，鄭覃罷爲右僕射，陳夷行罷爲吏部侍郎。

上與宰相論政事，陳夷行言不宜使威福在下。李珏曰：夷行意疑宰相中有弄陛下威權者耳，臣屢求退，若得王傅，臣之幸也。鄭覃曰：陛下開成元年、二年政事殊美，三年、四年漸不如前。楊嗣復曰：元年、二年，鄭覃、夷行用事；三年、四年，臣與李珏同之，罪皆在臣。因叩頭曰：臣不敢更入中書。遂趨出。[illegible]

以姚勖檢校禮部郎中。

上以鹽鐵推官姚勖能鞫疑獄，命權知職方員外郎。右丞韋溫不聽，上言：郎官朝廷清選，不宜以賞能吏。上乃以勖檢

校書郎鄭中。仍充舊職。楊嗣復曰。溫志在澄清流品。若有吏能者皆不得清流。則天下之事。孰為陛下理之。恐似衰晉之風。然上素重溫。終不奪其所守。【集覽】流品。注見玄宗開元十七年流外。

秋七月。以崔鄲同平章事。【質實】崔鄲。貝州武城人。郾之弟。○冬十月。立陳王成美為皇太子。

（楊妃請立皇弟安王溶為嗣。上謀於宰相李珏。非之。乃立敬宗少子成美為皇太子。上幸會寧殿。作樂。有童子緣橦。一夫來往走其下。如狂。上怪之。左右曰。其父也。上泫然流涕曰。朕貴為天子。不能全一子。召教坊劉楚材宮人張十十等數人。責之曰。搆害太子。皆爾曹也。付吏發之。因是感傷。舊疾遂增。十一月。疾少間。坐思政殿。召當直學士周墀。問曰。朕可方前代何主。對曰。陛下堯舜之主也。上曰。朕豈敢比堯舜。所以問卿者。何如周赧漢獻耳。墀驚曰。彼亡國之主。豈可比聖德。上曰。赧獻受制於強諸侯。今朕受制於家奴。以此言之。朕不如也。因泣下沾襟。墀伏地流涕。自是不復視朝。胡氏曰。欲除太子者。賢妃楊氏也。劉楚材張十十之徒。奉承妃意而已。文宗乃以間害之罪均之。而不知楊氏之情。其不明至是哉。【集覽】緣橦。音幢。衡也。橦傳江上竿也。漢武時享四夷之客。作巴俞都盧尋橦緣竿戲。【質實】陝州。州名。注見周赧王三十七年。安州。州名。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安陸【周墀】汝南人。）

回鶻相掘羅勿弒彰信可汗。

（國人立㕎馺特勒為可汗。會歲疫大雪。羊馬多死。回鶻遂衰。【集覽】㕎馺特勒。㕎。音盍反。馺。蘇市反。㕎馺其名也。回鶻俗謂其子弟曰特勒。【質實】回鶻。此狄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元年。可汗。夷狄君長之號。注見漢後[illegible][illegible]年。）

（【書法】[illegible]夷書殺。此其書弒何。相弒之也。相弒之則曷為書弒。為相而弒其君。則不可以相弒書矣。登里。德宗建中元年。烏介。武宗會昌六年。亦相弒之。則何以書殺。非中國所冊命也。非冊命。則罔不可以中國之法治矣。忠貞。德宗貞元六年。昭禮。太和六年。亦冊命也。則其不書弒何。忠貞昭禮。骨肉相殘。王者不治夷狄。雖以中國之法治之。亦難乎責之以弒也。故雖中國所命立。必相弒之。而後始書弒。終綱目。夷狄書弒六。計者丁此年。）

甲浪

是歲天下戶數四百九十九萬六千七百五十二。

（【書法】自廣德甲辰。書天下戶口之數。二百九十餘萬。至是六十六年。所增者二百萬耳。而及天寶之半。生聚之難如此哉。）

五年春正月。立潁王瀍為皇太弟。廢太子成美為陳王。

（上疾甚。命知樞密劉弘逸。薛季稜引楊嗣復。李珏。至禁中。欲奉太子監國。中尉仇士良魚弘志以太子之立。功不在已。乃言太子幼。且有疾。遂議立瀍為太弟。以成美沖幼。復封陳王。瀍沈毅有斷。喜慍不形於色。與安王溶皆素為上所厚。【質實】潁。州名。注見梁武帝天監二年。禁中。注見宋孝武大明六年。）

（【書法】廢立者。仇士良矯詔。其不書矯詔何。病文宗也。帝止一子。不能全之。至於暴甍。而莫之禮。遂子其如焉何。又使姦臣得以廢立之。綱目書立者。廢無罪辭者。自帝實爲之也云爾。）

帝崩。太弟殺陳王成美。遂即位。【考異】（太弟當作太弟瀍。）

（上崩。仇士良說太弟賜楊賢妃安王溶陳王成美死。敕大行以十四日殯成服。諫議大夫裴夷直上言。期日太速。不從。時士良等追怨文宗。凡樂工及內侍得幸者。誅貶相繼。夷直復上言。陛下自藩維繼統。宜遵行喪禮。早議大政。以慰天下。而未及數日。屢誅戮先帝近臣。驚率土之視聽。傷先帝之神靈。人情何瞻。國體至重。若使此輩無罪。固不可刑。若其有罪。旬日何晚。不聽。太弟即位。是為武宗。胡氏曰。昔成王有疾。不以疾病困殆。而正衣冠。就公卿。出經遠保世之格言。交予小人。何由得行其私。矯謀匿計。何由得乘其隙哉。此固周召作聖之功。而成王敬德之效也。文宗有美質。而無聖學。故於始終大節。懵焉不然。當疾病之時。自力御殿。引宰相坐。面命太子。臨見群臣。仇士良輩縱欲發易。亦安得而發易。孔子作春秋。公薨必書其所。其垂教之意深矣遠矣。【集覽】大行。風俗通曰。天子新崩。未有定謚。故稱大行皇帝。周召作聖之功。此是周公召公能作聖之功也。書多方。惟狂克念作聖。蔡氏傳曰。聖通明也。[illegible]則可為聖矣。成王敬德之效。此亦成王知敬德之效也。書召誥。王其疾敬德。蔡氏傳曰。言不可不敬者。[illegible]自力御殿。自力。猶言力疾也。[illegible]勉力升殿。唐書贊曰。文宗恭儉儒雅。出於天性。其[illegible]多可紀者。然深[illegible]朋黨。而不[illegible]所倚。偏中所）

（【書法】哉。非二。今之出人。則謂注之始未。全於太子以暴[illegible]而不書。暴太弟以矯詔立。而不書篡。綱目尤不滿）

焉○卽位書遂譏遂也陳留先嘗書之矣於是再見武宗有富天下之私汲汲於成美之死書曰殺陳王成美遂卽位臨之也於是殺安王溶不書舉其重者而已矣

【發明】成美既爲太子而無故廢之則太弟之立蓋攘奪而得之耳然成美本封陳王今止還其故爵則在成美初無加焉況始焉成美之立出於文宗本心今太弟何爲必欲殺之蓋武宗樂乎其位有利欲之心志在除去已逼故雖仇士良納說而綱目必曰太弟殺之者推原其本責有所歸故也嗚呼武宗之得國如此雖欲享年有永祚可得哉

夏五月楊嗣復罷以崔珙同平章事【質實】（崔珙博陵人邁之子）○秋八月葬章陵【質實】（一統志云章陵在西安府富平縣西北二十里天乳山）○李珏罷

九月以李德裕同平章事

初上之立非宰相意故楊嗣復李珏相繼罷去召德裕爲相德裕入謝言於上曰致理之要在於辨羣臣之邪正夫邪正二者勢不相容正人指邪人爲邪邪人亦指正人爲邪人主辨之甚難臣以爲正人如松柏特立不倚邪人如藤蘿非附他物不能自起故正人一心事君而邪人競爲朋黨先帝深知朋黨之患然所用卒皆朋黨之人良由執心不定故姦邪得乘間而入也夫宰相不能人人忠良或爲欺罔主心始疑於是旁詢小人以察執政如德宗末年所聽任者惟裴延齡輩宰相署敕而已此政事所以日亂也陛下誠能慎擇賢良以爲宰相有姦罔者立黜之常令政事皆出中書推心委任堅定不移則天下何憂不理哉又曰先帝於大臣好爲形迹小過皆含容不言日累月積以至禍敗茲事大誤願陛下以爲戒臣等有罪陛下當面詰之小過則容其悛改大罪則加之誅譴如此君臣之際無疑間矣上嘉納之初德裕在淮南敕召監軍楊欽義人言必知樞密德裕待之無加禮欽義銜之德裕一日延之堂中贈以珍玩數牀欽義大喜過望行至汴州詔復還淮南欽義盡歸諸器所贈德裕卒與之後欽義竟知樞密德裕柄用頗有力焉【集覽】（柄用前漢谷永傳方見柄用注柄權也言任用之而授以權）【質實】（汴州汴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

冬十月黠戛斯攻回鶻破之回鶻嗢沒斯款塞求內附

初伊吾之西焉耆之北有黠戛斯部落即古之堅昆唐初結骨也乾元中爲回鶻所破不通中國其人悍勇吐

蕃回鶻常職遣之假以官號回鶻既衰其酋長阿熱始自稱可汗回鶻擊之連兵二十餘年反爲所敗遂破殺諸部逃散可汗兄弟嗢沒斯等及其相赤心那頡啜各帥其衆抵天德塞下貿穀食且求內附天德軍使溫德彝奏回鶻潰兵侵逼西城詔振武節度使劉沔屯雲迦關以備之【集覽】（黠戛斯黠下八反戛紀黠反注見漢宣帝黃龍元年堅昆嗢沒斯可汗兄弟之名也嗢烏沒反赤心回鶻之相名即沙陀朱邪赤心也注見高宗永徽三年朱邪那頡啜亦回鶻之相名也頡奚結反啜株悅反）【正誤】（其相赤心今按赤心人名同回鶻相也武宗會昌二年爲嗢沒斯所殺會昌三年回鶻侵逼振武石雄等帥沙陀朱邪赤心三部襲其牙帳至懿宗咸通十年朱邪赤心以討龐勛功賜姓名李國昌爲大同節度使乃李克用之父也集覽誤以其人爲一）【質實】（伊吾郡名注見漢明帝永平十六年焉耆西域國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二年堅昆見西域國注見漢宣帝黃龍元年結骨注同上[illegible]二年天德軍注見憲宗元和八年西城本[illegible]節度注見憲宗元和八年）

魏博節度使何進滔卒子重順知留後【質實】（魏博節度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蕭太后徙居積慶殿○十一月以裴夷直爲杭州刺史

故事新天子即位兩省官同署名上之即位夷直不署名由是出爲刺史【質實】（杭州注見憲宗元和二年兩省注見中宗景龍二年）

以李中敏爲婺州刺史。

內謁者監仇士良請以開府蔭其子爲千牛給事中李中敏判云開府階誠宜蔭子謁者監何由有兒士良慙恚李德裕亦以中敏爲楊嗣復之黨惡之出爲刺史胡氏曰李中敏判語雖遂然深得事實仇士良雖毒終無如之何[illegible]朝廷也不爲南牙之助李德裕乃以楊嗣復之黨逐之其失大矣【集覽】（千牛禁衛官名也掌執御刀以宿衛者）【質實】（李中敏隴西人婺州注見晉哀帝興寧三年東陽南牙注見中宗嗣聖十四年）

武宗皇帝會昌元年春二月回鶻立烏介可汗。○三月以

陳夷行同平章事。○殺知樞密劉弘逸薛季稜。貶楊嗣復。李珏遂州刺史。裴夷直驩州司馬。【考異】（珏字甫李下通鑑爲當）

劉弘逸薛季稜有寵於文宗。仇士良惡之。上之立。非二人及宰相意。故嗣復李珏皆罷。士良屢譖弘逸等。勸上除之。於是賜二人死。仍遣中使就誅嗣復及珏。杜悰奔馬見李德裕曰。天子年少。新即位。茲事不宜手滑。德裕乃與崔珙崔鄲陳夷行三上奏曰。德宗疑劉晏動搖東宮而殺之。中外咸以爲冤。兩河不臣者得以爲辭。德宗後悔。錄其子孫。文宗疑宋申錫交通藩邸。竄謫至死。既而追悔。爲之出涕。嗣復等若有罪。亦當先行訊鞫。俟罪狀著白。誅之未晚。今遽遣使誅之。人情莫不震駭。願開延英賜對。至晡時開延英。召德裕等入。泣涕極言。上命之坐。德裕等曰。臣等願陛下免二人於死。勿使既死而衆以爲冤。今未奉聖旨。臣等不敢坐。久之。上乃曰。特爲卿等釋之。德裕等躍下階舞蹈。上召升坐。歎曰。朕嗣位之際。宰相何嘗比數。李珏季稜志在陳王。嗣復弘逸志在安王。陳王猶是文宗遺意。安王則專附楊妃。嗣復與妃書。使安王得志。朕那有今日。德裕等曰。茲事曖昧。虛實難知。遂追還二使。更貶嗣復等。

胡氏曰。有臣民必立之君。猶男女必爲之夫婦。非人欲乃天理也。然聖賢當之。常以不克負荷爲憂。不敢以爲樂也。惟父兄不能公心建擇。大臣不能公心輔奉。貸私立少。俾遂其貪欲之心。於是得之者據非所據。而欲怨之情各有分屬。而天下之理亂安危。武宗之立。何其譎哉。文宗既以成美爲太子矣。使宰相又進他議。下廢黜王。其不忠大矣。萬一陳王果不可立。則天下國家安王武宗亦無逃次之擇也。故武宗雖氣志英邁。有禁闈之才。而局量偏迫。無涵容之度。所以功未及成。年不克壽乎。弟克立。其兄殺溶及成美之禍。不亦甚明而可戒乎。

【集覽】比數。何絶首上聲。謂當時宰相不以我爲意也。下度猶言忖料。【質實】煬帝大業元年。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延英殿名。注見德宗貞元三年。【曖昧】說文云。日色不明貌。曖上注見高祖武德（九年）

【書法】劉薛宦官耳。書殺何。無罪也。書殺弘逸季稜。貶嗣復等。而武宗當天下之譏。無以自揜矣。終綱目宦官書殺二。曰王守澄。劉克明等。南下而殺不與焉。曹知慤。田令孜。

【發明】王者君臨四海。任社稷之重。常慮弗克負荷。況敢以位爲樂哉。鈞南面九五。出於人心天命之不容辭。而哲宗六馬臨淵春冰之懼。勞于衷乎。固古先帝王之事也。武宗遂次而立。鑒出於一時閹官之手。是亦有命存焉。明爲說已得閏。乃復追悲。當時宰相大臣必欲置之死地而後已。是何識見不高。德量不若如此耶。綱目於劉弘逸楊嗣復等所以書殺書貶。而不言其罪也。太宗嘗謂[illegible]命吉凶[illegible]歷年莫不由之。言其宜爲當邑若是。則識者可以占終矣。惜哉。

夏六月。詔群臣言事。毋得乞留中。

羣臣上言人罪惡。常請留中[illegible]得乞留中。以杜讒邪。其後上復問宰相曰。文宗好聽[illegible]宰相言。事多不著名。有知[illegible]文宗猶不爾。此乃李[illegible]人主但當推誠任人。有欺罔者[illegible]

范氏曰。朝廷者。四方之極也。非至公無以絕天下之私。非至正無以止天下之邪。人君不自公其心。而以術御下。是自行詐也。何以禁臣下之欺罔。是以術愈行而欺愈多。智愈用而心愈勞。愈以禁詐。詐愈不能一者也。禮曰。王中心無爲也。以守至正。去推不可得而欺。欺則不容於誅矣。豈不約而易守哉。

【書法】書于之也。武宗之失。有當天下之私。有崇道教之惑。至此矣。則綱目未嘗沒之。故詔言事毋得乞留中則書。以高少逸爲給事中。鄭朗爲諫議大夫則書。

以何重順爲魏博節度使。

賜名弘敬。

上受法籙於趙歸眞。【考異】（上當作帝）

拾遺王哲切諫坐貶。

【書法】司馬承禎不書道士。予之也。歸眞道士也。其不書何。略之也。自書受法籙。則其爲道士明也。是故史崇恩以五品服書道士。劉玄靜爲學士書道士。軒轅集以銀青書道士。杜光庭以諫議大夫書道士。皆處非其據者也。

秋九月。詔河東振武備回鶻。

天德軍使田牟。欲擊回鶻以求功。奏稱回鶻叛將嗢沒斯等侵逼塞下。請自出兵驅逐。上命朝臣議之。議者以爲擊之便。李德裕曰。窮鳥入懷。猶當活之。況回鶻屢建大功。今爲鄰國所破。遠依天子。不曾犯塞。奈何乘其困

（而擊之。宜遣使者鎭撫。賜以糧食。此漢宣帝所以服呼韓邪也。陳夷行曰。此所謂借寇兵資盜糧也。不如擊之。德裕曰。今天德城兵纔千餘。若戰不利。城陷必矣。不若以恩義撫而安之。必不爲患。上問德裕。嗢沒斯降可保信乎。對曰。朝中之人。臣不敢保。况數千里外戎狄之心乎。然嗢沒斯自去年九月至天德。今年二月烏介始立。自無君臣之分。當時謂之叛將。且詔河東振武嚴兵保境以備之。仍詔田牟。毋得邀功生事。從之。〔集覽〕呼韓邪。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三年。）

以牛僧孺爲太子太師。

（先是。僧孺鎭襄陽。漢水溢。壞民居。李德裕以爲僧孺罪而廢之。〔質實〕襄陽。府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漢水。注同上年。）

盧龍軍亂。冬十月。雄武軍使張仲武討平之。詔以仲武知留後。

（初。盧龍軍亂。殺節度使史元忠。推牙將陳行泰主留務。表求節鉞。李德裕曰。河朔事勢。臣所熟諳。比來朝廷遣使太速。故軍情遂固。若置之數月不問。必自生變。今請勿遣使以觀之。既而軍中果殺行泰。立張絳。復求節鉞。朝廷亦不問。會雄武軍使張仲武起兵擊絳。且遣軍吏吳仲舒奉表詣闕。宰相問其故。仲舒言行泰。絳皆遊客。故人心不附。仲武幽州舊將。性忠義。通書習戎事。人心向之。計今軍中已逐絳矣。李德裕問雄武士卒幾何。對曰。軍士[illegible]對曰。在得人心。不在兵多。德裕又問。萬一不克如何。對曰。幽州糧食皆在媯州及北邊七鎭。萬一未能入。則據居庸關。絕其糧道。幽州自困矣。德裕奏。行泰。絳皆使大將上表。脅朝廷邀節鉞。故不可與。今仲武先自奏請。以兵討亂。與之有名。乃以仲武知盧龍留後。仲武尋克幽州。〔集覽〕土團。謂土著團結。唐代宗定諸州兵。其召募給家糧春冬衣者謂之官健。其差點土人。春夏歸農。秋冬追集。給身糧醬菜者謂之團結。[illegible]居庸關。括地志云。居庸在幽州昌平縣西北四十里。淮南子曰。天下有九塞。居庸其一焉。[illegible]臨軍都。因名軍都關。亦名納款關。[illegible]遺曰。河北以居庸爲要關。居[illegible]百里。[illegible]外名盧北口。南[illegible]上谷。背其山。西連太行。東[illegible]海。[illegible]山。[illegible]關南相通。[illegible]路遠。南崖謂[illegible]記人行或爲所據。彭文子謂隘如線。[illegible]如[illegible]其峻。[illegible]其降[illegible]下有澗。巨石磊砢。凡四十五里。[illegible]折萬）

戌壬

（狀。山北寒氣先山南兩月。案在今大都東北。距都一百一十里。至關南口入關。山行六十里出北口。〔質實〕盧龍軍。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縣。注見德宗興元元年。雄武軍。注見漢後主建興八年。幽州。注見高祖武德四年。嬀州。注見晉懷帝永嘉五年。[illegible]一統志云。居庸關在順天府北一百二十里。兩山夾峙。一水旁流。關路南北四十里。懸崖峭壁。最爲要隘。淮南子曰。天下有九塞。居庸其一焉。關之南重巒疊嶂。[illegible]吐秀蒼翠可愛。爲京師八景之一。名曰居庸疊翠。）

（〔書法〕於是詔在未平之先。其書討平之何。仲武得人心。可以策其必能平亂矣。先書平。所以見其非輕授也。）

十一月。遣使訪問太和公主。

（李德裕言。回鶻破亡。太和公主未知所在。若不遣使訪問。則戎狄必謂國家降主虜庭。本非愛惜。既負公主。又傷虜情。請遣使齎詔詣嗢沒斯。令轉達公主。從之。〔質實〕太和公主。太和。縣名。注見梁武帝天監四年。公主。憲宗之女。）

（〔書法〕書予存厚也。故自此凡四書之。）

崔鄲罷。○十二月。遣使慰問回鶻烏介可汗。

（初。黠戛斯自謂李陵之後。與唐同姓。既破回鶻。得太和公主。遣達干十人奉以歸唐。回鶻烏介可汗引兵邀擊。殺達干。質公主南渡磧。屯天德軍境上。公主遣使上表。爲可汗求册命。烏介又使其相上表。借振武一城以居。上乃遣使慰問。賑米二萬斛。賜敕書。諭以宜率部衆漸復舊疆。漂寓塞垣。殊非長計。若戎狄未有此比。或欲借求營從。亦須且於漠南駐止。朕當許公主入覲。親問事宜。儻須應接。必無所吝。尋遣使行册命。而烏介屢擾邊境。遂不果行。初。李德裕議遣使慰撫回鶻。且運糧以賜之。陳夷行以爲不可。德裕曰。今徵兵未集。天德孤危。儻不以此噉之。且使安靜。萬一天德陷沒。咎將誰歸。夷行遂不敢言。〔集覽〕達干。回鶻大臣稱曰達干。〔質實〕李陵。隴西成紀人。漢武帝時爲騎都尉。將兵擊匈奴。戰敗降虜。）

二年。春正月。以張仲武爲盧龍節度使。○二月。以李紳同平章事。○以柳公權爲太子詹事。

散騎常侍柳公權素與李德裕善。崔珙奏爲集賢學士。德裕以恩非已出。因事左遷之。〔質實〕左遷注見漢宣帝元康二年。

三月。以劉沔爲河東節度使。

初。上以回鶻逼塞。遣兵部侍郎李拭巡邊。察將帥能否。拭還。稱沔有威略。可任大事。遂以沔鎮河東。

夏四月。嗢沒斯帥衆來降。

嗢沒斯以赤心桀黠難知。先告田牟云。赤心謀犯塞。乃誘殺之。那頡啜收衆東走。田牟奏回鶻侵擾不已。出兵非之。李德裕曰。田牟殊不知兵。戎狄長於野戰。短於攻城。牟但應堅守。以待諸道兵集。今全軍出戰。萬一失利。城中空虛。何以自固。望亟遣中使止之。如已交鋒。卽詔塞下羌渾各出兵奮擊。而詔田牟招誘降者。轉致太原。嗢沒斯誠僞難未可知。然要早加官賞。令諸蕃知責可汗犯順。非盡欲滅回鶻。若不繼善戰無敵。請以爲天德副使。佐田牟用兵。上皆從之。嗢沒斯帥其衆三千餘人來降。〔集覽〕羌渾注見代宗大曆九年。〔質實〕太原府名注見齊明帝建武二年并州。

羣臣上尊號。

上信任德裕。仇士良惡之。會上受尊號。將御樓宣赦。士良揚言宰相與度支議減禁軍衣糧芻粟。如此則將士必於樓前諠譁。德裕聞之。自訴於上。上怒。遽遣中使宣諭兩軍。初無此事。且赦出朕意。非由宰相。士良乃惶愧稱謝。

五月。以嗢沒斯爲懷化郡王。

賜姓李氏。名思忠。以其所部爲歸義軍。

張仲武擊回鶻破之。

那頡啜收赤心之衆窺幽州。張仲武遣兵迎擊。大破之。俘七千帳。那頡啜走。烏介殺之。烏介衆尚十萬。駐於大同軍北。來求糧食牛羊。且請執送嗢沒斯等。詔報烏介。聽於振武糴三千石。牛稼穡之資。中國禁人居塞。羊出於北邊雜虜。國家未嘗禁。嗢沒斯自本國初破。先投塞下。已受其降。雖虧信義。前可汗正以猜虐無親。致內離外叛。今可汗失地遠客。尤宜深矯前非。若復骨肉相殘。則左右誰敢自保。〔質實〕〔大同軍〕注見秦王政

二年雲中。

陳夷行罷。○秋七月。以李讓夷同平章事。〔質實〕李讓夷。隴西人。○

八月。回鶻入寇。詔諸道出兵禦之。

先是屢詔烏介可汗使衆北還。烏介不奉詔。至是突入大同川。驅掠河東雜虜牛馬數萬。至雲州。詔諸道發兵。俟來春討之。[illegible]令尚遲來未議還蕃。侵掠雲朔[illegible]請詠[illegible]後悔。又命李德裕代劉沔答回鶻相[illegible]書曰。回鶻遠來依投。當效呼韓邪遣子入侍。身自入朝。[illegible]自若。求援邀好。豈宜如是。[illegible]安若今忿怒不可復制。回鶻[illegible]隔在天涯。忿怒之心。不能[illegible]中華。昔郅支不事大漢。竟自夷滅。往事之戒。得不[illegible]懷德[illegible]言若如前詔。依[illegible]免處寒之苦。若慮河冰[illegible]則當及天時未寒。決策於[illegible]同。若不一諾[illegible]多以爲宜俟來春[illegible]賦。

初[illegible]至是張仲武遣牙將石公緒統二部[illegible]回鶻移營避之。振武節度使李忠順[illegible]進擊破之。〔集覽〕烏介回鶻可汗之號[illegible]

[illegible]宣帝太建十二年。契丹注見晉[illegible]〔質實〕[illegible]志云大同[illegible]本周[illegible]地名[illegible]東漢末[illegible]後魏爲代[illegible]北齊置雲中[illegible]馬邑[illegible]唐初[illegible]貞觀中[illegible]元中復置[illegible]改[illegible]縣曰雲中[illegible]雲州[illegible]因之爲大同[illegible]州名[illegible]注見秦王政三年。雲中[illegible]注[illegible]六年。馬邑。呼韓邪遣子入侍事在漢宣帝甘露[illegible]注見哀帝天[illegible]十六年。

以白敏中爲翰林學士。

上聞白居易名。欲相之。以問李德裕。德裕素惡居易。乃言居易衰病不任朝謁。其從弟敏中辭學不減居易。且

有器識，故有是命。［質實］白敏中：下邽人。

［發明］書敏中爲學士，文無異詞，然分注德裕素惡居易之事于下。此乃李林甫、元載、盧杞之故智也。德裕所爲如此，其相業不終，豈不宜哉。

冬十一月，遣使賜太和公主冬衣。

黠戛斯遣使言：先遣達干奉送公主，久無報問，恐爲姦人所掠。上遣使入回鶻，賜公主冬衣，乃命李德裕爲書賜公主曰：先朝割愛降婚，義寧家國。今回鶻所爲甚不循理，爲國母足得指揮。若不稟命，則是棄絕姻好，今日已後，不得以姑爲詞。

以高少逸爲給事中，鄭朗爲諫議大夫。

初，上頗好畋獵及武戲，五坊小兒賞賜甚厚。嘗謁太后，從容問爲天子之道，太后勸以納諫。上退閱諫疏，多以遊獵爲言。自是出畋稍希，五坊無復横賜。至是，復幸涇陽校獵。諫官高少逸、鄭朗諫曰：陛下比來遊獵稍頻，出城太遠，侵星夜歸，萬機曠廢。上改容謝之。少逸等出，上謂宰相曰：本置諫官，使之論事，朕欲時時聞之。宰相皆賀，乃遷二人以賞之。［質實］五坊：注見德宗貞元二十一年。從容：注見秦二世三年。涇陽：縣名，注見周赧王四十九年。鄭朗：鄭州人，珣瑜次子。

吐蕃達磨贊普死。［考異］提要磨作摩。

初，達磨[illegible]贊普有疾，[illegible]之以爲嗣。達磨卒，無子，佞相立其妃綝氏兄[illegible]之子，[illegible]首相結都那見之不拜，曰：贊普宗族甚多，而立綝氏子，國人誰服其令，鬼神誰饗其祀。國必亡矣。老夫無權，不得正其亂以報先贊普，有死而已。拔刀剺面，慟哭而出。佞相殺之。國人憤怒。其將論恐熱，性悍忍，多詭詐，以誅佞相爲名，舉兵[illegible]州，大破其[illegible]，有衆十餘萬。［集覽］贊普：注見太宗貞觀八年。論恐熱：論，[illegible]之名也。論[illegible]見中宗嗣聖十七年。［質實］[illegible]州：注見[illegible]六年。

三年，春正月，劉沔大破回鶻，迎太和公主以歸。

回鶻烏介可汗侵逼振武，劉沔遣石雄帥沙陀朱邪赤心三部襲其牙帳，自以大軍繼之。雄至振武，登城望回鶻，見氊車數十乘，從者類華人。使諜問之，曰：公主帳也。雄使諜告之曰：公主至此，當求歸路。今將出兵擊可汗，請公主駐車勿動。雄乃鑿城爲十餘穴，引兵夜出，直攻可汗牙帳。可汗大驚，棄輜重走。雄追擊，大破之於殺胡山。可汗被創遁去，保黑車子族。雄迎公主以歸。斬首萬級，降其部落二萬餘人，潰兵多降幽州。［質實］鑿：注見陳後主禎明元年。牙帳：注見玄宗開元九年。輜重：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殺胡山：注見漢高祖天福十二年。

二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黠戛斯遣使獻馬。

黠戛斯遣使獻名馬二，詔太僕卿趙蕃飭勞之。上欲求安西、北庭。李德裕等言：安西去京師七千餘里，北庭五千餘里。借使得之，當復置都護，發兵萬人，不知此兵於何處追發，饋運從何道得通。此乃用實費以易虛名，非計也。上乃止。［質實］安西、北庭：二鎮名，注見穆宗長慶元年。

崔珙罷。○太和公主至京師。

公主至京師，詔宰相帥百官迎謁。公主詣光順門，去盛服，脫簪珥，謝和親無狀之罪。上遣中使慰諭，然後入宮。［質實］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

三月，以趙蕃爲安撫黠戛斯使。

初，黠戛斯求冊命，上恐其不[illegible]貢馬。李德裕曰：回鶻有平安史之功，故[illegible]和市[illegible]未嘗有功於中國[illegible]上以爲然，乃[illegible]李陵[illegible]之後[illegible]。［集覽］漢李廣爲北平太守[illegible]。［質實］安史：[illegible]史思明。北平：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

贈悉怛謀右衛將軍。

李德裕言：維州據高山絕頂，三面臨江，在戎虜平川之衝，是漢地入兵之路。初河隴盡沒，惟此獨存。吐蕃潛以

婦人嫁此州門者，二十年後，兩男長成，竊開壘門，引兵夜入，遂爲所陷，號曰無憂城。從此得以併力西邊，憑陵近甸。韋皋欲經略河湟，須此城爲始，急攻數年，竟不可克。臣到西蜀，空壁來歸，南蠻震懾，山西八國皆願內屬，可減八處鎮兵，坐收千餘里舊地。且維州未降前一年，吐蕃猶圍魯州，豈顧盟約？當時不與臣者，望風疾臣，詔執送悉怛謀等，令彼自戮。臣累表陳論，乞垂矜捨，答詔嚴切，竟令執還。將吏對臣無不隕涕，蕃帥以此人戮於境上，絕忠款之路，快兇虐之情，乞追獎忠魂，各加褒贈。詔有是命。司馬公以論者多疑維州之取捨，不能決牛李之是非，臣以爲唐新與吐蕃修好，而納其維州，以利言之，則維州小而信大；以害言之，則維州緩而關中急。然則爲唐計者，宜何先乎？悉怛謀在唐則爲向化，在吐蕃不免爲叛臣，其受誅也，又何矜焉？且德裕所言者利也，僧孺所言者義也。匹夫徇利而忘義，人猶恥之，況天子乎！譬如鄰人有牛，逸而入於家，或勸其兄歸之，或勸其弟攘之。勸歸者曰：攘之不義也，且致訟。勸攘者曰：彼嘗攘吾羊矣，何義之拘！牛，大畜也，鬻之可以富家。以是觀之，牛李之是非，可見矣。胡氏曰：司馬公之言過矣。使維州本非唐[illegible]吐蕃之[illegible]，棄而不取，姑守信約可耳。本唐之地，爲吐蕃所[illegible]，乃欲守區區之信，舉險要而棄之，可乎？僧孺所謂虜不三日至咸陽，特以大言怖文宗，非事實也。夫奪吾之地，而約我以盟，此正蒲人所以要孔子者，不可謂之信也。取我故地，乃義所當爲。司馬公不以義斷之，而以利害爲言，又斥德裕爲利，取僧孺爲義，是皆無所據矣。設以維州歸吐蕃，[illegible]縛送悉怛謀，沮歸附之心，[illegible]小信[illegible]大詐者[illegible]維州遣兵[illegible]之隙，數十年[illegible]，當時不與臣者，與[illegible]也，德裕以大義謀國，事[illegible]二人是非之論也。〔集覽〕[illegible]如淳曰：相與交書也。[illegible]牛僧孺事在文宗太和五年。蒲人所以要孔子：孔子居陳三歲，過蒲，會公叔氏以蒲畔，蒲人止孔子，謂孔子曰：苟無適衛，吾出子。與之盟，出孔子東門。孔子遂適衛。子貢曰：盟可負耶？孔子曰：要盟也，神不聽。[illegible]傳曰：要盟無質。維州，注見代宗大曆十四年。[illegible]注：要，平聲。〔質實〕河隴，謂河西隴右二郡，注見[illegible]帝中元二年。一統志云：無憂城在成都府城西四百五十里，[illegible]內，[illegible]唐李德裕所築，吐蕃號曰無憂城。河湟，州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四年。魯州未詳。[illegible]牛李，謂牛僧孺、李德裕。關中，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咸陽，縣名，注見周赧王十九年。

夏四月，李德裕乞罷，不許。

德裕乞閑局。上曰：卿每辭位，使我旬日不得所。今大事皆未就，卿豈得求去！

昭義節度使劉從諫薨，其子稹自爲留後。詔諸道發兵討之。

〔考異〕從諫薨，舊紀作卒，據[illegible]劉當從提要。〔考證〕薨當作卒。

初，從諫累表言仇士良罪惡，士良與朝廷側目，招納亡命，繕兵械，榷馬牧及商旅，[illegible]，假大商以牙職，使通好諸道，因爲販易，[illegible]。及疾病，與幕客張谷等謀，效河北諸鎮，以弟之子稹爲[illegible]都知兵馬使。至是薨，稹祕不發喪。押牙王協曰：正當如寶曆年樣爲之，不出百日，旌節至矣。於是逼監軍崔士康奏稱從諫疾病，請命其子稹爲留後。上遣供奉官薛士幹往諭從諫，使就東都療疾，遣稹入朝。宰相多以爲回鶻餘燼未滅，邊鄙須警備，復討澤潞，國力不支。李德裕獨曰：澤潞事體與河朔三鎮不同，河朔習亂已久，人心難化，是故累朝以來置之度外。澤潞近處心腹，一軍素稱忠義，如李抱真成立此軍，德宗猶不許承襲，敬宗不恤國務，宰相又無遠略，劉悟之死，因循授從諫，使其[illegible]死之際，復以兵權擅付豎子。若又因而授之，則諸鎮誰不思效其所爲？天子威令不復行矣。上曰：卿以何術制之？果可克否？對曰：稹所恃者三鎮，但得鎮、魏不與之同，則稹無能爲也。若遣重臣往諭王元逵、何弘敬，以河朔自艱難以來，列聖許其傳襲，已成故事，與澤潞不同。今將加兵澤潞，不欲更出禁軍，其山東三州，委兩鎮攻之。賊平之日，將士並當厚加官賞。苟兩鎮聽命，不從旁沮撓官軍，則稹必成擒矣。上喜曰：吾與德裕同之，保無後悔。遂決意討稹，羣臣言者不復入矣。[illegible]

[illegible]不受[illegible]李德裕[illegible]由[illegible]貴以爲[illegible]客軍數少[illegible]心志不一，多致敗[illegible]若使[illegible]陳許鄭[illegible]諸道全軍[illegible]以官[illegible]處，無[illegible]鎮魏[illegible]盡節效順，亦不過圍一城[illegible]老而已。若使河陽萬人爲壘，以塞天井之[illegible]與之戰，只以忠武、武寧兩軍，[illegible]以青州五千[illegible]二千[illegible]下，徑搗上黨，不過數月，必覆其[illegible]又以議者多言劉悟有功，稹未可亟誅，請下百官議。上曰：悟亦何功，當時迫於救死耳，非素心徇國也。藉使有

（功父子爲將相二十餘年。國家報之足矣。顧何得復自立。朕以爲凡有功當顯賞。有罪亦不可苟免也。德裕又以分司賓客李宗閔與劉從諫交通。不宜置之東都。奏以爲湖州刺史。削奪從諫及稹官爵。以王元逵何弘敬爲招討使。與河東節度使劉沔。河陽節度使王茂元合力攻討。先是河北諸鎮有自立者。朝廷必先有弔祭使。册贈使。宣慰使。繼往商度。然後用兵。故常及半歲。軍中得以爲備。至是宰相亦欲遣使。上即下詔討之。元逵即日出師。屯趙州。又詔以李彦佐爲晋絳行營招討使。）【集覽】（寶曆年中樣樣式。敬宗寶曆中。劉悟卒。其子從諫匿喪求留後。前事注見憲宗元和十五年。以故事勸。天井關名。在潞州上黨內。）【質實】（昭義節度。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澤潞二州名。澤注見梁武帝中大通六年建州。潞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三鎮。謂成德魏博盧龍三鎮。負跋扈。注見德宗貞元十六年。鎮魏二軍名。鎮謂成德節度。魏謂魏博節度。河朔二州名。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輔車之勢。注見晉穆帝永和九年。黃州注見晉懷帝永嘉元年。黃。閔。鄂。壽。唐三州名。鄂注見漢後主建興七年。武昌。壽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唐注見齊武帝永明五年。沔陽。陳許二州名。陳注見周赧王三十七年。許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許昌。鄧滑二州名。鄧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鄭城。滑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宣歙二州名。宣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丹陽。歙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蔡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九年。汝南上蔡。郡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河陽縣名。注見昭宣帝天祐二年。一統志云。天井關名。在澤州城南太行山頂。忠武軍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長社。武寧軍名。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湖州注見宋明帝泰始二年。宋亳。邢注見漢景帝三年。趙國。晉絳二州名。晉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河東。絳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東莞。）

【書法】（綱目書薨。自唐國分。至事未成。若廢帝廢后。則諡爲帝爲后者。恩不然。則帝者有功公主一也。方鎮大臣。未有書薨者。自從諫以後。方鎮書薨三。是年劉從諫書卒。宣宗大中十一年王紹鼎書薨。懿宗咸通十三年。[illegible]大臣書薨一。僖宗乾符元年。[illegible]其書卒。）

以崔鉉同平章事。

（上夜召學士韋琮以鉉名授之。令草制。宰相樞密皆不之知。時樞密使劉行深楊欽義皆愿慤不敢預事。老宦者尤之。曰。此由楊劉怯懦。墮敗舊風故也。）【質實】（崔鉉博州人。元畧之子。楊劉。謂楊欽義。劉行深。）

築望仙觀於禁中。

【書法】（蜚廉桂觀。亦求仙者也。不書。此書何義之譏也。望仙。惑也。於禁中。亦非典矣。是故晉孝武書立精舍於內殿。唐肅宗書置道場於三殿。此書築望仙觀於禁中。皆深譏之。五年築望仙臺於南郊。不書。求之也。書其甚者而已矣。）

【發明】（書上受法籙於趙歸眞。則見其以萬乘之貴。屈己決於一妄人也。書築望仙觀於禁中。則見其以黃帝之說。惑之若眞有然者。夫神仙之事。不必遠求前古。如憲宗以來觀之。其效爲可覩矣。使其果可築室而求之。則漢武蜚廉桂觀。通天莖臺。與夫建章明光諸宮之作。豈不勝於武宗一望仙觀乎。按事直書。其失自見。）

○六月。內侍監仇士良致仕。

（上外尊寵士良。內實忌之。士良頗覺。遂以老病致仕。其黨送歸私第。士良教之曰。天子不可令閒。常宜以奢靡娛其耳目。使日新月盛。無暇更及他事。然後吾輩可以得志。愼勿使之讀書。親近儒生。彼見前代興亡。心知憂懼。則吾輩疏斥矣。其黨拜謝而去。○范氏曰。小人莫不養其君之欲。以濟己之欲。[illegible]小人得以行其計矣。[illegible]有甚焉者矣。[illegible]隨其所好。[illegible]其利而不知其害者也。[illegible]亡之道。則是有君亡而我存之理。[illegible]止於疏斥而危[illegible]已甚。故士良之術自）【質實】（致仕注見德宗貞元二十一年。）

【書法】（宦官未有書致仕者。書士良何。病宦也。甘露之事。[illegible]而使之得以令終。失刑甚矣。故書譏之。[illegible]）

【發明】（嗚呼。人君一身。天地人物之主。有萬生靈之命繫焉。所以廣其智慮。稗其政治者。當務之急。莫要於讀書親賢。小人皆惡其君見古今治亂而知儆省。聞儒生讜論而開悟。有以闢己之好而不）

（得恣其欲。苟愚其君也。愚其君。將以遂其所大欲也。苟惟遂己之欲。則鮮致君於幽厲。措世於亂亾。有弗也。暇顧焉。若後世英明之主。尚當以士良斯言爲戒。服之心。皆刻於屏障。丁寧告戒於子孫。宮中暇日。只是讀書。接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宦官宮妾之時少。毋爲小人所愚弄。而蹈其術中。夫然則君道立。而天地人物有所倚賴。而不至於貽禍播惡於斯世斯民矣。）

吐蕃論恐熱攻尚婢婢於鄯州。

（吐蕃鄯州節度使尚婢婢。好讀書。不樂仕進。國人敬之。年四十餘。彝泰贊普彊起之。使鎭鄯州。婢婢寬厚沈勇。有謀略。訓練士卒多精勇。論恐熱恐婢婢襲其後。舉兵擊之。婢婢謂其下曰。恐熱之來。以我爲不足屠也。不如迎伏以驕之。然後可圖也。乃遣使犒師。且致書深自卑屈。恐熱喜曰。婢婢惟把書卷。安知用兵。待吾得國。當以爲宰相。坐之於家。無所用也。乃引兵歸。婢婢笑曰。我國無主。則歸大唐。豈能事此犬鼠乎。【集覽】尚婢婢。婢婢名也。尚。注見上德宗興元元年尚結贊。【質實】吐蕃。西羌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八年。鄯州節度。注見漢宣帝元康四年湟中。）

（【書法】蕃夷自相攻。不書。此其書何。進婢婢也。曷爲進之。心乎唐者也。故自是婢婢不一書。）

秋七月。以盧鈞爲昭義節度使。

（朝廷以鈞在襄陽。有惠政。得衆心。故使領昭義以招懷之。【質實】盧鈞。藍田人。）

遣御史中丞李回宣慰河北三鎭。

（詔遣御史中丞李回宣慰河北。令幽州早平回鶻。鎭魏早平澤潞。回至河朔。弘敬。元逵。仲武。皆具櫜鞬郊迎。立於道左。不敢令人控馬。讓制使先行。自兵興以來。未之有也。回明辯有膽氣。三鎭無不奉詔。范氏曰。武宗不惟使三鎭不敢助逆。又因以爲臂指之用。此德裕所以告之者。能服其心也。人主成御天下。豈有不由一相者哉。【質實】櫜鞬。注見憲宗元和十二年。）

以石雄爲晉絳行營節度副使。

（李德裕奏言。河朔用兵。諸道利於出境。仰給度支。或陰與賊通。借一縣一柵據之。自以爲功。坐食轉輸。延引歲時。今請諸軍令王元逵取邢州。何弘敬取洺州。王茂元取澤州。李彥佐。劉沔取潞州。毋得取縣。上從之。彥佐行甚緩。德裕請賜詔切責。仍以石雄爲副。因以代之。【質實】邢州。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洺州。注見漢武帝元狩四年廣平。）

王元逵破昭義兵。拔宣務柵。

（元逵奏拔宣務柵。擊劉稹敗之。詔加元逵平章事。切責李彥佐。劉沔。王茂元。使速進兵。且稱元逵之功以激勵之。【質實】宣務柵未詳所順德府唐山縣西北八里有山名宣務。或疑即此。未知是否。姑錄之以備叅攷。）

八月。昭義大將李丕降。

（昭義大將李丕來降。議者或謂賊故遣丕降。欲以疑誤官軍。李德裕曰。自用兵半年。未有降者。今安問誠之與詐。且須厚賞以勸將來。但不可置之要地耳。）

詔王宰趣磁州。何弘敬拔肥鄉平恩。

（王元逵前鋒入邢州境已踰月。何弘敬猶未出師。元逵屢表弘敬懷兩端。李德裕言。忠武累戰有功。軍聲頗振。王宰年力方壯。謀略可稱。請詔弘敬。以河陽河東未能進軍。賊屢出兵。焚掠晉絳。今遣王宰將忠武全軍。徑魏博。抵磁州。以分賊勢。弘敬必懼。此攻心伐謀之術也。從之。弘敬奏出師。拔肥鄉平恩。殺傷甚衆。上曰。弘敬已拔兩縣。可釋前疑。既有殺傷。雖欲持兩端。不可得已。【質實】磁州。注見隋文帝仁壽四年。肥鄉。縣名。注見漢隱帝乾祐三年。平恩。縣名。注見晉孝武帝太元十五年。）

昭義兵陷科斗寨。

（劉稹[illegible]科斗寨。距懷州十餘里。議者[illegible]上亦疑之。李德裕曰。小小進退。兵家之常。願陛下勿聽外議。則成功必矣。上乃謂宰相曰。爲我語朝士。有上疏沮議者。我必於賊境上斬之。議者乃止。【質實】懷州。注見宋順帝昇明元年。）

九月。以王宰兼河陽行營攻討使。敬昕爲河陽節度使。

（李德裕奏河陽兵力寡弱。茂元習吏事而非將才。復有疾。請以宰爲河陽行營攻討使。使亟以軍援河陽。兼可臨制魏博。茂元尋薨。德裕奏河陽節度先領懷州刺史。常以判官攝事。割河南五縣租賦隸河陽。不若遂以五

縣置孟州，其懷州別置刺史，俟昭義平日，仍割澤州隸河陽，則太行之險不在昭義，而河陽遂爲重鎮，東都無復憂矣。上采其言，以敬昕爲河陽節度。王宰將行營以扞敵，昕供饋餉而已。【質實】河南道名，注見宋主昱元徽元年。孟州，注見昭宣帝天祐二年。河陽節度，大行，山名，注見周安王十六年。敬昕，平陽人。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月。

吐蕃尚婢婢遣兵擊論恐熱，大破之。以石雄爲晉絳行營節度使。

石雄代李彥佐之明日，即引兵踰烏嶺，破五寨，斬獲千計。上得捷書，喜甚，謂宰相曰：雄眞良將。德裕因言：比年潞州市有男子，首向西唱曰：石雄七千人至矣。劉從諫以爲妖言，斬之。破潞州者必雄也。詔賜雄帛，雄悉置軍門，自取一匹，餘悉分將士，故士卒樂爲之致死。【質實】烏嶺，一統志云：烏嶺，山名，在平陽府翼城縣東七十五里，上有東西通道，二嶺相對，曰東烏、西烏。又澤州沁水縣西北四十里有烏嶺，一名黑嶺。潞州，注見周赧王五十二年。上黨。

冬十月，以劉沔爲義成節度使，李石爲河陽節度使。【質實】

義成節度，注見懿宗咸通十年。沔與張仲武有隙，故徙之。

十一月，以兗王岐爲安撫党項大使，李回副之。

鄜寧奏党項入寇，李德裕奏：党項分隸諸鎮，剽掠於此，則亡逃歸彼，無由禁戢。請以皇子兼統諸道，擇廉幹之臣副之，居於夏州，理其辭訟，故有是命。【集覽】党項，注見陳後主至德四年。【質實】泰州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夏州，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朔方。

十二月，王宰克天井關。

忠武軍素號精勇，王宰治軍嚴整，賊甚憚之。薛茂卿以科斗寨之功，意望超遷，或謂劉稹曰：留後所求者節耳，茂卿深入多殺，激怒朝廷，此節所以來益遲也。由是無賞。茂卿慍懟，密與王宰通。宰引兵攻天井關，茂卿小戰遽走，宰遂克之。茂卿入澤州，密使諜召宰進攻，當爲內應。宰疑不敢進。稹誘茂卿殺之，以劉公直代茂卿。宰進擊，破之。

河東克石會關。（【集覽】石會關在潞州。）

潞州刺史李恬，石之從兄也。稹以書與石云：劉稹願舉族歸命。石以聞。李德裕言：今官軍四合，賊勢窮蹙，故僞輸誠款，冀以緩師。宜詔石答恬書云：前書未敢聞奏，若君誠能悔過，當歸境上，則石當往受降，護送歸闕；若虛爲誠款，則石必不敢以百口保人。仍望詔諸道乘其上下離心，速進兵攻討。上從之。【質實】潞州，注見漢順帝漢安元年。

甲子

四年春正月，河東都將楊弁作亂，討平之。

初，河東行營兵馬使王逢奏乞益榆社兵，詔河東以兵二千赴之。時河東無兵，李石召橫水戍卒千五百人，使楊弁將之。故事，出征人給絹二匹，劉沔之去，劉府庫以自隨，石初至，軍用乏，以己絹益之，人纔得一匹。時已歲盡，軍士求過正旦而行，監軍呂義忠趣之。弁遂作亂，石奔汾州。弁據軍府，使其姪詣劉稹，約爲兄弟。石會關守將復以關降於稹。朝議喧然，言兩地皆應罷兵。王宰又言遊奕將得劉稹表，有意歸附。李德裕言：宰

擅受稹表，假稱招撫之功。昔韓信破田榮，李靖擒頡利，皆因其請降，潛兵掩襲。止可令王宰失信，豈得損朝廷成命？建立奇功，實在今日，必不可以太原小擾失此事機。望[illegible]使督其進兵[illegible]將寨族面縛方可受納[illegible]石雄以宰[illegible]可絕[illegible]於垂成之際自有[illegible]逆命猶遣子弟奉表入[illegible]今敢置表於衞路之間邀[illegible]將不[illegible]狀如此而將帥受之，是私惠歸於臣下，不[illegible]事體之間交恐不可許。今更有章表，宜[illegible]縛而來始可容受。德裕又上言：太原[illegible]是貧虛，賞犒不足，况千五百人何能[illegible]可[illegible]用兵未罷，深慮所在動心。李石遣[illegible]太原[illegible]兵討亂，上皆從之。詔王逢留太原兵守榆社，以易定汴兗兵還討弁。又遣中使馬元實至太原，曉諭[illegible]元實受弁賂，還於衆中大言：相公須早與之節。德裕曰：何故？元實曰：自牙門至柳子列十五里，曳地光明甲，若之何取之？德裕曰：李石正以無兵，故發橫水兵赴榆社，弁何能盡致如此之衆乎？元實曰：召募所致耳。德裕曰：召募須有資財，李相正以欠軍士絹一匹，致此亂，弁何從得之？元實辭屈。德裕曰：縱其有十五里光明甲，必須殺此賊。因奏弁微賊，決不可恕，如國力不支，寧捨劉稹。河東兵戍榆社

者開朝廷令客軍取太原恐妻孥爲所屠滅乃擁監軍呂義忠自取太原擒楊弁盡誅亂卒送弁京師并其黨斬之〇胡氏曰見理明白則聽言不爲所眩若德裕於元實是也雖然猶有惑焉元實以人言[illegible]若德裕然若付之廷訊則受賂之事必不能隱[illegible]而懲白矣【集覽】上黨注見周赧王五十六年【質實】一統志云榆社本漢涅縣地晉爲武鄉縣後魏始置榆社縣屬韓州大業初廢義寧初復置屬太原郡唐初於縣置榆州尋罷州以縣屬遼州宋熙寧初州縣俱省元豐中復置遼州及榆社縣[illegible]元省入遼山縣[illegible]本朝因之[illegible]遼州[illegible]在縣東[illegible]十里有[illegible]宋石杜陽[illegible]又河戎疑即此[illegible]否汾州注見周[illegible]西河[illegible]田榮事在漢[illegible]二年李靖擒[illegible]在太宗貞觀[illegible]年牙門注見漢獻帝初平三年李相謂李石

三月朔日食〇以劉沔爲河陽節度使

李德裕言於上曰事固有激發而成功者陛下命王宰趣磁州而何弘敬出師遣客軍討太原而戍卒先取楊弁今王宰久不進軍請徙劉沔鎮河陽仍令以義成精兵二千直抵萬善處宰肘腋之下若宰識此意必不敢[illegible]若宰遲留則沔以重兵在南[illegible]勢亦[illegible]上從之

黠戛斯遣使入貢〇以劉濛爲巡邊使

朝廷以回鶻衰微吐蕃內亂議復河湟四鎮十八州乃遣給事中劉濛爲巡邊使使先備器械糗糧令天德振武河東訓卒礪兵以俟今秋

以趙歸眞爲道門教授先生

上好神仙歸眞得幸李德裕諫曰歸眞敬宗朝罪人不宜親近上曰朕宮中無事時與之談道滌煩耳至於政事朕必問卿等與次對官雖百歸眞不能惑也德裕曰小人見勢利所在則奔趨之旬日以來歸眞之門車馬輻湊願陛下深戒之〇胡氏曰二教之名自其徒失本眞而云然其[illegible]者道家是也[illegible]以名學仁義道德之人有固有之佛者覺也爲其道而覺則[illegible]之徒是也若夫道則以天下共由而得名猶道路然得道而盡惟[illegible]其言獨善其身不可與天下共由道而名之曰道自漢以來失之矣其後乃有飛仙變化之術丹藥符籙之技祈禱醮祭之法流淪異端之論雜然並興皆歸於道家者流豈不遠哉【集覽】羅鑒

西域有瞿曇氏東漢時詩坐令魯叟作瞿曇注瞿曇佛也【質實】[illegible]奏注見漢文帝六年老聃注見晉成帝咸康三年

夏六月減州縣冗員

李德裕以州縣佐官太冗奏令吏部郎中柳仲郢裁減凡一千一百一十四員仲郢公綽之子也【質實】柳仲郢華原人

詔削仇士良官爵籍沒家貲

宦官有發士良宿惡於其家得兵仗數千故有是命

秋七月遣王逢屯翼城

上與李德裕議以王逢將兵屯翼城上曰聞逢用法太嚴有諸對曰臣亦嘗以此詰之逢言前有白刃法不嚴其誰肯進上曰言亦有理卿更召而戒之【質實】翼城縣名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

以杜悰同平章事

上聞揚州倡女善爲酒令敕監軍選而獻之監軍請節度使杜悰同選[illegible]上曰[illegible]選倡女入宮豈聖天子所爲杜悰不徇監軍之[illegible]得大臣體[illegible]【質實】杜悰注見[illegible]

閏月李紳罷以昭義將高文端降

李德裕訪文端破賊之策文端言官軍今直攻澤州州兵約萬五千人賊常分兵大半潛伏山谷伺官軍攻城疲弊則四集救之官軍必失利請令陳許軍過乾河立寨自寨城連延築爲夾城環繞澤州日遣大軍布陳於外以扞救兵賊見圍將合必出戰待其與之戰然後乘勢可取[illegible]寨四面[illegible]勢不可攻然寨中無水官令王逢絕其水道不過三日賊必遁去[illegible]洛[illegible]以[illegible]數[illegible]大寨[illegible]之不入[illegible]成皆在潞州[illegible]招之必不肯來若諭以引兵[illegible]總領[illegible]厚有賜與庶幾肯從領州奏事官高迪密陳二事其一以爲賊中好爲偏兵衝潛抽[illegible]聚於一處官軍多就迎逐以致失利官軍須知其情自非來攻[illegible]勿與戰彼淹留不過三日須散歸舊屯如此數四空[illegible]自然喪氣官軍客遣諜者詗其抽兵之處乘虛襲之無

不徒矣。其二。鎮、魏下營。不離故處。每三兩月。一深入燒掠而去。賊但固守城柵。城外百姓。賊亦不惜。宜令進營。據其要害。以漸逼之。德裕奏請以其言諭諸將。〔集覽〕敗北。注見周赧王三十一年。逐北。〔質實〕鎮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要害。注見漢文帝十一年。

八月。邢、洺、磁三州降。郭誼斬劉稹以降。

劉稹年少懦弱。押牙王協、兵馬使李士貴用事。專聚貨財。府庫充溢。而將士有功無賞。由是人心離怨。協請稅商人。每州遣軍將一人主之。并籍編戶家貲。十分取其二。民忷忷不安。邢州刺史裴問所將兵。多富商子弟。問以其父兄被拘。為之請。不得。乃殺稅商軍將。而請降於王元逵。洺州守將王釗。磁州守安玉聞之。皆請降於何弘敬。李德裕曰。昭義根本盡在山東。三州降。則上黨不日有變矣。上曰。郭誼必梟劉稹以自贖。德裕曰。誠如聖料。上曰。於今所宜先處者何事。德裕曰。萬一鎮、魏請占三州。朝廷難於可否。請以給事中盧弘止為三州留後。上從之。詔弘止乘驛赴鎮。潞人聞三州降。大懼。郭誼、王協謀。說劉稹以兵授誼。束身歸朝。稹許之。遂殺稹。滅其族。函首遣使奉表降於王宰。宰以狀聞。宰相入賀。上曰。郭誼宜如何處之。德裕對曰。劉稹騃孺子耳。阻兵拒命。皆誼為之謀。及勢孤力屈。又賣稹以求賞。此而不誅。何以懲惡。宜及諸軍在境。并誼等誅之。上曰。朕意亦以為然。乃詔石雄將七千人入潞州。以應誼言。杜悰請赦誼等。上不應。詔昭義五州給復一年。横增賦斂。悉從蠲免。所籍兵並賞錢。諸道將士等級加賞犒。至潞州。盡執誼等送京師。盧鈞素寬厚愛人。襄州士卒在行營者。對陳敵諭其美。及赴鎮。散卒歸之。皆厚撫之。人情大洽。昭義遂安。郭誼、王協等至京師。皆斬之。司馬公曰。董重質之在淮西。郭誼之在昭義。吳元濟、劉稹如木偶人。在伎兒之手耳。始則勸人為亂。終則賣主規利。其死固有餘罪。然憲宗用之於前。武宗誅之於後。臣愚以為皆失之。何則。賞姦。非義也。殺降。非信也。失義與信。何以為國。如誼等。免死流之遠方。沒齒不還可矣。殺之非也。〔集覽〕昭義。注見德宗貞元十年。[illegible]〔質實〕昭義。軍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二年。上黨（襄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木偶人）注見隋文帝仁壽二年。

〔書法〕於是執誼送京師斬之。則殺降也。不書何。誼罪人也。始則勸亂。終則賣主。且非三州降。東則誼計未必出此。綱目以為可殺。故不書。

加李德裕太尉。賜爵衛國公。

加李德裕太尉衛國公。德裕辭。上曰。恨無官賞卿耳。初德裕以比年將帥出征屢敗。其弊有三。一者。詔令下軍前者。日有三四。宰相多不預聞。二者。監軍各以意見指揮軍事。將帥不得專進退。三者。每軍各有宦者為監使。悉選軍中驍勇數百為牙隊。其在陳戰鬭者。皆怯弱之士。每戰。監使自有小旗。輒引旗先走。陳從而潰。德裕乃與樞密使楊欽義、劉行深議。約敕監軍。不得預軍事。每兵千人聽取十人自衛。有功。隨例霑賞。二樞密皆以為然。白上行之。自非中書進詔意。更無他詔自中出者。號令既簡。將帥得以施其謀略。故所向有功。自用兵以來。宰相或不休沐。或繼火乃得罷。德裕從容裁決。率午漏下還第。休沐輒如令。沛然若無事時。已而言曰。治天下之繁者。必以至簡。制天下之動者。必以至靜。夫用兵於千里之外。而君相制變於內。則本先搖矣。何以制其末乎。是故號令簡。則民聽不惑。心慮靜。則事變不撓。此所以能成功也。○河北三鎮。每遣使者至京師。德裕常面諭之曰。河朔兵力雖彊。不能自立。須藉朝廷官爵威命以安軍情。歸語汝使。與其使大將邀宣敕使以求官爵。何如自奮忠義。立功立事。結知明主。[illegible]及為軍中所逐。不失作節度使。[illegible]馬。未官。及為軍中所逐。朝廷竟不赦其罪。此二人禍福足以觀矣。由是三鎮不敢有異志。[illegible]天下有不順者。[illegible]其民知[illegible]

[illegible]〔集覽〕河北三鎮。謂成德、魏博、[illegible]〔質實〕休沐。注見漢昭帝始元四年。從容。注見秦二世三年。[illegible]二州名。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景。注見高祖武德九年。河朔。[illegible]

宗。〔質實〕[illegible]

〔發明〕欲知宰相之賢否。當以其時之治亂觀之。自德裕秉鈞。于時所難制者。莫藩鎮若也。而德裕使之若臂指之運。故劉稹之誅。王元逵、何弘敬之徒。皆為之用。[illegible]如反諸掌。斯亦以其處置有方。[illegible]賜爵之事。特書于冊。是亦[illegible]其庶矣乎。

冬十一月。貶牛僧孺為循州長史。流李宗閔於封州。

李德裕言於上曰。劉從諫據上黨十年。太和中入朝。僧孺、宗閔執政。不留之。加宰相。縱去。以成今日之患。又使

昭義孔目官鄭慶言從諫疾得二人書疏皆自焚毀河南少尹呂述與德裕書言僧孺聞稹破失聲歎恨德裕奏之上大怒貶僧孺等。初甘露之亂李訓王涯賈餗等子弟數人皆歸從諫至是皆為郭誼所殺德裕下詔稱逆賊誅滌已就昭義誅其子孫議者非之胡氏曰人臣欲正君心必先自正其心其心不正而正君何德裕之報私怨也而未得其便乃於成功之後因行中傷之計非惟武宗志已驕怠德裕之量亦隘矣又烏能格其君於揖遜守成之盛哉是故君子不可不學也。**集覽**[illegible]相[illegible]去文宗大和間從諫入朝加同平章事而遷歸鎮中[illegible]注見玄宗開元八年。**質實**衞州注見晉高祖天福七年。邢州注見隋文帝仁壽元年。河南府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書法書病德裕也德裕入相以來御回鶻討昭義不可謂無功矣然有二失快私讎一也自滿假二也綱目每書宦者之請以李中敏為婺州刺史以牛僧孺為太子太師以汝郡公羅為太子詹事以白敏中為翰林學士貶牛僧孺李宗閔殺吳湘罷韋弘質皆識其快私讎也再書群臣上尊號於黠戛斯降[illegible]降之下皆識其自滿假也任子以為才畧雖高而未聞道可謂善論矣。

五年春群臣上尊號。

李德裕等請上尊號上不受[illegible]莫難如息心莫難[illegible]如[illegible]心莫[illegible]如怒心莫難抑如畏心莫[illegible]心莫難正如偏心然皆放心也大臣格君心之非者格此等也未至乎大人而當大臣之任者當[illegible]使君心常收而不放斯善日進矣[illegible]可[illegible]文武宗矣[illegible]所謂平叛亂[illegible]也三類[illegible]河溯[illegible]復大[illegible]獨[illegible]方[illegible]以濟其淫溺[illegible]逆[illegible]不[illegible]帝乃[illegible]蒲一假於役[illegible]勸其君[illegible]大[illegible]引君於當道之義哉[illegible]才氣[illegible]高[illegible]一[illegible]面[illegible]**集覽**未至乎大人利見大人[illegible]九道則萬分[illegible]未得[illegible]一[illegible]者也[illegible]傳曰庸[illegible]作[illegible]庸[illegible]有[illegible]世而不復德博而化此皆大人之事也若[illegible]日月[illegible]大人極[illegible]之稱大人。**正誤**未至乎大人今按胡氏說云大臣格君心之非者[illegible]此等也求至乎大人而當大臣之任亦當勉之。正引孟子惟大人為能格君心之非朱子註大人大德之人正己而物正者集覽乃引易經荀子何邪。

質實河[illegible]三州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四年。

義安太后王氏崩。○以盧弘宣為義武節度使。

弘宣性寬厚而難犯為政簡易其下便之詔賜粟三十萬斛在太原[illegible]運致之費踰於粟價弘宣遣吏守之會春旱弘宣命軍民隨意往取約秋稔償之境內足食。**質實**[illegible]名注見漢王[illegible]三年義武節度注見[illegible]宗[illegible]光三年。

殺江都令吳湘。

淮南節度使李紳按湘盜用程糧錢娶所部百姓女估其資裝為贓罪當死湘武陵之兄子也李德裕素惡武陵議者多言其冤諫官請覆按詔遣御史崔元藻李稠[illegible]二人還[illegible]與前獄異[illegible]**質實**[illegible]江都[illegible]漢人。

發明宰相代天理物[illegible]公[illegible]一有愛憎方寸之私[illegible]

[illegible]吳汝納訟其冤[illegible]答啟。

夏五月葬恭僖皇后。○杜悰崔鉉罷。以李回同平章事。○冊黠戛斯為英武誠明可汗。○秋七月朔日食。○詔毀天下佛寺僧尼並勒歸俗。

上惡僧尼耗蠹天下欲去之道士趙歸真等復勸之乃先毀山野招提蘭若至是敕上都東都各留二寺每寺留僧三十人天下節鎮各留一寺寺分三等留僧有差餘僧及尼[illegible]歸俗[illegible]遣御史分道督之財貨田產[illegible]公廨驛舍銅像鐘磬以鑄錢凡天下所毀寺四千六百餘[illegible]招提蘭若四萬餘區歸俗僧尼二十六萬[illegible]人[illegible]田數千萬頃奴婢十五萬人[illegible]道自[illegible]一身正氣為邪氣所傷必[illegible]之物然後邪去而正復若盜賊伏於室乃召[illegible]虎而去之是更自伐也庸何愈此元魏

用寇謙之，會昌用趙歸眞，以去釋氏之類也。齊民盡氏心而耗其財，誠宜廢絕。武宗君臣以公道行之，夫豈不可，而猶待歸眞乎？且佛教行乎中國久矣，非一日所能變。誠欲廢絕釋氏，當使天下知其爲害，而不惑其說，又不利其豁踈之資，持之三十年，則本根除拔，餘風亦殄矣。【集覽】招提：釋典記云：梵語招鬭提奢，猶言四方僧佛也。訛拓爲招，去鬭奢，直稱招提，後省或云十方常住，有常住之寺焉。招提蘭若，杜甫詩注：蘭若，寺也。若字梵語音惹。釋氏要覽云：蘭若者，梵言阿蘭若，唐言無靜。同分律云：空靜處。薩婆多論云：閑靜處。智度論云：遠離處。大悲經云：阿蘭若者，離諸忽務也。數說不同，其實一也。五臺，山名。其中多僧寺。有東五臺、西五臺、[illegible]在[illegible]州北，契丹國志：胡嶠陷北記，自幽州西北入居庸關，明日又西北入石門關，又三日至可汗州，西望五臺山，其一峯最高者，東臺也。[illegible]柳下惠之[illegible][illegible]大盜名，以下惠爲[illegible][illegible]季文之家[illegible][illegible]【質實】[illegible]落綠法見憲宗上元二年。一統志云：五臺在[illegible]寺五臺縣東北一百四十里，環五百餘里，[illegible]表頂皆積土，[illegible][illegible]之[illegible][illegible]方有文殊師利所居之一地，曰清涼山者，即此也。臺分東、西、南、北、中，寺宇甚麗，甲於他州寺觀。

【書法】佛教於是三黜矣。

昭義戍卒作亂，討平之。

[illegible]昭義[illegible]戍卒[illegible]於遠戍，閉門大譟，[illegible][illegible]都將李文[illegible]爲帥，文[illegible]以瞞屬之[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遠[illegible][illegible]上黨[illegible]【質實】[illegible]一統志云：潞[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之[illegible][illegible]追而殺之[illegible]本春秋時[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之[illegible]潞[illegible]潞[illegible]上黨郡，後[illegible]收潞子嬰兒[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復置潞州[illegible][illegible]州，[illegible][illegible]爲[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縣[illegible][illegible]本[illegible]之[illegible]改爲昭義軍[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剗因之[illegible]見[illegible]昭義軍名，詳見憲宗元和八年【上黨】郡名，注見[illegible]五十三年。

置備邊庫。

[illegible]德裕請置備邊庫，令戶部歲入錢帛十二萬緡匹，度支鹽鐵歲入錢帛十三萬緡匹，明年減其三之一。凡諸道所進助軍財貨皆入焉，以度支郎中判之。

【書法】凡書置庫，譏也。瓊林、大盈，欠負耗贓，此其書何？嘉德裕也。名曰備邊，又以度支主之，則非人主私藏矣。其後務從德裕請爲延資，果何義哉？宣宗大中三年。

冬十月，以道士劉玄靜爲崇玄館學士。

玄靜固辭，還山，許之。

【書法】書，譏也。譏道之爲異端，一也。武宗惡釋而好道，則以長生之說，是以惑之。[illegible]綱目於受籙趙歸眞，則書以歸眞爲道門教授先生，明書以玄靜爲崇玄館學士，則書以識之也。

【發明】方書[illegible]僧寺，[illegible]僧尼[illegible][illegible]劉玄靜爲崇玄學士，則其崇尚異端，勢有好惡，偏私之[illegible]見，非[illegible]然則道不惑者，書也。綱目特揭道士書之，則是其得失，瞭然見矣。

十二月，貶韋弘質爲某官。【考異】舊爲某二字，綱目無此例。元和十二年書貶高霞寓，[illegible]裴潾，漢[illegible]寶元年書貶京兆尹張徹官，則此當書貶給事中韋弘質官。

李德裕秉政日久，好徇愛憎，人多怨之。左右言其太專，上亦不悅。給事中韋弘質上疏，言宰相權重，不應更領三司錢穀。德裕奏曰：「制置職業，人主之柄。弘質受人教導，所謂賤人圖柄臣，非所宜言。」由是衆怨愈甚。

【集覽】賤人圖柄臣：[illegible]其義曰：[illegible][illegible]曰：[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主爵賤人圖柄臣，則國家搖動而人不靜。顏師古曰：柄臣，[illegible]權之至也。

【書法】書貶官多矣，未有書曰某官者。書曰某官何？史失之也。史失之，則如勿書。書，病德裕也。於是弘質言中相[illegible]，德裕以賤人圖柄臣之專貴，甚矣。他日啓宣宗竄逐之禍，而不免貽[illegible]之敗，宜哉。

詔罷來年正旦朝會。

初，上餌方士金丹，性加躁急，喜怒不常。問李德裕以外事，對曰：「陛下威斷不測，外人頗驚懼。天下既平，願陛下以寬理之，使得罪者無怨，爲善者不驚，則天下幸甚。」自秋冬以來，覺有疾，而道士以爲換骨。至是詔罷正旦朝會。

【集覽】換骨：道士以爲換骨。胡氏曰：方士之言殺人者有[illegible]質，[illegible]日脫殼，曰去血，曰換骨，曰尸解，曰蛻形。

【質實】方士：方外之士也。

【書法】上有疾也。然則曷爲不以有疾書？上餌金丹，自秋覺疾，而方士以爲換骨，綱目不書有疾，若曰

感於鄭說。疾而不知其疾云爾。所以譏也。

吐蕃論恐熱擊尚婢婢。大敗。（論恐熱擊尚婢婢。婢婢拒之。恐熱大敗。婢婢傳檄河湟。數恐熱罪曰。汝輩本唐人。吐蕃無主。則相與歸唐。無爲恐熱所獵如狐兎也。〔集覽〕河湟二州。皆西羌地。河本漢金城郡。後魏置河州。湟本漢西平郡。唐置湟州。河水出敦煌塞外昆侖山。東注海。湟水出金城臨羌縣塞外。至允吾縣東入河。案允吾音鉛牙。〔質實〕傳檄注見楚義帝元年。）

是歲天下戶數。（四百九十五萬五千一百五十一。）

〔書法〕（自開成以來。書天下戶數四百九十九萬六千七百有奇。至是六年。闕減四萬一千六百。當是時。非有水旱兵革。其以河朔用兵故與。舊目書戶口數七。[illegible]自中宗景龍元年。皆書此也。否是無書戶口者矣。）

六年春二月。以米暨爲招討党項使。（党項侵[illegible]不已。攻掠邠寧鹽州界。[illegible]〔質實〕党項注見漢桓帝延熹[illegible]）

三月。立光王忱爲皇太叔。帝崩。太叔即位。〔考異〕（當[illegible]下十日宗[illegible]）

[illegible]曰帝崩。光王[illegible]入即位。[illegible]后氏有天下傳於子。[illegible]兄亡弟及。[illegible]帝有[illegible]尊[illegible]叔父[illegible]親親尊尊之分[illegible]春秋有事於太廟。躋僖公。[illegible]文仲縱逆祀。孔子譏之。唐武宗疾篤。宦官定策禁中。立光王忱爲皇太叔。是時武宗不言。旬日[illegible]非武宗立之也。立之者宦官也。武宗崩。太叔即位。爲宣宗。宣宗叔父也。藩王也。臣也。帝崩。乃以藩王入承統可也。君臣之分。不可紊也。曰叔矣。加以皇太之號。于是親親尊尊[illegible]宣宗嫡矣。爲之後者。爲之子也。春秋之法。僖公閔公[illegible]宣宗當矣。觀武宗明矣。宣宗嘗臣於武[illegible]既年臣之議。宜叙由其在廟之上。其言曰。拜兄尚可。拜姪可乎。彼不知宗廟之嗣君。拜先君。非叔拜姪也。猶不拜

乎考王承桓王之統。文仲縱逆祀之說乎。今故追原終始。當書曰帝崩。光王忱入即位。以著藩王入承統之義。而去宦者所定不正之名也。

上疾久未平。以爲唐土德。不可以王氣勝君名。乃改名炎。初憲宗納李錡妾鄭氏。生光王怡。幼時宮中皆以爲不慧。太和以後。益自韜匿。群居遊處。未嘗發言。文宗好誘其言以爲戲笑。上性豪邁。尤所不禮。及上疾篤。旬日不能言。諸宦官密於禁中定策。下詔以皇子冲幼。立怡爲皇太叔。更名忱。應軍國政事。令權勾當。太叔見百官。哀戚滿容。裁決庶務。咸當於理。人始知有隱德焉。上崩。以李德裕爲冢宰。宣宗即位。德裕奉冊。既罷。上謂左右曰。適近我者。非太尉耶。每顧我。使我毛髮灑淅。[illegible]曰。武宗身一病。子幼。宜念李德裕爲上相之基。正召見受遺。出鎮命焉。而官不一見。李德裕爲上相。受遺如六十日之間。亦不能力請入對。起居而宗祠事。群僚拱手。一聽宦官。君相皆英特人也。而且如此。其餘人固無責矣。〔質實〕（[illegible]州名。注見晉武帝泰始二年。冢宰。官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六卿冢宰注見齊主寶卷永元二年。）

〔書法〕（終綱目。書皇太叔。一而已矣。〇稱太叔始此。曷爲太叔。帝已非兄。太叔乎。〇賀善贊曰。武宗天資英果。李德裕賢相。故能外攘彊寇。內平劉稹。綱目於此獨詳書之者。美之也。然好神仙。惑於道流。則亦不得爲中主者。光於卑位書遺則自高先以來。未之有也。）

夏四月。尊帝母鄭氏爲皇太后。〔考異〕（帝字衍。據綱目但書尊母鄭氏爲皇太后。）

〇李德裕罷。爲荊南節度使。（德裕秉權日久。位重有功。衆不謂其遽罷。聞之莫不驚駭。）

趙歸眞等伏誅。五月。詔上京增置八寺。復度僧尼。

〔書法〕（方士也。綱目掃左道。方士必以伏誅書。[illegible]方士書伏誅者何。文帝後元年。〇書詔何病。宣宗也。大中之政。務反會昌。三月即位。首[illegible]而首誅方士。首度僧尼。其於上京。特增八寺。綱目書增書[illegible]宣宗[illegible]所以[illegible]宗也。）

〔發明〕（武宗之惑於方士。而廢斥浮屠。宣宗懲之。而誅趙歸眞等。卽詔度僧尼。皆不顧理之是否。惟務相反而已。綱目今兩書之。識者自可觀矣。）

○以白敏中同平章事。○六月，定太廟爲九代，十一室。（復祀代宗，以敬、文、武宗自爲一代，爲九代十一室。）

（書法 開元嘗增太廟爲九室矣，此其書定何識也？廟有定制，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不可增也。而增之，非也；增之而多所毁，定亦非也。故書定，深譏之。）

（發明 玄宗增太廟爲九室，范公祖禹已論其失，且謂天子七廟，而祖功宗德，其廟不毀，則無世數，深以玄宗爲稱爲非。今宣宗又增爲九代十一室，則其失又過之。宗遠矣，禮有定數，而狥己意爲之，將亦何所不至乎？究唐至武宗，僅十五朝，而已增至此，若使如周之三十六王，則所增殊未已也。凡此類據事直書，不待貶而失自見。）

秋七月，回鶻殺烏介可汗。（考異 殺當作弑。）（烏介之衆降散凍餒死，所餘不及三千人，其相殺之，而立其弟遏捻。）

八月，葬端陵。（初，王才人寵冠後庭，武宗欲立爲后，李德裕以其寒族無子，恐不厭天下之望，乃止。武宗疾，顧之曰：「我死，汝當如何？」對曰：「[illegible]陛下[illegible]九泉。」武宗以巾授之。[illegible]才人即[illegible]上聞而[illegible]端陵之[illegible]內。質實 才人[illegible]）（[illegible]）

以牛僧孺爲衡州長史，李宗閔爲郴州司馬。（質實 衡州注見漢獻）（[illegible]元年[illegible]宗閔及崔[illegible]楊嗣復、李珏等並稱，皆武宗時[illegible]是同日北遷，宗閔本有南牟。）

九月，鄭肅罷，以盧商同平章事。○罷冊黠戛斯可汗使。（或以爲僻遠小國，不足與之抗衡，回鶻未平，不應遽有建置，事遂寢。質實 回鶻[illegible]狄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元年。）

以李景讓爲浙西觀察使。

（初，景讓母鄭氏，性嚴明，早寡，家貧子幼，每自教之。宅後牆陷，得錢盈船，母祝之曰：「吾聞無勞而獲，身之災也。天必以先君餘慶矜其貧而賜之，則願諸孤學問有成，此不敢取。」遽命掩而築之。景讓官達，髮已斑白，小有過，不免捶楚。在浙西，有牙將逆意，杖之而斃，軍中憤怒，將爲變。母聞之，出坐聽事，立景讓於庭而責之曰：「天子付汝以方面，豈得以國家刑法爲喜怒之資，而妄殺無罪之人乎？萬一致一方不寧，豈惟上負朝廷，使垂老之母銜羞入地，何以見汝之先人乎？」命左右褫其衣，坐之，將撻其背，將佐皆爲之請，久乃釋之，軍中遂安。弟景莊老於場屋，每被黜，母輒撻景讓，然景讓終不肯屬主司，曰：「朝廷取士自有公道，豈可效人求關節乎？」集覽 [illegible] 質實 [illegible]宗元和三年。[illegible]注見[illegible]州。潤州注見穆宗長慶元年。）

冬十月，禘于太廟。（禮院奏祝文於穆、敬、文、武，但稱嗣皇帝臣某昭告，從之。）

上受三洞法籙。（考異 上當作竟。）

（書法 誅歸真者宣宗也，受法籙於趙歸真矣，於是復書宣宗也。一人之身，半年之間，相反如此，則以長生之說足以惑其心而已矣。終綱目書受籙[illegible]此。）

（發明 宣宗既誅趙歸真，而不能不受法籙，此而[illegible]之事可見矣。此綱目書法之意也。）

○十二月朔，日食。（胡氏曰：宣宗盡反會昌所爲，而有不能反者，受法籙是也。蓋其心欲長生[illegible]不可解，是以竟見於大[illegible]之[illegible]等思其致以[illegible]必[illegible]會刊之論矣。）

宣宗皇帝大中元年，春二月，旱。（上以旱故，減膳徹樂，出宮女，縱鷹隼，止營繕，命盧商與御史中丞封敖疏理京城繫囚。大理卿馬植奏曰：「官典犯贓及故殺人，大赦所不免，今因疏理原之，使貪吏無所懲畏，死者銜冤無告，恐非所以消旱災、致和氣也。」詔兩省議之，諫議大夫張鷟等言所原[illegible]究罪無寬可[illegible]恐因[illegible]之[illegible]水旱爲災，宜如植奏。詔從之，以植爲刑部侍郎。植素以文學政事有名於時，李德裕不之重，及白敏中秉政，凡德裕所薄者，皆不次用之。質實）

〔質實〕封敖（蓨人。貫里見宋孝武大明二年〔侯傳〕注。）

〔發明〕（按唐書，宣宗之立，亦不出武宗意，而出於宦官。乃大書其年號者，武宗未立太子，而儲位未定故也。然其立也，不書即位而書立，其亦異於諸帝者矣。）

以李德裕為太子少保分司。

初，德裕引白敏中入翰林，及德裕失勢，敏中竭力排之，使其黨誣德裕罪，故有是命。

盧商罷。○以崔元式、韋琮同平章事。○閏月，敕復廢寺。

是時君相務反會昌之政，故僧尼之弊皆復其舊。

〔書法〕（書毀佛寺，書廢僧尼，至是不一二年，而復書復廢僧尼。又書復廢寺。綱目前書以詆武，此書以數病宣）宗也。綱目以來書廢異教者三（魏主燾誅沙門毀書像。宋丙戌年。周廢佛道，毀淫祠。陳甲午年。并武宗）而三廢（會昌五年）。然魏周皆六七年而後復，其復之速，未有若唐之甚者也。異端撲滅之難如此，可勝嘆哉！

積慶太后蕭氏崩。○吐蕃寇河西，河東節度使王宰擊破之。

吐蕃論恐熱乘武宗之喪，誘党項及回鶻餘衆寇河西，詔河東節度使王宰將代北諸軍擊之，宰以沙陀朱邪赤心為前鋒，破走之。〔質實〕河西（注見漢武帝元狩元年。）

夏六月，復遣使冊黠戛斯可汗。○以令狐綯為考功郎中、知制誥。

上謂白敏中曰：「朕昔從憲宗之喪，道遇風雨，百官皆散，惟山陵使長而多髯，攀靈駕不去，誰也？」對曰：「令狐楚。」上曰：「有子乎？」敏中以綯對，且稱其有才器。上即擢綯知制誥，詔問以元和故事，綯條對甚悉，上悅，遂有大用之意。

〔集覽〕令狐綯（令狐，複姓也。令，音零。綯，音桃。）〔質實〕令狐綯（華原人。楚之子。）

秋八月，李回罷。○葬貞獻皇后。○作雍和殿。

上敦睦兄弟，作雍和殿於十六宅，數臨幸，置酒作樂，擊毬盡歡。諸王有疾，常親至臥內存問，憂形於色。

冬十二月，貶李德裕為潮州司馬。

吳汝納訟其弟湘罪不至死，為李德裕所枉殺，御史鞫之，再貶德裕。〔質實〕吳汝納（貴溪人。）潮州（注見憲宗元和十四年。）

復增州縣官三百八十三員。

〔書法〕（書復，可也。書增，何譏也？凡增者，不宜增者也。德裕所省者冗官，未見有缺事者。大中君臣，動欲反之，制之何哉？綱目書上復字，深譏之也。）

戊辰

二年。春正月，群臣上尊號。○貶丁柔立為南陽尉。

初，李德裕執政，有薦丁柔立清直可任諫官者，德裕不能用。至是，為右補闕，上疏訟德裕冤，坐阿附貶。尹氏曰：宰相行私，必不逃於直臣，有直言者，亦何以責望宰相？彼公者若相之愛惡，李德裕敗，乃公孫參半是非莫掩。宣宗去其非取其是，則公道得矣。方又以好惡偏激之。夫德裕南人，終不服也，丁柔立必見已正公之人也。使宣宗而留意公道，則柔立可見用者，乃不能然，是自為偏私，豈欲臣子之奉公難矣。〔質實〕南陽（縣名。注見周赧王十三年。）

〔書法〕（柔立何罪？為德裕所不用也。是時傷反德裕，柔立於此獨能為德裕訟冤，可謂至公矣。敏中以私害公而貶之，非也。故書貶以譏之。）

黠戛斯攻室韋，大破之。

回鶻遏捻可汗，日益耗散，所存貴臣以下不滿五百人，依於室韋。使者入賀，過幽州，張仲武使歸取遏捻等。遏捻聞之，夜與妻子九騎西走，室韋分其餘衆。黠戛斯相阿播領兵取之，大破室韋，悉收回鶻餘衆歸磧北。〔質實〕黠戛斯（注見武宗會昌四年。）

二月，以令狐綯為翰林學士。

上嘗以太宗所撰金鏡授綯，使讀之，至「亂未嘗不任不肖，治未嘗不任忠賢」，止之曰：「凡求致太平，當以此言為首。」又書貞觀政要於屏風，每正色拱手而讀之。上欲知百官名數，綯曰：「六品以下，吏部注擬；五品以上，政府制授，各有籍，命曰具員。」上命宰相作具員御覽五卷，置於案上。〔集覽〕金鏡錄（金鏡，書名。）

作五王院。

上欲作五王院。以處皇子之幼者。召術士柴嶽明使相其地。嶽明對曰。臣庶遷徙不常。故有禍福之說。陰陽書本不言帝王家也。上善其言。賜以束帛。

夏五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崔元式罷。以周墀馬植同平章事。

墀為義成節度使。辟韋澳為判官。及為相。謂澳曰。何以相助。澳曰。願相公無權。墀愕然。澳曰。官賞刑罰。與天下共其可否。勿以己之愛憎喜怒移之。天下自理。何權之有。墀深然之。【質實】義成節度。注見懿宗咸通十年。[illegible]人。貫之之子。

太皇太后郭氏暴崩于興慶宮。【考異】據胡氏管見。當書帝弒太皇太后郭氏于興慶宮。以著宣宗[illegible]之罪。目宜[illegible]宗不以[illegible]則其[illegible]明矣。[illegible]氏暴[illegible]。綱目書胡太后弒。則此[illegible]當書[illegible]

初。憲宗之崩。上疑郭太后預其謀。又鄭太后本郭太后侍兒。有宿怨。故上即位。待郭太后禮殊薄。郭太后意怏怏。一日登勤政樓。欲自隕。左右持之。上聞[illegible]是夕暴崩。外人頗有異論。[illegible]宗。有司請葬景陵外園。禮院檢討官王皞[illegible]上大怒。白敏中召皞詰之。皞曰。太皇太后。汾陽王之孫。憲宗在東宮為正[illegible]天下歷五朝。豈得以曖昧之事。遽廢正嫡之禮乎。[illegible]周墀見敏中舉手加顙。歎皞孤直[illegible]古聖人之[illegible]道[illegible]也[illegible]故[illegible]理。哉。說以[illegible]太后之得罪先帝。臣子猶無貶黜之[illegible]不闕。[illegible]加之乎。是宜革前史疑例之言正名。宣宗[illegible]罪。使知大惡之不可以小善掩[illegible]母之不可[illegible]於君子而不辭也。【質實】興慶宮。注見玄宗開元二年。怏怏。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勤政樓。注見玄宗開元二[illegible]景陵。憲宗之墓。注見元和十五年。東宮。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illegible]名。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

【書法】暴崩何。弒也。故與其文者。異其事也。於是宣宗之惡。微而顯矣。【發明】郭后。憲宗之元妃。穆宗之[illegible]出。敬宗文宗武宗之祖母。歷五朝。[illegible]天下。[illegible]宣宗初政。未有令善。乃以無子弒其嫡母。是尚可以君天下乎。曰。然則何以不書弒。曰。陳弘志之逆。憲宗以暴崩于中和殿書之。今郭后亦以暴崩于興慶宮書之。其書法先後如一。則弒逆明矣。然憲宗先已遇疾。故逆黨尚可隱諱。遷就其說。至於郭后。則未聞其惡。一日悲欲自殞。宣宗遂加震怒。而是夕暴崩。其為弒逆。尤更彰彰無可疑者。綱目凡以善終者。皆不書其地。惟弒則書地。暴崩則書地。皆以著其實也。宣宗以[illegible]奪嫡。自以為憲宗之子。下視穆敬文[illegible]四[illegible]定太廟。為九代十一室。文以諫[illegible]之[illegible]欲[illegible]出其[illegible]不恭。何所不有。宜其[illegible]行弒逆。略不顧忌。然猶隱諱其說。文歎天下[illegible]以待陳弘志者待之耳。或曰。隋煬之逆。何以直書。曰。楊廣之事隱矣。隋文有疾。臥與百官辭訣。天下皆知其以疾終。故綱目發其弒逆。以正廣之罪也。若憲宗及郭后之事。左驗甚明。故反書暴崩。以著其[illegible]之罪。又以見當時臣子不敢明言其事之[illegible]為[illegible]陳弘志[illegible]光王[illegible]而諱其大惡也。或者又曰。郭后之[illegible]既已正

其弒逆之名。何待詳悉而後加之。曰。先儒雖能言其弒逆。而不言其所以弒逆之故。[illegible]然。是猶加人以罪而不發其罪之[illegible]此臣所以[illegible]所以發明[illegible]書法之意也。[illegible]宣宗先者諱。

秋九月。貶李德裕為崖州司戶。【質實】崖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朱崖。○

以石雄為神武統軍。

雄詣政府。自陳黑山烏嶺之功。求一鎮以終老。執政以雄李德裕所薦。曰。黑山烏嶺之功。已蒙河中鳳翔二鎮之賞矣。[illegible]統軍。雄怏怏而薨。【質實】[illegible]在武宗會昌二年。

【書法】[illegible]中也。德裕之政。私怒未免也。趙用馬植可矣。有功如雄。徒以德裕所薦而抑之。謂之何哉。綱目不書馬植[illegible]書以石雄為神武統軍。[illegible]其[illegible]者也。

冬十一月。萬壽公主適起居郎鄭顥。【考異】[illegible]

顥以文雅著稱。公主上之愛女。故選尚之。舊例以銀裝車。上曰。吾欲以儉約化天下。當自親者始。令依外命婦

以銅裝車。仍詔公主執婦禮，皆如臣庶之法，戒以毋得輕夫族，預時事。顥弟顗嘗得危疾，上遣使視之，還，問公主何在。曰：在慈恩寺觀戲場。上怒，歎曰：我怪士大夫家不欲與我家爲婚，良有以也。亟召公主責之曰：豈有小郎病不往省視，乃觀戲乎。由是貴戚皆守禮法，如衣冠之族。（【集覽】外命婦，諸臣之妻有七等：淑人、碩人、令人、恭人、宜人、安人、孺人。【寶實】一統志云：萬壽，縣名。唐初分江津縣地置之，初名萬春，後改萬壽，宋末省入江津。故城在重慶府縣西。鄭顥，祗德之子。慈恩寺在西安府咸甯曲江池側，唐高宗爲文德皇后建。）

葬懿安皇后於景陵之側。

（【書法】后葬不書地，合葬也。此書景陵之側，何？非祔也。景陵是也，不合葬而於其側，則非[illegible]。其人書地，葬非其所；書地名，非其名；書地陵，哀傳太后諸陵。元[illegible]年葬武乾陵，神龍二年，非其人也。漢宣許后杜陵南園，本始三年；桓梁后懿陵，延熹二年。唐郭太后景陵之側，非其地也。[illegible]梁太后西陵，永[illegible]元年；[illegible]氏[illegible]陵，元嘉二年，非其名也。書葬於景陵之側，而宣宗之慕亦不可推矣。然則景陵之側一地耳。孝明皇后則仍爲不書，懿宗咸通七年。非嫡宜也，故不書。綱目之筆[illegible]審[illegible]，終綱目后葬書地七，答是，無書地者矣。）

（【發明】綱目凡葬后皆不地，而此獨書其地者，所以著時君加怒，削其合葬祔廟之儀耳。夫以嫡母之重，既殺損其奉養之禮，復面詰之，今又削其葬禮。此與季孫意如絕昭公兆域何異？所爲若此，尚可以居人上而臨天下乎？特書之，甚其惡也。）

○韋琮罷。

三年，春正月，以韋宙爲御史。

（上與宰相論元和循吏孰爲第一。周墀曰：臣嘗守土江西，聞觀察使韋丹功德被於八州，沒四十年，老稚歌思如在。上命史館修撰杜牧撰丹遺愛碑，仍擢其子爲御史。【寶實】江西，道名，注見梁孝元帝承聖元年。）

二月，吐蕃三州七關來降。○夏四月，周墀罷爲東川節度使。

（王宰入朝，以貨結貴倖，求以使相領宣武。周墀上疏論之，宰遂還鎮。駙馬都尉韋讓求爲京兆尹，墀言京兆尹

非才望不可爲，讓竟不獲。墀又諫上開邊，忤旨，遂罷。翰林學士鄭顥言於上曰：周墀以直言入相，亦以直言罷。上深感悟，加檢校右僕射。【集覽】使相，凡節度使兼平章事謂之使相。宣武，汴宋節鎮名也。【寶實】東川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翰林、京兆尹，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

以崔鉉、魏扶同平章事。○盧龍節度使張仲武卒。（【寶實】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illegible]也。）子直方爲留後。

五月，武寧軍亂，逐其節度使李廓，詔以盧弘止代之。

（李廓在鎮不治，右補闕鄭魯上言其狀，且曰：臣恐新麥未登，徐師必亂。速命良帥，救此一方。上未之省。徐州果亂，逐廓。上思魯言，擢爲起居舍人，以盧弘止爲節度使。武寧士卒素驕，有銀刀都尤甚，屢逐主帥。弘止至鎮，都虞候胡慶方復謀作亂，弘止誅之，撫循其餘，訓以忠義，軍府遂安。【集覽】銀刀都，都，部也。號曰銀刀。【寶實】徐州，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illegible]。）

六月，以張直方爲盧龍節度使。○秋七月，克復河湟。

（涇原節度使康季榮取原州及六關。靈武節度使朱叔明取安樂州。邠寧節度使張君緒取蕭關。八月，改長樂州爲威州。河隴老幼千餘人詣闕，上御延喜門樓見之，歡呼舞躍，解胡服，襲冠帶。詔募百姓墾闢三州七關土田，五年不收租稅。[illegible]吏能營田者，官給一牛及種糧。溫池鹽利可贍邊陲，委度支制置。戍卒倍給衣糧，二年一代。餘沒蕃州縣，亦令量力收復。【寶實】[illegible]原節度，注見宋文帝元嘉七年。[illegible]州[illegible]六年。高平[illegible]關注同。七關[illegible]二十年。安樂州，注見中宗[illegible]二年。[illegible]州，注見漢文帝十四年。威州，注見中宗神龍二年。[illegible]七關，謂木峽、石門、驛藏、制勝、石峽、木靖、六盤等[illegible]，皆[illegible]原[illegible]，故址在平涼府鎮原縣西南境內。溫池，縣名，唐[illegible]靈州，後改爲威州，故城在寧夏中衛縣內。鹽利，[illegible]一統志：寧夏衛有大小二鹽池。大鹽池在衛城北四百里，小鹽池在衛城東南二百七十一里，其鹽皆不假人力，自然凝結，實爲河湟之[illegible]利也。）

冬十月，改備邊庫爲延資庫。○取維州。（【寶實】維州，注見代宗大曆十四

年。○閏十一月，加順宗、憲宗謚號。宰相以克復河湟，請上尊號。上曰：憲宗嘗有志復河湟，未遂而崩，今乃克成先志耳。其議加順、憲二廟尊謚，以昭功烈。

張直方歸京師。直方暴忍，喜遊獵，軍中將作亂，直方知之，舉族逃歸京師。軍中推牙將周綝為留後。

李德裕卒。胡氏曰：裴度、李德裕皆有功烈，為唐賢相。大中以後，無能繼之者。德裕才優於度，而德器不及也。蓋度不為黨，而德裕為黨，是以度雖小人擠陷，而能以令名終；德裕一失勢，而竄死海上也。牛僧孺之黨多小人，德裕之黨多君子，然其相排，以[illegible]公，挾勢以報怨，則一而已。夫惟大公可以伐朋黨，德裕自為朋黨而欲伐朋黨，此以燕伐燕也。孔子曰：克伐怨欲不行焉，可以為難矣。又曰：君子矜而不爭，群而不黨。德裕克伐怨欲必行焉，矜而爭，群而黨矣，其能免乎？【集覽】惟天吏可以伐燕　公孫丑或問曰：勸齊伐燕，有諸？孟子曰：為天吏則可以伐之。今以燕伐燕，何為勸之哉？注：天吏，天所使者，謂王者得天意者也。言燕雖有罪，猶當王者誅之，今齊之政猶燕政也，是亦人吏，我何為勸之哉。

【書法】以崖州司戶也，不書何罪之也。黨禍不解，德裕與有責焉。

庚午

四年夏四月，貶馬植為常州刺史。上之立也，中尉馬元贄有力焉，由是有寵，植與之敘宗姓。上賜元贄寶帶，元贄以遺植，植服之以朝，上見而識之，收其親吏鞫之，盡得交通之狀，故貶之。【質實】〔常州〕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二年毘陵。

【發明】宰相而與中人交通，貶之誠是也。然貶止宰相，而中人無預，毋乃頗乎？此綱目所以止書貶馬植，而不及元贄者也。

六月，魏扶卒，以崔龜從同平章事。○秋八月，盧龍節度使周綝卒，軍中推張允仲為留後。○九月，貶孔溫裕為柳州司馬。

辛未

党項為邊患，發兵討之，連年無功。補闕孔溫裕上疏切諫，上怒，貶之。溫裕，戣之子也。既而戣弟子吏部侍郎溫業求補外，白敏中謂同列曰：我輩須自點檢，孔吏部不肯居朝廷矣。【質實】〔柳州〕注見中宗嗣聖元年。〔孔溫裕〕冀州人，先聖三十九世孫。

吐蕃論恐熱擊尚婢婢，遂掠河西。恐熱擊尚婢婢，婢婢拒之，不利，糧乏，留拓跋懷光守鄯州，帥部落就水草於甘州西。恐熱自將追之，大掠河西八州，殺丁壯，[illegible]千里間赤地殆盡。【質實】〔鄯州〕注見漢宣帝元康四年。〔甘州〕注見晉安帝隆安元年張掖。〔河西〕名注見漢安帝元初元年。

冬十月，以令狐綯同平章事。

五年春二月，沙州降。【質實】〔沙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燉煌。○以裴休為鹽鐵轉運使。自太和以來，歲運江淮米不過四十萬斛，吏卒侵盜沈舟，達渭倉者什不三四，大壞劉晏之法。休窮究其弊，立漕法十條，歲運百二十萬斛。【集覽】〔沈舟〕沈，直禁反。吏盜其米，故沈其舟於水中。【質實】〔太和〕文宗年號。

以李福為夏綏節度使。上頗知党項之反，由邊帥利其羊馬，數欺奪之，或妄誅殺之。自是繼選儒臣以代邊帥之貪暴者，行日復面加戒勵，党項遂安。【質實】〔夏綏〕二州名。夏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綏注見周顯王三十六年。〔党項〕西羌種名，注見肅宗至德元年。

三月，以白敏中充招討党項都統制置使。上以党項久未平，頗厭用兵。崔鉉建議，宜遣大臣鎮撫，乃以白敏中為制置使。初，上令敏中為萬壽公主選佳壻，敏中薦鄭顥。時顥已約昏盧氏，顥銜之，由是數毀敏中。敏中將行，言於上曰：鄭顥不樂尚主，怨臣入骨髓。今臣出外，顥必中傷，臣死無日矣。上曰：朕知之久矣。命左右於禁中取小函，以授敏中曰：此皆鄭郎譖卿之書也。朕若信之，豈任卿以至今日？敏中遂行，軍於寧州。定遠城使史元破党項九千餘帳，敏中奏党項平。詔南

山党項，旋行鈔掠，宜於銀、夏境內授以閒田。或復入山林，不受教令，則誅討無赦。若邊將貪鄙，致其怨叛，當先罪邊將，後討寇虜。」由〔集覽〕（檉，小楊[illegible]木葉細如絲，似柏，[illegible]用爲小詞以織書）党項尋亦請降，赦之。也。詩皇矣篇，其檉其椐。注：檉，河柳也。[illegible]赤莖小楊也。段成式云：赤白檉出涼州。道志云：河[illegible]可爲盤石。〔質實〕定遠城，注見憲宗元和二年。[illegible]在慶州以南，合水縣治南。[illegible]水二道其下。末知孰是，智者察焉。[illegible]今[illegible]泰二年，銀、夏二州名，注見明宗長興三年。

夏五月，吐蕃論恐熱入朝。

恐熱麾下部落多散，恐熱勢孤，乃揚言吾今入朝借兵於唐，來誅不服者。既入朝，求爲河渭節度使。上不許，召對三殿，遣還。恐熱怏怏而去。〔質實〕河渭，二州名。河注見[illegible]元[illegible]聚其舊眾，欲爲邊患，會久雨乏食，眾稍散，才有三百餘人，奔于廓州。見晉穆帝永和元年。渭注見[illegible]帝[illegible]年。廓州注見[illegible]帝[illegible]年[illegible]。

〔書法〕自[illegible]吐蕃[illegible]入朝，二十三年。至此延二百年，無書入朝者。於是復見，鮮其計窮。由此非慕義，然華夏之氣，至是少振矣，故書。

冬十月，以魏謩同平章事。

謩，上春秋已高，未立太子，群臣莫敢言。謩入謝，因言：「今海內無事，惟未建儲副，使正人輔導，臣竊以爲憂。」且泣。時人重之。

以白敏中爲邠寧節度使。○十一月，以張義潮爲歸義節度使。

先是，義潮以沙州降，發兵略定其旁瓜、伊、西、甘、肅、蘭、鄯、河、岷、廓十州，遣其兄義澤奉圖籍入見。於是河湟之地盡入于唐。詔置歸義軍於沙州，以義潮領之。〔質實〕十州：瓜、伊、西、甘、肅、蘭、鄯、河、岷、廓。瓜注見莊宗同光二年。伊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五年伊吾。西注見齊明帝建武四年。肅，昌[illegible]注見漢武帝元朔三年酒泉。蘭注見太宗貞觀八年。鄯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臨洮。

崔龜從罷。

六年，春二月，雞山群盜寇掠，果州刺史王贄弘討平之。

初，蓬、果群盜依阻雞山，寇掠三州。詔果州刺史王贄弘討之。山南西道亦奏巴南妖賊，言辭悖慢。上怒甚。崔鉉曰：「此皆陛下赤子，迫於饑寒，盜弄兵於谿谷間，不足辱大軍，但遣一使者可平矣。」乃遣京兆少尹劉潼詣招諭之。潼言發兵之論，今其勢甚易，所慮者武臣恥不戰之功，議者責欲速之效耳。潼至山中，盜[illegible]待之，[illegible]自首投面受約。故潼[illegible]使復平人，[illegible]投乃列拜請降。[illegible]贄弘引兵已至山下，[illegible]之。潼[illegible]請設降，皆不肯[illegible]則宜再招諭，以爲[illegible]兵，當族招諭不從，乃進兵。今不俟可報[illegible]行，盜既降，乃復滅之。此韓信[illegible]不顧[illegible]生。李靖不[illegible]，非[illegible]信之計，聖人所謂行一不義而得天下不爲者也。李文饒又引以爲例曰：此可令王宰失信，豈得損朝廷威命？恐以爲非矣。[illegible]師使西城[illegible]有[illegible]〔集覽〕[illegible]之失信之理，[illegible]下之罪[illegible]乃夜襲[illegible]宗遣南[illegible]李文饒引以爲例曰〔質實〕[illegible]止可令王宰失信，[illegible]武宗會昌四年。[illegible]肅宗上元二年[illegible]。〔山南西道〕注見周[illegible]年[illegible]南[illegible]注見[illegible]。

三月，詔大將軍鄭光賜莊免稅役，尋罷之。

敕先賜鄭光鄠縣等莊，並免稅役。中書門下奏：稅役之法，天下皆同。鄭光獨免，似非法[illegible]初不細[illegible]親戚之間，人所難議，[illegible]言[illegible]事能盡如斯，天下何憂不理？有始有卒，[illegible]其守之。並依所奏。〔質實〕鄠縣注見漢桓帝延熹七年。

〔書法〕鄭光何以書？母舅也。於是尋罷之矣。何以書？譏也。

〔發明〕唐興至是，凡十六君，豈無元舅？未有賜莊免其稅役者。宣宗崇奉母，恩禮備至，其如舅何[illegible]哉？鄭[illegible]曰罷之，亦[illegible]義之也。

夏六月，以畢諴爲邠寧節度使。

先是，党項擾邊，上欲擇帥而難其人，從容與論邊事，諴論邊事[illegible]，今具陳方略。上悅曰：「不意頗、牧近在禁[illegible]近，卿其爲朕行。」[illegible]然承命。〔集覽〕頗牧，廉頗、李牧，戰國時趙之良將。〔質實〕從容注見秦二世三

（一年畢減侵節人補役皆發。）

閏月以盧鈞爲河東節度使

（河東節度使李業縱吏民侵掠雜虜由是北邊擾動詔以鈞代之業內有所恃人莫敢言魏謩獨請貶黜上不許鈞奏身前爲副使遣詣塞下諭以禍福禁其侵掠雜虜遂安掌書記李璋杖一牙職明日牙將百餘人訴於鈞鈞杖其爲首者留戍外鎮曰邊鎮百餘人無故橫訴不可不抑也。）

秋八月以裴休同平章事○冬十月畢諴招諭党項降之。

○十二月復禁私度僧尼。

（先是進士孫樵上言百姓男耕女織不自溫飽而群僧安坐華屋美衣精饌率以十戶不能養一僧武宗憤其然發十七萬僧是天下百七十萬戶始得蘇息也陛下即位以來修復廢寺度僧幾復其舊縱不能如武宗除積弊奈何興之於已廢乎願早降明詔罷之庶幾百姓稍得以息肩也至是中書門下奏陛下崇奉釋氏群下莫不奔走恐財力有所不逮因之生事擾人望委長吏量加撙節仍禁私度僧尼從之。胡氏曰論事於人主必陳其治亂之本原辨之而明斯足竦其聽若徒言末流之害固宜不納若孫樵之論復僧修寺是也使佛教有益於生人雖以百七十萬戶養十萬僧猶以不足愛何者所費者財力而所得者實道而孟子所謂有功可食者也惟其殄滅天倫敗壞人理[illegible]風俗[illegible]居對處斜爲廢之政莫若細繹以養爲道乎此自宣帝刑上之所惡除毀繫於武宗之舉措之是其歲以此言之則庶乎其有感矣【集覽】發十七萬僧令僧長髮爲民者也有功可食孟子曰其有功於子可食而食之矣今皆似詳見滕文公下【質實】進士注見玄宗開元十七年戶下注見光武建武二十七年。）

（【書法】前書度僧尼譏也此書復禁美之也禁私度[illegible]非罷也宣宗而書罷度僧尼矣終[illegible]【發明】凡天下之事不顧理之是非惟欲反前人之所爲則亦未有不復其初者如宣宗復禁私度僧[illegible]之[illegible]是[illegible]事[illegible]自明。）

七年夏四月定杖笞法。

（敕自今法司處罪用常行杖杖脊一折法杖十杖臀一折笞五。）

冬十二月以鄭光爲右羽林統軍。

（上事鄭太后甚謹不居別宮朝夕奉養鄭光鎮河中入朝上與論政光對鄙淺上不悅留爲統軍太后數言其貧上厚賜金帛終不復任以民官胡氏曰孝者人君之盛德也宣宗能之可不謂賢乎然於其嫡母不自知其罪惡之大也而區區[illegible]所生是孟子所謂[illegible]大節小節者也所謂[illegible]者歟【質實】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

度支奏歲入之數。

（錢九百二十五萬餘緡內五百五十萬餘緡租稅八十二萬餘緡榷酤二百七十八萬餘緡鹽利【質實】榷酤注見漢武帝天漢三年。）

八年春正月朔日食罷元會。

（初左補闕趙璘請罷元會止御宣政宰相曰天下無事元會大禮不可罷也上曰近華州有賊關中少雪皆朕之憂何謂無事雖宣政亦不可御也【質實】宣政殿名注見憲宗元和十四年華州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關中注同上年京兆。）

（【書法】日食[illegible]罷元會[illegible]宗於此[illegible]一罷元會蓋[illegible]書罷元會[illegible]大變也[illegible]主之[illegible]觀者【發明】日食正旦天下大變也自唐憲宗之禍至是凡七年矣天下一變[illegible]以是[illegible]之又七年而[illegible]亂自是[illegible]遂[illegible]謂[illegible]人道乎[illegible]之所[illegible]大亂之始識者可[illegible]）

二月以牛叢爲睦州刺史。【質實】睦州注見憲宗元和一年。

（中書門下奏諫官闕員請補上曰諫官要在舉職不必人多如張道符牛叢趙璘輩數人使朕日聞所未聞足矣久之叢出爲刺史入辭上賜之紫叢既謝曰臣所服緋刺史所借也上遽曰且賜緋上重惜服章有司常具緋紫）

衣數襲從行以備賞賜或半歲不用其一故當時以緋紫爲榮上重翰林學士然遷官必校歲月以爲不可以官爵私近臣也〔集覽〕揚舉稱也記明堂位曰各揚其職注揚舉也

秋九月，以高少逸爲陝虢觀察使。

有中使過硤石怒餅黑鞭驛吏見血少逸以聞上責敕使[illegible]其後上召翰林學士韋澳屏左右謂之曰近日外間謂內侍權勢何如對曰陛下威斷非前朝之比上閉目搖首曰全未全未尚畏之在卿謂策將安出對曰若與外廷議之恐有太和之變不若就其中擇有才識者與之謀上曰此乃末策朕已試之矣自衣綠以下皆感恩纔衣紫則相與爲一矣上又嘗與令狐綯謀盡誅宦官綯恐濫及無辜密奏曰但有罪勿捨有闕勿補自然漸耗至於盡矣宦者竊見其奏由是益與朝士相惡南北司如水火矣[illegible]氏曰[illegible]宗之[illegible]也昔李德裕與樞密議約[illegible]有功[illegible]中臣遂其中擇[illegible]於外廷所爲者[illegible]遷[illegible]已而武宗[illegible]方立[illegible]宣宗乃曰定[illegible]則相[illegible]令狐綯之[illegible]而不[illegible]不由戶庭之[illegible]敗〔集

覽〕[illegible]李稜[illegible]王[illegible]太元元年太和之變事在文宗太和九年〔資實〕陝虢二州名陝注見周顯王四十五年虢注見宋文帝[illegible]十二年

冬十月，以李行言爲海州刺史。〔資實〕海州注見秦二世二年郯。

上獵於苑北遇樵夫問其縣令爲誰曰李行言爲政如何曰性執有劫賊數人軍家索之竟不與盡殺之上歸帖其名於寢殿之柱及除刺史入謝上賜之金紫取帖示之

詔雪王涯賈餗等。

上以甘露之變惟李訓鄭注當死自餘人皆無罪詔雪其冤〔集覽〕甘露之變在文宗太和九年

乙亥

九年春正月，成德節度使王元逵卒，軍中立其子紹鼎爲留後。〔資實〕成德節度注見漢光[illegible]九年常山。○二月，以李君奭爲懷州刺史。

初上校獵渭上有父老十數聚於佛祠上問之對曰醴泉百姓也縣令李君奭有異政考滿當罷詣府乞留故此祈佛冀諧所願耳及懷州刺史闕上手筆除君奭上聰察強記天下奏獄吏卒姓名一覽皆記之度支奏漬誤書漬爲清樞密承旨孫隱中[illegible]足成之上怒[illegible]謫之嘗令翰林學士韋澳纂次州縣境土風物及諸利害爲一書[illegible]上處分語他日鄧州刺史薛弘宗入謝出謂澳曰上處分本州事驚人澳詢之皆處分語中[illegible]氏曰[illegible]宣宗[illegible]抉[illegible]以一人之智周天下之務尚不[illegible]人其人職也[illegible]一刻之吏謹治簿書期會[illegible]知爲政特一縣令才耳豈人君之道哉〔集覽〕抉音決一穴反挑也[illegible]發之也簿書謂簿籍文書也期會謂程限也〔資實〕渭上渭水之上注見漢高帝五年醴泉縣名注見中宗嗣聖元年懷州注見周赧王十四年

夏閏四月，詔州縣作差科簿。

詔以州縣差役不均自今每縣據人貧富及役輕重作差科簿送刺史檢署訖鎖於令廳每有役事委令據簿輪差

秋七月，浙東軍亂，逐觀察使李訥。

訥性卞急遇將士不以禮故亂作〔資實〕浙東注見漢和帝永元九年會稽

崔鉉罷爲淮南節度使。

淮南饑民多流亡節度使杜悰荒於遊宴政事不治上聞之罷悰以鉉代之

九月，貶李訥爲朗州刺史，杖監軍王宗景，配恭陵。

詔自今戎臣失律並由監軍〔集覽〕戎臣失律易師卦初六師出以律失律因[illegible]曰律有二義有出師不以義者有行陣而無號令節制者皆失律也又注見漢武帝元光元年[illegible]以律否臧凶〔資實〕朗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四年武陵

〔書法〕宣宗威福自斷於是監軍始有書杖殺亂者終綱目宦官書杖一而已

冬十一月，以柳仲郢爲鹽鐵轉運使。

有醫工劉集交通禁中上敕鹽鐵補場官仲郢上言醫工術精宜補醫官若委務銅鹽何以課其殿最且場官賤品非特敕所宜[illegible]上遽賜絹遣之他日見仲郢勞之曰卿論劉集甚佳上嘗有疾醫工梁新治之良已自

丙子

庫米官餉一月給錢三百緡而已。〔質實〕餉饋也注見漢武帝元狩六年課殿。

十二月，貶康季榮爲夔州長史。〔質實〕（夔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

季榮前爲涇原節度使，擅用官錢，事覺，請以家財償之。上以季榮有河湟功，許之。給事中封還敕書，諫官亦上言，乃貶之。

以鄭祗德爲賓客分司。

江西觀察使鄭祗德，其子顥尚主通顯，固求散地，從之。

十年，春正月，以鄭朗同平章事。○夏五月，以韋澳爲京兆尹。

澳爲人公直，旣視事，豪貴斂手。鄭光莊吏恣橫，積年租稅不入。澳執而械之，具奏其狀，欲寘於法。上曰：鄭光甚愛之，何如？對曰：如此則是陛下之法獨行於貧戶，臣不敢奉詔。上曰：然則痛杖而貸其死可乎？澳歸部杖之，督租數百斛足乃釋。

六月，裴休罷爲宣武節度使。

初，上命休極言時事，休請早建太子。上曰：若建太子，則朕遂爲閑人。休不敢復言，以疾辭位，從之。〔胡氏曰〕豫建太子，所以重宗廟也。宣宗之論，一何異哉！蓋以大利爲心，至乃漸於其子，故雖賞罰嚴必，措時康定，而器局褊促，無人君偉然之度矣。然裴休旣發其端，當卒其說，使宣宗所目擊文宗武宗之事爲戒，則宣宗亦必惕然而省矣。

冬十月，以鄭顥爲秘書監。

顥營求作相，其父祗德聞之，與書曰：聞汝已判戶部，是吾必死之年；又聞欲求宰相，是吾必死之日也。顥懼，累表辭劇務。

十一月，冊回鶻爲懷建可汗。

先是詔以回鶻有功於國，世爲婚姻，會昌姦臣遽加殄滅。近聞已厖歷今爲可汗，尚寓安西，俟歸牙帳，當加冊命。至是回鶻遣使入貢，冊爲可汗。〔集覽〕厖歷懷建可汗名。〔質實〕會昌武宗年號。安西鎮名，注見

丁丑

高宗永淳元年。

詔議遷穆宗以下出太廟。

吏部尚書李景讓上言：穆宗乃陛下兄，敬宗、文宗、武宗乃兄之子，陛下拜兄尚可，拜姪可乎？宜遷四主出太廟，還代宗以下入廟。詔百官議，不決而止。時人以是薄景讓。

〔書法〕於是議不決而止矣，則其書何？譏也。宣宗弒其嫡母，則薄於穆宗以下宜矣。彼雖景讓建議之法，而綱目特書詔議，所以誅宣宗之心也。

〔發明〕昔魯人逆祀，春秋譏之，然猶未至於遷出廟也。今宣宗自以爲憲宗之子，方且下視穆、敬、文、武，而使臣如李景讓者又從而逆其意，故雖議終不決，而綱目必直書以正之也。夫唐王歷事四朝，親爲之臣，今乃欲出其主，則其悖行不道，宜可知矣。況郭后區區深宮一婦人，復何所羈，宜其親行弒逆而不疑也。

以崔慎由同平章事。

上命[illegible]左右能知者[illegible]蕭鄴爲相。樞密使王歸長等議奏鄴所判度支應罷否，上以爲歸長等佑之，即手書崔慎由名付學士院，仍罷判度支。〔范氏曰〕堯舜疇咨四岳，詢謀僉同而後用人，旣以爲可則用之而不疑矣。二使之論，亦有司之常職也，何疑而遽易之？宣宗負其聰明，防其群下，知臣之道，其不然乎。〔集覽〕二使[illegible]王歸長、馬公儒。〔質實〕堯舜咨四岳，詢謀僉諧而後用人，大抵詳見虞書二典。

詔內園使李敬實剝色配南牙。

內園使李敬實遇鄭朗不避馬，朗奏之。上責敬實，對曰：供奉官例不避。上曰：汝銜敕命，橫絕可也，豈得私出而不避宰相乎？命剝色配南牙。〔集覽〕剝色：內侍有衣黃衣綠衣紫貴崇者，剝色謂剝降服色而配役。〔質實〕南牙注見中宗[illegible]十四年。

十一年，春正月，以韋澳爲河陽節度使。

澳爲京兆事，上欲以澳判戶部，以心力衰耗難處繁劇爲辭，上不悅。及降，其甥柳玭尤之，澳曰：主上不與宰輔僉

善私欲用我人必謂我以他岐得之何以自明且爾知時事浸不佳乎由吾曹貪名位所致耳遂出鎮河陽玭仲郢之子也胡氏曰韋澳可謂見得思義者矣人臣必以君父親擇爲從人主必欲以出於己意爲親非也百官必賢由宰輔薦達宰輔必欲使歸恩於我亦非也惟其公而已矣天下人才之衆非宰輔旁招廣引人主安得而盡知之至於耳目之官喉舌之任股肱心膂之寄非人主親選賢者衆以自近則必有比黨阿私之患矣【集覽】他岐注見漢桓帝元嘉元年岐路【質實】玭華原人

二月魏謩罷爲西川節度使。

上樂聞規諫凡諫官論事門下封駮苟合於理多屈意從之得大臣章疏必焚香盥手而讀之嘗欲幸華清宮諫官論之上爲之止謩爲相每議事正言無所避上每歎曰謩綽有祖風我心重之然竟以剛直爲令狐綯所忌而出之【質實】封駮注見文宗太和八年華清宮注見玄宗天寶元年西川節度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

秋七月以蕭鄴同平章事。○流祝漢貞於天德軍。

教坊使祝漢貞滑稽敏給寵冠諸優一日抵掌詼諧頗及外事上正色謂曰我畜爾曹止供戲笑耳豈得輒預朝政邪會其子坐贓流之樂工羅程善琵琶有寵殺人繫獄衆工爲請曰程負陛下萬死然臣等惜其絕藝不復得奉宴遊矣上曰汝曹所惜者羅程朕所惜者高祖太宗法也竟杖殺之【集覽】滑稽史記滑稽傳索隱注滑音骨亂也稽音雞同也言辯捷之人言非若是言是若非能亂同異也賓文曰滑亂稽礙也轉利之稱臣瓚曰稽考也言可滑亂不可考校也楚辭卜居篇將突梯滑稽如脂如韋晦庵集注云滑稽圓轉貌揚雄酒賦鴟夷滑稽顏師古曰滑稽圓轉縱捨無窮之狀詼諧詼謔戲也諧合和也【質實】琵琶樂器注見隋文帝開皇九年

八月成德軍節度使王紹鼎薨軍中立其弟紹懿。【考異】提要薨作卒當從提要【質實】成德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冬十月以尚延心爲河渭都遊奕使。

先是吐蕃酋長尚延心以河渭二州部落來降秦成防禦使李承勛利其羊馬誘之入居秦州之西謀盡殺其財延心知之謂承勛曰延心欲入見天子請盡帥部衆分徙內地使西邊永無揚塵之警但惜秦州無所復牟耳承勛默然明日諸將皆曰明公首開營田置使府擁萬兵仰給度支將士無戰守之勞有耕市之利若從延心之謀則西陲無事朝廷必罷府省戍還以秦州隸鳳翔吾屬無所復望矣承勛以爲然乃奏延心爲河渭都遊奕使使統其衆居之【質實】吐蕃西羌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八年酋長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羌豪河渭二州名河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四年渭注見漢後主建興六年秦成二州名秦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天水成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二年下辯

鄭朗罷。○遣使迎道士軒轅集於羅浮山。

上好神僊迎軒轅集至長安問曰長生可學乎對曰王者屏欲而崇德則自然受大遐福何處更求長生留數月求還山乃遣之【集覽】軒轅集軒轅道士也後姓集名也羅浮山在廣州增城南海縣南有洞通句曲又有蔟房室七十二所裴淵廣州記云羅浮者二山之總名在增城博羅二縣之境本名蓬萊山一峯在海中與羅山合因名焉【質實】一統志云羅浮山在惠州府博羅縣西北三十里即道書十大洞天之一昔有山浮

海而來傅於羅山合而爲一故曰羅浮又曰博羅南越志山高三千六百丈周回三百餘里嶺十五峯三十二其峯之秀者曰飛雲玉女鳳凰姑仙女會仙錦繡玳瑁洞之內者曰金沙石臼朱明黃龍朱陵黃猿水簾蝴蝶大小二石樓登之可望滄海前有一石門方廣可容几席二山相接處有石如橋然名曰鐵橋橋端兩石柱亦曰鐵柱[illegible]人跡罕到又有石[illegible]伏虎石[illegible]池夜或[illegible]皆[illegible]由之奇勝而軒轅集博羅人隱居羅浮山[illegible]見漢[illegible]年

【書法】[illegible]唐[illegible]凡二人[illegible]司馬承禎軒轅集[illegible]之[illegible]集亦[illegible]于者則[illegible]綱目書迎五[illegible]自漢以前所迎者賢士也[illegible]迎[illegible]之好尚可見矣

戊寅

十二年春正月以王式爲安南都護。

式有才略至安南樹芀木爲柵深塹其外寇不能冒選教士卒甚銳頃之蠻大至去城半日式意思安閒遣譯諭之中其要害蠻夜引去都校羅行恭久專府政麾下精兵二千都護中軍纔羸兵數百式杖而黜之【集

【覽】安南（唐以嶺南地分五管，曰廣，曰桂，曰容，曰邕，曰安南。）樹芀木爲欄（樹，上聲，扶樹植之也。欄，寨欄也，編立木爲之。芀字初疑是木名，遂檢通鑑釋文，雅注芀音調，更無訓解。又檢韻會注：芀，田聊反。說文：葦華也。案爾雅葦醜芀，注：其類皆有芀秀。疏：類也。是知芀與木爲兩物，夾縱樹之爲欄耳。然諸書皆無解者，未敢便從此說爲是。後讀戰國策，見張孟談對趙襄子曰：臣聞董安于之治晉陽也，公宮之垣皆以荻蒿苫楚墻之，其高至丈餘，其堅則箘簬之勁不能過也。注：荻，萑葦類；蒿，爾雅繁皤蒿；苫，苦益也；楚，荊也。以是四物爲墻，始信芀非木名，前以爲欄無疑矣。萑音丸。）深塹（[illegible]爲何深淺之也。塹，遶城水也。字或作壍。漢高本紀深塹而守不戰。）[illegible]中其要害（中，竹仲反，當也。在漢爲交趾之地。）

【正誤】樹芀木爲欄，今按芀之爲物，以字推之，要害[illegible]之非[illegible]通鑑胡三省注一書從[illegible]芀葦之棘刺[illegible]矢長也，此說亦非。通鑑下文有云：無外植竹，胡注引桂海虞衡志：芀竹，刺竹也。黃齊字嘉州無城，以此竹植之，蓋取不生[illegible]得關交趾外藩，亦是此竹。正王式所植者，然而芀木爲籬，非樂外所植之芀竹矣。求樂中今分[illegible]在交[illegible]考訪得安南志居田甲爲安南郡，漢作木柵[illegible]旱民驗不時完。王式王樹芀木柵爲沒深，周植刺竹，蠻不敢犯。舊越外紀所載亦同，字皆作芀。今交趾有芀木，葉似青楊，本生而直，木理堅韌，如中國櫟木，民間採此木橫布外面，甚耐久，土人書作芀。正如土產黃心木，木只芀字，土人書作芀，字書作芀之類多。有安南鄰竹類者，刺竹，如潮南猶竹而竹寄刺尖射外，快如鏃，是遠望其表之雜，犬不能入。蕭意北木見竹者最堅勁有力，通常名土人因芀竹爲書作芀，如通鑑大唐書轉寫作芀。緣芀也，綜蠻其外，[illegible]今按當以深塹其外爲句，通鑑今文以深塹其外爲句。數【質實】中水，蠻外攻竹籬，不能自不入，深蠻其外，外屬下句。

一統志云：安南，古南交之地。秦爲象郡，漢爲南越所并。武帝平南越，置交趾、九眞、日南三郡，兼置交趾刺史，治龍編。東漢郡屬交州。吳分置廣州。晉宋齊梁陳因之。[illegible]武平、新昌三郡。宋又增置宋平郡，齊因之。隋初郡廢，又改爲交州。[illegible]陳於交州置都督。唐初改交州[illegible]府，[illegible]安南都護府[illegible]露。初改安南都護府。宋初[illegible]大[illegible]府[illegible]日。安南五代時爲土豪曲承美所有，其地後爲劉[illegible]所振。後楊廷藝紹洪，[illegible]爲交趾節度，[illegible]管內大亂，推丁部領爲州帥。其子璉繼立。宋平嶺表，璉內附，封交趾郡王。旣而黎桓爲其將，黎桓所篡。其後李公蘊篡黎氏。陳日煚贅於李氏。然皆臣服中國，封交趾郡王。元憲宗時遣將伐其國，後歸附，封爲安南國王。國朝洪武初，陳日煃率先歸附，仍賜安南國王印。傳至日焜，爲其臣黎季犛篡立。永樂間遣將率兵分道並進，俘獲季犛父子，詔求陳氏後立之，無所得，因郡縣其地，置府十七，州五，領各州縣。又建交趾布政司、提刑按察司及都指揮使司於交州府。洪熙初，寇孽黎利叛，攻劫諸郡邑，朝廷發兵討之。宣德初，黎利勢屈，始奉表乞立陳氏後曰暠者，主其國。詔封爲安南王。後利僞言暠死，自立。朝廷復詔[illegible]加其會。利遣使來貢，謝罪請命，因而與之。至今朝貢不絕。[illegible]

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四年。

以劉瑑同平章事。

瑑[illegible]面議政於上前，慎由曰[illegible]當[illegible]漢上[illegible]。[illegible]今[illegible]名位實德，官各稱其職，而進退以品流爲先。臣未知致理之日[illegible]。【集覽】瑑，柱兗反。別其品流[illegible]之人，蔡延二反。【質實】劉瑑[illegible]彭城人[illegible]。世孫[illegible]注見高祖武德九年。[illegible]注見高宗開元十七年。[illegible]玄宗天寶十五載。中原猶言中華也，注見肅宗至德元年。中原板蕩。

二月，崔慎由罷。

上欲御樓肆赦，令狐綯曰：御樓所費甚廣，事須有名，且赦不可數。上不悅曰：遣朕於何得名？慎由曰：陛下未建儲宮，四海屬望，若舉此禮，赦天下，豈無名乎？旣而上餌方士藥，已覺躁渴，疑忌方深，聞之俯首不復言。旬日慎由罷相。【質實】[illegible]氏曰：三代之君，自天子至於庶人，皆有常職以食其力，有常職以對其生[illegible]為者而欲調[illegible]馬倚身以[illegible]，[illegible]非無異道，本有[illegible]人[illegible]而欲[illegible]一[illegible]不[illegible]有[illegible]亂[illegible]之十。由[illegible]以家[illegible]不死之[illegible]人心[illegible]道不測其[illegible]人[illegible]心[illegible]大。【集】宗至[illegible]武宗[illegible]以[illegible]不[illegible]。宜宗文[illegible]以[illegible]大夫之[illegible]有宰[illegible]。【覽】食其力（食力，注：宰邑上租，食力謂[illegible]）者，殺之下制[illegible]。宗[illegible]不死之[illegible]之人[illegible]四海[illegible]。[illegible]中[illegible]者[illegible]不[illegible]年[illegible]之[illegible]不[illegible]今[illegible]以[illegible]【正誤】不死之[illegible]今按[illegible]

（范氏方歸無此理集覽反引此說以資異議尤可怪也。）

夏四月，嶺南軍亂，詔以李承勛爲節度使討平之。（時上命李燧鎭嶺南，已命中使賜之節。給事中蕭倣封還詔書，上方奏樂，不暇別召中使，使優人追之，節及燧門而返。以承勛代之，討亂平之。承勛蘭陵人，靖之子。）【質實】（嶺南道，名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

以夏侯孜同平章事。○五月，劉瑑卒。（瑑病篤，猶手疏論事，上甚惜之。）

湖南軍亂，逐觀察使韓琮。【質實】（湖南觀察使，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六月，江西軍亂，逐觀察使鄭憲。【質實】（江西觀察使，注見梁孝元帝承聖元年。）

蠻寇安南。（初，安南都護李涿爲政貪暴，彊市蠻中馬牛，群蠻怨怒，導南詔侵盜邊境，自是安南始有蠻患。）【質實】（南詔，南夷國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六年。）

秋七月，宣州軍亂，逐觀察使鄭薫。（右補闕張潛上疏曰：藩府代移之際，皆奏倉庫羨餘以爲課績，朝廷因而甄獎。夫藩府財賦所出有常，苟非賦斂過差，及停廢將士，減削衣糧，則羨餘何從而致？比來南方諸鎭數有不寧，皆此故也。一朝有變，所蓄之財悉遭剽掠；又發兵致討，費用百倍，然則朝廷竟有何利？乞自今藩府長吏，不增賦斂，不減糧賜，獨節遊宴，省浮費，能致羨餘者，然後賞之。上嘉納之。）【質實】（宣州，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丹陽。）

河南北、淮南大水。（徐泗水深五丈，流沒數萬家。胡氏曰：禍福各以類至，故三川竭而周將亡，岐山崩，江水竭，而漢將亡。龐勛亂徐，[illegible]唐自是亡，則河南北淮南大水，而徐泗[illegible]天之示顯明矣。夫天理高明悠久，非如人喜怒報復之在[illegible]，或嚮在十年之後，一世之外，消日滴之異，故後之人所忽於是，置而不恤，至於國家敗壞，則亦無如之何矣。）【集覽】（龐勛亂徐泗，事在懿宗咸通十年。）【質實】（徐泗，二州名。徐，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泗，注見昭宗景福二年。）【三川】（渭、河、洛、伊，三水，注見周安王十五年，又漢高后三年。）【岐山】（注見德宗興元元年。）【芝巢】（起山東事，在僖宗乾符二年。）

【書法】（盜賊之陰兆矣。自是龐勛亂徐土，芝、巢起山東，而唐遂以亡。變不虛生，信哉。）

【發明】（大中之治，當時謂之小太宗，此歷朝之所未有者。抑不知宣宗特區區小數，以察爲明，此小人之所喜，而君子之所不取者。況其大節既虧，小何足數。故此逆氣乘之，禍亂滋由。故是年四月書嶺南軍亂，五月書湖南軍亂，六月書江西軍亂，七月書宣州軍亂，而又河南北淮南大水，迭書于冊，見天人之變交應於時。今明年蠻寇發於背南，東首變並至，未幾大盜四起，唐遂以亡。然則餘慶餘殃之說，夫豈僭差，而或者猶以賢君目之，過矣。）

冬十月，以于延陵爲建州刺史。（延陵入辭，上曰：建州去京師幾何？對曰：八千里。上曰：卿到彼爲政善惡，朕皆知之，勿謂其遠，此階前則萬里也。卿知之乎？令狐綯擧李遠爲杭州刺史，上曰：吾聞遠詩云：長日惟消一局棊，安能理人？綯曰：詩人託此爲高興耳，未必實然。上曰：且令往試觀之。詔刺史毋得外徙，必令至京師面察其能否，然後遣之。令狐綯嘗徙其故人爲隣州刺史，便道之官。上以問綯，對曰：以其道近，省送迎耳。上曰：朕以刺史多非其人，爲百姓害，故欲一一訪問，知其優劣以行黜陟。詔命既行，而遽廢格，宰相可謂有權。時方寒，綯汗透重裘。上臨朝，接對羣臣如賓客，雖左右近習，未嘗見其有惰容。每宰相奏事，旁無一人立者，威嚴不可仰視。奏事畢，忽怡然曰：可以閒語矣。因問閭里細事，或談宮中遊宴，無所不至。一刻許，復整容曰：卿輩善爲之，朕常恐卿輩負朕，後日不復得再相見。乃起入宮。令狐綯謂人曰：吾十年秉政，最承恩遇，然每延英奏事，未嘗不汗沾衣也。[illegible]）

山南東道節度使徐商討湖南亂軍。平之。

商以封疆險闊。素多盜賊。選精兵數百人。別置營。訓練整齊。捕盜將及湖南逐帥。詔商討平之。【質實】山南東道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illegible]

以崔鉉爲宣歙觀察使。討亂軍。平之。【質實】宣歙觀察使注見德宗建中元年。

○以韋宙爲江西觀察使。討亂軍。平之。

宙遣襄州徐商遣部將韓季友。帥捕盜從行至江州自間道一夕至洪州討平之。【質實】江州注見晉明帝太寧二年洪州注見漢武帝[illegible]五年豫章。

十二月。以蔣伸同平章事。

伸從容言於上曰。近日官爵易得。人思徼倖。上驚曰。如此則亂矣。對曰。亂則未亂。但徼倖者多。亂亦非難。上稱歎再三日。異日不復得獨對卿矣。伸不諭。尋拜相。

十三年夏四月。以廣德公主適校書郎于琮。

初上欲以琮尚永福公主。既而中寢。宰相請其故。上曰。朕近與此女子食。對朕輒折匕箸。性情如是。豈可爲士大夫妻。乃更命琮尚廣德公主。【質實】永福一統志云永福本漢潭縣地唐屬桂州。五代宋各因之。本朝正統間省理定縣入焉。改[illegible]。注見晉安帝隆安五年。廣德縣名。注見晉成帝咸和二年。

武寧軍亂。逐帥。以田牟爲節度使。

武寧士卒[illegible]度使康季榮不[illegible]上。卒躁而逐之。上以田牟嘗鎮徐州。有能名。復以爲帥。一方遂安。【質實】武寧軍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

秋八月。帝崩。鄆王漼即位。

初上長子鄆王溫無寵。愛第三子夔王滋。欲以爲嗣。爲其非次。故久不建東宮。上餌李玄伯等藥。疽發於背。宰相不得見。上密以夔王屬王歸長等三人。使立之。獨左軍中尉王宗實素不同心。三人相與謀。出宗實爲淮南監軍。宗實已受敕。將出。左軍副使亓元實謂曰。聖人不豫踰月。中尉何不一見聖人而出乎。宗實感悟。復入至

寢殿。上已崩。東首環泣矣。宗實叱歸長等。責以矯詔。皆捧足乞命。乃遣迎鄆王。立爲太子。權勾當軍國政事。更名漼。收歸長等殺之。太子即位。是爲懿宗。范氏曰。古者受遺託孤。必求天下之忠賢。齊桓公定嗣於易牙。故其國大亂。唐自文宗以後。立不以正矣。然非人主使之也。宣宗不能早立太子。而以非次屬諸宦者。蓋以宰相爲外臣。宦者爲腹心。溺於所習。而不自知其非也。安在其爲明哉。胡氏曰。立嗣天下之重事也。必賢必長必嫡必謀必公。然後禍亂不作。宣宗反之。其亂宜矣。王宗實非能以正義奉長君。蓋素不爲上所厚。事勢所激。乃假義舉耳。使王歸長等意屬鄆王。其安知宗實不以夔王有所立之邪。不可不謹也。○宣宗性明察沈斷。用法無私。從諫如流。重惜官賞。恭謹節儉。惠愛民物。故大中之政。訖於唐亡。人思詠之。謂之小太宗。范氏曰。宣宗之治以察爲明[illegible]賞外[illegible]方[illegible]逐其歸守而不能治內。則宦者握兵柄。制國命。自知[illegible]自[illegible]決政治。不擾海內。安靖幾十五年。竊以[illegible]不[illegible]是以人思大中之政。爲不可及。書曰。自成湯至于帝乙。罔不明德恤祀。若宣宗者。豈不足爲賢君哉。【集覽】刃姧也。元和[illegible]丁吉旦差反。漼取猥反。【質實】鄆州名注見肅宗寶應元年。夔州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巴東。齊桓公定嗣於易牙。左傳僖十七年。齊桓公與管仲屬孝公於宋襄公。以爲太子。雍巫有寵於衛共姬。因豎刁以厚獻於桓公。亦有寵。桓公許之立武孟。管仲卒。五公子皆求立。桓公卒。易牙入。與豎刁因內寵以殺羣吏。而立公子無詭爲君。太子昭奔宋。五公子各樹黨爭立。遂相攻。以故宮中空。莫敢棺。桓公十月乙亥卒。至十二月乙亥。無詭立乃赴。辛巳夜殯始斂。殯也[illegible]坐視易牙之[illegible]出者。

【書法】宣宗書崩[illegible]宣宗[illegible]求治[illegible]用人謹已宗者有可述者然[illegible]而不念國本。以舍冢嫡而不豫建。綱目特爲書之。○於是宣爲太子所以然後即位不書立。書鄆王。所以[illegible]宣宗[illegible]建太子。遭宗臣[illegible]宣宗以位爲樂。諱言嗣續。至以是罷宰相。委於宦官。而[illegible]不可諱者。命乃在少子。遂使宦官得以外託義舉。以爲己功。綱目書曰。鄆王漼即位。識不豫也。後[illegible]書曰鄆王即位義同。

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李玄伯等伏誅。

書法[illegible]宣宗[illegible]武[illegible]之藥。劉行歸真之誅。於[illegible]法書[illegible]伏誅。所以垂戒[illegible]爲世[illegible]綱目[illegible]左道方士必以伏誅書[illegible]綱目方士以名見書者十有四[illegible]

（劉泓、竇盧遵、逵多、奠晉、思聚、謝龍、張果、周息元、鄭潞、道歸真、李玄伯。尚罪者一。齊召思。誅者七。新垣平、少翁、欒大、漢梁、柳泌、趙歸真、李玄伯。）人主之求長生者，可以鑒矣。

【發明】有生必有死，雖聖人不能易也。若使長生可求，則聖人已先求之矣。唐人酷信方士之說，而穆、敬相踵，向使不妄服食，未必遽殞其生，爲以延之，適以趣之，而乃覆車相尋，恬不知悟，豈不深可惜哉。綱目於趙歸真、李玄伯等伏誅，皆書于冊，不以其微而不錄，其亦深嘆唐人也夫，其亦深戒後人也夫。○三代之時，自天子至於庶人，皆有常職以食其力，有常行以盡其生，初而強，繼而老，而致謂焉，備已以俟死而已。天下無異道，未有衆人皆死而欲一己獨不死者也。故執左道以亂政者殺，故無迂怪之士。由秦漢以來，乃有神仙服食不死之說，故人心多惑，聖道不明，此其一端也。而人主尤甘心焉。以唐考之，自太宗至於武宗，餌藥以取者六七君，亦可以爲戒矣，而宣宗又踵以藥，卒以備禍爲諱惡，豈不蔽甚矣哉。

○冬十一月，蕭鄴罷。十二月，以杜審權同平章事。【質實】審權，京兆杜陵人，如晦之後。○令狐綯罷，以白敏中同平章事。

綯秉政歲久，忌勝己者，中外側目。其子滈頗招權受賄。宣宗崩，言事者競攻其短，至是罷，復以敏中爲相。【集覽】滈，下老反。

南詔僭號，寇陷播州。

初，韋皋開清溪道以通群蠻，使入貢。又選群蠻子弟聚之成都，教以書數，以羈縻之。既而軍府厭於稟給，又蠻使入貢利於賜與，所從傔人浸多。杜悰奏減其數，南詔豐祐怒，入貢不時，頗擾邊境。豐祐卒，子酋龍立。朝廷以名近玄宗諱，遂不行冊禮。酋龍乃自稱皇帝，國號大禮，遣兵陷播州。【集覽】所從傔人，注見德宗貞元十年。【質實】清溪，關名，注見德宗貞元四年。羈縻，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大禮，國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六年。播州，注見漢武帝元光五年。

【書法】蠻夷稱皇帝有之矣，不書僭號。[illegible]書稱皇帝，此其書僭號何？南詔世受唐冊，則唐臣也，故從臣例書僭號，所以治夷狄也。綱目書僭號七，始玄宗天寶十五載。

懿宗皇帝咸通元年。春正月，浙東賊裘甫作亂。

初，裘甫攻陷象山，官軍屢敗。觀察使鄭祗德遣兵討之，大敗。甫遂陷剡縣，開府庫，募壯士，衆至數千人。時二浙久安，人不習戰，甲兵朽鈍，見卒不滿三百。祗德更募新卒，遣以擊賊，又大敗。於是諸盜雲集，衆至三萬。小帥有謀略者推劉暀，勇力推劉慶、劉從簡。鑄印改元，自稱天下都知兵馬使，聲振中原。【集覽】象山，縣名，在浙東，屬慶元府，[illegible]。南有陸路，接台州寧海縣界。[illegible]明州也。剡縣，在浙東，屬紹興府，有剡溪，在縣南[illegible]五十步，晉戴逵居此，因名戴溪。[illegible]剡，時冉反。暀，[illegible]反。【質實】[illegible]本朝因之。[illegible]爲剡縣，[illegible]本朝因之，改屬[illegible]。

【發明】[illegible]裘甫作亂，自[illegible]。前是[illegible]。裘甫之亂，實起於大中[illegible]。已若此，然則逆叛所鍾，妖孽乘之。[illegible]之有識者自可察之。

葬貞陵。【質實】貞陵，在西安府涇陽縣西北七十里仲山。○三月，以王式爲浙東觀察使，發諸道兵討裘甫，破之。

鄭祗德求救於鄰道，浙西[illegible]。議者以祗德懦怯，[illegible]。夏侯孜曰：浙東山海幽阻，可以計取，難以力攻。西班中無可語者，前安南都護王式在安南，威服華夷，可任也。乃以式爲浙東觀察使。[illegible]入對，式曰：但得兵，賊必可破。有宦官侍側曰：發兵所費甚大。式曰：臣爲國家惜費則不然。兵多賊速破，其費省矣。若兵少不能勝賊，延引歲月，賊勢益張，則江淮群盜將蜂起應之。國家用度盡仰江淮，若阻絕不通，則上自九廟，下及十軍，皆無以供給，其費豈可勝計哉。上曰：當與之兵。乃詔發[illegible]兵授之。[illegible]劉暀曰：[illegible]急引兵取越州，[illegible]浙西，過大江，掠揚州貨財以自實，還修石頭城而守之，宣歙江西必有響應者。遣劉從簡以萬人循海而南，襲取福建。如此，國家貢賦之地盡入於我矣。進士王輅曰：劉副使謀，乃孫權所爲

未易成也不如據險自守陸耕海漁急則逃入海島此萬全策也甫猶豫未決式軍所過若無人至西陵甫遣使請降式曰是必欲窺吾所為且欲使吾驕怠耳乃謂使者曰甫面縛以來當免而死式入越州送鄭祗德樂飲而歸始修軍令於是告饋餉不足者息矣稱疾臥家者起矣先求遷職者默矣賊別帥洪師簡許會能帥所部降式曰汝降是也當立效以自異使帥其徒為前鋒與賊戰有功乃奏以官先是賊謀入越州軍吏匿而飲食之及是或詐引賊將來降實窺虛實式悉捕索斬之嚴門禁警夜周密賊始不知我所為矣式命諸縣開倉廩以賑貧乏或曰軍食方急不可散也式曰非汝所知官軍少騎卒式曰吐蕃回鶻比配江淮者其人習險阻便鞍馬舉籍管內得數百人虜久羈旅困餓甚式既犒飲又賙其家皆泣拜歡呼願效死悉以為騎卒使騎將石宗本將之又奏得龍陂監馬二百匹於是騎兵足矣或請為烽燧以詗賊式笑而不應選懦卒使乘健馬少給之兵以為候騎眾怪之不敢問於是閱諸營見卒及土團子弟得四千人使導諸軍分路討賊令之曰毋爭險易毋焚廬舍毋殺平民以增首級脅從者募降之得賊金帛官無所問自是諸軍與賊十九戰賊連敗劉暀謂裘甫曰嚮從吾謀寧有此困因收王輅等斬之式曰賊窘且饑必逃入海命羅鎰軍海口以拒之賊皆棄船走山谷帥其徒屯南陳館下眾尚萬餘人

質實　衢婺明台四州名一統志云衢本春秋越西鄙姑蔑之墟秦立太末縣屬會稽郡東漢分立新安縣仍屬會稽三國吳以二縣屬東陽郡隋廢太末入金華屬婺州唐始析婺州信安縣置衢州天寶中改信安郡乾元初復為衢州宋為衢州隸浙東路元為衢州路　本朝初改[illegible]為衢州府隸浙江道婺注見晉哀帝興寧三年東陽明注見僖宗乾符四年台注見晉孝武帝太元二年[illegible]越州注見漢和帝永元元年[illegible]注見武宗會昌元年剡注見[illegible]獻帝建安十七年[illegible]名注見德宗貞元七年孫權三國吳大帝也[illegible]注見晉成帝咸康四年西陵地名注見齊明帝永明六年[illegible]注見齊高帝建元四年

夏五月禁州縣稅外科率

右拾遺薛調言兵興以來賦斂無度所在群盜半是逃戶固須翦滅亦可閔傷望敕州縣稅外無得科率從之

發明　自德宗好聚斂於是進奉羨餘之弊接踵而興後割剝之目日增月益括斂都剝民不聊生其極至於盜賊蜂起四海遂以亂綱目至是始書禁稅外科率則前此無藝之害出於常賦之外者從可知矣事有因褒而見者此類是也

六月王式擒裘甫送京師斬之考異（據上書賊書討此當書誅誤作斬）

浙東兵大破裘甫於南陳館斬首數千級賊委棄繒帛盈路昭義將跌跌戒令士卒敢顧者斬賊復入剡式曰賊來就擒耳命諸軍圍之賊城守甚堅三日凡八十三戰賊請降式曰賊欲少休耳益謹備之賊果復出又三戰甫等從百餘人出降[illegible]斷其後遂擒之[illegible]送京師式大置酒諸將請曰某等生長軍中久更行陣今幸得從公破賊然私有所不諭者敢問公之始至軍食方急而遽散之何也式曰此易知耳賊聚穀以誘飢人吾給之食則彼不為盜矣且諸縣無守兵賊至則倉穀適足資之耳不置烽燧何也式曰烽燧所以趣救兵也今兵盡行無以繼之徒驚士民使自潰亂耳使懦卒為候騎而少給兵何也式曰彼勇卒操利兵遇敵不量力而鬭鬭死則賊至不知矣皆拜曰非所及也先是上每以越盜為憂夏侯孜曰王式才有餘不日告捷矣與式書曰公專以擒裘甫為事軍需細大此朝廷當力辦之式所奏無不從由是能成其功

集覽（跌跌虜複姓[illegible]訶跌亦曰阿跌聲轉為跌跌耳自貞觀中內屬）質實（昭義軍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

秋九月以白敏中為司徒中書令○冬十月追復李德裕官爵贈左僕射

右拾遺劉鄴上言李德裕父子為相有聲迹功效竄逐以來血屬將盡生涯已空宜賜哀憫贈以一官從之

發明　德裕[illegible]復官爵加以贈典亦公論之所不容[illegible]書以予之宜矣

夏侯孜罷以畢諴同平章事

二年春正月白敏中罷以杜悰同平章事

一日兩樞密使詣中書宣徽使楊公慶繼至獨揖悰出斜封文書以授悰發之乃宣宗大漸時宦官請鄆王監國奏也且曰當時宰相無名者當以反法處之悰曰此非臣下所宜窺復封以授公慶曰主上欲罪宰相當於延英面示聖旨明行誅譴公慶去悰謂兩樞密曰內外之臣事猶一體今主上新踐祚未熟萬機當以仁愛為先

豈得遽責成效率相事。若習以性成。則中尉樞密豈得不自發乎。既而事發。是時士大夫深疾宦官。事有小相涉。則衆共棄之。建州進士葉京嘗預宣武軍宴。識監軍之面。既而及第。遇之於塗。馬上相揖。因之謗議諠然。遂沈廢終身。其不相從如此。〔質實〕斜封注見玄宗開元八年。葉京建安人。宣武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

秋七月。南蠻攻陷邕州。

先是廣桂容三道共發兵三千人戍邕州。三年一代。經略使段文楚請以三道衣糧自募土軍。朝廷許之。所募纔得五百人。文楚入為金吾將軍。經略使李蒙利其闕額衣糧以自入。悉罷遣三道戍卒。止以所募兵戍守左右江。比舊什減七八。故蠻人乘虛入寇。遂陷邕州。〔質實〕廣桂容三州名。廣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桂注同上年桂林。容注見代宗大曆六年。邕州注見憲宗元和十五年。

九月。以孟穆為南詔弔祭使。

杜悰上言。南詔彊盛。西川兵食單寡。未可輕與之絕。且應遣使弔祭。諭以新王名犯廟諱。故未行冊命。待其更名謝恩。然後遣使。庶全大體。上從之。會南詔寇巂州。遂不行。〔質實〕巂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越巂。

〔書法〕不果行矣。何以書。嘉杜悰也。杜悰此請。可謂善罪國矣。故特書之。使前些能知由此尚有僭號處邊之忠哉。

壬午

三年。春正月。群臣上尊號。○蔣伸罷。○二月。南詔復寇安南。以蔡襲為經畧使。發兵禦之。

南詔復寇安南。經畧使王寬數來告急。朝廷以蔡襲代之。仍發許滑徐汴荊襄潭鄂等道兵。合三萬人以授襲。兵勢既盛。蠻遂引去。〔質實〕許滑徐汴荊襄潭鄂八州名。許注見漢獻帝建安元年許昌。滑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徐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汴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荊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襄注同上年襄陽。潭注見漢獻帝建安[illegible]年長沙。鄂注見漢後主建興七年武昌。

夏四月。置戒壇度僧尼。

上奉佛太過。怠於政事。嘗於禁中設講席。自唱經。手錄梵夾。又數幸諸寺。施與無度。吏部侍郎蕭倣上疏曰。玄祖之道。慈儉為先。素王之風。仁義為首。垂範百代。必不可加。佛之為道。殊異於此。非帝王所宜慕也。願陛下時開延英。接對四輔。力求人瘼。虔奉宗祧。罷去講筵。躬勤政事。上不能從。〔集覽〕唱經。唱謂吟哦。杜甫大雲寺詩。梵放時出寺。注梵放蓋佛事。至梵音必唱和演揚。故聞于寺外。梵夾。大藏經云。唐貞觀三年。玄奘法師往五印度取經。十九年回京師。得梵夾六百五十七部。始居洪福寺翻譯。後乃造傳浮圖以藏梵本。梵音扶泛反。許慎云。字出釋書。未詳義意。韻會注。梵。西域種號。出浮圖書。此云清淨。正言寂靜。〔玄祖〕之道。老子之道教也。唐高宗尊老子為聖祖太上玄元皇帝。又注見晉成帝咸康三年。老莊〔素王〕之風。孔聖之風化也。殷本紀。伊尹從湯言素王之事。索隱曰。素王者太素上皇。其道質素。故稱素王。春秋序。仲尼脩春秋。立素王。注王于況反。孔子家語。齊太史子餘歎美孔子言。天其素王之乎。注素空也。言無位而空王之。〔四輔〕注見漢平帝元始五年。

五月。分嶺南東西二道。以韋宙蔡京為節度使。

上遣庶子蔡京往制置嶺南。多所更易。稱以為有吏才。奏遣制置嶺南事。京還奏請分嶺南為[illegible]道。以廣州為東道。邕州為西道。使京帥及京分領之。蔡襲將諸道軍在安南。蔡京忌之。恐其立功。奏稱南蠻遠遁。邊徼無虞。請罷戍兵。從之。襲累奏群蠻伺隙。不可無備。乞留兵五千。不聽。襲作十必死狀。申中書省。輒不省。[illegible]其人多可遂〔正〕之。亂終不之省。[illegible]徼注見漢武帝元鼎[illegible]〔誤〕蔡京貪[illegible]今按本作[illegible]辭[illegible]其恐蔡襲立功[illegible]遠遁邊徼無虞[illegible]書及

改[illegible]使印[illegible]人[illegible]州印多言之[illegible]也

秋七月。徐州軍亂。逐節度使溫璋。詔以王式代之。

初王智興既得徐州。募勇悍之士二千人以自衛。其後節度使多儒臣。其兵浸驕。小不如意。一夫大呼。其衆和之。節度使輒自後門逃去。十年八逐之。璋至。飲酒犒賜之。驕兵以為詞。猶疾之。璋嚴急。求不已。衆怒逐之。驕兵素聞璋性嚴。憚之。璋開懷撫慰。而驕兵終懷猜忌。竟聚譟而逐之。忠武義成兩軍從王式討裘甫者。猶在浙東。詔式帥以赴徐州。驕兵憚之。式至三日。饗兩鎮將士。遣還。既而擐甲執兵。命圍驕兵。盡殺之。數千人皆死。敕改武寧為徐州團練使。隸兗海。以濠州歸淮南。更置宿泗觀察使。留一千人守徐州。餘皆分隸兗宿。委式分配將士赴諸道。然後將兩道兵至汴滑。遣歸本道。身詣京師。〔質實〕兗海二州名。兗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海注見秦二世二年。鄭濠州注見宋孝武大明五年。北徐宿泗二州名。宿注見穆宗長慶三年。泗注見昭宗

古人雖重廟祭，然陵寢所在，拜之未為非禮。傳云過墓思哀，乃人情也。故天下風俗靡然至于拜埽，則四

癸未

[illegible]二年，

以夏侯孜同平章事。○蔡京伏誅。

京為政苛慘，設炮烙之刑，闔境怨之，為軍士所逐，貶崖州司戶，不肯之官，還至零陵，敕賜自盡。【質實】炮烙之刑，注見漢成帝永始二年。崖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珠崖。零陵，郡名，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

冬十一月，南詔寇安南。

南詔帥群蠻近安南，蔡襲告急，敕發荊湖滑兵二千、桂管兵三千赴之。未至，南詔已圍交趾，襲嬰城固守，救兵不至。【質實】桂管，注見代宗大曆[illegible]。[illegible]名，注見宣宗大中十二年安南。

四年，春正月，南詔陷交趾，經略使蔡襲死之。

交趾城陷，蔡襲左右皆盡，襲步力戰，身集十矢，欲趣監軍船，船已離岸，遂溺海死。荊南將士四百餘人走至城東水際，虞候元惟德等謂眾曰：「吾輩無船，入水則死，不若還與蠻鬬，人以一身易二蠻，亦為有利。」遂還向城，縱兵殺蠻二千餘人，而荊南將士盡死。南詔兩陷交趾，所殺且十五萬人，留兵二萬，使其將楊思縉據交趾，溪洞夷獠皆降之。詔諸道兵赴安南者悉召還，分保嶺南西道。左拾遺劉蛻上疏曰：「今西涼築城，應接未決；南蠻侵軼，干戈悉興。陛下不形憂閔，何以責其死力？」【質實】[illegible]帝元和十年。

【書法】於是城陷力戰，身集十矢，遂溺海死，非死者也，其何以書死之？自蔡京請罷戍兵，襲作十必死之書以告宰相，襲固知有必死之理矣。寇至弗去，守邕三月，力屈不降，溺水死，節可乎？綱目書蔡京伏誅於先，書蔡襲死之於後，所以重嘉襲也。自是歷僖、昭，終唐亡，天下之亂極矣，書死之者，蔡襲一人而已，安得不深予之。

二月朔，上歷拜十六陵。【考異】十六當作[illegible]。【質實】十六陵：謂高祖獻陵、太宗昭陵、高宗乾陵、中宗定陵、睿宗橋陵、玄宗泰陵、肅宗建陵、代宗元陵、德宗崇陵、順宗豐陵、憲宗景陵、穆宗光陵、敬宗莊陵、文宗章陵、武宗端陵、宣宗貞陵。

【發明】宗廟之祭，國典具存，而偏拜諸陵，此何禮也？蓋宗廟祭若此，禮官亦無有能正之者，重筆書之，其失自見。凡祭祀常事，合禮則不書。

[illegible]同然矣。子起華之言，於理未確

甲申

○三月，歸義軍奏克復涼州。【質實】涼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十年武威。○夏

四月，畢諴罷為兵部尚書。

諴以同列多徇私不法，稱疾辭位。

以康承訓為嶺南西道節度使。○五月，以楊收同平章事。

收與宦者楊玄价敘宗姓，故得為相。

杜審權罷。○六月，杜悰罷。以曹確同平章事。【質實】曹確，河南人。

○秋七月朔，日食。○以宋戎為安南都護。

時諸道兵援安南者，屯聚嶺南，饋運勞費。潤州人陳磻石上言海船千斛，大舟自福建運米，泛海一月至廣州。從之。軍食以足，然有司以和雇為名，奪商舟入海，或遇風濤沒溺，有司囚繫綱吏舟人，使償其米，人頗苦之。

【質實】潤州，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

八月，以吳德應為館驛使。

臺諫上言：「故事，御史巡驛，不應忽以內臣代之。」上諭以敕命已行，不可復改。左拾遺劉蛻上言：「自古明君所尚者從諫如流，豈有已行而不可改？且敕自陛下出之，自陛下改之，何為不可？」弗聽。

【書法】[illegible]此其[illegible]當時至有楊、劉怯[illegible]所以深病帝也。

冬十月，以令狐滈為詹事司直。

初，以令狐滈為左拾遺，諫官劉蛻上言滈專家無子弟之法，布衣行公相之權，起居郎張雲言滈父綯用李琢為安南，致南蠻至今為梗，由滈納賄，陷父於惡。綯既罷，時人號滈白衣宰相，滈亦引避，故有是命。【集覽】[illegible]曰：「專命則不孝。」【質實】[illegible]官名。

[illegible]華原人。

五年，春正月，貶張雲興元少尹，劉蛻華陰令。【考異】雲字[illegible]蛻字下[illegible]滈為[illegible]字。【質實】興元，府名，注見周赧王[illegible]漢中。華陰，縣名，注見周顯王三十七年[illegible]。

令狐綯爲其子高訟冤，故貶之。

三月，彗星出。

彗出於婁，長三尺。司天監奏：按星經，是名含譽，瑞星也。上大喜，請宣示中外，於是編諸史策。從之。【集覽】彗出於婁，長三尺。胡氏管見曰：彗，孛也。孛言其氣，彗論其象。氣蔽而孛，如日掃除，大變之大者也。其光芒長大者其禍緩，而急者其禍促。此云長三尺，言其短也。禍促必亟。天官書曰：婁爲聚衆。正義曰：婁三星，宿之分野。亦曰聚衆。占：動，將聚兵聚。金火守之，兵起也。是名含譽，瑞星也。十大占。胡氏管見曰：春秋書星孛三，各有其應，以明天變之不可忽也。蓋歷古占家之言，皆曰除舊布新，無德致咎，未有以爲瑞星者。今楊收、曹確爲相，皆無格君警懼之戒，反聽司天諂奏，其孔子之所謂鄙無忌憚而不畏天命者歟。

【書法】於是星孛長三尺，太史奏稱瑞星，此其書星何？譏諂諛也，故直筆書之。

【發明】是時宦寺擅權，人民愁苦，彗星之出，天戒昭昭，而反以爲瑞，宜示中外，其誣天罔人若此。綱目書之，亦所以見當時不知警懼之意也。雖欲不亡，何可得哉。

夏四月，以蕭寘同平章事。○南詔寇邕州，官軍敗沒。加康承訓檢校右僕射。

承訓至邕州，不設斥候。南詔帥六萬衆入境，承訓遣六道兵凡萬人拒之，敵至不設備，五道八千人皆沒，惟天平軍後至得免。承訓不知所爲，副使李行素帥衆治壕柵，甫畢，蠻已合圍。四日，攻具將就，諸將請夜分道斫蠻營，承訓不許。有天平小校再三力爭，乃許之。將勇士三百，夜縋而出，散燒蠻營，斬首五百餘級，蠻大驚，解圍去。承訓騰奏告捷，中外皆賀。加承訓檢校右僕射，子弟親暱者悉功受賞，將士有功者不遷一級，由是軍中怨怒，聲流道路。【集覽】縋：[illegible]以繩懸城而下也。

【質實】天平，[illegible]注見漢[illegible]帝[illegible]元年東平。

【書法】[illegible]南詔北事南詔官爵之[illegible]章可見矣。

五月，發徐州兵三千人戍邕州。○秋七月，以康承訓爲將軍，分司。高駢爲嶺南西道節度使。

韋宙具知承訓所爲，以書白宰相，乃罷承訓，而以張茵代之。茵不敢進，夏侯孜薦驍衛將軍高駢代之。駢頗讀書，好談今古，兩軍宦官多譽之。【質實】嶺南西道節度，注見憲宗元和十五年。邕州。高駢，幽州人，崇文之孫。

冬十一月，夏侯孜罷，以路巖同平章事。【質實】路巖，魏州冠氏人。

六年，春正月，始以懿安皇后配饗憲宗。

時王皡復爲禮官，伸前議，朝廷從之。

【書法】書始何？譏也。郭太后之失所久矣，於是予始得配饗，則宣宗之罪也。

【發明】懿安之事，宰相無一敢言者，獨王皡正色爭之。至是復伸前議，得侑祀，故綱目特書其始，以志之，亦所以著弒逆者之罪也。

以杜宣猷爲宣歙觀察使。

宦官多閩人。宣猷爲福建觀察使，每寒食遣吏分祭其先塋，宦官德之，薦有是命，時人謂之敕使墓戶。【質實】閩，州名，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宣歙，合註見代宗大曆元年。

二月，蕭寘卒。○夏四月，以高璩同平章事。○六月，高璩卒。以徐商同平章事。○冬十月，太皇太后鄭氏崩。

七年，春三月，以劉潼爲西川節度使。

初，南詔遣清平官董成等詣成都，節度使李福盛儀衛以見之。故事，南詔使者見節度使拜伏庭下，成等曰：驃信已應天順人，我見節度使當抗禮。傳言往返，自旦至日中不決，將士皆憤怒。福命捽而毆之，械繫於獄。潼至，釋之，奏遣還國。詔召成等至京師，見於別殿，厚賜遣之。【集覽】驃信：南詔君也。已應天順人者，謂其君已稱帝，自比於湯武之受命，故云然。易革卦之彖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王者上順天命，下應人心。【質實】西川節度，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

成德節度使王紹懿卒。【質實】成德節度，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

紹懿在鎮十年，爲政寬簡，軍民便之。疾病，召兄子景崇，告之曰：吾兄以汝之幼，以軍政授我。今汝長矣，我復以歸汝。努力爲之，上忠朝廷，下和鄰藩，勿墜吾兄之業。言竟而卒。

夏五月，葬孝明皇后。（葬於景陵之側，祔于廟。〔質實〕景陵，憲宗之墓。注見元和十五年。）

六月，魏博節度使何弘敬卒。（軍中立其子全皞爲留後。）

高駢大破南詔蠻，復取交趾。（初，高駢治兵於海門，未進。監軍李維周惡駢，欲去之，屢趣駢使進軍。駢以五千人先濟，約維周發兵應援。駢既行，維周擁餘衆不發。駢至南定，峯州蠻衆近五萬，方穫田，駢掩擊，大破之，收其所穫以食軍。進擊南詔，屢破之。捷奏至海門，維周皆匿之，奏駢玩寇不進。上怒，徵駢，以王晏權代之。是月，駢復大破南詔，殺獲甚衆，遂圍交趾城。十餘日，蠻困蹙甚，城且下，會得王晏權牒，以軍事授監軍韋仲宰，與麾下百餘人北歸。先是，駢遣小校曾袞入告交趾之捷，至海中，望見旌旗東來，問遊船，曰經略使與監軍也。袞慮爲所奪，匿於島間，伺其過，即馳詣京師。上得奏，大喜，即加駢檢校工部尚書，復鎮安南。駢至海門而還。晏權闇懦，維周凶貪，諸將不爲之用，遂解重圍，蠻遁去者大半。駢至，復督勵將士攻城，遂克之，斬首三萬餘級，南詔遁去，土蠻歸附者萬七千人。〔質實〕南定、峯州，未詳。海門，注見[illegible]開元二十六年。麾下，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四年。京闕，注見開元二十五年。）

冬十月，楊收罷。（楊收以兄弟受方鎮之賂，復有請託，收不能禁，上怒其所爲，出之。）

吐蕃拓跋懷光斬論恐熱，傳首京師。（吐蕃自是衰絶，乞離胡君臣不知所終。〔集覽〕乞離胡，吐蕃君長名。）

以高駢爲靜海軍節度使。（自李琢侵擾群蠻，爲安南患，殆將十年，至是始平。置靜海軍於安南，以駢爲節度使。范氏曰：戎狄自古爲中國患，由秦漢以來，未有得志於南蠻者也，蓋以其地險阻，不得天時地利，所恃者人和而已。而民從征役者知必死，如往棄市，則是三者皆亡矣。明皇之末，南詔盛彊，至于懿宗，陷安南，圍成都，中國首尾疲於奔命。其後龐勛之亂，起於桂林之戍；黃巢之寇，本於徐方之餘。唐室之衰，宦者蠹其內，南詔擾其外，財竭民困，海內大亂，而因以亡矣。蠻夷非能爲中國患也，而中國之亡，蠻夷常爲之資。是以聖王不勤外而修內，不勤遠而忘邇，恐征役不息，變生於內，而務其本也。〔集覽〕徐方之餘，本是徐戎之緒餘也。春秋傳[illegible]同時淮夷又振，又曰徐戎並起，淮夷[illegible]淮夷徐戎並興是也。詩常武篇云：驚徐方。文公傳曰：徐方，蓋淮北徐州之戎也。）

十二月，黠戛斯遣使入貢。（〔質實〕黠戛斯，西域國名，注見漢宣帝黃龍元年堅昆。）

八年春二月，歸義節度使張義潮入朝。○三月，以李可及爲左威衛將軍。（上好音樂宴遊，殿前供奉樂工常近五百人，每月宴設不減十餘，水陸皆備，每行幸，內外諸司扈從者十餘萬人，所費不可勝紀。可及善爲新聲，上以爲威衛將軍。曹確諫曰：太宗定文武官六百餘員，謂房玄齡曰：以此待天下賢士，工商雜流，不可處也。太和中，文宗欲以樂官尉遲璋爲王府率，拾遺竇洵直極諫，乃改光州長史。今可及[illegible]官。不從。〔集覽〕王府率，率音律。率掌兵仗羽衛之政令，總諸曹之事。〔質實〕扈從，注見[illegible]年。）

秋七月，懷州民逐刺史劉仁規。（〔質實〕懷州，注見宋順帝昇明元年。）（民訴旱，仁規揭榜禁之，民怒，相與作亂，逐仁規，掠其家貲，久之乃定。〔書法〕上元以來，書將吏逐其上矣，未有役卒逐其上者也。至元和之末，而書役卒逐其上矣，未有民逐其上者也。於是而書民逐其上矣。書長逐其刺史，唐之紀綱大壞矣。）

以于琮同平章事。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一

（起戊子唐懿宗咸通九年盡甲辰唐僖宗中和四年五月）凡十六年有奇。

夏六月，以李師望為定邊節度使。【考異】（提要邊下有軍字。）（師望上言巂州控振南詔為其要衝成都道遠難以節制請建定邊軍屯重兵於巂州以邛州為理所詔以師望充節度使師望利於專制方面故建此策其實邛距成都纔百六十里巂州距邛千里其欺罔如此。）【集覽】（巂州注見高麗武德七年。〔邛都〕古邛都國。韋昭曰：邛音窮。正義曰：今邛州在戎州西南。括地志云：漢置邛都縣，後置越巂郡，唐置邛州。）【質實】（邛州。一統志云：唐初所置，治依政縣，尋移治臨邛縣，天寶間改為臨邛郡，乾元初復為邛州，宋因之，元初於此立安撫司，後以臨邛、依政二縣併入州。本朝改州為縣，屬潼川州。）

秋七月，桂州戍卒作亂，判官龐勛將之。冬十月，陷宿、徐州，囚觀察使崔彥曾。十一月，詔遣康承訓發諸道兵討之。十二月，賊陷滁、和州，攻泗州，不克。

初，南詔陷安南，敕徐泗募兵二千赴援，分八百人別戍桂州，初約三年一代。至是，戍桂者已六年，屢求代還。徐泗觀察使崔彥曾性嚴刻，押牙尹戡、杜璋、徐行儉等用事，以軍帑空虛，不能發兵，請令更留戍一年，彥曾從之。戍兵聞之怒，都虞候許佶等作亂，殺都將王仲甫，推糧料判官龐勛為主，劫庫兵北還，所過剽掠，州縣莫能禦。八月，詔遣中使赦其罪，部送歸徐。至湖南，監軍誘之，使悉輸其甲兵。勛等謀曰：「吾輩罪大，朝廷見赦，慮緣道攻劫耳，若至徐州，必菹醢矣。」乃各以私財造甲兵旗幟，招集亡命，眾至千人，入淮南。節度使令狐綯遣使慰之，押牙李湘曰：「徐卒擅歸，勢必為亂，雖無敕令誅討，藩鎮大臣當臨事制宜。高郵岸峻而水深狹，請將奇兵伏於其側，焚荻舟以塞其前，以勁兵蹙其後，可盡擒也。縱之度淮，為患必大。」綯素懦怯，曰：「彼在淮南不為暴，聽其自過，餘非吾事也。」朝廷屢敕崔彥曾慰撫之，彥曾遣使以敕意道路相望。勛至徐城，乃言於眾曰：「吾輩擅歸，思見妻子耳。今聞已有密敕下本軍，至則滅族。與其自投羅網，若相與戮力同心，赴湯蹈火，豈徒脫禍，富貴可求也。」眾皆呼躍稱善。遂於遞中申狀，乞停尹戡等職任。彥曾名諸將謀之，皆曰：「戍兵猖狂，若雜使入城，必為逆亂，不若乘其遠來疲弊，發兵擊之，我逸彼勞，往無不捷。」彥曾乃命都虞候元密等將三千人討勛，戒以毋傷敕使，

乃命宿、泗州出兵邀之。密至任山，頓兵不進，思所以奪敕使之計，欲俟賊入館乃擊之。賊詗知之，夜遁，官軍引退。賊至符離，宿州戍卒出戰，望風奔潰，賊遂攻城陷之，悉聚城中貨財，募兵得數千人，勒兵乘城，勛自稱兵馬留後。官軍至，以為賊必固守，但為攻取之計。賊夜掠城中大船以載資糧，順流而下，欲入江湖為盜。明日，官軍乃覺，狼狽追之，士卒皆未食，比追及，已饑乏。賊陳隄外，伏舟中，夾攻之，官軍大敗，密及士卒死者殆千人，其餘皆降於賊，無得還者。賊知彭城無備，遂趣彭城。彥曾始選城中丁壯為守備，內外震恐，無復固志。或勸彥曾奔兗州，彥曾怒曰：「吾為元帥，城陷而死，職也。」立斬言者。賊至，城陷，囚彥曾，殺尹戡等。即日城中願從者萬餘人。勛召溫庭皓使草表求節鉞，庭皓曰：「請還家草之。」明日來曰：「昨日欲一見妻子耳，今謹來就死。」勛熟視，笑曰：「書生敢爾，不畏死邪！龐勛能取徐州，何患無人草表？」遂釋之。有周重者，每以才略自負，為勛草表，略曰：「臣之軍，乃漢室興王之地，頃因節度使刑賞失中，遂至迫逐。陛下奪其節制，翦滅一軍，或死或流，冤橫無辜。臣見利不失，遇時不疑，伏乞聖慈，復賜旌節。不然，揮戈曳戟，詣闕非遲。」勛遣其將劉行及屯濠州，李圓屯泗州，梁丕屯宿州，要害縣鎮悉繕完戍守，遠近羣盜皆倍道歸之。行及引兵至濠州，濠州刺史盧望回開門迎之。泗州刺史杜慆完守備以待賊，李圓至，攻之不克。初，辛雲京之孫讜寓居廣陵，喜任俠，年五十不仕，與慆有舊，聞勛作亂，詣泗州，勸慆避之。慆曰：「安平享其祿位，危難而棄之，吾不為也。誓與將士共死此城。」讜曰：「公能如是，僕當與公同死。」乃還廣陵，與其家訣，復如泗州。時勛募人為兵，人利於剽掠，皆斷鉏首而銳之，執以應募，由是賊眾日盛，官軍數不利。賊遂破魚臺等縣。詔以康承訓為行營都招討使，王晏權、戴可師為南北面招討使，大發諸道兵以隸之。承訓奏乞沙陀三部落使朱邪赤心帥以自隨，詔許之。[illegible]兵使不敢進，辛讜夜乘小舟[illegible]賊攻益急，讜復往說厚本，乃許之。淮南都將袁公弁曰：「賊勢如此，何暇救人！」讜拔劍欲擊之，厚本乃許分五百人與之。讜帥以進，擊賊，賊敗走。勛遣其將劉佶將精兵數千助劉行及，遣將王弘立引兵會之。十二月，陷都梁城，據淮口，漕驛路絕。承訓軍新興，兵未集，眾寡不敵，退屯宋州。勛乃分遣其將南寇舒、廬，北侵沂、海，破沭陽、下蔡、烏江、巢縣，攻陷滁州，殺刺史高錫望，又寇和州，刺史崔雍引賊入城，賊遂大掠。泗州援絕糧盡，讜夜帥敢死士十人，執長柯斧，乘小舟，破賊水寨而出。明

旦賊以五千人追之讜力鬭三十餘里乃得免至揚州見令狐綯至潤州見杜審權審權乃遣兵二千人與淮南共輸米五千斛鹽五百斛以救泗州戴可師將兵三萬渡淮轉戰而前恃勝不設備王弘立引兵數萬奄至縱擊官軍大敗可師及監軍皆死勛自謂無敵於天下作露布散示諸寨乘勝圍壽州掠諸道貢獻商貨益自驕日事遊宴既而諸道兵大集於宋州勛始懼應募者益少勛乃驅人爲兵斂富室及商旅財十取七八由是境內之民不聊生矣晏權兵數退衄朝廷以曹翔代之讜以浙西軍至楚州賊水陸布兵鎖斷淮流讜募敢死士數十人先以四舟乘風直進大斧斷其鎖帥衆揚旗鼓譟而前賊見其勢猛銳避之遂得入城胡氏曰何以聚人曰財故省費節用恤窮約而召爵祖民無信不立故明約橫令恐欺詐而人攜也徐卒所以叛者爲崔彥曾失信而已彥曾所以失信者爲軍帑空虛而已自宣宗末年諸鎮相繼逐帥而數言事者以謂藩鎮減削衣糧以充貢獻之所致況懿宗窮奢極侈所費不貲則斂財之方必又多岐州府爲度俾足自給一有變故無以應之如徐州是也然則儉與信豈非爲國之急務乎【集覽】桂州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桂林佶其吉反遞中遞大計反驛遞也所以傳命符離漢志沛郡符離縣括地志云符離長徐州故漢竹邑城也今屬宿州公弁弁蒲官反沭陽沭音述水出青州今海州沭陽縣在沭水北下蔡注見五代周世宗顯德三年烏江注見漢高帝五年巢縣注見秦二世二年居鄛退衄猶言敗北也衄女六反人攜攜離也一曰貳心也多岐猶言多方也岐又路也字或作岐列子大道以多岐亡羊【正誤】袁公弁今按公弁只當取冠弁之義音卞惟詩小弁音盤注云弁樂也韻書與般槃急救之緩同未必取以命名【質實】高郵漢之縣名屬廣陵國晉屬臨淮郡宋屬廣陵郡隋屬江都郡唐屬揚州宋開寶中以縣置高郵軍後罷軍縣屬揚州元初復置軍建炎中陞爲承州紹興末復爲軍元至元中置高郵路後改爲府屬揚州路本朝初改爲州以縣省入屬揚州府符離秦之縣名屬泗水郡漢爲沛郡晉屬沛國[illegible]屬淮南郡唐因之宋於縣置保靜軍元省入宿州本朝因之改屬鳳陽府故城在宿州北二十五里魚臺唐之縣名屬兗州府五代唐屬單州宋金因之元屬濟州至元初省入金鄉後復置本朝初屬徐州尋屬濟寧府後改屬兗州府洪澤浦名在鳳陽府盱眙縣北三十里舊名破釜澗都梁城在鳳陽府盱眙縣東南五十里都梁山下隋煬帝常建都梁宮于此有故城存焉舒唐之州名屬淮南道天寶初改爲同安郡乾元初復爲舒州五代時屬楊吳後屬南唐宋初仍爲舒州後改爲安慶軍元

己丑

改爲安慶路本朝改爲安慶府直隸京師廬隋之州名治合肥縣大業初改廬江郡唐初爲廬州天寶初復爲廬江郡乾元初復爲廬州宋因之屬淮南西路後改爲本路安撫司治所元改爲廬州路本朝改爲廬州府直隸京師沭陽後周之縣名隋屬海州唐初屬泗州後復屬海州宋南渡沒于金尋復歸宋屬海州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淮安府滁州隋初所置治全椒縣因滁水而名大業初州廢以其地屬江都郡唐初復置滁州天寶初改爲永陽郡乾元初復爲滁州宋因之屬淮南東路元初改爲滁州路後復爲州隸揚州路本朝因之直隸京師。

是歲江淮旱蝗。

十年春正月同昌公主適右拾遺韋保衡【考異】同上漏以字

公主郭淑妃之女上特愛之傾宮中珍玩以爲資送賜第窗戶皆飾以雜寶井欄藥臼亦以金銀爲之賜錢五百萬緡他物稱是。

二月流楊收於驩州尋賜死【質實】驩州一統志云在外夷安南國境內屬乂安府未詳沿革。

初尚書右丞裴坦子娶收女資送甚盛器用飾以犀玉坦見之怒曰破我家矣立命毀之已而收竟以賄敗。

康承訓大敗賊將王弘立於鹿塘【質實】鹿塘寨名按一統志在開封府襄城縣五十里。

康承訓將諸道兵七萬餘人屯柳子之西自新興至鹿塘三十里壁壘相屬徐賊寇海州官軍戍海州者皆敗所過橋柱前斷仍伏兵以待之賊過橋崩[illegible]亂伏兵發盡殪之承訓使朱邪赤心將沙陀三千騎爲前鋒陷陳却敵十鎮之兵服其驍勇承訓[illegible]明王弘立自矜淮口之捷獨將三萬人[illegible]圍之自謂功在漏刻沙陀縱騎蹂之賊遂大敗官軍蹙之賊避沙陀自鹿塘至襄城伏屍五十里斬首二萬餘級弘立走免時有敕諸軍破賊得農民皆釋之自是賊每與官軍遇其驅掠之民先自潰【集覽】襄城注見周赧王十五年弗殄殄絕也。

夏四月龐勛殺崔彥曾自稱天冊將軍與官軍戰大敗。

康承訓進與賊將姚周戰。一日數十合。遂圍柳子。會大風。四面縱火。賊棄寨走。沙陀以精騎邀之。屠殺殆盡。周奔宿州。守將梁丕斬之。勛聞之大懼。議自將出戰。周重曰。柳子地要兵精。姚周勇敢有謀。今一旦覆沒。危如累卵。不若遂建大號。悉兵四出。決死力戰。殺崔彥曾以絕人望。勛以爲然。殺彥曾廷皓等。選丁壯得三萬人。給以精兵。許佶等推勛爲天冊將軍。勛以父舉直爲大司馬。留守徐州。或曰。將軍方耀兵威。不可以父子之親。失上下之節。乃令舉直趨拜於庭。勛據案而受之。勛夜至豐。擊魏博軍。敗之。諸將皆潰。勛約諸寨兵。合五六萬人。乘勝攻柳子。康承訓設伏以待之。賊兵先至者遇伏敗走。勛所將皆不戰而潰。承訓命諸將急追之。賊狼狽自相蹈藉。死者數萬人。勛走歸彭城。〔質實〕（豐。縣名。注見秦二世元年沛縣。）

馬舉救泗州。殺賊將王弘立。泗州圍解。

辛讜復自泗州引驍勇四百人。迎糧於揚潤。賊夾岸攻之。轉戰百里。乃得出。至廣陵。舟載鹽米二萬石。錢萬三千緡。還至斗山。賊將[illegible]衆萬餘拒之於盱眙。密布戰艦以塞淮流。[illegible]大艦逆之。讜命以長叉托過。自卯戰及未。官軍不至。讜命勇士乘小舟入賊艦旁戰柵之下。以槍揭火牛爇之。賊遂潰走。官軍乃得入城。馬舉將精兵三萬救泗州。分軍三道度淮。至中流。大譟。聲聞數里。賊大驚。斂兵屯城西寨。舉就圍之。縱火燒柵。賊衆大敗。王弘立死。吳迥退保徐城。泗州之圍始解。〔質實〕（泗州。一統志云。後周所置。治宿預縣。隋改爲下邳郡。唐仍爲泗州。天寶初改臨淮郡。乾元初復爲泗州。五代宋元仍舊。本朝因之。以附郭臨淮縣省入。改屬鳳陽府。斗山在鳳陽府盱眙縣西南。與都梁山相連。枕當淮水之險峻。）

六月。陝民作亂。逐觀察使崔蕘。

蕘以器韻自矜。不親政事。民訴旱。蕘指庭前樹曰。此尚有葉。何旱之有。杖之。民怒。逐之。蕘走。渴求飲。民以溺飲之。〔集覽〕（溺飲之。漢書溲溺。師古注。溺讀曰尿。小便也。飲。去聲。以飲飲之。非自飲也。）

〔書法〕（書陝州民逐刺史矣。不書作亂也。於是書作亂逐觀察使。而風俗之敗壞甚矣。然則爲其上者無取乎爲民父母。而至於見逐。不待貶而自見矣。）

徐商罷。以劉瞻同平章事。○秋八月。賊將張玄稔以宿州降。引兵進平徐州。

七月。康承訓克臨渙。拔襄城留武小睢等寨。曹翔拔滕縣。進擊豐沛。賊諸寨戍兵。多相帥保據山林。有陳全裕者爲之帥。凡拔勛者皆歸之。至數千人。承訓遣人招之。遂舉衆來降。賊將朱玫亦以蘄沛降於曹翔。承訓乘勝進抵宿州。初龐勛怒梁丕殺姚周。使張玄稔代之。以其黨張儒張實等將城中兵數萬拒官軍。承訓攻之不能克。遣辯士招諭之。玄稔嘗戍邊有功。雖脅從於賊。心常憂憤。乃與所親數十人謀歸國。衆多從之。乃勒兵斬儒等。開門出降。承訓即宣敕拜御史中丞。賜遺甚厚。玄稔復言。今舉城歸國。四遠未知。請詐爲城陷。引衆趨符離及徐州。賊黨不疑。可盡擒也。承訓許之。宿州舊兵三萬。承訓益以數百騎。皆賞勞而遣之。玄稔復入城。暮發平安火。明日積薪數千束。縱火焚之。如城陷軍潰之狀。直趨符離。符離納之。斬其守將。收其兵。復得萬人。北趨徐州。圍之。喻城上人曰。朝廷唯誅逆黨。不傷良人。汝曹奈何爲賊守城。若尚狐疑。須臾之間。同爲魚肉矣。於是守城者稍稍棄甲投兵而下。崔彥曾故吏路審中開門納官軍。龐舉直許佶等自北門出。玄稔遣兵追斬之。悉誅戍桂州者親族皆死。徐州遂平。勛將兵二萬自石山出。承訓引步騎八萬西擊之。使朱邪赤心將數千騎爲前鋒。勛襲宋州。陷其南城。南趨亳州。沙陀追及之。官軍亦大集。縱擊。殺賊近萬人。餘皆溺死。勛亦死。數日乃獲其屍。賊諸寨皆殺其守將而降。〔質實〕（臨渙。一統志云。梁之縣名。屬譙郡。隋因之。唐屬宿州。五代梁廢之。故址在鳳陽府宿州城西南九十里。滕。縣。隋初所置。屬彭城郡。後[illegible]爲滕郡。唐復爲滕縣。屬徐州。宋因之。金陞滕陽軍。大定中改滕州。又置滕縣。元因之。屬益都路。本朝初州廢。以縣屬兗州府。平安火。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

〔書法〕（於是康承訓攻宿州。則曷爲不書。歸功玄稔也。其歸功玄稔何。玄稔脅從於賊。心常憂憤。至是不惟以宿州降。又趨徐州攻下之。則玄稔之功大矣。故自是承訓敗龐勛。勛死不書。而功賞以玄稔爲首。綱目予人反善之意深切矣。）

冬十月。馬舉克濠州。〔質實〕（濠州。一統志云。隋初所置。治鍾離縣。大業初改爲鍾離郡。唐初復爲濠州。天寶初復爲鍾離郡。貞元中復爲濠州。五代時南唐改爲定遠軍。宋初復爲濠州。元初陞爲濠州路。後改爲臨濠府。安豐路。本朝改爲鳳陽府。直隸京師。）○以張玄稔爲驍衛大將軍。康承訓爲河東節度使。杜慆爲義成節度使。朱邪赤心爲大同軍節度使。賜姓李。名國昌。辛讜爲亳州刺史。〔質實〕（義成。一統

志云。唐之軍名。治滑州。元改。初改爲宣義軍。宋初改爲武成軍。後復爲滑州。金初隸開封府。後隸大名府。元仍舊。本朝初改爲滑縣。仍屬大名府。

諸在滑州犯闕出迎兵報往返凡十二。及除老州。上表言臣之功。非比皆不能成也。

【書法】義非名也。劉日書賜姓名。不悉書。甚美書。甚惡書。終劉日書賜姓名二。皆義也。○自至德末。復改太守爲刺史。至是書以爲刺史者。名五十六。惟李勉。張萬福。劉晏。傅良弼。李岑。令狐彰。今君爽。于延陵。辛讜爲賞功書。王臬。李宗閔爲量進。李納。田融。烏重胤。王弁。張元益。不得已授之。齊總以賄。柳泌以左道。其餘皆貶出者。自是以至唐亡。書以爲刺史者十有四。多武將也。以貶由爲之者。又寡矣。

流陳蟠叟於愛州。

【質實】愛州。一統志云。在外夷安南國境內。屬清化府。未詳沿革。姑缺之。以俟知者補之。

上荒宴不親庶政。委任路巖。巖奢靡。頗通賂遺。至德令陳蟠叟上書言。請破邊咸一家。可贍軍二年。上問咸爲誰。對曰。路巖親吏也。上怒。流之。自是無敢言者。【質實】至德。一統志云。唐之縣名。屬饒州府。因年號爲名。後改爲池州。五代時楊吳改曰建德縣。宋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池州府。

南詔入寇。十二月。陷嘉黎雅州。

初南詔遣使來謝。釋董成之囚。定邊節度使李師望欲激怒南詔以求功。遂殺之。師望貪殘。戍卒怨怒。欲生食之。師望以計免。詔以竇滂代之。貪殘尤甚。蠻寇未至。而定邊已困。是月。南詔驃信酋龍傾國入寇。陷犍爲及嘉州。竇滂自將拒之。大渡河。驃信詐遣清平官數人來約和。滂與語未畢。蠻乘船栰爭渡。諸將勒兵出戰。滂單騎宵遁。蠻遂陷黎雅。詔左神武將軍顏慶復將兵赴援。【集覽】謝釋董成之囚。七年。成都節度使李福囚之。劉潼釋之。酋龍。南詔王名。犍爲注見漢武帝元狩元年。嘉州注見昭宗中和元年。黎雅注見昭宗光化元年。

十一年。春正月。群臣上尊號。○貶康承訓爲恩州司馬。

路巖韋保衡上言。承訓討龐勛時。逗撓不進。又貪虜獲。不時上功。貶之。【質實】恩州。按一統志。唐初所置。治恩平縣。宋改爲南恩州。徙治陽江縣。元改爲南恩路。尋復爲州。本朝廢入陽江縣。屬肇慶府。逗撓注見漢武帝元光二年。

【發明】敗賊將於鹿塘。進平徐泗。皆承訓之功也。朝廷方以之帥河東。而宰相又誣而貶之。亂亡之世。賞罰無章。大抵若此。即其事而觀。義自見矣。

二月。南詔進攻成都。

西川民聞蠻寇將至。爭走入成都。節度使盧耽與前瀘州刺史楊慶復共修守備。選將校。分職事。造器備。嚴警邏。募驍勇之士。厚給糧賜。應募者雲集。慶復乃諭之曰。汝曹皆軍中子弟。年少材勇。平居無由自進。今蠻寇憑陵。乃汝曹取富貴之秋也。可不勉乎。於是使之各試所能。察其勇怯而進退之。得選兵三千人。號曰突將。蠻進軍定邊北境。耽遣使致書其用事之臣。問所以來之意。蠻留之不還。耽乃告急於朝廷。且請遣使與和。以紓一時之急。詔太僕卿支詳爲宣諭通和使。蠻以耽待之恭。爲之盤桓。由是成都守備粗完。蠻進陷雙流。抵成都。時興元鳳翔之兵已[illegible]漢州。自以失地。欲西川和。蠻路設以分其[illegible]之日。蠻衆多於官軍數十倍。未易進。前諸將皆逗不進。二月。蠻合梯衝四面攻城。城上以鉤繯挽之使近。投火沃油焚之。慶復與押牙李驤各帥突將出戰。殺傷蠻二千餘人。焚其攻具三千餘物而還。蜀人素怯。其突將新爲慶復所獎拔。且利於厚賞。勇氣自倍。其不得出者。皆憤鬱求奮。時支詳遣使與蠻約和。蠻遣使迎詳。詳謂蠻使曰。受詔詣定邊約和。蠻兵不犯成都也。今矢石晝夜相交。何謂和乎。蠻以和使不至。復攻城。城中出兵擊之。乃退。初韋皐招南詔以破吐蕃。以蠻無甲弩。使匠作教之。數歲。蠻中甲弩皆精利。朝廷貶竇滂康州司戶。以顏慶復爲東川節度使。凡援蜀諸軍。皆受節制。蠻分兵拒之。乃爲所敗。會將軍宋威以忠武。又敗蠻軍。遂進軍距成都二十里。蠻數遣使請和。城中答之。蠻復急攻成都。會威軍至城下。與戰。遂夜遁去。初朝廷使顏慶復救成都。命威爲後繼。威乘勝先至城下。破蠻軍。慶復[illegible]之。蠻敗。威欲追蠻軍。慶復疾威功。奪其軍。[illegible]木[illegible]橋。三日乃得過。蜀人[illegible]之。[illegible]始教蜀人築壅城。穿塹引水滿之。植鹿角。分營鋪。蠻知有備。自是不復犯成都。[illegible]西川牙將以功補官者。堂帖人輸錢二百。貧者苦之。【集覽】定邊軍[illegible]李師望[illegible]注見德宗建中四年。鹿角。[illegible]樹立之。以連枝木帶衝樹之。如鹿角然。故名鹿角。堂帖。唐初。三省長官議事於門下省之政事堂。時因功補官者。皆無告身。但受政事堂帖。沈括曰。唐中書指揮事謂之堂帖子。曾見唐人堂帖。宰相簽押。格如今之堂劄子也。[illegible]曰。崇韜安重誨爲樞密使。始分領政事。不關由中書直行下

者謂之宣。如中書之敕。小事則發頭子。擬堂帖也。至今樞密院用宣及頭子。**質實**康州。按一統志。唐初所置。治端溪縣。天寶初改爲晉康郡。乾元初復改康州。宋初。州廢。縣仍屬端州。尋復置康州。紹興初陞爲德慶府。又置永慶軍節度。元改置德慶路。隸廣西道。後還隸廣東道。本朝改路爲州。以端溪縣省入。仍屬肇慶府。

三月。曹確罷。夏四月。以韋保衡同平章事。

書法保衡自右拾遺歲餘入相。時同昌之寵。故三年而賜死。暴長夭折。信哉。

○五月。光州民逐刺史李弱翁。

質實光州。一統志云。梁末所置。治光城縣。隋改弋陽郡。尋復爲光州。徙治定城。天寶初改弋陽郡。後復爲光州。宋陞光山軍節度。後改蔣州。尋復光州。元屬汝寧府。省定城縣入州。本朝初屬鳳陽府。後改屬汝寧府。

左補闕楊堪等上言。刺史不道。百姓負冤。當訴於朝廷。寘諸典刑。豈得羣聚。擅自斥逐。亂上下之分。此風俗不可長。宜加嚴誅。以懲來者。

書法於是三年三書民逐其上。唐之紀綱掃地矣。

發明八年七月。書懷州民逐刺史劉仁規。十年六月。書陝民逐觀察使崔蕘。至是又書光州民逐刺史李弱翁。夫以部民而逐主將。此天下之惡也。然是時貪官虐吏。肆爲不道。民皆有疾視其上之心。未流必至於此。有如楊堪等。欲令負冤者詣於朝廷。不得羣聚。擅自斥逐。所言未爲不當。然不知當時之德方昏。必無伸冤之理。儻非作亂逐之。則自甘爲溝壑而已。綱目一一書再書。所以見民罹暴虐無所控愬之弊。皆當居人上者。可不察哉。

六月。復置徐州觀察使。統三州。

徐賊餘黨猶相聚閭里爲羣盜。上令百官議處置之宜。太子少傅李膠等言。徐州雖屢搆亂。未必比屋頑凶。蓋由統御失人。是致姦回乘釁。今使名雖降。兵額尚存。以爲支郡。則糧餉不給。分隸別藩。則人心未服。或舊惡相濟。更成披猖。惟泗州嚮因攻守。結釁已深。宜有更張。廢爲兩使。請復爲觀察使。統徐濠宿三州。

秋八月。同昌公主卒。

同昌公主薨。上痛悼不已。殺醫官二十餘人。收其親族二百餘人繫獄。宰相劉瞻召諫官言之。莫敢進。乃自奏曰。修短之期。人之定分。昨公主有疾。醫者非不盡心。而禍福難移。竟成差跌。械繫老幼。物議沸騰。奈何以達理知命之君。涉肆暴不明之謗。上不悅。又與京兆尹溫璋等力諫。上大怒。叱出之。**集覽**差跌。差。倉何反。字與蹉通。跌。徒結反。顛仆也。曰蹉跌。是失措也。

書法公主卒不書。自親書平陽以功也。此其書何。譏溺愛也。於是公主薨。上痛悼不已。貶一宰相一京兆尹。殺醫官二十餘人。繫其親族三百餘人。遷怒甚矣。故特書譏之。終綱目卒公主二。平陽同昌。而平陽特書褒。

魏博逐其節度使何全皞。

推大將韓君雄爲留後。

九月。貶劉瞻爲驩州司戶。溫璋爲振州司馬。

劉瞻罷爲荊南節度使。溫璋貶振州司馬。璋歎曰。生不逢時。死何足惜。仰藥卒。韋保衡又與路巖共譖劉瞻云。與醫官通謀。投毒藥。貶康州刺史。翰林學士承旨鄭畋草制曰。安數畝之居。仍非己有。却四方之賂。惟畏人知。

巖謂畋曰。侍郎乃表薦劉相也。坐貶梧州刺史。巖素與瞻論議不協。既貶。猶不快。閱十道圖。以驩州去長安萬里。再貶之。**質實**振州。一統志云。唐初所置。治寧遠縣。天寶初改爲延德郡。又改寧遠郡。乾元初復爲振州。宋改崖州。熙寧中改朱崖軍。紹興中罷。尋復置。改吉陽軍。元因之。本朝初復爲崖州。尋以寧遠縣省入。改屬瓊州府。

冬十一月。以王鐸同平章事。○復以徐州爲感化軍。○十二月。以李國昌爲振武節度使。**質實**振武軍。注見憲宗元和八年。

十二年。春正月。葬文懿公主。

服玩每物皆百二十輿。錦繡珠玉。輝煥三十餘里。樂工李可及作歎百年曲。舞者數百人。以雜寶爲首飾。絁八百匹爲地衣。舞罷。珠璣覆地。

書法公主葬不書。雖書薨如平陽不書。書此何。譏厚於貴也。方是時。州鎮以無財致亂。刺史以貪暴被逐者。往往而是。懿宗溺愛一女。其嫁者。其葬送。率百倍於昔。所費大矣。綱目譏溺愛。故自適韋氏及是凡三

壬辰

書之。而葬書謚。終綱目書公主薨。一而已。書公主謚。一而已。

【發明】他公主未有書其卒葬。而此書之者。所以見恩數之隆也。是時盜賊徧天下。而懿宗所爲若此。靡欲不去。其可得乎。

夏。四月。路巖罷。

巖與韋保衡素相表裏。旣而爭權有隙。保衡遂短巖於上。出鎭西川。出城之日。路人以瓦礫擲之。巖謂京兆尹薛能曰。臨行煩以瓦礫相餞。能曰。嚮來宰相出府司。無例發人防衛。巖甚慚。

五月。上幸安國寺。【考異】上當作帝。

賜沈檀講坐二。各高二丈。設萬人齋。

【書法】自代宗書幸章敬寺。於是再書。其書之何。譏溺愛也。終綱目自捨身講經外。書幸寺三。

冬。十月。以劉鄴同平章事。

十三年。春正月。幽州節度使張允伸薨。【考異】提要薨當作卒。據凡例當從提要。

允伸鎭幽州二十三年。勤儉恭謹。邊鄙無警。上下安之。得疾。請委軍就醫。許之。以其子簡會爲留後。病甚。表納旌節而薨。

二月。于琮罷。以趙隱同平章事。○夏。四月。以張公素爲平盧留後。

平州刺史張公素素有威望。爲幽人所服。張允伸薨。公素帥州兵來奔喪。張簡會懼。奔京師。詔以公素爲留後。

五月。殺國子司業韋殷裕。

國子司業韋殷裕詣閤門。告郭淑妃弟登事。上怒。杖殺之。閤門使亦坐受狀。奪紫。配陵。胡氏曰。懿宗淫刑。人能譏之。殷裕出位而言。非其所宜。得無罪乎。【集覽】奪紫配陵。配。流刑隷也。奪其紫衣。而罰令配役於山陵也。

貶于琮爲韶州刺史。

于琮爲韋保衡所譖。貶官。琮妻廣德公主。上之妹也。與琮皆之韶州。行則肩輿門相對。坐則執琮之帶。琮由是獲全。時諸公主多驕縱。惟廣德動遵法度。事于氏宗親。無不如禮。內外稱之。

癸巳

秋。七月。以李璋爲宣歙觀察使。

韋保衡欲以其黨裴條爲郎官。憚左丞李璋方嚴。恐其不放上。先遣人達意。璋曰。朝廷遷除。不應見問。保衡怒出之。

八月。歸義節度使張義潮卒。以其長史曹義金代之。

是後中原多故。朝命不及。回鶻陷甘州。餘州亦爲羌胡所據。

十四年。春正月。遣使迎佛骨。夏四月。至京師。

上遣敕使詣法門寺迎佛骨。群臣諫者甚衆。至有言憲宗迎佛骨尋晏駕者。上曰。朕生得見之。死亦無恨。及至京師。儀衞之盛。過於郊祀。上御安福門。降樓膜拜。流涕霑臆。迎入禁中。宰相已下。競施金帛。因下德音。降中外繫囚。【集覽】膜拜。胡人禮拜。稱南膜。故曰膜拜。穆天子傳曰。膜拜而受。注。長跪拜也。

【書法】此懿宗始謀之後也。懿宗以一公主故幸安國寺。則設齋萬人。迎佛骨則膜拜流涕。至謂生得見之。死亦無恨。不三月而酬其言。事佛之驗。竟何如哉。綱目書迎佛骨二。皆未幾而禍及。明凶徵之應也。

【發明】懿宗昏荒不道。獨有崇信釋氏。乃罄盡其誠。使其移此志於祖宗基業。則安有亂亡之禍哉。綱目書迎佛骨四月至京師。下書七月帝崩。則人君奉佛之效。彰彰明矣。可不察諸。

六月。王鐸罷。

韋保衡挾恩弄權。鐸薄其爲人。保衡譖而逐之。

秋。七月。帝崩。普王儇即位。

上疾大漸。中尉劉行深韓文約立上少子普王儇爲皇太子。權勾當軍國政事。帝崩。太子即位。時年十二。是爲僖宗。胡氏曰。韋保衡劉鄴趙隱雖不能大正人主之終始。盍出次對。與兩中尉公議之曰。政事不輟。中國多故。若立長而賢者。非惟宗社之福。實亦南北司交有所賴。必欲貪私立少。若涉淵水。求濟難矣。宦官中豈無忠智之人。聞此語亦必蹙然更慮。而宴安竊祿。了不預知。至使僖宗踰越四兄。蠢然尸位。遂以亡唐。古人所謂焉用彼相者。其鄴隱保衡之謂邪。

書法（賀善製曰。懿宗即位十四年。自書禁利幸外。使無一善可紀者。綱目所書。非崇奉異端。則溺愛一女而已。是以內盜迭興。南詔再亂。民逐其上。而唐室大壞矣。）

八月。關東河南大水。○九月。貶韋保衡爲賀州刺史。尋賜死。質實（賀州。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賀縣。）書法（保衡自爲相以來。書貶罷者七。劉瞻。溫璋。路巖。于琮再貶。李瑋。王鐸。皆保衡所逐也。私作威福多矣。欲不賜死得乎。）發明（巖先哲王。自周有終。相亦有終。其後嗣王。罔克有終。相亦罔終。唐室之末。其君既靡纘失德。其臣亦皆貪鄙。宰有能全其終者。如楊收。韋保衡。路巖之類是也。君子即綱目之所書。驗唐室之顛末。則知古人之言。豈欺我哉。噫。）

○冬十月。以蕭倣同平章事。○十一月。貶路巖爲新州刺史。質實（新州。注見中宗神龍二年。）

（巖喜聲色遊宴。在西川。委政於親吏邊咸。郭籌。軍中不安。坐貶。）

僖宗皇帝乾符元年。春正月。關東旱饑。

（翰林學士盧攜上言曰。國家之有百姓。如草木之有根柢。若秋冬培溉。則春夏滋榮。今關東旱災。所至皆饑。人無依投。待盡溝壑。其蠲免餘稅。實無可徵。而州縣督趣甚急。動加捶撻。雖撤屋伐木。雇妻鬻子。止可供所由酒食之費。未得至於府庫也。朝廷儻不撫存。百姓實無生計。乞敕州縣。一切停徵。仍發義倉。亟加賑給。敕從其言而有司竟不能行。）集覽（所由。猶言所屬官司也。）發明（上書關東河南大水。此書關東旱饑。文無貶詞。然徐而考之。賑䘏救荒之政。漠然無有。與其克謹天戒。勤恤民隱之意。果如何哉。夫衰亂之世。本無足責。然亦可驗民愁盜起之因。明年。大蝗蔽日。所過赤地。乃反以不食稼而稱賀。君臣諛如此。尚可與之有言哉。）

賜路巖死。（巖之爲相也。密奏三品以上賜死。皆令使者剔取結喉三寸以進。驗其必死。至是自罹其禍。所死之處。乃楊收之楊也。邊咸。郭籌皆伏誅。巖自淮南崔鉉幕府入爲御史。不出長安十年。至宰相。其入翰林也。鉉聞之。曰。路巖已入翰林。如何得老。果如其言。）質實（楊收。一統志云。馮翊人。早孤。母授之經。遂善屬文。號神童。唐懿宗時爲學士。承旨。累遷尚書右僕射。閣卒。名曰收之號而長者。）

二月。葬簡陵。質實（簡陵。按一統志。在西安府富平縣西北四十里紫金山。）○趙隱罷。

○以裴坦同平章事。夏五月。卒。○以劉瞻同平章事。秋八月。薨。考異（提要。薨作卒。據凡例。當從提要。）（瞻之貶也。人無賢愚。莫不痛惜。及還長安。兩市人率錢顧百戲迎之。瞻聞之。改期由他道而入。初瞻南遷。劉鄴附於韋路。共短之。至是鄴懼。延瞻置酒。歸而薨。人以爲鄴鴆之也。胡氏曰。劉瞻之死。其猶費禕待郭循之失。不得同郭尚父見魚朝恩之量。致劉鄴與韋路爲黨。瞻論其罪惡而擯斥之。可也。既不能然。又飲其酒。以詔不測。與立乎巖牆之下。幾乎桎梏之間者。相去幾何。尊以言盡其道而死矣。）集覽（百戲。注見隋煬帝大業六年。費禕待郭循。費禕。三國時蜀人也。歲首大會。魏降人郭循在坐。禕歡飲沈醉。遂爲循手刃所害。事見漢後主延熙十六年。郭尚父見魚朝恩。德宗號郭子儀曰尚父。初魚朝恩嘗毀子儀於上前。子儀入朝。朝恩邀遊章敬寺。元載密告子儀曰。朝恩將謀不利於公。子儀不聽。乃從數人而往。朝恩曰。非公長者。得無致疑。事見德宗建中四年。）

以崔彥昭同平章事。○冬十月。劉鄴罷。以鄭畋盧攜同平章事。○十一月。群臣上尊號。○魏博節度使韓允中卒。（允中。韓君雄賜名也。子簡爲留後。）

南詔寇西川。陷黎州。入邛崍關。（南詔作浮梁。濟大渡河。防河兵馬使黃景復俟其半濟擊之。蠻敗走。斷其浮梁。蠻以中軍多張旗幟當其前。而分兵潛出上下流。各二十里。濟襲破諸城柵。夾攻景復。景復陽敗走。而設三伏以待之。蠻兵大敗。歸至之羅谷。遇國中發兵繼至。新舊相合。復寇大渡河。與景復戰連日。援兵不至。景復軍遂潰。蠻乘勝陷黎州。入邛崍關。攻雅州。成都驚擾。大爲守備。驛信遺節度使牛叢書云。欲入見天子。而訴冤抑。今假道貴府。留止數日。叢素懦怯）

米乙

欲許之。楊慶復以爲不可，斬使者，留二人遣還，授以書，罵辱之，蠻兵乃退。〔集覽〕（邛崍關，邛，渠容反；崍，郎才反。邛崍山，在黎州之北，本名邛筰，昔邛人筰人界也。又曰，邛人自蜀入度此山，故名邛崍。漢書作崍，水經作來，開路記作萊。漢王陽爲益州刺史，行部至邛崍九折之坂，即此。案今黎州，即漢沈黎郡也。邛崍關距州尚有七十里。又邛筰注見漢武帝元光五年。）〔質實〕（大渡河，按一統志在四川行都指揮使司越嶲衛城北，源出吐蕃，下流與叙州府馬湖江合，凡番夷往來必渡此水，故名。西南諸蕃惟此與金沙江爲甚。邛崍關在雅州滎經縣西八十里，今名大關。隋大業中置關於此，以據番夷要害。）

遣使冊回鶻可汗。

回鶻屢求冊命，遣冊立使郗宗莒詣其國，會回鶻爲吐谷渾、嗢末所敗，逃遁不知所之，宗莒乃還。〔集覽〕（嗢末，吐谷渾十之名也。嗢，乙骨反。）

濮州人王仙芝作亂。〔質實〕（濮州，注見周安王五年濮陽。）

自懿宗以來，奢侈日甚，用兵不息，賦斂愈急，關東連年水旱，州縣不以實聞，百姓流殍，無所控訴，相聚爲盜，所

在蜂起。州縣兵少，人不習戰，每與盜遇，官軍多敗。是歲，王仙芝始聚衆數千人，起於長垣。〔集覽〕（蜂起，言盜賊衆多，如蜂之飛起也。長垣，漢陳留郡屬邑名，今大名路開州長垣縣是。）〔質實〕（長垣，一統志：本漢之縣名，屬陳留郡，王莽改曰長固，後漢復舊，晉屬陳留國，後魏屬東郡，隋改爲匡城縣，唐因之，五代梁晉復爲長垣縣，屬開封府，後唐復改匡城縣，宋初復爲長垣縣，金屬開州。元初屬大名路，後復改屬開州。本朝因之，改屬大名府。）

二年，春正月，以高駢爲西川節度使。

駢至劍州，先遣使開成都門。或諫曰：蠻寇逼近，萬一豨突，奈何？駢曰：蠻聞我來，逃竄不暇，何敢輒犯成都。今春氣向暖，數十萬人蘊積城中，將成癘疫，不可緩也。使者至，縱民出城，各復常業，民大悅。蠻方攻雅州，聞之，遣使請和，引去。駢發兵追至大渡河，殺獲甚衆，擒其酋長數十人，斬，復邛崍關、大渡河諸城柵，各置兵數千戍之。自是蠻不復入寇。駢召黃景復，責以失守，斬之。先是南詔督爽屢牒中書，辭語怨望，中書不答。盧攜以爲如此則蠻益驕，宜數其罪，責之。然自中書發牒則嫌於體敵，請詔高駢使錄報之，從之。〔集覽〕（豨突，豨音希，豨，豬也。方言：南楚閒謂之豨。豨突，言如豬之突出。）

以田令孜爲中尉。〔考異〕（以字下有宦者二字。）〔考證〕（當加宦者於田令孜之上。）

上之爲普王也，小馬坊使田令孜有寵。及即位，使知樞密，遂擢爲中尉。上專事遊戲，政事一委令孜，呼爲阿父。令孜頗讀書，多巧數，納賄除官，不復關白。每見，常自備果食，與上對飲。上與內園小兒狎暱，賞賜動以萬計，府藏空竭。令孜說上籍兩市商貨，悉輸內庫，有陳訴者付京兆杖殺之。宰相以下，鉗口不敢言。胡氏曰：唐自明皇以來，尊寵宦者，德宗始委以禁兵，文宗以後，天子由其所立，故其末流子孫至於如此。夫國之興也，未有不出親賢，及其衰也，猶以小人取敗。況祖宗所任不正，則後世必有甚焉者矣。是以明王必慎其所與，恐開禍亂之源也。若僖宗者，又何責焉。

〔書法〕（於是政令一委令孜，呼爲阿父，故特書之。獻有張讓、趙忠，僖有阿父，臨亂之君，如一轍矣。）

夏四月，西川軍亂，討平之。

初，楊慶復以右職優給募突將，以禦蠻兵。高駢至，悉罷之。突將作亂，大譟突入府廷，駢走匿廁間，監軍遣人招

諭，許復職名廩給，乃肯還營。駢使人夜圍其家，悉殺之，死者數十人。

浙西鎮遏使王郢作亂，陷蘇、常州。

浙西鎮遏使王郢等有戰功，節度使趙隱賞以職名而不給衣糧，郢等遂劫庫兵作亂，衆至萬人，攻陷蘇、常，乘江入海，轉掠二浙，南及福建，大爲人患。〔質實〕（蘇、常二州名。蘇注見憲宗元和二年，常注見隋煬帝大業十年毘陵。）

五月，蕭倣卒。○六月，以李蔚同平章事。○王仙芝陷濮、曹州。冤句人黃巢聚衆應之。

仙芝及其黨尚君長攻陷濮州、曹州，天平節度使薛崇出兵擊之，不利。冤句人黃巢，善騎射，喜任俠，麤涉書傳，屢舉進士不第，遂與仙芝共販私鹽，至是聚衆應之，攻剽州縣，民之困於重斂者爭歸之，數月之間，衆至數萬。〔范氏曰：自古賊盜之起，國家之敗，未有不由暴賦重斂，而民之失職者衆也。唐之季世，政出閹尹，不惟賦斂割剝，復販鬻百物，盡奪民利，故有私鹽之盜，使民無衣食之資，欲不亡，其可得乎。〕〔集覽〕（冤句，漢地志濟陰郡）

兗句縣案濟陰今曹州是兗或作宛並音袞句或作朐一作劬並音權俱反。【質實】（兗句）一統志云漢之縣名屬濟陰郡晉宋及隋皆因之唐屬杞州宋改爲宛亭縣屬曹州元省之故城在兗州府曹州界內。

秋七月，大蝗。

（飛蝗蔽日所過赤地京兆尹楊知至奏蝗不食稼皆抱荊棘而死宰相以下皆賀。）

【書法】自入唐以來書大蝗再未有不書地者（開元三年四年）再書山東此其不書地何天下之辭也於是蝗飛蔽日所過赤地宰相賀稱蝗不食稼其欺甚矣書所以著亂亡之徵也終綱目書大蝗十六（前漢文帝後元六年合）是無書大蝗矣。

冬十月，貶董禹爲郴州司馬。

（左補闕董禹諫上遊畋乘驢擊毬上賜金帛以褒之邠寧節度使李侃奏爲假父華清宮使道雅求贈官禹上疏論之語侵宦官樞密使楊復恭等列訴於上遂貶之。）【質實】（邠寧）軍名注見肅宗乾元二年。

十二月，以宋威爲諸道行營招討使。

（王仙芝寇沂州平盧節度使宋威請帥兵討賊故有是命仍詔諸道兵並取威處分。）

丙申

三年春正月，天平軍亂，詔本軍宣慰之。

（天平軍遣將士張晏等救沂州還至義橋聞北境有盜使留扞禦晏等不從喧譟趣府都將張思泰出城慰諭然後定詔本軍宣慰無得窮詰。）

【書法】書詔宣慰之何悲不綱也軍亂可爾它日殺康傳圭遣使宣慰則綱目不復書而唐之不可爲決矣。

【發明】李唐之末軍兵恣橫上之人待之若驕子卒以此亡其國綱目書天平軍亂詔本軍宣慰之而分注載其無得窮詰之說於下則當時威令從可知矣兵驕果何時而已乎。

二月，令天下鄉村各置弓刀鼓板以備羣盜。

【書法】特筆也其特筆何譏也於是民窮無告所至盜起人爭歸之豈無備之患哉唐之君臣不能反思致盜之原而所以備盜者又止於此書深譏之是故隋書詔村塢皆築城（大業十一年）此書令鄉村各置弓刀鼓板皆譏之也。

【發明】盜賊起於饑窮皆原於貪肆虐之故耳今不求其本乃令置弓刀鼓板以備之殆與兒戲亡異況是時大盜橫行震蕩飄忽所至屠殺又豈弓刀鼓板之所能禦哉書之足以貽千古之笑也。

○三月，崔彥昭罷，以王鐸同平章事。【考異】（提要罷作卒。）○夏五月，以李可舉爲盧龍節度使。【集覽】（盧龍）軍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

（初可舉父茂勳逐張公素而代之至是致仕請以軍授可舉。）

六月，雄州地震裂水涌出。

（壞州城及公私廬舍皆盡。）【質實】（雄州）按一統志唐初所置治承天堡宋廢之故城在寧夏衛靈州城西南。

秋七月，宋威擊王仙芝於沂州，大破之。【考異】擊當作討據下書崔安潛討王仙芝不書擊。

（宋威擊王仙芝大破之仙芝亡去威奏仙芝已死縱遣諸道兵百官皆入賀居二日州縣奏仙芝尚在攻剽如故時兵始休詔復發之士皆怨怒思亂。）

詔忠武節度使崔安潛發兵討王仙芝。【質實】（忠武）軍名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

○九月朔，日食。○王仙芝陷汝州，又陷陽武，攻鄭州。

冬十月，攻唐、鄧。【質實】（汝州）注見僖宗廣明二年（陽武）縣名注見秦始皇二十九年（鄭州）注見僖宗廣明元年（唐鄧）二州名唐注見齊武帝永明五年鄧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高駢築成都羅城。

（高駢將築成都羅城使僧景仙規度周二十五里悉召縣令庀徒賦役吏受百錢以上皆死蜀土疏惡以甓甃之取土皆劉丘垤平之無得爲坎埳以害耕種役者十日而代眾樂其均不費扑撻凡九十六日而畢役之始作也駢恐南詔揚聲入寇以驚役者乃奏遣景仙託遊行入南詔說諭驃信許以公主妻之又聲言欲巡邊中國恐由是訖於城成邊候無警先是西川遣使至南詔驃信皆坐受其拜駢以其俗尚浮屠故遣景仙往驃信果迎拜信用其言。）【集覽】（庀徒賦役）庀音鄙具也徒謂徒隸賦科取也役謂工作（以甓甃之）取土[illegible]

歷反。塼也。甓側歷反。井甓也。故因爲甓甓而取土。丘垤丘土之高也。垤徒結反。詩東山篇鸛鳴于垤。毛云。垤蟻冢也。詩話云。與凸同。土之高也。謂蟻封猪垤耳。浮屠莊見漢桓帝延熹九年。［正誤］垤徒賦役。今按此謂具集徒衆。令興工役也。賦猶左傳屬役賦丈同。當歷而賦事之賦。蜀土疏惡。以甓甓之。取土皆剗丘垤平之。今按集覽。蓋以取土屬上文爲句。非也。易井甓註。甓結砌也。馬融云。爲瓦裏下達上也。高駢因蜀土麤惡。故既以土築城。復以磚甓砌而裏之。其取土皆剗平丘垤之土。不掘地成坎也。以甓甓之四字。一句。取土屬下句。

王仙芝寇淮南諸州。

（鄭畋上言。自沂州奏捷之後。仙芝愈肆猖狂。屠陷五六州。瘡痍數千里。宋威衰老多病。殊無進討之意。曾元裕擁兵退縮。崔安潛威望過人。張自勉驍雄良將。宮苑使李琢西平王晟之孫。嚴而有勇。請以安潛爲行營都統。琢爲招討使代威。自勉爲副使代元裕。上頗采其言。）

以王仙芝爲神策押牙。不受。

（王仙芝攻蘄州。以書與刺史裴渥。約斂兵不戰。渥許爲之奏官。開城延仙芝及黃巢輩入城。置酒厚贈之。表陳其狀。詔以仙芝爲左神策軍押牙。仙芝甚喜。黃巢大怒曰。始者共立大誓。橫行天下。今獨取官而去。使此五千餘衆安所歸乎。因毆仙芝傷首。其衆諠譁不已。仙芝遂不受命。大掠蘄州。分其軍三千餘人從仙芝及尚君長。二千餘人從巢。分道而去。）

［書法］凡封拜書不受。嘉讓也。此其書不受何。不備也。綱目書不受十九。不拜三。讓還一。自是以後三書不受。王仙芝。梁王全忠。閩主昶。皆僭者也。

丁酉

四年。春二月。王郢陷明台州。［質實］明台州。按一統志。明州。唐初析置。治鄮縣。天寶初改餘姚郡。乾元初改爲明州。屬江南道。五代時吳越於此置望海軍。宋初改奉國軍。屬浙東路。紹興初置沿海制置司於此。紹熙中陞爲慶元府。元至元中。改爲慶元路。本朝初改爲明州府。後改爲寧波府。隸浙江道。台州。唐初所置。治臨海縣。因天台山爲名。天寶初改臨海郡。乾元初復爲台州。至德初移治始豐。陞德化軍。宋仍爲台州。屬浙東路。元改爲台州路。本朝改爲台州府。隸浙江道。○王仙芝陷鄂州。［質實］鄂州。按一統志。隋初所置。治江夏縣。大業初改爲江夏郡。唐復爲鄂州。天寶初改江夏郡。乾元初復爲鄂州。屬江南道。元和初陞武

昌軍節度。五代時。唐陞武清軍。南唐復爲武昌軍。宋以鄂州屬荊湖北路。元至元中置鄂州路。大德中改武昌路。本朝改爲武昌府。爲湖廣道治所。○黃巢陷鄆州。○南詔酋龍卒。子法立。請和。許之。［考異］卒當作死。據前異牟尋、尋閣勸皆書死。

（酋龍自立以來。爲邊患殆二十年。中國爲之虛耗。而其國中亦弊。酋龍卒。諡景莊皇帝。子法立。好畋獵酣飲。委國事於大臣。嶺南西道節度使辛讜奏南詔請和。且言諸道兵戍邕州歲久。饋餉疲弊。請許其和。使羸瘵息肩。詔許之。但留爲南宣歙數軍。餘減六七。）

閏月。王郢衆降。郢走明州。敗死。

（王郢橫行浙西。鎮海節度使裴璩嚴兵設備。不與之戰。密招其黨降之。散其徒六七千人。輸器械二十餘萬。舟航粟帛稱是。郢收餘衆至明州。鎮遏使劉巨容誅殺之。餘黨皆平。）

三月。黃巢陷沂州。○夏四月朔。日食。○賊帥柳彥璋掠江西。○秋七月。王仙芝黃巢圍宋州。

（賊圍宋威於宋州。將軍張自勉將忠武兵七千。救之。殺賊二千餘人。賊解圍遁去。王鐸盧攜欲使自勉以所將兵受宋威節度。鄭畋以爲威與自勉已有疑忿。若在麾下。必爲所殺。不肯署奏。遂告求罷免。不許。）

王仙芝陷安州。［質實］安州。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隨州軍亂。逐刺史王承顏。詔貶承顏象州司戶。［考異］象上漏爲字。

（承顏素有政聲。以嚴肅爲驕卒所逐。朝廷與貪暴致亂者同貶。時人惜之。）

冬十一月。王仙芝遣尚君長請降。宋威執之以獻。斬之。［考異］斬當作誅。

（招討副都監楊復光遣人說諭王仙芝。仙芝遣尚君長等請降。宋威遣兵劫取。奏與戰生擒以獻。復光奏君長實降。詔御史鞫之。竟不能明。遂斬於狗脊嶺。［質實］狗脊嶺。一統志云。在大名府滑縣西北隅。）

黃巢陷濮州。○江州刺史劉秉仁。斬柳彥璋。［考異］斬當作誅。

（秉仁乘驛之官。單舟入賊水寨。賊出迎降。秉仁斬之而散其衆。）

五年。春正月。王仙芝寇荆南。

王仙芝寇荆南。節度使楊知溫不設備。賊陷羅城。知溫猶賦詩。山南東道節度使李福自將救之。時有沙陀五百在襄陽。福與之俱。至荆門遇賊。沙陀縱騎奮擊。破之。仙芝聞之。焚掠而去。死者什三四。〔集覽〕沙陀注見高宗永徽三年朱邪。〔質實〕荆門。一統志云。唐之縣名。治編縣。五代時高氏建為荆門軍。治當陽縣。尋省。宋復置軍。徙治長林縣。端平間又徙治當陽縣。元陞為府。移治古城。尋降為荆門州。本朝因之。以長林縣省入。改屬荆州府。山南東道節度注見齊和帝中興二年。

招討副使曾元裕。大破王仙芝於申州。詔以為招討使。張自勉副之。（申州注見梁武帝太清二年義陽。）

先是。鄭畋與王鐸。盧攜爭論用兵於上前。畋不勝。退。上奏曰。自王仙芝俶擾。崔安潛首請討之。賊不敢犯其境。又以兵授張自勉。解宋州圍。使江淮漕運流通。不輸寇手。今罷自勉。而以所將兵七千人隸宋威。威復奏加誣毀。若勉寃怨乎。何以使之。請以四千人授威。餘三千人。使自勉將之。守衛其境。盧攜不以為然。上不能決。畋

復上言。宋威欺罔朝廷。敗衂狼藉。宜正軍法。早行罷黜。不從。至是元裕大敗仙芝。殺萬人。招降散遣者亦萬人。乃罷威。而以元裕為招討使。自勉副之。胡氏曰。僖宗諸將。幸有鄭畋。若專付其柄。賊必可平矣。雖然。秦有趙高而後關東兵起。漢有中常侍。而後黃巾賊作。正使畋計得行。芝之輩滅。而田令孜在內。與僖宗如一人。畋獨且奈何哉。唐亦必亡而已矣。〔集覽〕俶擾。俶始擾亂也。書胤征篇。俶擾天紀。〔敗衂〕注見秦二世三年。〔狼藉〕蘇鶚演義曰。狼藉草而臥。去則滅亂。故凡物之縱橫散亂者。謂之狼藉。

大同軍亂。殺防禦使段文楚。推李克用為留後。〔質實〕大同軍注見秦王政二年雲中郡。

振武節度使李國昌之子克用。為沙陀副兵馬使。戍蔚州。時河南盜賊蠭起。沙陀兵馬使李盡忠與牙將康君立。薛志勤。程懷信。李存璋等謀曰。今天下大亂。朝廷號令。不復行於四方。此乃英雄立功名取富貴之秋也。李振武功大官高。名聞天下。其子勇冠諸軍。若輔以舉事。代北不足平也。衆以為然。會代北荐饑。漕運不繼。防禦使段文楚。頗減軍士衣米。軍士怨怒。盡忠遣君立潛詣蔚州。說克用起兵。除文楚而代之。克用曰。吾父在振武。俟我稟之。君立曰。今機事已泄。緩則生變。於是盡忠夜執文楚繫獄。克用率其衆趣雲州。行收兵衆且萬人。盡忠送符印。請克用為留後。而殺文楚。克用遂入府視事。表求敕命。朝廷不許。國昌上言。請速除防禦使。若克用違命。臣請帥本道兵討之。終不愛一子以負國家。朝廷乃以盧簡方為防禦使。詔國昌語克用。令迎候如常儀。除克用官。必令稱愜。〔集覽〕大同。古雲中郡。漢為鴈門郡平城縣。今置大同府。東南至燕京八百里。又豐州地亦有大同川。即大同鎮也。雲中注見秦王政二年。豐州注見玄宗開元十年。

二月。曾元裕大破王仙芝於黃梅。斬之。〔考異〕[illegible]〔質實〕黃梅。一統志云。隋新蔡縣名。為黃梅[illegible]屬蘄州。[illegible]縣。仍屬蘄州。[illegible]本朝因之。改屬黃州府。

〇黃巢自稱衝天大將軍。陷沂濮。掠宋汴。

巢方攻亳州未下。聞仙芝死。餘衆歸之。推巢號衝天大將軍。改元王霸。署官屬。攻陷沂濮。掠宋汴。〔質實〕亳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譙郡。沂濮。二州名。沂注見漢隱帝乾祐二年。濮注見周安王五年濮陽。宋汴。二州名。宋注見漢景帝三年睢陽。汴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郡。

王仙芝餘黨陷洪州。〇黃巢陷虔吉饒信等州。〔集覽〕虔注見梁太[illegible]十四年。吉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饒注見太宗貞觀二年。〔質實〕信州。一統志。唐[illegible]郡名。治上饒縣。隸江南西道。五代時楊吳南唐繼有之。宋屬江南東路。元初改置信州路。隸江浙行省。本朝改為廣信府。隸江西布政司。〇夏四月。以李國昌為大同節度使。國昌不奉詔。

朝廷以克用據雲中。以李國昌為大同節度使。以為克用必無以拒也。國昌欲父子並據兩鎮。得制書。毀之。殺監軍。與克用合兵。擊寧武及岢嵐軍。〔集覽〕寧武。[illegible]燕京西北一千六百餘里。有岢嵐山。高二千餘尺。與雪山相接。多產[illegible]木。置嵐州岢嵐軍隸焉。今屬太原府。[illegible]〔質實〕寧武。一統志云。唐之軍名。治新陽縣。五代時省之。故址在大同府朔州南一百二十里。南連靜樂縣。分赤嵐。岢嵐軍注見周赧王八年樓煩郡。

詔河南貸商稅富人錢穀。除官有差。〔考異〕提要稅作據。分注當從提要。

詔以東都軍儲不足。貸商旅富人錢穀。以供數月之費。仍以空名告身賜之。時連歲旱蝗。寇盜充斥。耕桑半廢。租賦不足。故有是命。【集覽】空名告身。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

【書法】秦初令民納粟拜爵。拜者。自上賜下之辭。文帝令。未以買書也。至漢武帝始書買。元朔六年。買者。自下求上之辭。猶未書賣也。至桓帝始書賣。延熹四年。賣者。自上求下之辭。雖然賣之在我。買之在人。非強抑之也。然猶發給以空名告身。國莫急於此矣。害莫甚於此矣。故書。

南詔請和親。

南詔請和。無表。但令督爽牒中書。請為弟而不稱臣。詔百官議之。禮部侍郎崔澹等以為南詔驕僭無禮。高駢不達大體。反因一僧咕囁卑辭。誘致其使。若從其請。恐垂笑後代。駢上表與澹等爭論。詔諭解之。【集覽】咕囁。注見敬宗寶曆二年。

五月。鄭畋盧攜罷。

鄭畋盧攜爭議於中書。攜欲和親。畋不可。攜怒。拂衣起。袂罥硯墮地破之。上聞之曰。大臣相詬。何以儀刑四方。遂皆罷之。【集覽】袂罥。罥古泫切。挂也。又規縣反。

以豆盧瑑崔沆同平章事。

時宰相有好施者。常以囊貯錢自隨。行施匄者。每出。襤褸盈路。有朝士以書規之曰。今百姓疲弊。寇盜充斥。相公宜舉賢任能。紀綱庶務。捐不急之費。杜私謁之門。使萬物各得其所。何必如此行小惠乎。宰相大慙。【集覽】豆盧瑑。瑑音篆。豆盧注見高祖武德四年。沆下黨反。襤褸。與藍縷通。縷一作蔞。左傳宣十二年。蓽路藍縷。注蓽路柴車。藍縷。弊衣。史記楚世家蓽路藍蔞。服虔曰。藍蔞言衣敝壞。其蔞藍藍然也。韻會載方言。衣以布而無緣者。謂之襤褸。徐曰。襤猶濫也。衣無緣故濫薄。

六月。以曹翔為河東節度使。

河東節度使竇澣發土團千人戍代州。土團不發。求優賞。時府庫空竭。澣遣虞候鄧虔往慰諭之。給錢三百。布一端。眾乃定。朝廷以澣為不才。遣曹翔代之。翔至。誅亂者。引兵救忻州。為沙陀所敗。乃還晉陽。閉門守城。尋薨。

以高駢為鎮海節度使。

王仙芝餘黨剽掠浙西。朝廷以高駢先在天平。有威名。仙芝黨多鄆人。乃徙駢鎮浙西。【質實】鎮海。軍名。注見德宗興元元年。天平。軍名。注見昭宗光化元年。

秋七月。黃巢寇宣州。入浙東。

黃巢寇宣州。觀察使王凝拒之。巢攻城不克。乃引兵入浙東。開山路七百里。攻剽福建諸州。

九月。李蔚罷。以鄭從讜同平章事。○冬十月。河東昭義合兵討沙陀。大敗。昭義節度使李鈞戰死。【質實】昭義節度。注見周赧王五十二年。潞州。

【書法】沙陀何。李國昌也。國昌曷為不書姓名。拒命也。故狄之。自是則書沙陀。

○十二月。黃巢陷福州。○曹師雄寇掠二浙。

王仙芝餘黨曹師雄寇掠二浙。杭州募兵。使石鏡都將董昌等將以討之。臨安人錢鏐以驍勇事昌。為兵馬使。【集覽】鏐。力求反。石鏡。注見中和元年。【質實】臨安。晉之縣名。屬吳興郡。隋省。唐復置臨水縣。屬潛州。尋省入於潛縣。後復置臨安縣。屬杭州。五代梁改安國縣。唐置衣錦軍。宋復為臨安縣。又置順化軍。尋廢軍。復為縣。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杭州府。

六年。春正月。高駢遣將分道擊黃巢。大破之。巢趨廣南。【考異】擊。當作討。○嶺南西道節度使辛讜遣使如南詔。

初辛讜遣賈宏等使南詔。相繼道死。讜已病風痺。召攝巡官徐雲虔。執其手曰。讜欲使人南詔。而相繼物故。吾子既仕則思徇國。能為此行乎。讜恨風痺不能拜耳。因泣下。雲虔曰。士為知己死。明公見辟。恨無以報德。敢不承命。讜喜。厚具資裝而遣之。雲虔至善闡府。見驃信。驃信使人謂曰。貴府牒欲使驃信稱臣。奉表貢方物。驃信已遣人與唐約為兄弟。不則舅甥。兄弟舅甥。書幣而已。何表貢之有。雲虔曰。驃信之先。由大唐之命。得合六詔為一。恩德深厚。中間小忿。罪在邊鄙。今驃信欲修舊好。豈可違祖考之故事乎。順祖考。孝也。事大國。義也。息戰爭。仁也。審名分。禮也。四者皆令德也。可不勉乎。驃信待雲虔甚厚。授以木夾遣還。然猶未肯奉表稱貢。【集覽】六詔。注見文宗太和三年南詔。以木夾。本作以木夾二授雲虔。其一上中書門下。其一牒嶺南西道。木夾之義未詳。【正誤】木夾今按

桂海虞衡志：交阯凡與廣西帥司及邕州通信問訊，用二黑漆板夾繫文書，刻字於上，謂之木夾。帥司邕州報其文書亦用木夾。」〔質實〕（善闡府名，注見漢武帝元狩元年滇國。）

河東軍亂，殺節度使崔季康。○夏四月朔，日食。○以王鐸為行營招討都統。

上以群盜為憂。王鐸曰：臣在朝，不足分陛下之憂，請自督諸將討之。詔以鐸為荊南節度使、行營都統。鐸奏以李係為副，使將精兵五萬屯潭州，以拒黃巢。係，晟之曾孫也，有口才，而實無勇略，鐸以其世將，奏用之。胡氏曰：王鐸欲蕆而不治其本，不能已亂，適以滋之。無已，則力為上言宦官竊政，紀綱紊亂，將帥顧望，不肯盡力。若其開悟，略去非心，治自內興，外患弭矣。不然，與其無益，曷若奉身而退之為愈也。

秋七月，黃巢陷廣州。

黃巢上表求廣州節度使，上命大臣議之。左僕射于琮以為廣州市舶寶貨所聚，豈可令賊得之。宰相請除巢率府率，從之。巢得告身，大怒，詬執政，急攻廣州，陷之，執節度使李迢，使草表。迢曰：予代受國恩，親戚滿朝，腕可斷，表不可草。巢殺之。高駢奏請遣兵馬使張璘將兵五千於郴州守險，留後王重任將兵八千於循、潮二州邀遮，自將萬人自大庾嶺趣廣州，擊黃巢，巢必遁逃，乞敕王鐸以兵三萬守梧、昭、桂、永四州之險。不許。胡氏曰：高駢所建議，策中事勢，朝廷不從，則亦崔沆、盧攜昧於制勝之道矣。為宰相而不知兵，輕用人，適以致傾危，安得專歸罪於先見者哉。凡人才氣，當及其鋒而用之。高駢不得所試，又發兵討南詔，朝廷不足虞，提其精鋒，亦自銷鑠，不復能振矣。〔集覽〕（率府率。率府，亦曰御率府之率也。唐置左右衛率府，率各一人，副率各一人，掌東宮兵仗羽衛政令。）〔質實〕（循潮。循州注見晉高祖天福七年，潮州注見憲宗元和十四年。大庾嶺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梅嶺。）

冬十月，以高駢為淮南節度使，充鹽鐵轉運使，崔安潛為西川節度使。

安潛到官，不詰盜，蜀人怪之。安潛乃出庫錢千五百緡，分置三市，榜其上曰：能告捕一盜，賞錢五百緡。侶告捕，釋其罪，賞同平人。未幾，有捕盜而至者，盜曰：汝與我同為盜十七年，贓皆平分，汝安能捕我？我與汝同死耳。安潛曰：汝既知吾有榜，何不捕彼以來？則彼應死，汝受賞矣。汝既為所先，死復何辭。立命給告者錢，剮盜於市，於是諸盜相疑，無地容足，夜逃出境。安潛以蜀兵怯弱，奏遣將詣陳、許諸州募壯士，與蜀人相雜訓練，得三千人，戴黃帽，號黃頭軍。又奏乞洪州弩手，教蜀人用弩走丸而射之，選得千人，號神機營。蜀人由是浸彊。

黃巢陷潭州。

黃巢士卒罹瘴疫死者什三四，其徒勸之北還，以圖大事。巢乃自桂州編筏，沿湘而下，抵潭州。李係不敢出，巢攻陷之。

黃巢將尚讓逼江陵，王鐸走，守將劉漢宏作亂。

尚讓進逼江陵，眾號五十萬。江陵兵不滿萬，王鐸留劉漢宏守江陵，自帥眾趣襄陽。漢宏大掠，北歸為盜。後數日，賊乃至。

〔書法〕（盜賊未有書逼者，逼者何？未至城也。賊未至城而帥眾以趣襄陽，故書走。走，罪辭也。鐸以宰相出為都統，而望風先走，可醜之甚也，故深譏之。繼書劉漢宏作亂，蓋其罪於走者矣。）

山南東道節度使劉巨容大破黃巢於荊門。

黃巢趣襄陽，劉巨容與江西招討使曹全晸合兵屯荊門以拒之。賊至，巨容伏兵林中，全晸以輕騎逆戰，陽敗走，伏發，大破之，俘斬什七八。賊渡江東走。或勸巨容窮追，巨容曰：國家喜負人，有急則撫存將士，不愛官賞，事寧則棄之，或更得罪，不若留賊以為富貴之資。眾乃止。全晸渡江追賊，會朝廷除代，亦還。由是賊勢[illegible]掠饒、信等十五州，眾至二十萬。胡氏曰：夫食人之祿則事人之事，乘人之車則憂人之憂，通有成說。巨容素著而必望非分之報，少不如意，則生怏怏之心，此敗亡之[illegible]之見。驕若巨容者，盡力殄賊，恩澤立至，為唐勳臣，而不賓於養賊自封之醜邪？一念不善，縱賊提禍，他日無幸，幾於奄尹之手，非不幸矣。〔集覽〕（荊門。晸，和領反。）〔質實〕（[illegible]注見高祖武德三年。[illegible]注見德宗建中四年。[illegible]注見中宗嗣聖元年。[illegible]音凝。奄尹注見漢靈帝光和元年。）

十一月，王鐸罷，以盧攜同平章事。

初，盧攜嘗薦高駢可為都統，至是駢將屢破賊，乃復以攜為相。凡王鐸、鄭畋所除將帥，多易置之。

廣明元年。春正月，沙陀寇忻、代，逼晉陽。○河東軍亂，殺節度使康傳圭。

傳圭貪虐，遣教練使張彥球將兵追沙陀，至百井，軍變，還殺傳圭。朝廷聞之，遣使宣慰曰：殺節度使事出一時，各宜自安，勿復憂懼。【集覽】百井，太原府陽曲縣有西百井鎮，平定州平定縣有東百井鎮，並在河東路。

【書法】天平軍亂，書詔本軍宣慰之，病唐也。於是遣使宣慰曰：殺節度使事出一時，各宜自安，勿復憂懼。謂其不書宣慰何？畧之也。曷為畧之？紀綱掃地，以是為不足復病也。

二月，殺左拾遺侯昌業。

昌業以盜賊滿關東，而上專務遊戲，賞賜無度，田令孜專權無上，天文變異，社稷將危，上疏極諫。上大怒，召昌業至內侍省，賜死。上善騎射、劍槊、法算，至於音律、蒱博，無不精妙。好蹴鞠、鬭雞，尤善擊毬，嘗謂優人石野豬曰：朕若應擊毬進士舉，須為狀元。對曰：若遇堯舜作禮部侍郎，恐陛下不免駁放。上笑而已。【集覽】蒱博，注見晉明帝太寧二年。蹴鞠，注見漢武帝元光五年。擊毬。駁放，謂駁而放逐也。【正誤】駁放，今按，謂不敢取而黜之。

【書法】僖宗昏亂，殺諫臣，宜矣。以昏主亂朝，而拾遺補闕猶有人焉。書，所以罪僖宗而予昌業也。

【發明】遺補之官，職在言責。是時寇盜充斥，國祚危如累卵，僖宗儻能因昌業之諫，瞿然驚懼，改弦易轍，用賢去佞，修飭政事，猶或庶幾。今乃怒而殺之，則亡國之證成矣，尚可得而救藥耶。

改揚子院為發運使。【質實】揚子院，注見憲宗元和十一年。

從高駢之請也。度支以用度不足，奏借富戶胡商貨財之半。駢上言：天下盜賊蜂起，皆出於饑寒，獨富戶胡商未耳。乃止。

三月，以陳敬瑄為西川節度使。

崔安潛之鎮許昌也，田令孜為其兄陳敬瑄求兵馬使，不許。至是令孜見關東群盜日熾，陰為幸蜀之計，奏以敬瑄及其腹心楊師立、牛勗、羅元杲鎮三川。上令四人擊毬賭三川，敬瑄得第一籌，即以為西川節度使，代安潛。師立鎮東川，勗鎮興元。

以鄭從讜為河東節度使。

康傳圭既死，河東兵益驕，故以宰相鎮之。從讜奏以王調、劉崇龜、崇魯、趙崇為參佐，時人謂之小朝廷，言名士之多也。從讜貌溫而氣勁，多謀而善斷，將士欲為亂者，輒先覺誅之。知張彥球有方畧，本心非欲為亂，獨推首亂者殺之，慰諭彥球，委以兵柄。彥球為盡死力，卒獲其用。

以高駢為諸道行營都統。

盧攜奏以駢為都統，駢乃傳檄徵天下兵，且廣召募，得兵七萬，威望大振。攜病風不能行，內挾田令孜，外倚高駢，寵遇甚厚，貨賂公行。豆盧瑑無他才，附之。崔沆時有啟陳，常為所沮。

夏四月，以李琢為蔚朔節度使。○五月，劉漢宏寇宋、兗，徵諸道兵討之。○以李順融為樞密使。

始降白麻，與將相同。

【書法】為樞密使多矣，未有書者，書順融何？始降麻也。竇文場之為中尉也，嘗請降麻，德宗不許。至是降麻，遂與宰相等。唐欲不亡，得乎。

六月，黃巢別將陷睦、婺州。【集覽】睦，注見憲宗元和二年。【質實】婺，一統志云：隋之州名，治吳寧縣。大業初改為東陽郡，唐初復置。天寶初仍為東陽郡，乾元初復為婺州。五代梁時為武勝軍，宋初仍為婺州，後改軍曰保寧，隸浙江路。元置婺州路。本朝改為金華府，隸浙江道。

黃巢屯信州，遇疾疫，卒徒多死。張璘急擊之，巢以金啗璘，且致書請降於高駢。駢欲誘致之，許為之求節鉞。時昭義、感化、義武等軍皆至淮南，駢恐分其功，乃奏賊不日當平，不煩諸道兵，悉遣歸之。賊知之，乃告絕請戰。駢怒，令璘擊之，兵敗，璘死。巢勢復振，陷兩州。

青城妖人作亂，討平之。

陳敬瑄素微賤，蜀人皆驚，莫知為誰。青城有妖人詐稱陳僕射，止逆旅，索馬甚急。馬步使瞿大夫疑其妄，執之，沃以狗血，即引服，誅之。【集覽】逆旅，即客舍也。漢謂屬客舍為郵亭，近世為逆旅之稱。【質實】青城，一統志云：南齊縣名，屬汶山郡，後周改曰清城，唐初復為青城，宋因之，元廢入灌縣，屬成都府。故城在灌縣南西十里。

【書法】於是妖人許新陳僕射尋捕誅之。此其書亂。書討平何。譏也。西川大鎮。而徇令孜之請。使處如敬瑄者。以擊毬賭得之。報至。西人莫有知其爲誰者。此所以來許昌之姦也。非早辨其姦。索馬之後。事有不可測者矣。故書亂。書平之。

朔州降。【質實】朔州（注見晉孝武太元三年新興郡。）

李琢將兵萬人屯代州。與幽州節度使李可舉。吐谷渾都督赫連鐸共討沙陀。李克用遣大將高文集守朔州。自將其衆拒官軍。鐸遣人說文集歸國。文集執克用將傅文達。與沙陀酋長李友金降於琢。開門迎官軍。【集覽】吐谷渾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赫連注見晉懷帝永嘉四年鐵弗。

黃巢陷宣州。○劉漢宏掠申州。【質實】申州（注見梁武帝太清二年義陽。）○

遣宗正少卿李龜年使南詔與和親。

初西川節度使崔安潛表以崔澹之議爲是。上命宰相議之。盧攜豆盧瑑曰。蠻數犯邊。天下疲弊。致百姓困爲盜賊。皆蠻故也。不若且遣使臣報復。縱未得其稱臣奉貢。且不使之懷怨犯邊。亦可矣。乃詔陳敬瑄許其和親而不稱臣。以宗正少卿李龜年充使。賜以金帛。

秋七月。黃巢渡江。

黃巢自采石渡江。圍天長六合。兵勢甚盛。淮南將畢師鐸言於高駢曰。朝廷倚公爲安危。今賊數十萬衆乘勝長驅。若不據險擊之。使踰長淮。必爲大患。駢以諸道兵已散。張璘復死。自度力不能制。不敢出兵。但上表告急。稱賊六十餘萬。去城無五十里。先是盧攜謂駢有文武長才。若悉委以兵柄。黃巢不足平。及表至。人情大駭。詔書責駢。駢遂稱風痺。不復出戰。【集覽】天長縣名。宋屬招信軍。今改招信爲臨淮郡。六合古棠邑也。後爲六合縣。屬揚州。宋太祖升迎鑾鎮爲建安軍。乃割六合隸焉。真宗陞建安爲真州。【質實】天長。一統志云。唐之縣名。屬石梁郡。五代時南唐置建武軍。周改爲雄州。宋初改爲天長軍。至道初復爲天長縣。建炎初復爲天長軍。後復爲天長縣。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鳳陽府。六合。後周之縣名。屬秦郡。隋屬江都郡。唐屬揚州。南唐於此置雄州。周仍爲六合縣。宋屬真州。元因之。本朝初改屬揚州府。後改屬應天府。

【書法】黃巢自宋北陷虔吉。嘗渡江而南矣。不書。此其書何。罪高駢也。於是黃巢請降。駢誘致之。而志

在專功。散遣諸道之卒。既而怨兵取敗。賊愈猖獗。渡江渡淮。如入無人之境。而不敢詰。則一私之流弊大矣。綱目渡江書。渡淮書。所以深罪之也。

劉漢宏降。○李可舉討李克用。大破之。李琢討李國昌。敗之。國昌克用亡走達靼。

李克用引兵救高文集。李可舉遣兵邀之於藥兒嶺。大破之。殺萬七千餘人。李盡忠程懷信皆死。李琢及吐谷渾都督赫連鐸進攻蔚州。李國昌戰敗。部衆皆潰。獨與克用及宗族北入達靼。達靼本靺鞨之別部也。居於陰山。後數月。赫連鐸陰賂達靼。使取之。克用知之。時與其豪帥遊獵。置馬鞭木葉或懸針。射之無不中。豪帥心服。又置酒與飲。酒酣。克用言曰。吾得罪天子。願效忠而不得。今聞黃巢北來。必爲中原患。一旦天子若赦吾罪。得與公等南向共立大功。不亦快乎。人生幾何。誰能老死沙磧邪。達靼知無留意。乃止。【集覽】達靼。北狄國名。本靺鞨之餘種。居於突厥東北。後爲契丹所攻。而部族分散。其後居陰山者。自號達靼。靼當割反。靺鞨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八年。陰山注見秦王政二十年。【質實】達靼注見梁武帝大同十一年突厥。

【書法】國昌父子。前救之書沙陀矣。此其姓名之何。二李有功。或破其子。或敗其父。不可以不知別也。故姓名之。達靼見綱目始此。

黃巢渡淮。

黃巢之衆號十五萬。副都統曹全晸以其衆六千與之戰。頗有殺獲。以衆寡不敵。退屯泗上。以俟援軍。而高駢竟不之救。賊遂擊全晸。破之。時詔諸道發兵屯溵水。徐州兵過許昌。忠武節度使薛能登城慰勞。久之方定。時忠武亦遣大將周岌詣溵水。行未遠。聞之。夜還襲殺徐卒。遂逐能殺之。於是溵水之兵皆散。黃巢遂悉衆渡淮。所過不虜掠。惟取丁壯以益兵。【集覽】溵水注見德宗貞元十五年。忠武一軍之名號。

冬十月。黃巢陷申州。入潁宋徐兗之境。○群盜陷澧州。

群盜陷澧州。殺刺史李詢及判官皇甫鎮。鎮舉進士二十三上不中第。詢辟之。賊至城陷。鎮走問人曰。使君免乎。曰。賊執之矣。鎮曰。吾受知若此。去將何之。遂還詣賊。竟與同死。【質實】澧州。一統志云。隋初所置。治澧陽縣。大業中改爲澧陽郡。唐初復爲澧州。屬山南道。天寶初改澧陽郡。乾元初復爲澧州。宋屬荊湖北路。元陞

爲澧州路。本朝初改路爲州，隸岳州府。

十一月，河中虞候王重榮作亂，詔以爲留後。○黃巢陷東都。【質實】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初，黃巢將渡淮，豆盧瑑請以天平節鉞授巢，俟其到鎮討之。盧攜曰：盜賊無厭，雖與之節，不能制其剽掠，不若急發諸道兵扼泗州，賊既前不能入關，必還掠淮浙，偷生海渚耳。從之。既而淮北相繼告急，攜稱疾不出，京師大恐。巢自稱天補大將軍，轉牒諸軍云：各宜守壘，勿犯吾鋒，吾將入東都，即至京邑，自欲問罪，無預衆人。豆盧瑑、崔沆請發關內及諸鎮軍守潼關，上對宰相泣下。田令孜陳幸蜀之計，瑑和之，上不懌，令且發兵守潼關，令孜薦張承範等使將兵，以令孜爲都指揮制置招討等使。黃巢入東都境，汝鄭把截使齊克讓斂軍退保潼關，奏乞早遣援軍。上命選兩神策弩手得二千八百人，令張承範等將以赴之。巢陷東都，留守劉允章帥百官迎謁。巢入城，勞問，閭里晏然。田令孜奏募坊市數千人以補兩軍。【集覽】潼關，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汝鄭，汝本漢河南郡之梁縣，唐置汝州。鄭本屬秦三川郡，魏置北豫州，隋改鄭州。【質實】汝，一統志云：隋初州

名治梁縣，以汝水爲名，改襄城郡，治承休縣。唐復爲汝州，改承休爲梁縣。天寶初改州爲臨汝郡，乾元初復爲汝州。五代因之。宋置陸海軍節度，金廢軍，州縣仍舊。元屬南陽府。本朝以梁縣省入，仍屬南陽府，今改直隸州。名治管城縣。隋初因之，後改爲滎陽郡，唐初治虎牢。置鄭州，貞觀中移治管城縣。天寶初又改爲滎陽郡，乾元初復爲鄭州。宋置奉寧軍，金改爲鄭州，元因之。本朝以管城縣省入，改屬開封府。

【發明】粵自僖宗之時亂，黃巢聚衆應之，至是五六年間，日益猖獗。求之唐人，剿禦自高駢遣將及劉巨容一捷之外，他未之聞。其間所陷州郡，殆半天下，至是渡淮濟江，如入無人之境，未幾遂陷東都，汙辱宮闕。當時將帥諸道巨鎮，不聞有勤王之師，謀臣猛將，不聞有破賊之功。徒聞宰相稱疾不出，天子大庭垂泣，內臣唱幸蜀之計而已。夫以大盜橫行如此，而唐之君臣了無一策，雖欲不亡，何可得哉？綱目一書再書，至於不勝其書，其亦爲唐人深嘆也夫。其亦爲後人深戒也夫。

以周岌爲忠武節度使，秦宗權爲蔡州刺史。

初，薛能遣牙將秦宗權調發至蔡州，聞許州亂，託云赴難，選募蔡兵，遂逐刺史，據其城。及周岌爲忠武帥，以爲刺史。【質實】忠武，軍名，注見秦二世三年。蔡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九年汝南郡。

十二月，黃巢入潼關。

張承範等發京師，神策軍士皆長安富家子，賂宦官竄名軍籍，厚得稟賜，未嘗更戰陳，聞當出征，父子聚泣，多以金帛雇病坊貧人代行，往往不能操兵。是日，上御章信門樓臨遣之。承範進言：聞黃巢擁數十萬之衆，鼓行而西，齊克讓以饑卒萬人依託關外，復遣臣以二千餘人屯於關上，而未聞爲饋餉之計，以是觀之，臣竊寒心。願陛下趣諸道精兵早爲繼援。上曰：卿輩第行，兵尋至矣。十二月，承範等至潼關，與克讓軍皆絕糧。黃巢軍抵關下，不見其際，呼聲振河華。克讓力戰，自午至酉，士卒饑甚，遂潰。克讓走入關，[illegible]潼關，承範悉力拒之。賊自關左禁阬入，[illegible]承範變服逃走。[illegible]守之。河中留後王重榮請降於賊。【集覽】禁阬，[illegible]德宗貞元十四年。【河華】河本西[illegible]郡，後秦置河州，今隸臨洮府。華本[illegible]郡，後魏置東雍州，西魏改華州，今隸京兆守。[illegible]潼關之左，有谷，平日禁人往來，以榷征稅，謂之禁阬。【正誤】病坊，今按玄宗開元二十二年，禁京城丐者，置病坊以廩之。肅宗至德二載，兩京市各置

普救病坊，如今之養濟院。【質實】河州名，按一統志，符秦所置，隋改爲枹罕郡，唐復爲河州，天寶初改爲安鄉郡，後陷于吐蕃。宋收復，置枹罕縣，尋省爲寧河寨，後陞爲縣，屬秦鳳路，金復置河州，屬熙河路，元爲河州路，屬吐蕃宣慰司都元帥府。本朝初置河州衛，後改爲河州衛軍民指揮使司，隸陝西道。華州名，西魏所置，隋改爲華山郡，唐復爲華州，垂拱初改太州，天寶初改華陰郡，後復爲華州，乾寧中陞興德府，又爲鎮國軍，五代梁改感化軍，唐復爲鎮國軍，宋改鎮潼軍，金改金安軍，元復爲華州，後以鄭縣省入。國朝因之，改屬西安府。

【發明】是年之春，以高駢爲諸道行營都統，則是朝廷付以討賊之任也。既而駢傳檄天下，威名大振，則是駢有殄賊之勢也。夫何駢發之後，信其爲降，必欲專有其功，遂至散遣諸道兵衆，墮賊計中，使駢尚能倡諸鎮，屬督發，猶或庶幾，今乃縱賊渡江，略無控制邀擊之謀，迨使兩京覆沒，乘輿播越，是果誰之罪哉？綱目書以駢爲都統於前，書巢入潼關於後，則駢誤國殃民之罪爲何如哉？使時舉族屠滅，蓋天誅之爾，非不幸也。

以黃巢爲天平節度使。

書法先是巢將渡淮。豆盧瑑請以巢爲天平節度使。非譏其失矣。猶曰未渡淮耳。今旣入關。始復出此。亦何及哉。屬辭比事。而特相之庸謬可知矣。

○以王徽裴澈同平章事。盧攜自殺。

田令孜聞巢已入關。恐天子責己。乃歸罪於攜。貶爲賓客分司。而薦徽澈爲相。攜飲藥死。胡氏曰。元稹盧攜初年奏疏。其意氣豈不壯哉。終自斃於北司。義理不勝私欲爲主。其意謂如高駢可恃以安唐。不知以勢合者勢傾則離。以利合者利窮則散。盧攜之事亦可監矣。而交結匪人。凟於禍辱者。猶不爲戒哉。**集覽****仰藥**注見德宗建中四年。**終**自斃於北司。斃音弊也。北司謂宦寺也。媚竈。論語。與其媚於奧。寧媚於竈。注。奧。內也。以喻近臣。竈以喻執政。**正誤**媚竈。今按竈雖卑賤。而當時用事。正指閹宦近臣。集覽以喻執政。誤矣。

黃巢入長安。上走興元。

考異上當作帝。**質實**興元注見周赧王四年漢中郡。

鳳翔博野援兵至渭橋。見新軍衣裘溫鮮。大怒掠之。更爲賊鄉導以趣長安。旣入城。令孜帥神策兵五百奉帝自金光門出。惟福穆澤壽四王及妃嬪數人從行。百官皆莫之知。晡時。賊前鋒入長安。金吾將軍張直方帥文武數十人迎於霸上。巢入城數日。其徒各出大掠。巢不能禁。尤憎官吏。得皆殺之。范氏曰。詩曰。豈弟君子。民之父母。夫爲吏而使民愛之比父母。則愛其君可知矣。苟使民疾吏如寇讎。則其君豈得不危亡乎。○上趣駱谷。鳳翔節度使鄭畋謁於道次。請留鳳翔。上曰。朕不欲密邇巨寇。且幸興元。徵兵以圖收復。卿可糾合鄰道。勉建大勳。畋曰。道路梗澁。奏報難通。請得便宜從事。許之。**集覽****比父母**一本比作皆刊。**駱谷**注見漢後主延熙七年。**質實****博野**一統志云。東漢縣名。屬中山國。晉屬高陽郡。後魏改爲博野縣。齊以蠡吾省入。隋屬高陽郡。唐初屬蒲州。後改屬不一。五代屬定州。宋屬寧晉軍。元省。尋復置。國朝初屬祁州。後改屬保定府。

書法唐世播越多矣。或書如。或書奔。未有書走者。走。賤辭也。以萬乘之尊而爲賤者之事。可恥甚矣。凡播越之辭三。如。緩辭。奔。急辭。走。賤辭。終綱目播越書走者六。齊君也。夏蕭遼也。及蕭遼定。齊梁。僖宗凡再世也。

發明綱目於玄宗書出奔蜀。於德宗書如奉天。奔梁州。盡改前史幸蜀幸奉天幸梁州之文。所以垂後王競業保邦之戒者如此。至僖宗避賊之行。又復變文書上走興元。言走。則匹夫輕身之事。其卑賤輕

佻。又益甚矣。夫貴爲天子。富有四海。一旦爲盜賊所逐。竄身苟免。不翅狐兔之避鷹犬。則亦以保養姦回。淫荒不道。聚斂榷剝。殘虐百姓之所致耳。書曰。予臨兆民。懍乎若朽索之馭六馬。又曰。予視天下愚夫愚婦。一能勝予。觀之黃巢入長安走興元之事。而益信。

黃巢僭號。

巢殺唐宗室在長安者無遺類。遂入宮。自稱大齊皇帝。改元金統。唐官三品以上悉停。四品以下如故。以尚讓爲太尉。巢將朱溫屯東渭橋。溫少孤貧。與兄存昱依蕭縣劉崇家。崇數笞辱之。崇母獨憐之。戒家人曰。朱三非常人。汝曹善遇之。○豆盧瑑崔沆于琮劉鄴匿民間。巢搜獲皆殺之。廣德公主曰。我唐室之女。誓與于僕射俱死。賊併殺之。將作監鄭綦庫部郎中鄭係義不降賊。舉家自殺。張直方多納亡命。匿公卿於複壁。巢殺之。

集覽**碭山**注見秦二世元年芒碭山。

鳳翔節度使鄭畋合鄰道兵討賊。

鄭畋還鳳翔。召將佐議拒賊。皆曰。賊勢方熾。且宜從容以俟兵集。乃圖收復。畋曰。諸君勸畋臣賊乎。因悶絕仆地。不能言。會巢使者以詔書至。監軍與之宴。樂奏。將佐以下皆哭。使者怪之。幕客孫儲曰。以相公風痺不能來。故悲耳。民間聞者莫不泣。畋聞之曰。吾固知人心尚未厭唐。賊授首無日矣。乃刺指血爲表。遣使詣行在。召將佐諭以逆順。皆聽命。刺血與盟。完城塹。繕器械。訓士卒。密約鄰道合兵討賊。鄰道皆許諾。發兵。時禁軍分鎮關中者尚數萬。畋使人招之。皆至。軍勢大振。巢遣人齎詔召畋。畋斬之。

書法書討賊何。予義也。黃巢之亂。首義者。鄭畋也。成功者。李克用也。罪之魁。其高駢與。故綱目於鄭畋再書討賊。

發明賊陷兩京。天子奔走。此正臣子奮不顧身之日也。鄭畋首唱大義。舉兵討賊。雖未覩成功。然其志亦可嘉矣。特書予之。所以爲臣子之勸也。下書王處存王重榮入援。其義亦然。

車駕至興元。詔諸道出兵收復京師。○以張濬爲兵部郎中。

初。楊復恭薦處士張濬。拜太常博士。黃巢逼潼關。濬避亂商山。上幸興元。道中無供頓。漢陰令李康以騾負糗

（糧數百馱，廩之。從行軍士始得食。上問康何能如是。對曰：臣不及此，乃張濬教臣。上召濬拜兵部郎中。）〔集覽〕（商山，商州商雒縣山也，在京兆東南。四皓隱商洛山中，漢高徵之不出即此。供頓，供具也。頓，宿食處。）〔質實〕（商山，一統志云：在西安府商縣東南九十里，一名楚山，即秦時四皓所隱處。漢陰，唐本縣名，屬金州。宋初因之，紹興初復治新店，元省入金州。本朝復置，改屬漢中府。供頓，供具也。頓，宿食處。）

義成節度使王處存舉兵入援。

（處存聞長安失守，號哭累日，不俟詔命，舉軍入援，遣二千人間道詣興元衛車駕。）

黃巢遣朱溫攻河中。節度使王重榮與戰，大破之，遂入援。

（巢遣使調發河中，吏民不勝其苦。王重榮謂衆曰：始吾屈節以紓軍患，今調發不已，亡無日矣。悉驅巢使者殺之。巢遣朱溫擊河中，王重榮與戰，大破之，獲糧仗四十餘船，遣使與王處存結盟，引兵營於渭北。）

中和元年春正月，幸成都。〔考異〕（幸上漏帝字。）

（陳敬瑄遣兵奉迎，請幸成都，田令孜亦勸上，上從之。）

以蕭遘同平章事。○以樂朋龜爲翰林學士。

（裴澈自賊中奔詣行在。時百官未集，乏人草制，右拾遺樂朋龜謁田令孜而拜之，由是擢爲翰林學士。張濬先亦拜令孜，至是令孜召朝貴飲酒，濬恥於衆中拜之，乃先謁令孜謝酒。及賓客畢集，令孜言曰：令孜與張郎中清濁異流，嘗蒙不外，既慮玷辱，何憚改更。今日於隱處謝酒，則又不可。濬慚懼無所容。〔胡氏曰〕張濬才氣亦有過人者，觀其教李康奉糗糧於行在，責王徽武黨忠奮於朝廷，其與庸人遠矣。卒之功名不克者，急於自售，行事反覆。誠使其抑制欲心，克忍私憤，豈不以其才氣表見於當時哉。故君子有言：富貴易得，名節難守。又曰：富貴有命，若道以求，徒喪其所守，自古如此者可勝數哉。）

二月，以王鐸同平章事。○加高駢東面都統。

（上遣使趣駢討黃巢，道路相望，駢終不出兵。）

三月，朱溫陷鄧州。○以鄭畋爲京城四面諸營都統。

（詔以畋爲都統，蕃漢將士赴難有功者，並聽以墨敕除官。畋奏以涇原節度使程宗楚爲副都統。）〔集覽〕（蕃漢，猶言夷夏也。）〔質實〕（涇原節度，注見宋文帝元嘉七年平涼郡。）

黃巢遣尚讓寇鳳翔，鄭畋擊敗之。〔考異〕（按：擊當作討，敗當作破。）

（黃巢遣尚讓帥衆五萬寇鳳翔，畋使司馬唐弘夫伏兵要害，自以兵數千陳於高岡。賊以畋書生，輕之，鼓行而前，伏發，大敗於龍尾陂，斬首二萬餘級。）〔質實〕（龍尾陂，注見本年四月。）

赦李克用，遣李友金召之。

（沙陀李友金入援，至絳州，刺史瞿稹謂曰：賊勢方盛，未可輕進。乃俱還代州，募兵得三萬人，皆北方雜胡，屯於崞西。獷悍暴橫，稹與友金不能制。友金乃說監軍陳景思曰：吾兄司徒父子，勇略過人，爲衆所服，請奏天子赦其罪，召以爲帥，則代北之人一麾響應，賊不足平也。景思遣使言之，詔如所請。友金以五百騎迎之，克用帥達靼諸部萬人赴之。）〔集覽〕（瞿稹，姓名。瞿，音劬；稹，止忍反。崞，注見晉懷帝永嘉四年。獷悍，獷，古猛反，麤惡貌，言無親也。悍，性急也，強很也。）

鄭畋傳檄天下，合兵討賊。

（宥州刺史拓跋思恭，本党項羌也，糾合夷夏兵，會鄜延節度使李孝昌同盟討賊，奉天鎮使齊克儉遣使詣鄭畋，求自效。畋乃傳檄天下，合兵討賊。時天子在蜀，詔令不通，天下謂朝廷不能復振，及得畋檄，爭發兵應之。賊懼，不敢復窺京西。面諸道并山東貢獻行在不絕，蜀中府庫充實，賞賜不乏，士卒感悅。）〔集覽〕（鄜延，與下文節度使李孝昌是一句。鄜，本漢上郡漢鄜縣，隋置鄜州；延，本上郡高奴縣，後魏置延州。鄜，芳無反。）〔質實〕（鄜州名。一統志云：後魏所置，治杏城鎮，隋改爲鄜城郡，唐復爲鄜州。天寶初改洛交郡，後置保大軍節度。乾元初仍爲鄜州。宋於州置康定軍，金仍舊，元復爲鄜州，屬延安路。本朝因之，改屬延安府。延州名。後魏所置，治統萬鎮，取延水爲名。隋爲延安郡，唐初復爲延州，後復改延安郡。五代梁置忠義軍節度，唐改彰武軍。宋初仍爲延州，後陞爲延安府。金仍舊，元改延安路。本朝復改延安府，隸陝西道。）

〔發明〕（觀鄭畋之處節末路，未有成功，然是時天子在蜀，號令不通，天下不知有唐矣。畋一倡率，而遠近響應，雖他時收復之舉，畋若無預，而人心復固之機，實在於此。故綱目大書傳檄天下，合兵討賊，所以深嘉而亟予之也。夫豈過哉。）

四月。官軍入長安。黃巢走還，襲之，殺副都統程宗楚、鳳翔司馬唐弘夫，復據長安。

是時唐弘夫屯渭北，王重榮屯沙苑，王處存屯渭橋，拓跋思恭屯武功，鄭畋屯盩厔。弘夫乘龍尾之捷，進薄長安。黃巢帥衆東走，程宗楚先入，弘夫繼至，處存帥銳卒五千夜入城，民讙呼出迎，爭以瓦礫擊賊。軍士釋兵入第舍，掠金帛妓妾。賊露宿霸上，詗知官軍不整，還襲之，大戰長安中。宗楚、弘夫死，軍士死者什八九。處存收餘衆還營。巢復入長安，縱兵屠殺，流血成川，謂之洗城。諸軍皆退。**集覽**武功注見漢後主建興十二年。盩厔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三年。**質實**沙苑，地名。一統志云：在西安府朝邑縣南七十里。唐置監，養隴右諸牧牛羊，以供祭祀燕會及尚食所用。今有故城存焉。**龍尾陂**在鳳翔府岐山縣東二十里。唐武德中移縣治於龍尾城。鄭畋嘗破黃巢兵于此。

發明李晟入長安，三日而人不知。是時黃巢雖退，而賊勢猶熾，諸軍遽以虜掠爲事，宜其復爲賊所乘也。綱目書黃巢走還襲之，言襲則見掩其不備，亦可以爲無紀律貪貨賄者之戒也。

五月。高駢移檄討賊，出屯東塘。

有雙雉集廣陵府舍，占者以爲野雉入府，城邑將空之兆。駢惡之，乃移檄四方，云將入討黃巢。發兵八萬，舟二千艘，出屯東塘。諸將數請行，駢託風濤爲阻，竟不發。

書法書出屯東塘何？譏不急君也。是故丞相睿無北伐之志，則書出師露次；後徵北征，高駢無討賊之義，則書移檄討賊出屯東塘，譏也。繼書罷兵還府，而高駢之罪不可勝誅矣。綱目書移檄七，詳漢獻帝初平元年。惟丞相府、高駢書出次。

忠武監軍楊復光克鄧州。

黃巢之陷長安也，周岌降之。嘗以夜宴急召監軍楊復光，左右曰：周公臣賊，將不利於內侍，不可往。復光曰：事已如此，義不圖全。即詣之。酒酣，岌言及本朝，復光泣下，良久曰：丈夫所感者恩義耳。公自匹夫爲公侯，柰何捨十八葉天子而臣賊乎？岌亦流涕曰：吾不能獨拒賊，故貌奉而心圖之。今日召公，正爲此耳。因瀝酒爲盟。分軍八千人爲八都，遣牙將鹿晏弘、晉暉、王建、韓建、張造、李師泰、龐從等八人將之。復光帥之以擊朱溫，敗之，遂克鄧州。**集覽**十八葉天子，自高祖至僖宗，第十八代也。

書法自置監軍二百餘年矣，未有以忠力書者。於是特書復光。朱溫之至，周岌先降，復光慨慷流涕，忠義激發，遂能使周岌分兵相從，擊敗溫賊，克復鄧州。此綱目所深嘉也，故大書予之。綱目終唐世書監軍七：張志斌、吐突承璀、劉承偕、王宗景、楊復光、田令孜、張承業。惟楊復光以功書，張承業以忠書。

發明善有可錄，雖奄寺小人，不棄也。唐亡於宦者，而楊復光乃有討賊之功，綱目樂予人爲善，亦不以宦者之故而不錄，故特書忠武監軍克復鄧州以予之。

六月。以鄭畋爲司空、同平章事，都統如故。

書法凡書如故，譏也。此其譏歟？予之也。畋首義討賊，既爲都統，專征伐兵，於是賞功進位三事，疑於解其兵權也。書曰都統如故，喜辭也，美惡不嫌同辭。

○李克用陷忻、代州。

李克用牒河東，稱奉詔將兵討黃巢，令具頓遞。鄭從讜閉城設備，而餽給之。克用累日不發，縱沙陀剽掠，城中大駭。遂引兵還，路陷忻、代，留居代州。**集覽**忻代：忻，本并州定襄郡，隋置忻州。代，本雁門郡，隋置代州。今俱屬太原府。**質實**忻州，一統志云：州名，隋初所置，取界內忻水爲名。大業初州廢，後復立新興郡。唐初爲忻州，天寶初爲定襄郡，乾元初復爲忻州，宋因之，金爲太原府，元改爲忻州，元復舊。本朝以秀容縣省入，屬太原府。代州名，隋初所置，大業中改鴈門郡，唐改代州，天寶初改雁門郡，乾元初復爲代州，宋因之，金置震武軍，元罷軍，仍爲代州，以鴈門縣省入，隸太原路。本朝初改爲代縣，後陞代州，屬太原府。

秋七月。以韋昭度同平章事。○西川黃頭軍作亂，討平之。

田令孜爲行在都指揮處置使，賜從駕諸軍無虛日，不復及蜀軍。蜀軍頗有怨言。令孜宴土客都頭，以金杯行酒，因賜之。諸都頭皆拜受，黃頭軍使郭琪獨不受，起言曰：蜀軍與諸軍同宿衛，而賞賜懸殊，頗有觖望，恐萬一致變。願軍容減諸將之賜以均蜀軍，使土客如一，則上下幸甚。令孜默然，乃自酌酒於別樽以賜琪。琪知其毒，不得已飲之，歸殺一婢，吮其血以解毒，吐黑汁數升，遂帥所部作亂。令孜奉天子保東城，閉門登樓，命諸軍擊之。琪夜突圍出，奔高駢於廣陵。**集覽**土客都頭，都頭，部將也。土謂土著有常居者，客謂寄寓者。黃頭軍

使。使去聲。先崔安潛募北士。戴黃帽。號黃頭軍。【軍容】即觀軍容使也。猶言監軍。

殺左拾遺孟昭圖。

上日夕專與宦官同處。議天下事。待外臣殊薄。左拾遺孟昭圖上疏曰。治安之代。遐邇猶應同心。多難之時。中外尤當一體。去冬車駕西幸。不告南司。遂使宰相以下悉爲賊所屠。前夕黃頭軍亂。陛下亦不召宰相。朝臣至今未知聖躬安否。夫天下者。高祖太宗之天下。非北司之天下。天子者。九州四海之天子。非北司之天子。北司未必盡可信。南司未必盡無用。若天子與宰相了無關涉。朝臣皆若路人。臣恐收復之期。尚勞宸慮。疏入。令孜屏不奏。矯詔貶昭圖嘉州司戶。遣人沈於蟇頤津。聞者氣塞。（范氏曰。自僖宗播越。幾於亡矣。而諫諍之職。猶有人焉。蓋天下未嘗無賢。惟其君不能用也。昭圖豈不知言發而禍應哉。特出於忠義憤激而不能已耳。夫明主導天下而使之言。故國家可得而治也。苟上下否隔。使言者出於憤激之氣。則其國豈不殆哉。）【質實】嘉州。一統志云。後周所置。治峨眉縣。隋初改爲眉山郡。唐初復爲嘉州。天寶初改爲犍爲郡。乾元初復爲嘉州。宋初因之。後陞嘉定府。元改爲嘉定路。本朝改路爲州。以龍游縣併入。直隸四川道。蟇頤津。在眉州城東七里。蟇

頤山下。即岷江也。源出岷山。蟇若玻瓈。因名玻瓈江。即唐田令孜沈孟昭圖處。

【書法】昭圖上疏。令孜屏不奏。矯詔殺之。則殺之者。令孜也。不罪令孜何。諫臣。天子耳目。而宦者得以矯殺之。不君甚矣。不書令孜。所以歸罪於僖宗也。僖宗於是再殺諫臣矣。

【發明】前書殺左拾遺侯昌業。猶在播越之前。今既逃竄失國。亦可少知自警。而復殺諫者。此正如垂絕之人。而復投以鴆毒。未有不亟亡者。雖然昌業之死。猶出於僖宗之怒。而昭圖之死。乃出於令孜之手。綱目槩而書之何邪。夫人君廣闢四聰。明見萬里。今乃使耳目之官。爲閹奴擅殺而不知。則亦可謂不君之甚矣。書法如此。是亦君爲元首之義也。夫豈過哉。

八月。星交流如織。或大如杯椀。

【書法】晉惠之篇。書五星互經天。縱橫無常。未幾元年大異也。於是而書交流如織。大如杯椀。亂亡之徵。大抵然矣。書所以示警也。

【發明】西晉之末。五星互經天。縱橫無常。未幾。五胡之亂。其應甚慘。今此星交流如織。或大如杯椀。自

己丑夜。至丁酉始止。可謂變異之甚矣。然當時君臣未聞有恐懼脩省之意。故自是而後。兵禍滋熾。宇縣分裂。生民屠戮幾盡。歷五代八姓而後已。綱目大書于冊。天戒豈不明哉。

○感化牙將時溥殺節度使支詳。詔以溥爲留後。

【質實】感化軍。名。注見昭宗景福二年。

支詳遣時溥陳璠將兵入關討黃巢。二人皆詳所獎拔也。至東都。溥與璠合謀。還師。居河陰。掠鄭州而東。及彭城。詳迎勞甚厚。溥因說詳曰。衆心見迫。請公解印以相授。詳不能制。出居大彭館。溥自知留後。璠曰。支僕射有惠於徐人。不殺恐成後悔。溥不許。送詳歸朝。璠伏甲於七里亭。并其家屬殺之。溥表璠爲宿州刺史。

【書法】殺支詳者璠也。而歸罪於時溥何。誅心也。溥親逼奪印。而又縱璠殺之。則賞以刺史。謂非首惡可乎。不書溥殺。則叛亂之臣。皆得以逭其罪矣。

壽州人王緒作亂。陷光州。

壽州屠者王緒與妹夫劉行全。聚衆五百。盜據本州。月餘。復陷光州。有衆萬餘人。秦宗權表爲光州刺史。固始

縣佐王潮。及弟審邽。審知。皆以材氣知名。緒以潮爲軍正。信用之。

南詔上表款附。○九月。高駢罷兵還府。

駢與鎮海節度使周寶。俱出神策軍。駢以兄事寶。及封壤相鄰。數爭細故。遂有隙。駢檄寶入援。寶治舟師以俟之。怪其久不行。訪諸幕客。或曰。高公有併吞江東之志。聲云入援。未必非圖我也。會駢使人約寶面會瓜洲議軍事。寶辭疾不往。由是遂爲深仇。駢留東塘百餘日。詔屢趣之。駢上表託以寶將爲後患。復罷兵還府。其實無赴難心。但欲禳雉集之異耳。【集覽】雉集之異。事在五月。【質實】瓜洲。鎮名。一統志云。在揚州府城南四十五里。舊揚子江之沙磧。其狀如瓜。居民稠密。商賈畢集。舊有瓜洲渡以通鎮江。

【發明】前書高駢出屯東塘。已見其緩於勤王。有大且不進之意。然猶未遽絕之。至於自夏迄秋。遂不進討。今乃罷兵還府。則是擁兵自固。坐視朝廷傾覆。其罪不可赦宥矣。此綱目所以大書而絕之也。

以董昌爲杭州刺史。

高駢召董昌至廣陵。錢鏐說昌曰。觀高公無討賊心。不若去之。昌從之。自石鏡引兵入據杭州。周寶表爲杭州

刺史。【質實】石鏡山名。一統志云。在杭州府臨安縣治南。山之東峯有圓石。徑二尺七寸。其光如鑑。錢鏐幼時遊此。顧其形服皆冠冕如王者狀。其後唐昭宗改鏐所居營爲衣錦營。又陞爲衣錦城。并封此山爲衣錦山。

冬十月。鳳翔行軍司馬李昌言作亂。鄭畋赴行在。

李昌言將兵屯興平。時鳳翔倉庫虛竭。犒賞稍薄。昌言因激怒其衆。引軍還襲府城。鄭畋登城謂之曰。行軍苟能戢兵愛人。爲國滅賊。亦可以順守矣。乃以留務委之。即日西赴行在。詔以畋爲太子少傅分司。昌言爲鳳翔節度使。胡氏曰。人固有能謀而不能爲者。鄭畋是也。畋爲僖宗畫命將之策。激諸鎮爲賢矣。及自當大鎮。身任討賊。乃不知居重馭輕。而倒持太阿。又不知和衆豐財。而士有饑色。坐被襲逐。何與知之。此用之者違其才。而畋不審己之過也。【集覽】倒持太阿。倒。丁老反。揚子。泰阿倒持授楚以柄。注。太阿。劍名也。歐冶所鑄。言秦無道。猶倒持劍以授人。吳越春秋。楚王召風胡子而告之曰。聞吳有干將。越有歐冶。寡人欲因子。請二子作劍。可乎。風胡子曰。可。乃往邀二人作劍。一曰龍淵。二曰太阿。【書法】遂也。不書遂何。爲賢者諱也。綱目於鄭畋多恕辭。惟其當而已矣。

裴澈罷。○十二月。武陵蠻雷滿等寇陷朗衡澧州。

二年春正月。以王鐸爲諸道行營都統。

王鐸以高駢無心討賊。自以身爲首相。發憤請行。懇款流涕。至于再三。上許之。以鐸充都統。罷高駢。但領鹽鐵轉運使。鐸辟崔安潛爲副都統。以周岌王重榮爲司馬。諸葛爽康實爲先鋒使。又以王處存李孝昌拓跋思恭爲京城二面都統。以楊復光爲南面行營都監使。

二月。朱溫據同州。○以鄭畋爲司空同平章事。

軍事一以咨之。

李克用寇蔚州。

【書法】前書赦克用召之矣。此其書寇何。既置而代。復犯蔚州。是賊而已矣。

○邛州牙官阡能作亂。陳敬瑄遣兵討之。

敬瑄多遣人歷縣鎮詗事。謂之尋事人。所至多所求取。有二人過資陽鎮。獨無所求。鎮將謝弘讓邀之不至。自疑有罪。夜亡入群盜中。而實無罪也。捕盜使楊遷誘而執之。以求功。敬瑄不之問。釘於西城。煎油潑之。備極慘酷。邛州牙官阡能。因公事違期。亡命。遷復誘之。能方出首。聞弘讓之冤。發憤爲盜。踰月衆至萬人。横行邛雅。所過塗地。蜀中盜賊蠭起。州縣不能制。敬瑄遣楊行遷將兵數千人討之。【集覽】邛雅。邛本蜀郡臨邛縣地。唐置邛州。雅本秦嚴道縣地。隋改雅州。今俱隸成都府。【質實】邛。一統志云。唐之州名。治依政縣。尋移治臨邛縣。天寶初改臨邛郡。乾元初復爲邛州。宋因之。元初於此立安撫司。後以臨邛依政縣併入州。本朝初改州爲縣。屬嘉定州。雅。西魏之州名。治嚴道縣。隋改爲臨邛郡。唐初復爲雅州。天寶初改盧山郡。乾元初復爲雅州。屬劍南道。五代時孟知祥置永平軍。宋復爲雅州。屬成都路。元初改屬嘉定路。尋屬吐蕃宣慰司。本朝省嚴道縣入州。隸四川道。

夏四月。王鐸以諸道兵逼長安。

鐸將兩川興元之軍屯靈感寺。涇原屯京西。易定河中屯渭北。邠寧鳳翔屯興平。保大定難屯渭橋。中武屯武功。官軍四集。巢勢日蹙。號令所行。不出同華。【集覽】同華。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質實】靈感寺。一

統志云。在西安府富平縣治西。唐元和中所建。金復脩葺。

五月。加高駢侍中。罷鹽鐵轉運使。

駢既失兵柄。復解利權。攘袂大詬。上表自訴。言辭不遜。上命鄭畋草詔切責之。駢臣節既虧。貢賦遂絕。初駢好神仙。有方士呂用之。坐妖黨亡命歸駢。駢補以軍職。頗言公私利病。駢信任之。用之欲專權。浸以計去駢舊將梁纘等。又引其黨張守一。諸葛殷共蠱惑駢。數詭辨風生。駢以爲神。駢與鄭畋有隙。用之謂曰。宰相有遣劍客來刺公者。今夕至矣。駢大懼。問計。用之曰。張先生可以禦之。駢請於守一。守一方使駢衣婦人服。潛於他室而代居駢寢中。夜擲銅器於階。令鏗然有聲。又密以血灑於庭宇。如格鬭之狀。及旦。笑謂駢曰。幾落奴手。駢泣謝之。用之刻青石爲奇字曰。玉皇授白雲先生。駢密令左右置道院香案。駢得之。驚喜。用之曰。玉皇以公焚脩功著。將補真官。計鸞鶴不日當降。此際用之等謫限亦滿。必得陪幢節同歸上清耳。是後駢於道院庭中刻木鶴。時著羽服跨之。用之常厚賂駢左右。使伺駢動靜。共爲欺罔。駢不之寤。少有異議者。輒爲所陷。死不旋踵。奪人資財。掠人婦女。所破滅者數百家。公私大小之事。皆取決焉。用之又欲以兵威脅制諸將。請募驍勇二萬

人號莫邪都。驍帥以張守一及用之爲軍使。置將吏如帥府。處人湛其姦謀。巧言於駢曰。神仙不難致。但恨學道者。不能絕俗累。故不肯降臨耳。駢乃悉去姬妾。謝絕人事。賓客將吏。皆不得見。有不得已見之者。皆先令沐浴齋祓。拜起纔竟。已復引出。由是用之得專行威福。無所忌憚。境內不復知有駢矣。【集覽】莫邪都。莫邪本劍名也。都。猶部也。以莫邪名都。猶銀刀都之類。齋祓。祓音拂。除災求福也。

六月。蜀中群盜應阡能。官軍與戰。大敗。

蜀人羅渾擎。句胡僧。羅夫子。韓求。各聚眾數千以應阡能。官軍與之戰。不利。悉獲罪。多執村民爲俘。日數十百人。敬瑄不問。悉斬之。其中亦有老弱婦人。或問之。皆曰。我方治田績麻。官軍忽入村。繫虜以來。竟不知何罪。【集覽】句胡僧。句。其姓也。古侯反。胡僧。其名也。

秋七月。以鍾傳爲江西觀察使。

王仙芝寇掠江西。高安人鍾傳。聚蠻獠。依山爲堡。眾至萬人。仙芝陷撫州而不能守。傳入據之。詔即以爲刺史。至是又據洪州。朝廷遂以傳爲觀察使。傳既去撫州。南城人危全諷復據之。遣其弟仔倡據信州。【集覽】

仔倡。全諷弟名也。仔音茲。【質實】高安。一統志云。唐之縣名。爲筠州治所。洪州。宋爲瑞州。治所。元仍舊。本朝因之。隸屬瑞州府。南城。漢南城縣。以在豫章郡城南。故名。三國吳。於此置臨川郡。又析置東興。南豐。永城二縣。晉省。改爲新南城。東晉復舊。隋初省三縣入焉。屬撫州。唐初復析置東興。永城二縣。尋省。宋元。縣仍舊。本朝因之。爲建昌府治所。仍屬焉。

劉漢宏寇杭州。董昌擊破之。【考異】擊當作討。

劉漢宏既降。以爲浙東觀察使。漢宏遣弟漢宥將兵二萬營于西陵。謀并浙西。董昌遣兵馬使錢鏐拒之。鏐夜濟江。襲其營。大破之。【質實】西陵。一統志云。古地名。在紹興府蕭山縣西十二里。五代梁乾化初。吳越王錢鏐築城于此。號西陵城。

【書法】漢宏既降爲觀察使矣。書寇何。無故興兵鄰道。志在并兼。是則猶夫人也。故書寇。

九月。朱溫以華州降。王鐸以爲同華節度使。

朱溫見巢兵勢日蹙。知其將亡。遂舉州降。

冬十月。賊帥韓秀昇屈行從。斷峽江路。○以朱溫爲河中行營招討副使。賜名全忠。

【書法】賜名不書。此矣書。甚惡書。書全忠。其惡也。終綱目書賜姓名五。詳天寶九載。

○以王敬武爲平盧留後。【質實】平盧。軍名。注見代宗大曆十年。

諸道兵皆會關中。獨平盧不至。王鐸遣判官張濬往說之。時平盧大將王敬武。方逐節度使。自爲留後。已受黃巢官爵。不出迎濬。見而責之曰。公爲藩臣。侮慢詔使。不能事上。何以使下。敬武愕然謝之。既宣詔。將士皆不應。濬徐諭之曰。人生當先曉逆順。次知利害。黃巢前日販鹽虜耳。公等捨累葉天子而臣之。果何利哉。今天下勤王之師。皆集京畿。而淄青獨不至。一旦賊平。天子返正。公等何面見天下之人乎。將士皆改容引咎曰。諫議之言是也。敬武即發兵從濬而西。

十一月。李克用將沙陀趣河中。

黃巢兵勢尚彊。王重榮患之。謀於都監楊復光。復光曰。鴈門李僕射驍勇。有彊兵。素有徇國之志。所以不來者。以與

河東結隙耳。若以朝旨諭鄭公而召之。必來。來則賊不足平矣。時王鐸在河中。乃以墨敕召克用。諭鄭從讜。克用遂將沙陀萬七千人趣河中。不敢入太原境。獨以數百騎過晉陽城下。別從讜。從讜厚贈之。

【書法】前書寇。惡之也。此書將沙陀趣河中。予之也。綱目不絕人於善。故王鐸召之不書。

陳敬瑄遣押牙高仁厚討阡能等。平之。

阡能入蜀州境。陳敬瑄以楊行遷等久無功。以押牙高仁厚爲都招討指揮使。往代之。未發前一日。阡能之諜者。仁厚詰問之。對曰。某村民。阡能囚其父母妻子。而曰。汝詗事得實。則免汝家。不然。皆死。某非願爾也。仁厚曰。誠如是。我何忍殺汝。汝歸。但語阡能。云高尚書來日發。所將止五百人。無多兵也。然我活汝一家。汝爲我潛語寨中人。云僕射愍汝曹皆良人。爲賊所制。故使尚書救汝。汝若投兵迎降。當書汝背爲歸順字。遣汝復舊業。所欲誅者。阡能羅渾擎句胡僧羅夫子韓求五人耳。諜曰。此皆百姓心上事。尚書盡知而赦之。其誰不聽命。遂遣之。明日。引兵發。至雙流。周覽壍柵。怒曰。重複牢密如此。宜其可以安眠飽食。養寇邀功也。將斬白文現。監軍救免。命悉平壍柵。留兵五百守之。賊伏兵千人於野橋箐以邀官軍。仁厚詗知之。引兵圍之。下令勿殺。遣人

釋戎服入賊中告諭，賊大喜，爭投兵請降。仁厚悉撫諭，書其背，使歸寨中。餘衆爭出降，渾擎走，其衆執之以來。仁厚詰降者曰：不欲即遣汝歸，爲前途諸寨未知吾心，或有憂疑，藉汝曹爲我前行，過諸寨，示以背字告諭之。乃取渾擎反倒繫之，每五十人授以一旗，使前走，揚旗疾呼曰：羅渾擎已擒，大軍行至，汝曹速如我出降，立得爲良人，無事矣。至穿口、新津、延貢，寨中皆爭出降。乾句胡僧斬韓求，羅夫子奔阡能寨，與之謀悉衆決戰，未定。執旗先驅者至，能欲出兵，衆皆不應。明日，諸寨呼譟爭出。羅夫子自刎，衆挈其首，幷阡能縛之，前迎官軍，見仁厚，擁馬首大呼泣拜曰：百姓負冤日久，無所控訴，自諜者還，百姓引領，度頃刻如期年。今遇尚書，如出九泉睹白日，已死而復生矣。賊寨在他所者，分遣諸將往降之。仁厚出軍凡六日，五賊皆平。敬瑄梟二首於市，釘阡能、羅渾擎、句胡僧而剮之。阡能孔目官張榮屢舉進士不中第，歸於能，爲之謀主。仁厚送府，釘於馬市，自餘不戮一人。敬瑄榜邛州，賊黨皆釋不問。未幾，邛州刺史申捕獲阡能叔父行全家，請準法。敬瑄以問孔目官唐溪，對曰：公已牓勿問，而刺史復捕之，此必有故。今若殺之，豈惟使明公失大信，竊恐阡能之黨紛紛復起矣。敬瑄從之，因問其所以然，果行全有良田，刺史欲買之，不與，故恨之耳。敬瑄召刺史將按之，刺史以憂死。他日，行全密

賂溪金百兩，溪怒曰：此乃太師仁明，何預吾事！汝乃懷禍相餉乎？還其金，斥逐使去。胡氏曰：唐溪明足以照姦，智足以守信，廉足以禔身，若使處敬瑄之位，阡能、韓秀昇、楊師立之禍，無從而起矣。由此觀之，自古衰世人才之易地者，豈特一唐溪哉！經世之人，所以汲汲於求賢，惟恐不聞，良有以也。（集覽）衙稱管地名寄可七見民。穿口，句胡僧置寨；新津，韓求置寨；延貢，羅夫子置寨。廉足以禔身：禔音支，又音是，安福也。揚子脩身篇：何如可以禔身？曰：其爲中也弘深，其爲外也肅括，則可以禔身矣。（質實）新津，一統志云：後周縣名，屬犍爲郡治所。隋郡廢，以縣屬益州，唐爲蜀州，宋爲崇慶府，元屬崇慶州。本朝因之，改屬成都府。

十二月，以李克用爲鴈門節度使。（質實）鴈門節度使，註見憲王政三年。

李克用將兵四萬至河中，皆衣黑。賊憚之，曰：鴉軍至矣，當避其鋒。

三年春正月，克用敗賊將黃揆于沙苑。王鐸以克用爲東北面行營都統。

揆，巢之弟也。

以王鐸爲義成節度使。

田令孜欲歸重北司，稱鐸討黃巢久無功，卒用楊復光策，召沙陀而破之，故罷鐸兵柄以悅復光。

以田令孜爲十軍十二衞觀軍容使。（考異）官以下漏二字。

令孜自以建議幸蜀，收傳國寶、列聖眞容，散家財犒軍爲己功，令宰相請加賞，故有是命。

魏博節度使韓簡寇鄆州及河陽，其將樂行達殺之，詔以爲留後。

賜名彥禎。

（書法）書寇，盜賊書寇。藩鎭自相攻耳，書寇何？內鄆、河陽也。於是鄆及河陽猶稟朝命，非魏博比也，而輒謀吞幷，寇之也。後書李可舉、王鎔放此。綱目逐殺主帥，命爲主帥者，譏也。唯命陳仙奇、樂行達，無譏焉。

以王鎔爲成德留後。（考異）此本大書漏成德節度使王景崇卒九字，分註漏子鎔生十年矣軍中立爲留後十二字。（質實）成德，軍名，註見梁太州平四年鎭州。

○三月，李克用圍

華州，黃巢遣尚讓救之，克用逆戰，破之。

巢兵數敗，食復盡，陰爲遁計，發兵三萬扼藍田道，遣尚讓救華州。李克用及王重榮引兵逆戰，破之。克用進軍渭橋，每夜令其將薛志勤、康君立潛入長安，焚積聚，斬虜而還，賊中大驚。（質實）藍田，縣名，註見周赧王三年。令，平聲，使也。

以楊行愍爲廬州刺史。

淮南押牙楊行愍勇敢，屢有戰功，高駢以爲押牙，知廬州事，朝廷因而命之。行愍，廬州人，王昌賢名徵用之，閭驕問其子弟曰：了潛好學，愼密可任以事；郭有氣節，可爲將。行愍召名潛置門下，以稔及季章爲騎將。

夏四月，陳敬瑄遣高仁厚討峽路群盜，平之。

初，陳敬瑄遣兵討韓秀昇，屢行從皆爲所敗，江、淮貢賦斷絕，雲安、渰井路不通。敬瑄乃奏以高仁厚爲行軍司馬，將兵三千以討之。行遇敗兵還走，仁厚召之，日斬都虞候一人，更令修船部伍，乃召耆老，詢以山川險徑及賊寨所據，喜曰：賊精兵盡在舟中，使老弱守寨，而資糧皆在寨中，此所謂重戰輕防，其敗必矣。乃揚兵

江上爲欲涉之狀賊晝夜禦備遣兵挑戰仁厚不應潛遣勇士千人攻焚其寨賊救之不及資糧蕩盡仁厚復募善游者鑿其舟底相繼皆沉賊懼不能相救仁厚遣兵於要路邀擊且招之賊衆執秀昇行從以降仁厚詰之曰何故反秀昇曰自大中皇帝晏駕天下無復公道紐解綱絕今日反者豈惟秀昇祇上之肉唯所烹醢耳仁厚愍然命善食而械之獻于行在斬之。【集覽】雲安秦巴郡地漢朐䏰縣也比周改雲安縣屬巴東郡淯井漢犍爲郡漢陽縣地唐置長寧州淯余六反脩娖史炤通鑑釋文曰謂整齊而謹肅也娖音側角反後漢書中山簡王傳官騎稍娖前行注娖整齊也。【質實】雲安一統志云後周縣名屬巴東郡唐屬夔州五代唐置雲安監宋置雲安軍治雲安縣屬夔州路熙寧中以監析置安義縣尋復置監元置雲安軍後陞爲雲陽州以雲安縣省入本朝改州爲縣屬夔州府淯井古地名漢爲漢陽江陽二縣地屬犍爲郡隋屬瀘川縣地屬瀘州唐於此置長寧州宋初爲羈縻州熙寧中始置淯井監屬瀘州政和中建爲長寧軍元屬馬湖路本朝復改爲縣屬敘州府

【書法】討峽路仁厚功也而書敬瑄遣何分功於敬瑄也敬瑄才識庸鄙致寇既非其咎而能擇賢將委任之所能已中腸從閭治不失恩信綱目小善必錄故再書敬瑄遣予之及其殺仁厚也則直書敬瑄殺罪之矣。

五月李克用破黃巢收復長安。

李克用與忠武將龐從河中將白志遷等引兵先進與黃巢軍戰于渭南一日三捷義成義武等諸軍繼之賊衆大奔克用等入京師巢焚宮室遁去多遺珍寶於路官軍爭取之不急追賊遂逸去詔克用同平章事斬巢權崔璆克用時年二十八於諸將最少而兵勢最盛破黃巢復長安功第一諸將皆畏之克用一目微眇時人謂之獨眼龍。【質實】渭南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義成軍名注見懿宗咸通十年義武軍名注見高祖武德四年定州。

【書法】書予之也克用收復京城功在第一使國昌不拒大同之命克用不爲忻代之寇則今日之功光明俊偉矣綱目大書其功予之也亦惜之也。

【發明】克用前此有叛國之罪朝廷興兵不能誅討既乃赦而用之遂能破賊成功是時諸道兵四集而克復之功乃在沙陀綱目樂予人爲善初無終絕之理故大書破黃巢復長安以序其績克用自此始得爲全人矣豈不休哉。

六月黃巢取蔡州節度使秦宗權降之合兵圍陳州。

巢使其驍將孟楷將萬人擊蔡州宗權逆戰而敗遂稱臣於巢初陳州刺史趙犨謂將佐曰巢不死長安必東走陳其衝也不可不爲之備乃完城塹繕甲兵積芻粟六十里之內民有資糧者悉徙之入城多募勇士使子弟分將之楷果移兵擊陳犨先示之弱伺其無備襲擊殺獲殆盡擒楷斬之巢聞之怒與宗權合兵圍之掘塹五重百道攻之陳人大恐犨諭之曰忠武素著義勇陳州號爲勁兵況吾家久食陳祿誓與此州存亡且徇國而死不愈於臣賊而生乎有異議者斬數引銳兵開門擊賊破之巢益怒營於州北爲持久之計時民間無積聚賊掠人爲糧置舂磨寨。【集覽】犨尺由反。

以劉謙爲封州刺史。【質實】封州一統志云隋初所置治封川縣唐初因之天寶初改臨封郡乾元初復爲封州宋紹興中廢州以縣屬德慶府尋復置元改置封州路後復爲州本朝省州爲縣屬肇慶府。

初上蔡劉謙爲嶺南小校節度使韋宙奇之妻以兄女謙屢擊盜有功故有是命。

秋七月以朱全忠爲宣武節度使。

時汴宋荐饑驕軍難制外有大敵衆心危懼而全忠勇氣益振。

左驍衛上將軍楊復光卒於河中。【考異】提要驍作驍。

復光慷慨喜忠義善撫士卒及卒軍中慟哭累日八都將各以其衆散去田令孜素忌復光聞其卒甚喜因擯斥其兄樞密使復恭爲飛龍使令孜專權人莫與之抗惟復恭數與之爭得失故令孜忌之。

【書法】復光何中官也中官書卒有之矣畢迦未有具官卒者此則有爲具官予復光也復光慷慨喜忠義善撫衆勸周岌效克鄧州救重榮以召沙陀可謂有功矣是故楊復光以功則卒具其官張承業以忠則卒具其官中官具官卒終綱目二人而已矣然則卒書地何書於河中所以著其卒於王事也綱目卒書地者四馬日磾管寧太傅越楊復光管寧光爲美辭日磾越皆譏也。

【發明】復光一宦者而卒書其爵蓋予其忠於王室故也。

鄭畋罷爲太子太保。（畋雖當播越，猶謹法度。田令孜爲判官吳圖求郎官，畋不許。陳敬瑄欲立於宰相之上，畋以故事使相品秩雖高，皆居首相之下，固爭之。二人乃令鳳翔節度使李昌言上言軍情猜忌，不可令畋扈從過此，乃罷之。）

以裴澈同平章事。○冬十月，李克用取潞州。（昭義節度使孟方立以潞州地險人物，屢篡主帥，欲遷治所於邢州。潞人不悅，潛乞師於李克用。克用遣李克脩擊之，取潞州。是後克用每歲出兵爭山東，三州之人半爲俘馘，野無稼穡矣。集覽 屢篡。爾雅曰：探、篡、俘，取也。郭璞注云：逆而奪取之曰篡。）

以宗女妻南詔。

書法 宗女外嫁，非惟公主不書，蓋漢文帝元年方士不書。此其書何？予權也。南詔嘗表請和親，於是而妻以宗女，以是爲得宜也，故書之。終綱目不爲公主書，宗女一而已。

○十二月，忠武大將鹿晏弘據興元。（晏弘與所部自河中南掠襄、鄧、金、洋，所過屠滅，聲云西赴行在，至興元，遂逐節度使牛勗，自稱留後。質實 襄。鄧。金。洋。四州名。襄注見齊和帝中興元年。鄧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金注見漢後主建興八年。西城、洋注見德宗興元元年。）

時溥殺其判官李凝古。（溥因食中毒，疑判官李凝古毀之。時凝古父損爲散騎常侍，在成都。溥奏凝古與父同謀，田令孜受其賂，令御史臺鞫之。蕭遘奏曰：李凝古行毒，事出曖昧，父損相別數年，安得誣以同謀？溥恃功亂法，欲殺天子侍臣，若徇其欲，朝廷何以自立？由是損得免。時令孜專權，群臣莫敢迕視，惟遘屢與爭辨，朝廷倚之。）

朱全忠據亳州。（趙犨求救於鄰道，朱全忠救之，與賊戰於鹿邑，敗之，遂入亳州，據之。質實 鹿邑。一統志云：春秋苦邑名，本曰鳴鹿。左傳：諸侯侵陳，至于鳴鹿，即此。漢爲鄲縣地，屬沛郡。東漢析置武平縣，屬陳國。晉屬梁國。隋始改鹿邑縣，屬陳州。唐屬亳州。宋、金、元仍舊。本朝改屬開封府。亳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

甲辰

四年。春二月，東川節度使楊師立舉兵反。三月，詔以高仁厚爲留後，將兵討之。（陳敬瑄之遣高仁厚討韓秀昇也，許之曰：成功而還，當奏以東川相賞。楊師立聞之怒，令孜恐其爲亂，徵爲右僕射。師立得詔書怒，不受代，殺官告使及監軍使，舉兵進屯涪城，移檄行在及諸道，數陳敬瑄十罪，自言集本道將士十五萬人，長驅問罪。詔仁厚討之。質實 涪城。一統志：隋初縣名，屬梓州，後屬新城郡。唐初復屬梓州，後改屬梓潼郡。宋因之。併入郪縣。故址在潼川州西北六十里。又州東有唐涪城縣故城在焉。）

夏四月，李克用會許、汴、徐、兗之軍于陳州，黃巢退走。（黃巢兵尚彊，周岌、時溥、朱全忠等求救於李克用。克用將蕃漢兵五萬救之。巢圍陳州幾三百日，趙犨兄弟與之大小數百戰，雖兵食將盡，而衆心益固。克用會許、汴、徐、兗之軍于陳州，攻尚讓于太康，拔之。巢聞之懼，解圍而去。）

五月，黃巢趣汴州，李克用等追擊，大破之。尚讓帥衆降。巢收餘衆奔兗州。（五月大雨，平地三尺，巢營爲水所漂。且聞李克用至，遂引兵東北趣汴州，至尉氏。尚讓以驍騎五千進逼大梁。全忠復告急於李克用。克用追之，及於中牟北王滿渡，乘其半濟，奮擊，大破之，殺萬餘人。賊遂潰。尚讓帥其衆降。巢踰汴而北。克用追擊之於封丘，又破之。巢收餘衆近千人，東奔兗州。克用追至冤句，騎能屬者纔數百人，晝夜行二百餘里，人馬疲乏，糧盡，還汴州，欲裹糧復追之。獲巢幼子及乘輿服器符印，得所掠男女萬餘人，皆縱遣之。集覽 尉氏注見晉惠帝永康元年。中牟注見漢獻帝初平三年。質實 封丘。一統志云：漢封縣名，屬陳留郡。孝桓置平丘縣。晉省。平丘，漢縣，屬陳留郡。後魏省入酸棗、濟陽二縣。復置，北齊省。隋復置，屬滑州，後屬東郡。唐屬汴州。五代屬開封府。宋、金、元仍舊。本朝因之，仍屬開封府。）

李克用至汴州，朱全忠襲之，克用走還。（李克用至汴州，全忠固請入城，館於上源驛，就置酒，甚恭。克用乘酒使氣，語頗侵之，全忠不平。薄暮罷酒，從者皆醉。宣武將楊彥洪密與全忠謀，連車塞路，發兵圍驛而攻之。克用醉，不之聞。親兵薛志勤、史敬思等十餘人

格鬬。侍者郭景銖扶克用匿牀下。以水沃其面而告之。克用始張目援弓而起。須臾煙火四合。會大雨震電。天地晦冥。志勤扶克用。帥左右數人踰垣突圍。乘電光而行。汴人扼橋力戰。得渡。敬思爲後拒戰死。克用縋城得出。全忠誣射彥洪殺之。克用妻劉氏多智畧。左右先歸者。以變告。劉氏神色不動。立斬之。陰召大將約束謀保軍以還。比明克用至。欲勒兵攻全忠。劉氏曰。此當訴言朝廷。若擅舉兵相攻。則天下孰能辨其曲直。且彼得以辭矣。克用從之。引兵去。但移書責全忠。全忠復書曰。前夕之變。僕不之知。朝廷自遣使者與楊彥洪爲謀。彥洪旣伏其辜。惟公諒察。克用乃還晉陽。克用養子嗣源年十七。從克用自上源出矢石之間。獨無所傷。嗣源本胡人。名邈佶烈。無姓。克用擇軍中驍勇者。皆養爲子。張存信。孫存進。王存賢。安存孝。皆以養子冒姓李氏。胡氏曰。克用固全忠所忌也。然覬救其危。則全忠雖欲圖之。必未敢發。其固請入城。待欲示殷勤。佈誠懇。而克用不謹於禮。激全忠竊賊之心。而名其兵。全忠失矣。克用亦豈爲得乎。得免之後。宜以書與全忠。引咎脩好。勸以勤王。則善矣。乃不省已失。力校犯者。挐兵至死。豈不爲克用惜哉。

【集覽】邈佶烈。嗣源本名也。邈。墨角反。佶。其吉反。力校犯者。力必行也。校。報也。言見侵犯者必報之也。論語曾子曰。犯而不校。挐兵。挐。女居反。說文。持也。字或作拏。前書霍去病傳。何奴相紛挐。注。顏師古曰。亂相搏持也。

【書法】書還何。予克用也。曷爲予之。克用之兵。足以破全忠。而不敢以私復怨。是猶有天子也。書襲書還。而是非有在矣。然則書走何。危之也。危克用。所以甚全忠也。

【發明】克用有破黃巢復長安之功。而全忠無故襲之。其罪大矣。然克用不自謹重。乃以輕佻取辱。幾不能免。故特書走還以賤之。亦所以分其罪也。

高仁厚敗東川兵於鹿頭關。進圍梓州。

高仁厚屯德陽。楊師立遣其將鄭君雄據鹿頭關拒之。堅壁不出。高仁厚曰。攻之則彼利我傷。圍之則彼困我逸。遂結寨圍之。夜二鼓。君雄等出勁兵掩擊城北寨。副使楊茂言不能禦。帥衆走。諸寨聞之。皆走。仁厚聞之。大開寨門。設炬火照之。自帥士卒爲兩翼。伏道左右。賊至。見門開。不敢入。還去。發伏擊之。東川兵大奔。追至城下。斬獲甚衆。仁厚念諸寨皆走。當死者衆。乃召孔目官張韶諭之曰。爾速遣數十人。分道追走者。自以爾意諭之曰。僕射幸不知。汝曹速歸。來旦牙參如常。勿憂也。韶素名長者。衆信之。皆還。惟茂言走至張把。乃追及之。詰旦

諸將牙集。仁厚謂茂言曰。聞昨夜副使走至張把。有諸。對曰。昨日聞賊攻中軍。僕射已去。遂策馬參隨。旣審其虛。復還寨中矣。仁厚曰。仁厚與副使俱受命討賊。若仁厚先走。副使當叱下馬。行軍法。代總軍事。然後奏聞。今副使旣先走。又爲欺罔。理當如何。茂言拱手曰。當死。仁厚曰。然。命扶下斬之。諸將股栗。仁厚陳於關下。鄭君雄等悉衆出戰。仁厚設伏於關後。陽敗走。君雄等追之。伏發。大敗。遂歸。仁厚遂進圍梓州。

【質實】德陽。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鹿頭關。一統志云。在成都府德陽縣北十一里。梓州。隋初所置。治郪縣。後改爲新城郡。唐復爲梓州。又改爲梓潼郡。後復爲梓州。又爲東川節度治所。五代時蜀爲武德軍。宋改靜戎軍。又改安靜軍。尋復爲東川節度。後仍爲安靜軍節度。重和初陞爲潼川府。元爲潼川路。本朝初復爲潼川府。後改爲州。併郪縣入焉。直隸四川道。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一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二

（起甲辰唐僖宗中和四年六月，盡丙辰唐昭宗乾寧三年。）凡十二年有奇。

六月，東川將吏斬楊師立以降，詔以高仁厚爲節度使。

（高仁厚圍梓州，久不下，乃爲書射城中，諭其將士曰：仁厚不忍城中玉石俱焚，爲諸君緩師十日，使諸君自成其功。如其不然，西面俱進，克之必矣。諸君圖之。數日，鄭君雄大呼於衆曰：天子所誅者，元惡耳，他人無預也。衆大譟，突入府，師立自殺。君雄挈其首出降。詔以仁厚爲東川節度使。**質實**梓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梓潼東川節度，注同上文。○玉石俱焚，書胤征篇：玉石俱焚。注：言火炎崐岡，不擇玉石之美惡而焚之。）

尚讓敗黃巢于瑕丘，賊黨斬巢以降。

（尚讓追黃巢至瑕丘，敗之。巢衆殆盡，巢甥林言斬巢兄弟妻子首，將詣時溥。沙陀博野軍奪之，并斬言以獻。**質實**瑕丘，縣名。注見宋明帝泰始二年。沙陀軍，注見文宗太和元年。）

天平節度使朱瑄擊秦宗權，敗之。

（秦宗權縱兵四出，侵噬鄰道。天平節度使朱瑄有衆三萬，從父弟瑾勇冠軍中。朱全忠爲宗權所攻，勢甚窘，求救於瑄。瑄遣瑾將兵救之，敗宗權於合鄉。**質實**天平節度，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東平。合鄉，城名。一統志云：在徐州縣西北一百八十里，沛縣古互鄉地。互鄉，蓋孔子難與言者。）

秋七月，時溥獻黃巢首。

（時溥遣使獻黃巢首并其姬妾，上御樓受之。宣問姬妾：汝曹皆勳貴子女，何爲從賊？其居首者對曰：狂賊凶逆，國家以百萬之衆，失守宗祧，播遷巴蜀。今陛下乃以不能拒賊責一女子，置公卿將帥於何地乎？上皆戮之。**集覽**時溥，姓名，感化軍節度使也，是時在徐州。**質實**巴蜀，注見楚義帝元年。陛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

李克用表乞討朱全忠，詔諭解之。

（李克用還晉陽，大治甲兵，表自陳爲朱全忠所圖，將佐三百餘人并牌印皆沒不返，乞遣使按問，發兵討之。朝廷方務姑息，得表大恐，但優詔和解之。克用前後八表，稱全忠陰狡禍賊，異日必爲國患，惟乞下詔削其官爵，臣自帥本道兵討之。上累遣楊復恭等諭旨，稱吾深知卿冤，方事之殷，姑存大體。克川終鬱鬱不平。時藩鎮相攻者，朝廷不復爲之辯曲直，由是互相吞噬，惟力是視，皆無所稟畏矣。范氏曰：天子所以制御天下者，賞善罰惡，辨是非，任直使人，各當其所，物各安其分，而不相陵暴也。克用有復唐室之大功，而全忠擬殺之。克用不敢專兵復讎，而赴訴於朝廷，是諸侯猶有尊王室之心也。爲天子者，詰其孰是孰非，使征伐之令由於天子，則誅一鎮而天下莫敢不從矣。僖宗則不然，知其直者而不恤，置其不直者而不問，不惟全忠無所忌憚，而克用心亦不服。欲兩存之，乃兩失之。自是以後，藩鎮擅相攻伐，不復稟命，以天子不足訴也。書曰：有罪無罪，予曷敢有越厥志。刑罰者，所以爲天討也。王者之於天下，懲勸可不明哉。**集覽**予曷敢有越厥志，書泰誓篇文。蔡氏傳曰：夫有罪之當討，無罪之當赦，我何敢過用其心乎？言一聽於天而已。**質實**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書法**討者何？罪全忠也。克用親救全忠，而全忠襲之，曲在彼矣。克用不敢專兵相攻，上表請討，不可謂不知有天子者。書曰表乞，予之也。而朝廷兩無予奪也，詔諭解之，是何以爲天下君哉！書詔，所以病僖宗也。自是列鎮觀望，恃強擅兵相攻，無復稟命，宜矣。）

（**發明**前書全忠襲克用，則其曲固有在矣。至是又書克用乞討全忠，言討則罪在全忠，言乞則見克用不敢專兵之意。唐朝至是，盍亦分別曲直，使之各得其所可也。兩置不問，果何爲者哉？綱目但書詔諭解之，以見當時臧否不分之失爾。自是而後，諸鎮交攻，無所稟受，唐室亦末如之何也已。是果誰之咎哉。）

八月，以李克脩爲昭義節度使。

（李克用請以其弟克脩鎮潞，從之。由是昭義分爲二。**質實**潞，州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昭義節度，注同上文。）

進李克用爵爲隴西郡王。（**質實**隴西郡，注見秦王政三年。）○以王徽知京兆尹事。

（上以長安宮室焚毀，故久留蜀未歸。以徽爲京兆尹，招撫流散，繕治宮室。**質實**王徽，京兆人。長安，縣名。注見漢惠帝五年。蜀，郡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

書法 書京兆多矣，未有書知京兆尹事者。此其書何徵？幸相也。唐世書以爲京兆尹七，許德宗貞元十九年書知京兆尹事一而已。

冬十一月，鹿晏弘據許州，詔以爲忠武節度使。

晏弘之去河中也，王建、韓建、張造、晉暉、李師泰各帥其衆與之俱。晏弘猜忌，衆心不附。田令孜密遣人誘之。二建與張造帥衆數千奔行在。令孜皆養以爲假子，拜諸衛將軍，使各將其衆，號隨駕五都。又遣諸將討晏弘。晏弘棄興元，陷襄州，轉掠襄、鄧，還據許州，自爲留後。朝廷不能討，因以爲節度使。

質實 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王建，許州人。許，注見漢武帝天漢二年。興元，府名，注見周赧王四年。漢中。襄、鄧，二州名。襄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鄧注見周赧王十四年。穰。許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許昌。

田令孜殺內常侍曹知慤。

初，宦者曹知慤有膽略。黃巢陷長安，知慤集壯士據嵯峨山，數遣人變服，夜入長安攻賊，賊驚疑不自安。朝廷聞而嘉之，詔除內常侍。田令孜惡之，矯詔使邠寧節度使王行瑜襲殺之。令孜由是益驕橫，禁制天子，不得有所主斷。上時語左右而流涕。

質實 嵯峨，山名。一統志云：在西安府涇陽縣北五十里，一名嶻嶭，又名慈峨。山巔突起，兩兩人以爲嵯峨。邠寧節度，注見肅宗上元元年。

發明 盜賊縱橫，不能撲滅；藩鎮跋扈，不能制御；既失其所以爲君矣。然尚有可諉者。至於官人擅權，專殺不顧，難近在左右，亦莫誰何，則是被袞冕，位黼扆，特一木偶人耳。宜書于冊，可愧甚矣。齎咨涕洟，果何益哉。

十二月，以陳巖爲福建觀察使。

初，黃巢轉掠福建，建州人陳巖聚衆數千保鄉里，號九龍軍。觀察使鄭鎰表以自代。巖爲治有威惠，閩人安之。

質實 福建觀察使，注見德宗貞元七年。建州，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建安。閩，州名，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

掠，力的反，切。取財物也。

盜殺中書令王鐸。

鐸厚於奉養，從義昌節度使過魏州，侍妾成列，服御鮮華。魏博節度使樂彥禎之子從訓伺而殺之，掠其侍妾。

乙巳

彥禎以盜聞，朝廷不能詰。胡氏曰：鐸在相位，不明是非，用盧攜而沮鄭畋，信裴澈而庇宋威，一年之間，使賊大熾。及爲都統，又不能式遏黃巢，委吏生劉漢宏一遁。然則謀議乖刺，施置失方，其所殺多矣，晚而猶將驕奢汰侈之罪哉。

質實 王鐸，太原人。[illegible]義昌節度，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滄州。魏州，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魏博節度，注同上文。

書法 殺王鐸者，樂從訓也。曷爲書盜？罪鐸也。從訓非盜，而鐸之侈靡有以誨盜矣。冀之則何以具官？若曰身爲首相，天子蒙塵，而多於自奉，致寇取禍，有愧於高位甚矣。綱目書盜殺十一，書周威烈王二十四年，貴[illegible]書大將軍[illegible]書中書令，皆明不在人也。

發明 樂彥禎爲節將，其子何爲以盜書之？已實殺人，而託言以盜，是亦盜賊而已。王鐸書爵，豈予之乎？鐸身爲相臣，受國[illegible]盜，故又書其官，以見其有愧是職，且以重樂彥禎之罪也。然則武元衡何以亦書盜殺？曰：元衡以身殉國，固非王鐸以身殉貨之比，故元衡之書官，所以美其能盡忠之義；而于鐸之書官，則深寓其貶[illegible]之微也。

以馮行襲爲均州刺史。

賊帥孫喜聚衆數千人攻均州，刺史呂燁不知所爲。都將馮行襲伏兵江南，自乘小舟迎喜，謂曰：州人得良牧，無不歸心。然公從卒太多，州人懼其剽掠，尚以爲疑。不若置軍江北，獨與腹心輕騎俱進，行襲請爲前道，告諭州人，無不服者矣。喜從之。既度江，伏兵發，行襲手擊喜，斬之。詔以行襲爲刺史。

質實 均州，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武當。馮行襲，爲州人。

光啓元年春正月，詔招撫秦宗權。

黃巢雖平，宗權復熾，寇掠焚蕩，殘暴又甚於巢。軍行未始轉糧，車載鹽屍以從。北至衛、滑，西及關、輔，東盡青、齊，南出江、淮，極目千里，無復煙火。上將還長安，畏宗權爲患，詔招撫之。

集覽 三輔，故曰關輔。

質實 衛、滑，二州名。衛注見秦王政六年。朝歌。滑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青、齊，二州名。青注見漢桓帝永康元年，齊注見漢景帝三年。濟南。

車駕發成都。

質實 成都，府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

○淮南叛將張瓌

據荊南。郭禹據歸州。（雷滿屢攻掠荊南，淮南將張瓌、韓師德叛高駢，據復岳二州。荊南節度使陳儒請瓌攝行軍司馬，使將兵擊雷滿。瓌還兵逐儒而代之。瓌性貪暴，荊南舊將夷滅殆盡。惡牙將郭禹慓悍，欲殺之。禹亡去，襲歸州據之。禹，成汭也，因殺人亡命，更其姓名。集覽 [illegible] 質實 荊南軍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南郡[illegible]南郡名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復岳二州名，復注見晉孝武太元六年竟陵，岳注見宋文帝元嘉三年巴陵。歸州注見漢和帝永元十二年。）

王緒陷汀漳二州。（秦宗權責租賦於光州刺史王緒，緒不能給，宗權怒，發兵擊之。緒懼，悉舉光壽二州兵五千人渡江，轉掠江洪虔州，是月陷汀漳，然皆不能守也。質實 光壽二州名，光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弋陽，壽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江洪虔三州名，江注見晉明帝泰寧二年潯陽，洪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豫章，虔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南康。汀漳二州名，按一統志，汀本閩之七閩地，秦屬閩中郡，漢屬閩越國，後爲治縣地，屬會稽郡，東漢屬會稽南部都尉，三國吳屬建安郡，晉太康三年置新羅縣，屬晉安郡，宋齊梁陳隋皆省。唐開元末，始開福撫二州山洞，置汀州，以長汀溪爲名。天寶初改臨汀郡，乾元初復爲汀州。初治新羅，大曆中徙治白石，皆長汀縣地。五代時初屬閩王氏，後屬南唐，宋隸福建路，元改爲汀州路，本朝初改爲汀州府，隸福建道。漳注見憲宗元和五年。）

三月，車駕至京師。（京師荊棘滿城，狐兔縱橫，上悽然不樂。時朝廷號令所行，惟河西、山南、劍南、嶺南數十州而已。質實 京師注見周顯王二十五年，[illegible]注見周安王十五年。河西郡名注見漢安帝元初元年。山南道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襄陽。劍南道名注見[illegible]八年。嶺南道名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

秦宗權僭號，詔以時溥爲行營都統討之。○夏四月，田令孜自兼兩池榷鹽使。（初，田令孜在蜀募新軍五十四都，每都千人，又南牙北司官共萬餘員，而外供不至，賦貢不時，士卒有怨言。令孜患之。先是安邑、解縣兩池皆隸鹽鐵，中和以來，河中節度使王重榮專之，歲獻三千車以供國用。令孜奏復

舊制，自兼兩池使，收其利以贍軍。重榮論訴不已，而令孜養子匡祐使河中，驕傲，重榮數責之。匡祐歸，勸令孜圖重榮，乃徙重榮爲泰寧節度使，以王處存代之，仍詔李克用以河東兵援處存赴鎮。重榮自以有復京城功，爲令孜所擯，不肯之兖州，數表令孜十罪。令孜結邠寧節度使朱玫、鳳翔節度使李昌符以抗之。昌符，昌言之弟也。集覽 [illegible] 質實 南牙北司注見文宗開成元年。安邑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解縣注見周赧王二十一年。兩池注見梁武帝天監五年。鹽池河中節度注見[illegible]十二年。蒲[illegible]王重榮，太原人，[illegible]王處存，京兆萬年人。兖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鳳翔節度注見周顯王八年岐。）

書法 志竊始此，自是河中叛而天子再辱，則令孜之罪也。書曰自兼，深罪之。

發明 [illegible]出於天子，必待蕃方鎮逆亂，效尤之而無忌。今令孜怙權奪而有之，遂召其亂之資，故特書自兼以著其事始無君之罪，且以見亂禍蓄之由也。

李可舉、王鎔寇易定，王處存擊破之。考異（擊當作討。）（盧龍節度使李可舉、成德節度使王鎔惡李克用之彊，而義武節度使王處存與克用親善，又河北惟義武尚屬朝廷，可舉等恐其窺己，欲共北邊而分之。可舉遣其將李全忠攻易州，鎔攻無極。盧龍將劉仁恭穴地入城，遂拔易州。李克用自將救無極，大敗成德兵，拔新城。處存夜遣兵蒙羊皮襲盧龍軍，復取易州。質實 易定二州名，易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成德節度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義武節度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一統志云：無極，漢之毋極縣，屬中山國，晉省，後魏復置，隋省，北齊又置，[illegible]屬定州，唐屬恒州，宋金元皆屬中山府，本朝改屬真定府。新城，本漢新昌縣地，屬涿郡，東漢[illegible]，唐太和中以故督亢地置新城縣，屬涿州，五代遼金因之，元陞爲新泰州，後復爲新城縣，至元初屬雄州，本朝改屬保定府。）

書法 方鎮相攻耳，書寇何？爲易定也。於是易定猶奉朝命，二鎮處其害己而攻之，是犯王土也，故書寇。是後州鎮往往無上，自攻其鄰之兵者，雖秦宗權不書寇而書攻矣。

六月，盧龍將李全忠殺李可舉而代之。

全忠說其師，恐獲罪，還襲幽州，李可舉自焚死。全忠自爲留後。質實（幽州，注見高祖武德四年。）書法（李可舉，舊節度使也，曷爲不書節度使？削之也。可舉嘗書寇矣，故削之。將校殺帥，有書詔以爲節度使者矣，有書自爲留後者矣，然必邀其大將表請節鉞也。未有直書代之者。直書代之，不用朝命也。於是綱紀掃地，人子擁虛位而已矣。後書朱謹代齊克讓，義同。）

秦宗權遣將孫儒陷東都。

（留守李罕之與儒相拒數月，兵少食盡，棄城，西保澠池。儒據東都月餘，焚掠而去，城中寂無雞犬。）質實（澠池，縣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秋七月，殺右補闕常濬。

（濬上疏，以陛下姑息藩鎮太甚，是非功過，駢首并足，致天下紛紛若此，猶未之寤，宜稍振典刑，以威四方。田令孜曰：此疏傳於藩鎮，豈不致其猜忿？貶萬州司戶，尋賜死。范氏曰：殺諫臣者，其國必亡。故僖宗殺孟昭圖、常濬，皆以諫死，而唐亡之兆決矣，何必天變彗孛之爲妖乎？夫忠臣欲救社稷之危，人君不惟棄其言，而又戮其

身，不祥莫大焉。此其國所以爲墟也。）質實（萬州，注見代宗大曆十二年南浦。彗孛，注見懿宗咸通五年。）書法（僖宗於是三殺諫臣矣，有不亡國者哉。）發明（當是之時，唐已亡矣，而未滅也。又殺諫臣以趣之。綱目一書再書，固非特爲唐設，亦所以垂後鑒耳。）

八月，以趙犨爲蔡州節度使。

（秦宗權攻鄰道二十餘州，陷之，唯陳距蔡百餘里，兵力甚弱，刺史趙犨日與宗權戰，宗權不能屈，詔以犨爲蔡州節度使。犨德朱全忠之援，凡所調發，無不立至。）質實（陳，州名，注見周赧王三十七年。蔡，州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九年汝南。趙犨，青州人。）

王緒前鋒將擒緒，奉王潮爲將軍。

（王緒至漳州，以道險糧少，令軍中無得以老弱自隨，犯者斬。唯王潮兄弟扶其母以從，緒責之曰：軍皆有法，未有無法之軍。汝違吾令而不誅，是無法也。潮等曰：人皆有母，未有無母之人，將軍奈何使人棄其母？緒怒，命斬其母。潮等曰：潮等事母如事將軍，既殺其母，安用其子？請先母死。將士皆爲之請，乃捨之。有望氣者謂緒曰：軍中有王者氣。於是緒見將卒有勇略及氣質魁岸者，皆殺之。衆皆自危。行至南安，潮說其前鋒將伏壯士篁竹中，擒緒，反縛以徇，遂奉潮爲將軍。引兵將還光州，約其屬所過秋毫無犯，行及沙縣，泉州人張延魯等以刺史廖彥若貪暴，帥耆老奉牛酒請潮爲州將。潮乃引兵圍泉州。）集覽（魁岸，注見中宗嗣聖十六年。）質實（王潮，光州固始人。南安，縣名，注見中宗嗣聖七年。沙縣，一統志云：本晉延平縣地，劉宋析置沙村縣，隋改爲沙縣，尋廢。唐初復置，屬建州，後省入建安，永徽中復置，後屬汀州。南唐屬劍州，宋元仍舊。　本朝改屬延平府。泉州，禹貢揚州之域，周職方爲七閩地，秦屬閩中郡，漢初屬閩越國。武帝時徙其民，地遂虛。後屬會稽郡，三國吳屬建安郡，晉屬晉安郡，梁置南安郡，治晉安縣，隋廢郡，以其地屬閩州，唐初以南安縣置豐州，貞觀初州廢，聖曆初置武榮州，治晉江縣，景雲初改置泉州。天寶初改清源郡，乾元初復爲泉州。五代時南唐置清源軍節度，宋改平海軍，元爲泉州路。　本朝初改爲泉州府，隸福建道。）

冬十月，田令孜遣朱玫、李昌符攻河中，李克用救之。

十二月，進逼京城，上奔鳳翔。考異（上，當作帝。）考證（上，當作帝。）

（十月，王重榮求救於李克用，克用方怨朝廷不罪朱全忠，選兵市馬，聚結諸胡，議攻汴州，報曰：待吾先滅全忠，還掃鼠輩如秋葉耳。重榮曰：待公自關東還，吾爲虜矣。不若先除君側之惡，退擒全忠易矣。時朱玫、李昌符亦陰附於全忠，克用乃上言：玫、昌符與全忠相表裏，欲共滅臣，臣不得不自救，已集蕃漢兵十五萬，決以來年濟河，北討二鎮，不近京城，保無驚擾，還誅全忠，以雪讎恥。上遣使者諭釋，冠蓋相望。朱玫欲朝廷討克用，數遣人潛入京城，燒積聚，殺近侍，聲云克用所爲，於是京師震恐。令孜遣玫、昌符將本軍及神策等軍合三萬人屯沙苑，以討王重榮。重榮發兵拒之，告急於克用，克用引兵赴之。十二月，與重榮俱壁沙苑，表請誅令孜及玫、昌符。詔和解之，克用不聽。十二月，合戰，玫、昌符大敗，克用進逼京城，令孜奉天子幸鳳翔。長安宮室復爲亂兵焚掠，無孑遺矣。）質實（汴州，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除君側之惡，注見漢桓帝延熹八年。沙苑，地名，在一統志云：在西安府朝邑縣南七十里，唐置監，養隴右諸牧牛羊，以供祭祀燕會及尚食所用，今有故城在焉。孑遺，注見齊主昭業隆昌元年。）

丙午

【書法】史書討河中。此其書攻何。令孜專也。故書令孜遣。而二帥不書官。播遷之禍。令孜爲之也。

【發明】征伐自天子出。使河中果有罪。宦者豈得攻之。故書令孜遣朱玫李昌符攻河中。以見其專擅無君。而二人爲令孜所使。則皆有罪矣。然則克用獨無貶乎。曰。投鼠忌器。克用烏得無罪。然書克用救河中。則見曲在令孜。至書進逼京城。上奔鳳翔。則克用之罪。始不可逭。而推原禍始。在令孜尤可誅矣。此固書法之深意。所以爲曲直之繩墨也。

二年。春正月。田令孜刼上如寶雞。【考異】上。當作帝。【考證】上。當作帝。

李克用還軍河中。與王重榮同表請上還宮。因罪狀田令孜。請誅之。令孜引兵入宮。刼上幸寶雞。從者纔數百人。宰相朝臣皆不知。翰林承旨杜讓能獨追及之。明日。乃有太子少保孔緯等數人繼至。太廟神主皆失之。上以緯爲御史大夫。使還召百官。時田令孜弄權。再致播遷。天下共忿疾之。朱玫李昌符亦耻爲之用。且憚蒲晉之彊。更與之合。蕭遘召玫亟迎車駕。玫引步騎五千至鳳翔。孔緯詣宰相宣詔。蕭遘裴澈以令孜在上側。辭疾不見。緯令臺吏趣百官赴行在。皆辭以無袍笏。緯召三院御史泣謂曰。布衣親舊有急。猶當赴之。豈有天子蒙

塵而臣子累召不往邪。御史請辦裝數日而行。緯拂衣起曰。吾妻病垂死。且不顧。諸君善自爲謀。請從此辭。遂復走行在。【集覽】寶雞。鳳翔府寶雞縣。又寶雞山在鳳翔陳倉縣東。三秦記云。太白山西有陳倉山。山有石雞。與山雞不別。因名寶雞山。蒲晉。蒲謂河中王重榮。晉謂晉陽李克用。【質實】寶雞。縣名。注見漢安帝元初四年陳倉。杜讓能。京兆杜陵人。審權之子。孔緯。冀州人。戣之孫。蕭遘。蘭陵人。寘之子。蒙塵。注見漢獻帝初平二年。

【書法】綱目如書刼二。是年寶雞。昭宗鳳翔。

【發明】僖宗荒淫不道。與宦者爲一。至於大權在其掌握。雖欲悔悟。亦已無及。綱目書田令孜刼上如寶雞。令孜之罪。固不可勝誅。而所以使之至此者。誰實尸之。其爲後王鑒。豈不深切著明也哉。

朱玫李昌符追逼車駕。上復走入大散關。【考異】上。當作帝。【考證】上。當作帝。

邠岐兵追逼乘輿。鉦鼓之聲。聞於行宮。田令孜奉上發寶雞。神策軍使王建以長劍五百前驅。奮擊乘輿乃得前。上以傳國寶授建。使負之以從。登大散嶺。李昌符焚閣道丈餘。將摧折矣。王建扶上自煙焰中躍過。夜宿板下。玫攻散關不克。嗣襄王熅。肅宗之玄孫也。爲玫所得。與之俱還鳳翔。克用還太原。重榮與玫昌符表請誅田令孜。【集覽】鉦鼓。鉦音征。鐃也。似鈴。柄中上下通。周禮以金鐃止鼓。注。鐃如鈴。無舌。有秉。大散關。即散關也。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閣道。大散嶺路險。不容行。架木爲棚而度曰閣道。襄王熅。襄王名熅。熅音於云於問二反。唐制。爵有九等。一曰王。二曰嗣王。其皇兄弟皇子。皆封國爲親王。親王之子承嫡者爲嗣王。【質實】邠岐。邠。謂邠寧朱玫。岐。謂鳳翔李昌符。大散嶺。在鳳翔府寶雞縣西南五十二里。嶺下有關。通褒斜大路。太原。府名。注見光武帝建武三年并州。

【發明】前書田令孜。朱玫李昌符。攻河中。則是二人爲令孜所使明矣。今又書二人追逼乘輿。則是二人之亂。令孜召之也。夫僖宗不猶奔竄失國。走興元幸成都。僅乃克復。又以令孜啟禍。奔鳳翔。如寶雞。至是復走入大散關。書復。則見其奔走不一之意。爲君至此。則四海雖廣。幾無容足之地矣。夫以尊無二上。臣妾萬國。一日而失其道。奔逃四出。竄身苟免。其可羞可恥。莫此爲甚。人主觀之。其亦親君子。遠小人。宵

衣旰食。鑑於政治。毋令自貽伊感可也。詩曰。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

二月。至興元。

朱玫李昌符。使山南西道節度使石君涉柵險要。燒郵驛。上由他道以進。山谷崎嶇。邠軍迫其後。危殆者數四。僅得達山南。石君涉棄鎭走鳳翔。百官蕭遘等罪狀田令孜及其黨韋昭度。請誅之。詔加王重榮應接糧料使。調其穀十五萬斛以饋國用。重榮表論令孜未誅。不奉詔。詔遣王建帥部兵戍三泉。晉暉領壁州刺史。將帥遙領州鎭自此始。【集覽】三泉。唐初析利州綿谷置三泉縣。宋平蜀。先下三泉。置大安軍。軍東門外瀕江。蒼石上洼然爲泉者三。如小車輪。古盤盂品列鼎峙。【質實】山南西道節度。注見周赧王四年漢中。壁州。注見高宗永徽六年。

【書法】僖宗於是再走興元矣。前書車駕至興元。此其不書車駕。何哉。散關之走。接過煙中。夜宿板下。其至興元。別徑山道。蓋仗衞有不能從者矣。故上書走。下不書車駕。

三月。以孔緯杜讓能同平章事。○陳敬瑄殺東川節度使

高仁厚。

夏四月，朱玫奉襄王熅權監軍國事，還京師，以鄭昌圖同平章事。

（朱玫以田令孜在天子左右，終不可去，言於蕭遘曰：主上播遷六年，將士冒矢石，百姓供饋餉，戰死餓死，什減七八，僅能復京城。主上更以勤王之功爲敕使之榮，委以大權，使墮綱紀，騷擾藩鎮，召亂生禍。玫昨奉尊命來迎大駕，不蒙信察，反類脅君。吾輩報國之心極矣，戰賊之力殫矣，安能垂頭弭耳，受制於閹寺之手哉！李氏子孫尚多，相公盍改圖以利社稷乎？遘曰：主上無大過惡，正以令孜專權肘腋，致坐不安席，近日初無行意，令孜陳兵帳前，迫脅以行。足下盡心王室，止有引兵還鎮，拜表迎鑾，廢立重事，遘不敢聞命。玫出宣言曰：我立李氏一王，敢異議者斬！遂逼鳳翔百官奉襄王熅權監軍國事，承制封拜，帥百官奉熅還京師，使遘爲冊文，遘不從，乃使兵部侍郎鄭昌圖爲之。以昌圖同平章事。【質實】勤王注見漢獻帝建安元年。綱紀注見宋文帝元嘉元年。足下注見秦二世三年。）

田令孜自爲西川監軍。

（田令孜自知不爲天下所容，乃薦楊復恭爲中尉，自除西川監軍，往依陳敬瑄。復恭斥令孜之黨，出王建爲利州刺史。【質實】西川道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利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葭萌。）

五月，朱玫以蕭遘爲太子太保。

（遘遂歸永樂。胡氏曰：天子蒙塵，雖外諸侯，猶當奔問官守，況輔弼大臣乎？田令孜恃寵用事久矣，蕭遘未嘗爲上發言令孜敗國致寇之罪，亦安可望帝自寤，而悻悻不從乎？雖不預廢立，辭撰冊文，而亦受其宮保之命矣。處君臣之際如此，乃欲以辭疾自全，難乎其免矣。【質實】永樂縣名，注見代宗大曆九年。悻悻音胡耿反。釋名云：怒也。）

（【書法】朱玫以何罪蕭遘也？昌圖、遘、澈皆當時大臣也。天子在難，不奔走扈從，而爲朱玫所以。其罪大矣。）

朱玫自加侍中，以裴澈判度支，高駢兼中書令，呂用之爲

嶺南東道節度使。

（朱玫承制大行封拜，以悅藩鎮，受其命者什六七。高駢仍奉牋勸進，呂用之建牙開幕，一與駢同。凡駢之腹心及將校能任事者，皆逼以從己，不復咨稟。駢頗疑之，欲奪其權而無如之何。用之亦懼，謀於其黨鄭杞，杞曰：寧我負人，無人負我。【質實】勸進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

六月，詔扈蹕都將楊守亮與王重榮、李克用共討朱玫。

（初，李昌符與朱玫謀立襄王，既而玫自爲宰相，昌符怒，更通表興元。玫遣王行瑜將兵五萬追乘輿至鳳州。是時諸道貢賦多之長安，興元從官衞士皆乏食，上涕泣不知爲計。杜讓能言：楊復光與王重榮同破黃巢，相親善，若遣重臣往諭以大義，且致復恭之意，宜有回慮。上從之。重榮即聽命，表獻絹十萬匹，且請討朱玫以自贖。襄王熅遣使者至晉陽賜李克用詔，言上已晏駕，吾爲藩鎮所推，今已受冊。克用大怒，其大將蓋寓因說曰：鑾輿播遷，天下皆歸咎於我，今不誅朱玫、黜李熅，無以自滌洗。克用從之，燔詔書，囚使者，遣使上表，移檄進討。詔復恭假子扈蹕都將楊守亮將兵二萬出金州，與重榮、克用共討朱玫。先是，山南之人皆言克用與朱玫合，人情恟懼。表至，上出示從官，并諭山南諸鎮，由是帖然。然克用表猶以朱全忠爲言，上使楊復恭以書諭之云：俟三輔事寧，別有進止。【質實】鳳州注見梁武帝大通六年南岐。晏駕注見漢高帝十二年。鑾輿注見宋明帝泰始六年。移檄注見楚義帝元年。金州注見漢後主建興八年西城。三輔注見漢武帝太始四年。）

秋七月，秦宗權陷許州，殺鹿晏弘。

朱玫遣王行瑜寇興州，詔神策都將李茂貞拒之。

（【考異】提要貞下有等字。）

（茂貞，博野人宋文通也，以功賜姓名。【質實】興州注見晉懷帝永嘉四年。博野縣名，注見唐穆宗長慶二年。）

以周岳爲武安軍節度使。

（衡州刺史周岳發兵攻潭州，閔勗招淮西將黃皓入城共守，皓遂殺勗。岳攻拔州城，擒皓殺之。詔即其軍號，以岳爲節度使。【質實】衡州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衡陽。潭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長沙。武安軍節度注同上文。）

八月。盧龍節度使李全忠卒。以其子匡威爲留後。

王潮陷泉州。

潮攻泉州。殺廖彥若。閩觀察使陳巖威名。不敢犯福州境。遣使降之。巖表潮爲泉州刺史。潮沈勇有智略。招懷離散。均賦繕兵。吏民悦服。王緒自殺。〔質實〕福州。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冬十月。朱玫立襄王熅稱帝。改元。

〔發明〕僖宗雖爲失德。然未至如桀紂之暴也。朱玫既爲田令孜所使。又反令孜而逼乘輿。遂至僭立。非次妄干僞號。則其罪不可得而逃矣。此綱目所以書其立熅稱帝。以正其反逆之誅也。

十一月。董昌取越州。

董昌謂錢鏐曰。汝能取越州。吾以杭州授汝。鏐遂將兵攻克之。劉漢宏奔台州。刺史杜雄執送昌。斬之。昌遂徙鎮越州。以鏐知杭州事。〔質實〕董昌。杭州人。錢鏐。臨安人。越州。注見漢和帝永元元年會稽。杭州。注見憲宗元和二年。台州。注見晉孝武太元二年臨海。

〔書法〕於是漢宏走。杜雄執宏送昌斬之。曷爲不書。非[illegible]利之而已矣。然則何以不書。據漢宏嘗書叛。非[illegible]也。故止書取。綱目之備舊審矣哉。

十二月。王行瑜還長安。斬朱玫。熅奔河中。王重榮殺之。傳首行在。

楊復恭傳檄關中曰。得朱玫首者。以靜難節度使賞之。王行瑜戰數敗。與其下謀曰。今無功歸亦死。曷若與汝曹斬玫首。定京城。迎大駕。取邠寧節鉞乎。衆從之。遂引兵歸長安。玫怒曰。汝敢反邪。行瑜曰。吾不反。欲誅反者朱玫耳。遂擒斬之。并殺其黨數百人。諸軍大亂。裴澈。鄭昌圖奉襄王奔河中。王重榮詐爲迎奉。執熅殺之。百官死者殆半。函熅首送行在。刑部請御南門受馘。百官畢賀。太常博士殷盈孫曰。熅爲賊臣所逼。正以不能死節爲罪耳。禮。公族罪在大辟。君爲之素服不舉。今熅已就誅。宜廢爲庶人。而葬其首。其獻馘稱賀之禮。請俟朱玫首至而行之。從之。〔集覽〕素服不舉。左傳成五年。君爲之不舉。注。去盛饌也。〔質實〕靜難節度。注見漢桓帝延熹五年。節鉞。注見德宗貞元三年。獻馘。注見梁武帝大通元年。大辟。注見漢靈帝中平元年。

丁未

〔書法〕朱玫前書討矣。此其不書誅何。行瑜不得而誅之也。行瑜玫黨。嘗寇興州。書誅。是予之以義討矣。熅稱名。不成之爲帝也。然則曷爲不書誅熅之還。非熅意也。從上罰。遂爲所得耳。故詔討之也。止書討朱玫。其稱帝也。書朱玫立。綱目之意可見矣。然則熅無罪乎。不能死拒。則其罪也。故例削其爵。

孫儒陷河陽。

初。忠武決勝指揮使孫儒與龍驤指揮使劉建鋒。戍蔡州。拒黃巢。隸軍中。以材勇聞。及秦宗權叛。儒等皆屬焉。宗權遣儒將兵攻陷鄭州。進陷河陽。儒自稱節度使。張全義據懷州。李罕之據澤州以拒之。〔質實〕〔馬殷〕許州人。〔鄭州〕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鄭城。〔河陽〕縣名。注見昭宣帝天祐二年。〔懷州〕注見宋順帝昇明元年。〔澤州〕注見梁武帝大通六年。定州。

天平牙將朱瑄逐泰寧節度使齊克讓而代之。

瑄將襲兗州。乃求昏於克讓。而盛飾車服。私藏兵甲以赴之。親迎之夕。甲士竊發。逐克讓而代之。〔質實〕〔親迎之夕〕注見陳主伯宗光大二年。

三年。春正月。以王行瑜爲靜難軍節度使。李茂貞領武定節度使。楊守亮爲山南西道節度使。○以董昌爲浙東觀察使。錢鏐爲杭州刺史。（〔質實〕浙東觀察使。注見漢和帝永元元年會稽。）

二月。流田令孜於端州。（〔質實〕端州。注見梁武帝太清二年。）

令孜依陳敬瑄。竟不行。

代北節度使李國昌卒。（〔考異〕一本卒誤作薨。）

三月。誅僞宰相蕭遘。鄭昌圖。裴澈。

將佐士受熅官者甚衆。法司皆處以極法。杜讓能力爭之。免者什七八。朝臣以蕭遘之罪。因可以死。然有拒朱玫之言。有罪狀田令孜之奏。有不與僞册。棄官歸永樂之節。若裴鄭則身相襄王。其事有閒矣。杜讓能爲餘人方爭。而不爲遘區別。惜哉。以愚考之。遘之死。由令孜崔昭度也。遘在鳳翔。罪狀令孜。并及昭度。此讓能所以不能救歟。

【書法】首蕭遘何。罪遘也。遘亦嘗拒玫矣。其罪之何。守不力也。於是玫逼鳳翔。百官迎迓。而遘則宰相也。使復立異。死爲純臣矣。既與俱東。雖不爲冊文。亦何及哉。故綱目於其爲太子太保也。書朱玫以其誅之也。例書僞宰相而首叙之。所以示天下之大戒也。

車駕至鳳翔。

李昌符恐車駕還京。雖不治前過。恩賞必疎。乃以宮室未完。固請駐蹕府舍。從之。【質實】（駐蹕。注見周世宗顯德三年。）

鎮海軍亂。節度使周寶奔常州。

寶募親軍千人。號後樓兵。倍其廩給。軍中皆怨。而後樓兵浸驕。不可制。寶溺於聲色。不親政事。有言軍中怨望者。寶曰。亂則殺之。軍將劉浩帥其黨作亂。後樓兵亦叛。寶奔常州。度支催勘使薛朗入爲留後。【質實】（鎮海軍節度。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常州。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二年。毘陵。）

利州刺史王建襲閬州而據之。

山南西道節度使楊守亮忌王建驍勇。召之。建懼。不往。周庠說建曰。唐祚將終。藩鎮互相吞噬。皆無雄材遠略。不能戡濟多難。公勇而有謀。得士卒心。立大功者非公而誰。然葭萌四戰之地。難以久安。閬州地僻人富。刺史楊茂實。不修職貢。若表其罪。興兵討之。可一戰而擒也。建從之。召募溪洞酋豪。有衆八千。沿嘉陵江而下。襲閬州。逐茂實。自稱防禦使。招納亡命。軍勢浸盛。部將張虔裕說建遣使奉表天子。仗大義以行師。部將綦母諫復說建養士愛民以觀天下之變。建皆從之。【集覽】（葭萌。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綦母。複姓。注見齊明帝建武元年。）【質實】（閬州。一統志云。禹貢梁州之域。春秋爲巴國地。秦惠王滅巴。置巴郡。漢巴郡治江州縣。東漢末劉璋改爲巴西郡。晉巴西郡徙治閬中。梁爲北巴郡。兼置南梁州。西魏改南梁曰隆州。又改北巴郡曰盤龍郡。隋初郡廢州存。大業初復改州爲巴西郡。唐復爲隆州。先天中改閬州。天寶初改閬中郡。乾元初復爲閬州。五代時唐置保寧軍。宋初改安德軍。元至元間附保寧府。尋改爲保寧路。後復爲府。本朝因之。隸四川道。嘉陵江源出陝西鳳縣嘉慶谷。經廣元。昭化。過劍州。至保寧府。其曰閬水。巴水。渝水。漢水。皆此江之異名也。）

夏四月。淮南都將畢師鐸等。發兵討呂用之。克揚州。用之亡走。師鐸執高駢而幽之。

高駢遣畢師鐸將兵屯高郵。備秦宗權。師鐸與呂用之有隙。疑懼不自安。謀於腹心。皆勸師鐸起兵誅用之。師鐸曰。用之數年以來。人怨鬼怒。安知天不假手於我誅之耶。懷寧軍使鄭漢章亦素切齒於用之。師鐸乃夜與百騎潛詣之。漢章大喜。發兵千餘人從師鐸至高郵。與鎮遏使張神劍割臂瀝酒飲之。推師鐸爲行營使。移書境內。言誅用之及張守一諸葛殷之意。神劍請留高郵。師鐸漢章前至廣陵。城中驚擾。用之[illegible]塞門爲守備。而不以告駢。駢聞譟聲。左右乃以變告。駢驚。急召用之詰之。用之徐對曰。師鐸之衆思歸。爲門衛所遏。適已隨宜區處。儻或不已。正煩玄女一力士耳。駢曰。近者覺君之妄多矣。君善爲之。勿使吾爲周侍中。用之慙懼而退。師鐸遣孫約詣宣州。乞師於觀察使秦彥。且許以克城之日。迎彥爲帥。駢命用之遣一大將以手札諭師鐸等。用之以諸將皆仇敵。恐不利於己。遣所部許戡往。師鐸始亦望駢遣舊將勞問。得以具陳用之姦惡。見戡至。大罵斬之。射書入城。用之焚之。擐甲入見駢。大驚曰。汝欲反耶。命騶出。自是高呂判矣。用之命諸將大索城中丁壯。驅縛登城。自旦至暮。不得休息。又恐其與外寇通。數易其地。家人餉之。莫知所在。由是城中人亦恨。師鐸入城之曉。駢遣師鐸幼子諭師鐸。師鐸遂遣子還。曰。令公但斬呂張以示師鐸。師鐸不敢負恩。請以妻子爲質。會秦彥遣其將秦稠將兵三千助師鐸攻羅城。克之。用之亡走。駢保于城。師鐸縱兵大掠。駢命撤備與師鐸相見。交拜如賓主之儀。署節度副使。承制加左僕射。鄭漢章等遷官有差。都虞候申及說駢曰。逆黨不多。諸門尚未有守者。令公及此夜出。發諸鎮兵。還[illegible]轉禍爲福之計也。若一二日事定。恐[illegible]得在左右矣。駢猶豫不發。明日。師鐸果分兵守諸門。搜捕用之親黨。悉誅之。遣使迎秦彥過江。[illegible]者舉兵。蓋以用之輩姦邪暴橫。高令公[illegible]衆心。爲一方去害。今用之既敗。軍府[illegible]復奉高公而佐之。但總其兵權以號令。誰敢不服。用之乃淮南一叛將耳。移書所在。可梟擒也。如此。外有推奉之名。內得兼并之實。雖朝廷聞之。亦[illegible]使高公聽之。必知內愧。如其不悛。乃机上肉耳。奈何以此功業付之他人。不若亟止秦司空。彼必未敢輕進。縱使他日責我以負約。猶不失爲高氏忠臣也。師鐸不從。以告鄭漢章。漢章曰。此智士也。求之不復見。既而宣軍焚進奉兩樓數十間。師鐸獲諸葛殷。杖殺之。迎駢入道院。并收其親

（黨十餘人與之。【集覽】玄女一力士。呂用之蓋方士也。常以妖妄惑高駢。故有玄女力士之說。五帝本紀注引龍魚河圖云。黃帝攝政。有蚩尤兄弟八十一人。誅殺無道。黃帝以仁義不能禁止。乃仰天而歎。天遣玄女下。授黃帝兵符。伏蚩尤。周侍中謂周寶也。先是鎮將劉浩作亂。寶奔常州。【質實】高郵縣名。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三年。淮寧軍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廣陵縣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江都縣名之注見明宗長興元年。宣州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丹陽呂張謂呂用之張守一。獪猾注見秦孝文王元年。兼并注見德宗貞元十年。【書法】都將囚執主帥。亂也。得書發兵何。高駢昏惑。用之姦邪。罪已大矣。而復受僞官。則賊也。故用之書討。高駢至死削其爵。綱目之權衡審矣。）

秦宗權攻汴州。朱全忠拒擊。大破之。

（秦宗權悉力攻汴州。朱全忠患兵少。以朱珍爲淄州刺史。募兵於東道。珍至淄青。旬日得萬餘人。又襲青州。獲馬千匹。還至大梁。朱全忠喜曰。吾事濟矣。時蔡兵數萬環汴城。列三十六寨。全忠謂諸將曰。彼未知朱珍之至。宜出其不意擊之。乃自引兵攻之。連拔四寨。斬首萬級。蔡人大驚。以爲神。宗權自引精兵會之。全忠求救於兗

鄆。朱瑄朱瑾皆引兵赴之。義成軍亦至。全忠以四鎮兵攻宗權。大破之。宗權宵遁。全忠深德朱瑄。兄事之。蔡人之守東都河陽許汝懷鄭陝虢者。聞宗權敗。皆棄去。宗權之勢自是稍衰。【質實】淄青二州名。淄注見宋明帝泰始三年。青注見漢桓帝永康元年。大梁郡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兗鄆二州名。兗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鄆注見肅宗寶應元年。義成軍注見懿宗咸通十年。許汝二州名。許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許昌。汝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梁陝虢二州名。陝注見周顯王四十五年。虢注見宋文帝元嘉十二年。【書法】宗權賊也。而又僭號。其不書寇何。據韓簡李可舉等書寇。夾全忠於宗權也。宗權不書寇。而天下藩鎮多若而人矣。下書孫儒攻揚州義同。）

宣州觀察使秦彥入揚州。廬州刺史楊行密引兵攻之。

（初呂用之詐爲高駢牒。署廬州刺史楊行密行軍司馬。遣兵入援。廬江人袁襲說行密曰。高公昏惑。用之姦邪。師鐸悖逆。凶德參會。而求兵於我。此天以淮南授明公也。趣赴之。行密從之。至天長。用之及張神劒皆以其衆歸之。會秦彥將兵三萬入廣陵。自稱權知節度事。行密遂帥諸軍抵廣陵。彥閉城自守。遣秦稠出戰。敗死。士卒死者什七八。行密南行愍也。高駢改其名。【集覽】楊行密全史提綱注。行謂孟反。廬江今無爲州屬縣。盧或作虞。刑誤。【正誤】楊行密大行後。行當如字。【質實】廬州注見漢景帝五年。廬江楊行密合肥人。廬江一統志云。本漢龍舒縣地。名屬廬江郡治。隋之梁始置廬江縣。及置湘州。隋屬廬州。宋割屬無爲州。元仍舊。本朝改屬廬州府。天長縣名。注見梁孝元帝承聖二年。滁州。）

八月。李昌符作亂。敗走。以李茂貞爲招討使討之。

（天威都頭楊守立與李昌符爭道。麾下相毆。帝命中使諭之不止。昌符遂擁兵燒行營。守立與戰。昌符敗走保隴州。詔遣李茂貞討之。【質實】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隴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六年。汧。）

河中軍亂。殺節度使王重榮。詔以王重盈代之。

（重榮用法嚴。末年尤甚。牙將常行儒作亂。攻重榮殺之。制以其弟重盈爲護國節度使。執行儒殺之。【質實】護國節度注見周赧王十一年。蒲阪。）

以李罕之爲河陽節度使。張全義爲河南尹。

（孫儒既去河陽。李罕之召張全義於澤州。與之收合餘衆。罕之據河陽。全義據東都。共求救於河東。李克用表罕之爲河陽節度使。全義爲河南尹。初東都經亂。居民不滿百戶。全義選麾下十八人材器可任者。人給一旗一榜。謂之屯將。使詣十八縣故墟落中。植旗張榜。招懷流散。勸之樹藝。蠲其租稅。惟殺人者死。餘但笞杖而已。由是民歸之者如市。又選壯者教之戰。以禦寇盜。數年之後。都城坊曲漸復舊制。諸縣戶口率皆歸復。桑麻蔚然。野無曠土。其勝兵者大縣至七千人。小縣不減二千人。乃奏置令佐以治之。全義明察。人不能欺。而爲政寬簡。出見田疇美者。輒下馬與僚佐共觀之。召田主勞以酒食。有蠶麥善收者。或親至其家。悉呼出老幼。賜以茶綵衣物。民間言張公不喜聲伎。見之未嘗笑。獨見佳麥良繭則笑耳。有田荒穢者。則集衆杖之。或訴以乏人牛。乃召其鄰里。責使助之。由是鄰里有無相助。比戶豐實。凶年不饑。遂成富庶焉。【質實】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河東郡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河陽節度使注見昭宣宗天祐二年。河南尹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秋八月。李茂貞平隴州。李昌符伏誅。詔以茂貞爲鳳翔節

度使。（【發明】昌符既聽命屬叛，又反逼車駕，罪未及討，乃復擁兵焚毀行營，故前以作亂書之，至此則正其伏誅之罪也。）

○朱全忠取曹州。（全忠欲兼兗鄆，而以朱瑄兄弟有功於己，攻之無名，乃誣瑄誘宣武軍士，遣其將朱珍、葛從周襲曹州，拔之。又攻濮州，與兗鄆兵戰於劉橋，殺數萬人，瑄、瑾僅以身免。【質實】宣武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葛從周，濮州鄄城人。曹州，注見唐高祖武德八年濟陰。濮州，注見周安王五年濮陽。劉橋，地名，未詳處所。）

秦彥遣兵擊楊行密，大敗而還。（秦彥悉出城中兵萬二千人，遣畢師鐸、鄭漢章將之，陳於城西，延袤數里。行密安臥帳中，曰：賊近告我。諸將以眾寡不敵，欲還。李濤怒曰：吾以順討逆，何論眾寡！且大軍至此，去將安歸？濤願為前鋒，保為公破之。行密乃積金帛穀米於一寨，使羸弱守之，多伏精兵於其旁，自將千餘人衝其陳。兵始交，行密陽不勝而走，廣陵兵追之，入寨縱掠，伏兵四起，俘斬殆盡。自是秦彥不復言出師矣。【質實】俘斬，注見梁武帝大通元年。）

九月，以張濬同平章事。○秦彥殺高駢。（高駢在道院，秦彥等無食，秦彥與畢師鐸出師屢敗，疑駢為厭勝，外圍益急，恐駢黨為內應，乃殺駢并其子弟甥姪，同坎瘞之。楊行密聞之，帥士卒縞素向城大哭三日。駢之在成都殺突將也，有一婦人臨刑，戟手大罵曰：我必訴于上帝，使汝他日舉家屠滅如我今日！至是卒如其言。胡氏曰：高駢之事，其豈非佛氏所謂輪迴果報者乎？曰：似之而非也。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曾子曰：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若駢所得，猶未足以償數千人之死，纔足以見天道好還之不差忒耳。若夫輪迴之說，謂死於此，生於彼，今世為人，後世為異物，負債於陽明之界，而取償於幽陰之府，則無是理也。行密起兵赴難，於義已得，又能舉軍縞素向城大臨，雖非其誠，亦假仁之舉也。【集覽】戟手，兩手相擊也。【正誤】戟手，今按左傳公戟其手注，戟手屈肘如戟，以集覽非也。【質實】張濬，河間人。厭勝，注見宋明帝泰始四年。瘞之，瘞倚厲反，埋也。【發明】高駢擁兵叛命，信用妖人，自取亡滅，故盡削其官，以正其罪也。然不書伏誅者，秦彥不得而誅之也。）

冬十月，朱全忠拔濮州，進攻鄆州。○楊行密克揚州。（【質實】揚州，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淮南。廣陵城中無食，草根木實皆盡，以堇泥為餅食之，餓死者大半。宣軍掠人詣肆賣之，驅縛屠割，流血滿市。部將張審威帥麾下登城，啟關納外兵，守者皆不鬭而潰。先是，彥、師鐸信重妖尼奉仙，至是問計於奉仙，曰：走為上策。乃奔東塘。行密入城，收殯駢及其族，城中遺民僅數百家，饑羸非復人狀，行密輦西寨米以賑之。行密稱淮南留後。【集覽】堇泥為餅，通鑑釋文曰：堇，草名，爾雅謂之齧苦。今按堇，葵也。愚謂此說恐誤，案菫當作堇。說文：堇，黏土也。徐氏曰：今人謂水中泥黏者為堇。且上文云草根木實皆盡，則又安得有堇葵作此？以堇土無疑。隋煬帝時江都民掘菜堇土而食，唐昭宗時朱全忠圍劉守文於滄州，城中食盡，丸土而食，以此論信非堇葵明矣。東塘，疑是地名，未詳處所。【質實】宣軍，宣州之軍，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

十一月，秦宗權遣孫儒攻揚州，居高郵。（秦宗權遣其弟宗衡將兵萬人度淮，與楊行密爭揚州，以孫儒為副，張佶、劉建鋒、馬殷及宗權族弟彥暉皆從。抵廣陵，營城西，據行密故寨，秦彥、畢師鐸引兵與合。未幾，宗權召宗衡等還蔡，拒朱全忠。孫儒知宗權勢不能久，稱疾不行。宗衡屢促之，儒怒，殺之，傳首於全忠，分兵掠鄰州，眾至數萬，以城下乏食，還襲高郵。張神劍奔歸揚州。儒屠高郵。行密殺神劍而并其眾，又恐孫儒襲取海陵，命鎮遏使高霸帥其兵民悉歸府城，尋殺高霸。【質實】淮，河名，注見憲宗元和十一年。高郵，州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九年汝南。海陵，縣名，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

閏月，以朱全忠兼淮南節度使。（朝廷以淮南久亂，以全忠兼節度使。全忠遣張廷範致朝命於楊行密，以行密為副使，又以李璠為留後，遣牙將郭言將兵千人送之。感化節度使時溥自以先進為都統，顧不得淮南，而全忠得之，意甚恨望。全忠以書假道於溥，溥不許。璠至泗州，溥以兵襲之，郭言力戰得免。由是徐汴始構怨。全忠多權數，將佐莫測其所為，惟敬翔能逆知之，往往助其所不及。全忠大悅，自恨得翔晚，凡軍機民政，悉以咨之。【質實】感化節度

注見昭宗景福二年。泗州。注同上年。徐泗。注二州名。徐。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沛。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注叅謂時溥朱全忠也。

王建攻成都，不克，退屯漢州。

王建既據閬州，東川節度使顧彥朗畏之，數遣使問遺。陳敬瑄恐其合兵圖己，謀於田令孜。令孜曰：建，吾子也，今折簡召之，可致麾下。遣使召之。建大喜，留其家於梓州，謂麾下精兵二千與從子宗鐬，假子宗瑤、宗弼、宗侃、宗弁俱西，至鹿頭關。西川參謀李乂謂敬瑄曰：王建虎也，柰何延之入室？彼安肯爲公下乎？敬瑄悔，遣人止之。建怒，破關而進，破漢州。敬瑄遣使讓之，對曰：十軍阿父召我來，及門而拒之，重爲顧公所疑，進退無歸矣。令孜登樓慰諭之，建與諸軍皆拜曰：今既無歸，且辭阿父作賊矣。彥朗發兵助之，急攻成都，三日不克，退屯漢州。敬瑄告難於朝，詔遣中使和解之，不從。〔集覽〕宗鐬，人名也。鐬，呼外反。十軍，羽林、龍武、神武、神策、神威各爲左右，凡十軍也。田令孜爲十軍觀軍容使，故稱十軍。〔質實〕閬州。注見梁孝元帝承聖三年。麾下。注見漢王郡三年。梓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梓潼。鹿頭關。一統志云：在成都府德陽縣北三十里。漢州。注見漢成帝鴻嘉三年廣漢。

楊行密斬呂用之。

呂用之之在天長也，紿楊行密曰：用之有銀五萬鋌，埋於所居，克城之日，願備麾下一醉之資。至是，行密閱士卒，顧用之曰：僕射許此曹銀，何食言邪？因牽下腰斬之，舉家剝裂，立盡。發其中堂，得桐人，書行密名於胸，桎梏而釘之。張守一亦歸行密，復爲諸將合仙丹，又欲干軍府之政，行密怒而殺之。胡氏曰：呂用之之罪，固大，而楊行密久留不殺，何也？用之嘗詐爲行密討專人，以其衆迎之于天長，此行密所以不殺與？夫天下之惡一也，用之既誤高駢，行如衆誠以援行密，行密亦當數其罪惡，肆諸市朝，以謝揚土，乃懷其私惠，而容貸之，及責償不效，然後施刑。向使得全其勢，必將不容，是行密喜怒生殺，皆以私行，夫豈仗大義圖霸業之道哉？桐人桎梏，世所謂說詛也。或見高駢受誅，必以爲驗，彼呂用之、張守一、諸葛殷又誰詛厭者哉？苟明乎此理，則不爲此所惑矣。〔質實〕食言。注見晉穆帝永和十二年。桎梏。刑具。注見宋明帝泰始元年。肆諸市朝。注見隋煬帝大業四年。說詛。注見漢武帝征和二年。

〔書法〕高駢書殺，兩下辭也。此其書斬，何？異人也。駢之則曷爲不書誅？行密以用之責償不效殺之，則非義討矣。然用之有罪，非高駢比也，故特書斬。綱目於此，其權衡審矣哉。

十二月，秦宗權陷荊南。

張瓌留其將王建肇守城而去，遺民纔數百家。

錢鏐取潤州。〔質實〕潤州。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

文德元年，春正月，孫儒殺秦彥、畢師鐸、鄭漢章。

彥等之歸孫儒也，其衆猶二千餘人，其後稍稍爲儒所奪。裨將唐宏知其必及，乃誣告彥等潛召汴軍，儒殺彥等，以宏爲馬軍使。

以朱全忠爲蔡州四面行營都統。

蔡將石璠寇陳、亳，朱全忠遣朱珍、葛從周將兵擊敗之。詔以全忠爲都統，代時溥，諸鎮兵皆受節制。〔質實〕陳亳。二州名。陳。注見周赧王三十七年。亳。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

二月，以楊行密爲淮南留後。

張廷範至廣陵，楊行密厚禮之，及聞李璠來，怒，有不受之色。廷範密使人白全忠，宜自以大軍赴鎮。全忠欲至宋州，廷範逃歸，曰行密未可圖也，乃奏以爲留後。

上至長安。〔考異〕上，當作帝。○魏博軍亂，逐其節度使樂彥禎，推牙將羅弘信知留後事。

魏博節度使樂彥禎驕泰不法，發六州民築羅城，方八十里，人苦其役。子從訓尤凶險，聚亡命爲親兵，牙兵疑之，籍籍不已。從訓逃出，彥禎以爲相州刺史。從訓遣人取軍中甲兵金帛，交錯於路。牙兵益疑，彥禎懼，請避位，爲僧。衆推牙將羅弘信知留後事。弘信引兵出，與從訓戰，敗之。〔集覽〕籍籍。漢江都王建傳：國中口語籍籍。注：籍籍，諠聒之意。又劉屈氂傳：事籍籍如此。注：籍籍，猶言紛紛也。〔質實〕相州。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羅弘信，魏州貴鄉人。

張全義襲河陽，李罕之奔澤州。

初，罕之與全義刻臂爲盟，相得歡甚。罕之勇而無謀，性復貪暴，意輕全義，聞其勤儉力穡，笑曰：此田舍一夫耳。屢求穀帛，全義皆與之，小不如所欲，輒械其吏杖之。河南將佐皆憤怒，全義竭力奉之，罕之益驕。罕之所部不耕稼，專以剽掠爲資，至是悉衆攻絳州，降之，進攻晉州。王重盈密結全義以圖之。全義潛發屯兵夜襲河陽，黎明入城，罕之踰垣走。全義悉俘其家，遂兼領河陽節度使。罕之奔澤州，求救於李克用。（質實）絳州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三年東雍州。晉州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河東。黎明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澤州注見梁武帝大通六年建州。

三月朔，日食既。（質實）日食既注見漢惠帝七年。

（書法）食既，大變也。綱目書食既十有二，首漢惠帝七年。自漢惠帝以來，未有無其應者。於是三月食既，未改月而有大喪，變不虛生，信哉！余是無書食既者矣。

○立壽王傑爲皇太弟。帝崩，太弟即位。（考證）當作太弟傑即位。

上疾大漸，皇弟吉王保長而賢，群臣屬望。十軍觀軍容使楊復恭請立其弟壽王傑。是日下詔立傑爲皇太弟，監軍國事。中尉劉季述遣兵迎傑入居少陽院，宰相以下就見之。上崩，遺詔太弟即位，更名敏，以韋昭度攝冢宰。昭宗體貌明粹，有英氣，喜文學，以僖宗威令不振，朝廷日卑，有恢復前烈之志，尊禮大臣，夢想賢豪，踐祚之始，中外忻忻焉。范氏曰：宦者利於幼弱，孤孽，威權以長而立，則已無功，故必有所廢置，謂之定策。夫立君以爲天下，而宦者以私利已，既以援立爲功，未有不亂國家者也。（質實）大漸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吉州名，注見晉安帝元興元年安成。壽州名，注見齊主寶卷永元二年壽陽。冢宰官名，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忻忻，喜悅之貌，與欣通。

（書法）賀善贊曰：僖宗之篇，非盜賊無書者焉。有三書自唐以來所未有，殺二諫臣是也。即此足以決唐之必亡矣。

夏四月，孫儒襲揚州，陷之。

孫儒陷揚州，自稱節度使。楊行密將奔海陵，袁襲勸行密歸廬州，再爲進取之計，從之。

李克用遣兵攻河陽，朱全忠救却之。

李克用以其將康君立、李存孝將騎七千助李罕之攻河陽，張全義嬰城自守，求救於朱全忠。全忠遣丁會等將兵數萬救河陽，李存孝戰敗，君立懼，引兵還。全忠表會爲留後，張全義復爲河南尹。全義德全忠出己，盡心附之，給其糧仗。李罕之爲澤州刺史，領河陽節度，專以寇鈔爲事，自懷、孟、晉、絳數百里，州無刺史，縣無令長，田無麥禾，邑無煙火者殆將十年。（質實）寇鈔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五年。懷孟二州名，懷注見宋順帝昇明二年，孟注見昭宗天祐二年。

羅弘信殺樂彥禎及其子從訓，詔以弘信知魏博留後。○

以郭禹爲荊南留後。

郭禹擊荊南，逐其帥王建肇，詔以禹爲留後。荊南兵荒之餘，止有一十七家，禹勵精爲治，撫集彫殘，通商務農，晚年殆及萬戶。時藩鎮各務兵力相殘，莫以養民爲事，獨華州刺史韓建招撫流散，勸課農桑，數年之間，民富軍贍，時人謂之北韓南郭。久之，朝廷遂以禹爲節度使，禹奏復姓名爲成汭。（質實）華州注見玄宗開元十年。

五月，朱全忠擊蔡州，克其外城。

全忠既得洛、孟，無西顧之憂，乃大發兵擊秦宗權，大破之，克其外城。宗權嬰守中州，全忠分諸將爲二十八寨以環之。（質實）洛州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六月，以韋昭度爲西川節度使，兼西川招撫使。

陳敬瑄與王建相攻，貢賦中絕。建以成都尚強，欲罷兵，周庠、綦毋諫以爲不可，請據邛州爲根本。建曰：吾在軍中久，觀用兵者，不倚天子之重，則衆心易離，不若疏敬瑄之罪，表請朝廷命大臣爲帥而佐之，則功庶可成。乃使周庠草表，請討敬瑄以贖罪，因求邛州。顧彥朗亦表請赦建罪，移敬瑄他鎮，以靖兩川。初，黃巢之亂，上爲壽王，從幸蜀，徒行疲乏，卧磐石上，田令孜自後至，以鞭抶之使前，上心銜之。及即位，使詣西川軍，令孜不奉詔，上方憤藩鎮跋扈，欲以威制之。會得彥朗、建表，以令孜所恃者敬瑄耳，乃以昭度兼兩川招撫制置等使，徵敬瑄爲龍武統軍。（集覽）跋扈注見德宗貞元十六年。（質實）邛州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臨邛。兩川謂東川潼川州，西川成都府。

秋八月。楊行密圍宣州。（楊行密畏孫儒之逼，欲輕兵襲洪州。袁襲曰：鍾傳定江西已久，兵強食足，未易圖也。趙鍠新得宣州，怙亂殘虐，衆心不附。公宜卑辭厚幣，說和州孫端、上元張雄使自采石濟江侵其境，彼必來逆戰。公自銅官濟江會之，破鍠必矣。行密從之。鍠將蘇塘等出戰，大敗。行密遂圍宣州。）〔質實〕（鍾傳，萬載人。江西，道名。注見梁孝元帝承聖二年。和州，注見漢沖帝永嘉元年。〔上元〕按一統志，本秦秣陵縣地。隋爲江寧縣。唐上元初改江寧爲上元縣。因年號爲名。南唐復析置江寧縣，而上元爲縣如故。宋元仍舊。本朝因之，爲應天府治所，仍屬焉。〔采石〕山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銅官，山名，在池州府銅陵縣南一十里。又名利國山。有泉源，冬夏不竭，可以浸鐵烹銅，舊嘗於此置銅官場。）

朱全忠遣兵擊徐州，大破其兵，遂取宿州。〔質實〕（宿州，注見穆宗長慶元年。）○冬十月，葬靖陵。〔質實〕（靖陵，一統志云：在西安府乾州城東北一十里。）○十二月，蔡將申叢執秦宗權以降，以王建爲永平軍節度使，削陳敬瑄官爵。

（陳敬瑄、田令孜聞韋昭度將至，治兵完城以備之。詔割邛、蜀、黎、雅置永平軍，以王建爲節度使，削敬瑄官爵。）〔質實〕（蜀黎雅，三州名。蜀，注見宋文帝元嘉九年。崇慶。〔黎〕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沈黎。雅，注見中和二年。）

昭宗皇帝龍紀元年。春正月，以劉崇望同平章事。〔質實〕（劉崇望，膚城人。政會七世孫。）○王建攻彭州，陳敬瑄遣兵救之，大敗。（初，感義節度使楊晟爲王行瑜所逐，棄興鳳，走據文、〔龍〕成、茂四州。田令孜使守彭州。王建攻之，陳敬瑄使眉州刺史山行章將兵五萬壁新繁以救之。建大破之，晟擢徙屯三交。）〔質實〕（感義節度，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興鳳〕二州名。興，注見晉懷帝永嘉四年畧陽。鳳，注見梁武帝大通六年南岐。〔文〕龍成茂四州。〔文〕注見漢後主炎興元年陰平。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平武。〔成〕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二年下辨。茂，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冉駹。彭州，注見中宗嗣聖六年。眉州，注見太宗貞觀二十二年。〔新繁〕縣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二年。〔三交〕一統志云：城名，在鳳翔府寶雞縣西北四十二里。三國魏司馬懿與漢諸葛亮相拒於此，築城待秦武都郡治此。）

二月，秦宗權伏誅。○三月，進朱全忠爵東平郡王。〔質實〕（東平郡，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書法〕（書進某爵，何？上命也。漢、魏、晉末，書某進爵爲王多矣，自進也。唐末王室日卑，然進爵未有非上命者。豈反勝於漢魏晉歟。君弱臣強，不得不進之也。）

○夏六月，李克用拔磁洺，殺孟方立。（李克用大發兵，遣李罕之、李存孝攻孟方立，拔磁洺。方立遣大將馬溉將兵數萬拒之，大敗。克用乘勝進攻邢州。方立性猜忌，諸將不附，自懼，飲藥死。弟遷素得士心，衆舉爲留後，求援於宣武。朱全忠遣大將王虔裕將精甲數百赴之。）〔質實〕（孟方立，邢州人。磁洺，二州名。磁，注見隋文帝仁壽四年。洺，注見漢光武建武四年廣平。〔邢州〕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

以楊行密爲宣歙觀察使。

（楊行密圍宣州，城中食盡，人相啗。指揮使周進思據城逐趙鍠。鍠將奔廣陵，田頵追擒之。未幾，城中執進思以降。行密入宣州。諸將爭取金帛，徐溫獨據米囷，爲粥以食餓者。鍠將周本勇冠軍中，行密以爲裨將。鍠既敗，左右皆散，惟李德誠不去。行密以宗女妻之。詔以行密爲觀察使。朱全忠與鍠有舊，遣使求之。袁襲勸行密斬首還之。未幾，襲卒。行密哭之曰：天不欲成吾大功邪。何爲折吾股肱也。）〔集覽〕（頵，名也。音於倫反。）〔質實〕（〔宣歙〕觀察使，注見德宗建中元年。田頵，合肥人。〔米囷〕囷，丘倫反。倉廩之圓者。）

秋七月，朱全忠攻徐州，不克，引兵還。（全忠遣朱珍攻徐州，拔蕭縣，據之。時溥與相拒。全忠欲自往臨之。珍命諸軍皆葺馬廄。李唐賓部將嚴郊獨惰慢，軍吏責之。唐賓怒，見珍訴之。珍怒斬之。白全忠云：唐賓謀叛。敬翔恐全忠乘怒倉猝處置違宜，夜留使者，遣夜然後白之。全忠果大驚。翔因爲畫策，收唐賓妻子繫獄。遣騎往慰撫軍中，始安。七月，全忠至，珍出迎，執而誅之。進攻時溥。會大雨，引兵還。）〔質實〕（〔蕭縣〕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倉猝〕急遽貌。又注見漢光武建武六年。〔馬廄〕廄，居又反，馬枋也。）

冬十月。平盧節度使王敬武卒。〔質實〕平盧節度注見漢桓帝永康元年青州。

軍中推其子師範爲留後。

十一月。上更名曄。〔考異〕上當作帝。

上祀圜丘。〔考異〕上當作帝。

上將祀圜丘。故事中尉樞密皆襆頭袴衫侍從。僖宗之世。已具襴笏。至是又令有司制法服。孔緯及諫官禮官皆以爲不可。上出手札諭之曰。卿等所論至當。事有從權。勿以小瑕遂妨大禮。於是宦者始服劍佩侍祠。上在藩邸。素疾宦官。及即位。楊復恭恃援立功。所爲多不法。上意不平。政事多謀於宰相。孔緯張濬勸上舉大中故事。抑宦者權。復恭常乘肩輿至太極殿。是日上與宰相言及四方反者。孔緯曰。陛下左右有將反者。況四方乎。上矍然問之。緯指復恭曰。復恭陛下家奴。乃肩輿造前殿。多養壯士爲假子。使典禁兵。或爲方鎭。非反而何。復恭曰。子壯士。欲以收士心。衛國家。豈反邪。上曰。然則何不使姓李而姓楊乎。復恭無以對。復恭假子天威軍使守立。勇冠六軍。上欲討復恭。恐守立爲亂。謂復恭曰。朕欲得守立在左右。復恭見之。上賜姓名李順節。使掌六軍管鑰。不朞年。擢至天武都頭。領加平章事。及謝日。臺吏申請班見百僚。孔緯判不集。順節不悅。他日語微及之。緯曰。宰相師長百僚。故有班見。相公職爲都頭。而於政事堂班見百僚。於意安乎。順節不敢復言。朱全忠求領鹽鐵。緯謂進奏吏曰。朱公須此職。非興兵不可。全忠乃止。〔胡氏曰〕僭亂之事。未有不自微而著者。故孔子曰。唯名與器不可以假人。皐陶曰。五服五章哉。故亂之所由生。則不服以爲階也。〔集覽〕〔襆衫〕車服志。馬周上議。三代深衣。請襴袖褾襈。爲士人上服。開骻者名缺骻衫。庶人服之。即今之襴衫。襆衣。史炤釋文曰。襆音蒲木反。衣器分也。〔襴衫〕馬周以三代有深衣。因于其下著襴及裾。名襴衫。以爲上士之服。今舉子所衣之服是也。旁周制也。晉宋以來用之手被。〔質實〕〔圜丘〕注見梁武帝太平二年。〔中尉〕官名。注見憲宗元和十五年。〔樞密〕注見肅宗上元二年。〔太極殿〕注見太宗貞觀十七年。〔陛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矍然〕注見隋煬帝大業四年。〔天威軍〕注見秦王政十八年。〔六軍〕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管鑰〕注見晉明帝太寧三年。〔天武都頭〕天武。軍號。都頭。官名。注見乾寧四年。

十二月。田令孜殺劉巨容。

巨容能燒藥爲黃金。田令孜求其方。不與。恨之。至是殺巨容。滅其族。〔發明〕前書令孜流端州。今已三載。尚能殺劉巨容。則當時朝綱國政。從可知矣。若夫巨容發縱遺賊。則有餘罪。故雖書殺而不具其官。

庚戌

大順元年。春正月。群臣上尊號。○李克用拔邢州。

王建攻邛州。

王建攻邛州。陳敬瑄遣其大將楊儒將兵三千助刺史毛湘守之。儒登城見建兵盛。歎曰。唐祚盡矣。王公治衆嚴而不殘。殆可以庇民乎。遂帥所部出降。建養以爲子。更名宗儒。留判官張琳爲邛南招安使。引兵還成都。韋昭度營於唐橋。建營於東閭門外。事昭度甚謹。簡資嘉戎四州皆降。〔質實〕〔邛州〕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臨邛。〔成都〕府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唐橋〕未詳處所。〔簡資嘉戎四州〕簡注見代宗永泰元年。資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一年。資中。嘉注見僖宗中和元年。戎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二年。犍爲。

二月。楊行密取潤州。

李克用攻雲州。

克用將兵攻雲州。克其東城。防禦使赫連鐸求救於盧龍。李匡威將兵三萬赴之。克用引還。〔質實〕〔雲州〕注見秦王政三年。雲中。

以楊行密爲寧國軍節度使。〔質實〕寧國節度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丹陽。○夏四月。詔削奪李克用官爵屬籍。以張濬爲招討制置使。會諸道兵討之。

赫連鐸李匡威請討克用。朱全忠亦上言克用終爲國患。因請與河北三鎭共除之。乞朝廷命大臣爲統帥。初張濬因楊復恭以進。復恭中廢。更附田令孜。而薄復恭。復恭再用事。深恨之。上知濬與復恭有隙。特親倚之。濬亦以功名爲己任。每自比謝安裴度。克用薄其爲人。聞其作相。私謂詔使曰。張公好虛談而無實用。傾覆之士也。主上采其名而用之。他日交亂天下。必是人也。濬聞而銜之。上從容與濬論當今所急。對曰。莫若彊兵以服天下。上於是募兵京師至十萬人。及全忠請討克用。上命三省御史臺四品以上議之。以爲不可者十六七。杜

讓能。劉崇望亦以爲不可。濬欲倚外勢以擠復恭，乃曰：先帝再幸山南，沙陀所爲也。臣常慮其與河朔相表裏，致朝廷不能制。今兩河藩鎮共請討之，此千載一時也。但乞陛下付臣兵柄，旬月可平。孔緯曰：濬言是也。復恭曰：先朝播遷，雖藩鎮跋扈，亦由居中之臣措置未得其宜。今宗廟甫安，不宜更造兵端。上曰：克用有興復大功，今乘其危而攻之，天下其謂我何？緯曰：陛下所言，一時之體也。張濬所言，萬世之利也。上以二相言協，僶俛從之，曰：茲事付卿二人，無貽朕羞。乃以濬爲河東行營都招討制置使，孫揆副之。濬奏給事中牛徽爲行營判官。徽曰：國家以寇亂之餘，欲爲英武之舉，横挑強寇，吾見其顛沛也。遂以衰疾固辭。濬發京師，言於上曰：俟臣先除外憂，然後爲陛下除內患。楊復恭聞之，餞濬於長樂坂，屬濬酒，濬辭。復恭戲之曰：相公仗鉞專征，作態邪？濬曰：俟平賊還，方作態耳。復恭益忌之。濬會諸道兵於晉州。【集覽】僶俛與黽免通。詩緝嚴氏曰：方所不堪，心所不欲，而勉強爲之曰黽免。僶又或作閔。漢谷永傳：閔免遁樂。橫挑：橫，去聲，不順理也。挑，上聲，戲弄也。【質實】謝安：晉元帝時人。裴度：唐憲宗時人。從容：注見秦二世二年。京師：注見周顯王二十五年。山南：道名，注見周顯王八年。沙陀：處月別種，注見睿宗太極元年。跋扈：注見漢質帝本初元年。河東：郡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孫揆：博州武水人，遜五世孫。長樂坡：一統志云：在西安府城東北一十二里，滻水西岸，漢長樂宮在其西北。

【書法】書削奪李克用官爵，會兵討之，其名甚正。然考之當時，克用未見可誅之罪，則朝廷是舉，乃無名之師爾。師既無名，而猶書討者，所以存朝廷之體也。若夫張濬以宰臣而爲制將，則其爲主謀之人明矣。他日僨軍而敗，又誰咎哉。

昭義軍亂，殺留後李克恭。朱全忠取潞州。李克用遣兵圍之。詔以孫揆領昭義節度使。【考異】舊刊諸本詔以至度使一十字誤作分註，今特增之。

初，李克用巡潞州，以供具不厚，怒節度使李克脩，詬而笞之。克脩慚憤成疾，薨。克用表其弟克恭爲留後。克恭驕恣，不曉軍事，潞人素樂克脩簡儉，以其死非罪，憐之。昭義有精兵，號後院將。克用將圖河朔，令克恭選五百人送晉陽。克恭遣其將馮霸部送，至銅鞮，霸劫其衆以叛。牙將安居受間其黨作亂，克恭自焚死。霸引兵入潞，

自爲留後。朱全忠遣河陽留後朱崇節將兵入潞州，克用遣康君立、李存孝將兵圍之。詔以孫揆爲昭義節度使。【集覽】銅鞮，漢地志上黨有銅鞮縣。今屬沁州。案沁州本銅鞮縣地。括地志云：銅鞮故城在潞州西六十五里，在太原府東南。鞮，丁兮反。【質實】河朔：二州名，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銅鞮：縣名，注見高祖武德八年。沁州。

六月，朱全忠爲宣武宣義節度使。【考異】朱上漏以字。

更名義成軍曰宣義。【質實】宣武：軍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宣義：軍名，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

秋八月，李克用執招討副使孫揆以歸，殺之。

七月，官軍至陰地關。朱全忠遣驍將葛從周將千騎潛自壺關夜抵潞州，犯圍入城。又遣別將攻李罕之於澤州，奏請遣孫揆赴鎮。張濬亦恐昭義遂爲汴人所據，使揆將兵二千趣潞州。八月，發晉州。李存孝聞之，以三百騎伏於長子西谷中，擒揆及中使韓歸範，獻於克用。克用欲以揆爲河東副使，揆曰：吾天子大臣，兵敗而死，分也，豈能復事鎮使邪？克用怒，命鋸之，不能入。揆罵曰：死狗奴，鋸人當用板夾，汝豈知邪？乃以板夾而鋸之，至死罵不絕聲。【集覽】長子：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質實】陰地關：一統志云：在平陽府靈石縣南二十里汾水西。壺關：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

【書法】於是揆罵賊死，不書死之，何？書執、殺，所以罪克用也。然身爲招討，不備不虞，揆亦不得不受其咎矣，故不書昭義節度，書招討。

【發明】孫揆死節而不書其死節，克用拒命而不書其拒命，則亦以朝廷是舉出於無名，其曲在我故也。然則克用遂無罪乎？既書執招討副使，又書以歸殺之，尚何待於貶絕而後見其惡哉。

九月，朱全忠遣兵圍澤州，李克用養子存孝與戰，敗之，復取潞州。

汴軍之初圍澤州也，呼李罕之曰：相公每恃河東，今張相公圍太原，葛僕射入潞府，旬日之間，沙陀無穴自藏，相公何路求生邪？及李存孝至，選精騎五百繞汴寨呼曰：我沙陀之求穴者也，欲得爾肉以飽士卒，可令肥者出鬭。鄧季筠亦驍將也，引兵出戰，存孝生擒之。餘衆遁去，存孝大破之，復攻潞州。葛從周亦走歸。全忠時軍河

陽亦引還。克用以康君立爲昭義留後，存孝爲汾州刺史。存孝以不得昭義，憤恚，始有叛志。【質實】張相公謂張濬。僕射謂葛從周。汾州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西河。

【發明】養子未有書，而此書之者，所以著其他日叛父之罪耳。若夫嗣源亦書于下者，又以志其傳襲之始，其立義之意精矣。

李匡威攻蔚州，李克用養子嗣源擊走之。

嗣源從諸軍救蔚，諸將相會，各自詫勇略，嗣源獨默然，徐曰：「諸君喜以口擊賊，嗣源但以手擊賊耳。」衆慚而止。

【質實】蔚州注見楚義帝元年代國。李嗣源，胡人，名邈佶烈，爲李克用養子，更名嗣源。

王建克邛州。

邛州刺史毛湘，本田令孜親吏。王建攻之急，食盡，救兵不至。湘謂都知兵馬使任可知曰：「吾不忍負田軍容，吏民何罪，爾可持吾頭歸王建。」乃沐浴以俟刃。可知斬湘以降。建入邛州，以張琳知留後，繕完城隍，撫安夷獠，經營蜀雅，引兵還成都。【集覽】蜀雅：蜀，郎秦蜀郡，唐分益州四縣地立蜀州，今崇慶府是。雅本秦嚴道縣，漢以屬蜀郡，西魏置雅州。【質實】田軍容，田令孜嘗爲觀軍容使，故云。蜀雅，二州名。蜀注見宋文帝元嘉九年。崇慶、雅，注見僖宗中和二年。

冬十月，王建取蜀州。

李克用遣兵拒官軍於趙城，官軍潰，張濬、韓建遁還。

官軍出陰地關，克用遣李存孝將兵五千營于趙城。鎮國節度使韓建以壯士三百夜襲其營，存孝設伏以待之，建兵不利。靜難、鳳翔之兵不戰而走，禁軍自潰。河東兵乘勝逐北，抵晉州西門。張濬出戰，又敗。靜難、鳳翔、保大、定難之軍先度河西歸，濬獨有禁軍及宣武軍合萬人，與韓建閉城拒守。存孝攻晉州三日，語其衆曰：「張濬宰相，俘之無益；天子禁兵，不宜加害。」乃退五十里而軍。濬、建乃得遁去。存孝取晉、絳二州，大掠慈、隰之境。至是，克用遣韓歸範歸，附表訟冤曰：「臣父子三代受恩四朝，破龐勛，翦黃巢，黜襄王，存易定，致陛下今日冠通天之冠，佩白玉之璽，未必非臣之力也。若以攻雲州爲臣罪，則拓跋思恭之取鄜延，朱全忠之侵徐鄆，何獨不討？賞彼誅此，臣豈無辭？今張濬既已出師，則臣固難束手，已集蕃漢兵五十萬，欲直抵蒲潼，與濬格鬭。若其不勝，甘

從削奪；不然，輕騎叩閽，頓首丹陛，訴姦回於扆座，納制敕於廟廷，然後自拘司敗，恭俟鈇鑕。」表至，濬已敗，朝廷震恐。濬、建至河陽，撤屋爲筏以濟，師徒失亡殆盡。是役也，朝廷倚朱全忠及河朔三鎮。及濬至晉州，全忠方連兵徐鄆，鎮、魏倚河東爲扞蔽，皆不出兵，兵未交而孫揆被擒，楊復恭復從中沮之，故濬軍望風自潰。【集覽】易定：易本秦上谷郡地，漢置涿郡，今州城即涿郡故安縣也。定本春秋白狄鮮虞地，戰國爲中山國，唐置定州，今改中山府。叩閽：猶言叩門也。丹陛：陛，階也，所由升殿也。杜佑《通典》曰：以丹朱漆泥塗之，故謂之丹陛。扆座注見漢平帝元始五年。斧扆、司敗注見梁武帝天監十四年。鈇鑕注見秦二世三年。【質實】趙城，縣名，注見代宗廣德元年。鎮國，節度軍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華州。逐北注見周赧王三十一年。靜難，軍名，注見漢桓帝延熹五年。鳳翔，軍名，注見周顯王八年岐。保大，軍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七年鄜。定難，軍名，未詳治所。易定，二州名。易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鄜延，二州名。鄜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七年。延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蒲潼：蒲，蒲津；潼，潼關也。注見梁武帝大同元年及漢獻帝建安十六年。鎮魏，二州名。鎮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郡。魏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

【書法】書遁還，何罪濬等也？唐之愈弱，濬爲之。自是不得不復克用官爵，加中書令矣；自是不得不復陳敬瑄官爵矣。自是而啓王建跋扈之漸，自是而成王建專殺敬瑄之威，皆此故也。是書遁還而去其官矣。

【發明】書遣兵拒官軍，則見不敢盡敵之意；書官軍潰，則見官軍自潰之意；書濬建遁還，則見二人逃竄幸免之意。大抵藩鎮跋扈，所宜誅討，亦必有詞可執而後可。昭宗當削弱之時，聽謀不審，一舉敗衂。張濬輕儇小人，淺謀誤國，唐自是益衰，以至覆亡。綱目權其輕重，書之于冊，其是其否，得失瞭然在目，皆可考而知矣。

復置昇州。【質實】昇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二年，春正月，朱全忠攻魏博，羅弘信拒之，不克，請和，全忠乃還。

初，全忠假道于魏，以伐河東，羅弘信不許，乃自黎陽濟河擊魏。丁會、葛從周取黎陽、臨河，龐師古、霍存下淇門

衛縣全忠自以大軍繼之弘信軍于內黃全忠擊之五戰皆捷弘信懼遣使卑辭請和全忠乃還魏博自是服於汴。【集覽】黎陽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臨河縣名屬相州東今滑州白馬縣臨河店是故城尚存在滑州東北五十五里淇門本朝歌地今置淇州屬衛輝路酈道元云淇水出河內共北山東入河或曰淇水出林慮西山。有與水流入淇水詩所謂淇奧者也衛縣周武王封康叔於衛即此地後置衛州商紂所都朝歌故城存焉內黃縣名屬相州在州東北百二十里。【質實】臨河縣名一統志云本漢黎陽縣地隋初析置臨河縣屬東郡唐初屬澶州後屬魏州五代晉屬鎮寧軍宋屬開德府金省之故址在大名府開州西六十里淇門縣名未詳沿革衛縣未詳沿革內黃縣名漢初所置屬魏郡東漢及曹魏皆因之晉屬頓丘郡後魏省入臨漳隋復置屬相州唐初屬黎州貞觀中還屬相州天祐中屬魏州宋屬大名府金屬滑州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大名府。

孔緯張濬罷以崔昭緯徐彥若同平章事。

貶孔緯張濬遠州刺史復李克用官爵【考異】濬下漏爲字。

李克用上表曰張濬以陛下萬代之業邀自己一時之功知臣與朱溫深仇私相連結臣今身無官爵名是罪人不敢歸陛下藩方且欲於河中寄寓進退行止伏俟指麾於是再貶緯濬復克用官爵使歸晉陽楊復恭遣人劫孔緯於長樂坡資裝俱盡【質實】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阪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孫儒攻宣州。

孫儒盡舉淮蔡之兵濟江轉戰而南揚行密城戍皆望風奔潰儒將李從立奄至宣州東溪行密守備尚未固衆心危懼夜使其將臺濛將五百人屯溪西濛使士卒傳呼往返數四從立以爲大衆繼至遽引去儒前軍至溧水行密使將李神福揮精兵襲之俘斬千人朱全忠遣使與行密約共攻儒儒恃其傳檄藩鎮數行密全忠之罪且曰俟平宣汴當引兵入朝除君側之惡於是悉焚揚州廬舍盡驅丁壯及婦女渡江殺老弱以充食【質實】東溪未詳處所惟徽州府黟縣治東有東溪橋或疑即此明者察之溧水未詳處所藩鎮注見肅宗上元二年宣汴二州名宣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二年丹陽汴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除君側之惡注見漢桓帝延熹八年。

二月加李克用中書令貶張濬繡州司戶。【考異】濬下漏爲字。

張濬奔華州依韓建與孔緯密求援於朱全忠全忠表訟其冤朝廷不得已並聽自便范氏曰李克用有復唐社稷之功朱全忠欲殺之而朝廷不詰全忠與諸鎮以請討克用則違從之有功者見討有罪者不誅昭宗所以失政而海內愈亂者由張濬爲此役也唐之將士譬如人有必死之疾使和扁救之未必能起也而庸醫妄藥以攻之所攻非疾所疾不攻豈不速其死乎【集覽】和扁皆古良醫也左傳昭元年晉侯求醫於秦秦伯使醫和視之扁鵲注見漢高帝十二年【質實】繡州注見高祖武德八年林州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華州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

三月復陳敬瑄官爵詔顧彥朗王建罷兵。

韋昭度將諸道兵十餘萬討陳敬瑄三年不能克饋運不繼朝議欲息兵故有是命。

以王師範爲平盧節度使。

師範初爲留後棣州刺史張蟾不從起兵討之至是師範遣其將盧弘擊棣州弘引兵還攻師範師範使人迎之僞請遷位弘以師範年少信之不設備師範密謂小校劉鄩曰汝能殺弘吾以汝爲大將弘入城師範伏甲而饗之鄩殺弘於座師範慰諭士卒自將以攻棣州殺蟾以鄩爲馬步副都指揮使詔以師範爲節度使師範和謹好學每本縣令到官師範輒備儀衛往謁之令客將挾令坐聽事自稱百姓拜之於庭僚佐或諫師範曰吾敬桑梓所以教子孫不忘本也【質實】棣州注見宋明帝泰始三年樂陵桑梓二木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

夏四月彗星見赦天下。

彗星出三台入太微長十丈餘胡氏曰天人之際微矣相應善惡相推天變見乎上則人事動乎下人事失於下則天變作乎上所以然者天人一理上下同流也是以爲君者必脩大人之德以居天位先天而天不違則感之者順也後天而奉天時則應之者正也是以三光全寒暑平雖有外戾亦不爲咎今星孛三台入太微三台宰輔也太微帝庭也其象著矣其戒明矣使昭宗仰而察俯而思各正厥事欲銷去之禍之來也庶可禦

（乎。乃徙以拔令麾之。惡人幸焉，良民病焉。於是上帝震怒，不復可解，而姦雄好亂之人，各騁其狂氣，以掃王室，如事之爲矣。【集覽】易經，注見漢元帝永光二年。大人之德，易乾卦利見大人，君德也。伊川傳曰：大人，大德之人也。程注：閑邪，閑則誠存，善世而不伐，不有其善也。德博而化，正己而物正也。大人之事，先天而天不違，乾卦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注謂天理未發，聖人開之，則天亦不可違其理；天理已露，聖人用之，乃所以奉順其時之運行也。先，悉薦反。朱氏附錄問：先天弗違，後天奉天，聖人與天爲一，安有先後之殊？曰：只是理。聖人意要如此，天便順從，先後相應，不差毫釐。【質實】彗星，注見周顯王八年。三台，星名，注見漢武帝元封元年。太微，星名，注見漢靈帝光和五年。）

（【書法】書譏也。綱目千三百六十二年，書彗星十有七。詳周顯王八年。蓋大異矣。昭宗應天之道，如是而已，故書譏之。）

王建逐韋昭度，還攻成都。

（成都城中乏食，棄兒滿路，饑殍狼籍，吏民多謀出降，敬瑄悉捕其族黨誅之。王建見罷兵制書，曰：大功垂成，奈

何棄之？周庠勸建請韋公還朝，獨攻成都，克而有之。於是建表敬瑄、令孜罪不可赦，願畢命以圖成功。復說昭度曰：今關東藩鎮迭相吞噬，此腹心之疾也。相公宜早歸廟堂，與天子謀之。敬瑄疥癬，責建可辦也。昭度猶豫未決。建擒其親吏駱保於行府門，臠食之。昭度大懼，遽稱疾，以印節授建，即日東還。建送之出劍門，即以兵守之，不復內東軍，急攻成都，環城烽塹亘五十里。【集覽】疥癬，以喻小可治也。疥，瘙也。癬，通作蘚，乾瘍也。[illegible]齊吳疥癬也，即此。劍門，關名也。[illegible]今有劍門縣。關道至險，隋唐置關。宋中興，劍關於利州路十七部之數。又劍閣注見三國漢後主炎興元年。【質實】狼籍，注見僖宗乾符五年。成都府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猶後注見秦孝文王元年。臠食之，注見明宗長興元年。劍門，關名。一統志云：在保寧府劍州北境大劍山下，此兩崖中有臨東之路。蜀漢諸葛亮因立劍門戍。後姜維退守劍門，以拒魏鍾會，即此處。）

五月，孫儒遣兵據滁、和，楊行密攻克之。（【質實】滁、和，二州名。滁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和注見漢沖帝永嘉元年。）○秋七月，李克用攻雲州，克之。○

王建克成都，自稱西川留後。

（陳敬瑄遷內州縣，率爲建所取。田令孜登城謂建曰：老夫與公甚厚，何見困如是？建曰：父子之恩，豈敢忘？但朝廷命建討不受代者，倘太師改圖，建復何求？令孜自攜印節詣建營授之，建泣謝，請復爲父子如初。敬瑄開城迎建。建下令禁焚掠，自稱西川留後。初，敬瑄之拒命也，令孜欲盜其軍，紿謂曰：軍務煩勞，不若盡以相付兄，但高居自逸而已。敬瑄素無智能，欣然許之。自是軍事皆不由己，以至於亡。敬瑄之將佐有器幹者，建皆禮而用之。【質實】西川，道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新津，一統志云：本漢武陽縣地，名屬犍爲郡。後周始置新津縣，徙犍爲郡治於此。隋初郡廢，以縣屬益州。唐屬蜀州，宋屬崇慶府，元屬崇慶州，本朝因之，屬成都府。）

九月，以楊復恭爲上將軍致仕。（【考異】楊上漏宦官二字。【考證】當加宦者於楊復恭之上。）

（楊復恭總宿衛兵，專制朝政，諸假子皆爲節度使。又養宦官子六百人，皆爲監軍。上舅王瓌求節度使，復恭不

可，瓌怒詬之。復恭奏以爲黔南節度使，至桔柏津，覆諸江中，上深恨之。李順節盡以復恭陰事告上，上乃出復恭爲鳳翔監軍，復恭慍懟不肯行，稱疾求致仕，從之。使者致詔命還，復恭潛刺殺之。【質實】黔南節度，未詳治所。桔柏津，未詳處所。）

（【書法】宦官致仕，前書仇士良矣，於是再見。綱目書以[illegible]勸致仕也。宦官致仕，終綱目二而已，仇士良、楊復恭。）

冬十月，以王建爲西川節度使。

（建留心政事，容納直言，好施樂士，用人各盡其材，謙恭儉素，然多忌好殺，諸將有功名者，多因事誅之。）

楊復恭謀反，遣天威都頭李順節討之。復恭走興元，與楊守亮等舉兵拒命。

（復恭居第近玉山營，假子守信爲玉山軍使，數往省之。或告復恭與守信謀反，上御安喜門，命李順節將兵攻其第，不克。禁軍欲掠兩市，遇劉崇望立馬諭之曰：天子親在街東督戰，汝曹皆宿衛之士，當於樓前殺賊立功

（勿貪小利。自取惡名。衆皆曰善。遂從而東。守信兵望見潰走。守信與楊復恭。挈其族趣興元。與楊守亮等同舉兵拒朝廷。以討李順節爲名。**質實**玉山。縣名。注見周赧王二年商州。）

書法（或告之耳。直書其謀反何。復恭致書楊守亮。明使訓兵勿貢獻。其反信矣。故下書討。書伏誅。）

發明（或告復恭謀反。遂以謀反書之。斯乃失之不審。夫復恭擁衛兵。專制朝政。天子遣之監軍。懟不肯行。則固已不容其罪矣。今至是與其假子弄兵闕下。又與藩臣舉兵拒命。非反而何。直筆書之。蓋亦推原其實耳。夫以宦人之賤。至於供洒掃之役。今乃擅兵自恣。一至於此。則以軍權在其掌握故也。有國家者。尚鑒茲哉。）

李克用攻王鎔。大破之。拔臨城。（**質實**臨城。縣名。注見周赧王八年房子。○）

朱全忠取曹州。

（全忠取曹州。徐之驍將劉知俊降之。時溥軍自是不振。）

十二月。殺天威都頭李順節。

（順節恃恩驕橫。出入常以兵自隨。中尉劉景宣西門君遂患之。白上。恐其作亂。誘殺之。百官表賀。）

孫儒攻宣州。

（孫儒引兵逼宣州。屢破楊行密之兵。旌旗輜重。亘百餘里。行密求救於錢鏐。鏐以兵食助之。**質實**輜重。注見周顯王三十六年。）

楊守亮執中使寇梓州。王建遣兵救之。

（東川節度使顧彥朗薨。以其弟彥暉代之。遣中使宋道弼賜旌節。楊守亮因而奪之。使守厚將兵攻梓州。彥暉求救於王建。建遣其將華洪等救之。而密謂諸將曰。汝等破賊。彥暉必犒師。因報宴而執之。無煩再舉也。洪等破守厚。彥暉犒師。及將報宴。王宗弼密告之。彥暉以疾辭。守亮又欲自金商襲京師。金州刺史馮行襲逆擊。大破之。詔以行襲爲昭信防禦使。治金州。**質實**東川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梓潼。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金商。二州名。金。注見漢後主建興八年西城。商。注見晉元帝大興元年上洛。昭信軍名。注見漢後主建興八年西城。）

孖壬

（**發明**前書守亮拒命。此書守亮執中使。其罪不容誅矣。守亮亦宦者耳。因恭至此。蓋亦反而求其初乎。噫。）

福建觀察使陳巖卒。

（巖疾病。遣使召泉州刺史王潮。欲授以軍政。未至而卒。都將范暉。諷將士推己爲留後。發兵拒潮。**質實**泉州。注見僖宗光啓元年。）

景福元年。春。二月。以李茂貞爲山南西道招討使。

（先是鳳翔李茂貞。靜難王行瑜。鎮國韓建。同州王行約。秦州李茂莊。五節度使上言。楊守亮容匿叛臣楊復恭。請出兵討之。乞加茂貞山南西道招討使。朝議以茂貞得山南。不可復制。下詔和解之。皆不聽。茂貞行瑜擅舉兵擊興元。表請不已。又遺杜讓能西門君遂書。陵蔑朝廷。上意不能容。令宰相兩軍中尉議之。時宦官有陰與二鎮相表裏者。宰相不敢決。給事中牛徽曰。先朝多難。茂貞誠有翼衛之功。諸楊阻兵。亟出攻討。其志亦在疾惡。但不當不俟詔命耳。比聞兵過山南。殺傷至多。陛下儻不以招討使授之。使用國法約束。則山南之民盡矣。上乃從之。**質實**同州。注見玄宗開元十二年。秦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天水郡。山南西道。注見周赧王四年漢中郡。）

王鎔李匡威攻堯山。李克用遣兵擊破之。（**質實**堯山。縣名。注見漢高帝八年柏人邑。）○朱全忠擊朱瑄。瑄擊破之。孫儒圍宣州。○楊行密取常潤州。○以時溥爲太子太師。溥不奉詔。

（朱全忠連年攻時溥。徐泗濠三州民不得耕穫。兗鄆河東兵救之。皆無功。復值水災。人死者十六七。溥困甚。請和於全忠。全忠曰。必移鎮乃可。溥許之。全忠乃奏請溥他鎮。詔以溥爲太子太師。溥恐全忠詐而殺之。據城不奉詔。**質實**濠州名。注見宋孝武大明五年北徐。）

三月。以鄭延昌同平章事。○李克用王處存攻王鎔。鎔擊敗之。○夏四月。以錢鏐爲武勝軍防禦使。楊行密取楚州。

（時溥遣兵南侵。至楚州。楊行密將張訓。李德誠敗之于壽河。遂取楚州。**質實**楚州。注見宋孝武大明三）

年。田頵齊潤未詳處所。武勝軍注見憲宗元和二年杭州。

六月。楊行密擊孫儒斬之。遂歸揚州。

楊行密謂諸將曰。孫儒之衆十倍於我。吾數戰不利。欲退保銅官。何如。劉威李神福曰。儒掃地遠來。利在速戰。宜屯據險要。堅壁清野。以老其師。時出輕騎抄其饋餉。奪其俘掠。彼前不得戰。退無資糧。可坐擒也。戴友規曰。儒衆若望風棄城。正墮其計。淮南士民從儒渡江及自儒軍來降者甚衆。公宜遣將先護送歸淮南。使復生業。儒軍聞淮南安堵。皆有思歸之心。人心既搖。安得不敗。行密悅。從之。至是屢破儒兵。張訓屯安吉。斷其糧道。儒食盡。士卒大疫。行密縱兵擊之。儒軍大敗。田頵擒儒斬之。傳首京師。儒衆多降於行密。劉建鋒馬殷收餘衆七千。南走。比至洪州。衆十餘萬。行密帥衆歸揚州。表田頵守宣州。安仁義守潤州。先是揚州富庶甲天下。時人稱揚一益二。及經秦畢孫楊兵火之餘。江淮之間。東西千里。掃地盡矣。【集覽】秦畢孫楊。秦彥畢師鐸孫儒楊行密。【質實】安吉。一統志云。本漢丹陽郡故鄣縣地名。東漢析其南境置安吉縣。仍屬丹陽郡。晉屬吳興郡。梁陳屬陳留郡。隋省入綏安縣。屬宣州。後復置。唐初屬桃州。尋省入長城。後復置。屬湖州。宋元仍舊。本朝因之。屬湖州府。

王建圍彭州。

王建圍彭州。久不下。民皆竄匿山谷。諸寨日出俘掠。有軍士王先成者。度諸將惟王宗侃最賢。乃往說之曰。彭州本西川之巡屬也。陳田以授楊晟。使拒朝命。今陳田已平。而晟猶據之。州民皆知西川大府。而司徒其主也。故大軍始至。民不入城。而入山谷以俟招安。今軍士掠之。而司徒不憫。彼將更思楊氏矣。宗侃惻然。不覺屢移其床前問之。先成曰。又有甚於是者。今諸寨日出淘虜。薄暮乃返。曾無守備之意。城中萬一有智者為之畫策。伏兵門內。望淘虜者稍遠。使出奮擊。又於三面城下各出耀兵。諸寨咸自備禦。無暇相救。能無敗乎。宗侃矍然曰。此誠有之。將若之何。先成請條列為狀。以白王建。凡七條。一乞招安山中百姓。二乞禁諸寨淘虜。三乞置招安寨。選部將謹幹者執兵巡衛。四乞招安之老弱歸宗侃專掌。五乞悉索所虜彭州百姓集於營場。有父子兄弟夫婦自相認者。即使相從。遣招安寨。敢匿者斬。六乞置九隴行縣於招安寨中。撫理百姓。給帖入山。招其親戚。七彭土宜麻。民未入山。多漚藏者。宜令縣令曉諭各歸田里。出而賣之。以為資糧。必漸復業。建得之大喜。即行之。三日山民出赴寨如歸市。久之。見村落無暴掠。稍歸縣令。復其故業。月餘招安寨皆空。胡氏曰。古人所以廣取士之路者。為賢材難知。恐其遺也。取之廣。然後賢材不在下而皆在上。賢材在上。則下受其職。而亂無自起矣。王先成走卒也。王建得之。遂不用兵而下一州。然則人材之隱伏於壟土草茅間者。可勝計哉。是宜表而用之。俾盡見其所長。而建不能。宜所就之獲秀也。夫古人取材之道。非患其不廣。而患或者顧以勢任子。欲得天下之士。使有質而無文。地寒而賤吟者。何由而進哉。【集覽】陳田。陳敬瑄田令孜。淘虜。釋文作掠。曰淘虜。任子。注見漢宣帝神爵元年。任子弟。【質實】彭州。注見中宗嗣聖六年。萬一。注見高祖武德九年。矍然。注見隋煬帝大業四年。

李茂貞取鳳興洋州。

【質實】洋州。注見德宗興元元年。

（）秋八月。以楊行密為淮南節度使。

孫儒將兵多蔡人。行密選其尤勇健者五千人。厚其廩賜。以皂衣蒙甲。號黑雲都。每戰使之先登陷陳。四鄰畏之。行密以用度不足。欲以茶鹽易民布帛。掌書記高勗曰。兵火之餘。十室九空。又漁利以困之。將復離叛。不若悉我所有。易鄰道所無。足以給軍。選守令。課農桑。數年之間。倉庫自實。行密從之。田頵聞之曰。賢者之言。其利遠哉。行密驅射武技皆非所長。而寬簡有智略。善撫御將士。與同甘苦。推心待物。無所猜忌。淮南被兵六年。士民轉徙幾盡。行密能以勤儉足用。非公宴未嘗舉樂。招撫流散。輕傜薄斂。未及數年。公私富庶。幾復承平之舊。

李茂貞取興元。楊復恭守亮等奔閬州。（）冬。復以時溥為感化節度使。

【書法】識不能令也。復以為之辭四。有改過之辭。有貳過之辭。有不能令之辭。有因仍之辭。殷仲堪督荊益軍。晉安帝隆安二年。時溥感化節度。是年。王建西川節度。乾寧四年。崔胤同平章事。天復三年。石敬瑭河東節度。[illegible]年。皆不能令之辭也。詳漢文帝十四年。

以李存孝為邢洺磁節度使。

初。邢洺磁留後李存孝與存信俱為克用假子。不相睦。存信有寵於克用。存孝欲立大功以勝之。乃建議取鎮冀。存信從中沮之。不時聽許。及王鎔圍堯山。存孝救之。不克。存信譖之。存孝憤怨。且懼及禍。乃潛結王鎔及朱

全忠。上表以三州自歸。乞賜旌節。及會諸道兵討克用。詔以存孝爲節度使。不許會兵。胡氏曰。存孝雖非克用眞子。固爲父子久矣。一旦叛父。請兵討之。將何有於君。昭宗宜因其使。却其表。下詔訓厲。仍責鎔汴以不當結納之義。則一舉而克用心服。鎔汴內愧。存孝無所容。而綱紀振矣。今置不許會師。而賜之旄鉞。是教子叛父也。子可以叛父。臣獨不可以叛君乎。【集覽】旄鉞。旄。毛幢也。旄牛尾以飾節也。鉞。大斧也。行節制者持之以示專斷。書武王左杖黃鉞。右秉白旄以麾。【質實】鎮冀。二州名。鎮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冀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綱紀注見宋文帝元嘉元年。

十一月。朱全忠遣兵取濠泗濮州。遂擊徐州。【質實】泗州。一統志云。禹貢徐州之域。春秋爲徐子國。秦屬薛郡。漢初爲東海郡地。元鼎中爲泗水國。後爲厹猶縣。晉改爲宿預縣。屬淮陽國。後魏爲宿預郡。尋改東徐州。又爲東楚州。陳改安州。後周改泗州。隋爲下邳郡。唐仍改泗州。天寶初改臨淮郡。乾元初復爲泗州。五代宋元仍舊。本朝因之。以臨淮縣省入。改隸鳳陽府。

十二月。初行景福崇玄曆。○王建遣兵擊楊守亮於閬州。破之。

二年。春正月。以李茂貞爲山南西道節度使。茂貞不奉詔。

茂貞自請鎮興元。故有是命。茂貞欲兼得鳳翔。不奉詔。

【發明】前書時溥不奉詔。有畏也。此書茂貞不奉詔。跋扈也。何以言之。溥以節鎮爲太子太師。則失其權。故爲有畏。茂貞以招討得節。則遂其欲。故爲跋扈。然事雖不同。而其所以不臣之意則一。是以綱目亦等而書之也。

李克用擊王鎔。李匡威救之。克用還攻邢州。

李克用圍邢州。王鎔致書解之。克用怒。進擊鎔。大破之。遂下井陘。李存孝將兵救之。又乞師於朱全忠。全忠方與時溥相攻。不能救。李匡威亦引兵救鎔。敗河東兵於元氏。克用引還。攻邢州。【集覽】元氏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質實】井陘縣名。注見秦王政十八年。

李匡威爲弟匡籌所逐。奔鎮州。

匡威之發幽州也。家人會別。以弟匡籌之妻美。醉而淫之。及還。匡籌據軍府。自稱留後。以符追行營兵。匡威衆潰。鎔迎歸鎮。以父事之。

【書法】書爲所逐何。罪匡威也。匡威不兄。有取逐之道。綱目澄源正本。故書罪之。是故匡威書爲弟所逐。仁恭書爲子所囚。處直書爲假子所囚。皆罪在父兄也。

【發明】匡威瀆亂天倫。自取奔竄。故書爲弟所逐。而不以弟逐其兄爲文也。

以柳玭爲瀘州刺史。

柳氏自公綽以來。世以孝悌禮法爲士大夫所宗。玭爲御史大夫。上欲以爲相。宦官惡之。故久滯於外。玭嘗戒其子弟曰。凡門地高。可畏不可恃也。立身行己。一事有失。則得罪重於他人。死無以見先人於地下。此其所以可畏也。門高則驕心易生。族盛則爲人所嫉。懿行實材。人未之信。小有疵纇。衆皆指之。此其所以不可恃也。故膏粱子弟。學宜加勤。行宜加勵。僅得比他人耳。【集覽】玭蒲眼反。疵纇。疵才支反。病也。纇盧對反。絲節也。【質實】柳玭華原人。仲郢之子。瀘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江陽。華原注見宋文帝元嘉元年。

夏四月。王建殺陳敬瑄田令孜。

建屢請殺敬瑄田令孜。朝廷不許。建使人告敬瑄作亂。令孜通鳳翔書。皆殺之。使判官馮涓草表奏之曰。開押出虎兕。孔宣父不責他人。當路斬蛇。孫叔敖蓋非利己。專殺不行於閫外。先機恐失於彀中。胡氏曰。公道在上。其下服焉。治世也。清議在下。其上畏焉。亂世也。清議者。公道變而後有。公道者。清議之逆而後行。是故賞罰者。人主制世御俗之柄。不可以失焉者也。令孜敗亂國家。敬瑄敗亂藩鎮。置于重典。誰不謂然。朝廷既不得而治之。會王建有請。當亟下詔。獎其爲國督姦之忠而許之。豈不賢於建專殺而不請哉。而猶且不許。倒授之柄。昭宗宜闇而不斷之過也。【集覽】開押出虎兕。孔宣父不責他人。孔宣父。孔子也。後魏孝文帝改諡爲文宣尼父。論語。冉有季路見於孔子曰。季氏將伐顓臾。孔子曰。虎兕出於柙。是誰之過與。蓋冉有季路皆季氏家臣。今乃推道季孫要如此。其二人皆不欲爲也。故孔子責之曰。養虎兕者。必用柙以防之。若放之使出。此防守者之罪也。季氏如虎兕。如何放教他出來。非獨二人之責而責之謂耶。當路斬蛇。孫叔敖蓋非利己。注見玄宗開元三年。孫叔殺蛇而致福。

【書法】陳田元惡也。不書誅何。建殺之也。於是王建累表請殺二人。朝廷不許。建遂殺之。書誅是予其專殺也。初上遣張濬之役。詔復敬瑄官爵。不從建請。然則成王建專殺之威。自張濬始矣。【發明】敬瑄令孜罪不容誅。王建雖請殺之。而朝廷不許。今建不俟朝旨而自殺之。反乃抗表露奏。朝廷亦無如之何。故綱目書此。以王建專殺爲文。而不書伏誅。正以譏當時之失刑也。

朱全忠拔徐州。時溥自殺。

先是朱全忠遣其子友裕圍彭城。時溥數出兵。友裕閉壁不戰。都虞候朱友恭譖友裕於全忠。全忠怒。使龐師古代之。友裕大懼。以二千騎逃入碭山。全忠夫人張氏聞之。使友裕單騎詣汴州見全忠。全忠將斬之。夫人遽號抱之泣曰。汝捨兵衆。束身歸罪。無異志明矣。全忠悟而捨之。夫人多智略。全忠敬憚之。雖軍府事。時與之謀議。或將兵出。至中途。夫人以爲不可。遣一介召之。全忠立爲之返。龐師古攻佛山寨。拔之。自是徐兵不敢出。全忠遂自將如徐。龐師古拔彭城。時溥舉族登燕子樓自焚死。全忠以宋州刺史張廷範知感化留後。乞除文臣爲節度使。【集覽】感化。軍號也。懿宗時以徐州爲感化軍。【質實】彭城。郡名。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佛山寨。未詳處所。疑在兗州府寧陽縣北二十里。有佛山。上有洞。內鐫石成佛像。故名。或疑卽此。燕子樓。在徐州城西北隅。唐貞觀中。尚書張建封鎮徐州。有妾曰盼盼。爲築此樓以居之。建封旣卒。盼盼樓居十餘年不嫁。卽此。

李匡威劫王鎔。鎮人殺之。

李匡威爲王鎔完城壍。繕甲兵。謂上宰。潛謀奪鎮州。陰以恩施悅其將士。王氏在鎮久。鎮人愛之。不徇匡威。匡威忌日。鎔弔之。匡威素服裹甲伏兵劫之。鎔詭辭抱匡威曰。鎔爲晉人所困。幾亡矣。賴公以有今日。公欲得四州。此固鎔之願也。不若與公共歸府。以位讓公。則將士莫之拒矣。匡威以爲然。與鎔駢馬入府。會大風雨。屋瓦皆振。匡威入門。鎮軍閉之。有屠者墨君和自缺垣躍出。拳毆匡威。甲士挾鎔登屋。共攻匡威。殺之。鎔時年十七。

幽州將劉仁恭攻李匡籌。不克。奔河東。

仁恭將兵戍蔚州。過期未代。會李匡籌立。戍卒奉仁恭爲帥。還攻幽州。不克。仁恭奔河東。李克用厚待之。

五月。王潮取福州。

范暉驕侈。失衆心。王潮以從弟彥復爲都統。弟審知爲都監。將兵攻福州。經年不下。白潮罷兵。潮報曰。兵盡添兵。將盡添將。兵將俱盡。吾當自來。彥復等懼。親犯矢石急攻之。城中食盡。暉棄城走。爲將士所殺。潮入福州。自稱留後。素服葬陳巖。以女妻其子延鈞。厚撫其家。汀建州降。羣盜皆潰。【質實】汀建。二州名。汀注見僖宗光啓元年。建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建安。

閏月。以扈蹕都頭曹誠等爲諸道節度使。

時李茂貞跋扈。上以武臣難制。欲用諸王代之。故誠等四人皆加恩罷兵。令赴鎮。【集覽】扈音戶。【質實】跋扈。注見漢質帝本初元年。

秋七月。王鎔救邢州。李克用敗之。復與連和。○楊行密克廬州。

先是廬州刺史蔡儔發楊行密父祖墓。遣使求救於朱全忠。全忠惡其反覆。檄行密。行密遣李神福將兵討儔。至是克而斬之。左右請發儔父母冢。行密曰。此儔之罪也。吾何爲效之。蔡兵出。父母冢見發。人子至痛之情也。攻儔斬之。怨可釋矣。儻併其祖而禍之。然後快。是自爲寇也。行密於是知孝道之輕重矣。宜其能駕馭羣材而南有一方也。

八月。以覃王嗣周爲京西招討使。討李茂貞。

茂貞恃功驕橫。上表曰。陛下貴爲萬乘。不能庇元舅之一身。尊極九州。不能戮復恭之一豎。但觀強弱。不計是非。體物錙銖。看人衡纊。軍情易變。戎馬難羈。唯慮甸服生靈。因茲受弊。未審乘輿播越。自此何之。上怒。決策討之。命杜讓能專掌其事。讓能諫曰。陛下初臨大寶。國步未夷。茂貞近在國門。不宜構怨。萬一不克。悔之無及。上曰。王室日卑。號令不出國門。此志士憤痛之秋。朕不能坐視陵夷。卿但爲朕調兵食。朕自委諸王用兵。成敗不以責卿。讓能曰。陛下必欲行之。中外大臣當協力以成聖志。不當獨以任臣。上曰。卿位居元輔。與朕同休戚。無宜避事。讓能泣曰。臣豈敢避事。顧時有未可。勢有不能。恐他日徒受晁錯之誅。不能弭七國之禍也。敢不奉詔。以死繼之。乃命讓能留中書計畫調度。月餘不歸。崔昭緯陰結邠岐爲之耳目。讓能朝發一言。二鎮夕必知之。李茂貞使其黨糾合市人數百千人。邀西門君遂馬。及崔昭緯鄭延昌肩輿訴之。二相曰。茲事主上專委杜太尉。吾曹不預知。市人因亂投瓦石。二相走匿僅免。上命捕其唱帥者誅之。用兵之意益堅。遂有是命。【集覽】

體物錙銖（錙）狀物情也。錙莊持反。銖容朱反。說文十黍爲絫。十絫爲銖。六銖爲錙。二十四銖爲兩。又注見下。衡纊。衡人衡纊。衡權衡也。纊細綿也。南史梁任昉著廣絕交論以譏舊交。其畧曰。騶虞之俗。流溝之倫。無不操權衡。秉纖纊。衡所以揣其輕重。纊所以屬其鼻息。若衡不能舉。纊不能飛。雖顏冉曾史。則覩若游塵。若衡重錙銖。纊微彯撇。雖共工驩兜。皆爲折支舐痔。是曰量交。詳見本傳。〇初臨大寶。謂初登大位也。易繫辭下。聖人之大寶曰位。〇國步未夷。猶言國難未平也。詩桑柔篇。國步斯頻。文公傳曰。步猶運也。〔正誤〕體物錙銖。今按此言體量人物。微有重輕。仰待人有異也。衡人衡纊。言其易爲輕重也。衡纊之義。本於劉孝標廣絕交論。謂如操衡以揣其輕重。纊以屬其鼻息。若衡不能舉。纊不能飛。則雖有才德之人。亦輕易之。若衡重錙銖。纊微動。則雖凶惡之人。亦奉承之也。〔質實〕覃州。州名。未詳沿革。惟懷慶府乃禹貢冀州覃懷之地。或疑即此。已注見宋順帝昇明元年。〇甸服注見宋文帝元嘉九年九服。〇晁錯之誅。不能弭七國之禍。事在漢景帝三年。

〔書法〕昭宗愼王室之日卑。欲振綱紀。一失於克用。再失於茂貞。而唐遂於亡矣。書傷之也。

楊行密取歙州。以陶雅爲刺史。

行密遣田頵攻歙州。刺史裴樞城守。久不下。時諸將爲刺史者多貪暴。獨池州陶雅寬厚得民。歙人曰。得陶雅爲刺史。請聽命。行密即以雅爲刺史。歙人納之。雅盡禮見樞。送之還朝。〔質實〕歙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新都池州注見後唐閔帝應順元年。

朱全忠遣兵攻兗州。〇九月。以錢鏐爲鎮海節度使。李克用攻邢州。

克用自引兵攻邢州。掘塹築壘環之。存孝時出兵擊塹壘。不能成。河東牙將袁奉韜使人謂存孝曰。大王惟俟塹成。即歸晉陽。諸將非尚書敵。咫尺之塹。安能沮尚書之鋒銳邪。存孝以爲然。按兵不出。旬日塹壘成。飛走不能越。存孝由是遂窮。〔質實〕咫尺注見德宗建中四年。

李茂貞王行瑜合兵拒官軍。官軍逃潰。貶杜讓能雷州司戶。〔考異〕能下漏爲字。

覃王嗣周帥禁軍三萬送于興平。李茂貞王行瑜合兵六萬軍于盩厔以拒之。禁軍皆新募市井少年。而兩鎮皆邊兵百戰之餘。茂貞等進逼興平。禁軍皆望風逃潰。茂貞等乘勝進攻三橋。京師大震。茂貞等陳於臨皋驛。表讓能罪。請誅之。讓能曰。臣固先言之矣。請以臣爲解。上涕下不自禁。曰。與卿決矣。是日貶讓能梧州刺史。再貶雷州司戶。斬西門君遂等三人。〔集覽〕盩厔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三年。〔質實〕興平縣名。注見楚義帝元年。盩厔[illegible]注見漢順帝永和三年。三橋即三渭橋。注見漢高后八年。臨皋驛未詳處所。梧州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蒼梧。雷州注見憲宗元和八年。

以韋昭度崔胤同平章事。

胤。愼由之子也。外寬弘而內巧險。與崔昭緯深相結。故得爲相。季父安潛嘗謂其親曰。吾父兄刻苦以立門戶。終爲緇郎所壞。緇郎。胤小字也。〔質實〕崔胤。貝州人。

冬十月。殺雷州司戶杜讓能。以李茂貞爲鳳翔兼山南西道節度使。

李茂貞勒兵不解。請誅杜讓能。然後還鎮。崔昭緯復從而譖之。遂賜死。自是朝廷動息。皆稟於邠岐。南北司往

往依附二鎮以邀恩澤。帝以茂貞鎮兩道。於是茂貞盡有鳳翔興元洋隴秦十五州之地。〔集覽〕南北司注見文宗開成元年[illegible]司。〔質實〕邠岐。二州名。指王行瑜李茂貞。

〔發明〕在易屯之九五。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伊川程頤了傳之曰。人君之尊。雖屯難之世。名位非有所損。惟施爲有所不行。德澤有所不下。是威權不在己也。威權去己。而欲驟正之。求凶之道。故小正則吉。若盤庚周宣以道漸致。又非恬然不爲者。唐之僖昭也。夫僖宗固恬然不爲矣。若昭宗正犯屯膏之戒。而欲驟正之。不知屯難已極。遂至于凶。是以一敗之餘。歸罪輔臣。與之辭訣。涕下不禁。極而至於屯之上六泣血漣如者也。夫以李茂貞之跋扈。固當示誅。豈知智力不逮。遂至貽禍益烈。即日於前書討茂貞。見居屯而欲大正之也。綱書官軍逃潰。貶杜讓能。又書以茂貞兼鎮兩道。則其內可知矣。昭宗淵岡。乘軌一至於此。唐室雖欲不亡。其可得哉。讓能之死。書殺書官。其亦可哀也已。

以王潮爲福建觀察使。

〔書法〕此閩王之基。

楊行密取舒州。（【質實】舒州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晉熙。）○十一月。以王行瑜爲太師。號尚父。賜鐵券。

行瑜求爲尚書令。昭宗曰。太宗以尚書令登大位。自是不以授人。惟郭子儀以大功拜。終身避讓。行瑜安敢輕議。遂有是命。【集覽】尚父注見肅宗寶應元年。鐵券注見中宗嗣聖十六年。

【書法】子儀嘗爲尚父矣。書尊。（代宗大曆十四年。）此其書號何。行瑜不足尊也。尚父。周所以尊太公也。而謂行瑜可稱乎。終綱目書尚父四。行瑜書號。是年劉守光書推。（五代辛未年。）錢鏐書加。（五代壬申年。）惟子儀得書尊。綱目書賜鐵券二。安祿山。李懷光。王行瑜。皆終反者也。

十二月。朱全忠請領鹽鐵。不許。

朱全忠請徙鹽鐵於汴州。崔昭緯以爲全忠新破徐鄆。兵力倍增。若更判鹽鐵。不可復制。乃賜詔開諭之。【質實】鄆州名注見肅宗寶應元年。

邵州刺史鄧處訥取潭州。殺周岳。

初。周岳殺閔勗。處訥聞而哭之。諸將入弔。處訥曰。吾與公等咸受僕射大恩。今岳殺之。吾欲與公等竭力爲僕射報仇。可乎。皆曰。善。於是訓卒厲兵。八年乃結朗州刺史雷滿。共攻潭州。轘岳。自稱留後。詔以爲節度使。【質實】邵州注見晉武帝泰始十年。邵陵鄧處訥。邵州龍潭人。朗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四年。潭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長沙。

乾寧元年春正月。李茂貞入朝。

茂貞入朝。大陳兵自衛。數日歸鎮。

二月。朱全忠大破兗鄆兵於魚山。（【質實】魚山。一統志云。在兗州府東阿縣西八里。一名吾山。漢武帝瓠子河詩。功無巳時兮吾山平。注云。吾山即魚山也。）○以鄭綮同平章事。

綮好詼諧。多爲歇後詩。譏嘲時事。上以爲有所蘊。手注班簿。命以爲相。聞者大驚。堂吏往告之。綮笑曰。諸君大誤。使天下更無人。未至鄭綮。吏曰。特出聖意。綮曰。果如是。奈人笑何。既而賀客至。綮搔首言曰。歇後鄭五作宰相。時事可知矣。累讓不獲。乃視事。胡氏曰。人當事任。常若不自知。及臨官責。常若不自克。小人敢圖。大抵坐此。鄭綮則自知矣。使其力辭不肯。誰得奪之。故爲利爲義。一念之頃。反覆手之殊。雖諧了不可不致謹於此也。

【集覽】綮若禮反。反覆手之殊何絕。謂反手覆手之間。利義見焉。漢書陸賈傳。如反覆手。師古曰。言易也。杜甫貧交行。翻手作雲覆手雨。【正誤】反覆手之殊。今按此言爲利爲義。一念之頃。如反手覆手之不同。且言其易也。實兼二義。【質實】鄭綮。滎陽人。詼諧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

【發明】按黃震曰。大臣之事君。若不行進退之迹不明。而可以成事業者也。唐末諸相。率賂權宦以求進用。及其得之也。又相率植黨與以持之。綮之初相。獨驚怪而固辭。其進甚明也。既相未幾。又獨致仕而速去。其退甚明也。使世之仕者人人如綮。豈有欺君誤國。貪權固寵之患哉。吁。人皆曰彼必不能。而彼獨曰巳必能。汲汲於求而戀戀不能去者。皆綮之罪人也。

李克用克邢州。殺李存孝。

邢州城中食盡。存孝出見克用。泥首謝罪。克用囚之以歸。車裂於牙門。存孝驍勇。軍中莫及。常將騎兵爲先鋒。身被重鎧。腰弓髀槊。獨舞鐵楇。陷陳萬人辟易。克用惜其才。意臨刑。諸將必爲之請。既而諸將疾其能。竟無一人言者。既死。克用爲之不視事者旬日。又有薛阿檀者。其勇與存孝相侔。諸將疾之。常不得志。密與存孝通。恐事泄。遂自殺。自是克用兵勢浸弱。而朱全忠獨盛矣。【集覽】泥首。以物蒙頭爲刑人之狀。萬人辟易。辟易。驚卻貌。漢書項籍傳。楊喜追羽。羽瞋目叱之。人馬俱驚。辟易數里。師古曰。辟易。謂開張而易其舊處也。【質實】車裂注見晉元帝大興三年轘之。

夏五月。劉建鋒馬殷入潭州。殺鄧處訥。

劉建鋒馬殷引兵至醴陵。鄧處訥遣其將蔣勛將步騎三千守龍回關。殷遣使說勛曰。劉龍驤智勇兼人。將十萬衆。精銳無敵。而君以鄉兵數千拒之。難矣。不如先下之。取富貴。還鄉里。不亦善乎。勛謂衆曰。東軍許吾屬還矣。士卒皆懽呼。棄旗幟鎧仗遁去。建鋒令前鋒衣其甲。張其旗。趨潭州。殺處訥。自稱留後。【質實】醴陵縣名。注見晉懷帝永嘉五年。龍回關未詳處所。

王建克彭州。殺楊晟。

王建攻彭州克之。殺楊晟。獲其馬步使安師建。欲使爲將。師建泣謝曰。師建誓與楊司徒同死生。不忍復戴日月。惟速死爲惠。再三論之。不從。乃殺之。【質實】彭州注見中宗嗣聖六年。司徒官名。注見陳宣帝大建九年。六卿。

鄭延昌罷。六月。以李谿同平章事。尋罷之。

以翰林學士李谿爲相。方宣制。知制誥劉崇魯出班掠麻慟哭。上召問之。對曰。谿姦邪。依附宦官。得在翰林。無相業。恐危社稷。谿竟罷爲太子少傅。上師谿爲文。崔昭緯恐分己權。故使崇魯沮之。谿十表自訟。醜詆崇魯。嘗庭拜田令孜。爲朱玫作勸進表。慟哭正殿。爲國不祥。詔停崇魯見任。【集覽】掠麻。掠奪取也。麻謂麻制。注見德宗貞元十一年。白麻。上師谿爲文。句絕。上謂主上也。上每作文。必師李谿而爲之。【質實】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李克用大破吐谷渾。殺赫連鐸。【質實】吐谷渾。西羌種名。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

○秋。七月。李茂貞克閬州。

鄭綮致仕。

綮自以不合衆望。累表避位故也。

【書法】書予之也。當是時。內則宦官專恣。外則藩鎮跋扈。強弱皆禍也。鄭綮於是可謂自知審矣。

【發明】歇後鄭五作宰相。世俗指爲口實。意謂唐朝傾敗之漸。綮實爲之。今觀綮自二月命相。累辭不獲。至七月遂致仕。則其爲相僅及半載。然且自知甚審。力辭而去。則亦未可厚非者。若當時誤國之人。則孔緯。崔昌遐。崔昭緯。韋昭度。裴樞。柳璨之徒是已。求其如綮之自量者。亦未易多得。且世固有如綮之類甚衆。一旦柄用。則悻悻然自以爲人莫已若。不至於敗乃公事而不止。又何綮之敢望哉。此綱目所以方書以綮平章事於前。即書綮致仕於後。以見用綮者昭宗之過。而審於量己者。鄭綮之明也。

徐彥若同平章事。【考異】徐上漏以字。

八月。楊復恭等伏誅。

李茂貞既拔閬州。楊復恭帥其黨出走。韓建獲之。獻于闕下。斬于獨柳。茂貞獻復恭與守亮書。訴致仕之由云。

乙卯

承天門乃隋家舊業。大姪但積粟訓兵。勿貢獻。吾於荊榛中立壽王。纔得尊位。廢定策國老。有如此負心門生天子。范氏曰。小人無功。猶不可長。況其有功。何以甚之。故小人而有非常之功者。國之不幸也。復恭姦臣。至與天子爲敵。昭宗親戰。用大師而後克之。其言不臣如此。由其恃援立之功故也。豈不足永爲戒哉。胡氏曰。中臣憑恃近君。又有兵柄。是以恣橫。謂人無如己何。然未有不自屠者。苟若忠順不失。以事其上。之爲美歟。此可以爲中人之永監矣。【集覽】獨柳。地名。其地獨有柳一株。因名焉。

冬。十一月。楊行密取泗州。

朱全忠遣使至泗州。陵慢刺史張諫。諫舉州降行密。行密遣押牙唐令回持茶萬餘斤如汴宋貿易。全忠執令回。盡取其茶。楊汴始有隙。【質實】楊汴謂楊行密。汴朱全忠。

十二月。李克用攻幽州。克之。李匡籌走死。

劉仁恭數因蓋寓獻策於克用。願得兵萬人取幽州。克用方攻邢州。分兵數千納仁恭。不克。匡籌益驕。數侵河東之境。克用怒。大舉兵攻匡籌。拔武州。進圍新州。匡籌遣將救之。李克用逆戰。破之。新州降。匡籌復發兵出居庸關。克用使精騎衝之。幽兵大敗。匡籌奔滄州。義昌節度使盧彥威遣兵攻殺之。克用進軍幽州。其大將請降。【質實】武州注見梁太祖乾化三年。新州注見秦王政三年。上谷居庸關注見武宗會昌元年。滄州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義昌節度注同上文。

黃連洞蠻圍汀州。王潮遣兵擊破之。【質實】黃連洞。一統志云。在汀州府寧化縣東五里。縣舊以此得名。

閩地略定。潮遣僚佐巡州縣。勸農桑。定租稅。交好鄰道。保境息民。閩人安之。

以劉隱爲封州刺史。

封州刺史劉謙卒。其子隱居喪。賀江土民百餘人謀亂。隱一夕盡誅之。嶺南節度使劉崇龜召補押牙。表刺封州。【質實】劉隱上蔡人。封州注見隋文帝仁壽元年。成州。賀江或疑縣名。未詳沿革。嶺南節度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

二年。春。正月。李克用入幽州。

（幽州軍民數萬以麾蓋歌鼓迎李克用入府舍。克用命符存審剗仁恭將兵略定巡屬。）

以陸希聲同平章事。（〔質實〕陸希聲蘇州吳人。景融四世孫。）○護國節度使王重盈卒。

（王重盈薨。軍中請以重榮子珂知留後。重盈之子保義節度使珙、晉州刺史瑤舉兵擊珂。表言珂非王氏子。珂亦表自陳。且求援於李克用。上遣中使諭解之。〔質實〕王重盈太原人。〔保義節度〕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

二月。董昌僭號於越州。

（昌爲政苛虐。賦斂數倍。以充貢獻。而是寵命相繼。求爲越王。未許。昌不悅。曰。朝廷欲負我矣。有諂之者曰。與爲越王。曷若爲越帝。於是民間訛言。科率填門。請昌爲帝。昌大喜。集衆僭位議之。前使黃碣曰。今唐室雖微。天人未厭。大王與於鉞受朝廷厚恩。位至將相。富貴極矣。奈何一旦忽爲族滅之計。昌族誅之。又問會稽令吳鐐。鐐曰。大王不爲眞諸侯以傳子孫。欲爲假天子以取滅亡邪。昌亦族誅之。山陰令張遜曰。浙東道領六州。王若稱帝。彼必不從。徒守孤城。爲天下笑。昌又殺之。遂稱皇帝。錢鏐遺昌書曰。與其閉門作天子。與九族俱陷塗炭。豈若開門作節度使。終身富貴邪。及今悛悔。尚可及也。昌不聽。鏐以狀聞。〔質實〕〔越州〕注見漢和帝永元元年。會稽黃碣閩人。〔會稽〕縣名。注見隋文帝開皇九年。〔山陰〕縣名。注見晉安帝元興二年。〔九族〕注見梁武帝天監十年。）

復以李谿同平章事。三月罷。

（上重谿文學。復以爲相。崔昭緯與邠岐相結。得天子過失。朝廷機事。悉以告之。谿再入相。昭緯使告行瑜曰。前者尚書令之命已行矣。而韋昭度沮之。今又引李谿爲同列。相與熒惑聖聽。恐復有杜太尉之事。行瑜乃與茂貞表稱。谿姦邪。昭度無相業。宜罷居散秩。上報曰。軍旅之事。朕則與藩鎭圖之。至於命相。當出朕懷。行瑜等論列不已。谿乃復罷。〔集覽〕邠岐。二州名。邠指王行瑜。岐指李茂貞。邠注見漢和帝延熹四年。岐注見周赧王八年。〔質實〕杜太尉謂杜讓能。〔軍旅〕注見梁武帝大通二年。〔書法〕前書同平章事。尋罷之矣。於是二月復相。而纔書三月罷。何用人之不堅哉。蓋是時藩鎭益強。雖宰相用舍。亦由其意矣。是故行瑜於李谿。克用於張濬。全忠於崔胤。茂貞於蘇檢。皆黜其所惡也。）

以劉仁恭爲盧龍節度使

（從李克用之請也。）

崔胤罷。以王摶同平章事。○以王珂爲護國留後。

（珂李克用之壻也。克用表重榮有功於國。請賜珂節鉞。王珙厚結王行瑜李茂貞韓建。更上表。言珂非王氏子。[illegible]上報曰。先已允克用之奏矣。〔質實〕[illegible]注見周顯王四十五年。）

楊行密取濠州。

（行密攻濠州。拔之。掠得徐州人李氏子。生八年矣。養以爲子。其長子渥憎之。行密謂徐溫曰。此兒質狀性識。頗異於人。吾度渥必不能容。今賜汝爲子。溫名之曰知誥。知誥事溫。孝謹過諸子。溫愛之。使掌家事。家人無違言。及長。喜書善騎射。識度英偉。行密謂溫曰。知誥俊傑。諸將子皆不及也。）

夏四月。罷諸王將兵。

（上以郊畿多盜。有踰垣入宮侵犯陵寢者。欲令宗室諸王將兵巡警。又欲使之四方撫慰藩鎭。南北司用事之臣。恐其不利於己。交章論諫。上不得已罷之。〔胡氏曰〕昭宗欲使諸王將兵。雖非上策。然亦是以外備藩鎭。內制中官。至於北司不便可也。而南司亦請罷之。此必崔昭緯與邠岐爲腹心耳。小人姦邪。觀人主昏明剛柔而作止者也。李克用有勞則伐之。杜讓能忠計則殺之。李順節由死力失效。全誅戮之。然則人臣何所倚於君父哉。昭緯崔胤孔緯張濬各倚藩鎭以爲外援。蓋權此也。諸臣之罪固大矣。然其如此者。誰使之。故君不君則臣不臣。春秋之義。所以端本而淸源也。[illegible]〔集覽〕北司南司。注見文宗開成元年。[illegible]除去之也。[illegible]闕同。注見漢靈帝光和元年。[illegible]任大順二年。）

陸希聲罷。○楊行密取壽州及漣水。

（行密圍壽州。不克。將還。其將朱延壽請試往更攻。一鼓拔之。以延壽權知壽州。未幾。汴兵數萬攻之。延壽制軍中。每旗二十五騎。命黑雲隊長李厚將十旗擊汴兵。不勝。將斬之。厚稱衆寡不敵。乃益以五旗。厚殊死戰。延壽悉衆乘之。汴兵敗走。〔集覽〕黑雲隊。景福元年。楊行密選勇健者。以皂衣蒙甲。號曰黑雲都。〔質實〕漣水。一統志云。古地名。後魏爲襄賁縣。置東海郡。東魏改曰海安。隋初郡廢。改爲漣水縣。唐置漣州。貞觀初州廢。以）

縣屬泗州。宋置漣水軍。尋改爲縣。屬楚州。元祐初復爲軍。紹興中廢爲縣。沒於金。歸宋。屬寶應州。端平初復爲漣水軍。景定初改安東州。治漣水縣。元省縣。以州屬淮安路。本朝改爲縣。屬淮安府。宋延壽。舒城人。

以韋昭度爲太保致仕。○以劉建鋒爲武安節度使。

建鋒以馬殷爲內外馬步軍都指揮使。【質實】武安節度注見僖宗中和二年長沙。

五月。制削奪董昌官爵。委錢鏐討之。○王行瑜李茂貞韓建舉兵犯闕。殺韋昭度李谿。

行瑜以不得尚書令怨朝廷。畿內有八鎮兵。隸左右軍。郃陽鎮近華州。韓建求之。良原鎮近邠州。王行瑜求之。宦官曰。此天子禁軍。何可得也。王珂王珙爭河中。行瑜建及茂貞皆爲珙請。不能得。恥之。珙使人語三帥曰。珂與河東婚姻。必爲諸公不利。請討之。行瑜使其弟同州刺史行約攻河中。而自與茂貞建各將精騎兵數千人入朝。市人竄匿。上御安福門以待之。三帥盛陳甲兵。拜伏舞蹈。上詰之曰。卿輩不奏請俟報。輒稱兵入京城。其志欲何爲乎。若不能事朕。今日請避賢路。行瑜茂貞流汗不能言。獨韓建粗述入朝之由。上與之宴。三帥奏稱南北司互有朋黨。墮紊朝政。韋昭度討西川失策。李谿作相不合衆心。請誅之。上未之許。行瑜等輒殺之。又樞密使康尚弼等數人。請除王珙河中。徙王行約於陝。王珂於同州。上皆許之。李克用聞三鎮犯闕。即日遣使發北部兵。期以來月度河入關。三帥謀廢上。立吉王保。及聞克用起兵。行瑜茂貞各留兵二千人宿衛京師。與建皆還本鎮。【集覽】郃陽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二年。【質實】良原鎮。一統志云。本隋之良原縣。屬安定郡。唐末俱屬涇州。元省爲鎮。故址在平涼府崇信縣西北九十里。

六月。錢鏐遣其將顧全武討董昌。

以孔緯同平章事。張濬爲諸道租庸使。

上以崔昭緯等外交藩鎮。朋黨相傾。思得骨鯁之士。故擢用緯濬。既而朱全忠薦濬。上欲復相之。李克用表請發兵擊全忠。且言濬朝爲相。夕至闕。詔和解之。【集覽】骨鯁之士注見晉武帝咸寧四年。

【發明】緯濬淺謀誤國。僥倖逃死。今三鎮犯闕。克用方舉兵討之。而朝廷乃復用濬緯。何耶。且使二人才智可取。則無前日之敗矣。即綱目之所書。比而觀之。則昭宗用人之失。不言可知。其何以成扶顛持危之功乎。

李克用舉兵討三鎮。秋七月。王行約李繼鵬作亂。上如石門鎮。【考異】上當作帝。

李克用大舉蕃漢兵南下。上表稱王行瑜李茂貞韓建稱兵犯闕。賊害大臣。請討之。又移檄三鎮。數其罪。行瑜等大懼。克用軍至絳州。攻拔之。斬刺史王瑤。至河中。王珂迎謁于路。王行約棄同州走。弟行實時爲左軍指揮使。奏請幸邠州。樞密使駱全瓘請幸鳳翔。上曰。克用已駐軍河中。就使至此。朕自有以枝梧。卿等但各撫本軍。勿令搖動。右軍指揮使李繼鵬。茂貞假子也。謀劫上幸鳳翔。中尉劉景宣與王行實知之。欲劫上幸邠州。孔緯面折景宣。以爲不可輕離宮闕。向晚。王行約引左軍攻右軍。鼓譟震地。上聞亂。登承天樓。欲諭止之。捧日都頭李筠將本軍於樓前侍衛。李繼鵬以鳳翔兵攻筠。矢拂御衣。左右扶上下樓。繼鵬復縱火焚宮門。煙炎蔽天。時有鹽州六都兵屯京師。素爲兩軍所憚。上急召令入衛。既至。兩軍退走。上幸李筠營。護蹕都頭李居實帥衆繼至。或傳行瑜茂貞欲自來迎車駕。上懼爲所迫。以筠居實兩都兵自衛。幸石門鎮。克用遣判官王瓌奉表問起居。遣兵攻華州。韓建登城呼曰。僕於李公未嘗失禮。何爲見攻。克用使謂之曰。公爲人臣。逼逐天子。公爲有禮。孰爲無禮者乎。會聞邠岐欲迎車駕。乃移兵營渭橋。遣其將李存貞爲前鋒。又遣史儼將三千騎詣石門侍衛。遣李存信李存審會保大節度使李思孝攻王行瑜梨園寨。擒其將王令陶等。獻於行在。李茂貞懼。斬李繼鵬。傳首行在。上表請罪。且遣使求和於克用。上復遣延王戒丕諭克用。令且赦茂貞。併力討行瑜。【集覽】枝梧。史記項羽本紀。莫敢枝梧。如淳曰。梧音悟。枝梧猶言枝捍也。瓚曰。小柱爲枝。邪柱爲梧。今屋梧邪柱是也。【質實】三鎮謂邠寧岐同華三藩鎮。鼓譟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六年。鹽州注見德宗貞元三年。石門鎮未詳處所。雖西安府淳化縣北六十里有石門山。山有石如門。故名。又平涼府靜寧州南一百五十里有石門峽。山石如門。其路北接蕭關。由北至此。二處未知孰是。姑存之。以備考。爲梨園寨。或疑即梨園。注見憲宗元和二年。

以崔胤同平章事。

制削奪王行瑜官爵。以李克用爲招討使討之。

詔李克用討王行瑜。克用遣其子存勗詣行在。年十一。上奇其狀貌。撫之曰。兒方爲國之棟梁。他日宜盡忠於

吾家。

車駕還京師。

李克用表請車駕還京師，從之。時宮室焚毀，未暇完葺，上寓居尚書省，百官往往無袍笏僕馬。

崔昭緯罷。○九月，孔緯卒。○王建遣兵赴援，屯綿州。

【質實】綿州。注見漢後主炎興元年涪縣。

【書法】遂不書與此其書遣救之何綿州救蕭也是故書次于王建白帝見建變之後遂長之書屯綿州見王建之許其有援綿州十五許懸命建緣書遣者二而已。

楊行密遣兵救董昌。

【發明】董昌僭于危蹙，朝廷方委錢鏐討之，而楊行密反遣兵救賊，何耶？小人不知大義，一至於此。是以通鑑載行密表昌罪，乞赦昌等語，綱目皆削而不錄，而直書行密遣兵救昌以罪之也。

冬十月，貶崔昭緯為梧州司馬。【質實】梧州。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蒼梧。**以孫偓同平章事。○十一月，李克用克邠州，王行瑜伏誅。**

河東將李存貞敗邠寧軍於梨園北，李罕之、李存信等又急攻之。王行約、行實遁去。行瑜以精甲五千守龍泉寨。李克用攻拔之。行瑜走入邠州。克用引兵逼之。行瑜登城號哭，謂克用曰：行瑜無罪，脅迫乘輿，皆茂貞及繼鵬所為，請移兵問鳳翔，行瑜願束身歸朝。克用曰：王尚父何恭之甚！僕受詔討三賊臣，公預其一。束身歸朝，非僕所得專也。行瑜挈族出走。克用入邠州，封府庫，撫居人。行瑜尋為部下所殺，傳首。

【質實】龍泉寨未詳處所。唯慶陽府沂陽縣東一十五里有龍泉山，山有泉出其下，或疑即此。邠州。注見漢安帝延光四年。王尚父謂王行瑜。

朱全忠圍兗州。

朱全忠遣葛從周擊兗州，自以大軍繼之，圍其城。朱瑄遣其將賀瓌、柳存、薛懷寶將兵萬餘人襲曹州，以解兗州之圍。全忠自中都引兵夜追之，比明，至鉅野南，及之，屠殺殆盡，擒三將，俘三千人。會大風晦冥，全忠曰：此殺人未足耳。命所得俘皆殺之。縛三將徇於兗州城下，謂朱瑾曰：卿兄已敗，何不早降？既而殺存及懷寶，囚瓌，

禮而用之。兗州告急於河東，李克用遣大將史儼等數千騎以救之。【質實】中都，縣名。注見周安王十二年。平陸。鉅野，天寶明道鄆州縣名。注見漢獻帝初平二年。

十二月，王建遣兵擊東川。

王建奏顧彥暉不發兵赴難，而劫奪輜重，請興兵討之。

進李克用爵晉王。

詔李克用進爵晉王，李罕之、蓋寓諸將佐進官有差。克用性嚴急，左右小有過輒死，無敢違忤。惟蓋寓敏慧，能揣其意，婉辭譬諭，無不從者。克用或以非罪怒將吏，寓必陽助之怒，克用常釋之。有所諫諍，必徵近事為喻，由是克用愛信之。朱全忠數使人間之，克用待之益厚。【質實】晉，州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河東。

李克用還晉陽。

克用旣克邠州，遣李襲吉入謝，請乘勢遂取鳳翔。上謀於貴近，或曰：茂貞復滅，則沙陀太盛，朝廷危矣。上乃賜克用詔，褒其忠款，而言不臣之狀，行瑜為甚；茂貞、韓建自知其罪，貢奉相繼，且當休兵息民。克用奉詔而止。既而私於詔使曰：觀朝廷之意，似疑克用有異心也。然不去茂貞，關中無安寧之日。又詔免克用入朝。將佐或言：今日密邇闕庭，豈可不入見天子？克用猶豫未決，蓋寓曰：天子還未安寢，人心尚危，大王若引兵渡渭，竊恐復驚駭都邑。人臣盡忠，在於勤王，不在入覲，願熟圖之。克用笑曰：蓋寓尚不欲吾入覲，況天下之人乎！乃表曰：臣總帥大軍，不敢徑入朝覲。表至京師，上下始安。克用遂引兵歸。而茂貞驕橫如故，河西州縣多為茂貞所據[illegible]克用於三鎮，非有父兄之怨，特為王室[illegible]而來。昭宗不明，又在衛數陰疑克用而寵茂貞[illegible]內，終蓋始乎此謀矣。又曰：克用所與[illegible]而寓於此有失策焉。當此時也，止當勸克用入覲，力陳茂貞不誅必為後患之意。不然，將在宿衛，若今行衛不受為請，岐華駐師部勒，釋戎服以見天子，身輔朝政，修明紀律，使東兗不得西略，上宰安矣。釋此不為，而區區致力於南州，爭地於慈隰，遂使全忠先手，遂移唐祚，晉陽哀哉。奧不自保，此豈非初謀不遠故歟。

【集覽】邠寧注見德宗貞元元年。慈隰今在河東，屬平陽。慈本春秋屈邑，漢為北屈縣，唐置慈州，今吉州是也。隰本漢子縣，後魏置汾州，隋改隰州。兗王。注見德宗興元元年。先人有奪人之心。岌岌。孟子：天下殆哉，岌岌乎。注：岌岌，傾危之狀。岌，逆及反。

【正誤】全忠先王，今改先手。

一本作來手誤。蓋謂朱全忠破李茂貞。迎車駕都洛陽。挾天子令諸侯。李克用不如出此。遂為全忠所先。如奕棊之先手也。【質實】（李襲吉。洛陽人。沙陀太盛。謂李克用。邢木名。注見漢高后五年。岐華二鎮名。謂李茂貞、韓建。慈、隰。二州名。慈注見陳宣帝太建五年。定陽。隰注見晉懷帝永嘉二年蒲子。）

【書法】於是詔使還鎮。不書詔何。嘉克用也。奉詔討賊。賊既討矣。本當勿還。克用於是卻有臣節矣。不書詔還。深予之也。然則克用不能遂討茂貞。輕聽蓋寓以貽後患。非失計歟。車駕西還。人心岌岌。蓋寓蓋深知之。使制目於寓有所不可。他日必不以押牙而書卒矣。

【發明】前書李茂貞等犯闕。則見三鎮反逆之罪矣。大書李克用舉兵討三鎮。則見克用狗國之忠矣。又書克用克邠州。王行瑜伏誅。則見克用討逆之績矣。至是遂乃使之還鎮。何耶。夫三叛連衡。脅制天子。殺戮大臣。至謀廢立。罪不容誅。四方征鎮。未聞一人有勤王之舉。獨克用投袂而起。舉兵赴急。亦既振揚天討。功績顯著。正宜乘機剪除。蕩平凶逆。而唐新君臣。曾無遠略。反形疑忌之心。遂使河東之旆方旋。而鳳翔之勢愈熾。是皆為謀不審之咎也。然則綱目何以不書詔克用還鎮。當日蓋曰還鎮之舉。固唐朝之失。然是時權在克用。使其能力陳大計。進兵岐隴。掃除李茂貞等。一正王室。豈不甚美。今乃亂根未絕。泯然而去。則非大臣正國之義。故綱目書之以克用自還為文者。又所以譏其不知大義。失於討賊者也。

三年。春正月。蔣勛據邵州。劉建鋒遣馬殷擊之。

勛求邵州。劉建鋒不許。勛乃起兵。寇湘潭。據邵州。建鋒遣殷擊之。【質實】（湘潭。一統志云。本秦之湘南縣。）漢屬長沙國。晉屬衡陽郡。梁改湘南曰湘潭。因昭潭為名。晉設建寧縣。隋併攸水、茶陵四縣省入。屬衡州。唐屬潭州。宋因之。元升為州。本朝復為縣。改屬長沙府。

閏月。李克用遣李存信將兵救兗、鄆。羅弘信襲之。存信軍潰。

李克用遣李存信將萬騎假道于魏。以救兗、鄆。軍于莘縣。朱全忠使人謂羅弘信曰。克用志吞河朔。師還之日。貴道可憂。存信戢衆不嚴。侵暴魏人。弘信怒。發兵三萬夜襲之。存信軍潰。委棄資糧兵械萬數。弘信自是與河東絕。專志汴州。全忠方圖兗、鄆。畏弘信議其後。弘信每有贈遺。全忠必對使者北面拜受之。曰。六兄於予。倍年

以長。固非諸鄰之比。弘信信之。全忠以是得專意東方。【質實】（魏謂羅弘信。兗鄆謂朱瑄、朱瑾。莘縣。注見中宗嗣聖五年。）

二月。以通王滋判侍衛諸軍事。【質實】（通。州名。注見肅宗上元二年。）

朱全忠遣龐師古擊鄆州。○夏四月。河溢。

河溢。將毀滑州。朱全忠決為二河。夾城而東。為害滋甚。

【書法】綱目書河溢上[illegible]天寶三年。未有書河溢者。溢者何。未溢也。未溢也何以書。志患始也。於是河溢將毀滑州。全忠決為二河。夾城東注。自是為害滋甚。二十一年。河決者九。詳漢文帝十二年。故謹志之。終綱目書河溢一而已。是年。

李克用攻魏州。○武安軍亂。殺劉建鋒。推馬殷為留後。

建鋒嗜酒。不親政事。長直兵陳贍妻美。建鋒私之。贍殺建鋒。諸將迎行軍司馬張佶為留後。佶將入。馬忽踶齧。傷髀。時馬殷攻邵州未下。佶謂諸將曰。馬公勇而有謀。寬厚樂善。吾所不及。真乃主也。乃以牒召之。殷至。佶肩輿入府。坐受殷拜謁已。乃命殷升聽事。以留後讓之。即趨下帥將吏拜賀。復為行軍司馬。代殷將兵攻邵州。

【集覽】（佶。其吉反。）

【書法】馬楚之基。始于此。

五月。董昌去僭號。

董昌使人覘錢鏐兵。有言其強盛者。輒怒斬之。言兵疲食盡。則賞之。顧全武進兵越州。昌出戰而敗。全武圍之。昌始懼。去帝號。

楊行密取蘇州。

常熟鎮使陸郢以城應楊行密。虜刺史成及。行密閱及家貲。惟圖書、藥物。賢之。歸。署行軍司馬。及泣曰。及百口在錢公所。失蘇州不能死。敢求富貴。願以身易百口之死。引佩刀欲自刺。行密遽止之。錢鏐急召顧全武使備行密。全武曰。越州。賊之根本。奈何垂克而棄之。請先取越州。後復蘇州。鏐從之。【質實】（常熟。縣名。注見隋煬帝大業九年。成及。錢塘人。貞圖之子也。蘇州。注見漢獻帝建興三年吳國。）

崔昭緯伏誅。

昭緯既貶。復求救於朱全忠。詔遣中使賜昭緯死。及於荊南斬之。中外咸以爲快。〔質實〕荊南。道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南郡。

荊南將許存降于王建。

成汭與其將許存泝江略地。盡取濱江州縣。以趙武爲黔中留後。存爲萬州刺史。汭知存不得志。使人詗之。曰。存不治州事。日出獵。汭曰。存將逃也。[illegible]遣兵襲之。存棄城走。降于王建。建忌存勇畧。欲殺之。掌書記高燭曰。公方總攬英雄。以圖霸業。彼窮來歸我。奈何殺之。建使戍蜀州。陰使知蜀州王宗綰察之。宗綰密言存忠勇謙厚。有良將材。建乃捨之。更其姓名曰王宗播。而宗綰竟不使宗播知其免已也。宗播元從孔目官柳修業每勸宗播韜晦靜默以免禍。後遇蹵鞠。諸將所憚者。宗播以身先之。及有功。輒稱病不自伐。由是得以功名終。〔集覽〕竟不使宗播知其免已。以言王宗綰長者也。終不令宗播知因我密言而得免王建見殺之禍。〔不自伐〕易乾卦。善世而不伐。伊川傳曰。不有其善也。論語孟之反不伐。饒氏曰。伐如伐木之伐。凡人矜誇自己之能。乃所以自賊其能。故謂之自伐也。老子曲則全章。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莊子山木篇。吾聞之大成之人曰。自伐者無功。〔質實〕黔中。郡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四年武陵。蹵鞠。劉向別錄曰。黃帝所作也。或曰起于戰國時。蹵鞠。兵勢也。所以練武事。知有材者。因嬉戲而講陳之。

錢鏐克越州。董昌伏誅。

全武攻越州。克其外郭。董昌猶據牙城拒之。鏐遣詣昌云。奉詔令大王致仕歸臨安。昌乃送牌印而出。全武斬之。昌在圍城中。貪吝愈甚。日率民間錢帛。減戰士糧。及城破。庫有金帛雜貨五百間。倉有糧三百萬斛。鏐散金帛以賞將士。開倉以賑貧乏。〔集覽〕牙城。即內城也。注見漢獻帝初平三年牙門。〔質實〕臨安。縣名。注見僖宗乾符五年。

六月。李克用攻魏博。朱全忠遣其將葛從周救之。還擊兗鄆。破之。

李克用攻魏博。朱全忠召葛從周於鄆州。使將兵營洹水以救魏博。克用引兵擊之。汴人多鑿坎於陳前。戰方酣。克用馬躓。幾爲汴人所獲。顧射其將一人。斃之。乃得免。引軍還。從周復擊兗鄆兵。破之。兗鄆屬城。皆爲汴人所據。克用發兵赴之。輒爲魏人所拒。不得前。兗鄆由是不振。〔集覽〕洹水。注見周顯王三十六年。馬躓。躓陟利反。蹶也。字與疐通。詩載疐其尾。說文曰。疐礙不行也。

秋七月。李茂貞舉兵犯闕。上如華州。〔考異〕上當作帝。

初。李克用屯渭北。李茂貞韓建憚之。事朝廷禮甚恭。克用去。二鎮貢獻漸疎。表章驕慢。上自石門還。置殿後四軍。選補數萬人。使延王戒丕等將之。茂貞表言延王無故稱兵討臣。臣今勒兵入朝請罪。上告急於河東。茂貞遂引兵逼京畿。王師與戰敗績。七月。茂貞進逼京師。戒丕曰。今關中藩鎮無可依者。不若自鄜州濟河幸太原。上至渭北。韓建奉表請幸華州。不許。既而上復憚遠適。至富平。復遣人召建面議去留。建至。頓首言。今藩臣跋扈者。非止茂貞。陛下若遠巡邊鄙。臣恐無復還期。今華州兵力雖微。亦足自固。西距長安不遠。願陛下幸之。以圖興復。上乃從之。至華州。茂貞遂入長安。[illegible]燒俱盡。〔質實〕藩鎮。注見肅宗上元二年。鄜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七年。太原。府名。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并州。富平。縣名。注見憲宗元和六年。長安。縣名。注見漢

惠帝五年。

崔胤罷。

上以胤崔昭緯之黨。故罷之。

以陸扆同平章事。〔質實〕陸扆。嘉興人。○**八月。李克用發兵入援。**

韓建移檄諸道。令供輸資糧詣行在。李克用聞之。歎曰。去歲從余言。豈有今日之患。又曰。韓建天下癡物。爲賊臣弱帝室。是不爲李茂貞所擒。則爲朱全忠所虜耳。因奏將與鄰道發兵入援。〔書法〕即書入援何。予義也。〔發明〕昭宗大誤。再貽播越。茂貞兩犯京闕。逼逐乘輿。是時克用雖有奏請。猶未出兵。而綱目已書其發兵入援者。予其有勤王之心也。向使昭宗早覺克用之言。克用早伸正國之義。又安有覆出之禍哉。吁。

王摶罷。以朱朴同平章事。

水部郎中何迎表薦國子博士朱朴。朴如謝安。道士許巖士亦薦朴有經濟材。上連日召對。朴有口辯。上悅之

曰。朕雖非太宗。得卿如魏徵矣。上憤天下之亂。思得奇傑之士。不次用之。朴自言得為宰相。月餘可致太平。上以為然。以朴為相。朴素鄙迂儒。中外大駭。尋兼判戶部。凡天下財賦。一以委之。【質實】（朱朴襄陽人謝安晉武帝時人）

九月。以王潮為威武軍節度使。【質實】（威武節度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以馬殷判湖南軍府事。

殷以高郁為謀主。有畏楊行密成汭之彊。議以金帛結之。郁曰。成汭不足畏也。行密公之讎。雖以萬金賂之。安肯為吾援乎。不若上奉天子。下撫士民。訓卒厲兵。以修霸業。則誰與敵矣。殷從之。【質實】（湖南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衡陽）

以崔胤崔遠同平章事。貶陸扆為硤州刺史。

胤之罷相。韓建之志也。胤密求援於朱全忠。且教之營東都宮闕。表迎車駕。全忠從之。仍請以兵迎駕。且言崔胤忠臣。不宜出外。建懼。復奏召胤為相。遣使諭止全忠。胤詆扆代己。誣以黨於茂貞而貶之。【質實】（硤州

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夷陵。）

冬十月。以孫偓為鳳翔四面行營招討使。討李茂貞。

茂貞上表請罪。仍獻助修宮室錢。韓建復佐佑之。竟不出師。

【書法】不行矣。何以書。病昭宗也。勃焉而興兵。忽焉而罷之。書所以著其無成命也。

【發明】克用請討茂貞。乃疑而不用。孫偓何為者哉。乃以任招討之職。書之于冊。夫可知矣。

以王摶同平章事。

以錢鏐為鎮海鎮東節度使。

鏐令兩浙吏民上表。請兼領浙東。朝廷不得已從之。改威勝曰鎮東。【質實】（鎮海軍名注見憲宗元和二年杭州鎮東軍名注見昭宗天祐三年。）

以劉隱為清海行軍司馬。

清海節度使薛王知柔。行至湖南。廣州牙將盧琚據境拒之。封州刺史劉隱襲廣州。斬琚。具軍容迎知柔入視事。知柔表隱為行軍司馬。【質實】（清海節度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封州州名。本[illegible]。廣州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

【書法】行軍司馬耳。何以書。予劉隱也。清海軍變。據境拒命。隱討平之。而能迎帥視事。自僖昭以來。未之有也。特書美之。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二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三

起丁巳唐昭宗乾寧四年。〇盡丙寅唐昭宣帝天祐三年。凡十年。

四年。春正月。詔罷諸王所領兵。及殿後四軍。

韓建奏睦。濟。韶。通。彭。韓。儀。陳八王謀殺臣。劫車駕幸河中。上大驚。召建諭之。建稱疾不入。令諸王詣建自陳。建不之見。表請勒歸十六宅。妙選師傅。教以詩書。不令典兵預政。上不得已。詔諸王所領軍士。並縱歸田里。建又奏所置殿後四軍。顯有厚薄。偏黨乞皆罷遣。詔亦從之。於是天子之親軍盡矣。捧日都頭李筠。石門扈從功第一。建復奏斬之。集覽 捧日都。捧日。軍號也。都頭。猶言部將。石門扈從。扈。衛也。前年王行約等作亂。上以李筠兵自衛。幸石門鎮。

立德王裕爲皇太子。

建既幽諸王於別第。上意不悅。乃奏請立德王爲太子。欲以解之。

書法 唐自武宗。四宗無書立太子者。於是復書。亦自是終矣。

朱全忠克鄆州。執朱瑄。進襲兗州。克之。朱瑾奔淮南。

龐師古葛從周幷兵攻鄆州。朱瑄兵少食盡。不復出戰。瑄引水爲深塹以自固。師古等爲浮梁夜濟。瑄棄城走。野人執之以獻。全忠入鄆州。以龐師古爲天平留後。朱瑾留大將康懷貞守兗州。自與河東將史儼李承嗣掠徐境以給軍食。全忠遣從周將兵襲兗州。懷貞降。從周入兗州。獲瑾妻子。瑾及儼等帥其衆奔淮南。全忠歸瑾之妻。引兵還。張夫人請見之。瑾妻拜。夫人答拜。且泣曰。兗鄆與司空約爲兄弟。以小故恨望。起兵相攻。使吾姒辱於此。他日汴州失守。吾亦如吾姒之今日乎。全忠乃出瑾妻而斬瑄。於是鄆齊曹棣兗沂密徐宿陳許鄭滑濮皆入于全忠。惟王師範保淄青。亦服於全忠。淮南舊善水戰。不知騎射。及得河東兗鄆兵。軍聲大振。

王建遣華洪將兵攻東川。

建更華洪姓名曰王宗滌。

孫偓朱朴罷。

朴既秉政。所言皆不效。外議沸騰。故罷。

張佶克邵州。擒蔣勛。質實 邵州。一統志云。唐初所置。治邵陽縣。天寶初改爲邵陽郡。乾元初復爲邵州。五代時晉改爲敏州。宋仍爲邵州。後陞寶慶府。元改爲寶慶路。本朝改路爲府。隸湖廣道。〇三月。朱全忠以葛從周守兗州。朱友裕守鄆州。龐師古守徐州。〇夏四月。遣使和解兩川。

書法 漢獻之後。書遣馬日磾趙岐和解關東矣。於是再見。衰世之政。一轍也。終綱目書遣使和解二。

〇六月。貶王建爲南州刺史。以李茂貞爲西川節度使。覃王嗣周爲鳳翔節度使。

王建將兵五萬攻東川。李茂貞表其罪。故貶之。徙茂貞鎭西川。覃王鎭鳳翔。建克梓州南寨。執其將李繼寧。宣諭使李恂至梓州。建指執旗者曰。戰士之情。不可奪也。茂貞亦不受代。圍覃王於奉天。韓建移書茂貞。覃王乃得歸。

秋八月。韓建劉季述殺通王滋等十一人。

韓建奏。諸王罷兵。尚苞陰計。願陛下聖斷不疑。制於未亂。上不報。建乃與知樞密劉季述矯制發兵圍十六宅。諸王被髮升屋呼曰。宅家救兒。建盡殺之。以謀反聞。胡氏曰。御得其道。則昆蟲草木。無札瘥夭閼之患。不然。一身無所容於天地之間。況妻子哉。古之明君。所以不敢不敬德。不敢不教子。不敢用小人。不敢失大柄。爲易世之後。末流之若此也。唐室至此。豈非祖宗詒謀有未孫歟。集覽 宅家。稱天子也。蓋取光宅天下。三王家天下。李濟翁資暇集曰。至尊以天下爲宅。四海爲家。故曰宅家。札瘥夭閼。左傳。札瘥夭昏。注。大疫曰札。小疫曰瘥。短折曰夭。未名曰昏。莊子。背負青天而莫之夭閼。疏云。夭折也。閼者壅塞也。無生氣也。瘥。才何反。閼。於葛反。祖宗詒謀有未孫歟。詩文王有聲。詒厥孫謀。以燕翼子。文公傳曰。詒。遺也。武王以善謀遺及其孫。則子可以無事矣。今此云未孫者。謂未能遠謀久孫。故致末流之若此也。正誤 祖宗詒謀有未孫歟。按讀未孫爲子孫之孫。不成文理。朱子詩傳以貽厥孫謀爲子孫。固是。但胡氏則本舊註。以孫爲遜順之義。皆遜集覽之泥而不達如此。可笑也已。

發明 韓建。藩臣也。季述。閹奴也。通王滋等。皇子也。以皇子之貴。而臣僕殺之。如藝犬豕。禍亂至此極

（矣。比而觀之，則知昭宗不用克用討賊之策，尤可惜也。）

九月。李克用攻幽州，劉仁恭與戰，敗之。（初，李克用取幽州，表劉仁恭爲節度使，留戍兵及腹心將十人典其機要，租賦供軍之外，悉輸晉陽。及上幸華州，克用徵兵於仁恭以入援，仁恭辭以契丹入寇，不出兵。克用屢書責之，仁恭抵書慢罵，囚其使者。克用大怒，自將擊之。仁恭遣其將單可及引兵逆戰，克用方飲酒，前鋒白賊至矣，克用醉曰：可及輩何足爲敵。亟命擊之。是日大霧，幽州將楊師侃伏兵於木瓜澗，河東兵大敗。克用醒而後知之，責諸將曰：吾以醉廢事，汝曹何不力爭。仁恭奏討克用，詔不許。仁恭又遣使謝克用，克用復書，畧曰：公仗鉞控兵，理民立法，擢士則欲其報德，選將則望彼酬恩。己尚不然，人何足信。僕料猜防出於骨肉，嫌忌生於屏帷，持干將而不敢授人，捧盟盤而何辭著誓。【集覽】干將。任見玄宗天寶六載。盟盤。禮記：涖牲曰盟。疏云：割牲左耳，盛以珠盤，玉敦用血爲盟書，書成，乃歃血而讀書。敦，音堆，盂也。【質實】木瓜澗。一統志云：在蔚州南一百五十里廣昌縣境內，今屬大同府。）

冬十月，以韓建爲鎮國匡國節度使。【質實】（鎮國。一統志云：唐之軍名，治華州。五代梁改感化軍，唐復爲鎮國軍，宋改爲鎮潼軍，金改爲金安軍，元復爲華州。本朝因之，屬西安府。匡國。唐之軍名，治同州。五代梁改忠武軍，後唐復爲匡國軍，宋改定國軍，屬永興路，金屬京兆府，元仍爲同州。本朝因之，屬西安府。）

○詔削奪李茂貞官爵姓名，發兵討之，復以王建爲西川節度使。○王建克梓州，顧彥暉自殺。（初，建與彥暉五十餘戰，蜀州刺史周德權言於建曰：東川羣盜多據州縣，彥暉皆啗以厚利，恃其救援，故堅守不下。若遣人諭賊帥以禍福，來者賞之以官，不服者威之以兵，則彼反爲我用矣。建從之，彥暉勢益孤。至是建攻梓州益急，彥暉自殺。建入梓州，城中兵尚七萬人。建以王宗滌爲留後。）

朱全忠擊楊行密，戰于清口，全忠大敗。（朱全忠既得兗鄆，甲兵益盛，乃大舉擊楊行密，遣龐師古壁清口，葛從周壁安豐，全忠自將屯宿州。行密與朱瑾將兵三萬拒之。師古營於清口，或曰：營地汙下，不可久處。不聽。朱瑾壅淮上流，欲灌之，或以告師古，以爲惑衆，斬之。瑾以五千騎引度，趣其中軍，士卒倉黃拒戰，淮水大至，汴軍駭亂，行密督大軍夾攻之，汴軍大敗，斬師古，從周奔還。行密與瑾乘勝追擊之，殺溺殆盡，還者不滿千人。全忠亦奔還。行密大會諸將，謂副使李承嗣曰：始吾欲先趣壽州，副使云不如先向清口，師古敗，從周自走，今果如所料。賞之錢萬緡，表領鎮海節度。行密待承嗣、史儼甚厚，第舍、姬妾咸選其尤者賜之，故二人皆爲行密盡力，屢立功。行密由是遂保據江淮，全忠不能與之爭。【質實】清口。一統志：清河口也，在淮安府城西五十里。安豐。漢之縣名，屬六安國，東漢屬揚州，晉屬淮南郡，宋、齊、梁、隋皆因之，唐屬壽春府，五代唐廢之，今爲安豐鄉，故址在鳳陽府壽州南六十里。）

立淑妃何氏爲皇后。【書法】（唐自代宗始無書立后者，於是復書，亦自是終矣。）

○十二月，威武節度使王潮卒。（王潮以弟審知爲觀察副使，有過猶加捶撻，審知無怨色。潮寢疾，捨其子，命審知知軍府事。）

南詔驃信舜化上書。（南詔上書，朝廷欲以詔書報之。王建言小夷不足辱詔書，臣在西南，彼必不敢犯塞。從之。黎、雅間有淺蠻三部，歲賜繒帛，使覘南詔，而蠻反受南詔賂，洩成都虛實。驃與大將相表裏，節度使或失大將心，則教諸蠻紛擾。建絕其賜，斬押牙山行章以懲之。邛崍之南，不置障戍，蠻亦不敢侵盜。【集覽】驃信舜化。驃信乃夷語，華言君也。舜化其名之名。黎雅隸成都。黎，古笮都，漢武置沈黎郡，後周置黎州。雅注見大順元年。覘，丑廉反，伺候也。察黎雅二州名，按一統志，黎州後周之所置，治之名。【質實】沈黎縣，尋廢，隋復置縣及登州，大業初廢州，以縣屬臨邛郡，後省之，唐復置黎州，五代時前後蜀據有其地，宋屬成都路，元屬吐蕃等處宣慰司。本朝改爲黎州安撫司，隸四川道。雅州，秦嚴道之所置，治嚴道縣，隋改爲臨邛郡，唐初復爲雅州，後改盧山郡，後復爲雅州，屬劍南道，五代時孟知祥置永平軍，宋復爲雅州，屬成都路，元初屬嘉定路，尋屬吐蕃宣慰司。本朝省嚴道縣入州，改屬四川道。）

貶張道古施州司戶。【考異】（施上編爲字。）（右拾遺張道古上疏言：國家有五危二亂。陛下登極十年，而曾不知爲君馭臣之道。先朝封域日蹙幾盡，臣雖微賤，竊傷陛下朝廷社稷始爲姦臣所弄，終爲賊臣所有也。上怒，貶之，仍下詔罪狀，宣示諫官。）

戊午

光化元年。春正月。詔復李茂貞姓名官爵。罷諸道兵。

（【書法】書詔。病昭宗也。其病之何。茂貞之跋扈。昭宗有以甚之也。一犯闕矣。以謝罪免之。故至於再犯闕。既命孫偓致討矣。已而又以謝罪免之。藩臣而敢於一再犯闕。其請罪豈真誠哉。乃欲移之西川。使覃王代其任。此令果能行於茂貞乎。其不受代可知也。則又悻悻然削奪官爵。發兵討之。未及奏功。而尋有復爵罷兵之詔矣。舉措如此。宜茂貞有以易而侮之也。故綱目備書之。）

○以韓建爲修宮闕使。

（初李茂貞以數出兵救東川。不暇東逼乘輿。詐稱改過。又聞朱全忠營洛陽宮。累表迎駕。與建皆懼。請脩復宮闕。奉上歸長安。詔以建爲修宮闕使。建及茂貞皆致書於李克用。請和。仍乞丁匠助修宮室。克用許之。）

三月。以朱全忠爲宣武宣義天平節度使。（【質實】宣武。一統志云。唐之軍名。治汴州。五代梁都於此。號東京開封府。唐晉漢周及宋皆因之。金初改爲汴京。後復遷都焉。元初改爲汴梁路。本朝仍改爲開封府。隸河南道。宣義軍名。注見懿宗咸通十年。義成軍。天平軍名。注見憲宗元和七年。）

（朱全忠遣副使韋震入奏。求兼鎮天平。朝廷未之許。震爭之力。不得已從之。）

以馬殷知武安留後。

（時湖南管內。多爲群盜所據。殷得潭邵二州而已。）

劉仁恭取滄景德州。

（義昌節度使盧彥威性殘虐。與仁恭爭鹽利。仁恭遣其子守文將兵襲之。彥威奔汴州。仁恭遂取滄景德三州。以守文爲留後。兵勢益盛。有并吞河朔之志。爲守文求旌節。朝廷未許。會中使至范陽。仁恭語之曰。旌節吾自有之。但欲得長安本色耳。何爲見拒。其悖慢如此。【質實】義昌。軍名。注見隋恭帝義寧二年。景城郡。）

夏四月。朱全忠會幽州魏博兵擊李克用。敗之。拔洺邢磁州。○秋八月。車駕至長安。○遣使宣慰河東宣武。

（上欲藩鎮輯睦。以太子賓客張有孚爲河東汴州宣慰使。和解之。克用欲奉詔。全忠不從。）

九月。錢鏐克蘇州。

（錢鏐使顧全武攻蘇州。城中食盡。淮南所署刺史臺濛走。獨秦裴守崑山不下。全武帥萬餘人攻之。裴屢出戰。復斬傷全武。全武怒。益兵攻城。引水灌之。城壞乃降。羸兵不滿百人。鏐怒曰。單弱如此。何敢久爲旅拒。對曰。裴義不負楊公。今力屈而降耳。鏐善其言。顧全武亦勸宥之。時人稱全武長者。【集覽】斬傷。左傳莊十一年。宋公靳之。杜預曰。戲而相愧曰靳。服虔曰。恥而惡之曰靳。旅拒。注見憲宗元和四年。【質實】崑山。一統志云。秦之縣名。屬會稽郡。以山爲名。隋屬吳郡。唐屬蘇州。宋屬平江府。元陞爲崑山州。本朝初仍爲崑山縣。改屬蘇州府。）

魏博節度使羅弘信卒。

（軍中推其子紹威爲留後。）

以王審知爲威武節度使。○冬十月。王珙殺前常州刺史王柷。

（柷性剛介。有時望。詔徵之。時人以爲且入相。過陝。節度使王珙延奉甚至。請敘子姪之禮。柷固辭。珙怒。使送者殺之。以覆舟聞。朝廷不敢詰。【集覽】柷。昌六反。）

十一月。以羅紹威爲魏博節度使。○十二月。李罕之據潞州。朱全忠表爲節度使。

（李克用之平王行瑜也。李罕之求帥邠寧。克用曰。行瑜恃功邀君。故吾與公討而誅之。昨破賊之日。吾首奏趣蘇文建赴鎮。今遽二三。朝野之論。必謂吾輩復如行瑜所爲也。俟還鎮。當更爲公論功賞。罕之不悅。復求小鎮養疾。克用亦不許。罕之鬱鬱。及昭義節度使薛志勤薨。罕之擅引澤州兵。夜入潞州據之。克用怒。遣人讓之。罕之遂請降於朱全忠。克用遣李嗣昭將兵討之。嗣昭先取澤州。收罕之家屬。送於晉陽。全忠表罕之爲昭義節度使。）

己未

二年。春正月。崔胤罷。以陸扆同平章事。○劉仁恭屠貝州。

三月。朱全忠遣兵擊敗之。遂攻河東。大敗而還。

（仁恭發幽滄等十二州兵十萬。欲兼河朔。攻拔貝州。城中萬餘戶盡屠之。由是諸城各堅守不下。仁恭進攻魏

州節度使羅紹威求救於朱全忠。全忠遣李思安將兵救魏。仁恭遣守文及單可及將精兵五萬擊之。思安伏兵逆戰陽卻。守文逐之。伏發。大敗之。斬可及。殺獲三萬人。守文僅以身免。可及驍將也。燕軍由是喪氣。將葛從周將精騎已入魏州。仁恭攻館陶門。從周出。顧門者闔扉死戰。仁恭復大敗。燒營而遁。仁恭自是不振。而全忠益橫矣。從周乘勝攻河東。拔承天軍。將氏叔琮拔遼州。李克用遣周德威擊之。叔琮有驍將陳章。號陳夜叉。請於叔琮曰。河東所恃者周楊五。請擒之。求一州爲賞。克用聞之以戒德威。德威曰。彼大言爾。戰于洞渦。德威微服往挑戰。謂其屬曰。汝見陳夜叉即走。章果逐之。德威奮鐵撾擊之。墜馬。生擒以獻。因擊叔琮。大破之。從周亦引還。〔集覽〕顧門者闔扉爲句。門者。闔人也。闔。閉也。扉。戶扇也。既出城。復顧闔之。令其閉戶。以示士卒有進無卻。氏叔琮。氏。姓也。叔琮。其名也。氏。上紙反。琮。祖宗反。〔質實〕洞渦。按一統志云。河名。源出山西太原府樂平縣西四十里從泉嶺。至平定州合浮化水。西流至壽陽縣界入黑水。經榆次合涂水。又西至徐溝縣入汾水。

夏六月。以丁會爲昭義節度使。

從朱全忠之請也。

保義軍亂。殺節度使王珙。

珙性猜忌。雖妻子親近。常不自保。至是爲麾下所殺。推都將李璠爲留後。都將朱簡復殺璠而代之。附於朱全忠。更名友謙。預於子姪。

秋七月。馬殷拔道州。

殷遣李唐攻道州。蠻帥蔡結伏兵于隘。擊破之。唐曰。蠻所恃者山林爾。乃因風燔林。光燭天地。羣蠻驚遁。遂拔道州。擒結斬之。

八月。李克用拔潞州。

先是克用遣李君慶圍潞州。朱全忠遣張存敬救之。君慶解圍去。克用誅君慶。以李嗣昭代之。李罕之死。全忠使賀德倫守潞州。嗣昭日以鐵騎環其城。捕芻牧者。附城三十里禾黍皆刈之。德倫宵遁。克用表孟遷爲留後。

九月。以李茂貞爲鳳翔彰義節度使。

庚申

三年。春二月。李克用治晉陽城。

李克用大治晉陽城塹。押牙劉延業諫曰。大王聲振華夷。宜揚兵以嚴四境。不當近治城塹。損威望而啟寇心。克用謝之。賞以金帛。

夏四月。朱全忠遣兵圍滄州。

全忠遣葛從周將兵擊劉仁恭。拔德州。圍滄州。仁恭復遣使求救於河東。李克用遣周德威將五千騎以救之。

六月。以崔胤同平章事。殺司空同平章事王摶。

王摶明達有度量。時稱良相。上素疾樞密使宋道弼景務脩專橫。崔胤日與上謀去之。由是南北司益相憎嫉。各結藩鎮以相傾。摶恐其致亂。從容言於上曰。人君當務明大體。無所偏私。宦官擅權之弊。誰不知之。顧其勢未可猝除。宜俟多難漸平。以道消息。願陛下言勿輕泄。以速姦變。胤聞之。譖摶爲道弼輩外應。上疑之。及胤罷相。意摶排己。恨之。遺朱全忠書。使表論之。上不得已。召胤復相之。貶摶崖州司戶。流道弼驩州。務脩愛州。皆賜自盡。於是胤專制朝政。勢震中外。宦官皆側目。胡氏曰。昭宗在位十有二載。其人才可知已久矣。王摶爲相累年。未聞有所匡益。獨此數言足以救其急促之禍。已爲崔胤所擠。置之死地。然則摶亦暗於度君。而冒於居位矣。當是時也。惟貴戚之卿與世受國恩者。無潔身之義。自餘去之可也。〔集覽〕摶。徒官反。暗於度君。暗。昏昧也。度。謀也。

秋七月。李克用遣兵攻邢洺以救滄州。汴軍敗還。○九月。以徐彥若爲清海節度使。〔質實〕清海節度。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交州。

崔胤以彥若位在己上。惡之。彥若亦自求引去。時藩鎮皆爲彊臣所據。惟嗣薛王知柔在廣州。乃求代之。

崔遠罷。以裴贄同平章事。○朱全忠攻鎮州。

朱全忠以王鎔與李克用交通。伐之。鎔懼。遣判官周式詣全忠請和。曰。鎮州密邇太原。困於侵暴。王公與之連和。乃爲百姓故也。今明公果欲爲人除害。則天下誰不聽命。若但窮威武。則鎮州雖小。城堅食足。明公雖有十萬之衆。未易攻也。全忠笑曰。與公戲爾。乃遣使入見鎔。鎔以其子爲質。全忠引還。

朱全忠取瀛景莫州。

成德判官張澤言於王鎔曰河東勍敵也今雖有朱氏之援譬如火發於家安能俟遠水乎彼幽滄易定猶可河東不若說朱公乘勝兼服之使河北合而為一則可以制河東矣鎔復遣周式往說全忠全忠喜遣張存敬擊劉仁恭拔瀛景莫三州（劉氏曰張澤為王鎔謀若智而愚舍近附遠一愚也舍忠功附姦賊二愚也反覆棄信三愚也說朱公合河北之勢則於成德何私焉四愚也澤之意特以朱彊李弱為向背爾以彊弱為向背而不論義理非守國之善計也）

馬殷取桂州。

靜江軍節度使劉士政遣副使陳可璠屯全義嶺以備馬殷殷遣李瓊等將兵擊之可璠掠縣民耕牛以犒軍縣民怨之為瓊鄉導以襲秦城擒可璠遂圍桂州士政出降桂宜巖柳象五州皆降〔集覽〕靜江軍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桂州注同上年〔質實〕秦城一統志云在桂林府興安縣西南四十餘里秦始皇所築以限百越宜唐之州名治龍水縣天寶初改為龍水郡屬嶺南道乾元初復為宜州五代時為楚馬氏所有後屬南漢宋平南漢仍為宜州屬廣南西路宣和初置慶遠軍節度咸淳初改慶遠府元至元中改置慶遠路本朝初復為慶遠府直隸廣西道柳唐之州名治馬平縣天寶初改龍城郡乾元初復為柳州光化後為楚馬氏所據五代時屬南漢宋初仍為柳州屬廣南西路咸淳初徙治柳城縣之龍江元至元中改置柳州路本朝初改為柳州府徙治馬平縣直隸廣西道象隋之州名治馬平縣大業中廢州置象縣屬始安郡唐初復置象州治陽壽縣天寶初改為象郡乾元初復為象州元初改置象州路後復為象州本朝因之以陽壽縣省入屬柳州府。

朱全忠遣兵攻定州義武節度使王郜奔晉陽。

張存敬攻定州王郜遣兵馬使王處直將兵數萬拒之處直請依城為柵俟其師老而擊之孔目官梁汶曰昔幽鎮合兵三十萬攻我于時我軍不滿五千一戰敗之今存敬兵不過三萬我軍十倍於昔奈何示怯欲依城自固乎郜乃遣處直逆戰大敗郜奔晉陽軍中推處直為留後存敬進圍定州朱全忠至城下處直登城呼曰本道事朝廷盡忠於公未嘗相犯何為見攻全忠曰何故附河東對曰封疆密邇且婚姻也今請改圖全忠許之處直以繒帛十萬犒師全忠乃還仍為處直求節鉞劉仁恭遣其子守光將兵救定州全忠遣張存敬襲之殺六萬餘人由是河北諸鎮皆服於全忠。

十一月中尉劉季述幽上於少陽院而立太子裕。

〔考異〕述下漏等字上當作帝〔考證〕中尉當作宦者上當作帝。

自宋道弼景務脩死宦官皆懼中尉劉季述王仲先樞密王彥範薛齊偓等陰相與謀曰主上輕佻變詐難奉事專聽任南司吾輩終罹其禍不若奉立太子引岐華兵控制諸藩誰能害我哉主上獵苑中夜醉歸手殺黃門侍女數人明旦日加辰巳宮門不開季述帥禁兵千人破門而入具得其狀出謂崔胤曰主上所為如是豈可理天下廢昏立明自古有之為社稷大計非不順也胤不敢違季述召百官陳兵殿庭作胤等狀請太子監國胤及百官皆署之將士大呼入思政殿上驚起季述等出狀白之曰非臣等所為皆南司衆情不可遏也即扶上與何后同輦嬪御十餘人適少陽院季述以銀撾畫地數上曰某時某事汝不從我言其罪一也如此數十不止乃手鎖其門鎔鐵錮之遣兵圍之穴牆以通飲食上求錢帛紙筆皆不與公主嬪御無衣衾號哭聞于外季述迎太子入宮矯詔立之以上為太上皇加百官爵秩將士優賞凡宮人左右為上所寵信者皆榜殺之胡氏曰在易困有亨道苟有剛中之德致其誠意求在下之賢必有應者故困而亨于前而受福于後也昭宗德非剛中心無誠意下急[illegible]有誅之義是以終於困而已也當是時國家之勢如積薪在炎火之上[illegible]之下尚何心於[illegible]乘飲而沈醉也左右宦官側目日久又以畏怒[illegible]無少陽之辱乎崔胤密致書朱全忠使興兵圖返正進士李愚客游華州上韓建書曰明公居近[illegible]坐視凶逆而忘勤王之舉僕所未諭也一朝[illegible]唱義連衡鼓行而西明公欲求自安[illegible]檄四方諭以逆順軍聲一振則元凶破膽[illegible]豎之首傳於天下計無便於此者建雖不能用[illegible]待之愚堅辭而去胡氏曰李愚自為進士時已有[illegible]忠謀宜終為世用也昔其所告非所當告[illegible]建前[illegible]其凶悖今日豈能幸義乎不可與言而與之言失[illegible]愚於是為不知矣全忠在定州聞亂而還季述遣其養子希度詣全忠許以唐社稷輸之全忠猶豫未決副使李振獨曰王室有難霸者之資也公為唐桓文安危所屬宦豎囚廢天子不能討何以復令諸侯且幼主位定則天下之權盡歸宦官矣全忠大悟即囚希度遣[illegible]振如京師與崔胤謀之〔集覽〕搒殺搒通作榜漢書劉伯莊注搒蒲庚反笞擊也〔在易困有亨道〕易困亨

注。困窮也。窮必通也。處窮而不能自通者。小人也。卞急譙譙。春秋魯莊公卞急而好潔。注。卞躁疾也。言性躁急也。譙音茲消反。字書作僬。荀子以己之僬僬。受人之掝掝。注。僬音焦。僬僬明察也。掝與惑通。皆迷也。昧徐有說之義甚不明了也。易困卦九五。困于赤紱。乃徐有說。注。致物之功。不在於暴。故曰徐也。困而後乃徐。徐則有說矣。伊川傳曰。人君之困。由上下無與也。赤紱。臣下之服。取行來之義。故以紱言。人君之困。以天下不來也。天下皆來。則非困也。五雖在困。而有剛中之德。下有九二剛中之賢。道同德合。徐必相應而來。共濟天下之困。是始困而徐有喜說也。人君之在困時。宜念天下之困。求天下之賢。若祭祀然。致其誠敬。則能致天下之賢。濟天下之困矣。奰怒也。奰皮器反。亦怒也。詩蕩篇內奰于中國注云。不醉而怒曰奰。連衡衡讀與橫同。注見周安王十五年從橫。

【發明】唐自德宗以來。為宦官所殺者二君。所立者七君。昭宗雖能誅惡。固足取禍。然此輩視置君如弈棋。已非一日。是時昭宗手殺黃門侍女數人。至於日加辰巳。宮門不開。皆憲敬幽弒之所無有。萬一辠罰舉行。陳弘志劉克明故事。則將若何。惟二人不免於前。故季述等猶有所畏於後。遂用傳授之說。行其幽廢之謀。綱目特揭中尉書之。所以見宦人之禍一至於此。而唐朝公卿百執。亦無一人敢與之抗者。豈不深可歎哉。

天復元年。春正月朔。神策指揮使孫德昭等討劉季述等。皆伏誅。上復于位。黜太子裕為德王。【考異】上當作帝。于字羨。按當承寧元年書帝復位。無于字。

神策指揮使孫德昭。自季述等廢立。常憤惋不平。崔胤聞之。遣判官石戩說之曰。今反者獨季述仲先爾。公誠能誅此二人。迎上皇復位。則富貴窮一時。忠義流千古。苟狐疑不決。則功落他人之手矣。德昭曰。相公有命。不敢愛死。遂結右軍都將董彥弼周承誨。謀以除夜伏兵安福門外以俟之。正旦。仲先入朝。德昭擒斬之。馳詣少陽院叩門呼曰。逆賊已誅。請陛下出勞將士。何后不信曰。果爾。以其首來。德昭獻其首。上乃與后毀扉而出。崔胤迎上御長樂門樓。帥百官稱賀。周承誨擒劉季述王彥範繼至。方詰責。已為亂梃所斃。薛齊偓赴井死。出而斬之。滅四人之族。并誅其黨二十餘人。上曰。裕幼弱非其罪。黜為德王。賜德昭姓名李繼昭。承誨姓名李繼誨。彥弼亦賜姓。皆以使相留宿衛。賞賜傾府庫。時人謂之三使相。上寵待胤益厚。朱全忠由是亦益重李振。

【集覽】使相。唐制節度使兼平章事者。曰使相。

【書法】廢太子書廢多矣。未有書黜者。此其書黜何。季述所立也。以為有罪。則季述迫之。以為無罪。則為逆臣所立也。故特書黜。綱目之權衡審矣。終綱目書廢太子十一。廢書以者一。書黜者一。書周赧王十六年。為臣所廢者不與焉。皆太子卑。

【發明】季述之逆。公卿在位。既不能為有無。至於討賊反正。又復由於北司。則是君存若亡。視若秦越。亦將焉用彼相哉。觀之綱目所書。則可見矣。

進朱全忠爵為東平王。李茂貞為岐王。○以韓全誨張彥弘為中尉。袁易簡周敬容為樞密使。【考異】以字下漏宦者二字。

敕。近年宰相延英奏事。樞密使侍側。爭論紛然。撓權亂政。自今並依大中舊制。俟宰相奏事畢。方得升殿承受公事。崔胤陸扆上言。禍亂之興。皆由中官典兵。乞令胤主左軍。扆主右軍。則諸侯不敢侵陵。王室尊矣。上召李

繼昭等謀之。皆曰。臣等累世在軍中。未聞書生為軍主。若屬南司。必多所變更。不若歸之北司為便。於是復以宦者為中尉。又徵前樞密使嚴遵美為兩軍中尉觀軍容處置使。遵美曰。一軍猶不可為。況兩軍乎。固辭不起。胤以宦官終為肘腋之患。欲以外兵制之。會李茂貞入朝。胤諷茂貞留兵宿衛。以假子繼筠將之。諫議大夫韓偓以為不可。曰。留此兵則家國兩危。不留則家國兩安。胤不從。范氏曰。劉季述劫太子而幽帝。宦者皆負其謀。昭宗不能因天下憤疾之心。窮治逆黨。奪其兵柄。歸之將相。而以亂易亂。復任宦者。既赦而不問。又稍以法誅之。至使反側不安。外結藩鎮。以致劫遷之禍。由絕患不除其本。而大信不立故也。昔陽虎作亂於魯。囚季桓子。劫其國君。春秋書之曰盜。若季述等家臣擅入不得曰廢立。為唐史者宜書曰盜。則名實正矣。胡氏曰。崔胤之言。其心雖私。其策則是。家宰六卿之長。於事無所不統。況兵權有國之司命。而可不預知乎。然不當分為左右通掌可也。彼三武夫。固北司之隸也。夫豈足以謀乎。【集覽】撓權。撓擾亂也。漢書撓楚權。注。撓女孝反。弱也。字或從木。陽虎作亂於魯。左傳定五年九月。陽虎囚季桓子及公父文伯。而逐仲梁懷。十月。殺公何藐。

【書法】其中尉樞密。綱目間書之矣。未有如此其備也。此其備書何。惜之也。曷為惜之。於是四逆既誅。崔

陸贄策。可以從之矣。而謀於武臣。復用宦者。此禍一失。激爲南北角立之勢。卒之崔胤外召朱温。而唐遂亡矣。故備書惜之。

二月。朱全忠取河中晉絳等州。執王珂以歸。殺之。

朱全忠既服河北。欲取河中以制河東。遣張存敬將兵三萬襲之。而自以中軍繼其後。晉絳不意其至。皆降。全忠留兵守之。以扼河東援兵之路。珂告急於李克用。克用兵不得進。報曰。不若舉族歸朝。珂又遣李茂貞書言天子詔藩鎮無得相攻。今朱公不顧詔命。首與兵相加。河中若亡。則同華邠岐俱不自保。天子神器。拱手授人矣。公宜亟帥關中諸鎮兵同守潼關。赴救河中。關中安危國祚脩短。繫公此舉。茂貞不報。存敬圍河中。王珂欲奔京師。而人情離散。不復能出。遂請降。全忠馳赴之。至虞鄉。哭重榮墓盡哀。河中人皆悅。珂欲面縛。全忠止之曰。太師舅之恩何可忘。若郎君如此。使僕異日何以見舅於九泉。乃以常禮出迎。全忠表張存敬爲留後。珂舉族遷于大梁。後全忠竟殺之。

【質實】虞鄉。一統志云。西魏之縣名。屬蒲州。隋唐宋金俱仍舊。元省之。故址在平陽府臨晉縣南六十五里。

以王溥裴樞同平章事。○三月。朱全忠遣兵攻河東。取沁澤潞遼等州。

李克用遣使請好於全忠。全忠忿其書辭蹇傲。遣氏叔琮等分道攻之。沁澤潞遼等州皆降。別將白奉國會成德兵自井陘入。拔承天。叔琮等兵抵晉陽城下。克用登城備禦。不遑飲食。時大雨積旬。芻糧不給。士卒瘧痢。全忠乃召兵還。爲周德威李嗣昭以精騎躡之。殺獲甚衆。

夏五月。以朱全忠爲宣武宣義天平護國節度使。

全忠奏乞除河中節度使。而諷吏民請己爲帥。

【書法】前書爲宣武宣義天平節度矣。於是兼帥河中。則其再序三鎮何。譏也。兼領四鎮。惟子儀足當之。以授全忠。尾大甚矣。故備書譏之。

李茂貞入朝。

初。楊復恭借度支賣麴之利一年以贍軍。而不復歸。至是。崔胤欲抑宦官。罷之。令酤者自造。而月輸錢度支。并

近鎮亦禁之。李茂貞惜其利。表乞入朝論奏。韓全誨請許之。茂貞至京師。全誨深與相結。崔胤始懼。陰厚朱全忠。而與茂貞爲仇敵矣。

六月。解崔胤鹽鐵使。

上之返正也。中書舍人令狐渙給事中韓偓皆預其謀。故擢爲翰林學士。時上悉以軍國事委崔胤。宦官側目。胤欲盡除之。韓偓曰。事禁太甚。此輩亦不可全無。恐其黨迫切。更生他變。胤不從。上獨召偓問之。對曰。東內之難。敕使誰非同惡。處之當在正旦。今已失其時矣。上曰。當是時。卿何不爲崔胤言之。對曰。陛下詔書云。四家之外。餘無所問。夫人主所重。莫大於信。既下此詔。則守之宜堅。若復戮一人。則人人懼死矣。然後來所去。已爲不少。此其所以恟恟不安也。今不若擇其尤無良者數人。明示其罪。寘之於法。然後撫諭其餘。擇其忠厚者使爲之長。有善則獎。有罪則懲。則咸自安矣。此曹在公私者以萬數。豈可盡誅邪。夫帝王之道。當以重厚鎮之。公正御之。至於瑣細機巧。此機一生。則彼機應矣。終不能成大功。所謂理絲而棼之者也。況今朝廷之權。散在四方。苟能先取此權。則事無不可爲者矣。上深以爲然。曰。此事終以屬卿。胤復請盡誅宦官。但以宮人掌內諸司事。宦官乃求美女知書者數人。內之宮中。陰令詗察其事。盡得胤密謀。日夜謀所以去胤者。時胤領三司。全誨等教禁軍對上讙譟。訴胤裁損冬衣。上不得已。解胤鹽鐵使。時朱全忠李茂貞各有挾天子令諸侯之意。胤知謀泄。事急。遺全忠書。稱被密詔。令全忠以兵迎車駕。

【集覽】令狐。複姓。元和姓纂云。周文王子畢公高之後。封令狐。因氏焉。左傳文七年。晉敗秦師于令狐。即此地。注。令狐在河東。正義曰。令音零。括地志云。故城在蒲州猗氏縣。處之當在正旦。正旦日。孫德昭殺劉季述等。今韓偓謂何不於彼時一就處置之。【理絲而棼之】棼。符分反。亂也。左傳。求治亂國。猶治絲而棼之。

【書法】特筆也。自是崔胤始懼而召全忠矣。故特書之。

冬十月。朱全忠舉兵發大梁。

初。韓全誨等懼誅。謀以兵制上。乃與李繼昭繼誨彥弼及神策指揮使李繼筠深相結。繼昭獨不肯從。他日。韓偓因對及之。上曰。是不虛矣。令狐渙欲令朕召胤及全誨等於內殿。置酒和解之。何如。對曰。如此則彼凶悖益甚。獨有顯罪數人。速加竄逐。餘者許其自新。庶幾可息。若一無所問。彼必知陛下心有所貯。益不自安。事終未

了爾、上曰、善。既而宦官自恃黨援已成、稍不遵敕、肯或使監軍守陵、皆不行。上無如之何。朱全忠得崔胤書、自河中還大梁、發兵。上聞之、急召韓偓謂曰、聞全忠欲來除君側之惡、大是盡忠、然須令茂貞共其功。恐兩帥交爭、則事危矣。卿語崔胤、速飛書兩鎮、使合謀。又謂偓曰、繼誨彥弼輩驕橫益甚。對曰、茲事失之於初。當其立功之時、但應以官爵田宅金帛酬之、不應聽其出入禁中也。且崔胤本留岐兵、欲以制敕使也。今敕使衛兵相與為一。汴兵若來、必與鬪於闕下。臣竊寒心。十月、全忠兵發大梁。**集覽** 或使監軍守陵。本或作或使由監軍、或點守諸陵。

發明 全忠是時已有移國之勢。然崔胤召之、欲誅宦官、故綱目亦止書其舉兵發大梁。而不書其向闕之罪也。

楊行密遣兵攻杭州、擒其將顧全武。

楊行密遣李神福等將兵取杭州。全武等列八寨以拒之。神福聲言還師、所獲杭俘走還者皆不追。暮遣羸兵先行、而伏兵青山。全武追之、伏發、被擒。錢鏐聞之、驚泣曰、喪我良將。既而久攻不拔、神福欲歸、恐為鏐所邀、乃遣人守衛鏐祖考丘壠、又使顧全武通家信。鏐遣使謝之。神福受其犒賂而還。既而行密遣全武歸、以易秦裴。**集覽** 以易秦裴。先是錢鏐攻秦裴、降之。**質實** 青山。一統志云、在湖州府長興縣南六十里。山有石竇通太湖及洞庭山。冬月常暖、色如黛青、故名。

十一月、韓全誨等劫帝如鳳翔。朱全忠取華州。

韓全誨等聞全忠將至、令李繼誨李彥弼等勒兵劫上請幸鳳翔。上密詔崔胤曰、我為宗社大計、勢須西行、卿等但東行也。是日開延英、全誨等復侍側、同議政事。李繼筠遣兵掠內庫寶貨法物。全誨遣人密送諸王宮人先之鳳翔。全忠至河中、表請車駕幸東都。京師大駭。上遣中使召百官、皆辭不至。全誨等陳兵殿前、言於上曰、全忠欲劫天子幸洛陽、求傳禪、臣等請奉陛下幸鳳翔、收兵拒之。上不許、拔劍登乞巧樓。全誨等逼上下樓。李彥弼卽於御院縱火。上不得已、與后妃諸王百餘人皆上馬、慟哭而出。李茂貞出迎、上下馬慰接之、遂入鳳翔。全忠議引兵還、張濬說之曰、韓建、茂貞之黨、不取之、必為後患。乃引兵逼其城。建單騎迎謁。全忠以建為忠武節度使、以兵送之。車駕之在華州也、商賈輻輳、建重征之、得錢九百萬緡。至是全忠盡取之。是時京師無天子。

行在無宰相、崔胤等列狀請朱全忠西迎車駕。全忠復書曰、進則懼脅君之謗、退則懷負國之慚、然不敢不勉。范氏曰、崔胤本與韓全誨有隙、故各倚藩鎮以為外援。而岐汴亦惡宦官宰相以制朝廷、故胤召全忠而全誨劫帝西幸。唐室之亡、由南北司相吞噬、而人主受其禍。豈不足為將來之永鑒哉。

發明 田令孜劫上如寶雞、韓全誨劫帝如鳳翔、其書法先後如一。然僖宗失之昏淫、昭宗失之輕躁。為失不同、同歸于亂、要皆由於宦人亂國之禍、故後王之龜鑑也。

朱全忠引兵至鳳翔城東而還。

朱全忠至長安、宰相帥百官班迎。至鳳翔、軍于城東。李茂貞登城謂曰、天子避災、非臣下無禮、讒人誤公至此。全忠報曰、韓全誨劫遷天子、今來問罪、迎扈還宮。岐王若不預謀、何煩陳說。上屢詔全忠還鎮、全忠乃拜表奉辭、移兵北趣邠州。節度使李繼徽復姓名楊崇本。李茂貞以詔命徵兵河東、李克用遣李嗣昭將五千騎趣晉州、與汴兵戰于平陽北、破之。戎昭節度使馮行襲亦遣使聽命于全忠。韓全誨遣中使二十餘人分道徵兵、皆為所殺。全誨又徵兵於王建、建使王宗佶等將兵五萬、聲言迎駕、實襲山南諸州。**質實** 戎昭軍名。

後一統志、唐乾元初所置、治金州。王建據蜀、改為雄武軍。宋初改為昭化軍、紹興以後為利州路。元初廢軍入州、為興元路。本朝因之、屬漢中府。

書法 之還書何、順辭也。全忠為胤所召、稱兵西向、以致劫遷。綱目曷為不以犯闕書、首惡之也。其恕之何、奉詔而還、則猶知有王命矣。是故其發也書舉兵、其還也書還。

以盧光啟參知機務、崔胤裴樞罷。○十二月、清海節度使徐彥若卒。

彥若遺表薦劉隱權留後。

江西節度使鍾傳取撫州。

傳圍撫州、天火燒其城、士民讙譟、諸將請急攻之。傳曰、乘人之危、非仁也。刺史危全諷聞之、謝罪聽命。**質實** 撫州。一統志云、隋初所置、治臨川。唐初因之、後改臨川郡、尋復為撫州。五代時楊吳置昭武軍節度。宋仍為撫州、隸江南西路。元置撫州路。本朝改為撫州府、隸江西道。

二年。春正月。以韋貽範同平章事。○二月。李克用遣兵攻慈隰。逼晉絳。朱全忠還河中。遣兵擊之。【考異】（提要攻作取。）

先是朱全忠移軍武功。嗣昭等攻慈隰以分其兵勢。全忠遂還河中。嗣昭等克二州。進逼晉絳。全忠遣兄子友寧會氏叔琮擊之。

盜發簡陵。【質實】（簡陵。注見僖宗乾符元年。）○三月。汴兵圍晉陽。

氏叔琮朱友寧進攻李嗣昭周德威營。時汴軍橫陳十里。而河東軍不過數萬。德威戰敗。叔琮友寧乘勝攻河東。取慈隰汾三州。圍晉陽。攻其西門。克用召諸將議走保雲州。李存信欲入北虜。嗣昭德威及李嗣源皆曰。兒輩在此。必能固守。王勿爲此謀。搖人心。劉夫人亦曰。王常笑王行瑜輕去其城。死於人手。奈何效之。且一足出城。則禍變不測。塞外可得至耶。克用乃止。居數日。潰兵復集。軍府浸安。嗣昭嗣源數將敢死士夜入叔琮營。斬首捕虜。汴軍驚擾。會大疫。引兵還。嗣昭與德威追之。復取慈隰汾三州。自是克用不敢與全忠爭者累年。克用以貯糧繕兵。備城利害。問於幕府掌書記李襲吉。曰。國富不在倉儲。兵彊不由衆寡。霸國無貧主。彊將無弱兵。

願大王崇德愛人。去奢省役。設險固境。訓兵務農。定亂者選武臣。制理者選文吏。錢穀有司。刑法有律。誅賞由我。則下無威福之弊。近密多正。則人無讒謗之憂。如此則國不求富而自富。不求安而自安矣。至於率閭閻。定間架。增麴蘗。檢田疇。恐非開國建邦之切務也。克用以封疆日蹙。憂形於色。存勗進言曰。朱氏窮凶極暴。人怨神怒。今其極也。殆將斃矣。吾家代襲忠貞。大人當遵養時晦以待其衰。奈何輕爲沮喪。使羣下失望乎。克用悅。劉夫人無子。克用寵姬曹氏生存勗。幼警敏有勇畧。劉夫人待曹氏加厚。【集覽】（率閭閻。率斂於閭閻。閭閻里中門也。德宗時行借錢令。於諸道津會置吏閱商賈錢每緡稅二十。竹木茶漆稅十分之一。定間架。德宗時行稅間架法。每屋兩架爲一間。上屋稅錢二千。中屋稅一千。下屋稅五百。增麴蘗。注見憲宗元和十二年。）

【發明】克用自前攻邢洺救滄州之後。遂不復見。蓋以少陽之變。亦不能舉兵赴難。至是遂困於汴。不克復振。俯特大盜移國。拱手熟視。蓋已兆於此矣。直書于策。蓋亦歎惜之也。

以楊行密爲行營都統。賜爵吳王。

上遣金吾將軍李儼宣諭江淮。書御札賜楊行密。令討朱全忠。立功。將士聽承制遷補。然後表聞。

回鶻遣使入貢。

回鶻請發兵赴難。上命韓偓答詔許之。偓曰。戎狄獸心。不可倚信。彼見國家人物華靡。而甲兵凋弊。必有輕中國之心。且自會昌以來。爲國家所破。恐其乘危復怨。宜諭以小小寇竊。不須赴難。虛愧其意。實沮其謀。從之。

夏四月。盧光啓罷。○五月。朱全忠至東渭橋。【質實】（東渭橋。一統志。云。在西安府城東北五十里。漢高祖造以通櫟陽之道。）

崔胤詣河中。泣訴於朱全忠。請以兵迎奉。全忠與之宴。胤親執板歌以侑酒。全忠乃將兵五萬發河中。【集覽】（侑酒。侑勸也。侑通作宥。左傳王享醴命之宥。注。宥助也。所以助歡敬之意也。）

韋貽範罷。

初上嘗與李茂貞及宰相中尉宴。酒酣。茂貞及韓全誨亡去。上問韋貽範。朕何以巡幸至此。對曰。臣在外不知。上曰。卿既以非道取宰相。當以公事如法。若有不可。必准故事。因怒目視之。微言曰。此賊當杖之二十。貽範屢將大盃獻上。上不即持。貽範舉盃直及上頤。至是遭母喪而罷。

進錢鏐爵爲越王。○以蘇檢同平章事。

宦官薦翰林學士姚洎爲相。洎謀於韓偓。偓曰。若圖永久之利。則莫若未就爲善。儻出上意。固無不可。且汴軍旦夕合圍。孤城難保。家族在東。可不慮乎。洎乃移疾。李茂貞及宦官恐上自用人。爲力薦檢。遂用之。【集覽】（移疾。以病而移居也。漢書汲黯傳。移病卧。注。移文稱病而卧也。唐書姚崇傳。病甚移告。注。移就于外休假曰告。）

【正誤】（移疾。今按。移文稱病爲是。）

昇州刺史馮弘鐸襲宣州。敗走。楊行密取昇州。

馮弘鐸介居宣揚之間。自恃樓船之彊。不事兩道。至是帥衆襲宣城。田頵帥舟師逆擊破之。弘鐸收餘衆將入海。楊行密遣使招之。署節度副使。館給甚厚。初弘鐸遣牙將尚公迺詣行密求潤州。行密不許。公迺大言曰。公不見聽。但恐不敵樓船耳。至是行密謂公迺曰。頗記求潤州時否。公迺謝曰。將吏各爲其主。但恨無成耳。行密笑曰。爾事楊叟如馮公。無憂矣。行密以李神福爲昇州刺史。【質實】（宣州。注見代宗大曆元年。潤州。注見肅宗上元元年。昇州。注同上年。）

朱全忠圍鳳翔。

李茂貞自將與朱全忠戰于虢縣之北，大敗而還。全忠攻鳳州，拔之，進軍鳳翔城下，朝服向城而泣曰：臣但欲迎車駕還宮耳，不與岐王角勝也。遂爲五寨環之。

【質實】虢縣。一統志云：隋初所置，屬鳳翔州，唐改屬岐州。五代及宋、金俱仍舊，元省之。故城在鳳翔府寶雞縣東六十里。

【書法】書圍，何？惜辭也。全忠至是始不可得而恕矣。

【發明】去年十一月書韓全誨劫帝如鳳翔，至是已歷三時。宦官挾岐兵以劫天子，崔昌遐召汴軍以逼乘輿，厥罪惟均。人主寄命其間，朝不謀夕，四海亦不聞有勤王之師，爰以舉國濁亂，衆所忿嫉，故雖朱溫兇暴，反以奉迎車駕爲辭，天討亦不得而加之。此綱目所以止書全忠圍鳳翔者，亦此意也。然天子既在圍中，則全忠之罪，又自不言可知矣。

楊行密攻宿州，不克。

楊行密發兵討朱全忠，欲以巨艦運糧。徐溫曰：運路久不行，請用小艇，庶幾易通。軍至宿州，會久雨，重載不能進，士有饑色，而小艇先至。行密由是奇溫，始與議軍事。攻宿州，竟不克，乃引兵還。

秋八月，兩浙軍亂。

初，孫儒死，其士卒多奔浙西。錢鏐愛其驍悍，以爲中軍，號武勇都。杜稜諫曰：狼子野心，他日必爲深患，請以土人代之。不從。鏐如衣錦軍，命指揮使徐綰帥其衆以治溝洫，衆有怨言。諜發，鏐不果。鏐命綰將所部先還杭州，及外城，縱兵焚掠，左都許再思與之合，進逼牙城。鏐聞變，微服乘小舟夜歸，踰城入，杜建徽自新城入援。

【質實】狼子野心。左傳昭二十八年：昔叔向欲娶申公巫臣氏，生伯石。伯石始生，姑視之，及堂，聞其聲而還，曰：是豺狼之聲也。狼子野心，非是莫喪羊舌氏矣。遂不視。

起復韋貽範同平章事。

貽範之爲相也，多受人賂，許以官。既而以喪罷去，日爲債家所譟，故汲汲於起復。日遣人詣兩中尉、樞密及李茂貞求之。上命韓偓草制，偓曰：吾腕可斷，此制不可草。即上疏論之，以爲此必駭物聽，傷國體。中使怒曰：學士勿以死爲戲。偓以疏授之，解衣而寢。中使奏之，上命罷草。明日再宣，無白麻可宣，宦官喧言韓侍郎不肯草麻。茂貞入見曰：陛下命相，而學士不肯草麻，與反何異？上曰：學士所陳事理明白，若之何不從？茂貞不悅而出，語人曰：我實不知書生禮數，爲貽範所誤。貽範乃止。至是竟起復貽範，使姚洎草制，貽範不讓，即表謝，明日視事。

【集覽】草麻。文藻曰：草，草創之也。起草注見德宗貞元二十一年。麻注見十一年白麻。

【發明】貽範姦邪小人，昭宗深惡之而不能去之，又不得不相之者，制在宦人也。是時汴兵圍逼乘輿，李茂貞、韓全誨欲與之角，而所用之人乃如此，則是不戰自屈矣，於貽範乎何誅。

王建取興元。

西川軍請假道於興元，節度使李繼密遣兵拒之，戰敗奔還。西川軍乘勝至城下，王宗滌先登，克之，繼密請降。得兵三萬、騎五千。詔以王宗滌鎮之。宗滌有勇略，得衆心，王建忌之。王宗佶等疾其功，構以飛語，建召詰責之。宗滌曰：三蜀略平，大王聽讒殺功臣可矣。建縊殺之。成都爲之罷市，連營涕泣，如喪親戚。建以王宗賀權興元留後。

九月，李茂貞攻朱全忠營，敗績。

朱全忠以久雨士卒病，議引兵歸河中。指揮使高季昌、劉知俊曰：天下英雄，窺此舉一歲矣。今茂貞已困，柰何捨去？全忠患茂貞堅壁不出，季昌請募人爲諜，入城誘致之。騎士馬景請行。會朱友倫發兵於大梁，將至，當出兵迎之。全忠命諸軍秣馬飭士，偃旗幟，潛伏營中，寂如無人。景乃詐爲逃亡人，城告茂貞曰：全忠舉軍遁矣，獨留傷病者近萬人守營，請速擊之。茂貞開門悉衆攻全忠營。全忠鼓於中軍，百營俱出，縱兵擊之，又遣數百騎據其城門。鳳翔軍進退失據，自蹂藉殺傷殆盡。茂貞自是喪氣，始議與全忠連和，奉車駕還京矣。茂貞盡出騎兵於鄜州就芻糧。全忠穿蚰蜒壕圍鳳翔，設犬鋪鈴架以絕內外。

【集覽】犬鋪鈴架。犬鋪猶今言狗鋪也。軍中列置吏卒巡徼，所止處設架懸鈴，其間以邏行人。五代晉高祖與契丹主會圍唐晉安寨，置營於寨南，長百餘里，厚五十里，多設鈴索吠犬，人跬步不能過，即此。

王建取洋州。○以李茂貞爲鳳翔、靜難、武定、昭武節度使。

【質實】鳳翔。府名，注見周顯王八年岐州。靜難。軍名，注見○漢桓帝延熹四年。武定、昭武。二軍名，未詳沿革。

田頵攻杭州。

（戍勤錢鏐渡江東保越州以避徐許之難杜建徽按劍叱之曰事或不濟同死於此豈可復東度乎顧全武曰聞綰等謀召田頵頵至則淮南助之不可敵也建徽曰孫儒之難王嘗有德於楊公今往告之宜有以相報鏐命全武告急楊行密且以子傳璙爲質綰等果召頵頵引兵赴之鏐謂之曰軍中叛亂何方無之公爲節帥乃助賊爲逆乎全武至廣陵說行密行密許之以女妻傳璙）集覽（徐許之難徐綰許再思也孫儒之難在大順二年傳璙錢鏐之子名璙力弔反）

冬十月楊行密建制敕院。

（李儼至楊州楊行密始建制敕院每有封拜輒以告儼於紫極宮玄宗像前陳制書再拜然後下）

王建取興州。質實（興州注見晉懷帝永嘉四年畧陽）

○朱全忠遣使奉表迎車駕。

（朱全忠遣幕僚司馬鄴奉表入城獻食物繒帛復遣使請與茂貞連和脩宮闕迎車駕上亦遣使齎詔賜之鳳翔軍夜縋降汴軍者甚衆茂貞疑上與全忠有密約增兵防衛汴軍夜鳴鼓角城中地如動攻城者詬城上人云劫天子賊乘城者詬城下人云奪天子賊是冬大雪城中食盡凍餒死者不可勝計或臥未死肉已爲人所剮市中賣人肉斤直錢百犬肉直五百茂貞儲偫亦竭以犬彘供御膳上鬻御衣及小皇子衣於市以充用）

書法（獻帝之遷李傕書劫張濟書迎予濟也韓全誨書劫遷矣此書奉表迎其予全忠乎罪全忠也号爲罪之表迎之使當於五月宅鳳翔特也閏之六月內外限絕人至相食自天子以下不免困阨而後奉表請迎心乎勤王者固若是乎綱目先書圍後書奉表迎罪之也故王師範得書討）

發明（汴兵圍鳳翔已四閱月方始來迎車駕何哉是時鳳翔已困全忠知其可取故假是以欺當特耳然則綱目何以書之曰綱目前書圍鳳翔既已見其圖逼之罪故此書迎車駕以著其欺僞之詞也不然來春還闕何不書全忠奉車駕還京師乎）

十一月保大節度使李茂勳引兵救鳳翔朱全忠遣兵取鄜坊茂勳降。質實（保大軍名注見肅宗乾元二年鄜州鄜坊二州名注同見上年）

書法（華州之戹兗州書入援此但書救鳳翔何誅意也茂勳此舉非心乎王室者爲茂貞而已矣）

癸亥

○韋貽範卒。

（蘇檢數爲韓偓譽營入相言於茂貞及中尉樞密且遣親吏告偓偓怒曰公不能有所爲乃欲以此相汙邪）

書法（唐臣不書官者四七人是無辜不書官者矣）

錢鏐拒擊田頵破之。

（田頵急攻杭州錢鏐拒擊破之楊行密亦使人召頵曰不還吾且使人代鎮宣州頵取鏐次子傳瓘爲質將妻以女與徐綰許再思同歸宣州）

十二月李繼昭詣朱全忠降。

（茂貞山南州鎮皆入王建關中州鎮皆入全忠坐守孤城乃密謀誅宦官以自贖遣全忠書曰禍亂之興皆由全誨僕迎鑾至此以備他盜公既志匡社稷請公迎扈還宮僕以弊甲彫兵從公陳力全忠復書曰僕舉兵至此以乘輿播遷公能協力固所願也上召李茂貞蘇檢李繼誨等食議與全忠和上曰十六宅諸王以下凍餒死者日有數人在內諸王及公主妃嬪一日食粥一日食湯餅今亦竭矣卿等意如何皆不對上曰速當和解

耳鳳翔兵十餘人邀韓全誨罵之曰圖城塗炭正爲軍容輩數人耳李繼昭謂全誨曰昔楊軍容破楊守亮一族今軍容亦破繼昭一族邪慢罵之遂出降於朱全忠復姓符名道昭）集覽（陳力陳試其才力軍容軍容之名始自肅宗以宦官魚朝恩爲觀軍容使）正誤（陳力今按陳力猶勠力朱子論語註陳布也）

三年春正月平盧節度使王師範發兵討朱全忠克兗州。

（師範頗好學以忠義自許爲治有聲迹全忠圍鳳翔韓全誨以詔書徵藩鎮兵入援師範見之泣下霑衿曰吾屬爲帝室藩屏豈得坐視天子困辱如此雖力不足當死生以之時關東兵多從全忠在鳳翔師範分遣諸將詐爲貢獻及商販包束兵仗載以小車入汴徐諸州西至陝華期以同日俱發討全忠適諸州者多事泄被擒獨行軍司馬劉鄩取兗州將泰寧節度使葛從周將其兵屯邢州鄩帥精兵自水竇入據府舍拜從周母待其妻子以禮全忠判官裴迪守大梁師範遣走卒告書至大梁見迪色動迎問知之不暇白全忠承請馬步都指揮使朱友寧將兵萬餘人東巡兗鄆召從周於邢州共攻師範）質實（平盧軍名注見代宗大曆十年邢州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

【發明】全忠圖逼天子。綱目書之無貶詞。蓋以茂貞與宦者亦有劫遷之罪。由是兩不直之。至王師範入援。始書發兵討全忠。則賊温之惡著矣。此曲直之繩墨也。

李茂貞殺韓全誨等。帝幸朱全忠營。遂發鳳翔。復以崔胤爲司空同平章事。

李茂貞獨見上。請誅全誨等。與全忠和解。奉車駕還京。上喜。即收全誨等斬之。又斬李繼筠、繼誨、彥弼等十六人。而以第五可範代承坦爲中尉。王知古、楊虔朗爲樞密使。遣韓偓及趙國夫人詣全忠營。囊全誨等首以示之。曰。曏來脅留車駕。不欲協和。皆此曹也。今朕與茂貞決意誅之。卿可曉諭諸軍。以豁衆憤。全忠遣判官李振奉表入謝。而閉壁猶未解。茂貞疑崔胤教全忠必欲取鳳翔。白上急召胤。令帥百官赴行在。賜詔六七。胤竟不至。全忠亦以書召之。胤始來。鳳翔乃啟城門。茂貞請以其子侃尚平原公主。蘇檢女爲景王妃。以自固。上皆從之。時鳳翔所誅宦官已七十二人。全忠又密令京兆捕誅九十人。車駕幸全忠營。全忠素服待罪。頓首流涕。上亦泣。親解玉帶以賜之。少休即行。全忠命朱友寧將兵扈從。駕至興平。崔胤始帥百官迎謁。復以爲相。領三司如故。

【質實】興平。注見楚義帝元年廢丘。

【書法】全誨劫遷天子。大惡也。於是茂貞有請。上喜。收斬之。則國討也。曷爲以茂貞殺書。全誨本恃茂貞。故敢縱橫。是使全誨至於劫遷者茂貞也。綱目書曰茂貞殺。若曰殺全誨者茂貞云爾。

【發明】全誨劫辱天子。擢髮不足以盡其罪。然茂貞初與之合。以召汴兵之逼。及事窮勢極。乃始請而誅之。故綱目特以茂貞殺之爲文。而非謂閹奴無可誅之罪。此固書法之意也。

車駕至長安。大誅宦官。以崔胤判六軍十二衛事。

車駕入長安。崔胤奏以宦官典兵預政。傾危國家。不剪其根。禍終不已。請悉罷內諸司使。其事務盡歸之省寺。諸道監軍俱召還闕下。上從之。全忠遂以兵驅第五可範已下數百人盡殺之。冤號之聲。徹於內外。其出使外方者。詔所在誅之。止留黃衣幼弱者三十人以備灑掃。自是宣傳詔命。皆令宮人出入。其兩軍內外八鎮兵悉屬六軍。以崔胤兼判六軍十二衛事。司馬公曰。宦者用權。爲國家患。其來久矣。蓋以出入宮禁。人主自幼及長。與之親狎。非如公卿。進見有時。可嚴憚也。其間復有性識儇利。語言辯給。善伺候顏色。承迎志趣。受命則無違迕之患。使令則有稱愜之效。自非上智之主。燭知物情。慮患深遠。侍奉之外。不任以事。則近者日親。遠者日疏。甘言卑辭之請。有時而從。浸潤膚受之愬。有時而聽。於是黜陟刑賞之政。潛移於近習而不自知。如飲醇酒。嗜其味而忘其醉也。東漢之衰。宦官最名驕橫。然皆假人主之權。依憑城社。以濁亂天下。未有能劫脅天子。如制嬰兒。廢置在其手。東西出其意。如唐世者也。所以然者非他。漢不握兵。唐握兵故也。蓋其禍始於明皇。盛於肅代。成於德宗。極於昭宗。而唐之廟社因以丘墟矣。爲國家者。可不慎其始哉。夫寺人之官。所以謹閨闥之禁。通內外之言。安可無也。如巷伯之疾惡。寺人披之事君。鄭衆之辭賞。呂彊之直諫。曹日昇之救患。馬存亮之弭亂。楊復光之討賊。嚴遵美之避權。張承業之竭忠。其中豈無賢才乎。顧人主不當與之謀議進退士大夫。使有威福足以動人耳。果或有罪。小則刑之。大則誅之。無所寬赦。如此雖使之專橫。孰敢焉。豈可不察臧否。不擇是非。欲草薙而禽獮之。能無亂乎。是以袁紹行之於前而董卓弱漢。崔胤襲之於後而朱氏篡唐。雖快一時之忿。而國隨以亡。是猶惡衣之垢而焚之。患木之蠹而伐之。其爲害豈不益多哉。

【集覽】省寺。三公所居曰省。九卿所居曰寺。應劭曰。省。府署也。寺。嗣也。理事者嗣續其中。六軍十二衛。注見玄宗開元十三年。儇利。儇慧利給也。儇馨緣反。徐廣曰。儇謂察慧輕薄小才。荀子。鄉曲之儇子。依憑城社。容齋隨筆曰。城狐不灌。社鼠不燻。謂其所棲定者得所憑依。此古語也。故議論者率指人君左右近習爲城狐社鼠。予嘗讀劉向說苑所載孟嘗君之客曰。狐人之所攻。鼠人之所燻。臣未見城狐見攻。社鼠見燻。何則所託者然也。巷伯之疾惡。巷伯詩曰。取彼譖人。投畀豺虎。豺虎不食。投畀有北。有北不受。投畀有昊。寺人孟子作是詩也。文公傳曰。巷是宮中道名。秦漢所謂永巷也。伯長也。主宮內道官之長。即寺人也。蓋以譖被宮而爲此官。孟子其字也。投棄。畀與。之而不食不受。言譖讒之人。物所共惡。投畀昊天。使制其罪。此皆設言以見欲其死亡之甚也。故記緇衣篇子曰。好賢如緇衣。惡惡如巷伯。寺人披之事君。寺人。內小臣也。名披。春秋作勃鞮。韋昭曰。晉獻公寺人披。字伯楚。於文公時爲勃鞮。史記晉世家作宦者履鞮。索隱注。履鞮即春秋勃鞮也。晉獻公子重耳遭驪姬之譖。走保蒲。獻公命寺人披伐蒲。重耳乃踰垣而走。寺人披追之。斬其衣袪。後重耳立。是爲文公。寺人披請見。文公讓之。披對曰。君命無二。古之制也。鄭衆之辭賞。漢和時。鄭衆首謀誅竇憲。以功遷大長秋。策勳班賞。每辭多受少。呂彊之直諫。漢靈時。呂彊諫止封賞。諫導行費。諫選舉法。曹日昇之救患。肅宗時賊圍南陽甚急。曹日昇請與十騎冒圍入城。宣慰。賊不敢

逼城中大喜。馬存亮之弭亂，敬宗初染署工張韶與卜者蘇元明爲變，存亮遣神策騎兵射韶及元明，皆死。楊復光之討賊，僖宗時以八都將以敗朱温。嚴遵美之避讒，昭宗時歷軍容使，嘗嘆曰：北司供奉官以胯衫給事，今執笏過矣。後隱青城山。張承業之竭忠，僖宗時宦者，後唐莊宗將即位，承業諫求前唐之後立之，莊宗不聽，遂不食卒。草薙而禽獮之，欲剪除其根之義。記月令篇：季夏燒薙行水，利以殺草。注：薙，他計、直履二反，芟草也。獮，息淺反，殺也。說文：秋獵曰獮，應殺氣也。【正誤】草薙而禽獮之，今按韓昌黎文集送鄭權序：蠻夷悍輕，易怨以變，卒紛不可治，乃草薙而禽獮之，盡根株痛斷乃止。

【書法】東漢嘗誅宦官矣，書曰：袁紹捕宦者悉誅之。此崔胤也，曷爲不書？書車駕，上意也。然則漢書悉誅，此其書大何？悉，盡辭也；大，衆辭也。於是稍留黃衣幼弱者，故不書悉。綱目之權衡審矣。然何進召董卓以亡漢，崔胤召全忠以亡唐，則一而已。或曰：董卓之兵，綱目直書進召，胤召全忠，則曷爲不書？綱目上書解崔胤鹽鐵，則縱書全忠舉兵；上書大誅宦官，則縱書崔胤判六軍十二衛事，罪固有所在矣。故於其殺也，削其官。

【發明】嘗觀易之噬嗑，初九屨校滅趾無咎，聖人發其義於繫辭，以小懲大誡爲小人之福。至於上九何校滅耳凶，聖人復發其義，以爲惡積而不可揜，罪大而不可解。是以何校而滅沒其耳，爲凶之極。有唐宦官之禍，不幸類是。蓋自明皇、肅、代以來，其爲蠹日增月益。方其始焉，城狐社鼠，憑附人主以爲姦，僅有英明之君，蚤正而預治之，則屨校滅趾猶可爲也。夫何積習不已，至於闔闕動搖，宇宙在其掌握，弒君立君易若反手，罪盈惡積，釁重丘山。蓋至於僖、昭之世，如癰疽之潰決，江河之漲溢，勢其滔天，莫可制禦，不至於屠戮剿滅、掃迹絕影而不止，此王法所謂惡積而不可揜、罪大而不可解者，尚何議之有哉？或曰：宦官之惡誠極矣，然韓全誨有罪而書殺，其餘無罪而書誅，何哉？曰：全誨書殺，前固已論之矣。其餘書誅，雖若無罪，然禍本亂根，實在於此，安得不加之有罪之罰？是以東漢行之於前，而綱目以悉誅宦官爲文；李唐行之於後，而綱目以大誅宦官爲譏。蓋謂之悉，則靡有孑遺；而謂之大，則廣行剪滅。是皆事窮勢極，不可復加之意也。然則後人欲鑒閹宦之禍者，盍亦謹於其微，而毋至於何校滅耳之地，則庶矣。

二月，貶陸扆爲沂王傅分司。

車駕還京師，賜諸道詔書，獨鳳翔無之。扆曰：茂貞罪雖大，然朝廷未與之絕，今獨無詔書，示人不廣。崔胤怒，奏貶之。

賜蘇檢死，貶王溥爲賓客分司。

皆崔胤所惡也。

賜朱全忠號回天再造竭忠守正功臣。

將佐敬翔、朱友寧、都頭以下，皆賜號有差。

【書法】綱目書賜號八，未有十字號者，據事直書，而貶義自見矣。況無一字能稱者乎。

【發明】名者，實之表也。周公誅三監，平淮夷，復安王室，厥功大矣，未聞有賜號立名之事。至王莽乃有安漢公、宰衡之稱，後世豈以是予莽而謂周公爲歉哉？朱温巢賊之黨，凶暴桀逆，罪不容誅，而乃加以回天再造竭忠守正之名，殆與侯景自稱宇宙大將軍相去無幾矣。書于冊，事可知矣。未幾荐行弒逆，篡滅唐室，尚可謂之回天再造竭忠守正者乎。

以輝王祚爲諸道兵馬元帥，朱全忠守太尉以副之，進爵梁王。崔胤爲司徒兼侍中。

上議褒崇全忠，欲以皇子爲元帥，全忠副之。崔胤請以輝王爲之。上曰：濮王長。胤承全忠密旨，利於幼沖，固請之。胤恃全忠之勢，專權自恣，天子動靜皆稟之，朝臣繫其愛憎，中外畏之。李克用聞之曰：胤外倚賊勢，內脇其君，權重則怨多，勢侔則釁生，破國亡家，在目中矣。

貶韓偓爲濮州司馬。

上嘗謂偓曰：崔胤雖忠，然頗用機數。對曰：凡爲天下者，萬國皆屬之耳目，安可以機數欺之？莫若推誠直致，雖日計之不足，而歲計之有餘也。上欲用偓爲相，偓薦趙崇、王贊自代。胤惡其分己權，使朱全忠自上前言趙崇輕薄，王贊不才，韓偓何得妄薦。上不得已貶偓。偓與上泣別，偓曰：是人非復向來之比，臣得貶死爲幸，不忍見篡弒之辱。胡氏曰：于時國危，韓偓久於近密而不去，何也？昭宗多與之謀議，君臣之分有所不忍也。宰相人所願欲，而偓終不拜，甘心斥逐，其去雖晚，其志操可尚矣。

梁王全忠辭歸鎮。

全忠奏留步騎萬人於故兩軍。以朱友倫爲宿衛使。張廷範爲宮苑使。王殷爲皇城使。蔣玄暉爲街使。乃辭歸鎮。上餞之於延喜樓。全忠奏曰。克用於臣本無大嫌。乞厚加撫慰。克用聞之笑曰。此賊欲有事淄青。畏吾犄其後耳。

以裴樞同平章事。

朱全忠薦之也。

三月。梁王全忠遣朱友寧、葛從周擊王師範。

朱全忠還至大梁。王師範遣兵圍齊州。全忠遣友寧擊郤之。劉鄩由是援絕。葛從周引兵圍之。友寧進攻青州。全忠引兵十萬繼之。

夏五月。馬殷襲江陵。陷之。

楊行密遣使詣馬殷。言朱全忠跋扈。請絕之。湖南大將許德勳曰。全忠雖無道。然挾天子以令諸侯。不可絕也。殷從之。○先是。淮南將李神福圍鄂州。節度使杜洪求救於朱全忠。全忠遣兵屯灄口。令荊南成汭、武貞雷彥威與殷出兵救之。汭畏全忠。且欲侵地自廣。發舟師十萬沿江東下。掌書記李珽諫曰。今每艦載甲士千人。稻米倍之。緩急不可動也。吳兵剽輕。若爲所綴。則武陵武安皆吾讐也。豈得不爲反顧之慮乎。不若遣驍將屯巴陵。堅壁勿戰。不過一月。吳兵食盡自遁。鄂圍解矣。汭不聽而行。殷果遣許德勳將舟師襲江陵。陷之。大掠而去。將士聞之。皆無鬬志。神福聞汭將至。自乘輕舟覘之。還謂諸將曰。彼戰艦雖多。而不相屬。易制也。逆擊破之。汭赴水死。彥威狡獪殘忍。常泛舟焚掠鄰境。荊郢之間。殆至無人。【集覽】灄口。地名。灄水之口也。大宋重脩廣韻注。灄。書涉反。水名。在西陽。【質實】灄水。一統志云。在漢陽府城北四十餘里。自黃陂入漢陽縣界。與淪索二水合流。南入大江。

王師範以淮南兵擊朱友寧。斬之。秋七月。梁王全忠擊師範。破之。遣楊師厚攻青州。

朱友寧圍博昌。月餘不拔。全忠怒。遣使督之。友寧驅民丁十餘萬。築土山。并人畜木石。排而築之。冤號聞數十

里。俄而城陷。盡屠之。進拔臨淄。抵青州城下。遣別將攻登萊。師範求救於楊行密。行密遣將王茂章救之。六月。汴兵拔登州。師範拒友寧於石樓。友寧攻之。破其一柵。師範趣茂章出戰。茂章按兵不動。比明。度汴兵已疲。乃與師範合兵出戰。大破之。友寧馬仆。斬之。乘勝逐北。俘斬殆盡。全忠聞友寧死。自將兵二十萬。晝夜兼行赴之。七月。至臨朐。命諸將攻青州。師範出戰。大敗。茂章閉壘伺汴兵稍懈。毀柵出戰。戰酣退坐。召諸將飲酒。已而復戰。全忠登高望見之。歎曰。使吾得此人爲將。天下不足平也。至晡。汴兵乃退。茂章度衆寡不敵。引兵還。全忠留楊師厚攻青州而歸。【集覽】博昌。注見周赧王三十一年。【質實】臨朐。一統志云。漢之縣名。屬齊郡。晉省入東莞縣。隋改爲逢山縣。後復舊。屬北海郡。唐宋並屬青州。金屬益都府。元省入益都縣。後復置。本朝因之。改屬青州府。

八月。進王建爵爲蜀王。○楊行密遣兵擊宣潤州。

初。田頵破馮弘鐸。詣廣陵謝楊行密。求池歙爲巡屬。行密不許。頵怒而歸。頵兵彊財富。好攻取。行密欲保境息民。每抑止之。頵陰有叛志。李神福言於行密曰。頵必反。宜早圖之。行密曰。頵有大功。反狀未露。今殺之。諸將人人自危矣。頵有良將曰康儒。頵與謀議。多不合。行密知之。擢儒爲廬州刺史。頵以儒爲貳於己。族之。儒曰。吾死。公亡無日矣。頵遂與潤州團練使安仁義同舉兵。行密使李神福討頵。王茂章討仁義。茂章攻潤州。不克。行密使徐溫將兵會之。溫易其衣服旗幟。如茂章兵。仁義不知。出戰。溫奮擊破之。壽州節度使朱延壽。行密妻弟也。行密素狎侮之。延壽怨怒。陰與頵通謀。行密乃詐爲目疾。謂夫人曰。吾不幸失明。諸子皆幼。軍府事當以授三舅。夫人以報延壽。行密又自遣人召之。延壽至。行密執而斬之。初。延壽赴召。其妻王氏曰。君此行吉凶未可知。願日發一使以安我。一日使不至。王氏曰。事可知矣。部分僮僕。授兵闔門。捕騎至。乃焚府舍。曰。妾誓不以皎然之軀。爲讐人所辱。赴火而死。頵襲昇州。得李神福妻子。善遇之。遣使謂神福曰。公見機。與公分地而王。不然。妻子無遺。神福曰。吾以卒伍事吳王。今爲上將。義不以妻子易其志。頵有老母。不顧而反。三綱且不知。烏足與言乎。斬使者而進。士卒皆感勵。頵遣王檀、汪建將水軍逆戰。神福因風縱火。焚之。檀建大敗。頵聞之。自將水軍逆戰。神福曰。賊棄城而來。此天亡也。堅壁不戰。遣使告行密。請發兵斷其歸路。行密遣臺濛將兵應之。

楊師厚逼青州。王師範降。

楊師厚進逼青州。師範請降。時朱全忠聞李茂貞將起兵。恐其復刼天子而去。欲迎車駕詣洛陽。乃受之。

冬十月。王建取夔忠萬施四州。【集覽】（夔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巴東。【質實】（忠州）一統志云。唐初西置臨江縣。以巴臣曼子及郡守嚴顏皆著忠烈。故名。天寶初改南賓郡。乾元初復爲忠州。隸山南道。宋陞爲咸淳府。元爲忠州。併臨江縣入焉。本朝因之。改屬重慶府。（萬州）唐初所置。治南浦縣。天寶初改南浦郡。乾元初復爲萬州。宋因之。元以南浦縣省入。本朝初改州爲縣。屬夔州府。（施州）隋末所置。治清江縣。唐初以州隸江南道。開元間改清江郡。天寶初改清化郡。乾元初復爲施州。宋屬四川夔路。元以清江縣省入州。屬夔州路。本朝初仍置施州。屬夔州府。及置施州衛。後省州入衛。改置施州衛軍民指揮使司。屬湖廣道。

議者以瞿唐蜀之險要。建乃棄歸峽。屯軍夔州。【集覽】瞿唐。唐本作塘。寰宇記。夔州瞿塘在州東一里。杜甫瞿塘懷古詩。西南萬壑注。勍敵兩崖開。地與山根裂。江從月窟來。此四句備述瞿塘之險要。【質實】瞿唐。峽名。一統志云。在夔州府城東。舊名西陵峽。乃三峽之門。兩岸對峙。中貫一江。灩澦堆當其口。

葛從周取兗州。

葛從周急攻兗州。鄩使從周母登城謂從周曰。劉將軍事我不異於汝。從周攻城爲之少緩。鄩簡婦人及民之老疾者出之。獨與少壯者嬰守。以捍敵。及師範使者至。始出降。全忠表鄩爲保大留後。

宿衞使朱友倫卒。

友倫擊毬墜馬而卒。全忠疑崔胤爲之。殺同戲者十餘人。遣兄子友諒代典宿衞。

山南東道節度使趙匡凝取荊南。表其弟匡明爲留後。【質實】（山南東道節度）注見齊和帝中興元年雍州。

時天子微弱。諸道多不上供。惟匡凝兄弟委輸不絕。胡氏曰。忠孝至行也。有所利而爲之。外行雖美。心內則惡。是時唐室雖弱。藩鎮奉上。非有賞可覬。有罰可懼。而二趙竭節輸貢。是無所利而爲之者。可不謂之忠乎。【集覽】委輸。漢有三輔委輸官。漢書音義曰。謂輸送委積者也。委輸並去聲。

李茂貞李繼徽舉兵逼京畿。

朱全忠之克鄜州也。執靖難節度使楊崇本妻於河中而私焉。崇本怒。使謂李茂貞曰。唐室將滅。父忍坐視之乎。遂相與連兵侵逼京畿。復姓名李繼徽。全忠恐其復有刼遷之謀。乃發兵屯河中。

甲子

十一月。楊行密克宣州。斬田頵。

初。頵聞臺濛將至。自將步騎逆戰。濛以楊行密書徧賜頵將。皆下馬拜受。濛因其猶豫。縱兵擊之。頵兵遂敗。奔還城守。濛引兵圍之。頵帥敢死士數百出戰。濛擊斬之。遂克宣州。初。行密與頵同里。相善。約爲兄弟。及頵首至。視之泣下。與諸子以子孫禮事其母。以李神福鎮宣州。神福以杜洪未平。固辭不拜。宣州長史駱知祥善治金穀。牙推沈文昌善爲文。嘗爲頵草檄罵行密。行密皆擢用之。遣錢傳瓘歸杭州。

以獨孤損同平章事。裴贄罷。○張全義殺左僕射張濬。

王師範之舉兵。濬預其謀。朱全忠諱篡奪。恐濬扇動藩鎮。諷全義殺之。【書法】張濬輕易反覆。有餘罪矣。其具官何。濬之存。能使全忠畏忌。則濬亦有過人者矣。故特具官以罪全義。

天祐元年。春正月。梁王全忠殺崔胤。以崔遠柳璨同平章

事。

初。崔胤假朱全忠兵力以誅宦官。全忠既破李茂貞。威震天下。遂有篡奪之志。胤懼。與全忠外雖親厚。私心漸異。乃謂全忠曰。長安密邇茂貞。不可不爲之備。六軍十二衞。但有空名。請召募以實之。使公無西顧之憂。全忠知其意。陽從之。密使麾下壯士應募以察之。胤不之知。與鄭元規等繕治兵仗。日夜不息。及朱友倫死。全忠益疑。至是欲遷天子都洛。恐胤立異。密表胤等專權亂國。請并其黨鄭元規等誅之。詔皆貶之。而以裴樞獨孤損分判六軍三司。全忠密令朱友諒殺胤及元規等數人。【胡氏曰】人見崔胤深結宣武。疑其有輸唐社稷之意。胤非敢衞。直惡閹豎。疾茂貞爾。不然。何用區區召補六軍諸衞。爲王室壯形勢哉。是則胤自謂能制全忠。而不知其在全忠之度內也。故不擇交。不慎始。終必顛蹶。崔胤張濬之事。亦可鑒矣。【書法】殺胤者。全忠也。相遠璨者。亦全忠也。大而宰相。生殺予奪。皆出其手矣。唐有不爲梁乎。【發明】崔昌遐挾賊以爲重。至於不赴召命。凌蔑天子。自謂泰山可倚。豈知復有今日。綱目書全忠殺昌遐。以崔遠柳璨同平章事。則大臣生殺除拜。皆在全忠掌握。其威靈氣燄。已不復有唐室矣。然昌遐爲

司空平章之日綱目已書於帝幸全忠營之下至於爲司徒兼侍中之日又書於全忠進爵梁王之下皆以見其憑附賊臣之實至是反死於憑附者之手則昌遐比之匪人適足自殞其軀而已然昌遐有罪而綱目止書曰殺者全忠專殺不得爲誅也昌遐實爲宰臣而不書其官者已實有罪不得爲大臣也權其輕重寓諸筆削則姦臣逆賊之罪與夫唐室陵夷之跡隱然俱見於書法之間矣吁

梁王全忠屯河中表請遷都上發長安二月至陝〔**考異**〕上當作帝。

朱全忠引兵屯河中遣牙將奉表稱邠岐兵逼畿甸請上遷都洛陽時上御延喜樓及下裴樞已促百官東行驅徙士民號哭滿路罵曰賊臣崔胤召朱溫來傾覆社稷使我曹流離至此上遂發長安全忠以張廷範爲御營使毀長安宮室百司及民間廬舍取其材浮渭沿河而下長安遂墟上至華州民夾道呼萬歲上泣曰勿呼萬歲朕不復爲汝主矣館於興德宮謂侍臣曰鄙語云紇干山頭凍殺雀何不飛去生處樂朕今漂泊不知竟落何所因泣下霑襟左右莫能仰視二月至陝以東都宮闕未成留止全忠來朝上延入寢室見何后后泣曰自今大家夫婦委身全忠矣。

集覽畿甸禮大司馬九畿方千里曰國畿鄭玄注夏曰縣內殷周曰畿內天子所居州界名詩殷頌曰邦畿千里維民所止記王制篇千里之內曰甸鄭玄注爲天子服治田出穀稅紇干山頭凍殺雀紇干山未詳所在適披輿地要覽見雲中郡有紇真山注云胡語紇真華言千里也其山積雪春夏不消疑昭宗指此山而言也或者謂傳干爲真耳凍殺雀曰昭宗之自比凍雀蓋居不可如何之勢也大家注見肅宗寶應元年

質實紇干山一統志云即紇真山也在大同府城東北五十里紇真猶漢言千里其山冬夏積雪故諺曰紇真山頭凍殺雀何不飛去生處樂

一**書法**書表請予之賊上書屯河中則與劫遷無異矣方書表請隨書發長安方書發長安隨書至陝所以著全忠之賊也

發明書表請遷都本無貶詞然上書全忠屯河中則見其親將大兵脅遷天子明矣下書上發長安二月至陝則見天子不敢違有即日就道之意矣夫遷都大事必臣主合謀驅策協吉卜日而行今全忠屯兵近畿迫脅乘輿方以遷都爲說旁與董卓逼遷長安無異綱目書之詞不迫切而意已獨至唐室至是其亦末如之何也已哀哉。

王建遣兵迎車駕。

上遣間使以御札告難于建建遣王宗祐將兵會鳳翔兵至興平遇汴兵不得進而還建始自用墨制除官云俟車駕還長安表聞。

書法遣迎何譏也天子在難躬迎事未可知而遣兵迎以爲是爲恭而已故譏之是故其赴援書屯綿州其迎駕書遣兵皆所以深譏之也。

發明王建之兵實未嘗得進而以迎車駕書之者予其勤王之意也然天子在難建不能躬走奔問官守以致其赴援之力則爲義有所未盡故止書遣兵以見其名急而實緩此又輕重之權衡也。

三月以梁王全忠判六軍諸衛事。

梁王全忠赴洛陽。

全忠置酒私第邀上臨幸遂赴洛陽督脩宮闕上與之宴羣臣旣罷留全忠及韓建飲皇后出自捧玉卮飲之宮人或躡上耳語建躡全忠足全忠不飲陽醉而出。

發明書全忠殺崔昌遐相崔遠柳璨則朝廷在其掌握書全忠表請遷都上發長安則天子在其掌握書全忠判六軍諸衛則兵權在其掌握至是又書全忠赴洛陽言赴則見其飄忽震蕩如水之赴壑莫之能遏此固特筆表其篡弑之急者也不然何以不書曰詣曰朝而書曰赴哉。

遣間使以密詔告難于四方。

上復遣間使以絹詔告急于王建楊行密李克用等令糾率藩鎮以圖匡復曰朕至洛陽則爲全忠所幽閉詔敕皆出其手朕意不得復通矣。

發明嗚呼昭宗至是無可言者矣然書遣間使告難于四方則見其倒懸之急猶有望於救援之意而遠近諸鎮漠然未聞有一人慨然奮袂以赴君父之厄者則是全忠因威虐燄足以脅制人主而忠臣義士亦且束手無策莫之救也主危如此彼王建楊行密李克用諸人垂頭鼠竄各自封殖其亦可愧也已其亦可誅也已人主觀此可不兢兢業業也哉。

楊行密遣兵擊杜洪。

楊行密復遣李神福將兵擊杜洪。朱全忠遣使詣之。請捨鄂岳。復修舊好。行密報曰。俟天子還長安。始敢聞命。

夏四月。上至洛陽。**考異**（提要上作帝。）**考證**（上皆當作帝。○謹按論史者皆言唐亡於）藩鎮。亡於宦官。皆非也。唐亡者宰相也。朱溫在汴時。不有宰相誘之。豈能遽爲曹孟德哉。昭宗憤天下之亂。思用奇傑之士。而卒得悖逆之臣。始於張濬。終於崔昭緯。皆求救於溫。終於崔胤求援於溫。不特求援。且教其營東都宮闕。表迎車駕。焚尤孟德而甚去矣。嗚呼。爲人臣者。欲固位而要其國。猶欲安居而毀其家也。哀哉。

朱全忠奏宮室已成。請車駕早發。上遣宮人諭以皇后新產。未任就路。請俟十月東行。全忠疑上徘徊俟變。怒甚。謂牙將寇彥卿曰。汝速至陝。即日促官家發來。閏月。車駕發陝。全忠迎於新安。殺上左右及宮人數人。自崔胤之死。六軍散亡俱盡。餘內園小兒二百餘人。從上而東。全忠盡殺之。預選二百人大小相類者。衣其服而代之。上初不覺。累日乃寤。自是上之左右使令。皆全忠之人矣。至洛陽入宮。以蔣玄暉王殷爲宣徽南北院使。張廷範爲御營使。韋震爲河南尹。又召朱友恭氏叔琮爲左右龍武統軍。典宿衛。

以梁王全忠爲護國宣武宣義忠武節度使。**質實**（護國。軍名。注見[illegible]十二年蒲陝。宣武軍名。注見昭宗光化二年。宣義軍名。注見懿宗咸通十年。義成軍。忠武軍名。注見秦二世二年。）

更封錢鏐爲吳王。

（鏐求封吳越王。朝廷不許。乃更封吳王。）

命魏博曰天雄軍。進羅紹威爵爲鄴王。**質實**（魏博。軍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天雄軍。注同上年。）

五月。梁王全忠還鎮。

（帝宴全忠等。既罷。復召全忠宴於內殿。全忠疑不入。帝曰。然則可使敬翔來。全忠擿翔使去。曰。翔亦醉矣。乃還大梁。）

趙匡凝攻夔州。不克。

匡凝遣水軍上峽攻夔州。知渝州王宗阮擊敗之。萬州刺史張武作鐵絙絕江中流。立柵於兩端。謂之鎖峽。

集覽（鐵絙。絙音居登反。大索也。圖鐵爲之。立柵。樹立木爲寨柵也。）**質實**（渝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巴縣。）

六月。李茂貞王建李繼徽合兵討朱全忠。全忠拒之河中。

西川諸將勸王建乘茂貞之衰。取鳳翔。建以問判官馮涓。涓曰。今梁晉虎爭。勢不兩立。若併而爲一。舉兵向蜀。雖諸葛復生。不能敵矣。鳳翔蜀之藩蔽。不若與之和親。無事則務農訓兵。有事則觀釁而動。可以萬全。建曰。善。乃與茂貞修好。與茂貞及李繼徽合兵討朱全忠。全忠拒之河中。建賦斂重。人莫敢言。涓因建生日獻頌。先美功德。而後言之。建覽謝。自是賦斂稍損。

書法（茂貞繼徽再逼京畿。王建不急王室。皆罪人也。其得書討何。全忠彊盛。唐祚且移。苟有能抗之者。綱目所予也。然是全忠猶不書爵。）

發明（二鎮合兵。不能損全忠之毫毛。然綱目亦予其討者。何以獎徇義之人。且以正逆賊之罪也。）

秋八月。全忠弒帝於椒殿。太子柷即位。**考異**（全上漏梁王二字。○按安漢公莽弒帝。宋公劉裕弒帝。並書爵。）

初全忠見德王裕眉目疎秀。年齒已壯。惡之。私謂崔胤曰。德王嘗奸帝位。豈可復留。公何不言之。胤言於帝。帝問全忠。全忠曰。陛下父子之間。臣安敢竊議。此崔胤賣臣耳。帝自離長安。日憂不測。與何后終日沈飲。或相對悲泣。全忠使蔣玄暉伺帝動靜。帝從容謂玄暉曰。德王朕愛子。全忠何故堅欲殺之。因泣下。齧中指血流。玄暉具以語全忠。全忠愈不自安。時李茂貞等移檄往來。皆以興復爲辭。全忠方西討。以帝有英氣。恐變生於中。欲立幼君易謀禪代。乃遣判官李振至洛陽。與玄暉及朱友恭氏叔琮等圖之。玄暉選牙官史太等百人。夜叩宮門。殺宮人裴貞一。帝在椒殿。方醉。遽起單衣繞柱走。太追弒之。昭儀李漸榮以身蔽帝。呼曰。寧殺我曹。勿傷大家。太亦殺之。玄暉矯詔稱貞一漸榮弒逆。立輝王祚爲皇太子。更名柷。於柩前即位。時年十三。宮中恐懼。不敢出聲哭。全忠聞之。陽驚哭。自投於地。曰。奴輩負我。令我受惡名於萬代。至東都。伏梓宮慟哭。殺友恭叔琮。友恭臨刑大呼曰。賣我以塞天下之謗。如鬼神何。全忠遂辭赴鎮。范氏曰。唐末藩鎮。惟李克用最爲有功。雖嘗跋扈

（而終不失臣節。若倚爲藩扞。使太原之勢常重。則諸鎮未敢窺唐也。而唐以其戎狄之人。疑而不信。是以不競於汴。而全忠獨獲吞噬諸鎮。卒滅唐室。自古忠者不見信。而所信者不忠。豈有不亡者乎。**集覽**德王嘗奸帝位。奸犯非禮也。先劉季述等幽昭宗而立德王裕。故全忠云然也。左傳襄十四年。君子曰能守節。君義嗣也。誰敢奸君。）

書法（弒君之賊。或書爵。或書姓。恒也。此其并不書姓何。全忠六月書討。既削其爵矣。於是弒君。不可以不重貶也。故再削其姓。賀善贊曰。昭宗即位。首務強兵。志張王室。而性失卞急。不審事宜。是以三命出師。不惟無功。益以長亂。雖唐亡已決。亦其處之不善。祇以速之也。○昔王儉不書太子。中尉立之也。此亦玄暉矯立耳。其書太子何。幸之也。當是時唐且暮亡。君弒而有正統在。固君子之所幸也。故不得以從恒法也。）

發明（弒逆之罪。罪不容誅。然陰爲其事而陽避其名。如全忠驚哭投地之類是也。夫以主謀者李振。圖事者元暉。揮刃者史太。而歸惡乃在全忠。若其手自爲之者。求其實也。不然。亂臣賊子接跡於世。皆可以文欺天下矣。）

以張全義爲河南尹。○楊行密以劉存爲招討使。子渥爲宣州觀察使。（李神福臺濛卒。楊行密以存渥代之。徐溫謂渥曰。王寢疾而嫡嗣出藩。此必姦臣之謀。他日相召。非溫使者及王令書。愼無亟來。渥泣謝而行。）

九月。尊皇后爲皇太后。○冬十月朔。日食。○十二月。楊行密遣馬賨歸長沙。（賨性沈勇。事行密。屢有功。行密從容問其兄弟。乃知爲馬殷之弟。大驚曰。吾嘗怪汝器度瓌偉。果非常人。遣歸長沙。賨固辭。行密固遣之。賨至長沙。殷議入貢。賨曰。楊王地廣兵彊。不若與之結好。殷作色曰。楊王不事天子。一旦朝廷致討。罪將及吾。汝置此論。勿爲吾禍。）

以劉隱爲清海節度使。（清海節度使崔遠赴鎮。畏隱不敢前。隱以重賂結朱全忠。故有是命。**質實**清海節度。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交州。）

昭宣帝天祐二年。

書法（君立踰年改元。恒也。昭宣於是踰年矣。而不改先君之舊號。則臣子之罪也。其畏全忠甚矣。綱目非元年不書號。於是時書昭宣帝天祐二年。所以表其爲新君之初年。以正始也。）

發明（凡人君即位。必書元。此春秋之法也。亦古先帝王之法也。後世以來。則有改號之事。故人君嗣統。踰年亦必改元。歷代莫之廢也。昭宗既終。嗣君踐祚。今已踰年。乃止以先君舊號紀歲月。考之唐史。蓋自昭宗去年四月乙巳大赦。改元天祐。至八月壬寅。昭宗遇弒。太子即位。因仍不改。固見賊溫無道。恣行狠愎。盡廢故典。舉朝畏甚。亦無有敢告之者也。綱目凡改元大年。則不書其號。而此獨舉之者。所以表嗣君之始耳。世變愈下。賊亂恣行。一至於此。可畏也哉。）

春正月。楊行密克潤州。殺安仁義。（仁義勇決得士心。王茂章攻之。踰年不克。至是城陷見殺。）

二月。朱全忠殺德王裕等九人。（全忠使蔣玄暉邀德王裕九人。置酒九曲池。悉縊殺之。投尸池中。皆昭宗之子也。）

書法（昭宗諸子。於是皆死。而唐祚之移決矣。故全忠削不書爵。）

發明（全忠兇暴無復人理。然綱目亦不爲之廢法。故凡用兵等事。皆舉其爵。至於見討則削之。殺諸王則削之。弒太后則削之。甚至於弒逆。則又并其姓氏俱削之。皆所以行天討。正王法。以誅其篡逆之罪。豈以其無足誅責之故而遂廢討賊之法哉。）

劉存拔鄂州。執杜洪。○葬和陵。（**質實**和陵。一統志云。在河南府偃師縣南。○）

三月。以王師範爲河陽節度使。（**質實**河陽。古地名。一統志云。東周爲畿內地。春秋時屬晉。爲河陽。戰國時屬魏。爲河雍。漢爲河陽縣。元魏始築城於此。北齊置河陽關。隋仍爲河陽縣。屬懷州。唐初改大基縣。後復爲河陽縣。屬河南府。後又陞爲孟州。爲河陽節度治所。宋初改置三城節度。金仍爲孟州。元屬懷慶）

路。本朝降州爲縣。以河陽縣省入。改屬懷慶府。師範舉族西過大梁。全忠客之。使鎭河陽。

獨孤損裴樞崔遠並罷。以張文蔚楊涉同平章事。

初柳璨及第。不四年爲相。性傾巧。時太子左右皆朱全忠腹心。璨曲意事之。同列裴樞崔遠獨孤損皆朝廷宿望。意輕之。璨以爲憾。張廷範本優人。有寵於全忠。奏以爲太常卿。樞曰。廷範勳臣。幸有方鎭。何藉樂卿。恐非元帥之旨。持之不下。全忠聞之。謂賓佐曰。吾常以裴十四器識眞純。不入浮薄之黨。觀此議論。本態露矣。璨因此并譖遠損於全忠。故三人皆罷。以張文蔚楊涉爲相。涉爲人和厚恭謹。聞當爲相。流涕謂其子凝式曰。此吾家之不幸也。必爲汝累。

集覽 性傾巧。傾謂奇表也。巧謂黠慧也。優人。倡優也。樂卿。史記平準書。千夫如五大夫。其有罪又減二等。爵得至樂卿。以顯軍功。裴駰案漢書音義曰。十爵左庶長以上至十八爵爲大庶長也。名樂卿。樂卿者。朝位從九卿。加樂字。別正卿也。又十九爵爲樂公。食公卿祿而無職。索隱曰。此言武功置爵。唯得至於樂卿也。

正誤 樂卿。今按此指太常卿。典禮樂之職者也。

河東押牙蓋寓卒。

寓遺書勸李克用省營繕。薄賦斂。求賢俊。

書法 終押牙未有書卒者。卒蓋寓何。錄賢也。克用之克終臣節。寓有力焉。押牙書卒者。終綱目一人而已矣。

發明 蓋寓一押牙而書卒書爵者。寓有忠於克用之誠。其志不忘本朝故也。彼有身爲大臣而名爵但削者。視此豈亦少愧哉。

夏四月。彗星出西北。長竟天。

書法 綱目書彗十有七。未有書長竟天者。彗長竟天。紀大異也。閱一歲而唐亡。變不虛生。信哉。終綱目書長竟天三。長星竟天而晉亡。恭帝元熙二年。彗星竟天而唐亡。惟孛竟天則兵禍而已。漢武帝建元六年。

○六月。殺裴樞獨孤損崔遠陸扆王溥等三十餘人。

考異 殺上漏全忠二字。

柳璨恃朱全忠之勢。恣爲威福。會有星變。占者曰。君臣俱災。宜誅殺以應之。璨因疏其素所不快者於全忠曰。此曹皆怨望腹非。宜以之塞災異。李振亦言於全忠曰。王欲圖大事。此曹皆朝廷之難制者也。不若盡去之。全忠以爲然。貶獨孤損裴樞崔遠陸扆王溥趙崇王贊等官有差。自餘或門冑高華。或科第自進。以名檢自處者。皆指以爲浮薄。貶之。六月朔。聚樞等三十餘人於白馬驛。一夕盡殺之。投尸於河。初李振屢舉進士。不中第。故深疾搢紳之士。言於全忠曰。此輩常自謂清流。宜投之黃河。使爲濁流。全忠笑而從之。振自汴至洛。朝臣必有竄逐者。時謂之鴟梟。范氏曰。白馬之禍。至今悲之。歐陽脩有言曰。一太常卿與社稷孰爲重。使樞等不死。尚惜一卿。其肯以國與人乎。雖樞等之力。不能存唐。必不亡唐而獨存也。是不然。昭宗遷自鳳翔。全忠篡奪之勢成矣。樞乃被其薦引以爲宰相。全忠之劫遷也。昭宗未及下樓。樞受賊旨。率百官出長安東門。昭宗卒以弒殞而唐遂亡。由此觀之。樞爲忠於李氏乎。忠於朱氏乎。且長安與一太常卿孰重。國亡君弒與流品不分孰急。樞不惜長安以與全忠。乃惜一卿不與廷範。不恤國亡君弒。而恤流品之不分。其愚豈不甚哉。夫樞非有忠義之

心能爲社稷者也。不勝利欲之心。畏全忠而附之。弒其君父。既從之矣。以爲除太常卿小事也。持之不與。未必拂全忠之心。欲徼以示人至公。而不意全忠之怒至此也。全忠以爲此小事也。猶不從己。其肯聽己取天下乎。是以肆其誅鋤。無所不至。不知樞等實非能爲唐輕重。乃全忠疑之過也。向使樞有存唐之心。當全忠之劫遷。端委而受刃於國門。天下忠義之士。聞之必有奮發而起者矣。樞不爲此。而惜一卿。不死於昭宗之弒。而死於廷範之事。處身如此。豈能爲國慮乎。白馬之禍。蓋自取之也。然自古如此而死者多矣。貪躁之士。亦可少戒哉。

集覽 因疏。疏所據反。條陳以記之。腹非。漢食貨志。張湯奏顏異見令不便。不入言而腹非。又漢武時有腹誹之法。此注誹讀曰非。非議也。名檢。檢謂檢飭也。名教禮法之士。端委。東漢蔡邕傳。端委縉紳。注。端委。禮衣也。左傳。吾與子弁冕端委。杜預注。弁冕皆冠也。端。玄端服也。委未詳。恐是委貌與。亦冠類也。又按禮象云。有玄端而章甫。如公西赤端章甫。願爲小相焉是也。有玄端而委貌。若晏平仲端委立于虎門是也。鄭玄云。端取其正。謂士之衣袂皆二尺二寸而屬幅廣袤等也。冠與委貌。又有不同者焉。有朝服而冠者。有禮服而委貌者。

書法 殺之者全忠也。不書主名何。全忠之惡。至於弒君以及太后。則其殺唐臣者常也。無足深怪者。

樞輩皆負國之臣。綱目而書曰全忠殺之。則是專罪全忠矣。然則蔣玄暉輩非負國者歟。其殺之也。曷爲主全忠。蒙上文全忠之名。以專罪歟。又以見責因於人者卒不享其利。以爲後世戒也。或書或不書。綱目之旨深矣。

【發明】彗出西北。是殆陰方殺氣之應歟。其長竟天。是殆兵禍變及之兆歟。彼賊臣志在驅除異己。乃借是以屠戮。誣天罔人甚矣。綱目書彗。發樞等於彗出之下。則其矯誣濫殺。固自可見。然此徒諂附逆賊。斲喪唐室。自謂得其所依。一旦禍出不圖。駢首受戮。投尸濁河。遺譏千古。故綱目於樞等之死。累數而不書其官。所以深賤之也。其不書全忠殺者。則以樞等自取殺戮。故反恕全忠以甚樞等之罪也。嗚呼。唐之亡也。無智賢愚不肖。皆知之。樞等名爲縉紳。不幸而處危亂之朝。當賊徒弑逆劫遷之際。力能誅則誅之。不能誅則死之。又否則僻跡去之可也。失身賊手。去就不明。生死皆辱。雖微彗出之變。詎能免書法若此。後之貪榮躁進之士。盍亦以是少警哉。

秋八月。王建取金州。【質實】金州。注見漢後主建興八年。西城縣。○徵前禮部

員外郎司空圖詣闕。尋放還山。

初圖棄官居虞鄉王官谷。昭宗屢徵之不起。柳璨以詔書徵之。圖懼。入見。陽爲衰野。墜笏失儀。璨復下詔曰。養高釣名。匪夷匪惠。難居公正之朝。可放還山。胡氏曰。唐末進退不汙者。惟司空圖一人。其猶在韓偓之右乎。迹近而意遠。情疏而罪微。此蔡邕伍瓊周毖之所難也。詳味其事。想見其人。嗚呼。其可謂賢矣哉。【集覽】衰野。衰。精力耗也。野。少禮節也。【質實】虞鄉。縣名。注見周赧王二十一年解縣。王官谷。在平陽府臨晉縣東南七十里。以王官廢壘爲名。唐司空圖嘗隱此。

【書法】書前官。何。美圖也。圖自傳宗時棄官歸隱。蓋智士也。於是詣闕。則陽爲衰野失儀以去。可謂潔身亂世者矣。故特書之。綱目書徵士二十有一。而不至者八。不出者一。不就者一。不食而卒者一。不受者一。遺歸者一。放還山者一。詳漢光武建武五年。

【發明】一字之褒。寵踰華袞之贈。片言之貶。辱過市朝之撻。此豈非范甯之序穀梁春秋乎。唐前日祿山之亂。兩京既復。綱目先書追贈死節之士。繼書制陷賊官六等定罪。今朱溫之亂。先書殺裴樞等三十餘人。繼書召前禮部員外郎司空圖尋放還山。夫以陷賊而比死節。裴樞等大臣。累數不書官。而比司空圖之書前官。其善惡堯桀也。其得失天淵也。其榮辱則華袞之贈。市朝之撻也。士君子行已出處。審於命義。固非有所爲而爲之。然而筆削之嚴。則不可以不分臧否。此綱目所以比書于冊。勸懲斯世。庶幾人道有立。不爲夷狄禽獸之歸。其有補於世教也多矣。故曰麟筆絕而後綱目作。

九月。梁王全忠遣楊師厚取襄陽。趙匡凝奔廣陵。

朱全忠以匡凝與楊行密王建交通。遣師厚將兵擊之。自將大軍繼之。攻下七州。大破其兵。匡凝奔廣陵。楊行密戲之曰。君在鎮。歲以金帛輸朱全忠。今敗。乃歸我乎。匡凝曰。諸侯事天子。歲輸貢賦。乃其職也。豈輸賊乎。今日歸公。正以不從賊耳。行密厚遇之。

楊師厚取江陵。趙匡明奔成都。○冬十月。以梁王全忠爲諸道兵馬元帥。○梁王全忠擊淮南。不利。

朱全忠部署將士將歸大梁。忽變計欲乘勝擊淮南。敬翔諫曰。今師出未踰月。平兩大鎮。闢地數千里。遠近震

懾。此威望可惜。不若且歸息兵。俟釁而動。不聽。至棗陽遇大雨。抵光州。道險塗潦。人馬疲乏。士卒逃亡。十一月。度淮而北。光州刺史柴再用抄其後軍。斬首三千級。獲輜重萬計。全忠悔之。躁忿尤甚。【質實】棗陽。一統志云。隋初縣名。屬春陵郡。因棗陽村爲名。唐初屬唐州。後改屬隋州。宋陞爲棗陽軍。元復爲縣。屬南陽府。本朝因之。改屬襄陽府。

改昭宗諡號。

起居郎蘇楷素無行。嘗登進士第。昭宗覆試黜之。至是建議昭宗諡聖穆景文多溢美。請改之。太常卿張廷範奏改爲恭靈莊愍。廟號襄宗。

【發明】改諡之事。倡其議者蘇楷。和其議者張廷範。然舉朝亦無有一人能正之者。大書于冊。舉皆罪之也。

十一月。吳王楊行密卒。子渥代爲淮南節度使。【質實】淮南節度。注見漢後主建興二年。廣陵。

行密長子渥素無令譽，軍府輕之。行密寢疾，命判官周隱召渥。隱性戇直，對曰：「宣州司徒輕易信讒，喜擊毬飲酒，非保家之主。餘子皆幼，未能駕馭諸將。廬州刺史劉威，從王起細微，必不負王，不若使之權領軍府，俟諸子長而授之。」行密不應。徐溫、張顥密言於行密曰：「王出萬死，冒矢石，爲子孫立基業，安可使他人有之！」行密曰：「吾死瞑目矣。」行密使溫與幕僚嚴可求詣隱取謀，遣使召渥，以王茂章代守宣州。渥至，行密薨，謚武忠。李儼承制以渥爲節度使。【集覽】（戇直：戇，愚；直，正也。記表記篇：其民之敝，戇而愚。注：戇，傷容反，又陟江、丁絳二反。荀子曰：是謂是、非謂非曰直。）

以梁王全忠爲相國，封魏王，加九錫。全忠不受。

先是，全忠急於傳禪，密使蔣玄暉等謀之。玄暉與柳璨等議，以魏晉以來，皆先封大國，加九錫殊禮，然後受禪，當次第行之。全忠大怒。宣徽副使王殷、趙殷衡譖之曰：「玄暉、璨等欲延唐祚，故留其事以須變。」玄暉聞之懼，詣全忠言狀。全忠曰：「汝曹巧述閒事以沮我，借使我不受九錫，豈不能作天子邪？」玄暉曰：「唐祚已盡，天命歸王，但以晉、燕、岐、蜀皆吾勍敵，王遽受禪，彼心未服，不可不曲盡義理，然後取之。玄暉等欲爲王創萬代之業耳。」全忠叱曰：「奴果反矣。」玄暉歸，與璨議加全忠九錫。朝士多竊懷憤邑。禮部尚書蘇循，楷之父也，獨揚言曰：「梁王功業顯大，曆數有歸，朝廷宜速行揖讓。」朝士無敢違者，乃以全忠爲相國，總百揆，進封魏王，加九錫。全忠怒不受。璨遂奏請傳禪，詣大梁自陳，全忠拒之。【集覽】（九錫：注見漢平帝元始五年，又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

【勍敵】左傳：勍敵之人。注：勍，渠京反，彊也。

【書法】（晉宋之初，書自加某官，復辭不受，譏詐也。惟司馬懿不書，自書不受爲無譏，此亦非自加也。其）不受，亦幾乎譏也。然則予之歟？譏也。何譏？欲速也。篡奪之臣，未有如全忠之欲速者矣。綱目非官書不受十九，惟王倫、芝、朱全忠、闕王昶爲慊歟。

【發明】（凡前代纂奪之人，綱目書其自爲相國，自加九錫，復辭不受者，所以見其矯僞欺世之罪。至於）賊溫之事，則書以全忠爲相國，封魏王，加九錫，若眞出於唐朝之命者，何哉？全忠急於纂奪，肆其暴怒，唐朝恐懼，亟行封爵，故綱目變文，不以自爲自加書之耳。若夫全忠不受，亦不書其辭者，言辭則猶有委曲之意，而直言不受，則直暴怒峻却之而已。此書法所以異於前代也。嗚呼！亂臣賊子至於篡奪極矣，孰知於纂奪之中，又有巳甚焉者與？視晉宋齊梁爲愈下矣。世變至此，可嘆也哉！

十二月，朱全忠弒太后何氏，殺蔣玄暉、柳璨、張廷範。

初，柳璨與玄暉、廷範相結，爲全忠謀禪代事。何太后使宮人達意，求傳禪之後，子母生全。王殷、趙殷衡譖玄暉云與璨、廷範與太后夜宴，焚香爲誓，興復唐祚。全忠信之，誅玄暉等，以殷權知樞密，殷衡權判宣徽院事。殷等遂誣玄暉私侍太后，全忠令殷等弒太后于積善堂，斬柳璨於上東門，車裂廷範於都市。璨臨刑呼曰：「負國賊柳璨，死其宜矣。」范氏曰：孟子曰：「不仁而得國者有之矣，不仁而得天下者，未之有也。」三代以後，蓋有不仁而得天下者，全忠是也。纂爲天子，數年而不免其身，子孫殄戮，靡有餘類，是以一族易一身之富貴也。五代之際，起匹夫而爲天子，或五六年，或三四年，或一二年，皆宗族夷滅，世絕不祀，亂臣賊子，亦莫懲也。書曰：「惠迪吉，從逆凶，惟影響。」豈不信哉！

【發明】春秋書宋督弒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則以孔父能爲有無，故書字。書及，所以予之也。綱目書太子劭弒其君義隆及其左衛率袁淑、僕射徐湛之、尚書江湛，則以淑等忠於其主，故書官書及，亦以予之也。朱溫凶暴肆逆，一以無道行之，此固盜賊之靡，然上書弒后，而下書殺元暉等，不以及書者，蓋以三人實爲禍首，黨附逆賊，圖滅唐祚，故綱目書殺以正其逆亂之罪，不得與孔父、袁淑、徐湛之、江湛爲比也。然元暉等既有其罪，而不書誅者，則以賊溫不得而誅之耳。權其輕重而爲之書法，此綱目之所以爲綱目也歟。

罷謁郊廟。

先是，禮院奏皇帝登位，應祀南郊，敕用十月行之。既習儀，朱全忠怒曰：「柳璨、蔣玄暉欲郊天以延唐祚。」璨等懼，改用來年正月。至是，全忠弒太后，以宮禁內亂罷之。

【書法】（罷之矣，何以書？譏欲速也。謂郊廟常祀也，而全忠以爲欲延唐祚，怒竟罷之。篡奪之臣，未有如）全忠之欲速者矣。

【發明】郊廟常禮，何害於纂竊？而全忠猶怒而罷之，特書于冊，餘可知矣。吁！

丙寅

三年，春正月，宣州觀察使王茂章奔杭州。

楊渥之去宣州也。欲取其幄幕及親兵以行。茂章不與。渥怒。既襲位。遣李簡等將兵襲之。茂章帥衆奔兩浙。錢鏐以爲鎭東節度副使。更名景仁。〔質實〕鎭東節度。一統志云。唐乾寧中所置。治越州。五代錢氏以越州爲東都。宋仍爲越州。紹興初。陞爲紹興府。元改紹興路。本朝復爲紹興府。隸浙江道。

羅紹威殺其牙軍八千家。

初田承嗣鎭魏博。選募六州驍勇之士五千人爲牙軍。厚其給賜以自衞。自是父子相襲。親黨膠固。日益驕橫。小不如意。輒族舊帥而易之。自史憲誠以來。皆立於其手。羅紹威惡之。力不能制。密告朱全忠。欲借兵以誅之。全忠乃發兵屯深州。聲言擊滄州。會全忠女適紹威子者卒。全忠遣將實甲兵於橐中。選兵千人爲擔夫。入魏。詐云會葬。全忠自以大軍繼其後。云赴行營。牙軍不之疑。紹威潛遣人入庫。斷弓弦甲襻。夜率奴客數百人與汴將合擊牙軍。牙軍欲戰。而弓甲皆不可用。遂合營殪之。凡八千家。嬰孺無遺。詰旦全忠引兵入城。〔集覽〕〔甲襻〕襻普患反。甲之系也。

〔發明〕惡不積。不足以滅身。魏之牙軍。世濟其惡。故一旦醜發。嬰孺無遺。此天理昭昭之報。不可誣者。

然紹威亦太慘矣。故書殺八千家。以甚之也。

以梁王全忠爲三司都制置使。

三司之名始于此。全忠辭不受。

夏四月朔。日食。〇天雄軍亂。梁王全忠討平之。

羅紹威既誅牙軍。魏之諸軍皆猜懼。牙將史仁遇聚衆數萬據高唐。邊內州縣多應之。全忠攻拔之。李克用遣兵救之不克。〔質實〕天雄軍。註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高唐。州名。註見周顯王十四年。

鎭南節度使鍾傳卒。

子匡時爲留後。

秋七月。梁王全忠還大梁。

全忠留魏半歲。羅紹威供億所殺牛羊豕近七十萬。資糧稱是。蓄積爲之一空。紹威雖去其逼。而魏兵自是衰弱。紹威悔之。謂人曰。合六州四十三縣鐵。不能爲此錯也。范氏曰。自天寶已後。燕趙魏之俗。安於悖逆。不復知有君臣。歷十五世。然後夷滅。靡有遺類。而其俗猶不改也。其後梁唐之得國與失之。皆始於魏。由其習亂易動也。而燕人至晉氏遂淪於左衽。豈非諸夏之禮。其亡有漸乎。趙居二寇之間。或逆或順。不若燕魏之甚也。故其禍有淺深。論者或謂紹威誅牙軍以弱魏。而全忠無後顧之虞。因以篡唐。夫唐與魏離亦久矣。牙軍適足亂魏而已。豈能爲唐室之輕重乎。〔集覽〕合六州四十三縣鐵。不能爲此錯。合音閤。錯。錯各反。摩鑢鋼鐵之具也。今俗謂事差誤亦曰錯。魏博藩鎭所部有州六。縣四十三。今羅紹威謂合此州縣中鐵。亦作不成這一箇大錯。蓋自悔前所爲。大差也。

九月。梁王全忠攻滄州。劉仁恭救之。

全忠以幽滄相首尾爲魏患。欲先取滄州。引兵度河圍滄州。劉仁恭救之。下令境內男子十五以上。七十以下。悉自備兵糧詣行營。文其面曰定霸都。士人則文其臂曰一心事主。得兵十萬。軍于瓦橋。畏汴軍彊不敢戰。城中食盡。全忠使人說劉守文曰。何不早降。守文登城應之曰。梁王方以大義服天下。若子叛父而來。將安用之。全忠愧其辭直。爲之緩攻。

楊渥取洪州。

楊渥遣秦裴將兵擊洪州。軍于蓼洲。諸將請阻水立寨。裴不從。鍾匡時果遣其將劉楚據之。諸將以告裴。裴曰。匡時驍將獨楚耳。若帥衆守城。不可猝拔。吾故以要害誘致之耳。破寨執楚。遂圍洪州。拔之。

楊崇本攻夏州。〔質實〕夏州。注見唐明宗長興四年。

〔書法〕崇本之降全忠也。嘗自去其賜姓名矣。既而討全忠。則復其舊焉。綱目亦以李繼徽書之。而予之以討。以其本志李氏也。此其復書楊崇本何制之也。君弑賊不討。而內自相攻。知有李氏者不知是矣。故制之而下書人。

〇冬十月。王建立行臺。

王建始立行臺於蜀。建東向舞蹈號慟。言曰。自大駕東遷。制命不通。請權立行臺。用李晟鄭畋故事。承制封拜。仍以榜帖告諭所部。

李克用遣兵攻潞州。

劉仁恭求救於河東。前後數百輩。李克用恨其反覆。未之許。存勗諫曰。天下之勢。歸朱溫者什七八。自河以北能爲溫患者。獨我與幽滄耳。今不與之併力。非我之利也。夫爲天下者不顧小怨。且彼嘗困我。而我救其急。以德懷之。乃一舉而名實附也。此乃晉復振之時。不可失也。克用以爲然。謀召幽州兵與攻潞州。曰於彼則可以解圍。於我則可以拓境。乃許仁恭和。仁恭遣兵三萬詣晉陽。克用遣周德威李嗣昭等將兵與之共攻潞州。

梁王全忠遣劉知俊救夏州。邠人大敗。

夏州告急於全忠。全忠遣知俊等救之。崇本將六鎮之兵五萬軍于美原。知俊等擊敗之。乘勝攻下鄜延等五州。西軍自是不振。【集覽】（美原。羅州美原縣。屬京兆府。今安西路耀州古耀州也。）【質實】（一統志云。）【美原】（唐之縣名。屬京兆府。宋改屬耀州。元省之。故城在西安府富平縣東北三十里。）

梁王全忠以高季昌爲荊南留後。

武貞雷彥恭屢寇荊南。留後賀瓌閉城自守。朱全忠以爲怯。使季昌代之。

十二月。昭義節度使丁會降于河東。梁王全忠引兵還。【質實】（昭義節度。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

初。昭宗凶訃至潞州。會帥將士縞素。流涕久之。及李嗣昭攻潞州。會舉軍降之。李克用以嗣昭爲昭義留後。會見克用泣曰。會非力不能守也。梁王凌虐唐室。會雖受其舉拔之恩。誠不忍其所爲。故來歸命耳。克用厚待之。位於諸將之上。全忠將攻滄州。聞潞州不守。引兵還。芻糧山積。命悉焚之。在舟中者鑿而沈之。劉守文使遣全忠書曰。城中數萬口不食數月矣。與其焚之爲煙。流之爲泥。願乞所餘以救其命。全忠留數囷以遺之。滄州賴以濟。

【書法】（會全忠所舉也。外降矣。書官何。予會也。先是昭宗凶問至潞。會帥將士縞素流涕。及嗣昭攻潞。會有梁王陵虐唐室之言。則知有唐室者也。當是時能如會者鮮矣。故書官予之。）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三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六朝五代於開國之初詒謀一多未善一切擧動苟且目前無長久之計以視漢唐之規模弘遠相去奚啻徑庭

丁卯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四

（起丁卯盡己卯【考異】提要起丁卯下有唐哀帝天祐四年盡己卯下有晉王李存勗稱唐天祐十六年梁貞明五年）凡十三年。

四年（四月以後梁太祖皇帝朱晃開平元年西川稱唐天復七年。○是歲唐亡。梁晉岐淮南西川凡五國與越湖南荊南福建嶺南凡五鎮。）

春正月淮南牙將張顥徐溫作亂。（楊渥既得江西驕侈益甚以故怨殺判官周隱將佐皆不自安渥居喪酣飲作樂燃十圍之燭以擊毬或單騎出遊從者不知所之左右牙指揮使張顥徐溫泣諫渥怒顥溫潛謀作亂一日帥牙兵二百露刃直入庭中渥曰爾果欲殺我邪對曰非敢然也欲誅王左右亂政者爾因數渥所親信十餘人之罪曳下擊殺之謂之兵諫諸將不與之同者稍以法誅之於是軍政悉歸二人渥不能制【質實】淮南軍名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楊渥廬州人行密之子江西道名注見梁孝元帝承聖二年。徐溫海州朐山人。）

【書法】（書曰作亂而後亂臣不得以廢藉口矣。）

【發明】（楊渥驕侈不道張顥徐溫泣諫不從遂至帥兵誅其嬖倖然而綱目但以作亂書之者臣子事君有過無二亦所以為脇君者之戒也。）

三月唐遣使奉冊寶如梁。（【考證】唐當作帝。梁王全忠自滄州還威望大沮恐中外離心欲速受禪過魏有疾羅紹威恐全忠襲之說曰今唐室衰微天命已改而四方稱兵者皆以興復為名王宜早正位號以絕人望全忠然之乃歸大梁帝遣御史大夫薛貽矩至勞之貽矩請以臣禮見北面拜舞於庭還言於帝曰元帥有受禪之意矣帝乃下詔禪位於梁遣宰相張文蔚楊涉及薛貽矩蘇循張策趙光逢等奉王冊[illegible]帥百官備法駕詣大梁楊涉子直史館凝式言於涉曰大人為唐宰相而國家至此不可謂之無過況手持天子璽綬與人雖保富貴奈千載何盍辭之涉大駭曰汝滅吾族神色為之不寧者數日。【質實】滄州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魏州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illegible]大梁郡名注見周赧王二十九年。法駕注見漢高后八年。）

【書法】（天寶之末遣使奉冊寶如靈武書上皇此其不書唐帝何罪唐臣也。自溫謀篡唐之臣子求有能泯之者。今也自洛如梁。不為近矣。非有王舜之逼而不遠授人無難色。書曰如梁。所以深罪舉朝之臣子也。故止書唐。）

【發明】（自曹馬以來移國者多矣未有書遣使奉冊如唐之詳且悉者何也張文蔚楊涉薛貽矩之徒為唐大臣手持璽綬勸進逆賊曾不知恥書法如此所以著唐臣之罪須然則唐帝亦有責乎當是之時大權已去何責之有故止書曰唐而不曰唐帝則文蔚等責固之罪不容於天地之間矣。）

夏四月盧龍節度使劉仁恭為其子守光所囚。（仁恭驕侈貪暴以大安山四面懸絕築館其上極壯麗實以美女與方士煉藥其中悉斂境內錢瘞山巔令民間用墐泥為錢[illegible]守光通焉仁恭杖守光而斥之至是梁遣李思安[illegible]城下仁恭在大安城幾不守守光自外引兵入登城拒守卻之遂自稱節度使令部將李小喜攻大安虜仁恭以歸囚於別室守光弟守奇奔河東。【質實】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大安山一統志云在順天府房山縣北八十二里有大安館相傳五代時劉仁恭所建遺址尚存方士注見憲宗元和六年河東郡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

【書法】（為所囚何罪仁恭也未有父不失道而為子所囚者也綱目遂顯正本故書罪之然則守光無罪歟子而囚父罪固不待貶絕而自見矣故守文舉兵書討。）

【發明】（書仁恭為子所囚而不書守光囚其父者仁恭貪暴不臣之罪不可勝誅守光因其危而乘之而非其子能囚之也仁恭自囚爾若守光悖逆之惡亦固在其中矣。）

梁王全忠更名晃稱皇帝奉唐帝為濟陰王。（【考異】按凡例註封其故君則曰廢而不曰奉此奉字當作廢。【考證】全忠當作朱全忠。張文蔚等至大梁梁王更名晃文蔚等乘輅奉冊寶至金祥殿王披袞冕即皇帝位文蔚等升殿讀冊寶已降帥百官舞蹈稱賀梁主與之宴舉酒勞之曰此皆諸公推戴之力也文蔚等皆慙伏不能對獨蘇循薛貽矩盛稱功德宜應天順人梁主復與宗戚飲博宮中其兄全昱謂曰朱三汝本碭山一民也從黃巢為盜天子用汝為四鎮節度使富貴極矣奈何一旦滅唐家三百年社稷他日得無滅吾族乎梁主不懌而罷奉唐帝為濟陰）

王。遷于曹州。栫之以棘。使甲士守之。〔集覽〕碭山注見秦二世元年芒碭山中。栫之以棘。廣韻注。栫。圍也。左傳哀八年。囚諸樓臺。栫之以棘。注。栫。藩也。栫在甸反。雍於勇反。〔質實〕袞冕注見漢平帝元始五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濟陰郡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曹州注同上年濟陰。

〔書法〕綱目自魏晉以下。書禪皇帝。廢帝為某公為某王。恒辭也。此其不書廢何。罪唐臣也。唐則奉冊寶如梁矣。唐自廢其主也。梁何與焉。著全忠所以深罪唐臣也。然則予梁乎。書稱皇帝如魏晉。則固以篡目之矣。終綱目廢主書奉二。所餘卻諸無譏焉。

〔發明〕賊溫無道。大非前代之比。然書法甚恕。略不見其篡奪之跡。此皆專罪唐人。挈國與賊之意。然則張文蔚等可勝誅哉。

梁以汴州為東都開封府。洛陽為西都。長安為大安府。佑國軍。〔質實〕汴州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洛陽縣名。注同上三年。長安縣名。注見漢惠帝五年。佑國軍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京兆。○梁以馬殷為楚王。○梁以敬翔知崇政院事。

梁以宣武掌書記。太府卿敬翔。知崇政院事。以備顧問。參謀議於禁中。承上旨宣於宰相而行之。宰相非時奏請。皆因以聞。得稟旨。以其職事歸之。翔為人沉深有智略。在幕府三十餘年。盡心勤勞。晝夜不寐。自言惟馬上乃得休息。梁主性暴戾難近。人莫能測。惟翔能識其意。有所不可。未嘗顯言。但微示持疑。梁主已悟。禪代之際。翔謀居多。〔質實〕宣武軍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禁中注見宋孝武帝大明六年。幕府注見秦王政二年。

梁以朱友文判建昌院事。

初。梁主為四鎮節度使。凡倉庫之籍。置建昌院以領之。至是。以養子友文判院事。掌凡國之金穀。友文本康氏子也。

淮南西川。移檄興復唐室。

時惟河東。鳳翔。淮南。稱天祐。西川。稱天復年號。餘皆稟梁正朔。蜀王建與楊渥。移檄諸道。云欲與岐王晉王會兵興復唐室。卒無應者。建乃謀稱帝。遺晉王書云。請各帝一方。晉王復書不許。曰。誓於此生。靡敢失節。〔質實〕鳳翔府名。注見周顯王八年。岐。移檄。檄注見楚義帝元年。西川道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正朔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

〔書法〕興復不多書。唯劉績嘗書之。於是再見。然則予二國乎。朱氏篡唐。天下皆梁臣矣。而淮南。西川猶[illegible]唐[illegible]。[illegible]猶復[illegible]。不齊不一。予之。予二國。所以罪天下也。故其[illegible]。有不知二國。亦復迪。然西川反欲自帝。而淮南與[illegible][illegible]以爭[illegible]光之。與其無意唐室明矣。於是終貶之。

〔發明〕唐有天下。垂三百年。是時征鎮。藩在四方者。莫不復有事。賊。獨淮南。西川。猶能以興復為詞。檄綱目亦書而予之。且以著人心之理。未盡泯滅之意云爾。夫豈果以興復之事望之哉。

岐王李茂貞開府。

茂貞治軍寬簡。無紀律。兵寡地蹙。不敢稱帝。但開岐王府。置百官。宮殿妃妾。皆擬帝者。〔質實〕岐國名。注見周顯王八年。

契丹遣使如梁。

初。契丹有八部。部各有大人。推一人為王。建旗鼓以號令諸部。三年一代。以次為之。及耶律阿保機為王。尤雄勇。奚及室韋。達靼。咸役屬之。阿保機恃其強。不肯受代。七部劫之。阿保機不得已。傳旗鼓。請帥種落。居古漢城。別自為一部。漢城地宜五穀。有鹽池之利。後稍以兵擊滅七部。并之。役室韋。女真。西取突厥故地。東北諸夷皆畏服之。是歲。帥眾三十萬寇雲州。晉王與之連和。約為兄弟。延之帳中。縱酒盡歡。約共擊梁。或勸晉王擒之。王曰。讎敵未滅。而失信夷狄。自亡之道也。留之旬日。厚贈遣之。阿保機既歸。而背盟。更附于梁。晉王由是恨之。〔集覽〕耶律阿保機。契丹主姓耶律。名阿保機。五代史四夷附錄曰。阿保機本以所居橫帳地名為姓。曰世里。譯者謂之耶律也。耶。徐遮反。古漢城。通鑑釋文曰。故後魏滑鹽縣也。〔質實〕契丹。東胡種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奚。東胡種名。注見陳宣帝太建十三年。室韋。契丹別種。注見隋恭帝義寧二年。達靼。北狄種名。注見梁武帝大同十一年。女真。東胡種名。注見晉成帝咸康八年。突厥。北狄種名。注見梁武帝大同十一年。雲州注見秦王政二年雲中。

梁以錢鏐爲吳越王。

鎭海節度判官羅隱說鏐舉兵討梁。曰。縱無成功。猶可退保杭越。自爲東帝。柰何交臂事賊。爲終古之羞乎。鏐始以隱爲不遇於唐。必有怨心。及聞其言。雖不能用。心甚義之。【質實】鎭海節度。注見憲宗元和二年。杭州羅隱。杭州新城人。杭越。二州名。杭注見憲宗元和二年。越。注見漢和帝永元元年。會稽。

梁以高季昌爲荊南節度使。

依政進士梁震。唐末登第。歸蜀。過江陵。高季昌愛其才識。留之。欲奏爲判官。震恥之。欲去。恐及禍。乃曰。震素不慕榮宦。明公不以爲愚。必欲使參謀議。但以白衣侍樽俎可也。季昌許之。震終身止稱前進士。不受高氏辟署。季昌甚重之。以爲謀主。呼曰先輩。【集覽】依政。邛州依政縣。在成都路。【質實】依政。一統志云。西魏縣名。屬邛州。隋屬雅州。唐爲邛州治所。宋金因之。元省入邛縣。故城在嘉定州邛縣東南五十五里。進士。注見玄宗開元十七年。梁震。邛州依政人。江陵。郡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南郡。高季昌。陝州人。荊南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南郡。

梁王封其兄全昱爲廣王。

全昱不樂在京師。常居碭山故里。二子皆封王。胡氏曰。人而篡竊。四心盡亡。觧知畏人。則有不可亡者。但不能充其類而已。朱温爲盜二十年。卒竊唐室。全昱初無諫止。覩其利也。及見温披袞稱帝。則惕然驚駭。發於言色。所謂不亡之良心也。全昱於此。誠能審度大小。參驗之數。無寧堅守所志。歸耕碭山。則温之族雖滅。而朱之宗必全矣。見其不可而不嫌其利。欲審疑行險。既拜王爵。又封二子。於是舉家爲賊。而參夷之罪。勢必相及。避居碭山。安能免乎。【集覽】四心盡亡。盡亡。謂俱亡也。孟子曰。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注言無此四者。當若禽獸。非人心也。爲人則有之矣。凡人但不能擴用爲仁爾。充其類。注見玄宗開元二年。參夷之罪。夷。滅三族也。參。音倉含反。【質實】廣。州名。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京師。注見周赧王二十五年。

梁禮部尚書蘇循等致仕。

循及其子楷。自謂有功於梁。朝夕望爲相。梁主薄其爲人。敬翔。李振。亦鄙之。言於梁主曰。蘇循。唐之鴟梟。賣國求利。不可以立於維新之朝。詔循等十五人並勒致仕。楷斥歸田里。循父子乃之河中依朱友謙。胡氏曰。人莫難於自見。蘇循求相與梁之篡國何異。朱温。敬翔舍己鴟梟。而謂人鴟梟。爲皆服邪。【質實】鴟梟。惡聲之鳥名。梟與鴟同。致仕。注見憲宗元和七年。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阪。

【書法】勒致仕也。其書之何。書所以爲賣國求利者之戒也。書之則何以爲戒。循等賣國。志求相位。而官稱止此。書曰梁禮部尚書蘇循等致仕。以見卒無其利。而徒爲是鴟梟也。然則曷爲不書詔。梁有慊也。梁人知賣國之不忠。而不知篡國之爲大惡。書詔。是予梁矣。

【發明】循。故唐臣也。而以梁書何哉。賣國求利。甘臣逆賊。是固逆賊之臣也。以梁書之。其罪自見。而不免。勒令致仕者。則亦使後之臣子。安於義命。毋非覬以徼利爾。然則鴟梟小人。徒負不義之名者。果何益之有哉。

六月。淮南遣兵擊楚。楚大破之。遂取岳州。

楊渥遣其將劉存。許玄應。將水軍擊楚。楚王殷懼。軍使楊定眞賀曰。我軍勝矣。殷問其故。定眞曰。大戰懼則勝。驕則敗。今淮南兵驕而王有懼色。吾是以知其必勝也。殷命指揮使秦彥暉。黃璠帥戰艦擊之。存等遇雨。引兵還。彥暉追之。存屢戰不利。遺殷書詐降。彥暉使謂殷曰。此必詐也。勿受。鼓譟而進。存等走。黃璠引兵合擊。大破之。執存。拔岳州。玄應。渥之腹心也。張顥。徐温。因其敗。收斬之。【質實】鼓譟。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六年。岳州。注同上。三年。巴陵。

梁侵晉圍潞州。晉遣周德威等救之。

梁遣康懷貞攻潞州。晉李嗣昭閉城拒守。懷貞晝夜攻之。半月不克。乃築壘。穿蚰蜒塹而守之。內外隔絕。晉王以周德威爲行營都指揮使救之。【質實】潞州。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蚰蜒塹。未詳處所。姑俟知者。周德威。馬邑人。

秋七月。梁以劉守光爲盧龍節度使。

八月。晉敗梁兵於潞州。梁築夾寨守之。

晉周德威壁于高河。康懷貞遣親騎擊之。不克。梁主遣李思安代之。將兵西上。至潞州城下。更築重城。內以防

奔突外以拒援兵謂之夾寨調山東民饋軍揚德威日以輕騎抄之思安乃自東南山口築甬道屬於夾寨德威與諸將互往攻之一晝夜數十發梁兵疲於奔命閉壁不出**質實**山寨道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五年甬道注見漢王邦二年

九月蜀王王建稱帝

蜀王建議稱帝將佐皆以爲然馮涓獨獻議請以蜀王稱制曰朝興則未爽稱臣賊在則不同爲惡不從涓杜門不出建用副使掌書記韋莊之謀即帝位以王宗佶韋莊爲宰相唐道襲爲內樞密使是時唐衣冠之族多避亂在蜀蜀主禮而用之使修舉故事故其典章文物有唐之遺風**集覽**朝興則未爽稱臣爽失也言唐朝若能中興我固不失臣節也

發明前書淮南西川用後繼興復唐室其名甚正然綱書淮南攀楚而不聞有討賊之舉又書王建稱帝而不聞有興唐之謀則吳蜀爲義之名曉然自見猶北之非心臣賊者若勝負獨要未得爲義舉也

十一月義昌節度使劉守文舉兵討其弟守光**考異**十字上漏冬字

守文聞其弟守光囚其父集將吏大哭曰不意吾家生此梟獍吾生不如死誓與諸君討之乃發兵擊守光互有勝負守文恐梁乘虛襲其後遣使請降**集覽**梟獍注見晉元帝太興元年**質實**義昌節度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滄州

梁赦軍士逃亡爲盜者

初梁主在藩鎮用法嚴將校有戰沒者所部兵悉斬之謂之跋隊斬士卒多亡乃命軍士皆文其面以記軍號逃者輒執之無不死者由是亡者皆聚山澤爲盜至是赦其罪聽還鄉里盜減什七八胡氏曰文面始於有苗至劉仁恭朱全忠而加甚籍民爲兵黥罪爲之使終身不能去非至不仁者莫忍爲也其可以爲後常而無改易哉**集覽**文面始於有苗書伊訓篇臣下不匡其刑墨孔氏曰鑿其額涅以墨也呂刑篇苗民爰始淫爲劓刵椓黥孔氏曰三苗之主頑凶若民敢大爲截人耳鼻椓陰黥面胡致堂曰然則文面之法起於有苗也涅其額者乃五刑之正黥其面者乃五虐之法也額受墨涅若屑疾然黥刑面不害以字文面則棄人矣**質實**

藩鎮注見肅宗上元二年

戊辰

晉岐淮南稱唐天祐五年梁開平二年〇蜀高祖王建武成元年〇是歲西川稱蜀凡五國五鎮**考異**按歲年稱曰建國號國之大者朱注國名諡號姓名年號小者朱注國名此年以後梁唐晉漢周爲大國國名諡號姓名年號當白字岐淮南西川蜀北漢南唐楚閩吳越荊南諸小國名亦當用白字

春正月晉王李克用卒子存勗立**考異**立當作嗣**考證**立當大李姓立當作嗣

晉王疾病周德威等退屯亂柳晉王命其弟克寧監軍張承業大將李存璋吳珙掌書記盧質立其子晉州刺史存勗爲嗣曰此子志氣遠大必能成吾事爾曹善教導之謂存勗曰嗣昭厄於重圍吾不及見矣俟葬畢汝與德威輩速竭力救之又謂克寧等曰以亞子累汝亞子存勗小名也言終而卒克寧久總兵柄有次立之勢軍中多竊議者存勗懼以位讓之克寧曰汝家嗣也且有先王之命誰敢違之將吏欲謁見存勗存勗方哀哭久未出張承業入曰大孝在不墜基業多哭何爲因扶存勗出襲位爲河東節度使晉王克寧首帥諸將拜賀王悉以軍府事委之**質實**亂柳戍蓋地名未詳處所晉州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河東河東節度注同上年河東

二月蜀以張格同平章事

蜀主登樓有僧抉一目以獻蜀主命飯僧萬人以報之翰林學士張格曰小人無故自殘赦其罪已幸矣不宜復崇獎以敗風俗蜀主乃止至是爲相多迎合主意有勝己者必以計排去之

晉兵馬使李克寧謀作亂晉王殺之

初晉王克用多養軍中壯士爲子寵遇如真子及存勗立諸假子皆年長握兵心怏怏不服或陰說克寧曰兄終弟及自古有之以叔拜姪於理安乎克寧曰吾家世以慈孝聞天下先王之業苟有所歸吾復何求汝勿妄言我且斬汝克寧妻孟氏素剛悍諸假子各遣其妻入說之使迫克寧克寧心動與存顥謀奉克寧爲節度使舉河東附梁執晉王及太夫人曹氏送大梁晉王親信史敬鎔知之以告太夫人太夫人駭召承業指晉王謂之曰先王把此兒臂授公等如聞外間謀欲負之但置吾母子有地勿送大梁自他不以累公承業惶恐曰老奴以死奉先王之命此何言也晉王以克寧之謀告且曰至親不可自相魚肉吾苟避位則亂不作也承業乃

召李存璋等陰爲之備。置酒府舍。伏甲執克寧。存顥於庭。晉王流涕數之曰。兒曏以軍府讓叔父。叔父不取。今事已定。奈何復爲此謀。忍以吾母子遺仇讐乎。遂殺之。【質實】慺慺注見漢光武二年。大梁。郡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

【書法】書謀亂矣。不書討殺。何克寧叔也。亦既執之。待以不死。而誅其黨可也。殺之過矣。【發明】言殺不言誅者。存叔姪之分也。而曰謀作亂。則克寧之罪自著矣。

梁主晃弒濟陰王。（追謚曰唐哀皇帝。）

夏五月。晉王攻梁夾寨。破之。潞州圍解。

李思安等攻潞州。久不下。亡將校四十餘人。士卒以萬計。梁主疑晉王克用詐死。欲召兵還。恐晉人躡之。乃議自至澤州應接歸師。乃召匡國節度使劉知俊爲招討使。削思安官爵。斬監押楊敏貞。晉李嗣昭固守踰年。城中資用將竭。梁主數遣使諭降之。嗣昭焚詔書。斬使者。梁主欲召兵還。諸將以爲李克用死。晉兵且退。上黨孤城無援。請更留旬月以俟之。梁主從之。初晉周德威握重兵在外。國人疑之。晉王召德威還。四月。德威至晉陽。留兵城外。徒步而入。伏哭極哀。退謁嗣王。甚恭。衆心由是釋然。梁夾寨奏晉兵已去。梁主以爲援兵不能復來。還大梁。夾寨亦不復設備。晉王與諸將謀曰。上黨。河東之藩蔽。無上黨是無河東也。且朱溫所憚者。獨先王爾。聞吾新立。以爲童子未閑軍旅。必有驕怠之心。若簡精兵倍道趣之。出其不意。破之必矣。取威定霸。在此一舉。不可失也。張承業亦勸之行。乃大閱士卒。以丁會爲都招討使。帥周德威等發晉陽。五月朔。晉王伏兵三垂岡下。詰旦大霧。進兵直抵夾寨。梁軍無斥候。將士尚未起。晉王命周德威李嗣源分兵爲二道。塡坑燒寨。鼓譟而入。梁兵大潰南走。招討使符道昭馬倒被殺。失亡將士萬計。委棄資械山積。德威至城下。呼嗣昭曰。先王已薨。今王自來破賊。賊已去矣。可開門。嗣昭不信。曰。此必爲賊所得。來誑我耳。王自往呼之。嗣昭見王白服。大慟幾絕。城中皆哭。遂開門。初德威與嗣昭有隙。晉王克用臨終。謂存勗曰。進通忠孝。吾愛之深。今不出重圍。豈德威不忘舊怨邪。汝爲吾以此意諭之。若潞圍不解。吾死不瞑目。進通。嗣昭小名也。存勗以告德威。德威感泣。由是戰甚力。旣相見。歡好如初。梁主聞夾寨不守。大驚。旣而歎曰。生子當如李亞子。克用爲不亡矣。至如吾兒。豚犬耳。

胡氏曰。喪不二事。故春秋於背喪而興戎者。皆深譏之。惟其門庭之寇。存亡繫焉。然後從權制而無避。此費誓所以得列於典謨命誥之後也。若李存勗夾寨之戰。君子深有取者。與是類。謂梁置夾寨。距晉陽不百里。可謂危急之勢矣。使存勗於是焉。就哀盡成之常情。忽國家之大計。上黨淪陷。則晉陽不存。又豈所以爲孝。是以審緩急。量輕重。出奇制勝。以走梁師。然後霸業復安。君子美之。晉祚大矣。【集覽】費誓所以得列於典謨命誥之後。記曾子問篇。三年之喪。卒哭。金革之事無辟也者。非與。孔子曰。昔者魯公伯禽有爲爲之也。魯有徐夷爲寇。魯公帥師征之。於費地誓衆。故以費誓名篇。孔子序書。以魯有治戎征討之備。故以繫帝王書之末矣。【質實】澤州注見梁武帝中大通六年。建州。匡國節度。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同州。上黨。郡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夾寨注見梁武帝中大通二年。三垂岡。未詳處所。惟潞州潞城縣西二十里有三垂山。或疑即此。未知是否。詰旦注見梁武帝大同二年。斥候注見漢武帝元封元年。

晉師攻梁澤州。不克。

周德威乘勝進趣澤州。梁統軍牛存節將兵應接潰兵。至天井關。謂其衆曰。澤州要害。地不可失也。雖無詔旨。當救之。衆皆不欲。曰。晉人勝氣方銳。且衆寡不敵。存節曰。見危不救。非義也。畏敵强而避之。非勇也。遂舉策引衆而前。至澤州。城中人已欲應晉。存節至。乃定。晉兵尋至攻之。存節晝夜拒戰。凡旬有三日。劉知俊引兵救之。德威退保高平。【質實】要害注見漢文帝十一年。天井關注見唐武宗會昌三年。高平。縣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長平。

晉王歸晉陽。

晉王歸晉陽。休兵行賞。命州縣舉賢才。黜貪殘。寬租賦。撫孤窮。伸冤濫。禁姦盜。境內大治。訓練士卒。令騎兵不見敵無得乘馬。部分已定。無得相踰越。及留絕以避險。分道並進。期會無得差晷刻。犯者必斬。初唐昭宗許晉王克用承制封拜。時方鎮多行墨制。王獨恥之。每除吏必表聞。至是存勗始承制除吏。凡事稟承業。升堂拜母。賜遺甚厚。潞州圍守歷年。士民死者太半。嗣昭勸課農桑。寬租緩刑。數年之間。軍城完復。

淮南張顥徐溫弒其節度使楊渥。溫復攻顥。殺之。

張顥徐溫專制軍政。弘農威王心不能平。欲去之而未能。二人不自安。共謀弒王。分其地以臣於梁。顥遣其黨

弑王。集將吏於府庭，列白刃，厲聲問曰：嗣王暴薨，軍府誰當主之？三問莫應，氣色益怒。幕僚嚴可求前密啓曰：軍府至大，四境多虞，非公主之不可。然今日則恐太速。顥曰：何也？可求曰：劉威、陶雅皆先王之等夷，必不肯爲公下。不若立幼主，輔之，諸將孰敢不從？顥默然。可求因屏左右，急書一紙，置袖中，麾同列詣使宅賀，衆莫測其所爲。既至，可求跪讀之，乃太夫人史氏教也。大要言先王創業艱難，嗣王不幸早世，隆演次當立，諸將宜無負楊氏，善輔導之。辭旨明切。顥氣色皆沮，以其義正，不敢奪，遂奉王弟隆演稱留後。既罷，副都統朱瑾詣可求曰：瑾年十六七，即橫戈躍馬，衝犯大敵，未嘗畏懾，今日對顥，不覺流汗，公面折之如無人，乃知瑾匹夫之勇不及公遠矣。因以兄事之。顥以徐溫鎮潤州，可求說溫曰：公捨牙兵而出外藩，顥必以弑君之罪歸公。溫驚曰：奈何？可求曰：顥剛愎而暗於事，請爲公圖之。乃往見顥曰：公出徐公於外，人皆言公欲奪其兵權而殺之，多言亦可畏也。顥曰：右牙欲之，非吾意也，業已行矣，奈何？可求曰：止之易爾。明日，可求邀顥詣溫，可求瞋目責溫曰：古人不忘一飯之恩，況公楊氏宿將？今幼嗣初立，多事之時，乃求自安於外，可乎？溫謝曰：苟諸公見容，溫何敢自專？由是不行。顥知可求陰附溫，夜遣盜刺之。可求知不免，請爲書辭府主，盜執刀臨之，可求操筆無懼色。盜見其辭旨忠壯，曰：公長者，吾不忍殺。掠其財以復命。溫與可求謀，密結將軍鍾泰章等壯士三十人，斬顥於牙堂，暴其弑君之罪。初，顥與溫謀弑威王，溫曰：參用左右牙兵，心必不一，不若獨用吾兵。顥不可，溫曰：然則獨用公兵。顥從之。至是，窮治逆黨，皆左牙兵也，由是人以溫爲實不知謀。隆演以溫爲左右牙都指揮使，軍府事咸取決焉。以可求爲揚州司馬。溫性沈毅，自奉簡儉，雖不知書，使人讀獄訟之辭而決之，皆中情理。立法度，禁彊暴，舉大綱，軍民安之。溫以軍旅委可求，以財賦委支計官駱知祥，皆稱其職。

質實 弘農威王，楊行密卒，子渥嗣封弘農王，諡曰威。陶雅，合肥人。潤州，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業已行矣，注見楚義帝元年。揚州，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淮南。

書法 節度爲下所殺多矣，未有書弑者，此其書弑何？唐亡也。上無天子，節鎮專地，爲之屬者，皆其臣矣。書弑，所以正君臣之分也。然則溫能殺顥，何以不書討？溫既與弑，則賊殺賊而已矣，安得以討予之？自是終綱目，節度書弑二，蓋王鎔、楊渥。

發明 節度使未有書弑，而此書之者，顥、溫固渥之臣也，顥有弑逆之罪，而溫殺之，不得爲討者，已亦

預弑之人爾。明年書溫自領昇州刺史，則溫篡奪之跡始彰彰乎不可掩。此則書法之意也。

蜀、岐、晉會兵攻梁雍州，梁遣忠武節度使劉知俊拒卻之。

質實 雍州，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京兆。忠武節度，注同上年同州。

書法 西川嘗書援與復矣，於是不書討書攻，何？夷蜀於梁也。蜀爲夷之，蜀稱帝號，則不足以言討矣，故與岐、晉皆書攻。

○六月，梁殺其金吾將軍王師範，夷其族。

朱友寧妻泣訴於梁主曰：陛下化家爲國，宗族皆蒙榮寵。妾夫獨不幸，因王師範叛，死於戰場，今仇讎猶在，妾誠痛之。梁主曰：朕幾忘此賊。遣使族之。師範盛陳宴具，與宗族列坐，謂使者曰：予不欲使積屍長幼無序。酒既行，命自幼及長，以次就死，凡二百人。

秋七月，楚收茶稅。

湖南判官高郁請聽民自采茶，賣於北客，收其征以贍軍。楚王殷從之。郁又請於梁，置回圖務，運茶於河南北，賣之以易繒纊戰馬而歸，由是富贍。

質實 湖南，道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

書法 自德宗書初稅茶，至文宗而增重其法，茶之爲民害也多矣。王涯既敗，始詔罷焉。於是楚復收之，害未有已也，故謹書之。

淮南將吏推楊隆演爲節度使。

淮南將吏請於李儼，承制授隆演淮南節度使、弘農王。

質實 淮南，節名，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淮南節度，注同上文。

九月，淮南遣兵攻吳越，圍蘇州。

淮南遣指揮使周本攻吳越，圍蘇州。吳越攻拔東洲。淮南遣柴再用復取之。再用方戰，舟壞，僅而得濟。宗人爲之飯僧千人。再用悉取其食以犒部兵，曰：士卒濟我，僧何力焉？

質實 周本，宿松人。喻之後。蘇州，注見漢獻帝建興三年。東洲，一統志云：鎮名，本漢海陵縣東境地，五代置海門縣，屬通州，以僻在海隅之處，因名。宋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揚州府。

冬十月。華原賊帥溫韜發唐諸陵。【質實】（華原。一統志云。漢之縣名。隋爲宜君郡治所。唐屬耀州。元省之。故城在西安府城北一百八十里耀州境內。唐諸陵注見唐懿宗咸通四年。）【書法】（盜發必書。重山陵也。終綱目書盜發山陵七。首楚義帝元年。）

〇十一月。晉遣兵擊劉守文。敗之。

（劉守文攻幽州。劉守光求救於晉。晉王遣兵五千助之。守文敗還。胡氏曰。朱溫助守光以子囚其父。悖天理甚矣。然溫弑君篡國之人也。又何責焉。晉王以義動。當討守光助守文。一舉而父子兄弟之道皆得。今乃救守光抑守文。人之稱斯師也。謂之何哉。其異於朱溫所爲幾希矣。）【質實】（幽州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書法】（梁擊趙以救燕。書救。癸酉年。罪梁也。於是守光求救。晉遣兵助之。不書救何。爲晉諱也。當是時。唯晉六國而獨書正閏。故綱目於晉多予辭。不書救。不以守光之黨梁晉也。然守文舉兵書討。而晉擊之。直書其事。意亦不隱矣。）

（晉。岐。淮南稱唐天祐六年。梁開平三年。〇是歲凡五國五鎮。）春正月。梁遷都洛陽。【質實】（洛陽。縣名。注見周顯王二年。）〇二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〇梁攻岐。取丹延鄜坊四州。【質實】（丹延鄜坊四州。按一統志。丹本後周丹陽縣地。唐改爲丹州。元省之。故城在延安府宜川縣東北二十九里。延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統萬。鄜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七年。坊注見唐肅宗上元元年。）〇淮南徐溫自領昇州刺史。

（徐溫以金陵形勝。戰艦所聚。乃自以淮南行軍副使領昇州刺史。留廣陵。以其假子元從指揮使知誥爲昇州防遏兼樓船副使。往治之。）【集覽】（元從注見唐肅宗至德二載。）【質實】（金陵。邑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昇州注同上文。廣陵。縣名。注同上元年江都。）

夏四月。梁以王審知爲閩王。

（審知儉約。常躡麻屨。府舍卑陋。未嘗營葺。寬刑薄賦。公私富實。境內以安。）【質實】（閩。國名。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吳越擊淮南兵。破之。

（淮南兵圍蘇州。推洞屋攻城。吳越將孫琰置輪於竿首。垂絙投錐以揭之。攻者盡露。敵至張網以拒之。吳越王鏐遣指揮使錢鏢等救之。蘇州有水通城中。淮南軍張網綴鈴懸水中。魚鼈過皆知之。吳越都監司馬福欲潛行入城。故以竿觸網。敵聞鈴聲舉網。福因得過。入城。由是城中號令與援兵相應。敵以爲神。鏐嘗遊府園。見園卒陸仁章樹藝有智而志之。至是使仁章通信入城。果得報而返。吳越兵內外合擊。淮南兵大破之。擒其將三十餘人。周本夜遁。）【集覽】（洞屋。俗呼鵞車。洞其形如屋。隱兵卒於中。推之使前以攻城。）

五月。梁殺其佑國節度使王重師。夷其族。

（王重師鎮長安數年。梁主怒其貢奉不時。以劉捍爲留後。捍譖之。云與邠岐通。賜自盡。夷其族。）【質實】（邠岐謂王行瑜李茂貞。）

劉守光執其兄守文。進攻滄州。

（劉守文以重賂招契丹吐谷渾之衆。合四萬屯薊州。守光逆戰。兵敗。守文單馬立於陳前。泣謂其衆曰。勿殺吾弟。守光將元行欽識之。直前擒之。滄德兵皆潰。守光囚之別室。乘勝進攻滄州。滄州判官呂兗孫鶴推守文子延祚爲帥。乘城拒守。）【質實】（吐谷渾。西羌種名。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薊州注見秦王政二十年漁陽。滄德二州名。滄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德注見陳宣帝太建八年安德。）

六月。梁劉知俊叛。奔岐。

（知俊功名浸盛。以梁主猜忌日甚。內不自安。及王重師誅。益懼。梁主急徵知俊。欲以爲河東行營都統。知俊弟知浣密使人語知俊云。入必死。知俊遂以同州附於岐。遣兵襲華州。守潼關。遣人以重利啗長安諸將。執劉捍送於岐。殺之。梁主遣近臣諭知俊曰。朕待卿甚厚。何忽相負。對曰。臣不背德。但畏族誅。[illegible]師厚劉鄩等討之。鄩至關東。[illegible]知俊伏路[illegible]前導。襲吏納之。鄩兵直進。遂克潼關。知俊[illegible]族奔岐。[illegible]兵據長安城。師厚以奇兵克之。岐王厚禮知俊。以爲中書令。）【質實】（同州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華州注同上年。潼關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長安。縣名。注見漢惠帝五年。楊師厚。潁州斤溝人。長安城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三年。）

秋七月。梁以劉守光爲燕王。【質實】（燕。國名。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幽州。）〇淮

南盡取江西地。（撫州刺史危全諷帥撫信袁吉之兵攻洪州淮南守兵纔千人節度使劉威密遣使告急於廣陵日召僚佐宴飲全諷聞之屯象牙潭不敢進楚王殷遣指揮使苑玫圍高安以助全諷徐溫問將於嚴可求可求薦周本乃以本將兵七千救高安本以前攻蘇州無功稱疾不出可求即其臥內彊起之本曰蘇州之役敵不能勝我但主將權輕耳今必見用願無置副貳乃可可求許之本曰楚人爲全諷聲援爾非欲取高安也吾敗全諷援兵必還乃疾趣象牙潭或曰全諷兵彊君宜觀形勢本曰賊衆十倍於我我軍聞之必懼不若乘其銳而用之全諷營栅臨溪亘數十里本隔溪布陳先使嬴兵嘗敵全諷兵涉溪追之本乘其半濟縱兵擊之全諷兵大潰本分兵斷其歸路擒全諷乘勝克袁州歙州刺史陶雅遣兵襲饒信饒州刺史唐寶棄城走米志誠敗苑玫於上高吉州刺史彭玕帥衆奔楚信州刺史危仔倡奔吳越吳越以爲淮南節度副使更其姓曰元氏虔州刺史盧光稠以州附於淮南於是江西之地盡入於楊氏**質實**危全諷南城人撫信袁吉四州名撫注見晉安帝隆安二年臨川信注見唐僖宗乾符五年袁注見唐高宗儀鳳元年吉注見晉安帝元興元年洪州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豫章象牙潭一統志云在南昌府城南八十里晉鍾離眞君故宅在其上高安古地名漢爲建城縣東漢時以上蔡民分徙於此析置上蔡縣孫吳又析置陽樂宜豐二縣晉改上蔡曰望蔡陽樂曰康樂隋廢三縣入建城屬洪州唐改曰高安縣爲靖州治所後屬洪州宋瑞州治此元仍舊明朝因之爲瑞州府治所仍屬焉筠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新[illegible][illegible]州注見梁武帝太清元年鄱陽上高本漢豫章郡建城縣地名晉爲望蔡縣隋省入建城唐以故望蔡縣地置上高鎮南唐易鎮爲場尋陞爲上高縣宋元俱仍舊明朝因之屬瑞州府危仔倡南城人全諷之弟虔州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南康盧光稠上猶人行兩道名注見梁孝元帝承聖二年）

冬十月蜀行永昌曆。（司天監胡秀林所獻也。）

十一月岐遣劉知俊攻梁靈州梁遣兵救之大敗而還。（岐王欲取靈州以處劉知俊使自將兵攻之朔方節度使韓遜遣使告急于梁梁主遣康懷貞寇彥卿將兵攻邠寧以救之克寧衍二州拔慶州南城遊兵及涇州之境知俊聞之解圍引還梁主急召懷貞等還知俊據險邀之左龍驤軍使王彥章力戰懷貞等乃得過至昇平知俊伏兵山口懷貞大敗僅以身免岐王以知俊爲彰義節度使鎮涇州彥章驍勇絕倫每戰用二鐵鎗皆重百斤一置鞍中一在手所向無前時人謂之王鐵鎗。**質實**靈州注見唐太宗貞觀二十年朔方郡名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邠寧軍名注見唐肅宗上元元年寧衍二州寧州注同上年衍州未詳治華姑鎮之涇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安定慶州注見周顯王四十一年義渠王彥章壽張人昇平縣名注見唐順宗永貞元年彰義節度注見唐憲宗元和四年。）

蜀蜀州刺史王宗弁罷。（**質實**蜀州注見宋文帝元嘉九年崇慶。）（宗弁稱疾罷歸杜門不出蜀主疑其怨望加檢校太保不受謂人曰廉者足而不憂貪者憂而不足吾小人敢位至此足矣豈可求進不已乎蜀主嘉其志而許之。**書法**刺史未有書罷者書宗弁何美知止也五季之世若宗弁者不多見矣故特書之。）

庚午

（晉岐吳稱唐天祐七年梁蜀開平四年○是歲淮南稱吳凡五國五鎮）

春正月劉守光克滄州殺其兄守文。（滄州城中食盡呂兗選男女羸弱者烹之以給軍食正月劉延祚力盡出降守光使大將張萬進周知裕輔其子繼威鎮滄州族呂兗而釋孫鶴兗子琦年十五門下客趙玉紿監刑者曰此吾弟也勿妄殺遂挈以逃琦足痛不能行玉負之變姓名乞食於路僅而得免琦感家門殄滅力學自立晉王聞其名署代州判官守光使人殺守文歸罪於殺者而誅之。**質實**代州注見秦王政二十三年雁門。）

二月岐王承制加楊隆演嗣吳王。（**質實**岐州名注見周顯王八年吳國名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淮南。**書法**岐王承制爵何以書予隆演也唐室亡矣隆演渥弟也次立無議矣故綱目自是從稱吳王是故苟義當嗣隆演雖承制書吳王義不當嗣守光雖梁命止書守光雖自帝止書守光。）

○夏四月梁夏州亂殺節度使李彝昌以其族父仁福代之。（**質實**夏州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朔方。）○梁宋州獻瑞麥。

（梁宋州節度使衡王友諒獻瑞麥。一莖三穗。梁主曰。豐年爲上瑞。今宋州大水。安用此爲。詔除本縣令名。遣使詰責友諒。以惠王友能代之。）【質實】（宋州。注見漢後主延熙十八年。）

梁貶冦彥卿爲遊擊將軍。

（梁左金吾大將軍冦彥卿入朝。有民不避道。投諸欄外而死。彥卿自首。梁主以彥卿有功。命以私財遺死者家以贖罪。御史司憲崔沂劾奏。請論如法。梁主命彥卿分析。彥卿對。令從者舉置欄外。不意誤死。梁主欲以過失論。沂奏。在法以勢力使令爲首。下手爲從。不得歸罪從者。不鬭而故毆傷人。加傷罪一等。不得爲過失。乃責授彥卿遊擊將軍。彥卿揚言有得崔沂首者賞萬緡。梁主使人謂彥卿曰。崔沂有毫髮傷。我當族汝。時功臣驕橫。由是稍肅。）【集覽】（欄外。天井橋上欄干外。）

五月。梁天雄節度使羅紹威卒。以其子周翰代之。【質實】（天雄節度。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六月。梁匡國軍節度使馮行襲卒。【質實】（匡國節度。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同州。）

（行襲疾篤。請代。許州牙兵皆秦宗權餘黨。梁主深以爲憂。命崇政院直學士李珽馳往視行襲。珽至。謂將吏曰。天子握百萬兵。去此數舍。馮公忠純。勿使上有所疑。汝曹赤心奉國。何憂不富貴。由是衆莫敢異議。行襲欲使人代受詔。珽曰。東首加朝服。禮也。乃卽臥內宣詔。謂行襲曰。公勿視事。子孫之福也。行襲泣謝。遂解印授珽。使代掌軍府。行襲卒。以珽權知匡國留後。）【集覽】（東首加朝服。論語。疾。君視之。東首加朝服拖紳。）【質實】（許州。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許昌。）

梁以楚王殷爲天策上將軍。

（楚王殷求爲天策上將。始開府。以弟賨存爲相。）

秋七月。岐晉合兵攻梁夏州。梁遣兵拒却之。

（岐王遣使告晉。請合兵攻定難節度使李仁福。晉王遣周德威將兵會圍夏州。梁主恐晉兵襲西京。遣兵分屯河陽三原。遣李遇逐其歸路。岐晉兵皆解去。胡氏曰。晉之所圖。莫重於梁。梁失。則燕也。李仁福豈能爲河東病。晉王徇三鎮之請。爲之遣師。德威又不諫止。豈欲收三鎮心。不得不然耶。不然。則持國之道疎矣。）【質實】（西京。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京兆。河陽。縣名。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孟津。定難節度。未詳沿革。三原。縣名。注見晉孝武太元五年。）

八月。吳越築捍海石塘。廣杭州城。

（由是錢塘富庶盛於東南。）【質實】（捍海石塘。一統志云。在杭州府城東三里。舊志云。江接海潮。爲杭人患。梁開平中。錢武肅王始建候潮通江門。潮水衝激。板築不就。因命強弩數百以射潮頭。既而潮水趨向西陵。乃積石植木爲塘。捍之城基始定。土人相傳吳越王箭所射止處。寄立鐵幢。因名鐵幢浦。今其鐵箭尚存。錢塘。縣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書法】（城不書。必關要而後書。非關要則京都也。終綱目書廣城四。是年杭州。己卯年晉德勝。壬辰年徐知誥金陵。乙卯年周大梁。杭州大梁都城也。德勝關要也。吼金陵卽諸未都先城之。）

冬十一月。蜀主立其假子宗裕等爲王。

（初唐末宦官典兵者。多養軍中壯士爲子以自強。由是諸將亦效之。而蜀主尤多。至百二十人。皆冒姓連名。而

不禁婚姻。）【書法】（封子不書主。此其書何。假子也。而悉封王。甚矣。故斥主譏之。終綱目封子書主五。詳陳己卯年。惟此爲譏辭。）

梁遣兵襲鎮州。取深冀。鎮定推晉王爲盟主。晉遣兵救之。

（梁主疑趙王鎔貳於晉。且欲因鄴王紹威卒。除移鎮定。會燕王守光發兵侵定州。遣供奉官杜廷隱丁延徽監魏博兵三千。分屯深冀。聲言助趙守禦。趙將石公立戍深州。白鎔。請拒之。鎔不從。公立出門。指城而泣曰。朱氏滅唐社稷。三尺童子知其爲人。而我王猶恃姻好。以長者期之。此所謂開門揖盜者也。惜乎此城之人。今爲虜矣。深冀民見魏博兵入。奔走驚駭。未幾。廷隱等閉門盡殺趙戍兵。乘城拒守。鎔始命公立攻之。不克。乃遣使求援於燕晉。與義武節度使王處直共推晉王爲盟主。合兵攻梁。晉王會將佐謀之。皆曰。鎔久臣朱温。輸賂結昏。其交深矣。此必詐也。王曰。彼亦擇利害而爲之耳。王氏在唐。猶或臣或叛。況肯終爲朱氏之臣乎。今救死不贍。何顧昏姻。我若疑而不救。正墮朱氏計中。乃遣周德威將兵出井陘。屯趙州。鎔使者至幽州。守光方獵。孫鶴馳詣

野謂曰。趙人乞師。此天欲成王之功業也。守光曰。何故。對曰。此常患其與朱溫膠固。溫之志非盡吞河朔不已。今彼自爲讎敵。王若與之併力破梁。則鎭定皆欽衽而朝燕矣。不早出師。但恐晉人先我矣。守光曰。王鎔數負約。今使之與梁自相弊。吾可以坐承其利。又何救焉。不爲出兵。自是鎭定復稱唐天祐年號。梁主命王景仁等將兵擊之。〔集覽〕〔除移鎭定〕除移。除代而移從之也。鎭州本漢常山郡。今眞定府是。定州本漢中山郡。今中山府是。〔分屯深冀〕分屯。分兵屯守二州也。深州本漢博陵郡。冀即禹貢冀州也。二州俱在河北東路。〔先我〕注見唐德宗興元元年先人。〔正誤〕〔先我〕今按此言。但恐晉人先我救趙也。〔質實〕〔燕〕國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鎭定〕二州名。鎭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深冀〕二州名。深注見唐穆宗長慶二年。冀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義武節度〕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趙王鎔〕趙國名。注見漢景帝三年。鎔。成德節度王景崇之孫。梁初封爲趙王。〔井陘〕縣名。注見秦王政十八年。〔趙州〕注見漢景帝三年。〔王景仁〕合肥人。

十二月。梁定律令格式行之。○梁進軍逼鎭州。晉王救之。次于高邑。

梁王景仁等進軍柏鄉。趙王鎔復告急於晉。晉王自將東下。王處直遣將將兵五千以從。至趙州。與周德威合。獲梁芻蕘者問之。曰。梁主戒上將云。鎭州反覆。終爲子孫之患。命悉以精兵付汝。鎭州雖以鐵爲城。必爲我取之。晉王命送於趙。進軍距柏鄉三十里。遣周德威等以胡騎迫梁營挑戰。梁兵不出。進距柏鄉五里。營於野河之北。又遣胡騎迫梁營。馳射且詬之。梁將韓勍等將步騎追之。鎧冑鮮華。光彩炫燿。晉人望之奪氣。德威謂李存璋曰。梁人志不在戰。徒欲耀兵耳。不挫其鋭。則吾軍不振。乃徇于軍曰。彼皆汴州屠酤傭販之徒耳。衣鎧雖鮮。十不能當汝一。擒獲一夫。足以自富。乃奇貨不可失也。帥精騎千餘擊其兩端。獲百餘人。且戰且却。距野河而止。言於晉王曰。賊勢甚盛。宜按兵以待其衰。王曰。吾孤軍遠來。救人之急。三鎭烏合。利於速戰。公乃欲按兵持重何也。德威曰。鎭定之兵。長於守城。短於野戰。且吾所恃者騎兵。利於平原廣野。可以馳突。今壓賊壘門。騎無所展其足。且衆寡不敵。使彼知吾虛實。則事危矣。王不悅。退臥帳中。諸將莫敢言。德威往見張承業曰。大王驟勝而輕敵。不量力而務速戰。今去賊咫尺。所限者一水爾。彼若造橋以薄我。我衆立盡矣。不若退軍高邑。誘賊離營。彼出則歸。彼歸則出。別以輕騎掠其饋餉。不過踰月。破之必矣。承業入褰帳撫王曰。此豈王安寢時邪。德威老將知兵。其言不可忽也。王蹶然而興曰。予方思之。梁兵有降者。詰之。曰。景仁方造浮橋。王謂德威曰。果如公言。是日拔營。退保高邑。胡氏曰。晉王雖善將兵。而不善將將。欲功自己出。而短於用人。高邑之役。非承業啓其意。則德威必死矣。存勗資性如此。莫之能救。他日胡柳陂。竟違德威之謀。遂失良將。故君子有言。必心不外。乃能統大衆。智不鑿。乃能處大事。晉王鑿智自私。而心不廣。此功名所以不遂歟。〔集覽〕〔薄我〕注見晉和帝中興元年薄之。〔他日胡柳陂〕晉與梁戰于胡柳陂。周德威敗死。在梁末貞明四年。〔質實〕〔柏鄉〕縣名。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一年。〔芻蕘〕芻。草也。蕘。薪也。〔挑戰〕注見漢王邦四年。〔野河〕未詳處所。唯眞定府井陘縣東南一十五里有甘陶河。一名冶河。源發平定州栢嶺。流經縣界。合綿蔓河。又東南流至平山縣。入滹沱河。或疑即此。〔汴州〕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高邑〕縣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鄗邑。〔浮橋〕注見周世宗顯德二年浮梁。〔胡柳陂〕未詳處所。

〔書法〕凡救書次。譏也。此其譏歟。美從諫也。於是德威請止高邑。上不從。承業諫而從之。知難而退。君子所許也。此恐不嫌同辭。終綱目救書次五。晉鄙。武陵王紀。王敬。晉王。戊申年唐還兵。惟王琡。晉王非譏辭。

晉。岐。吳。稱唐天祐八年。梁乾化元年。蜀永平元年。○是歲凡五國五鎭。

春正月朔。日食。

〔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書法〕日食正朔。大變也。終綱目書日食三百六十七。而正朔日食者二十八。詳周安王十五年及漢惠帝七年。舍是無書正朔食者矣。

○晉王伐梁軍于柏鄉。大破之。

柏鄉比不備芻。梁兵刈芻自給。晉人抄之。梁兵不敢出。剉屋茅坐席以飼馬。馬多死。周德威與別將史建瑭李嗣源將精騎三千。壓梁壘門而詬之。王景仁韓勍怒。悉衆而出。德威等轉戰而北。至高邑南。李存璋以步兵陳於野河之上。梁兵橫亘數里。競前奪橋。鎭定步兵禦之。勢不能支。晉王謂指揮使李建及曰。賊過橋則不可復制矣。建及力戰却之。王登高丘以望曰。梁兵爭進而諠。我兵整而靜。我必勝。戰自巳至午。勝負未決。王謂德威

未畢

曰兩軍已合勢不可離我之興亡在此一舉我爲公先登公可繼之德威叩馬諫曰觀梁兵之勢可以勞逸制之未易以力勝也彼去營三十餘里雖挾糗糧亦不暇食日昳之後饑渴內迫矢刃外交士卒勞倦必有退志當是時我以精騎乘之必大捷今未可也王乃止至晡梁軍未食果引卻德威疾呼曰梁兵走矣吾兵大譟爭進梁兵驚亂大潰李存璋引步兵乘之呼曰梁人亦吾人也父兄子弟餉軍者勿殺於是戰士悉解甲投兵而棄之囂聲動天地趙人以深冀之憾不顧剽掠但奮白刃追之梁之精兵殆盡棄糧食資械不可勝計凡斬首二萬級河朔大震晉王收兵屯趙州杜廷隱等棄深冀而去

集覽 比不儲多比毘至反續言比年也每歲也備積聚也

質實 史建塘雁門人河朔二州名注見唐玄宗天寶十五載

書法 前書梁襲鎮州罪梁也故晉書救至是而大書伐梁軍則予晉之爲盟主矣

發明 前此梁晉交攻屢矣至是始稱伐者或解圍或救援非直與梁對壘敵爲今爲正其名義則明晉之爲唐復讎而著梁之有罪也然則何以不書討曰討大矣晉非純乎義者特假之而行爾權其輕重書之以伐且著其破梁之功則亦足少伸大義於天下而使一綱之理未盡泯也嗚呼微矣

晉師圍邢魏梁兵救之晉師還。

晉主遣周德威史建塘趣澶魏張承業李存璋攻邢州自以大軍繼之移檄河北州縣諭以利害自攻魏州不克梁主以羅周翰年少且忌其舊將佐以李振爲天雄節度副使命杜廷隱將兵千人衛之間道夜入魏州助周翰城守晉王觀河於黎陽梁兵將度者棄舟而去德威拔夏津高唐東武朝城澶州刺史棄城走進攻黎陽拔臨河淇門逼衛州掠新鄉共城梁主命楊師厚屯白馬以備之劉守光淫虐滋甚每刑人必置諸鐵籠以火逼之又以鐵刷刷人面聞梁兵敗使人謂趙王及王處直曰聞二鎮與晉王破梁兵舉軍南下僕亦有精騎三萬欲自將之爲諸公啓行然四鎮連兵必有盟主僕若至彼何以處之鎔告于晉王晉王笑曰趙人告急守光不能出一卒以救之及吾成功乃復欲以兵威離閒二鎮愚莫甚焉諸將曰雲代與燕接境彼若擾我城戍動搖人情亦腹心之患也不若先取守光然後可以專意南討王曰善會梁楊師厚引兵救邢晉王解圍去師厚留屯魏州趙王鎔來謁晉王大犒將士自是遣其養子德明將三十七都常從晉王征討德明本姓張名文禮晉王歸晉陽留周德威等戍趙州

集覽 澶魏澶本漢頓丘縣地唐宋皆名澶州取古澶淵爲名今開州是魏州在澶州北一百六十二里今大名府是

質實 澶魏二州名澶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魏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邢州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黎陽縣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三年夏津縣名注見隋煬帝大業七年鄃高唐縣名注見周赧王十四年東武縣名注見秦王政十四年武城朝城縣名注見隋文帝開皇十二年臨河縣名注見唐昭宗大順二年淇門縣名注同上衛州注見秦王政六年朝歌新鄉縣名注見均王龍德二年共城縣名注同上年白司馬阪未詳處所。

三月。梁清海節度使劉隱卒弟巖知留後。

質實 清海節度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

○夏四月。岐攻興元蜀兵擊卻之。

蜀主之女普慈公主嫁岐王從子繼崇繼崇驕矜嗜酒蜀主召公主歸寧留之岐王怒始與蜀絕至是岐王聚兵寇蜀興元唐道襲擊卻之

集覽 歸寧詩葛覃歸寧父母注寧安也謂問安也父母在則有時歸寧邶泉水篇序父母終思歸寧而不得注國君夫人父母在則歸寧沒則使大夫寧於兄弟

質實 普慈縣名注見唐高宗顯慶三年普州興元府名注見周赧王四年漢中

晉王推劉守光爲尚父梁亦以爲采訪使。

守光嘗衣赭袍謂將吏曰今天下大亂英雄角逐吾兵彊地險亦欲自帝何如孫鶴曰今內難新平公私困竭太原窺吾西契丹伺吾北遽謀自帝未見其可大王但養士愛民訓兵積穀德政既修四方自服矣守光不悅又使人諷鎮定求尊己爲尚父趙王以告晉王王怒欲伐之諸將皆曰是爲惡極矣行當族滅不若陽爲推尊以稔之乃與鎔及義武王處直昭義李嗣昭振武周德威天德宋瑤六節度使共奉冊推守光爲尚書令尚父守光不寤益驕表梁主曰晉王等推臣爲尚父臣受陛下厚恩未之敢受不若陛下授臣河北都統則并鎮不足平矣梁主亦知其狂愚乃以守光爲河北采訪使遣使冊命之守光命有司草受冊儀僚屬取唐冊太尉儀獻之守光問何得無郊天改元之事對曰尚父雖貴人臣也安有郊天改元者乎守光怒投之於地曰我地方二千里帶甲三十萬直作河北天子誰能禁我尚父何足道故命趣具卽帝位之儀械繫梁及諸道使者於獄既而皆釋之

集覽 尚父注見唐肅宗寶應元年

質實 赭赤黃色太原府名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并州昭義軍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振武軍名注見秦王政三年鴈門天德軍名

注見唐憲宗元和八年。并鎮。二州名。并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鎮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陘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

【書法】尚父有書尊者矣。郭子儀有書號者矣。王行瑜此其書推何。六鎮所推也。尚父天子所以尊大賢也。豈鎮使得用之乎。而用之。守光無父之人。益非矣。雖曰以稔其惡。終非正也。書交譏之。諸鎮不書。書晉王何。尊晉盟主也。

【發明】守光因父殺兄。晉王前日助之。已爲非義。今又從而尊之。何哉。然守光自因其父。乃使他人尊已爲尚父。固其狂愚無足道者。怒而欲伐。晉王可謂審於知義矣。陽爲推尊。晉之諸臣。何不思之甚乎。揭書晉王。是亦御命在君之義也。

秋七月。梁主避暑于河南尹張宗奭第。

宗奭即全義也。梁改其名。梁主避暑其第。亂其婦女殆徧。宗奭子繼祚不勝憤恥。欲弒之。宗奭止之曰。吾家頃在河陽。爲李罕之所圍。啗木屑以度朝夕。賴其救兵。得有今日。此恩不可忘也。乃止。【質實】河南。府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書法】避暑何。久辭也。與留飲十日者又異矣。終綱目書幸諸臣之家五。幸其府二。詳漢安帝建光元年。譏莫甚於此也。

【發明】君臣爲謔。禮典有經。朱溫假避暑之行。瀆亂男女。何使張繼祚得行其謀。則其及也。固不俟友珪之變矣。然溫本故盜賊。初無足責。書之姑以著其遺臭云爾。

梁遣楊師厚將兵屯邢州。趙王鎔會晉王于承天軍。

【考異】此前未書封鎔爲趙王。疑漏。

趙王鎔以楊師厚在邢州。甚懼。會晉王于承天軍。晉王以鎔父友也。事之甚恭。謂曰。朱溫之惡極矣。天將誅之。雖有師厚輩。不能救也。脫有侵軼。僕自帥衆當之。叔父勿以爲憂。鎔奉卮爲壽。謂晉王爲四十六舅。晉王許以女妻其幼子昭誨。由是晉趙之交遂固。【集覽】侵軼。注見晉穆帝永和二年。奉卮爲壽。史記漢高本紀。奉玉卮爲太上皇壽。注。卮。鄉飲酒禮器也。受四升。灌夫傳。起爲壽。注。上酒爲稱壽。非大行酒。【質實】承天軍。未詳沿革。姑缺之。

八月。燕王劉守光稱帝。

守光將稱帝。將佐多竊議以爲不可。守光乃置斧質於庭曰。敢諫者斬。孫鶴曰。滄州之破。鶴分當死。蒙王生全以至今日。敢愛死而忘恩乎。竊以爲今日之帝未可也。守光怒。伏諸質上。令軍士咼而啗之。鶴呼曰。百日之外必有急兵。守光命以土窒其口。寸斬之。遂卽位。改元應天。受冊之日。契丹陷平州。燕人驚擾。【集覽】斧質。注見秦二世三年伏鑕質。【質實】燕。國名。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幽州。契丹。北狄種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平州。注見秦王政三年右北平。

【書法】守光篡父。綱目一再削爵矣。此其書燕王何。不書燕王。無以明稱帝之爲燕帝也。雖書稱帝。綱目終不以燕王書之。然守光稱帝。孫鶴諫死。則曷爲不書。曰。鶴之死。當於殺守文時也。守文舉義。不克見殺。鶴佐吏也。乃復忍恥事讐。於是而死。固已晚矣。故綱目略之。

岐王使劉知俊攻蜀安遠軍。

岐王使知俊李繼崇將兵擊蜀。蜀將王宗侃大敗。奔安遠軍。知俊繼崇追圍之。【質實】安遠軍。未詳處所。王宗侃。許張人。

九月。梁主如相州。

梁主聞晉趙謀內寇。自將拒之。至衛州方食。軍前奏晉軍已出井陘。遽命輦北趨邢洺。晝夜倍道。兼行至相州。聞晉兵不出。乃止。刺史李思安不意梁主猝至。落然無具。坐削官爵。【集覽】落然。落寥落也。蕭索貌。【質實】相州。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井陘。縣名。注見秦王政十八年。邢洺。二州名。邢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洺注見漢武帝元狩四年廣平。

冬十月。晉遣李承勳使于燕。

晉王聞劉守光稱帝。大笑曰。俟彼卜年。吾當問其鼎矣。張承業請遣使致賀以驕之。晉王遣太原少尹李承勳往。用鄰藩通使之禮。燕典客欲使稱臣庭見。承勳曰。吾受命於唐朝。爲太原少尹。燕王自得而臣之乎。守光怒。囚之數日。竟不能屈。胡氏曰。晉諸將請尊劉守光以稔其惡。張承業請賀其稱帝以驕其心。自詐謀而論則用

兵之善計。自義而論。則不若晉王欲伐之之為正也。昔湯嘗事葛矣。教之以禮。導之以善。一不從。再不從。而終不悛也。然後伐之。方守光圖為僭竊。晉王宜遣使為言人倫不可悖。大命不可干。因父殺兄。僭居大號。天下其饒容之。守光長惡迷復。於是致討。必師湛無忠而變生肘腋矣。此其舉措。豈不賢於承業諸人之計乎。**集覽**問其罪。注見梁武帝大通元年。湯嘗事葛。葛。夏之諸侯。嬴姓國也。湯居亳。與葛為鄰。葛伯放而不祀。湯先助之。故孟子曰。湯事葛。

十一月。梁主還洛陽。

梁主發相州。至洹水。邊吏言晉趙兵南下。梁主即時進軍至魏縣。或告云沙陀至矣。士卒恟懼多逃亡。嚴刑不能禁。既而復告云無寇。上下始定。梁主以夾寨柏鄉屢失利。故力疾北巡。思一雪其恥。意鬱鬱多躁忿。功臣宿將往往以小過被誅。衆心益懼。既而晉趙兵竟不出。梁主南還。納懷州刺史段明遠妹為美人。明遠饋獻豐備。梁主悅。至洛陽。疾復作。**質實**洹水。地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縣。注同上年。沙陀。處月別種。注見唐睿宗太極元年。懷州。注見宋順帝昇明元年。

幽州參軍馮道奔晉。

劉守光謀攻易定。道以為未可。繫獄。得免亡奔晉。張承業薦之。晉王以為掌書記。**質實**幽州。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馮道。瀛州樂壽人。侁之曾孫也。易定。二州名。易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書法奔者何。危不早也。守光因父殺兄。僭稱大號。道不聞直諫。而區區於易定之役。道所以自全也。而不免。而後奔。故書危之。

蜀主自將擊岐兵。大破之。

蜀王宗播再敗岐兵。蜀主如興元。安遠軍望其旗。王宗侃等鼓譟而出。與援軍夾攻岐兵。大破之。拔二十一寨。斬其將李延志等。岐兵解圍遁去。唐道襲先伏兵於斜谷邀擊。又破之。岐王左右讒劉知俊。岐王奪其兵。李繼崇言知俊壯士。窮來歸我。不宜以讒廢之。知俊舉族居于秦州。**質實**斜谷。注見漢獻帝初平二年。秦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大水。

劉守光寇易定。晉遣兵救之。

書法兩鎮相加。書攻擊。恒也。此其書寇何。守光因父殺兄。又僭大號。是真賊矣。於是犯晉同盟。故寇之。而下書伐。

壬申

（晉。岐。吳稱唐天祐九年。梁乾化二年。○是歲凡五國五鎮。）**春正月。晉師及鎮定之兵伐幽州。二月。梁主救之。大敗走還。**

晉周德威東出飛狐。與趙將王德明。義武將程巖會于易水。攻燕祁溝關。下之。圍涿州。刺史劉知溫城守。劉守奇之客劉去非大呼於城下。謂知溫曰。河東小劉郎來為父討賊。何豫汝事。而堅守邪。守奇免冑勞之。知溫遂降。周德威疾守奇之功。譖諸晉王。守奇恐獲罪。與去非及進士趙鳳奔梁。梁主以為博州刺史。先是。守光轄境內丁壯悉文面為兵。雖士人亦不免。鳳詐為僧奔晉。守奇客之。德威遂至幽州城下。守光求救于梁。梁主自將救之。從官以梁主誅戮無常。多憚行。梁主怒。至白馬頓。賜從官食。多未至。遣騎趣之。左散騎常侍孫騭等三人後至。撲殺之。○武陟主簿段明遠供饋有加於前。帝追思李思安前事。貶柳州司戶。告曰。觀明遠之忠勤如此。見思安之悖慢何如。尋長流崖州。賜死。明遠後更名凝。梁主至魏州。命楊師厚李周彝圍棗強。賀德倫袁象先圍蓨縣。晝夜東行至下博。遇晉將符習引數百騎邏。或告曰。晉兵大至矣。梁主棄行幄。亟引兵趣棗強。與師厚軍合。師厚急攻棗強。數日不下。城壞復修。死傷以萬數。城中矢石將竭。謀出降。有一卒奮曰。賊自柏鄉喪敗以來。視鎮人裂眥。今往歸之。如自投虎狼之口。吾請試之。夜縋出降。周彝問城中之備。對曰。非半月未易下也。因請一劍效死。周彝不許。使荷擔從軍。卒得間舉擔擊周彝首。踣地。救至得免。梁主愈怒。命師厚晝夜急攻。拔之。德倫攻蓨。晉將李存審謂史建瑭李嗣肱曰。吾王方有事幽薊。無兵此來。使賊得蓨縣。必西侵深冀。患益深矣。當與公等以奇計破之。存審乃引兵扼下博橋。使建瑭嗣肱分道擒生。遇梁軍之樵芻者。皆執之。獲數百人。殺之。留數人。斷臂縱去曰。為我語朱公。晉王大軍至矣。梁主引師厚兵攻蓨。未及置營。建瑭嗣肱各選騎三百。效梁軍旗幟服色。與樵芻者雜行。暮至營門。殺門者。縱火大譟。弓矢亂發。營中大擾。不知所為。斷臂者復來曰。晉軍大至矣。梁主大駭。燒營夜遁。迷失道。委曲行百五十里。冀州之耕者皆荷鋤梃逐之。委棄資械不可勝計。既而復遣騎覘之。曰。晉軍實未來。此乃史先鋒遊騎。梁主慚憤。病遂增劇。**集覽**飛狐。注見漢高帝三年。[illegible]祁溝關

禹貢冀州之域。祁武作岐。今易州淶水縣岐溝鎮是。白馬頓。頓館舍也。今滑州白馬縣是。孫鶴等三人。孫鶴與張衍張萬李思安前事在去年九月。棗強縣名也。漢地志清河郡有棗強縣。今隸冀州。蓨縣。注見隋煬帝大業七年。燕人。下博。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裂眥。眥目睚也。裂破目睚。言其怒之甚。幽薊。幽禹貢冀州之域。舜以冀州南北廣遠。分燕北地置幽州。以在北方幽陰之地也。今大興府是。薊本幽州漁陽縣。秦置漁陽郡。唐武德以後。析幽州三縣置薊州。薊本作鄚。**質實** 易水。注見秦王政二十二年。涿州。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趙鄭幽州人。幽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東郡。白馬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五年。武陽縣名。注見周烈王六年。僕崖州。注見漢武帝元封六年。朱崖。朗州。注見唐中宗嗣聖元年。棗強。一統志云。漢之縣名。屬清河郡。東漢省。魏復置。晉析置廣川縣。渤海郡。北齊省廣川縣入棗強。其地東去木漏渡。故名。隋唐皆屬冀州。宋省爲鎮。尋復置。金元俱仍舊。國朝因之。故屬真定府。史先鋒。謂史建瑭。

書法 救鎮定何。尊盟主也。相鄉之師。晉書伐矣。於是再書伐。晉予之也。晉仍唐曆。舉事近義。故綱目多予辭。

發明 劉守光囚父殺兄。僭竊大號。今又進寇易定。然晉人舉兵。方將以伐書何哉。始焉助之。次焉推尊之。終焉又遣使賀之。晉人之失。亦既多矣。大義不明。不足以聲誅討之實。故綱目予之而不盡予者。良有以也。若夫朱温黨惡。自均爲逆賊。大敗走還。蓋亦天誅之也。何足道哉。

滄州人殺劉繼威。

義昌節度使劉繼威。年少。淫虐類其父。淫於都指揮使張萬進家。萬進怒殺之。梁以萬進爲節度使。**質實** 義昌節度。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

書法 繼威何。節度使也。曷爲不書。削之也。繼威淫虐。指揮張萬進殺之。綱曰澄源正本。不書萬進書人。重戒深矣。

發明 劉繼威爲張萬進所殺。而以滄州人書之者。明繼威淫虐。州人皆欲殺之云爾。

晉師克瓦橋關。

周德威遣裨將攻瓦橋關。其將吏及莫州刺史李嚴皆降。嚴涉獵書傳。晉王使傅其子繼岌。嚴固辭。王怒將斬之。教練使孟知祥諫曰。彊敵未滅。大王豈宜以一怒戮嚮義之士乎。乃免之。知祥。李克讓之婿也。**質實** 瓦橋關。一統志云。在保定府雄縣。爲三關之一。莫州。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孟知祥。邢州人。

夏。四月。晉師克瀛州。**質實** 瀛州。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河間。

書法 澤雍夏皆書梁某州叛。其不書梁瀛州何。取之也。取之則曷爲不書。不以取非其有爲晉王病也。曷爲不以取非其有爲晉病。河北唐之河北。晉稱天祐。則猶唐臣也。以唐臣取唐地。何病焉。此晉之攻梁地。不克則書梁某州。克則不書梁某州。是故瀛州不書梁。瀛州不書梁。渭州不書梁。衛磁不書梁。洺州不書梁。相邢二州不書梁。滄州不書梁。貝州不書梁。梁攻晉地。則書晉某地。是故攻晉魏博。書晉。攻晉德勝南城。書晉。晉臣降梁。書叛。是故潞州降梁以叛書。梁臣降晉則不書叛。是故朱友謙再降晉不書叛。愿州降晉不書叛。魏人降晉不書叛。張萬進降晉不書叛。晉所以重予晉也。其予晉何也。梁篡國。晉臣唐。予晉抑梁。正也。

○五月。梁主至洛陽。

梁主至洛陽。疾甚。謂近臣曰。我經營天下三十年。不意太原餘孽更昌熾如此。吾觀其志不小。天復奪我年。我死。諸兒非彼敵也。吾無葬地矣。因哽咽。絕而復甦。**質實** 洛陽。縣名。注見周赧王三年。太原餘孽。謂晉王李存勗。

書法 前書如相州。繼書還洛陽。次書救幽州敗走。繼書至洛陽。八九月間。梁主之奔走亦疲矣。一一書之。志晉之興也。

劉守光遣兵出戰。晉人擊敗之。擒其將。**考異** 據提要。將字下有單廷珪三字。

守光遣其將單廷珪將精兵萬人出戰。與周德威遇於龍頭岡。曰今日必擒周楊五以獻。楊五。德威小名也。既戰。單騎逐之。槍及德威背。德威側身避之。奮撾反擊廷珪墜馬。擒之。燕兵退走。引騎乘之。斬首三千級。廷珪燕驍將也。燕人失之奪氣。**質實** 龍頭岡。未詳處所。

吳徐溫攻宣州。克之。殺其觀察使李遇。

吳鎮南節度使劉威、歙州觀察使陶雅、宣州觀察使李遇、常州刺史李簡，皆武忠王舊將，有大功，以徐溫秉政，內不能平。李遇尤甚。館驛使徐玠使於吳越，溫使說遇入見新王，曰：公不爾，人謂公反。遇怒曰：君言遇反，殺侍中者非反邪？溫怒，以王壇爲宣州制置使，數遇不入朝之罪，遣柴再用、徐知誥副之。遇不受代，再用攻之，踰月不克。遇少子爲淮南牙將，溫執之，至城下示之，遇不忍戰，乃請降。溫斬之，夷其族，於是諸將始畏溫，莫敢違其命。知誥以功遷昇州刺史。知誥事溫甚謹，溫特愛之。每謂諸子曰：汝輩事我能如知誥乎？時諸州長吏多武夫，專以軍旅爲務，不恤民事，知誥獨選用廉吏，脩明政教，招延四方士大夫。洪州進士宋齊丘好縱橫之術，謁知誥，知誥奇之，辟爲推官，與判官王令謀、參軍王翃專主謀議，以牙吏馬仁裕、曹悰爲腹心。**集覽** 縱橫之術，蘇秦、張儀之術也，注見周安王十五年。縱橫王翃，姓名也。翃，音胡萌反。**質實** 宣州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丹陽。常州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二年毗陵。武忠王楊行密諡曰武忠王。洪州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豫章。宋齊丘萬歲人。

書法 遇不朝，吳斥徐溫何？溫私也。故不書討，書攻；不書誅，書殺。

六月，梁郢王友珪弒其主晃而自立。

梁主長子郴王友裕早卒，次假子博王友文，梁主特愛之，常留守東都；次郢王友珪，其母亳州營倡也，爲控鶴指揮使，無寵；次均王友貞，爲東都指揮使。初，張后嚴整多智，梁主敬憚之。后殂，梁主恣意聲色，諸子雖在外，常徵其婦入侍。友文婦王氏色美，尤寵之，欲以友文爲太子，友珪心不平。梁主疾甚，命王氏召友文，欲付以後事。友珪婦張氏知之，密告友珪曰：大家以傳國寶付王氏懷往東都，吾屬死無日矣。夫婦相泣。左右或說之曰：事急計生，何不改圖？六月朔，梁主命敬翔出友珪爲萊州刺史。友珪恐，易服微行入左龍虎軍，見統軍韓勍，以情告之。勍亦見功臣多被誅，懼不自保，遂相與合謀，以牙兵從友珪雜控鶴士中，夜斬關入，至寢殿。梁主驚起曰：我固疑此賊，恨不早殺之。汝悖逆如此，天地豈容汝乎？友珪曰：老賊萬段。友珪僕夫馮廷諤刺梁主腹，刃出於背。以敗氈裹之，瘞於寢殿。遣供奉官丁昭溥馳詣東都，命友貞殺友文，矯詔稱友文謀逆，賴友珪忠孝，將兵誅之，宜令友珪權主軍國之務。韓勍爲友珪謀，多出金帛賜諸軍及百官以取悅，乃發喪即位。胡氏曰：朱溫雖篡逆無道，若其用兵則雄長一時矣。及晚節末路，平日攻戰略不復施，何也？溫本羣盜，豈嘗有天下之志，一日據

非所據，意滿氣得，豐殺乎貨財，流溺乎子女，精銳之鋒，勢自銷耎；咬厲之智，汨以昏昧，何足怪哉。**集覽** 老賊萬段，唐段秀實罵朱泚曰：吾恨不斬汝萬段，即此。**質實** 郴州名，注見楚義帝元年。郢州名，注見齊和帝中興元年。亳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譙邑。均州名，注見齊元帝建武元年武當。大家注見陳宣帝太建三年。萊州注見漢安帝永初十二年。刺史官名，注見漢成帝建始四年部刺史。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郡。

發明 朱溫篡唐，其兇暴悖逆，世所未有，至其末年，禍亦不小。且溫既能以臣弒君，故友珪亦能以子弒父。其胥戮之慘，殆與祿山無異，此皆天理昭昭之報也。況其淫汙雜揉，又祿山之所無者乎。據事書之，理自見矣。

梁忠武軍亂，殺節度使韓建。

書法 唐亡，節度書弒，於此則易爲書殺，梁鎮也，故不從淮南越例。

○秋七月，梁以楊師厚爲天雄節度使。

天雄節度使羅周翰幼弱，楊師厚軍於魏州，久欲圖之，憚太祖威嚴，不敢發。至是引兵入牙城，據位視事。梁以師厚爲天雄節度使，徙周翰鎮宣義。**質實** 宣義軍名，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

梁加吳越王錢鏐尚父。

質實 尚父注見唐肅宗寶應元年。

○梁遣兵擊河中節度使朱友謙，降晉。

友珪既篡立，諸宿將多憤怒，雖曲加恩禮，終不悅。護國節度使冀王友謙泣曰：先帝數十年開創基業，前日變起宮掖，聲聞甚惡。吾備位藩鎮，心竊恥之。友珪加友謙侍中，且徵之。友謙謂使者曰：先帝晏駕不以理，吾且至洛陽問罪，何以徵爲？友珪遣韓勍討之。友謙以河中附於晉以求救。**質實** 護國節度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阪。晏駕注見漢高帝十二年。

書法 書爵，何？予友謙也。曷爲予之？友珪弒逆，友謙欲討而力不逮，雖降晉，可也。凡梁臣降晉不書叛，降晉則曷爲不書叛？梁氏篡國，晉仍唐曆，則猶唐也。挈唐土歸唐人，何叛之有。

梁以敬翔同平章事。

友珪以敬翔太祖腹心，恐其不利於己，欲解其內職，恐失人望，遂以爲相，以李振充崇政院使。翔多稱疾不預政事。

吳以徐温領鎮海節度使。

吳劉威爲帥府所忌，徐温將討之。威幕客黃訥說威曰：公受謗雖深，反本無狀，若輕舟入覲，則嫌疑皆亡矣。威從之。陶雅亦懼，與威偕詣廣陵。温待之甚恭，如事武忠王之禮，皆遣還鎮，由是人皆重温。【質實】鎮海節度（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

冬十月，晉王救河中，梁兵敗走。

朱友謙告急于晉，晉王自將而西，遇梁將康懷貞，大破之。梁兵解圍，退保陝州。友謙至猗氏，謁晉王，敬拜之爲舅。晉王夜置酒張樂，友謙大醉，晉王留宿帳中，友謙安寢，鼾息自如。明日復置酒而罷。【集覽】猗氏（猗於宜反。漢書注：河東有猗氏縣，古猗頓城也，今隸河中府。）鼾息（鼾音侯旰反，鼾鼻息也。息，鼻出入者也。）【質實】陝州（注見周赧王四十五年。）猗氏（一統志：古郇國地，周文王子所封，後爲晉令狐地，漢置猗氏縣，屬河東郡，因猗頓居爲名，西魏改曰桑泉，後周復曰猗氏，屬汾陰郡，隋屬蒲州，自故城徙今治，唐屬河中府，宋金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平陽府。）

梁楊師厚入朝。

楊師厚既得魏博，又兼都招討使，宿衛勁兵多在麾下，諸鎮兵皆得調發，威勢甚重，心輕友珪，專行不顧。友珪患之，發詔召之。師厚將行，其腹心曰：往必不測。師厚曰：吾知其爲人矣。乃帥精兵萬人度河。友珪大懼。至都門，留兵於外，與十餘人入見。友珪喜，遂詞悅之，厚賜遣還。【質實】麾下（注見漢王郡三年。）

【書法】凡書入朝，必予辭也。師厚聞召而行，其予之歟？非師厚也，君爲罪之。友珪弒逆，師厚所部若號勁兵，諸鎮又得調用，既以精甲萬人至洛，問罪討賊，無難矣，乃立其譽壯，朝覲如儀，受賜而歸，其罪大矣。故書之，而削其官。

【發明】友珪弒逆已五閱月，師厚據大鎮，擁彊兵，不能仗義致討，乃反委身朝賊，故特筆書之，以著其黨惡之罪也。

癸酉

梁隰州降晉。【質實】隰州（注見晉懷帝永嘉二年蒲坂。）

（晉、岐、吳稱唐天祐十年，梁主瑱乾化三年。○是歲凡五國五鎮。）春正月，晉拔燕順、薊州，安遠、盧臺軍。【質實】順薊（二州名。順，注見唐高祖武德九年燕州；薊，注見秦王政三年漁陽。）安遠盧臺（二軍名。安遠未詳。盧臺，唐初所置，屬滄州，五代時陷入契丹，故城在河間府青縣衛河西南岸，周迴三十二里。）

○二月，梁均王友貞起兵討賊，友珪伏誅，友貞立於大梁，更名瑱，友謙復歸梁。

友珪遂爲荒淫，內外憤怒。駙馬都尉趙巖，犨之子，太祖之壻也；龍虎統軍袁象先，太祖之甥也。巖奉使至大梁，均王友貞密與之謀誅友珪。巖曰：此事成敗在楊令公，得其一言諭禁軍，吾事立辦。均王遣腹心說師厚曰：郢王篡弒，人望屬在大梁，公若因而成之，此不世之功也。且許事成之日，賜犒軍錢五十萬緡。師厚與將佐謀之曰：方郢王弒逆，吾不能即討；今君臣之分已定，無故改圖，可乎？或曰：郢王親弒君父，賊也；均王舉兵復讐，義也。奉義討賊，何君臣之有？彼若一朝破賊，公將何以自處乎？師厚驚曰：吾幾誤計。乃遣其將王舜賢至洛陽，陰

與袁象先謀。巖歸洛陽，亦與象先定計。先是，龍驤軍戍懷州者潰亂，友珪搜捕其黨，獲者族之，經年不已。有戍大梁者，友珪徵之。均王因使人激怒其衆曰：天子追汝輩，欲盡阬之。其衆皆懼，見均王流涕請可生之路。王曰：先帝與汝輩三十餘年征伐，經營王業。今先帝尚爲人所弒，汝輩安所逃死乎？因出太祖畫像示之而泣曰：汝能自趨洛陽雪讐耳，則轉禍爲福矣。衆皆踴躍呼萬歲。象先等帥禁兵數千人突入宮中，友珪令馮廷諤先殺妻，次殺己，廷諤亦自剄。象先齎傳國寶詣大梁迎均王。王曰：大梁國家創業之地，何必洛陽？乃即位於大梁。追廢友珪爲庶人，復博王友文官爵。梁主更名鍠，又更名瑱。加楊師厚兼中書令，賜爵鄴王。遣使招撫朱友謙，友謙復稱藩。【集覽】犨（蚩周反。）鍠（胡盲反。）瑱（他見反。）【質實】趙巖（許州人。）楊令公（謂楊師厚。）懷州（注見宋順帝昇明元年。）

【書法】君弒書討多矣，未有書討賊者。書討賊，大義也。立於大梁，何不以自立？累友貞也。然則繫齊王嗣、西秦熾磐皆討賊而立者也，何以書自立？嫡子故無嫌也；非嫡也而書自，則嫌於奪矣。友謙書復歸，善之也。不敵而降，討賊而復歸，可謂善處矣。

【發明】歷代討賊者多矣。未有書法如此明者。蓋以均王正名仗義。詞旨暴白。故特筆予之。豈以朱溫之故。而廢討逆之法哉。

二月。晉師狥山後八軍及武州。皆下之。

劉守光命元行欽募山北兵以應契丹。又以騎將高行珪爲武州刺史。晉李嗣源分兵狥山後八軍。皆下之。進攻武州。行珪以城降。行欽引兵攻行珪。行珪使其弟行周質晉軍以求救。嗣源救之。行欽力屈亦降。嗣源愛其驍勇。養以爲子。攻儒州拔之。以行珪爲代州刺史。行周留事嗣源。常與嗣源假子從珂分將牙兵以從。從珂本王氏子。母魏氏爲嗣源妾。故嗣源以從珂爲子。及長。以勇健善戰知名。嗣源愛之。【質實】武州。一統志云。禹貢冀州之域。戰國屬燕。秦爲上谷郡地。漢爲下落縣地。屬幽州。東漢魏因之。晉末爲鮮卑所據。後魏於此置文德縣。歷後周不改。唐興爲武州。仍置縣。乾元中改爲毅州。五代時唐復爲武州。晉以賂遼。遼改爲歸化州。後爲德州。金天眷初改爲宣德州。屬大同府。大定中又改爲宣德州。尋復爲德州。元初改爲宣寧州。尋改爲山東路總管府。中統初改爲宣德府。屬上都路。至元中改爲順寧府。領宣德宣平順聖三縣。國朝初盡徙其民於關內。府縣俱廢。後置萬全都指揮使司。直隷京師。【契丹】北狄種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儒州】注見晉懷帝永嘉五年。廣寧。

夏四月。晉師逼幽州。拔平營州。

晉周德威進軍逼幽州南門。劉守光遣使致書請和。語甚悲哀。德威曰。大燕皇帝尚未郊天。何雌伏如是邪。予受命討有罪者。結盟繼好。非所聞也。不答其書。別將劉光濬拔平州。營州降。【質實】平州注見秦王政三年右北平。營州注見晉武帝太康二年昌黎。

梁擊趙以救燕。晉分兵拒之。

楊師厚與劉守奇將兵十萬。大掠趙境。至鎮州。燔其關城。周德威遣騎將李紹衡會趙將王德明。同拒梁軍。【質實】鎮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

六月。蜀以道士杜光庭爲諫議大夫

光庭博學善屬文。蜀主重之。頗與議政事。

【書法】嘗書道士加三品階矣。又書以道士爲崇玄館學士矣。未有爲諫議者。書道士爲諫議大夫。譏非人也。終綱目書諫議大夫十六。詳漢光武建武五年。唯吳通玄。韋渠牟。杜光庭爲譏焉。

【發明】既曰道士。而乃任以諫議。則亦名實自相戾矣。蜀之用人如此。於光庭乎何誅。

蜀主殺其太子元膺。

元膺豭喙齙齒。目視不正。而警敏知書。善騎射。性狷急猜忍。蜀主命杜光庭選純靜有德者侍東宮。光庭薦儒者許寂徐簡夫。太子未嘗與之交言。日與樂工羣小嬉戲無度。僚屬莫敢諫。至是召諸王大臣宴飲。集王宗翰。內樞密使潘峭。翰林承旨毛文錫不至。太子怒曰。集王不來。必峭與文錫離間也。白蜀主貶之。少保唐道襲。蜀主嬖臣也。太子素惡之。屢相譖毀。至是言於蜀主曰。太子謀作亂。欲召諸將諸王以兵錮之。然後舉事爾。蜀主疑焉。道襲請召兵入衞。內外戒嚴。太子初不爲備。聞道襲召兵。乃以天武甲士自衞。捕峭文錫囚之。軍使徐瑤常謙各帥所部奉太子攻道襲。殺之。內樞密使潘炕言於蜀主曰。太子與道襲爭權爾。無他志也。陛下宜面諭大臣以安社稷。蜀主乃召王宗侃等使發兵討瑤。殺之。謙與太子亡匿艦中。舟人以告。蜀主遣宗翰往慰撫之。比至。已爲衞士所殺。蜀主疑宗翰殺之。大慟不已。命張格草詔諭軍民。[illegible]不行。[illegible]社稷之計。蜀主[illegible]曰。朕何敢以私害公。於是下詔廢元膺爲庶人。【集覽】潘炕姓名也。炕音口浪反。【質實】豭喙。豭。音加。牡豕也。喙。許穢反。口也。左傳。深目而豭喙。齙齒。齙。步交反。露齒也。【東宮】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集州】郡名。一統志云。唐初所置。治難江縣。五代因之。宋省州。以難江縣屬巴州。元廢之。故城在保寧府巴州境內。【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書法】殺元膺者。天武衞士也。罪蜀主何。元膺之死。道襲之譖也。春秋之法。前有讒而不見。後有賊而不知。則罪其君。蜀主於是不得辭其責矣。終綱目書殺其太子三。趙太子宣。[illegible]。蜀太子元膺。

晉克瀛莫州。○梁賜高季昌爵渤海王。

季昌造戰艦五百艘。治城塹。繕器械。爲攻守之具。招聚亡命。交通吳蜀。朝廷浸不能制。【質實】渤海郡名。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

冬十月。蜀立宗衍爲太子。【考異】立下漏子字。

蜀潘炕屢請立太子。蜀主以雅王宗輅類己。信王宗傑才敏。欲擇一人立之。鄭王宗衍最幼。其母徐賢妃有寵。使唐文扆諷張格表請立之。格夜以表示王宗侃等。詐云受密旨。衆皆署名。蜀主不得已許之。曰宗衍幼懦。能堪其任乎。宗衍受冊畢。炕稱疾請老。蜀主不許。弟宣固請乃許之。國有大喪。常遣使就第問之。**質實**雅州名。注見唐僖宗中和二年。信州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巴東。鄭州名。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鄭城。

書法五季舍唐蜀無立太子者。太子。國本也。雖僭國謹書之。

十一月。晉王入幽州。執劉仁恭及守光以歸。

盧龍巡屬皆入于晉。守光求援於契丹。契丹以其無信不救。屢請降於晉。晉人疑其詐。亦不許。至是登城謂周德威曰。俟晉王至。吾則開門泥首聽命。十一月。晉王單騎抵城下。謂守光曰。朱溫篡逆。余本欲與公合河朔之兵。興復唐祚。公謀之不臧。乃效彼狂僭。鎭定二帥皆俛首事公。而公曾不之恤。是以有今日之役。丈夫成敗須決所向。公將何如。守光曰。今日俎上肉耳。惟王所裁。王憫之。與折弓爲誓曰。但出相見。保無他也。先是守光愛將李小喜多贊成守光之惡。至是守光將出降。小喜止之。是夕踰城詣晉降。且言城中力竭。晉王督諸軍四面

攻城。克之。擒劉仁恭。守光帥妻子亡去。王入幽州。以周德威爲盧龍節度使。李嗣本爲振武節度使。守光將奔滄州。迷失道。爲人所擒。送晉軍。晉王發幽州。仁恭父子皆荷校於露布之下。至行唐。趙王鎔迎謁于路。**集覽**泥首。以物蒙其頭。如刑人之狀也。荷校。荷。下可反。負也。校。居效反。說文。木囚也。易荷校滅耳。此桎也。荷校滅趾。梏也。露布。注見晉恭帝元熙二年。行唐。縣名。在幽州境。**質實**鎭定二帥。謂趙王鎔。王處直。一說志云。行唐。秦之縣名。漢爲常山國。晉屬中山國。隋屬恒山郡。唐置王城縣。長壽初。又改爲章武縣。神龍初。復名行唐縣。大歷初。改置泜州。尋廢。以縣屬恒州。五代梁改爲彰武縣。晉改爲永昌縣。尋復爲行唐縣。宋金俱屬眞定府。元屬保定路。國朝因之。改屬眞定府。

書法晉之伐。爲守光也。書執守光可矣。書仁恭何。皆罪人也。曷爲不書仁恭父子。罪各異也。故書及以殊之。

十二月。梁遣兵侵吳。吳人擊敗之。

梁以王景仁爲淮南招討使。將兵萬餘侵廬壽。吳徐溫朱瑾帥諸將拒之。遇于趙步。徵兵未集。溫衆不勝而却。

甲戌

晉岐吳稱唐天祐十一年。梁乾化四年。○是歲凡五國五鎭。

景仁乘之。吳吏士皆失色。將軍陳紹援槍大呼曰。誘敵太深。可以進矣。躍馬還鬬。衆隨之。梁兵乃退。溫賜之金帛。紹悉以分麾下。吳兵既集。復戰於霍丘。梁兵大敗。梁之渡淮而南也。表其可涉之津。霍丘守將朱景浮表於木。徙置深淵。及梁兵敗還。望表而涉。溺死者大半。**質實**盧壽。二州名。盧。注見漢景帝二年。盧江。壽。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趙步。或疑地名。未詳處所。淮南。郡名。注見漢武帝元朔五年。麾下。注見漢王邦三年。淮。水名。注見漢後主建興二年。霍丘。縣名。注見梁武帝天監五年。

春正月。劉仁恭劉守光伏誅。

晉王以練紼劉仁恭父子。凱歌入于晉陽。獻于太廟。自臨斬劉守光。守光呼曰。教守光不降者。李小喜也。小喜瞋目叱守光曰。汝內亂禽獸行。亦我教邪。王怒其無禮。先斬之。乃斬守光。械仁恭至代州。刺其心血以祭先王墓。然後斬之。**集覽**以練係虜。廣韻。玉篇。皆無此紼字。唯通鑑釋文音呂名反。無則紡繫。卽捶捜之義。凱歌。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凱樂。**正誤**紼今按丁度集韻。先夜切。以繩維持之也。

書法守光之罪著矣。仁恭也。而並書伏誅何。仁恭爲下則攻其帥。爲臣則忍其君。非罪乎。綱目之法。間無事則冡上文。晉王入幽州之後。間有事矣。仁恭伏誅。曷爲不以上文晉誅書。不以仁恭父子之誅爲晉王私也。若曰仁恭父子得罪於天下。而天下誅之云爾。非咎晉而不予以討。與晉擊守文非矣。然綱目不以救燕書。貴伐燕也。殊晉師而書。以伐其非。不予晉可知也。然則仁恭守光各再書劉何。再書劉所以見其皆可誅。而非相及以罪者也。

發明守光死有餘辜。若仁恭旣爲其子所囚。併書伏誅何哉。仁恭本幽州偏校。攻其主帥。奔河。僅免。藉河東之力。遂得盧龍。旣而叛與晉。遂屢用兵入寇。俄然拒之。吞噬鄰境。至謂藩帥自有驗後。貪暴罪盈。釁積此。固王法所必誅者。豈以其見囚於子而遂末減其罪乎。書法如此。初非過也。

鎭定推晉王爲尚書令。始置行臺。

或說趙王鎔曰。大王所稱尚書令。乃梁官也。大王旣與梁爲讐。不當稱其官。且自太宗踐祚以來。無敢當其名者。今晉王爲盟主。不若以尚書令讓之。鎔乃與王處直各遣使推晉王爲尚書令。晉王三讓。然後受之。始開府

（置行臺如太宗故事。）

書法（推者何。相尊也。唐室亡矣。諸國有不臣梁者。於是相推以爵。則亦不亡唐室之意也。故綱目悉）書之。始置行臺。晉於是乎知節矣。彼移檄興復。不半載而稱帝者。亦何人哉。特書始予晉也。

高季昌攻蜀夔州。不克。

高季昌以夔。萬。忠。涪四州。舊隸荊南。興兵取之。先攻夔州。刺史王成先逆戰。季昌縱火船焚蜀浮橋。蜀將張武舉鐵絙拒之。船不得進。焚溺甚衆。季昌遁還。質實（夔萬忠涪四州。夔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巴東。萬注見唐代宗大曆十二年南浦。忠注見唐玄宗開元十八年。涪注見晉惠帝大安二年涪陵。）

夏。四月。楚人襲吳黃州。克之。

楚岳州刺史許德勳將水軍巡邊。夜分。南風暴起。都指揮使王環乘風趣黃州。大掠而還。德勳曰。鄂州將邀我。宜備之。環曰。我軍入黃州。鄂人不知。奄過其城。彼自救不暇。安敢邀我。乃展旗鳴鼓而行。鄂人不敢逼。質實（黃州。注見晉懷帝永嘉元年黃岡。鄂州。注見漢後主建興七年武昌。）

五月。梁朔方節度使韓遜卒。以其子洙代之。質實（朔方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秋。七月。晉伐梁邢州。不克。

晉王既克幽州。乃謀伐梁。會趙王鎔及周德威攻邢州。李嗣昭引昭義兵會之。梁楊師厚引兵救而却之。質實（昭義軍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

八月。蜀以毛文錫判樞密院。

峽上有堰。或勸蜀主乘夏秋江漲。決之以灌江陵。文錫諫曰。季昌不服。其民何罪。陛下方以德懷天下。忍以鄰國之民為魚鼈食乎。蜀主乃止。質實（峽上有堰。峽即三峽。注見漢昭烈章武二年。堰。壅水為埭也。江陵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

冬。十一月。南詔寇蜀。蜀遣兵擊敗之。考異（寇當作侵。）

南詔寇黎州。蜀主遣兵擊敗之。俘斬數萬級。溺死數萬人。質實（南詔。南夷國名。注見唐太宗貞觀二十六年。黎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沈黎。）

十二月。蜀攻岐階州。破長城關。質實（階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長城關未詳處所。姑缺之。）

乙亥

（晉。岐。吳。稱唐天祐十二年。梁貞明元年。○是歲。凡五國五鎮。）春。二月。梁分天雄為兩鎮。

夏。四月。魏人降晉。六月。晉王入魏。

梁天雄節度使楊師厚矜功恃衆。擅割財賦。置銀槍效節都數千人。欲以復故時牙兵之盛。梁主雖外加尊禮。內實忌之。及卒。租庸使趙巖。判官邵贊言於梁主曰。魏博為唐腹心之蠹二百餘年。紹威師厚據之。朝廷皆不能制。陛下不乘此時為之計。安知來者不為師厚乎。宜分六州為兩鎮。以弱其權。梁主以為然。以賀德倫為天雄節度使。置昭德軍於相州。割澶衛二州隸焉。以張筠為節度使。分魏州將士府之半於相州。恐魏人不服。遣劉鄩將兵六萬濟河。以討鎮定為名。實張形勢以脅之。魏兵皆父子相承。族姻盤結。不願分徙。連營聚哭。鄩遣王彥章將五百騎入魏州。魏兵謀曰。朝廷忌吾軍府彊盛。欲設策使之殘破耳。吾六州歷代藩鎮。兵未嘗遠出河門。一旦骨肉流離。生不如死。是夕軍亂。縱火大掠。詰旦入牙城。劫德倫置樓上。有效節軍校張彥者。自帥其黨。拔白刃止剽掠。四月。梁主遣供奉官扈異撫諭魏軍。許彥以刺史。彥請復三州。異還。言彥易與。但遣劉鄩加兵。由是不許。使者再返。彥裂詔書抵於地。戟手南向詬朝廷。謂德倫曰。天子愚暗。聽人穿鼻。遂逼德倫以書求援於晉。晉王得書。命李存審進據臨清。五月。劉鄩屯洹水。晉王引大軍東下。與存審會。猶疑魏人之詐。按兵不進。德倫遣判官司空頲犒軍。密言張彥之狀。勸晉王先除之。王進屯永濟。彥選銀槍效節五百人。執兵自衛詣王。登驛樓語之曰。汝陵轢主帥。殘虐百姓。今舉兵而來。以安百姓。非貪土地。汝雖有功於我。不得不誅以謝魏人。遂斬彥及其黨七人。餘衆股栗。王召諭之曰。罪止八人。餘無所問。自今當竭力為吾爪牙。衆皆拜伏呼萬歲。明日王緩帶輕裘而進。令彥卒擐甲執兵。翼馬而從。衆心由是大服。劉鄩趣魏縣。王自引親軍與鄩夾河為營。梁主聞之。悔懼。遣兵屯楊劉。六月。晉王入城。德倫上印節。王固辭。德倫再拜曰。今寇敵密邇。人心未安。德倫腹心見殺殆盡。形孤勢弱。安能統衆。一旦生事。恐負大恩。王乃受之。德倫帥將吏拜賀。王承制以德倫為大同節度使。至晉陽。張承業留之。時銀槍效節都猶驕橫。晉王以李存進為天雄都巡按使。有訛言搖衆及強取人一錢以上者。皆梟首於市。城中肅然。王以府事委司空頲。頲恃才挾勢。睚眦必報。納賄驕侈。行從子

在河南密使人召之都虞候魏之以白王族誅類以劉官王正言代之魏州孔目吏孔謙勤敏多計數善治簿書以為支度務使謙能曲事權要由是寵任彌固魏州新亂之後府庫空竭民間疲弊而供億軍須未嘗有闕謙之力也然急征重斂使六州愁苦歸怨於王亦其所為也胡氏曰晉王未入汴之前注措有失者不過數事至破夾寨斬張彥尤為奇偉其天資亦英矣使其知學聞道輔成其質豈不能混一宇內為賢主乎

【集覽】紹威羅周翰之父戟手兩手相擊也司空頲司空複姓頲名也頲音挺楊劉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二年[illegible]注見周赧王五十六年

【質實】昭德軍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臨清一統志云本漢清淵縣地名屬魏郡後魏太和中於縣西四十里置臨清縣屬魏州北齊罷隋初復置屬貝州大業初屬清河郡唐初屬貝州大曆初屬澶州後省入永濟縣宋初以永濟縣省入臨清縣後廢為鎮尋復為臨清縣屬大名府金屬恩州元隸濮州國朝初因之後陞為州屬東昌府洹水地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永濟縣名注見上文臨清歷亭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六年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大同節度注見秦王政二年雲中梟首注見漢靈帝建寧元年

【發明】魏博安於逆亂其來已久梁人分之雖曰失策然亦不為無自而遽叛降于晉綱目於此既不書其軍亂又不書其叛梁止以降晉書之蓋以梁人為篡弒之國晉人仗興復之名故其書法如此然後知綱目誅亂臣討賊子之意雖易世猶一日也嗚呼嚴矣

晉拔德州。

貝州刺史張源德北結滄德南連劉鄩以拒晉數斷鎮定糧道或說晉王請先取源德東兼滄景則河朔之地皆為我有晉王曰不然貝州城堅兵多未易猝攻德州隸於滄州而無備若得而戍之則滄貝不得往來二壘既孤然後可取乃遣騎五百晝夜兼行襲德州克之【質實】貝州注見漢光武帝更始二年清河滄景二州名滄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景注見唐高祖武德九年

秋七月晉拔澶州。

晉人夜襲澶州陷之刺史王彥章在劉鄩營晉人獲其妻子待之甚厚遣兵使誘彥章彥章斬其使晉人盡滅其家

晉王勞軍魏縣。

晉王勞軍於魏縣因帥百餘騎循河而上覘劉鄩營會天陰晦鄩伏兵五千於河曲鼓譟而出圍王數重王躍馬大呼所向披靡裨將夏魯奇等操短兵力戰自午至申乃得出亡其七騎會李存審救兵至乃得免賜魯奇姓名曰李紹奇【集覽】河曲注見隋煬帝大業七年【質實】[illegible]深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六年披靡注見唐肅宗寶應元年

梁劉鄩引兵襲晉陽不至還守莘城。

劉鄩以晉兵盡在魏州晉陽必虛欲襲取之乃潛引兵自黃澤西去晉人怪鄩軍數日不出遣騎覘之時見旗幟循堞往來晉王曰吾聞劉鄩用兵一步百計此必詐也更使覘之乃縛芻為人執旗乘驢在城上耳晉王曰鄩長於襲人短於決戰計彼行纔及山下乃發騎兵追之會陰雨積旬道險泥深士卒腹疾足腫墜崖谷死者什二三晉將李嗣恩倍道先入晉陽城中知之勒兵為備鄩糧盡又聞晉有備追兵在後眾懼將潰鄩諭之曰今深入敵境腹背有兵山谷高深去將何之惟力戰庶幾可免不則以死報君親耳眾泣而止周德威聞鄩西

上自幽州引千騎救晉陽至土門鄩已整眾下山由[illegible]宗城馬死殆半知臨清有蓄積欲據之以絕晉糧道德威急追至南宮擒其斥候者斷腕而縱之使言曰周侍中已據臨清矣詰朝[illegible]州軍堂邑德威攻之不克[illegible]王營莘西三十里一日數戰晉王[illegible]嗣源求之賜姓名曰李紹榮王復欲求高行周[illegible]言密使人以官祿啗之行周曰代州[illegible]

[illegible]

未詳處所土門關名按一統志在真定府獲鹿縣西一十里唐初所置一名井陘關宗城縣名注見唐中宗嗣聖十三年堂邑本漢發干清縣地名屬東郡隋始於此置堂邑縣屬毛州取縣西北堂邑故城為名大業初改屬武陽郡唐初屬毛州貞觀初屬博州五代晉改為河清郡尋復舊宋因之金元俱仍舊國朝因之改屬東

（昌府斥候。注見漢武帝元封元年。詰朝。注見梁武帝大同二年。翌日。明旦也。代州。謂高行生。）

八月。梁復取澶州。○晉遣李存審圍貝州。梁劉鄩攻鎮定營。晉師擊敗之。

劉鄩饋運不給。晉人數挑戰。鄩不出。晉人乃攻絕其甬道。梁主以詔讓鄩。鄩奏晉兵甚多。便習騎射。誠爲勍敵。未易輕也。苟有隙可乘。臣豈敢偷安養寇。梁主怒。遣中使督戰。鄩集諸將問曰。主上深居禁中。不知軍旅。徒與少年新進輩謀之。夫兵在臨機制變。不可預度。今敵尚彊。與戰必不利。奈何。諸將皆曰。勝負須一決。曠日何待。鄩默然不悅。退謂所親曰。主暗臣諛。將驕卒惰。吾不知死所矣。後數日。將萬餘人薄鎮定營。營中驚擾。晉李存審以騎兵二千橫擊之。鄩大敗奔還。晉人逐之。俘斬千計。質實（中使。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五年。禁中。注見宋孝武大明六年。）

吳徐溫出鎮潤州。留子知訓江都輔政。

吳以徐溫爲諸軍都指揮使。鎮潤州。軍國庶務。參決如故。留徐知訓居廣陵秉政。質實（潤州。注見晉成帝咸和二年。京口。江都。縣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

書法（晉書太傅越出鎮許昌。議專也。於是復見。留子輔政。此高歡遣澄入鄴之故智也。溫之專亦甚矣。故馬謙得書誅。）

冬十月。梁康王友敬作亂。伏誅。

梁德妃張氏卒。將葬。友敬使腹心數人匿於寢殿。梁主覺之。跣足踰垣而出。召宿衛兵索殿中。得而手刃之。捕友敬誅之。由是疏忌宗室。專任趙巖及妃兄弟漢傑。從兄弟漢倫。漢融。巖居近職。參預謀議。每出兵必使之監。漢巖等依勢弄權。賣官鬻獄。離間舊將。敬翔。李振雖爲執政。所言多不用。振每稱疾不預事。政事日紊。以至於亡。質實（康。州名。注見唐高祖武德九年。）

十一月。蜀遣兵攻岐。克階成秦鳳州。岐將劉知俊奔蜀。

蜀王宗翰引兵出青泥嶺。王宗綰等敗秦州兵於金沙谷。克階成州。秦州節度使李繼崇遣子迎降。劉知俊攻霍彥威於邠州。半歲不克。聞秦州降蜀。妻子皆遷成都。解圍還鳳翔。懼及禍。夜帥親軍斬關奔蜀。軍宗綰攻鳳

州。克之。質實（青泥嶺。注見唐文宗太和九年。金沙谷。未詳處所。階成。二州名。階。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成。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三年。成都。府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岐州。鳳翔。府名。注見周赧王八年。岐。鳳州。注見梁武帝大通六年南岐。）

岐耀鼎二州降梁。

岐義勝節度使李彥韜。知岐王衰弱。以耀鼎二州降梁。彥韜即溫韜也。復姓溫氏。名昭圖。官任如故。質實（義勝節度。注見下文。耀州。耀鼎二州。按一統志。耀州本秦內史地。漢爲祋祤縣地。東漢省。三國後魏置北雍州。西魏改爲宜州。隋爲宜君郡。治華原縣。唐初復爲宜州。天祐初改爲耀州。建義勝軍。五代梁改曰崇州。後改爲靜勝軍。唐復爲耀州。名順義軍。宋初爲感義軍。後改感德軍。金仍爲耀州。元以華原縣省入。明朝因之。改屬西安府。鼎。注見漢武帝征和二年湖。）

廣州始與梁絕。

劉巖以吳越王鏐爲國王。而己獨爲南平王。表求封南越王。不許。巖謂僚屬曰。今中國紛紛。孰爲天子。安能梯航萬里。遠事僞庭乎。由是貢使遂絕。質實（廣州。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南越國名。注同上文。南平。郡名。注見晉惠帝永興二年。）

丙子

（晉。岐。吳。稱唐天祐十三年。梁貞明二年。蜀通正元年。是歲凡五國五鎮。）

春正月。梁以李愚爲左拾遺。

梁主聞李愚學行。召爲左拾遺。充崇政院直學士。衡王友諒貴重。李振等見皆拜之。愚獨長揖。梁主讓之曰。衡王。朕兄也。朕猶拜之。卿長揖可乎。對曰。陛下以家人禮見衡王。拜之宜也。振等陛下家臣。臣於王無素。不敢妄有所屈。久之。竟以抗直罷。質實（衡。州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

二月。吳將馬謙等起兵誅徐知訓。不克而死。考異（按凡劍治臣子之叛亂者書討。討而殺之曰誅。據漢居攝二年。書翟義起兵討莽。陳太建十二年。書尉遲迥舉兵討丞相堅。而此年分註云。馬謙發庫兵討徐知訓。則當書討。誤作誅。）

吳宿衛將馬謙。李球劫吳王登樓。發庫兵討徐知訓。知訓將出走。嚴可求曰。軍城有變。公先棄衆自去。衆將何

依。知訓乃止。衆稍稍散。可求闔戶而寢。府中稍安。謙等陳于天興門外。朱瑾自潤州至。視之曰。不足畏也。返顧外衆。舉手大呼。亂兵皆潰。擒謙球斬之。

梁劉鄩攻晉魏州。晉王擊敗之。

劉鄩閉壁不出。晉王乃留李存審守營。自勞軍於貝州。聲言歸晉陽。鄩聞之。奏請襲魏州。令澶州刺史楊延直。以萬人會魏州。延直夜至城中。選壯士五百。潛出擊之。潰走。詰旦。鄩悉衆至城東。與延直餘衆合。李存審引營中兵躡其後。李嗣源以城中兵出戰。晉王亦自貝州至。與嗣源當其前。鄩見之驚曰。晉王邪。引兵稍卻。至故元城西。爲方陳於西北。存審爲方陳於東南。鄩爲圓陳於其中間。四面受敵。合戰良久。梁兵大敗。鄩突圍走。步卒七萬。殺溺殆盡。鄩渡河保滑州。（【質實】元城縣名。注見新莽始建國二年。貝州。注見梁武帝大同二年。滑州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

梁遣兵襲晉陽。晉將安金全擊卻之。

梁匡國節度使王檀。密請發關西兵襲晉陽。命至城下。晝夜急攻。城幾陷者數四。代北故將安金全。退居太原。往見張承業曰。晉陽根本之地。若失之。則大事去矣。僕雖老病。憂兼家國。請以庫甲見授。爲公擊之。承業即與之。金全帥其子弟及退將之家。得數百人。夜出擊梁兵。梁兵大驚引卻。李嗣昭亦遣牙將石君立將五百騎救晉陽。朝發上黨。夕至城下。大呼曰。昭義侍中大軍至矣。遂入城。夜與安金全等分出諸門擊梁兵。梁兵死傷什二三。晉王性矜伐。以策非己出。故不行賞。賀德倫部兵多逃入梁軍。張承業恐其爲變。收德倫斬之。梁主聞劉鄩敗。又聞王檀無功。歎曰。吾事去矣。胡氏曰。安金全之保晉陽。其功猶在周德威救上黨之右。晉王不念宗國幾亡而復存。顧以策非己出。不復行賞。其不克有終也宜哉。（【質實】太原府名。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上黨郡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

晉王克衛磁州。（【質實】衛磁。二州名。衛注見秦王政六年。劍歌。磁。注見隋文帝仁壽四年。）○梁遣劉鄩屯黎陽。○夏。四月。晉人克洺州。○梁戍卒作亂攻宮門。討平之。

劉鄩既敗。河南大恐。梁主屢召鄩不至。由是將卒皆搖心。梁主遣捉生都指揮使李霸。帥所部千人戍楊劉。既

出復入。大譟縱掠。攻建國門。梁主登樓拒戰。龍驤指揮使杜晏球出騎擊之。決力死戰。俄而賊潰。晏球討亂者闔營皆族之。（【集覽】捉生都。都猶言軍也。捉生。其一都之名也。【質實】楊劉。城名。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二年。）

（【書法】書志梁衰也。戍卒至攻宮門。不書其矣。是故書羽林殺張彝而魏衰。梁己亥年書戍卒攻宮門而梁衰。是年。皆亂季之徵也。）

秋。七月。梁以吳越王鏐爲諸道兵馬元帥。

吳越王鏐遣判官皮光業。間道入貢。梁主嘉之。故有是命。朝議多言鏐之入貢。利於市易。不宜過以名器假之。翰林學士竇夢徵執麻以泣。坐貶。（【集覽】執麻。麻謂麻紙。以賜吳越王之制書也。執謂執持之而不下。又麻注見唐德宗貞元十一年白麻。）

八月。晉拔相邢二州。

晉王自將攻邢州。張筠棄相州走。晉人復以相州隸天雄。以李嗣源爲刺史。遣人告閻寶以相州已拔。寶舉城降。晉王以李存審爲安國節度使。鎮邢州。（【質實】閻寶。鄆州人。刺史。官名。注見漢成帝建始四年。安國節度。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

契丹寇晉蔚州。（【考異】寇當作侵。陷當作入。【質實】蔚州。注見楚義帝元年代國。）○

九月。晉王還晉陽。

王雖勞於經營河北。而數還晉陽省曹夫人。歲再三焉。（【質實】河北。道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晉拔滄州。

晉兵逼滄州。滄州降。晉王徙李存審爲橫海節度使。以李嗣源爲安國節度使。嗣源以應州胡人安重誨爲中門使。委以腹心。重誨亦爲盡力。（【質實】橫海節度。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滄州。一統志云。應州古冀地。戰國屬趙爲代郡地。秦爲陰館縣地。屬雁門郡。漢因之。東漢末廢。後魏爲神武郡。北齊改爲太平郡。後周罷郡置陰城縣。隋罷。唐置金城縣。又置應州。以龍首雁門二山南北相應。故名。五代唐置彰國軍節度。遼金仍舊。元復爲應州。國朝因之。以金城縣省入。改屬大同府。）

晉拔貝州。（晉人圍貝州踰年。張源德欲降。其衆不從。共殺源德。嬰城固守。城中食盡。乃請擐甲執兵而降。晉將許之。其衆三千人出降。既釋甲。圍而殺之。盡殪。於是河北皆入于晉。惟黎陽爲梁守。【集覽】盡殪。俱被殺死也。殪音乙計反。）

晉王如魏州。○冬十月。蜀攻岐圍鳳翔。○晉王遣使如吳。

吳遣兵擊梁圍潁州。【質實】（潁州。注見梁武帝天監二年。）○十二月。楚王遣使如晉。【質實】（楚州名。注見晉孝武大明三年山陽。）○晉以張瓘爲麟州刺史。（張承業治家甚嚴。有姪爲盜。殺販牛者。承業斬之。晉王以其姪瓘爲麟州刺史。承業謂曰。汝本爲賊。慣爲不法。今若不悛。死無日矣。由此瓘所至不敢貪暴。【質實】麟州。注見唐玄宗開元九年。）

契丹稱帝改元。【考證】（契丹下當作阿保機。）

（契丹主阿保機自稱皇帝。國人謂之天皇王。以妻述律氏爲皇后。置百官。改元神冊。述律后勇決多權變。阿保機行兵御衆。后常預其謀。阿保機嘗擊党項。留后守帳。室韋乘虛合兵掠之。后知之。勒兵以待。奮擊破之。后有母有姑。皆踞榻受其拜。曰。吾惟拜天不拜人也。晉王方經營河北。欲結契丹爲援。常以叔父事阿保機。以叔母事述律后。劉守光末年衰困。遣參軍韓延徽求援於契丹。阿保機怒其不拜。留之使牧馬於野。延徽有智略。頗知屬文。述律后曰。延徽能守節不屈。此今之賢者。奈何辱以牧圉。宜禮而用之。阿保機召與語。悅之。遂以爲謀主。延徽始教契丹建牙開府。築城郭。立市里。以處漢人。使各有配偶。墾藝荒田。由是漢人安業。逃亡者少。契丹咸服諸國。延徽有功焉。頃之。逃奔晉陽。晉王欲置之幕府。掌書記。王緘疾之。延徽不自安。求歸省母。遂復入契丹。阿保機待之益厚。至是以爲相。延徽寄書於晉王曰。非不戀英主。非不思故鄉。所以不留。正懼王緘之讒。因以老母爲託。且曰。延徽在此。契丹必不南牧。故終同光之世。契丹不深入爲寇。延徽之力也。〔胡氏曰〕契丹沙沱無以異者。然晉王功義著見。進於中國。當是之時。不仕則已。仕而舍晉。益無足適矣。延徽儒憂見讒者。無亦聯而存察。乃甘從契丹。是故急於見用。而不顧所歸。才士之通患也。於張礪亦云。【集覽】建牙。注見漢獻）

（帝初平三年。牙門。幕府。注見秦王政三年。同光。後唐莊宗年號。於張礪亦云。後唐明宗時。礪爲掌書記。於廢帝從珂時入契丹。後晉高祖時逃歸。爲追騎所獲。契丹主復大用之。尋爲契丹將蕭翰所殺。【質實】党項。西羌別種。注見陳後主至德三年。）

【書法】（劉淵嘗書稱皇帝矣。於是復見。然生不書主。書名。死不書卒。書死。綱目終外之。不得與淵比也。其不得與淵比。何也。純夷也。）

【發明】（春秋之義。四夷雖大。皆稱子。後世以來。夷狄則有單于、可汗、贊普之號。綱目皆從其俗而書之。今契丹乃始僭號。與中國並列。然綱目雖書其稱帝改元。以志其始。而不以契丹主書之者。不使夷狄得從中國之例也。然而不書曰僭號者。外之而不內。以示中國不臣妾之也。嗚呼。立法如此。豈有首下足上之失。乘內事外之變哉。）

（晉、岐、吳稱唐天祐十四年。梁貞明三年。○蜀天漢元年。漢乾亨元年。○是歲。嶺南稱漢。凡六國四鎮。）春二月。

晉新州裨將盧文進殺其防禦使李存矩。亡奔契丹。

（晉王之弟威塞軍防禦使存矩在新州。驕惰不治。侍婢預政。晉王使募山北部落及劉守光亡卒。又率其民出馬。期會迫促。邊人嗟怨。存矩自部送之。盧文進爲裨將。行者皆憚遠役。存矩復不存恤。至祁溝關。小校宮彥璋與士卒謀殺存矩。文進不能制。因還新州。守將楊全章拒之。文進帥其衆奔契丹。晉王聞存矩不道。殺侍婢及幕僚數人。【質實】威塞軍。注見秦王政三年。上谷新州。注同上文。）

【書法】（殺存矩者。小校宮彥璋也。首文進何。文進身爲裨將。不能制下。還州見拒。率衆北奔。謂非首罪可乎。不首文進。則誅不得已者。皆有以逭其責矣。）

【發明】（以部將殺其主帥。而不書作亂。以中國亡奔夷狄。而不書叛降。則亦以李存矩淫虐不道召亂至此。是亦正其本之意也。）

三月。契丹陷晉新州。晉師攻之不克。【考證】（陷當作入。）

（初。幽州北七百里有渝關。下有渝水通海。自關東北循海有道。道狹處纔數尺。旁有亂山。高峻不可越。舊置八防禦軍。募土兵守之。田租皆供軍食。歲致繒纊以供衣。每歲早獲。清野堅壁以待契丹。契丹至。則閉壁不戰。俟

（其去選驍勇據隘邀之契丹常失利走土兵皆自爲田園力戰有功則賜勳加賞由是契丹不敢輕入寇及周德威鎮盧龍恃勇不備邊遂失渝關之險契丹每芻牧於營平之間德威又忌幽州舊將有名者往往殺之吳主遺契丹主阿保機以猛火油曰攻此油然火得水愈熾可以攻城阿保機大喜即選騎欲攻幽州述律后哂之曰豈有試油而攻一國乎但以三千騎伏其旁掠其四野使城中無食不過數年城自困矣何必如此躁動輕舉萬一不勝爲中國笑吾部落亦解體矣乃止至是盧文進引契丹兵急攻新州刺史安金全棄城走周德威合河東鎮定之兵攻之旬日不克阿保機帥衆三十萬救之德威大敗奔歸【集覽】渝關在營州東六十里爲遼西括地志云幽州東北七百里有渝關在平州石城下關下有渝水通海自關東北循海有道道狹處纔數尺旁皆亂山高峻不可越羅璧識遺曰燕之下七百里曰渝關蓋自虎北口下若亂山層複實遼海諸州之隘也解體注見漢桓帝延熹二年【質實】渝關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八年臨渝關渝水按一統志在永平府撫寧縣東二十里源出古崤州南流至連峯山入於海盧龍軍名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萬一注見唐高祖武德九年）

契丹圍幽州。夏四月。晉王遣李嗣源將兵救之。

（契丹乘勝進圍幽州盧文進教之攻城周德威遣使告急晉王與梁相持河上欲分兵則兵少欲勿救恐失之謀於諸將獨李嗣源李存審閻寶勸王救之王喜曰昔太宗得一李靖猶擒頡利今吾有猛將三人復何憂哉存審寶以爲虜無輜重勢不能久不若俟其還而擊之李嗣源曰德威社稷之臣今朝夕不保恐變生於中何暇待虜之衰臣請身爲前鋒以赴之王曰公言是也即日命治兵四月命嗣源將兵先進寶以鎮定之兵繼之【質實】李靖猶擒頡利事在唐太宗貞觀四年輜重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鎮定二州名注見太祖開平四年）

五月。吳徐溫徙治昇州。

（徐知誥治昇州城市府舍甚盛徐溫行部愛其繁富潤州司馬陳彥謙勸溫徙鎮海軍治所於昇州溫從之徙知誥爲潤州團練使知誥求宣州溫不許知誥不樂宋齊丘曰三郎驕縱敗在朝夕潤州去廣陵隔一水爾此天授也知誥悅即之官三郎謂知訓也溫以彥謙爲判官溫但舉大綱細務悉委彥謙江淮稱治【集覽】

〔行部〕巡視部屬也行音下孟反）

秋八月。劉巖稱越帝於廣州。

（清海建武節度使劉巖稱皇帝國號越以趙光裔楊洞潛李殷衡同平章事用洞潛計立學校設選舉【質實】清海軍名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建武節度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五年）

晉師擊契丹。敗之。幽州圍解。

（契丹圍幽州且二百日城中危困李嗣源等步騎七萬會於易州李存審曰虜衆吾寡虜多騎吾多步若平原相遇虜以萬騎蹂吾陳吾無遺類矣嗣源曰虜無輜重吾行必載糧食自隨若平原相遇虜抄吾糧吾不戰自潰矣不若自山中潛行趣幽州若中道遇虜則據險拒之遂踰嶺而東嗣源與從珂將三千騎爲前鋒距幽州六十里與契丹遇方戰得道至山口契丹以萬騎遮其前將士失色嗣源以百餘騎先進免胄揚鞭胡語謂曰汝無故犯我疆埸晉王命我將百萬衆直抵西樓滅汝種族因躍馬奮檛三入其陳斬酋長一人後軍齊進契丹兵卻晉兵始得出存審命步兵伐木爲鹿角人持一枝止則成寨契丹騎環寨而過寨中發萬弩射之人馬死傷塞路將至幽州契丹列陳待之存審命步兵陳於其後戒勿動先令羸兵曳柴燃草而進烟塵蔽天鼓譟合戰乃趣後陳起乘之契丹大敗俘斬萬計嗣源等入幽州契丹以盧文進爲盧龍節度使居平州歲入北邊殺掠吏民盧龍巡屬爲之殘弊【集覽】平原此非地名按爾雅大野曰平廣平曰原又云可食者曰原郭璞注可種穀給食也鹿角注見唐懿宗咸通十一年【質實】疆埸注見漢靈帝建寧二年酋長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酋豪）

冬十月。梁以吳越王鏐爲天下兵馬元帥。○晉王還晉陽。

（王連歲出征凡軍府政事一委監軍使張承業承業勸課農桑畜積金穀收市兵馬征租行法不寬貴戚由是軍城肅清饋餉不乏王或時須錢蒱博及給賜伶人而承業靳之王乃置酒庫中令其子繼岌爲承業舞承業以帶馬贈之王指錢積謂曰和哥乏錢宜與一積帶馬未爲厚也承業曰郎君纏頭皆出承業俸祿此錢大王所以養戰士也承業不敢以爲私禮王不悅語侵之承業怒曰僕老敕使爾非爲子孫計惜此庫錢所以佐王成霸業也不然王自取用之何問僕爲不過財盡人散一無所成爾王怒顧李紹榮索劍承業起挽王衣泣曰

僕受先王顧託之命誓為國家誅汴賊若以惜庫物死於王手僕下見先王無愧矣曹夫人聞之遽令召王王惶恐叩頭謝請承業痛飲以分其過承業不肯王入宮太夫人使人謝承業曰小兒忤特進已笞之矣明日與王俱至承業第謝之未幾承制授承業開府儀同三司左衛上將軍燕國公承業固辭不受但稱唐官終身盧質嗜酒輕傲王銜之承業恐其及禍乘間言曰盧質數無禮請為大王殺之王曰吾方招納賢士以就功業七哥何言之過也承業起賀曰王能如此何憂不得天下質由是獲免胡氏曰承業之志行雖縉紳士大夫有遠不能及者可以為內侍之師法矣為晉養民畜財軍興不乏敬也受克用顧託不敢違負忠也行法不寬貴戚不以官物為私禮公也晉王欲使分過終不承命守也居唐官終其身義也使中常侍皆率此道烏有趙高石顯張讓之禍哉（集覽 以分其過漢光武時賈復與寇恂有隙帝曰天下未定兩虎安得私鬬今日朕分之注分解釋也縉紳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 質實 清河注見晉明帝太寧三年佞人注見唐高宗咸亨三年汴賊謂梁王朱全忠）

十一月晉王如魏州。

晉王聞河冰合曰用兵數歲限一水不得度今冰自合天贊我也亟如魏州。

十二月蜀殺其招討使劉知俊。

蜀主以劉知俊為都招討使諸將皆舊功臣多不用其命且疾之故無成功唐文扆數毀之蜀主亦忌其才嘗謂所親曰吾老矣知俊非爾輩所能馭也乃誣以謀叛斬之。

晉王襲梁楊劉拔之梁主如洛陽亟還大梁。

晉王觀河冰已堅引步騎稍度梁甲士三千戍楊劉城緣河數十里列柵相望晉王急攻皆陷之進攻楊劉城拔之先是梁租庸使趙巖言曰陛下踐阼以來尚未南郊議者以為無異藩侯請幸西都行郊禮敬翔諫曰自劉鄩失利公私困竭人心惴恐今展禮圜丘必行賞賚是慕虛名而受實弊也且勍敵近在河上乘輿豈宜輕動俟北方既平報本未晚不聽遂如洛陽閱車服飾宮闕郊祀有日聞楊劉失守訛言晉軍已入大梁扼汜水矣梁主皇駭遂罷郊祀奔歸大梁（集覽 圜丘注見漢後主建興十五年 質實 乘輿注見漢安帝延光四年汜水縣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成皋。）

戊寅

（書法 晉取梁地不書梁楊劉何以書楊劉河南地唐所命也故予梁綱目之予奪審矣下書襲梁鄆州取之義同。）

晉岐吳稱唐天祐十五年○梁貞明四年○蜀光天元年○是歲凡六國四鎮。春正月晉師掠梁濮鄆而還。

梁敬翔上疏曰國家連年喪師疆土日蹙陛下所與計事者皆左右近習豈能量敵國之勝負乎李亞子繼位以來攻城野戰無不親當矢石近者攻楊劉身負束薪為士卒先一鼓拔之陛下儒雅守文宴安自若使賀瓌輩敵之而望攘逐寇讎非臣所知也宜詢訪黎老別求異策不然憂未艾也疏奏趙張之徒言翔怨望梁主遂不用（集覽 黎老黎與黧通音力[illegible]力兮二反書泰誓中播棄黎老注鮐背之耇稱黎老趙張之徒謂趙巖及張妃兄弟漢鼎漢傑漢倫漢融輩 質實 濮鄆二州名濮注見周安王五年濮陽鄆注見唐肅宗寶應元年賀瓌濮州人。）

蜀信王宗傑卒。

蜀太子衍好酒色樂遊戲蜀主嘗自夾城過聞太子與諸王鬬雞擊毬喧呼之聲歎曰吾百戰以立基業此輩其能守之乎由是惡張格而徐賢妃為之內主竟不能去也信王宗傑有才略屢陳時政蜀主賢之有廢立意至是暴卒蜀主深疑之（質實 鬬雞戲名事物紀原云列子有紀渻子為周宣王養鬬雞之事左傳季郈之雞鬬季氏介其雞郈氏為之金距推此則茲戲之始當出于周也擊毬戲名注見唐高宗永徽三年擊鞠夾城未詳所在。）

（書法 卒小國臣錄才也終綱目卒僭國臣二十一首晉懷帝永嘉二年○五代凡十三○蜀王宗傑○宗綰○吳陳彥謙○徐溫○嚴[illegible]○吳朱再用○唐周本○漢趙光裔○吳楊璉○閩劉贇○楚馬賨○唐張建封○柴克宏。）

夏六月蜀主建殂太子宗衍立。

蜀主久疾昏瞀至是增劇以王宗弼為都指揮使召大臣告之曰太子仁弱朕不能違諸公之請踰次立之若其不堪可寘別宮幸勿殺之但王氏子弟諸公擇而輔之徐妃兄弟止可優其祿位慎勿使之掌兵預政以全其宗族內飛龍使唐文扆典兵預政欲去諸大臣遣人守宮門宗弼輩不得入聞其謀排闥入言之召太子入

侍衛。貶文扆刺眉州。以宋光嗣為內樞密使。專用士人。至是蜀主以諸將多許州故人。恐其不為幼主用。故以光嗣代之。自是宦者始用事矣。蜀主殂。太子即位。尊徐賢妃為太后。徐淑妃為太妃。唐文扆〔集覽〕昏瞀。瞀音二遇反。又莫候反。目不明也。莊子曰。余適有瞀病。〔質實〕許州注見漢高帝十一年。眉州注見唐太宗貞觀二十二年。

吳副都統朱瑾殺都軍使徐知訓而自殺。

吳都軍使徐知訓驕倨淫暴。威武節度使李德誠有家妓數十。知訓求之。不得。怒曰。會當殺德誠并其妻取之。狎侮吳王。無復君臣之禮。嘗與王為優。自為參軍。使王為倉鶻。又嘗與王泛舟。王先起。知訓以彈彈之。又嘗侍宴使酒。悖慢。王懼而泣。左右扶王登舟。知訓逐之。不及。撾殺王親吏。與弟知詢皆不禮於知誥。獨季弟知諫以兄禮事之。知訓嘗召兄弟飲。知誥不至。知訓怒曰。乞子不欲酒。欲劍乎。又嘗與知誥飲。伏甲欲殺之。知諫躡知誥足。知誥陽起。遁去。副都統朱瑾遣家妓候知訓。知訓欲私之。瑾已不平。知訓惡瑾位己上。出瑾為靜海節度使。瑾益恨之。然外事知訓愈謹。置酒延之中堂。伏壯士於戶內。出妻拜之。知訓答拜。瑾以笏擊之。踣地。呼壯士出斬之。以其首馳入府。示吳王曰。僕已為大王除害。王懼走入內。曰。舅自為之。我不敢知。子城使翟虔等闔府門勒兵討之。瑾逾城自剄。徐知誥在潤州。聞難。用宋齊丘策。即日濟江。撫定軍府。溫乃以知誥代執吳政。宣諭使李儼。貧因寓居海陵。溫疑其與瑾通謀。皆殺之。〔集覽〕以彈彈之。上彈去聲。說文行丸也。下彈平聲。丸射也。從弓持丸也。公羊傳。晉靈公為無道。使諸大夫皆內朝。然後處乎臺上。引彈而彈之。已趨而避丸。是樂而已矣。用宋齊丘策。事在去年五月。〔質實〕威武節度。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靜海節度。一統志云。本漢海陵縣之東境。屬臨淮郡。東漢屬廣陵郡。晉宋齊皆屬海陵郡。隋屬江都。唐屬揚州。五代時。南唐置靜海都鎮制置院。後周改為靜海軍。尋改為通州。宋改為崇州。復為通州。屬淮南東路。元改為通州路。後復為州。屬揚州路。國朝仍為州。以靜海縣省入。直隸揚州府。潤州。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海陵縣名。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

〔書法〕馬謙書誅矣。此其書殺何。不予瑾以討也。知訓信有罪。瑾以私怨殺之。則非義討矣。

梁人決河以限晉兵。晉王攻之。拔其四寨。

梁將謝彥章攻楊劉。決河水以限晉兵。瀰漫數里。晉王謂諸將曰。梁軍非有戰意。但欲阻水以老我師。當涉水攻之。遂引親軍先涉。諸軍隨之。褰甲橫槍。結陳而進。彥章拒之。稍卻。鼓譟復進。梁兵大敗。河水為赤。晉人遂陷濱河四寨。

〔書法〕攻取未有書其方畧者。此則曷為以決河書。重關河防也。北隙一開。連年重為曹濮患。唐雖塞之。未幾復壞。至晉天福以後。二十二年。凡再書治決。則梁人之罪也。綱目重開河隙。故引河溝以灌魏則書。決河以限晉兵則書。

蜀貶張格為維州司戶。〔質實〕維州。注見唐代宗大曆十四年。○秋七月。蜀以王宗弼為鉅鹿王。

蜀主不親政事。內外遷除。皆出於王宗弼。宗弼納賄多私。上下咨怨。宋光嗣通敏。善希合。蜀主寵任之。蜀由是遂衰。〔質實〕鉅鹿。縣名。注見秦義帝元年。襄國。

吳以徐知誥為淮南行軍副使輔政。

吳徐溫入朝于廣陵。疑諸將皆預朱瑾之謀。欲大行誅戮。徐知誥嚴可求具陳知訓過惡。溫怒稍解。責知訓將佐不能匡救。皆抵罪。獨刁彥能屢有諫書。溫賞之。以知誥為行軍副使。知諫權潤州團練事。溫還金陵。庶政皆決於知誥。知誥事吳王盡恭。接士大夫以謙。御眾以寬。約身以儉。以吳王之命。蠲天祐十三年以前逋稅。求賢才。納規諫。除姦猾。杜請託。於是士民歸心。宿將悅服。以宋齊丘為謀士。先是吳有丁口錢。又計畝輸錢。錢重物輕。民甚苦之。齊丘以為錢非耕桑所得。今使民輸錢。是教民棄本逐末也。請蠲丁口錢。餘稅悉輸穀帛。紬絹匹直千錢者。當稅三千。或曰。如此。縣官歲失錢億萬計。齊丘曰。安有民富而國家貧者邪。知誥從之。由是江淮間曠土盡闢。桑柘滿野。國以富強。知誥欲進用齊丘。而徐溫惡之。知誥夜引齊丘於水亭。屏語常至夜分。或居高堂。悉去屏障。獨置大爐。以鐵筯畫灰為字。隨以匙滅去之。故其所謀。人莫得而知也。〔集覽〕縣官。注見漢文帝十一年。屏語。屏退左右而語也。記曲禮。上侍坐於君子。若有告者。曰少間。願有復也。則左右屏而待。注屏猶退也。隱也。〔質實〕金陵。郡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八月。晉王大舉伐梁。

晉王謀大舉伐梁周德威將幽州步騎三萬李存審李嗣源及王處直遣將各將步騎萬人及諸部落奚契丹室韋吐谷渾皆以兵會之并河東魏博之兵大閱於魏州軍於麻家渡梁賀瓌謝彥章屯濮州北相持不戰晉王好自引輕騎迫敵營挑戰危窘者數四賴李紹榮力戰得免趙王鎔及王處直皆遣使致書曰元元之命繫於王本朝中興繫於王奈何自輕如此王笑謂使者曰定天下者非百戰何由得之安可但深居帷房以自肥乎一旦將出李存審扣馬泣諫曰大王當爲天下自重先登陷陳存審之職也王爲之攬轡而還他日伺存審不在策馬急出從數百騎抵梁營謝彥章伏精甲五千圍王數十重王力戰僅得出始以存審之言爲忠【胡氏】曰存勗不自寬安是也而謂非百戰無由定天下則非也天下惡乎定定于有德漢高光唐太宗固以兵取未有不假仁勉義使百姓見德者故得之易而居之久戰勝攻取隨即失之秦是也晉王不知監焉成難壞易不亦宜哉【集覽】吐谷渾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元元注見漢元帝初元三年【質實】挑戰注見漢王邦四年麻家渡未詳處所

【書法】書伐何義晉也

【發明】自朱氏篡唐至是星周一紀天道亦一變矣晉王方謀大舉兵而綱目即以大舉伐梁書之誅亂臣討賊子汲汲然惟恐或後蓋以大盜未除寰四海之內無有能正之者晉王父子雖不純乎義要之名曰爲唐其復讐之意固可暴白於天下故綱目大書於冊亦足見討賊有人大義未遂終泯者也然前史之修既以朱氏繼唐故於晉王伐梁之事往往以入寇書之夫誅亂臣討賊子大義所在反謂之入寇可乎此君子所爲懼綱目所由作也意必有君子者出而後綱目之義大明於天下矣

蜀以諸王領軍使

蜀諸王皆領軍使彭王宗鼎謂其昆弟曰親王典兵禍亂之本今主少臣彊讒間將興繕甲訓士非吾輩所宜爲也因固辭但營書舍植松竹自娛而已【質實】彭州名注見唐中宗嗣聖六年

梁泰寧節度使張萬進降晉

梁嬖倖用事多求賂於萬進萬進遣使附于晉且求援【質實】泰寧節度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蜀以宦者歐陽晃等爲將軍

蜀主以內給事歐陽晃等爲將軍皆干預政事驕縱貪暴周庠切諫不聽晃患所居之隘夜因風縱火焚西鄰軍營數百間明日召匠廣其居蜀主亦不之問

【書法】唐世宦官不書不勝書也至此而復書其書之何此蜀所以亡也是故歐陽晃等爲將軍王承休爲龍武指揮使綱目皆以宦官表之矣自是諸國皆書矣

【發明】唐以宦者亡國殷鑒未遠而蜀人又蹈其覆轍蜀固不足道也揭而書之亦所以示戒云爾

冬十一月越改國號漢○吳取虔州

吳遣劉信將兵攻虔州譚全播拒守其城險固久之不下信使人說譚全播取質納賂而還徐溫大怒信子英彥典親兵溫授兵三千曰汝父據上游之地將十倍之衆不能下一城是反也汝可以此兵往與父同反又使指揮使朱景瑜與之俱曰全播守卒皆農夫饑窘踰年妻子在外重圍既解相賀而去聞大兵再往必皆逃遁全播所守者空城爾往必克之信大懼引兵還擊虔州先鋒始至虔兵皆潰譚全播奔雩都追執之【集覽】虔州漢之贛縣也晉立南康郡東晉置郡城於章貢二水之間今贛是也隋廢郡爲虔州以虔化水爲名唐因

之後宋高宗改爲贛州取質質如字注見周赧王四十一年質[illegible]上游注見漢王邦元年雩都縣名屬虔州虔即今之贛也【質實】虔州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雩都按一統志漢之舊縣名屬豫章郡因雩水爲名三國吳爲南部都尉治所晉屬南康郡陳徙縣治大昌村隋徙治東溪屬虔州唐徙治南康古郡即今治所宋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贛州府

十二月晉王與梁軍戰于胡柳陂周德威敗死晉王收兵復戰大破梁軍

晉王欲趣大梁而梁軍扼其前堅壁不戰百餘日王進兵距梁軍十里而舍梁招討使賀瓌善將步兵排陳使謝彥章善將騎兵瓌惡其與己齊名一日治兵於野瓌指一高地曰此可以立柵至是晉軍適置柵於其上瓌疑彥章與晉通謀瓌屢欲戰彥章曰晉軍遠來利在速戰今深溝高壘據其津要彼安敢深入若輕與之戰萬一蹉跌則大事去矣瓌益疑之密譖之於梁主因享士伏甲殺之及別將孟審澄侯溫裕以謀叛聞審澄溫裕亦騎將之良者也晉王聞之喜曰彼將帥自相魚肉亡無日矣瓌虐失士卒心我若引軍直指其國都彼安

得堅壁不動，幸而一與之戰，蔑不勝矣。王欲自將萬騎直趣大梁。周德威曰：梁軍尙全，輕行徼利，未見其福。不從。毀營而進，衆號十萬。瓌亦棄營而躡之，至胡柳陂。候者言梁兵至矣。周德威曰：賊倍道而來，未有所舍，我營柵已固，守備有餘。旣深入敵境，動須萬全，不可輕發。此去大梁至近，梁兵各念其家，內懷憤激，不以方略制之，恐難得志。王宜按兵勿戰，德威請以騎兵擾之，使不得息。至暮營壘未立，樵爨未具，乘其疲乏，可一舉滅也。王曰：公何怯也。卽以親軍先出，德威不得已從之，謂其子曰：吾無死所矣。賀瓌結陳而至，橫亘數十里，王帥銀槍都陷其陳，衝盪擊斬，往返十餘里。梁馬軍都指揮使王彥章軍敗，走濮陽。晉輜重望見梁旗幟，驚潰，入幽州陳，幽州兵亦擾亂，德威不能制，父子皆戰死。梁兵四集，勢甚盛。晉王據高丘收散兵，至日中，軍復振。陂中有土山，賀瓌引兵據之。晉王謂將士曰：今日得此山者勝，吾與汝曹奪之。卽引騎兵先登，李從珂、王建及以步卒繼之，遂奪其山。日向晡，賀瓌陳於山西，晉兵望之有懼色。諸將以爲諸軍未盡集，不若斂兵還營，詰朝復戰。閻寶曰：梁騎兵已入濮陽，山下惟步卒，向晚皆有歸志，我乘高趣下，破之必矣。今深入敵境，偏師不利，若復引退，必爲所乘。諸軍未集者，聞梁再克，必不戰自潰。凡決勝料敵，惟觀情勢，情勢已得，斷在不疑。王之成敗，在此一戰，若不決力取勝，縱收餘衆北歸，河朔非王有也。李嗣昭曰：賊無營壘，日晚思歸，但以精騎擾之，使不得夕食，俟其引退，追擊可破也。我若斂兵還營，彼歸整衆復來，勝負未可知也。王建及擐甲橫槊而進曰：王但登山觀臣爲王破賊。王愕然曰：非公等言，吾幾誤計。嗣昭、建及以騎兵大呼陷陳，諸軍繼之，梁兵大敗，死亡者幾二萬人。晉王還營，聞德威父子死，哭之慟曰：是吾罪也。李嗣源不知王所之，或曰北渡河矣，嗣源遂乘冰北渡。晉王進攻濮陽，拔之。嗣源復來見王，王不悅曰：公以吾爲死邪。嗣源頓首謝。王以從珂有功，但賜大鍾酒以罰之。然自是待嗣源寖薄。梁敗卒走至大梁曰：晉人至矣。京城大恐，梁主驅市人登城，又欲奔洛陽，遇夜而止。敗卒至者不滿千人，傷夷逃散，各歸鄕里，月餘僅能成軍。胡氏曰：仲由問孔子行三軍則誰與，子曰：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也。孔子所取，德威有之；其所不取，晉王犯焉。聖人之訓，不可違如此。昔光武伐尤來，兵敗，軍中意王沒矣。吳漢曰：王兄子在宛，何憂光武不以爲難，誠以喪敗之際，兩不相知，有如下將，尙能容人之他謀。晉王於是不能容一嗣源，淺量褊局，固非可以席卷天下、包舉宇內者也。〔集覽〕徼利：輕去，營不持重也。徼，堅堯反，求也，要也。尤來：王莽末諸盜之號也。時寇盜蜂起，如銅馬、大槍等號，不可勝數。

己卯

（〔質實〕莘縣：注見漢順帝陽嘉二年。高丘：或疑地名，未詳處所。濮陽：郡名，注見周安王五年。河朔：二州名，注見唐玄宗天寶十五載。）

（晉、岐稱唐天祐十六年。梁貞明五年。○蜀乾德元年。吳宣王楊隆演武義元年。○是歲凡六國四鎭。）春正月，

晉築德勝兩城。

（晉李存審於德勝南北夾河，築兩城而守之。晉王以存審爲內外蕃漢馬步總管。〔質實〕德勝南北夾河築兩城：注見龍德元年。）

（〔書法〕書德勝何？關要也。）

三月，晉王自領盧龍節度使。

（王自領盧龍節度使，以李紹宏提舉軍府事。紹宏，宦者也，本姓馬，晉王賜姓名。）

晉以郭崇韜爲中門副使。

（孟知祥薦教練使鴈門郭崇韜能治劇，王以爲中門副使。崇韜倜儻有智略，臨事敢決，王寵待日隆。知祥稱疾

辭位，崇韜專典機密。〔集覽〕倜儻：注見隋文帝仁壽四年。〔質實〕鴈門：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郭崇韜：代人。）

夏四月，吳王隆演建國改元。

（吳徐溫自以權重而位卑，說吳王隆演曰：今大王與諸將皆爲節度使，不相臨制，請建吳國，稱帝而治。王不許。嚴可求屢勸溫以知誥代徐知訓，知誥與駱知祥謀出可求爲楚州刺史。可求至金陵，見溫說之曰：吾奉唐正朔，常以興復爲辭，今朱、李方爭，一旦李氏有天下，吾能北面爲之臣乎？不若先建吳國以繫民望。溫大悅，復留可求參總庶政。至是溫帥將吏藩鎭請吳王稱帝，不許。夏四月朔，卽吳國王位，大赦，改元。建宗廟社稷，置百官宮殿文物，皆用天子禮。以溫爲大丞相、都督中外諸軍事、東海郡王，知誥爲左僕射、參政事，兼知內外諸軍事，王令謀爲內樞使，嚴可求爲門下侍郎，駱知祥爲中書侍郎。〔質實〕楚州：注見宋孝武大明三年。山陽、金陵：郡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正朔：注同上建安十五年。朱、李：謂梁、唐二國。藩鎭：注見唐肅宗上元二年。東海郡：注見秦二世二年。）

吳越擊吳，戰於狼山，破之。

吳越王鏐遣其子副大使傳瓘擊吳，吳遣將彭彥章、陳汾拒之。戰於狼山，吳船乘風而進，傳瓘引舟避之，既過，自後隨之。吳回船與戰，傳瓘使順風揚灰，吳人不能開目。及船舷相接，傳瓘使散沙於己船，而散豆於吳船。豆爲戰血所漬，吳人踐之皆僵仆。因縱火焚吳船，吳兵大敗。彥章戰甚力，陳汾按兵不救，彥章自殺。吳人誅汾，籍沒家貲，以其半賜彥章家，廩其妻子終身。【集覽】廩其妻子。廩，筆錦反，賜穀也。漢西域傳，須諸國廩食廩給。注：廩讀曰廩。歐陽氏曰：古者給人以一食，取之以倉廩，故因稱廩食廩給。【質實】狼山：一統志云在揚州府通州南一十八里，五山相連屬，常有白狼居上，或云山形如狼，因以名。

梁攻晉德勝南城，不克。

賀瓌攻德勝南城，百道俱進，以竹笮聯艨艟十餘艘，蒙以牛革，設睥睨戰格，橫於河流，以斷晉救兵。晉王自引兵救之，不能進，遣善游者入城，守將言矢石將盡，陷在頃刻。晉王積金帛於軍門，募能破艨艟者，衆莫知爲計。李建及請選效節敢死士，得三百人，被鎧操斧，帥之乘舟而進。將至，流矢雨集，建及使操斧者入艨艟間，斧其竹笮，又以木罌載薪，沃油燃火，於上流縱之，隨以巨艦鼓譟攻之。艨艟隨流而下，焚溺者殆半，晉兵乃得渡，瓌解圍走。【集覽】以竹笮聯艨艟：以竹爲索曰笮，笮與筰通，音疾各反。聯，連屬也。艨艟，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蒙衝。設睥睨戰格：以版作如睥睨及戰格，設置於船上以禦敵也。睥，匹詣反。睨，宜計反。睥睨，城上垣。杜甫詩：睥睨登哀柝。注：女牆開箭眼以闚望城外，因名睥睨也。睥睨字或從土。傍格，各額反。戰格，卽彭排也。釋名：彭排，軍器也。按彭渢旁也，亦音旁，言在旁側排敵禦攻。

秋七月，吳越攻吳常州，吳人與戰，破之。

吳越王鏐遣錢傳瓘將兵三萬攻吳常州，徐溫帥諸將拒之。戰于無錫，會溫病熱，不能治軍，吳越攻中軍，陳彥謙遷中軍旗鼓于左，取貌類溫者擐甲冑號令軍事，吳越兵敗，殺其將何逢，斬首萬級，傳瓘遁去。溫募生獲叛將陳紹者，賞錢百萬，獲之。紹勇而多謀，溫復使之典兵。初，吳將曹筠亦奔吳越，溫厚遇其妻子，遣間使告之曰：使汝不得志而去，吾之過也。及是役，筠復奔吳，溫自數昔日不用筠言者三，而不問其罪，歸其田宅，復其軍職，筠內愧而卒。知誥請帥步卒二千，易吳越旗幟鎧仗，躡敗卒而東，襲取蘇州。溫曰：爾策固善，然吾且求息民，未暇如汝言。諸將亦以爲：吳越所恃者舟楫，今大旱水涸，此天亡之時，宜盡步騎之勢，一舉滅之。溫歎曰：天下離亂久矣，民困已甚，錢公亦未易可輕，若連兵不解，方爲諸君之憂。今戰勝以懼之，戢兵以懷之，使兩地之民各安其業，君臣高枕，豈不樂哉！多殺何爲！遂引還。吳越王鏐見何逢馬，悲不自勝，故將士心附之。寵姬鄭氏父犯法當死，左右爲之請，鏐曰：豈可以一婦人亂我法？出其女而斬之。鏐自少在軍中，夜未嘗寐，倦極則就圓木小枕，或枕大鈴，寐熟輒欹而寤，名曰警枕。置粉盤于臥內，有所記則書盤中。比老不倦，或寢方酣，外有白事者，令侍女振紙卽寤。時彈銅丸于樓牆之外，以警直更者。嘗微行，夜叩北城門，吏不肯啓，曰：雖大王來亦不可啓。乃自他門入。明日召吏，厚賜之。【集覽】無錫縣名今[illegible]爲一屬常州路在[illegible]二。【質實】無錫：一統志云：漢之縣名，屬會稽郡。[illegible]錫，至漢末錫[illegible]故縣以無錫名。新莽改曰有錫，東漢復舊，三國吳廢，晉復置，屬毗陵郡。宋、齊、梁、陳皆屬晉陵郡。隋初省入晉陵，後復置。唐屬常州，宋因之，元陞爲州。　明朝初復爲縣，屬常州府。

晉主以馮道掌書記。

中門使郭崇韜以諸將陪食者衆，請省其數。王怒曰：孤爲效死者設食，亦不得專，可令軍中別擇河北帥，孤自歸太原。卽命馮道草詞示衆。道曰：大王方平河南，定天下，崇韜所請未至大過，不從可矣，何必以此驚動遠近，使敵國聞之，謂大王君臣不和，非所以隆威望也。乃止。

八月，梁以王瓚爲招討使，拒晉兵。

賀瓌卒，梁主以王瓚爲招討使。瓚爲治嚴，令行禁止。據晉人上游楊村，夾河築壘，造浮橋，饋運相繼，[illegible]。李存進亦造浮橋於德勝，或曰：浮梁須竹笮、鐵牛、石囷，我皆無之，何以能成？存進以葦笮維巨艦，繫於土山巨木，踰月而成，人服其智。【質實】楊村：未詳處所。

吳與吳越連和。

吳徐溫遣使以吳王書歸無錫之俘於吳越，吳越王鏐亦遣使請和於吳。自是吳國休兵息民，三十餘州民樂業者二十餘年。

冬十月，晉廣德勝北城。

晉王發徒數萬廣德勝北城。日與梁人爭。大小百餘戰。互有勝負。左射軍使石敬瑭。戰于河壖。梁人斷其馬甲。橫衝兵馬使劉知遠。以所乘馬授之。自乘斷甲馬。徐行爲殿。梁人疑有伏不敢追。俱得免。敬瑭以是親愛之。二人之先皆沙陀人。敬瑭。李嗣源之壻也。

集覽 河壖。史記河渠書注韋昭曰。壖。而緣反。緣河邊地。按韻書壖本作堧。或作㬉。謂郤地也。郤。隙地也。顏師古曰。㬉。游也。游餘也。橫衝。軍都之號也。徐行爲殿。徐。緩也。說文。安行也。殿。丁練反。軍居前曰啓。居後曰殿。又謂之殿後。此乃兵家之最難者也。我兵既敗。敵人來追。我在後拒之。非勇敢者不能也。

質實 爲殿。注見漢宣帝地節四年。

書法 書德勝何。闕要也。

梁克兗州。殺張萬進。

劉鄩圍張萬進於兗州。經年。城中危窘。晉王方與梁人戰河上。力不能救。萬進遣親將劉處讓乞師。未許。處讓於軍門截耳曰。苟不得請。生不如死。晉王義之。將爲出兵。會鄩已屠兗州。族張萬進。乃止。以處讓爲號衙將軍。

質實 兗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十二月。梁王瓚與晉王戰。敗績。梁以戴思遠代之。

晉王與王瓚戰於河南。瓚先勝。獲晉將石君立等。既而大敗。失亡萬計。梁主聞石君立勇。繫於獄而使人誘之。君立曰。我晉之敗將。而爲用於梁。雖竭誠效死。誰則信之。人各有君。何忍反爲仇讎用哉。梁主猶惜之。晉王乘勝拔濮陽。梁主召瓚還。以戴思遠代爲招討使。屯河上以拒晉人。

吳團結民兵。

吳禁民私蓄兵器。盜賊益繁。御史臺主簿盧樞言。今四方分爭。宜教民戰。且善人畏法禁。而姦民弄干戈。是欲偃武而反招盜也。宜團結民兵。使之習戰。自衛鄉里。從之。

質實 干戈。釋名云。干。扞也。戈。戟也。王子年拾遺記曰。庖犧造干戈以飾武。此干戈之始也。則兵爲起于太昊矣。呂氏春秋云。蚩尤造五兵。蓋其一也。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四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五

起庚辰盡丙戌【考異】提要起庚辰下有晉王存勗稱唐天祐十七年。梁主瑱貞明六年。盡丙戌下有後唐莊宗存勗同光四年。明宗嗣源天成元年。凡七年。

晉、岐猶稱天祐十七年。梁貞明六年。○是歲，梁、晉、岐、蜀、漢、吳，凡六國。吳越、湖南、荊南、福建，凡四鎮。春二月。

晉以李建及爲代州刺史。

晉王自得魏州，以李建及爲衙將。建及爲人忠壯，所得賞賜，悉分士卒，與同甘苦，故能得其死力，所向立功。同列疾之。宦者韋令圖譖之曰：建及以私財驟施，此其志不小。王罷建及軍職，以爲代州刺史。【質實】魏州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代州注見秦王政三年鴈門。

夏四月，梁朱友謙取同州，遂以河中降晉。

梁河中節度使冀王友謙襲取同州，以其子令德爲留後，表求節鉞，不許。友謙附於晉，晉王以墨制除令德忠武節度使。【質實】河中節度使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同州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節鉞注見唐德宗興元元年。忠武節度使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同州蒲州名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

【書法】友謙嘗將晉矣，書官。此其不書官何？削之也。曷爲削之？身爲宗臣，非有危迫之逼也，徇其子叉梁鄰以歸諸人，以是爲罪也。故削之而書遂。遂者，叛辭也。然則曷爲不書叛？梁之降晉者例不書叛也。何以示懲？劉鄩書討，則友謙之罪著矣。

五月，吳宣王隆演卒，弟溥立。【考異】此誤書立，當作嗣。【考證】當去宣字方詳。

謚曰宣。

王重厚恭恪，徐溫父子專政，王未嘗有不平之意形於言色，溫以是安之。及建國稱制，尤非所樂，多沈飲鮮食，遂成疾。溫自金陵入朝，議當爲嗣者。或曰：蜀先主謂武侯：嗣子不才，君宜自取。溫正色曰：吾果有意取之，當在誅張顥之初，豈至今日邪？使楊氏無男，有女亦當立之。敢妄言者斬！乃以王命迎丹陽公溥監國，丁[illegible]溥即位。【質實】金陵，郡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蜀先主謂武侯嗣子不才，君宜自取，事在漢後主建興元年。誅張顥之初，事在太祖開平二年。丹陽，郡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金陵。

六月，蜀殺其華陽尉張士喬。

蜀主作高祖原廟于萬里橋，帥后妃百官用褻味作鼓吹祭之。士喬上疏諫，蜀主怒，欲誅之。太后不可，乃流黎州。士喬感憤，赴水死。蜀主奢縱無度，日與太后、太妃遊宴貴臣之家，及遊近郡名山，所費不可勝紀。教坊使嚴旭強取士民女子納宮中，累遷刺史。太后、太妃各出教令賣官，每一官闕，數人納賂，多者得之。文思殿大學士韓昭以便佞得幸，乞數州刺史賣之，以營居第，許之。識者知蜀之將亡。【集覽】原廟注見漢惠帝四年。嚴旭，姓名也。旭，呼玉反。【質實】一統志云：華陽本秦成都縣地，唐貞觀中分置蜀縣，與成都縣分治郭下。乾元初改爲華陽縣，取華陽黑水惟梁州之義，宋元仍舊。國朝因之，屬成都府。萬里橋在成都府城中和門外。寰宇記：昔諸葛亮送費禕聘吳，至此曰：萬里之行，始於此矣。又唐史載：玄宗幸蜀，過此問橋名，左右對以萬里。玄宗歎曰：開元末，僧一行謂更二十年國有難，朕當遠遊至萬里之外，此是也。遂駐蹕成都。鼓吹注見晉武帝太康二年。黎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沈黎。

【書法】於是士喬直諫，蜀主怒，欲誅之，以太后不可，流之黎。士喬遂赴水死，則曷爲書殺？誅心也。綱目之法，苟有誅意於其臣，雖自殺，一以殺書之。殺及諫臣，而王衍之亡決矣。

【發明】蜀殺諫者，此亦將亡之證也，故書。

梁遣劉鄩等討同州，晉遣李存審救之。

李存審等至河中，即日濟河，軍於朝邑。梁軍亦大集。河中友謙諸子說友謙且歸款於梁，以退其師。友謙曰：昔晉王親赴吾急，秉燭夜戰，今方與梁相拒，又命將星行，分我資糧，豈可負邪？晉人分兵攻華州，壞其外城。李存審等進逼劉鄩等，悉衆出戰，大敗之，殺獲甚衆。存審等移檄告諭關右，引兵略地至下邽，謁唐帝陵，哭之而還。【集覽】朝邑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二年。下邽注見晉懷帝永嘉五年。【質實】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華州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移檄注見楚義帝元年。唐帝陵注見唐懿宗咸通四年十六陵。

秋八月，蜀主北巡。冬十一月，遣兵侵岐，不克而還。

蜀主下詔北巡，遂發成都，被金甲，冠珠帽，執弓矢而行，旌旗兵甲，亘百餘里。雒令段融上言不宜遠離都邑，當

委大臣征討，不從。十一月，遣上宗壽將兵伐岐，攻隴州。岐王自將屯汧陽，蜀將陳彥威敗岐兵于箭筈嶺。蜀兵食盡，引還。蜀主至利州，泛江而下，龍舟畫舸，輝映江渚，州縣供辦，民始愁怨。至閬州，州民何康女色美，將嫁，蜀主取之，賜其夫家帛百匹，夫一慟而卒。〔集覽〕汧陽，注見漢光武建武六年。箭筈嶺在天水郡，即今秦州。箭筈，谷也。筈，苦活反。〔質實〕成都，府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雒，縣名，注見漢成帝鴻嘉三年廣漢。隴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六年汧。一統志云：箭筈嶺在鳳翔府岐山縣東北六十里。利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六年葭萌。閬州，注見唐僖宗光啟三年。

趙王鎔殺其司馬李藹，夷其族。

趙王鎔治府第園沼，極一時之盛，多事嬉遊，不親政事，皆委左右。司馬李藹、宦者李弘規用事，宦者石希蒙尤以諂諛得幸。鎔晚好佛，求僊，講經，受籙，廣齋醮，煉丹，盛飾館宇於西山，每往遊之，數月方歸，從者萬人，軍民所苦之。是月，自西山還，宿鶻營莊，石希蒙勸鎔復之他所。李弘規曰：晉王夾河血戰，櫛風沐雨，親冒矢石，而王專以供軍之資奉不急之費。且時方艱難，人心難測，王久虛府第，遠出遊從，萬一有姦人為變，閉關相拒，將若之何？鎔將歸，希蒙曰：弘規出不遜語以劫脅王，欲以長威福耳。鎔遂無歸志。弘規乃教內牙都將蘇漢衡帥親軍擐甲拔刃，詣帳前白鎔曰：士卒暴露已久，願從王歸。弘規因進言曰：石希蒙勸王遊從不已，請誅之以謝眾。鎔不聽，牙兵遂大譟，斬希蒙首。鎔怒且懼，亟歸府，使其長子副大使昭祚將兵圍弘規及李藹之第，族誅之。及殺蘇漢衡，收其黨與，窮治反狀，親軍大恐。〔質實〕西山，未詳處所。櫛風沐雨，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萬一，注見唐高祖武德九年。

〔書法〕於是所殺三人也，弘規、漢衡則何以不書？犯也。欲正其君而動干戈於君側，綱目無取焉，故畧之。王恭書反，張顥、徐溫書亂，弘規、漢衡不書殺，而亂臣不得以趙鞅藉口矣。

辛巳

（晉岐稱唐天祐十八年，梁龍德元年，吳睿王楊溥順義元年。○是歲凡六國四鎮。）

春正月，蜀主還成都，廢其后高氏。

蜀主之為太子，高祖為聘兵部尚書高知言女為妃，無寵。及韋妃入宮，尤見疎薄。至是，遣還家，知言驚仆而卒。韋妃者，徐耕之孫也，有殊色，蜀主見而悅之，太后因納於後宮。蜀主不欲娶於母族，託云韋昭度之孫。蜀主常

列錦步障，擊毬其中，往往遠適，而外人不知。爇諸香，晝夜不絕，久而厭之，更爇皂莢以亂其氣。結繒為山，及宮殿樓觀於其上，或為風雨所敗，則更以新者易之。或樂飲繒山，涉旬不下。山前穿渠，乘船夜歸，令宮女秉蠟炬千餘居前鄉卻立照之，水面如晝。好為微行，酒肆娼家，無所不到。〔集覽〕步障，注見唐中宗景龍二年。〔質實〕皂莢，草名，性辟穢汚，詳見藥性賦。

晉得傳國寶。

蜀主、吳王屢以書勸晉王稱帝，晉王以示僚佐曰：昔王太師亦嘗遣先王書，勸以自帝一方，先王語余云：昔天子幸石門，吾發兵誅賊臣，當是之時，威振天下，吾若挾天子據關中，自作九錫禪文，誰能禁我？顧吾家世忠孝，立功帝室，誓死不為耳。汝他日當務以復唐社稷為心，慎勿效此曹所為。言猶在耳，此議非所敢聞也。因泣。既而將佐及藩鎮勸進不已，乃令有司市玉造法物。黃巢之破長安也，魏州僧得傳國寶，至是以為常玉，將鬻之。或識之，曰：傳國寶也。乃詣行臺獻之，將佐皆奉觴稱賀。張承業聞之，詣魏州諫曰：吾王世世忠於唐室，救其患難，所以老奴三十餘年為王捃拾財賦，召補兵馬，誓滅逆賊，復本朝宗社耳。今河北甫定，朱氏尚存，而王遽即大位，殊非從來征伐之意，天下其誰不解體乎？王何不先滅朱氏，復列聖之深讎，然後求唐後而立之，南取吳，西取蜀，汎掃宇內，合為一家，當是之時，雖使高祖、太宗復生，誰敢居王上者？讓之愈久，則得之愈堅矣。老奴之志無他，但以受先王大恩，欲為王立萬年之基耳。王曰：此非余所願，奈群下意何？承業知不可止，慟哭曰：諸侯血戰，本為唐家，今王自取之，誤老奴矣。即歸晉陽，邑邑成疾，不復起。胡氏曰：孔子曰：欲速則不達，見小利則大事不成。晉王以夷狄賜姓，豈親宗室之比？朱氏未滅，偏霸大國，周旋三垂，存易戰克攻取之才，[illegible]服，而轄世長民之德，天下未聞也。於是焉而遽[illegible]，則欲速見小利，是以其行不達，而大事不成也。張承業直不欲晉王為此，意在復唐社稷，立其後裔，見而吾德所難，而何望於存易戰？然承業其賢矣哉。〔集覽〕捃拾。捃，俱運反，字與攈通，亦拾也。漢刑法志：蕭何攈摭秦法。顏師古注：攈摭，收拾也。邑邑與悒悒通，不安貌。三垂，三方之遠邊。〔質實〕王太師謂王建。天子幸石門，石門，鎮名，事在唐昭宗乾寧二年。關中，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京兆。九錫，注見漢平帝元始五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藩鎮，注見唐肅宗上元二年。長安，縣名，注見漢惠帝五年。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書法得璽必書、重國寶也。承業之所以死如此矣。終綱目書得璽四、漢光武建武二年、晉愍帝建興三年、穆帝永和八年、是年。

二月、成德將張文禮弒其節度使趙王鎔而代之。

趙王鎔委政於其子昭祚、昭祚性驕愎、附李弘規者皆族之。弘規部兵五百人欲逃、聚泣偶語、未知所之。會諸軍有給賜、鎔怨親軍之殺石希蒙、獨不時與、衆益懼。王德明素蓄異志、因其懼而激之曰、王命我盡阬爾曹、吾念爾曹無罪、不忍、不然、又獲罪於王、奈何。衆皆感泣、相與飲酒而謀之。酒酣、其中驍健者曰、吾曹識王太保意、今夕富貴決矣。即踰城入、鎔方焚香受籙、斷其首而出、因焚府第。德明復姓名曰張文禮、盡滅王氏之族、獨置昭祚之妻普寧公主、以自託於梁。三月、遣使告亂于晉、因求節鉞。晉王方置酒作樂、聞之、投盃悲泣、欲討之。僚佐以爲方與梁爭、不可更立敵、宜且安之。王不得已、四月、承制授文禮成德留後。

質實成德軍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illegible]注見唐代宗大曆十一年。[illegible]名未詳始末。

書法文禮何假子也、處鎔之、因書假子都、此則曷爲不以假子德明書、假子而書弒、恒也。唐亡、上無天子、而鎮專地、爲之屬者、皆其臣矣。皆將以弒、所以正其君臣之分也。故前書張顥、徐溫、此書文禮、此八旨深矣。凡占節度書弒二、楊渥、王鎔。

夏、五月、梁殺其泰寧節度使劉鄩。

初、鄩與朱友謙爲昏、其受詔討友謙也、先遣使移書諭以禍福、待之月餘、友謙不從、然後進兵。尹皓、段凝因譖之梁主、梁主令西都留守張宗奭酖之。

質實泰寧節度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兗州。

六月朔、日食。

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秋、晉以蘇循爲節度副使。

晉王既許藩鎮之請、求唐舊臣、朱友謙遣蘇循詣行臺。循至魏州、望府門即拜、謂之拜殿。見王、呼萬歲、舞蹈、泣而稱臣。翌日、又獻大筆三十枚、謂之畫日筆。王大喜、即命循爲河東節度副使。張承業深惡之。

集覽求唐舊臣、欲以備百官。

質實翌日、明日也。河東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

發明循、故唐之鵰梟、晉王乃悅其諛而用之、獨不念其賣國於梁乎。直筆書之、失自見矣。

八月、晉以符習爲成德留後、討張文禮。

文禮既弒鎔、內不自安、復遣間使求援於契丹、又遣使告梁、乞發精甲萬人、自德棣渡河。梁主疑未決。敬翔曰、陛下不乘此釁以復河北、則晉人不可復破矣、宜徇其請、不可失也。趙張輩皆曰、今強寇近在河上、盡吾兵力以禦之、猶懼不支、何暇救文禮乎。且文禮坐持兩端、欲以自固、於我何利焉。梁主乃止。文禮忌趙故將、多所誅滅。符習將鎮兵從晉王在德勝、文禮請召還、而以他將代之。習見晉王、泣請討[illegible]、晉王曰、吾與趙王同盟討賊、義猶骨肉、不意一旦禍生肘腋、吾誠痛之、汝苟不忘舊君、能爲之復讎乎、吾以兵糧助汝。習與部將三十餘人舉身投地慟哭曰、大王念故使輔佐之勤、許之復冤、習等不敢煩霸府之兵、願以所部徑前搏取凶豎、以報王氏累世之恩、死不恨矣。八月、晉王以習爲成德留後、命閻寶、史建瑭將兵助之、自邢洺而北。文禮先病腹疽、聞晉兵拔趙州、文禮驚懼而卒、其子處瑾祕不發喪、與其黨韓正時悉力拒晉。九月、晉兵至鎮州、史建瑭中流矢卒。

集覽德棣。德本漢平原郡、[illegible]置德州、今屬濟南府[illegible]縣、棣本漢樂安郡、隋置棣州、[illegible]界在[illegible]口東北。[illegible]王鎔。

正誤德勝[illegible]今按[illegible]李存審於德勝南北[illegible]城[illegible]明宗之[illegible]統志、德勝寨在開州南一里、[illegible]地在大明府南一百六十里、德勝[illegible]北岸、其梁南交兵之地。

質實[illegible]名注見晉[illegible]安帝[illegible]年。德棣注見[illegible]。[illegible]

冬、十月、梁攻晉德勝北城、晉王擊破之。

[illegible]戴思遠[illegible]攻德勝北城[illegible]晉王知之、十月、命李嗣源伏兵於戚城、[illegible]先以騎兵[illegible]梁兵[illegible]失亡二萬餘人。

質實戚城[illegible]

義武節度使王處直爲其假子都所囚。

初、義武節度使王處直未有子、得小兒劉雲郎、養爲子、名之曰都、及長、便佞多詐、處直愛之、置新軍使典之、處

直有孽子郁無寵。奔晉。晉王克用以女妻之。累遷至新州團練使。餘子皆幼。處直以郁為副大使。欲以為嗣。及晉王存勗討張文禮。處直以鎮定脣齒。恐鎮亡而定孤。固諫。以為方禦梁寇。且宜赦文禮。晉王答以文禮弑君義不可赦。又潛引梁兵。恐於易定亦不利。處直患之。乃潛遣人語郁。使賂契丹。令犯塞以解鎮州之圍。郁素疾都冒繼其宗。乃邀處直求為嗣。處直許之。軍府皆不欲召契丹。都亦慮郁奪其處。乃以新軍數百伏於府第。大譟曰。將士不欲以城召契丹。請令公歸西第。乃並其妻妾幽之。盡殺其子孫腹心。以狀白晉王。晉王因以都代處直。處直憂憤而卒。胡氏曰。王都幽囚父母。殺其子孫。此與張文禮何異。存勗既為討文禮。而許都襲位。賞刑加此。何以扶天下之為君父者哉。三綱既淪。致本亡矣。雖暫得之。不旋踵而失之。非不幸也。

書法 為所囚何。罪處直也。曷為罪之。於是文禮弑逆。處直為之游說。請緩晉師。既不可。則召契丹。欲以撓晉黨逆。以誨盜召狄。以失衆。處直之罪也。然則都無罪乎。號曰子矣。而囚其父。罪固不待言矣。

發明 王都囚其養父。綱目乃歸曲於王處直。何哉。張文禮有弑主之罪。晉王仗義討之。處直乃陰為文禮之地。又欲引虜為寇以撓其謀。遂召幽囚之辱。故綱目書其為假子所囚。而不言假子囚其養父也。

若夫王都囚父之罪。固自不言可知。晉王不能執而戮之。豈不惜哉。

吳王溥祀南郊。

吳徐溫勸吳王郊祀。或曰。唐祀南郊。其費巨萬。今未能辦也。溫曰。吾聞事天貴誠。多費何為。唐每郊祀。啟南門灌其樞。用脂百斛。此乃季世奢侈之為。又安足法乎。乃祀南郊。集覽 灌其樞。爾雅。樞謂之椳。郭璞注。門戶扉樞也。

書法 諸國王非卒不名。溥何以名。罪溥也。吳蕞爾國。雖上無天子。而行郊祀。僭已甚矣。故斥名罪之。

十一月。晉王自將討鎮州。

晉王使李存審李嗣源守德勝。自將兵攻鎮州。旬日不克。張處瑾使韓正時突圍出。趨定州求救。晉兵追斬之。

質實 定州（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十二月。契丹寇幽州。拔涿州。進寇義武。晉王救之。考異 （寇並當作侵。或作攻。）

壬午

王都說契丹主曰。鎮州美女如雲。金帛如山。天皇王速往。則皆己物也。不然。為晉王所有矣。契丹主以為然。悉衆而南。述律后曰。吾有西樓羊馬之富。其樂不可窮也。何必勞師遠出。以乘危徼利乎。吾聞晉王用兵天下莫敵。脫有危敗。悔之何及。契丹主不聽。十二月。攻幽州。李紹宏嬰城自守。契丹南圍涿州。拔之。擒李嗣弼。進寇定州。王都告急于晉。晉王將親軍五千救之。集覽 天皇王。契丹國中稱其主云然。西樓。契丹於西居大部落之內置樓。謂之西樓。在黃龍府西北。今上京是。質實 幽州（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涿州（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

書法 義武何。王都也。幽州書寇可矣。都因假父亦寇契丹何。中國雖失道。夷狄不得而加之也。

晉。岐。稱唐天祐十九年。梁龍德二年。是歲凡六國四鎮。春正月。晉王擊契丹。大敗之。

晉王至新城。候騎白契丹前鋒涉沙河。將士皆失色。有亡去者。斬之不能止。諸將皆曰。吾衆寡不敵。又梁寇內侵。宜且還師以救根本。或請西入井陘避之。晉王猶豫未決。郭崇韜曰。契丹本利貨財而來。非能救鎮州之急難也。王新破梁兵。威振夷夏。挫其前鋒。遁走必矣。李嗣昭亦曰。彊敵在前。有進無退。不可輕動以搖人心。晉王

曰。吾以數萬之衆平定山東。今遇此小虜而避之。何面目以臨四海。乃自帥鐵騎五千先進。至新城北。半出桑林。契丹見之驚走。晉王分軍逐之。獲契丹主之子。契丹舉衆退保望都。晉王至定州。王都迎謁馬前。請以愛女妻王子繼岌。王引兵趣望都。遇奚酋禿餒五千騎。為其所圍。王力戰。出入數四不解。李嗣昭引三百騎橫擊之。虜退。王乃得出。因縱兵奮擊。契丹大敗。逐北至易州。會大雪彌旬。平地數尺。契丹人馬死者相屬。契丹主乃歸。晉王引兵躡之。隨其行止。見其野宿之所。布藁於地。回環方正。皆如編翦。雖去。無一枝亂者。歎曰。虜用法嚴。乃能如是。中國所不及也。晉王至幽州。使二百騎躡契丹之後。曰。出境即還。晉騎恃勇追擊之。悉為所擒。契丹主責王郁。縶之以歸。自是不逞其謀。胡氏曰。晉王於王都囚父奪國。既失於前。今因其出迎。明父子之義。討而殺之。則軍政修明。人心聳服。契丹將不戰而自退矣。晉王先助劉守光。今又助王都。何有見於斬張彥。而無見於此邪。凡此類皆制勝之大幾也。接而不失。惟上智能之。集覽 井陘（注見秦王政十八年。）望都（縣名。在定州東北四十里。唐末契丹阿保機攻陷平營。民多亡依之。阿保機即其所居地立縣。因其來處地名而名之。後有望都安喜等縣。）奚酋禿餒（奚。東胡種名。酋。君長之稱。禿餒。酋之名。）縶之以歸（縶。陟立反。詩。縶之維之。注。絆縶之謂。）

緯。緯繫足也。斬張彥事在貞明元年。制勝之大幾。幾會也。易繫辭曰。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質實**新城縣名。注見肅宗光啟元年。一統志云。沙河在保定府祁州城西南二十一里。源自定州盧奴州境。東南與滋河合入易水。猶豫注見秦孝文王元年。由東道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五年。望都縣名。注見晉安帝隆安二年。逐北注見周赧王三十一年。

梁襲晉魏州。不克。攻德勝北城。二月。晉王還魏州。梁兵遁還。

李存審謂李嗣源曰。梁人聞我在此兵少。不攻德勝。必襲魏州。不若分軍備之。遂分軍屯澶州。戴思遠果悉衆趣魏州。嗣源引兵先之。遣兵挑戰。思遠知有備。乃西拔成安。大掠而還。又攻德勝北城。重塹複壘。斷其出入。晝夜急攻。存審悉力拒守。晉王聞之。自幽州趣之。五日至魏州。思遠燒營遁還。**集覽**澶州注見晉主重貴開運元年。**質實**挑戰注見漢王邦四年。一統志云。成安本春秋晉乾侯地。漢爲魏郡斥丘縣地。晉因之。後魏置成安縣。後周屬相州。隋屬魏郡。唐屬磁州。尋改隸相州。又割隸洺州。宋金因之。元省入滏陽縣。尋復置。屬磁州。國朝因之。改屬廣平府。

晉師圍鎮州。不克。退保趙州。夏四月。晉李嗣昭戰死。

晉閻寶築壘以圍鎮州。決滹沱水環之。內外斷絕。城中食盡。遣五百餘人出求食。寶縱其出。欲伏兵取之。其人遂攻長圍。寶不爲備。數千人繼至。遂壞長圍。縱火攻營。寶不能拒。退保趙州。晉王以李嗣昭爲招討使代寶。張處瑾遣兵千人迎糧於九門。嗣昭設伏邀擊之。殺獲殆盡。鎮兵發矢中其腦。嗣昭拔矢射之。一發而殪。是夕亦卒。晉王聞之。不御酒肉者累日。嗣昭遺命。悉以澤潞兵授判官任圜。使督諸軍攻鎮州。號令如一。鎮人不知。嗣昭之死也。晉王以李存進爲招討使。命嗣昭諸子護喪歸葬晉陽。其子繼能不受命。帥兵擁喪歸潞州。嗣昭七子。繼儔當襲爵。素懦弱。繼韜凶狡。囚之。詐令士卒劫己爲留後。晉王不得已。改昭義曰安義。以繼韜爲留後。**集覽**滹沱水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滹沱河。九門縣名。漢屬常山郡。唐置勅州。後廢。屬鎮州。**質實**九門縣名。注見唐玄宗天寶十五載。澤潞二州名。澤注見梁武帝中大通六年建州。潞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昭義軍名。注同上文。

秋八月。梁取晉衛州。

晉衛州刺史李存儒本姓楊。名婆兒。以俳優得幸於晉王。爲刺史。專事掊斂。防城卒皆徵月課縱歸。梁段凝張朗引兵夜襲之。詰旦。登城執存儒。遂克衛州。戴思遠又與凝攻陷淇門共城新鄉。於是澶州之西。相州之南。皆爲梁有。晉人失軍儲三之一。梁軍復振。**集覽**淇門注見唐昭宗大順二年。共城縣名。屬河內郡。共音恭。按河內郡今懷慶府是。新鄉縣名。屬汲郡。按古汲郡今衛州是。相州古鄴郡。今彰德府是。商王河亶甲居相即此。**質實**衛州注見秦王政六年。朝歌俳優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詰旦注見梁武帝大同二年。一統志云。共城古共伯之國。周爲鄘國地。春秋時并於衛。漢始置共縣。屬河內郡。晉爲汲郡治。後魏爲共城縣。唐初以縣置共州。並析置凡城縣。尋罷衛及古凡城入焉。屬衛州。金改爲河平縣。後改爲蘇門縣。尋升爲輝州。元因之。國朝乃爲縣。屬衛輝府。新鄉本河內郡獲嘉汲二縣地。晉因之。隋於古新樂城置新鄉縣。唐初屬義州。後屬衛州。宋初省入汲縣。尋復置。金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衛輝府。

九月。晉王克鎮州。自領之。以符習爲天平節度使。

張處瑾使其弟處球乘李存進無備。將兵七千人奄至東垣渡及營門。存進狼狽引十餘人鬬於橋上。鎮兵退。晉騎兵斷其後夾擊之。鎮兵殆盡。存進亦戰沒。晉王以李存審爲招討使。鎮州食竭力盡。處瑾遣使請降未報。存審兵至城中。將李再豐投縋以納晉兵。執處瑾兄弟及其黨高濛送行臺。趙人皆請而食之。磔張文禮尸於市。王鎔故侍者得鎔遺骸。晉王祭而葬之。以符習爲成德節度使。習辭曰。故使無後而未葬。習當斬衰以葬之。俟禮畢聽命。旣葬。即詣行臺。趙人請晉王兼領成德。從之。乃割相衛二州置義寧軍。以習爲節度使。習辭曰。魏博霸府。不可分也。願得河南一鎮。習自取之。乃以爲天平節度使。**集覽**磔陟格切。裂也。漢制諸死刑皆磔於市。**質實**東垣縣名。注見漢高帝八年。狼狽注見漢獻帝初平三年。斬衰注見漢靈帝熹平五年。魏博軍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天平節度。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東平。

書法書自領何。美符習也。符習之請討文禮也。晉以成德留後命之。於是鎮州既克。改命義寧。習無慍色。且請自攻河南以取一鎮。不背本。不矜功。不固求。若習者可謂賢矣。綱目前書以習爲成德留後。此書自領之。以爲天平。所以美習也。

末要

冬。十一月。唐特進河東監軍使張承業卒。（曹太夫人詣其第，爲之行服，如子姪之禮。晉王聞之，亦不食者累日。）

書法（監軍具官卒，於楊復光見之矣。至是再見。其再見何？承業賢也。於是唐亡十六載矣，猶爲冠之以唐，喜承業之乃心唐室也。是故張良心乎韓者也，故韓雖亡而書韓。人陶潛心乎晉者也，故晉雖亡而書晉徵士。承業心乎唐者也，故唐雖亡而書唐特進者卒，終綱目二人而已矣，楊復光、承業。）

發明（承業之賢，宦儒罕儔，固已論之矣。綱目於其卒也，書爵書官，既見以著其美，然承業在晉已非一日，而綱目必繫之唐者，表其始終爲唐，不失臣節，用見承業固唐之臣也。夫以一宦者而能盡節若此，乃有名爲縉紳，如裴樞、柳璨、張文蔚、楊涉之徒，貿貿從賊者，豈非狗彘之不若哉！承業卒六月而晉王稱帝，良有以也，悲夫。）

十二月。晉以張憲權鎭州事。（魏州舊多盜，[illegible]王以[illegible]河[illegible]繫盜李良。李良曰：殿下何時當得河南？王怒曰：汝職在督捕，何敢預我軍事！李良對曰：殿下方謀攻取，而不愛百姓，一旦百姓離心，恐河北亦非殿下之有，況河南乎！王悅，謝之，自是重之，每預謀議。**質實** 張憲，晉陽人。河南，道名，注見宋主昱元徽元年。河北，道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魏州，注同上文。）

歧。稱唐天祐二十年。梁龍德三年。盡十月。四月以後唐莊宗李存勗同光元年。○是歲梁亡，晉稱唐，凡五國，四鎭。

春。二月。晉以豆盧革、盧程爲行臺丞相。（晉王下教，於四鎭判官中選前朝士族，欲以爲相。河東判官盧質爲之首，質固辭，請以義武判官豆盧革、河東判官盧程爲之。並拜行臺左右丞相。以質爲禮部尚書。**集覽** 豆盧，注見前唐高祖武德四年。**質實** 河東，道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

梁以錢鏐爲吳越王。（鏐始建國，儀衛名稱多如天子之制，惟不改元，置百官，有丞相、侍郎、客省等使。）

三月。晉李繼韜以潞州叛降梁。其將裴約據澤州不下。（李繼韜爲亂後，終不自安，幕僚魏琢、牙將申蒙復從而間之，曰：晉朝無人，終爲梁所併耳。弟繼遠亦勸之。繼韜乃使繼遠詣大梁請降。梁主大喜，以繼韜爲節度使。安義舊將裴約戍澤州，泣諭其衆曰：余事故使踰二紀，見其分財享士，志滅仇讎，不幸捐館，柩猶未葬，而郎君遽背君親，吾寧死，不能從也。遂據州自守。梁遣董璋將兵攻之。繼韜散財募士，堯山人郭威往應募。嘗殺人繫獄，繼韜惜其才勇而遣之。**集覽** 澤州，注見前唐代宗永泰元年。**質實** 大梁，郡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安義，軍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二年上黨。堯山，縣名，注見漢高帝八年柏人。）

書法（書不下何？特予守節也。故書法同堯君素。唐高祖武德八年，後書死之，又非君素之所可得者矣。凡晉將降梁，則書叛，是年。）

夏。四月。晉王存勗稱皇帝于魏州，國號唐。（晉王築壇于魏州牙城之南，四月，升壇祭告上帝，即帝位，國號大唐。尊母晉國太夫人曹氏爲皇太后，嫡母秦國夫人劉氏爲皇太妃。初太妃無子，性不妬忌，[illegible]及受冊，太妃詣太后宮賀，有喜色，太后忸怩不自安。太妃曰：願吾兒享國久長，吾輩獲沒於地，園陵有主，餘何足言。因相向歔欷。**質實** 魏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

書法（綱目於晉多予辭，此其書稱皇帝如梁，何惜之也？綱目予晉，以其不忘唐也。主讐之未滅，而遽自立，綱目書之。書曰國號唐，所以殊朱邪於李氏也。不書則異於漢昭烈。）

發明（晉王之安于忠於唐室，銳志報讐，于時讐賊尚在，乃遽自擁尊號，其視朱溫篡奪[illegible]無幾何，使晉王[illegible]未及復立唐後，則綱目必因其自爲天[illegible]，知其不紹唐後而不繼之矣。觀其稱帝而自取，無異自[illegible]謂紹唐之子孫猶是也，稱唐之號，而比之漢昭烈。言[illegible]李氏之[illegible]，故書存勗稱帝，國號唐者，以綱目謂與之統，以公天下之法也。夫昔以於漢者，亦壽於後唐哉。）

唐以豆盧革、盧程同平章事，郭崇韜、張居翰爲樞密使。（革、程皆輕淺無他能，唐主以其衣冠之緒，霸府元佐，故用之。李紹宏自幽州召還，崇韜惡其位在己上，乃薦紹宏爲宣徽使。紹宏恨之。居翰和謹畏事，軍國機政皆崇韜掌之。孔謙自謂應爲租庸使，衆議以謙）

人徼地寒故崇韜薦張憲以謙副之謙亦不悅胡氏曰建王業之續者必有心腹股肱之臣其未濟也以爲謀主其既濟也遂登輔相之任當承平之際無遠慮者或不知考慎矣若創業垂統之君天下固以此卜其成敗兩可忽諸梁唐晉漢之朝無所稱焉豈氣方紛亂天不生賢邪將人主無知人之鑑而不能致邪 **集覽** 衣冠之緒（衣冠士大夫也緒謂基緒統系也猶言後裔）考慎（注見前唐德宗貞元三年） **質實** 幽州（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

唐建東西京及北都

以魏州爲興唐府建東京又於太原府建西京又以鎮州爲真定府建北都時唐所有凡十三節度五十州 **質實** 興唐府（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太原府（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并州）真定府（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嘉山

閏月唐立宗廟于晉陽

唐主追尊曾祖執宜曰懿祖昭烈皇帝祖國昌曰獻祖文皇帝考克用曰太祖武皇帝立宗廟於晉陽以高祖太宗懿宗昭宗洎懿祖以下爲七室

唐遣李嗣源襲梁鄆州取之以嗣源爲節度使

契丹屢寇幽州衛州爲梁所取潞州內叛人情岌岌以爲梁未可取唐主患之會鄆州將盧順密來奔言鄆州守兵不滿千人可襲取也郭崇韜等皆以爲不可唐主密召李嗣源謀之曰梁人志在澤潞不備東方若得東平則潰其心腹東平果可取乎嗣源自胡柳有渡河之慚常欲立奇功以補過對曰今用兵歲久生民疲弊苟非出奇以勝大功何由可成臣願獨當之必有以報唐主悅遣嗣源將精兵五千自德勝趨鄆州陰雨道黑將士皆不欲進高行周曰此天贊我也彼必無備夜渡河至城下鄆人不知李從珂先登殺守卒啟關納外兵進攻牙城拔之嗣源禁焚掠撫吏民唐主大喜曰總管真奇才吾事集矣即以爲天平節度使梁主大懼遣使詰讓諸將段凝王彥章等趣令進戰 **質實** 岌岌（山高貌）鄆州（注見唐肅宗寶應元年東平府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胡柳有渡河之慚（事在太祖開平四年）

五月梁遣招討使王彥章攻唐德勝南城拔之進攻楊劉

六月唐主救之梁兵退秋七月彥章罷

敬翔知梁室已危以繩內靴中入見梁主曰先帝取天下不以臣爲不肖所謀無不用今敵勢益彊而陛下棄忽臣言臣身無用不如死引繩將自縊梁主止之問所欲言翔曰事急矣非用王彥章爲大將不可救也梁主從之以彥章爲招討使以段凝爲副唐主聞之自將親軍屯澶州命朱守殷守德勝戒之曰王鐵槍勇決宜謹備之守殷王幼時所役蒼頭也五月遣使假兵於吳徐溫欲持兩端遣兵循海助其勝者嚴可求不可乃止梁主召王彥章問以破敵之期彥章對曰三日左右皆失笑彥章出兩日馳至滑州置酒大會陰遣人具舟於楊村夜命甲士六百皆持巨斧載冶者具鞴炭乘流而下會飲尚未散彥章陽起更衣引精兵數千循河南岸趨德勝天微雨朱守殷不爲備舟中兵舉鎖燒斷之因以巨斧斬浮橋而彥章引兵急擊南城破之適三日矣守殷以小舟載甲士救之不及彥章進攻潘張等寨皆拔之聲勢大振唐主遣宦者焦彥賓急趨楊劉與鎮使李周固守命守殷棄德勝北城撤屋爲筏載兵械浮河東下助楊劉守備王彥章亦撤南城屋材浮河而下各行一岸遇灣曲輒於中流交鬬一日百戰互有勝負比及楊劉殆亡其半彥章段凝以十萬眾攻楊劉城幾陷者數四李周悉力拒之與士卒同

甘苦彥章不能克退屯城南唐主引兵救之曰李周在內何憂日行六十里不廢畋獵六月至楊劉梁兵塹壘不可入唐主問計於郭崇韜對曰請築壘於博州東岸以固河津既得以應接東平又可以分賊兵勢但慮彥章薄我城不能就願募死士日挑戰以綴之苟旬日不東則城成矣時李嗣源守鄆州河北聲問不通人心漸離不保朝夕會梁將康延孝密請降於嗣源延孝太原胡人有罪亡奔梁嗣源遣押牙范延光送延孝書延光因言於唐主請築壘馬家口以通鄆州之路唐主遣崇韜將萬人夜發度河築壘晝夜不息自與士卒戰崇韜築城六日彥章聞之將兵數萬急攻之築未畢有守備崇韜慰諭士卒以身先之唐主引大軍救之彥章退保鄒家口鄆州奏報始通李嗣源密請誅守殷以覆軍之罪不從七月唐主引兵南彥章等復趨楊劉李紹榮直抵梁營擒其斥候又以火船焚其連艦彥章等解圍走保楊村唐兵追擊之梁兵死者且萬人楊劉圍解城中無食已三日矣彥章疾趙張亂政謂所親曰待我成功還當盡誅姦臣以謝天下趙張聞之私相謂曰我輩寧死於沙陀不可爲彥章所殺相與協力傾之段凝素疾彥章而諂附趙張百方沮撓之惟恐其有功每捷奏至趙張悉歸功於凝由是彥章功竟無成梁主猶恐彥章成功難制徵還大梁 **集**

覽以繩內內讀曰納入也韛炭韛與排通音步拜反即今皮排也所以吹扇火者蠟書注見唐德宗建中三年。**質實**濮州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滑州注同上年楊劉城名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三年博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東郡斥鋏注見漢武帝元封元年挑戰注見漢王邦三年沙陀謂李存勗又注見唐睿宗太極元年。

唐盧程罷。

程以私事干興唐府。府吏不能應。鞭吏背。少尹任圜。唐主姊壻也。詣程訴之。程罵曰。公何等蟲豸。欲倚婦力邪。唐主怒曰。朕誤相此癡物。欲賜自盡。盧質力救之。乃貶右庶子。**集覽**蟲豸豸音丈爾反蟲之無足者曰豸豸音雉。

八月梁取唐澤州。裴約死之。

裴約遣間使告急唐主曰吾兄不幸乃生梟獍。裴約獨能知逆順謂指揮使李紹斌曰。澤州彈丸之地。朕無所用。卿爲我取裴約以來。紹斌至澤州已陷。約死。唐主深惜之。**集覽**梟獍注見晉元帝太興元年。**質實**間使注見漢武帝元狩元年。彈丸之地喻土地褊狹也。

書法書死之何。予節也。終綱目書死之五十五。詳孺子嬰居攝元年。前五季書十人焉。裴約。王彥章。姚洪。夏魯奇。宋令詢。沈斌。翟進宗。皇甫遇。劉仁贍。張彥卿。何代不生才。疾風知勁草。信矣。

發明前書李繼韜叛降于梁。已正繼韜叛國之罪矣。書其將裴約據澤州不下。已予裴約不屈之節矣。至是書梁取唐澤州。裴約死之。是予其死節之實。其旨明矣。夫繼韜叛君事讐。裴約寄於大義。守死不屈。觀其所以並論其梟之語。可謂詞旨甚白矣。獨目書而予之。亦所以爲知義守節者之勸也。

梁以段凝爲招討使。遣王彥章張漢傑攻鄆州。

梁主遣段凝監軍河上。敬翔李振屢請罷之。梁主曰。凝未有過。振曰。俟其有過則社稷危矣。至是凝厚賂趙張。求爲招討使。翔振力爭不從。於是宿將憤怒。士卒亦不服。凝將全軍五萬濟河。掠澶州。至頓丘。梁主又命王彥章將保鑾騎士萬人屯兗鄆之境。謀復鄆州。仍以張漢傑監其軍。**質實**頓丘縣名注見晉高祖天福三年澶州州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梁將康延孝奔唐。

唐主引兵屯朝城。康延孝來奔。唐主解錦袍玉帶賜之。以爲招討指揮使。問以梁事。對曰。梁朝地不爲狹。兵不爲少。然主既暗懦。趙張擅權。內結宮掖。外納貨賂。段凝智勇俱無。專率斂行伍以奉權貴。梁主不能專任將帥。常以近臣監之。進止可否動爲所制。近又聞欲數道出兵。令董璋趣太原。霍彥威寇鎮定。王彥章攻鄆州。段凝當陛下。決以十月大舉。臣竊觀梁兵聚則不少。分則不多。願陛下養勇蓄力以待其分。帥精騎五千自鄆州直抵大梁。擒其僞主。旬月之間天下定矣。唐主大悅。**質實**朝城縣名注見晉高祖開運三年太原府名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

書法延孝何以書。志梁所以亡也。延孝奔唐。而後唐有滅梁之志矣。見梁將必關於成敗之故而後書。是故得李嗣源而後澤潞之破決。得延孝而後朱梁之亡決。綱目每謹書之。

發明書奔不書叛。義已見於前矣。二將之降。本無足道。然唐之滅梁。梁之見滅。決於是矣。故書。

九月蜀主宴群臣於宣華苑。

蜀主以韓昭潘在迎顧在珣等爲狎客。陪侍遊宴。與宮女雜坐。或爲豔歌相唱和。褻慢無所不至。樞密使宋光嗣等專以諂諛恣爲威虐。務徇蜀主之欲以盜其權。宰相王鍇庾傳素等各保寵祿。無敢規正。潘在迎每勸蜀主誅諫者。無使謗國。嘉州司馬劉贊獻陳後主三閣圖。并作歌以諷。賢良方正蒲禹卿對策語極切直。蜀主不能用。至是以重陽宴群臣於宣華苑。酒酣。嘉王宗壽乘間極言社稷將危。流涕不已。昭曰。嘉王好酒悲。因諸笑而罷。**質實**嘉州注見唐僖宗中和元年陳後主三閣圖注見陳後主至德二年臨春閣重陽節名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五年。

冬十月朔。日食。

唐主救鄆州。梁師敗績。王彥章死之。唐主入大梁。梁主瑱自殺。唐遂滅梁。

唐自德勝失利以來。喪芻糧數百萬。租庸副使孔謙暴斂以供軍。民多流亡。租稅益少。澤潞未下。契丹屢寇瀛涿。又聞梁人欲大舉數道入寇。唐主深以爲憂。召諸將會議。李紹宏等皆以爲鄆州難守。請以易衛州及黎陽

於衆與之約和休兵息民更圖後舉唐主不悅曰如此吾無葬地矣乃獨召郭崇韜問之對曰陛下不櫛沐不解甲十五餘年欲雪國家讎恥今已正尊號始得鄆州尺寸之地不能守而棄之臣恐將士解體將來食盡衆散雖畫河爲境誰爲陛下守之臣嘗細詢康延孝以河南之事度已料彼計日夜思之成敗之機決在今歲梁今悉以精兵授段凝決河自固恃此不復爲備凝非將材不足畏降者皆言大梁無兵陛下若留兵守鄆固保楊劉自以精兵與鄆州合勢長驅入汴僞主授首則諸將自降矣不然今秋不登軍糧將盡大功何由可成諺曰當道築室三年不成帝王應運必有天命在陛下勿疑耳唐主曰此正合朕志丈夫得則爲王失則爲虜吾行決矣司天奏天道不利不聽王彥章將攻鄆州李嗣源遣從珂逆戰敗其前鋒彥章退保中都捷奏至唐主喜曰鄆州告捷足壯吾氣命將士悉遣其家歸興唐亦遣夫人劉氏皇子繼岌歸與之訣曰事之成敗在此一舉若其不濟當聚吾家於魏宮而焚之○胡氏曰莊宗以宦官之譖罷李建及兵失忠臣之功以俳優之說用李存儒而失要害之地以伶人之變使朱守殷而陷南城喪芻糧數百萬[illegible]不處國不以然則不旋踵而克梁者非[illegible]之期促耳且經營大業者必厚其根本之地使進可以取退可以保今晉雖又有河東貝魏滄景故必兼得河北然後富彊然晉王不擇牧民御衆之才守之又令孔謙之徒悉致聚賦趙旂曰藉手於崇韜決策擣汴亦未及善後之計也而莊宗所謂丈夫得則爲王失則爲虜遣妻子歸而與之訣者亦不敢必於克梁也嗚乎捐身冒險與爭天下將以濟民乎抑亦濟欲乎此非真英雄之所爲今之盜也○濟河至鄆州中夜進軍以李嗣源爲前鋒遇梁兵一戰敗之進至中都圍之梁兵潰追擊破之龍武大將軍李紹奇追之彥章重傷馬躓遂擒之并將張漢傑等二百餘人斬首數千級彥章嘗謂人曰李亞子鬭雞小兒何足畏至是唐主謂曰爾嘗謂我小兒今日服未又問名善將何不守兗州中都無壁壘何以自固彥章對曰天命已去無足言者唐主惜彥章之材欲用之賜藥傅其創屢遣人慰諭之彥章曰余本匹夫蒙梁恩位至上將與皇帝交戰十五年今兵敗力窮死自其分縱皇帝憐而生我我何面目見天下之人乎豈有朝爲梁將暮爲唐臣此我所不爲也唐主復遣嗣源自往諭之彥章臥謂曰汝非邈佶烈乎於是諸將稱賀唐主舉酒屬嗣源曰今日之功公與崇韜之功也[illegible]從容[illegible]輩謂大事去矣謂諸將曰吾所患惟彥章今已就擒是天意滅梁也段凝猶在河上何向而可諸將以爲東方諸鎮兵皆在段凝後下所餘空城耳以天威臨之無不下者若先廣地東傳于海然後觀釁而動可以萬全康延孝固請亟取大梁嗣源曰兵貴神速今彥章就擒段凝必未之知就使有人走告之疑信之間尚須三日設若知吾所向即發救兵直路則阻決河須自白馬南渡舟楫亦難猝辦況去大梁至近無險方陳兼程信宿可至段凝未離河上友貞已爲吾擒矣延孝之言是也請陛下以大軍徐進臣願以千騎前驅唐主從之令下諸軍踊躍嗣源是夕遂行詰旦唐主發中都以王彥章終不爲用斬之○胡氏曰梁之所以亡以理言之朱氏無長久之道以事言之友貞疏遠無能信任姻黨將士解體卒伍離心敬翔皆無以正之獨請用王彥章自古頗聞倚一猛將能救危而扶顛者邪夫彥章固善鬭然所當者乃朱守殷夫人能破之矣及李周固守則彥章以十萬衆而不能克其才亦可見矣其所以著名者特以死節不屈爾此則五代之臣所難及者也○越二日至曹州梁守將降梁主聞彥章就擒唐兵且至聚族而哭召羣臣問策皆莫能對謂敬翔曰朕忽卿言以至於此今事急矣將若之何翔泣曰臣受先帝厚恩殆將三紀名爲宰相其實朱氏老奴事陛下如郎君前後獻言莫匪盡忠陛下不用致有今日[illegible]良平更生誰能爲陛下計者臣願先賜死不忍見宗廟之亡因與梁主相向痛哭時城中尚有控鶴軍數千朱珪請帥之出戰梁主不從命王瓚驅市人乘城爲備梁主疑諸兄弟乘危謀亂盡殺之梁主登建國樓或請幸洛陽收軍拒唐唐雖得都城勢不能久留或請幸段凝軍指揮使皇甫麟曰凝本非將材官由幸進今危窘之際望其臨機制勝轉敗爲功難矣且凝聞彥章軍敗其膽已破安知能終爲陛下盡節乎趙巖曰事勢如此一下此樓誰心可保梁主復召宰相謀之鄭珏請自懷傳國寶詐降以紓國難梁主曰今日固不敢愛寶但此策竟可了否珏俛首久之曰但恐未了左右皆縮頸而笑梁主日夜涕泣不知所爲置傳國寶於臥內忽失之已爲左右竊之迎唐矣○趙巖曰吾待溫許州厚必不負我遂奔許州梁主謂皇甫麟曰吾不能自裁卿可斷吾首麟泣曰臣爲陛下揮劍死唐軍則可矣不敢奉此詔梁主曰卿欲賣我邪麟欲自剄梁主持之曰與卿俱死麟遂弑梁主因自剄梁主爲人溫恭儉約無荒淫之失但寵信趙張使擅威福疏棄敬李振舊臣不用其言以至於亡李嗣源軍行五日至大梁王瓚開門出降是日唐主亦至入自梁門嗣源迎賀唐主喜不自勝手引嗣源衣以頭觸之曰吾有天下卿父子之功也天下與爾共之李振謁敬翔曰有詔洗滌吾輩相與朝新君乎翔曰吾二人爲梁宰相君昏不能諫國亡不能救新君若問將何辭以對是夕未曙或報翔曰李太保已入朝矣翔歎曰李振謬爲丈夫國亡君死

何面目入建國門乎。乃縊而死。道巖至許州，溫昭圖斬之。復名韜。詔漆朱友貞首，函之藏於大社。

【集覽】當道築室，三年不成。注見漢章帝元和三年。作舍道邊，三年不成。馬顛。注見前唐昭宗乾寧三年。傳其創，傳或作刱。創，初莊反，傷也。按此止是刀創字。邈佶烈，即李嗣源也。本胡人，無姓氏，以騎射事李克用，克用養為子，賜姓李，名嗣源。邈，音墨角反。佶，音其吉反。方陳。陳，讀曰陣。方陳，並陳而進也。大社。見郊特牲篇：天子大社必受霜露風雨，以達天地之氣也。注：大社，王為群姓所立。大，音泰。

【質實】瀛涿。二州名。瀛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河間。涿注同上年。黎陽。縣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三年。解體。注見漢桓帝延熹二年。中都。縣名。注見周安王十二年。平陸。南城，即德勝南城。注見龍德元年。要害。注見漢文帝十一年。旋踵。注見漢昭帝元平元年。白馬。津名。注見漢王邦三年。曹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濟陰。良平。謂漢之張良、陳平。洛陽。縣名。注見周顯王三年。溫許州。謂溫昭圖許州。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當日敬李，謂敬翔、李振。

【書法】不書伐梁，何？未嘗伐也。故首書救鄆州，中書入，末書遂滅梁。書救鄆、書遂滅，所以志唐之非素謀也。書入，所以志梁之無備禦也。然則唐之得梁為幸，而梁之失國非不幸矣。

【發明】梁篡弒之國，初無足取。然彥章武人，能死於所事，其視當時擇利叛主者，則有間矣，故綱目亦書而予之也。○又曰：亞子是時已屢失策，勢且岌岌，曾不如初年之英明。然朱氏惡周必復，天理不容，是以唐人取之如拾芥耳。故夫書唐主救鄆州，則見其非大舉伐梁之意；書唐主入大梁，則見梁人略無守禦之意；書梁主瑱自殺，則見瑱孤立無與之意；書唐遂滅梁，則見其遂事滅國，誠非素定之意。然則梁之亡也，梁自亡耳，固非唐人能滅之也。

梁段凝降唐。

段凝入援，以杜晏球為前鋒，至封丘，遇李從珂，晏球先降。凝衆五萬亦降。帝勞之，賜姓名李紹欽。凝出入公卿間，揚揚自得，無愧色。梁之舊臣皆欲齕其面，抉其心。晏球亦賜姓名李紹虔。

【質實】封丘，縣名，注見唐僖宗中和四年。

唐貶梁宰相鄭珏以下十一人。

以其世受唐恩，而仕梁貴顯也。

敬翔、李振、趙巖、張漢傑等伏誅，夷其族。

敬翔既死，段凝、杜晏球上言：「僞梁要人趙巖、張漢傑等竊弄威福，殘蠹群生，不可不誅。」詔敬翔、李振首佐朱溫共傾唐祚，可並族誅。巖至許州，亦為溫韜所殺。

【書法】凡人或自殺，或死于外，或正典刑，其等書伏誅何？罪可誅也。敬翔之非李振，不可謂不知恥，而其自殺，殆亦不可與趙巖之徒同科，例以伏誅書，何也？敬翔教溫篡竊，雖不為李振，能逃教盜之罪乎？例書伏誅，綱目之懲惡嚴矣。○不書唐，蒙上文也。

【發明】敬翔始終為梁，已先縊死。李振為唐鴟梟，又降于段。趙巖、張漢傑，梁之亂臣，國亡不死。綱目不復分別，槩以伏誅書之者，蓋以傾覆唐祚，敬翔實為之謀主；且朱溫兇暴殘忍，振實為之臣，傅虎以翼。雖其晚節末路，向背不同，要之均事逆賊，均為蠹國之人。此綱目所以等而書之，又何別異之有哉。

唐毀梁宗廟，追廢朱溫、朱友貞為庶人。

【書法】莽書廢，溫篡弒之惡，此書毀梁宗廟，何？予之也。然則皆追廢。從珂書唐主，溫則曷為以故姓名？書毀也，非從珂比矣。終綱目書毀先代廟二，晉毀漢高廟二年，是年。

【發明】三代既遠，聖王不作，兩漢以還，篡竊相踵，道亂之徒，橫行於天下，忠臣義士抑鬱而莫伸，蓋自曹馬以降，未有能蹈其轍者。朱氏盜唐，獨李克用父子戮力致討，幸而卒殄其兇，可謂千古之快矣。向使滅梁之後，當明大義，舉行誅戮，汙瀦之典，剖棺戮屍，告之郊廟，以謝祖宗在天之靈，則朱溫弒二君一后、滅唐三百年社稷之罪，亦可少快臣民之憤，而後世逆亂之徒，亦或知所戒矣。夫何莊宗曾有見志，竟從致數者之言而止。故綱目於此書唐毀梁宗廟，追廢朱溫等為庶人，而不及其他，蓋亦予之而有不盡之辭焉者，然後知予其所已行，則惜其所未行者矣。寧不深可歎哉。

梁諸藩鎮入朝于唐者，皆復其任。

【考異】提要及徽本無「者」字。

宋州節度使袁象先首來入朝，輦珍貨數十萬，徧賂劉夫人及權貴伶官宦者，中外爭譽之，恩寵隆異。

【質實】宋州，注見漢後主延熙十八年。

唐以郭崇韜守侍中。

崇韜權兼內外。謀猷規益。竭忠無隱。頗亦薦引人物。豆盧革受成而已。無所裁正。

梁河南尹張宗奭入朝于唐。

宗奭來朝。復名全義。唐主欲發梁太祖墓。斲棺焚屍。全義言朱溫雖國之深讎。然其人已死。刑無可加。屠滅其家。足以爲報。乞免焚斲以存聖恩。唐主從之。但鏟其闕室。削封樹而已。胡氏曰。朱全忠弑二主。毀唐宗廟。凶虐殘暴。無與爲比。莊宗列數其罪。誕告多方。發冢斲棺焚屍而戮之。汙瀦其宮室。然後快人心。合天意。垂後來亂賊之鑒。全義懷私甘辱。豈知帝王懲戒之大方。莊宗過聽其言。而畧於討惡之典。惜哉。【集覽】鏟其闕室。鏟初限反。損削之也。謂毀其魏闕宮室。削封樹。削除去之也。禮地官封人掌設王之社壝。爲畿封而樹之。注聚土曰封。畿上有封。若今時界矣。凡封國。建諸侯。立其國之封。疏云畿上爲溝塹。封土於外以爲封。又樹木以爲阻固。汙瀦其宮室注見宋文帝元嘉三十年。【正誤】削封樹。今按唐主欲發梁太祖墓。斲棺焚屍。惑於張全義之言。但鏟其闕室。削封樹而已。然則闕室封樹皆指墓上事。[illegible]墓前植松柏。今皆剷之。猶言不封不樹也。今本樹或誤作村。【質實】河南府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一統志云。梁太祖墓號宣陵。在河南府城東南。

【書法】於是宗奭復名全義矣。其以宗奭書何。罪宗奭也。曷爲罪之。先是朱溫避暑其第。淫汙殆遍。綱目當書曰梁主避暑于河南尹張宗奭第。至是宗奭復名全義。入朝于唐。唐主將發溫冢。以宗奭請。全義力救止之。是黨惡而忘其醜也。綱目不書全義。書其故名。若曰是宗奭者。梁主避暑其第者。所以志忘恥懷私之罪著矣。後此則書全義。從其名矣。綱目之旨深哉。

唐加李嗣源中書令。

楚王殷遣使入貢于唐。【質實】楚州名。注見宋孝武大明三年山陽。

殷遣其子希範入見。納行營都統印。上本道將吏籍。

吳遣使如唐。

唐遣使以滅梁告吳。徐溫尤嚴可求曰。公前沮吾計。今將奈何。可求笑曰。聞唐主始得中原。志氣驕滿。御下無法。不出數年。將有內變。吾但當卑辭厚禮。保境安民以待之耳。唐使稱詔。吳人不受。唐主易其書。用敵國之禮。

吳人復書稱大吳國主。辭禮如牋表。

吳以鍾泰章爲饒州刺史。

吳人有告壽州團練使鍾泰章侵市官馬者。徐知誥遣王稔代之。以泰章爲饒州刺史。徐溫召至金陵。使陳彥謙詰之。三不對。或問泰章何以不自辨。泰章曰。吾在壽州。去淮數里。步騎不下五千。苟有他志。豈王稔單騎能代之乎。我義不負國。雖黜爲縣令亦行。況刺史乎。何爲自辨以彰朝廷之失。徐知誥請收泰章治罪。徐溫曰。吾非泰章已死於張顥之手。今日富貴。安可負之。命知誥爲子景通娶其女以解之。時張崇在廬州。貪暴不法。廬江民訟縣令受賕。知誥遣侍御史知雜事楊廷式往按之。廷式曰。雜端推事。其體至重。職業不可不行。知誥曰。何如。廷式曰。械繫張崇。使吏如升州。簿責都統。知誥曰。何至是。廷式曰。縣令微官。張崇使之取民財。轉獻都統耳。豈可捨大而詰小乎。知誥以是重之。【集覽】簿責。以文簿次第一一責之。【質實】壽州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饒州注見梁武帝太清元年鄱陽。廬州注見漢景帝五年廬江。縣名注見唐僖宗光啟三年。昇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金陵。

彗星見。

彗出輿鬼。長丈餘。蜀司天監言國有大災。蜀主詔於玉局化設道場。右補闕張雲上疏以爲百姓怨氣上徹於天。故彗星見。此乃亡國之徵。非祈禳可弭。蜀主怒。流雲黎州。道卒。【質實】彗星注見周顯王八年。黎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沈黎。

【書法】於是彗出輿鬼。井鬼相近。未幾而蜀亡。則彗爲蜀亡之兆明矣。不書出輿鬼何。若曰天有大戒。凡有國者皆當有警戒之心。綱目惡傳會。故不書所由終。綱目書彗十有七。詳周顯王八年。合是無書彗者矣。

【發明】三皇邁德。七耀順軌。蓋謂聖帝在位。則日月爲之明潤。烏有帝王建功立業之始。而天變已形於上者哉。是時唐方滅梁。使其果足以任代天子民之[illegible]。則無是矣。書彗星見而不聞有恐懼脩省之實。未幾蜀亡。而唐亦不免。海內愈亂。不可救止。人主觀此。可不兢謹天戒也哉。

十一月。唐以李紹欽爲泰寧節度使。

紹欽因伶人景進納貨於宮掖。故有是命。唐主幼善音律。或時自傅粉墨。與優人共戲於庭。以悅劉夫人。優名

謂之李天下。嘗自呼曰。李天下。李天下。優人敬新磨遽前批其頰。唐主失色。新磨徐曰。理天下者只有一人。尚誰呼邪。唐主悅。厚賜之。嘗畋中牟。踐民稼。中牟令當馬前諫曰。陛下爲民父母。奈何毀其所食。使轉死溝壑乎。唐主怒。叱去。將殺之。新磨追擒至馬前。責之曰。汝爲縣令。獨不知吾天子好獵邪。奈何縱民耕種。以妨吾天子之馳騁乎。汝罪當死。因請行刑。唐主笑而釋之。諸伶出入宮掖。侮弄縉紳。群臣憤嫉。莫敢出氣。亦有反相附託以希恩澤者。四方藩鎮爭以貨賂結之。其尤蠹政害人者。景進爲之首。進好采閭閻鄙細事以聞。唐主亦欲知外間事。遂委進以耳目。進每奏事。嘗屏左右問之。由是進得施其讒慝。干豫政事。自將相大臣皆憚之。【集覽】批其頰。批。偏迷反。以手擊之也。【質實】中牟。縣名。注見漢獻帝初平三年。搢紳。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閭閻。注見唐昭宗天復元年。

唐朱友謙溫韜入朝。

友謙入朝。唐主與之宴。寵錫無算。賜姓名曰李繼麟。康延孝亦賜姓名李紹琛。賜溫韜姓名曰李紹沖。紹沖多齎金帛賂劉夫人及權貴伶官。旬日復遣還鎮。郭崇韜曰。溫韜發唐山陵殆徧。其罪與朱溫相埒耳。何得復居

方鎮。天下義士。其謂我何。上曰。入汴之初。已赦其罪。竟遣之。胡氏曰。罪人不可不誅。赦令不可不守。二者將何處。必於未赦之前。揆情法。審輕重而區別之。使預赦者無可誅之罪。被刑者無可恕之人。則一舉而兩得矣。然莊宗所見。又異乎此。使溫韜不賂伶官貨宮嬪。必不以赦爲言也。【集覽】相埒。埒音劣。說文。庳垣也。譬如肩與垣相等。

【發明】前書華原賊溫韜發唐諸陵。此書溫韜入朝。則唐之失刑爲可知矣。然則明年遣使按視果何益哉。

唐省文武官。

中書奏以國用未充。請量留三省寺監官。餘並停。詔從之。人頗咨怨。

唐廢北都爲成德軍。梁東京爲宣武軍。以宋州爲歸德軍。

【質實】成德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宣武軍。注見周赧王二十九年。大梁。歸德軍。注見漢後主延熙十八年。宋州。

唐以趙光胤韋說同平章事。豆盧革判租庸兼鹽鐵轉運使。

議者以郭崇韜不能知朝廷典故。當用前朝名家以佐之。或薦禮部尚書薛廷珪太子少保李琪。皆宿有文。崇韜奏廷珪浮華無相業。琪傾險無士風。尚書左丞趙光胤廉潔方正。有宰相器。豆盧革薦禮部侍郎韋說諳練朝章。故有是命。光胤光逢之弟也。性輕率。喜自矜。說謹重守常而已。光逢自梁朝罷相。杜門不交賓客。光胤時往見之。語及政事。他日光逢署其戶曰。請不言中書事。孔謙畏張憲公正。欲專使務。言於郭崇韜。奏爲東京副留守。崇韜復奏以豆盧革判租庸兼諸道鹽鐵轉運使。謙彌失望。【質實】李琪。燉煌人。

唐荊南節度使高季興入朝。

高季昌避唐廟諱。更名季興。欲自入朝。梁震曰。唐有吞天下之志。嚴兵守險。猶恐不自保。況數千里入朝乎。且公朱氏舊將。安知彼不以仇敵相遇。季興不從。遂入朝。唐主待之甚厚。從容問曰。朕欲用兵於吳蜀。二國何先。季興以蜀道險難取。乃對曰。吳地薄民貧。克之無益。不如先伐蜀。蜀土富饒。主荒民怨。伐之必克。克蜀之後

順流而下。取吳如反掌耳。唐主曰。善。【質實】荊南節度使。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南郡。從容。注見秦二世三年。

唐復以長安爲西京京兆府。

【質實】京兆府。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

十二月。唐遷都洛陽。

從張全義之請也。

唐復行舊律令。

御史臺奏。朱溫刪改本朝律令格式。悉收舊本焚之。聞定州敕庫所藏具在。乞下本道錄進。從之。【質實】定州。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唐李繼韜入朝。赦之。尋復誅。

李繼韜憂懼。欲走契丹。會有詔徵詣闕。繼韜母楊氏善蓄財。家貲百萬。乃與偕行。齎銀四十萬兩。他貨稱是。大布賂遺伶宦。爭爲之言曰。繼韜初無邪謀。爲姦人所惑耳。嗣昭親賢。不可無後。楊氏入宮泣請。又求哀於劉夫

人。唐主釋之，寵待如故。繼韜不自安，陰遣弟繼遠書，教軍士縱火，冀復遣己撫安之。事泄，被誅，並斬繼遠。【質實】他貨稱足，字見唐代宗大曆十二年。

吳復遣使如唐。

吳復遣盧蘋使唐。嚴可求預料唐所問，教蘋應對。既至，皆如所料。蘋還，言唐主荒于遊畋，嗇財拒諫，內外皆怨。【集覽】盧蘋，姓名也。蘋，音頻。

高季興還鎮。

季興在洛陽，唐主左右伶官求貨無厭，季興忿之。唐主欲留季興，郭崇韜諫曰：陛下新得天下，諸侯不過遣子弟將佐入貢，惟高季興身自入朝，當褒賞以勸來者，乃羈留不遣，棄信虧義，沮四海之心，非計也。乃遣之。季興倍道而去，至江陵，握梁震手曰：不用君言，幾不免虎口。又謂將佐曰：新朝百戰方得河南，乃對功臣舉手云：吾於十指上得天下。矜伐如此，則他人皆無功矣，其誰不解體！又荒於禽色，何能久長！吾無憂矣。乃繕城積粟，招納梁舊兵，爲戰守之備。胡氏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賢人君子之高致，或難之，然事在強勉而已。意欲如是，亦恐

而思之，曰：如是不善，終恐而不爲，此善矣。意不欲爲是，亦思而在之，曰：不如是不善，終勉而爲之，斯善矣。此聖賢之道也。意動即行，不復加思，其入於不善，如丸之下坂，豈能禦之？莊宗之失是已。夫九五尊位，非盈盈可得。聖人不以得之爲喜，而以處之爲懼，是以兢兢業業，若巍乎舜禹之有天下而不與焉。又曰：予臨兆民，懍乎若朽索之馭六馬。莊宗克梁，志驕氣溢，爲盈滿所實，乃不若凡所料度，其應如響，矜伐之爲害，乃可不戒哉。【集覽】九五尊位，易乾卦九五飛龍在天。伊川傳曰：九五居位之極，中正者。【質實】江陵，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予臨兆民，懍乎若朽索之馭六馬，注：書五子之歌。子臨兆民，懍乎若朽索之馭六馬，注：予，五子自稱也。朽，腐也。朽索易絕，六馬易驚，朽索固非可以馭馬也，以喻其危懼可畏之甚。洛陽，縣名，注見周顯王二年。鄴都，注見漢桓帝延熹二年。

【書法】綱目書來朝多矣，不皆書還。漢河間王來朝，書還，卒，賢王也。東平王來朝，書歸國，重恩禮也。唐崔旰入朝，書還鎮，譏失刑也。田弘正來朝，書還鎮，美忠順也。劉從諫來朝，書歸鎮，譏取輕也。周安審琦來朝，書還鎮，美推誠也。此其書還鎮何？危季興也。季興將朝，梁震諫，不聽。既至，唐主惑邇言，欲留之，以崇韜諫，遣歸鎮。書曰高季興還鎮，幸之也，而唐主之失著矣。

甲申

後唐同光二年。○是歲，岐降後唐，凡四國四鎮。

春正月，契丹寇幽州。

【考證】寇當作入唐。【質實】契丹，北狄種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幽州，注見高祖武德四年。

岐王茂貞遣使入貢于唐。

茂貞聞唐主入洛，內不自安，遣其子繼曮入貢，上表稱臣。唐主以其前朝耆舊，特加優禮，賜詔不名。【質實】岐，國名，注見周顯王八年。

唐復以宦官爲內諸司使及諸道監軍。

敕內官不應居外，並遣詣闕。至者殆千人，皆給贍優厚，以爲腹心。內諸司使，自天祐以來，以士人代之，至是復用宦者，侵干政事。既而復置諸道監軍，陵忽主帥，怙勢爭權，由是藩鎮皆憤怒。【質實】天祐，唐昭宗年號。藩鎮，注見肅宗上元二年。

【書法】書復以何？志失也。天祐以來，復用士人矣，於是而復用宦者，自此侵干朝政，諸鎮陵忽，而諸鎮

搖心矣。

【發明】唐室亡於宦者，此莊宗之所知也。滅梁未幾，即尋覆轍，故綱目書其復以宦官爲諸司使及監軍，以罪之，且以見亡國之由也。

唐以王正言爲租庸使。

孔謙復言於郭崇韜曰：首座相公，事繁第遠，簿書留滯，宜更圖之。豆盧革嘗以手書便省庫錢數十萬，謙以示崇韜，崇韜以奏，請專判租庸。崇韜固辭，請用張憲。謙彌失望，言於革曰：錢穀細事，鄴都根本，興唐尹王正言操守有餘，智力不足，使之居朝廷，猶愈於專方面也。革言於崇韜，乃留張憲於東京，以正言爲租庸使。正言昏懦，謙利其易制故也。尋敕三司並隸租庸使。【集覽】首座相公，猶今言爲頭宰相。第遠，謂宅第遠也。便省庫錢，便，謂擅便也。省，減耗也。興唐尹，後唐以魏州爲興唐府，建東京。尹，府尹也。【質實】魏都，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興唐府名，注見上同。

唐太后至洛陽。

唐主遣仵濯緜良迎太后太妃於晉陽太妃曰陵廟在此若相與俱行歲時何人奉祀遂留不往惟太后至洛陽【質實】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二月唐主祀南郊大赦【考證】下當書境內

孔謙欲聚斂以求媚凡赦文所蠲者謙復徵之自是雖有詔令人皆不信百姓愁怨郭崇韜頗受饋遺所親諫之崇韜曰吾俸賜巨萬豈藉外財但以偽梁之季賄賂成風今河南藩鎮皆梁之舊臣主上之仇讎也若拒其意能無懼乎吾特爲國家藏之私室耳及將祀南郊崇韜獻錢十萬緡先是宦官勸唐主分天下財賦爲內外府州縣上供者入外府充經費方鎮貢獻者入內府充宴賜於是外府常虛竭無餘而內府山積及是乏勞軍錢崇韜言於上曰臣已傾家所有以助大禮願陛下亦出內府之財以賜有司唐主默然久之曰吾晉陽自有儲積可令租庸輦取於是軍士皆不滿望始怨恨有離心矣【集覽】上供（注見唐憲宗元和三年）【質實】南郊（注見漢後主建興十五年）

唐以李茂貞爲秦王【質實】秦（州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天水）

唐立夫人劉氏爲后

郭崇韜位兼將相權傾人主性剛急遇事輒發嬖倖僥求多所摧抑宦官朝夕短之崇韜扼腕不能制豆盧革韋說嘗問之曰汾陽王本太原人公世家鴈門豈其支派邪崇韜因曰嘗聞先人言上距汾陽四世耳革曰然則固從祖也崇韜由是以膏粱自處多甄別流品引拔浮華鄙棄勳舊由是嬖倖疾之於內勳舊怨之於外崇韜鬱鬱不得志與所親謀求出鎮以避之其人曰不可蛟龍失水螻蟻足以制之先是唐主欲以劉夫人爲皇后而有正妃韓夫人在太后素惡劉夫人崇韜亦屢諫唐主以是不果於是所親說崇韜曰公若請立劉夫人爲皇后則伶宦輩不能爲患矣崇韜從之與宰相帥百官共奏請立之后生於寒微其父以醫卜爲業后幼被掠得入宮性狡悍淫妒從唐主在魏父聞其貴詣鄴上謁時后方與諸夫人爭寵以門地相高恥之怒曰妾去鄉時父不幸死亂兵妾哭而去今何物田舍翁敢至此命笞之宮門又專務蓄財薪蘇果茹皆販鬻之至是四方貢獻皆分爲二一上天子一上中宮以是寶貨山積惟用寫佛經施尼師而已是時皇太后誥皇后教與制勑交行於藩鎮奉之如一勳臣畏伶宦之讒皆不自安李嗣源求解兵柄不許（胡氏曰崇韜希莊宗邪心請立非所宜立將以自安反以自族嗚呼豈不足爲持祿迷邪者之戒哉）【集覽】膏粱（注見宋文帝元嘉元年）甄別流品（注見唐宣宗大中十二年）薪蘇（薪柴蘇草也）【質實】扼腕（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汾陽王（謂郭子儀）鴈門（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

【發明】自古大臣權勢已盛極富貴已充滿前無所希則必退爲身慮然其爲慮也思之非不深計之非不工然異日數之所迫往往又自失其至深至工者焉是故人之處心行事莫若以正夫正者無所事計也行所當然而已崇韜佐莊宗夾梁滅梁遂一天下自見功高權重衆人讒已而莊宗之昏爲不足賴也乃爲自安之計贊劉氏有寵莊宗嬖之因請立爲后用是以中莊宗之欲結劉氏之援其爲計宜無如是之良者然卒之殺崇韜者劉氏也嗚呼正之一言其與萬世人臣處心行事之要乎

三月蜀主宴近臣於怡神亭

蜀主宴近臣酒酣君臣及宮人皆脫冠露髻喧譁自恣知制誥李龜禎諫曰君臣沈湎不憂國政臣恐啟北敵之謀不聽【質實】沈湎（注見漢成帝永始二年）

【書法】讌褻也蜀主於是再書宴矣終綱目書宴十六大宴一貞觀十二年以前書宴九自隋宴外皆（美也景龍四年以後書宴八皆譏也詳漢高帝五年合是無書宴者矣）

唐封高季興爲南平王【質實】南平（郡名注見晉惠帝永興二年）

唐以李存賢爲盧龍節度使

李存審以不得預克汴之功感憤疾甚表求入覲許之初唐主嘗與存賢手搏存賢不盡其技唐主曰汝能勝我當授藩鎮存賢乃仆唐主至是以存賢鎮盧龍曰手搏之約吾不食言矣【質實】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胝駕克汴（猶言滅梁也）食言（注見晉穆帝永和十三年）

唐詔銓司考覈僞濫

唐末喪亂搢紳之家或以告勑鬻於族姻遂亂昭穆至有舅叔拜甥姪者選人僞濫者衆郭崇韜欲革其弊請令銓司精加考覈時南郊行事官千二百人注官者纔數十人塗毀告身者十之九選人或號哭道路或餒死逆旅【質實】昭穆（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九年）告身（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

唐遣使按視諸陵。質實（諸陵。注見懿宗咸通四年十六陵。）

書法（脩陵必書。重山陵也。終綱目書修陵者五。鎮衛一。按視一。詳漢獻帝初平二年。合是無書修陵者矣。）

夏四月。唐主加尊號。

唐遣客省使李嚴如蜀。

（唐遣客省使李嚴使于蜀。嚴盛稱唐主威德。有混一天下之志。且言朱氏篡竊。諸侯曾無勤王之衆。王宗儔請斬之。蜀主不從。宣徽使宋光葆言宜遣將練兵。屯戍邊鄙。積糗糧。治戰艦以待之。蜀主乃以光葆爲梓州觀察使。嚴之行也。唐主令市宮中珍玩。而蜀法禁錦綺珍奇不得入中國。其粗惡者乃聽。謂之入草物。嚴還以聞。唐主怒曰。王衍寧免爲入草人乎。嚴因言衍童騃荒縱。不親政務。斥遠故老。暱比小人。其臣諂諛專恣。黷貨無厭。賢愚易位。刑賞紊亂。大兵一臨。瓦解土崩。可翹足而待也。唐主然之。）質實（勤王。注見漢獻帝建安元年。梓州。注同上十八年梓潼。）

發明（不直曰遣使如蜀。而必曰遣客省使如蜀者。一以著宦人之禍。一以著亡蜀之因耳。若夫李嚴能言蜀主之失。而不能知唐主之失。則亦可謂明於知彼而暗於知己者矣。吁。）

唐秦王李茂貞卒。

（遺奏以其子繼曮權知軍府事。）

唐澤潞軍亂。

（初安義牙將楊立有寵於李繼韜。繼韜誅。常邑邑思亂。會發安義兵戍涿州。立因衆憚發亂。焚掠市肆。自稱留後。表求旌節。詔以李嗣源。李紹榮。張延蘊討之。）質實（澤潞。二州名。注見梁主瑱龍德二年。旌節。注見德宗貞元十六年。）

唐貸民錢。

（孔謙貸民錢。使以賤估償絲。屢檄州縣督之。知汴州盧質言梁趙巖爲租庸使。舉貸誅斂。結怨于人。今陛下革故鼎新。爲人除害。而有司未改其所爲。是趙巖復生也。不報。）質實（汴州。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陛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

書法（嘗書貸王侯牛租矣。漢桓帝延熹四年。又嘗書貸商稅富人錢穀矣。唐德宗建中三年。譏取民也。於是貸民錢。是無其予之與。強貸之錢。而使以賤估償絲。乃取亦甚矣。故書譏之。終綱目書貸三。取予雖異。皆譏也。）

發明（前書以王正言爲租庸使。猶未見其掊刻之失。至是書貸民錢。則誅求侵刻之患作矣。雖欲不亡。不可得也。）

五月。唐以伶人陳俊。儲德源爲刺史。

（初胡柳之役。伶人周匝爲梁所得。唐主每思之。入汴之日。匝謁見於道。言臣所以得生。皆梁教坊使陳俊。內園使儲德源之力也。願乞二州以報之。唐主許之。郭崇韜曰。陛下所與共取天下者。皆英豪忠勇之士。今大功始就。封賞未及一人。而先以伶人爲刺史。恐失天下心。以是不行。踰年。伶人屢以爲言。唐主謂崇韜曰。吾已許周匝矣。公言雖正。然當爲我屈意行之。竟有是命。時親軍有百戰未得刺史者。莫不憤歎。胡氏曰。莊宗知崇韜之言正而竟違之。所以然者。不知克己之道也。克己者。自勝其私意也。人有私意。有公心。克之則公心大。莫之克則私意專。自身及家。達之天下。治與亂之源本也。）質實（胡柳之役。注見梁太祖開平四年。伶人。注見高宗咸亨二年。）

書法（直書其事而貶義自見矣。莊宗之不終。伶人實爲之。）

發明（賢者仕於伶官。古亦有之。未聞用伶人爲刺史者也。揭而書之。所以志唐主亡國之本。）

唐詔州鎮無得修城。毀其守具。

（唐主以潞州叛故。有是詔。右諫議大夫薛昭文上言曰。今諸道僭竊者尚多。征伐之謀未可遽息。又士卒久從征役。賞給未豐。宜加優賚。又河南諸軍皆梁之精銳。恐僭竊之國潛以厚利誘之。宜加收撫。又戶口流亡。宜寬徭薄賦以安集之。又土木不急之役。宜加裁省。又擇隙地牧馬。勿使踐京畿民田。皆不從。）質實（京畿。注見太宗貞觀五年。）

書法（此始皇壞城郭。決隄防之遺意也。於是乎兆。而秦唐乃亡於長驅之兵。則多防亦何益哉。書譏

之也。

契丹寇幽州。【考證】（寇當作攻唐。）○唐以李繼曮爲鳳翔節度使。【質實】（鳳翔節度注見周顯王八年使。）○唐以曹義金爲歸義節度使。（時瓜沙與吐蕃雜居。義金遣使間道入貢。故命之。）【集覽】（瓜沙。二州皆古西戎地。瓜本漢敦煌郡。沙本漢張掖郡。五代晉高居誨使于闐記。自靈州過黃河。行五百里至涼州。又西五百里至甘州。甘州西北五百里至肅州。西渡金河。西百里出天門關。又西百里出玉門關。經吐蕃界。西至瓜沙。）【質實】（歸義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三年。敦煌。一統志云。瓜沙二州名。瓜古西戎地名。漢爲敦煌郡地。晉分置晉昌郡。後魏爲常樂會稽二郡。隋爲敦煌郡。唐初置瓜州。後陷於吐蕃。宋時爲西夏所據。元徙居民於肅州。但名存而已。故城在肅州衛城西五百五十六里。沙注見漢武帝元朔三年。敦煌。吐蕃。西羌種名。注見太宗貞觀八年。）

唐討潞州。平之。（李嗣源前鋒至潞州。日已暝。張廷蘊帥麾下壯士攻城而上。即斬關延諸軍入。比明。嗣源紹榮至。城已下矣。嗣源等不悅。六月。磔楊立。唐主以潞州城池高深。悉夷之。）【質實】（比明言天將曉也。麾下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四年。）

六月。唐以李嗣源爲蕃漢馬步總管。

秋七月。唐發兵塞決河。（梁所決河。連年爲曹濮患。命將軍婁繼英督汴滑兵塞之。未幾復壞。）【質實】（汴滑二州名。汴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滑注見唐恭帝義寧二年。）

八月。唐以孔謙爲租庸使。（孔謙復短王正言於郭崇韜。又厚賂伶官求爲租庸使。終不獲。意怏怏。表求解職。唐主怒。將寘於法。景進救之。得免。會王正言病風恍惚。景進又以爲言。乃以謙爲租庸使。孔循爲副使。循。即趙殷衡也。梁亡。復其姓名。謙自是重斂急徵。以充唐主之欲。民不聊生。賜號豐財贍國功臣。天平節度使李存霸等言。屬州多稱直奉租庸使帖指揮公事。使司不知。有紊規程。租庸使奏。近制皆直下。敕朝廷故事。制敕不下支郡。牧守不專奏陳。今兩道所奏

通。朝廷舊規。租庸所陳。是僞庭近事。自今支郡自非進奉。皆須本道騰奏。租庸徵催。亦須牒觀察使。雖有此敕。竟不行。）【質實】（怏怏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恍惚注見肅宗寶應元年。天平節度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東平。）

唐主獵于近郊。（時唐主屢出遊獵。傷民禾稼。洛陽令何澤遮馬諫曰。陛下賦斂既急。今稼穡將成。復蹂踐之。使吏何以爲理。民何以爲生。臣願先賜死。唐主慰遣之。）【質實】（何澤廣州人。）

蜀中書令王宗儔卒。（宗儔以蜀主失德。與王宗弼謀廢立。宗弼猶豫未決。宗儔憂憤而卒。宗弼謂宋光嗣等曰。宗儔教我殺爾曹。今日無患矣。光嗣輩泣謝。宗弼子承班。謂人曰。吾家難乎免矣。）【書法】（宗儔本謀廢立。未發而卒。則其卒之何。宗儔忠臣也。其謀廢立。爲社稷計。蓋可與權者。使其謀早決。蜀未必遽亡矣。綱目書卒書官。惜之也。）

冬。蜀以宦官王承休爲龍武指揮使。（承休請擇諸軍驍勇者。置龍武軍。給賜優異。以承休爲都指揮使。裨將安重霸。以姦佞賂事承休。承休悅之。以爲己副。諸將無不憤耻。）

吳越入貢于唐。（吳越王鏐復修職貢于唐。唐因梁官爵而命之。鏐厚貢獻。並賂權要。求金印玉冊。有司言故事。惟天子用玉冊。王公皆用竹冊。唐主卒從之。）【集覽】（驍勇注見漢文帝元年。玉冊見唐代宗大曆十四年。）

吳王如白沙。（吳王如白沙觀樓船。更命白沙曰迎鑾鎮。徐溫來朝。先是溫以親吏翟虔爲閤門使。使察王起居。防制甚急。至是王對溫名雨爲水。溫詰其故。王曰。翟虔父名。吾諱之熟矣。因以虔無禮告。溫頓首謝。請斬之。王曰。遠徙可也。乃徙撫州。）【集覽】（白沙在揚州西南六十里。後唐時爲吳楊溥置迎鑾鎮。宋眞宗陞爲眞州。後陳德林爲眞州守。蘇子瞻有詩。白沙何必須此翁。注眞州。唐永正縣白沙鎮也。）【質實】（一統志云。白沙鎮名。在揚州興化縣

東南一十里。南兗州記云。湖岸有白沙鎮。即此。（通鑒鎮）注見憲宗元和十一年揚子縣。（撫州）注見晉安帝隆安二年臨川。

唐主獵于伊闕。

唐主獵于伊闕。命從官拜梁太祖墓。涉歷山險。連日不止。或夜合圍。士卒墜崖谷。死傷甚衆。**集覽**伊闕注見周安王十五年。

書法前書獵于近郊矣。於是再書。皆譏也。

蜀遣使如唐。罷北邊兵。

書法於是李嚴方請伐蜀。而蜀乃罷北邊兵以媚敵。欲不亡得乎。綱目書之。所以戒無備也。

○十二月。蜀復以張格同平章事。

初格之得罪。中書吏王魯柔乘危窘之。及再爲相。杖殺之。許寂謂人曰。張公才高而識淺。戮一魯柔。他人誰敢自保。此取禍之端也。

書法復以何。嘗相也。於是宗衍德其立己。故再相之。斯人爲相。其何救於亡哉。書曰復以爲相。蓋惜之也。

契丹寇蔚州。唐遣李嗣源禦之。**考異**正月契丹寇幽州。五月契丹寇幽州。十二月契丹寇蔚州。按凡例。中國有主。則夷狄曰入寇。中國無主。則但云入邊。或云入某郡。漢王莽時。書匈奴入塞。今五季之間。中國無統。夷狄入中國。當書侵某郡。或云入某國某州。此及上年。屢書寇。傳錄誤耳。後清泰二年。書契丹寇邊。天福八年。書契丹入寇。開運元年。書契丹寇貝州。契丹復入寇。開運二年。書契丹寇定州。契丹大衆入寇。天福十二年。書契丹寇潞州。乾祐二年。書契丹寇河北。乾祐二年。書契丹入寇。廣順二年。書契丹寇冀州。廣順三年。書契丹寇定州。顯德四年。書契丹北漢會兵寇潞州。並誤書寇。且或但云某州。不繫某國。亦闕漏也。**考證**寇當作攻唐。**質實**蔚州注見楚義帝元年代。

○唐主及后如河南尹張全義第。**考異**如當作幸。按巡行例。第宅曰幸。此誤作如。

全義大陳貢獻。酒酣。皇后奏。妾幼失父母。請父事全義。唐主許之。全義惶恐固辭。彊之。竟受后拜。復貢獻謝恩。

乙酉

明日。后命翰林學士趙鳳草書謝全義。鳳奏自古無天下之母拜人臣爲父者。唐主嘉其直。然卒行之。

質實河南府。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書法凡君入諸臣之家者。譏也。及后議之。譏也。於是蜀后至拜全義爲父。又甚矣。終綱目書君入諸臣之家者五。幸其府者一。漢安帝建光元年。皆譏也。惟晉成帝幸司徒導府。唐太宗幸房玄齡第。非譏辭焉。

發明朱溫遜弱于全義之家。溫故盜賊。無足深責。今唐主又挾其后偕往。何哉。臣繼相尋。世變日下。書之。始以著亂亡之本耳。五季至主。亦何所譏。

蜀以王承休爲天雄節度使。

唐僖昭之世。宦官雖盛。未嘗有建節者。承休言於蜀主曰。秦州多美婦人。請爲陛下采擇以獻。蜀主許之。故有是命。又以徐延瓊爲內外馬步都指揮使。延瓊以外戚。代舊將之右。衆皆不平。**質實**天雄節度。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耀郡。

書法唐宦官白志貞爲浙西觀察使矣。德宗貞元三年。未有宦者爲節度使者也。宦者節度。於是始見。是年。特書以甚之。終綱目宦官爲方鎮二。

後唐同光三年。○蜀咸康元年。漢白龍元年。○是歲。凡四國四鎮。

春正月。唐主如興唐。

初李嗣源北征。過興唐。庫有供御細鎧。嗣源牒副留守張憲取五百領。憲以軍興。不暇奏而給之。至是唐主怒。罰憲俸一月。令自往取。又以義武王都將入朝。欲闢毬場。憲以爲有即位壇。不可毀。請更闢毬場於宮西。數日未成。唐主命毀即位壇。憲謂郭崇韜曰。此壇主上受命之地。若之何毀之。崇韜從容言之。唐主立命兩虞候毀之。憲私謂崇韜曰。忘天背本。不祥莫大焉。**集覽**義武王都。義武軍節度使王處直之假子。名都。梁主瑱龍德元年。都幽殺其父處直。晉王因以都代之。

二月。唐以李嗣源爲成德節度使。

唐主以契丹爲憂。與郭崇韜謀。以宿將零落殆盡。欲徙嗣源鎮真定。崇韜深以爲便。時崇韜領真定。唐主欲徙崇韜汴州。崇韜辭曰。臣富貴極矣。何必更領藩方。且群臣或經百戰。所得不過一州。臣無汗馬之勞。致位至此。

常不自安。今因委任勳賢，使臣得解旄節，乃大願也。且汴州衝要富繁，臣既不至治所，徒令他人攝職，何異空城。非所以固圉基也。唐主曰：卿爲朕畫策，保固河津，直趨大梁，成朕帝業，豈百戰之功可比乎？崇韜固辭，乃許之。【質實】（真定府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

漢遣使如唐。

漢主聞唐滅梁而懼，遣宮苑使何詞入貢，覘唐强弱。詞還言唐主驕淫無政，不足畏也。漢主大悅，遂不復通。【集覽】（何詞，姓名。詞音嗣。）

三月，唐黜李從珂爲突騎指揮使。【考證】（當加嗣源養子於從珂之上。○謹按）五代史：從珂本王姓，母魏氏少寡，有子阿三。年十餘，明宗掠得魏氏，並阿三爲子，冒姓李，改今名，是爲潞王。綱目於明宗書曰李克用養子，於從珂書曰嗣主養子，此當加嗣源養子於從珂之上。一則見五季養子得國者有此三主。夫爲國家者，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上下相保，敬其所尊，愛其所親，而不相害，故能傳於永世。莊宗承克用之業，有天下之半，而不知經綸大經，是以身弑嗣絕，而明宗繼之。明宗昔於卒伍，克用子養之者，觀其立功以報國也。入朝之日，固當討誅伶人之弑莊宗者，迎魏王繼岌而立之，義也。乃倡叛于內，奪其國，雖息兵恤民，史稱賢主，而大義已虧，不足賢矣。于從珂、石敬瑭、劉知遠三人，同事明宗，從珂不思撫育之恩，篡弑閔帝；若敬瑭能聲其罪，正其名，率諸侯王而致討，孰能禦之？焉用區區小數，召戎狄，遺天下後世患。至如知遠，何異蹶而興，皆無綱常之發，一以詐力劫持之，何以能永世哉？故異姓不可以爲子，詐力不可以爲國，建邦啟業，所宜深鑑也。周世宗受太祖命而繼立，正也，但太祖姓非柴也。帝王可繼，族類不可瀆，若復姓柴氏而受終於太祖，斯謂正矣。昔者聖人爲政，必先正名，世宗以不正之名繼郭國，綱目內其養子書世宗，亦無是別焉。

唐主性剛好勝，不欲權在臣下，信伶官之讒，頗疏忌宿將。李嗣源家在太原，表從珂爲北京內牙指揮使，以便其家。唐主怒，黜從珂爲突騎指揮使，帥數百人戍石門鎮。嗣源憂恐，求朝，不許。郭崇韜亦忌之，私謂人曰：總管令公非久爲人下者，皇家子弟皆不及也。密勸唐主罷其兵權，因而除之，不從。【質實】（石門鎮注見昭宗乾寧二年。）

唐遣使采民女入後宮。

唐宦者欲增廣嬪御，詐言宮中夜見鬼物，因言咸通乾符時，六宮不減萬人，今掖庭空虛，故鬼物遊之耳。唐主乃命宦者王允平、伶人景進采擇民女三千餘人，以充後庭。【質實】（咸通，懿宗年號；乾符，僖宗年號。掖庭宮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

【書法】（綱目書采選良家四，皆晉炎巳年。今是無書采選者矣。）

唐復以洛陽爲東都，興唐爲鄴都。【質實】（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鄴都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夏四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大旱。

初，五臺僧誠惠自言能降伏天龍，命風召雨。唐主親帥后妃拜之，誠惠安坐不起，群臣莫敢不拜，獨郭崇韜不拜。會大旱，迎至洛陽，使禱雨，數旬不雨。或謂誠惠官以禱雨無驗，將焚之。誠惠逃去，慚懼而死。【質實】（五臺山名，注見武宗會昌五年。）

五月，唐太妃劉氏卒。

太后自與太妃別，常忽忽不樂。太妃亦邑邑成疾。太后欲自往省之，唐主以天暑道遠，苦諫，久之乃止，及薨，太后悲哀不食者累日，自是得疾。

【書法】太妃宜不書，書卒何？志太后所以殂也。劉氏，唐主嫡母，曹氏則生母也。唐主立劉氏爲太妃，曹氏爲太后，不惟劉氏無慍色，而於太后情好更篤，可謂賢母矣。太后之如洛陽，餞別，常不樂，而妃亦邑邑成疾，妃卒，太后自是得疾，遂殂。自古妻妾易爲不相妬而相睦，未有如此者，綱目特書之，所以示勸也。

六月，雨。

春夏大旱，至是始雨，遂連雨七十五日，始霽，百川皆溢。

【書法】春秋書六月雨，志喜也。此其志喜歟？記異也。先是書夏大旱，及是而雨，其爲記異何？雨喜也，雨而七十五日乃止，百川皆溢，其爲異也大矣。

唐主作清暑樓。

唐主苦溽暑，宦者因言長安全盛時，宮中樓觀以百數，今日宮家曾無避暑之所。唐主乃命王允平別建一樓。

宦者曰。郭崇韜常不伸眉。爲孔謙論用度不足。恐陛下雖欲營繕。終不可得。唐主曰。吾自用内府錢。無關經費。然猶慮崇韜諫。遣中使語之曰。今歲盛暑異常。朕昔在河上。行營卑濕。被甲乘馬。親當矢石。猶無此暑。今居深宮之中。而暑不可度。奈何。對曰。陛下昔在河上。勍敵未滅。深念讎恥。雖有盛暑。不介聖懷。今外患已除。海内賓服。故雖珍臺閒館。猶覺鬱蒸也。陛下倘不忘艱難之時。則暑氣自消矣。唐主默然。宦者曰。崇韜之第。無異皇居。宜其不知至尊之熱也。唐主卒命允平營樓。日役萬人。所費巨萬。崇韜諫曰。今河南水旱。軍食不充。願且息役以俟豐年。不聽。【質實】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勍敵。渠京翻。

吳鎮海判官陳彥謙卒。

彥謙有疾。徐知誥恐其遺言及繼嗣事。遣之醫藥金帛相屬。彥謙臨終。密留書遺徐溫。請以所生子爲嗣。【質實】鎮海軍名。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

【書法】卒小國臣。錄賢也。綱目於五代卒小國臣十有二。始戊寅年。終。而吳居三焉。陳彥謙。徐溫。朱再用。舍是無書卒者矣。

秋七月。唐太后曹氏殂。

唐主哀毀。五日方食。

八月。唐主殺其河南令羅貫。

貫性彊直。爲郭崇韜所知。用爲河南令。爲政不避權豪。伶宦請託。一不報。皆以示崇韜。崇韜奏之。由是伶宦切齒。張全義亦惡之。遣婢訴於劉后。后與伶宦共毀之。唐主含怒未發。會往視坤陵。道濘橋壞。怒下貫獄。明日傳詔殺之。崇韜諫曰。貫法不至死。唐主怒曰。太后靈駕將發。天子朝夕往來。橋道不修。卿言無罪。是黨也。崇韜曰。陛下以萬乘之尊。怒一縣令。使天下謂陛下用法不平。臣之罪也。唐主曰。既公所愛。任公裁之。拂衣起入宮。崇韜隨之。論奏不已。唐主自闔殿門。崇韜不得入。貫竟死。暴尸府門。遠近冤之。【胡氏曰】莊宗五日不食。守禮者之所難也。然曾子曰。斷一樹。殺一獸。不以其時。非孝也。況爲伶宦讒毀而殺賢令乎。然則莊宗之不食五日。才足爲小節。而殺賢縣令。是乃大不孝。而謂不能充其類者也。【質實】陛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坤陵。未詳處所。或謂即曹太后陵。莫審是否。

九月。蜀主與太后太妃遊青城山。【質實】一統志。青城山在成都府灌縣西南五十里。唐杜光庭記。岷山連峯接岫。千里不絕。青城乃第一峯也。前號青城峯。後名大面山。山有七十二小洞。應七十二候。有八大洞。應八節。道書以此山爲第五洞天。乃神僊都會之府。

【書法】嘗書燕主熙與其后遊白鹿山矣。晉安帝元興三年。於是復見。凡遊讌也。與后妃遊讌之譏也。終綱目書太后遊幸三。梁己亥年。魏太后。唐穆宗長慶二年。郭太后。是年。書與后遊幸二。燕主熙與后遊白鹿。唐甲申年。唐主與其太妃如張全義第。

【發明】少康以一旅而興夏。成湯以七十里而興商。蜀雖險固。諸葛武侯嘗用之矣。觸之者終。犯之者則地非加廣也。兵非加衆也。亦以用之得其道耳。自王建之殁。王衍繼立。前後八載。觀綱目之所書。無非亡國之事。書以宦者爲將帥。則近習逞矣。書殺華陽尉張士喬。則諫臣殘矣。書北邊遣兵侵岐。則輕佻黷武矣。書宴群臣於宣華苑。宴近臣於怡神亭。則沈湎無度矣。書以宦者王承休爲指揮使節度使。則管軍非其人矣。書遣使如唐。罷北邊兵。則邊備撤敵矣。卒之上書遊青城山。下書唐兵伐蜀。繼書蜀主東遊。則蜀之亡滅無可言者矣。以一蜀之微。亦無足述。然綱目屢書于冊。蓋欲後人知其覆亡之故。殷鑒若此。必憂勤圖治。必兢業保邦。必畏天命之難諶。必知人心之難保。則庶幾克紹丕基。永終天祿。其爲後王戒。豈不深切著明也哉。

○唐遣魏王繼岌及郭崇韜將兵伐蜀。

唐主與宰相議伐蜀。李紹欽素諂事宣徽使李紹宏。紹宏薦紹欽有奇才。可大任。郭崇韜曰。段凝亡國之將。姦諂絕倫。不可信也。衆舉李嗣源。崇韜曰。契丹方熾。總管不可離河朔。魏王地當儲副。未立殊功。請依故事以爲都統。成其威名。唐主曰。兒幼。豈能獨往。當求其副。既而曰。無以易卿。乃以繼岌充西川行營都統。崇韜充都招討制置等使。軍事悉以委之。又以高季興充招討使。李繼曮充轉運使。李令德。李紹琛。張筠。毛璋。董璋。李嚴皆爲列將。將兵六萬伐蜀。仍詔季興自取夔忠萬三州爲巡屬。工部尚書任圜。翰林學士李愚。並參預軍機。崇韜以孟知祥有薦引舊恩。將行。言於上曰。知祥信厚有謀。可爲西川帥。又薦張憲謹重有識。可爲相。【集覽】段凝。本梁將。降唐。賜姓名李紹欽。【質實】夔忠萬三州。夔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九年巴東。忠注見玄宗開元十八年。

禹。注見代宗大曆十二年南浦。

冬十月。蜀主東遊。

安重霸勸王承休請蜀主東遊秦州。毀府署作行宮。彊取民間女子教歌舞。圖形以遺韓昭。蜀主將行。群臣諫。皆不聽。太后涕泣不食止之。亦不能得。前秦州節度判官蒲禹卿上表。略曰。先帝艱難創業。欲傳之萬世。陛下少長富貴。荒色惑酒。無故盤游。顧羅宮闈。今百姓失業。盜賊公行。山河險固。不足恃。韓昭謂曰。吾收汝表。俟主上西歸。當使獄吏字字問汝。承休妻美。蜀主私焉。故銳意欲行。十月。引兵數萬發成都。武興節度使王承捷告唐兵西上。蜀主不信。大言曰。吾方欲耀武。遂行。在道賦詩。殊不為意。〔質實〕武興節度注見梁武帝中大通六年。

十一月。唐師滅蜀。蜀主王衍降。

唐李紹琛攻蜀威武城。城降。得糧二十萬斛。紹琛縱其敗兵萬餘人逸去。因倍道趣鳳州。李嚴飛書以諭王承捷。李繼曮竭鳳翔蓄積以饋軍。不能充。人情憂恐。郭崇韜入散關。指其山曰。吾輩進無成功。不復得還此矣。當盡力一決。今饋運將竭。宜先取鳳州。掠其糧。諸將皆言蜀地險固。未可長驅。崇韜以問李愚。愚曰。蜀人苦其主荒淫。莫為之用。宜乘其人情崩離。風驅霆擊。彼皆落膽。雖有險阻。誰與守之。兵勢不可緩也。崇韜從之。倍道而進。王承捷以鳳、興、文、扶四州印節迎降。得兵八千。糧四十萬斛。崇韜曰。平蜀必矣。蜀主至利州。遇威武敗卒。始信唐兵之來。乃以王宗勳、王宗儼、王宗昱為三招討。將兵三萬逆戰。兵皆怨憤曰。龍武軍糧賜倍於他軍。他軍安能禦敵。紹琛等克興州。與王宗勳等戰於三泉。大敗之。又得糧十五萬斛。蜀主聞宗勳等敗。倍道西走。斷桔柏津浮梁。命王宗弼守利州。李紹琛晝夜兼行趣利州。宋光葆遺郭崇韜書。請兵不入境。當舉巡屬內附。苟不如約。則背城決戰。崇韜納之。繼岌至興州。光葆及諸城鎮皆望風款附。王承休與安重霸謀掩擊唐軍。重霸曰。擊之不勝。則大事去矣。然公受國恩。聞難不可不赴。願與公俱西。承休以為然。使以兵從。將行。重霸拜於馬前曰。若從開府提劍。誰當守此。開府行矣。重霸請為公守之。承休無如之何。遂行。重霸遂以秦、隴降唐。高季興常欲取三峽。畏蜀將張武。不敢進。至是。乘唐兵勢。自將水軍上峽。取施州。武以鐵鎖斷江路。季興遣勇士乘舟斫之。會風大起。舟絓於鎖。不能進退。季興輕舟遁去。既而夔、忠、萬州遣使詣繼岌降。崇韜遺王宗弼等書。為陳利害。宗弼棄城歸。三招討追及之。相持而泣。遂合謀送款於唐。蜀主至成都。百官及後宮出迎。蜀主入妃嬪中。作回鶻隊入宮。數日。宗弼亦至。登太玄門。嚴兵自衛。劫遷蜀主及太后、後宮、諸王于西宮。收其璽綬及內庫金帛。歸其家。子承涓入宮。取蜀主寵姬數人以歸。李紹琛進至綿州。蜀斷綿江浮梁。水深無舟楫。紹琛謂李嚴曰。吾懸軍深入。利在速戰。乘蜀人破膽之時。但得百騎過鹿頭關。彼且迎降不暇。若俟修繕橋梁。必留數日。或教王衍堅閉近關。折吾兵勢。儻延旬浹。則勝負未可知矣。乃與嚴乘馬浮度江。從兵得濟者僅千人。溺死者亦千餘人。遂入鹿頭關。據漢州。宗弼遣使勞軍。且以蜀主書遺李嚴曰。公來吾即降。或謂嚴。公首建伐蜀之策。蜀人怨公深入骨髓。不可往。嚴不從。欣然馳入成都。撫諭吏民。告以大軍繼至。悉命撤去樓櫓。蜀主命翰林學士李昊草降表。又命平章事王鍇草降書。遣兵部侍郎歐陽彬奉之以迎繼岌、崇韜。宗弼斬宋光嗣、景潤澄、李周輅、歐陽晃。函首送繼岌。又責韓昭佞諛。梟于金馬坊門。遣使奉牋。以後宮珍玩賂繼岌、崇韜。求西川節度使。繼岌曰。此皆我家物。奚以獻為。留其物而遣之。繼岌至成都。李嚴引蜀主及百官儀衛出降。蜀主白衣銜璧牽羊。百官衰絰徒跣。輿櫬號哭俟命。繼岌受璧。崇韜解縛焚櫬。承制釋罪。君臣東北向拜謝。大軍入成都。崇韜禁侵掠。市不改肆。自出

師至是凡七十日。得節度十。州六十四。縣二百四十九。兵三萬。鎧仗、錢糧、金銀、繒帛共以千萬計。高季興聞蜀亡。方食。失匕箸。曰。是老夫之過也。梁震曰。不足憂也。唐主得蜀益驕。亡無日矣。安知其不為吾福。楚王殷上表願上印綬以保餘齡。優詔諭之。〔集覽〕散關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桔柏津。津。水渡也。在利州昭化縣東。回鶻隊。戲名也。隊謂群隊。旬浹。旬。十日也。浹即周徧也。十日干一周曰浹日。銜璧。古者相見之禮。皆有所執以為贄。公侯伯子男執玉。賈逵曰。銜璧者。蓋以手縛於後。不能執璧。故銜之。牽羊。賈逵曰。示服為臣僕也。輿櫬注見陳宣帝太建十一年。匕箸。匕。卑履反。匙也。箸。直慮反。與櫡同。史記周勃世家。尚席取櫡。記曲禮。飯黍毋以箸。注。箸猶敧也。又曰。羹之有菜者用挾。注。挾箸也。今人或謂箸為挾提。挾。古叶反。又音甲。〔質實〕武城。未詳處所。鳳、興、文、扶四州。鳳注見梁武帝中大通六年。南岐。興注見晉懷帝永嘉四年。略陽。文注見梁後主建興元年。陰平。扶注見代宗大曆五年。三泉。縣名。注見僖宗光啟二年。三峽注見宋明帝泰始二年。施州注見中宗嗣聖三年。璽綬注見漢光武建武三年。綿州注見漢後主炎興元年。涪縣。綿江注見憲宗元和元年。浮梁注見周世宗顯德三年。鹿頭關注見僖宗光啟三年。漢州注見漢成帝鴻嘉三年。廣漢。西川節度注見晉武帝

泰始八年益州（[illegible]經）注見梁孝元帝承聖三年。

〔書法〕王衍即位以來。綱目凡十六書蜀事。而書用宦官者二。遊宴者五。殺諫臣廢后者各一。除則用小人而已。若是而有不亡者乎。唐師既臨。方且東遊不顧。未有沈湎無懼如王衍者矣。綱目上書伐蜀。次書東遊。下書滅蜀。蜀雖有事不書。所以著王衍之慢爲後世戒也。綱目書滅國。未有先書滅後書降者。此其先書滅何。蜀無抗者則已滅矣。滅不繫其降也。是故隋師滅陳。先書滅。後書獲（隋文帝開皇九年）。唐師滅蜀。先書滅。後書降。是年。一先一後。綱目之權衡審矣。終綱目書遊八（詳秦始皇二十九年）。合是無書遊者矣。

〔發明〕王衍亦嘗遣兵逆戰。皆不復書。而直書唐師滅蜀者。見其滅亡之易也。滅者亡國之善詞。必其臣主同力死于社稷。乃足稱是。今蜀既無人守禦。已不可謂之同力。而又繼書王衍出降。則亦不得謂之死于社稷矣。此固書法之意也。於王衍乎何譏。

十二月。唐以董璋爲東川節度使。

平蜀之功。李紹琛爲多。位董璋上。而璋素與郭崇韜善。崇韜數召璋與議軍事。紹琛心不平。謂璋曰。吾有平蜀之功。公等僕僕相從。反呫囁於郭公之門。謀相傾害。吾爲都將。獨不能以軍法斬公邪。璋訴於崇韜。十二月。崇韜表璋爲東川節度使。解其軍職。紹琛愈怒曰。吾冒白刃。臨險阻。定兩川。璋乃坐有之邪。乃見崇韜言。東川重地。任尚書有文武才。宜表爲帥。崇韜怒曰。紹琛反邪。何敢違吾節度。紹琛懼而退。初唐主遣宦者李從襲從魏王繼岌。繼岌雖爲都統。軍中制置一出郭崇韜。將吏賓客趨走盈庭。而都統牙門索然。從襲等固恥之。及破蜀。蜀之貴臣大將爭以寶貨妓樂遺崇韜及其子廷誨。繼岌所得不過匹馬束帛唾壺麈柄而已。從襲等[illegible]不平。王宗弼賂崇韜求爲節度使。崇韜陽許之。[illegible]未得。乃帥蜀人列狀見繼岌。請留崇韜鎮蜀。從襲等因謂繼岌曰。郭公父子專橫。今又使蜀人請己爲帥。其志難測。王不可不爲之備。繼岌謂崇韜曰。主上倚侍中如山嶽。豈肯棄之蠻夷之域乎。且此非余之所敢知也。請諸人詣闕自陳。由是繼岌與崇韜互相疑貳。〔集覽〕樸樕。音卜速。說文。樸樕。小木也。詩。野有死麕。林有樸樕。樕亦作遬。漢書息夫躬上言。諸曹以下僕遬不足數。顏師古曰。樸遬。短小貌。〔呫囁〕注見敬宗寶曆二年。〔任尚書〕工部尚書任圜也。〔麈柄〕注見齊武帝永明十一年。[illegible]是。〔質實〕

（東川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兩川）謂東川西川。

蜀王宗弼王承休伏誅。

崇韜徵犒軍錢數萬緡於宗弼。宗弼靳之。士卒怨怒。夜縱火諠譟。崇韜欲誅宗弼以自明。白繼岌收宗弼等。數其不忠之罪。族誅之。蜀人爭食宗弼之肉。承休等至。繼岌亦斬之。

〔書法〕不書唐誅。承上文也。

〔發明〕此二人者。誤蜀者也。故雖崇韜挾私殺之。亦書伏誅。以正其罪。

閩王王審知卒。子延翰立。〔考異〕立當作嗣。〔考證〕當去王字。〔質實〕閩國名。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唐以孟知祥爲西川節度使。〔質實〕西川節度。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

唐以北都留守孟知祥爲西川節度使。議選代者。樞密承旨段徊等惡鄴都留守張憲。不欲其在朝廷。皆曰。憲雖有宰相器。然宰相在天子目前。事有得失。可以改更。北都獨繫一方安危。其任尤重。非憲不可。乃徙憲爲太

原尹。王正言爲興唐尹。史彥瓊爲鄴都監軍。正言昏耄。彥瓊本伶人。有寵。遂專六州之政。威福自恣。陵忽將佐。正言以下。皆諂事之。

唐主獵於白沙。

初唐主得魏州銀槍效節都近八千人。以爲親軍。夾河之戰。實賴其力。常許以滅梁之日。大加賞賚。既而河南平。雖賞賚非一。而士卒恃功驕恣無厭。更成怨望。是歲大饑。民多流亡。租賦不充。[illegible]日於上東門外望諸州漕運。至者隨以給之。軍士乏食。[illegible]者老弱餒死。流言怨嗟。而唐主遊畋不息。[illegible]宮畢從。六日而還。時大雪。吏卒有僵仆[illegible]甚。衛兵所過。責其供餉。不得則[illegible]於寇。〔集覽〕伊汝。伊水在今河南[illegible]山海經。熊耳之山。伊水出焉。[illegible]西北入于洛也。汝水注見漢成帝綏和[illegible]年。汝瀕〔什器〕注見漢後主建興六年。[illegible]〔質實〕見中宗嗣聖九年。〔伊汝〕二水名。伊注見漢高后二年。汝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河南〕道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元年。〔白沙〕疑是地名。未詳處所。

書法 唐主於是三書弒矣。終綱目書弒者九。漢桓帝居其二。唐太宗居其二。莊宗居其三。自太宗外皆漢也。舍是無書弒者矣。

漢白龍見。

漢主改名龔。集覽 改名龔。一本龔作龑。刊誤也。按南漢主初名巖。更名陟。又因白龍見。更名龔。至晉高祖天福六年。以龔名不利。乃自造龑字而名之。龑若儼音。

書法 終綱目書龍見十有三。（始漢惠）帝二年。舍是無書龍見者矣。

長和求昏於漢。

長和驃信鄭旻求昏于漢。漢主以其增城公主妻之。長和即唐之南詔也。集覽 驃信。注見前唐懿宗咸通七年。質實 長和。南詔國名。注見玄宗開元二十六年。一統志云。增城本秦番禺縣地名。漢末析置此縣。屬南海郡。晉於縣置東官郡。隋初廢郡。以縣屬廣州。唐宋元俱仍舊。國朝因之。改屬廣州府。

閏月。唐詔罷折納紐配法。

唐主以軍儲不足。謀於群臣。吏部尚書李琪上疏曰。古者量入以爲出。計農而發兵。故雖有水旱之災。而無空乏之憂。近代稅農以養兵。未有農富給而兵不足。農捐瘠而兵豐飽者也。今縱未能蠲省租稅。苟除折納紐配之法。農亦可以小休矣。唐主即敕有司從之。然竟不能行。唐主又欲如汴州。諫官上言。不如節儉以足用。自古無饑食人子。今楊氏未滅。不宜示以虛實。乃止。

發明 貢賦自催之際。其來久矣。此書詔罷折納紐配法。其文甚美。然竟不能有所施行。故於分注備載其實。而於綱目大書以著其虛文也。

唐遣宦者馬彥珪使蜀軍。

郭崇韜素疾宦者。嘗密謂魏王繼岌曰。大王他日得天下。騬馬亦不可乘。況任宦官。宜盡去之。專用士人。呂知柔竊聽聞之。由是宦官皆切齒。時蜀中盜賊群起。崇韜恐大軍既去。更爲後患。命任圜張筠分道招討。以是淹留未還。帝遣宦者向延嗣促之。崇韜不出迎。延嗣怒。李從襲曰。郭公專權如是。延嗣日與軍中驍將蜀土豪傑狎飲。指天畫地。近聞白其父。請表己爲蜀帥。諸將皆郭氏之黨。王寄身於虎狼之口。一朝有變。吾屬不知委骨何地矣。因相向垂涕。延嗣歸。具以語劉后。后泣訴於唐主。請早救繼岌。前此唐主聞蜀人請崇韜爲帥。已不平。至是不能無疑。閱蜀府庫之籍曰。人言蜀中珍貨無筭。何如是之微也。延嗣曰。蜀珍貨皆入崇韜父子。故縣官所得不多耳。唐主遂怒。及孟知祥行。語之曰。聞崇韜有異志。卿到爲朕誅之。知祥曰。崇韜國之勳舊。不宜有此。俟臣至蜀察之。苟無他志。則遣還。唐主許之。尋復遣宦官馬彥珪馳詣成都。觀崇韜奉詔班師則已。若有遷延跋扈之狀。則與繼岌圖之。彥珪見劉后說之曰。蜀中事勢。憂在朝夕。安能緩急稟命於三千里外乎。后復言之。唐主曰。傳聞之言。未知虛實。豈可遽爾。后不得請。退自爲教與繼岌。令殺崇韜。集覽 騬馬。騬慈陵反。犗馬也。犗居拜反。今俗呼爲騸馬。跋扈注見漢質帝本初元年。質實 成都府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班師注見陳後主禎明元年。

書法 自使其軍多矣。殺將鎮不書。此其書何。病唐也。崇韜伐蜀。有功無過。徒以宦官延嗣之譖。遽遣彥珪圖之。崇韜之死。蜀土之亂。於是始矣。故謹書之。書曰宦者馬彥珪。病唐主之信伶宦也。

發明 一宦者至微。遣之入蜀。特稱使以書之。殆若將隆崇御專命然者。所以著其殺招討。啓家嗣亂蜀罷。亡唐室之端也。

楚鑄鉛鐵錢。

楚王殷不征商旅。由是四方商旅輻湊。湖南地多鉛鐵。殷用高郁策。鑄鉛鐵錢。商旅出境。無所用之。皆易他貨而去。故能以境內所餘之物。易天下百貨。國以富饒。湖南民不事蠶桑。郁命民輸稅者皆以帛代錢。未幾民間機杼大盛。質實 輻湊。注見漢文帝六年。湖南道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

書法 梁書鑄鐵錢矣。（梁[illegible]年）於是再見。是年。終綱目書鑄鐵錢二而已。

丙戌

後唐同光四年。四月。明宗李嗣源天成元年。吳越寶正元年。〇是歲蜀亡。閩建國。凡四國三鎮。

春正月。唐護國軍節度使李繼麟入朝。

繼麟自恃與唐主故舊有功。苦諸伶宦求丐無厭。遂拒不與。大軍之征蜀也。繼麟閱兵。遣其子令德將之以從。景進與宦官譖之曰。繼麟聞大軍起。以爲討己。故閱兵自衛。又曰崇韜與河中陰謀。內外相應。繼麟聞之懼。欲入朝以自明。其所親止之。繼麟曰。郭侍中功高於我。今事勢將危。吾得見主上。面陳至誠。則讒人獲罪矣。乃入

朝。質實（護國節度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

唐魏王繼岌殺郭崇韜。

魏王繼岌將發成都。部署已定。馬彥珪至。以皇后教示繼岌。繼岌曰。彼無釁端。安可爲此。且主上無敕。獨以皇后教殺招討使。可乎。李從襲等泣。相與巧陳利害。繼岌從之。召崇韜計事。從者李環撾碎其首。并殺其子廷誨廷信。推官李崧謂繼岌曰。今行軍三千里外。初無敕旨。擅殺大將。大王奈何行此危事。繼岌曰。公言是也。悔之無及。崧乃召書吏數人。登樓去梯。矯爲敕書。用蠟印宣之。軍中粗定。崇韜左右皆竄匿。獨掌書記張礪詣魏王府慟哭久之。繼岌命任圜代總軍政。

書法　殺崇韜者。劉后教也。書繼岌何。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況皇后教乎。繼岌知其無罪。而復爲從襲等所脅。則固不得不任其咎矣。崇韜不書爵。何。罪崇韜也。得蜀爲罪之。崇韜之罪。莫大於請立劉后。唐主之不克終。崇韜啓之。貪者貨爲之敵。前書立劉夫人爲后。以著崇韜之罪。今其死也。則削其爵。

發明　崇韜之死。傳教者彥珪。謀發者從襲。擊者李環。而歸惡繼岌何哉。繼岌身爲都帥。判無敕命。而徇婦人之說。輒殺大將。豈無罪之意。其事輒擅殺之罪。尚誰咎哉。至於崇韜以將相大臣。盡瀝其官者。則以其沒于貨寶。轉犯近習。自蹈禍敗。不足以勝大臣之任。因書法如此。蓋亦交貶之也。

唐復以故蜀樂工嚴旭爲蓬州刺史。

蜀王衍寵樂工。唐主問嚴旭曰。汝何以得刺史。對曰。以歌。使之歌而善之。許復故任。質實（蓬州注見肅宗上元二年。）

書法　前書以伶人陳俊等爲刺史。不書樂。此其書蜀何。譏也。莊宗親見蜀以此亡。既滅蜀。又效其樂政何也。而復以其故樂工爲刺史。書故蜀樂工。書復以無攻於舊之辭也。功業之不終兆矣。

發明　王衍以荒縱失國。凡其嬖倖之流。皆當發于境上。以謝蜀人。而唐主反襲其覆轍。自召亂亡。繼亂。未有若是之甚者。故雖方許蓬州之請。而綱目已書其爲刺史。以惡之也。夫以樂工領郡。非亂世則無此舉。況又出於亡蜀之伎乎。

唐殺其睦王存乂及李繼麟。

馬彥珪還洛陽。唐主乃下詔暴郭崇韜之罪。并殺其諸子。朝野駭惋。保大節度使睦王存乂。崇韜之壻也。宦官言存乂攘臂稱冤。言辭怨望。唐主殺之。景進言李繼麟與存乂連謀。宦官因共勸速除之。唐主乃使朱守殷殺之。復其姓名。詔繼岌誅令德。又詔李紹奇誅其家人於河中。時諸軍饑窘。妄爲謠言。伶官采之以聞。故崇韜友謙。皆及於禍。李嗣源入朝。亦爲謠言所屬。唐主遣朱守殷察之。守殷私謂嗣源曰。令公勳業振主。宜自圖歸藩以遠禍。嗣源曰。吾心不負天地。禍福之來。無可避。皆委之於命耳。時伶官用事。勳舊人不自保。嗣源危殆者數四。李紹宏左右營護。以是得全。質實（保大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七年。睦州名注見憲宗元和二年。河中府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蒲坂。）

唐魏王繼岌發成都。

繼岌留李仁罕潘仁嗣趙廷隱張業武漳李延厚戍成都而還。命李紹琛帥萬二千人爲後軍。行止常差中軍一舍。

二月。唐以李紹宏爲樞密使。○唐鄴都亂。遣李紹榮招諭之。

唐魏博指揮使楊仁晸將兵戍瓦橋。踰年代歸。唐以鄴都空虛。恐兵至爲變。敕留屯貝州。時天下莫知郭崇韜之罪。民間訛言皇后弑帝。人情愈駭。仁晸部兵皇甫暉與其徒夜博不勝。因人情不安。遂作亂。劫仁晸曰。主上所以有天下者。吾魏軍力也。今天下已定。天子不念舊勞。更加猜忌。大家思歸。不使相見。今聞皇后弑逆。京師已亂。願與公俱歸。請於天子。萬一與兵致討。以吾兵力足以拒之。安知不更爲富貴之資乎。仁晸不從。暉殺之。又劫小校。不從。又殺之。劫節指揮使趙在禮。在禮踰垣而走。暉追及。示以二首。在禮懼而從之。亂兵遂奉以爲帥。焚掠貝州。南趨臨清。有來告者。都巡檢使孫鐸等亟詣史彥瓊。請授甲乘城爲備。彥瓊曰。賊至臨清。計程須六日方至。爲備未晚。鐸曰。賊既作亂。必乘吾未備。晝夜倍道。安肯計程而行。請僕射帥衆乘城。鐸募勁兵千人伏於王莽河逆擊之。賊既勢挫。必當離散。然後可撲討也。必俟其至城下。萬一有奸人爲内應。則事危矣。是夜賊前鋒攻北門。彥瓊兵潰。單騎奔洛陽。賊入鄴都。在禮據宮城。署皇甫暉趙進爲指揮使。縱兵大掠。王正言方據按召史草奏。無至者。正言怒。其家人曰。賊已入城。殺掠吏皆逃散。公尚誰呼。正言驚曰。吾初不知也。乃出府門謁在

禮弗用。詔罪在禮。諭遣之。衆擁在禮爲留後。張憲家在鄴都。在禮厚撫之。遣使以書誘憲。憲斬其使。唐主乃命歸德節度使李紹榮詣鄴都招撫。〔集覽〕（役博。謂博案變也。注見晉明帝太寧三年。[illegible]據。按據依凭相按道作案。凡屬也。）〔質實〕（元城。縣名。注見梁太祖乾化二年。京師。注見周顯王二十五年。臨清。縣名。注見梁主瑱貞明五年。貝州。注見漢帝立更始二年。清河。一統志云。王莽河一名屯氏河。在大名府元城縣。有屯氏大河故瀆。俗云王莽河。唐代宗時朱滔攻魏州。實瀕王莽河。當即此處。歸德。注見高祖武德九年。歸德節度注見漢後主延熙十八年宋。）

唐李紹琛反於蜀。魏王繼岌使工部尚書任圜討之。

郭崇韜之死也。李紹琛謂董璋曰。公復欲附誰門邪。璋懼謝罪。魏王繼岌至武連。遇敕使諭以令董璋將兵誅李令德。紹琛以不見委大驚。俄而璋過不謁。紹琛怒。謂諸將曰。吾爲國家效命。西定巴蜀。皆郭公之謀。而吾之功也。至於去逆效順。與國家犄角以破梁。則朱公也。今朱郭皆無罪族滅。歸朝之後。行及我矣。冤哉天乎。奈何。紹琛所將多河中兵。河中將焦武等號哭於軍門曰。西平王何罪。闔門屠膾。我輩歸則同誅矣。不復東矣。紹琛自劍州擁兵西還。自稱西川節度使。移檄成都。招諭蜀人。衆至五萬。繼岌聞之。以任圜爲副招討使。進討之。〔集覽〕（劍州。注見漢昭烈帝章武二年。）〔質實〕（武連。蓋是地名。未詳處所也。劍二州名。注見梁[illegible]元年。郭公。謂郭崇韜。朱公。謂朱友謙。大梁。郡名。注見梁武帝[illegible]二十九年。西平王。郭崇韜追謚西平王。緜州。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illegible]）

〔發明〕（[illegible]紹琛爲梁將。遣奔于唐。不書叛者。衆爲舊事[illegible]之國。[illegible]李得以[illegible]其罪。至於李身事[illegible]受其[illegible]一朝變之。來[illegible]守死無[illegible]不義之人矣。宜[illegible]今乃覽事擾利。輕於向背。則是反覆。昔日反正其罪也。）

唐李紹榮攻鄴都不克。

李紹榮至鄴都。攻其南門。遣人以敕招諭之。趙在禮以羊酒犒師。拜於城上曰。將士思家擅歸。相公誠善爲敷奏。得免於死。敢不自新。史彥瓊戟手大罵曰。群死賊。城破萬段。皇甫暉謂其衆曰。觀史武德之言。上不赦我矣。因聚譟。掠敕書手壞之。守陴拒戰。紹榮攻之不利。以狀聞。唐主怒曰。克城之日。勿遺噍類。大發諸軍討之。〔集覽〕（守陴。注見梁武帝天監三年。噍類。注見漢宣帝地節四年。）〔質實〕（史武德。史彥瓊表字。鄴都。郡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

唐從馬直軍士作亂伏誅。

從馬直指揮使郭從謙。本優人也。優名郭門高。以德勝之役。挑戰有功。遂有寵。積功至指揮使。郭崇韜方用事。從謙以叔父事之。又爲睦王存乂假子。及二人得罪。從謙數以私財饗諸校。對之流涕。言崇韜之冤。至是軍士王溫等五人作亂。擒斬之。唐主戲謂從謙曰。汝既負我附崇韜存乂。又教王溫反。欲何爲也。從謙益懼。退陰謂諸校曰。主上以王溫之故。俟鄴都平定。盡坑若曹。家之所有。宜盡市酒肉。勿爲久計也。由是親軍皆不自安。〔集覽〕（德勝之役。在梁主瑱貞明五年。）

唐遣李嗣源將親軍討鄴都。

李紹榮新攻鄴都。[illegible]堅守無降意。唐主患之。日發中使促魏王繼岌東還。以李紹琛叛。留利州未得發。紹榮久無功。會邢州兵趙太等亦爲亂。據州未下。滄州軍亂。小校王景戡自爲留後。河朔州縣告亂者相繼。唐主欲自征鄴都。大臣皆言京師根本。不可輕動。唐主曰。諸將無可使者。皆曰。李嗣源最爲勳舊。唐主心忌嗣源。曰。吾惜嗣源。欲留宿衛。皆曰。他人無可者。張全義亦屢言之。乃許之。〔質實〕（中使。注見玄宗開元十五年。邢州。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利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葭萌。滄州。注見晉穆帝永和六年。河朔。二州名。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

唐以王延翰爲威武節度使。

〔質實〕（威武節度。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唐討鄴兵刧李嗣源入鄴都。

李嗣源至鄴都城西南。下令詰旦攻城。是夜從馬直軍士張破敗作亂。帥衆大譟。焚營。嗣源帥親軍拒戰。不能敵。嗣源叱而問之。對曰。將士從主上十年。百戰以得天下。今貝州戍卒思歸。主上不赦。從馬數卒喧競。遽欲盡誅其衆。我輩初無叛心。但畏死耳。今欲與城中合勢。請主上帝河南。令公帝河北。嗣源涕泣諭之。不從。遂拔白刃擁嗣源及李紹真等入城。城中不受外兵。逆擊之。皆潰。趙在禮帥諸校迎拜嗣源。泣謝曰。將士輩負令公。敢不惟命是聽。嗣源詭說在禮曰。凡舉大事。須藉兵力。今外兵流散無所歸。我爲公出收之。在禮乃聽嗣源紹真

俱出城宿魏縣。散兵稍有至者。**集覽** 說（說說輸芮反。用說為之計而說誘之。）**質實** 魏縣（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

發明 歐陽公修作五代史，於莊宗本紀書李嗣源反，自以為得春秋之法。今綱目於嗣源之事特之，其初只是時倡亂者張破敗，既不書其主名，止書討鄴兵劫嗣源入鄴。言兵則罪均於眾，而嗣源之責為輕；言劫則非嗣源本意，而出於眾兵之所劫持。又不以軍亂為文，而變書嗣源奔相州于下，則見其棄眾獨奔之旨也，所以推原本心以恕待之耳。嗣源亦何以得甚於綱目哉。夫以莊宗失道，寵信伶官，殺戮無辜，軍民怨叛。嗣源胡人，目不知書，非有篡國之心、爭帝之意，偶為亂兵所劫，既趣魏縣，眾不滿百，又欲束身詣闕，復為李紹榮隔絕，迫於逃死，進退維谷。既而眾軍歸之，如蛾赴火，然後入洛入汴之行始不可遏。以理言之，固可責以不能死節之義；若槩以反逆誅之，彼亦有詞於我矣。綱目誅亂臣、討賊子，寧乎不恕，而乃書法如此，是豈私於嗣源者哉。春秋誅心之法，推見其隱，亦以嗣源本心甚明，初無他意耳。趙穿弒君，而歸獄於盾者，以誅其心也；嗣源得國，而綱目恕之者，原其情也。一輕一重之間，而綱目之情見矣。春秋之法明矣，尚何疑於歐陽氏之說哉。

唐任圜破李紹琛，擒之。孟知祥討定餘寇。

董璋將兵二萬會任圜討李紹琛。至漢州，紹琛逆戰。張彌請伏精兵於後，而以羸兵誘之。圜從之，紹琛大敗，閉城不出。漢州無城，樹木為柵，圜攻焚之。紹琛戰敗，奔綿竹，追擒之。孟知祥自至漢州犒軍，與任圜、董璋置酒高會，引李紹琛檻車至座中。知祥自酌大卮飲之，謂曰：公何患不富貴，而求入此邪？紹琛曰：郭侍中佐命功第一，兵不血刃取兩川，一旦無罪族誅。如紹琛輩，安保首領？以此不敢歸朝耳。魏王繼岌倍道而東。孟知祥獲李肇、侯弘實，以為牙內都指揮使。蜀中群盜猶未息，知祥擇廉吏使治州縣，蠲除橫賦，安集流散，下寬大之令，與民更始。遣趙廷隱、張業將兵分討群盜，悉誅之。**質實** 漢州（注見漢成帝鴻嘉三年。）廣漢綿竹（縣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二年。）

唐李嗣源奔相州。

李嗣源之為亂兵所逼也，李紹榮有眾萬人，營於城南。嗣源遣牙將七人相繼召之，欲與共攻亂者。紹榮疑不

應，及嗣源入鄴，遂引兵去。嗣源在魏縣，眾不滿百，又無兵仗。李紹真所將鎮兵五千，聞嗣源得出，相帥歸之，由是兵稍振。嗣源欲歸藩待罪，中門使安重誨曰：公為元帥，不幸為凶人所劫，李紹榮不戰而退，歸朝必以公藉口。公若歸藩，則為據地邀君，適足以實讒慝之口耳。不若星行詣闕，面見天子，庶可自明。嗣源曰：善。南趣相州。遇馬坊使康福，得馬數千匹，始能成軍。**質實** 鄴（郡名，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

書法 劫嗣源者張破敗，不書；書討鄴兵何？眾辭也。非嗣源之意明矣。是故不書劫，嗣書奔。至其引兵大梁也，猶書曰向、曰入。綱目於嗣源多恕辭，亦亮其無利之之心而已耳。

唐豫借河南夏秋稅。

唐主以軍食不足，敕河南尹豫借夏秋稅，民不聊生。租庸使以倉儲不足，頗朘刻軍糧，軍士流言益甚。宰相懼，帥百官上表，請出內庫之財以給諸軍。唐主欲從之，劉后曰：吾夫婦君臨萬國，雖藉武功，亦由天命。命既在天，人如我何？宰相又於便殿論之，后屬耳於屏風後，須臾出妝具及三銀盆、皇幼子三人於外，曰：四方貢獻，隨以給賜，所餘止此耳，請鬻以贍軍。宰相惶懼而退。**集覽** 朘刻（朘，音宣，縮也。刻，剝也。）流言（謂其言如流，謗毀無實。）

書法 豫借行而民不聊其生矣。綱目書豫借一而已。

發明 莊宗亂亡之事非一，而貪吝之禍尤深。既以朘削失軍心，又以掊斂失民心。夫平時正稅，尚欲捐以予民，恐復先期而取贏，以豫借名之乎？況是時人心已離，雖盡出內帑，痛自改厲，尚恐不及，又以貪吝趨之哉！宜筆書之亂益甚矣。○嗚呼！嘗謂暴征，治天下之大蠹也，所以失人心者在是，所以蹙國脈者在是，然猶未至於豫借之甚者也。方其行橫斂厚征之法也，天下之民囂囂然、怨咨愁歎然，猶歸咎於上之人用非其人、取非其道，幸其一旦更之，尚可以為生也。惟豫借之命一行，示天下以國儲之虛、國用之竭、國計之窮，天下之人譁然謂天下不復可為，而生其渙散離叛之心者，未必不自此也。寧國計者，其謹之哉。

唐李嗣源引兵向大梁。

李紹榮退保衛州，奏李嗣源已叛，與賊合。嗣源遣使上章自理，一日數輩。唐主遣嗣源長子從審詣嗣源，至衛

州。紹榮欲殺之，從審乃還。唐主憐之，賜名繼璟，待之如子。是後，嗣源所奏，皆爲紹榮所遏，不得通。嗣源由是疑懼。石敬瑭曰：夫事成於果決，而敗於猶豫。安有上將與叛卒入賊城，而他日得保無恙乎？大梁天下之要會也，願假三百騎先往取之，公引大軍亟進，如此始可自全。康義誠曰：主上無道，軍民怨望，公從衆則生，守節必死。嗣源乃令安重誨移檄會兵。時李紹虔、李紹欽、李紹英屯瓦橋，安審通屯奉化，嗣源皆遣使召之。嗣源家在真定，虞候將王建立先殺其監軍，由是獲全。李從珂將所部兵趣鎮州，與建立合，倍道從嗣源。嗣源分三百騎使石敬瑭將之前驅，李從珂爲殿，軍勢大盛。從子從璋過邢州，邢人奉爲留後。唐主乃詔白從暉將騎兵扼河陽橋，出金帛給賜軍士。詬曰：吾妻子已殍死，得此何爲。李紹榮至洛陽曰：鄴都亂兵欲濟河襲鄆、汴，願陛下幸關東招撫。唐主從之。**質實** 奉化疑是軍名，未詳處所。猶豫注見秦孝文王元年。爲殿注見梁武帝天監五年。殿後河陽橋未詳處所。

發明 按綱目於李嗣源多恕辭，亮其無叛上之心也。方歐陽氏五代史書其反，何明君臣之大義也。方張破敗，嗣源入城，得間出宿魏縣，奔相州，時而書其反，是誣之也。若夫聽石敬瑭之計，遂趨汴州，命安重誨移檄會兵，何爲哉？及嗣源在汴，唐主至萬勝鎮，君臣相望僅數十里，聞其苟無反心，胡不遣腹心之使，陳忠赤之詞，明其爲元行欽所隔絕，安知唐主不亮其心也哉？況大梁天下之城，乃公然占而據之，束縛將士，不行追逐，及其返也，又以兵躡之，而西其意果何在哉？謂其無叛上之心，則不敢以爲然也。五代史以反書之，夫豈過哉？然通以一反辭誅之，則似乎無所分辨，故五代史於唐書魏軍一劫其入城，至是入大梁，始以反書焉，而綱目亦於此有篡國之心，爭帝之意。鄴兵爲亂，遂爲亂兵所劫，是進退惟谷，蓋有不得已焉者。嗚呼，待彼無將，將則必誅，奈何等事而可以不得已而不已哉？然則爲嗣源計將奈何？方其出宿魏縣之時，聽安重誨之言，東歸單騎，自闕道。是行也，顧使陳其被劫之狀，則雖元行欽雖欲間之，亦何得耶？又不然，得李紹真五千之兵，即整肅部伍，申明號令，移檄遠近，以明本心，返旆直抵鄴城，剿絕亂群，以獻闕下，雖所奏之辭沮而不達，而所行之事足以自明，百元行欽不能間之矣。計不出此，乃陷於篡逆之罪，惜哉。

唐殺故蜀主王衍，夷其族。

景進等言於唐主曰：西南未安，王衍族黨不少，聞車駕東征，恐其爲變，不若除之。唐主乃遣中使齎敕往誅之。敕曰：王衍一行，並從殺戮。已印畫，張居翰覆視，就殿柱揩去行字，改爲家字，由是獲免者千餘人。衍母徐氏且死，呼曰：吾兒以一國迎降，不免族誅，信義俱棄，吾知汝行亦受禍矣。**集覽** 已印畫爲句。揩，丘駭反。於敕書已使印，已簽署之後。

書法 書殺何？已降也。齊滅元氏之族，書齊主；周滅高氏之族，書周主；隋滅宇文氏之族，書隋主；此其不書唐主何？罪有分也。綱目之權衡審矣。然則姚泓降斬，不書故秦王，此則特爲以故蜀主書，唐於蜀敵國也。

發明 王衍已降矣，不書蜀降人而書故蜀主者，予之也。唐人殺之也，然則衍無罪乎？衍荒淫失國，則有之矣。唐既受其降，又安得專然無故殺之哉？彼自其先世據有土宇，唐既奪而有之，又嘗賜以裂土之詔，今乃族夷其族，而大信皆食言，曲不在彼，是以書法如此。

唐主如關東。李嗣源入大梁。唐主乃還。

唐主發洛陽，次汜水。衆散，勸繼璟去，不從。唐主欲遣之，繼璟固辭請死。唐主聞嗣源在黎陽，強遣繼璟召之，道遇李紹榮，見殺。嗣源至滑州，得安審通引兵來會。知汴州孔循遣使迎唐主，亦遣使輸款於嗣源，曰：先至者得之。石敬瑭以前兵入封丘門，遽據其城，使人趣嗣源，嗣源入大梁。是日，唐主至滎澤東，命龍驤指揮使姚彥溫將三千騎爲前軍，彥溫即以其衆叛歸嗣源。潘環奪其兵。唐主至萬勝鎮，聞嗣源已據大梁，諸軍離叛，神色沮喪，登高歎曰：吾不濟矣。即命旋師。至汜水，扈從兵二萬五千，已失萬餘人。還過罌子谷，道遇衛士，輒以善言撫之，曰：適報魏王又進西川金銀五十萬，到京當給爾曹。對曰：陛下賜已晚矣，人亦不感聖恩。唐主流涕而已。又索袍帶賜從官，內庫使張容哥稱頒給已盡，衛士叱之曰：致吾君失社稷，皆此閹豎也。抽刀逐之。容哥謂同類曰：皇后吝財致此，今乃歸咎吾輩，事若不測，吾輩萬段，吾不忍待也。因赴河死。唐主至石橋西，置酒悲涕，遂入洛城。嗣源命石敬瑭將前軍趣汜水，收撫散兵，嗣源繼之。李紹虔、李紹英引兵來會。宰相樞密奏：西軍將至，車駕宜且控汜水，收撫散兵以俟之。唐主從之。**集覽** 次汜水。春秋釋例：凡師一宿爲舍，再宿爲信，過信爲次也。汜水注見漢王四年。罌子谷注見晉惠帝元康元年。且控扼也，謂姑且依據汜水也。

【質實】封丘門注見晉主重貴開運三年。一統志云、滎澤川郡。嘗移治於此。漢爲滎陽縣地。晉爲滎陽郡。隋初置廣武縣。仁壽初改爲滎陽縣。屬鄭州。唐因之。宋初省入管城。元祐初復爲縣。元屬汴梁路。國朝初因之改屬開封府。萬勝鎮未詳處所。罌子谷未詳處所。石橋未詳處所。

【發明】天下之患、莫大於人心之離。離則不可復合。書曰、一人之失、怨豈在明、不見是圖。方是時也、軍心民心、魚潰鳥散、如水之決、渙然而解、不可收拾。雖有良平之智、賁育之勇、韓白之才、亦末如之何矣。故綱目於此、書唐主如關東、則見其兵衆盡離之意。書李嗣源入大梁、則見其國都已失之意。書唐主乃還、則見其趑趄猶豫、徘徊不得已之意。所以著人心之失、已非一日、無可言者。故其書法如此。夫尊居人上、富有四方、雨露之所沾濡、膏澤之所浸潤、必使膠固而不可解、愛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焉有遣兵而兵叛、遣將而將叛、遣左右而左右叛、遣大臣而大臣叛、遂至彷徨四顧、納然無歸、欲爲獨夫而不可得者哉。後王鑒此、其亦思羣心之難保、必固結於平日、毋至一離而不可復合、如同光之主乎。

夏四月、唐伶人郭從謙弑其主存勗。李嗣源入洛陽。

唐主復如汜水。四月朔、嚴辦將發。從馬直指揮使郭從謙帥所部兵攻興教門。唐主方食、聞變、帥衛兵擊之、逐亂兵出門。時朱守殷將騎兵在外、唐主遣召之、守殷不至、引兵憩茂林下。亂兵焚興教門、緣城而入。近臣宿將皆釋甲潛遁、獨散員都指揮使李彥卿、軍校何福進、王全斌等十餘人力戰。俄而唐主爲流矢所中、鷹坊人善友扶下至絳霄殿廡下、抽矢、渴懣。劉后不自省視、遣宦者進酪、須臾遂殂。彥卿等慟哭而去。左右皆散、善友斂樂器覆屍而焚之。劉后囊金寶、繫馬鞍、與申王存渥及李紹榮焚嘉慶殿、出走。朱守殷入宮、選宮人三十餘人內於其家。於是諸軍大掠。是日、李嗣源至罌子谷、聞之、慟哭、謂諸將曰、主上素得士心、正爲羣小蔽惑、致此。今吾將安歸乎。乃入洛陽、止于私第、禁焚掠、拾莊宗骨於灰燼之餘而殯之。謂朱守殷曰、公善巡徼、以待魏王。淑妃、德妃在宮、供給尤宜豐備。吾俟山陵畢、社稷有奉、則歸藩、爲國家扞禦北方耳。是日、豆盧革帥百官上牋勸進。嗣源曰、吾奉詔討賊、不幸部曲叛散、欲入朝自訴、又爲紹榮所隔、披猖至此。諸軍見推、殊非相悉、願勿言也。紹榮欲奔河中、爲人所執、折足送洛陽。魏王繼岌至興平、聞亂、復引兵西、謀保鳳翔。始誅李紹琛。胡氏曰、莊宗初立、夬勝夾寨、解潞州之圍、歸而治國、訓兵事、各有理。使朱溫未死、固必爲所擒矣。既違張承業忠謀、亟稱尊號、則舉措之失、已稍形見。逮滅梁之後、遂無一善可稱。與向者猶二人然、是何也。才器有限也。若曰天數、則裂膚汗血、沐雨櫛風、凡十五年而後得、好田好女、寵伶人、信宦官、不三年而滅亡。其心昔則明而今蹈、先戒而後肆、豈亦天邪。故莊宗之命哲、命吉凶、命歷年、皆所自貽、不可歸之天數也。【集覽】善友扶下、善上声、姓也。名友。時唐主在興教門樓上、友扶之而下。遶徼、徼音叫。史記索隱曰、徼是郊外路、謂遶徼而伺察境界。勸進、勸勉嗣源進尊號。牋注見齊高帝建元元年。命哲命吉凶命歷年、書召誥篇文。孔氏傳曰、今天制此三命、惟人所修。修敬德則有智、則常吉、則歷年。爲不敬德則愚凶不長。雖說之、其實在人。【正誤】遶徼、今按、徼訛也。漢書百官表、中尉掌徼循京師。顏師古注、徼謂遮遶也。【質實】名注見梁武帝太清二年。絳霄、嘉慶殿未詳處所。部曲注見陳文帝天嘉元年。鳳翔府名注見周顯王八年。興平縣名注見楚義帝元年、廢丘。

【書法】從謙、指揮使也。不書指揮使、書伶人、所以著寵任伶優名之效也。非莊宗戰勝功取、克殄世讎、雖好自矜功、亦一代之英矣。然自滅梁以後、綱目所書殆無一善可述者。非獨伶官則務貨色、事田遊而已。卒之人心大去、不保其身。蓋克敵之才雖勝、而君人之道則未之有聞也。

【發明】凡傷生之事非一、皆足以亡其軀。失道之事非一、皆足以亡其國。故衛以好鶴亡、梁以好土功亡、吳以好戰亡。凡偏有所好、未有不亡其國者。況於驕侈淫欲、馳騁弋獵、宦官女寵、無一之不備、如莊宗自滅梁以來、凡書于冊者、無一善可紀。如用伶國之臣、悅讒諫之輩、任宦官者、貪民錢、奪民女、遣僕戮殺勳臣、恣遊獵、虐一弗具、至於嬖伶人、其素習甚至優名李天下、躬自爲之、其下流而不恥。於是寵信其徒、撓亂國政、淪於流俗、不自知者。故綱目於其弑也、不書指揮使、而必以伶人郭從謙書之、著所以召禍致敗之由、實在於此。欲使後人知優伶之禍、若是其慘、毋徒以爲俳優戲笑而遂忽之。其爲後鑒、豈不明哉。

唐太原軍亂。

初、莊宗命呂、鄭二內養在晉陽、張憲以下承應不暇。莊宗既死、推官張昭遠勸張憲奉表勸進。憲曰、吾自布衣

至服金紫。皆出先帝之恩。豈可偷生而不自愧乎。昭遠泣曰。此古人所行。公能行之。忠義不朽矣。有李存沼者。莊宗之近屬。與二內養謀殺憲及巡檢李彥超。彥超欲先圖之。憲曰。僕受先帝厚恩。不忍爲此。徇義而不免於禍。乃天也。軍士共殺二內養及存沼。憲奔忻州。會嗣源移書至。彥超號令士卒。城中始安。彥超。彥卿之兄也。**集覽**（呂鄭二內養。呂鄭皆姓也。史不記其名。內養。中官也。在晉陽。一監兵。一監倉庫。養。餘亮反）**質實**（忻州。注見晉孝武太元九年新興。）

唐李嗣源監國。

百官三牋請嗣源監國。嗣源乃許之。入居興聖宮。百官班見。下令稱教。宣徽使選後宮美少者數百獻之。監國曰。奚用此爲。對曰。宮中職掌不可闕也。監國曰。宮中職掌宜諳故事。此輩安知。乃悉用老舊之人補之。其少年者皆出之。蜀中所送宮人準此。

唐以安重誨爲樞密使。張延朗爲副使。

（延朗。本梁租庸吏。性纖巧。善事權要。故重誨引之。）**集覽**（纖巧。史炤釋文曰。廉纖精巧也。漢書音義曰。纖儉嗇也。巧。謂機巧也。）

唐監國嗣源殺劉后及諸王。

監國令所在訪求諸王。通王存確。雅王存紀。匿民間。安重誨與李紹真謀曰。今殿下既監國典喪。諸王宜早爲之所。以一人心。密遣人殺之。後月餘。監國聞之。切責重誨。傷惜久之。劉后奔晉陽。在道與存渥私通。存渥爲其下所殺。劉后爲尼於晉陽。監國使人就殺之。莊宗幼子繼嵩等。皆不知所終。惟邕王存美。以病得免。**質實** 通州。名注見肅宗上元二年。雍州。名注見僖宗中和二年。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邕州。名注見憲宗元和十五年。

書法 劉后不書弑。何。罪人也。莊宗之不終。后之貪吝實爲之。殺諸王者重誨也。曷爲斥嗣源。重誨專殺而無討。則嗣源不得辭其咎矣。綱目書嗣源得國多恕辭。於是書監國殺者三。諸王。李紹榮。孔謙。亦責備賢者之意也。

發明 劉后致莊宗滅亡。固無可言。諸王何辜。亦併及之哉。然后爲主母。嗣源乃其故臣。法當書弑而書殺者。劉氏有亡國之罪。不得爲國母也。諸王之死。監國初不之知。而歸罪監國者。既聞而傷之。乃不能正專殺者之罪故也。今而書之。自有深意。觀者不可不察。

高季興以孫光憲掌書記。

徐溫。高季興。聞莊宗遇弑。益重嚴可求。梁震。梁震薦孫光憲掌書記。季興欲攻楚。光憲諫曰。荊南亂離之後。賴公休息士民。始有生意。若又與楚國交惡。他國乘吾之弊。良可憂也。季興乃止。**集覽**（交惡。左傳周鄭交惡注。惡如字。兩相疾惡也。）

唐監國嗣源殺李紹榮。

紹榮被執。監國責之曰。吾何負於爾。而殺吾兒。紹榮瞋目直視曰。先帝何負於爾。遂斬之。復其姓名曰元行欽。

發明 紹榮有罪。既削其爵。宜正其誅。乃以殺書何哉。嗣源自有乘亂取國之恥。故不得爲天討也。下書殺孔謙亦然。

唐張居翰罷。以孔循爲樞密使。○唐監國嗣源殺孔謙。廢

租庸使及諸道監軍。

監國下教。數租庸使孔謙姦佞侵剝窮困軍民之罪而斬之。凡謙所立苛斂之法。皆罷之。因廢租庸使。依舊爲三司。委宰相一人專判。又罷諸道監軍使。以莊宗由宦官亡國。命諸道盡殺之。**集覽**（三司。鹽鐵。戶部。度支是也。）

書法（孔謙掊克致亂。罪人也。不書誅。何。君弑賊不討。而察察於其細。以爲若正天討。則罪宜有所先矣。故止書殺。然則謙無貶歟。削其爵。是以示未矣。於是諸道監軍。皆命本道殺之。書廢不書殺。略之也。）

唐魏王繼岌至長安自殺。

魏王繼岌退至武功。李從襲曰。退不如進。請亟東行以救內難。繼岌從之。還至渭水。留守張籛已斷浮梁。乃循水浮渡至渭南。腹心呂知柔等。皆已竄匿。從襲謂繼岌曰。時事已去。王宜自圖。繼岌徘徊流涕。乃自伏於牀。命李環縊殺之。任圜代將而東。華州都監李冲殺從襲。胡氏曰。任圜參預軍機。而主帥一旦至此。從容其間。莫能救止。而竊取其柄。得爲忠乎。李愚職與圜同。而哀無所施。亦不得爲無罪矣。且武皇諸子。至是或誅或竄。非宗

五子。繼岌縊死。餘不知所終。何也。德養人者也。力勝人。智欺人者也。我以智力加人。有非常而出人者亦得以加諸我矣。故用智未有不困者也。德養人其養既久。則人亦不忍叛我矣。故修德未有不安者也。三代而上。純德之世也。三代以下皆力也。或德之。以文之。而其智力之稍局。則[illegible]其所亨之。是遂後[illegible]不斷。矯使繼[illegible]以為不恭。繼岌制於從襲[illegible]韜。既而蜀大變。宜整兵六師。皆道逃難。宜張[illegible]所能遏乎。以彼之才。救其史[illegible]東行。豈嗣源之罪也。【集覽】[illegible]【質實】武功縣名。注見漢後主建興十二年。渭本注見漢高帝五年。渭南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illegible]注見太宗貞觀二十三年。

唐主嗣源立。

有司議即位禮。李紹真孔循以為唐運已盡。宜自建國號。監國問左右何謂國號。對曰。先帝賜姓於唐。為唐復讎。繼昭宗後。故稱唐。今梁之人不欲殿下稱唐。監國曰。吾年十三事獻祖。獻祖以吾宗屬。愛吾猶子。又事武皇先帝垂五十年。經綸攻戰。未嘗不預。武皇之基業。則吾之基業也。先帝之天下。則吾之天下也。安有同家而異國乎。李琪曰。若改國號。則先帝遂為路人。梓宮安所託乎。不惟殿下不忘三世舊君。吾曹為人臣者。能自安乎。前代以旁支入繼多矣。宜用嗣子柩前即位之禮。眾從之。監國服斬衰。於柩前即位。既而衮冕受冊。百官吉服稱賀。胡氏曰。李琪之言。假也。然謂二君故子。不得立而他人是得入。臣心不自安。而有大於此者乎。【集覽】縞素注見秦二世元年。【質實】[illegible]【質實】梓宮注見漢安帝延光四年。[illegible]晃注見漢[illegible]帝元[illegible]年。

【書法】書帝從諫殺其主。然後書嗣源入洛陽。書監國王繼岌自殺。然後書嗣源立。皆順辭也。綱目於嗣源多恕辭。則亦原其無利之之心耳。

【發明】前日於莊宗被弒之。君其子嗣立書立。嗣源立非唐主意。而以唐主立書之。豈非以嗣源於五代主中之彼善於此。故恕之歟。五代史於其不書其立。而以稱帝書。以明其不得以嗣莊宗之位也。況前既書其反乎。何則。五常之中。君臣獨謂之義。臣之事君。獨謂之忠。義者。斷制之宜。忠者。心無不盡之謂也。嗣源本夷種。李克用養以為子。賜以姓名。開之屬籍。莊宗嗣位。委以重任。付以兵權。君臣之分素定。一旦為亂兵所脅。不得已而入。亂兵幸而以計得出。單騎歸朝。明其本心。可也。郤乃[illegible]不道。及夫中[illegible]東出。又不即赴行在。逗遛不進。乃公然擁兵[illegible]汴。與爭先奪利。車駕之還。又不還迎。且以兵[illegible]之。[illegible]謂嗣之義。盡心之志安在哉。假使嗣源之心。實出逆謀。一聞莊宗被弒。當即日易轍。西指以討罪人。傳檄四方。遣使西迎魏王。奉以討賊。[illegible]乃還然居太子監國之位。而留其人以俟嗣君之至。顧乃遷以及魏王。魏王聞之。變得而不自殺。雍[illegible]日自發兵與嗣源殺之也。無異。是五代史所以書其反。又書其稱帝。以明明宗實非[illegible]之類。而於莊宗之義則已絕矣。或曰。五代史亦有所[illegible]日觀明宗欲殺元行欽。責之曰。吾何負于爾。行欽[illegible]曰。先帝何負于爾。[illegible]有足嘉者。明宗道節有足惡者。不可卸矣。不特此也。綱目引胡氏論李琪[illegible]收國寶。臣心不安之言。亦謂國[illegible]君子不得立而他人是得。是亦不滿於明宗之立也。史雖委曲為之辭。乃若明宗有若不得已焉者。嗚呼。史豈皆實錄哉。唐莊宗實錄。明宗時宰相趙鳳修。明宗實錄。[illegible]王時宰相[illegible]修。至宋薛居正等。[illegible]以為正史。司馬公又據正史。以為通鑑。其所書者果得其實否乎。雖然其明白昭著者。亦自有不容掩焉者。歐陽氏作史時去五代未遠。其必有所據矣夫。

唐殺其太原尹張憲。

有司劾憲委城之罪也。胡氏曰。張憲不附冷官。因致諫外。進不負莊宗之謀。退不預郭鄴之亂。及安重誨入洛。又不附同勛。斑然忠義。蓋賢者也。明宗知其無[illegible]者也。無以論罪者矣。乃稱有司通合之奏。而殺之。無乃重啟所欲乎。

唐大赦。

【考證】下當書放宮人。

唐主大赦。量留後宮百人。宦官三十人。教坊百人。鷹坊二十人。御廚五十人。中外毋得獻鷹犬奇玩之物。諸司使務有名無實者皆廢之。分遣諸軍就食近畿。以省饋運之勞。除夏秋稅省耗。諸侯進貢奉。毋得斂百姓。刺史以下不得貢奉。胡氏曰。此數條者。若王下常事也。而英明達如漢武帝。唐太宗。猶有不能焉。明宗夷狄之人。從容行之。豈不為賢哉。亦非[illegible]絕於初政。而息怨於末路者。其賢益可尚矣。是敢表而出之。【集覽】近畿注見昭宗

天祐元年，幾甸何節貢奉四節，謂元旦、冬至、端午、降誕。

唐以鄭珏任圜同平章事。

圜憂公如家，簡拔賢俊，杜絕僥倖，朞年之間，軍民皆足，朝綱粗立。圜每以天下爲已任，由是安重誨忌之。【質實】僥倖，注見宋孝武帝大明二年。

唐李紹眞等復姓名。

李紹眞、李紹瓊、今紹英、李紹虔、李紹奇、李紹能各復舊姓名，爲霍彥威、萇從簡、房知溫、王晏球、夏魯奇、米君立。晏球本王氏子，畜於杜氏，故請復姓王。

【書法】初賜姓名不書，畧之也。復姓名則何以書？予其復也。唐末不書賜姓名，書創惟李茂貞，五代不書賜姓名，書復唯紹眞等。

【發明】自克用好養假子，而後賜姓名者接踵，其混亂族類多矣。正而復之，亦其宜也，故書。

唐初令百官轉對。

初令百官正衙常朝外，五日一赴內殿起居，轉對奏事。

【書法】五日一轉對，令典也。書初，美之。

【發明】百官轉對，亦清朝令典，而實始於此。然則唐主豈可以目不知書忽之哉？特書曰初，蓋予之也。

唐以安金全爲振武節度使。【質實】振武節度，注見憲宗元和八年。

追賞晉陽之功也。

唐以趙在禮爲義成節度使。【質實】義成節度，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滑州。

在禮以軍情未聽，不赴。

唐以馮道、趙鳳爲端明殿學士。

唐主目不知書，四方奏事，皆令安重誨讀之。重誨亦不能盡通，乃奏請選文學之臣與之共事，以備應對，乃置端明殿學士，以道、鳳爲之。胡氏曰：天子宰相者，禮義所出，天下取正焉者也。氣數淆漓，乃至目不知書者爲之，夫安能考前言、學古訓以治天下也？然明宗所行，有大宗所不及，則其質之美也。使輔以學，則爲聖賢必矣，而道

鳳腐儒，不能有以開導裨益，使天成之政加美於前也，不亦可惜矣哉！但能守陳腐之見，不違時宜。【集覽】腐儒：腐者，爛敗貌。言儒者

唐聽郭崇韜歸葬，復朱友謙官爵。

【書法】書聽歸葬何？予存厚也。蓋綱目予存厚，故詔許鄧騭還葬，書漢安帝建光元年；聽郭崇韜歸葬，書是年。

○六月，唐汴州軍亂，指揮使李彥饒討平之。

詔發汴州軍戍瓦橋，已出城，指揮使張諫復還作亂，殺知州高逖，逼指揮使李彥饒爲帥。彥饒禁止焚掠，伏甲執諫等斬之，其黨大譟，彥饒擊之盡殪。即日牒推官韋儼權知軍州事。彥饒，彥超之弟也。【質實】汴州，注見周赧王二十九年大梁。

秋七月，唐安重誨殺殿直馬延。

安重誨恃恩驕橫，殿直馬延誤衝前導，斬之於馬前。御史大夫李琪以聞，重誨白帝下詔，稱延陵突重臣，戒諭中外。

【發明】安重誨之不終，蓋已見之於此矣。故書之以正其專殺無君之罪。

契丹攻渤海，拔夫餘城。

契丹主阿保機攻渤海，拔其夫餘城，更命曰東丹國，命其長子突欲鎮之，號人皇王；次子德光守西樓，號元帥太子。【集覽】渤海，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八年靺鞨。夫餘，注見新莽始建國元年。【質實】契丹，北狄種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

唐遣供奉官姚坤如契丹。

唐遣姚坤告哀於契丹，契丹主阿保機聞莊宗遇害，慟哭曰：我朝定兒也。（朝定猶華言朋友也。）謂坤曰：今天子聞洛陽有急，何不救？對曰：地遠不能及。曰：何故自立？坤爲言其由。契丹主曰：漢兒喜飾說，毋多談。又曰：聞吾兒專好聲色遊畋，不恤軍民，宜其及此。我自聞之，舉家不飲酒，散遣伶人，解縱鷹犬。若亦效吾兒所爲，行自亡矣。又曰：我於今天子無怨，足以修好。若與我大河之北，吾不復南侵矣。坤曰：此非使臣之所得專也。契丹主怒，囚

（之旬餘，復召之，曰：河北恐難得，得鎮、定、滄州亦可也。給紙筆趣令為狀，坤不可，欲殺之，韓延徽諫，乃復囚之。）【質實】（河北道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

唐豆盧革、韋說罷。

（革、說奏事唐主前，褻狎不盡恭。百官俸錢皆折估，而革父子獨受實錢。說以孫為子奏官，受選人賂除近官。中旨以蕭希甫為諫議大夫，革、說覆奏，希甫恨之，上疏言革、說不忠前朝，並誣革他罪。制罷革、說，擢希甫為散騎常侍。）

契丹阿保機死。

（阿保機卒於夫餘城，述律后召諸酋長妻，謂曰：我今寡居，汝不可不效我。又集其夫立問曰：汝思先帝乎？對曰：受先帝恩，豈得不思？曰：果思之，宜往見之。遂殺之。）【集覽】（立問曰：立之於其前而問云。）【正誤】（立問：今按通鑑本文及今本綱目皆作泣問，為是。）

【發明】夷狄之酋，卒則書死。阿保機前已稱帝改元，至此亦書死者，正其夷狄之名，不得齒於中國公侯之列。自是而後，例皆倣此。

八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唐孟知祥增置營兵。

（知祥陰有據蜀之志，增置諸營兵七萬餘人。）

唐平盧軍亂，討平之。

（平盧軍校王公儼作亂，討斬之。其黨支使韓叔嗣預焉。其子熙載奔吳，臨告友人李穀曰：吳若用吾為相，當長驅以定中原。穀笑曰：中原若用吾為相，取吳如囊中物耳。）【集覽】（其黨支使：使，去聲。支使，節度支使也，乃王公儼之黨也。）【正誤】（支使：今按此謂平盧節度府之支使，非三司使之度入聲支使也。唐時諸節度觀察等使，幕屬有判官，有支使等。）【質實】（平盧軍注見漢桓帝永康元年青州。韓叔嗣，濰州北海人。中原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

九月，契丹德光立。

（契丹述律后愛中子德光，欲立之，至西樓，命與突欲俱乘馬立帳前，謂諸酋長曰：二子吾皆愛之，莫知所立，汝曹擇可立者，執其轡。酋長知其意，爭執德光轡。后曰：衆之所欲，吾安敢違？遂立之為天皇王。突欲慍，欲奔唐。后遣歸東丹。德光尊后為太后，國事皆決焉。太后復納其姪為后。德光性孝謹，母病不食，亦不食。以韓延徽為政事令。契丹始葬其主阿保機於木葉山。太后左右有桀黠者，后輒謂曰：為我達語於先帝。至墓所則殺之。前後所殺以百數。最後平州人趙思溫當往，不肯行。后曰：汝事先帝嘗親近，何為不行？對曰：親近莫如后，后行，臣則繼之。后曰：吾非不欲從先帝於地下也，顧嗣子幼弱，國家無主，不得往耳。乃斷一腕，令置墓中。思溫亦得免。）【集覽】（突欲，阿保機之長子，名東丹，即夫餘城也。桀黠：下八反。按韻會桀字下引說文：桀，磔也。徐氏曰：周禮謂磔為疈辜。古人謂桀黠者，謂凶暴若磔也。）【質實】（酋長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一統志云：木葉山在遼東廣寧中屯衛東三十里。上建契丹始祖廟，奇首可汗在南廟，可敦在北廟，繪塑二像並八子像。相傳有神人乘白馬自馬盂山浮土河而東，有天女駕青牛車由平地松林泛潢河而下，至木葉山，二水合流，相遇為配偶，生八子，其後族屬漸盛，分八部。每行軍及春秋時祭，必青牛白馬云。平州注見秦王政二十六年右北平。）

冬十月，唐初賜百官春冬衣。○王延翰自稱閩王。【質實】（閩國名，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延翰驕淫殘暴，自稱大閩國王，立宮殿，百官皆放天子之制。）

契丹盧龍節度使盧文進奔唐。

（文進為契丹守平州，唐主遣人說之，以易代之後，無復嫌怨。文進所部皆華人，思歸，乃帥其衆十萬歸唐。）【質實】（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

【書法】（文進嘗書叛奔契丹矣，罪歸夷狄，於是而歸中國，曷其不書叛何？錄心也。文進既受官，未有歸款事唐者，叛之并過於所部，則亦未當詳矣。故直書官，下書奔，深喜之。）

【發明】（文進何以不書叛？背夷向華，理之正也。況文進本中國之人，又與夷狄種落不同，故其書法如此夫。）

唐以趙季良為三川制置轉運使，李嚴為西川都監。

初郭崇韜平蜀。中富民輸犒賞錢五百萬緡。晝夜督責。有自殺者。給軍之餘。猶二百萬緡。至是任圜判三司。知成都富饒。遣季良爲三川都制置轉運使。蜀人欲皆不與。知祥曰。府庫他人所聚。輸之可也。州縣租稅以贍鎮兵。決不可得。季良但發庫物。不敢復言制置轉運職事矣。安重誨以知祥及東川節度使董璋皆據險擁兵。又知祥乃莊宗近姻。陰欲圖之。李嚴自請爲西川監軍。嚴母謂曰。汝前啟滅蜀之謀。今日再往。必以死報蜀人矣。【質實】三川。郡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西川。軍名。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東川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梓潼。

唐罷告身綾軸錢。

舊制吏部給告身。先責其人輸朱膠綾軸錢。喪亂以來。貧者但受敕牒。多不取告身。侍郎劉岳言告身有褒貶訓戒之辭。豈可使其人初不之覩。後執政議以爲朱膠綾軸錢亦無多。乃奏罷之。是後試銜帖號。所除浸多。乃至卒伍胥吏。皆得銀青階及憲官。歲賜告身以萬數。【集覽】告身注見陳宣帝太建九年。

十二月。閩王延稟弒其君延翰。而立其弟延鈞。

延翰驕淫殘暴。兄弟出延鈞爲泉州刺史。延翰多取民女以充後庭。延鈞上書極諫。由是有隙。審知養子延稟爲建州刺史。延翰使之采擇。延稟復書不遜。亦有隙。合兵襲福州。延稟先至。梯城而入。延翰驚匿。延稟執之。暴其罪惡。斬于門外。延鈞至。延稟納之。推爲威武留後。【質實】泉州。注見僖宗光啟元年。建州。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建安。福州。注見漢武帝建元二年閩中。

唐主以其子從榮爲天雄節度使。【質實】天雄節度。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五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丁亥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六

起丁亥盡丙申【考異】提要。起丁亥下。有後唐明宗天成二年。盡丙申下。有後唐主從珂清泰三年。晉高祖石敬瑭天福元年。凡十年。

後唐天成二年。○吳乾貞元年。○是歲後唐、漢、吳、閩。凡四國。吳越、荊南、湖南。凡三鎮。春正月。唐主更名亶。

初唐主諱二名不連稱者勿避。至是乃改名。

唐以馮道崔協同平章事。

安重誨以孔循少侍宮禁。謂其諳練故事。知朝士行能。多聽其言。時議置相。循已薦鄭珏。又薦崔協。而任圜欲用李琪。珏素惡琪。故循力沮之。謂重誨曰。李琪非無文學。但不廉耳。宰相但得端重有器度者。足以儀刑多士矣。他日議於唐主前。圜曰。重誨未悉朝中人物。爲人所賣。崔協雖名家。識字甚少。臣既以不學忝相位。奈何更益以協。爲天下笑乎。唐主曰。宰相重任。卿輩審之。吾在河東時。見馮書記多才博學。與物無競。此可相矣。既退。循

不揖。拂衣去。因稱疾不朝者數日。重誨謂圜曰。今方乏人。協且備員可乎。圜曰。明公捨李琪而相崔協。是猶棄蘇合之丸。取蛣蜣之轉也。循與重誨日短琪而譽協。竟以道、協同平章事。【集覽】重任。案漢霍光傳。光任大重。注。任音壬。蘇合之丸。取蛣蜣之轉。言不能考慎其相也。西域有大秦國。國人合會諸香。煎其汁。名曰蘇合。本草。蘇合香。味甘溫無毒。主辟惡。殺鬼精物。溫瘧蠱毒。癇痓。去三蟲。蛣蜣。黑甲蟲。一名蛣蜋。崔豹古今注。一名弄丸。能以土包糞。轉成丸。從如尸解而去。莊子注。以蛣蜣而笑蘇合。【正誤】重任。今按任去聲。論語任重而道遠。

唐初令長吏每旬慮囚。【集覽】慮囚。唐百官志。大理寺掌折獄詳刑。凡繫囚五日一慮。按漢書雋不疑行縣錄囚徒。顏師古曰。錄。省錄之。知其情狀有冤滯與不也。今云慮囚。本錄聲之去者耳。近俗不曉。遂訛其文爲思慮之慮。失其源矣。○唐孟知祥殺李嚴。

知祥遇李嚴甚厚。一日謁。問曰。公前奉使王衍。歸而請兵伐蜀。莊宗用公言。遂致兩國俱亡。今公復來。蜀人懼矣。且天下皆廢監軍。公獨來監吾軍。何也。嚴惶怖求哀。知祥曰。眾怒不可遏也。揖下斬之。因誣奏嚴詐宣口敕。云

（代仍赴闕。臣竊已誅之。）**發明**（嚴之行也。其母謂其前將滅蜀之禍。再往必死。既而果然。夫以嚴之業禍。而又自請監西蜀軍。其死宜矣。此綱目所以削去其官。然而不書誅者。不予知祥之專殺也。）

唐主以其子從厚爲河南尹。判六軍諸衛事。**考異**（據長興元年書唐立子從厚爲秦王。則此上其二字羨。）（從厚。從榮之弟也。從榮聞之不悅。）

二月。唐以石敬瑭爲六軍諸衛副使。**考證**（唐以石敬瑭。當作唐主以婿石敬瑭。○謹按五代史。石敬瑭本西夷臬捩雞之子。隸明宗帳下。號左射軍。嘗脫明宗於危。尚永寧公主。拜官之初。當書婿於其姓名之上。凡例所謂親戚貴重者。書其屬是也。）○唐郭從謙伏誅。夷其族。

（唐以郭從謙爲景州刺史。既至。遣使族誅之。胡氏曰。後唐之亡者三。劉后及宦官。明宗既誅之矣。獨伶人景進之徒。不聞被刑。從謙又負叛弒之罪。乃不及時致討。至于十月之久。誘以寵命。然後族之。得非畏其衆乎。夫乘初至之威。治叛弒之賊。其勢甚易。速則人心悅而大義立。緩則觀望息而綱紀縱。此撫事者所以貴於及時也。）

高季興襲取夔州。唐遣兵討之。**考證**（當加唐字於夔州之上。）

（初高季興請夔忠萬州爲屬郡。唐主許之。又請自除刺史。不許。季興輒遣兵突入夔州據之。又襲涪州不克。魏王繼岌遣押牙韓珙等部送蜀珍貨四十萬。浮江而下。季興殺而掠之。朝廷詰之。對曰。欲知覆溺之故。宜自按問水神。帝怒。削奪季興官爵。以劉訓爲南面招討使。將步騎討之。董璋充東南面招討使。將蜀兵下峽。仍會湖南軍三面進攻。）

三月。唐初置監牧。○唐鄴都軍亂。討平之。

（初莊宗之克梁也。以魏州牙兵之力。及其亡也。皇甫暉張破敗之亂。亦由之。趙在禮之徙滑州。不之官。亦實爲其下所制。在禮自謀脫禍。陰求移鎮。帝乃爲之除皇甫暉陳州。趙進貝州刺史。徙在禮爲橫海節度使。以皇子從榮鎮鄴都。命范延光將兵送之。且制置鄴都軍事。乃出奉節等九指揮三千五百人。使軍校龍晊部之。戍盧臺軍。不給鎧仗。但繫幟於長竿以別隊伍。由是皆俛首而去。中途聞孟知祥殺李嚴。軍中籍籍。已有訛言。既至。

會朝廷擢烏震爲副招討使。代房知溫。知溫怨震。誘龍晊所部兵殺之。其衆譟於營外。馬軍指揮使安審通脫身濟河。按甲不動。知溫恐事不濟。亦走度河。與審通合謀擊亂兵。亂兵遂南。剽掠宵行。陂於蘆澤。詰朝。騎兵四合擊之。亂兵殆盡。得免者什無一二。四月。敕盧臺亂兵在營家屬。並全門處斬。鄴都凡九指揮之門。驅三千五百家凡萬餘人。悉斬之。永濟渠爲之變赤。朝廷雖知知溫首亂。欲安反側。詔加侍中。）**質實**（盧臺軍。按一統志。本滄州之地。唐初所置。五代時陷入契丹。置寧州。周克復之。置永安縣。屬滄州。宋初置乾寧軍。後改爲清州。元改爲清寧府。　本朝降爲青縣。屬河間府。故城在青縣南河西岸。周迴三里。臺址猶存。）

夏四月。唐以趙季良爲西川副使。

（季良與孟知祥有舊。知祥奏留之。朝廷不得已從之。李昊歸蜀。知祥以爲推官。）

五月。唐以王延鈞爲威武節度使。**質實**（威武軍。按一統志。唐末所置。治長樂縣。五代時王審知據此。陞長樂府。尋改爲彰武軍。宋初復改爲威武軍。建炎中陞福州府。元改爲福州路。　本朝改爲福州府。爲福建道。）○唐兵討荊南。不克。引還。

（江陵卑濕。復值久雨。糧道不繼。將士疾疫。唐主遣孔循往觀之。循至。攻之不克。說之不下。又賜湖南行營夏衣萬襲。楚王殷輸馬王帶督餉糧於行營。亦不能得。乃詔劉訓等引兵還。）

荊南自附於吳。吳人不受。

（楚王殷遣使入貢。唐主賜之駿馬十。美女二。過江陵。高季興執而奪之。自附於吳。徐溫曰。爲國者當務實效而去虛名。洛陽去江陵不遠。唐人步騎襲之甚易。我以舟師泝流救之甚難。夫臣人而弗能救。使之危亡。能無愧乎。乃受其貢物。辭其稱臣。胡氏曰。徐溫辭高氏稱臣是也。而受其貢物非也。一事而兩處。半義而半利。蓋見可欲不能遏也。高氏輕吳之心。自此生矣。）**集覽**（楚王殷。殷。楚王名也。姓馬。）

書法（書醜高氏也。舍大臣小。舍近臣遠。可謂不智矣。書曰。自附不受。深醜之。）

唐任圜罷。

（任圜性剛急。勇於敢爲。權倖多疾之。舊制。館券出於戶部。安重誨請從內出。與圜爭於唐主前。辭色俱厲。唐主退朝。宮人曰。妾在長安宮中。未嘗見宰相樞密奏事敢如是者。蓋輕大家耳。唐主不悅。卒從重誨議。圜因求罷

（居極哭。）【集覽】（館券。券，契也。館穀所用飲食文書。）

唐以馬殷爲楚國王。

（殷始建國，立宮殿，置百官，以姚彥章、許德勳爲丞相。）

唐蜀兵敗荊南軍，取夔、忠、萬州。

【書法】（書唐兵可矣，必書蜀何？上流也。攻取有勢，綱目因志之。故司馬錯伐楚，取黔中，書因蜀，周赧王三十五年。唐敗荊南，取夔、忠、萬，書蜀兵，皆上流也。）

○秋七月，唐殺豆盧革、韋說。

（革、說以三州與高季興也。）

唐流段凝、溫韜於邊郡。○八月朔，日食。○契丹與唐脩好。

【書法】（綱目書與和親六，及和親一，與盟一，皆以中國主之，兩中國也。此其主契丹，何？著強也。蠻夷主好，華夏之衰甚矣。蠻夷主好，終綱目一而已。）

○冬十月，唐主如汴州，宣武節度使朱守殷反，唐主遣兵討之，遂遣使殺任圜。守殷自殺。

（唐主如汴州，至滎陽，民間訛言帝欲制置東方諸侯，宣武節度使朱守殷疑懼，判官孫晟勸守殷反，守殷遂乘城拒守。唐主遣范延光往諭之，延光曰：不早擊之，則汴城堅矣。願得五百騎與俱。從之。延光暮發，未明，行二百里，抵大梁城下，與汴人戰。御營使石敬瑭將親軍倍道繼之。或謂安重誨曰：失職在外之人，乘賊未破，或能爲患，不如除之。重誨奏遣使賜任圜死。趙鳳哭謂重誨曰：任圜義士，安肯爲逆？公濫刑如此，何以贊國？使至，圜聚族酣飲，然後死，神情不撓。唐主至大梁，守殷自殺，乘城者望見乘輿，相帥開門降。孫晟奔吳，徐知誥客之。）

【書法】（遣者何？違辭也。明宗既立，張憲、豆盧革、韋說、任圜皆以無罪之辭書殺。綱目於此可謂書法不隱矣。是道也，重誨實爲之。）

唐免三司逋負二百萬緡。

（胡氏曰：明宗不事華侈，故除省耗，絕進奉。今又蠲逋負近二百萬緡。一人寡欲，受賜者不知其幾何人矣。）

【發明】（蠲免逋負，此儉德之效也。然逋在三司，民何預焉？蠲不及民，而三司將何所取？必取之於民矣。故免三司，所以免民也。書以美之，宜哉。）

吳丞相徐溫卒。

（初，溫子行軍司馬知詢以其兄知誥非徐氏子，數請代之執吳政。溫曰：汝不如也。嚴可求及副使徐玠屢勸溫溫以知誥孝謹，不忍。可求等言之不已，溫欲帥諸藩鎮入朝，勸吳王稱帝，將行，有疾，乃遣知詢奉表勸進，因留代知誥輔政，未果，溫卒。知詢亟歸金陵。吳王贈溫齊王，諡曰忠武。）

唐以石敬瑭爲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十一月，吳王楊溥稱帝。○十二月，孟知祥脩成都城。

【書法】（不書唐，外知祥也。前書增營兵，繼書殺李嚴，於是復書脩成都城，而逆節益著矣。以爲是一敵國也，故不書唐。）

○唐以周玄豹爲光祿卿致仕。

（初，術士周玄豹以相人言唐主貴不可言。唐主欲召詣闕，趙鳳曰：玄豹言已驗矣，無所復詢。若置之京師，則輕躁狂險之人必輻湊其門，爭問吉凶。自古術士妄言致人族滅者多矣，非所以靖國家也。乃就除光祿卿致仕，厚賜金帛而已。）

【書法】（趙鳳於是可謂善格君矣，明宗於是可謂能聽言矣。君交美之。）

【發明】（術者言人禍福，莫難於驗，既驗則其術精矣。此夫人所必問也。然趙鳳之言，足破其妄。明宗又能從之，故綱目特書以著其美。）

唐主立親廟於應州舊宅。

【質實】（應州。一統志云：唐之所置，治金城縣。以龍首、鴈門二山南北相接，故名。五代時唐置彰國軍節度，遼金仍舊。元仍爲應州。本朝因之，以金城縣省入，改屬大同府。中書舍人馬縞請用漢光武故事，別立親廟。中書門下奏請稱皇不稱帝，唐主欲兼稱之。群臣乃引德明、玄元、興聖皇帝例，請立廟京師。唐主令立於應州舊宅，自高祖以下皆追諡。）

有年。【集覽】（有年，注見唐太宗貞觀四年。）

是歲蔚代緣邊粟。斗不過十錢。

書法　梁大有年則書梁。此其不書唐何。天下之辭也。自開元十二年。書大有年。及是二百餘載。而復以有年書。明宗仁厚之感。所及廣矣。故大書嘉之。終綱目書大有年四。有年二。

發明　有年之書。未易得也。而明宗再見于叢亂蝟五季而能有此。得非存心仁厚。戢兵保民之效乎。

一書再書。幸之甚矣。

戊子

（後唐天成三年。○漢大有元年。○是歲凡四國三鎮。）

春。二月朔。日食。○吳遣使如唐。不受。

吳使者至。安重誨以爲楊溥敢與朝廷抗禮。遣使窺覘。拒而不受。自是遂與吳絕。

三月。唐以孔循爲東都留守。王建立同平章事。

樞密使孔循性狡佞。安重誨親信之。唐主欲爲皇子娶重誨女。循謂曰。公職居近密。不宜復與皇子爲昏。重誨辭之。久之。循陰遣人結王德妃。求納其女。唐主許之。重誨大怒。出循東都。重誨性彊愎。惡成德節度使王建立。

奏其有異志。建立入朝。因言重誨與宣徽使張延朗結昏。相表裏弄威福。唐主怒。謂重誨曰。今與卿一鎮。以王建立代卿。延朗亦除外官。宣徽使朱弘昭曰。陛下平日待重誨如左右手。奈何以小忿棄之。帝尋召重誨慰撫之。命[illegible]延朗[illegible]使以避之。爲僕射。平章事。判三司。

集覽　彊。巨兩切。暴橫也。愎。弼力反。很戾也。

楚人擊荊南。敗之。

楚王殷遣六軍使袁詮。副使王環。監軍馬希瞻。將水軍擊荊南。高季興以水軍逆戰。希瞻夜匿戰艦數十於港中。詰旦。合戰。出戰艦橫擊之。季興大敗。進逼江陵。季興請和。乃還。殷讓環不遂取荊南。環曰。江陵在中朝及吳蜀之間。四戰之地也。宜存之以爲吾扞蔽。殷悅。環每戰身先士卒。與衆同甘苦。嘗置鹽藥於座右。戰罷。索傷者於帳前。自傅治之。士卒隸環麾下者相賀曰。吾屬得死所矣。故所向有功。

楚人擊漢封州。大敗。

楚以水軍擊漢。圍封州。漢主命衛使蘇章救之。至賀江沈鐵絙於兩岸。作巨輪挽絙。築長堤以隱之。伏壯士於堤中。自以輕舟逆戰。陽不利。楚人逐之。入堤中。挽輪舉絙。楚艦不能進退。以彊弩夾水射之。楚兵大敗。遁去。

夏四月。唐以從榮爲北都留守。

以從榮爲北都留守。馮贇爲副留守。楊思權爲步軍都指揮使以佐之。唐主謂重誨曰。從榮左右有矯宣朕旨令勿接儒生。恐弱人志氣者。朕以從榮年少臨大藩。故擇名儒使輔導之。今姦人所言乃如此。欲斬之。重誨請嚴戒而已。

吳攻楚岳州。大敗。

吳雄武軍使苗璘。統軍王彥章。將水軍攻楚岳州。楚王殷遣許德勳將戰艦千艘禦之。德勳曰。吳人掩吾不備。見大軍必懼而走。乃潛軍角子湖。使王環夜帥戰艦二百屯楊林浦。絕吳歸路。遲明。吳人進軍江口。德勳命虞候詹信以輕舟三百出吳軍後。德勳以大軍當其前。夾擊之。虜璘及彥章以歸。

唐王都反。奚契丹助之。唐遣招討使王晏球等將兵討破之。

義武節度使王都。在鎮十餘年。自除刺史。租賦皆贍本軍。及安重誨用事。稍以法制裁之。唐主亦以都纂父位

惡之。時契丹數犯塞。朝廷多屯兵於幽易間。都陰爲之備。浸成猜阻。腹心和昭訓勸都爲自全之計。都乃遣人說北面副招討使王晏球。晏球不從。乃以金遺晏球帳下使圖之。不克。晏球以都反狀聞。詔削奪官爵。以晏球爲招討使。發諸道兵。會討定州。晏球攻拔其北關城。都以重賂求救於奚酋禿餒。五月。禿餒以萬騎突入定州。晏球退保曲陽。都與禿餒就攻之。晏球與戰。破之。因進攻之。得其西關城。以爲行府。使三州民輸稅供軍食而守之。契丹亦發兵救定州。與王都夜襲新樂。破之。殺趙州刺史朱建豐。晏球至曲陽。王都悉衆與契丹五千騎合萬餘人邀戰。晏球集諸將校令之曰。王都輕而驕。可一戰擒也。今日乃諸君報國之時。悉去弓矢。以短兵擊之。回顧者斬。於是騎兵先進。奮檛揮劍。直衝其陳。大破之。僵尸蔽野。契丹死者過半。餘衆北走。都與禿餒得數騎僅免。盧龍節度使趙德鈞邀擊契丹。北走者殆無孑遺。晏球知定州有備。未易急攻。朱弘昭張虔釗宣言大將畏怯。有詔促令攻城。晏球不得已攻之。殺傷將士三千人。

集覽　本軍。本或作備。刊誤也。輕而驕。左傳輕則寡謀。注。輕不持重也。音來正反。

質實　義武軍節度。按一統志。唐德宗所置。治安喜縣。朱溫改爲定武軍。尋陞爲中山府。金初改爲定州。後復爲中山府。元因之。本朝改爲定州。以安喜縣省入。屬眞定府。而邊北

齊之縣名屬中山郡隋改爲恒陽縣屬定州唐復爲曲陽宋屬中山府金因之元初改爲恒州尋復爲曲陽縣隸保定路本朝因之改屬眞定府

〔書法〕王都何義武節度也曷爲不書都篡父者也故削之是故守光篡父則終身削稱守光王都篡父則終身削稱王都綱目討逆之法嚴矣

吳遣使如楚。

吳求和於楚請苗璘王彥章楚王殷歸之許德勳餞之謂曰楚國雖小舊臣宿將猶在願吳朝勿以措懷必俟衆駒爭皁棧然後可圖也時殷多內寵嫡庶無別諸子驕奢故德勳語及之〔胡氏曰〕異若德勳之爲人苟忠於楚則不當爲他人畫計苟不願爲之臣則當去相位而不居今無忠規力諫而以覇圖之萌漸諸敵國則不知其心之所止矣〔集覽〕必俟衆駒爭皁棧喻須俟馬殷諸子自相爭也莊子馬蹄篇編之以皁棧注皁槽櫪也棧音僝編木爲定安馬腳下謂之馬床

秋七月唐收麴稅。

東都民有犯私麴者留守孔循族之或請聽民造麴而於秋稅畝收五錢從之

契丹救定州王晏球擊走之擒其將惕隱。

契丹復遣其酋長惕隱救定州晏球逆戰破之追至易州時新潦死者不可勝數趙德鈞遣牙將武從諫邀擊之擒惕隱等數百人餘衆散投村落村人以白挺擊之其得脫者不過數十人自是契丹沮氣不敢輕犯塞德鈞獻俘諸將皆請誅之唐主曰此曹皆虜中驍將殺之則虜絕望不若存之以紓邊患乃赦惕隱等五十人餘六百人悉斬之

〔書法〕擒惕隱者趙德鈞牙將也歸功晏球何晏球不破走之則惕隱不可得也綱目之於功罪明矣

八月唐以王延鈞爲閩王。

延鈞度僧二萬人由是閩中多僧

契丹遣使如唐。〇九月唐溫韜段凝伏誅。

唐主以韜發諸陵凝反覆敕所在賜死

〔書法〕溫韜段凝爲姦逆於先代者也此唐也書伏誅何書伏誅以見姦逆之罪雖易世不可逭也綱目之懲惡嚴矣

冬十一月唐立哀帝廟於曹州。

十二月荊南節度使高季興卒。

吳立其子從誨代之

己丑

唐天成四年〇吳太和元年〇是歲四國三鎮

春二月唐王晏球克定州王都伏誅獲禿餒送大梁斬之。

定州守備固伺察嚴諸將屢有謀翻城應官軍者皆不果唐主遣使促王晏球攻城晏球與使者聯騎巡城謂之曰城高峻如此借使主人聽外兵登城亦非梯衝所及徒多殺精兵無損於賊不若食三州之租愛民養兵以俟之彼必內潰唐主從之王都禿餒欲突圍走不得出定州都指揮使馬讓能開門納官軍都舉族自焚擒禿餒送大梁斬之晏球在定州城下日以私財饗士自始攻至克城未嘗戮一卒三月入朝唐主美其功晏球謝久頓僣逆而已〔胡氏曰〕王晏球非知兵者然取定州之功不特於五代時爲過蓋深合古人用兵之意夫以周公討三監官若振槁然三年始得其罪人恐以速攻傷百姓也罪人得則已矣後世爲一大賞級至於殺人盈野或屠城而居之或連數千萬人而坑之不仁孰甚焉晏球生於衰亂之時乃能不急近功不糜士卒力戰以絕契丹之援堅閉以疲王都之勢不及一年都果自焚而定州下矣可不謂之善用兵乎〔集覽〕〔都衙〕注見唐德宗建中四年

〔發明〕王都篡父反君而奚契丹皆舉兵助之夷狄本無足責然天道不容故惕隱禽於前禿餒斬於後而都亦不免誅夷綱目正名定罪一書再書皆所以爲賊亂之戒也

三月唐主殺其子從璨。

從璨性剛安重誨用事從璨不爲之屈帝東巡從璨與客宴於會節園酒酣戲登御榻重誨奏請誅之

〔發明〕有子不教而使之驕縱則其責在上而不在下況戲登御榻抑致之死他時諸子相繼屠滅兆於此矣故書唐主殺其子以惡之

楚王殷以其子希聲知政事，總諸軍。

自是國政先歷希聲，乃達於殷。

夏四月，唐禁鐵錫錢。

時湖南全用錫錢，銅錢一，直錫錢百，流入中國，法不能禁。

唐置緣邊市馬場。

先是，党項皆詣闕，以貢馬爲名，國家約其直酬之，加以館穀賜與，歲費五十餘萬緡。至是始於緣邊置場市馬，不令詣闕。【集覽】党項，注見陳後主至德四年。

唐以從榮爲河南尹，從厚爲北都留守。【考異】從上並漏子字。【考證】當作唐以子從榮爲北都留守，從厚爲河南尹。

北都留守從榮，年少驕很，不親政務。唐主遣左右往諷導之。其人謂曰：河南相公恭謹好善，親禮端士，有老成之風。相公齒長，宜自策勵，勿令聲問出河南之下。從榮不悅，退告楊思權。思權曰：我其廢乎？思權因勸從榮多募部

曲，繕甲兵，陰爲自固之備。其人懼，以告馮贇。贇密奏之。唐主召思權詣闕，亦弗之罪。及贇入爲宣徽使，謂執政曰：從榮剛僻而輕易，宜選重德輔之。史館修撰張昭遠亦言：竊見先朝皇弟皇子，皆喜俳優，入則飾姬妾，出則誇僕馬，習尚如此，何道能賢？諸皇子宜精擇師傅，令皇子屈身師事之，講禮義之經，論安危之理。古者人君即位，則建太子，所以明嫡庶之分，塞禍亂之源。今卜嗣建儲，臣未敢輕議，至於恩澤賜與之間，婚姻省侍之際，嫡庶長幼，宜有所分，示以等威，絕其覬覦。唐主賞歎其言，而不能用。【集覽】河南相公，謂從榮之弟從厚也。前爲河南尹，故云。

唐以趙鳳同平章事。

唐主問趙鳳：帝王賜人鐵券何也？對曰：與之立誓，令其子孫長享爵祿耳。唐主曰：先朝受此賜者三人，崇韜、繼麟尋皆族滅，朕得脫如毫釐耳。因歎息久之。鳳曰：帝王心存大信，固不必刻之金石也。

五月，唐遣使如兩川。

唐主將祀南郊，遣客省使李仁矩以詔諭兩川獻錢，皆辭以軍用不足。仁矩，唐主在藩鎮時客將也，爲安重誨所厚，恃恩驕慢。至梓州，董璋置宴召之，日中不往，方擁妓酣飲。璋怒，從卒徒執兵入驛，立仁矩於階下，而詬之曰：公但聞西川斬李客省，謂我獨不能邪？仁矩流涕拜請，僅而得免。未幾，復遣通事舍人李彥珣詣東川，入境失小禮，璋拘其從者，彥珣奔還。【質實】梓州，按一統志，隋之所置，治郪縣。唐初改爲梓潼郡，尋爲東川節度治所。五代時蜀改爲武德軍。宋初改爲安靜軍節度，尋陞爲潼川府。元改爲潼川路。本朝降爲潼川州，併郪縣入焉，直隸四川道。

【書法】使書如，敵辭也。兩川乃唐鎮，則其書如何？伉也。前孟知祥不書唐，則隱若一敵國矣，故於是特書如。

【發明】蜀本唐境，而書遣使如兩川，若敵國然者，所以著蜀強大之漸耳。未幾連兵叛命，其端已兆於此矣，豈一朝一夕之故哉。

六月，唐罷鄴都。

秋七月，唐以高從誨爲荊南節度使。

高季興之叛唐也，其子從誨切諫不聽。既襲位，謂僚佐曰：唐近而吳遠，捨近臣遠，非計也。乃因楚王殷以謝罪於唐，求復脩職貢，故有是命。

楚馬希聲殺判官高郁。

初，楚王殷用都軍判官高郁爲謀主，國以富彊，鄰國皆疾之。莊宗入洛，殷遣其子希範入貢，莊宗愛其警敏，曰：比聞馬氏當爲高郁所奪，今有子如此，郁安能得之？高季興亦屢以流言間郁於殷，殷不聽。乃遣使遺希聲書，盛稱郁功名，願爲兄弟。司馬楊昭遂，希聲之妻族也，謀代郁任，日譖之於希聲。希聲屢言於殷，請誅之。殷曰：成吾功業，皆郁力也，汝勿爲此言。希聲固請罷其兵柄，乃左遷郁行軍司馬。郁謂所親曰：亟營西山，吾將歸老，猘子漸大，能咋人矣。希聲聞之益怒，矯以殷命殺郁，誣以謀叛，并誅其族黨。至暮，殷尚未知。是日大霧，殷謂左右曰：吾昔從孫儒渡淮，每殺不辜，多致茲異。馬步院豈有冤死者乎？明日，吏以郁死告。殷撫膺大慟曰：吾老耄，政非己出，使我勳舊橫罹冤酷。既而顧左右曰：吾亦何可久處此乎？【集覽】猘子，猘居例反，狂犬也，以喻希聲。咋人，咋音責，齧也。

粵稽史冊國家當家休養宴安之後年穀豐亨誤人強其就業之心漸致廢墜者往往有之所以古昔聖賢每于時當保泰之際三致意焉馮道以明宗言有年而及此以對猶得古人遺意雖道之生平不足比數而其言固自可採也

有年。

唐主與馮道從容語及年穀屢登，四方無事。道曰：臣昔在先皇幕府，奉使中山，歷井陘之險，臣憂馬蹶，執轡甚謹，幸而無失。逮至平路，放轡自逸，俄至顛隕。凡為天下者亦猶是也。唐主深以為然。又問道：今歲雖豐，百姓贍足否？道曰：農家歲凶則死於流殍，歲豐則傷於穀賤，豐凶皆病者，惟農家為然。臣記進士聶夷中詩云：二月賣新絲，五月糶新穀，醫得眼前瘡，剜卻心頭肉。語雖鄙俚，曲盡田家之情狀。農於四民之中，最為勤苦，人主不可不知也。唐主悅，命左右錄其詩，常諷誦之。【集覽】中山註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書法】明宗於是再書有年矣，仁厚之感也。綱目書大有年四，漢本季九年，而書有年者二，則皆明宗也。舍是無書者矣。

唐削錢鏐官爵。

吳越王鏐嘗遺安重誨書，辭禮甚倨。唐遣供奉官烏昭遇、韓玫使吳越，還，玫奏昭遇見鏐稱臣拜舞。重誨奏賜昭遇死，削鏐以太師致仕，自餘官爵皆削之。凡吳越進奏官、使者、綱吏，令所在繫治之。鏐令子傳瓘等上表訟

冤，不省。【集覽】鏐，力幽反。玫，莫杯反。

【書法】方鎮削官爵必書故，如李克用先書拔邢州，王行瑜先書犯闕之類；不書故，削無罪也。於是重誨之專甚矣。故以太師致仕不書，書削官爵，病唐也。

冬十月，唐以康福為朔方節度使。

前磁州刺史康福善胡語，唐主退朝，多召入便殿，訪以時事，福以胡語對。安重誨惡之，常戒之曰：汝但妄奏事，會當斬汝。福懼，求外補。重誨以靈州深入胡境，為帥者多遇害，以福為朔方河西節度使。福見唐主，泣辭。唐主命更他鎮，重誨不可。唐主不得已，遣將軍衛審峹等將兵萬人衛送之。福行至方渠，羌胡出兵邀福，福擊走之。至青岡峽，遇吐蕃野利、大蟲二族數千帳，福遣衛審峹掩擊，大破之，殺獲殆盡，由是威聲大振，遂進至靈州，自是朔方始受代。【集覽】審峹：峹音塗。【質實】方渠：按一統志，漢之縣名，屬北地郡，東漢因之，後魏廢，為鎮。唐屬靈州，後周屬會州，唐復置，五代晉省入通遠縣，宋改為若岩城，在慶陽府環縣南七十里。青岡峽在寧夏衛城西南一百四十里，兩山相夾，黃河經其中，一名峽口山，上有古塔一百八座。

吳加徐知誥兼中書令。

吳諸道副都統徐知詢數與知誥爭權，知誥患之。內樞密使王令謀曰：公輔政日久，挾天子以令境內，誰敢不從？知詢年少，恩信未洽於人，無能為也。知詢待諸弟薄，諸弟皆怨之。徐玠知知詢不可輔，反持其短以附知誥。知詢典客周廷望說知詢宜貢貨結勳舊，知詢從之，遣廷望至江都，因知誥親吏周宗密輸款於知誥，亦以知誥陰謀告知詢。宗謂廷望曰：人言侍中有不臣七事，宜亟入謝。廷望還以告知詢。十一月，知詢入朝，知誥留以為統軍，追徵金陵兵還江都。知誥自是始專吳政。知詢又以廷望所告詰知誥，知誥曰：以爾所為告我者，亦廷望也。遂斬之。吳加知誥兼中書令。知誥召知詢飲，以金鍾酌酒賜之，曰：願弟壽千歲。知詢疑有毒，引他器均之，跪獻曰：願與兄各享五百歲。知誥變色，左右莫知所為。伶人申漸高徑前為詼語，掠二酒合飲之，懷鍾趨出，腦潰而卒。【集覽】詼語：詼音恢，譏戲也。謂滑稽談笑類俳倡。合飲，合音閤，併飲之也。

唐以李仁矩為保寧節度使。

唐割閬、果二州，以仁矩為節度使，安重誨之謀也。重誨又使綿州刺史武虔裕將兵戍之，虔裕，唐主故吏，重誨

之外兄也。重誨使仁矩詗董璋反狀，仁矩增飾而奏之。又使夏魯奇治遂州城隍，繕甲兵，益兵戍之。璋大懼。時道路傳言，又將割綿、龍為節鎮，孟知祥亦懼。璋素與知祥有隙，未嘗通問，至是遣使詣成都，請為其子娶知祥女，知祥許之，遂併力以拒朝廷。【集覽】[illegible]上綿州之治所。綿龍[illegible]本涪縣，漢先主分[illegible]梓潼郡[illegible]綿州[illegible]本陰平郡，魏鄧艾伐蜀，自陰平景谷道至江油，即此。唐置龍州。【質實】綿：按一統志，涪之州名，治巴西縣，後改為金山郡。唐初復為綿州，天寶初改巴西郡，乾元初復為綿州，宋仍舊，元併屬成都路，後屬潼川路。本朝因之，改屬成都府。龍：西魏之州名，治江油縣，後周因之，隋初改為平武郡，後改為龍門郡，唐貞觀初為龍門州，垂拱中改正州，天寶初改江油郡，至德初改應靈郡，乾元初復為龍州，宋初改政州，後復為龍州，元改為龍州宣慰司，本朝改為龍州宣撫司，隸四川道。

庚寅

唐長興元年。是歲凡四國三鎮。

春二月，唐董璋築寨劍門，與孟知祥上表拒命，詔慰諭之。

董璋遣兵築七寨于劍門。孟知祥遣趙季良詣璋脩好，還言璋貪殘好勝，終必為患。西川指揮使李仁罕、張業。

欲置異志。知祥前有尼由二將欲害知祥，詰之無狀，斬之以左右。獨諭仁罕第，仁罕叩頭流涕曰：老兵惟盡死以報德。由是諸將親服。知祥與董璋同上表，言兩川聞朝廷於閬中建節，綿遂益兵，無不憂懼。唐主以詔書慰諭之。璋遂召武虔裕囚之。閬民兵皆奮髮點面。於劍門北列烽火。知祥累表請宴安廳監。唐主許之。【集覽】詰之無狀。詰，問也。無狀，謂不見謀反之情。其閬中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綿遂，綿注見上。遂，春秋蜀地，晉立遂寧郡，唐改遂州，宋陞遂寧府。【質實】遂安。一統志：後周之州名，治德陽縣。隋初改為遂寧郡，徙治方義縣。唐初為遂州，後復為遂寧郡，尋復為遂州，置武信軍，宋陞為遂寧府，元復為遂州，本朝降為縣，今屬潼川州。

【發明】唐明宗有撫兵恤民之意，故雖藩臣拒命，亦且下詔慰諭，則其餘從可知矣。彼董璋、孟知祥皆有據蜀之志，然先書璋築寨劍門，次書與知祥上表拒命者，分首從也。夫唐主方欲集安靖和平之福，而二人乃無故稱亂，兵連禍結，是豈天誅所能赦哉。

三月，唐立淑妃曹氏為后。

唐主將立曹淑妃為后，淑妃謂王德妃曰：吾素病中煩，倦於接對，妹代我為之。德妃曰：中宮敵偶至尊，誰敢干之？乃立淑妃為后。德妃事后恭謹，后亦憐之。初，妃因安重誨得進，常德之。唐主性儉約，及在位久，宮中用度稍侈，重誨每規諫。妃取外庫錦造地衣，重誨切諫，引劉后為戒。妃由是怨之。

吳遣兵擊荊南，不克。

唐河中軍亂，逐其節度使李從珂，討平之。

初，唐主在真定，李從珂與安重誨飲酒爭言，從珂毆重誨。既醒，悔謝，重誨終銜之。至是，從珂為河中節度使，重誨屢短之，唐主不聽。重誨乃矯以唐主命，諭河中牙內指揮使楊彥溫使逐之。從珂出城閱馬，彥溫勒兵閉門拒之。從珂使人詰之，對曰：彥溫非敢負恩，受樞密院宣，請公入朝耳。從珂遣使以聞。唐主以問重誨，對曰：此姦人妄言耳，宜速討之。唐主疑之，欲誘致彥溫，訊其事。重誨固請發兵擊之，乃命西都留守索自通等將兵討之，令必生致彥溫，吾欲面訊之。從珂馳入自明，唐主責使歸第，絕朝請。自通拔河中，斬彥溫。唐主怒。安重誨諷馮道、趙鳳奏從珂失守，宜加罪。唐主曰：吾兒為姦黨所傾，未明曲直，公輩遂不欲置之人間，何邪？且此皆非公輩意也。明日，重誨自言之。唐主曰：朕昔為小校，家貧，賴此小兒拾馬糞自贍，以至今日為天子，曾不能庇之邪？卿

欲如何處之，於卿為便？重誨曰：陛下裁之。唐主曰：使閒居私第亦可矣，何用復言。以自通鎮河中。自通承重誨旨，籍軍府甲仗數上之，以為從珂私造，賴王德妃保護得免。士大夫不敢與從珂往來，惟禮部侍郎呂琦居相近，時往見之。從珂每有奏請，咨琦而後行。【集覽】閒詩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二年。

夏六月朔，日食。

秋八月，唐告密人邊彥溫等伏誅。

捧聖軍使李行德、十將張儉引告密人邊彥溫告安重誨發兵，云欲自討淮南，又引占相者問命。侍衛都指揮使安從進、藥彥稠曰：此姦人欲離間陛下勳舊耳，臣等請以宗族保之。唐主乃斬彥溫，召重誨慰撫之，君臣相泣。既而重誨復表收行德及儉，皆族誅之。

【書法】書，美之也。明宗於是能察姦矣。

唐以張延朗為三司使。

三司使之名自此始。

唐立子從榮為秦王，從厚為宋王。

唐兩川節度使董璋、孟知祥連兵反。

董璋之子光業為宮苑使，璋與書曰：朝廷割吾支郡為節鎮，屯兵三千，是殺我必矣。汝見樞要，為吾言，如朝廷更發一騎入斜谷，吾必反，與汝訣矣。光業以書示樞密承旨李虔徽。未幾，朝廷又遣兵戍閬州。光業謂虔徽曰：此兵未至，吾父必反，吾不敢自愛，恐煩朝廷，請發止此兵，吾父保無他慮。虔徽以告安重誨，重誨不從，璋遂反。重誨曰：臣久知其如此，陛下含容不討耳。帝曰：我不負人，人負我，則討之。九月，西川進奏官蘇愿白孟知祥云：朝廷欲討兩川。知祥謀於副使趙季良，季良請以東川先取遂、閬，然後併兵守劍門，知祥從之。遣使約董璋同舉兵。璋引兵擊閬州，知祥以指揮使李仁罕、趙廷隱、張業將兵攻遂州，侯弘實、孟思恭將兵會璋攻閬州。【質實】閬州，按一統志：唐初所置，治閬中縣，天寶初改閬中郡，乾元初復為閬州。五代時唐置保寧軍，宋初改安德軍，元初陞保寧府，尋改為保寧路，後復為府。本朝因之，屬四川道。

【書法】知祥前不書唐矣，此其與璋並書唐何？書唐所以見其反唐也。自書其反，璋與知祥俱不以唐

補矣。

九月。唐以范延光爲樞密使。

安重誨久專大權，中外惡之。王德妃及武德使孟漢瓊浸用事，數短重誨於上。重誨懼，表解機務，求一鎮以全餘生。唐主不許。重誨請不已，唐主怒曰：聽卿去，朕不患無人。前成德節度使范延光勸留重誨，且曰：重誨去，誰能代之？唐主曰：卿豈不可？延光辭不敢當。唐主遣漢瓊詣中書議重誨事，馮道曰：諸公果愛安令，宜解其樞務爲便。趙鳳曰：公失言。乃奏大臣不可輕動。乃以延光爲樞密使，而重誨如故。胡氏曰：重誨不得於君，則當奉身而力退；明宗不安其臣，則當聽去而保終。既各有所懷，而以虛文飾貌相處，其能久而無變邪？馮道、趙鳳之言皆是也。鳳爲朝廷計，道爲重誨謀也。雖然，與其留而存形迹之嫌，不若優以外鎮之爲全也。

董璋陷閬州，唐將姚洪死之。

東川兵至閬州，諸將皆曰：董璋久蓄反謀，以金帛啗其士卒，銳氣不可當，宜深溝高壘以挫之，不過旬日，大軍至，賊自走矣。李仁矩曰：蜀兵懦弱，安能當我精卒？遂出戰，兵未交而潰。璋晝夜攻之，城陷，殺仁矩。初，璋爲梁將，指揮使姚洪嘗隸麾下，至是將兵戍閬州，璋密以書誘之，洪投諸廁。及城陷，璋讓之曰：汝何相負？洪曰：老賊，汝昔爲李氏奴，掃馬糞，得臠炙，感恩無窮。今天子用汝爲節度使，何負於汝而反邪？汝猶負天子，吾受汝何恩而云相負哉？汝奴材，固無恥。吾義士，豈忍爲汝所爲乎？吾寧爲天子死，不能與人奴並生。璋怒，然鑊於前，令壯士十人封其肉自啗之。洪至死罵不絕聲。唐主置洪二子於近衛，厚給其家。〔集覽〕得臠炙。臠，力兗反。炙，之夜反。切肉曰臠，燔肉曰炙。詩箋云：炙，肝炙也。

〔書法〕於是仁矩見殺不書，削之也。兩川之禍，仁矩實激之。

〔發明〕閬州之陷，節度李仁矩見殺不書，乃書偏裨何哉？仁矩受安重誨私屬，密詗董璋，遂至增飾奏語，帶兵益戍，忿成兩川之禍。死自其分。至於姚洪以武人而知大義，不顧私恩，罵賊而死，則其忠義尤爲可嘉。特書唐將予以死節，固其宜也。不然，綱目去取甚精，夫豈厚於洪而薄於仁矩哉？

唐詔削董璋官爵，遣天雄節度使石敬瑭討之。

下詔削董璋官爵，興兵討之。以孟知祥兼供饋使，石敬瑭爲招討使，夏魯奇副之。

漢取交州。

冬十月，孟知祥兵圍遂州，董璋攻利州，不克。

李仁罕圍遂州，夏魯奇嬰城固守，遣馬軍都指揮使康文通出戰，文通以其衆降。董璋引兵趣利州，遇雨，還閬州。知祥聞之曰：比破閬州，正欲徑取利州，其帥不武，必望風遁去。吾獲其倉廩，據漫天之險，北軍終不能西救武信。今董公僻處閬州，遠棄劍閣，非計也。欲遣兵三千助守劍門，璋固辭曰：此已有備。〔集覽〕武信，軍名。今遂寧府是。〔質實〕一統志云：武信，唐之軍名，乾元初於遂州置之，治方義縣。宋初廢軍，陞州爲遂寧府。元初降爲遂寧州，本朝因之。後降爲遂寧縣，改屬潼川州。

唐誅董璋之子光業，夷其族。○董璋兵陷徵、合、巴、蓬、果五州。

〔質實〕徵、合、巴、蓬、果五州名。徵州未詳沿革。按一統志：合州，西魏之所置，治墊江縣。隋初改爲涪州，後改爲涪陵郡。唐復改爲合州。天寶初又改巴川郡，乾元初復爲合州。宋因之，改縣曰石照。元併縣入州。本朝因之，改屬重慶府。巴州，西魏之所置，治巴縣。後周改爲楚州，隋改爲渝州，唐初改爲南平郡，後復爲渝州。五代前蜀王建、孟知祥繼有其地。宋改爲重慶府，元改爲重慶路，本朝改路爲府，隸四川道。蓬州，後周之所置，治安固縣。隋廢。唐初復置，後治大寅縣。天寶初改爲蓬山郡，後復爲蓬州。宋以蓬池縣爲州治。元初置蓬州路，後復爲蓬州，治相如縣。本朝因之，以相如縣省入，改屬順慶府。果州，唐之所置，治南充縣。天寶初改爲南充郡，乾元初復爲果州。五代蜀置永寧軍節度。宋初以州隸梓州路，後陞爲順慶府。元改爲順慶路。本朝復改爲順慶府，隸四川道。

十一月，孟知祥兵陷黔州。

〔質實〕黔州，按一統志：隋初所置，治彭水縣。唐因之。宋初以洪杜、洋水、信寧、都濡四縣省入之。紹定初陞爲紹慶府。元改爲紹慶路。本朝省入彭水縣，屬重慶府。

楚武穆王馬殷卒，子希聲嗣。〔考異〕此異書諡。〔考證〕當去武穆馬三字，分注諡武穆。

殷遺命諸子兄弟相繼。及卒，希聲襲位。夫違父之制，希聲居喪無戚容，葬殷之日，頓食雞臛數盤。其前吏潘起譏之曰：昔阮籍居喪食蒸豚，何代無賢。〔集覽〕雞臛。臛，音叡。楚辭王逸注：有菜曰羹，無菜曰臛。顏師古曰：羹之與臛，但烹煮異齊，調和不同，非關有菜無菜也。

唐削孟知祥官爵并討之攻劒州不克。

石敬瑭入散關。階州刺史王弘贄、瀘州刺史馮暉與前鋒王思同、趙在禮引兵出馬頭山後。過劒門之南。還襲劒門克之。殺東川兵三千人。據而守之。弘贄等破劒州。而大軍不繼。乃焚其廬舍。取其資糧。還保劒門。董璋遣使至成都告急。孟知祥驚曰。董公果誤我。遣指揮使李肇將兵五千赴之。誡之曰。爾倍道兼行。先據劒州。北軍無能爲也。又遣趙廷隱將萬人會屯劒州。李筠將兵四千趣龍州。守要害。先是兩川牙內指揮使龐福誠、謝鍠屯來蘇村。聞劒門失守。相謂曰。使北軍更得劒州。則二蜀勢危矣。遂引部兵千餘人間道趣劒州。始至。官軍萬餘人自北山大下。會日暮。二人謀曰。衆寡不敵。逮明則吾屬無遺矣。福誠夜引兵數百升北山。大譟於官軍營後。鍠帥餘衆操短兵自其前急擊之。官軍大驚。空營遁去。復保劒門。十餘日不出。知祥聞之。喜曰。吾始謂弘贄等克劒門。徑據劒州。堅守其城。或引兵直趣梓州。董公必棄閬州奔還。我亦須解遂州之圍。如此則內外受敵。兩川震動。勢可憂危。今乃焚毀劒州。運糧東歸。劒門頓兵不進。吾事濟矣。董璋遣王暉將兵三千。會李肇等分屯劒州。

契丹東丹王突欲奔唐。

突欲自以失職。帥部曲四十人。越海奔唐。

十二月。唐石敬瑭攻劒州不克。

石敬瑭至劒門。進屯劒州北山。趙廷隱陳於牙城後山。李肇、王暉陳于河橋。敬瑭引步兵進擊廷隱。廷隱擇善射者五百人。伏敬瑭歸路。按甲待之。矛矟欲相及。乃揚旗鼓譟擊之。斬首百餘人。敬瑭又使騎兵衝河橋。李肇以彊弩射之。薄暮。敬瑭引去。廷隱引兵躡之。與伏兵合擊。敗之。

唐遣安重誨督征蜀諸軍。

石敬瑭征蜀未有功。使者自軍前來。多言道險。僥難進兵。關右之民。疲於轉饋。聚爲盜賊。唐主憂之。謂近臣曰。誰能辦吾事者。吾當自行耳。安重誨曰。軍威不振。臣之罪也。臣請自往督戰。辭。便行。日馳數百里。西方藩鎮聞之。無不惶駭。錢帛芻糧。晝夜輦運赴利州。人畜斃踣。不可勝紀。時唐主已疎重誨。石敬瑭本不欲西征。及重誨西出。乃敢累表奏論。以爲蜀不可伐。唐主頗然之。

唐長興二年。○是歲凡四國三鎮。春正月。孟知祥兵陷遂州。唐守將夏魯奇死之。

唐召安重誨還。二月。石敬瑭引兵遁歸。兩川兵追之。陷利州。

初鳳翔節度使朱弘昭諂事安重誨。連得大鎮。重誨過鳳翔。弘昭迎拜馬首。館於府舍。妻子羅拜。奉酒進食。禮甚謹。重誨爲弘昭泣言讒人交構。幾不免。賴主上明察。得保宗族。重誨既去。弘昭即奏重誨怨望有惡言。至行營。恐奪敬瑭兵柄。又遺敬瑭書。言重誨舉措孟浪。恐將士疑駭。宜逆止之。敬瑭大懼。即上言重誨至。恐有變。宜急徵還。宣徽使孟漢瓊自西方還。亦言重誨過惡。有詔召重誨還。二月朔。石敬瑭以遂閬既陷。糧運不繼。燒營北歸。軍前以告孟知祥。知祥匿書。謂趙季良曰。北軍漸進奈何。季良曰。不過綿州。必遁。知祥問故。曰。彼懸軍千里。糧盡能無遁乎。知祥大笑。以書示之。安重誨至三泉。得詔亟歸。過鳳翔。弘昭不內。重誨懼。馳騎而東。兩川兵追敬瑭至利州。昭武節度使李彥琦棄城走。知祥以趙廷隱爲昭武留後。廷隱遣使密言於知祥曰。董璋多詐。必爲

公患。因其至劒州勞軍。請圖之。并兩川之衆。可以得志於天下。知祥不許。廷隱歎曰。不從吾謀。禍難未已。【集覽】孟浪（注見唐代宗大曆十四年）

【發明】前書遣重誨督軍。未有成功。然繼書召重誨還。則非避難而逃者。若夫石敬瑭書引兵遁歸。則有不職之罪。爲可誅矣。此是否之斷也。

孟知祥兵陷忠萬夔州。

唐以安重誨爲護國節度使。

趙鳳言於唐主曰。重誨陛下家臣。終不叛主。但不能周防。爲人所讒。陛下不察其心。重誨死無日矣。唐主以爲朋黨。不悅。【集覽】不能周防。謂防患不周密也。春秋序。聖人包周身之防。

吳以宋齊丘爲右僕射致仕。

吳徐知誥欲以宋齊丘爲相。齊丘自以資望素淺。欲以退讓爲高。謁歸洪州葬父。因入九華山應天寺。啓求隱居。吳王下詔徵之。不至。知誥遣其子景通入山敦諭。齊丘始還。除右僕射致仕。【集覽】謁歸。謁告歸休也。斥

（言請假。）

（【書法】勒致仕也。終綱目書致仕二十一。而書以其官致仕者四。楊袞恭。韋鄴虞。周玄豹。宋齊丘。舍是無書以其官者矣。）

唐賜契丹突欲姓名李贊華。以爲懷化節度使。

（【書法】嘗設斯賜姓名。爲懷化郡王則不書。此其書何。病唐也。蒙難來奔。既賜姓名節鉞寵秩之矣。終復殺之。謂之何哉。以是爲唐病故特書之。是故賜姓名不書。甚美書。甚惡書。綱目書賜姓名三。賜姓三。賜名五。自唐天寶九載。舍是無書矣。）

唐以李從珂爲左衛大將軍。復錢鏐官爵。

（唐主既解安重誨樞務。乃召李從珂泣謂曰。如重誨意。汝安得復見吾。以爲左衛大將軍。盡復錢鏐官爵。遣使往諭旨。以鏐曰致仕。重誨矯制也。）

唐以李愚同平章事。

夏四月。唐以德妃王氏爲淑妃。

（【書法】立妃不書。書王氏何。重誨出也。初妃有所求。重誨屢諫抑之。於是重誨出鎮。妃始得行其志矣。書病唐也。）

閩奉國節度使王延稟舉兵襲福州。敗死。

（延稟聞閩王延鈞有疾。帥建州刺史繼雄。將水軍襲福州。延鈞遣樓船指揮使王仁達拒之。仁達僞降。繼雄喜登舟慰撫。仁達斬之。延稟衆潰。追擒之。延鈞見之曰。果煩老兄再下。延稟慙不能對。延鈞斬之。遣其弟都教練使延政如建州慰撫吏民。）

（【書法】不書反何。延稟兄也。於是王仁達擒之以獻。延鈞斬之。則何爲不書殺其兄。書敗死。罪延稟也。延稟反覆。當書叛矣。今又舉兵以襲福州。是亂無已也。畧延鈞。所以專罪延稟也。）

唐以趙延壽爲樞密使。石敬瑭兼六軍諸衛使。

唐罷麴稅。

（罷麴稅。畿城中官造麴。減舊半價。鄉村聽百姓自造。民甚便之。）

唐以宦者孟漢瓊爲宣徽使。

（漢瓊本趙王鎔奴也。時范延光趙延壽懲安重誨以剛愎得罪。每事不敢可否。獨漢瓊與王淑妃居中用事。人皆憚之。先是宮中須索。稍踰常度。重誨輒執奏。由是非分之求殆絕。至是漢瓊直以中宮之命。取府庫物。不復關白樞密院及三司。亦無文書。所取不可勝紀。）

唐殺其太子太師致仕安重誨。

（安重誨內不自安。表請致仕。閏月。制以太子太師致仕。其子崇贊崇緒逃奔河中。以李從璋爲護國節度使。遣步軍指揮使藥彥稠將兵趣河中。崇贊等至。重誨驚曰。汝安得來。既而曰。此爲人所使耳。吾以死徇國。夫復何言。乃執二子表送詣闕。明日有中使至。見重誨慟哭。重誨問故。中使曰。人言令公有異志。朝廷已遣藥彥稠將兵至矣。重誨曰。吾受國恩。死不足報。敢有異志。更煩國家發兵。貽主上之憂。罪益重矣。皇城使翟光鄴素惡重誨。唐主遣詣河中察之。曰。重誨果有異志則誅之。光鄴至。從璋以甲士圍其第。自入見重誨。拜于庭下。重誨驚降階答拜。從璋奮撾擊其首。妻張氏驚救。亦撾殺之。詔以重誨離間孟知祥董璋錢鏐。又誣其欲自擊淮南以圖兵柄。遣元隨竊子歸本道。并二子誅之。【集覽】護國軍節度。五代時梁所置。注見周顯王四十一年濟陽。）

（【書法】書致仕何。罪唐也。重誨之罪專耳。既致仕。則可以無罪矣。而又以譖殺之。甚哉。）

（【發明】重誨專恣。不爲無罪。然明宗始焉不聽其去。而終焉又誣而族之。故書殺。書爵。書致仕。明其既已謝事。而猶不得其死也。嗚呼。仕於亂世。其禍如此。士君子可不相時而動乎。）

唐遣兩川將吏還諭本鎮。

（唐主遣西川進奏官蘇愿。東川軍將劉澄。各還本道。諭以安重誨專命興兵。今已伏辜。孟知祥遣使告董璋。欲與之俱上表謝罪。璋怒曰。孟公親戚皆完。固宜歸附。璋已族滅。尚何謝爲。由是復爲怨敵。）

六月。唐均田稅。

閩作寶皇宮。

（【質實】寶皇宮。按一統志。在福州府城內。）

（閩王延鈞好神仙之術。道士陳守元。巫者徐彥林與盛韜共誘之作寶皇宮。極土木之盛。）

【書法】書，譏好仙也。漢書蜚廉桂觀，漢武帝；唐書望仙觀，唐武宗。於是書寶皇宮，皆譏也。

秋九月，唐赦解縱五方鷹隼。

敕解縱鷹隼，內外無得更進。馮道曰：陛下可謂仁及鳥獸。唐主曰：不然。朕昔嘗從武皇獵，時秋稼方熟，有獸逸入田中，遣騎取之，比及得獸，餘稼無幾。以是思之，獵有損無益，故不爲耳。

【書法】唐主初立，鷹坊止留二十人，禁中外毋得獻鷹犬。於是又敕解縱，可謂終始惟一矣，特書美之。

冬十月，唐以王延政爲建州刺史。【質實】建州，按一統志，唐初所置，治建安縣。

天寶初，改建安郡，乾元初，復爲建州。五代時，閩置鎮安軍節度，又改鎮武軍。南唐改永安軍，尋改忠義軍。宋端拱初，改軍曰建寧。紹興末，陞爲建寧府。元改置建寧路。本朝復爲建寧府，屬福建道。

十一月朔，日食。

吳以其中書令徐知誥鎮金陵，徐景通爲司徒輔政。

知誥表請歸老金陵，以知誥爲鎮海寧國節度使，鎮金陵，總錄朝政，以其子景通爲司徒、同平章事，知中外左

右諸軍事，留江都輔政，以王令謀、宋齊丘爲左右僕射，並同平章事，兼內樞使，使以佐景通。知誥作禮賢院於府舍，聚圖書，延士大夫，與孫晟、陳覺議時事。以國中屢災，曰：兵民困苦，吾安可獨樂？悉縱遣侍妓，取樂器焚之。

十二月，唐初聽民鑄田器，畝收稅錢。

初聽百姓自鑄農器，并雜鐵器。每田二畝，夏秋輸農具三錢。

孟知祥遣李肇守利州。

昭武留後趙廷隱請兵於孟知祥，欲以取興元及秦鳳。知祥不許。廷隱以頃在劍州與李肇同功，願以昭武讓肇。知祥優諭不許。廷隱三讓，知祥從之。

壬辰

唐長興三年。○是歲凡國四二鎮。

春正月，唐遣兵擊党項，破之。

二月，唐初刻九經版，印賣之。

【胡氏曰】有天下國家，必以經術示教化。不意五季之君、夷狄之人，而知所先務，可不謂賢乎。雖然，命國子監以大木行，所以一文義，去舛訛，使人不迷於所習，善矣。頒之可也，鬻之非也。或曰：天下學者甚衆，安得人人而頒

之？曰：以監本爲正，俾郡邑皆傳用焉，何患於不給哉。【集覽】五季之君，李氏謂季世，猶言叔世、末世也。五季：梁、唐、晉、漢、周。左傳周公弔二叔之不咸，注：二叔謂夏殷叔世。疏云：國衰爲叔世，國亡爲季世。

【書法】書賣之何？譏也。然學者得書之易，自此始，故特書初。

唐賜高從誨爵渤海王。

三月，吳越武肅王錢鏐卒，子元瓘嗣。【考異】此誤書謚。【考證】當去武肅錢三字，分註從武肅。

鏐寢疾，謂將吏曰：吾疾必不起，諸兒皆愚懦，誰可爲帥者？衆泣曰：兩鎮令公仁孝有功，孰不愛戴。鏐乃悉出印鑰授傳瓘，曰：將吏推爾，宜善守之。又曰：子孫善事中國，勿以易姓廢事大之禮。卒年八十一。傳瓘與兄弟同幄行喪，內牙指揮使陸仁章曰：令公嗣先王霸業，將吏旦暮趨謁，當與諸公子異處。乃命主者更設一幄，扶傳瓘居之，禁諸公子從者無得妄入。鏐末年，左右皆附傳瓘，獨仁章數以事犯之。至是傳瓘勞之，仁章曰：先王在位，仁章不知事令公，今日盡節，猶事先王也。傳瓘嘉歎久之。傳瓘更名元瓘，以遺命去國儀，用藩鎮法，除民田荒

絕者租稅，置擇能院，掌選舉殿最。內牙指揮使劉仁杞及仁章久用事，爲衆所惡。一日諸將共請誅之，元瓘諭之曰：二將事先王久，吾方圖其功，汝曹乃欲逞私憾而殺之，可乎？吾爲汝王，汝當稟吾命，不然，吾當歸臨安以避賢路。衆懼而退。乃以仁章爲衢州刺史，仁杞爲湖州刺史。中外有上書告訐者，元瓘皆置不問，由是將吏輯睦。【集覽】易姓，猶言異姓也，謂可善事後唐。【正誤】易姓，今按指易姓爲後唐，以明宗非莊宗之族也。然明宗立已七年，吳越事之久矣。此但泛言中國之君，雖易異姓，子孫亦當善事之也。

契丹遣使如唐。

初，契丹舍利萴剌與惕隱皆爲趙德鈞所擒，契丹屢遣使請之。唐主謀於群臣，德鈞等皆曰：契丹所以數年不犯邊，數求和者，以此輩在南故也。縱之，則邊患復生。冀州刺史楊檀亦曰：萴剌，契丹之驍將，在朝廷數年，知中國虛實，若得歸，爲患必深，恐悔之無及。既而契丹使者辭歸，唐主曰：朕志在安邊，不可不少副其求。乃遣萴骨舍利與之俱歸。契丹以不得萴剌，自是數寇雲州及振武。【集覽】舍利萴剌，萴剌音側辣。契丹將名也。契丹國志曰：契丹富豪民要裹頭巾者，納牛駝十頭，馬百匹，并給契丹名目，謂之舍利。惕隱，契丹將名。後唐明宗賜

（姓秋名懷忠。）

夏四月，董璋襲西川。五月，孟知祥擊敗之，璋爲其下所殺，知祥遂取東川。【質實】（西川：一統志云：古之郡名郫，漢之益州地。唐至德初，於州治置劍南西川節度。五代王氏、孟氏相繼有其地。宋爲益州路，端拱初改爲成都府。元爲成都路。本朝復爲成都府，屬四川道。東川：古之郡名郪，漢之梓州也。唐乾元中，於州治置東川節度。五代時蜀改爲武德軍，宋改爲靜戎軍，又改安靜軍，尋復爲東川節度，後仍爲安靜軍節度，重和初陞爲潼川府。元改潼川路。本朝初仍爲潼川府，後降爲潼川州，直隸四川道。）

孟知祥三遣使說董璋，以主上加禮於兩川，苟不奉表謝罪，恐復致討。璋不從。二月，遣李昊詣梓州，極論利害。璋詬怒不許。昊還，言於知祥曰：「璋不通謀議，且有窺西川之志，公宜備之。」至是，璋會諸將謀襲成都，皆曰必克。王暉曰：「劍南萬里，成都爲大，時方盛夏，師出無名，必無成功。」璋不從，自將攻白楊林鎮，聲勢甚盛，知祥憂之。趙季良曰：「璋爲人勇而無恩，士卒不附，城守則難克，野戰則成擒矣。今不守巢穴，公之利也。璋用兵，精銳皆在前鋒，公宜以羸兵誘之，以勁兵待之，始雖小衄，後必大捷。璋素有威名，今舉兵暴至，人心危懼，公當自出禦之，以強眾心。」趙廷隱亦以爲然，乃以廷隱爲都部署，將三萬人拒之。五月朔，入辭，璋檄至，又有遺季良、廷隱及李肇書，譖之，云與己通謀。廷隱不視，投之於地，曰：「不過爲反間，欲令公殺副使與廷隱耳。」再拜而行。知祥曰：「事必濟矣。」肇囚其使者，擁眾爲自全計。璋克漢州，知祥自將兵八千趨漢州，廷隱陳於雞蹤橋，張公鐸陳於其後，璋退陳於武侯廟下。璋帳下驍卒大譟曰：「日中曝我輩何爲？何不速戰？」璋乃上馬。前鋒始交，指揮使張守進降於知祥，言：「璋兵盡此，無復後繼，當急擊之。」知祥登高冢督戰。趙廷隱三戰不利，知祥懼，以馬箠指後陳，張公鐸帥眾大呼而進，東川兵大敗，死者數千人，璋與數騎遁去。餘眾七千人降。知祥引兵追璋至赤水而還，命廷隱攻梓州。璋至梓州，王暉帥兵三百大譟而入，璋引妻子登城，呼指揮使潘稠使討亂兵，稠斬璋首以授暉，暉舉城迎降。廷隱封府庫以待知祥。李肇聞璋敗，始斬其使以聞。知祥復將兵入于梓州，李仁罕自遂州來，侵侮廷隱，廷隱大怒。知祥犒賞將士，謂仁罕、廷隱曰：「二將誰當鎮此？」令李昊草牒，俟二將有所推而命之。昊曰：「昔梁祖、莊宗皆兼領四鎮，今二將不讓，惟公自領之爲便耳。」知祥命李仁罕歸遂州，留趙廷隱東川巡檢，遂還成都。廷隱亦引兵還。知祥謂李昊曰：「若爲處廷隱？」今復以閬州爲保寧軍，益以果、蓬、渠、開四州往鎮之，吾自領東川，以絕仁罕之望。廷隱猶不平，昊深解之，乃受命。趙季良帥將吏請知祥兼領東川，許之。又請稱王，不許。董璋之起兵也，范延光言於唐主曰：「若兩川併於一賊，取之益難，宜及其交爭早圖之。」唐主以爲然。未幾，聞璋敗死，延光曰：「知祥雖據全蜀，然士卒皆東方人，知祥恐其思歸爲變，亦欲倚朝廷之重以威其眾。陛下不屈意撫之，彼則無從自新。」唐主曰：「知祥吾故人，爲人離間，何屈意之有。」乃遣供奉官李存瓌賜知祥詔。知祥拜泣受詔，上表謝罪，自是復稱藩，然益驕倨矣。【集覽】（小衄：衄，女六反，敗北曰衄。）【質實】（武侯廟：一統志：在成都府城西南八里。赤水在成都府簡縣治南，一名絳水，源出隆州，歷平泉縣，至此東流，與鷹水合。）

秋七月，唐武安節度使馬希聲卒。八月，弟希範嗣。【考異】（此條與後四年二月唐定難節度使李仁福卒子彝超嗣同。○按即位稱曰始，稱王者繼世曰嗣，此二節度書弟某嗣、子某嗣，必傳襲據。清泰二年書唐夏州節度使李彝超卒，兄彝殷代之，則此二條當書馬希聲卒，弟希範代之；李仁福卒，子彝超代之。）

唐以李從珂爲鳳翔節度使。

唐詔孟知祥補兩川節度使以下官。

知祥令李昊爲武泰趙季良等五留後草表，請以知祥爲蜀王，行墨制，仍自求旌節。昊曰：「如此，則輕重之權皆在群下矣。借使明公自請，豈不可邪？」知祥大悟，更令昊爲己草表，請行墨制，補兩川刺史已下，又表請以季良等爲節度使。朝廷以安重誨欲圖兩川，所除刺史皆以東兵衛送之，小州不減五百人，夏魯奇、李仁矩、武虔裕各數千人，皆以牙隊爲名。及知祥克六鎮，得東兵無慮三萬人，恐朝廷徵還，表請其妻子。詔凡劍南節度使以下官聽知祥署訖奏聞，雖不遣戍兵妻子，然其兵亦不復徵也。【集覽】（無慮：注見宋文帝元嘉六年。）

吳徐知誥廣金陵城。

【書法】（廣城非京都邊要不書。金陵城也，書廣何？誅意也。知誥將篡，志都金陵，先廣城之，綱目深探其情，故以京都例書之，而斥徐知誥。）

九月，唐城三河縣。【質實】（三河：按一統志，唐之縣名，屬幽州，以地近七渡、鮑丘、臨泃三水，故名。）

（後隸薊州。遼仍舊。金元俱隸通州。　本朝因之。屬順天府。）

（初契丹既還。寇抄盧龍諸州皆徧。每自涿州運糧入幽州。虜多伏兵於閻溝掠取之。及趙德鈞爲節度使。城閻溝而戍之。爲良鄉縣。糧道稍通。於州東五十里城潞縣而戍之。近州之民始得稼穡。至是又於州東北百餘里城三河縣。以通薊州運路。虜騎來爭。德鈞擊却之。質實 良鄉 按一統志。漢之縣名。屬涿郡。晉屬范陽國。後魏屬燕郡。北齊省入薊縣。尋復置。隋屬涿郡。唐屬幽州。後改固節縣。尋改良鄉。遼金元俱仍舊。　本朝因之。改屬順天府。）

唐大理少卿康澄上疏論事。唐主優詔答之。

（澄上疏曰。國家有不足懼者五。有深可畏者六。陰陽不調不足懼。三辰失行不足懼。小人訛言不足懼。山崩川涸不足懼。蟊賊傷稼不足懼。賢人藏匿深可畏。四民遷業深可畏。上下相徇深可畏。廉恥道消深可畏。毀譽亂眞深可畏。直言蔑聞深可畏。不足懼者。願陛下存而勿論。深可畏者。願陛下修而靡忒。優詔獎之。胡氏曰。康澄之所謂不足懼者。非誠不足懼也。所以明夫六可畏之必可畏也。使澄信以爲不足懼。則其所謂可畏者。幸而言中耳。言雖不足以盡人。亦可以取人。澄所言乃當理。而未有總而言之如是之明者。使明宗善聽。予以卜相可也。何止優詔答之而已乎。集覽 蟊賊 詩詁云。蟊賊一蟲。以禾爲苗。而蟲害之。故曰蟊賊。）

（書法 書論事何。予康澄也。澄言六可畏。皆天下大體。而常情所忽者。可謂知本之言矣。書曰優詔答之。褒予之也。終綱目書論事二。賀琛書詔詰責之。梁乙丑年。康澄書優詔答之。然則武帝明宗優劣見矣。）

冬十一月。唐以石敬瑭爲河東節度使。

（秦王從榮喜爲詩。聚浮華之士高輦等於幕府。與相唱和。頗自矜伐。唐主語之曰。吾雖不知書。然喜聞儒生講經義。開益人智思。吾見莊宗好爲詩。將家子文非素習。徒取人竊笑。汝勿效也。從榮爲人鷹視。輕佻峻急。旣參朝政。驕縱不法。安重誨死。王淑妃孟漢瓊宣傳詔命。范延光趙延壽爲樞密使。從榮皆輕侮之。石敬瑭兼六軍諸衛副使。其妻永寧公主。與從榮異母。素相憎疾。從榮以從厚聲名出己右。忌之。從厚善以卑弱奉之。故嫌隙不外見。敬瑭不欲與從榮共事。常思外補以避之。延光延壽亦懼及禍。屢辭樞要。會契丹欲入寇。唐主命擇河東帥。延光延壽皆曰。今帥臣可往者。獨石敬瑭康義誠耳。敬瑭亦願行。卽命除之。旣受詔。不落六軍副使。敬瑭復辭。遂召義誠面問。且令趣議河東帥。敬瑭欲之。而延光延壽欲用義誠。議久不決。樞密直學士李崧以爲非石太尉不可。衆從崧議。遂以敬瑭鎮河東。敬瑭至晉陽。以部將劉知遠周瓌爲都押衙。委以心腹。軍事委知遠。帑藏委瓌。集覽 不落六軍副使 先兼六軍諸衛副使。今不得脫落此職。）

唐蔚州叛降契丹。

（質實 蔚州 一統志云。後周所置。治代縣。隋廢之。唐復置蔚州。治靈丘縣。至德初改爲安邊郡。後復爲蔚州。遼置忠順軍。金復爲蔚州。元初省州爲靈僊縣。屬弘州。尋復爲蔚州。屬宣德府。　本朝因之。改屬大同府。）

（蔚州刺史張彥超。與石敬瑭有隙。聞敬瑭爲總管。遂降契丹。）

（書法 叛者何。張彥超也。曷爲不書主名。畧之也。其畧之何。彥超素與敬瑭有隙。惡其總管也。遂降契丹。則其叛也有所激故耳。是以畧之。然則曷爲以叛書。叛者去華卽夷。不可以不書叛也。）

癸巳（唐長興四年。○閩王王延鈞龍啓元年。○是歲凡四國三鎮。）

春正月。閩王王延鈞稱帝。更名璘。

（閩人有言眞封宅龍見者。閩王延鈞更命其宅曰龍躍宮。遂詣寶皇宮受冊。備儀衛入府。卽皇帝位。自以國小邊僻。常謹事四鄰。由是境內差安。質實 龍躍宮 按一統志。在福州府城內。）

二月。唐定難節度使李仁福卒。子彝超嗣。○唐以孟知祥爲蜀王。

三月。唐以李彝超爲彰武留後。安從進爲定難留後。彝超拒命。

（先是河西諸鎮皆言李仁福潛通契丹。併吞河右。南侵關中。會仁福卒。以其子彝超爲彰武留後。安從進爲定難留後。仍命靜難節度使藥彥稠將兵五萬。以宮苑使安重益爲監軍。送從進赴鎮。敕諭夏銀綏宥將吏。彝超年少。未能扞禦。故徙之延安。從命則有富貴之福。違命則有覆族之禍。四月。彝超上言。爲軍民擁留。未得赴鎮。詔遣使趣之。集覽 夏銀綏宥 夏本漢朔方郡。後魏置夏州。銀本春秋白狄地。北周立銀州。綏亦白狄地。後魏立綏州。宥在靈夏南境。唐立宥州。質實 夏 按一統志。後魏之州名。西魏置弘化郡。後周改懷遠郡。）

隋爲朔方郡。唐初置夏州。後爲拓跋思恭所據。宋天禧陷。其孫德明城懷遠鎮。爲興州。以居。後陞興慶府。又改中興府。元置寧夏路。本朝初改寧夏府。後降爲寧夏衛。隸陝西道。（銀）後周之州名。隋因之。爲雕陰郡。唐開元初置麟州。後改新秦郡。尋廢。乾元初復爲銀州。宋初陞爲建寧軍。後改爲鎮西軍。元初於此置雲州。後改爲神木縣。本朝因之。改屬延安府。（綏）後魏之州名。隋初改爲上郡。後置雕陰郡。唐初復爲綏州。天寶初改爲上郡。乾元初復爲綏州。宋改綏德城。元符初改置綏德軍。金改爲綏德州。元仍舊。本朝因之。屬延安府。（宥）州名。注見僖宗中和元年。

唐以劉瓚爲秦王傅。

言事者請爲親王置師傅。宰相畏秦王從榮。請令自擇。從榮請以秦府判官王居敏。薦兵部侍郎劉瓚於從榮。從榮請以爲傅。王府參佐皆新進少年。輕脫諂諛。瓚獨從容規諷。從榮不悅。緊以僚屬待之。瓚有難色。從榮戒門者勿爲通。月聽一至府。或竟日不召。亦不得食。

唐立子從珂爲潞王。從益爲許王。

閩地震。

初閩王審知性節儉。府舍皆庳陋。至是大作宮殿。極土木之盛。

〔書法〕綱目書地震一百一。自是無書地震者矣。

〔發明〕王延鈞既以弑逆得國。遂至僭稱大號。固已爲神人之所不容。況又驕淫不道。必無令終之理。是時宇縣分裂。各治其國。綱書閩地震者。明僞國無數。閩地獨震。災未幾兵亂繼作。遂至不得其死。天之告戒。果可忽哉。夫以一區區蕞爾之境。而天戒猶且若此。況奄有四海者乎。

吳徐知誥營宮城於金陵。

宋齊丘勸知誥徙吳主都金陵。知誥乃營宮城於金陵。

〔書法〕營宮城。吳將遷也。斥徐知誥何。誅意也。知誥欲王金陵決矣。

秋七月。唐安從進討李彝超。不克。引還。

安從進攻夏州。州城赫連勃勃所築。堅如鐵石。斵鑿不能入。又党項萬餘騎。徜徉四野。抄掠糧餉。官軍無所芻牧。山路險狹。關中民輸斗粟束藁。費錢數緡。民間困竭不能供。彝超登城謂從進曰。夏州貧瘠。非有珍寶蓄積。可以充朝廷貢賦也。但以祖父世守此土。不欲失之。幸與表聞。許其自新。詔從進引兵還。自是夏州輕朝廷。每有叛臣。必陰與之連。以邀賂遺。〔集覽〕赫連勃勃。注見晉懷帝永嘉四年鐵弗。

唐賜在京諸軍優給。

唐主暴得風疾。久未平。征夏州無功。軍士頗有流言。於是賜在京諸軍優給有差。賞賚無名。士卒益驕。

〔發明〕有功則賞。此御軍之常法也。至於征行戍守。或暴露久役。則加以給賜。亦有之矣。若夫優游坐食。無故給予。而又謂之優給。則其優厚可知。是豈有邦之令典哉。唐明宗寬厚有餘。而威斷不足。上書賜諸軍優給。既出於無名。至是又以加尊號爲詞。復賜內外將士優給。何哉。五代之際。兵驕民困。在中世爲尤甚。投降賣國。朝唐暮晉。實原於此。明宗不踰旬月。再行賚予。亦復何益。綱目一書再書。所以著習亂之由。志覆亡之本。爲後世戒。可爲長太息者此也。

唐以錢元瓘爲吳王。

元瓘於兄弟甚厚。其兄元璙自蘇州入見。元瓘以家人禮事之。奉觴爲壽曰。此兄之位也。而小子居之。兄之賜也。元璙曰。先王擇賢而立之。君臣位定。元璙知忠順而已。因相與對泣。

閩以薛文傑爲國計使。

文傑性巧佞。以聚斂求媚。閩主璘親任之。文傑陰求富民之罪。籍沒其財。被榜捶者胸背分受。仍以銅斗火熨之。建州土豪吳光入朝。文傑利其財。將治之。光怨怒。帥其衆且萬人叛奔吳。〔集覽〕被榜捶者。胸背分受。榜。蒲庚反。字本從手。通作搒。捶。主蕊反。榜捶。以笞擊也。謂胸與背皆受榜捶者。五代史。唐廢帝時斂民財以賜將士。囚繫滿獄。市人詬之曰。使我輩鞭胸杖背。出財爲賞。即此。

唐主加尊號。賜內外將士優給。

時一月之間。再行優給。用度益窘。

〔書法〕優給何異恩也。一月再賜。兵驕益甚矣。此五代之一大弊也。故謹書之。

唐以秦王從榮爲天下兵馬元帥。

太僕少卿何澤表請立從榮爲太子唐主覽表泣下私謂左右曰羣臣請立太子朕當歸老太原舊第耳不得已詔宰相樞密議之從榮見上言曰臣幼少且願學治軍民不願當此名也退見范延光趙延壽曰執政欲奪我兵柄幽之東宮耳延光等知上意且懼從榮之言即以白上制以從榮爲天下兵馬大元帥位宰相上

〔胡氏曰〕明宗初非有黃屋之志遭逅得國無富貴奢侈之奉而有老成朴素之風其德美矣至於始終之際乃眷戀兵權不肯釋手嗚呼此固中君所難也明宗雖不知書而親儒生喜經義而懵然於此豈非馮道趙鳳稽古之力不足以啓沃故邪

唐以趙延壽爲宣武節度使朱弘昭爲樞密使

秦王從榮請嚴衛捧聖步騎兩指揮爲牙兵每入朝從數百騎張弓挾矢馳騁衢路不快於執政私謂所親曰吾一日南面必族之范延光趙延壽懼屢求外補以避之唐主以爲見已病而求去甚怒曰欲去自去奚用表齊國公主復爲延壽言於禁中乃以延壽爲宣武節度使以朱弘昭爲樞密使同平章事弘昭復辭唐主叱之弘昭乃不敢言

唐遣使如吳越

吏部侍郎張文寶泛海使杭州船壞風飄至天長吳主厚禮之資以從者儀服錢幣數萬文寶獨受飲食餘皆辭之曰唐與吳久不通問今既非君臣又非賓主若受此物何辭以謝吳主嘉之竟達命於杭州而還〔質實〕天長一統志云唐之縣名屬石梁郡五代時南唐置建武軍周改爲雄州宋初爲天長軍至道初復爲縣建炎初復爲軍後復爲縣元仍舊本朝因之屬鳳陽府

閩主璘殺其從子繼圖

薛文傑說閩主璘抑挫諸宗室繼圖不勝忿謀反坐誅連坐者千餘人

〔書法〕謀反也不書誅何罪璘也於是文傑說璘抑挫宗室繼圖不勝忿至此綱目深探其本故以殺書之

冬十月唐以范延光爲成德節度使馮贇爲樞密使

延光屢因孟漢瓊王淑妃以求出以爲成德節度使以馮贇代之唐主以親軍都指揮使康義誠爲朴忠親任之時要近之官多求出以避秦王之鋒義誠度不能自脫乃令其子事秦王務持兩端冀得自全唐主餞范延光曰卿今遠去事宜盡言對曰朝廷大事願陛下與內外輔臣參決勿聽羣小之言遂相泣而別時孟漢瓊用事附之者共爲朋黨以蔽惑上聽故延光言及之

唐以李彝超爲定難節度使

彝超上表謝罪故有是命

十一月唐主疾病秦王從榮作亂伏誅

唐主疾作大漸秦王從榮入問疾唐主俛首不能舉從榮出聞宮中皆哭意唐主已殂明旦稱疾不入從榮自知不爲時論所與恐不得爲嗣與其黨謀欲以兵入侍先制權臣遣都押牙馬處鈞謂朱弘昭馮贇曰吾欲帥牙兵入宮中侍疾且備非常二人曰主上萬福王宜竭心忠孝不可妄信浮言從榮怒復遣謂曰公輩殊不愛家族邪何敢拒我二人患之入告王淑妃孟漢瓊及康義誠謀之義誠竟無言從榮將兵千人陳於天津橋遣馬處鈞至馮贇第語之曰吾今日決入公輩禍福在須臾耳贇馳入右掖門見弘昭義誠漢瓊及三司使孫

岳贇讓義誠曰公勿以兒在秦府左右顧望主上拔擢吾輩自布衣至將相苟使秦王兵得入此門置主上何地乎義誠未對監門白秦王已將兵至端門外漢瓊拂衣起入殿門弘昭贇隨之義誠不得已亦隨之入漢瓊見帝曰從榮反兵已攻端門矣唐主指天泣下謂義誠曰卿自處置勿驚百姓控鶴指揮使李重吉從珂之子也時侍側唐主曰吾與爾父冒矢石定天下從榮輩得何力今乃爲人所教爲此悖逆當呼爾父授以兵柄耳重吉帥控鶴兵守宮門漢瓊召馬軍指揮使朱洪實使將五百騎討從榮從榮走歸府僚佐皆竄匿牙兵潰去皇城使安從益斬從榮并其子以獻唐主悲駭絕而復蘇由是疾復劇從榮一子尚幼養宮中諸將請除之唐主泣曰此何罪不得已竟與之時宋王從厚爲天雄節度使遣孟漢瓊徵之[illegible]從榮[illegible]議從榮官屬之罪馮道曰從榮所親者高輦劉陟王說而已自非與之同謀豈得一切誅之於是流貶有差初從榮失道六軍判官趙遠諫曰大王勿謂父子至親爲可恃獨不見恭世子戾太子乎從榮怒出爲涇州判官及從榮敗遠以是知名遠字上交幽州人也〔集覽〕大漸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四年春秋晉獻公太子申生也申生歸胙於公驪姬譖之申生遂奔新城自縊而死諡曰共共通作恭戾太子漢武帝太子據也江充

誣以巫蠱。族亡走至斜。吏捕鬩急。自經而死。諡曰戾。

書法 終綱目太子書作亂二。趙太子章、唐秦王。太子書誅三。趙太子章、趙太子宣、唐秦王、舍是無書太子作亂伏誅者矣。

唐主亶殂。

明宗性不猜忌。與物無競。登極之年。已踰六十。每夕於宮中焚香祝天曰。某胡人。因亂為衆所推。願天早生聖人。為生民主。在位年穀屢豐。兵革罕用。校於五代。粗為小康。胡氏曰。明宗美善頗多。過舉亦不至甚。求於漢唐之間。蓋亦賢主也。其尤足稱者。內無聲色。外無遊畋。不任宦官。廢內藏庫。賞廉吏。治贓蠹。若輔相得賢。則其過衆當又損矣。其焚香祝天之言。發於誠心。天既厭亂。遂生聖人。用是觀之。天人交感之理。不可誣矣。

書法 賀善贊曰。明宗不以位為樂。綱目於其得國無譏辭。即位數年。善多可紀。是以有年。自開元以來。未有書者。於是兩書。五季之君。若明宗者。亦可謂賢主矣。

閩主璘殺其樞密使吳勗。

閩主璘好鬼神。巫盛韜等皆有寵。薛文傑言於璘曰。陛下左右多姦臣。非質諸鬼神。不能知也。盛韜善視鬼。宜使察之。文傑惡樞密使吳勗。勗有疾。文傑省之曰。主上以公久疾。欲罷公近密。僕言公但小苦頭痛耳。將愈矣。主上或遣使來問。慎勿以他疾對也。明日使韜言於璘曰。適見北廟崇順王訊吳勗謀反。以銅釘釘其腦。璘以告文傑。文傑曰。未可信也。宜遣使問之。果以頭痛對。即收下獄。遣文傑治之。勗自誣服。并其妻子誅之。由是國人益怨。吳光請兵於吳。吳信州刺史蔣延徽不俟朝命。引兵會攻建州。璘遣使求救於吳越。

十二月。唐主從厚立。

唐主自終易月之制。即召學士讀貞觀政要、太宗實錄。有致治之志。然不知其要。寬柔少斷。李愚私謂同列曰。位高責重。事亦堪憂。朱弘昭以誅秦王。立唐主。為己功。欲專朝政。天雄押牙宋令詢侍唐主最久。雅被親信。弘昭不欲其在唐主左右。以為磁州刺史。唐主不悅。而無如之何。孟知祥聞明宗殂。亦謂僚佐曰。宋王幼弱。為政者皆胥吏小人。其亂可坐而俟也。

集覽 自終易月之制。自終。謂已自持服而終其制也。易月之制。凡三十六日也。漢文帝後七年遺詔短喪。以日易月。注詳見晉武帝泰始二年。

正誤 自終易月之制。令按服非自持而使他人代服乎。此自字不過自從之義耳。

甲午

閩主璘殺其指揮使王仁達。

仁達有擒王延稟之功。性慷慨。言事無所避。閩主璘惡之。誣以謀叛。族誅之。

唐閔帝從厚應順元年。四月以後。唐主從珂清泰元年。○蜀主孟知祥明德元年。○是歲。蜀建國。凡五國三鎮。

春。正月。唐以高從誨為南平王。馬希範為楚王。錢元瓘為吳越王。

唐以李重吉為亳州團練使。

潞王從珂與石敬瑭少從明帝征伐有功。各得衆心。朱弘昭。馮贇位望素出二人下遠甚。一旦執朝政。皆忌之。及明宗疾。從珂辭疾不來。使臣至鳳翔者。或自言伺得從珂陰事。於是朱馮不欲重吉典禁兵。出為亳州團練使。從珂女為尼洛陽。亦入禁中。從珂由是疑懼。

吳人攻閩建州。不克。

吳蔣延徽敗閩兵於浦城。遂圍建州。閩主璘遣兵救建州。軍及中途。士卒不進。曰。不得薛文傑。不能討賊。軍中以聞。國人震恐。太后及福王繼鵬泣謂璘曰。文傑盜弄國權。枉害無辜。上下怨怒久矣。今吳兵深入。士卒不進。社稷一旦傾覆。留文傑何益。文傑亦在側。互陳利害。璘曰。吾無如卿何。卿自為謀。文傑出。繼鵬伺之門外。以笏擊之仆地。檻車送軍前。士卒臠食之。初。文傑以古制檻車疏闊。更為之。形如木櫃。攢以鐵鋌。內向。動輒觸之。既成。而首自入焉。并誅盛韜。延徽攻建州垂克。徐知誥以延徽吳太祖之婿。與臨川王濛素善。恐其克建州。奉濛以圖興復。遣使召之。延徽亦聞閩兵及吳越兵將至。引兵歸。閩人追擊敗之。知誥貶延徽為右威衛將軍。遣使求好于閩。

質實 浦城。一統志云。唐之縣名。初屬建安郡。後屬建州。宋屬建寧軍。元屬建寧路。本朝因之。改屬建寧府。建州。唐初所置。治建安縣。天寶初改建安郡。乾元初復為建州。五代時閩置鎮安軍節度使。又改鎮武軍。南唐改永安軍。尋改忠義軍。宋端拱初改軍曰建寧。紹興末陞為建寧府。元改置建寧路。本朝復為建寧府。屬福建道。

唐以唐汭陳乂為樞密直學士。

（唐主即位，舊鎮將佐之有才者，朱馮皆斥逐之。洵以文學從歷三鎮，而性迂疎，故朱馮引置密近，又以其黨陳乂監之。）

蜀王孟知祥稱帝。

知祥以趙季良爲司空平章事。

吳徐知誥黜其押牙周宗爲池州副使，尋復召之。

吳人多不欲遷都者，都押牙周宗言於徐知誥曰：主上西遷，公復須東行，不惟勞費甚大，且違衆心。吳主遣宋齊丘如金陵，諭知誥罷遷都。先是，知誥久有傳禪之志，以吳主無失德，恐衆心不從，欲待嗣君，宋齊丘亦以爲然。一旦，知誥臨鏡鑷白髭，歎曰：國家安而吾老矣，奈何。周宗知其意，請如江都，微以傳禪諷吳主。齊丘以宗先己，心疾之，手書切諫，以爲未可，請斬宗以謝吳主，乃黜宗爲池州副使。久之，節度副使李建勳、司馬徐玠等屢陳知誥功業，宜早從民望，召宗復爲都押牙，知誥由是疏齊丘。（胡氏曰：齊丘果以傳禪爲不可，他日何爲請幽讓皇，廢節又謀篡國。以是知其建正論、責勸進、不署表，非真能守義也，特以自失先幾，不得爲元功耳。此姦邪之情實也。（集覽）請幽讓皇：徐知誥受吳禪稱帝，奉吳主爲讓皇。宋齊丘上書請遷之他州，事在晉高祖天福二年。（質實）池州：按一統志，唐初所置，治秋浦縣，以地有貴池故名。貞觀初州廢，永泰初復置，南唐陞康化軍，宋復爲池州，治貴池縣，元爲池州路，屬江浙省，本朝改爲池州府，直隸京師。）

唐以潞王從珂爲河東節度使，石敬瑭爲成德節度使。從珂舉兵鳳翔，唐遣兵討之，官軍降潰。

朱弘昭、馮贇不欲石敬瑭久在太原，徙潞王從珂鎮河東，敬瑭鎮成德，皆不降制書，但各遣使臣持宣監送赴鎮。從珂既與朝廷猜阻，朝廷又命洋王從璋權知鳳翔。從璋性麤率樂禍，前代安重誨而殺之。從珂謀於將佐，皆曰：主上富於春秋，政事出於朱馮，大王功名震主，離鎮必無全理，不可受也。觀察判官馬胤孫曰：君命召，不俟駕。今道過京師，臨喪赴鎮而已，諸人凶謀，不可從也。衆皆嗤之。從珂乃移檄隣道，言朱弘昭等乘先帝疾亟，殺長立少，專制朝權，壅隔骨肉，動搖藩垣，懼傾社稷，今將入朝以清君側，而力不能獨辦，願乞靈隣藩以濟之。以西都留守王思同當東出之道，尤欲與之相結，遣使諭長安，說以利害，餌以美妓。思同謂將吏曰：吾受明宗大恩，今與鳳翔同反，借使事成而榮，猶爲一時之羞，况事敗而辱，流千古之醜迹乎。遂執其使以聞。從使亦多爲鄰道所執，惟隴州防禦使相里金傾心附之，遣判官薛文遇往來計事。朝廷議討鳳翔，康義誠不欲出，請以王思同爲統帥，侯益爲都虞候。益知軍情將變，辭疾不行。嚴衞指揮使尹暉、羽林指揮使楊思權等皆爲偏裨，護國節度使安彥威爲都監。思同雖有忠義之志，而御軍無法。從珂老於行陳，將士徼幸富貴者心皆向之。三月，思同與山南西道張虔釗、武定孫漢韶、彰義張從賓、靜難康福等五節度使合兵討鳳翔。城塹卑淺，守備俱乏，衆心危急。從珂登城泣謂外軍曰：吾未冠從先帝百戰，出入生死，金創滿身，以立今日之社稷，汝曹目睹其事。今朝廷信任讒臣，猜忌骨肉，我何罪而受誅乎。因慟哭，聞者哀之。虔釗性褊急，以白刃驅士卒登城，士卒怒，大詬反攻之，虔釗走免。楊思權因大呼曰：大相公，吾主也。遂帥諸軍解甲投兵，請降於從珂，以幅紙進曰：願王克京城日，以臣爲節度使。從珂即書思權可邠寧節度使授之。王思同猶未之知，趣士卒登城。尹暉大呼曰：城西軍已入城受賞矣。衆爭棄甲投兵而降，其聲震地。日中，亂兵悉入，外軍亦潰。思同等六節度使皆逃去。潞王悉斂城中之財以犒軍，至於鼎釜皆估直以給之。思同等至長安，劉遂雍閉門不內，乃奔潼關。（集覽）麤率樂禍：麤率，忽暴也。樂禍，謂喜於禍害人。代安重誨而殺之：先嘗更代安重誨爲護國節度使而矯殺之，事在明宗長興二年。朱馮：朱弘昭、馮贇。當東出之道：我今向東出行，王思同正當其路。相里金：相里，複姓，注見唐高宗乾封元年。

（書法）不書反，書舉兵，何？罪朱馮也。然則從珂無罪乎？書遣兵討之，則其罪明矣。

（發明）按五代史書從珂反，而綱目止書舉兵，何哉？是時朱馮用事，擅易藩鎮，以至召亂，其曲亦有所分，故書舉兵以正朱馮誤國之罪爾。然從珂雖不書反，而唐則書遣兵討之，言討則從珂有可討之罪矣。又書官軍降潰，言官軍則從珂之爲賊矣。此互文見意之法也，夫豈曲爲之隱諱者哉。

唐潞王從珂至長安，唐主以康義誠爲招討使，將兵拒之。

殺馬軍指揮使朱洪實。

從珂建大將旗鼓，整衆而東，以孔目官劉延朗爲腹心。劉遂雍悉出府庫之財於外，軍士前至者即給賞，令過，皆不入城。從珂至長安，遂雍迎謁。王景從等奔還，中外大駭。唐主不知所爲，謂康義誠等曰：先帝棄萬國，朕外守藩方，當是之時，爲嗣者在諸公所取耳。既承大業，國事皆委諸公，諸公以社稷大計見

告汝何叛逆今事至於此何方可以轉禍朕欲自迎潞王以大位讓之若不免於罪亦所甘心朱弘昭馮贇大懼不敢對義誠欲悉以宿衛兵迎降爲己功乃曰侍衛諸軍尚多臣請自往扼其衝要招集離散以圖後效幸陛下勿以爲憂唐主遣使召石敬瑭欲令將兵拒之義誠固請自行唐主乃召將士慰諭空府庫以勞之許以平鳳翔人更賞二百緡軍士益驕無所畏忌遣楚匡祚殺李重吉於宋州匡祚榜捶重吉責其家財又殺尼惠明初馬軍都指揮使朱洪實爲秦王從榮所厚及從榮勒兵天津洪實首擊之康義誠由是恨之唐主親至左藏給將士金帛義誠洪實共論用兵利害洪實欲以禁軍固守洛陽曰如此彼亦未敢徑前然後徐圖進取可以萬全義誠怒曰洪實欲反邪洪實曰公自欲反乃謂誰反其聲漸厲唐主聞召而訊之竟不能辯遂斬洪實軍士益憤【集覽】何方方猶言計策尼惠明從珂女名惠明先爲尼居洛陽近召入禁中

唐潞王從珂執西京留守王思同殺之。

從珂至昭應聞前軍獲王思同曰思同雖失計然盡心所奉亦可嘉也至靈口前軍執思同以至從珂責讓之對曰思同起行間先帝擢之位至節將常愧無功以報大恩非不知附大王立得富貴助朝廷自取禍敗但恐死之日無面目見先帝於泉下耳釁血釁鼓固其所也請早就死王爲之改容曰公且休矣欲宥之而楊思權之徒恥見其面尹暉盡取思同家資妓妾屢言於劉延朗曰若留思同恐失士心屬從珂醉不待報擅殺之及其妻子從珂醒怒延朗嗟惜者累日【集覽】釁鼓注見隋煬帝大業十年【質實】昭應按一統志唐之縣名天寶初置會昌縣於溫泉宮後改曰昭應縣省新豐縣入焉宋大中祥符間改曰臨潼縣金元仍舊本朝因之改爲西安府

【書法】殺思同者劉延朗也罪從珂何思同之執也從珂欲宥之未發延朗不待命殺之則權不足矣罪從珂所以予思同也罪從珂則曷爲予思同思同盡心所奉衆敗被執辭詞凜然書執殺所以褒著思同之忠也故特書其官

【發明】從珂誠不殺思同思同因從珂而死故以從珂執殺書之若夫不去其官者美思同之不失職也美在思同則惡在從珂矣

唐潞王從珂至陝諸將及康義誠皆降。

從珂至閿鄉朝廷前後所發諸軍遇之皆迎降無一人戰者康義誠引兵發洛陽詔以安從進爲京城巡檢從進已受從珂書潛布腹心矣從珂至靈寶安彥威安重霸皆降保義節度使康思立謀固守陝城從珂前鋒至城下呼曰禁軍十萬已奉新帝爾輩數人奚爲徒累一城人塗地耳於是士卒爭出迎思立不能禁亦出迎從珂至陝移書諭洛陽文武士庶惟朱弘昭馮贇兩族不赦義誠所部自相結百什爲群棄甲兵爭先詣陝降義誠麾下纔數十人亦因候騎請降【集覽】閿鄉注見晉安帝義熙十三年陝城注見周顯王四十五年

唐主出奔。夏四月，石敬瑭入朝，遇於衛州，殺其從騎。

唐主憂駭不知所爲急遣中使召朱弘昭謀所向弘昭赴井死安從進殺馮贇於第傳二人首於從珂唐主欲奔魏州召孟漢瓊使爲先置漢瓊單騎奔陝初唐主與慕容遷謀使帥部兵守玄武門及是以五十騎出門謂曰朕且幸魏州徐圖興復汝帥有馬控鶴從我遷曰生死從大家乃陽爲團結而竟不行馮道等入朝及端門聞變道及劉昫欲歸李愚曰天子之出吾輩不預謀今太后在宮吾輩當至中書遣小黃門取太后進止然後歸第人臣之義也道曰主上失守社稷人臣惟君是奉潞王已處處張榜不若歸俟教令乃歸至天宮寺安從進遣人語之曰潞王倍道而來且至矣相公宜帥百官至穀水奉迎乃止於寺中召百官中書舍人盧導至馮道曰勸進文書宜速具草導曰潞王入朝百官班迎可也設有廢立當俟太后教令豈可遽議勸進乎道曰事當務實導曰安有天子在外人臣遽以大位勸人者邪若潞王守節北面以大義見責將何辭以對公不如帥百官詣宮門進名問安取太后進止則去就善矣道未至二相憩於上陽門外盧導過其前道復召而語之對如初李愚曰舍人之言是也吾輩之罪擢髮不足數不可若[illegible]明宗[illegible]馮[illegible]食[illegible]康義誠[illegible]往陝待罪[illegible]諸公何爲不能終始陷吾弟[illegible]東數里遇石敬[illegible]問以大計敬瑭[illegible]數四乃見衛州刺史王弘贄問之弘贄曰前代天子播遷多矣然皆有將相侍衛府庫法物使群下有所瞻仰今獨以五十騎自隨雖有忠義之心將若之何敬瑭還以其

言告弓箭庫使沙守榮、奔洪進。洪進前責敬瑭曰：公明宗愛壻，富貴相與共之，憂患亦宜相恤。今天子播越，委計於公，冀圖興復，乃以此四者為辭，是直欲附賊賣天子耳。抽佩刀欲刺之，敬瑭親將陳暉救之，守榮鬬死。洪進亦自刎。敬瑭牙內指揮使劉知遠引兵入，盡殺唐主左右及從騎，獨置唐主而去。敬瑭遂趣洛陽。【集覽】〔爲〕先置使頭衛頭置之所，控鶴一軍之號也。〔諸門〕殿之王門也。小黃門注見漢武帝征和二年。〔穀水〕水經酈道元注：穀水出東州穀城縣。括地志云：穀城在河南府西北苑中，其具備也。草，藁也，謂備撰選文書之草。節〔參〕見前，謂得食浸淫女而得妻。孟子告子章：任人有問屋廬子曰：禮與食色孰重？孟子告屋廬子往應之曰：紾兄之臂而奪之食則得食，則將紾之乎？踰東家牆而摟其處子則得妻，則將摟之乎？紾，戾也。摟，牽也。則是譏重食色輕也。紾音軫，又音疹。摟音婁，又力侯反。〔寶寶〕穀水，一統志在河南直水亭縣北七十里，源出熊耳山下，過崤底，經韓城，流入洛。山海經：山西有林曰墦冢，穀水出焉，其中多珚玉。

【書法】出奔何以不地？不知所之也。雖曰且幸魏州，至衛州而後聞，討其無成謀明矣。綱目書播越，推其君地不地，燕王寶不地，唐主不地，卒皆見殺，無成謀故也。

【發明】書唐主出奔，而不言其所往，則是逃竄奔逸，茫無所之也。石敬瑭國之懿親，據大鎮，擁強兵，聞難入朝，幸而相遇，正當協力扶持，庶幾或有可濟之理，既不能然，乃反殺其從騎，是猶奪饑者之食而引繩以絕逸之耳。直書于策，然則非特從珂反，敬瑭亦反矣。悖亂一至于此，可勝歎哉！可勝誅哉！

唐孟漢瓊詣潞王從珂降，從珂誅之。

初，從珂鎮河中，歸私第，王淑妃數遣孟漢瓊存撫之。漢瓊自謂於從珂有舊恩，至澠池西，見從珂大哭，欲有所陳。從珂曰：諸事不言可知。俄命斬於路隅。

【書法】降未有書誅者，書誅何？罪可誅也。然則書降何？書降所以著罪人之必誅也。非議殺降歟？果議則不書誅書殺矣。書降書誅，使天下後世知罪人之不可以苟免也。綱目疾惡之意嚴矣哉。

【發明】此亦可謂之殺降矣乎？曰：非也。漢瓊既謀其主，乃復奔走迎降，規取賣國之利，此正王法所不容者，書之曰誅，當其罪矣。

唐興元武定兩鎮降蜀。

張虔釗之討鳳翔也，留武定節度使孫漢韶守興元。虔釗敗歸，與漢韶舉兩鎮之地降蜀。

唐潞王從珂入洛陽，廢其主從厚為鄂王而自立。

從珂至蔣橋，百官班迎。傳教以未拜梓宮，未可相見。馮道等皆上牋勸進。從珂入謁太后、太妃，詣西宮伏梓宮慟哭，自陳詣闕之由。馮道帥百官班見，拜，從珂答拜。道等復上牋勸進。從珂曰：予之此行，事非獲已。俟皇帝歸闕，園寢禮終，當還守藩服。群公遽言及此，甚無謂也。明日，太后下令，廢少帝為鄂王，以潞王知軍國事。又明日，太后令潞王宜即帝位，乃即位於柩前。唐主從珂之發鳳翔也，許軍士以入洛人賞錢百緡。既至，問三司使王玫以府庫之實，對有數百萬在。既而閱實，金帛不過三萬兩匹。而賞軍之費計應用五十萬緡，唐主怒。玫請率京城民財以足之，數日僅得數萬緡。唐主謂執政曰：軍不可不賞，人不可不恤，今將奈何？執政請據屋為率，無問士庶自居及僦者，預借五月僦直。從之。胡氏曰：潞王入洛，劉氏亂兵自是而後六軍賣易天子，遂以習熟，唐晉漢周，皆不過再傳，既又為人所賣，故曰後義先利，非奪之猶不饜也。

唐主從珂弒鄂王從厚于衛州。磁州刺史宋令詢死之。

王弘贄遷唐閔帝於州廨。唐主從珂遣弘贄之子巒往酖之。閔帝不飲，巒縊殺之。閔帝性仁厚，於兄弟敦睦，雖遭秦王忌疾，坦懷待之，卒免於患。及嗣位，於潞王亦無嫌，而朱弘昭、孟漢瓊之徒橫生猜間，閔帝不能違，以至禍敗焉。孔妃尚在宮中，唐主使人謂之曰：重吉輩何在？遂殺妃并其四子。閔帝之在衛州也，惟磁州刺史宋令詢遣使問起居，聞其遇害，慟哭半日，自經死。胡氏曰：歐陽公五代史取死節者三人，死事者十人，而不及宋令詢，豈以其君微其事略故遺之歟？夫潞王非明宗之子也，閔帝實其國矣，所以不終者，身乏股肱，翊無植幹，非其罪也。令詢不以其微而廢君臣之義，雖王彥章盡義何以加焉？是以表而出之。【集覽】重吉輩何在。重吉，從珂之子也。先是閔帝遣楚匡祚檢校重吉家財，而殺之於宋州，又殺尼惠明，今從珂故云。〔楨幹〕書費誓篇：峙乃楨幹。蔡氏傳曰：板築之木，題曰楨，楨牆端木也，旁曰幹。楨幹障土敗也，胡氏以喻閔帝無輔弼之臣。

【書法】書于義也。令詢之死，非有不得已者，直以大義自裁而已。如此而死，從容甚矣，故特書死之。

【發明】甚哉五代亂亡之禍，至是極矣。當從珂反叛之初，勢甚微弱，然始則書官軍降潰，次則書諸將皆降，故從珂得以從容入洛，易若反手。凡百官六軍之衆，奉迎不暇，既而書廢其主為鄂王，又書弒鄂王。

于衛州，惟意所欲，俾無所歸，豈非亂亡之禍，至是已極故歟。然綱目於此，不以強弱成敗，而廢君臣之義，故書弑，書廢，于以正從珂之罪也。若夫宋令詢者，歐陽五代史雖不著於死節之列，然已於廢帝從珂本紀清泰元年弑鄂王之下，書令詢死之矣。此互文見義之意也。夫令詢是時特一磁州刺史而已，官非將相，任非腹心，親非肺腑，乃能君弑死於其難，故君子亦以死節予之。蓋凡死在微者，則責在貴者，死在遠者，則責在近者，死在疏者，則責在親者。此固書法言外之意也。然則當時輔相大臣，如馮道、劉昫、李愚輩，迎降勸進，惟恐不及者，其視令詢，可不愧死無地哉。噫。

唐以郝瓊權判樞密院。

唐康義誠伏誅，夷其族。

胡氏曰：誤閔帝者，朱弘昭、馮贇、孟漢瓊、康義誠爲甚。潞王行此，雖不足以贖奪國弑君之罪，亦足少慰衆憤，快於人心。方諸苻堅之不殺慕容評，隋文之不殺江總，太宗之不殺封倫、宇文士及，使小人洋洋然得志，自謂無適不容者，豈不賢哉。

書法 從珂書弑矣，康義誠何爲猶以伏誅書。義誠自從榮之亂，反覆觀望，今又叛主求容，罪不容於誅矣。以弑書從珂，而以誅書義誠，所以深惡義誠也。

唐賜將士緡錢有差。

有司百方斂民財，僅得六萬。唐主怒，下軍巡使獄，晝夜督責，囚繫滿獄，貧者至自經赴井，而軍士遊市肆，皆有驕色。市人聚詬之曰：汝曹爲主力戰，立功良苦，反使我輩鞭胸杖背，出財爲賞，汝曹猶揚揚自得，不愧天地乎。是時竭左藏舊物及諸道貢獻，乃至太后太妃器服簪珥皆出之，纔及二十萬緡。唐主患之，學士李專美夜直，唐主讓之曰：卿名有才，不能爲我謀此，留才安所施乎。專美謝曰：臣駑劣，陛下擢任過分，然軍賞不給，非臣之責也。竊思自長興之季，賞賚亟行，卒以是驕。繼以山陵及出師，帑藏遂涸，雖有無窮之財，終不能滿驕卒之心，故陛下拱手於危困之中，而得天下。夫國之存亡，不專繫於厚賞，亦在脩法度，立紀綱。陛下苟不改覆車之轍，臣恐徒困百姓，存亡未可知也。今財力盡於此矣，宜據所有均給之，何必踐初言乎。唐主以爲然。詔禁軍在鳳翔歸命者，賜錢七十緡，至二十緡，在京者各十緡。軍士無厭，猶怨望，爲謠言曰：除去菩薩，扶立生鐵，以閔帝仁弱，唐主剛嚴，有悔心故也。

集覽 夜直何絕李專美其夜侍直賞賚亟行賚賜也亟數也去吏反山陵因治明宗陵墓而祭葬窆

發明 孟子論弑君之禍，以爲後義先利，不奪不饜。五代自明宗得國，賂其將士，自是賣國之禍，遂習熟而不可解。今潞王又從而附益之，綱目書賜將士緡錢有差，所以著禍亂相尋之本，在於知利不知義也。孟氏之言，豈欺我哉。

五月，唐以韓昭胤爲樞密使，劉延朗爲副使。

唐復以石敬瑭爲河東節度使。

唐主與石敬瑭皆以勇力善鬭，事明宗，然素不相悅。至是敬瑭不得已入朝，不敢言歸，時敬瑭久病羸瘠，太后及魏國公主屢爲之言，而鳳翔舊將佐皆勸留之，惟韓昭胤、李專美以爲趙延壽在汴，不宜猜忌敬瑭。帝亦見其骨立，不以爲虞，乃復遣之河東。

唐以馮道爲匡國節度使，范延光爲樞密使。

唐復以李從曮爲鳳翔節度使。

唐主之起鳳翔也，悉取天平節度使李從曮家財甲兵以供軍，將行，鳳翔之民遮馬請復以從曮鎮鳳翔，許之，故有是命。

吳徐知誥幽其主之弟臨川王濛于和州。

知誥將受禪，忌臨川王濛，遣人告濛藏匿亡命，擅造兵器，降封歷陽公，幽于和州，命控鶴軍使王宏將兵二百衛之。

秋七月，唐以盧文紀、姚顗同平章事。

劉昫、李愚剛褊，論議多不合，至相詬罵，事多壅滯。唐主患之，欲更命相，問所親信，皆以尚書左丞姚顗、太常卿盧文紀、秘書監崔居儉對。論其才行，互有優劣。唐主不能決，乃寘其名於琉璃瓶，夜焚香祝天，以箸挾之，得二人，乃有是命。

唐流楚匡祚於登州。

（唐主欲殺楚匡祚。韓昭胤曰。陛下爲天下父。天下之人皆陛下子。用法宜存至公。匡祚受詔檢校重吉家財。不得不爾。今族匡祚。無益死者。恐不厭衆心。乃流登州。）

蜀主知祥殂。子昶立。

（蜀主得疾踰年。至是增劇。立子仁贊爲太子。召司空趙季良。節度使李仁罕。趙廷隱。樞密使王處回。受遺詔輔政。是夕殂。祕不發喪。王處回夜啓義興門。告趙季良。處回泣不已。季良正色曰。今彊將握兵。專伺時變。宜速立嗣君。以絕覬覦。豈可但相泣邪。處回收淚謝之。季良教處回見李仁罕。審其詞旨。然後告之。處回至仁罕第。仁罕設備而出。遂不以實告。仁贊更名昶。即位。）

八月。唐詔蠲逋租三百三十八萬。

（初。唐主以王玫對左藏。見財失實。故以劉昫代判三司。昫命判官高延賞。鉤考窮覈。皆積年逋欠之數。姦吏利其徵責句取。故存之。昫具奏其狀。且請察其可徵者急督之。必無可償者悉蠲之。韓昭胤極言其便。八月。詔長興以前。戶部及諸道逋租三百三十八萬。虛免勿徵。貧民大悅。而三司吏怨之。）【集覽】（鉤考。鉤勘稽考也。鉤古侯反。）

【書法】（前書免逋租二百萬緡矣。至是七年。而逋租又三百餘萬。明宗年穀屢豐。號爲小康。豈民之貧固若是哉。蓋明宗蠲免三司之負。而三司利其徵責句取。民間之虛數固存耳。至是壹蠲除之。而後民受其惠矣。故書予之。）

唐李愚劉昫罷。

冬十月。蜀殺其中書令李仁罕。徙其侍中李肇於邛州。

（仁罕自恃宿將有功。復受顧託。求判六軍。令進奏吏諭樞密院。又至學士院偵草麻。蜀主不得已。加仁罕兼中書令。判六軍事。昭武節度使李肇。聞蜀主即位。顧望不時入朝。至漢州。留飲彌旬。十月。始至成都。稱足疾。扶杖入朝。不拜。指揮使張公鐸。與醫官使韓繼勳等。素怨仁罕。共譖之。云有異志。蜀主令繼勳等。與趙季良趙廷隱謀。因仁罕入朝。命武士執而殺之。是日肇始釋杖而拜。左右詩詠之。蜀主以爲太子少傅致仕。徙邛州。）【集覽】（偵草麻。偵。丑正反。麻詳見唐昭宗天復二年。）

十一月。吳徐知誥召其子景通還金陵。留景遷江都輔政。

○唐葬鄂王于徽陵城南。

（徽陵。明宗葬也。封纔數尺。觀者悲之。）【質實】（徽陵。按一統志。在河南府城東北。）

旱。

（是歲秋冬旱。民多流亡。同華蒲陝尤甚。）

漢平章事楊洞潛卒。

（漢主命秦王弘度募宿衞兵千人。皆市井無賴。弘度昵之。洞潛諫曰。秦王國之冢嫡。宜親端士。使之治軍。已過矣。況昵群小乎。漢主不聽。洞潛出見衞士掠商人金帛。商人不敢訴。歎曰。政亂如此。安用宰相。因謝病歸。久之卒。）

【書法】（卒小國臣。錄賢也。終綱目卒僭國臣二十一。而五代十有三。漢居二人焉。楊洞潛趙光裔何地不生才。信哉。）

（唐清泰二年。○吳天祚元年。閩永和元年。○是歲凡五國。三鎮。）春二月。唐夏州節度使李彝超卒。兄彝殷代之。

蜀主尊其母李氏爲太后。

（太后。太原人。本唐莊宗後宮。以賜蜀高祖。）

閩主璘立其父婢陳氏爲后。

（陳氏。本太祖侍婢金鳳也。陋而淫。閩主嬖之。立以爲后。以其族人守恩匡勝爲殿使。）

【書法】（立婢爲后。首愍帝建興四年。漢主聰。淫也。立其父寵嬖之譏也。終綱目書立婢爲后一。而立父婢爲后一。書絕悖倫也。）

【發明】（己之婢且不可立。況父婢乎。閩以蕞爾國。王璘行之於前。王昶行之於後。天理既滅。俱受弒殺之禍。綱目備而書之。不圖後轍不鑒。亦以垂世鑒也。）

三月。唐以趙延壽爲樞密使。

唐詔開言路。

太常丞史在德性狂狷，上書歷詆內外文武之士，請徧加考試，黜其能否。執政大怒，盧文紀及補闕劉濤皆請加罪。唐主謂學士馬胤孫曰：朕新臨天下，宜開言路，若朝士以言獲罪，誰敢言者。爾爲朕作詔書，宣朕意。乃下詔略曰：昔魏徵請賞皇甫德參，今濤等請黜史在德，事同言異，何其遠哉。在德情在傾輸，安可責也。

書法　自唐神龍元年書求直言，後此未有書者。於是書詔開言路，錄善也。終綱目書開言路一。

發明　求諫之世何有？有善可錄，亦不容泯，故前書爾。通鑑此書開言路也。

吳加徐景遷同平章事。

徐知誥令尚書郎陳覺輔景遷，謂曰：吾少時與宋子嵩論議，好相詰難，子嵩擕衣笥望秦淮門欲去者數矣。吾常戒門者止之。吾今老矣，猶未徧達時事，況景遷年少當國，故屈吾子以輔之矣。**集覽**　子嵩，齊丘字。

夏六月，吳中書令柴再用卒。

史官王振嘗詢再用戰功，對曰：鷹犬微效，皆社稷之靈，再用何功之有。竟不報。

契丹寇邊，唐北面總管石敬瑭將兵屯忻州。**考證**　寇當作入唐。

敬瑭既還鎮，陰爲自全之計。唐主好咨訪外事，常命端明殿學士李專美、翰林學士李崧、知制誥呂琦、薛文遇、翰林天文趙延乂等更直於中興殿庭，與語或至夜分。時敬瑭二子爲內使，曹太后左右令伺其密謀，事無巨細皆知之。敬瑭對客常稱羸疾，不堪爲帥，冀朝廷不之忌。時契丹屢寇北邊，禁軍多在幽并，敬瑭與趙德鈞求益兵運糧，朝夕相繼。詔借河東人菽粟，詔鎮州輸絹五萬匹於總管府，又發冀車千五百乘運糧於代州。時水旱民饑，敬瑭遣使督趣嚴急，山東流散，亂始兆矣。敬瑭將大軍屯忻州，朝廷遣使賜軍士夏衣，傳詔撫諭，軍士呼萬歲者數四。敬瑭懼，幕僚段希堯請誅其倡者，敬瑭命劉知遠斬三十六人以徇。唐主聞，益疑之。

唐詔竊盜不計贓，并縱火彊盜，並行極法。

書法　隋書盜邊糧升以上皆斬，峻法也。於是又甚焉。後乎此書漢制盜賊毋問贓多少皆死。丁未年，季世之法大抵然矣。此書并何？竊盜并彊盜，比而同死，故書并譏之。

發明　縱火彊盜，處以極法可也。竊盜不計贓，此與隋文詔盜一文以上皆死何異？故書之以著其失。

秋七月，唐遣北面副總管張敬達將兵屯代州。

唐以敬達爲北面行營副總管，將兵屯代州，以分石敬瑭之權也。唐主深以時事爲憂，嘗從容讓盧文紀等無所規贊。文紀等上言：臣等每五日起居，與兩班旅見，侍衛滿庭，雖有愚慮，不敢敷陳。竊見前朝置延英殿，或宰相欲有奏論，天子欲有咨度，皆非時召對，旁無侍衛，故人得盡言。望復此故事。詔以舊制五日起居，百僚俱退，宰相獨升，若常事自可敷奏，或事應嚴密，聽於閤門奏牓子，當盡時召臣於便殿相待，何必襲延英之名也。

集覽　起居，[illegible]之安否。旅見：記曾子問篇：諸侯旅見天子，注：旅，衆也。咨度：咨，詢；度，謀也。度達洛反。牓子：奏進也，猶言投刺也。牓子用紙寬四五寸，書銜名於其中；刺用紙寬二三寸，書姓名於紙之首。後世以狀代刺，用大紙以紅紙裝之。凡謁人必先託門者通進之，然後得見。又投刺，注見晉主重貴開運三年。

唐以房暠爲樞密使。

劉延朗及學士薛文遇等居中用事，暠與趙延壽雖爲使長，凡奏除授，一歸延朗。州鎮自外人者，先賂延朗，後議貢獻，賂厚者先得內地，賂薄者得邊陲，由是諸將帥皆怨憤。**集覽**　邊陲：陲，遠邊也。字通作垂。左傳成十三年：虔劉我邊垂。

蜀寇唐金州，不克。**考證**　寇當作入。

蜀寇金州，拔水寨。城中兵纔千人，都監陳知隱遁去。防禦使馬全節發私財以給軍，出奇死戰，蜀兵乃退。

書法　蜀與唐帝各再世矣，然其書寇何？唐叛臣也。各再歷世，而君臣之分不可泯，綱目之法嚴矣。是故楊溥稱帝，與晉并後三世矣，至廢，俱稱則猶稱以君。蜀與唐並帝再世矣，至侵唐金州，則猶書以寇。彼曰僭，目之僭君，臣之分而已矣。

冬十月，閩李倣弒其主璘而立福王繼鵬，更名昶。

初，閩主璘有寵臣曰歸守明，出入臥內。璘晚得風疾，陳后與守明及百工院使李可殷私通，國人皆惡之。可殷嘗譖皇城使李倣於璘，后族陳匡勝無禮於福王繼鵬，倣及繼鵬皆恨之。璘疾甚，倣使人殺可殷。陳后訴之，璘力疾視朝，詰可殷死狀。倣懼而出，俄引部兵鼓譟入宮，璘匿帳中，衆刺殺之。倣與繼鵬殺陳后、陳守恩、陳匡勝、歸守明及繼鵬弟繼韜。繼鵬即位，更名昶，既而自稱權知福建節度事，遣使奉表於唐。立父婢李春燕爲賢

兄。鏻初娶漢女。使宦者林延遇置邸於番禺。掌國信。漢主問以閩事。延遇不對。退謂人曰。去閩語閩。去越語越。處人宮禁。可如是乎。至是聞變。求歸不許。素服向其國三日哭。

荊南梁震退居土洲。

荊南節度使高從誨。性明達。親禮賢士。委任梁震。以兄事之。楚王希範好奢靡。游談者共誇其盛。從誨謂僚佐曰。如馬王可謂大丈夫矣。孫光憲對曰。天子諸侯。禮有等差。彼乳臭子。驕侈僭法。取快一時。不爲遠慮。危亡無日。何足慕乎。從誨悟曰。公言是也。他日謂梁震曰。吾自念平生奉養。固已過矣。乃捐去玩好。以經史自娛。省刑薄賦。境內以安。震曰。先王待我如布衣交。以嗣王屬我。今嗣王能自立。不墜其業。吾老矣。不復事人矣。遂固請退居。從誨不能留。乃爲之築室於土洲。震披鶴氅。自稱荊臺隱士。每詣府。跨黃牛至聽事。從誨時過其家。四時賜與甚厚。自是悉以政事屬孫光憲。（司馬公曰。孫光憲見微而能諫。高從誨聞善而能從。梁震成功而能退。自古有國家者能如是。夫何亡國敗家喪身之有。（胡氏曰。震成高氏基業。而不肯爲之臣。求之十一國。蓋少倫矣。獨有可畏者。高季興好掠諸道貢幣。而從誨因向稱臣。利其賜予。震皆不之諫。使高氏父子有剽劫之行。無賴

之名。豈論之不及歟。抑智之弗察歟。或者季興父子。苟得無恥。不可教誨歟。（集覽）鶴氅。鶴毛也。作氅。以象之。名曰鶴氅。（無賴之名。十國世家曰。高從誨所向稱臣。蓋利其賜予。故諸國皆目爲高賴子。注云。俗語謂奪攘苟得無愧恥者。爲賴子。

（書法）書退居何。末臣也。震成高氏之業。而不肯爲之臣。可謂高矣。綱目不書致仕。書退居。所以成其高也。終綱目書退居者。一而已。

吳加徐知誥大元帥。封齊王。備殊禮。（考異）按封拜僭。殊禮注曰。加號九錫之禮。王莽等是自爲之。以自爲書。據天祐六年。書徐溫自爲昇州刺史。則此當書吳中書令徐知誥自加大元帥。封齊王。備殊禮。

（書法）終綱目書殊禮十。書賜者一。齊王倓。書加者五。晉王晃。梁冀。會稽王昱。桓溫。知誥。書自加者四。劉裕。蕭道成。高歡。唐主溫。今是無書殊禮者矣。

十一月。閩李倣伏誅。

閩皇城使李倣專制朝政。陰養死士。閩主昶與拱宸指揮使林延皓等圖之。十一月。倣入朝。執斬之。梟首朝門。詔暴倣弒君及殺繼韜等罪。告諭中外。六軍判官葉翹爲內宣徽使。翹博學質直。閩王審知時爲福王友。昶以師傅禮待之。多所裨益。宮中謂之國翁。昶既嗣位。驕縱不與翹議國事。一旦昶方視事。翹衣道士服趨出。昶召還。拜之曰。軍國事殷。久不接對。孤之過也。翹頓首曰。老臣輔導無狀。致陛下即位以來。無一善可稱。願乞骸骨。昶曰。先帝以孤屬公。政令不善。公當極言。奈何棄孤去。厚賜金帛。慰諭令復位。昶元妃李氏。昶嬖李春燕。待之甚薄。翹諫曰。夫人先帝之甥。聘之以禮。奈何以新愛而棄之。昶不悅。放歸永泰。以壽終。

唐以馬全節爲橫海留後。

唐主嘉馬全節之功。召詣闕。劉延朗求賂。全節無以與之。延朗欲以爲絳州刺史。群議沸騰。乃以爲橫海留後。

十二月。唐以馮道爲司空。

時久無正拜三公者。朝議疑其職事。盧文紀欲令掌祭祀掃除。道聞之曰。司空掃除。職也。吾何憚焉。既而文紀自知不可。乃止。

閩以陳守元爲天師。

閩主賜陳守元號天師。信重之。更易將相。刑罰選舉。皆與之議。守元受賂請託。言無不從。其門如市。

唐清泰三年。十一月以後。晉高祖石敬瑭天福元年。○閩主昶通文元年。○是歲唐亡。晉興。凡五國三鎮。春正月。唐以呂琦爲御史中丞。

唐主以千春節置酒。晉國長公主上壽畢。辭歸晉陽。唐主醉曰。何不且留。遽歸欲與石郎反邪。石敬瑭聞之益懼。盡收其貨之在洛陽及諸道者。歸晉陽。託言以助軍費。人皆知其有異志。唐主夜與近臣從容語曰。石郎於朕至親。無可疑者。但流言不息。萬一失歡。何以解之。皆不對。端明殿學士李崧退謂同僚呂琦曰。吾輩受恩深厚。豈得自同衆人。一槩觀望邪。計將安出。琦曰。河東若有異謀。必結契丹爲援。契丹屢求和親。但求荊剌等未復。故未成耳。今誠歸荊剌等。歲以禮幣十餘萬緡遺之。彼必驩然承命。如此則河東雖欲陸梁。無能爲矣。崧曰。此吾志也。然錢穀皆出三司。宜更與張延朗謀之。遂告張延朗。延朗曰。如學士計。不惟可以制河東。亦省邊費之什九。若主上聽從。但責辦於老夫。他夕。二人密言其策。唐主大喜。久之。以告樞密直學士薛文遇。文遇對曰。以

天子之尊屈身夷狄不亦辱乎又虜若循故事求尚公主何以拒之唐主意遂變一日急召崧琦盛怒責之曰卿輩皆知古今欲佐人主致太平今乃爲謀如是朕一女尚乳臭卿欲棄之沙漠邪且欲以養士之財輸之虜庭其意安在二人懼拜謝無數琦氣竭拜少止唐主曰呂琦彊項肯視朕爲人主邪既而怒解各賜卮酒罷之自是群臣不敢復言和親之策遂以琦爲御史中丞蓋疏之也胡氏曰崧琦欲弭未然之禍者當勸其君內脩政事明義而敦信使朝廷無失可指豈惟敬瑭天下皆間矣和親下計非上策也（**集覽** 陸梁注見漢桓帝延熹四年少止其倚也息也拜而少止氣竭故也彊項言不低屈爲彊也）

閩主昶立其父嬖李氏爲后。

（**書法** 父嬖爲后閩主璘嘗一書矣閩主昶復書焉家敬怨矣歷歷書之所以爲世戒也終綱目書立嬖爲后二父嬖爲后二）

夏四月楚王希範以其弟希杲知朗州。

靜江節度使馬希杲有善政監軍裴仁煦譖之於楚王希範言其收衆心希範疑之漢侵蒙桂二州希範自將步騎如桂州希杲懼其母華夫人逆希範於全義嶺謝曰希杲爲治無狀致寇戎入境妾之罪也願削封邑灑掃掖庭以贖希杲罪希範曰吾久不見希杲聞其治行尤異故來省之無他也漢兵引去徙希杲知朗州。

五月唐以石敬瑭爲天平節度使敬瑭拒命唐發兵討之。

初石敬瑭欲嘗唐主之意累表自陳羸疾乞解兵柄移他鎮帝與執政議從其請移鎮鄆州房暠李崧呂琦等皆力諫以爲不可五月薛文遇獨直唐主與之議文遇曰當道築室三年不成茲事斷自聖志群臣各爲身謀安肯盡言以臣觀之河東移亦反不移亦反在旦暮耳不若先事圖之先是術者言國家今年應得賢佐出奇謀定天下唐主意文遇當之聞其言大喜曰卿言殊豁吾意成敗吾決行之卽爲除目付學士院使草制徙敬瑭爲天平宋審虔鎮河東制出兩班聞呼敬瑭名相顧失色以張敬達爲西北都部署趣敬瑭之鄆州敬瑭疑懼謀於將佐曰吾之再來河東也主上面許終身不除代今忽有是命得非如千春節與公主所言乎我安能束手死於道路今且發表稱疾以觀其意若其寬我我當事之若加兵於我我則改圖耳段希堯極言拒之敬瑭以其朴直不責也判官趙瑩勸敬瑭赴鄆州劉知遠曰明公久將兵得士卒心今據形勝之地士馬精彊若

稱兵傳檄帝業可成奈何以一紙制書自投虎口乎掌書記桑維翰曰主上初卽位明公入朝主上豈不知蛟龍不可縱之深淵邪然卒以河東復授公此乃天意假公以利器也明宗遺愛在人主上以庶孽代之群情不附公明宗之愛壻今主上以反逆見待此非首謝可免但力爲自全之計契丹主素與明宗約爲兄弟公誠能推心屈節事之朝呼夕至何患不成敬瑭意遂決表唐主養子不應承祀請傳位許王唐主手裂其表抵地以詔荅之曰卿於鄂王固非疏遠衛州之事天下皆知許王之言何人肯信制削奪敬瑭官爵以張敬達爲太原四面兵馬都部署楊光遠爲副先鋒指揮使安審信雄義指揮使安元信帥衆奔晉陽敬瑭謂曰汝見何利害捨彊而歸弱對曰元信非知星識氣顧以人事決之耳夫帝王所以御天下莫重於信今主上失大信於令公親而貴者且不自保況疏遠乎其亡可翹足而待何疑之有敬瑭悅委以軍事振武巡檢使安重榮亦帥步騎五百奔晉陽（**集覽** 獨直句絕單獨侍直旁無他人也衛州之事前年閔帝出奔遇石敬瑭於衛州敬瑭盡殺帝之左右而去 **質實** 鄆州按一統志唐初所置治鄆城縣五代時周廢州以縣屬濟州宋因之元屬濟寧路本朝改爲兗州府）

（**書法** 從珂殺敬瑭一也彼書舉兵此書拒命書討何罪敬瑭也請而後命而又拒焉過不在上矣故唐書討使敬瑭無衛州之事果能伐大義責不當立者又豈直書舉兵而已哉）

（**發明** 從珂以反篡得國敬瑭與有力焉既以河東與之又復無故改命故綱目不書其反然謂拒命則敬瑭之罪固自不可逃免亦書討以正其名乎）

唐天雄軍亂逐節度使劉延皓以應河東。

延皓恃后族之勢驕縱無度都虞候張令昭因衆心怨怒謀以魏博應河東帥衆攻牙城克之延皓脫身走至洛陽唐主怒命速貶皇后爲之請止削官爵歸私第以令昭權知天雄軍府事令昭以調發未集且受朝命尋有詔徙齊州防禦使令昭託以士卒所留唐主遣使諭之令昭殺使者詔以范延光爲天雄軍四面行營招討使討之。

秋七月唐殺石敬瑭子弟四人。

（**書法** 董璋之子書誅此則曷爲書殺從珂篡弒豈明宗比哉綱目之權衡審矣）

【發明】此何以不書誅。敬瑭固有罪矣。而唐主亦自絕逆之人也。況又失信召禍者乎。是以書法如此。

唐克魏州。

石敬瑭遣使求救於契丹。

敬瑭令桑維翰草表稱臣於契丹主。且請以父禮事之。約事捷之日。割盧龍一道及鴈門關以北諸州與之。劉知遠諫曰。稱臣可矣。以父事之太過。厚以金帛賂之。自足致其兵。不必許以土田。恐異日大爲中國之患。悔之無及。敬瑭不從。表至契丹。契丹主大喜。復書許俟仲秋傾國赴援。

【書法】藉夷借兵之辭五。曰請助。曰致助。曰人援。順辭也。曰發某兵。尊辭也。曰遣使以某兵至。敵辭也。曰乞兵。卑辭也。曰求救。急辭也。綱目書發夷借兵八。詳漢高帝四年。莫下於求救者矣。

八月。唐張敬達攻晉陽。不克。

張敬達築長圍以攻晉陽。石敬瑭以劉知遠爲馬步都指揮使。降兵皆隸焉。知遠用法無私。撫之如一。由是人無二心。敬瑭親乘城。坐臥矢石下。知遠曰。觀敬達輩無他奇策。不足慮也。願明公四出間使。經畧外事。守城至易。知遠獨能辦之。敬瑭執知遠手。撫其背而賞之。唐主聞契丹許敬瑭以仲秋赴援。屢督敬達急攻。不能下。每有營構。多值風雨。長圍復爲水潦所壞。竟不能合。晉陽城中亦日窘。糧儲浸乏。

九月。契丹德光將兵救石敬瑭。唐兵大敗。契丹圍之。唐主自將次懷州。

契丹主將五萬騎。自揚武谷而南。至晉陽。陳於虎北口。先遣人謂敬瑭曰。吾欲今日即破賊可乎。敬瑭遣人馳告曰。南軍甚厚。請俟明日。使者未至。契丹已與唐騎將高行周、符彥卿合戰。敬瑭乃遣劉知遠出兵助之。張敬達、楊光遠、安審琦以步兵陳於城西北山下。契丹遣輕騎三千。不被甲。直犯其陳。唐兵逐之。至汾曲。契丹伏兵起。衝唐兵。斷而爲二。縱兵乘之。唐兵大敗。死者近萬人。敬達等收餘衆保晉安。契丹亦引兵歸虎北口。敬瑭得唐降兵千餘人。劉知遠勸敬瑭盡殺之。是夕。敬瑭出見契丹主。問曰。皇帝遠來。士馬疲倦。遽與唐戰。而大勝。何也。契丹主曰。始吾謂唐必斷鴈門諸路。伏兵險要。則吾不可得進矣。使人偵視。皆無之。吾是以長驅深入。知大事必濟也。兵既相接。我氣方銳。若不乘此急擊之。曠日持久。則勝負未可知矣。此吾所以亟戰而勝。不可以勞逸常理論也。敬瑭甚歎伏。引兵會圍晉安寨。置營於晉安之南。長百餘里。厚五十里。多設鈴索吠犬。人跬步不能過。敬達等士卒猶五萬人。馬萬匹。四顧無所之。遣使告敗。唐主大懼。遣符彥饒將兵屯河陽。詔天雄范延光、盧龍趙德鈞、耀州潘環。引兵救晉安。下詔親征。雍王重美曰。陛下目疾未平。不可遠涉風沙。臣雖童稚。願代陛下北行。唐主本不欲行。聞之頗悅。劉延朗、劉延皓勸行。唐主不得已。發洛陽。謂盧文紀曰。朕排衆議用卿。今禍難如此。卿嘉謀皆安在乎。文紀但拜謝。不能對。遣符彥饒軍赴潞州。爲大軍後援。諸軍自鳳翔推戴以來。驕悍不爲用。彥饒恐其爲亂。不敢束之以法。唐主至河陽。心憚北行。盧文紀希旨言。國家根本在河南。胡兵倏來忽往。不能久留。晉安大寨甚固。况已發三道兵救之。河陽天下津要。車駕宜留此鎮撫南北。且遣近臣往督戰。苟不能解圍。進亦未晚。張延朗曰。文紀言是也。唐主議近臣可使北行者。延朗與翰林學士和凝等皆曰。趙延壽父德鈞。以盧龍兵來赴難。宜遣延壽會之。乃遣延壽將兵二萬如潞州。唐主至懷州。以晉安爲憂。問策於羣臣。吏部侍郎龍敏請立李贊華爲契丹主。令天雄、盧龍二鎮分兵送之。自幽州趣西樓。朝廷露檄言之。契丹主必有內顧之憂。然後選募軍中精銳以擊之。此亦解圍之一策也。唐主深以爲然。而執政恐其無成。議竟不決。唐主

憂沮。日夕酣飮悲歌。羣臣或勸其北行。則曰。卿勿言。石郎使我心膽墮地。胡氏曰。敏之策必可解晉安之圍。而唐之君臣不能用。豈天亡之。先褫其魄乎。

【集覽】虎北口。屬密雲郡。在薊之東北。居庸關西北。過朝鮮河。一名七渡河。九十里至虎北口。兩旁峻崖。中有路。僅容車轍。口北有鋪。本范陽防院奚契丹之所也。又注見唐武宗會昌元年。居庸關。汾曲。地名。在汾水之曲。曲言其隈地也。隈若水曲隈也。汾水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先褫其魄乎。褫。丑豸反。奪也。左傳宣十五年。原叔必有大咎。天奪之魄矣。注。心之精爽。是謂魂魄。禮記祭義篇注。耳目之聰明爲魄。

【質實】虎北口。一統志云。在順天府密雲縣東北一百二十里。即古北口也。兩崖壁立。中有路。僅容一車。下有澗。巨石磊磈。凡四十五里。自是而東。凡二十四關口。至峨嵋山寨。

【書法】自將書次。闕也。終綱目。自將書次二。唐從珂、晉主。自將書不果行。一。晉少年。周主。

【發明】貴華賤夷。春秋之大義也。自三代既衰。夷狄恣横。莫之能禦。由漢以來。其禍且大者。如冒頓之控弦四十萬騎。頡利之變跨中原。吐蕃之陷沒河隴。盛則盛矣。至於猾夏不道。從其本俗。未有與中國並稱而無別者。五代之時。中國分裂。契丹稱大。於是始僭淫名。至是其首舉兵南向。儼以列國之法處之。則

當書契丹主可也。況敬瑭稱臣而父事之，誠唐立晉，天下無敵焉。契丹日熾，頗列吐蕃之比，綱目乃斥而名之，斯乃不可乎。嗚呼，此正春秋貴華賤夷之法也。夫德光雖盛，不過夷狄之雄傑者耳。中國禮樂文明之地，不幸瓜分瓦裂，莫能一統。若使首虜亦例以國主稱之，斯是中國皆爲夷矣。綱目於此嚴之甚，謹之甚。故斥書其名，以正其漏爾。不然，唐曰唐主，晉曰晉主，契丹曰契丹主，混然若一，其可乎哉？此君子所爲懼，綱目所由作也。噫！

冬十月，唐括民馬，籍義軍，以拒契丹。

詔大括天下將吏及民間馬，又發民爲兵，每七戶出征夫一人，自備鎧仗，謂之義軍，期以十一月俱集，用張延朗之謀也。凡得馬二千餘匹，征夫五千人，實無益於用，而民間大擾。

書法 譏無備也。然由汝而後募兵東京，契丹下而後括民兵、籍義旅，亦已晚矣。綱目前書以禦，此書以拒，言所恃者獨此也。

十一月，唐以趙德鈞爲行營都統。

初，趙德鈞陰蓄異志，欲因亂取中原，自請救晉安寨。唐主命自飛狐踵契丹後，鈔其部落。德鈞請將幽州兵由土門路西入，許之。趙州刺史劉在明戍易州，德鈞以其衆自隨。至鎮州，以董溫琪領昭義節度使，邀與俱行。又表稱兵少，須合澤潞兵，乃趣潞州。時范延光受詔將兵屯遼州，德鈞又請與魏博軍合。延光知德鈞志趣難測，表稱魏博軍已入賊境，無容南行數百里與德鈞合，乃止。十一月，以德鈞爲諸道行營都統。延壽遇德鈞於西湯，悉以兵屬焉。德鈞志在併范延光軍，逗留不進，詔書屢趣之，德鈞乃引兵北屯團柏谷口。**集覽** 飛狐，夢溪筆談曰：北嶽恆山，今謂之大茂山者，半隸契丹，以大茂山分脊爲界。飛狐路在山之西，自銀冶寨北出倒馬關，度虜界，卻自石門子、令水鋪入瓶形、梅回兩寨之間，至代州。今此路已不通，唯北寨西出承天閣路，可至河東，然路極峭狹。宋太宗車駕自太原移幸恆山，乃由土門路也。後漢書注詳見漢王劉邦三年蜚狐之口。土門路，土門，舊名井陘，即所謂井陘口也。又土門注見梁主瑱貞明元年，井陘注見秦王政十八年。團柏谷口在潞州之南，今太原府祁縣有團柏鎮。**質實** 飛狐縣，一統志：地名，即古之飛狐口也。漢置廣昌縣，屬代郡；東漢屬中山國；晉屬代郡；後周治五龍城；隋仁壽初，改曰飛狐縣，屬易州；唐初嘗治易州之遂城，遂屬蔚州，貞觀中復故地。未詳爲飛狐軍，遂復爲飛狐縣，金元仍舊。本朝復改廣昌縣，屬大同府。上門，關名，在真定府獲鹿縣西北一十里，唐貞觀初所建，一名井陘關。團柏谷，未詳所在，惟潞州城東北一十三里有柏谷山，又太原府祁縣境東三十里有團柏鎮，未知是否，闕者參之。

契丹立石敬瑭爲晉皇帝。敬瑭割幽薊等十六州以賂之。

契丹主謂石敬瑭曰：「吾三千里來赴難，必有成功。觀汝器貌識量，真中原之主也，吾欲立汝爲天子。」敬瑭辭讓數四，將吏復勸進，乃許之。契丹主作冊書，命敬瑭爲大晉皇帝，自解衣冠授之，築壇即位。割幽、薊、瀛、莫、涿、檀、順、新、嬀、儒、武、雲、應、寰、朔、蔚十六州以與契丹，仍許歲輸帛三十萬匹。制改長興七年爲天福元年，大赦。敕命法制，皆遵明宗之舊。以趙瑩爲翰林學士承旨，桑維翰爲翰林學士，權知樞密使事，劉知遠爲侍衛馬軍都指揮使，客將景延廣爲步軍都指揮使，立晉國長公主爲皇后。**胡氏**曰：敬瑭之罪，在不以閔帝爲心，而以閔帝失國，當尊奉許王，不爲衛州之事，而歸尊國君之怨於從珂，兵以義舉，名實皆正，則其德美矣。乃急於近利，稱臣契丹，割棄土疆，以父事之，其利不能以再世，其害乃及於無窮。故以功利謀國，而不本於禮義，未有不旋中其禍者也。

書法 書立爲皇帝，何？不宜立也。中國帝王，所自立者也。爲契丹所立，則與盧芳、楊政道等矣。於是又納鄙焉，可恥之甚也。直書醜之。此書立爲皇帝，後書以晉主南下。以者，能進退之辭也。五季之得國，莫醜於石晉

晉矣。

發明 契丹，衆號蕃夷狄耳。狄契丹，則狄敬瑭矣。敬瑭君父契丹，甘爲無恥，是亦夷狄而已。割地與虜，書曰賂之。賂，是中國夷狄皆沒於利也。他日東集論前，卒於沙漠，尚誰咎哉。

唐趙德鈞降契丹，契丹不受。

契丹主雖軍柳林，其輜重老弱皆在虎北口，每日暝，輒結束以備遁逃。而趙德鈞欲倚契丹取中國，至團柏踰月，按兵不戰，去晉安纔百里，聲問不能相通。德鈞累表爲延壽求成德節度使，唐主怒曰：「趙氏父子能卻胡寇，雖欲代吾位，吾亦甘心；若玩寇要君，但恐犬兔俱斃耳。」德鈞不悅，密以金帛賂契丹主，云：「若立己爲帝，請即以見兵南平洛陽，與契丹爲兄弟之國，仍許石氏常鎮河東。」契丹主自以深入敵境，晉安未下，德鈞兵尚強，范延光在其東，又恐山北諸州邀其歸路，欲許德鈞之請。晉主聞之大懼，亟使桑維翰說契丹主曰：「趙北平父子素蓄異

變非以死徇國之人。何足可畏。而信其誕妄之辭。貪毫末之利。棄垂成之功乎。且使晉得天下。將竭中國之財以奉大國。豈此小利之比乎。契丹主曰。吾非有渝前約也。但兵家權謀不得不爾。對曰。皇帝以信義救人之急。四海之人。俱屬耳目。奈何一旦二三其命。使大義不終。臣竊爲皇帝不取也。跪於帳前。自旦至暮。涕泣爭之。契丹主乃從之。指帳前石謂德鈞使者曰。我已許石郎。此石爛。可改矣。

【書法】書降。醜之也。降而不受。甚醜之也。前書荊南自附於吳。吳人不受。猶曰不受可也。降而不受。可醜之甚。於是德鈞以降求立。契丹不許。綱目惡徵削。故直書譏之。

唐將楊光遠殺招討使張敬達。降于契丹。

龍敏謂前鄭州防禦使李懿曰。今從駕兵尚萬餘人。馬近五千匹。若選精騎一千。使懿將之。自介休山路夜冒虜騎。入晉安寨。但使其半得入。則事濟矣。張敬達等陷於重圍。不知朝廷聲問。若知大軍近在團柏。雖有鐵障可衝陷。況虜騎乎。懿以白唐主。唐主曰。龍敏之志極壯。用之晚矣。晉安寨被圍數月。高行周符彥卿數引騎兵出戰。無功。芻糧俱竭。馬死則食之。援兵竟不至。張敬達性剛。時謂之張生鐵。楊光遠安審琦勸敬達降於契丹。敬

達曰。吾受明宗及今上厚恩。爲元帥而敗軍。其罪已大。況降敵乎。今援兵旦暮至。且當俟之。必若力盡勢窮。諸軍斬我首降。未爲晚也。光遠目審琦欲斬敬達。審琦未忍。高行周知光遠欲圖敬達。常引壯騎尾而衛之。敬達不知其故。謂人曰。行周每躡余後。何意也。行周乃不敢隨之。諸將旦集。光遠斬敬達首。帥諸將降於契丹。契丹主嘉敬達之忠。命收葬而祭之。謂其下及晉諸將曰。汝曹爲人臣。當效敬達也。馬軍都指揮使康思立憤惋而死。晉主以晉安已降。遣使諭諸州。代州刺史張朗斬其使。呂琦奉詔勞軍至忻州。遇晉使亦斬之。

【集覽】介休注見晉惠帝永興元年。

【發明】張敬達盡忠而死。何以不書死之。蓋書光遠殺敬達。已足以見光遠之罪。雖不書死之。而敬達之不可殺明矣。況敬達書爵。自足以見其不失職守之意。論死節亦固在其中矣。

晉以趙瑩桑維翰同平章事。

契丹主謂晉主曰。桑維翰盡忠於汝。宜以爲相。故有是命。

契丹以晉主南下。破唐兵于團柏。唐主還河陽。趙德鈞降契丹。

晉主與契丹主將引兵而南。欲留一子守河東。契丹主令晉主盡出諸子。自擇之。晉主兄子重貴。父敬儒早卒。晉主養以爲子。貌類晉主而短小。契丹主指之曰。此大目者可也。乃以重貴爲北京留守。以契丹將高謨翰爲前鋒。與降卒皆進。至團柏。與唐兵戰。趙德鈞趙延壽先遁。諸將繼之。士卒大潰。死者萬計。劉延朗劉在明至懷州。唐主始知晉主即位。楊光遠降。衆議車駕宜幸魏州。唐主召李崧謀之。薛文遇不知而繼至。唐主怒變色。崧躡文遇足。文遇乃去。唐主曰。我見此物肉顫。適幾欲抽佩刀刺之。崧曰。文遇小人。淺謀誤國。刺之益醜。崧因勸唐主南還。唐主從之。洛陽大震。居人逃竄。門者請禁之。河南尹雍王重美曰。國家多難。未能爲百姓主。又禁其求生。徒增惡名耳。不若聽其自便。乃出令任從所適。衆心差安。唐主還至河陽。命諸將分守南北城。晉主與契丹主至潞州。趙德鈞父子迎謁於高河。契丹主鎖之送歸國。德鈞見述律太后。太后問曰。汝近者何爲往太原。德鈞曰。奉唐主之命。太后指天曰。汝從吾兒求爲天子。何妄語邪。又自指其心曰。此不可欺也。又曰。吾兒將行。吾戒之云。趙大王若引兵北向渝關。亟須引歸。太原不可救也。汝欲爲天子。何不先擊退吾兒。徐圖亦未晚。汝

爲人臣。既負其主。不能擊敵。又欲乘亂邀利。所爲如此。何面目復求生乎。德鈞俛首不能對。踰年而卒。張礪與趙德鈞俱入契丹。契丹主復以爲翰林學士。

【書法】以晉主。何。中國望也。中國之盛也。書韋雲起以突厥兵討契丹。隋大業元年。裴矩以鐵勒擊吐谷渾。大業四年。夷狄之兵。而中國之臣能以之。及其衰也。號晉皇帝。而爲契丹所以。綱目所深悲也。降未有再書趙德鈞。於是可以媿死矣。書所以垂戒也。

【發明】以者。不以者也。故晉爲契丹所立。亦既書于冊矣。至是又書契丹以之南下。則是聽命夷狄。進退皆出於契丹。且徵冒利無恥。不足道也。中國不競。而使夷狄主之。是則可哀也已。故特筆以志之。

晉主發潞州。契丹北還。

晉主將發上黨。契丹主舉酒屬之曰。我若南向。河南之人必大驚駭。汝宜自引漢兵南下。我令大相溫將五千騎送汝至河梁。吾且留此。俟汝音問。有急則下山救汝。若洛陽既定。吾即北返矣。因泣別曰。世世子孫勿相忘。又曰。劉知遠趙瑩桑維翰。皆創業功臣。無大故。勿棄也。【集覽】大相溫。契丹之將名。河梁。即河橋也。注見

（晉武帝泰始十年河橋。）

唐晉州軍亂逐守將高漢筠。

（初唐主遣將軍高漢筠守晉州至是副使田承肇帥衆攻之漢筠開門延入從容謂曰僕與公俱受朝寄何相逼如此承肇曰欲奉公爲節度使漢筠曰僕老矣義不爲亂首死生惟公所處承肇目左右欲殺之軍士投刃於地曰高金吾累朝宿德奈何害之承肇乃聽漢筠歸洛陽。）

唐主還洛陽。

（符彥饒張彥琪言於唐主曰今朝兵大下河水復淺人心已離此不可守唐主命河陽節度使萇從簡與趙州刺史劉在明守河陽南城遂斷浮梁歸洛陽殺李贊華於其第。）

晉主至河陽節度使萇從簡迎降。

（從簡迎降。舟楫已具。）

（【書法】降未有書迎者書迎降甚之也。）

（【發明】自河東拒命唐人習於迎降而不恥故楊光遠降于前趙德鈞降于後至是又書萇從簡迎降。則唐主誰與守哉從簡既降猶以節度使書之者所以著其擁有藩鎮之力足拒敵而不拒耳初非予其降而書其爵也。）

唐主從珂自焚死晉主入洛陽。

（【考證】死當作殂。○謹按凡例曰凡無統之帝曰殂。唐主從珂在位三年雖以篡得國然無統之主未有以正立者則皆以殂書故當曰自焚殂。）

（唐主議復向河陽將校皆已飛狀迎晉主。晉主慮唐主西奔遣契丹千騎扼澠池。唐主與曹太后劉皇后雍王重美及宋審虔等攜傳國寶登玄武樓自焚。皇后欲焚宮室。重美諫曰新天子至必不露居他日重勞民力死而遺怨將安用之乃止。王淑妃與許王從益匿於毬場獲免。是日晚晉主入洛陽唐兵皆解甲待罪。晉主命劉知遠部署京城知遠分漢軍使還營館契丹於天宮寺城中肅然無敢犯令。初河東三司使張延朗不欲河東多蓄積凡所賦斂留使之外盡收取之。晉主以是恨之收付御史臺劉延皓匿於龍門數日自經死。劉延朗將奔南山捕得殺之。斬張延朗。既而選三司使難其人晉主悔之。）

（【集覽】留使注見唐憲宗元和三年分上供送使留州三品。）

（【書法】孝平皇后書自焚前從珂書唐主則當殂可矣書自焚死何罪從珂也從珂嘗書弒矣中國所以異於夷狄者以有君臣也君而可弒則與夷狄奚辨哉故因其自焚而書死以貶之且夷狄盜賊書死者衆矣而莽自焚書伏誅者從珂有罪則當爲不書伏誅蔽罪之事非義舉也故不得而誅之。）

十二月晉追廢唐主從珂爲庶人以馮道同平章事。

（【書法】唐追廢朱友貞書姓書名此其書唐主何不予從珂之廢之也從珂篡弒之罪未見其此善於彼也故其廢書唐主以異書故唐主皆不予其廢之之辭也。）

晉以張希崇爲朔方節度使。

（初朔方節度使張希崇爲政有威信民夷愛之興屯田以省漕運徙爲靜難節度使至是晉主與契丹修好恐其復取靈武復以希崇鎮朔方。）

晉以周瓌爲三司使不拜。

（瓌辭曰臣自知才不稱職寧以避事見棄猶勝冒寵獲辜許之。）

唐安遠節度使盧文進奔吳。

（文進聞晉主爲契丹所立棄鎮奔吳所過鎮戍召其主將告之故皆拜辭而退。）

（【書法】文進於是三書奔矣此其書何義也文進嘗仕契丹而逃之於是聞契丹以晉主南下棄鎮奔吳則安知其非羈縻也然則何以書唐安遠節度固唐官也果以契丹所立爲可恥而綱目予之則其初歸也必不書奔矣三書曰奔皆以著其有所避也。）

（【發明】是時唐已滅矣而猶繫之唐者明其恥事夷狄所立之君耳既不事之則文進固唐之臣也書爵所以予盧不書叛所以惡晉。）

高麗擊破新羅百濟。

（高麗王建用兵擊破新羅百濟於是東夷諸國皆附之有二京六府九節度百二十郡。）

（【質實】高麗國名注見漢武帝元封二年朝鮮新羅國名注見唐太宗貞觀十八年百濟國名注見貞觀十四年。）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六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七

起丁酉盡丙午（考異 提要起丁酉下有晉高祖天福二年。盡丙午下有晉主重貴開運三年。）凡十年。

晉天福二年。（南唐烈祖徐誥昇元元年。是歲吳亡。晉、蜀、漢、閩、南唐代吳。凡五國。吳越、湖南、荊南。凡三鎮。）春

正月，日食。（質實 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晉天雄節度使范延光殺齊州防禦使祕瓊。

（延光微時，有術士張生謂之云，必爲將相。延光既貴，信重之。嘗夢蛇自臍入腹，以問張生，張生曰：蛇者龍也，帝王之兆。延光由是有非望之志。唐潞王素與延光善，及敗，延光雖奉表請降，內不自安，以書潛結成德留後祕瓊，欲與之爲變。瓊不報，將之齊，過魏境，延光遣兵邀殺之。質實 成德軍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齊州名注見漢景帝三年。濟南魏州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入唐節度注同上文。）

晉以李崧同平章事，充樞密使，桑維翰兼樞密使。

（時晉新得天下，藩鎮多未服從，或雖服從，反仄不安。兵火之餘，府庫殫竭，民間困窮，而契丹徵求無厭。維翰勸晉主推誠棄怨以撫藩鎮，卑辭厚禮以奉契丹，訓卒繕兵以修武備，務農桑以實倉廩，通商賈以豐貨財。數年之間，中國稍安。質實 桑維翰河南人。藩鎮注見唐肅宗上元元年。反仄注同上寶應元年。）

吳徐知誥建齊國于金陵。

（徐知誥以太尉兼中書令周本位望隆重，欲使之帥衆推戴。本曰：我受先王大恩，自徐溫父子用事，恨不能救楊氏之危，又使我爲此，可乎？其子弘祚勸之，不得已，與德誠帥諸將詣江都，表吳主，陳知誥功德，請行冊命；又詣金陵勸進。宋齊丘謂德誠之子建勳曰：尊公太祖元勳，今日掃地矣。吳太子璉納齊王知誥女爲妃。知誥始建太廟社稷，改金陵爲江寧府，以宋齊丘、徐玠爲左右丞相，周宗、周廷玉爲內樞使。胡氏曰：君令臣從，父令子從，夫令婦從，中國令夷狄從，理之正也。夫其理，則君聽於臣，父聽於子，夫聽於婦，中國聽於夷狄，而天下不勝其亂矣。周本自以楊氏舊臣，不肯勸進於齊，乃持義不力，爲子所奪，世衰道微，一至此極，哀哉！質實 江都縣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金陵郡名注同上與下二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江寧府注見漢）

獻帝興平二年金陵。

書法 書封王多矣。未有書建國于某地者。此書于金陵何。紀宮城之書也。知誥欲王金陵久矣。首書廣金陵城。繼書營宮城於金陵。於是書建齊國于金陵。所以深誅其意也。

二月。契丹攻雲州。判官吳巒拒之。**考異** 據下書晉雲州圍解。此攻字下疑漏晉字。

契丹主歸。過雲州。節度使沙彥珣出迎。契丹主留之。判官吳巒在城中。謂其眾曰。吾屬禮義之俗。安可臣於夷狄乎。眾推巒領州事。閉城不受命。契丹攻之不克。應州指揮使郭崇威亦恥臣契丹。挺身南歸。張礪逃歸。為追騎所獲。契丹主責之。對曰。臣華人。飲食衣服皆不與此同。生不如死。願早就戮。契丹主顧通事高彥英曰。吾常戒汝善遇此人。何故使之失所而亡去。若失之。安可復得邪。笞彥英而謝之。礪抗忠直。遇事輒言。無所隱避。契丹主甚重之。**質實** 契丹東胡種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雲州**注見秦王政三年雲中。**應州**注見梁主貞明二年。

書法 書攻何。不以雲州予契丹也。於是巒恥外臣。閉城自守。書曰拒之。予巒也。綱目於巒屢書之。

三月。吳越王元瓘殺其弟元珦元珬。

初。吳越王鏐少子元珬數有軍功。鏐賜之兵仗。及元瓘立。元珬恃恩驕橫。增置兵仗。國人附之。元瓘忌之。銅官廟吏告元珬遣親信禱神求主吳越。又為蠟丸與兄元珦謀議。元瓘召元珬宴宮中。伏壯士於左右。擒元珬。有刃墜於懷袖。即格殺之。并殺元珦。元瓘欲按諸將吏與交通者。其子仁俊諫曰。昔光武克王郎。曹公破袁紹。皆焚其書疏以安反側。今宜效之。元瓘乃止。**集覽** **珬**息律反。**珦**虛亮反。**格殺**不用兵仗而自手殺之曰格殺。**質實** 銅官廟未詳處所。**蠟丸**注見唐玄宗天寶十五載。**光武克王郎**事在漢帝玄更始二年。**曹公破袁紹**事在漢獻帝建安五年。

晉葬故唐主于徽陵南。**質實** 一統志云。**徽陵**唐明宗之陵。在河南府城東北。

或得唐潞王膂及髑髏獻之。詔以王禮葬。

書法 書葬何。予存厚也。綱目於滅國之主。有能葬之者必書。故魏葬漢獻帝書。魏晉葬陳留王書。晉

陳葬梁孝元帝書。晉葬故唐主書。晉安帝晉恭帝不書。宋弒也。

發明 前已書廢為庶人。今又書故唐主者。不予其廢也。而晉又自詔以王禮葬之。則亦不知所據矣。

夏四月。晉遷都汴州。

范延光聚卒繕兵。將作亂。會晉主謀徙都大梁。桑維翰曰。大梁北控燕趙。南通江淮。水陸都會。資用富饒。今延光反形已露。大梁距魏不過十驛。彼若有變。大軍尋至。所謂疾雷不及掩耳也。下詔託以洛陽漕運有闕。東巡汴州。**質實** **大梁**都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汴州**注同上文。

吳徐知誥更名誥。

書法 知誥書封齊王建齊國矣。不書齊王知誥何。畧之也。曷為畧之。吳雖稱存。實割國也。又建國焉。故畧之。自是迄簒國。稱名而已。

○五月。吳與契丹通使脩好。

徐誥用宋齊丘策。欲結契丹以取中國。遣使以美女珍玩泛海脩好。契丹主亦遣使報之。

書法 前書契丹與唐脩好。主契丹。著強也。此其主吳何。吳意也。風馬牛不相及。而吳不遠脩好焉。書曰吳與。罪吳也。

六月。晉范延光聚兵反。遣楊光遠等討之。

范延光素以軍府之政委元隨押牙孫銳。銳恃恩專橫。會延光病。銳密召澶州刺史馮暉逼延光反。延光亦思張生之言。遂從之。遣兵渡河。焚草市。詔馬軍都指揮使白奉進屯白馬津。詔軍使楊光遠屯滑州。護聖都指揮使杜重威屯衛州。重威尚晉主妹樂平長公主。延光遣馮暉孫銳將步騎二萬抵黎陽口。元隨延光為押牙也。**質實** **澶州**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白馬津**注見漢王邦三年。**滑州**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衛州**注見秦王政六年朝歌。**樂平長公主** 樂平縣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三年。長公主注見唐太宗貞觀六年。**黎陽口**即黎陽津之口。注見漢王邦三年。

晉以和凝為端明殿學士。張誼為左拾遺。

凝署其門不通賓客。耀州推官張誼致書于凝。以為切近之職為天子耳目。宜知四方利病。奈何拒絕賓客。雖

安身爲使。知負國何。凝奇之、薦於桑維翰、除左拾遺。誼上言北狄有援立之功。宜外敦信好、內謹備邊、不可自逸以啓戎心。晉主深然之。胡氏曰、戎已歸而知其賢。和凝有過人之度、翰時忌而納其說。晉主有預防之憂、善矣。凝知誼賢而亟薦之、非徒知之而已。晉主納誼說而未能有行焉、則心明其利害、勢有所不可也。夫外敦信好則威儀贈賂、有不可虛拘之實。內謹備邊則城池軍旅有不可掩匿之事。安能並行而不相悖邪。誼獻此言必有其策、惜乎高祖之不聞也。【質實】濮州注見梁主瑱貞明二年。衆誼襄邑人、和凝鄆州須昌人。

晉雲州圍解。以吳巒爲武寧節度副使。

契丹攻雲州、半歲不能下。吳巒遣使間道奉表求救。晉主以爲請、契丹解圍去。乃召巒歸、以爲武寧節度副使。【質實】武寧節度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

晉魏府部署張從賓反河陽。入東都。

張從賓擊范延光。延光使人誘之。從賓遂與同反。殺皇子河陽節度使重信。引兵入洛陽。殺皇子東都留守重乂。引兵東扼汜水關。將逼汴州。羽檄縱橫、從官恂懼。獨桑維翰從容指畫軍事、神色自若。接對賓客。不改常度。衆心差安。【集覽】汜水關、案汜水縣有虎牢關、成皋關、旋門關、故總言汜水關也。汜水注見漢王邦四年。羽檄注見漢後主建興十二年。【質實】河陽節度注見唐昭宣帝天祐二年。洛陽縣名、注見周顯王三年。從容注見秦二世二年。

閩作白龍寺。

方士言於閩主云有白龍夜見。閩主作白龍寺。時百役繁興、用度不足、有司除官皆令納賂、籍而鬻之。以貨多寡爲差。又以空名堂牒賣官於外。民有隱年者杖背、隱口者死、逃亡者族、果菜雞豚皆重征之。【集覽】空名堂牒、空去聲。案唐制兼除須中書省宣署申覆然後施行、今皆空其姓名、令買者自籤署也。牒或作帖、又堂帖注見唐懿宗咸通十一年。

秋七月。張從賓攻晉汜水關。

從賓攻汜水。晉主戎服嚴輕騎、將奔晉陽以避之。桑維翰叩頭苦諫曰。賊鋒雖盛、勢不能久。請少待之。不可輕動。乃止。【集覽】嚴輕騎、嚴謂嚴裝、猶言治行也。人馬不帶甲曰輕騎。

晉將軍婁繼英等奔汜水。

范延光遣使以蠟丸招誘失職者。將軍婁繼英、尹暉在大梁、溫韜之子延濬、延沼、延袞居許州、皆應之。繼英、暉事泄出走。敕以延光姦謀、非汝忠良。自今獲延光諜人、賞獲者、殺諜人、焚蠟書、勿以聞。暉爲人所殺、繼英奔許州。節度使萇從簡盛爲之備、延濬等不得發、欲殺繼英以自明。延沼止之。遂同奔張從賓。繼英勸從賓執三溫、皆斬之。【質實】許州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年。許昌縣人注見陳後主禎明元年。蠟書注見唐德宗建中三年。三溫、謂延濬、延沼、延袞。

晉義成節度使符彥饒舉兵反。指揮使盧順密討平之。

白奉進在滑州。軍士有夜掠者、捕獲五人。三隸奉進、二隸符彥饒、奉進皆斬之。彥饒怒。明日奉進從數騎詣彥饒謝。彥饒曰。軍中各有部分。奈何無客主之義乎。奉進曰。軍士犯法、何有彼我。僕已謝公、而公怒不解。豈非欲與延光同反邪。拂衣而起。彥饒不留。帳下甲士大譟、擒奉進殺之。諸軍諠譟不可禁止。奉國左廂指揮使馬萬帥部兵欲從亂。遇右廂指揮使盧順密帥部兵出營。厲聲謂萬曰。符公擅殺白公。必與魏城通謀。此去行宮纔二百里。奈何不思報國。乃欲助亂。自求族滅乎。今日當共擒符公送天子。立大功。軍士從命者賞。違命者誅。萬部兵尚有呼躍者。順密殺數人、衆莫敢動。萬不得已、與攻牙城。執彥饒送大梁。斬之。楊光遠士卒聞亂。欲推光遠爲主。光遠曰。天子豈汝等販弄之物。晉陽之降。出於窮迫。今若改圖。眞反賊也。其下乃不敢言。時三鎭繼叛、人情大震。晉主問計於劉知遠。對曰。陛下昔在晉陽、糧不支五日、俄成大業。今天下已定、內有勁兵、外結強虜、鼠輩何能爲乎。願陛下撫將相以恩。臣請戢士卒以威。恩威兼著。京邑自安。木根深固、則枝葉不傷矣。知遠乃嚴設科禁。有軍士盜紙錢一幞、被擒。左右請釋之。知遠曰。吾誅其情、不計其直。竟殺之。由是衆皆畏服。【質實】義成節度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滑州、奉國、軍名、注見唐僖宗乾符四年。魏城、謂范延光。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書法】於是彥饒殺白奉進耳。不書殺奉進何。書殺、是兩下相殺而已、恒辭也。直書曰舉兵反、所以誅其心也。故分注於奉進、順密之言皆備之、而大書曰討。

【發明】方書范延光反、繼書張從賓反。未幾又書符彥饒反。是何反者之多且易也。投降賣國、以利誘

（人。得既以此，失亦以此，晉之所以不師古者，亦幸焉耳。備書于策，其爲後戒，豈不明哉。）

晉楊光遠敗魏兵。杜重威等克汜水，張從賓伏誅。

（馮暉孫銳引兵至六明鎮，光遠引之度河，半度而擊之，暉銳衆敗，多溺死，暉銳走還。杜重威、侯益引兵至汜水，遇張從賓衆萬餘人，與戰，俘斬殆盡，遂克汜水。從賓走，渡河溺死。獲其黨張延播、繼祚，送大梁斬之，滅其族。史館修撰李濤上言：張全義有再造洛邑之功，乞免其族。乃止誅繼祚妻子。濤，回之族曾孫也。范延光知事不濟，歸罪於孫銳而族之，遣使奉表待罪，不許。【質實】六明鎮，未詳處所。汜水，縣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成皋。侍衛，注見梁武帝大通元年。）

（【書法】走而溺也，書伏誅，何？惡從賓也。從賓本擊延光，乃爲所誘，而反至殺皇子二人，其罪大矣，故正其罪，書伏誅。）

晉安州亂，討平之。

（安州指揮使王暉殺節度使周瓌，自領軍府，欲俟延光勝則附之，敗則渡江奔吳。晉遣上將軍李金全將千騎如安州巡檢，許赦王暉。暉大掠安州，將奔吳，部將胡進殺之。【質實】安州，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安陸。大掠，名。掠，力酌反，掠取財物也。）

吳徐誥殺其主之弟歷陽公濛。

（濛知吳將亡，殺守衛軍使王宏，以德勝節度使周本吳之勳舊，引二騎詣廬州，欲依之。本將見之，其子弘祚固諫，本怒曰：我家郎君來，何爲不使我見？弘祚合扉不聽，本出，使人執濛送江都。徐誥遣使殺之，侍衛軍使郭悰殺濛妻子於和州，誥歸罪於悰，貶之。【質實】德勝節度，未詳沿革。廬州，注見漢景帝五年廬江。和州，注見漢冲帝永嘉元年歷陽。歷陽，縣名，注同上年。）

吳徐誥稱帝，國號唐，奉吳主爲讓皇。

（吳司徒王令謀老病，或勸之致仕，令謀曰：齊王大事未畢，吾何敢自安？疾亟，力勸徐誥受禪。吳主下詔禪位于齊。李德誠等復詣金陵，帥百官勸進。宋齊丘不署表。九月，令謀卒。十月，齊王誥即帝位于金陵，國號唐，遣丞相玠奉冊詣吳主，稱受禪老臣誥，謹拜稽首上尊號曰高尚思玄弘古讓皇。宴羣臣天泉閣。李德誠曰：陛下應天順人，惟齊丘不樂。因出齊丘止德誠勸進書，唐主執書不視，曰：子嵩三十年舊交，必不相負。加齊丘大司徒。齊丘以不得預政事，心愠懟，聞制詞云布衣之交，抗聲曰：臣爲布衣時，陛下爲刺史，今日爲天子，可不用老臣矣。還家請罪，唐主手詔謝之，亦不改命。久之，齊丘不知所出，乃更上書請遷讓皇於他州，及斥遠吳太子璉，絕其昏，唐主不從。立王后宋氏爲皇后，以景通爲吳王，更名璟。楊璉妃號永興公主，妃聞人呼公主，則流涕而辭。【質實】致仕，注見唐德宗貞元二十一年。齊王，謂徐知誥。子嵩，宋齊丘表字。永興，一統志云：古地名，春秋時屬楚，秦屬南郡，漢屬江夏郡，三國吳析置新陽縣，晉改富川縣，又改永興縣，唐屬鄂州，宋置永興軍，尋改爲興國軍。元陞爲興國路。本朝初改興國府，後降爲州，省永興縣入焉，改屬武昌府。）

（【書法】廢主書廢，恒也。朱全忠書卒，責唐之臣子耳。此其亦書卒，何？恕知誥也。曷爲恕之？號爲讓皇，固不可以廢言也。自宋以來，唐鄰公外，廢主無不書弒者，而吳主獨以卒書，五季之世，僅而有此，固綱目之所幸也，故從書卒。然吳實列國，稱皇非名也，自是止以故吳主書之。）

晉安遠節度使李金全殺其中門使賈仁沼。

（金全以親吏胡漢筠爲中門使，漢筠貪猾殘忍，聚斂無厭。晉主聞之，以廉吏賈仁沼代之，且召漢筠。漢筠懼，勸金全以異謀。金全故人龐令圖屢諫，漢筠夜遣壯士踰垣滅令圖之族，又毒仁沼，舌爛而卒。漢筠遂與推官張緯相結，以諂惑金全。金全愛之彌篤。）

（【書法】殺仁沼者，胡漢筠也。書金全何？金全好諂，縱而不問，則非自殺之一間耳。綱目澄源正本，特書罪之。）

契丹改號遼。

（是歲，契丹改元會同，國號大遼。公卿庶官皆倣中國，參用中國人，以趙延壽爲樞密使，尋兼政事令。）

（【書法】夷狄自改號，不書，此其書何？契丹當書稱帝改元矣，書改號可也。然是後有事仍書契丹，綱目終外之。）

（【發明】春秋吳楚之君書其卒，不書其葬者，所以避其號也。契丹是時改國號遼，蓋欲與中國等耳。然綱目雖紀其改號之始，繼是亦止以契丹書之，正以存其本種之名，不使得與中國並也。其旨嚴矣。）

戊戌

（晉天福三年。○蜀廣政元年。○是歲凡五國三鎮。）春正月。日食。

（【書法】不書晦朔。先後日也。據梁武帝普通元年。終綱目書正月日食三十七。食於朔者二十八。食於晦者二。不書晦朔者七。詳漢惠帝七年。今是無書正月食者矣。）

○唐德勝節度使周本卒。

（本以不能存吳。愧恨而卒。）

（【書法】本心乎吳者也。官書唐何。咎本也。本不忘吳。忠矣。而受制於其子。亦既請行晉命。又勸進焉。書曰唐德勝節度。權不足也。綱目於五代。存小國臣十有三。詳五代唐乙酉年。錄才也。而本則不能無譏矣。）

二月。晉詔求直言。

（左散騎常侍張允。上駁赦論。以爲帝王遇天災。多肆赦。謂之修德。借有二人坐獄。遇赦則曲者幸免。直者銜冤。冤氣升聞。乃所以致災。非所以弭災也。詔褒之。晉主樂聞讜言。詔百官各上封事。置詳定院以考之。無取者留中。可者行之。數月。應詔者無十人。復降御札趣之。河南奏修洛陽宮。諫議大夫薛融諫曰。今宮室雖經焚毀。猶侈於帝堯之茅茨。所費雖寡。猶多於孝文之露臺。請俟海內平寧。營之未晚。詔褒納之。）

（【集覽】【上駁】注見漢明帝永平八年。駁議。又注見唐文宗太和八年。封駁。【留中】留所言於宮中而不報。帝堯之茅茨。史記太史公自序。堯之有天下也。堂高三尺。土階三等。茅茨不翦。采椽不刮。索隱曰。此韓子之文也。正義曰。以茅覆屋曰茨。【孝文之露臺】孝文帝嘗欲作露臺。召匠計之。直百金。上曰。百金中人十家產也。何以臺爲。）

（【書法】乙未嘗書唐詔罰言路矣。於是復見。五季之世而有此舉。書詔求言也。終綱目書求言五。開言路一。詔言事四。詔極言三。詔陳過失二。詔上封事一。詳漢宣帝地節三年。）

三月。晉禁民作銅器。

（初唐世天下鑄錢有三十六冶。喪亂以來皆廢絕。錢日益耗。民有銷錢爲銅器。故禁之。）

晉制諸州奏補將校員數。

（中書舍人李詳上書言。十年以來。赦令屢降。諸道職掌。皆許推恩。而藩方薦論。動踰數百。乃至優伶奴僕。初命則至銀青階。被服皆紫袍象笏。名器僭濫。貴賤不分。請自今諸道節度州。聽奏朱記大將以上十人。他州止聽奏都押牙都虞候。孔目官而已。從之。【集覽】節度州上州也。謂置節度使。【質實】都虞候。官名。注見唐高祖武德六年。）

夏五月。唐主詔遷故吳主於潤州。

（吳讓皇詔徙居。李德誠等亦以爲言。五月。唐主徙潤州牙城爲丹陽宮。徙讓皇居之。或獻毒酒方於唐主。唐主曰。犯吾法者自有常刑。安用此爲。羣臣爭請改府寺州縣名。有吳及楊者。淮南楊溥更姓羊。徐玠曰。陛下自應天順人。事非逆取。而諱避之。人事更改。或非急務。不可從也。唐主然之。【質實】潤州注見晉成帝咸和三年京口。）

（【書法】斥名何。罪諱也。曷爲罪之。吳主之在江都。於金陵未害也。而必遷之。綱目所不予也。故以逆辭書遷。）

晉制民墾田三年外乃聽徭役。

（金部郎中張鑄奏。鄉村浮戶種木未盈十年。墾田未及三頃。似成生業。已爲縣司收供徭役。責之重賦。威以嚴刑。故不免捐功捨業。更思他適。乞自今民墾田及五頃以上。三年外。乃聽縣司徭役。從之。）

秋七月。晉作受命寶。

（以受天明命。惟德允昌爲文。）

八月。晉上尊號於契丹。

（上尊號於契丹主及太后。以馮道左僕射劉昫爲冊禮使。契丹主大悅。晉主事契丹甚謹。奉表稱臣。謂契丹主爲父皇帝。每契丹使至。別殿拜受詔敕。歲輸金帛三十萬之外。吉凶慶弔。歲時贈遺。相繼於道。乃至太后元帥太子諸王大臣皆有賂遺。小不如意。輒來責讓。多不遜語。朝野咸以爲恥。而晉主事之。曾無倦意。然所輸金帛不過數縣租賦。其後契丹主屢止晉主上表稱臣。但令爲書稱兒皇帝。如家人禮。初契丹主既得幽州。命曰南京。以唐降將趙思溫爲留守。思溫子延照在晉。晉主以爲祁州刺史。思溫密令延照言虜情終變。請以幽州內附。晉主不許。【質實】幽州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祁州注見唐中宗嗣聖八年義豐。）

（【書法】契丹嘗書改號遼矣。不書遼。何。外之也。其後雖行朝賀禮。行人閤禮。綱目終外之。）

契丹遣使如唐。

契丹遣使詣唐。宋齊丘勸唐主厚賂之。俟至淮北。潛遣人殺之。欲以間晉。

九月。范延光復降於晉。晉以爲天平節度使。

楊光遠奏馬廄來降。言范延光食盡窮困。時光遠攻廣晉歲餘不下。晉主以師老民疲。遣內職朱憲入城諭范延光。許移大藩。曰。若降而殺汝。白日在上。吾無以享國。延光曰。主上重信。云不死則不死矣。乃撤守備。九月。遣牙將奉表待罪。詔釋之。光遠表乞入朝。制以延光爲天平節度使。仍賜鐵券。將佐皆除防團刺史。牙兵皆升爲侍衛親軍。初。河陽行軍司馬李彥珣。邢州人也。父母在鄉里。未嘗供饋。後與張從賓同反。及敗。奔廣晉。延光使登城拒守。光遠訪獲其母。置城下以招之。彥珣引弓射殺之。至是。得爲坊州刺史。近臣言彥珣殺母。惡逆不可赦。晉主曰。赦令已行。不可改也。司馬公曰。治國者固不可無信。然彥珣之惡。三靈所不容。晉高祖賞其殺母之惡。治其殺母之罪。何損於信哉。【質實】廣晉縣名。注見漢主延熙十七年。大名。天平節度注見漢獻帝初平元年。東平。鐵券注見唐中宗嗣聖十六年。河陽軍名。注見唐昭宣帝天祐二年。邢州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

坊州注見唐肅宗上元元年。

【書法】子反正也。去年嘗上表待罪。不許矣。於是而降。故書復。綱目予反正。故是後致仕書致仕。殺具官書殺。

【發明】降則書降。何復之有。言復則見其反覆叛亂。既叛復降耳。從而爵之。晉之無政。抑可知矣。交貶之也。

晉以楊光遠爲天雄節度使。

冬十月。契丹加晉主尊號。

【書法】乾元之際。書上皇加帝尊號。帝復上上皇尊號。父子辭也。及契丹國。晉主以父事之。綱目於晉主書上。契丹書加。所以著其父事之實。爲中國悲也。

【發明】晉於契丹則書上尊號。契丹於晉則書加尊號。中國屈於夷狄。足上首下。至是極矣。綱目書此。蓋亦有不得已焉者。可哀也哉。

晉以汴州爲東京開封府。東都爲西京。【質實】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晉主以大梁舟車所會。便於漕運。故徙都之。

晉停兵部尚書王權官。

晉主遣權使契丹。謝尊號。權恥之。謂人曰。吾老矣。安能向穹廬屈膝。乃辭以老疾。晉主怒。停權官。【質實】穹廬。謂契丹。注見漢成帝綏和元年。

【書法】書停權官。由是權恥屈膝。辭使不行。守節著矣。故特書之。

晉樞密使桑維翰罷。

初。郭崇韜既死。宰相不復兼樞密使。至是。維翰李崧兼之。宣徽使劉處讓及宦官皆不悅。楊光遠圍廣晉。處讓數以軍事銜命往來。光遠奏請多踰分。維翰獨以法裁折之。光遠有不平語。處讓曰。是皆執政之意。光遠由是怨執政。范延光降。光遠密表論執政過失。晉主不得已。罷維翰樞密。以處讓代之。

交州亂。漢主龑遣其子弘操將兵攻之。敗死。

初。交州將皎公羨殺安南節度使楊廷藝而代之。至是。廷藝故將吳權舉兵攻公羨。公羨以賂求救於漢。漢主欲乘其亂而取之。以其子弘操爲交王。將兵救公羨。問策於崇文使蕭益。益曰。今霖雨積旬。海道險遠。吳權桀黠。未可輕也。大軍當持重。多用鄉導。然後可進。不聽。命弘操帥戰艦趣交州。權已殺公羨。引兵逆戰。先於海口多植大杙。銳其首。冒之以鐵。遣輕舟乘潮挑戰而僞遁。弘操逐之。須臾潮落。漢艦礙鐵杙不得反。大敗。溺死。先是著作佐郎侯融勸漢主弭兵息民。至是以兵不振。追咎融。剖棺暴其尸。【集覽】皎公羨。皎姓。羨延面反。杙[illegible]【質實】交州注見唐宣宗大中十二年。安南節度。安南軍名。注同上。交。挑戰。注見漢高帝四年。

【書法】於是皎公羨求救也。不書救。書攻何。誅心也。救不書救。書攻。終綱目一而已矣。

楚王夫人彭氏卒。

夫人貌陋而治家有法。楚王希範憚之。既卒。希範始縱聲色。有商人妻美。殺其夫而奪之。妻誓不辱。自經死。

【書法】（□國大人也。何以書。錄賢也。故先書彭氏矣。是書馬氏。終綱目僭國大人書卒。二而已。）

河決鄆州。

【書法】自莽世辛未書河決。是後九百餘年。書河溢河決者凡八。其以河決書者一而已。（詳唐玄宗開元十年）及宋梁決河爲二（以灌汴。詳唐昭宗乾寧三年）。後復決河以限晉兵。又貞明年晉嘗塞之。未幾復壞。甲申年。於是又決鄆州。二十二年凡書河決矣。終綱目書河決十有六（詳漢文帝十二年）。而五代居其九。梁之罪也。

十一月。晉冊閩主昶爲閩國王。不受。

以閩主昶爲閩國王。以散騎常侍盧損爲冊禮使。賜昶赭袍。昶聞之。遣進奏官白執政。以既襲帝位。辭冊命。閩諫議大夫黃諷以昶淫暴。與妻子辭訣入諫。昶欲杖之。諷曰。臣若迷國不忠。死亦無怨。直言被杖。臣不受也。乃黜爲民。損至福州。昶不見。命其弟繼恭主之。遣使奉繼恭表隨損入貢。有士人林省鄒私謁損曰。吾主不事其君。不愛其親。不卹其民。不敬其神。不睦其鄰。不禮其賓。其能久乎。【質實】赭袍（赭音者。赤黃色。）天子之服

也。鄆州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書法】已帝也。綱目拜官書不受十九（詳唐僖宗乾符三年）。多矣。辭雖王仙芝朱全忠閩主昶。皆不滿者也。

晉建鄴都。置彰德永清軍。徙澶州城。

晉主患楊光遠跋扈難制。桑維翰請分天雄之衆。加光遠西京留守兼河陽節度使。光遠由是怨望。密以賂自訴於契丹。養部曲千餘人。常蓄異志。晉遂建鄴都於廣晉府。置彰德軍於相州。以澶衛隸之。置永清軍於貝州。以博冀隸之。澶州舊治頓丘。晉主慮契丹爲後世之患。遣綱紀勳徙澶州城於德勝津。以高行周爲鄴都留守。王廷胤爲彰德節度使。王周爲永清節度使。【質實】跋扈注見漢質帝本初元年。部曲注見陳文帝天嘉元年。鄴都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廣晉府注同上文。相州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貝州注見漢安帝建光元年。博冀二州名。博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東郡。冀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頓丘。一統志云。古地名。春秋時爲衞邑。漢爲頓丘縣。屬東郡。晉置頓丘郡。後廢。北齊縣省。隋復置。屬武陽郡。唐大曆中。析頓丘及昌樂縣。置清豐

己亥

縣。屬澶州。以孝子張清豐故名。五代唐以頓丘爲德清軍。宋慶曆中。徙德清軍治清豐縣中。右頓丘人爲倉置軍。以縣屬開州。元仍舊。本朝因之。屬大名府濮州城。在大名府開州城南五里。本六合鎮。宋神宗時河決。澶州城郭北徙。德勝津注見梁主瑱貞明元年。德勝城。彰德節度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鄴郡。永清節度注見漢安帝建光元年。

晉范延光致仕。

延光屢請致仕。居於大梁。每預宴會。與羣臣無異。延光之反也。相州刺史王景拒境不從。以景爲耀州團練使。【質實】耀州注見梁主瑱貞明二年。

晉聽公私自鑄錢。

敕聽公私自鑄銅錢。無得雜以鉛鐵。每十錢重一兩。以天福元寶爲文。仍禁私作銅器。

故吳主楊溥卒。

唐主追謚曰睿皇帝。

【書法】吳不書何。予徐溫也。自宋弑零陵。是後滅國之主死不復名。觀唐鄭公書薨。於是而楊溥亦書卒。若曰名書者可謂盡矣。

晉鳳翔軍亂。討平之。

鳳翔節度使李從曮厚文士而薄武人。愛農人而嚴士卒。由是將士怨之。會發兵戍西邊。作亂。剽掠。從曮發帳下兵擊之。亂兵敗走。至華州。鎮國節度使張彥澤邀擊。盡誅之。【質實】華州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一年。鎮國節度注同上文。

晉天福四年。○閩主曦永隆元年。是歲南唐復姓李氏。凡五國三鎮。春正月。晉以馮暉爲朔方節度使。

朔方節度使張希崇卒。羌胡寇鈔。無復畏憚。党項酋長拓拔彥超最爲強大。暉至。彥超入賀。暉厚遇之。因爲於城中治第。豐其服玩。留之不遣。封內遂安。【質實】朔方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張希崇薊人。寇鈔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五年。党項。西羌別種。注見陳後主至德四年。酋長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酋豪。

唐主徐誥復姓李氏，更名昇。（唐群臣屢表請唐主復姓李，立唐宗廟。唐主從之。又請上尊號。唐主曰：尊號虛美，且非古。遂不受。其後子孫皆踵其法。又不以外戚輔政，宦官不得預事，皆他國所不及也。倉吏歲終獻羨餘萬石。唐主曰：出納有數，苟非掊民刻軍，安得羨餘耶。改太祖廟號曰義祖，爲李氏考妣發哀，斬衰居廬，如初喪禮，朝夕臨，凡五十四日。詔國事委齊王璟詳決，惟軍旅以聞。唐主更名，并詔百官議二祖合享禮。宋齊丘等議以義祖居七室之東。唐主命居高祖於西室，太宗次之，義祖又次之，皆爲不祧之主。群臣言義祖諸侯，不宜與高祖、太宗同享，請於太廟正殿後別建廟祀之。唐主曰：吾自幼託身義祖，曏非義祖有功於吳，朕安能啓此中興之業。群臣乃不敢言。唐主欲祖吳王恪，或曰恪誅死，不若祖鄭王元懿。唐主命有司考二王苗裔，以吳王孫禕有功，禕子峴爲宰相，遂祖吳王。云自峴五世至父榮。其名率皆有司所撰。胡氏曰：諸既復姓，爲考妣發哀成服，是也。而必祖唐，冒名失實，與爲徐氏何異乎。集覽：二禰合享。二禰，謂南唐與南唐。合，音閤。爲一廟而享二祭之。不祧之主。祧，他彫反，遷廟也。不祧，不遷也。主，神主也。孔子家語：遠廟爲祧。注：祧，遠意也。親盡爲祧。文公家禮曰：易世則改題主而遞遷之。故元不祧，言親盡亦不毀也。義祖諸侯，謂徐溫本諸侯也。吳王，唐太宗之子鬱林王，名恪，後改王吳。鄭王元懿，唐高祖之子。名元懿封鄭王曰。質實：斬衰注見漢靈帝熹平五年。居廬注見晉元帝太興元年。發明：徐誥復姓李氏，更名昇。按分注，昇祖吳王恪，又欲祖鄭王元懿。若恪則太宗之子，若懿則高祖之子也。考之通鑑，唐主又以歷十九帝三百年，疑以十世太少，說而有司以三十年爲世，遂從其說，蓋以恪至峴五世，又五世至其父榮故也。至於五代史世家，則謂昇自言唐憲宗子建王恪生超，超生志，志生榮。昇乃自以爲建王恪四世孫，以遂尊四代祖恪超。志、榮爲帝，立廟。其說明然。參以唐史，吳王恪而子晃生禕，禕生峴爲宰相，固有後裔。若建王恪則無嗣。不知歐陽氏何據云耳。又與通鑑不合，後世將孰從而信之。夫以昇之祖唐，世系既遠，無所考據，此固慕名失實之弊。是以綱目但書其復姓，而不書其纘唐者，正以是也。而通鑑又以昇而比漢昭烈，則其相去益遠矣。故因而及之，以告後之折衷者。）

三月，晉加劉知遠、杜重威同平章事。（知遠自以有佐命功，重威起外戚，無大功，恥與之同制。制下數日，杜門不受。晉主怒，謂趙瑩曰：知遠堅拒制命，

可落軍權，令歸私第。瑩拜請曰：陛下昔在晉陽，兵不過五千，爲唐兵十餘萬所攻，危於朝露，非知遠心如金石，豈能成大業。柰何以小過棄之，竊恐此語外聞，非所以示人君之大度也。晉主意乃解，命和凝詣知遠第諭旨。知遠皇恐起受命。）

晉靈州戍將王彥忠叛。（彥忠據懷遠城叛。晉主遣供奉官齊延祚往招諭之。彥忠降，延祚殺之。晉主怒曰：朕踐祚以來，未嘗失信於人。彥忠已輸款出迎，延祚何得擅殺之。除延祚名，重杖配流。議者猶以爲延祚不應死。質實：靈州注見唐太宗貞觀二十年。懷遠城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朔方。）

夏四月，晉廢樞密院。（梁太祖以來，軍國大政，天子多與崇政、樞密使議之，宰相受成命，行制敕，講典故，治文事而已。晉主懲安重誨專橫，即位之初，但命桑維翰兼樞密使。及劉處讓爲樞密使，奏對多不稱旨。會處讓遭母喪，廢樞密院，以印付中書，院事皆委宰相分判。然勳臣近習不知大體，晉於故事，欲復之。胡氏曰：樞密之任既隆，而宰相失其職。在晉廢院當矣。猶存其印，而委宰相分制其事，是名廢而實存。必也宰相無所不統，樞院毀印，然後可以責成宰相，如古者之職矣。）

閩主昶殺其叔父延武、延望。（閩主昶忌其叔父延武、延望。巫者林興與之有怨，託鬼神語云：二人將爲變。昶不復詰，使興殺之，并其五子。用陳守元言，作三清殿於禁中，以黃金數千斤鑄寶皇、老君像，晝夜作樂焚香禱祀。政無大小，皆林興傳寶皇命決之。質實：禁中注見宋孝武大明六年。三清謂玉清元始天尊、上清道君天尊、太清老君天尊。）

晉加楚王希範天策上將軍。

唐主遷故吳主楊氏之族於泰州。（唐人遷讓皇之族於泰州，號永寧宮，防衛甚嚴。質實：泰州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海陵。）

秋七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

晉以皇甫遇爲昭義節度使。

成德節度使安重榮恃勇驕暴每謂人曰今世天子兵強馬壯則爲之耳府廨有幡竿高數十尺。嘗挾弓矢謂左右曰我能中竿上龍首者必有天命一發中之以是益自負。所奏請多踰分爲執政所可否意憤憤不快乃聚亡命市戰馬有飛揚之志晉主知之以義武節度使皇甫遇與重榮姻家徙爲昭義節度使【質實】安重榮朔州人義武節度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昭義節度注見周赧王五十三年上黨。

晉禁私鑄錢。

敕私錢多用鉛錫小弱缺薄。宜皆禁之。專令官司自鑄。

晉以桑維翰爲彰德節度使。

楊光遠疏平章事桑維翰遷除不公與民爭利晉主不得已出維翰鎮相州。【質實】相州。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

晉以王廷胤爲義武節度使。

初王處直子威避王都之難亡在契丹至是契丹主遣使來言請使威襲父土地晉主辭以中國之法必自刺史階防序遷乃至節度使請遣威至此漸加進用。契丹主怒曰爾自節度使爲天子亦有階級邪。晉主恐其滋蔓不已厚賂之請以處直兄孫廷胤鎮易定。契丹怒稍解【集覽】王都之難事在梁主瑱龍德元年。【質實】易定二州名易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閩王曦弒其主昶而自立。稱藩於晉。

初閩以太祖元從爲拱宸控鶴都。及閩主昶立。更募壯士爲腹心。號宸衛都祿賜甚厚二都怨望將作亂昶好爲長夜之飲彊羣臣酒醉則令左右伺其過失從弟繼隆醉失禮斬之。叔父延羲陽爲狂愚以避禍昶賜以道士服幽於私第數侮拱宸控鶴軍使朱文進連重遇二人怨之。會北宮火求賊不獲昶命重遇將兵掃除餘燼士卒苦之。又疑重遇知縱火之謀欲誅之內學士陳郯私告重遇重遇帥二都兵迎延羲共攻昶昶與李后如宸衛都。比明宸衛戰敗奉昶及李后出北關至梧桐嶺衆稍逃散延羲使兄子繼業將兵追之。及於村舍醉而縊之并李后及諸子皆死延羲自稱閩國王更名曦遣商人間道奉表稱藩於晉。【集覽】以太祖元從爲拱宸控鶴都太祖元從者梁太祖之元從禁軍也。初梁太祖以王審知爲閩王故有太祖元從拱宸控鶴二都

庚子

之號李淵唐高祖以義兵起太原已定天下悉罷遣歸其願留宿衛者號曰元從禁軍後皆因之【正誤】太祖元從今按閩以太祖元從爲拱宸控鶴都於梁太祖何預集覽蓋不知閩國亦號[illegible]十國世家閩王曦即皇帝位追尊審知爲昭武孝皇帝廟號太祖。【質實】北關未詳處所梧桐嶺未詳處所閩國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河決博州。【質實】博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

八月晉以馮道守司徒兼侍中。

詔中書知印止委上相由是事無巨細悉委於道晉主嘗訪以軍謀對曰征伐大事在聖心獨斷臣書生惟知謹守歷代成規而已。晉主然之寵遇無比。

晉以吳越王元瓘爲天下兵馬元帥。

晉以唐許王從益爲郇國公。【質實】郇國注見漢高祖十二年。

從益尚幼李后養於宮中奉王淑妃如事母。

【書法】晉唐何予存唐也[illegible]於是爲庶幾矣[illegible]以至書求直言書制民墾田二年外乃聽僧[illegible]書禁造佛寺書賑貧[illegible]等官綱目於晉祖其徵善亦不沒焉

冬十月吳越王夫人馬氏卒。

初武肅王鏐禁中外畜聲妓元瓘年三十餘無子夫人爲之請於鏐鏐喜乃聽元瓘納妾生弘倧弘佐弘俶等數人夫人撫視慈愛如一常置銀鹿於帳前坐諸兒於上而弄之。

十二月晉禁造佛寺。

漢平章事趙光裔卒。

光裔相漢二十餘年府庫充實邊境無虞及卒漢復以其子損同平章事。

晉天福五年。是歲凡五國三鎮。

春二月晉北都留守安彥威入朝。

彥威入朝晉主曰吾所重者信與義昔契丹以義救我我今以信報之聞其徵求不已公能屈節奉之深稱朕

意對曰。陛下以蒼生之故。猶卑辭厚幣以事之。臣何屈節之有。晉主悅。【質實】北部注見梁主與龍德三年。吳月。注北狄傳。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

楚王希範立銅柱於溪州。

初。溪州刺史彭士愁引奬蠻寇辰澧。楚王希範遣兵討平之。自是羣蠻服於楚。希範自謂伏波之後。以銅五千斤鑄柱。高一丈二尺。入地六尺。銘誓狀於上。立之溪州。【集覽】伏波之後。漢光武時。交趾女子徵側反。光武拜馬援為伏波將軍以討之。嶠南悉平。廣州記云。援到交趾。立銅柱為漢之極界。案此柱在邕州。今希範亦鑄銅柱。故以自明馬援之裔。【質實】溪州注見唐玄宗開元十二年。辰澧二州名。辰注見漢隱帝乾祐三年。澧注見唐高宗上元二年。銅柱。一統志云。在辰州府城西北一百一十里。會溪城對江。五代晉時。溪州刺史彭士愁。銅上未盟。先王馬希範立銅柱為界。學士李皐為銘。有云。昔溪之[illegible]不足恃。我旅爭盜。若不地。五溪之衆。不足平。我旅爭鋒。如今水溪人畏威仍感惠。[illegible]歸。各求立誓。

唐康化節度使楊璉卒。

璉謁平陵還。一夕大醉。卒於舟中。唐主追封。諡曰弘農靖王。【質實】康化節度注見唐閔帝應順元年。池州。平陵。疑即吳王溥之墓。未知是否。

閩王曦遣兵擊其弟延政於建州。敗績。吳越遣兵救建州。

曦驕淫苛虐。猜忌宗族。多尋舊怨。其弟建州刺史延政數以書諫之。曦怒。復書罵之。遣親吏業翹杜漢崇監其軍。二人爭捃延政陰事。告於曦。由是兄弟積猜恨。一日。翹與延政議事不協。訶之。曰。公反邪。延政怒。欲斬翹。翹奔南鎮。延政發兵攻敗之。曦遣統軍使潘師逵吳行真將兵四萬擊延政。延政求救於吳越。吳越王元瓘遣寧國節度使仰仁詮都監使薛萬忠將兵四萬救之。丞相林鼎諫。不聽。三月。師逵分兵出戰。延政遣兵敗之。延政募死士千人入師逵壘。因風縱火。戰棹都頭陳誨殺師逵。其衆皆潰。行真將士棄營走。延政乘勝取永平順昌二城。自是建兵始盛。仁詮等兵至。延政奉牛酒犒之。請班師。仁詮等不從。延政懼。復遣使乞師於曦。曦遣兵救之。遣輕兵絕吳越糧道。吳越軍食盡。延政遣兵出擊。大破之。晉主遣使如閩。和閩王曦及延政。延政遣牙將及女奴持誓書及香爐至福州。與曦盟於宣陵。然猜恨如故。【集覽】捃。俱運反。收拾也。【質實】建州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建安。南鎮未詳。[illegible]寧國節度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二年。月陵。陳誨。建安人。永平。按一統志。本漢會稽郡地。名吳置南平縣。屬建安郡。晉改曰延平縣。劉宋廢。五代時。閩為延平鎮。改永平鎮。後於此置鐔州。及龍津縣。南唐改縣曰劍浦。為劍州治。宋廢。仍舊。元復改曰南平。本朝因之。為延平府治所。仍屬焉。順昌。本吳建安郡地名。唐貞觀初為將樂縣地。垂拱中為[illegible]科鎮。景福中。改永順場。南唐始置順昌縣。屬劍州。宋元仍舊。本朝因之。屬延平府。[illegible]州注見陳後主禎明元年。福州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宣陵。或疑即閩王審知之墓。未詳是否。

夏五月。延政擊郤之。

【書法】擊郤之何。罪吳越也。於是延政求救吳越。既至。延政擊之。則曷為以罪吳越。以兵救人不及。則亦已矣。輒請班師。而不許。其志欲何為哉。上書曰救。下書延政擊郤之。則吳越可以自反矣。是故漢主龔謀因救而取交州。則綱目不書求救。而書攻之。吳越欲因救而圖延政。則綱目不書求救。而書擊郤。皆所以遏亂略也。終綱目救書郤者一而已。

晉李金全以安州叛降於唐。晉遣馬全節討之。唐師敗績。

胡漢筠不當闕。晉乃以馬全節代李金全。漢筠給金全曰。進奏吏遣人來言。朝廷俟公受代。即按賈仁沼死狀。金全大懼。漢筠因說金全自歸於唐。金全從之。晉主命馬全節討之。安審暉為之副。金全奉表請降於唐。唐主遣鄂州屯營使李承裕段處恭將兵二千逆之。金全詣唐軍。承裕入據安州。馬全節進軍與戰。大破之。承裕南走。全節入安州。審暉追敗唐兵。段處恭戰死。虜承裕及其衆。悉斬之。送監軍杜光業等於大梁。晉主曰。此曹何罪。皆歸之。初。盧文進之奔吳也。唐主命祖全恩將兵逆之。戒無入安州城。無得剽掠。承裕逆李金全。全戒之如恩。承裕貪剽掠。與晉戰敗。失亡四千人。唐主慍恨累日。自以戒敕之不熟也。光業等至唐。唐主以其違命而敗。不受。遣晉主書曰。邊校貪功。乘便據壘。軍法朝章。彼此不可。帝復遣之。唐主遣戰艦拒之。乃還。晉主悉授唐諸將官。以其士卒為顯義都。命舊將劉康領之。司馬公曰。違命者將也。士卒從將之令者也。又何罪乎。文而戮其將。以謝敵帝。士卒而撫之。斯可矣。何必棄民以資敵國乎。【質實】鄂州注見漢後主建興七年。武昌。安州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安陸。

秋七月，閩主曦城福州西郭，度僧萬人。

閩城西郭，僧皆萬人也。度民為僧，民避重賦，多為僧者。

〔書法〕代宗之崇，書度僧尼千人，譏也。閩一小國，而萬人焉，又甚矣。

晉贈賈仁沼桑千等官，誅龐守榮於安州。

李金全之叛也，安州副都指揮使桑千、王萬金、成彥溫不從而死，都指揮使龐守榮諂其惡以徇金全之意。至是，贈賈仁沼及千等官，誅守榮於安州。金全至金陵，唐主待之甚薄。

晉西京留守楊光遠殺太子太師范延光。

延光請歸河陽私第，許之。延光重載而行，光遠利其貨，且慮為子孫之患，奏延光叛臣，恐其逃入敵國，宜早除之。不許。請敕延光居西京，從之。光遠使其子承貴以甲士圍其第，逼令自殺。延光曰：「天子賜我鐵券，許以不死，爾父子何得如此！」承貴以白刃驅延光上馬，至浮梁，擠于河，奏云自赴水死。晉主知其故，憚光遠之彊，不敢詰。〔質實〕西京，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發明〕石晉得國不以道，故左支右吾之不暇。大者反，小者叛，夷狄制其外，彊藩制其內，晉皆無如之何。如桑維翰鎮彰德，王延胤鎮義武，皆非獲已。又書楊光遠殺范延光。延光固死有餘責，然光遠豈得擅殺之哉？古人行一不義而得天下有所不為，況是耶？綱目一書再書，識者亦可觀矣。

晉詔諸州倉吏貸死抵罪。

李崧奏：「諸州倉糧於計帳之外，所餘頗多。」晉主曰：「法外稅民，罪同枉法。倉吏特貸其死，各痛懲之。」

晉罷翰林學士。

學士李澣輕薄多酒失，晉主惡之，而罷之，併其職於中書舍人。

晉以楊光遠為平盧節度使。

光遠入朝，帝欲徙之他鎮，謂光遠曰：「圍魏之役，卿左右皆有功，尚未之賞，今當各除一州以榮之。」因以其將校數人為刺史。從光遠之請也。〔胡氏曰〕信者，帝王之大寶。有罪，既許延光以不死，而光遠擅殺之，光遠之罪豈可貸乎？會其入朝，數以專殺，戮而尸之，則信義兼著，恩威並行。晉不能然，復寵以大藩，晉亂失之矣。〔質實〕

辛丑

圍魏之役，事在天福三年。〔青〕州，注見漢和帝永康元年。

冬十月，晉加吳越王元瓘尚書令。

唐大赦。〔考異〕下當有境內。

唐大赦，詔中外奏章無得言睿聖，犯者以不敬論。

唐主如江都。

唐主巡東都。太僕少卿陳覺以私憾奏泰州刺史褚仁規貪殘，罷為扈駕都部署。覺始用事。〔質實〕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晉以閩主曦為閩國王。

晉天福六年。○是歲凡五國三鎮。春正月，吐谷渾降晉，不受。

初，晉主割鴈門之北以賂契丹，由是吐谷渾皆屬契丹。苦其貪虐，思歸中國。成德節度使安重榮復誘之，於是部落千餘帳來奔。契丹大怒，遣使來讓。晉主遣兵逐之，使還故土。〔質實〕鴈門，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成德節度，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常山。

〔書法〕隋文之初，三書降隋不納，美之也。此書不受，譏晉也。其書之例，於是吐谷渾降晉，畏契丹，逐之出境，故書悲之。是故悉怛謀降唐，書不受，奚遣使如唐，唐書不受。吐谷渾降晉，晉書不受，皆譏也。

閩以王延政為富沙王。

延政請於閩主曦，欲以建州為威武軍，自為節度使。曦以建州為鎮安軍，延政為節度使，封富沙王。延政改鎮安曰鎮武而稱之。〔質實〕威武軍，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鎮安軍，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建安。富沙，古地名，在建寧府城中。

二月，晉彰義節度使張彥澤殺其掌書記張式。

彥澤欲殺其子，式諫止之。彥澤怒，射之。左右素惡式，從而譖之。式懼，謝病去。彥澤遣兵追之。晉主以彥澤故，流式商州。彥澤遣使詣闕求之，且曰：「彥澤不得張式，恐致不測。」晉主不得已與之。彥澤命決口剖心，斷其四支。〔質實〕商州，注見晉元帝大興元年。彰義節度，注見唐憲宗元和四年。

夏四月、唐以陳覺常夢錫爲宣徽副使。

唐遣使如晉。

唐主遣通事舍人歐陽遇如晉、求假道以通契丹、不許。自黃巢以來、天下血戰數十年、然後諸國各有分土、兵革稍息。及唐主即位、江淮豐稔、兵食有餘、羣臣爭言北方多難、宜出兵恢復舊疆。唐主曰、吾少長軍旅、見兵之爲民害深矣、不忍復言。使彼民安、則吾民亦安矣、又何求焉。漢主遣使如唐、謀共取楚、分其地、唐主不許。【集覽】分土注見周顯王八年。【質實】軍旅注見梁武帝中大通二年。

六月、晉成德節度使安重榮執契丹使者、上表請伐契丹。

重榮恥臣契丹、見其使者、必箕踞慢罵、或潛遣人殺之。契丹以爲讓、晉主爲之遜謝。六月、重榮執契丹使拽剌、遣輕騎掠幽州南境、上表稱吐谷渾兩突厥渾契苾沙陀各帥部衆歸附、党項等亦納契丹告牒、言爲虜所陵暴、願自備十萬衆與晉共擊契丹。陛下屢敕臣承奉契丹、勿自起釁端。其如天道人心、難以違拒、願早決計。表數千言、大抵斥晉主父事契丹、竭中國以媚無厭之虜。又爲書遺朝貴及移藩鎮、云已勒兵必與契丹決戰。晉主患之。時鄴都留守劉知遠在大梁、泰寧節度使桑維翰密上疏曰、陛下免於晉陽之難而有天下、皆契丹之力、不可負也。今重榮恃勇輕敵、吐渾假手報仇、皆非國家之利、不可聽也。臣觀契丹士馬精彊、戰勝攻取、其君智勇過人、其臣上下輯睦、牛馬蕃息、國無天災、此未可與爲敵也。且中國新敗、士氣彫沮。又和親既絕、則當發兵守塞、兵少則不可以待寇、兵多則饋運無以繼之。我出則彼歸、我歸則彼出、臣恐禁衛之士疲於奔命、鎭定之地無復遺民。今天下粗安、蒸民困弊、靜而守之、猶懼不濟、其可妄動乎。契丹與國家恩義非輕、信誓甚著、彼無間隙而自啓釁端、就使克之、後患愈重、萬一不克、大事去矣。議者以歲輸繒帛謂之耗蠹、有所卑遜謂之屈辱、殊不知兵連禍結、則力將匱、耗蠹孰甚焉。武吏功臣過求姑息、屈辱孰大焉。臣願陛下訓農習戰、養兵息民、俟國無內憂、民有餘力、然後觀釁而動、則動必有成矣。又鄴都富盛、國家藩屏、今主帥赴闕、軍府無人、乞陛下略加巡幸、以杜姦謀。晉主謂使者曰、朕比日以來煩懣不決、今見卿奏、如醉醒矣。胡氏曰、重榮恥臣契丹、是也。請不獲命而興師、則叛而已矣。故其心似忠而非忠、其事似正而非正。不能釋位而去者、無寧調齊師旅、富民保境、以待君命。事會之來、豈有終極乎。不能小忍、幸蹈大難、蓋匹夫之勇、淺中之見、不足尚也。【集覽】拽剌、契丹使之名。拽、羊列反。剌、郎達反。吐谷渾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兩突厥、東西突厥也、注見梁武帝大同十一年。渾注見唐太宗貞觀元年。契苾注同上。沙陀注見唐高宗永徽三年朱邪。告牒、謂告身敕牒也。告身注見唐玄宗天寶十五載。勅牒注見天福二年。藩屏注見唐太宗貞觀十三年。淺中、謂中心淺狹也、猶言狹中淺識。前唐王叔文淺中浮表。【質實】晉陽注見漢高帝七年。泰寧節度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鎮定二州名。鎮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萬一注見唐高祖武德九年。

【書法】晉請伐、何。中國也。於是晉方尊事契丹、重榮遽上請、曷爲無譏。不可譏也。至其反、則書反耳。綱目存中國、故與請書也。重榮書請伐、無貶辭。

【發明】春秋之法、詞繫而不殺者、其中必有美惡存焉。安重榮執虜使者、輕衆妄動、其事甚悖、然其志則是、其理則正、故綱目詳而書之、文無貶詞、正爲是也。嗚呼、其旨微矣。

閩王曦殺其兄子繼業。

閩王曦以書招泉州刺史王繼業還、賜死、殺其子於泉州。司徒楊沂豐與之親善、下獄族誅。自是宗族勳舊相繼被誅、人不自保。諫議大夫黃峻舁櫬詣朝堂極諫、曦曰、老物狂發矣。貶漳州司戶。曦淫侈無度、資用不給、謀於國計使陳匡範、匡範請日進萬金、曦悅。匡範增算商賈數倍、未幾不能足、貸諸省務錢以足之。恐事覺、憂悸而卒。曦祭贈甚厚。諸省務以貸帖聞、曦大怒、斲棺斷其屍、棄水中。以黃紹頗代之、紹頗請令欲仕者輸錢、以資望高下爲差、戶口多寡定其直、自百緡至千緡、從之。【集覽】舁櫬、舁與輿通、注見陳宣帝太建十一年。【質實】泉州注見唐僖宗光啟元年。漳州注見唐憲宗元和五年。

秋七月、晉以劉知遠爲北京留守。

晉主憂安重榮跋扈、以知遠爲北京留守。知遠微時、爲晉陽李氏贅婿、嘗牧馬犯僧田、僧執而笞之。知遠至、首召其僧、命之坐、慰諭贈遺、衆心大悅。【集覽】贅婿、男贅女家謂之贅婿。說文、男無聘財、以身自質於妻家爲贅婿。前漢賈誼傳、家貧子壯則出贅。顏師古曰、贅婿、言不當出在妻家、猶人身之有疣贅也。【質實】北京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并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吳越府署火。

吳越府署火，吳越王元瓘驚懼發狂疾。唐人勸唐主乘弊取之，唐主曰：奈何利人之災？遣使唁之，且賙其乏。**集覽**唁之，唁音彥，弔生也。

書法火災非宮闕宗廟不書。府署火，此何以書？嘉恤鄰也。唐主於是可謂賢矣。綱目書災十六，（詳漢文帝七年。）書火十二，（詳漢昭帝元鳳四年。）舍是無書火者矣。

閩王曦自稱大閩皇。

曦自稱大閩皇，領威武節度，與王延政治兵相攻，互有勝負。鎮武判官潘承祐屢請息兵從好，延政不從。閩主使者至，延政對使者語悖慢，承祐長跪切諫，延政怒，顧左右曰：判官之肉可食乎？承祐不顧，聲色愈厲。**集覽**潘承祐，潘姓也，一本作蕃川，誤。**質實**鎮武，軍名，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建安。潘承祐，建安人。

八月，晉以杜重威為御營使。

馮道、李崧屢薦重威，以為御營使，代劉知遠，知遠由是恨二相。重威所至黷貨，民多逃亡。嘗出過市，謂左右曰：人言我驅盡百姓，何市人之多也？胡氏曰：晉祖為楊光遠而出桑維翰，為杜重威而出劉知遠，此亡國之本也。

契丹之事，翰、遠任之有餘矣。委付不專，則心不固；施設不久，則政不堅。他日契丹入寇，維翰無權而知遠顧望，蓋晉祖使然也。宰相以知人善任為職，馮道先薦杜重威，後復引景延廣，此二人者實喪晉國，繼之者猶用而不置，是不可曉也。

晉主如鄴都。

帝至鄴都，以詔諭安重榮曰：吾因契丹得天下，爾因吾致富貴，吾不敢忘德，爾乃忘之，何邪？今吾以天下臣之，爾欲以一鎮抗之，不亦難乎？宜審思之，無取後悔。重榮得詔愈驕。山南東道節度使安從進有異志，陰遣使與之通謀。**質實**山南東道，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襄陽。

吳越文穆王錢元瓘卒，子弘佐嗣。**考異**此誤書謚。**考證**當去文穆錢三字，分注謚文穆。

元瓘寢疾，察內都監使章德安忠厚能斷大事，屬以後事。內牙指揮使戴惲，元瓘養子弘侑乳母之親也，或告惲謀立弘侑。德安祕不發喪，與諸將謀，伏甲士於幕下，俟惲入府，執而殺之，廢弘侑，復姓孫，幽之明州。將吏以

元瓘遺命，承制以弘佐為節度使。弘佐溫恭，好書禮士，躬勤政務，發擿姦伏，人不能欺。民有獻嘉禾者，弘佐問倉吏：今蓄積幾何？對曰：十年。王曰：然則軍食足矣，可以寬吾民。乃命復其境內稅三年。**集覽**發擿姦伏，注見漢和帝元興元年。復其境內稅，復，音福，除也，除免其賦稅也。**質實**明州，注見唐僖宗乾符四年。

河決滑州。

冬十月，晉劉知遠招納吐谷渾白承福等，徙之內地。

劉知遠遣親將郭威以詔指說吐谷渾酋長白承福，令去安重榮歸朝廷。威曰：虜惟利是嗜，安鐵胡止以袍袴賂之，今欲其來，莫若重賂，乃可致耳。知遠從之，且使謂承福曰：朝廷已割爾曹隸契丹，爾曹當自安部落，今乃南來助安重榮為逆。重榮已為天下所棄，朝夕敗亡，爾曹宜早從化，勿俟臨之以兵，南北無歸，悔無及矣。承福懼，帥眾歸知遠。知遠處之太原嵐、石之間，表承福為大同節度使，收其精騎以隸麾下。達靼、契苾亦不附安重榮，重榮勢大沮。**集覽**安鐵胡：安重榮，朔州人，嘗使人為大鐵鞭以獻，誑民曰：鞭有神，指人，人輒死。號鐵鞭郎君，故曰安鐵胡。嵐、石俱在河東。嵐，本林胡樓煩王所居，漢太原郡地，元魏置嵐州。石，本戰國趙之離石邑，後周

改石州。嵐，盧含反。**質實**太原，府名，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并州。嵐、石，二州名。嵐，注見周赧王八年樓煩。石，注見晉惠帝永興元年離石。大同節度，注見秦王政三年雲中。麾下，注見漢王邦三年。達靼，北狄種名，注見梁武帝大同十一年突厥。

閩王曦稱帝。

十一月，晉山南東道節度使安從進舉兵反。

晉主之發大梁也，和凝請曰：車駕已行，安從進必反，請密留空名宣敕十數通，付留守鄭王重貴，聞變則書諸將名，遣擊之。從之。十一月，從進舉兵，重貴遣高行周、宋彥筠、張從恩討之。從進攻鄧州，節度使安審暉拒之。從進進至花山，遇張從恩兵，不意其至之速，合戰大敗，奔還襄州。**質實**鄧州，名，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鄧城。鄧州節度，注見周赧王十四年穰。花山，未詳處所，唯安陸州城東一百里有花山，舊傳雲濟嗣師過此，時百草開花，故名，或疑即此，未知是否。襄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襄陽。

唐定田稅。

唐主昪節儉常躡蒲履盥頮用鐵盆暑則寢於青葛帷左右使令惟老醜宮人服飾粗略死國事者雖士卒皆給祿三年分遣使者按行民田以肥瘠定其租民間稱其平允自是江淮調兵興役及他賦斂皆以稅錢為率至今用之唐主勤於聽政以夜繼晝還自江都不復宴樂頗傷躁急內侍王紹顏上書以為今春以來羣臣獲罪者衆中外疑懼唐主手詔釋之令紹顏告諭中外。【集覽】盥頮盥音管又音灌澡手也頮呼內反洒面也按行按察也行下孟反巡歷也。

十二月荊南湖南會晉師討襄州。【質實】荊南軍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南郡湖南軍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衡陽。○晉安重榮反晉遣杜重威擊敗之。【考異】按下書安重榮伏誅此擊敗當作討破。

安重榮聞安從進反遂集境內飢民數萬南向鄴都聲聞於朝晉主聞之以杜重威為招討使馬全節副之重威與重榮遇於宗城西南再擊之不動懼欲退指揮使王重胤曰兵家忌退鎮之精兵盡在中軍請公分銳士擊其左右翼重胤為公以契丹直衝其中軍彼必狼狽重威從之鎮人稍却官軍乘之鎮人大潰重榮走還嬰

城自守鎮人戰及凍死者二萬餘人。【集覽】宗城縣名屬洺州宋洺州今廣平府是鎮之精兵謂鎮州精彊之兵也鎮本漢恒山郡後周為恒州唐改鎮州【質實】宗城縣名注見漢靈帝中平元年廣宗鎮州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恒山郡注見漢獻帝初平三年。

【書法】重反矣不書討何晉有慚也重榮不從詔命夬抗契丹結安從進同反罪固大矣晉以畏契丹至此氣亦少餒焉故重榮書反書伏誅而晉師不書討若安從進則再書討矣綱目之權衡審矣哉。

漢主龔更名龑。

漢主龔寢疾有胡僧謂龔名不利龔乃自造龑字名之義取飛龍在天讀若儼。

壬寅

晉天福七年六月晉主重貴立。○漢主玢光天元年。○是歲凡五國三鎮。春正月晉師入鎮州安重榮伏誅。

鎮州牙將自西郭水碾門導官軍入城殺守陴民二萬人執安重榮斬之杜重威殺導者自以為功晉主函重榮首送契丹。【集覽】守陴陴頻彌反城上女牆俾倪也釋名城上垣曰陴於其孔中俾倪非常也。

【書法】入易詞也書師不書將將無功也。

晉以杜重威為順德節度使。

晉改鎮州成德軍為恒州順德軍以杜重威為節度使重威表王瑜為副使瑜為之重斂於民恒人不勝其苦。【質實】恒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順德節度注同上文。

晉以王周為彰義節度使。

張式父鐸詣闕訟冤故以周代張彥澤。

唐以宋齊丘知尚書省尋罷之。

齊丘固求預政事唐主聽入中書又求領尚書乃以齊丘知尚書省事數月親吏夏昌圖盜官錢三千緡齊丘判貸其死唐主大怒斬昌圖齊丘稱疾請罷從之。

晉以陳延暉為涼州節度使。

涇州奏遣押牙陳延暉持敕書詣涼州州中將吏請以為節度使從之。【質實】涇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安定涼州注同上建武十年武威。

夏四月晉貶張彥澤為龍武大將軍。

彥澤在涇州擅發兵擊諸胡兵皆敗沒調民馬千餘匹以償之還至陝獲亡將楊洪乘醉斷其手足而斬之王周奏彥澤在鎮貪殘不法二十六條民散亡者五千餘戶彥澤既至晉主以其有軍功釋不問四月諫議大夫鄭受益上言楊洪所以被屠由陛下去歲送張式與彥澤使之逞志致彥澤敢肆凶殘無所忌憚見聞之人無不切齒而陛下曾不動心一無詰讓中外皆言陛下受彥澤所獻馬百匹聽其如是竊為陛下惜此惡名乞正張彥澤罪法以湔洗聖德疏奏留中刑部郎中李濤等伏閤極論彥澤之罪語甚切至敕彥澤削一階降爵一級濤復與兩省及御史臺官伏閤奏請論如法晉主召濤面諭之濤端笏前迫殿陛論辯聲色俱厲晉主怒連叱之濤不退晉主曰朕已許彥澤不死濤曰陛下許彥澤不死不可負不知范延光鐵券安在晉主拂衣起入禁中既而有是命。【質實】陝州名注見周顯王四十五年。

漢主龑殂子玢立。

漢主龑寢疾，以其子秦王弘度、晉王弘熙皆驕恣，少子越王弘昌孝謹有智識，與右僕射王翻謀，出弘度、弘熙鎮邕州，立弘昌。會崇文使蕭益入問疾，以其事訪之。益曰：立嫡以長，違之必亂。乃止。龑為人辯察，多權數，好自矜大，奢極麗宮殿，悉以金玉珠翠為飾。用刑慘酷，有灌鼻、割舌、支解、刳剔、炮炙、烹蒸之法，或聚毒蛇水中，以罪人投之，謂之水獄。楊洞潛諫，不聽。末年尤猜忌，以士人多為子孫計，故專任宦者，由是其國宦者大盛。及殂，弘度即位，更名玢，以弘熙輔政。胡氏曰：劉龑之不智，亦甚哉！人惟愛其親，故及人之親；愛其子，故及人之子。何者？推類故也。宦者無父，何以知孝？無子，何以知慈？無父子慈愛之心，安得有君臣忠厚之道，而能為長久計乎？【質實】秦州名注見漢光武建武元年天水。晉州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河東。越州名注見漢和帝永元元年。今按此三州皆非劉龑所有，乃借此名以號其子，非實封之也。前後倣此。

五月，唐以宋齊丘為鎮南節度使。

齊丘既罷，不復朝謁。唐主遣壽王景遂勞問，許鎮洪州，始入朝。唐主與之宴，酒酣，齊丘曰：陛下中興，臣之力也，奈何忘之？唐主怒曰：公以遊客干朕，今為三公，亦足矣。齊丘曰：臣為遊客時，陛下乃偏裨耳。明日，唐主手詔謝之曰：朕之褊性，子嵩所知，少相親，老相怨，可乎？乃以齊丘鎮洪州。【集覽】洪州本漢豫章郡地，隋文帝以洪崖所居，因置洪州。宋孝宗陞為隆興府，今以隆作龍字。【質實】壽州名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洪州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豫章。

六月，晉主敬瑭殂，兄子齊王重貴立。

契丹以晉招納吐谷渾，遣使來讓，晉主憂悒成疾。一日，馮道獨對，晉主命幼子重睿出拜之，又令宦者抱置道懷中，蓋欲道輔立之。六月，晉主殂。道與侍衛馬步都虞候景延廣議，以國家多難，宜立長君，乃奉齊王重貴為嗣。是日即位。延廣始用事，禁人偶語。初，高祖疾亟，有旨召劉知遠入輔政，晉主重貴寢之，知遠由是怨。胡氏曰：晉主以幼子委馮道，道不可者，盍明言之？乃含糊不對，死肉未寒，乃背顧命，其視荀息為如何？【集覽】視荀息為如何。視，上聲，比也。左傳僖九年，晉獻公疾，使荀息傅奚齊。後里克殺奚齊，荀息將死之。人曰：不如立卓子而輔之。荀息立卓子，里克又殺卓子，荀息遂死之。【質實】齊州名注見漢景帝三年濟南。偶語注見唐代宗大曆十一年。顧命注見晉成帝咸和元年。

秋七月，閩富沙王延政攻汀州，不克，歸，敗福州兵於尤口。【質實】汀州注見唐僖宗光啟元年。尤口，未詳處所，或說即尤溪之口。按一統志，尤溪在延平府尤溪縣，溪多尤姓，故名。今尤氏自言其上世本姓沈，避王審知諱，故改云。

晉以景延廣為侍衛都指揮使。

漢循州盜張遇賢起，討之，不克。

有神降於博羅縣民家，縣吏張遇賢事之甚謹。時循州盜賊蜂起，莫相統壹，共禱於神，神大言曰：張遇賢當為汝主。於是共奉遇賢稱王改元，攻掠海陽。遇賢年少，無他方略，諸將但告進退而已。漢主遣越王弘昌、循王弘杲討之，戰不利，為賊所圍，指揮使陳道庠等力戰救之，得免。東方州縣多為遇賢所陷。【集覽】博羅，廣東路惠州博羅縣。縣西有山，自會稽浮來，傅於羅山，故又名傅羅。山在循州，本惠州歸善縣地，隋置循州，在廣東道。【質實】博羅縣，一統志云：秦初所置，屬南海郡，漢晉因之。宋齊梁陳仍舊，隋屬循州，唐以羅陽縣省入。南漢屬禎州，宋屬惠州，元仍舊，本朝因之，屬惠州府。循州，禹貢揚州之南境，秦為南海郡地，漢初屬南越國。

武帝時復屬南海郡，晉仍其舊，宋屬南海、東官二郡，梁置梁化郡，隋廢郡置循州，治歸善縣，大業初改龍川郡。唐武德初復置循州，屬嶺南道，天寶初改海豐郡，乾元初復為循州。南漢移循州治龍川縣，以歸善縣置禎州。宋天禧中改曰惠州，屬廣南東路，宣和中陞郡名博羅郡。元初改置惠州路。本朝初廢循州，改置惠州府，隸廣東布政司。

八月，晉討襄州，拔之，安從進伏誅。

高行周圍襄州，踰年不下。本國軍都虞候王清曰：賊城已危，我師已老，民力已困，不早過之，尚何俟乎？與指揮使劉詞帥衆先登，拔之。從進舉族自焚。【質實】王清，廣平曲周人。

閩王曦殺其從子繼柔。

曦宴群臣於九龍殿，從子繼柔不能飲，強之。繼柔私減其酒，曦怒，并客將斬之。

唐行昇元條。

唐主自為吳相，興利除害，變更舊法甚多。及即位，命法官刪定為昇元條三十卷，行之。

閩以余廷英同平章事。

（曦以同平章事余廷英為泉州刺史。廷英掠人女子，事覺，曦以屬吏。廷英獻買宴錢萬緡，曦悅，明日召見，謂曰：宴已買矣，皇后貢物安在？廷英復獻錢於李后，乃遣歸泉州。自是諸州皆別貢皇后物。未幾，復召廷英為相。）

冬十月，楚王希範作天策府。

（希範作天策府，極棟宇之盛，戶牖欄檻皆飾以金玉。）

十一月，晉復行官賣鹽法。

（先是河南北諸州官自賣海鹽，歲收緡錢十七萬，又散蠶鹽斂民錢。言事者稱民坐私販鹽抵罪者衆，不若聽民自販，而歲以官所賣錢直斂於民，謂之食鹽錢。高祖從之。俄而鹽價頓賤，每斤至十錢。至是三司使董遇欲增求羨利，而難於驟變前法，乃重征鹽商，過者七錢，留賣者十錢。由是鹽商殆絕，而官復自賣。其食鹽錢至今斂之如故。【質實】緡錢（注見漢武帝元狩四年）。）

十二月，閩以李仁遇同平章事。

（仁遇，閩主曦之甥也，年少，美姿容，得幸於曦，以為左僕射、兼吏部侍郎。李光準為同平章事。曦荒淫無度，嘗夜宴，光準醉忤旨，命斬之，吏不敢殺，繫獄中。明日視朝，召復其位。他日又宴，侍臣皆以醉去，獨翰林學士周維岳在。曦曰：維岳身甚小，何飲酒之多？左右曰：酒有別腸，不必長大。曦欣然，命捽維岳下殿，欲剖視其酒腸。或曰：殺維岳，無人復能侍陛下劇飲者。乃捨之。）

癸卯

晉天福八年。○南唐元宗璟保大元年。殷主王延政天德元年。○南漢主晟乾和元年。○是歲并殷，凡六國，三鎮。（【考異】晉天福八年，據上年分注晉主重貴立，此當分注晉主重貴，仍稱天福八年。）

春二月，晉主還東京。

（晉主之初即位也，大臣議奉表稱臣告哀於契丹，景延廣請致書稱孫而不稱臣。李崧曰：陛下如此，他日必躬擐甲冑與契丹戰，於時悔無益矣。延廣固爭，馮道依違其間，晉主卒從延廣議。契丹大怒，遣使來責讓，延廣復以不遜語答之。契丹盧龍節度使趙延壽欲代晉帝中國，屢說契丹擊晉，契丹主頗然之。晉主聞契丹將入寇，還東京。然猶與契丹問遺相往來，無虛月。胡氏曰：即事而論，延廣亡晉之罪，無可贖者；即情而論，則以晉父事

者，中外人心皆不能平，故敢然為一激之論，不思輕背信好，自生邊釁，公府不同謀，將帥有異意，君德荒穢，民力困竭，乃與虜鬭，何能善終？狹中淺謀，一朝之忿，忘其身以及其親矣。夫使延廣知慮善以動，動惟厥時之義，姑守前約，而內修政事，不越三四年，可以得志於北狄矣。【質實】盧龍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肥如）。）

唐主昪殂。

（唐宣城王景達，剛毅開爽，唐主愛之，屢欲以為嗣，宋齊丘亟稱其才。唐主以璟年長而止。嘗幸璟宮，遇璟親調樂器，大怒，數日。幼子景遏，母种氏有寵，乘間言景遏可為嗣。唐主怒曰：子有過，父訓之，常事也。國家大計，女子何得預知！即命嫁之。方士獻丹，餌之，浸成躁急。左右奏事，往往暴怒。然有論辯中理者，亦斂容謝之。問道士王栖霞：何道可致太平？對曰：王者治心治身，乃治國家。今陛下尚未能去飢嗔飽喜，何論太平乎！所賜予皆不受。駕部郎中馮延巳為齊王掌書記，性傾巧，與宋齊丘及陳覺相結，嘗戲謂中書侍郎孫晟曰：公有何能？晟曰：晟山東鄙儒，文章不如公，談諧不如公，諂詐不如公。然主上使公與齊王遊處，蓋欲以仁義輔導之也，豈但為聲色狗馬之友邪？晟誠無能，如公之能，適足為國家之禍耳。又有魏岑者，亦在齊府。給事中常夢錫屢言覺、延巳、岑皆佞邪小人，不宜侍東宮。司門郎中蕭儼亦表覺姦回亂政。唐主頗悟，未及去，會疽發背，疾亟，太醫吳廷裕遣親信召齊王璟入侍疾。唐主謂曰：吾餌金石，始欲益壽，乃更傷生，汝宜戒之。是夕殂。秘不發喪，下制以齊王監國。孫晟恐馮延巳等用事，欲稱遺詔令太后臨朝稱制。翰林學士李貽業曰：先帝嘗云，婦人預政，亂之本也。安肯自為厲階？此必近習姦人之詐也。且嗣君春秋已長，明德著聞，公何得遽為亡國之言？若果宣行，吾必對百官毀之。晟乃止。陳覺以烈祖末年卞急，近臣多罹譴罰，稱疾累月。及宣遺詔，乃出。蕭儼劾之，齊王不許。自烈祖相吳，禁壓良為賤，令買奴婢者通官作券。馮延巳及弟延魯俱在元帥府，欲自買姬妾，乃草遺詔聽民賣男女。蕭儼駮曰：此必延巳等所為，非大行之命也。昔延魯為東都判官，已有此請，先帝訪臣，臣對曰：陛下昔為吳相，民有鬻男女者，為出府金贖而歸之，故遠近歸心。今即位而反之，可乎？先帝謂延魯章，抹三筆，持入宮。今必尚在。齊王求得之，然以遺詔已行，不之改。【集覽】景遏，遏，於歷反。傾巧，傾險不正而巧詐。階，注見隋文帝仁壽四年。大行，注見漢昭帝元平元年。【質實】宣城，郡名，注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丹陽。孫晟，密州人。諡，注見唐代宗大曆十四年。東宮，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蕭儼，永新人。東都，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

（用。世下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十七年。）

閩富沙王延政稱帝於建州，國號殷。

（延政稱帝，以潘承祐爲吏部尚書，楊思恭爲兵部尚書，同平章事。國小民貧，軍旅不息，思恭以善聚斂得幸，增田畝山澤之稅，至於魚鹽蔬果，無不倍征，國人謂之楊剝皮。）

晉以桑維翰爲侍中。

唐主璟立。

（唐元宗即位，大赦，改元保大。秘書郎韓熙載請俟踰年改元，不從。唐主未聽政時，馮延巳屢入白事，一日至數四，唐主曰：書記有常職，今何煩也。唐主爲人謙謹，不名大臣，數延公卿論政體。李建勳謂人曰：主上寬仁大度，優於先帝，但性習未定，苟旁無正人，恐不能守先帝之業耳。初，唐主爲齊王，知政事，每有過失，常夢錫常直言規正，始雖忿懟，終以諫直多之。及即位，許以爲翰林學士。齊丘之黨疾之，坐封駁制書，貶池州判官。池州多遷客，節度使王彥儔防制過甚，不聊生，惟事常夢錫如在朝廷。宋齊丘待陳覺素厚，唐主亦以爲才，委任之。馮延巳、延魯、魏岑皆依附覺，與查文徽更相汲引，侵蠹政事，唐人謂爲五鬼。延魯自員外郎遷中書舍人，江州觀察使杜昌業聞之，嘆曰：國家所以驅駕群臣，在官爵耳，若一言稱旨，遽躋清要，後有立功者，何以賞之。未幾，岑及文徽皆爲樞密副使。會覺遭母喪，岑暴揚覺過惡，擯斥之。【集覽】坐封駁制書：因封駁制書而生罪也。封駁注見唐文宗太和八年。【質實】韓熙載，濰州北海人。濰州注見唐閔帝應順元年。查文徽，歙州休寧人。江州注見晉明帝泰寧二年潯陽。）

漢晉王弘熙弒其主玢而自立，更名晟。

（漢主玢驕奢，不親政事，居喪無戚，左右忤意輒死，無敢諫者。惟越王弘昌及內常侍吳懷恩屢諫，不聽。常猜忌諸弟。晉王弘熙欲圖之，乃盛飾娼妓，娛悅其意，以成其惡。玢好手搏，弘熙令指揮使陳道庠引力士劉思潮等五人習手搏。漢主與諸王宴而觀之，至夕，大醉，弘熙使道庠、思潮等掖漢主，因拉殺之。弘熙即位，更名晟，以弘昌爲太尉。道庠等皆受賞賜甚厚。【集覽】掖漢主：持漢主之臂。）

閩主曦立尚氏爲賢妃。

（妃有殊色，曦嬖之。醉中妃所欲殺則殺之，所欲宥則宥之。）

夏四月朔，日食。○五月，殷削其平章事潘承祐官爵。

（承祐上書陳十事，大指言：兄弟相攻，逆傷天理，一也。賦斂繁重，力役無節，二也。發民爲兵，羇旅愁怨，三也。楊思恭奪人衣食，使歸怨於上，四也。疆土狹隘，多置州縣，增吏困民，五也。除道裹糧，將攻臨汀，曾不憂金陵、錢塘乘虛相襲，六也。括高貲戶，財多者補官，逋負者被刑，七也。延平諸津征果菜魚米，獲利甚微，斂怨甚大，八也。與唐、吳越爲鄰，即位以來，未嘗通使，九也。宮室臺榭，崇飾無度，十也。殷主延政大怒，削承祐官爵，勒歸私第。【集覽】臨汀：郡名，在福建路。唐開撫福二州山洞置汀州，後改臨汀郡，宋復爲汀州。延平在福建路，本建安郡南平鄉地，晉置延平軍，五代王審知改爲鎮。南唐分延平、劍浦、富沙三縣，置劍州。【質實】臨汀，郡名，注見唐僖宗光啟元年汀州。錢塘，縣名，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延平府，一統志：本禹貢揚州之域，周爲閩越地，秦爲閩中郡，漢爲東冶縣地，屬會稽郡，東漢屬會稽南部都尉，三國吳屬建安郡，晉以後因之，隋屬閩州，唐爲建劍汀二州地，後於此置延平軍，五代時改軍爲延平鎮，尋於鎮置鐔州，南唐改置劍州，宋太平興國中，因利州路亦有劍州，改曰南劍州，屬福建路，元至元中陞南劍路，後改爲延平路。本朝初改爲延平府，隸福建道。諸津：謂龍津、劍津等處。）

漢主晟殺其弟弘杲。

（漢主晟既立，國中議論洶洶，循王弘杲請斬劉思潮等以謝中外，不從。思潮等聞之，譖弘杲謀反，漢主令思潮等伺之。思潮斬弘杲。於是漢主誅盡諸弟，以越王弘昌賢而得衆，尤忌之。【質實】洶洶注見梁武帝大同元年。）

閩主曦殺其校書郎陳光逸。

（光逸上書陳曦大惡五十事，曦怒殺之。）

【發明】五季之際，天地閉，賢人隱之時也。君子不幸而遇斯世，則儉德避難，括囊無咎可矣。既食其祿，則不可不忠於所事。如張式、潘承祐、陳光逸之徒，或削其爵，或殺其身，綱目不以其微而不錄，亦所以存君臣之義而已，夫豈樂予之哉。

秋七月，晉遣使括民穀。

（詔以年饑國用不足，分遣使者六十餘人於諸道括民穀。）

吳越貶其都監使章德安於處州。【質實】（處州，注見唐高宗顯慶元年括州。）

（吳越王弘佐初立，上統軍使闞璠彊戾，排斥異己，弘佐不能制。章德安數與之爭，右都監使李文慶亦不附璠。璠貶德安、文慶於外，與右統軍使胡進思益專橫。）【集覽】（闞璠，姓名也。璠，孚袁反。）

唐主立其弟景遂為齊王，景達為燕王。

（唐主始即位，以景遂為諸道兵馬元帥，徙封齊王，居東宮；以景達為副元帥，徙封燕王。宣告中外，約以傳位。景遂、景達固辭，不許。景遂自誓必不敢為嗣，更其字曰退身。又立景遷為保寧王。宋太后怨种夫人，屢欲害景遷，唐主力保全之。）【質實】（齊，州名，注見漢景帝三年濟南。燕，州名，注見唐高祖武德九年。）

九月，晉主尊其母安氏為太妃。

（晉主事太后、太妃甚謹，每侍食於其宮，待諸弟亦友愛。）

晉執契丹回圖使喬榮，既而歸之。

（初，河陽牙將喬榮從趙延壽入契丹，契丹以為回圖使，往來販易於晉，置邸大梁。至是，景延廣說晉主囚榮於獄，悉取邸中之貨。凡契丹販易在晉境者皆殺之，奪其貨。大臣皆言契丹有大功，不可負。乃釋榮，慰賜而歸之。榮辭延廣，延廣大言曰：歸語而主，先帝為北朝所立，故稱臣奉表。今上乃中國所立，所以降志於北朝者，正以不敢忘先帝盟約故耳。為鄰稱孫足矣，無稱臣之理。翁怒則來戰，孫有十萬橫磨劒，足以相待。他日為孫所敗，取笑天下，毋悔也。榮欲自明，恐異時據驗，乃曰：公所言頗多，懼有遺忘，願記之紙墨。延廣命吏書其語以授之。榮具以白契丹主，契丹主大怒，入寇之志始決。晉使如契丹者，皆縶之幽州，不得見。桑維翰屢請遜辭以謝契丹，每為延廣所沮。晉主以延廣有定策功，故寵冠群臣；又總宿衛兵，故大臣莫能與之爭。河東節度使劉知遠知延廣必致寇而不敢言，但益募兵，增置十餘軍以備契丹。）【集覽】（慰賜：慰，通作尉，尉，勞也。）【質實】（回圖使：回圖，使販易於天下，於字上注。圖，規畫也。回，轉行也。河東節度，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

【書法】（書志亂本也。亂本自告哀稱孫始。曷為不書稱臣？契丹，中國之辱也；責其不稱臣，則天理滅矣。晉之禍，不量力者為之。）

【發明】（一回圖使，得販易之耳，而必書之者，所以志夫晉交惡之始也。）

冬十月，晉主立其叔母馮氏為后。

（初，高祖愛少弟重胤，養以為子，娶馮濛女為其婦。重胤早卒，馮夫人寡居，有美色，晉主悅之，納之。群臣皆賀，因與夫人酣飲，過梓宮前，醊而告曰：皇太后之命，與先帝不任大慶。左右失笑，晉主亦自笑，顧謂左右曰：我今日作新壻何如？夫人與左右皆大笑。太后雖恚，而無如之何。至是立以為后，頗預政事。兄玉時為鹽鐵判官，擢為端明殿學士，與議政事。胡氏曰：出帝之少也，高祖使博士王震教以禮記，久之不能通大義，謂震曰：此非我家事也。夫禮文制度，其數固難通也。若其大義，豈於父子君臣人倫之際者？王震當引其目前之事，以語先聖之教，則雖市人猶或可曉，何出帝如是之禮乎。）【集覽】（醊而告：醊亦作餟，音株劣反，祭酹也。）【質實】（梓宮，注見漢安帝延光四年。）

【書法】（后所以敵體乎至尊，母儀天下者也。立后重事，綱目每謹書之。書立其妃為后，畢矣。晉愍帝建興四年，漢主聰，莫甚於立其父妾者也。乙未年，閩主璘。丙申年，閩主昶，書立蕭宗媛為后，畢矣。庚申年，魏王子。後莫甚於立其叔母者也。是年晉主重貴娶其叔母，而天理滅盡矣。此綱目所深哀者，不得不書以為後世戒也。）

【發明】（衛公子頑通乎宣姜，於是為狄所滅。石晉之亂，烝其叔母，三綱既絕，能無夷狄之禍乎？直筆書之，其惡甚矣。）

張遇賢侵唐境，唐遣兵擒斬之。

（遇賢為漢所敗，告於神，神曰：取虔州，則大事可成。遇賢遂趣虔州。唐主遣洪州都虞候嚴恩將兵討之，以通事舍人邊鎬為監軍。鎬用虔州人白昌裕為謀主，擊遇賢，屢破之。遇賢禱於神，神不復言。其徒大懼，昌裕勸鎬伐木開道，出其營後襲之。其下執遇賢以降，斬於金陵市。）【質實】（虔州，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南康。洪州，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豫章。）

十二月，晉楊光遠誘契丹入寇。【考證】（寇，當作邊。）

初高祖以馬三百借平盧節度使楊光遠景延廣以詔命取之光遠怒密召其子單州刺史承祚承祚稱母病夜開門奔青州晉主遣內班賜光遠玉帶御馬金帛以安其意遣步軍指揮使郭謹領軍衛將軍蔡行遇將兵戍鄆州光遠遣騎兵入淄州劫刺史翟進宗以歸密告契丹以晉境大饑乘此攻之一舉可取趙延壽亦勸之契丹主乃集兵五萬使延壽將之經略中國曰若得之當立汝為帝延壽信之為盡力朝廷頗聞其謀遣使城南樂及德清軍徵近道兵以備之。

集覽 南樂縣名屬大名府在府南六十里

質實 鄆州注見秦二世二年單父淄州注見宋明帝泰始三年盤陽南樂縣名注見唐高祖武德五年昌樂德清軍注見高祖天福二年。

書法 直言其事。不待貶而義自見矣。終綱目書誘狄入寇二。僕固懷恩。楊光遠。王欲誘匈奴不與焉。

發明 綱目凡列國交侵則不書寇。今晉為契丹所立。又從而父之。是與之為一矣。乃書入寇何哉。此所以正夷夏之分。存中國之體也。楊光遠叛唐降晉。今又背晉從虜。書之曰誘。可勝誅哉。

唐以宋齊丘為青陽公遣歸九華。

唐侍中周宗年老恭謹中書令宋齊丘樹黨傾之宗泣訴於唐主唐主由是薄齊丘齊丘怨懟表乞歸九華舊隱唐主知其詐一表即從之仍賜號九華先生封青陽公齊丘乃治大第於青陽服御將吏皆如王公而憤邑尤甚

集覽 九華山名在池州青陽縣東北十里舊名九子唐李白以九峯如蓮花改名九華青陽縣名屬池州在九華山之陽

質實 九華山名按一統志在池州府青陽縣[illegible]舊名九子山唐李白嘗其名無所攷以山九峯如蓮花乃更名九華青陽本漢丹陽郡涇縣之地名三國吳置臨城縣晉屬宣城郡隋省唐析置青陽縣屬池州府以其地在青山之陽故名宋元仍舊本朝因之屬池州府

晉旱水蝗民大饑。

是歲晉境春夏旱秋冬水蝗大起原野山谷城郭廬舍皆滿竹木葉俱盡重以官括民穀使者督責嚴急不留其食有坐匿穀抵死者縣令往往納印自劾去民餓死者數十萬口流亡不可勝數朝廷以恒定饑甚獨不括民穀杜威奏請如例用判官王緒謀檢索殆盡得百萬斛威止奏三十萬斛餘皆入其家又令判官李沼稱貸於民復滿百萬斛闔境苦之定州吏欲援例為奏節度使馬全節不許曰吾為觀察使職在養民豈忍效彼所

為乎

集覽 稱貸於民稱昌孕反貸他代反顏師古曰稱舉也今所謂舉貸也貸從人求物也孟子滕文公上稱貸而益之也

質實 恒定二州名恒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楚作九龍殿。

楚地多產金銀茶利尤厚楚王希範奢欲無厭務窮侈靡作九龍殿刻沈香為八龍飾以金寶長十餘丈抱柱相向希範居中自為一龍其幞頭腳長丈餘以象龍角用度不足重於賦斂每遣使者行田專以增頃畝為功又聽人入財拜官以財多少為官高卑之差富商大賈布在列位外官還者必責貢獻民有罪則富者輸財彊者為兵惟貧弱受刑是歲用孔目官周陟議令常稅之外大縣貢米二千斛中千斛小七百斛無米者輸布帛天策學士拓跋恒上書曰殿下長深宮之中藉已成之業身不知稼穡之勞耳不聞鼓鼙之音馳騁遨遊雕牆玉食府庫盡矣而浮費益甚百姓困矣而厚斂不息今淮南為仇讎之國番禺懷吞噬之志荊渚日圖窺伺溪洞待我姑息諺曰足寒傷心民怨傷國願罷輸米之令誅周陟以謝郡縣去不急之務減興作之役無令一旦禍敗為四方所笑希範大怒他日請見辭以晝寢恒謂客將曰王逞欲而愎諫吾見其千口飄零無日矣王益怒遂終身不復見之

集覽 稼穡書無逸篇先知稼穡之艱難乃逸鼓鼙禮記樂記君子聽鼓鼙之聲則思將帥之臣大鄭曰鼙騎鼓也周禮大司馬中軍以鼙令鼓注中軍中軍之將也中軍之將令鼓鼓以作其士衆之氣也司馬法曰鼓聲不過閶鼙聲不過闒

質實 孔目官宋熙云孔目職掌六曹案牘猶今之首領也淮南郡名謂南唐注見漢武帝元狩五年番禺縣名謂南漢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

閩御史中丞劉贊卒。

閩主曦嫁其女取班簿閱視之朝士有不賀者十二人皆杖之於朝堂以贊不舉劾亦將杖之贊義不受辱欲自殺諫議大夫鄭元弼諫曰古者刑不上大夫中丞儀刑百僚豈宜加之箠楚閩主正色曰卿欲效魏徵邪元弼曰臣以陛下為唐太宗故敢效魏徵曦怒稍解乃釋贊贊竟以憂卒

集覽 刑不上大夫曲禮文也注不與賢者犯法其犯法則在八議輕重不在刑書上時掌反與音預公羊傳宣元年古者大夫已去三年待放注

上皆刑不上大夫。蓋以爲摘巢毀卵，則鳳凰不翔；刳胎焚夭，則麒麟不至。刑之則恐及賢者，故有罪放之而已。所以尊賢者之類也。又詳見漢文帝六年賈誼之言不及大夫。〔質實〕魏徵，唐太宗朝賢臣。

〔書法〕卒小國臣，鮮賢也，然贊之卒，閩主與有譏焉。

晉開運元年〇是歲凡六國二鎭閩亡

春正月，契丹陷晉貝州，權知州事吳巒敗死。晉遣兵禦之。〔考證〕巒當作巒。

契丹前鋒將趙延壽、趙延照將兵入寇，逼貝州。先是朝廷以貝州水陸要衝，多聚芻粟，爲大軍數年之儲。軍校邵珂性凶悖，節度使王令溫黜之。珂怨望，密遣人亡入契丹，言貝州易取。會令溫入朝，晉以吳巒權知州事。契丹入寇，巒書生無爪牙，珂請效死，巒使將兵守南門，自守東門。契丹主自攻貝州，巒悉力拒之，燒其攻具殆盡。珂引契丹自南門入，巒赴井死。契丹遂陷貝州，所殺且萬人。晉以高行周爲都部署，與符彥卿、皇甫遇等將兵禦之。

唐主教齊王景遂參決庶政，旣而罷之。

唐主決欲傳位於齊、燕二王，翰林學士馮延巳等因之欲隔絕中外以擅權，請敕齊王景遂參決庶政，百官惟魏岑、查文徽得白事，餘非召對不得見。唐主從之。國人大駭。給事中蕭儼上疏極論，不報。侍衛都虞候賈崇叩閤求見，曰：臣事先帝三十年，觀其延接疏遠，孜孜不怠，下情猶有不通者。陛下新即位，所任者何人，而頓與羣臣謝絕？臣老矣，不得復奉顏色。因涕泣嗚咽。唐主感悟，遽收前敕。唐主於宮中作高樓，召侍臣觀之，衆皆歎美。蕭儼曰：恨樓下無井。唐主問其故，對曰：以此不及景陽樓耳。唐主怒，貶於舒州。觀察使孫晟遣兵防之。儼曰：以諫諍得罪，非有他志。昔顧命之際，君幾危社稷，其罪顧不重於儼乎？今日反見防邪？晟遽罷之。〔胡氏曰〕孫晟，唐之良臣。其欲令太后臨朝也，特以遏馮延巳之徒謀之不臧而已，非生厲階也，而蕭儼直以覆社稷責之，過矣。晟乃能不以其言爲懟，不亦賢乎。〔集覽〕不及景陽樓：上文云恨樓下無井，蓋謂陳後主景陽樓也。後主建景陽樓，樓下有井，本名胭脂井。隋兵至，後主與張麗華、孔貴嬪投其中以避之，因名辱井。金陵覽古曰：臺城內下福院有小石池，言是景陽井。有古石井欄，其上有刻字，惟戒哉二字可辨。〔質實〕齊燕二王，謂景遂、景達。景陽樓注見隋文帝開皇九年。舒州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厲階注見隋文帝仁壽四年。

晉主自將次澶州，遣劉知遠、杜威、張彥澤將兵禦契丹。

晉主遣使持書遺契丹，契丹已屯鄴都，不得通而返。以景延廣爲御營使，高行周以前軍先發。時用兵方畧號令皆出延廣，延廣乘勢使氣，陵侮諸將，雖天子亦不能制。晉主發東京，契丹至黎陽，晉主至澶州，契丹主屯元城，趙延壽屯南樂。劉知遠與白承福合兵擊之。詔以知遠爲招討使，杜威爲副使，馬全節爲都虞候，遣張彥澤等將兵拒契丹於黎陽。復遣譯者孟守忠致書於契丹，求修舊好。契丹主復書曰：已成之勢，不可改也。太原奏破契丹偉王於秀容，契丹遁去。〔集覽〕澶州：漢頓丘縣地，五代晉漢宋皆名澶州，取古澶淵爲名，今改開州，屬大名府，在府南百八十里。澶，市然反。元城縣屬大名府。秀容注見晉安帝隆安二年。〔質實〕東京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黎陽縣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三年。澶州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元城縣名注見新莽始建國三年。譯者注見漢武帝元狩元年重九譯。

二月，契丹度河，晉主自將及遣李守貞等分道擊之，契丹敗走。

晉天平節度副使顏衎遣觀察判官竇儀奏：博州刺史周儒降契丹，又與楊光遠通情，引契丹自馬家口濟河。儀謂景延廣曰：虜若與光遠合，則河南危矣。延廣然之。二月朔，令石贇守麻家口，白再榮守馬家口。未幾，周儒引契丹主之從弟麻荅自馬家口濟河，營於東岸，攻鄆州北津，以應楊光遠。晉遣李守貞、皇甫遇、梁漢璋、薛懷讓將兵萬人，緣河水陸俱進。契丹圍高行周、符彥卿及先鋒使石公霸於戚城。先是景延廣令諸將分地而守，無得相救。行周等告急，延廣徐白晉主，晉主自將救之，契丹解去。三將泣訴救兵之緩，幾不免。守貞等至馬家口，契丹遣步卒萬人築壘，散騎兵於其外，餘兵數萬屯河西，渡兵未已，晉兵薄之，契丹騎兵退走，晉兵進攻其壘，拔之。契丹大敗，赴河溺死者數千人，俘斬亦數千人。河西之兵慟哭而去，由是不敢復東。契丹主得貝州、博州，皆撫慰其人，或拜官賜服章。及敗於戚城及馬家口，忿恚，所得民皆殺之。由是晉人憤怒，戮力爭奮。〔集覽〕顏衎：衎，古旦反。〔質實〕天平節度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東平。竇儀，漁陽人，禹鈞之子。博州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東郡河南道名，注見宋孝武帝大明元年。薛懷讓，太原人。符彥卿，宛丘人。戚城注見梁主瑱龍德元年。薄之注

（見齊和帝中興元年。）

晉定難節度使李彝殷侵契丹以救晉。

【書法】（書救晉，何予彝殷也？以契丹南向，晉氏諸鎮差不負者，惟彝殷而已，特書救晉予之也。）

○晉詔劉知遠擊契丹，知遠屯樂平不進。【質實】（欒平，縣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三年。）

【書法】（書不進，何罪不急君也。上書詔擊，下書屯不進，罪莫明於此矣。）【發明】（知遠是時已有無晉之心矣，特書不進，所以志其始也。）

○晉百官奏請其主聽樂，不許。

（晉主居喪期年，即於宮中奏細聲女樂，及出，御常奏羌笛，擊鼓歌舞，曰：此非樂也。及百官表請聽樂，則詔不許。）【書法】（書奏請，何罪百官也？踰月禫，從月樂，禮也。於是喪未及朞，遂有此請，甚矣。然晉主之聽細聲已久，則其不許亦僞焉而已。）

楊光遠圍晉棣州，大敗走還。【質實】（棣州注見宋明帝泰始三年樂陵。）

○三月，契丹寇晉澶州，不克，引還。【考證】（寇當作攻。）

契丹僞棄元城去，伏精騎於古頓丘城，以俟晉軍與恒定之兵合而擊之。大軍欲進追之，會霖雨而止。契丹人馬饑疲，趙延壽曰：晉軍悉在河上，畏我鋒銳，必不敢前，不如即其城下四合攻之，奪其浮梁，則天下定矣。契丹主從之。三月朔，自將兵十餘萬陳於澶州城北，高行周與戰，自午至晡，互有勝負。契丹主以精兵當中軍而來，晉主亦出陳以待之。契丹主望見晉軍之盛，謂左右曰：楊光遠言晉兵半已餓死，今何其多也。以精騎左右略陳，晉軍不動，萬弩齊發，飛矢蔽地，契丹稍卻，兩軍死者不可勝數。昏後，契丹引去。契丹主帳中小校亡來云：契丹已傳木書收軍北去。景延廣疑有詐，閉壁不敢追。契丹主北歸，所過焚掠，民物殆盡。【集覽】（頓丘，縣名，注見漢武帝元光二年。）【質實】（古頓丘城，一統志云在大名府城東南九十一里。浮梁，橋名，注見周世宗顯德二年。）

漢主晟殺其弟越王弘昌。○閩指揮使朱文進弒其主曦而自立。

閩拱宸都指揮使朱文進、閤門使連重遇既弒昶，畏國人之討，相與結婚以自固。閩主曦果於誅殺，嘗因醉殺控鶴指揮使魏從朗，從朗，朱連之黨也。又嘗酒酣誦白居易詩云：惟有人心相對間，咫尺之情不能料。因舉酒屬二人，二人大懼。李后妒尚賢妃之寵，欲弒曦而立其子亞澄，使人告二人曰：主上殊不平於二公，奈何？會后父李真有疾，曦如問之，文進、重遇使馬步使錢達弒曦於馬上，召百官告之曰：天厭王氏，宜更擇有德者立之。眾莫敢言。重遇乃推文進升殿，被袞冕，帥群臣北面稱臣。文進自稱閩主，悉收王氏宗族五十餘人皆殺之。以重遇總六軍。禮部尚書鄭元弼抗辭不屈，殷主延政遣統軍使吳成義將兵討文進，不克。文進以黃紹頗爲泉州刺史。【質實】（白居易，唐玄宗朝詩人。袞冕注見漢平帝元始五年。六軍注見唐玄宗天寶十五載。泉州注見唐僖宗光啟元年。）

【書法】（閩自審知書卒，其後延翰、鏻、昶、曦四世皆以弒終，習俗然矣。五季諸國，閩爲甚焉。）

晉籍鄉兵。

每七戶共出兵械資一卒，號武定軍。時兵荒之餘，復有此擾，民不聊生。

夏四月，晉主還大梁，以景延廣爲西京留守。

晉主命高行周、王周留鎮澶州，遂還大梁。景延廣既爲上下所惡，晉主亦憚之。桑維翰引其不救戚城之罪，出爲西京留守，以高行周爲侍衛馬步都指揮使。延廣鬱鬱不得志，日夜縱酒。【質實】（大梁，郡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

晉遣使分道括率民財。

朝廷因契丹入寇，國用愈竭，復遣使者三十六人分道括率民財，各封劍以授之。使者多從吏卒，攜鎖械刀杖入民家，小大驚懼，求死無地。州縣吏復因緣爲姦。河南府出緡錢二十萬，景延廣率三十七萬，留守判官盧億白：公位兼將相，富貴極矣。今國家不幸，府庫空竭，不得已取於民，公奈何忍復因而求利，爲子孫之累乎？延廣慚而止。先是詔以楊光遠叛，命兗州修守備，節度使安審信以治樓堞爲名，率民財以實私藏，括率使至，責緡錢十萬，指取一囷，已滿其數。【質實】（盧億，河內人。兗州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

【書法】（前書括民馬矣。於是復括民財。國有急。毋亦終綱目書括民錢凡三。唐德宗建中三年。五代癸卯甲辰年。晉亂政也。唐括民馬不與焉。五代申令。契丹括借士民錢帛不與焉。五代丁未年。）【發明】（六年書遣使括民穀。糴者旱水蝗饑。今亂士書籍鄉兵。下書分道括率民財。言分道則所在均及。言括率則根穀靡遺。晉政若此。雖欲勿亡。其能久乎。）

晉遣李守貞討楊光遠於青州。契丹救之。不克。【質實】（青州。注見漢桓帝永康元年。）○晉太尉侍中馮道罷。以桑維翰為中書令兼樞密使。

（道雖為首相。依違兩可。無所操決。或謂晉主曰。馮道承平之良相。今艱難之際。譬如使禪僧飛鷹耳。乃以為匡國節度使。或謂晉主曰。陛下欲禦北狄安天下。非桑維翰不可。遂復置樞密院。以維翰為中書令。兼樞密使。事無大小。悉以委之。數月之間。朝廷差治。）【質實】（匡國節度。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長社。）

晉滑州河決。發民塞之。

（滑州河決。浸汴曹單濮鄆五州之境。詔大發數道丁夫塞之。既塞。晉主欲刻碑紀其事。中書舍人楊昭儉諫曰。陛下刻石紀功。不若降哀痛之詔。染翰頌美。不若罪己之文。晉主乃止。）【質實】（汴曹單濮鄆五州。汴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曹注見漢光武建武八年濟陰。單注見秦二世元年單父。濮注見周安王五年濮陽。鄆注見唐肅宗寶應元年。）

晉以折從遠為府州團練使。【考異】（遠當作阮。）

（初。高祖割地以賂契丹。府州與焉。會契丹欲盡徙河西之民以實遼東。州人大恐。刺史折從遠因保險拒之。及晉與契丹絕。從遠亦發兵深入。拔十餘寨。故有是命。）【質實】（府州。按一統志。本秦漢太原郡地。後魏屬嵐州。唐屬勝州。唐末為府谷鎮。五代唐陞府谷縣。後建為府州。後漢置為永安軍。周因之。宋崇寧中。改為靖康軍。又置麟府路。元初復置府州。後為府谷縣。屬葭州。本朝因之。改屬延安府。河西郡名。注見漢安帝元初元年月遼東。郡名。注見秦王政二十年。折從遠。雲中人。）

晉復置翰林學士。

（以李慎儀為承旨。劉溫叟徐台符李澣范質為學士。）

秋八月。晉以劉知遠為行營都統。杜威為招討使。督十三節度以備契丹。

（桑維翰兩秉朝政。出楊光遠景延廣於外。至是一制指揮節度使十五人。無敢違者。時人服其膽略。朔方節度使馮暉上章自陳。未老可用。而制書見遺。維翰召學士使為答詔曰。非制書忽忘。實以朔方重地。非卿無以彈壓。比欲移鎮內地。受代亦須奇材。暉得詔甚喜。時軍國多事。咨請輻輳。維翰隨事裁決。初若不經思慮。人疑其疎略。退而熟議之。亦終不能易也。然頗任愛憎。恩怨必報。人亦以是少之。契丹之入寇也。晉主再命劉知遠會兵山東。皆不至。晉主疑之。謂所親曰。太原殊不助朕。必有異圖。至是雖為都統。而實無臨制之權。密謀大計皆不得預。知遠亦知見疎。但慎事自守而已。郭威見知遠有憂色。謂知遠曰。河東山河險固。風俗尚武。士多戰馬。靜則勤稼穡。動則習軍旅。此霸王之資也。何憂乎。胡氏曰。宰制運動。操權之所易。知人善任。當國之所難。是時劉知遠杜重威之徒。皆為制將。而維翰不能區別諸人才否。俾一槩用之。又不委知遠以權。此失之大者。維翰非於知遠有憾。特不深知之爾。或曰。知遠先畏李崧。又恨出帝。君臣有隙。未易平也。曰。維翰不欲禦敵則已。必欲禦敵。帥克在和衷戮力。激士心。解嫌之意。加禮河東。又致書知遠。但坦懷推恕。以濟國為務。而專付統御之權。晉豈遽亡乎。）【質實】（朔方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輻輳。注見晉文帝六年。山東。道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五年。太原。詳劉知遠。）

朱文進稱藩於晉。晉以為閩國王。

【書法】（文進嘗自立矣。斥稱名。何不予其自立也。故全其銜也。皆名之。）

○晉置鎮寧軍於澶州。【質實】（鎮寧軍。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澶州。）○九月朔。日食。【質實】（日食。注見新莽天鳳元年。）○冬十一月。閩泉州牙將留從效等誅朱文進所署刺史黃紹頗。傳首建州。

（泉州散員指揮使留從效謂同列曰。朱文進屠滅王氏。遣腹心分據諸州。吾屬世受王氏恩。而交臂事賊。一旦富沙王克福州。吾屬死有餘愧。衆以為然。十一月。各引軍中所善壯士。夜飲於從效之家。從效紿之曰。富沙王

已平福州。密旨令吾屬討黃紹頗。諸君從吾言。富貴可圖。不然。族且至矣。衆皆踊躍。操白梃踰垣而入。執紹頗斬之。從效持州印詣王繼勳第。請主軍府。函紹頗首。遣副使陳洪進齎詣建州。延政以繼勳爲泉州刺史。從效洪進。皆爲都指揮使。【質實】留從效。永春人。

十二月。晉師圍青州。楊光遠之子承勳劫其父以降。

李守貞圍青州。經時城中食盡。餓死者大半。契丹援兵不至。楊光遠遙稽首於契丹曰。皇帝。誤光遠矣。其子承勳勸光遠降。冀全其族。光遠不許。承勳斬勸光遠反者判官丘濤等。送其首於守貞。縱火大譟。劫其父出居私第。上表待罪。開城納官軍。

【書法】劫其父降。何以正也。曷爲不書以書劫。書劫所以著光遠之心也。子劫其父可乎。迫父以義。猶知有君臣者也。然則子承勳歟。子承勳則不書晉師圍青州矣。上書圍。下書劫。則承勳亦懼禍而思變耳。承勳能爲子者。當諫於誘叛入寇之初也。若是則承勳曷爲無罪。前此承勳則塞改過之門矣。故綱目於此晉官承勳不書。契丹殺承勳亦不書。

殷遣兵討朱文進。唐遣兵攻殷。

朱文進聞黃紹頗死。大懼。募兵攻泉州。留從效與福州兵戰。大破之。殷主延政遣吳成義帥戰艦千艘攻福州。朱文進求救於吳越。初唐翰林學士臧循與樞密副使查文徽同鄉里。循常爲賈人。習福建山川。爲文徽畫取建州之策。文徽表請取延政。國人多以爲不可。文徽獨奏言攻之必克。唐主以邊鎬爲行營都虞候。將兵從文徽伐殷。屯蓋竹。聞泉漳汀降於殷。退保建陽。循屯邵武。邵武民執循送建州斬之。【質實】福建道。名注見唐德宗貞元七年。蓋竹或疑即名。未詳處所。惟台州府城南二十里有蓋竹山。有洞名長耀寶光之天。洞淵集以爲第十九洞天。抱朴子言此山可合神丹。漢末陳仲林葬得道於此。或疑即此處。未審是否。姑錄之以備參攷。建陽。本漢建安縣地。晉太康中析置建陽縣。屬建安郡。宋以後因之。隋省。唐初復置。屬建州。尋省入建安。垂拱中復置。宋景定中改嘉禾縣。元復舊名。本朝因之。屬建寧府。邵武。本禹貢揚州之域。周爲七閩地。秦屬閩中郡。漢爲冶縣地。東漢爲東侯官縣地。屬會稽郡。三國吳於此置昭武縣。屬建安郡。晉改縣曰邵武。隋平陳縣廢。尋復置。屬撫州。大業初屬臨川郡。唐改屬建州。宋以縣置邵武軍。又領歸化建寧光澤三縣。屬福建路。元

改軍爲邵武路。本朝初改爲邵武府。隸福建道。

【書法】曷何文進弒也。殷討罪而唐攻之。直書而義自見矣。

閏月。晉李守貞殺楊光遠。

朝廷以光遠罪大。而諸子歸命。難於顯誅。命守貞以便宜從事。守貞遣人拉殺光遠。以病死聞。起復承勳除汝州防禦使。胡氏曰。光遠不肯臣事契丹。是也。使面泉兵與契丹合。則其情實反矣。承勳以義迫其父。閉門納官軍。變而不失正者。可存父。既被殺。而己乃受賞。於心何安。無乃被圍之時。自度及禍。故爲劫降之計歟。【集覽】起復。承勳以父喪丁憂。禮也。今捐起之。令復職事也。公羊傳宣元年。臣有大喪。則君三年不呼其門。已練。可以弁冕服金革之事。君使之非也。臣行之禮也。宋史嵩之丁父憂。詔起復。太學生黃愷伯等上書曰。起復之說。聖經所無。而權宜變禮。衰世始有。先朝富弼丁憂。起復之詔凡五遣使。弼以金革變禮。不可用於平世。卒不從命。【質實】汝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三年梁縣。

【書法】光遠曷爲不書誅。晉不能顯誅之也。上書降。下書殺。非議殺降歟。果議殺降。則降不書劫。殺不書李守貞矣。書曰。晉李守貞殺楊光遠。所以著晉之不能刑也。是故唐不能誅李輔國。而使盜殺之。則書盜。晉不能誅楊光遠。而使李守貞殺之。則書李守貞。因其實而錄之。而上之不能刑著矣。

【發明】光遠反唐反晉。死有餘辜。然不正其誅者。晉人聽子劫父。殺之不得其正故也。

閩人討殺朱文進。傳首建州。

【考異】據上書朱文進弒其主。此當書討朱文進誅之。誤作殺。

殷吳成義聞有唐兵。詐使人告福州吏民曰。唐助我討賊臣。大兵今至矣。福人益懼。南廊承旨林仁翰謂其徒曰。吾曹世事王氏。今受制賊臣。富沙王至。何面見之。遂帥其徒三十人。被甲趨連重遇第。斬之。重遇已死。何不取文進以贖罪。衆踴躍從之。遂斬文進。迎吳成義入城。函二首送建州。

【書法】綱目書弒君者二十。賊討者四。書殺君者七十三。弒書殺者八。賊討者二十六。亂豈有已哉。自是有書君弒無書賊討者矣。馬安王六年。

已九

契丹復入寇。〔考證〕寇當作晉。

契丹復大舉入寇。趙延壽引兵先進。至邢州。晉主欲自將拒之。會有疾。命天平節度使張從恩、鄴都留守馬全節、護國節度使安審琦會諸道兵屯邢州。武寧節度使趙在禮屯鄴都。契丹主以大兵繼至。建牙於元氏。朝廷懼契丹之盛。詔從恩等引兵稍却。於是恟懼無復部伍。委棄器甲。所過焚掠。比至相州。不復能整。〔集覽〕元氏。注見漢平帝元始二年。〔質實〕鄴都。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護國節度。注見周顯王十二年。蒲坂。相州。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

晉開運二年（乙巳。凡五國三鎮。殷改號閩。凡十。）

春正月。契丹至相州。引還。晉主自將追之。

詔趙在禮還屯澶州。馬全節還鄴都。又遣張彥澤屯黎陽。景延廣守胡梁渡。契丹寇邢洺磁三州。殺掠殆盡。入鄴都境。張從恩、馬全節、安審琦悉兵陳於相州安陽水之南。皇甫遇與濮州刺史慕容彥超將數千騎前覘契丹。至鄴都。遇契丹數萬。遇等且戰且却。至榆林店。契丹大至。二將謀曰。吾屬今走。死無遺矣。乃止布陳。自午至未。力戰百餘合。相殺傷甚衆。遇馬斃。步戰。其僕杜知敏以所乘馬授之。戰稍解。顧知敏已爲契丹所擒。遇曰。知敏義士。不可棄也。與彥超躍馬入陳。取知敏而還。俄而契丹繼出新兵來戰。二將曰。吾屬勢不可走。以死報國耳。日且暮。安陽諸將怪覘兵不還。審琦曰。皇甫遇未還。必爲虜衆所圍。不亟救之。則成擒矣。從恩曰。虜衆猥至。盡吾軍。恐未足以當之。公往何益。審琦曰。成敗天也。萬一不濟。當共受之。借使虜不南來。坐失皇甫太師。吾屬何顏以見天子。遂踰水而進。契丹解去。遇等乃得還。彥超本吐谷渾也。與劉知遠同母。契丹亦引軍退。其衆自相驚曰。晉軍悉至矣。時契丹主在邯鄲。聞之。卽時北遁。不再宿至鼓城。從恩等議曰。契丹傾國而來。吾兵少。糧盡。笑無日矣。不若引軍就黎陽倉。南倚大河以拒之。可以萬全。議未決。從恩引兵先發。諸軍繼之。擾亂失亡。復如發邢州之時。留步兵五百守安陽橋。夜四鼓。知相州事符彥倫謂將佐曰。此夕紛紛。人無固志。五百弊卒。安能守橋。卽召入。乘城爲備。至曙。望之。契丹數萬騎已陳於安陽水北。彥倫命城上揚旌鼓譟。約束。契丹不測。踰水環州而南。聞張彥澤兵至。引還。全節等不敢追。晉主疾小愈。河北相繼告急。晉主曰。此非安寢之時。乃部分諸將爲行計。馬全節等奏據降者言。虜衆不多。宜乘其散歸種落。大舉徑襲幽州。晉主以爲然。徵兵諸道。下詔親征。發大梁。〔集覽〕種落。種類也。落若也。人所聚居。故謂之村落。屯落。聚落。〔質實〕胡梁。未詳其義。或作卸。浮梁。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邢洺磁三州。邢。注見楚義帝元年。襄國。洺。注見漢武帝元狩四年。廣平。磁。注見隋文帝仁壽四年。安陽。水。安陽水。按一統志。一名洹水。源自彰德府故洹水縣。東至林安安陽二縣。屈伏歷見。東經水和鎮。入衛河。安陽。縣名。注見晉惠帝永興元年。皇甫太師。謂皇甫遇。吐谷渾。晉羌種名。注見晉元帝建武元年。邯鄲。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鼓城。縣名。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下曲陽。黎陽倉。注見陳後主至德元年。安陽橋。在彰德府城北四里。跨洹水。舊名鮮背橋。相州。注見漢元帝建昭二年。魏郡。鼓譟。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六年。大梁。郡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

殷改國號曰閩。

閩之故臣。共迎殷主延政。請歸福州。改國號曰閩。延政以方有唐兵。未暇徙都。以從子繼昌鎮福州。以指揮使黃仁諷將兵衛之。賞林仁翰甚薄。仁翰未嘗自言其功。發兩軍甲士萬五千人。詣建州以拒唐。〔質實〕福州。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二月。晉主至滑州。諸將引軍北上。

晉主至滑州。馬全節等諸軍以次北上。劉知遠聞之曰。中國疲弊。自守恐不足。乃橫挑強胡。勝之猶有後患。況不勝乎。胡氏曰。以知遠自守之言思之。晉若用之爲統帥。必以保境不戰爲務。此固弊窮之良策也。晉用之所以大困者。正緣無歲不戰耳。向使河北諸鎮厚蓄其力。相爲犄角。虜來則禦。去則勿追。以逸待勞。須其可乘之勢。德光其能得志於中國乎。知遠所以保河東者。正用此術。故深惜出帝疑之。李崧踈之。而桑維翰用之不盡其才也。〔集覽〕橫挑。橫。胡孟反。不順理也。挑。徒了反。鼓弄也。犄角。注見漢昭烈帝章武二年。〔質實〕河東。郡名。注見漢獻帝建安七年。

契丹陷晉祁州。刺史沈斌死之。〔考證〕陷當作攻。

契丹以羸兵驅牛羊過祁州城下。晉祁州刺史沈斌出兵擊之。契丹以精騎奪其門。州兵不得還。趙延壽引契丹急攻之。斌在城上。延壽語之曰。使君何不早降。斌曰。侍中父子失計。陷身虜庭。忍帥犬羊以殘父母之邦。不自愧恥。更有驕色。何哉。沈斌弓折矢盡。寧爲國家死耳。終不效公所爲。明日城陷。斌自殺。〔質實〕祁州。注見唐中

（宋閩聖人弁義豐沈斌下邽人。）

（【發明】沈斌為晉守臣。城陷而死。固其分也。然其曉諭趙延壽之語。可謂明於君臣之大義。夷夏之正理者矣。得其所宜乎。君子以予之也。）

晉以馮玉為樞密使。

（晉端明殿學士馮玉。宣徽北院使李彥韜。皆挾恩用事。惡桑維翰。數毀之。晉主欲罷桑維翰政事。李崧劉昫固諫而止。請以玉為樞密副使。玉殊不平。中旨以玉為樞密使。以分維翰之權。彥韜少事閻寶為僕夫。後隸高祖帳下。有寵於晉主。性纖巧。與嬖幸相結。以蔽耳目。至於升黜將相。亦得預議。常謂人曰。吾不知朝廷設文官何所用。且欲澄汰。徐當盡去之。【集覽】澄汰。猶言沙汰。謂選擇之有所棄斥也。）

閩人及唐人戰。閩人敗績。

（唐查文徽表求益兵。唐主遣祖全恩將兵會之。屯赤嶺。閩主延政遣僕射楊思恭。統軍使陳望。將兵萬人拒之。列柵水南。旬餘不戰。唐人不敢逼。思恭以延政之命督望戰。望曰。江淮兵精。其將習武事。國之安危。繫此一舉。不可不萬全而後動。思恭怒。望不得已。引兵涉水與唐戰。全恩等以大軍當其前。使奇兵出其後。大破之。望死。思恭僅以身免。延政大懼。嬰城自守。召泉州兵分守要害。【質實】赤嶺未詳處所。泉州注見唐僖宗光啓元年。要害注見漢文帝十一年。）

三月。閩李仁達作亂。以僧卓巖明稱帝。閩主延政遣兵討之。

（初。光州人李仁達仕閩。叛奔建州。又朱文進之亂。復叛奔福州。浦城人陳繼珣亦叛閩主延政奔福州。至是二人不自安。王繼昌暗弱嗜酒。不恤將士。將士多怨。仁達與繼珣說黃仁諷殺繼昌及吳成義。仁達欲自立。恐眾心未服。以雪峯寺僧卓巖明素為眾所重。相與迎之。立以為帝。帥將吏北面拜之。然猶遣使稱藩於晉。延政聞之。族黃仁諷家。命統軍使張漢真將水軍五千。會漳泉兵討巖明。【質實】光州注見晉武帝泰始二年弋陽。浦城。按一統志本漢東侯官縣地。漢末置漢興縣。吳改曰吳興。隋省入建安。唐初復置。改曰唐興。天授初改曰武寧。神龍初復曰唐興。天寶初始改曰浦城。宋元仍舊。　本朝因之。屬建寧府。雪峯寺在福州府城西一百

餘里雪峯山內。乃唐咸建真覺禪師嘗居於此。【書法】以稱帝何。不宜稱者也。帝王所自立者也。見以於人。則不足以帝矣。而況僧乎。故其見殺也。名之以晉者殺錄目書以前帝五年滅亮也。建武六年合是僞晉以者矣。）

契丹還軍南下。晉都排陣使符彥卿等擊之。契丹敗走。

夏四月。晉主還大梁。

（杜威等諸軍會於定州。攻契丹泰州。降之。取滿城。獲契丹二千人。取遂城。趙延壽部曲有降者。言契丹主還至虎北口。聞晉取泰州。復擁眾南向。約八萬餘騎。計來夕當至。威等懼。退至陽城。契丹大至。晉軍與戰。逐北十餘里。契丹踰白溝而去。晉軍結陳而南。胡騎四合如山。諸軍力戰拒之。人馬飢乏。至白團衛村。埋鹿角為行寨。契丹圍之數重。奇兵出寨後斷糧道。是夕東北風大起。營中掘井輒崩。人馬俱渴。至曙風甚。契丹主坐奚車中。命鐵鷂四面下馬。拔鹿角而入。奮短兵以擊晉軍。又順風縱火揚塵以助其勢。軍士皆憤怒大呼曰。都招討使何不用兵。令士卒徒死。諸將請出戰。杜威曰。俟風稍緩。徐觀可否。李守貞曰。彼眾我寡。風沙之內。莫測多少。惟力鬭者勝。此風乃助我也。若俟風止。吾屬無類矣。即呼曰。諸將齊擊賊。又謂威曰。令公善守禦。守貞以中軍決死矣。馬軍排陣使張彥澤召諸將問計。皆曰。虜得風勢。宜候風回與戰。彥澤亦以為然。右廂副使藥元福謂彥澤曰。今軍中饑渴已甚。若俟風回。吾屬已為虜矣。敵謂我不能逆風以戰。宜出其不意急擊之。此兵之詭道也。都排陳使符彥卿曰。與其束手就擒。曷若以身殉國。乃與彥澤元福及皇甫遇引精騎出西門擊之。諸將繼至。契丹卻數百步。風勢益甚。昏晦如夜。彥卿等擁萬餘騎橫擊契丹。呼聲動天地。契丹大敗而走。勢如崩山。守貞亦令步兵盡拔鹿角出鬭。步騎俱進。逐北二十餘里。鐵鷂既下馬。蒼黃不能復上。委棄馬仗蔽地。契丹主乘奚車走十餘里。追兵急。獲一橐駝。乘之而走。諸將請追擊之。杜威揚言曰。逢賊幸不死。更索衣囊邪。李守貞曰。人馬渴甚。得水足重。難以追寇。乃退保定州。契丹主至幽州。散兵稍集。以軍失利。杖其酋長各數百。諸將引歸。晉主亦還大梁。胡氏曰。兵法窮寇勿追。而唐太宗討薛仁杲。劉黑闥宋金剛之徒。皆乘其奔敗。逐而擊之。不遺餘力。恐其稍緩而詐成。又難取也。故窮寇之或追或不追。歸師之或遏或不遏。惟其可而已。契丹陽城之敗。非偽遁而有覆明矣。所宜萬眾精銳。分道躡之。待其勢窘迫。然後與之立約。縱使歸國。此乃止其入寇之良圖也。雖然杜

重威李守貞方有異志何知【集覽】秦州屬臨潢府在長此策而不告爲亮不知乎秦東燕京東北去一千八百里。隆北注見周赧王三十一年。奚東奚國之東鉄爲軍實義取堅剛爲猛也。萬東、東通作簡左傳襄二十六年鄭兵萬乘注簡擇兵閱也。公羊傳昭八年蒐十紅蒐者何簡車徒也。【正誤】宋朝郡縣今按志保州本莫州清苑縣地石晉割屬契丹番戎立爲泰州少上廢復移泰州治滿城。宋慶曆泰州復爲清苑縣今保定府也杜威等會於定州攻泰州取滿城遂城安肅遂在長城口外之臨潢乎。集覽誤【質實】泰州按一統志本爲貢州之地戰國時屬趙秦爲上谷鹿二郡漢爲涿郡及信都中山國地晉屬范陽高陽中山安平河間國後魏爲樂浪北平上谷郡隋爲上谷博陵河間三郡始於此置清苑縣唐時其地屬莫定滿瀛等五州五代晉割屬契丹於此置泰州後移治滿城而舊州仍爲清苑縣宋即縣置保塞軍太平興國中陞爲保州政和初寬清苑保塞軍節度金天會中改順天軍初屬河間路後改屬中都路元初爲保州尋改爲順天路至元中又改保定路本朝改爲保定府直隸京師滿城縣名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三年永樂遂城本漢易州遂城縣地五代唐置有威鎮周爲梁門口寨宋置靜戎軍景德初改安肅軍金爲安肅縣屬中都路

天會中陞爲徐州後改爲安肅州元初隸廣州在國朝改爲安肅縣隸保定府虎北口地名注見唐主從珂清泰二年。陽城縣名未詳處所。白溝河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八年。白團衛村未詳所在。藥元福晉陽人。蒼黃注見漢隱帝乾祐三年。[illegible]縣名注見漢武帝太初三年。幽州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晉長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契丹陽城之戰見晉開運元年。

晉復以鄴都爲天雄軍。【質實】天雄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魏郡。

閩兵攻福州不克。

閩裴漢與至福州黃仁諷開其家夷滅。閩門力戰。姚漢英兩之。至嚴明無他方略。但於殿上哭。水散豆作諸法事而已。令仁達自將六軍諸衛事。使黃仁諷守西門。陳繼珣守北門。仁諷從容謂繼珣曰。人之所以爲人。以有忠信仁義也。吾須嘗有功於富沙中間叛之。非忠也。人以從子託我。而與人殺之。非信也。屬者與建兵戰。所殺皆鄉曲故人。非仁也。棄妻子使人魚肉之。非義也。此身十沈九浮。死有餘愧。因相擁慟哭。繼珣曰。大丈夫徇功名。何顧妻子。宜置此事。勿以取禍。仁達聞之。使人殺之。而是兵權盡歸仁達。【質實】從容注見秦二世三年。富沙謂王延政。

五月。晉順國節度使杜威入朝。

威久鎮恆州。貪殘不法。又畏懦過甚。每契丹數十騎入境。威已閉門登陴。由是虜無所忌。屬城多爲所屠。威竟不出一卒救之。千里之間。暴骨如莽。威見所部殘弊。爲衆所怨。又畏契丹之強。累表求入朝。不許。威不俟報。遂委鎮入朝。桑維翰曰。威居常憑恃。無功猶邀求。姑息及疆場多事。曾無守禦之意。宜因此時罷之。庶無後患。晉主不悅。曰威朕之密親。必無異志。但長公主欲相見耳。公勿以爲疑。維翰自是不敢復言。以足疾辭位。【質實】疆場注見漢靈帝建寧二年。長公主注見高祖天福二年。

閩李仁達殺卓巖明稱藩於唐。

仁達大閱戰士。陰教軍士突前刺殺巖明。共推仁達使居巖明之坐。仁達乃自稱威武留後。奉表稱藩于唐。亦遣使入貢于晉。唐以仁達爲節度使。賜名弘義。【質實】威武軍名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六月。晉以杜威爲天雄節度使。

威獻部曲步騎兵四千人。粟十萬斛。芻二十萬束。云皆在本道。晉主以其所獻騎兵隸扈聖。步兵隸護國。威復請以爲牙隊。而稟賜皆仰縣官。威又令公主白帝求天雄節鎮許之。【集覽】縣官注見漢文帝十一年。【質實】扈聖注見陳文帝天嘉元年。護聖軍名未詳。洽車。護國軍名注見周赧王十二年。滑城節鎮注見唐德宗興元元年。

晉遣使如契丹。

契丹連歲入寇。中國疲於奔命。邊民塗地。契丹人畜亦多死。國人厭苦之。述律太后謂契丹主曰。使漢人爲胡主可乎。曰不可。太后曰。然則汝何故欲爲漢主。曰石氏負恩。不可容。太后曰。汝今雖得漢地。不能居也。萬一蹉跌。悔何所及。又謂其群下曰。漢兒何得一向眠。自古但聞漢和蕃。不聞蕃和漢。漢兒果能回意。我亦何惜與和。桑維翰屢勸晉主復請和於契丹。以紓國患。晉主遣使奉表稱臣謝契丹。謂過。契丹主曰。使景延廣桑維翰自來。仍割鎮定兩道隸我。則可和。朝廷以契丹語忿。謂其無和意。乃止。及契丹主入大梁。謂李崧等曰。曏使晉使再來。則南北不戰矣。【集覽】漢兒何得一向眠言漢人必不常居於人也因夷附錄作漢兒爭得一向臥耶

【正誤】漢兒何得一向眠。今按一說猶言何得安枕而臥也。胡三省注。人寢不安席。則輾轉反側而不能寐。一向眠。則其眠安矣。【質實】蹉跌注見漢順帝陽嘉二年。鎮定二州名。鎮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秋七月。唐兵拔鐔州。

閩人或告福州援兵謀叛。閩主延政收其鎧仗。遣還。伏兵殺之。死者八千餘人。臠其肉以歸爲食。唐邊鎬拔鐔州。魏岑馮延巳延魯以師出有功。皆踰擢。贊成之。徵求供億。府庫爲之耗竭。洪饒撫信之民尤苦之。延政稱臣吳越以求救。【集覽】鐔州本建州延平鎮。五代時閩主王延政僭位於建州。改延平爲鐔州。今南劍州是。鐔音尋。【質實】鐔州注見高祖天福八年。延平洪饒撫信四州名。洪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豫章。饒注見梁武帝太清元年鄱陽。撫注見晉安帝隆安二年臨川。信按一統志。本禹貢揚州之域。春秋戰國迭爲吳楚之地。秦屬九江會稽二郡。漢爲豫章郡之餘汗縣及會稽郡之太末縣地。晉宋及隋屬鄱陽東陽二郡。唐析衢之玉山常山饒之弋陽及撫建二州地置信州。隸江南西道。五代時楊吳南唐繼有之。宋以信州隸江南東路。元改置信州路。隸浙江行省。本朝初改爲廣信府。隸江西道。

楚王希範殺其弟希杲。○八月朔。日食。○晉加馮玉同平章事。

和凝罷。加樞密使馮玉同平章事。事無大小。悉以委之。晉主自陽城之捷。謂天下無虞。驕侈益甚。多造器玩。廣宮室。作織錦樓以織地衣。用工數百。期年乃成。又賞賜優伶無度。桑維翰諫曰。嚮者陛下親禦胡寇。戰士重傷者。賞不過帛數端。今優人一談一笑稱旨。往往賜束帛萬錢錦袍銀帶。彼戰士見之。能不觖望。士卒解體。陛下誰與衛社稷乎。不聽。馮玉每善承迎。益有寵。嘗有疾在家。晉主謂諸宰相曰。自刺史以上。俟馮玉出乃得除。玉乘勢弄權。賂遺輻湊。朝政益壞。【質實】陽城之捷事在開運元年。觖望注見漢高帝六年。解體注見漢桓帝延熹二年。

唐兵拔建州。閩主延政出降。汀泉漳州皆降。

唐兵圍建州既久。建人離心。或謂董思安盍早擇去就。思安曰。吾世事王氏。危而叛之。天下其誰容我。衆感其言。無叛者。唐先鋒僞王建封先登。遂克建州。閩主延政降。思安整衆奔泉州。初唐兵之來。建人苦王氏之亂與楊思恭之重斂。爭伐木開道以迎之。至是縱兵焚掠。建人大失望。

漢主殺其僕射王翷。

漢主殺劉思潮。以翷嘗與高祖謀立弘昌。賜死。內外皆懼不自保。【集覽】翷力仁反。

冬十月。唐以王延政爲羽林大將軍。

延政至金陵。唐主斬楊思恭以謝建人。以王崇文爲永安節度使。崇文治以寬簡。建人遂安。【質實】永安節度注見晉武帝泰始五年。

十一月。晉遣使如高麗。

初高麗王建因胡僧襪囉言於晉高祖曰。渤海我婚姻也。其王爲契丹所虜。請與朝廷共擊取之。高祖不報。及是襪囉復言之。晉主欲使高麗擾契丹東邊以分其兵勢。會建卒。子武上表告喪。以武爲高麗王。遣通事舍人郭仁遇使其國。使擊契丹。仁遇見其兵極弱。曩者之言。特建爲誇誕耳。武亦更以他故爲解。【集覽】襪囉胡僧之名。襪勿發反。囉案釋氏音郎加反。渤海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八年靺鞨。【質實】高麗東夷國名。注見漢武帝元封五年。

吳越殺其臣杜昭達闞璠。

吳越內都監使杜昭達。統軍使闞璠。皆好貨。富人程昭悅以貨結二人。得侍弘佐左右。昭悅狡佞。王悅之。寵待踰於舊將。璠不能平。昭悅懼。謀去璠。璠專而愎。國人惡之者衆。王亦惡之。昭悅私謂右統軍使胡進思曰。今欲除公及璠各爲本州。使璠不疑。可乎。進思許之。乃以璠爲明州。進思爲湖州刺史。璠怒曰。出我於外。是棄我也。進思曰。老兵得大州幸矣。不行何爲。璠乃受命。既而復以他故留進思。統軍使錢仁俊。母杜昭達之姑也。昭悅因譖璠昭達謀奉仁俊作亂。下獄。鍛鍊成之。誅璠昭達。囚仁俊於東府。昭悅治闞杜之黨。凡權位與己侔。意所忌者。誅放百餘人。進思重厚寡言。昭悅以爲愿。故得存之。昭悅欲仁俊故吏慎溫其使證仁俊之罪。搒掠備至。溫其堅守不屈。弘佐嘉之。擢爲國官。【集覽】鍛鍊注見漢宣帝地節三年。【質實】明州注見唐僖宗乾符四年。湖州注見宋明帝泰始二年。

丙午

晋桑維翰罷。

（初，晋主疾未平，會正旦，樞密使桑維翰遣女僕入宮起居太后，因問皇弟睿近讀書否。馮玉因譖維翰有廢立之志。李守貞、李彥韜合謀排之，以趙瑩柔而易制，共薦以代維翰。罷維翰政事，爲開封尹。以趙瑩爲中書令，李崧爲樞密使。維翰遂稱足疾，希復朝謁，杜絶賓客。或謂馮玉曰：桑公元老，當優以大藩，奈何使之尹京，親猥細之務乎？玉曰：恐其反耳。曰：儒生安能反？玉曰：縱不自反，恐其教人耳。【質實】開封，府名，注見周顯王二十九年大梁。）

（晋開運三年。○是歲凡四國三鎮。）

春正月，唐以宋齊丘爲太傅。

（唐齊王景達府屬謝仲宣言於景達曰：宋齊丘先帝布衣之交，今棄之草萊，不厭衆心。景達爲之言於唐主曰：齊丘宿望，勿用可也，何必棄之以爲名。唐主乃以齊丘爲太傅，但奉朝請，不預政事。【質實】齊，州名，注見漢景帝三年濟南。）

唐以李建勳、馮延巳同平章事。

（建勳練習吏事，而懦怯少斷。延巳工文辭，而狡佞喜大言，多樹黨。水部郎中高越上書，指延巳兄弟過惡。唐主怒，貶越蘄州司士。初，唐主置宣政院於禁中，以給事中常夢錫領之，專典機密。夢錫與中書侍郎嚴續皆忠直無私。唐主謂夢錫曰：大臣惟嚴續中立，然無才，恐不勝其黨，卿宜左右之。未幾，夢錫罷宣政院，續亦出爲池州觀察使。夢錫於是稱疾，縱酒，不復預朝廷事。續，可求之子也。【集覽】稱疾，注見唐昭宗天復二年。【質實】蘄州，注見陳宣帝大建五年。）

二月朔，日食。○夏四月，晋靈州党項作亂。

（初，馮暉在靈州，留拓跋彥超於州下，故諸部不敢爲寇。及將罷鎮而縱之。王令溫代鎮，不存撫羌胡，以中國法繩之。羌胡怨怒，彥超與石存、也廝褒三族共攻靈州。【集覽】靈州，注見唐中宗嗣聖十三年。石存、也廝褒：石存與也廝褒，三族之名。或謂也當是乜。今案：大宋重修廣韻乜字下注蕃姓，音彌也反。【質實】党項，西羌別種，注見陳後主至德四年。）

唐泉州牙將留從效逐其刺史王繼勳而代之。○晋定州指揮使孫方簡叛，降契丹。

（定州西北有狼山，土人築堡於山上，以避胡寇。堡中有佛舍，尼孫深意居之，以妖術惑衆，遠近信奉之。中山人孫方簡及弟行友，自言深意之姪，事之甚謹。深意卒，方簡嗣行其術，稱深意坐化，事之如生。其徒日滋。會晋與契丹絶好，北邊寇盜充斥，方簡、行友因帥鄉里豪健據城自保。契丹入寇，方簡帥衆邀擊，頗獲其軍資。人挈家往依之者益衆，遂爲群盜。懼爲吏所討，乃歸款朝廷，朝廷亦資其禦寇，署東北招收指揮使。方簡邀求不已，朝廷小不副其意，則舉寨降於契丹，請爲鄉道以入寇。時河北大饑，民餓死者所在以萬數，盜賊蠭起，吏不能禁。天雄軍將劉延翰市馬於邊，方簡執之，獻於契丹。延翰逃歸，言方簡欲乘中國凶饑，引契丹入寇，宜爲之備。【集覽】狼山在定州西北。案：定州，今中山府是。【質實】狼山，一統志云：在保定府城西北五十里，一名郎山。其峯尖銳如削，岌然玉立。中山，郡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蠭起，注見秦二世二年。定州，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六月，晋復以馮暉爲朔方節度使。

（暉在靈武，得羌胡心，市馬期年，至五千匹。朝廷忌之，徙鎮鄧州。暉乃厚事馮玉、李彥韜，復求靈州。會有羌胡之擾，從之，使將關西兵擊羌胡。【質實】朔方節度，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靈武，郡名，注見唐太宗貞觀二十年靈州。鄧州，注見漢桓帝延熹五年。）

契丹寇定州，晋遣兵禦之。【考證】（寇當作入晋。）

（定州言契丹勒兵壓境。詔以李守貞爲都部署，將兵禦之。時李彥韜方用事，視守貞蔑如也，守貞恨之。有自幽州來者，言趙延壽有意歸國。李崧、馮玉信之，命杜威致書延壽，啗以厚利。延壽復書乞發大軍應接，辭旨懇密。朝廷欣然，復遣人詣延壽，以爲期約。）

唐遣陳覺使福州。

（初，唐人既克建州，欲乘勝取福州。唐主不許。樞密使陳覺請自往說李弘義，必令入朝。宋齊丘薦覺才辯可遣。唐主乃以覺爲宣諭使，厚賜弘義。弘義知其詐，見覺，詞色甚倨，覺不敢言入朝事而還。【質實】建州，注見晋武帝泰始五年建安。）

【書法】使稱名。不辱命也。覺見仁達。不敢言入朝事。削其只不辱命。削名之何。罪唐也。陳覺拜安而歸。遣之亦不如人甚矣。書遣陳覺者若曰唐遣者若人云耳。矣惡不嫌同竄。

秋七月。河決。

河決楊劉。西入莘縣。廣四十里。自朝城北流。【集覽】楊劉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二年。朝城。漢州朝城縣。今隸濟寧路。朝音潮。【質實】莘縣注見唐中宗嗣聖五年。朝城縣名。注見漢獻帝初平二年東武陽。

八月。晉劉知遠殺白承福。夷其族。

晉主數召承福入朝。宴賜甚厚。使戍滑州。屬歲大熱。遣其部落還太原畜牧。多犯法。劉知遠無所縱捨。部落知朝廷微弱。且畏知遠之嚴。謀相與遁歸故地。有白可久者。位亞承福。帥所部先亡歸契丹。知遠與郭威謀曰。今天下多事。置此屬於太原。乃腹心之疾也。不如去之。密表吐谷渾反覆。請遷於內地。晉主遣使發其部落。分置諸州。知遠遣威誘承福等。入居太原城中。誣以謀叛殺之。合四百口。吐谷渾由是遂微。【質實】滑州注見隋恭帝皇泰二年。

晉流慕容彥超於房州。

濮州刺史慕容彥超坐違法科斂。擅取官麥。李彥韜素與彥超有隙。發其事。趣馮玉使殺之。李崧曰。如彥超之罪。今天下藩侯皆有之。若盡其法。恐人人不自安。乃敕免死。削官爵。流房州。【質實】房州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四年。房陵。

唐攻福州。克其外郭。

唐陳覺自福州還。恥無功。矯詔召弘義入朝。擅發汀建撫信州兵。命馮延魯將之。趣福州。唐主以覺專命。甚怒。羣臣多言兵已傳城下。不可中止。當發兵助之。覺延魯進攻福州。弘義出擊。大破之。唐主遣王崇文魏岑會兵攻福州。克其外郭。弘義固守第二城。

馮暉擊破党項入靈州。

馮暉引兵過旱海。糧已盡。拓拔彥超眾數萬。扼要路。據水泉以待之。軍中大懼。暉以賂求和於彥超。彥超許之。自旦至日中。使者往返數四。兵未解。藥元福曰。虜知我饑渴。陽許和以困我耳。若至暮。則吾輩成擒矣。今虜雖眾。精兵不多。依西山而陳者是也。其餘步卒不足為患。請公嚴陳以待我。我以精騎先犯西山兵。小勝則舉黃旗。大軍合勢擊之。破之必矣。乃帥騎先進。用短兵力戰。彥超小卻。元福舉黃旗。暉引兵赴之。彥超大敗。明日暉入靈州。【集覽】旱海未詳所處。

晉張彥澤敗契丹於定州北。○晉以楚王希範為諸道兵馬元帥。

希範知晉主好奢靡。以珍玩為獻。求都元帥。故有是命。

冬十月。晉遣杜威將兵伐契丹。

契丹使瀛州刺史劉延祚遺樂壽監軍王巒書。請舉城內附。云城中契丹兵不滿千人。乞朝廷發輕騎襲之。己為內應。契丹主已歸牙帳。地遠阻水。不能救也。巒與杜威屢奏瀛莫乘此可取。馮玉李崧信以為然。欲發大兵迎趙延壽及延祚。先是李守貞數將兵過廣晉。杜威厚待之。贈金帛甲兵。動以萬計。守貞入朝。因言陛下若他日用兵。臣願與威戮力以清沙漠。及將北征。晉主與馮玉李崧議。以威為都招討使。守貞副之。趙瑩私謂馮李曰。杜令國戚。貴為將相。而所欲未厭。心常慊慊。豈可復假以兵權。必若有事北方。不若止任守貞為愈也。不從。十一月。下敕榜曰。專發大軍。往平黠虜。先收瀛莫。安定關南。次復幽燕。蕩平塞北。有能擒獲虜主者。除上鎮節度使。賞錢萬緡。絹萬匹。銀萬兩。時自六月積雨。至是未止。軍行及饋運者甚艱苦。胡氏曰。馮玉以女寵與政。不足責矣。李崧為相。而信趙延壽劉延祚之詐。遂與大衆為虜所致。向使桑維翰劉知遠當之。必能逆虜情偽。不輕舉措以取敗亡矣。【集覽】牙帳注見唐玄宗開元八年。黠虜謂桀黠也。桀黠注見唐肅宗天寶元年。【質實】樂壽縣名。注見隋恭帝皇泰元年。廣晉府名。注見漢成帝綏和二年。鄴郡。沙漠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五年。馮李謂馮玉李崧。杜令謂杜威也。瀛莫安定四州名。瀛注見漢平帝元始二年。莫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安注見唐太宗貞觀元年。定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關南見曰瓦橋關已南十縣。及晉陽之地。皆曰關南。幽燕謂幽州燕京。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

【發明】是時中國破弊。自守且不足。乃又為虜所致。何哉。書遣杜威將兵伐契丹。則晉人自速其禍。不可救矣。哀哉。

吳越遣兵救福州

唐主命留從効將州兵會攻福州福州遣使乞師於吳越吳越王弘佐召諸將皆曰道險遠難救內都監使水丘昭券以爲當救弘佐曰唇亡齒寒吾爲天下元帥曾不能救鄰道將安用之諸軍但樂飽食安坐邪遣統軍使張筠將兵救福州先是募兵久無應者弘佐命糾之曰糾而爲兵者糧賜減半明日應募者雲集弘佐命昭券專掌用兵程昭悅掌應援饋運事而以軍謀委元德昭弘佐議鑄鐵錢以益將士祿賜其弟弘億諫曰鑄鐵錢有八害新錢既行舊錢皆流入鄰國一也可用於吾國而不可用於他國則商賈不行百貨不通二也銅禁至嚴民猶盜鑄况家有鐺釜野有鏵犂犯法必多三也閩人鑄鐵錢而亂亡不足爲法四也國用幸豐而自示空乏五也祿賜有常而無故益之以啟無厭之心六也法變而弊不可遽復七也錢者國姓易之不祥八也弘佐乃止［集覽］水丘昭券水丘複姓也昭券其名

十一月晉師至瀛州與契丹戰不利而還

杜威李守貞會兵於廣晉而北行威屢使公主入奏請益兵由是禁軍皆在麾下而宿衛空虛十一月至瀛州城門洞啟寂若無人威等不敢進聞契丹將高謨翰先已引兵潛出威遣梁漢璋將二千騎追之漢璋敗死威等引兵南還

吳越兵救福州不克

吳越兵至福州潛入州城唐兵進據東武門李仁達與吳越兵禦之不利自是內外斷絕城中益危唐主遣王建封助攻福州時王崇文雖爲元帥而陳覺馮延魯魏岑爭用事留從効王建封倔強不用命各爭功進退不相應由是將士皆解體故攻城不克［集覽］倔彊倔與屈通注見漢高帝十一年［質實］福州注見漢武帝建元三年閩中

契丹大舉入寇十二月晉將王清戰死杜威等以兵降契丹遣兵入大梁執晉主重貴以歸殺桑維翰因景延廣［考異］寇當作犯

契丹主大舉入寇趣恒州杜威等聞之將自冀貝而南張彥澤時在恒州引兵會之言契丹可破之狀威等乃

復趣恒州以彥澤爲前鋒威與契丹夾滹沱而軍契丹恐晉軍急渡滹沱與恒州合勢議引兵還及聞晉軍築壘爲持久之計遂不去威性懦怯偏裨皆節度使但日相承迎置酒作樂罕議軍事磁州刺史李穀說威及李守貞曰今大軍去恒州咫尺煙火相望若多以三股木置水中積薪布土其上橋可立成密約城中舉火相應夜募壯士斫虜營而入表裏合勢虜必遁走諸將皆以爲然獨杜威不可遣穀南督懷孟軍糧契丹以大兵當晉軍之前潛遣其將蕭翰將百騎由晉軍之後斷晉糧道及歸路樵采者遇之盡爲所擄有逸歸者皆稱虜衆之盛軍中忷懼翰等獲晉民黥其面曰奉敕不殺縱之南走運夫在道遇之皆棄車驚潰十二月李穀自書密奏具言大軍危急之勢請幸滑州又發兵守澶州河陽以備奔衝晉主發詔諸道兵悉發守宮禁者得數百人赴之威又遣使告急途爲契丹所獲自是朝廷與軍前聲問兩不相通開封尹桑維翰以國家危在旦夕求見言事晉主方在苑中調鷹辭不見又詣執政言之執政不以爲然退謂所親曰晉氏不血食矣胡氏曰史稱維翰請見言事而不知其所欲言讀之者皆有遺恨以愚度之維翰非有絕策不過勸帝擇臣謂遣籍開南以增路耳此可以救目前之危終不足以拯異日之禍蓋與夷狄共其事勢均力敵猶且見圖况爲之下乎○晉主欲自將北征李彥韜諫而止詔以高行周符彥卿共戍澶州景延廣戍河陽指揮使王清言於杜威曰請以步卒二千爲前鋒奪橋開道公帥諸軍繼之得入恒州則無憂矣威許諾遣清與宋彥筠俱進清戰甚銳契丹小郤諸將請以大軍繼之威不許彥筠敗走清獨帥麾下力戰屢請救威竟不遣一騎助之清謂其衆曰上將握兵坐觀吾輩困急而不救此必有異志吾輩當以死報國耳衆感其言莫有退者至暮戰不息契丹以新兵繼之清及士衆盡死由是諸軍皆奪氣契丹遂以兵環晉營軍中食盡威與李守貞宋彥筠謀降契丹威潛遣腹心詣契丹牙帳邀求重賞契丹主紿之曰趙延壽威望素淺恐不能帝中國汝果降者當以汝爲之威喜遂定降計伏甲召諸將出降表使署名諸將駭愕聽命令軍士出陳於外軍士皆踊躍以爲且戰威親諭之曰今食盡塗窮當爲汝曹共求生計因命釋甲軍士皆慟哭聲振原野威守貞仍於衆中揚言主上失德信任姦邪猜忌於己聞者無不切齒契丹主遣趙延壽衣赭袍至晉營慰撫士卒亦以赭袍衣威其實皆戲之耳威引契丹主至恒州城下諭順國節度使王周亦出降先是契丹主屢攻易州刺史郭璘固守拒之契丹主每過城下指而嘆曰吾能吞併天下而爲此人所扼至是遣通事耿崇美至易州誘說其衆衆皆降璘不能制遂爲崇美所殺契

丹主以孫方簡爲義武節度使麻答爲安國節度使張礪言於契丹主曰今大遼已得天下中國將相宜用中國人爲之不宜用北人及左右近習苟政令乖失則人心不服雖得之猶將失之契丹主不從引兵而杜威將降兵以從遣張彥澤將二千騎先取大梁以通事傅住兒爲都監杜威之降也皇甫遇初不豫謀契丹主欲遣遇先入大梁遇辭退謂所親曰吾位爲將相敗不能死忍復圖其主乎至平棘謂從者曰吾不食累日矣何面目復南行遂扼吭而死〇胡氏曰五代史稱杜重威召諸將示以降表遇等愕然不能對遂以次署名悉其下解甲與張彥澤先入京師行至平棘絕吭而死歐陽子不載之曰使遇奮然挺袂而起殺杜威於軍中雖不幸而不免猶爲得其死矣其義烈豈不卓然哉既俛首聽命相與亡人之國雖死不能贖也過豈足貴哉過一人爾如晉史則策大臣也如道鑑則節士也其相去遠矣尚論取予可不慎哉〇張彥澤倍道疾驅夜渡白馬津晉主召李崧馮玉李彥韜入禁中計事欲詔劉知遠發兵入援明日彥澤自封丘門斬關而入城中大擾晉主於宮中起火自攜劍驅後宮赴火爲親軍將薛超所持而彥澤傳契丹主與太后書慰撫之且召桑維翰景延廣晉主乃命滅火與后妃聚泣召范質草降表自稱孫男臣重貴禍至神惑運盡天亡今與太后及妻馮氏舉族面縛請待罪遣男延煦延寶奉國寶出迎太后亦上表稱新婦李氏妾傅住兒入宣契丹主命晉主脫黃袍服素衫拜受左右皆掩泣使召張彥澤欲與計事彥澤微笑不應或勸桑維翰逃去維翰曰吾大臣逃將安之坐而俟命彥澤以晉主命召維翰維翰至天街遇李崧駐馬語未畢有軍吏於馬前揖維翰赴侍衛司維翰知不免顧謂崧曰侍中當國今日國亡反令維翰死之何也崧有愧色〇胡氏曰桑國僑責李崧是也然一時言之可爾治亂皆有本原古之王者必由正道始之以正尚不能使子孫善守而不世況始之不以正乎石敬瑭劉知遠皆起晉陽以知遠觀之所封者新勝之契丹豈濟王危亡之此然知遠倘然自奮亦克有立則知國僑稱臣割地以急近功其策大失譬猶措摩豺虎與之共守犬羊終見噬嚙必致之理也是則維翰雖無當國亡國之惡而有謀國誤國之罪矣雖然國僑非取怨契丹固可預通情款求庇其身而初不相聞竟死彥澤之手是則志在與晉而不爲身謀亦足以爲賢矣〇彥澤倨坐見維翰維翰責之曰去年拔公於罪人之中復領大鎮授以兵權何乃負恩至此彥澤無以應遣兵守之彥澤縱兵大掠二日都城爲之一空彥澤自謂有功於契丹旗幟皆題赤心爲主見者笑之彥澤素與閤門使高勳不協殺其叔父及弟中書舍人李濤謂人曰吾與其逃於溝瀆而

不免不若往見之乃投刺謁彥澤曰上疏請殺太尉人李濤謹來請死彥澤欣然接之謂濤曰舍人懼乎濤曰濤今日之懼猶足下昔年之懼也向使高祖用濤言事安至此彥澤大笑命酒飲之濤引滿而去旁若無人彥澤遷晉主於開封府頃刻不得留見者流涕晉主悉以內庫金珠自隨彥澤曰此物不可匿也晉主悉歸之亦分以遺彥澤彥澤遣指揮使李筠以兵守晉主內外不通上契丹主表章皆先示彥澤然後敢發使取內庫帛主者不與曰此非帝物也求酒於李崧崧亦辭不進欲見李彥韜彥韜亦不往遇王彼彥澤求自送傳國寶發契丹復任用延煦之母有美色彥澤使人取之殺桑維翰以帶加頸白契丹主云其自經契丹主命厚撫其家高行周符彥卿皆詣契丹降契丹主以陽城之敗詰之彥卿曰臣當時惟知爲晉主竭力今日死生惟命契丹主笑而釋之契丹主賜晉主手詔曰孫勿憂必使汝有啖飯之所又以所獻傳國寶非真詰之晉主奏頃王從珂自焚舊傳國寶不知所在此寶先帝所爲羣臣備知之有司欲使晉主銜璧牽羊大臣輿櫬迎於郊外契丹主曰吾遣奇兵直取大梁非受降也不許又詔晉文武羣僚一切如故朝廷制度並用漢禮遣兵趣河陽捕景延廣延廣見契丹主於封丘契丹主詰之曰致兩主失歡皆汝所爲也十萬橫磨劍安在召喬榮使相辨證延廣初不服榮以紙所記語示之乃服延廣伏地請死乃鎖之

〔集覽〕嘯然自奮音果勃及奮猶言起也勃然興起曰勃起投刺事林廣記見長者用名紙見敵者以下用刺字其文止曰某郡姓名而已有爵者并爵書之故謂之爵里刺古者聞名將命者止以口達姓名而已無刺字也後世又恐致差失乃以紙書姓名表之〇上疏請投刺人李濤此所投刺之文也李濤上疏請殺張彥澤事在高祖天福七年〇十萬橫磨劍安在事在天福八年

〔質實〕黃貝二州名黃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貝注見漢安帝建光元年甘陵清河名注見漢帝玄更帝二年張嘉二州名冀注見宋順帝昇明元年孟注見唐昭宗天福二年河陽注見宋武帝注丘門汴京城門名也建武注見晉武帝咸寧元年白馬注見漢高帝二年縣名注見宋中和元年四年〔封丘〕

〔書法〕罪維翰不書官何罪維翰之也亡晉者景延廣爲以中國之禍罪維翰也基之也維翰急於近功魚肉衣冠塗炭是中國罹禍之辱者十餘年激而至於始創共

官。同於延廣。所以正其誤國之罪也。

【發明】甚矣夷狄之不可與共功也。始以唐事觀之。高祖借突厥之兵。肅宗資回紇之助。皆不旋踵而罹其患。又況石晉得國於契丹者乎。夫借助夷狄。奪人社稷。帝有中國。苟如是而無道。猶可與爲一矣。傳祚未幾。即爲所滅。蓋其受禍之淺深。視其得力之輕重。始是終是。毫釐不差。故夫晉氏之滅。不惟謀國之乖剌。蓋亦天意借是垂戒後人。使萬世之下。知夷狄之不可與共功。欲其戒之謹之。毋至自貽伊戚耳。綱目特書屢書不一書而足。蓋至於書契丹入大梁。則無可言者矣。若夫王清書戰死者。見其以偏裨力戰而死也。杜威書以兵降者。見其舉大軍之衆不戰而降虜也。桑維翰忠而見殺。然不書其官者。惜原禍始事虜之謀。實出於維翰也。後之欲用夷狄者。可不鑒哉。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七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丁未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八

起丁未。盡辛亥。（【考異】提要。起丁未下。有漢高祖劉知遠晉天福十二年。盡辛亥下。有周太祖郭威廣順元年。）凡五年。

二月。漢高祖劉知遠立。仍稱晉天福十二年。六月。改號漢。○是歲。晉亡。漢興。并蜀。南漢。南唐。凡四國。吳越。湖南。荊南。凡三鎮。

春正月。契丹德光入大梁。殺張彥澤。景延廣自殺。

（正月朔。百官遙辭晉主於城北。乃易素服紗帽迎契丹主。伏路側請罪。契丹主命起改服撫慰之。晉主太后迎於封丘門外。契丹主辭不見。遂入門。民皆驚走。契丹主遣通事諭之曰。我亦人也。汝曹勿懼。會當使汝曹蘇息。我無心南來。漢兵引我至此耳。至明德門。下馬。拜而後入。日暮。復出屯於赤岡。執楊承勳。責以殺父叛契丹。殺之。高勳訴張彥澤殺其家人。契丹主亦怒彥澤剽掠京城。鎖之。百姓爭投牒疏彥澤罪。遂與傅住兒俱斬北市。仍命高勳監刑。彥澤前所殺士大夫子孫。皆絰杖號哭而隨之。以杖扑之。勳命剖其心以祭死者。市人爭破腦取髓。臠其肉而食之。契丹主送景延廣歸其國。宿陳橋。夜扼吭而死。胡氏曰。與晉者。桑維翰也。亡晉者。景延廣也。二人用心異而受禍同。何也。歐陽子曰。本末不順。而與夷狄共事者。常見其禍。未見其福也。）

【集覽】陳橋。在大梁陳橋門外東北去三十里。宋太祖次陳橋驛。軍士被以黃袍。呼萬歲。即此。案陳橋門。今汴城東北門是。【質實】一統志。陳橋驛名。在開封府城北四十里。即宋太祖爲衆所立處。

【書法】書殺彥澤何。著反君者之報也。於是并殺楊承勳。不書。不使反正者同於反君者也。

【發明】契丹之事。屢書于冊。而於德光書名則四見。嚮爲援晉則書之者。以志其禍之始也。今焉則入大梁則書之者。以著其禍之終也。至於發大梁則書之。殺胡林則書。二者。又志其不能盜有中國而遂斃之。亦不足也。大抵胡虜之爲患。至此皆由中國不能自立。故綱目詳而志之。於以正華夷之分。嚴內外之防。不以其淫名越號。盜竊土宇。遂從而進之中國之列。此德光書名之意也。此綱目不得已之意也。

契丹封晉主重貴爲負義侯。徙之黃龍府。【考證】府當作廢。

（契丹主使遷晉主及其家人於封禪寺。以兵守之。數遣使者問。時雨雪連旬。外無供億。上下凍餒。太后使人謂寺僧曰。吾嘗於此飯僧數萬。今日獨無一人相念邪。僧辭以虜意難測。不敢獻食。晉主陰祈守者。乃稍得食。黃）

龍府即慕容氏和龍城也。**集覽**黃龍府在臨潢府東南二百餘里。案契丹國志，東渡遼水，至渤海國鐵州，又行七八日過南海府，遂至黃龍府也。初，契丹主阿保機見黃龍在其邑屋上，連發二矢殪之，後太子德光於其地置黃龍府。和龍城注見晉帝奕太和四年。

契丹以李崧為樞密使，馮道為太傅，晉諸藩鎮皆降。

契丹主引兵入宮，諸門皆以契丹守衛，磔犬懸羊皮為厭勝。謂晉羣臣曰：自今不修甲兵，不市戰馬，輕賦省役，天下太平矣。改服中國衣冠，百官起居皆如舊制。趙延壽、張礪共薦李崧，會馮道自鄧州入朝，契丹主素聞二人名，皆禮重之，以崧為太子太師，充樞密使，道守太傅，於樞密院祗候。契丹主遣使以詔賜晉之藩鎮，晉之藩鎮爭上表稱臣。惟彰義節度使史匡威據涇州拒契丹，而雄武節度使何重建以秦階成州降蜀。**集覽**磔犬，懸羊皮為厭勝。此亦如禮記磔禳之意。月令季春命九門磔禳，注：此月之中，日行歷昴，昴有大陵積尸之氣，氣佚則厲鬼隨而出行，命方相氏磔牲以禳於四方之神，所以畢止其災也。厭勝者，厭伏而克勝也。磔，竹伯反。厭，益涉反。

書法書契丹以何？譏也。道不足道，崧亦甘心焉。綱目以諸藩鎮皆降蔽之，是表之於降者矣。

發明嗚呼，五代迎降之弊至此極矣。始焉莊宗滅梁則降之，次焉明宗入汴則降之，又次焉潞王拒命則降之，敬瑭南下則降之，亦已極矣，猶號曰中國之人也。今焉德光以胡虜之資，乘晉人之失策，蓋入京邑，四方藩鎮宜有人焉，則必按兵勿動，謹固封守，要結鄰援，仗義討虜，上以救君父之急，下以止殺掠之禍。縱使未有成功，亦足少伸大義，胡虜雖悍，豈能遠肆加害，而乃不是之思，甘心稽服，上表稱臣，爭先恐後，則是舉天下之大，無有一人少知義者，豈不深可痛哉。故綱目於此，以晉諸藩鎮一皆降書之，繫之晉則見其反君臣虜讎之皆，則見無一之能自立，是豈非迎拜投降之弊，慣見習熟，至是極歟。哀哉。

契丹分遣晉降卒還營。

初，杜重威既以晉軍降契丹，契丹主悉收其鎧仗貯恆州，驅馬歸其國，遣重威將其眾從已而南。及河，患其為變，欲悉以胡騎擁而納之河流。或諫曰：晉兵在他所者尚多，彼聞降者盡死，必皆拒命。不若且撫之，徐思其策。契丹主乃使重威以其眾屯陳橋。會久雪，凍餒，咸怨重威，重威每出，道旁人皆罵之。契丹主猶欲誅晉兵，趙延壽曰：皇帝親冒矢石以取晉國，欲自有之乎，將為他人取之乎？契丹主變色曰：朕舉國南征，五年不解甲，僅能得之，豈為他人乎？延壽曰：晉國南有唐，西有蜀，常為仇敵，東西數千里，常以兵戍之。南方暑濕，上國之人不能居也。他日車駕北歸，無兵守之，吳蜀必相與乘虛入寇，如此，豈非為他人取之乎？契丹主曰：然則奈何？延壽曰：陳橋降卒，分以戍邊，則吳蜀不能為患矣。契丹主曰：昔吾失於斷割，悉以唐兵授晉，既而返為仇讎，今幸入吾手，豈可復留以為後患乎？延壽曰：縱留晉兵，不質其妻子，故有此憂。今若悉徙其家於恆朔，每歲分番使戍南邊，何憂其為變哉？契丹主悅。由是陳橋兵始得免，分遣還營。**集覽**斷割：斷，決；割，裁也。

故晉主重貴發大梁。

晉主與太后、安太妃、馮后及弟睿、子延煦、延寶俱北遷，從者百餘人。契丹遣三百騎援送之。又遣趙瑩、馮玉、李彥韜與之俱。在塗供饋不繼，或時絕食，舊臣無敢進謁者。獨磁州刺史李穀迎謁於路，傾貲以獻。晉主至中度橋，見杜重威寨，歎曰：天乎！我家何負，為此賊所破。慟哭而去。

發明前已書契丹封晉主為負義侯，而此不書者，不予夷狄之封中國也。

契丹縱兵大掠，遣使括借士民錢帛。

契丹主廣受四方貢獻，大縱酒作樂。趙延壽請給上國兵食，契丹主曰：吾國無此法。乃縱胡騎四出剽掠，謂之打草穀。丁壯斃於鋒刃，老弱委於溝壑，自東西兩畿及鄭、滑、曹、濮，數百里間，財畜殆盡。契丹主謂判三司劉昫曰：契丹兵應有優賜，速宜營辦。時府庫空竭，昫請括借都城士民錢帛。又分遣使者數十人詣諸州括借，皆迫以嚴誅，人不聊生。其實無所頒給，皆蓄之內庫，欲輦歸其國。由是內外怨憤，始患苦契丹，皆思逐之矣。**集覽**兩畿，東西二京也。鄭玄曰：畿，天子千里地，夏曰縣內，殷周曰畿內。三司，主鹽鐵、戶部、度支。

晉劉知遠遣使奉表於契丹。

初，晉主忌河東節度使北平王劉知遠，以為北面行營都統，知遠因之廣募士卒，又得吐谷渾財畜，由是富強，步騎至五萬人。晉主與契丹結怨，知遠知其必危，而未嘗論諫。契丹屢深入，知遠初無邀遮入援之志。及聞契丹入汴，乃分兵守四境，遣客將王峻奉表稱臣。契丹主賜詔褒美，親加兒字於知遠姓名之上，仍賜以木枴，胡法，以優禮大臣，如漢賜几杖之比。既而知其觀望不至，使謂知遠曰：汝不事南朝，又不事北朝，意欲何所俟邪？

孔目官郭威言於知遠曰虜恨深矣王峻言契丹貪殘失人心必不能久有中國或勸知遠舉兵進取知遠曰用兵當隨時制宜今契丹新據京邑未有他變豈可輕動哉且觀其所利止於貨財貨財既足必將北去況冰雪已消勢難久留宜待其去然後取之可以萬全昭義節度使張從恩以傳契丹書於知遠知遠曰君宜先行從恩當奉往賀從恩以為然判官高防諫曰公晉室懿親不宜輕變臣節從恩不從以副使趙行遷知留後以其姻家王守恩與防佐之遂行。

發明　既書藩鎮皆降矣至是始書知遠奉表者所以見河東之強力足拒虜而不之拒坐視晉朝傾覆而不之顧所以深罪之也故晉已亡矣而猶繫之晉者所以表其爲晉臣而不救晉也其曰奉表而不曰稱臣者猶爲中國諱之也。

荊南節度使高從誨遣使入貢於契丹又遣使詣河東勸進。

發明　既書入貢契丹又書勸進河東此固高無賴之故智也然契丹外狄而從誨反書入貢又可以見華夷之倒置矣悲夫。

○唐主立其弟景遂爲太弟。

唐主立齊王景遂爲皇太弟徙景達爲齊王弘冀爲燕王景遂嘗與宮僚燕集贊善大夫張易有所規諫景遂方與客傳玩玉杯弗之顧易怒曰殿下重寶而輕士取杯抵地碎之衆皆失色景遂斂容謝之待易益厚景達性剛直唐主與宗室近臣飲馮延巳延魯魏岑陳覺輩極傾諂之態景達屢訶責之復極言諫唐主以不宜親近佞臣延巳以一弟立非已意欲以虛言德之嘗宴東宮陽醉撫景達背曰爾不可忘我景達大怒入白唐主請斬之唐主諭解乃止張易謂景達曰羣小交構禍福所繫殿下力未能去數面折之使彼懼而爲備何所不至自是每遊宴景達亦稱疾不往。

唐遣使如契丹。

唐主遣使賀契丹滅晉且請詣長安脩復諸陵契丹不許而晉密州刺史皇甫暉棣州刺史王建皆避契丹帥衆奔唐淮北賊帥多請命於唐唐史館修撰韓熙載上疏曰陛下恢復祖業今也其時若虜主北歸中原有主

則未易圖也時方連兵福州未暇北顧唐人皆以爲恨唐主亦悔之。

二月契丹行朝賀禮大赦以趙延壽爲中京留守。

契丹主召晉百官問曰中國之俗異於吾國吾欲擇一人君之如何皆曰夷夏之心皆願推戴皇帝二月朔契丹主服通天冠絳紗袍登正殿設樂縣儀衛於庭百官朝賀下制稱大遼會同十年大赦趙延壽以契丹主負約心怏怏乞爲皇太子契丹主曰皇太子當以天子兒爲之豈燕王所可爲也因令爲延壽遷官時契丹以恒州爲中京張礪奏擬延壽中京留守大丞相錄尚書事都督中外諸軍事契丹主取筆塗去錄尚書事都督中外諸軍事而行之。

集覽　通天冠徐廣輿服雜注天子朝冠通天冠高九寸黑介幘金博山　樂縣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軒縣之樂

發明　中國行朝賀禮多矣未有書于册者此固中國之常禮也至於契丹行之是蓋夷狄之變矣故謹而志之。

晉劉知遠稱帝於晉陽。

河東將佐勸知遠稱尊號以號令四方知遠不許聞晉主北遷聲言欲出兵井陘迎歸晉陽命指揮使史弘肇集諸軍告以出師之期軍士皆曰今天下無主主天下者非我王而誰宜先正位號然後出師爭呼萬歲不已知遠曰虜勢尚強吾軍威未振當且建功業士卒何知命左右遏止之郭威與都押衙楊邠入說知遠曰此天意也王不乘此取之人心一移則反受其咎矣知遠從之契丹以其將劉愿爲保義節度副使陝人苦其暴虐都頭王晏與指揮使趙暉侯章謀曰劉公威德遠著吾輩若殺愿舉陝城歸之爲天下倡取富貴如反掌耳暉等然之乃斬愿反契丹監軍奉暉爲留後知遠即位自言未忍改晉國又惡開運之名乃更稱天福十二年詔諸道爲契丹括率錢帛者皆罷之晉臣爲使者令詣行在契丹所在誅之胡氏曰五代之取國惟後唐與漢爲此善於彼蓋梁篡唐而後唐代之晉爲契丹所滅而漢興焉非若李嗣源之逼莊宗石敬瑭之奪潞王郭威之逐漢隱帝也晉受虜辱知遠不救固爲罪矣然是時朝權則付之李崧馮玉而顧命大臣如桑維翰不得與兵柄則付之杜威李守貞而勳舊重將如知遠不得聞故維翰可以當國責李崧而後世不當以李崧責知遠也。

集覽　以當國責李崧　初維翰知不免禍顧謂崧曰侍中當國今日國亡反令維翰死之何也。

（【發明】書知遠稱帝何以無貶詞夷狄亂華中原無主知遠雖有遷延不救晉室之罪然晉主荒淫奸臣用事不至於大壞極弊而不止今爲虜擄京邑四方征鎮皆已臣服幸有河東自立足以少延中國之正氣故綱目書之無貶詞而以分注載劉氏之言於王是亦予之之意也是亦不得已之意也）

晉主知遠自將迎故晉主重貴至壽陽而還。

（知遠自將東迎出帝至壽陽聞已過數日乃留兵戍承天軍而還出帝既出塞契丹無復供給至錦州令拜阿保機墓出帝不勝屈辱泣曰薛超誤我馮后求毒藥欲與出帝俱自殺不果【集覽】錦州今屬太寧路在燕京東北千四百一十五里自營州東行六十里至榆關五百八十里至錦州自出榆關東行南瀕海北限大山盡皆麤惡不毛上山忽峭拔摩空蒼翠全類江左乃醫巫閭山也阿保機墓在錦州之東【質實】一統志云錦州遼初所置本漢之無慮縣地晉時爲慕容氏所據置西樂郡隋唐以來皆空虛遼始建爲錦州臨海軍金屬大定府元屬太寧路治永樂縣本朝改爲廣寧中屯衛屬遼東都司阿保機墓即遼太祖陵也在廣寧中屯衛東三十里木葉山內）

【書法】（書至壽陽還何譏非誠也故不書不及）

晉遣賊帥梁暉襲取相州殺契丹守兵。

（契丹主聞知遠即位遣耿崇美守澤潞高唐英守相州崔廷勳守河陽以控扼要害初晉置天威軍教習歲餘竟不可用悉罷之但令七戶輸錢十千其鎧仗悉輸官而無賴子弟不復肯復農業山林之盜自是而繁及契丹入汴縱胡騎打草穀又多以其子弟及親信爲節度刺史不通政事華人之狡獪者多往依其麾下教之妄作民不堪命於是所在相聚爲盜多者數萬人少者不減千百滏陽賊帥梁暉有衆數百送款晉陽磁州刺史李穀密表令暉襲相州暉偵知高唐英未至夜遣壯士踰城啟關納衆殺契丹數百據州自稱留後【集覽】滏陽縣名屬磁州在滏水北水經云滏水出滏鄴西北〇滏扶雨反【質實】一統志云滏陽後周之縣名屬成安郡隋廢郡於縣置磁州後罷之唐改爲惠州後復爲磁州宋以昭義縣省入滏陽元初陞爲滏源軍節度屬廣平路後復爲磁州本朝省滏陽入焉改屬彰德府）

晉主知遠還晉陽。

（知遠還至晉陽議率民財以賞將士夫人李氏諫曰陛下因河東創大業未有以惠澤其民而先奪其生生之資殆非新天子所以救民之意也請悉出宮中所有以勞軍雖復不厚人無怨言知遠從之中外大悅）

【書法】（晉主矣稱名何別重貴也至是號漢則不稱名矣）

吳越誅其都監程昭悅。

陝晉潞州皆殺契丹使者奉表詣晉陽。【考異】（提要奉上有遣使二字）

（建雄留後劉在明朝于契丹以副使駱從朗知州事知遠遣張晏洪如晉州諭以即位從朗囚之大將藥可儔殺從朗推晏洪權留後遣使以聞陝州民亦相帥殺契丹使者契丹主賜趙暉詔以爲保義留後暉斬使者焚其詔遣使奉表勸知遠早引兵南向高防亦與王守恩謀斬趙行遷殺及入月使者衆擁降知遠）

澶州賊帥王瓊攻契丹將郎五不克而死。

（鎮寧節度使耶律郎五性殘虐澶州人苦之賊帥王瓊帥其徒千餘人圍郎五於牙城契丹主聞之懼遣兵救之瓊敗死然契丹主自是無久留河南之意矣）

【書法】（既不克矣何以書存中國之能拒契丹雖不克書之雖賊帥書之）

契丹以李從益爲許王。

（唐王淑妃與郇公從益居洛陽趙延壽娶明宗女淑妃詣大梁會禮契丹主見而拜之曰吾嫂也以從益爲許王復歸于洛【集覽】郇公郇音荀昔周武王子所封國在平陽地理表云河中有猗氏縣古郇國也【質實】一統志云郇後周之縣名屬汾陰郡隋改屬蒲州唐郇屬河中府後省入猗氏縣故址在平陽府城西南四百五十里）

契丹以張礪和凝同平章事。

羣盜陷宋亳密州。

（東方羣盜大起陷宋亳密三州契丹主謂左右曰我不知中國之人難制如此亟遣泰寧安審琦武寧符彥卿等歸鎮彥卿至埇橋賊帥李仁恕控彥卿馬請從入城彥卿子昭序遣人由城中呼曰相公已陷虎口聽相公助賊攻城城不可得也賊知不可劫乃相帥羅拜解去）

三月朔。契丹行入閤禮。

契丹主服赭袍。坐崇元殿。百官行入閤禮。胡氏曰。晉宣公孫亂。遂爲戎所滅。晉室三綱絕。遂召五胡之亂。唐世家法不正。又好結戎狄。非獨當其世數因於猾夏。流及五代。更七八傳。其甚則至此。向天下之冕旒突忌疏修德而建士師。三王自治而立司寇。諸華夷之辨。禁猾亂之野。所以扶人理。遏末流之若此。使蠻人與禽獸雜處而禍其內書也。【集覽】入閤。詳注見陳宣帝大建十三年。

【書法】前書行朝賀禮矣。於是復書行入閤禮。其予之夷狄禮樂中國事也。一變至此。宇宙以來未有也。綱目一書再書。遞之甚也。

晉主知遠遣使安集農民保山谷避契丹者。

契丹以蕭翰爲宣武節度使。

契丹主謂晉百官曰。天時向暑。吾難久留。欲暫至上國省太后。乃以汴州爲宣武軍。以蕭翰爲節度使。翰。述律太后之兄子。其妹復爲契丹主后。始以蕭爲姓。自是契丹后族皆稱蕭氏。

吳越復遣兵救福州。敗唐兵。遂取福州。

吳越遣余安將水軍救福州。至白蝦浦。海岸泥淖。須布竹簀乃可行。唐軍聚而射之。簀不得施。馮延魯曰。相持不戰。徒老我師。不若縱其登岸。盡殺之。則城不攻自降矣。裨將孟堅曰。浙兵至此已久。不能進退。求一戰而死不可得。若縱其登岸。彼必致死於我。其鋒不可當。安能盡殺乎。不聽。吳越兵既登岸。大呼奮擊。延魯棄衆而走。孟堅戰死。城中兵亦出。夾擊唐兵。大破之。唐軍燒營而遁。死者二萬餘人。委棄資械數十萬。府庫爲之耗竭。余安引兵入福州。李達舉所部授之。

契丹德光發大梁。

契丹主發大梁。晉文武諸司諸軍吏卒從者皆數千人。宮女宦官數百人。盡載府庫之實以行。留宣徽使高勳因謂左右曰。吾在上國。以射獵爲樂。至此令人悒悒。今得歸。死無恨矣。

晉主知遠以其弟崇爲太原尹。

夏四月。契丹陷相州。屠之。【考證】當作契丹屠相州。

契丹主攻相州。克之。悉殺城中男子。驅其婦女而北。留高唐英使守。城中遺民僅七百人。而髑髏十餘萬。或告磁州刺史李穀謀舉州應河東。契丹主執而詰之。穀不服。契丹主引手於車中。若取文書者。穀知其詐。因請曰。必有其驗。乞顯示之。凡六詰。穀辭氣不屈。乃釋之。

晉以劉信史弘肇爲侍衛指揮使。楊邠爲樞密使。郭威爲副使。王章爲三司使。【考異】提要指上有都字。○晉以蘇逢吉蘇禹珪同平章事。

晉以折從阮爲永安軍節度使。

從遠入朝。更名從阮。置永安軍於府州。以從阮爲節度使。【質實】一統志云。【府州】五代唐所置。治府谷縣。後漢陞爲永安軍。後周因之。宋崇寧中改爲靖康軍。又置靖州路。元初復置府州。後降爲府谷縣。屬葭州。本朝因之。改屬延安府。

契丹寇潞州。晉遣史弘肇救之。鄭謙守忻代。閻萬進守嵐憲。【考證】寇當作攻。

契丹昭義節度使耿崇美屯澤州。將攻潞州。知遠遣史弘肇將兵救之。又以鄭謙爲忻代都部署。閻萬進爲嵐憲都制置使。知遠以契丹北歸。欲經略河南。故以弘肇爲前驅。而遣二人出北方以分契丹兵勢。【集覽】【嵐憲】嵐本胡地。樓煩王所居。元魏置嵐州。憲本樓煩監地。唐置憲州。【質實】一統志云。【嵐】後魏之州名。因山爲名。隋廢郡改置樓煩郡。唐初改置東會州。尋改爲嵐州。天寶初改爲樓煩郡。乾元初復爲嵐州。治宜芳縣。今因爲鎮西軍節度。元復爲嵐州。本朝改爲嵐縣。屬太原府。【憲】隋之州名。治岢嵐縣。大業初改州爲樓煩郡。改縣爲靜樂縣。唐初尋復爲憲州。宋初改爲靜樂軍。尋廢軍。復置憲州。治靜樂縣。金改爲管州。元因之。本朝省入靜樂縣。改屬太原府。

晉以武行德爲河陽節度使。

契丹以船載晉鎧仗。浮河歸國。命寧國都虞候武行德部送之。至河陰。行德與將士謀曰。虜勢不能久留中國。不若共逐其黨。堅守河陽。以俟天命之所歸者而臣之。衆以爲然。即相與殺契丹監軍使。會崔廷勳以兵送耿

崇美之潞州行德遂來處入據河陽遣弟行友奉蠟表詣晉陽史弘肇遣先鋒馬萬擊契丹斬首千餘級崇美等不敢進引而南弘肇遣萬進軍破之崇美等退保懷州知遠以行德爲河陽節度使契丹主聞之歎曰我有三失宜天下之叛我也諸道括錢一失也令上國人打草穀二失也不早遣諸節度使還鎮三失也胡氏曰德光知其以三失失中國可謂睹敗而思過者矣使無此三失亦必不能有中國何者是不可以力加之者無足上首下之理故也然德光善自爲謀者詰出帝之紹負面發之治李崧馮玉景延廣之謀因而質之數其罪而威李守貞張彥澤背君受暴而殺之授兵近郊召桑維翰劉知遠各以其名而責藏禁姦無所取而去雖古之伐罪弔民亦不是過矣今乃滅人社稷貪其位而不能居取其子女玉帛以歸其國是盜賊之魁使延留歲月攻伐之兵四面而至亦不能免何三失之足咎乎。

唐流陳覺於蘄州馮延魯於舒州。

唐主以矯詔敗軍皆陳覺馮延魯之罪議斬二人以謝中外御史中丞江文蔚對仗彈馮延巳魏岑曰延巳延魯岑覺四人皆擅威福壅蔽聰明排斥忠良引用群小諫爭者逐竊議者刑上下相蒙道路以目今覺延魯雖伏辜而延巳岑猶在本根未殄枝幹復生同罪異誅人心疑惑唐主以文蔚言太過怒貶江州司士參軍流覺於蘄州延魯於舒州知制誥徐鉉史館修撰韓熙載上疏曰覺延魯罪不容誅但齊丘延巳爲之陳請故陛下赦之擅興者不罪則疆埸有生事者矣喪師者獲存則行陳無效死者矣請行顯戮以重軍威不從但罷延巳爲太子少保岑太子洗馬熙載屢言宋齊丘黨與必爲禍亂齊丘奏熙載嗜酒猖狂貶和州司士參軍。

【集覽】鉉胡犬反擅興去聲謂擅發兵之人

契丹耶律德光死於殺胡林。

【集覽】殺胡林胡本作狐按契丹志殺胡林者村民於林中射殺一狐因名焉今名死狐嶺在真定府欒城縣北【質實】按分注此條當接下條爲是

【發明】君子所嚴者華戎之辨然春秋戎而進於中國則中國之何哉曰春秋之所謂戎者若吳楚徐越之君若子若大曰戎曰狄曰赤狄白狄之類春秋例未嘗進之也耶律德光之亂綱目戒之深矣書其教亦嘗書其上尊號書其入大梁書其行朝賀禮書其行入閤禮是戎狄之純乎中國矣然於其國則止書契丹然其名則止書德光至其斃也書姓書名書死絕以戎狄處之毋乃自相矛盾乎曰此綱目之所

以爲綱目非君子莫能修之也夫德光雖強不過夷狄之首耳不幸世道衰微宇縣分裂德光乘隙肆虐毒流中土若使之與諸中國與華戎倫宜道賢失所故君子斥而外之名而狄之耳或曰劉石符姚亦夷狄也何以書國書主書卒乎曰劉石符姚離其本俗乘時竊起盜有輿土捨廬帳而襲冠帶據中土而稱帝王故綱目不得已而倒以僭國處之非若德光率醜類之衆自沙漠而南向憑陵諸夏屠宰生靈之比烏可以此方彼哉通鑑及五代史於德光皆書卒綱目凡夷狄書死而於德光尤謹所以扶人地立人極則人知於禽獸異衣冠於左衽其乘世教也大矣有天下國家者觀此其亦強於致治克謹明德毋使容盧竊契之俗潛窺夏之闖其亦庶乎其可也。

趙延壽入恒州自稱權知南朝軍國事。

【考異】此條當接在上條爲是

契丹主至臨城得疾至殺胡林而卒國人剖其腹實鹽數斗載之北去晉人謂之帝羓趙延壽恨契丹主負約即日引兵入恒州契丹永康王兀欲東丹王之子也以兵繼入契丹諸將密議奉以爲主延壽不知自稱受契丹皇帝遺詔權知南朝軍國事所以供給兀欲與諸將同兀欲銜之契丹主喪至國述律太后不哭曰待諸部寧一如故則葬汝矣或說延壽曰契丹諸大人數日聚謀此必有變今漢兵不減萬人不若先事圖之延壽不決下令以來月朔日於待賢館上事受文武官賀李崧以虜意不測事理難測延壽乃止。

【質實】一統志云。臨城漢之鄗邑屬趙州五代梁改屬鎮州晉復屬趙州宋初廢後復置金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真定府。

五月契丹兀欲執趙延壽而自立。

兀欲召延壽及張礪等飲兀欲妻素以兄事延壽從容謂曰妹自上國來寧欲見之乎延壽與俱入良久兀欲出謂礪等曰燕王謀反適已鎖之矣又曰先帝在汴時遺我一籌許我知南朝軍國近者臨崩別無遺詔而燕王擅自知南朝軍國豈理邪後數日集蕃漢之臣於府署宣契丹主遺制即皇帝位衆哀成服既而易吉服見羣臣不復行喪歌吹之聲不絕於內。

晉以劉崇爲北都留守。

知遠集羣臣議進取諸將咸請出師井陘攻取鎮魏知遠欲自石會趨上黨郭威曰虜主雖死黨衆猶盛各據堅城我出河北兵少路迂傍無應援若羣寇合勢共擊我軍進退路絕此危道也上黨山路險澁粟少民殘無

以與僞，亦不可由。近者陜晉相繼款附，引兵從之，萬無一失，不出兩旬，洛汴定矣。知遠曰：弟言是也。詔諭諸道，以太原尹崇爲北京留守。**集覽** 石會，關名，在潞州。

楚文昭王希範卒，弟希廣嗣。**考異**（此誤書謚。）**考證**（當去文昭二字，分注謚曰文昭。）

希廣，希範之母弟也，性謹順，希範愛之，使判內外諸司事。希範卒，將佐議所立，張少敵、袁友恭以武平節度使知永州事希萼最長，請立之；劉彥瑫、李弘皐皆欲立希廣。拓跋恒曰：三十五郎居長，請遣使以禮讓之，不然，必起爭端。彥瑫等皆曰：天與不取，異日吾屬安所自容乎？希廣懦弱，不能自決，彥瑫等稱希範遺命，共立之。少敵退而歎曰：禍其始此乎！與拓跋恒皆稱疾不出。

晉主知遠發太原，出晉絳。

書法 兵未有書所從出者，書出晉絳，予其得也。是策也，郭威有力焉。

○晉史弘肇克澤州。契丹將崔廷勳等遁去。

始弘肇攻澤州，刺史翟令奇固守不下。知遠以弘肇兵少，欲召還。蘇逢吉、楊邠曰：今陝、晉、河陽皆已向化，廷勳、崇美朝夕遁去；若召弘肇還，則河南人心動搖，虜勢復壯矣。知遠未決，使問弘肇，弘肇曰：兵已及此，勢如破竹，可進不可退。乃遣李萬超說令奇，令奇降。廷勳、崇美、奚王拽剌合兵逼河陽，武行德戰敗，閉城自守。拽剌欲攻之，廷勳曰：今北軍已去，得此何用！且殺一夫猶可惜，况一城乎？乃擁衆北遁。契丹在河南者相繼北去。弘肇爲人沈毅寡言，御衆嚴整，將校小不從命，立撾殺之，士卒所過犯民田及繫馬於樹者，皆斬。軍中惕息，莫敢犯令，故所向必克。知遠自晉陽安行入洛及汴，兵不血刃，皆弘肇之力也。知遠由是倚愛之。**集覽** 奚王拽剌，拽剌，奚王之名。拽，羊列反；剌，音辣。

契丹將蕭翰，劫李從益，稱帝於大梁，遂北走。從益避位。

翰聞劉知遠擁兵而南，欲北歸，恐中國無主，必大亂，己不得從容而去。時唐許王從益與王淑妃在洛陽，翰矯契丹主命，以從益知南朝軍國事，召己赴恒州。淑妃、從益匿於徽陵下宮，不得已而出。翰立以爲帝，帥諸酋長拜之。百官謁見淑妃，淑妃泣曰：吾母子單弱如此，而爲諸公所推，是禍吾家也。翰留燕兵千人爲從益衞而行。

從益遣使召高行周、武行德，皆不至。淑妃懼，召大臣謀之曰：吾母子爲蕭翰所逼，分當滅亡。諸公無罪，宜早迎新主，自求多福，勿以吾母子爲意。衆感其言，不忍去。或曰：今集諸營與燕兵併力堅守，一月，北救必至。淑妃曰：吾母子亡國之餘，安敢與人爭天下！若新主見察，當知我無所負；今更爲計畫，則禍及他人，闔城塗炭，終何益乎？衆猶欲堅守，三司使劉審交曰：城中公私窮竭，遺民無幾，若復受圍一月，無噍類矣。願諸公勿復言，一從太妃處分。乃用趙遠、翟光鄴策，稱梁王知軍國事，遣使奉表稱臣迎知遠，仍出居私第。

書法 書以稱帝多矣，未有書劫者，此其書劫何？避不可也。以者，不自立之辭也；劫者，不欲立之辭也。上書劫，下書避位，則殺之者過矣。

契丹兀欲勒兵出塞。

契丹主兀欲以德光有子在國，己以兄子襲位，又無述律太后之命，內不自安。初，阿保機卒於扶餘，述律太后殺酋長數百人，至是諸酋長懼死，乃謀奉兀欲勒兵北歸，以麻荅爲中京留守，晉文武士卒悉留恒州，獨以後宮宦者教坊自隨。**集覽** 麻荅，契丹主從弟之名。

晉主知遠至絳州，降之。

初，知遠以絳州刺史李從朗拒命，遣兵攻之，未下。至是親至城下，諭之，從朗乃降。知遠命親將分護諸門，士卒一人毋得入。

六月，契丹將蕭翰至恒州，殺其國相張礪。

翰至恒州，與麻荅以鐵騎圍張礪之第，數之曰：汝何故言於先帝，云胡人不可以爲節度使？又云，解里好掠人財，我好掠人子女。今我必殺汝。命鎖之。礪抗聲曰：此皆國家大體，吾實言之，欲殺即殺，奚以鎖爲？是夕，憤恚而卒。**集覽** 解里，契丹酋長之名。

吳越忠獻王弘佐卒，弟弘倧嗣。**考異**（此並誤書謚。）**考證**（當去忠獻二字，分注謚忠獻，王三年。）

○晉主知遠入洛陽，遣使殺李從益。**集覽**（洛陽，註見周顯）

知遠至洛陽，汴州百官奉表來迎，詔諭以受契丹補署者皆勿自疑，聚其告牒而焚之。趙遠更名上交，命鄭州防

[illegible]史使郭從義先入大梁清宮。密令殺李從益及王淑妃。淑妃且死曰。吾兒何罪而死。何不留之。使每歲寒食。以一盂麥飯灑明宗陵乎。聞者流涕下。**質實**明宗陵。即徽陵。注見晉高祖天福二年。

書法書李從益何。劫立。且避位也。亦既稱臣表迎。而必殺之。過矣。故止書李從益。以爲是一夫也。徒殺不辜而已耳。

發明從益爲蕭翰所劫。綱目書之甚明。而知遠必殺之而後慊。亦可謂忮克之甚矣。比事觀之。其失自見。

晉主知遠入大梁。諸鎮多降。始改國號曰漢。

知遠發洛陽。樞密院使魏仁浦自契丹逃歸。郭威問以兵數及故事。仁浦強記精敏。威由是親任之。知遠至大梁。晉之藩鎮相繼來降。復以汴州爲東京。改國號曰漢。仍稱天福年。曰。余未忍亡晉也。

書法書始何。不急辭也。知遠之得國也。取於契丹之手。而其初猶有不忍亡晉之心。故綱目於此多予辭。

發明知遠未入大梁以前。皆書其名。自入大梁以後。始書國主。此亦備名責實之意也。

契丹兀欲幽其祖母於木葉山。**質實**（一統志云。木葉山在遼東都司廣寧中屯衛東三十里。上建契丹始祖廟。奇首可汗在南廟。可敦在北廟。繪塑二像。并八子像。相傳有神人乘白馬。自馬盂山浮土河而東。有天女駕青牛車。由平地松林泛潢河而下。至木葉山。二水合流。相遇爲配偶。生八子。其後族屬漸盛。分八部。每行軍及時祭。必用青牛白馬云。）

契丹述律太后聞契丹主自立。大怒。發兵拒之。契丹主以偉王爲前鋒。相遇於石橋。太后以李彥韜爲排陳使。彥韜迎降於偉王。太后兵敗。契丹主幽太后於阿保機墓。改元天祿。自稱天授皇帝。慕中華風俗。多用晉臣。而荒于酒色。輕慢諸酋長。由是國人不附。諸部數叛。故數年之中。不暇南寇。**質實**一統志云。阿保機墓。即遼太祖陵也。在遼東廣寧中屯衛東三十里木葉山。

發明於分註。則稱述律太后。於綱目。則止書兀欲幽其祖母。此蓋不予夷狄僭稱中國母后之號耳。貴華賤夷。正名定分。其嚴矣哉。

唐以李金全爲北面招討使。

唐主聞契丹主德光卒。蕭翰棄大梁去。下詔曰。乃眷中原。本朝故地。以金全爲北面行營招討使。議經略北方。聞漢已入大梁。遂不敢出兵。

秋七月。漢以杜重威爲歸德節度使。重威拒命。漢發兵討之。

重威自以附契丹。負中國。內常疑懼。移鎮制下。拒而不受。遣其子質於麻荅以求援。麻荅遣其將楊袞。將契丹千五百人及幽州兵赴之。詔削奪重威官爵。以高行周爲招討使。慕容彥超副之。以討重威。時兵荒之餘。公私匱竭。王章白帝罷不急之務。省無益之費。以奉軍。用度克贍。

書法知遠重威皆晉臣也。於是不願臣漢。則書拒命。何。重威降敵反噬。罪大也。不受漢爵。而倚外爲援。罪益深矣。綱目予漢以正。故書拒命。書討之。

漢立高祖世祖及四親廟。

恒州將何福進李榮逐契丹將麻荅。遣使降漢。**集覽**（恒州。註見唐高祖武德四年。）

麻荅貪猾殘忍。民間有珍貨美女。必奪取之。又捕村民。誣以爲盜。披面抉目。焚炙而殺之。懸人肝膽手足。飲食起居於其間。契丹所留兵不滿二千。麻荅常疑漢兵。稍奪其資。又損其食以飼胡兵。衆心怨憤。聞漢主入大梁。皆有南歸之志。前潁州防禦使何福進。控鶴指揮使李榮。潛結軍中壯士。謀攻契丹。奪守門兵。殺十餘人。因突入寨。探甲庫。召漢兵及市人。給鎧仗。焚牙門與契丹戰。榮召諸將并力。指揮使白再榮狐疑。不得已而行。諸將繼至。縱火四起。鼓譟震地。麻荅等大驚。載寶貨家屬走保北城。而漢兵無所統一。貪狡者乘亂摽掠。懦者竄匿。人明朝。契丹自北門入。勢復振。漢民死者二千餘人。前磁州刺史李穀恐事不濟。請馮道等至戰所。慰勉士卒。士卒爭自奮。會日暮。有村民數千。譟於城外。欲奪契丹寶貨婦女。契丹懼而北遁。麻荅崔廷勳皆奔定州。與義武耶律忠合。忠即郎五也。馮道等四出安撫兵民。衆推道爲節度使。道曰。我書生也。宜擇諸將爲留後。時李榮功最多。而白再榮位在上。乃以再榮權知留後。具以狀聞。且請援兵。漢主遣飛龍使李彥從將兵赴之。再榮貪

孫儀遣軍士圍李崧、和凝第，求賞給，崧、凝與之。又欲殺二人以滅口。李穀責之曰：國亡主辱，公輩擁兵不救，今僅能逐一虜將，鎮民死者近三千人，豈獨公之力邪？一旦天子若詰公專殺之罪，公何辭以對？再榮懼而止。又欲率民財以賞軍，穀力爭止之。漢人嘗事麻荅者，再榮皆拘之以取其財。恒人以其貪虐，謂之白麻荅。**集覽** 鎮民，鎮州之民也。鎮州，今真定府是也。**質實** 一統志云：鎮，唐之州名，治真定縣，後爲成德軍節度。五代時梁改武順軍，唐復爲鎮州，晉改順德軍，漢復爲成德軍，周改爲鎮州，宋爲真定府，金屬河北西路，元改真定路，本朝改爲真定府，直隸京師。

漢制盜賊毋問贓多少皆死。

時四方盜賊多，朝廷患之，故重其法，仍分命使者逐捕。蘇逢吉自草詔意云：應賊盜并四鄰同保，皆全族處斬。衆以爲盜賊猶不可族，況鄰保乎？逢吉固爭，不得已，但省去全族字。由是捕賊使者張令柔殺平陰十七村民。逢吉爲人文深好殺，在河東幕府，漢主嘗令靜獄以祈福，逢吉盡殺獄囚還報。及爲相，朝廷草創，悉以軍事委楊邠、郭威，庶務委逢吉及蘇禹珪。二相決事，皆出胸臆，不拘舊制，用捨黜陟，惟其所欲。漢主方倚信之，無敢言者。

逢吉尤貪詐，繼母死，不爲服。庶兄自外至，不白逢吉而見諸子，逢吉密語郭威，以他事杖殺之。**集覽** 文深，謂文法深刻。**質實** 一統志云：平陰，春秋齊地名，魯襄公會諸侯伐齊，齊侯禦諸平陰，即此。漢爲盧縣地，晉因之。隋置榆山縣，後改平陰縣，屬濟北郡，唐屬鄆州，宋屬東平府，金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兗州府。**發明** 漢祖入關，約法三章；唐祖起義，約法十二條。涉此始入大梁，而立法如此，其能久乎？揭而書之，失自見矣。

楚王希廣以其兄希萼守朗州。

希廣庶弟希崇性狡險，陰遺希萼書，言劉彥瑫等違先王之命，廢長立少，以激怒之。希萼來奔喪，彥瑫白希廣遣指揮使周廷誨等將水軍逆之，不聽入，勸希廣殺之。希廣曰：吾何忍殺兄，寧分潭朗而治之。乃厚贈希萼，遣還朗州。希崇常爲希萼詗希廣動作，約爲內應。

荊南襲漢襄鄧，不克。

初，荊南介居湖南、嶺南之間，地狹兵弱。自武信王季興時，諸道入貢過其境者，多掠奪其貨幣。及諸道詰讓，加兵，不得已，復歸之。及從誨立，唐、晉、契丹、漢更據中原，南漢、閩、吳、蜀皆稱帝，從誨利其賜予，所向稱臣，諸國賤之，謂之高無賴。**集覽** 武信王，即南平王高季興。

南漢主晟殺其弟八人。

晟恐諸弟與其子爭國，殺齊王弘弼等八人，盡殺其男子，納其女充後宮。作離宮千餘間，飾以珠寶，設鑊湯、鐵床、刳剔等刑，號生地獄。**發明** 晟不足道也，書殺其弟八人，則其餘兇虐，抑又不言可知也。

漢以竇貞固、李濤同平章事。

初，漢主與竇貞固同僚事晉高祖，雅相知重，及即位，欲以爲相，問蘇逢吉其次誰可者，逢吉與李濤善，因薦之。會高行周、慕容彥超共討杜重威，彥超欲急攻城，行周欲緩之，以待其弊。行周女爲重威子婦，彥超揚言行周以女故愛賊不攻，由是二將不協。漢主恐生他變，欲自將擊重威，意未決，濤上疏請親征，漢主大悅，以濤有宰相器，制貞固、濤並同平章事。詔幸澶魏勞軍。

漢晉昌節度使趙匡贊叛，降于蜀。

匡贊，延壽之子也，恐不爲朝廷所容，遣使降蜀。

冬十月，漢主如澶魏勞軍。十一月，杜重威出降。

漢主至鄴都城下，舍於高行周營。行周言曰：城中食未盡，急攻，徒殺士卒，未易克也，不若緩之，彼食盡自潰。漢主然之。慕容彥超數因事陵轢行周，行周泣訴於執政，蘇逢吉、楊邠以白漢主，漢主命二臣和解之，又召彥超於幄中責之。[illegible]自寅至辰，士卒死傷者萬餘人，不克而止，乃不敢復言攻。契丹留幽州兵千五百人[illegible]殺之於繁臺之下。至是張璉將幽州兵二千助重威。漢主遣人招諭，許以不死，璉曰：繁臺之卒何罪而死？今守此，以死爲期。由是城久不下。重威食盡力窮，開門出降，城中餓死者什七八。張璉先邀朝廷信誓，詔許以歸鄉里，及出降，殺之。郭威請殺重威牙將百餘人，并重威家貲籍之，以賞戰士，從之。司馬公曰：漢高祖殺無辜千五百人，非仁也；誘張璉而誅之，非信也；杜重威罪大而赦之，非刑也。仁以合衆，信以行令，

則以懲姦、失此三者、何以守國、其祚運之不延也宜哉。

胡氏曰、漢於天下、未嘗有實德、其上世、又無積仁累行之政。政使三者皆得、亦未見永年之道、況重以三失乎。然杜重威之罪、上通於天、漢既討之、不應受降、降則不可殺矣。

十二月、蜀人侵漢。○漢主之子開封尹承訓卒。

承訓孝友忠厚、達於從政、人皆惜之。

漢主還大梁。○吳越戍將殺李仁達、夷其族。○漢鳳翔節度使侯益叛、降于蜀。○吳越統軍使胡進思廢其君弘倧、而立其弟弘俶。

弘倧性剛嚴、誅杭越侮法吏三人、統軍使胡進思恃迎立功、干預政事、弘倧惡之、有謀議、數面折之。進思恨怒不自安、弘倧與指揮使何承訓謀逐之、又謀於內都監使水丘昭券、昭券以為進思黨盛難制、不如容之。弘倧猶豫未決、承訓反以謀告進思、進思作亂、帥親兵戎服入見、弘倧叱之不退、狼狽走入義和院、進思鎖其門、矯稱王命、告中外云、猝得風疾、傳位於弘俶、因帥諸將迎弘俶於私第、且召丞相元德昭、德昭至、立於簾前不拜、曰、俟見新君。進思亟出參、德昭乃拜。進思稱弘倧之命、承制授弘俶鎮海鎮東節度使。弘俶曰、能全吾兄、乃敢承命、不然、當避賢路。進思許之、弘俶始視事。進思殺水丘昭券、進思之妻曰、他人猶可殺、昭券君子也、奈何害之。

漢乾祐元年。（二月隱帝承祐立。○是歲凡四國三鎮。）春正月、漢遣將軍王景崇等經略關中。

漢主以趙匡贊、侯益與蜀兵共為寇、患之。會回鶻入貢、言為党項所阻、乞兵應接、詔將軍王景崇、齊藏珍將禁軍數千赴之、因使之經略關西。晉昌節度判官李恕久在趙延壽幕下、延壽使之佐匡贊、匡贊將入蜀、恕諫曰、漢家新得天下、方務招懷、若謝罪歸朝、必保富貴、入蜀非全計也。匡贊乃遣恕奉表請入朝。景崇等未行、而恕至、帝問恕、匡贊何為附蜀、對曰、匡贊自以身受虜官、父在虜庭、恐陛下未之察、故附蜀求苟免耳。帝曰、匡贊父子本吾人也、不幸陷虜、今延壽方墜陷穽、吾何忍更害匡贊乎。乃悉其入朝、侯益亦請赴聖壽節上壽。景崇等將行、帝召入臥內、敕之曰、二人之心、皆未可知、爾至彼、彼已入朝、則勿問、若尚遷延顧望、當以便宜從事。

漢主更名昺。○漢以馮道為太師。○吳越遷故王弘倧於衣錦軍。

吳越王弘俶遷故王弘倧於衣錦軍、遣都頭薛溫將親兵衛之、潛戒之曰、若有非常處分、皆非吾意、當以死拒之。【集覽】非常處分、謂設若有殺害之也。【質實】一統志云、衣錦軍、五代唐所置、治臨安縣、宋初廢入縣。尋又於縣置順化軍、後復廢入臨安縣、元仍舊。本朝因之、屬杭州府。

趙匡贊、侯益叛蜀還漢。王景崇等擊蜀兵、敗之。

趙匡贊不俟李恕返命、已離長安。王景崇等至長安、聞蜀兵已入秦川、發本道及趙匡贊牙兵千餘人同拒之。恐牙兵亡逃、欲文其面、微露風旨、軍校趙思綰首請自文面以帥下、景崇從之。齊藏珍竊言曰、思綰凶暴難制、不如殺之。景崇不聽。蜀將李廷珪聞匡贊已入朝、欲引歸、景崇邀敗之。張虔釗至寶雞、侯益拒之、虔釗夜遁、景崇追敗之、俘將卒四百人。【集覽】秦川、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寶雞、注見前唐僖宗光啟二年。

【書法】叛漢罪也、還漢正也、必書叛蜀何、懲反覆也。率然而去、率然而還、以是為反覆、故再書叛。

漢主昺殂。杜重威伏誅。周王承祐立。

漢主大漸、楊邠忌侍衛指揮使劉信、立遣之鎮、信不得辭、雨泣而去。帝召蘇逢吉、楊邠、史弘肇、郭威入受顧命、曰、承祐幼弱、後事託在卿輩。又曰、善防重威。是日殂。逢吉等秘不發喪、下詔稱重威父子因朕小疾謗議搖衆、皆斬之、棄尸於市、市人爭啖其肉。二月、立皇子承祐為周王、有頃發喪、周王即位、時年十八。

吳越指揮使何承訓伏誅。【考異】按分註、何承訓請誅廢君之賊胡進思、則承訓無罪、此當書吳越殺其指揮使何承訓、誤作伏誅、綱目以其無罪、不去其官、則知誤書誅也。

何承訓復請誅胡進思、吳越王弘俶惡其反覆、且懼召亂、執承訓斬之。進思屢請殺廢王弘倧、弘俶不許。進思詐以王命密令薛溫害之、溫曰、僕受命之日、不聞此言、不敢妄發。進思乃夜遣其黨二人踰垣而入、弘倧闔戶大呼、溫聞之、率衆而入、斃之庭中、入告弘俶、弘俶大驚曰、全吾兄、汝之力也。弘俶畏忌進思、亦曲意下之。進思內憂懼、未幾疽發背死。弘倧由是獲全。

（【書法】承訓請誅進思，正也。弘俶不從而殺之，非德其立己然。綱目曷爲以伏誅書？啓反覆也。承訓始與弘倧謀誅進思矣，旣而以告進思，弘倧遂廢。今復請誅進思，是則反覆人也。不誅，則弘倧之禍復見於弘俶矣。綱目惡反覆，特書伏誅，所以示戒也。）

漢以王景崇爲鳳翔巡檢使。

（景崇引兵至鳳翔，侯益尚未行，景崇以禁兵分守諸門。或勸景崇殺益，景崇以所受密旨，嗣主未之知，或疑於專殺，猶豫未決。益聞之，不告景崇而去，景崇悔之。及益入朝，漢主問何故召蜀軍，對曰：臣欲誘致而殺之。漢主哂之。）

三月，漢史弘肇以母喪起復，加兼侍中。

（弘肇遭喪不數日，自出朝參，故有是命。）

（【書法】書起復某爲某官多矣，未有書某以母喪起復者也。此其書何？弘肇遭喪數日，自出朝參，非有君命迫之也。書以母喪起復，若曰以三年之喪，非有所不得已，而自爲起復云耳。凡非金革書起復，交譏之也。惟史弘肇於其上無譏焉。終綱目書起復七，詳唐貞觀十五年。舍是無書起復者矣。）

（【發明】不曰漢起復弘肇，而曰弘肇以母喪起復，則忘哀貪榮之罪，有所歸矣。書法如此，正其惡也。）

漢以侯益爲開封尹。

（益富於財，厚賂執政及史弘肇等，故有是命。）

漢改廣晉爲大名府，晉昌爲永興軍。

（【質實】一統志云：廣晉，五代晉之府名，治元城縣。漢改爲大名府，周改天雄軍，宋陞爲北京大名府。金改爲大名路，又改安武軍。元爲大名路。本朝改爲大名府，直隸京師。晉昌，五代晉之軍名，治長安縣。漢改爲永興軍，宋仍爲京兆府，屬永興軍路。金屬京兆府路，元改安西路，後改奉元路。本朝改爲西安府，隸陝西道。）

（【書法】書譏也。高祖之初立也，不欲忘晉，稱晉帝，仍晉曆，旣而改號曰漢，亦可也。廣晉、晉昌之名，初何負於興廢，而繼世必改之，亦大無謂矣。）

○漢徵鳳翔兵詣闕，行至長安，軍校趙思綰據城作亂。

（侯益盛毀王景崇於朝，言其恣橫。景崇不自安。會詔遣供奉官王益如鳳翔，徵趙匡贊牙兵詣闕。趙思綰等甚懼，景崇因以言激之。至長安，節度副使安友規出迎益。思綰前白曰：壕寨使已定舍館於城東，將士欲各入城挈家，請城東宿。友規等然之。思綰等大譟，持白梃殺守門者，入府開庫取鎧仗。友規等皆逃去。思綰遂據城，集城中少年得四千餘人，旬日間城守之具皆備。景崇諷鳳翔吏民表已知軍府事。朝廷患之，以王守恩爲永興節度使，趙暉爲鳳翔節度使，以景崇爲邠州留後。）

漢復以孫方簡爲義武節度使。契丹將郎五、麻荅掠定州而遁。

（【集覽】郎五，即耶律忠也。蕃名郎五，國主之族人。）

（初，契丹北歸，至定州，以義武節度使孫方簡爲大同節度使。方簡怨恚不受命，帥其黨三千人，保狼山故寨。契丹攻之不克。未幾，遣使降漢。漢主復其舊官，使扞契丹。耶律忠聞鄴都旣平，常懼華人爲變，與麻荅等焚掠定州，悉驅其人棄城北去。方簡自狼山帥其衆數百還據定州。奏以弟行友爲易州刺史，方遇爲泰州刺史。每契丹入寇，兄弟奔命，契丹頗畏之。於是晉末州縣陷契丹者，皆復爲漢有矣。麻荅至其國，契丹主鴆殺之。）

（【質實】一統志云：狼山，保定府唐西北五十里，一名郎山。鄴都，五代唐所置，治元城縣。晉改爲廣晉府，漢改爲大名府，周改爲天雄軍，宋陞爲北京大名府，金改爲安武軍。元改爲大名路。本朝改爲大名府，直隸京師。）

漢李濤罷。

（蘇逢吉等擅權，補官吏，楊邠以爲虛費國用，所奏多抑之。逢吉等不悅。李濤上疏言：今關西紛擾，外寇爲急，且二樞密官雖貴，而家未富，宜授以要害大鎮，樞機之務在陛下目前，易以裁決。逢吉、禹珪皆言可委也。楊邠、郭威聞之，見太后泣訴，太后怒，以讓漢主。漢主因以詰責李濤，濤曰：此疏臣獨爲之，他人無預。乃罷濤政事。）

漢護國節度使李守貞反。

（始，守貞聞杜重威死而懼，陰有異志，自以嘗有戰功，素好施，得士卒心，漢室新造，天子年少初立，執政皆後進，有輕朝廷之志，乃招納亡命，治城塹，繕甲兵，晝夜不息。遣人間道齎蠟丸結契丹，屢爲邊吏所獲。其客趙修己善術數，爲守貞言時命不可，勿妄動，不聽，乃稱疾歸鄉里。僧總倫以術媚守貞，言其必爲天子，守貞信之。會趙思綰據長安，奉表獻御衣於守貞，守貞乃自稱秦王，遣其驍將王繼勳將兵據潼關。同州距河中最近，匡國節

度使張彥威常詗守貞所爲，奏請先爲之備。詔羅金山將兵戍之，故同州不爲所併。

夏四月，漢以楊邠同平章事，郭威爲樞密使。

漢主與左右謀，以太后怨李濤離間，欲更進用二樞密，以明非己意。左右亦疾二蘇之專，欲奪其權，共勸之。制以邠爲中書侍郎、同平章事，樞密使如故；郭威爲樞密使。自是政事盡決於邠。邠素愚蔽，不喜書生，常言國家府廩實，甲兵強，乃爲急務；至於文章禮樂，何足介意。既恨二蘇排己，又以其除官太濫，欲矯其弊，由是艱於除拜。凡門蔭及百司入仕悉罷之。時人亦咎二蘇之不公所致云。

漢遣郭從義討趙思綰，白文珂、王峻討李守貞。○契丹兀欲如遼陽。

契丹主如遼陽，故晉主與太后、皇后皆謁見。契丹主妻兄禪奴刺聞晉主有女未嫁，求之，不得，契丹主使人馳取之。質實 遼陽 一統志云：遼陽，漢之襄平縣，爲遼東郡治所，東漢因之，晉廢，遼復置，爲東平郡附郭。本朝初罷縣，置定遼中衛，爲遼東行都司治所，隸山東道。

五月，河決魚池。質實 魚池有二：一在西安府臨潼縣，秦皇陵東北五里，初造陵，取土其地，汙深水蓄成池，謂之魚池；一在重慶府城東南二百五十里，流合贓江，舊有神龍遊此，世傳爲巴子魚池。二處未詳孰是。

○六月朔，日食。○漢王景崇叛，降于蜀。

景崇遷延不之邠州，聞集鳳翔丁壯，詐言討趙思綰，仍牒邠州會兵，至是降蜀，亦受李守貞官爵。

秋七月，蜀以王昭遠知樞密院事。

昭遠幼以僧童從其師入府，蜀高祖愛其敏慧，令給事蜀主左右。至是委以機務，府庫金帛皆恣其取與，不復會計。

八月，漢河東節度使劉崇表募兵備契丹。

初，高祖鎮河東，崇與郭威爭權有隙。及威執政，崇憂之。判官鄭珙勸崇爲自全計，崇遂表募兵四指揮，自是選募勇士，招納亡命，繕甲兵，實府庫，罷上供財賦，皆以備契丹爲名。朝廷詔令，多不稟承。集覽 上供 註見前唐憲宗元和二年。

漢以郭威爲西面招慰安撫使。

漢自河中、永興、鳳翔三鎮拒命，繼遣諸將討之，久無功。漢主患之，欲遣重臣臨督，以郭威爲西面軍前招慰安撫使，諸軍皆受節度。威問策於馮道，道曰：守貞自謂舊將，爲士卒所附，願公勿愛官物，以賜士卒，則奪其所恃矣。威從之，由是衆心始附於威。胡氏曰：自唐莊宗以不賜士卒賈怨致亡，是後皆用賂取悅，郭、馮二公豈不知也？威素總師旅，何待道之計謀？道素以儒士自居，何遽爲威畫策？蓋威以道累朝重望，嘗試問之，而道以威已得兵柄，因而諂之爾。二公相與之心，貪於言意之表矣。或曰：威欲圖大事則有之，道必不至是也。曰：隱帝幼沖，政柄二三，楊、史諸人才智皆出威下，道老於販國，固知奇貨之可居矣。集覽 老於販國 馮道歷仕唐、晉、漢、周，四易主矣，故云然。奇貨之可居 秦昭襄王太子之子異人質於趙，陽翟大賈呂不韋見之，曰：此奇貨可居。乃說之云云。異人遂亡歸，得立，是爲莊襄王，以不韋爲相國。今謂馮道視郭威爲奇貨也。

蜀以趙廷隱爲太傅。

國有大事，就第問之。

漢郭威督諸將圍李守貞於河中。

郭威與諸將議攻討，諸將欲先取長安、鳳翔。鎮國節度使扈彥珂曰：今三叛連衡，推守貞爲主，守貞亡，則兩鎮自破矣。若捨近而攻遠，萬一王、趙拒吾前，守貞掎吾後，此危道也。威善之。於是威自陝州，白文珂、劉詞自同州，常思自潼關，三道攻河中。威撫養士卒，與同苦樂，小有功輒厚賞之，微有傷常親視之，士無賢不肖，有所陳啟，皆溫辭色而受之，違忤不怒，小過不責，由是將卒咸歸心焉。始李守貞以禁軍皆嘗受其恩施，謂其至則叩城奉迎。俄而士卒新受賜於郭威，皆忘守貞舊恩，至城下揚旗伐鼓，踴躍詬譟，守貞視之失色。諸將欲急攻城，威曰：守貞前朝宿將，健鬭好施，屢立戰功，況城臨大河，樓堞完固，未易輕也。且彼憑城而鬭，吾仰而攻之，何異帥士卒投湯火乎？不若且設長圍而守之，吾洗兵牧馬，坐食轉輸，俟城中無食，然後進梯衝以逼之，飛書檄以招之。彼之將士脫身逃死，父子且不相保，況烏合之衆乎？思綰、景崇但分兵以縻之，不足慮也。乃發民夫二萬，使白文珂等刻長壕，築連城，列隊伍而圍之。又謂諸將曰：守貞有輕我心，故敢反，正宜靜以制之。乃偃旗仆鼓，但循河設火鋪，連延數十里，番步卒以守之，遣水軍艤舟於岸，寇有潛往來者，無不擒之。於是守貞如坐網中。

矣。【集覽】連衡。秦本紀。太史公曰。外連衡而鬬諸侯。注。高誘曰。合關東從道之秦。故名連衡。又注見周安王十五年。從橫。騎沓。後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四年。馮城。馮讀曰憑。乘也。【禕褘】注見前唐德宗建中四年。番步。卒。謂以步卒輪番守火鋪。

蜀遣兵援鳳翔。漢人擊敗之。○王景崇殺侯益家屬。

景崇殺益家七十餘人。益子仁矩在外得免。仁矩子延廣尚在襁褓。乳母劉氏以己子易之。抱延廣而逃。乞食至于大梁。歸于益家。

李守貞遣兵出戰。敗還。

守貞屢出兵。欲突長圍。皆敗而反。遣人齎蠟丸求救於唐。蜀。契丹。皆爲邏者所獲。城中食且盡。餓死者日衆。守貞憂形於色。召總倫詰之。總倫曰。分野有災。待磨滅將盡。只餘一人一騎。乃大王鵲起之時也。守貞猶以爲然。【集覽】總倫。僧名。先嘗言守貞必爲天子。分野有災。禮春官保章氏以星土辨九州之地。所封封域。皆有分星以觀妖祥。注。星紀。吳越也。玄枵。齊也。娵訾。衛也。降婁。魯也。大梁。趙也。實沈。晉也。鶉首。秦也。鶉火。周也。鶉尾。楚也。壽星。鄭也。大火。宋也。析木。燕也。此分野之妖祥。主用客星彗孛之氣爲象。史記天官書注。星經云。角亢。鄭之分野。兗州。氐房心。宋之分野。豫州。尾箕。燕之分野。幽州。南斗牽牛。吳越之分野。揚州。須女虛。齊之分野。青州。危室壁。衛之分野。并州。奎婁胃。魯之分野。徐州。昴畢。趙之分野。冀州。觜參。魏之分野。益州。東井輿鬼。秦之分野。雍州。柳星張。周之分野。三河。翼軫。楚之分野。荊州。鵲起之時。莊子曰。鵲上高城之危。而巢於高榆之巓。城壞巢折。凌風而起。故君子之居世也。得時則義行。失時則鵲起。

冬十月。漢趙暉圍王景崇於鳳翔。蜀遣兵救之。不克。

景崇遣兵出西門。趙暉擊破之。遂取西關城。景崇退守大城。暉塹而圍之。數挑戰。不出。暉潛遣千餘人擐甲執兵。效蜀旗幟。循南山而下。令諸軍聲言蜀兵至矣。景崇果遣兵數千出迎之。暉設伏掩擊。盡殪之。自是景崇不敢出。蜀主遣安思謙將兵救鳳翔。侯射毋昭裔上疏諫曰。臣竊見唐莊宗志貪西顧。前蜀主意欲北行。凡在廷臣。皆貢諫疏。殊無聽納。有何所成。只此兩朝。可爲鑒誡。不聽。思謙遣申貴將兵二千。設伏於竹林。以兵數百壓寶雞而陳。漢兵逐之。過伏而敗。蜀兵進屯渭水。漢益兵五千戍寶雞。思謙引還。【集覽】毋昭裔。毋。姓也。音莫。

補反。【質實】一統志云。南山。在鳳翔府岐山縣南四十里。即終南山。連亙扶風郿縣長安藍田等縣界。西抵大散關。渭水。在鳳翔府寶雞縣治南。源出渭源縣南谷山。流至此。又東過扶風岐山縣。入西安府界。

荊南節度使高從誨卒。以其子保融知留後。○十一月。漢殺其太子太傅李崧。滅其家。

初。漢高祖入大梁。馮道及崧。皆在真定。高祖以道第賜蘇禹珪。崧第賜蘇逢吉。崧第中瘞藏之物。及洛陽別業。逢吉盡有之。及崧歸朝。自以形迹孤危。事漢權臣甚謹。而二弟嶼。嶬。時乘酒出怨言。逢吉聞而惡之。翰林學士陶穀。先爲崧所引用。復從而譖之。漢法既嚴。而史弘肇尤殘忍。寵任孔目官解暉。凡入軍獄者。使之隨意鍛鍊。無不自誣。及三叛連兵。羣情震動。弘肇巡邏京城。得罪人不問情法何如。皆專殺不請。諸姦盜屏跡。而冤死者甚衆。李嶼僕夫葛延遇。爲嶼販鬻。多所欺匿。嶼杖之。督其負。延遇與蘇逢吉之僕李澄謀。上變告嶼謀反。逢吉召崧送侍衛獄。嶼自誣云。與兄崧及家僮二十人。謀作亂。又遣人結李守貞。召契丹兵。具獄上。逢吉取筆改二十爲五十字。詔誅崧兄弟家屬。仍厚賞延遇等。時人無不冤之。自是士民家。皆畏憚僕隸。往往爲所脅制。他日。穀謂崧族子秘書郎昉曰。李氏之禍。穀有力焉。弘肇尤惡文士。常曰。此屬輕人難耐。每謂吾輩爲卒。領歸德節度。委親吏楊乙收屬府公利。乙依勢驕橫。合境畏之。月率錢萬緡。以輸弘肇。部民不勝其苦。【集覽】別業。田廬也。猶言別墅。墅。承與反。【嶬】語綺反。【難】耐。猶言叵耐。

唐遣兵救李守貞。次于海州。

沈丘人舒元。嵩山道士楊訥。俱以遊客干李守貞。守貞遣元更姓朱。訥更姓李。名平。間道奉表求救於唐。唐諫議大夫查文徽。兵部侍郎魏岑。請出兵應之。唐主命李金全將兵救河中。軍于沂州之境。金全與諸將方會食。候騎白有漢兵數百在澗北。皆羸弱。請掩之。金全令曰。敢言過澗者斬。及暮。伏兵四起。金鼓聞十餘里。金全曰。鄉可與之戰乎。時唐士卒厭兵。莫有鬬志。又河中道遠。勢不相及。退保海州。

【發明】書唐救李守貞。蜀援鳳翔。亦予之乎。曰。非也。守貞鳳翔既書反。則援之者爲不義矣。比事觀之。其義始見。

南漢遣兵擊楚。取賀昭州。【質實】一統志云。賀州。隋初所置。治臨河縣。大業初又改爲

配

隸蒼梧唐初復爲賀州後改爲臨賀郡宋仍爲賀州而臨賀縣省爲治所元初以桂嶺縣省入本朝初省臨賀縣併入州今改州爲縣屬平樂府。昭州唐初所置治平樂縣初屬嶺南道天寶中改爲平樂郡乾元初復爲昭州五代時初屬南漢宋開寶中仍爲昭州屬廣南西路元初仍舊元大德中改爲平樂府。本朝因之改隸廣西布政司。

○蜀兵救鳳翔敗漢兵漢郭威引兵赴之蜀兵引還。

王景崇告急於蜀蜀主命安思謙將兵救之進屯散關敗漢兵趙暉告急於郭威威自往赴之時李守貞遣副使周光遜王繼勳守城西威戒白文珂劉詞曰賊苟不能突圍終爲我擒萬一得出則吾不得復留於此成敗之機於是乎在賊之驍銳盡在城西我去必來突圍爾曹謹備之威至華州聞蜀兵食盡引去威乃還。

漢乾祐二年○是歲凡四國三鎮。【考異】按漢隱帝不改元此當分注漢隱帝仍稱乾祐二年

春正月李守貞遣兵襲漢柵大敗。

郭威將至河中白文珂出迎之李守貞遣王繼勳等引精兵千餘人襲漢柵縱火大譟軍中狼狽不知所爲劉詞神色自若下令曰小盜不足驚也帥衆擊之裨將李韜援槍先進衆從之河中兵退走死者七百人繼勳重傷僅以身免威至河西迎馬首請罪威厚賞之守貞之欲攻河西柵也先遣人出酤酒於村墅或貰與不責其直邏騎多醉由是河中兵得潛行入寨威乃下令將士非犒宴毋得私飲愛將李審晨飲少酒威怒曰汝爲吾帳下首違軍令何以齊衆立斬以徇。

二月漢以靜州隸定難軍。

詔以靜州隸定難軍李彝殷上表謝彝殷以中原多故有輕傲之志每藩鎮有叛者常陰助之邀其重賂朝廷亦以恩澤羈縻之。

契丹遷故晉主重貴於建州。

晉李太后請契丹主請依漢人城寨之側給田耕桑以自贍契丹主許之并晉主遷於建州未至安太妃卒焚骨路遺令焚骨南向颺之旣至建州得田八十餘頃令從者耕以給食頃之德光之子述律王遣騎取晉主寵姬趙氏聶氏而去。

三月漢以史德珫領忠州刺史。

史德珫弘肇之子也頗讀書常不樂父之所爲有舉人呼譟於貢院門蘇逢吉命執送侍衛司欲其痛笞而黥之德珫言於父曰書生無禮自有臺府治之非軍務也此乃公卿欲彰大人之過耳弘肇卽破械遣之。【集覽】德珫珫音充。

夏四月太白晝見。

民有仰視之者爲邏卒所執史弘肇腰斬之。

【書法】綱目書太白六詳漢安帝永初二年而書晝見者二晉惠帝永康元年是年皆大亂之世也合是無書太白者矣。

李守貞出兵攻長圍大敗其將王繼勳等詣漢軍降。

河中城中食且盡民餓死者什五六李守貞出兵攻長圍郭威遣都監吳虔裕引兵橫擊之河中兵敗走奪其攻具擒其將魏延朗王繼勳與其衆千餘人來降威乘其離散督諸軍百道攻之。

五月趙思綰遣使請降于漢。

趙思綰好食人肝及長安城中食盡取婦女幼稚爲軍糧每犒軍輒屠數百人計窮不知所出初思綰少時求爲左驍衛上將軍李肅僕肅不納曰是人目亂而語誕他日必爲叛臣肅妻張氏曰君今拒之後且爲患乃厚以金帛遣之及思綰據長安肅居城中思綰數往見之拜伏如故禮肅曰是子恐來且汙我欲自殺妻曰曷若勸之歸國會思綰問自全之計肅乃與判官程讓能說思綰曰公本與國家無嫌但懼罪耳今國家三道用兵俱未有功若以此時翻然改圖朝廷必喜自可不失富貴孰與坐而待斃乎思綰從之遣使請降於漢漢以爲華州留後。【集覽】亟來句絕亟去吏反頻數也。

六月朔日食。○秋七月漢郭從義誘趙思綰殺之。

思綰釋甲出城受詔郭從義以兵守其南門復遣還城思綰遷延收斂財賄三改行期從義等疑之密白郭威請圖之威許之從義與都監王峻入府舍召思綰至因執之及其部曲三百人皆斬於市。

【書法】思綰反者也其不書誘誅何於是綰旣降矣降而殺之非也故止書殺終綱目書誘殺九詳漢昭帝元鳳四年皆譏也舍是無書者矣。

漢郭威克河中。李守貞自殺。（郭威攻河中。克其外郭。李守貞與妻子自焚。威入城。獲其子崇玉等。及所署將相國師總倫等。送大梁。磔於市。徵趙修己爲翰林天文。威閱守貞文書。得朝臣藩鎮交通書。詞意悖逆。欲奏之。秘書郎王溥諫曰。魑魅乘夜爭出。見日自消。願一切焚之。以安反仄。威從之。）【集覽】（魑魅。鬼屬。魑。抽知反。魅。明秘反。左傳。魑魅魍魎。莫能逢之。注。山神獸形。）

唐以朱元李平爲郎。○唐主殺其戶部員外郎范冲敏。天威都虞候王建封。（唐主復進用魏岑。吏部郎中鍾謨。員外郎李德明。始以辯慧得幸。參預國政。二人皆恃恩輕躁。國人惡之。冲敏性狷介。乃教建封上書。歷詆用事者。請進用正人。唐主大怒。皆殺之。）【集覽】（狷介。狷。守節也。介。剛介也。）

八月。漢郭威以白文珂爲西京留守。（西京留守王守恩。性貪鄙。專事聚斂。喪車非輸錢不得出城。下至抒廁行乞之人。不免課率。或縱麾下令盜人財。有富室娶婦。守恩與俳優數人。往爲賀客。得銀數鋌而返。郭威自河中還。過洛陽。守恩肩輿出迎。威怒不見。即以頭子命白文珂代守恩。守恩猶坐客次。吏白新留守已視事於府矣。守恩狼狽而歸。見家屬已逐出府矣。朝廷不之問。歐陽公曰。自古亂亡之國。必先壞其法制。而後亂從之。五代之際是已。文珂守恩皆漢大臣。而郭威以一樞密使頭子更置之。如更戍卒。文珂不敢違。守恩不得拒。威既處之不疑。而漢廷君臣。亦置而不問。豈非綱紀壞亂之極。而至於此歟。是以善爲天下慮者。不敢忽於微。而常杜其漸也。可不戒哉。）【集覽】（抒廁。抒。丈呂反。抒除廁溷之穢人。頭子。注見前唐懿宗咸通十一年堂帖。）

【書法】（郭威以何。專也。管鑰重任。而威以樞使頭子易置之。無君甚矣。特書罪之。）

【發明】（郭威易置京尹之事。歐陽公論之當矣。然綱目但書以文珂爲留守。自足以見郭威專輒無君之罪。而王守恩之見逐。則不書者。蓋守恩自有貪鄙之罪。宜於見逐故也。）

楚馬希萼攻潭州。不克。（希萼調丁壯作戰艦。將攻潭州。其妻苑氏諫曰。兄弟相攻。勝負皆爲人笑。不聽。引兵趣長沙。馬希廣聞之曰。朗州吾兄也。不可與爭。當以國讓之而已。劉彥瑫等固爭以爲不可。乃以王贇部署戰棹。大破其兵。追希萼。將及之。希廣遣使召之曰。勿傷吾兄。贇引兵還。希萼遁歸。苑氏泣曰。禍將至矣。余不忍見也。赴井而死。）【質實】（一統志云。潭州。隋初所置。治長沙縣。大業初改長沙郡。唐改置潭州。天寶初復爲長沙郡。中和初置欽化軍節度。五代唐爲長沙府。宋置防禦使。復置武安軍。荊湖南路。元初改爲潭州路。後改爲天臨路。本朝初爲潭州府。後復改爲長沙府。屬湖廣道。朗州。隋初所置。治武陵縣。大業初改爲武陵郡。唐復爲朗州。天寶初又改武陵郡。乾元初復爲朗州。光化初置武貞軍。五代梁曰武順軍。後唐曰武平軍。宋初爲朗州。後改鼎州。陞永安軍。政和中陞常德軍節度。乾道初陞常德府。元改爲常德路。本朝復爲常德府。屬湖廣道。）

【書法】（潭州何。楚王希廣所治也。希萼稱兵。則罪也。曷爲書攻。如敵讎。而不在外也。希廣以少代長。名不正矣。綱目所不予也。故希萼不書寇。希廣不書討。皆書攻。其見殺也。不書弒。書殺。）

九月。漢加郭威侍中。威請加恩將相藩鎮。從之。（威至大梁。入見。勞賜甚厚。辭曰。臣將兵在外。凡鎮安京師。供億兵食。皆諸大臣居中者之力也。臣安敢獨膺此賜。請徧賞之。乃徧賜宰相樞密宣徽三司侍衛使九人如一。加威兼侍中。史弘肇中書令。竇貞固司徒。蘇逢吉司空。蘇禹珪楊邠僕射。諸大臣議以朝政既溥加恩。恐藩鎮觖望。亦徧加恩有差。議者以郭威不專有其功。推以分人。信爲美矣。而國家爵位。以一人立功。而覃及天下。不亦濫乎。胡氏曰。郭威此舉。推馮道不愛官物以賞士卒之意。而廣之者也。蓋不待他日篡位濟賞。而已收中外之心矣。）【集覽】（馮道注見漢高帝六年。覃及。猶言延及也。）

【書法】（此高歡分封邑以頒勳義之遺智也。高歡不書請。梁五年。此其書請何。罪從之者也。威於是已有收人心之意矣。而其主復貸之。不惟失於濫賞。而恩盡歸於郭氏矣。是故祿山之將反也。請以蕃將代漢將。綱目書請。書從之。威之將篡也。請加恩將相藩鎮。綱目書請。書從之。皆罪從之者也。）

【發明】（恩賞之頒。人主大柄也。而以郭威請加言之。則亦不待舉兵。而知其自帝矣。）

冬十月。吳越募民墾田。（吳越王弘俶募民能墾荒田者。勿收其稅。由是境內無棄田。或請糾民遺丁以增賦。弘俶杖之國門。國人皆悅。）

楚靜江節度使馬希瞻卒。

希瞻以兄希萼希廣交戰、屢遣使諫止。不從。知終覆族。疽發背卒。

契丹寇河北。漢遣郭威督諸將禦之。【考證】寇當作入漢。○十二

月。漢趙暉攻鳳翔。王景崇自殺。

趙暉急攻鳳翔。周璨謂王景崇曰。蒲雍已平。蜀兒不足恃。不如降也。景崇曰。善。吾更思之。後數日。外攻轉急。景崇自焚死。諸將乃降。三叛既平。漢主浸驕縱。與左右狎昵。與飛龍使後匡贊、茶酒使郭允明爲廋辭醜語。太后屢戒之。太常卿張昭上言。宜親近儒臣。講習經訓。皆不聽。昭即昭遠。避高祖諱。改之。【集覽】三叛。李守貞、趙思綰、王景崇。後匡贊。後姓也。案元和姓纂。後本作侯。廋辭。廋隱也。

唐以留從効爲清源節度使。【質實】一統志云。清源。唐之郡名。治晉江縣。乾元初改爲泉州。五代時南唐置清源軍節度於此。宋改爲平海軍。元改爲泉州路。本朝改爲泉州府。屬福建道。

漢乾祐三年。○是歲。四國三鎮。漢亡。

春正月。漢遣使收瘞河中鳳翔遺骸。

時有僧已聚二十萬矣。

【書法】自漢高之初。書軍士死者。吏爲棺斂送其家。虎年。八百餘年至唐太宗。而後書詔收瘞隋末暴骸。書詔高麗葬諸戰士。自貞觀至今又若干年矣。而有收瘞河中鳳翔遺骸之書。漢人及此。亦近厚矣。故書予之。於是有僧已聚二十萬。兵之荼毒。可勝悲哉。

二月。唐遣兵攻福州。吳越守兵敗之。執其將查文徽。

福州人告唐永安留後查文徽云。吳越兵已棄城去。請文徽爲帥。文徽信之。遣劍州刺史陳誨將水軍下閩江。文徽自以步騎繼之。至城下。吳越知威武軍吳程詐遣數百人出迎。誨曰。閩人多詐。未可信也。宜立寨徐圖。文徽曰。疑則變生。不若乘機據其城。因引兵徑進。誨整衆鳴鼓止于江湄。程勒兵出擊唐兵。大敗之。執文徽。士卒死者萬人。誨全軍歸。

漢汝州防禦使劉審交卒。

汝州吏民詣闕上書。以審交有仁政。乞留葬汝州。得奉事其丘壟。許之。州人爲立祠。歲時享之。馮道曰。吾嘗爲

劉君僚佐。觀其爲政。無以踰人。非能減其租賦。除其繇役也。但推公廉慈愛之心以行之耳。此亦衆人所能爲。但衆人不爲。而劉君獨爲之。故汝人愛之如此。使天下二千石皆效其所爲。何患得民不如劉君哉。

【書法】防禦未有書卒者。卒審交何。錄循吏也。五季之世。如審交者鮮矣。故特書之。

夏四月。漢以王饒爲護國節度使。

漢主欲移易藩鎮。因其請赴嘉慶節上壽。許之。至是高行周等十餘人入朝。詔皆徙鎮。李守貞之亂。王饒潛與之通。守貞平。衆謂饒必罪。殷地。反入朝。厚結史弘肇。遷護國節度使。聞者駭之。

【書法】於是徙鎮者十餘人。不書。書王饒。譏失刑也。守貞之亂。饒實通焉。

漢以郭威爲鄴都留守。樞密使如故。

漢朝以契丹入寇。議以郭威鎮鄴都。使督諸將備契丹。史弘肇欲威仍領樞密使。蘇逢吉以爲故事無之。弘肇曰。領樞密使。則可以便宜從事。諸軍畏服。號令行矣。漢主從之。仍詔河北甲兵錢穀。但見郭威文書。立皆稟應。弘肇怨逢吉異議。逢吉曰。以內制外。順也。今反以外制內。其可乎。既而朝貴會飲。弘肇舉大觴屬威。厲聲曰。昨日廷議。一何同異。逢吉與楊邠亦舉觴曰。是國家之事。何足介意。弘肇又厲聲曰。安定國家。在長鎗大劍。安用毛錐。王章曰。無毛錐。則財賦何從可出。自是將相始有隙。既而章復置酒。酒酣爲手勢令。弘肇不閑其事。逢吉戲之。弘肇大怒。以醜語詬逢吉。欲毆之。逢吉起去。弘肇索劍欲追之。楊邠泣止之曰。蘇公宰相。君若殺之。置天子何地。願熟思之。於是將相如水火矣。漢主使宣徽使王峻置酒和解之。不能得。○胡氏曰。書生記誦而不知理。文士浮華而無實用。誠非治道所貴。以不足貴。乃併經史大訓而廢之。一槩下視學士大夫。輕則束之高閣。重則陷之黨錮。甚則投之黃河。爲此說者。未有能免其身。而不累其國者也。邠以廩實兵強爲賢。於禮樂。弘肇以長鎗大劍爲可定國家。綜攬事權。愚蔽忠樸。未發。死於嬖倖之手。曾不及知其禍。又豈書生文士之所爲乎。【集覽】束之高閣。晉杜乂殷浩。並才名冠世。而庾翼弗之重也。每語人曰。此輩宜束之高閣。俟天下太平。然後議其任用之。黨錮。漢桓帝時。詔捕黨人張儉李膺等百餘人。皆死獄中。諸所蔓衍。皆天下善士。投之黃河。唐昭宣帝時。李振屢舉進士不第。故深疾縉紳之士。言於朱全忠曰。此輩常自謂清流。宜投之黃河。使爲濁流。全忠從之。

【書法】書如故。何譏也。留守鄴都。而兼樞密之務。是以外制內矣。故書譏之。凡書如故。皆譏也。惟鄭畋

非識辭。綱目書如故。四詳唐肅宗寶應元年。舍是無書者矣。

漢以郭榮爲貴州刺史。

榮本姓柴。父守禮。郭威之妻兄也。威未有子。時養以爲子。

五月。漢以折德扆爲府州團練使。

【集覽】折德扆。折，姓也。音之列反。扆音矣。【正誤】折德扆。今按當作食列切。宋人雜書記趙鼎、折彥質罷政同贊名。假呼趙鼎折足。然則當時固與鼎折足之折同音。

德扆，從阮之子也。

郭威赴鄴。

威辭行。言於帝曰。太后從先帝久。多歷天下事。陛下富於春秋。有事宜稟其教而行之。親近忠直。放遠讒邪。善惡之間。所宜明審。蘇逢吉、楊邠、史弘肇皆先帝舊臣。願陛下推心任之。至於疆埸之事。臣願竭愚。帝斂容謝之。威至鄴都。以河北困弊。戒邊將謹守疆埸。嚴守備。無得出侵掠。契丹入寇。則堅壁清野以待之。【集覽】放遠。放，遠之也。遠，于願反。遠之也。

漢敕防團。非軍期。無得專奏。事申觀察使以聞。○漢以郭瓊爲潁川團練使。

平盧節度使劉銖貪虐。朝廷欲徵之。恐其拒命。因沂密用兵於唐。遣瓊將兵屯青州。銖置酒召瓊。伏兵幕下。欲害之。瓊知其謀。悉屏左右。從容如會。了無懼色。銖不敢發。瓊因諭以禍福。銖感服。詔至即行。故有是命。【集覽】沂密。沂屬漢琅邪國。唐置沂州。沂水自東海費縣東西入泗。一曰沂水出泰山蓋縣。密古姑幕城也。漢爲琅邪國。北魏爲高密郡。隋改密州。今二州皆隸益都府。【質實】一統志云。沂，後周之州名。以城臨沂水故名。隋置臨沂縣。改州爲琅邪郡。唐復爲沂州。天寶初改爲琅邪郡。乾元初復爲沂州。宋金因之。元屬益都路。以臨沂縣省入。本朝初屬濟寧州。後改屬濟南府。密，唐之州名。治諸城縣。五代梁唐俱因之。宋初改置安化軍。後復爲密州。金元俱仍舊。本朝初省入諸城縣。故城在青州府城東三百里。本漢之諸縣故地也。

閏月。漢大風。

漢宮中數有怪。大風發屋拔木。吹鄭門扉。一十餘步而落。漢主召司天監趙延義。問以禳祈之術。對曰。臣之職在天文時日。禳祈非所習也。然王者欲弭災異。莫如脩德。漢主曰。何謂脩德。對曰。請讀貞觀政要而法之。【胡氏】曰。延義之言。可亞於康澄矣。然當漢季而欲取法貞觀。必有先務。隱帝懼而思。思而問延義。必有所對。帝方驕侈。何以革其心。大臣皆刀筆武夫。何以善其後。當時之患。惟此爲大。使帝知警戒而不敢肆。大臣得賢才而各勝任。則周亦焉能取之乎。【集覽】刀筆。刀筆吏。謂楊邠輩也。案漢書注。刀所以削書。古者書用簡牘。筆誤則以刀削之。故吏皆以刀筆隨。

【書法】記異也。綱目書大風十有三。詳漢武帝元光五年。舍是無書者矣。

【發明】太白晝見。連年日食。既無修德應天之實。至是大風示戒。猶不知警。不踰歲而君臣俱殞。漢祚遂滅。綱目詳而書之。所以示人主兢業恐懼之端。爲後世戒耳。於漢乎何誅。

六月。河決鄭州。○秋七月。馬希萼以羣蠻攻潭州。

希萼既敗歸。乃誘辰漵州及梅山蠻。欲與共擊湖南。蠻素聞長沙帑藏之富。大喜。爭出兵赴之。遂攻益陽。楚將陳璠、張延嗣、黃處超皆敗死。潭人震恐。【集覽】辰漵。辰，本漢武陵郡。陳置沅陵郡。隋改辰州。因辰溪名也。漵，本唐時巫州。後改漵州。宋改沅州。又辰州漵浦縣。有漵溪。水出鄜梁山。注于沅。漵象呂反。【質實】一統志云。辰，隋之州名。治沅陵縣。大業初改爲沅陵郡。唐初復爲辰州。尋置都督府。天寶初改爲盧溪郡。乾元初復爲辰州。屬江南道。宋屬荊湖北路。元陞爲辰州路。本朝改爲辰州府。隸湖廣道。漵，漢之州名。治義陵縣。晉宋因之。隋改爲辰溪縣。屬沅陵郡。唐析辰溪置漵浦縣。屬辰州。宋元金俱仍舊。本朝因之。改屬辰州府。

【書法】前書楚馬希萼攻潭州。此則曷爲不書楚。外之也。兄弟相攻。非矣。又召蠻夷以殘宗國。以爲是亦蠻也。故外之。自是希萼不書楚。

八月。故晉太后李氏卒于契丹。

后病。無醫藥。惟與晉主仰天號泣。戟手罵杜重威、李守貞曰。吾死不置汝。周顯德中。有自契丹來者。云晉主及馮后尚無恙。其從者亡歸及物故。則過半矣。【集覽】物故。注見漢武帝元光五年。

【書法】書存中國也。自後貴戚舅勳。綱目悉書之。不書附失國也。綱目故后書卒二。是年。唐貞觀二十

二年故南唐

〔發明〕石晉既滅久矣。然綱目猶惓惓不已。故前書契丹遷故晉主重貴于建州。此書故晉太后李氏卒于契丹。皆以因事起義。使後人思之。爲立國不義者戒。其功者之戒耳。其旨深哉。

九月。馬希萼遣使乞師于唐。唐兵助之。

希萼表請別置進奏務於京師。不許。亦賜楚王希廣詔。勸以敦睦。希萼以朝廷意佑希廣。怒。遣使稱藩于唐。乞師攻楚。唐命楚州刺史何敬洙將兵往助希萼。

冬十月。楚遣兵攻朗州。馬希萼還戰。楚兵大敗。

劉彥瑫言於楚王希廣曰。朗州兵不滿萬。馬不滿千。都府精兵十萬。何憂不勝。願假臣兵萬餘人。徑入朗州。縛取希萼以解大王之憂。希廣從之。彥瑫入朗州境。父老爭以牛酒犒軍。瑫過。則運竹木以斷其後。希萼遣兵逆戰。彥瑫乘風縱火以焚其艦。頃之。風回。自焚。還走。則江路已斷。戰溺死者數千人。希廣聞之。涕泣不知所爲。或告天策左司馬希崇流言惑衆。請殺之。希廣曰。吾自害其弟。何以見先王於地下。指揮使張暉擊朗州。聞彥瑫敗。還歸。朗兵擊之。士卒九千餘人皆死。

十一月朔。日食。

〔胡氏曰〕漢隱在位三年。無歲不日食。日亦隱之表乎。曰稱皇帝。據中土。雖無其德。而有其位矣。夫有其德而無其位者。人必以位期之。若其位而無其德者。人亦必以德望之。天人一也。故雖昏庸之君。垂亡之世。天理固自若也。

馬希萼將兵攻潭州。

楚王希廣遣其屬孟駢說馬希萼曰。公忘父兄之讎。北面事唐。何異袁譚求救於曹公耶。希萼將斬之。駢曰。駢若愛死。安肯此來。駢之言非私於潭人。實爲公謀也。乃釋之。使還報曰。大義絕矣。非地下不相見也。悉發境內之兵趣長沙。〔集覽〕袁譚求救於曹公。漢末袁紹有三子。長譚。次熙。幼尚。紹卒。尚襲其位。後兄弟相攻。譚求救於曹操。操救之。譚復背操。操攻殺斬之。事在漢獻帝建安十年。

漢主承祐殺其樞密使楊邠。侍衛指揮使史弘肇。三司使王章。遣使殺郭威。不克。威舉兵反。遂殺其主承祐。〔考異〕提要作弒其主。○按凡僭僞國無統者。曰某人弒其君某。此郭威實漢主之臣。上既書反。下當書弒。且湘陰公未嘗即位。君臣之分未明。舊史書殺湘陰公於宋州。綱目特書威弒以示戒。竊意當從提要爲是。尹氏曲爲之說。非朱子筆削之意也。然此條郭威上漏侍中樞密使五字。〔考證〕殺。當作弒。○謹按尹氏發明曰。漢主書殺而不書弒者。已實有罪。權其輕重而折衷之。夫隱帝無道。君主也。況郭威受太祖託孤之命。則當於其嗣位之初。以道正之。匡救其惡。豈可因其釁隙遂爲簒弒哉。發明以隱帝有罪而折衷之。以臣弒君。何折衷之有。新安汪氏曰。秦二世。隋煬無道。表臣下殺其君。猶皆以弒書。今正其誤。殺當作弒。猶恐惑於發明。敢併及之。

漢主自即位以來。楊邠總機政。郭威主征伐。史弘肇典宿衛。王章掌財賦。邠頗公忠。門無私謁。雖不却四方饋遺。然有餘輒獻之。弘肇督察京城。道不拾遺。章捃摭遺利。吝於出納。供饋不乏。國家粗安。然章聚斂刻急。舊制。田稅每斛更輸二升。謂之雀鼠耗。章始令更輸二斗。謂之省耗。舊錢出入皆以八十爲陌。章始令入者八十。出者七十七。謂之省陌。犯鹽礬酒麴之禁者。錙銖涓滴。皆死。由是百姓愁怨。章尤不喜文臣。嘗曰。此輩授之握筭。不知縱橫。何益於用。俸祿皆以不堪資軍者。高其估而給之。漢主左右嬖倖浸用事。太后親戚亦干朝政。邠等屢裁抑之。太后弟武德使李業求宣徽使。不得。內客省使閻晉卿次當爲宣徽使。亦久不補。聶文進。後匡贊。郭允明。皆有寵而久不遷官。劉銖罷歸。久未除官。共怨執政。及漢主除喪。聽樂。賜伶人錦袍玉帶。弘肇怒曰。士卒守邊苦戰。猶未有以賜之。汝曹何功而得此。皆奪之。漢主年益壯。厭爲大臣所制。邠弘肇嘗議事於前。曰。陛下但禁聲。有臣等在。漢主積不能平。左右因譖之。曰。邠等專恣。終當爲亂。蘇逢吉與弘肇有隙。屢以言激業等。漢主遂與業及文進匡贊允明謀誅邠等。入白太后。太后曰。茲事何可輕發。更宜與宰相議之。業曰。先帝嘗言。朝廷大事。不可謀及書生。懦怯誤人。太后不可。漢主忿曰。國家之事。非閨門所知。拂衣而出。業等以告閻晉卿。晉卿恐事不成。詣弘肇第欲告之。弘肇辭不見。與邠章入朝。殿中甲士出而殺之。文進亟召宰相朝臣諸軍將校。漢主親諭之。分遣使收捕邠等親黨傔從。盡殺之。遣供奉官孟業齎密詔。令鎮寧李洪義殺弘肇黨步軍指揮使王殷。又令行營指揮使郭崇威曹威殺郭威。及監軍王峻。又急詔徵高行周。符彥卿。郭從義。慕容彥超。李穀入朝。以蘇逢吉權知樞密院事。劉銖權知開封府。李洪建權判侍衛司事。逢吉雖惡弘肇。而不預李業等謀。聞變驚

愕私謂人曰事太急主上儻以一言見問不至於此業等命劉銖誅郭威王峻之家銖極其慘毒嬰孺無免者命李洪建誅王殷之家洪建但使人守視仍飲食之孟業至澶州洪義不敢發殷囚業以詔示郭威威召魏仁浦示以詔書曰奈何仁浦曰公國之大臣功名素著加以握彊兵據重鎮一旦爲羣小所搆禍出非意此非辭說所能解時事如此不可坐而待死威乃召郭崇威曹威及諸將告以邠等冤死及有密詔之狀且曰吾與諸公披荊棘從先帝取天下受託孤之任竭力以衛國家今諸公已死吾何心獨生君輩當奉行詔書取吾首以報天子庶不相累崇威等皆泣曰天子幼沖此必左右羣小所爲若使此輩得志國家其得安乎願從公入朝自訴蕩滌鼠輩以清朝廷趙修己曰公徒死何益不若順衆心擁兵而南此天啓也威乃留其養子榮鎮鄴都命崇威前驅自將大軍繼之慕容彥超方食得詔捨匕筯入朝漢主悉以軍事委之侯益曰鄴都戍兵家屬皆在京師官軍不可輕出不若閉城以挫其鋒使其母妻登城招之可不戰而下也彥超曰侯益衰老爲懦夫計耳漢主乃遣益及閻晉卿吳虔裕張彥超將禁軍趣澶州郭威至澶州李洪義納之王殷亦以兵從漢主遣內養鷰脫覘郭威威獲之以表置衣領中使歸白曰臣昨得詔書延頸俟死郭崇威等不忍殺臣逼臣詣闕請罪陛下若以臣爲有罪安敢逃刑若實有諸臣者願執付軍前以快衆心臣敢不撫諭諸軍退歸鄴都威趣滑州義成節度使宋延渥迎降威取滑州庫物以勞將士且諭之曰聞侯令公已督諸軍自南來吾欲全汝曹功名不若奉行前詔吾死不恨皆曰國家負公公不負國所以萬人爭奮如報私讎侯益輩何能爲乎王峻徇於衆曰我得公處分俟克京城聽旬日剽掠衆皆踊躍漢主聞郭威至河上頗懼私謂竇貞固曰屬者亦太草草李業等請傾府庫以賜諸軍乃賜禁軍人二十緡下軍半之將士在北者給其家仍使通家信以誘之威至封丘人情恟懼太后泣曰不用李濤之言宜其亡也胡氏曰楊邠胥史郭威軍卒濤直以其不學人望故欲出之豈直知威之代漢哉借使當時出二人于外而二蘇王史在朝亦安能遠賢於楊邠使隱帝驕僭不生嬖幸不用而禍亂不作乎不然與郭威以鄴所謂要害大藩正合濤之初計若防威生變者豈不知大鎮之可以奪國而樞密使未必能篡位邪是故漢之亡不亡自有所在不係濤言之用不用也○慕容彥超言於漢主曰臣視北軍猶蠛蠓耳退問北來兵數及將校姓名頗懼曰是亦劇賊未易輕也漢主復遣袁義劉重進等帥禁軍與侯益等會屯赤岡彥超以大軍屯七里店漢主欲自出勞軍太后止之不從時扈從軍甚盛至暮不戰而還

來日欲再出太后又止之不可既陳慕容彥超引輕騎直前奮擊郭威與李榮帥騎兵拒之彥超引兵退麾下死者百餘人於是諸軍奪氣稍稍降於北軍侯益等皆潛往見威威各遣還營彥超遂與十餘騎奔還兗州漢主獨與三相及從官數十人宿於七里寨餘皆逃潰旦日將還宮至玄化門劉銖在門上射漢主左右漢主回轡西北至趙村追兵已至漢主下馬入民家爲亂兵所弑蘇逢吉閻晉卿郭允明皆自殺威至劉銖射之威自迎春門入歸私第諸軍大掠通夕初作坊使賈延徽有寵於帝與魏仁浦爲鄰欲併仁浦之居屢譖仁浦幾至不測至是有擒延徽以授仁浦者仁浦謝曰因亂而報怨吾所不爲也郭威聞之待仁浦益厚後劉銖李洪建囚之命諸將分部禁止掠者至晡乃定遷隱帝梓宮於西宮或請如魏高貴鄉公故事葬以公禮威不許曰倉猝之際吾不能保衛乘輿罪已大矣況敢貶君乎馮道帥百官謁見郭威威猶拜之道受拜如平時徐曰侍中此行不易胡氏曰道當爲威畫策至是威事已成道外爲不屈之貌而內有報恩之心其情狀亦可見矣而或者謂道能以是屈威其說誤矣〔集覽〕攟摭攟俱運反摭之石反並訓拾也攟與攈同前漢刑法志蕭何攈摭秦法顏師古注攈摭收拾也鼂輩按之握算不知縱橫握把也算籌也所以計歷數者其法用竹徑一分長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爲一握羅大經曰五代史作此輩與一把算子未知顛倒蓋算子本俗語歐陽公據其所言書之殊有古意溫公通鑑改作按之握算不知縱橫不如歐史矣說見鶴林玉露徵從注見前唐德宗貞元十二年〔內養鷰脫〕內養宦官也黃門之屬鷰脫內養之名蓋去聲鷰音〔蠛蠓〕莫結反蠓母總反列子蠛蠓生朽壤之上因雨而生覩陽而死莊子謂之天醯雞爾雅蠓蠛蠓細蟲好亂飛郭璞云蠓飛磑則天風舂則雨言將風則旋飛如磑一上一下如舂則雨分部分去聲分部署也

〔書法〕書官以殺殺無罪也一日而殺大臣二又將盡之無道甚矣故斥書名威既書反則其不書弒何承祐能信讒邪多殺大臣是亦一夫而已耳故特書殺以爲萬世戒此綱目之變例也不然綱目豈厚於未成君之賢而薄於立三年之承祐哉綱目君弒書殺者八皆周赧王四年唯承祐以獨夫書殺爲變例焉

〔發明〕漢主一旦無故屠其大臣故邠弘肇章皆書殺而不去其官則曲在漢主明矣郭威遂稱舉兵而不免書反者威有令將之心因亂而爲己利也漢主書殺而不書弒者已實有罪故也權其輕重而折

（衰之。茲綱目之所以爲綱目也歟。）

漢迎武寧節度使劉贇於徐州。**質實**（武寧節度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

郭威帥百官起居太后。奏請早立嗣君。太后誥曰。河東節度使崇。忠武節度使信。皆高祖之弟。武寧節度使贇。崇之子。開封尹承勳。高祖之子。其令百官議擇所宜。贇崇之子也。高祖愛之。養視如子。郭威王峻入見太后。請以贇爲嗣。太后曰。勳久羸疾不能起。令左右以臥榻舉之示諸將。諸將乃信之。於是郭威與峻議立贇。帥百官表請太后誥。遣太師馮道及樞密直學士王度秘書監趙上交。詣徐州奉迎。威之討三叛也。見詔書處分軍事皆合機宜。問誰爲之。使者以范質對。威曰。宰相器也。至是令草誥令。具儀注。蒼黃之中。詔論撰定。皆得其宜。**集覽**具儀注。具備也。所謂儀注。蓋有禮度儀制存焉。蒼黃急遽貌。猶言倉卒也。杜甫哭韋大夫之晉詩。南過駭蒼卒。注蒼采郎反。卒七沒反。

朗州兵至潭州。楚王希廣遣兵拒之。

馬希萼遣蠻兵圍玉潭。攻岳州。刺史王贇拒之。希萼使人謂贇曰。公非馬氏之臣乎。不事我。欲事異國乎。爲人臣而懷二心。豈不辱其先人。贇曰。先父爲先王將。六破淮南兵。今大王兄弟不相容。贇常恐淮南坐收其弊。一旦以遺體臣淮南。誠辱先人耳。大王苟能釋憾罷兵。兄弟雍睦如初。贇敢不盡死以事大王兄弟。豈有二心乎。希萼慙。引兵去。至長沙。馬希廣遣劉彥瑫許可瓊馬希崇李彥溫韓禮拒之。**質實**玉潭。一統志云。五代唐之鎮名。在長沙府城西一百二十六里。屬寧鄉縣。

漢太后臨朝。

郭威帥羣臣請之也。

書法綱目書太后臨朝御殿稱制稱詔者二十二。詳漢惠帝七年。舍是無書者矣。

漢以王峻爲樞密使。王殷爲侍衛都指揮使。

發明二人皆郭威之黨也。故書之以見大權之所歸。

○漢誅劉銖及其黨。

劉銖李洪建及其黨皆梟首於市。而赦其家。郭威謂公卿曰。劉銖屠吾家。吾復屠其家。怨讐反覆。庸有極乎。由是數家獲免。王殷屢爲洪建請。威不許。

書法於是戮及洪建。不書何。專罪銖也。趙村之變。銖有力焉。綱目誅例有二。書伏誅者。重辭也。直書誅者。快辭也。劉銖直書誅而削其官。甚快之之辭也。

蜀施州刺史田行皐伏誅。**質實**一統志云。施州。隋末所置。治清江縣。唐初隸江南道。開元中改清江郡。天寶初改清化郡。乾元初復爲施州。宋屬四川夔路。元初因之。以清江縣省入。改屬夔州路。本朝初改爲施州衛軍民指揮使司。隸湖廣道。

行皐奔荊南。高保融曰。彼貳於蜀。安肯盡忠於我。執之歸于蜀。伏誅。

契丹入寇。屠內丘。陷饒陽。漢遣郭威將兵擊之。**考證**（當去入寇二字。陷當作入。）**質實**一統志云。內丘。隋之縣名。初屬趙州。尋改屬邢州。唐宋金俱仍舊。元屬順德路。本朝因之。改屬順德府。饒陽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漢以范質爲樞密副使。○馬希萼陷潭州。殺楚王希廣而自立。

初蠻酋彭師暠降於楚。楚人惡其獷直。希廣獨憐之。以爲強弩指揮使。師暠常欲爲希廣死。及朗兵至。師暠登城望之。言於希廣曰。朗人驟勝而驕。雜以蠻兵。攻之易破也。願假臣步卒三千。自巴溪渡江。出嶽麓之後。至水西。令許可瓊以戰艦渡江。腹背合擊。必破之。前軍敗。則其大軍自不敢輕進矣。希廣將從之。時馬希萼已遣間使以厚利啖許可瓊。可瓊謂希廣曰。師暠諸蠻族類。安可信也。可瓊世爲楚將。必不負大王。希廣乃止。命諸將皆受可瓊節度。屢造其營計事。可瓊許稱遊江。與希萼會。約爲內應。彭師暠一日見而叱之。拂衣入見曰。可瓊將叛。國人皆知。請速除之。無貽後患。希廣曰。可瓊許侍中之子。豈有是邪。師暠退歎曰。王仁而不斷。敗亡可翹足俟也。希廣信巫覡及僧語。塑鬼於江上。舉手以却朗兵。又作大像于高樓。手指水西。怒目視之。朗州將何敬眞望韓禮營旌旗紛錯。曰。彼衆已去。擊之易破也。朗人雷暉潛入禮寨。手劍擊禮。不中。軍中驚擾。敬眞等乘其亂擊之。禮軍大潰。於是朗兵水陸急攻長沙。指揮使吳宏小門使楊滌相謂曰。以死報國。此其時矣。各引兵出戰。自辰至午。朗兵小却。劉彥瑫按軍不救。彭師暠戰於城東北隅。可瓊舉全軍降希萼。長沙遂陷。朗兵及蠻兵大掠三日。希崇帥將吏請希萼勸進。吳宏見希萼曰。不幸爲許可瓊所誤。今日死不愧先王矣。彭師暠投槊於

地。大呼請死。希萼歎曰。鐵石人也。皆不殺。希萼入府。囚希廣。殺之。自稱楚王。以希崇爲節度副使。謂將吏曰。希廣懦夫。爲左右所制耳。吾欲生之。可乎。朱進忠曰。大王三年血戰。始得長沙。一國不容二主。它日必悔之。乃賜希廣死。希廣臨刑。猶誦佛書。彭師暠葬之於瀏陽門外。希萼召拓跋恒。欲用之。恒稱疾不起。〔集覽〕獷直獷古猛反。說文。犬獷獷不可附也。前漢房風傳後敘傳曰。獷獷亡秦。滅我聖文。注。顏師古曰。獷。粗惡貌。言無親也。〔巫覡〕說文。能齋肅事神明者。覡音刑狄反。在男曰覡。在女曰巫。巫覡。春官。凡以神仕者。注疏云。男陽有兩稱。曰巫曰覡。女陰不變。直名曰巫。無覡稱。〔質實〕一統志云。〔嶽麓〕山名。在長沙府善化縣西南。亦名靈麓峯。即衡山七十二峯之一。上有嶽麓書院。下有石方平。土人於此望拜南嶽。名拜嶽石。〔瀏陽〕三國吳之縣名。屬長沙郡。取瀏陽水爲名。隋省入長沙縣。唐復置。屬潭州。宋仍舊。元陞爲州。　本朝復爲縣。改屬長沙府。

漢劉贇發徐州

贇留右都押牙鞏廷美。教練使楊溫。守徐州。與馮道等西來。在道。仗衛皆如王者。左右呼萬歲。郭威至滑州。留數日。贇遣使慰勞。諸將受命之際。相顧不拜。私相謂曰。我輩屠陷京城。其罪大矣。若劉氏復立。我輩尚有種乎。

漢郭威至澶州。自立而還。王峻王殷遣兵拒劉贇。以太后誥廢爲湘陰公。令郭威監國。

威至澶州。將發。將士數千人忽大譟。曰。天子須侍中自爲之。將士已與劉氏爲仇。不可立也。或裂黃旗以被威體。共扶抱之。呼萬歲。震地。因擁威南行。威乃上太后牋。請奉漢宗廟。事太后爲母。下書撫諭大梁士民。勿有憂疑。至七里店。竇貞固帥百官出迎。拜謁勸進。贇至宋州。王峻王殷聞澶州軍變。遣郭崇威將七百騎往拒之。又遣馬鐸將兵詣許州巡檢。崇威忽至宋州。贇大驚。闔門登樓詰之。對曰。澶州軍變。郭公遣崇威來宿衛。贇召崇威登樓。執手而泣。崇威以郭威意安諭之。時護聖指揮使張令超。帥部兵爲贇宿衛。徐州判官董裔說贇曰。觀崇威視瞻舉措。必有異謀。道路皆言郭威已爲帝。而陛下深入不止。禍其至哉。請急召張令超。諭以禍福。使夜以兵劫崇威。奪其兵。明日掠睢陽金帛。募士卒。北走晉陽。彼新定京邑。未暇追我。此策之上也。贇猶豫未決。是夕。崇威密誘令超。令超帥衆歸之。贇大懼。郭威召馮道先歸。贇謂之曰。寡人此來。所恃者以公三十年舊相。故無疑耳。今事危矣。公何以爲計。道默然。客將賈貞數目道。欲殺之。贇曰。汝輩勿草草。無預馮公事。胡氏曰。郭威既入京師。雖未篡立。天下知其必代漢矣。馮道與通腹心已久。承命而行。聞名而返。是以去來宿留。資威之速取也。豈可不謂之老姦宿猾乎。○崇威遷贇於外館。殺其腹心董裔賈貞等數人。太后誥廢贇爲湘陰公。馬鐸引兵入許州。劉信惶惑自殺。太后誥以侍中監國。百官藩鎭相繼上表勸進。威營步軍將校稍楊言曩者澶州騎兵扶立。今步兵亦欲扶立。威斬之。〔集覽〕數目道句絕。頻數注目於馮道。宿留句絕。或作須留。本作儲留。一作宿宿並先就。力就反。史記漢武本紀。宿留海上。注。顏師古曰。謂有所須待也。猶留注。躊躇停待之貌。〔質實〕一統志云。〔湘陰〕劉宋之縣名。屬湘東郡。梁以縣置岳陽郡。及羅州。陳罷州存郡。隋初廢郡。併湘陰入岳陽縣。尋改岳陽曰湘陰。屬巴陵郡。唐以羅縣省入。屬岳州。宋屬潭州。元陞爲州。　本朝改爲縣。屬長沙府。

南漢以宮人爲女侍中。

南漢主以宮人盧瓊仙。黃瓊芝。爲女侍中。朝服冠帶。參決政事。宗室勳舊。誅戮殆盡。惟宦官林延遇等用事。

〔書法〕綱目書女侍中者二。舜元陛（今皆是年。舍是無書者矣。）

周太祖郭威廣順元年。○北漢主劉崇乾祐四年。○是歲周代漢。北漢建國。凡五國三鎭。春正月。郭威

稱皇帝。國號周。

漢太后下誥授監國符寶。即皇帝位。制曰。朕周室之裔。虢叔之後。國號宜曰周。改元。大赦。凡倉場庫務掌納官吏。無得收斗餘稱耗。舊所進羨餘物。悉罷之。犯竊盜及姦者。並依晉天福元年以前刑名。罪人非反逆。無得誅及親族。籍沒家貲。唐莊宗明宗。晉高祖。各置守陵十戶。漢高祖陵。職員宮人。時享守戶。並如故。初唐衰多盜。更定峻法。竊盜贓三匹者死。晉天福中。加至五匹。姦者男女並死。漢法。竊盜一錢以上皆死。故周主即位。首革其弊。初楊邠以功臣國戚。爲方鎭者。多不閑吏事。乃以三司軍將補都押牙。孔目官。內知客。其人自恃敕補。多專橫。節度使不能制。至是悉罷之。命史弘肇親吏李崇矩訪弘肇親族。崇矩言弟弘福今存。初弘肇使崇矩掌其家貲之籍。由是盡得其產。皆以授弘福。周主賢之。使隸皇子榮帳下。

漢太后遷居西宮。

號昭聖太后。

〔書法〕以自遷爲文。恕周主也。終綱目太后以自遷爲文者五。漢昭帝元平元年。上官氏書歸。晉穆帝

升平元年。郭氏書徙居。唐憲宗元和十五年。郭氏書居。文宗開成五年。蕭氏書遷居。是年。舍是無書者矣。

漢河東節度使劉崇表請湘陰公歸晉陽。

初。崇聞隱帝遇害。欲起兵南向。聞迎立湘陰公。乃止。曰。吾兒爲帝。吾又何求。太原少尹李驤陰說崇曰。觀郭公之心。終欲自取。公不如疾引兵逾太行。據孟津。俟徐州相公即位。然後還鎭。則郭公不敢動矣。不然。且爲所賣。崇怒曰。腐儒欲離間吾父子。命左右曳出斬之。驤呼曰。吾負經濟之才。而爲愚人謀事。死固甘心。家有老妻。願與之同死。崇并其妻殺之。及贇廢。崇乃遣使請贇歸晉陽。周主報曰。湘陰公見在宋州。今方取歸。必令得所。公勿以爲憂。【集覽】太行注見周安王十五年。孟津注見漢帝玄更始二年。徐州相公謂劉贇。

漢湘陰公故將鞏廷美等舉兵徐州。

廷美、楊溫聞湘陰公贇失位。奉贇妃董氏。據徐州拒守。以俟河東援兵。周主使贇以書諭之。

【書法】書故將何。予義也。故書舉兵。書死之。終綱目書故將七。陳安（晉元帝太興三年）。麻秋。張賀度（穆帝永和二年）。劉黑闥（唐辛巳年）。鞏廷美（是年）。皆予義也。惟利幾於楚故將書反（漢高帝五年）。公師藩以成都故將書寇（晉惠帝永興二年）。爲譏辭。舍是無書故將者矣。

【發明】廷美可謂知義矣。書故將。所以見其不忘舊君。書舉兵。所以見其不肯事讐。是皆予之之詞。是以他日城陷見殺。遂以死節書之也。然廷美之死。歐陽氏雖甚嘉之。又疑其死狀不明。夫既堅守不下。死而後已。尚何疑之有哉。至胡氏又以贇既見殺。廷美復何所爲之說。則是人臣以存亡易節。有所爲而爲之。豈所以爲訓耶。然則欲知廷美之事者。要當以綱目爲的。

契丹使至大梁。

契丹之攻內丘也。死傷頗多。又值月食。軍中多妖異。契丹主懼。引兵還。遣使請和於漢。會漢亡。劉詞送其使者詣大梁。周主遣將軍朱憲報聘。且敘革命之由。

【書法】書至大梁何。不爲周使也。於是契丹遣使於漢。至則漢亡矣。綱目紀實。故不書遣使如周。是故唐末立國。則止書突厥使至太原。漢已亡國。則止書契丹使至大梁。皆錄實也。

周以王殷爲鄴都留守。

周主以鄴都鎭撫河北。控制契丹。欲以腹心處之。以殷爲留守。領軍如故。仍以侍衛司從赴鎭。

周主爲故漢主承祐舉哀成服。

【書法】漢書爲義帝發喪。予義也。此其書何。著敗也。前書弒其主承祐。後此書爲故漢主承祐舉哀。再書承祐。綱目之意微矣。葬于潁陵不書。是年八月。

○漢泰寧軍節度使慕容彥超遣使入貢于周。

【質實】一統志云。泰寧軍。唐乾元初所置。治瑕丘縣。五代周改爲兗州。宋復爲泰寧軍。政和初改爲襲慶府。金仍爲兗州。復爲泰寧軍。又改泰定軍。元初復爲兗州。隸濟寧路。本朝初屬兗州府。隸山東道。

彥超遣使入貢于周。周主慮其疑懼。賜詔慰安之。

周主威弒漢湘陰公贇於宋州。漢劉崇稱帝於晉陽。

【考證】分注當書是爲北漢。

劉崇即位於晉陽。仍用乾祐年號。所有者并、汾、忻、代、嵐、憲、隆、蔚、沁、遼、麟、石十二州之地。以判官鄭珙、趙華同平章事。次子承鈞爲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副使李存瓌爲代州防禦使。謂諸將曰。朕以高祖之業。一朝墜地。今日位號不得已而稱之。顧我是何天子。汝曹是何節度使耶。由是不建宗廟。祭祀如家人。宰相俸錢月止百緡。節度使止三十緡。自餘薄有資給而已。聞湘陰公死。哭曰。吾不用忠臣之言。以至於此。爲李驤立祠。歲時祭之。

【集覽】并注見齊明帝建武二年。汾注見梁武帝中大通三年。忻注見齊明帝建武三年。代注見晉安帝義熙十一年。嵐注見後漢高祖天福十二年。憲注同上。年。隆注見唐玄宗開元十年。蔚注見世宗顯德四年。

【質實】一統志云。宋州。隋初所置。治宋城縣。大業初改州曰梁郡。唐初爲宋州。後爲睢陽郡。五代梁置宣武軍。唐改歸德軍。宋陞爲南京應天府。治宋城。金改府曰歸德。復改宋城曰睢陽。元因之。本朝降爲州。以睢陽縣省入。改屬開封府。隆。五代漢之州名。治祁縣。周末廢之。故城在太原府祁縣東南三十五里。沁。隋之州名。治沁源縣。大業初改爲義寧郡。唐初復爲沁州。屬河東路。天寶初改陽城郡。乾元初復曰沁州。宋於銅鞮縣界置威勝軍。尋以州省入。金復改沁州。元隸平陽路。本朝初以附郭銅鞮省入。直隸山西道。遼。唐之州名。治樂平縣。尋改爲箕州。中和間復爲遼州。天寶初爲樂平郡。乾元初復爲儀州。五代梁復改遼州。宋熙寧中。州廢入平定軍。

元豐中，復置遼州，治遼山縣，金仍舊，元屬平陽路。本朝以遼山縣併入，隸山西道。（石）後周之置，名治石離縣，隋初改爲離石郡，唐初復爲石州，天寶初改爲昌化郡，乾元初復爲石州，元因之。本朝以離石縣省入，改屬大原府。

書法　書弑，何？宜立也。宜立者，故以節度使封公而書，襄以湘陰公見殺而書弑，皆綱目之變例也。湘陰書弑，蓋承贇書殺之意明矣。劉崇稱帝，以漢紀之，予崇正也。

發明　於漢主承祐則書弑，於湘陰公贇則書殺。承祐既已帝漢，而贇則未成乎君，何其輕重之失倫耶？夫隱帝信用群小，屠戮大臣，趙村之竄，死於亂兵，故綱目但以殺書之；至於湘陰之事，威既與衆朝議之，又奉太后之命，遣將相奉迎，則固欲戴之爲君，而爲漢社稷宗祧之主矣。威爲漢之臣子，而戕其社稷宗祧之主，則其罪有所歸矣。書法如此，夫豈過哉？若夫劉崇稱帝，卽書于下者，又以見崇有紹續本國之意，故亦書而及之也。

周罷四方貢獻珍食。詔百官上封事。

周主謂王峻曰：朕起於寒微，備嘗艱苦，遭時喪亂，一旦爲帝王，豈敢厚自奉養以病下民乎？命峻疏四方貢獻珍美食物，詔悉罷之。又詔曰：朕生長軍旅，不親學問，未知治天下之道，文武官有益國利民之術，各具封事以聞。以蘇逢吉之第賜王峻，峻曰：是逢吉所以族李崧也。辭而不處。（胡氏曰：使峻持是心而不變，豈有商顏之責乎。）

集覽　逢吉所以族李崧事，在漢隱帝乾祐元年。商顏之貶，王峻於周主前語言不遜，貶商州司馬事在後年。史記河渠書：穿渠自徵引洛水至商顏下。注：服虔曰：顏，音崖。索隱曰：徵音懲，縣名，在馮翊。商顏，山名，在商州。小顏云：顏又如字，商山之顏，崖如人之額顏也。言猶山頭象人之額顏。

書法　嘗書詔太官勿受郡國異味矣，漢光武建武十三年。又書詔太官勿受遠國珍羞矣，漢和帝永元十五年。又書省薦新物二十三種矣，漢安帝永初六年。於是復書周罷四方珍食，皆美之也。又詔百官各上封事，周主卽政之初，於是有可紀者矣。

北漢主遣其子承鈞將兵伐周，不克。

書法　書伐，何？漢正周篡也。

○二月，周主以其養子榮爲鎭寧節度使。（鎭寧）一統志云：鎭寧，五代晉之軍名，治澶水縣，漢、周因之，宋陞爲開德府，徙治濮陽縣，金初改爲澶州，後改爲開州，屬大名府，元仍舊。本朝以濮陽、東明二縣省入，仍改屬大名府。

選朝士爲之僚佐，以王敏中、崔頌爲判官，王朴爲掌書記。朴，東平人也。

發明　古人於族類尤重，而後世亂之。此綱目所以必書其養子者，亦是別生分類之意也。

楚遣使入貢于唐。○周主毀漢宮寶器。

周主悉出漢宮中寶玉器數十，碎之於庭，曰：凡爲帝王，安用此物！聞漢隱帝日與嬖寵於禁中嬉戲，珍玩不離側，茲事不遠，宜以爲鑒。仍戒左右，自今珍華悅目之物，毋得入宮。（胡氏曰：召公曰：不貴異物，則民乃足。明王受遠邇所獻者，皆服食器用而已。郭太祖起於卒伍，非知古訓者，獨鑒于漢隱，竊合帝王之盛節，其識有過人者矣。五代之君，世宗爲上，唐明宗次之，周太祖次之，其餘無稱焉。）

書法　書美，崇儉也。蕭齊書去乘輿金銀飾，則爲譏矯也；周祖書毀漢宮寶器，則爲美誠也。

發明　亂極生治，此天地盈虛之數也。五代之亂極矣，周主始得國，而罷貢獻珍異，毀漢宮寶器，又詔百官上封事，此皆亂極生治之意也。故綱目此而書之，亦所以爲斯世幸爾。

契丹遣使如周，周報之。○北漢遣使如契丹乞師。

初，契丹主聞北漢主立，使其招討使潘聿撚遺劉承鈞書。北漢主使承鈞復書，言本朝淪亡，欲循晉室故事，求援北朝。契丹主大喜。至是北漢主遣使如契丹乞兵。

書法　綱目前書夷狄借兵七矣，未有書乞師者。書乞師，何？卑辭也。志雪讎耻，雖卑辭無貶焉。借外兵之辭五，莫卑於乞師，莫急於求救。今復書詳漢高帝四年。

發明　北漢復讎，其名近正，然以中國求援夷狄，則是變而失正矣。乞者，卑屈請求之意。未幾，又受其册命，至於合兵伐周，然終無益於事。亦可以爲借助非類者之戒也。

楚將王逵、周行逢作亂，入于朗州。

楚王希萼既得志，多思舊怨，殺戮無度，縱酒荒淫，悉以軍府事委馬希崇。希崇復多私曲，政刑紊亂，籍民財以

負士卒。士卒皆以不均怨望。遣劉光輔入貢于唐。唐主待之厚。光輔密言湖南民疲主驕可取也。唐主乃以邊鎬將兵屯袁州。潛圖進取。楚小門使謝彥顒本希萼家奴。以首面有寵。希萼使坐諸將之上。諸將皆恥之。希萼命朗州指揮使王逵副使周行逢帥所部兵治府舍。執役甚勞。又無犒賜。士卒皆怨。竊言曰。我輩從大王出萬死取湖南。何罪而囚役之。且大王終日酣飲。豈知我輩之勞苦乎。逵行逢聞之。相謂曰。衆怨深矣。不早爲計。禍及吾曹。帥衆遁歸。時希萼醉。左右不敢白。明日始遣兵追之。不及。直抵朗州。逵等乘其疲之伏兵縱擊。死傷殆盡。逵等以希萼兄子光惠爲節度使。【集覽】以首面有寵注見宋明帝泰始元年面首。

周克徐州。華廷美死之。○周加吳越王弘俶諸道兵馬都元帥。○夏四月。唐淮南饑。

周濱淮州鎮上言。淮南饑民過淮糴穀。周主詔曰。彼之生民。與此何異。無得禁止。

蜀以伊審徵知樞密院事。

審徵。蜀高祖之甥也。少與蜀主相親狎。及知樞密。以經濟爲己任。而貪侈回邪。與王昭遠相表裏。蜀政由是浸衰矣。

吳越奉其廢王弘倧居東府。

吳越王弘俶徙弘倧居東府。爲築宮室。治園圃。娛悅之。歲時供饋甚厚。

【書法】衣錦軍書遷。戊申年。此其書奉何。嘉弘俶也。於是弘俶爲之築宮室。治園圃以娛悅之。故書奉。然則前書故王。此則曷爲以廢王書。若曰廢矣。人能奉之。厚之至也。綱目一字之古。深矣哉。

北漢遣使如契丹。

契丹主遣使如北漢。告以周使田敏來約歲輸錢十萬緡。北漢主使鄭珙以厚賂謝契丹。致書稱姪。請行冊禮。

周遣將軍姚漢英如契丹。契丹留之。○周夏州附于北漢。

○周以王峻范質李穀同平章事。

初周主討河中。已爲人望所屬。李穀時爲轉運使。周主數以微言諷之。穀但以人臣盡節爲對。周主以是賢之。即位首用爲相。時國家新造。四方多故。王峻夙夜盡心。知無不爲。軍旅之謀。多所禆益。范質明敏強記。謹守法度。李穀沈毅有器略。在帝前議論忼慨。善譬諭以開主意。【集覽】忼慨。上口朗反。下口溉反。顔師古曰。忼慨。竭誠也。又倒作劉敏通作慨。晉陸機議論忼慨是也。

楚朗州將王逵等逐其節度使。推劉言爲留後。

武平節度使馬光惠愚懦嗜酒。王逵周行逢何敬真謀以辰州刺史劉言驍勇得夷獠心。欲迎以爲副使。言知逵等難制。曰。不往。將攻我。乃單騎赴之。至。衆廢光惠。推言權武平留後。求節於唐。亦稱藩于周。

【書法】節度使何。馬光惠也。愚懦嗜酒。故削之不書。

契丹遣使如北漢。冊命其主崇。更名旻。○契丹燕王述軋弒其主兀欲而自立。述律討殺述軋而代之。

北漢遣兵伐周。契丹欲引兵會之。與酋長議。諸部不欲南。強之。行至新州。燕王述軋作亂。弒契丹主而自立。齊王述律逃入南山。諸部奉之以攻述軋。立述律爲帝。改元應曆。北漢主復以叔父事之。請兵以擊晉州。契丹主年少。好遊戲。夜酣飲。達旦乃寐。日中方起。國人謂之睡王。後更名明。

【書法】兀欲書殺。恒也。此其書弒何。進之也。曷爲進之。於是兀欲約漢伐周。引兵會之。諸部不欲。以是遇弒。則兀欲蓋賢于知義者矣。故進之書弒。

楚將徐威等伏誅。廢其君希萼。立希崇爲武安留後。楚人復立希萼。居衡山。【考異】提要。伏誅作作亂。綱目分注當從提要。

希萼遣指揮使徐威陸孟俊等帥部兵立寨于城西北隅。以備朗兵。不存撫役者。將卒皆怨怒。謀作亂。希崇知其謀。希萼宴將吏。威等使人先驅馬十餘入府。自帥其徒執斧斤白梃。聲言繫馬。奄至坐上。縱橫擊人。希萼踰垣走。威等執囚之。殺謝彥顒。立希崇爲武安留後。縱兵大掠。幽希萼於衡山縣。劉言遣兵趣潭州。聲言討其篡奪之罪。希崇發兵拒之。希崇亦縱酒荒淫。爲政不公。諸多嬖妾。國人不附。初希萼入長沙。彭師暠屢諫見忤。遭杖背。黜爲民。希崇以爲師暠必怨之。使送希萼于衡山。師暠曰。欲使我爲弒君之人乎。奉事逾謹。衡山指揮使廖偃與其季父巡官匡凝謀。帥莊戶鄉人與師暠共立希萼爲衡山王。以縣爲行府。斷江爲柵。編竹爲戰艦。召募徒衆。數日至萬餘人。州縣多應之。【集覽】縶馬。何絕縶。陟立反。字本作馽。說文。絆馬足也。左傳韓厥執馽。

（馬前。又韓愈祭柳子厚文。天脫馽羈。注。馬絆前足之以羈馬。【質實】一統志云。衡山縣。晉初所置。屬衡陽郡。隋以湘西湘鄉二縣省入。屬潭州。徙治白馬峯下。唐復徙治於此。屬衡州。宋初屬潭州。復屬衡州。後又屬潭州。元屬衡州。本朝因之。改屬衡州府。）

冬十月。唐遣邊鎬將兵擊楚。馬希崇降。

（徐威等見希崇所爲。知必無成。又畏朗州衡山之逼。欲殺希崇。希崇大懼。密奉表請兵于唐。唐主命邊鎬將兵萬人趣長沙。鎬入醴陵。希崇遣天策府學士拓跋恒奉箋請降。恒歎曰。吾久不死。乃爲小兒送降狀。希崇帥弟姪迎鎬。下馬稱詔勞之。時湖南饑饉。鎬大發馬氏倉廩賑之。楚人大悅。胡氏曰。拓跋恒言旣不用。杜門不出。若賢者也。送降文之行。其不得已邪。則向者杜門何意哉。人莫易於露其才。莫難於晦其用。意者恒雖稱疾。未嘗去官。所以至是不能自免耳。使其當希聲殺高郁之時。退耕於野。則無此辱矣。）

契丹北漢會兵伐周。攻晉州。（【質實】晉州。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晉陽。）

（契丹遣蕭禹厥將奚契丹五萬。會北漢兵伐周。北漢主自將兵二萬攻晉州。三面置寨。晝夜攻之。巡檢使王萬

敢與都指揮使史彥超何徽等共拒之。【集覽】奚契丹。奚。注見陳宣帝太建十三年。契丹。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

（【書法】書伐何。正也。盧芳匈奴連兵入塞。則書寇。於是契丹在焉。則曷爲以伐書。建武眞人既即位矣。芳以僞邑引夷入伐。是亦寇也。故書寇。劉崇漢統。周主篡立。事與東漢之初皆壞矣。故斥契丹。允得書伐。所以深貶周也。然則曷爲先契丹。漢受其冊也。故先之。綱目予義惡非義。是故隋氏篡周。則突厥以千金公主而得書伐隋。周主篡漢。則契丹以北漢而得書伐周。皆特筆也。其寓爲義之勸。非義之戒。至深切矣。終綱目以外加內。書伐者。二而已。）

（【發明】契丹。狄也。不書寇而書伐。固有北漢存焉。北漢主兵而以契丹加其上者。彼固自屈於契丹也。狄漢會伐。而不殊狄與漢者。漢旣與之共功。則不得而殊之也。書法如此。其嚴矣哉。）

唐遣劉仁贍將兵取岳州。

（仁贍取岳州。撫綏降附。人忘其亡。唐百官共賀湖南平。起居郎高遠曰。我乘楚亂。取之甚易。觀諸將之才。但恐守之甚難耳。司徒李建勳曰。禍其始於此乎。唐主未嘗親祠郊廟。禮官以爲請。唐主曰。俟天下一家。然後告謝。及一舉取楚。謂諸國指揮可定。魏岑侍宴。言俟陛下定中原。乞魏博節度使。唐主許之。岑趨下拜謝。其主驕臣佞如此。【集覽】人忘其亡。爲句。言楚人若忘記其楚國之喪亡。蓋德劉仁贍撫綏之。而人心安故也。）

唐以邊鎬爲武安節度使。遷馬氏之族于金陵。

（馬希萼望唐人立己爲潭帥。而潭人惡希萼。共請邊鎬爲帥。鎬趣希崇希萼入朝。希崇與宗族及將佐千餘人號慟登舟。送者皆哭。響振川谷。希萼亦與將佐士卒萬餘人東下。）

十一月。周遣王峻救晉州。

（詔諸軍皆受峻節度。聽以便宜從事。得自選擇將吏。）

南漢取桂州。盡有嶺南地。

（馬氏兄弟爭國。南漢主以內侍使吳懷恩將兵屯境上伺間進取。希廣遣彭彥暉將兵備之。以爲桂州都監。判軍府事。時靜江節度副使馬希隱惡之。潛遣人告蒙州刺史許可瓊。可瓊方畏南漢之逼。卽棄州引兵趨桂州。與

彥暉戰於城中。彥暉敗。奔衡山。懷恩據蒙州。進兵侵掠。奄至城下。希隱奔全州。桂州遂潰。懷恩因以兵略定巡屬。盡有嶺南之地。【質實】一統志云。蒙州。唐初所置。治立山縣。屬桂州。宋以東區蒙山二縣省入。本朝初省入平樂縣。故址在平樂府城南二百一十里。全州。五代晉所置。治清湘縣。隸永州。宋隸荊湖路。元改置全州路。本朝初改爲府。後改爲州。省清湘縣入焉。隸桂林府。）

十二月。周主自將救晉州。不果行。

（王峻留陝州旬日。周主以北漢攻晉州急。議自將由澤州路與峻會兵救之。十二月朔。詔以三日西征。峻言於周主曰。晉州城堅。未易可拔。劉崇兵鋒方銳。不可力爭。所以駐兵待其衰耳。陛下新即位。不宜輕動。若車駕出汜水。則慕容彥超引兵入汴。大事去矣。周主聞之。以手提耳曰。幾敗吾事。乃罷親征。）

（【書法】凡救書。次義也。此書不果。信其議。幸之也。周主將行。王峻諫止。不然。則慕容入汴。殆非虛語矣。終綱目救書不果行。一而已。）

周遣使將兵赴鄆州巡檢。（【質實】鄆州。注見唐憲宗元和七年。）

泰寧節度使慕容彦超聞徐州平，疑懼愈甚，乃招納亡命，畜聚芻糧，潛以書結北漢，又求援於唐。周主遣使與誓，彦超益不自安，反迹益露，乃遣閤門使張凝將兵赴鄆州巡檢以備之。

周王峻至晉州。契丹、北漢兵夜遁。

王峻引兵趣晉州，晉州南有蒙阬之險，峻憂北漢兵據之，聞前鋒已度，喜曰：吾事濟矣。北漢主攻晉州，久不克，軍乏食，契丹思歸，聞峻至，燒營夜遁。峻入晉州，諸將請亟追之，峻猶豫未決，明日乃遣指揮使藥元福、康延沼將騎兵追之，北漢兵墜崖谷死者甚衆，延沼畏懦不急追，由是北漢兵得度。元福曰：劉崇氣衰力憊，狼狽而遁，不乘此翦撲，必爲後患。諸將不欲進，王峻復遣使止之，遂還。契丹比至晉陽，士馬什喪三四。北漢主始息意於進取。北漢土瘠民貧，內供軍國，外奉契丹，賦繁役重，民不聊生，逃入周境者甚衆。〔質實〕（蒙阬注見晉安帝元興元年。）

唐以馬希萼鎮洪州，希崇鎮舒州。〔質實〕（洪州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舒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四年皖城。）

唐主嘉廖偃、彭師暠之忠，以偃爲左殿直軍使，師暠爲殿直都虞候，賜予甚厚。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八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壬子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九

起壬子，盡己未。〔考異〕（提要起壬子下有周太祖廣順二年，盡己未下有周世宗顯德六年。）凡八年。

周廣順二年。（○是歲，周、南漢、蜀、唐、北漢，凡五國，吳越、湖南、荊南，凡三鎮。）春正月，唐湖南將孫朗、曹進作亂，不克，奔朗州。

唐平湖南，悉收其金帛、珍玩、倉粟，乃至亭館花果之美者，皆徙金陵。遣都官郎中楊繼勳等收租賦，務爲苛刻。湖南人失望。行營糧料使王紹顏減士卒糧賜，指揮使孫朗、曹進怒，謀殺紹顏，及邊鎬，據湖南歸中原。夜帥其徒燒府門，鎬覺之，出兵格鬬，朗等奔朗州。王逵問朗湖南可取乎，朗曰：金陵朝無賢臣，軍無良將，忠佞無辨，賞罰不當，得存幸矣，何暇兼人。朗請爲公前驅，取湖南如拾芥耳。逵悅，厚遇之。

周修大梁城。

發開封民夫五萬，旬日而罷。

周泰寧軍節度使慕容彦超反，周發兵討之。唐人救之，不克。

彦超發鄉兵入城，爲戰守之備。又多募羣盜，剽掠鄰境。詔以曹英爲都部署，討彦超，向訓爲都監，藥元福爲都虞候。周主以元福宿將，命英、訓無得以軍禮見之，二人皆父事之。唐主發兵軍下邳，以援彦超，周師逆擊，大破之，獲其將燕敬權，彦超勢沮。

〔發明〕彦超書反，周書討，而唐人書救，所以見唐助逆之罪也。

周師圍兗州。

曹英等至兗州，設長圍。慕容彦超屢出戰，藥元福皆擊敗之。長圍合，遂進攻之。初，彦超將反，判官崔周度諫曰：魯，詩書之國，自伯禽以來，不能霸諸侯，然以禮義守之，可以長世。公於國家非有私憾，況主上開諭勤至，苟撤備歸誠，則坐享泰山之安矣。彦超怒。及是，括士民之財以贍軍，坐匿財死者甚衆。前陝州司馬閻弘魯傾家爲獻。彦超猶以爲有所匿，命周度索其家，無所得，彦超收弘魯夫妻繫獄，有乳母於泥中掊得金纏臂獻之，冀以贖其主。彦超搒掠弘魯夫妻，肉潰而死，以周度爲阿庇，斬於市。〔集覽〕（搒掠注見秦二世二年。）

北漢攻周府州。折德扆敗之。二月。遂取岢嵐軍。

書法 北漢嘗再書伐周矣。此其書攻何。伐而遁焉。不足以言伐也。自是兩相加兵。書擊書攻而已矣。會契丹兵亦書寇。

周釋唐俘遣還。

周主釋燕敬權等。使歸唐。謂其主曰。叛臣。天下所共疾也。唐主助之。得無非計乎。唐主大懼。先所得中國人。皆禮而歸之。然猶議取中原。中書舍人韓熙載曰。郭氏有國雖淺。爲治已固。我兵輕動。必有害而無益。

唐設科舉。既而罷之。

唐主好文學。故韓熙載。馮延巳。延魯。江文蔚。潘佑。徐鉉之徒。皆至美官。文雅於諸國爲盛。然未嘗設科舉。多因上書言事拜官。至是始命文蔚知貢舉。執政皆不由科第。相與沮毀。竟罷之。

書法 書惜之也。

三月。唐以馮延巳。孫晟同平章事。

唐以延巳。晟爲相。既宣制。戶部尚書常夢錫衆中大言曰。白麻甚佳。但不及江文蔚疏耳。晟素輕延巳。謂人曰。金盃玉盌。乃貯狗矢乎。延巳言於唐主曰。陛下躬親庶務。故宰相不得盡其才。此治道所以未成也。唐主乃悉以政事委之。而延巳不能勤事。益不治。唐主乃復自覽之。大理卿蕭儼惡延巳爲人。數上疏攻之。會儼坐失入人死罪。鍾謨。李德明輩欲殺之。延巳曰。儼誤殺一婦人。諸君以爲當死。儼九卿也。可誤殺乎。獨上言。儼素有直聲。今所坐已會赦。宜從寬宥。儼由是得免。人亦以此多之。集覽 白麻注見前唐德宗貞元十一年。

夏四月朔。日食。

唐遣兵攻桂州。南漢擊敗之。

唐主遣其將李建期圖朗州。張巒圖桂州。久未有功。謂馮延巳。孫晟曰。楚人求息肩於我。我未有以撫其瘡痍。而虐用其力。非所以副來蘇之望。吾欲罷桂林之役。斂益陽之戍。以潭節授劉言。何如。晟以爲然。延巳曰。吾出偏師將東湖南。遠近震驚。一旦三分喪二。人將輕我。請委邊將察其形勢。唐主乃遣統軍使侯訓將兵與張巒合兵攻桂州。南漢伏兵擊之。大敗。集覽 來蘇之望。書仲虺之誥。后來其蘇。注。湯所往之民皆喜曰。待我君來。其可蘇息也。

周主自將討兗州。克之。慕容彥超自殺。

周主以曹英久無功。下詔親征。至兗州。使人招諭之。不從。乃命進攻。先是。術者紿彥超云。鎮星行至角亢。兗州之分。其下有福。乃立祠而禱之。彥超貪吝。人無鬭志。將卒多出降。官軍克城。彥超方據鎮星祠。力戰不勝。乃焚祠。赴井死。官軍大掠。城中死者近萬人。周主欲悉誅其將吏。翰林學士竇儀見馮道。范質。與共白周主。彼皆脅從耳。乃赦之。集覽 鎮星行至角亢。鎮星注見漢武帝元封元年。角亢。東方二宿名。星經云。角亢。鄭之分野。屬兗州。

唐司徒李建勳卒。

建勳且死。戒家人曰。時事如此。吾得良死。幸矣。勿封土立碑。聽人耕種於其上。免爲他日開發之標。及江南之亡也。貴人家無不發。惟建勳冢。莫知其處。

六月朔。周主如曲阜。謁孔子祠。拜其墓。質實 曲阜 一統志云。曲阜。古邑名。神農少昊徙都之地。周武王以封周公旦。是爲魯國。秦爲薛郡。漢復爲縣。兼置魯國。晉改國爲郡。隋初廢郡。改縣曰汶陽。後又改爲曲阜。因城中有阜委曲長數里。故名。唐貞觀初省。尋復置。屬兗州。宋改爲仙源縣。金復爲曲阜。元仍舊。本朝因之。隸兗州府。孔子祠在曲阜縣西八里魯城內。即闕里故宅。唐開元初加封孔子爲文宣王。始宏廟制。宋加修理。元初重建。本朝洪武初重加修飾。永樂中敕而新之。中爲大成殿。左爲泗水侯殿。右爲沂國公殿。後有啟聖王。魯國夫人。毓聖侯三殿。又前有宋眞宗御書孔子讚石刻。及本朝御製廟碑文。其他門廡齋宮碑刻之盛。不可殫紀。有司春秋致祭。闕廷三年一遣使致祭。有事則遣廷臣祭告。孔子墓在曲阜縣西八里。世所爲孔林。史記孔子葬於魯城北泗上。弟子心喪三年畢。相訣而去。惟子貢廬於冢上。凡六年。弟子及魯人從而家者百餘室。其家至百餘畝。塋中樹以千數。皆異種。相傳弟子異國人各持其方樹來植之。塋中不生荊棘及刺人草。王充論衡。孔子當泗水而葬。水爲之却流。墓有古石壇。右石儀。又有古檜。蒼然如虬龍形。相傳爲孔子手植也。

周主謁孔子祠。將拜。左右曰。孔子。陪臣也。不當以天子拜之。周主曰。孔子。百世帝王之師。敢不敬乎。遂拜。又拜孔子墓。命禁樵採。訪孔子。顏淵之後。以爲曲阜令及主簿。

（【書法】書祠孔子多矣未有書目者此其書明何重子之也下利而行禮致拜以重道可謂知所尊矣故書朔書如終綱目書祠孔子五前漢高帝十二年書謁孔子祠一而書如者二乙亥魏孝文帝是年其書目則一而已矣【發明】周主起自行伍尚能言孔子爲百世帝王之師於是展敬行禮而左右諫臣乃有孔子陪臣之說可謂謬之甚矣此謁祠拜墓綱目所以特書而美周主也。）

蜀大水壞其太廟。

（【發明】太廟必在高明之地而大水壞之滅亡之證著矣故特書之。）

周朔方節度使馮暉卒以其子繼業爲留後。

（暉卒繼業殺兄繼勳自知軍府事周主因而命之。）

契丹幽州節度使蕭海眞請降于周不果。

（李濤之弟澣在契丹爲勤政殿學士與海眞善說海眞內附海眞欣然許之澣因諜以聞且與濤書言契丹主童騃無遠志朝廷若能用兵必克不然與和必得二者皆利於速處其情勢他日終不能力助河東者也會中國多事不果從。【書法】不果何不果從也於是中國多事遂不果從不果從矣則何以書嘉慕華也【發明】幽州請降于周既不果從何必書之所以致其嗟惜之意也。）

秋七月周樞密使王峻辭位不許。

（峻性輕躁多計數好權利喜人附已旣言事見從則喜或未允輒怒慍不遜周主以其故舊有功每優容之峻益驕鄭仁誨向訓李重進皆周主在藩鎮時腹心將佐也稍稍進用峻心嫉之累表稱疾求解機務又遺諸道書求保證諸道以聞周主驚駭遣左右慰勉令視事不至又使學士陳觀與峻親善令往諭旨觀曰陛下但聲言臨幸其第嚴駕以待之峻必不敢不來從之峻乃入朝周主慰勞令視事【集覽】臨幸行幸也蔡邕曰天子車駕所至民臣皆以爲僥倖故謂之幸蓋幸其恩澤之及也嚴駕嚴裝車駕也凡治行李曰戒嚴。）

蜀梓州監押王承丕殺判武德軍郭延鈞指揮使孫欽討誅之。

（延鈞不禮於承丕承丕奉聖指揮使孫欽當以兵戍邊辭承丕承丕遂與俱見府公至則命左右擎殺延鈞屠其家矯詔開府庫賞士卒出繫囚發屯戍將吏集衆謂承丕曰今延鈞已伏辜公宜出詔書以示衆承丕曰我能致公富貴勿用詔書欽紿知承丕反因紿曰今內外未安請爲公巡察仍躍馬而出曉諭其衆俄以入府攻承丕斬之傳首成都。）

周天平節度使高行周卒。

（行周有功而知義功高而不矜策馬臨敵叱咤風生平居與賓僚宴集侃侃和易人以是重之【集覽】叱咤風生叱昌栗反咤陟駕反叱咤發怒聲風生謂厲風飛之謂言其威聲可畏也。）

周制犯鹽麴者以斤兩定刑有差。○九月周禁邊民毋得入契丹界俘掠。○契丹寇冀州周兵拒卻之。

（【考證】寇當作攻周。）

○冬十月武平留後劉言遣兵攻潭州唐節度使邊鎬棄城走言遂取湖南。

（唐武安節度使邊鎬不合衆心吉水人歐陽廣上書言鎬非將帥才必喪湖南不報乃使鎬經略朗州自朗來者多言劉言忠順鎬不爲備唐主召言入朝言不行謂王逵曰唐必伐我柰何逵曰邊鎬撫御無方士民不附可一戰擒也言乃以逵及周行逢何敬眞潘叔嗣張文表等十人皆爲指揮使部分發兵行逢能謀文表善戰叔嗣果敢三人多相須成功情款甚昵諸將欲召溆州酋長苻彥通行逢曰蠻貪而無義前年入潭州焚掠無遺吾兵以義舉往無不克烏用此物使暴殄百姓哉乃止然亦畏彥通爲後患以蠻酋劉瑫爲西境鎮遏使以備之十月逵等將兵分道趣長沙以孫朗曹進爲先鋒使邊鎬遣兵屯益陽逵等克之遂至潭州鎬棄城走吏民俱潰逵入城自稱武平節度副使權知軍府事以何敬眞爲行軍司馬唐將守湖南諸州者相繼遁去劉言盡復馬氏嶺北故地惟郴連入于南漢【質實】一統志云溆州唐末所置治盧陽縣五代因之宋改爲沅州元初置沅州路尋復降爲州隸辰州路本朝初陞爲沅州府尋復爲州省縣入焉改屬辰州府益陽秦之縣名屬長沙郡以縣在益水之陽故名漢屬長沙國三國吳屬衡陽郡隋唐皆屬潭州宋屬鼎州尋復屬潭州。）

元陞爲州。本朝復爲縣。改屬長沙府。郡名注見楚義帝元年。連。隋初州名。治桂陽縣。大業初改熙平郡。唐爲連州。天寶初改連山郡。乾元初復爲連州。元置連州路。隸湖南道。大德中降路爲州。隸英德路。本朝初省。復置。屬廣州府。

契丹大水。

瀛莫。幽州大水。流民入塞者四十萬口。周詔所在賑給存處之。中國民被掠得歸者。十五六。

〔書法〕書大水多矣。必中土也。此契丹水耳。何必書。志善政也。於是流民入塞四十萬。周主詔賑給之。以是爲善政。故書之。

周平章事李穀辭位。不許。

穀以病臂辭位。周主遣中使諭旨曰。卿所掌至重。朕難其人。苟事功克集。何必朝禮。穀不得已。復視事。穀未能執筆。詔以三司務繁。命刻名印用之。

周立訴訟法。

敎民有訴訟。必先歷縣州。及觀察使處決。不直。乃聽詣臺省。或自不能書牒。倩人書者。必書所倩姓名居處。若無可倩。聽執素紙。所訴必須已事。毋得挾私客訴。

周慶州野雞族反。遣折從阮討之。

慶州刺史郭彥欽性貪。野雞族多羊馬。彥欽故擾之以求賂。野雞族遂反。徙折從阮爲靜難節度使討之。

〔質實〕一統志云。慶州。隋初所置。治合水縣。後改爲弘化郡。唐初復爲慶州。天寶初改安化郡。乾元初復爲慶州。陞安定軍。五代梁改武靜軍。宋初仍爲慶州。尋陞爲慶陽節度。金初改安國軍。後置慶原路。元初復爲慶陽府。本朝因之。隸陝西道。

劉言奉表于周。

唐馮延巳孫晟。讒削邊鎬官爵。流饒州。

初鎬從查文徽克建州。凡所俘獲。皆全之。建人謂之邊佛子。及克潭州。市不易肆。潭人謂之邊菩薩。既而政無綱紀。惟日設齋供。盛修佛寺。潭人失望。謂之邊和尚矣。馮延巳孫晟上表請罪。皆釋之。晟陳情不已。乃與延巳

癸丑

皆罷。唐主以比年出師無功。及議休兵息民。或曰。願陛下數十年不用兵。可小康矣。唐主曰。將終身不用。何數十年之有。思歐陽廣之言。拜本縣令。

十一月。周制稅牛皮法。

勅約每歲民間所輸牛皮。三分減二。計田十頃。稅取一皮。餘聽貿買。惟禁賣於敵國。自兵興以來。禁民私賣買牛皮。悉令輸官受直。唐明宗之世。有司止償以鹽。晉天福中。并鹽不給。漢法。犯私牛皮一寸。抵死。然民間日用實不可無。至是。李穀建議均於田畝。公私便之。

十二月。河決鄭滑。周遣使修塞。

周靜難節度使侯章入朝。

章獻買宴絹千匹。銀五百兩。周主不受。曰。諸侯入覲。天子宜有宴犒。豈待買邪。自今如此比者。皆不受。

周葛延遇李澄伏誅。

周翰林學士徐台符請誅誣告李崧者。馮道以爲屢更赦。不許。王峻嘉台符之義。白收二人誅之。

〔集覽〕白收。謂峻白於上前收捕之。

〔書法〕誅。爲李崧發之於漢者也。此周矣。書伏誅何。書伏誅。別見崧之冤。雖易世不可逭也。綱目之懲惡嚴矣。

（周廣順三年。○是歲凡五國三鎮。）春正月。周以劉言爲武平節度使。

劉言上表于周。乞移使府治朗州。且請貢獻賣茶。悉如馬氏故事。許之。以言爲武平節度使。制置武安靜江等軍事。以王逵爲武安節度使。何敬眞爲靜江節度使。周行逢爲武安行軍司馬。

周罷戶部營田務。除租牛課。

前世屯田。皆在邊地。使戍兵佃之。唐末。中原宿兵。所在皆置營田。以耕曠土。其後又募高貲戶。使輸課佃之。戶部別置官司總領。不隸州縣。或丁多無役。或容庇姦盜。州縣不能詰。梁太祖擊淮南。得牛萬計。以給農民。使歲輸租。牛死而租不除。民甚苦之。周主素知其弊。李穀亦以爲言。敕悉罷之。以其民隸州縣。田廬牛具。並賜見佃者爲永業。是歲。戶部增三萬餘戶。民既得爲永業。始敢葺屋植木。獲地利數倍。或言營田有肥饒者。不若鬻之。

可得錢數十萬緡以資國。周主曰。利在於民。猶在國也。朕用此錢何爲。唐草澤邵棠上言。近游淮上。聞周主恭儉。增脩德政。吾兵新破於潭朗。恐其有南征之志。宜爲之備。（集覽）〈草澤邵棠〉草澤猶言草野之士也。邵棠其姓名。前唐太宗時有上書者。言臣居草澤。注。草澤。寂寞之地也。

（發明）人主苟有愛民之心。則必有愛民之政。周如五代亂離之極。尤賴撫養之仁。周太祖既立訴訟法。又定盜牛皮法。又罷營田務。除租牛課。此亦可謂有惠民之心者。綱目詳而書之。此所以致其予之之意也。詩曰。民亦勞止。汔可小康。

周萊州刺史葉仁魯有罪伏誅。

仁魯。周主故吏也。坐贓賜死。周主遣中使賜以酒食曰。汝自抵國法。吾無如之何。當存恤汝母。仁魯感泣。

周遣王峻行視決河。

周主以決河爲憂。王峻請自行視。許之。鎮寧節度使榮屢求入朝。峻忌其英烈。每沮止之。至是榮復求入朝。周主許之。（集覽）〈自行視〉行。下孟反。巡行也。周錄作決河巡視也。

契丹寇定州。周將楊弘裕擊走之。

（考證）寇。皆當作攻。周謹按。綱目之作。其事則周秦漢晉隋唐。其義則內中國。外夷狄。夫淳維之地。無氏族以別其類。無田廬以定其業。無禮樂以脩其政。無學問以淑其身。故曰夷狄。不可以中國之治治之也。帝王之世。服則懷之以德。否則畏之以威。內外之分。截然有制。由秦至晉。中國自中國。夷狄自夷狄。晉至隋。夷狄入中國。唐至五季。中國資夷狄。綱目前後同末。嚴論世道之變。皆趨於下矣。秦使蒙恬將兵攻河南地。因河爲塞。通直道。起臨洮至遼東。延袤萬餘里。胡人不敢南牧。漢用陳平。厚遺閼氏。用婁敬結和親。厚遺者繒絮之始。曰和親者。交中國之始。拒之以兵。卒驅之以險阻。則有以絕其使中國之路。厚之遺以貨之。和親以悅之。則有以啟其覬中國之心。然則蒙恬功之首。陳平婁敬罪之魁也。孝武時衛青霍去病將百萬衆。橫行匈奴中。終兩漢無北顧之憂。其功不在蒙恬下。東漢曹魏徙羌胡內地。養虎以自遺害。然猶未至大入也。晉郭欽上疏不納。江統著論不用。遂至青衣行酒於光極。羊車內徙於虜庭。五帝三王之都。悉爲所據。汙矣。唐用劉文靜資突厥取天下。肅宗資回紇討賊。石晉用桑維翰資契丹得國。不居閑絕猶防猾夏之患。乃資其力取大利乎。若文靜維翰之罪。浮於陳平婁敬可知也。考之此例。中國有主。則夷狄書寇。無主書入。又曰。正統用兵於夷狄。書

代書攻書擊。大旨立言中國守四夷。在一字之間。曰寇曰入。傷於道之衰。曰伐曰攻曰擊。勇於有爲之歸其外之亦至矣。且窮兵黷武。非上計也。納幣和親。非良策也。有志於天下。必謹內外之分。脩德立威。以柔服之。至其弗率。然後徂征。將如蒙恬衛青霍去病。則將之。言如郭欽江統。則用之。失計如陳平婁敬劉文靜桑維翰。則誅之。若然則中國又安。萬世永賴矣。

○周鎮寧節度使郭榮入朝。（集覽）〈鎮寧節度〉注見太祖廣順三年。

故李守貞騎士馬全義從榮入朝。召見。補殿前指揮使。謂左右曰。全義忠於所事。昔在河中。屢挫吾軍。汝輩宜效之。

（書法）前書養子榮矣。辛亥年此書郭榮。何。正之爲周王之子也。

周以王峻兼平盧節度使。

峻因榮入朝。遽歸大梁。固求出鎮。故有是命。

周野雞族降。

武安節度使王逵殺靜江節度使何敬真。

初。王逵以何敬真爲靜江副使。朱全琇爲武安副使。張文表爲武平副使。周行逢爲武安司馬。敬真全琇各置牙兵。與逵分廳視事。惟行逢文表事逵盡禮。逵親愛之。敬真與逵歸朗州。又不能事劉言。與全琇謀作亂。言頗疑使敬真與己謀討之。逵懼。行逢曰。言素不與吾輩同心。敬真全琇在公下。宜早圖之。會南漢寇全州。行逢請說言。遣敬真全琇將兵南討。俟至長沙。以計取之。逵從之。言遣敬真全琇將兵擊南漢。至長沙。逵迎見甚歡。宴飲連日。多以美妓餌之。敬真淹留不進。逵乘其醉。使人詐爲言使者。責敬真全琇。皆斬之。

周更作二寶。

初。契丹主德光以晉傳國寶北還。至是更以玉作二寶。

周貶王峻爲商州司馬。

峻晚節益狂躁。奏請以顏衎陳觀爲相。周主曰。進退宰輔。不可倉猝。俟更思之。峻語漸不遜。乃退。周主幽峻別所。召見馮道等。泣曰。王峻陵朕太甚。欲盡逐大臣。翦朕羽翼。朕惟一子。專務間阻。無君如此。誰則堪之。乃貶峻

（濬州司馬。以病卒。）

三月，周主以郭榮為開封尹，封晉王。

書法（封子未有書姓者，此何以書？正名也。五季不立太子，封為晉王，則將承大業矣，不可以不正也。然則均為不書子，不書子所以別於正統也，故封子不書。主此特書之，予得人也。）

周寧州殺牛族反。

（初，殺牛族與野雞族有隙，聞官軍討野雞，饋餉迎奉。官軍利其財畜而掠之。殺牛族反，與野雞合，敗州兵于包山。周主以郭彥欽擾群胡，致其作亂，黜廢於家。）

周以郭元昭為慶州刺史。

（初，解州刺史郭元昭與榷鹽使李溫玉有隙。溫玉壻魏仁浦為樞密主事，元昭疑仁浦庇之。會李守貞反，溫玉有子在河中，元昭收繫溫玉，奏言其叛。事連仁浦，周主時為樞密使，知其誣，釋不問。至是仁浦為樞密承旨，元昭代歸，甚懼，過洛陽，以告仁浦弟仁滌。仁滌曰：吾兄平生不與人為怨，況肯以私害公乎？既至，仁浦白以元昭為慶州刺史。）

唐復以馮延巳同平章事。

書法（書復以何？譏貳過也。復以為之辭四，有改過之辭，有貳過之辭，有不能令之辭，有因仍之辭，詳漢天祐十四年。）

夏六月，契丹將張藏英降周。○周九經板成。

（初，唐明宗之世，命國子監校正九經，刻板印賣。至是板成，獻之。由是雖亂世，九經傳布甚廣。是時蜀毋昭裔亦出私財百萬，營學館，且請刻板印九經。蜀主從之。由是蜀中文學亦盛。）

書法（成者何？蒙成也。先是明宗始命刻板，至是而成。綱目於唐書初，於周書成，錄實也。石經、經板，綱目備書之。）

王逵襲破朗州，執劉言，殺之。○秋七月，唐大旱。

（唐大旱，井泉涸，淮水可涉。饑民度淮，相繼濠壽發兵禦之。民與鬭而北。周主聞之曰：彼我之民一也，聽糴米過淮。唐人遂築倉，多糴以供軍。八月，詔以舟車運載者勿予。）

八月，王逵還潭州，以周行逢知朗州事。

（逵遣使上表，請復移使府治潭州，從之。逵以周行逢知朗州事。）

周塞決河。

書法（周太祖即位，至是三年，書罷貢珍食，書詔上封事，書毀寶器，書謁孔子祠，拜其墓，書定論於法，書罷牛皮禁，書罷戶部營田務，除租牛課，再書塞決河，可書之善多矣。至書唐淮南饑，契丹大水，唐大旱，庶幾有君人之度者。綱目尤深予之。）

周大水。○周築郊社壇，作太廟於大梁。

（周主自入秋得風痺疾，術者言宜散財以穰之。周主欲祀南郊，又以自梁以來，郊祀常在洛陽，疑之。執政曰：天子所都則可以祀百神，何必洛陽？於是始築圜丘、社稷壇，作太廟於大梁。）

周鄴都留守王殷入朝，周主殺之。

（殷恃功專橫，凡河北鎮戍兵應用敕處分者，殷即以帖行之。又多掊斂民財。周主聞之，不悅。聞其入朝，留充京城內外巡檢。因力求御甲，殷入起居，遂執之，下制誣殷謀以郊祀日作亂，殺之。）

書法（上書入朝，下書殺之，病周也。殷雖專橫，誣以謀亂，則非罪矣。故斥書主。綱目入朝書殺之者一而已。）

唐復置科舉。

（從知制誥徐鉉之請也。）

唐流徐鉉於舒州，貶徐鍇為校書郎分司。

（唐楚州刺史田敬洙請修白水塘溉田以實邊，馮延巳以為便。李德明因請大闢曠土為屯田，修復所在渠塘堙廢者。吏因緣侵擾，大興力役，奪民田甚眾。徐鉉以白唐主，唐主命鉉按視之。鉉籍民田悉歸其主，或譖鉉擅作威福。唐主怒，流鉉舒州。然白水塘竟不成。唐主又命少府監馮延魯巡撫諸州，右拾遺徐鍇表延魯無才多罪，舉措輕淺，不宜奉使。唐主怒，貶鍇校書郎、分司東都。鍇，鉉之弟也。）

質實（一統志云：楚州隋初所置，治山）

爲縣。後併入江都郡。唐初改爲東楚州。天寶初改淮陰郡。乾元初復爲楚州。五代時南唐陞順化軍。宋初仍爲楚州。後置淮安軍。尋陞爲州。元陞爲淮安路。本朝改爲淮安府。直隸京師。〔白水塘〕在淮安府山陽縣南九十五里。魏鄧艾伐吳時。脩以灌田。

周主朝享太廟。疾作而退。

周主享太廟。纔及一室。不能拜而退。命晉王榮終禮。是夕。宿南郊。幾不救。夜分小愈。

周顯德元年。正月。世祖睿武孝文皇帝榮立。冬。北漢乾祐七年。孝和帝鈞立。○是歲。凡五國三鎮。

〔書法〕五代之君。其始卽位。分注書某廟某宗而已。世宗周曷爲樂其全諡。書曰睿武孝文皇帝。尊之也。尊之何。世宗。五代之賢君。故綱目特重予之。不使夷於五代之主也。雖後唐明宗。不得與於斯矣。

春正月朔。周主祀圜丘。

周主祀圜丘。僅能瞻仰致敬而已。

周以晉王榮判內外兵馬事。

時羣臣希得見。中外恐懼。聞晉王典兵。人心稍安。軍士有流言郊賞薄者。周主聞之。召諸將至寢殿。讓之曰。朕自卽位以來。惡衣菲食。專以贍軍爲念。汝輩豈不知之今乃縱凶徒騰口。不思已有何功。惟知怨望。於汝輩安乎。皆惶恐謝罪。退索不逞者戮之。流言乃息。

周罷鄴都。○周主疾篤。詔晉王榮聽政。

初。周主在鄴。奇愛小吏曹翰之才。使之事晉王榮。榮鎮澶州。以爲牙將。榮入尹開封。翰請間曰。大王。國之儲嗣。今主上寢疾。大王當入侍醫藥。奈何猶決事於外邦。榮感悟。卽日入止禁中。周主疾篤。停諸司細務勿奏。有大事。則晉王榮稟進止。宣行之。屢戒榮曰。昔吾西征。見唐十八陵。無不發掘者。此無他。惟多藏金玉故也。我死。當衣以紙衣。斂以瓦棺。壙中無用石。以甓代之。工人役徒皆和雇。勿以煩民。葬畢。募近陵民三十戶。蠲其雜徭。使之守視。勿修下宮。置宮人。作石羊虎人馬。惟刻石置陵前云。周天子平生好儉約。遺令用紙衣瓦棺。嗣天子不敢違也。汝或違。吾不福汝。

周遣使分塞決河。○周以王溥同平章事。

周主命趣草制用溥。宣畢。曰。吾無恨矣。

周主威殂。晉王榮立。

是爲世宗。

二月。蜀匡聖指揮使安思謙伏誅。

思謙譖殺張業。廢趙廷隱。蜀人皆惡之。將兵救王景崇。逗撓無功。內不自安。言多不遜。多殺士卒以立威。蜀主閱衛士。有年尚壯而爲思謙所斥者。復留隸籍。思謙殺之。蜀主不能平。翰林使王藻言思謙怨望。將反。思謙入朝。蜀主命壯士擊殺之。藻亦坐擅啟邊奏。并誅。

〔集覽〕逗橈。與撓通。注見漢武帝元光二年。

北漢主以契丹兵擊周。周昭義節度使李筠逆戰敗績。

北漢主聞周太祖殂。甚喜。遣使請兵於契丹。契丹遣其政事令楊袞。將萬騎如晉陽。北漢主自將兵三萬。以白從暉爲都部署。張元徽爲前鋒。使與契丹趣潞州。節度使李筠遣其將穆令均將兵逆戰。張元徽與戰。陽不勝而北。令均逐之。伏發。殺令均。筠遁歸上黨。嬰城自守。筠。卽榮也。避世宗名改焉。

〔發明〕北漢之兵。自以有詞可藉。然書擊不書伐者。一以伐人之喪。一以用夷狄戕中國也。

三月。周主自將與漢戰于高平。漢兵敗績。周將樊愛能何徽等伏誅。

世宗欲自將禦漢兵。羣臣皆曰。劉崇自平陽遁走以來。勢蹙氣沮。必不敢自來。陛下新卽位。山陵有日。人心易搖。不宜輕動。宜命將禦之。世宗曰。崇幸我大喪。輕朕年少新立。此必自來。朕不可不往。馮道固爭之。世宗曰。昔唐太宗定天下。未嘗不自行。朕何敢偷安。道曰。未審陛下能爲唐太宗否。世宗曰。以吾兵力之彊。破劉崇如山壓卵耳。道曰。未審陛下能如山否。世宗不悅。惟王溥勸行。乃命馮道奉梓宮赴山陵。遂發大梁。至懷州。欲兼行速進。指揮使趙晁私謂通事舍人鄭好謙曰。賊勢方盛宜持重以挫之。好謙以聞。世宗怒。幷晁械繫之。進宿澤州東北。北漢主軍高平南。明日。周前鋒擊之。北漢兵卻。世宗慮其遁去。趣諸軍亟進。北漢主陳於巴公原。張元徽軍其東。楊袞軍其西。衆頗嚴整。周河陽節度使劉詞將後軍未至。衆心危懼。而世宗志氣益銳。命白重贊李重進將左軍居西。樊愛能何徽將右軍居東。向訓史彥超將精騎居中。張永德將禁兵自衛。介馬臨陳督戰。北

漢主見周軍少悔召契丹謂諸將曰今日不惟克周亦可使契丹心服楊袞策馬前望周軍退謂北漢主曰勁敵也未可輕進北漢主奮髯曰請公勿言試觀我戰時東北風盛俄轉南風北漢副樞密使王延嗣使司天監李義白其主曰時可戰矣北漢主從之樞密直學士王得中扣馬諫曰義可斬也風勢如此豈助我者邪北漢主曰吾計已決老書生勿妄言斬汝麾東軍先進擊周右軍合戰未幾周樊愛能何徽引騎兵先遁右軍潰步兵千餘人解甲降北漢世宗見軍勢危自引親兵犯矢石督戰宋太祖皇帝時爲宿衛將謂同列曰主危如此吾屬何得不致死又謂張永德曰賊氣驕可破也公引兵乘高西出爲左翼我爲右翼以擊之國家安危在此一舉永德從之各將二千人進戰太祖身先士卒馳犯其鋒士卒死戰無不一當百北漢兵披靡內殿直馬仁瑀躍馬引弓連斃數十人士氣益振殿前行首馬全義引數百騎進陷陳北漢主褒賞張元徽趣使乘勝元徽前略陳馬倒爲周兵所殺北軍奪氣時南風益盛周兵爭奮北漢兵大敗楊袞畏周兵之彊不敢救且恨北漢主之語全軍而退愛能徽引騎南走剽掠輜重揚言契丹大至官軍敗績餘衆已降虜矣世宗遣近臣諭止之不聽殺使者與劉詞遇止之詞不從引兵北時北漢主尚有餘衆萬餘人阻澗而陳薄暮詞至復與諸軍擊敗之追至高平僵尸滿谷委棄御物及輜重器械雜畜不可勝紀是夕世宗野宿得步兵之降敵者皆殺之愛能等聞捷與士卒稍稍復還明日休兵高平選北漢降卒數千人爲效順指揮遣戍淮上餘二千餘人賜資裝縱遣之北漢主隨百餘騎晝夜北走所至得食未舉筯或傳周兵至輒策黃而去衰老力憊殆不得支僅得入晉陽世宗欲誅樊愛能等猶豫未決晝臥帳中張永德侍側因以訪之對曰愛能等素無大功忝冒節鉞望敵先逃死未塞責且陛下方欲削平四海苟軍法不立雖有熊羆之士百萬之衆安得而用之世宗擲枕於地大呼稱善即收愛能等及所部軍使以上七十餘人責之曰汝輩非不能戰正欲以朕爲奇貨賣與劉崇耳悉斬之徽先守晉陽有功欲免之既而以法不可廢遂并誅之而給槽車歸葬自是驕將惰卒始知所懼不行姑息之政矣永德稱我太祖之智勇世宗擢爲殿前都虞候餘將校遷拜者凡數十人有自行間擢主軍廂者釋趙晁之囚北漢主收散卒繕甲兵完城塹以備周遣王得中送袞因求救於契丹契丹主許之

集覽（介馬臨陳）介甲也陳讀曰陣槽車注見漢武帝元光二年送袞句絕契丹先所遣楊袞也今送歸其國

質實（一統）志云巴公原在澤州城北三十五里今名巴公鎮

自後晉至周皆以篡得國馮道歷臣其君府事主之人其俯仰媿怍不識當自若矣乃猶著長樂老以自述其榮遇當時反以德量稱之四維不張於茲爲甚無惑乎其亂亡接踵匪

發明五代之際將驕卒惰久矣高平之戰雖不時未嘗進諫如馮道者猶且力沮其行則諸人不言可知兵鋒始交愛能何徽等即引兵先遁右軍遂潰向非世宗親犯矢石我太祖皇帝身先士卒則勝敗固未可知也幸而大捷將復還釋此不誅則是棄主與敵之人可以僥倖漏網者也一言之決大呼稱善按法行誅軍政始行世宗兵威之振實肇乎此宜乎綱目於愛能等特以伏誅書之也

周遣行營部署符彥卿督諸將攻北漢至晉陽盂縣汾遼州降 **質實**（一統志云盂縣漢初置屬太原郡後魏省隋復置唐屬并州金元依舊　本朝改屬太原府）

世宗遣符彥卿等北征但欲耀兵於晉陽城下未議攻取既入北漢境其民爭以食物迎勞泣訴劉氏賦役之重願供軍須助攻晉陽州縣亦繼有降者世宗始有兼并之意諸將皆以糧乏請班師不聽既而軍士不免剽掠北漢民失望稍稍保山谷自固世宗聞之亟詔禁止剽掠安撫農民止徵今歲租稅及募民入粟拜官有差發近便諸州民運糧以饋軍

遣李穀詣太原計度芻糧

周太師中書令瀛王馮道卒

道少以孝謹知名唐莊宗世始貴顯自是累朝不離將相公師之位爲人清儉寬弘人莫測其喜慍滑稽多智浮沈取容嘗著長樂老叙自述累朝榮遇之狀時人往往以德量推之歐陽公曰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況爲大臣而無廉恥天下其有不亂國家其有不亡者乎馮道其可謂無廉恥者矣則當時天下國家可知也予於五代得全節之士三死事之臣十有五皆武夫戰卒豈於儒者果無其人哉得非高節之士惡時之亂而不肯出歟嘗聞是時有王凝者家青齊之間爲虢州司戶參軍以疾卒妻李氏負其遺骸以歸東過開封止於旅舍主人不納牽其臂而出之李氏仰天慟曰我爲婦人不能守節而此手被人所執邪即引斧自斷其臂開封尹聞之白其事於朝官爲賜藥封瘡厚卹李氏而笞其主人嗚呼士不自愛其身而忍恥以偷生者聞李氏之風宜少知愧哉司馬公曰天地設位聖人則之以制禮立法內有夫婦外有君臣婦之從夫終身不改臣之事君有死無貳此人道之大倫也苟或廢之亂莫大焉范質稱馮道厚德稽古宏才偉量雖朝代遷貿人無間言屹若巨山不可轉也爲女不正雖復華色之美織紝之巧不足賢矣爲臣不忠雖復材智之多治行之優不足貴矣何則大節已虧故也道之大節如此雖有小善庸足稱乎或以爲當是之時失臣節者非

道一人。豈得獨罪道哉。夫忠臣憂公如家。見危致命。智士有道則見。無道則隱。今道尊寵逼三師。權任首諸相。國存與存。竊位素餐。國亡則逆詞勸進。茲乃姦臣之尤。安得與他人爲比哉。或謂道能全身遠害於亂世。斯亦賢已。夫君子有殺身成仁。豈專以全身遠害爲賢哉。然不正之女。中士羞以爲家。不忠之人。中君羞以爲臣。若道之爲臣。而不誅不棄。則亦時君之責也。【集覽】著長樂老叙。著。記述也。時天下大亂。生民之命急於倒懸。馮道方自號長樂老。著書數百言。陳己更事四姓及契丹所賜皆勳官爵以爲榮。自謂孝於家。忠於國。有子有孫。時開一卷。時飲一杯。老而自樂。何樂如之。其自述之叙。大畧如此。屹若屹。魚及反。屹峰。山危峻貌。

【書法】五代之臣書卒者。未有官爵具者。道也。而書官書爵卒之何。愧之也。道以一身歷四姓十君。無耻甚矣。綱目於其進用。備書之。故唐書爲掌書記。書爲端明殿學士。書同平章事。書匡國節度使。晉書同平章事。書守司徒兼侍中。契丹書爲太傅。漢書爲太師中書令瀛王。皆所以愧之也。豈郭子儀諸賢比哉。

【發明】綱目凡名臣之卒。則書官書爵。今馮道書法如此。始與房杜姚宋無異。亦予之乎。曰。道之失節。先儒固已交譏之矣。何待貶及。然而書官之意。則以譏當時人君寵遇尊獎者耳。若曰浮沈取容。迎降賣國。敗易人主。如斯人者。有國當廢斥貶責。不使之得預搢紳之列可也。今乃顯榮終始之。極其殊遇。至於如此。故反書其太師中書令瀛王。以譏之也。不然。豈有一人臣之身。事四姓十君。尚可得齒於人乎。噫。

北漢憲嵐州降周。○周立后符氏。

【考異】按尊立例曰立后。曰立皇后某氏。非正嫡曰立某氏爲皇后。非正統去皇號。據分注。符氏先嫁李守貞之子崇訓。不宜母天下。又非妃妾之比。則此亦當書周立符氏爲后。【考證】當作周立符氏爲后。○謹按凡例曰立后。曰立后某氏。非正嫡曰立某氏爲后。夫正始之道。王化之基。是以關雎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匡衡言能致其貞淑。不二其操。然後可以配至尊而爲宗廟主。五季稱周世宗賢君。常與儒者讀前史。商確大義。至於得國。立李崇訓妻符氏爲后。崇訓父子反逆事敗。弟妹皆死。而符不能死。安在其爲貞淑而可爲宗廟之主。王化之基乎。周太祖既殺其夫。爲世宗娶之。亦何心哉。抑不見魏道武殺人之夫而納其妻。生子而弑道武。世宗讀前史。獨不與儒者商確此義乎。易曰。家人。女正位乎內。失身者不可以正內也。又曰。夫夫婦婦而家道正。失節者不可以正家也。又曰。正家而天下定矣。世宗卒不能定天下。良以此去本。經史之義。敢非正嫡例。書曰周立符氏爲后。以表世宗不當立。而符氏不當爲后也。

初符彥卿有女。適李守貞之子崇訓。相者言其貴當爲天下母。守貞喜曰。吾婦猶母天下。況我乎。反意遂決。及敗。崇訓先自刃其弟妹。欲及符氏。符氏匿幃下。崇訓倉猝求之不獲。遂自剄。亂兵既入。符氏安坐堂上。叱亂兵曰。吾父與郭公爲昆弟。汝曹勿無禮。太祖遣使歸之於彥卿。既而爲世宗娶之。至是立爲皇后。后性和惠而明決。世宗甚重之。

【發明】聞諸侯一娶九女矣。未聞以天子自居而立人之婦以母天下者也。故書立后符氏。而不書立符氏爲后。明其婦而不女。以譏之也。

周師克北漢石州。沁忻州降。○五月。王逵徙治朗州。以周行逢知潭州事。○周主攻晉陽。不克。引軍還。

世宗自潞州趣晉陽。至其城下。旗幟環城四十里。楊袞奔歸契丹。契丹主怒其無功。囚之。使數千騎屯忻代之間。周遣符彥卿等擊之。彥卿入忻州。契丹退保忻口。其遊騎時至城下。彥卿與諸將陳以待之。史彥超將二十騎爲前鋒。殺契丹二千人。恃勇輕進。爲契丹所殺。周兵死傷甚衆。彥卿引兵還晉陽。折德扆將州兵來朝。復置永安軍。以德扆爲節度使。時大發兵夫攻晉陽。不克。會久雨。士卒疲病。及彥超死。乃議引還。初王得中返自契丹。值周兵。因送于軍。世宗釋之。賜以帶馬。問虜兵何時當至。得中曰。臣受命送楊袞。他無所求。或謂得中曰。公不以實告。契丹兵即至。公得無危乎。得中太息曰。吾食劉氏祿。有老母在圍中。若以實告。周人必發兵據險以拒之。如此。家國兩亡。吾獨生何益。不若殺身以全家國。所得多矣。乃縊殺之。世宗將發晉陽。匡國節度使藥元福曰。進軍易。退軍難。乃勒兵成列而殿。北漢果出兵追躡。元福擊走之。然軍還怱遽。芻糧數十萬。軍中訛言相驚。焚棄失亡。不可勝計。所得北漢州縣。復皆失之。至鄭州。謁嵩陵而還。世宗以違衆議破北漢。自是政無大小皆親決。百官受成而已。河南府推官高錫上書諫曰。四海之廣。萬幾之衆。雖堯舜不能獨治。必擇人而任之。今陛下以一身親之。天下不謂陛下聰明睿智足以兼百官之任。皆言陛下褊迫疑忌。舉不信群臣耳。不若選能知人公正者以爲宰相。能愛民聽訟者以爲守令。能豐財足食者使掌金穀。能原情守法者使掌刑獄。陛下但垂拱明堂。視其功過而賞罰之。天下何憂不治。何必降君尊而代臣職。屈貴位而親賤事。無乃失爲政之本乎。不從。北漢主憂憤成疾。悉以國事委其子承鈞。【集覽】忻口。鎮名。在忻州之北。屬太原忻州秀容縣。成

列南殿置注見後梁主瑱貞明五年。輝棋明堂承其注見齊明帝建武元年。明堂注見漢武帝建元元年。**質實**一統志云晉日五代漢之鎮名。在太原府忻州之北，宋廢之。

書法世宗用兵皆書伐，此其再書攻何？漢辭直也。故於蜀書伐，於唐書伐，於漢則書攻。

秋七月，周加吳越王弘俶天下兵馬都元帥。○周以魏仁浦爲樞密使。

周徐州奏爲節度使王晏立碑，許之。

晏徐州滕縣人，少嘗爲群盜。及爲節度使，悉召故黨，贈之金帛，謂曰：吾鄉素名多盜，昔吾與諸君皆嘗爲之，想後來者無能居諸君之右，諸君幸爲我諭之，使勿復爲，爲者吾必族之。於是一境清肅，徐人請爲立碑，詔許之。

質實一統志云：滕縣，隋初所置，屬彭城郡，後陞爲滕郡。唐復爲滕縣，屬徐州，宋因之。金陞滕陽軍，大定中改滕州，及置滕縣。元因之，屬益都路。本朝初州廢，以縣屬兗州府。

書法特筆也。綱目書爲臣立碑二而已，豐碑書復立。

冬十月，周賜羽林大將軍孟漢卿死。

漢卿坐納藁稅多取耗餘，賜死。有司奏漢卿罪不致死。世宗曰：朕知之，欲以懲眾耳。

發明周世宗誠英主，然用刑失之太重。有如漢卿罪果當誅，則誅之可也；罪不可當誅，而借其死以懲眾，斯乃不可乎？此所以書賜死，而復書其爵也。

周簡閱諸軍，募壯士以補宿衛。

初，宿衛之士，累朝相承，務爲姑息，不欲簡閱，恐傷人情。由是羸老者多，但驕蹇不用命，實不可用，每遇大敵，不走則降，其所以失國，亦多由此。世宗因高平之戰，始知其弊，謂侍臣曰：凡兵務精不務多，今以農夫百未能養甲士一，柰何浚民之膏血，養此無用之物乎？且健懦不分，眾何所勸？乃命大簡諸軍，精銳者升之上軍，羸者斥去之。又以驍勇之士，多爲諸將所蓄，詔募天下壯士，咸遣詣闕，命太祖皇帝選其尤者爲殿前諸班，其騎步諸軍，各命將帥選之。由是士卒精彊，所向克捷。胡氏曰：五代之主，多刻於民而紓於軍，世宗則嚴於軍而寬於民，既得輕重之權。且其言曰兵務精不務多，柰何浚民膏血養此無用之物，聖人復起，不能易矣。

書法常事耳，何以書？特筆也。五代之世，兵卒驕悍不敢簡汰久矣，世宗力行之，此兵之所以精練而

莫之敵也，故特書之。

發明言乎此，蓋嘗聞賜諸軍優給、賜將士繒錢矣，未聞有所謂簡閱諸軍者，而周主能行之，士卒精選，征伐因克捷，則謂驕軍難於制御，可不可乎？書以予之，宜矣。

周罷諸道巡檢使臣。

世宗謂侍臣曰：諸道盜賊頗多，蓋由累朝分命使臣巡檢，致藩侯守令皆不致力。宜悉召還，專委節鎮州縣，責其清肅。

十一月，周河隄成。

河自楊劉至于博州，百二十里，連年東潰，分爲二派，匯爲大澤，瀰漫數百里；又東北壞古隄而出，灌齊、棣、淄諸州，浸沒田廬，不可勝計，流民采菰稗，捕魚以給食，久不能塞。至是遣李穀按視隄塞，役徒六萬，三十日而畢。

集覽楊劉，城名，注見唐憲宗元和十三年。匯爲大澤，匯，戶賄反，又音潰，水回合也。禹貢：東匯澤爲彭蠡。注：水東迴爲彭蠡大澤。菰稗，菰本作苽，雕苽也，一名雕胡，又名安湖，今所食茭苗米也。稗，傍卦反，草屬也，葉如稻。

書法凡成，久辭也。梁淮堰築作三年，則書成，此三十日畢耳，其書成何？美速成也。綱目久成書成，速成書成。是故周河隄速成書成，周太廟速成書成，凡十年。

北漢主旻殂，子鈞立。

北漢主殂，告哀于契丹，契丹冊命承鈞爲帝，更名鈞。鈞性孝謹，既嗣位，勤於爲政，愛民禮士，境內粗安。其事契丹，表稱男，契丹賜詔謂之兒皇帝。

王逵以苻彥通爲黔中節度使。

馬希萼之破長沙也，府庫累世之積，皆爲溆州蠻酋苻彥通所掠。彥通由是富彊，稱王於溪洞間。王逵遣其將王虔朗撫之，彥通見之，禮貌甚倨。虔朗厲聲責之，彥通慙懼起謝。虔朗因說之曰：溪洞之地，隋唐之世，皆爲州縣，著在圖籍，今足下上無天子之詔，下無使府之命，雖自王於山谷之間，不過蠻夷一酋長耳。曷若去王號，自歸於王公，王公必以天子之命，授足下節度使，與中國侯伯等夷，豈不尊榮哉？彥通大喜，即日去王號，獻銅鼓於王逵，逵承制以彥通爲黔中節度使，以虔朗爲都指揮使，預聞府政。

集覽黔中，注見周顯王七年。

乙卯

湖南大饑。（是歲湖南大饑。周行逢開倉以賑之。全活甚衆。行逢起於微賤。知民間疾苦。勵精爲治。嚴而無私。辟署僚屬。皆取廉介之士。約束簡要。吏民便之。其自奉甚薄。或譏其太儉。行逢曰。馬氏父子窮奢極靡。不恤百姓。今子孫乞食於人。又足效乎。）

（周顯德二年。○是歲凡五國三鎮。）【考異】（按周世宗不改元。此當分注周世宗榮仍稱顯德二年。）

春正月。周制給漕運斗耗。（自晉漢以來。漕運不給斗耗。綱吏多以虧欠抵死。至是詔每斛給耗一斗。胡氏曰。漕運斗耗。世宗與之。善矣。省耗應罷而未罷。豈非以多故未及邪。明宗潞王時可謂窘闕。猶放遺租數百萬。世宗誠欲鋤除省耗。又何難哉。）【集覽】（省耗舊制。田稅每斛。吏輸二升。謂之雀鼠耗。漢隱帝時。三司使王章始令吏輸二斗。謂之省耗。）

周遣使如夏州。（李彝興以折德扆亦爲節度使。恥之。塞路不通周使。世宗謀於宰相。對曰。夏州邊鎮。朝廷每加優借。府州褊小。得失不繫重輕。且宜撫諭彝興。庶全大體。世宗曰。德扆數年以來。盡力以拒劉氏。奈何一旦棄之。且夏州惟產羊馬。貿易百貨。悉仰中國。我若絕之。彼何能爲。乃遣供奉官齊藏珍齎詔書責之。彝興惶恐謝罪。）

周制舉令錄法。（初令翰林學士兩省官舉令錄。除官之日。仍署舉者姓名。若貪穢敗官。並當連坐。胡氏曰。保任。天下之至難也。夫中人以上。不萬一焉。中人固不易得矣。中人以下。滔滔是也。遇論難。處困窮。臨勢利。怵交黨。此改行易守之會也。中人者。一出一入焉。忍與不忍。敢與不敢。相權於中。未至於甚忍。而不敢之心勝。怵迫甚矣。不忍而敢之心決。此人情之大常。物理之必至也。誠知其人今不爲是。安知其他日渝與不渝也。而況其下者乎。設連坐之法。叙實而實弊僞矣。故其初濫詳實。猶其終姦格若曰。君姑嚴爲之防耳。則衆人窺之。其弊益甚。然則奈何。曰。人君謹與學明道。識拔衆賢。以爲輔相。則有處材之具。得人之方。如植木於山。畜魚於淵。惟君所取。此非一日之力也。且法保任。苟給目前。策之下者也。）【集覽】（保任。句絕。或以父任爲官者。或以兄任爲官者。謂之任子。後漢楊秉傳。任人及子弟爲官。注。任。保也。怵迫。怵。雪律反。韻會引廣韻。訹。謏訹。誘也。謏。先了反。說文。徐按賈誼

鵩賦。怵迫之徒。當作此訹字。漢書怵於邪說。師古曰。見誘怵也。怵音戌。今俗猶云相謏怵。又史記漢興以來諸侯年表。諸侯或怵邪臣爲淫亂。索隱曰。怵音恤。謂相誘也。案此說恐未當。訹與怵諸書釋音。曰。愉。變也。郭璞注爾雅謏誘也。徐按注見唐德宗貞元二年。）【正誤】（保任。集覽以父兄任爲官者。謂之任子。今按此謂爲舉人爲官。而保任其不爲非也。與任子法不同。韻譜今按辟。徵召也。）

【書法】（舉令錄必書。重近民也。自齊書始用士人爲縣令。隋開皇戊年。是後舉賢爲縣令。書。唐貞觀二年。引見京畿縣令。書開元元年。召縣令試理人策。書開年。擇舉縣令。書。九年。頒令長新戒。書。二十四年。制舉令錄法。書。是年。縣令爲理人之本。綱目每詳書之。）

周浚胡盧河城李晏口。以張藏英爲沿邊巡檢使。（契丹屢寇河北。輕騎深入。無藩籬之限。郊野之民。每困殺掠。言事者稱。深冀之間有胡盧河。橫亘數百里。可浚之以限其奔突。詔王彥超韓通將兵夫浚之。築城於李晏口。留兵戍之。世宗召張藏英問以備邊之策。藏英具陳地形要害。請列置戍兵。募邊人驍勇者。厚其廩給。自請將之。隨宜討擊。從之。藏英到官數月。募得千餘人。彥超等督役。役者爲契丹所鬪。藏英引兵逆擊。大破之。自是河南之民。始得休息。）【集覽】（一統志云。胡盧河在真定府寧晉縣東南。源自順德府流經任縣。至此匯爲澤。即大陸澤。亦名廣阿澤。）

二月朔。日食。○周詔群臣極言得失。（詔曰。朕於卿大夫。才不能盡知。面不能盡識。若不采其言而觀其行。審其意而察其忠。則何以見器識之淺深。知任用之得失。若言之不入。罪實在予。苟求之不言。咎將誰執。）【書法】（前書詔百官上封事矣。於是復書。嘉毅然也。故書美之。綱目書詔極言三。漢明帝永平八年。唐太宗貞觀十一年。是年。舍是無書者矣。）

唐以嚴續同平章事。○三月。蜀以趙季札爲雄武監軍使。（周世宗常憤廣明以來。中國日蹙。及高平既捷。慨然有削平天下之志。秦州民夷有獻策請恢復舊疆。蜀主聞之。遣客省使趙季札按視邊備。季札素以文武才略自任。因以爲雄武監軍使。）【質實】（一統志云。雄武軍。五代時。王建據蜀所置。治金州。宋初改爲昭化軍。屬利州路。元廢軍。以州屬興元路。本朝因之。改屬漢中府。）

夏四月。周廣大梁城。

世宗以大梁城中迫隘。詔展外城。先立標幟。令冬農隙興役。籍東作動。即罷之。更俟次年。以漸成之。且命自今葬埋皆出所標七里之外。其標內俟分畫街衢倉場營廨之外。聽民隨便築室。民先侵街衢爲舍皆直而廣之。又遷墳墓於標外。曰。怨謗之語。朕自當之。他日終爲人利。

周以王朴爲諫議大夫。知開封府事。

世宗謂宰相曰。朕每思致治之方。未得其要。寢食不忘。又吳蜀幽并。皆阻聲教。未能混一。宜命近臣著爲君難爲臣不易論。及開邊策。各一篇。朕將覽焉。比部郎中王朴獻策。曰。中國之失吳蜀幽并。皆由失道。今必先觀所以失之之原。然後知所以取之之術。其始失之也。莫不以君暗臣邪。兵驕民困。姦黨內熾。武夫外橫。因小致大。積微成著。今欲取之。莫若反其所爲而已。進賢退不肖以收其才。恩隱誠信以結其心。賞功罰罪以盡其力。去奢節用以豐其財。時使薄斂以阜其民。俟群才既集。政事既治。財用既充。士民既附。然後舉而用之。功無不成矣。彼之人觀我有必取之勢。則知其情狀者願爲間諜。知其山川者願爲鄉導。民心既歸。天意必從矣。凡攻取之道。必先其易者。唐與吾接境幾二千里。其勢易擾也。擾之當以無備之處爲始。備東則擾西。備西則擾東。彼必奔走而救之。奔走之間。可以知其虛實強弱。然後避實擊虛。避強擊弱。未須大舉。且以輕兵擾之。南人懦怯。聞小有警。必悉師以救之。師數動則民疲而財竭。不悉師則我可以乘虛取之。如此。江北諸州將悉爲我有。既得江北。則用彼之民。行我之法。江南亦易取也。得江南則嶺南巴蜀可傳檄而定。南方既定。則燕地必望風內附。若其不至。移兵攻之。席卷可平矣。惟河東必死之寇。不可以恩信誘。必當以強兵制之。然彼自高平之敗。力竭氣沮。必未能爲邊患。宜且以爲後圖。俟天下既平。然後伺間。一舉可擒也。今士卒精練。甲兵有備。群下畏法。諸將效力。期年之後可以出師。宜自夏秋蓄積實邊矣。世宗欣然納之。時群臣多守常偷安。所對少可取者。惟朴神峻氣勁。有謀能斷。世宗重之。以爲諫議大夫知開封府事。

書法 自五季以來。唐河南。漢周開封。多以子弟尹之。世宗始用賢者。而朴以諫議大夫領焉。曰知開封府事。異其名也。是故王徽以宰相書知京兆尹事。（唐僖宗中和四年）王朴以大諫書知開封府事。

五月。周遣鳳翔節度使王景伐蜀。

世宗謀取秦鳳。求可將者。王溥薦宣徽使向訓。詔訓與王景偕趣秦州。

周廢無額寺院。禁私度僧尼。

敕天下寺院。非敕額者悉廢之。禁私度僧尼。凡欲出家者。必俟祖父母父母伯叔父之命。禁僧俗捨身斷手足煉指挂燈帶鉗之類幻惑流俗者。令兩京及諸州每歲造僧帳。有死亡歸俗。皆隨時開落。廢寺院三萬餘所。存者二千六百九十四。見僧尼六萬餘人。胡氏曰。寺皆宜廢。不爲有敕額而可存。僧皆不可度。不爲有尊長之命而可度。殘身煉指之類。固惑流俗。比之無父無君。則淺矣。與其禁之。無亦擇其重者乎。是時僧尼合六萬餘人。歸之南畝。則力農也。歸之尺籍。則健卒也。顧百農未贍一兵。而此六萬人者。凡仰食於農夫矣。豈世宗未之思耶。

集覽 幻惑。以幻化之術蠱惑人也。魚豢魏略云。黎軒多奇幻。口中吐火。自縛自解。顏師古曰。即今吞刀吐火。植樹種瓜。屠人截馬之術。猶列子周穆王篇有化人來。入水火。貫金石。反山川。移城邑是已。

書法 書。善之也。雖所廢者無額。所禁者私度。未能大快人意。而所去已十之九矣。終綱目書禁私度僧尼二。（唐宣宗大中元年。是年。）

周拔蜀黃牛寨。趙季札遁歸。伏誅。

王景拔黃牛等八寨。季札畏不敢進。先遣輜重及妓妾西歸。單騎馳入成都。衆以爲奔敗。莫不震恐。蜀主怒。遂斬之。

六月。周主親錄囚於內苑。

有汝州民馬遇。父及弟爲吏所冤死。屢經覆按。不能自伸。世宗臨問。始得其實。人以爲神。由是諸長吏無不親察獄訟。

書法 書。嘉恤刑也。終綱目書親錄囚六。詳漢安帝永初二年。舍是。無書者矣。

發明 英明之君。其設施政事。必有可觀。世宗嗣統。至是纔二載。書簡閱諸軍。罷諸道巡檢使臣。給漕運斗耗。制舉令錄法。詔極言得失。及是親錄囚徒。至明年。又立二稅限。是皆良法美意。而世宗能行之。雖欲不治。奚可得哉。此綱目所以比書而予之也。

蜀遣使如唐及北漢。

蜀主遣閒使如北漢及唐，欲與之俱出兵以制周。二國皆許之。

南漢主殺其弟弘政。

於是高祖諸子盡矣。

周以張美權點檢三司事。

初，世宗在澶州，美掌州之金穀隸三司者。世宗或私有所求，美曲爲供副。至是以美治財精敏，當時鮮及，故以利權授之。征伐四方，用度不乏，美之力也。然思其在澶州所爲，終不以公忠待之。

秋七月，周以王景爲西南招討使，向訓爲都監。

宰相以景等久無功，饋運不繼，固請罷之。世宗命我太祖皇帝往觀之，還言秦鳳可取之狀，從之。

九月，周始鑄錢。

世宗以縣官久不鑄錢，而民間多銷錢爲器皿及佛像，錢益少，故立監采銅鑄錢。惟法物、軍器及寺觀鐘磬鈸鐸之類聽留，外，民間銅器佛像，五十日內輸官受直，過期隱匿五斤以上罪死，不及者論刑有差。謂侍臣曰：佛以善道化人，苟志於善，斯奉佛矣。彼銅像豈所謂佛邪？且吾聞佛志在利人，雖頭目猶捨以布施，若朕身可以濟民，亦非所惜也。司馬公曰：若周世宗可謂仁矣，不愛其身而愛民；若周世宗可謂明矣，不以無益廢有益。【集覽】[illegible]錢之所[illegible]

周王景敗蜀師，取秦階成州。

蜀主遣李廷珪、伊審徵拒周兵。廷珪遣李進據馬嶺寨，又遣奇兵出白澗，又分兵出鳳州之北，絕周糧道。閏月，王景遣裨將張建雄將兵二千抵黃花，又遣兵千人趣唐倉，扼蜀歸路。蜀將王巒與建雄戰敗，奔唐倉，遇周兵又敗。馬嶺、白澗兵皆潰，廷珪等退保青泥嶺。雄武節度使韓繼勳棄秦州奔還成都，判官趙玭舉城降，斜谷援兵亦潰。成、階二州皆降。蜀人震恐。世宗欲以玭爲節度使，范質固爭，乃以爲郢州刺史。百官入賀，世宗舉酒屬王溥曰：邊功之成，卿擇帥之力也。世宗與溥相食於萬歲殿，因言：兩日大寒，朕於宮中食珍膳，深愧無功於民而坐享天祿。既不能躬耕而食，惟當親冒矢石爲民除害，差可自安耳。蜀李廷珪、伊審徵請罷，蜀主皆釋之，致書請和于周。世宗怒其抗禮，不答。蜀主愈恐，聚兵糧於劍門、白帝，爲守禦之備。募兵既多，用度不足，始鑄鐵錢，榷鐵器，民甚苦之。【集覽】斜谷注見漢成帝元延三年。褒斜。榷鐵注見漢武帝天漢三年榷酒酤。【質實】一統志云：青泥嶺在鞏昌府縣東四百八十里，徽州界。

冬十一月，周遣李穀督諸軍伐唐。

唐主性和柔，好文章，而喜人順己，由是諂臣日進，政事日亂。既克建州，破湖南，益驕，有吞天下之志。李守貞、慕容彥超之叛，皆爲之出師，又遣使通契丹及北漢，約共圖中國。然契丹利其貨，往往以虛辭相往來，實不爲之用也。先是每冬淮水淺涸，常發兵戍守，謂之把淺。壽州監軍吳延紹以疆埸無事，罷之。清淮節度使劉仁贍固爭，不能得。至是，周以李穀爲淮南前軍部署，王彥超副之，督侍衛都指揮使韓令坤等十二將以伐唐。胡氏曰：南唐欲圖中原，而結契丹爲援，又爲二敵出師，謀國如此，欲久存，得乎？

周疏汴水。【質實】一統志云：汴水源出開封府滎陽縣大周山，合京、索、須、鄭四水，東南至中牟縣，北入于黃河。

汴水自唐末潰決，自埇橋東南悉爲汚澤。世宗謀擊唐，先命發民夫，因故堤疏導之，東至泗上。議者皆以爲難成，世宗曰：數年之後，必獲其利。

周王景克蜀鳳州，擒其節度使王環，都監趙崇溥死之。

王景等圍鳳州，韓通分兵城固鎮，以絕蜀之援兵，遂克鳳州，擒其節度使王環及都監趙崇溥等將士五千人。崇溥不食而死。詔將士願留者，[illegible]其係屬，願去者，給衣裝。[illegible]悉[illegible]之。

【書法】五季之世，以死節書者十人：裴約、王彥章、姚洪、夏魯奇、宋令詢、沈斌、翟進宗、趙崇溥、劉仁贍、張彥卿。其一爲都監，蓋自唐制監軍以來，一人而已。綱目重死節，特書予之。

唐遣兵拒周師於壽州，周師擊敗之。

唐人聞周兵將至而懼，劉仁贍神氣自若，部分守禦，無異平日，衆情稍安。唐主以劉彥貞爲部署，將兵二萬趣壽州，皇甫暉、姚鳳將兵三萬屯定遠，召鎮南節度使宋齊丘還金陵，謀國難。周李穀等爲浮梁，自正陽濟淮。王彥超敗唐兵二千餘人於壽州城下。【集覽】浮梁。郭璞曰：以舟相比曰浮梁，謂連舟爲岸也。左傳杜預注：造舟爲梁，則河橋之謂也。【質實】一統志云：定遠，梁之縣名，屬廣安郡。南齊改郡曰大安，隋初罷郡，改縣曰

丙辰

蹟（宋唐初復爲定遠縣宋元仍本朝因之改爲鳳陽府）

周樞密使鄭仁誨卒。

（仁誨卒。世宗欲臨其喪。近臣奏歲道非便。世宗曰。君臣義重。何日時之有。往哭盡哀。〔集覽〕歲道謂歲星所在之方道也。太和五年越得歲。又注見晉）

吳越遣使入貢于周。

（吳越王弘俶遣使入貢于周。周以詔諭之。使出兵擊唐。）

周顯德三年。○是歲凡五國三鎮。

（[illegible]實其不降也。）

春正月。周以王環爲驍衛大將軍。

周主自將伐唐。大敗唐兵。斬其將劉彥貞。

世宗下詔親征淮南。命侍衛都指揮使李重進將兵先赴正陽。遂發大梁。李穀攻壽州。久不克。唐兵救之。又以戰艦數百艘趨正陽。爲攻浮梁之勢。李穀謀曰。我軍不能水戰。若賊斷浮梁。則腹背受敵。皆不歸矣。不如退守浮梁以待車駕。世宗聞之。亟遣使止之。比至。已焚芻糧。退保正陽矣。世宗至陳。遣李重進引兵趣淮上。李穀奏。賊艦日進。淮水日漲。萬一糧道阻絕。其危不測。願且駐蹕陳潁。俟重進至。共度賊艦可禦。浮梁可完。立具奏聞。若但厭[illegible]駐蹕。春冬來亦足使賊破膽。取之未晚也。世宗不從。彥貞素驕貴。無才略。所歷藩鎮。專爲貪暴。以賂權要。由是魏岑等爭譽之。故周師至。唐主首用之。聞李穀退。喜。引兵直抵正陽。劉仁贍及池州刺史固止之曰。公軍未至而敵人先遁。是畏公之威也。安用速戰。萬一失利。則大事去矣。彥貞不從。既行。仁贍曰。果遇必敗。乃益兵乘城爲備。李重進渡淮。逆戰。大破彥貞斬之。斬首萬餘級。是時江淮久安。民不習戰。唐人大恐。張全約收餘衆奔壽州。仁贍表爲左廂都指揮使。皇甫暉。姚鳳退保清流關。世宗謂侍臣曰。聞壽州圍解。農民多歸村落。今聞大軍至。必復入城。將其聚爲盜者。宜先遣使安撫。各令安業。〔集覽〕[illegible]車駕所止曰駐蹕。又注見漢文帝三年。暉鳳兵秣馬。左傳僖三十三年注。厲兵嚴兵以待敵。秣音末。（[illegible]木作[illegible]食馬穀也）〔質實〕一統志云。清流關在滁州城西南二十里。南唐所置。地極險要。今廢之。

周以李重進爲都招討使。李穀判壽州行府事。

周主攻唐壽州。

世宗至壽州城下。命諸軍圍之。發丁夫數十萬以攻城。晝夜不息。命我太祖皇帝擊唐兵於塗山。太祖遣百餘騎薄其營而僞遁。伏兵邀之。大敗之於渦口。斬其都監何延錫等。奪戰艦五十餘艘。〔集覽〕塗山所在。塗山者四。一會稽。一渝州。一濠州。一當塗。此塗山在濠州鍾離縣西九十五里。禹會諸侯處也。有禹會村。塗山在焉。方輿勝覽載東坡濠州塗山詩。注。鯀廟在焉。猶朝禹會村。蓋按左傳昭七年。昔堯殛鯀于羽山。其神化爲黃熊也。又昭四年。穆有塗山之會。注。周穆王會諸侯於塗山。塗山在壽春東北。〔質實〕一統志云。塗山在鳳陽府懷遠縣東南八里。與荊山對峙。禹娶于塗山。卽此山。西南有禹會村。蓋禹會諸侯處。渦口在懷遠縣東北。渦水之口也。渦水源自河南。東流經鳳陽府北。與淮水合流至臨淮縣東。入于淮。唐李吉甫云。濠有渦口之險。五代時爲控扼之處矣。

周詔王逵攻唐鄂州。

逵引兵過岳州。岳州團練使潘叔嗣厚具燕犒。甚謹。逵左右求取無厭。不獲。譖叔嗣謀叛。逵怒。叔嗣不自安。

二月。周主命我太祖將兵襲唐滁州。克之。擒其將皇甫暉。姚鳳。

下蔡浮梁成。世宗自往視之。命我太祖皇帝倍道襲清流關。皇甫暉等驚走入滁州。斷橋自守。太祖躍馬麾兵涉水。直抵城下。暉曰。人各爲其主。願容成列而戰。太祖笑而許之。暉整衆而出。太祖突陳擊之。擒暉及姚鳳。遂克滁州。時宣祖爲馬軍副都指揮使。引兵夜至。傳呼開門。太祖曰。父子雖至親。城門王事也。不敢奉命。明日乃得入。世宗遣翰林學士竇儀。籍滁州帑藏。太祖遣親吏取藏中絹。儀曰。公初克城時。雖傾藏取之。無傷也。今既籍爲官物。非有詔書。不可得也。太祖由是重儀。初。永興節度使劉詞遺表薦其幕僚薊人趙普有才可用。會滁州平。范質奏普爲滁州判官。太祖與語。悅之。時獲盜百餘人。皆當死。普請先訊鞫。然後決。所活十七八。太祖益奇之。太祖威名日盛。每臨陳。必以繁纓飾馬。鎧仗鮮明。或曰。如此則爲敵所識。太祖曰。吾固欲其識之耳。〔集覽〕下蔡。春秋成七年。吳入州來。注。州來。楚邑。淮南下蔡縣是。今下蔡在淮北岸。渡淮南去安豐城二十里。繁纓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質實〕一統志云。下蔡。漢之縣名。屬沛郡。晉屬淮南郡。元魏屬揚州。隋屬汝陰郡。唐屬潁州。

宋有人安豐軍。故城在鳳陽府壽州北三十里。

【書法】我太祖何。趙匡胤也。何以不名。綱目朱熹所修。而熹宋人也。故爲國諱。文不諱此。則曷爲諱之。夫子作春秋。諸侯卒皆名之。至魯皆若。則卒書公薨。書葬我君某公。則因諱之矣。

【發明】帝王之興。其應爲氣象。自與常人不同。是時周世宗舉兵南伐。而我太祖皇帝實任先鋒之寄。滁州之戰。皇甫暉乞容成列。我太祖許之。其度量已異乎常人遠矣。至於宣祖傳呼城門。而太祖以王事不敢開。竇儀籍滁州物。不以塵命。而太祖由是重儀。趙普全活疑獄。而太祖益奇趙普。凡若此類。是皆帝王大度之事。非惟同時將帥無之。雖當代之君亦豈能有。其宜乎與建大業。高出前古。殊非近代所能企及。此綱目所以於太祖克滁之日備述于下。則我太祖盛德大業。蓋有由矣。帝王自有眞。詎不信然歟。

唐主請和于周。周主不答。

唐主遣泗州牙將齎書抵徐州。稱唐皇帝奉書請息兵修好。願以兄事周。歲輸貨財。以助軍費。世宗不答。

【書法】梁遣使求和。稱主。書不肯。己丑年。此其書不答何。不肯者。恐辭也。不答者。尊辭也。不肯罪魏。不合罪唐。後書蜀主致書不答。其義同。

周主遣韓令坤將兵襲唐揚州。

世宗知揚州無備。命韓令坤等將兵襲之。戒以撫得殘民。其李氏陵寢。遣人與其人共守護之。【集覽】陵寢。古者宗廟前制廟。後制寢。至秦始出寢起於墓側。故陵上稱寢殿。有衣冠几杖象生之具。以薦新物。

【書法】襲滁州。皆書周主命矣。於是復書周主遣。見廟略之自上也。若世宗者。五代以來。可謂英主矣。

唐主遣鍾謨、李德明奉表于周。

唐主以兵屢敗。懼亡。乃遣翰林學士鍾謨、文理院學士李德明奉表稱臣。請平于周。獻御服茶藥及金銀器、繒錦牛酒。謨、德明素辯口。世宗知其欲游說。盛陳甲兵而見之。曰。爾主自謂唐室苗裔。宜知禮義。異於他國。與朕止隔一水。未嘗遣一介修好。惟泛海通契丹。捨華事夷。禮義安在。且汝欲說我令罷兵邪。我非六國愚主。豈汝口舌所能移邪。可歸語爾主。亟來見朕。再拜謝過。則無事矣。不然。朕欲往觀金陵城。借府庫以勞軍。汝君臣得

無悔乎。二人戰栗不敢言。

吳越遣兵襲唐常州。

吳越營田使陳滿言於丞相吳程曰。周師南征。唐舉國驚擾。常州無備。易取也。程言於吳越王弘俶。請從之。丞相元德昭曰。唐大國。未可輕也。若我入唐境。而周師不至。能無危乎。程固爭。弘俶從之。遣程督兵趣常州。

周取唐揚州。

韓令坤奄至揚州。以數騎馳入城。城中不之覺。唐副留守馮延魯髡髮僧服而逃。軍士執之。令坤慰諭其民。使皆按堵。

唐滅故吳主楊氏之族。

唐主遣園苑使尹延範如泰州。遷吳讓皇之族于潤州。延範以道路艱難。恐其爲變。盡殺其男子六十人。還報。唐主怒。腰斬之。【集覽】吳讓皇。故吳主睿皇帝楊溥也。南唐徐誥受吳禪。奉之爲讓皇。

【書法】前書唐主誥遷故吳主于潤州矣。又書唐主遷故吳主楊氏之族于泰州矣。此滅其族。則曷爲不書主。蓋齊滅元氏。周滅高氏。隋滅宇文氏。皆凡書主。罪不在上也。或稱名。或止稱主。或止稱國。綱目之權衡審矣。

周取唐泰州。○岳州團練使潘叔嗣殺王逵。迎周行逢入朗州。行逢討叔嗣。斬之。【考異】（斬。當作誅。）

叔嗣屬將士而告之曰。吾事令公至矣。今乃信讒疑怒。軍還必擊我。吾不能坐而待死。汝輩能與我俱西乎。眾憤怒請行。叔嗣帥之西襲朗州。逵還戰敗死。或勸叔嗣遂據朗州。叔嗣曰。吾救死耳。安敢自專。乃歸岳州。使將吏迎武安節度使周行逢。眾謂行逢必以潭州授叔嗣。行逢曰。叔嗣賊殺主帥。今若遂與之。人必謂我與之同謀。何以自明。且俟踰年。未晚也。乃入朗州。自稱武平留後。告于周。以叔嗣爲行軍司馬。叔嗣怒。稱疾不至。行逢曰。叔嗣更欲圖我邪。乃授叔嗣武安節度以誘之。叔嗣遂行。行逢迎候郊勞。甚懽。叔嗣入謁。遣人執之。立庭下。責之曰。汝爲小校。無大功。王逵用汝爲團練使。一旦反殺主帥。吾未忍斬汝。乃敢拒吾命乎。遂斬之。【集覽】郊勞。左傳僖三十三年。自郊勞至于贈賄。注。迎來曰郊勞。送去曰贈賄。按儀禮覲禮。至于郊。君使卿朝服以束帛

（勞之文。甫侯相朝。逆之以賓儀。謂之郊勞。）

三月。周主行視水寨。

（世宗在迎鑾。嘗自取一石。馬上持之。至寨以供礮。從官過者人賫一石。我太祖乘皮船。入壽春壕中。城上發連弩射之。矢大如椽。牙將張瓊以身蔽之。矢中瓊髀。死而復蘇。鏃著骨不可出。瓊飲酒一大巵。令人破骨出之。流血數升。神色自若。〔集覽〕礮。匹貌反。石也。今作砲。張晏曰。范蠡兵法。飛石重十二斤。爲機發。行三百步。礮蓋出此。鏃著骨。鏃。子木反。矢鋒也。著。直略反。附也。言箭頭入骨。）

唐遣司空孫晟奉表于周。

（唐主以孫晟爲司空。遣與禮部尚書王崇質奉表于周。請奉正朔。守上國。晟謂馮延巳曰。此行當在左相。然晟若辭之。則爲負先帝矣。既行。知不免。中夜歎息。謂崇質曰。君家百口。宜爲自謀。吾思之熟矣。終不負永陵一抔土。餘無所知也。既至。世宗遣中使以晟等詣壽春城下。示劉仁贍。且招諭之。仁贍見晟。戎服拜於城上。晟謂仁贍曰。君受國厚恩。不可開門納寇。世宗聞之。怒。晟曰。臣爲唐宰相。豈可教節度使外叛邪。世宗釋之。〔集覽〕奉正朔。奉行周之正朔。不自改制也。改正朔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五年。永陵一抔土。永陵。唐烈祖墓也。一抔土注見漢文帝三年。）

南漢以宦者龔澄樞知承宣院。

（南漢甘泉宮使林延遇。陰險多計數。南漢主倚信之。誅滅諸弟。皆其謀也。及卒。國人相賀。延遇薦澄樞自代。南漢主即日用之。）

周取唐光舒蘄州。○周遣李德明還唐。唐主殺之。

（唐主使李德明孫晟言於周。請去帝號。割六州。歲輸金帛百萬。以求罷兵。世宗欲盡得江北之地。不許。德明請歸白唐主獻之。世宗許之。晟因奏遣王崇質與德明俱歸。賜唐主詔曰。淮部悉來。大軍在野。但存帝號。何爽歲寒。儻堅事大之心。終不迫人于險。言盡於此。更不煩云。苟曰未然。請從茲絕。唐主復上表謝。德明盛稱世宗威德及甲兵之強。勸唐主割江北之地。唐主不悅。宋齊丘以割地無益。德明輕佻。言多過實。國人亦不之信。樞密使陳覺。副使李徵古素惡晟及德明。使王崇質異其言。因譖德明賣國求利。唐主大怒。斬之。）

（〔書法〕蘇武留匈奴。書使書還。美守節也。德明書使書還。其美之歟。咎唐也。德明遂由使無功。唐主殺之。爲過矣。書還發之。所以志唐主之過也。終綱目使書還三。蘇武。鄭元璹。李德明。）

唐遣將軍柴克宏將兵救常州。敗吳越兵。遂引兵救壽州。未至。卒。

（吳程攻常州。獲其外郭。執唐團練使趙仁澤。送錢塘。仁澤見吳越王弘俶不拜。責以負約。弘俶怒。抉其口至耳。元德昭憐其忠。爲傅良藥。得不死。唐主恐吳越浸逼潤州。以宣潤都督燕王弘冀年少。欲召還金陵。部將趙鐸言於弘冀曰。大王元帥。衆心所恃。遽自退歸。所部必亂。弘冀然之。辭不就徵。部分諸將。爲戰守之備。龍武都虞候柴克宏。再用之子也。沈默好施。不事家產。雖典宿衛。日與賓客博弈飲酒。未嘗言兵。時人以爲非將帥才。至是請效死行陳。其母亦表稱克宏有父風。可爲將。唐主乃以爲右武衛將軍。使救常州。時唐精兵悉在江北。克宏所將數千人。皆羸老。李徵古復以鎧仗之朽蠹者給之。克宏訴於徵古。徵古慢罵之。衆皆憤恚。克宏怡然。至潤州。徵古遣使召克宏。以宋匡業代之。弘冀謂克宏。君但前戰。吾當論奏。乃表克宏才略。可以成功。常州危在旦莫。不宜中易主將。克宏引兵徑趣常州。徵古復遣使召之。克宏曰。吾計日破賊。汝來召吾。必姦人也。命斬之。使者曰。受李樞密命而來。克宏曰。李樞密來。吾亦斬之。乃蒙船以幕。匿甲士其中。襲吳越營。大破之。斬首萬級。匡業至。克宏事之甚謹。復請將兵救壽州。未至而卒。）

（〔書法〕遂者何。急國難也。大夫無遂事。必如是而後可以遂。故謂未至猶書之。書未至卒。惜之也。綱目於五代卒小國臣有二。命是無書卒者矣。）

唐主以其弟齊王景達爲元帥。將兵拒周師。

（唐主以景達爲諸道兵馬元帥。將兵拒周。以陳覺爲監軍使。中書舍人韓熙載上書曰。信莫信於親王。重莫重於元帥。安用監軍爲哉。不從。遣鴻臚卿潘承祐詣泉建。召募驍勇。承祐薦許文稹陳德誠鄭彥華林仁肇。）

夏四月。唐兵復取泰州。進攻揚州。

（唐將軍陸孟俊將兵趣泰州。周兵遁去。進攻揚州。韓令坤亦走。世宗遣張永德將兵救之。令坤乃還。世宗又遣我太祖將兵屯六合。太祖令曰。揚州兵有過六合者。折其足。令坤始有固守之志。）

周主如濠州。

世宗攻壽州。久不克。會大雨。營中水深數尺。失亡頗多。糧運不繼。乃議旋師。或勸東幸濠州。從之。

周韓令坤敗唐兵於揚州。擒其將陸孟俊。殺之。

初孟俊之廢馬希萼也。滅故舒州刺史楊昭惲之族。以其女美。獻於希崇。令坤入揚州。希崇以遺令坤。至是獲孟俊。將檻送行在。楊氏在簾下。忽撫膺慟哭曰。孟俊昔殺我家二百口。今見之。請復其冤。令坤乃殺之。

唐兵攻六合。我太祖擊破之。

唐齊王景達將兵濟江。距六合二十餘里。設柵不進。諸將欲擊之。我太祖曰。吾衆不滿二千。若往擊之。彼必見吾衆寡矣。不如俟其來而擊之。破之必矣。居數日。唐出兵趣六合。太祖奮擊。大破之。殺獲近五千人。溺死甚衆。於是唐之精卒盡矣。是戰也。將士有不致力者。太祖陽爲督戰。以劍斫其皮笠。明日。徧閱其笠。笠有劍跡者數十人。皆斬之。由是部兵莫敢不盡死。

周主如渦口。

渦口奏新作浮梁成。世宗幸之。欲遂至揚州。范質等以兵疲食少。泣諫而止。世宗嘗怒竇儀。欲殺之。質入救之。世宗起避之。質遽前伏地叩頭曰。儀罪不至於死。臣爲宰相。致陛下枉殺近臣。罪皆在臣。繼之以泣。世宗意解。乃釋之。

五月。唐敗福州兵於南臺江。

（質實）一統志云。南臺江在福州府城南一十五里。江滸有越王釣龍臺。因名。源出建陽分水嶺。東流七百里至臺。又東南三十里與江東西峽合流入海。晉郭璞遷城記。南臺沙合。河口路通。先出狀元。後出相公。

（發明）唐方困於周師。而乃擊兵閩越。據事直書。亦足以見其繆也。

○周主還大梁。留李重進圍壽州。○六月。唐劉仁贍擊周將李繼勳。敗之。○唐遣員外郎朱元將兵復江北諸州。

元因奏事論用兵方畧。唐主以爲能。故用之。

秋七月。周以周行逢爲武平節度使。

周以行逢爲武平節度使。制置武安靜江等軍事。行逢留心民事。悉除馬氏橫賦。貪吏猾民爲民害者。皆去之。擇廉平吏爲刺史縣令。朗州民夷雜居。將卒驕橫。一以法治之。無所寬假。衆怨且懼。有大將與其黨十餘人謀作亂。行逢知之。大會諸將。於坐中擒之。數曰。吾惡衣糲食。正爲汝曹。何負而反。今日之會。與汝訣也。立撾殺之。坐上股栗。行逢曰。諸君無事。皆宜自安。衆欣而罷。行逢多計數。善發隱伏。然性猜忍。常遣人密詗諸州事。聞邵州刺史劉光委多宴飲。曰。光委聚飲。欲謀我邪。召還殺之。衡州刺史張文表獨以歲時饋獻。謹事左右。得免。行逢妻鄧氏陋而剛決。善治生。嘗諫行逢用法太嚴。行逢怒。鄧氏因之村墅。遂不復歸。行逢屢遣迎之。不至。一旦自帥僮僕來輸稅。行逢往見之曰。人何自苦如此。鄧氏曰。稅官物也。公不先輸。何以率下。且獨不記爲里正代人輸稅。以免楚撻時邪。行逢欲與之歸。不可。曰。公誅殺太過。一旦有變。村墅易爲逃匿耳。行逢慚。唐德求補吏。行逢曰。汝才不堪爲吏。吾今私汝則可矣。汝居官無狀。吾不敢以法貸汝。則親戚之恩絶矣。與之耕牛農具而遣之。前天策府學士徐仲雅。自馬希廣之廢。杜門不仕。行逢慕之。署節度判官。仲雅辭疾。行逢迫脅固召之。[illegible]文處。終辭不受。行逢怒。放之邵州。竟不能屈。胡氏曰。周行逢爲政。有足稱者。徐仲雅與蒙辟。豈不可出身相佐。以靖一方。乃能守節尚志。終不肯屈。求之當時。鮮其比矣。可不謂賢乎。馮道歷事五代之君。朝同夕異。其有愧於仲雅。豈可數量哉。（集覽）論辟。辟必益反。辟除也。謂還而辟除之。

唐朱元等取舒和蘄州。周揚滁州守將皆棄城。幷兵攻壽州。

初唐人以茶鹽彊民。而徵其粟帛。謂之博徵。又興營田於淮南。民甚苦之。及周師至。爭奉牛酒迎勞。而將帥不之恤。專事俘掠。民皆失望。相聚山澤。操農器爲兵。積紙爲甲。時人謂之白甲軍。周兵討之。屢爲所敗。所得諸州。多復爲唐有。淮南節度使向訓。奏請以廣陵之兵幷力攻壽春。詔許之。訓封府庫以授主者。命揚州牙將分部按行城中。秋毫不犯。州民感悅。軍還。或負糗糧以送之。滁州守將亦棄城。引兵趣壽春。唐諸將請據險以邀周師。宋齊丘曰。如此則怨益深。不如縱之以德於敵。則兵易解也。乃命諸將自守。毋得擅出。由是壽春之圍益急。齊王景達軍于濠州。遙爲聲援。軍政皆出於陳覺。擁兵五萬。無決戰意。將吏畏之。無敢言者。

八月。周作欽天曆。

（日星與司天少監王處訥所撰也。）

九月。周以王朴爲樞密副使。○冬十月。周立二稅起徵限。（世宗謂侍臣曰。近朝徵斂穀帛。多不俟時收獲紡績之畢。乃詔三司。自今夏稅以六月。秋稅以十月起徵。民間便之。）

周山南東道節度使安審琦入朝。除太師。遣還鎮。（審琦鎮襄州十餘年。至是入朝。除守太師。遣還鎮。審琦既行。世宗謂宰相曰。近朝多不以誠信待諸侯。諸侯雖有欲效忠節者。其道無由。王者但能毋失其信。何患諸侯不歸心哉。）**集覽**（除守太師。拜官曰除。凡言守者。出於特旨。與正官資格同。太師。古官。天子所師法。）

周將張永德敗唐兵於下蔡。○周以我太祖爲定國節度使。兼殿前都指揮使。（太祖表趙普爲節度推官。）

十一月。周殺唐使者司空孫晟。（張永德與李重進不相悅。永德密表重進有二心。世宗不之信。時二將各擁重兵。衆心憂恐。重進一日單騎詣永德營。從容宴飲。謂永德曰。吾與公幸以肺腑俱爲將帥。奚相疑若此之深邪。永德意解。衆心亦安。唐主聞之。以蠟書誘重進。皆設反間之語。重進奏之。初。唐使者孫晟鍾謨從至大梁。世宗待之甚厚。時召見。飲以醇酒。問以唐事。晟但言唐主畏陛下神武。事陛下無二心。及得唐蠟書。召晟責之。晟正色抗辭。請死。問以唐虛實。默不對。命都承旨曹翰送晟於右軍巡院。與之飲酒。從容問之。晟終不言。翰乃謂曰。有敕賜相公死。晟神色怡然。索靴笏。整衣冠。南向拜曰。臣謹以死報國。乃並其從者百餘人皆殺之。貶鍾謨耀州司馬。既而憐晟忠節。悔殺之。召謨。拜衛尉少卿。）**集覽**（肺腑注見漢武帝元朔六年。）**書法**（孫晟可謂不辱君命矣。不書死之何。適周也。晟書死之。則無以見周殺行人之失矣。然則何以書。曰。書其使。其殺皆其官。所以予晟也。）**發明**（孫晟能盡忠所事。故特書官書使者以美之。明其不失將命之職也。然美在使者。則譏在於主人矣。）

周召華山隱士陳摶詣闕。尋遣還山。**質實**（一統志云。華山。在西安府華陰縣南一十里。即西嶽也。白虎通云。西方太陰用事。萬物生華。故曰華山。）（世宗召陳摶。問以飛升黃白之術。對曰。陛下爲天子。當以治天下爲務。安用此爲。乃遣還山。詔州縣長吏常存問之。胡氏曰。陳摶之對。非世宗所知也。飛升黃白之問。不亦陋乎。摶以治天下對。已發其端。世宗不能訪以治道也。）**集覽**（飛升黃白之術。注見漢光武建武中元元年。）**書法**（召未有書隱士者。獨武敘緒不書。此其書何。善摶也。何善之。世宗以飛升黃白問。而摶以治天下對。是以善之。）**發明**（摶非爲隱沽譽爲仕宦捷徑者。故特以華山隱士書之。）

周城下蔡。

（周顯德四年。○北漢天會元年。○是歲。凡五國。二鎮。）春正月。唐遣兵救壽州。周師擊破之。（唐壽州城中食盡。齊王景達遣許文稹邊鎬朱元將兵數萬救之。軍于紫金山。列十餘寨。與城中舉火相應。又築甬道運糧。綿亘數十里。將及壽春。周李重進邀擊。大破之。死者五千人。奪其二寨。劉仁贍請以邊鎬守城。自帥衆決戰。景達不許。仁贍憤邑成疾。其幼子崇諫夜泛舟渡淮。爲小校所執。仁贍命腰斬之。監軍使周廷構哭於中門以救之。不許。廷構復使求救於夫人。夫人曰。妾於崇諫。非不愛也。然軍法不可私。名節不可虧。若貸之。則劉氏爲不忠之門。妾與公何面目見將士乎。趣命斬之。然後成喪。將士皆感泣。周人以唐援兵尚強。多請罷兵。世宗疑之。李穀寢疾。使范質王溥就問之。穀曰。壽春危困。破在旦夕。若鑾駕親征。則將士爭奮。必可下矣。）**集覽**（紫金山。在安豐路壽春縣南。或云即八公山。甬道注見漢王劉邦二年。鑾駕注見漢文帝元年。）**質實**（一統志云。紫金山。在鳳陽府壽州東北十里。山有車轍馬跡。謂淮南王安賓客之遺蹤。世傳昔有人鑿小金。即可以療疾。竊爲丹砂所化。周世宗大破南唐軍於紫金山。即此。）

二月。周更造祭器祭玉。

命國子博士聶崇義，討論制度爲之圖。

三月，周主復如壽州，大破唐兵。唐元帥景達奔還。

先是唐水軍銳敏，周人無以敵之，世宗以爲恨。反自壽春，於大梁城西汴水側，造戰艦數百艘，命唐降卒教北人水戰。數月之後，縱橫出沒，殆勝唐兵。至是車駕發大梁，命王環將之，自閔河沿潁入淮，唐人大驚。三月，世宗度淮，抵壽春城下，躬擐甲冑，軍於紫金山南。命太祖擊唐寨，破之，斷其甬道。由是唐兵首尾不能相救。宋元恃功，頗違節度，陳覺與元有隙，屢表元反覆不可將兵，唐主以楊守忠代之。元憤怒，欲自殺。客宋垍說之曰：大丈夫何往不富貴，何必爲妻子死乎。元即舉衆萬餘人降周。世宗遣其餘衆沿流東潰，達命指揮使趙晁將水軍數千，沿淮而下。命諸將擊之紫金山，大破之，殺獲萬餘人，擒許文稹、邊鎬、楊守忠。餘衆果東，世宗自將騎數百與諸將夾岸追之，帝軍中流而下，唐兵戰溺死及降者殆四萬人，獲船艦糧仗以十萬數。劉仁贍聞援兵敗，扼吭歎息。景達、陳覺皆奔歸金陵，惟陳德誠全軍而還。唐主議自督諸將拒周，中書舍人喬匡舜上疏切諫，唐主以爲沮衆，流撫州。然既而竟不敢出。**集覽**躬擐甲冑，左傳文也。注：擐，胡貫反，貫也。客宋垍，宋垍，宋元門客也。垍，巨致反。

唐壽州監軍周廷構以城降周。唐節度使劉仁贍死之。周以壽州爲忠正軍，徙治下蔡。

世宗耀兵於壽春城北。唐淸淮節度使劉仁贍病甚，不知人。監軍使周廷構等作仁贍表，舁仁贍出城以降于周。仁贍不能起，世宗慰勞賜賚，復令入城養疾。徙壽州治下蔡，赦州境死罪以下。民受唐文書聚山林者，並令復業。其政令有不便者，令本州條奏。又制曰：劉仁贍盡忠所事，抗節無虧，前代名臣，幾人堪比。朕之伐叛，得爾爲多。其以爲天平節度使、兼中書令。是日卒，追賜爵彭城郡王。唐主聞之，亦贈太師。世宗復以淸淮軍爲忠正軍，以旌仁贍之節。

書法上書唐壽州監軍周廷構降矣，節度使劉仁贍之爲唐，可知也。其再書唐何？重予仁贍也。仁贍終身唐臣，若但曰全死，再書唐，所以明其心之爲唐也。故繫以疾死，書曰死之，此特筆也，一人而已矣。繼書則以壽州爲忠正軍，[illegible]不殺，所以重予之也。詳宋己未年。

發明書監軍以城降，則見仁贍未嘗降也。仁贍實以病終，而直書死之者，所以著其不屈之節也。

周主之父光祿卿致仕柴守禮犯法，周主不問。

守禮及當時將相王溥、王晏、韓令坤之父遊處，恃勢恣橫，洛人畏之，謂之十阿父。世宗旣爲太祖嗣，人無敢言守禮子者，但以元舅處之，優其俸給，未嘗至大梁。嘗以小忿殺人，有司不敢詰，世宗知而不問。胡氏曰：世宗不知其生由於柴氏，而守禮又亡，則無責矣。其父固在，乃以元舅處之，果何義也？然則宜奈何？爲郭氏立後，封以大國，俾奉郭之祀，宋得用天子禮樂，以不忘撫愛富貴之恩。而復姓曰柴，守禮爲太上皇，立柴氏宗廟，以別生之分，顯正本始，以示天下，則其道並行而不相悖矣。陽公以守禮殺人，世宗不問，爲寧受撓法之過，而全父子之道。夫旣以元舅處之，何名爲父子？且曰周一人，未必能使天下無殺人。殺其父則滅天性，就爲之法曰重夫一事，因皆當權輕重而執其中，然非可因殺父而論之也。故孟子發明父子之重，至以天下爲敝屣，乃可與權者矣。**集覽**如周之杞宋。周旣克殷，封夏後於杞，殷後於宋。蘇子古史曰：杞宋皆天子之事守也，蓋禮樂車服在焉。別生分類，書序文也。注：生，姓也。別其姓，分其類，使相從也。別，彼列反。分，扶問反。以天下爲敝蹝，蹝通作屣。

孟子盡心上，桃應問曰：舜爲天子，瞽瞍殺人，則如之何？孟子曰：舜視棄天下，猶棄敝蹝也。竊負而逃，終身訢然樂而忘天下。注：孟子謂舜視棄天下，如捐棄敝蹝。蹝，草履也。敝，不惜。使瞽瞍誠殺人，舜必私竊負荷其父而遠逃之，亦將自得其樂而忘天下之爲貴也。

書法周主之父何罪？罪周主也。何爲罪之？父至殺人，問爲悖道，不問爲屈法，則不正名之過也。正名其父，奉之別宮，守禮雖暴，豈至橫於外哉？身爲天子，父爲列卿，而處於其外，使得以小忿殺人，失在於不正名，不在於不問也。故書曰周主之父光祿卿致仕。父，紀實也；光祿卿，譏非名也；致仕，譏在外也。

發明父有天下，傳歸於子；子有天下，尊歸於父，此理之正也。然父有天下，或無子之可傳；子有天下，或難於尊其父，豈非禮之變乎？夫堯授天下於舜，因有瞽瞍存焉。然舜不致尊其父，由君之天下者，堯之天下，舜不得以私其父也。舜非不敢以私其父，而孝養之禮則有加焉。父其父而不敢君其父，此舜之所以爲大孝也。桃應嘗問孟子，瞽瞍殺人，則如之何，豈知舜之爲子，固不使瞽瞍有殺人之惡。此正虞書所謂烝烝乂不格姦者，舜慮之有道也。如使舜爲天子，瞽瞍至於殺人，則舜固不足爲舜矣。柴世宗繼

（郭氏之嗣。而其父至以小忿殺人。周世宗所以處之者。未盡其道爾。守禮之惡。未如瞽瞍之頑。瞽瞍猶不殺人。而守禮顧乃殺人。豈非世宗事父之孝有愧於舜乎。誠使世宗為父築宮處之緱洛之地。盡其父事之禮。則守禮居移養移。寧不自知愛重。又烏有殺人之事哉。是時郭氏既亡。世宗尊臨九五。周可少行其志。豈有身為天子。而其父與凡臣等。且置之別都。狎伍群小。未嘗一至京闕。則是世宗不父其父。而天性之道亡矣。又胡怪其有殺人之事哉。故綱目於此不書元舅。而特書周主之父者。不予周人舅之也。書周書姓名者。惡周主之臣其父也。又書犯法。周主不問者。蔑其父已殺人。而猶置之不問。不能迎致京師。而奉養之。使之得其所也。書法若此。周主雖欲曲辭其責。尚可得哉。）

周開壽州倉賑饑民。○夏四月。周主還大梁。○周宦者孫延希伏誅。

（周修永福殿。命延希董其役。世宗至其所。見役徒有削柹為匕。瓦中啖飯者。大怒。斬延希。【集覽】削柹為匕。柹音肺。芳吠反。削木札也。匕音比。取飯匙。）

周罷懷恩軍遣還蜀。

（周之克秦鳳也。以蜀兵為懷恩軍。至是遣八百餘人西還。）

周以唐降卒為懷德軍。

（凡六營。三千餘人。）

周疏汴水入五丈河。【質實】（一統志云。五丈河在開封府滎陽縣南三十五里大周山下。談苑云。京水自滎陽縣汴東北注河。通山東之漕。其廣五丈。故名。自是齊魯舟楫皆達於大梁。）

五月。周作刑統。

（詔以律令文古難知。勑格煩雜不一。命侍御史張湜等。訓釋刪定。為刑統。【集覽】湜承職反。）

唐敗周兵。斷其浮梁。

（唐郭廷謂將水軍斷渦口浮梁。又襲敗武行德于定遠。唐以廷謂為應援使。）

【書法】（特筆也。攻守之際。事有關於盛衰者。綱目必特書之。是故漢斷蜀浮橋。書建武十一年。唐斷周浮梁。書是年。）

六月。蜀衛聖都指揮李廷珪罷。

（蜀人多言廷珪為將敗覆。不應復典兵。蜀主罷之。李太后以典兵者多非其人。謂蜀主曰。吾昔見莊宗跨河與梁戰。及先帝在太原。平二蜀。諸將非有大功。無得典兵。故士卒畏服。今王昭遠出於廝養。伊審徵。韓保貞。趙崇韜。皆膏粱乳臭子。素不習兵。徒以舊恩寘於人上。平時誰敢言者。一旦疆埸有事。安能禦大敵乎。以吾觀之。惟高彥儔太原舊人。終不負汝。自餘無足任者。蜀主不能從。）

周以王祚為潁州團練使。

（祚溥之父也。溥為宰相。祚有賓客。溥常朝服侍立。客坐不安席。祚曰。豚犬不足為起。）

秋七月。周貶武行德。李繼勳為左右衛將軍。

（治定遠壽春之敗也。）

北漢初立七廟。

【書法】（前書吳始作太廟。漢後主延熙十八年。志僭也。此其書初何。恕辭也。北漢稱帝七年。始立七廟。則曷為恕之。自稱帝以來。再書伐周。一書攻。一書擊。甲寅以後。一再受兵。不無事矣。大讎未復。其緩有可亮者。故恕之。正書初。）

○八月。周平章事李穀罷。以王朴為樞密使。

（穀臥疾二年。凡表辭位。罷守本官。令每月肩輿一詣便殿議政事。）

蜀主致書于周。周主不答。

（周所遣懷恩軍至成都。蜀主亦遣梓州所俘八十人東還。因致書請通好。世宗以其抗禮不答。蜀主聞之怒曰。朕為天子。郊祀天地。時爾猶作賊。何敢如是。）

九月。周以竇儼為中書舍人。

（儼上疏。請令有司討論禮儀。考正鍾律。作通禮。正樂。又以為政之本。莫大擇人。擇人之重。莫先宰相。自有唐之）

未嘗用名器始爲輔弼寅二公侯列之官，故其未得之也則以趨競爲心，既得之也則以容默爲事。乞令宰相各舉所知，且令以本官權知政事，期歲之間察其職業，若果能堪稱其官已高則除平章事，未高則稍更遷官，權知如故；若有不稱，則罷其政事，責其舉者。又乖行之中，有員無職者太半，乞自今諸長吏以外任考其治狀，能者進之，否者黜之。又請令盜賊自相糾告，以其所告貲財之半賞之，或親戚爲之首則除其罪，倍而賞其所首者。如此則盜不能聚矣。又新鄭鄉村團爲義營，各立將佐，一戶爲盜，累其一村，一戶被盜，累其一將，每有盜發則鳴鼓舉火，丁壯雲集，盜少民多，無能脫者，由是一境獨清。請令他縣皆效之，亦止盜之一術也。又累朝屢詔聽民廣耕，止輸舊稅，及其既種，則有司履畝而增之，故民皆疑懼，而田不加闢。夫爲政之先，莫如敦信，信苟著矣，則田無不廣，田廣則穀多，穀多則藏之民，猶藏之官也。又言陛下南征江淮，威靈所加，前無強敵，今以衆擊寡，以治伐亂，勢無不克，但行之貴速，則彼民免俘馘之災，此民息轉輸之困矣。世宗善之。竇儼之弟也。

集覽作通禮正樂。全本作詔參古今禮儀作大周通禮，考正鍾律作大周正樂。新鄭，今鈞州屬縣，在河南。史記鄭世家，周宣王庶弟友初封鄭。索隱曰：鄭縣屬京兆。至武公東徙河南，故名新鄭。俘馘注見梁武帝大通

元年。**質實**一統志云：新鄭，古邑名。周封黃帝後於此，爲鄶國。春秋時爲鄭武公之國，名曰新鄭。秦屬潁川郡。漢始置新鄭縣，屬河南郡。晉省。劉宋復置，屬榮陽郡。後魏省。隋復置。唐宋皆屬鄭州。金屬鈞州。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開封府。

冬十月，周設賢良、經學、史理等科。

書法前書唐罷科舉矣，周既罷乃復，於是書周設諸科，著之也。五季之世，僅有此耳，故書予之。

北漢麟州降周，周以其刺史楊重訓爲防禦使。

質實一統志云：麟州，唐開元初置，後改爲新秦郡，乾元初復爲麟州。宋建隆初升爲建寧軍，端拱初改爲鎮西軍，元改爲雲州，後改爲神木縣。本朝因之，改屬延安府。

○十一月，周主自將伐唐，攻濠、泗州。

世宗自將伐唐。十一月，攻破濠州關城，拔其水寨，焚戰船七十餘艘，斬首二千餘級，又攻拔其羊馬城，城中震恐。唐團練使郭廷謂上表言：臣家在江南，今若遽降，恐爲唐所種族，請先遣使稟命，然後出降。許之。唐發船數百艘在渙水東，欲救濠州，世宗自將兵夜發擊破之，鼓行而東，所至皆下。至泗州，宋太祖先攻其南，因焚城門，

戊午

破水寨。世宗居月城樓，督將士攻城。**集覽**種族，恐我之種類皆被唐族滅之也。

契丹北漢會兵寇周潞州，不克而還。

契丹遣其侍中崔勳將兵來會北漢，欲同入寇。北漢主遣李存瓌將兵會之，南侵潞州，至其城下而還。北漢主知契丹不足恃，而不敢遽與之絕，贈送甚厚。

書法契丹北漢嘗書伐周矣。此其書寇何？周既再傳，國方有道，夷德無厭，而從之備與謀，并寇之，存中國，尊有道也。

發明綱目不殊契丹與北漢，前固已論之矣。然始焉書伐，繼書擊，至是遂書寇者，合其類以殘中國。此固春秋所不予者也。彼民以是蹢躅不已，果何爲哉。

十二月，唐泗州降周。周主邀擊唐兵，至楚州，大破之。

泗州守將范再遇舉城降。周世宗自至城下，禁軍中芻蕘者毋得犯民田，民皆感悅，爭獻芻粟，無一卒敢擅入城者。唐戰船數百艘泊渙口，世宗自將追至楚州西北，大破之，獲其都應援使陳承昭以歸。唐之戰船在

淮上者，於是盡矣。

唐濠州降周。周主進兵攻楚州，遣兵取揚、泰州。

郭廷謂使者自金陵還，知唐不能救，命參軍李延鄒草降表。延鄒責以忠義，廷謂以兵臨之。延鄒擲筆曰：大丈夫終不負國爲叛臣作降表。廷謂斬之，舉城降。周世宗將攻楚州，廷謂來謁，世宗謂曰：江南諸將敗亡相繼，獨卿能斷渦口浮梁，破定遠寨，所以報國足矣。使將濠州兵攻天長。遣指揮使武守琦將騎數百趨揚州，至高郵。唐人悉焚揚州官府民居，驅其人南渡江。後數日，周兵乃至。世宗聞泰州亦無備，遣兵襲取之。

南漢遣使入貢于周，不至。

南漢主聞唐屢敗，憂形於色，遣使入貢于周，爲湖南所閉。乃治戰船，修武備。既而縱酒酣飲，曰：吾身得免幸矣，何暇慮後世哉。

周顯德五年。○唐中興元年。南漢主鋹大寶元年。○是歲，凡五國三鎮。

春正月，周師克唐海州。○周鑿鸛水，引戰艦入江。**質實**一統志云：鸛水在淮安府城西，一名老鸛河。周

世宗至北神堰，齊雲艦大不能前，遂開其河，以通其道。

世宗欲引戰艦自淮入江，阻北神堰不得渡，欲鑿楚州西北鸛水以通其道，遣使行視，還言地形不便，計功甚多。乃自往視之，授以規畫，旬日而成，用功甚省。巨艦數百艘皆達于江，唐人大驚，以爲神。

周師拔唐靜海軍。〔質實〕一統志云：靜海軍，五代時南唐所置，治靜海縣。周改爲通州，宋初改爲崇州，後復爲通州，屬淮南東路。元改爲通州路，後復爲州，屬揚州路。本朝仍爲州，以靜海縣省入，屬揚州府。

周拔靜海軍，始通吳越之路。先是世宗遣使如吳越，語之曰：卿去雖泛海，還當陸歸。已而果然。

蜀貶章九齡爲維州參軍。

蜀右補闕章九齡見蜀主，言政事不治，由姦佞在朝。蜀主問姦佞爲誰，指李昊、王昭遠以對。蜀主怒，貶之。

周主克唐楚州，唐防禦使張彥卿死之。

周兵攻楚州，踰四旬，唐防禦使張彥卿固守不下。世宗自督諸將攻克之。彥卿與都監鄭昭業猶帥衆拒戰，矢刃皆盡，彥卿舉繩牀以鬭而死，所部千餘人至死無一人降者。胡氏曰：臣之事君，格其非心，褊狹者宜廓以寬弘，急促者宜導以紓緩。世宗之臣李穀、范質、王溥、王朴二三大臣所當濟其不及，而泄其過也。太平之功，非一日所能就，而世宗意在速成，故威武雖暢，而德信未下。觀楚州之不下，而甘心盡死如此，則亦異於雲霓之望、時雨之師矣。故圖大業者，速成不若漢成也。〔集覽〕繩牀：其制本自虜來，始名胡牀。晉桓伊下馬踞胡牀是也。隋以讖有胡，宜改名交牀。唐柴紹擊西戎，據胡牀，使兩女子舞，則唐史已追本語以書之。唐穆宗見群臣於紫宸殿，御大繩牀，則又名繩牀矣。見詩話論繩牀之義。

〔書法〕前書仁贍，此書彥卿，唐不爲無人矣。終綱目書死之者五十有四，唐居二人焉，吝是無書死之者矣。

高保融以水軍會周師伐唐。〇二月，周主至揚州。〇北漢攻周隰州，不克。

隰州刺史暴卒，建雄節度使楊廷璋謂都監李謙溥曰：今大駕南征，澤州無守將，河東必生心，若奏請待報，則孤城危矣。即牒謙溥權隰州事。謙溥至，則修守備。未幾，北漢兵果至，諸將請速救之。廷璋曰：隰州城堅將良，未易克也。北漢攻城久不下，廷璋度其疲困無備，潛與謙溥約，各募死士百餘，夜襲其營，北漢兵驚潰，解去。

三月，唐以太弟景遂爲晉王，燕王弘冀爲太子。〔考異〕以當作廢。太弟上漏其字。燕字上漏立字。

景遂前後十表辭位，且言弘冀嫡長有軍功，宜爲嗣。唐主乃立景遂爲晉王、洪州大都督，以弘冀爲皇太子，參決庶政。弘冀爲人猜忌嚴刻，景遂左右有未出東宮者，立斥逐之。〔集覽〕洪州本漢豫章郡地，隋置洪州。寰宇志云：隋文帝以三皇時有異人洪崖居此，因名洪州。後宋孝宗陞隆興府，今改隆作龍。〔質實〕一統志云：洪州，隋初所置。大業初改爲豫章郡。唐復爲洪州，置都督府。天寶初改豫章郡，後以避諱止稱章郡。乾元初復爲洪州，建中以後改爲江南西道觀察使治所。南唐遷都於此，改州爲南昌府。宋復爲洪州，宣和中於此置安撫使，孝宗初陞隆興府。元置隆興路。本朝初改洪都府，尋復爲南昌府，隸江西道。

周主臨江，遣水軍擊唐兵，破之。唐主遣使盡獻江北地。周主罷兵引還。

世宗如迎鑾鎮，屢至江口，遣水軍擊唐兵，破之。唐主恐遂南渡，又恥降號稱藩，乃遣陳覺奉表，請傳位於太子弘冀，使聽命於中國。時淮南惟廬、舒、蘄、黃未下，覺見周兵之盛，白世宗請遣人渡江取表，獻四州之地，畫江爲境，以求息兵，辭指甚哀。上曰：朕本興師止取江北，今爾主能舉國內附，朕復何求。賜唐主書，稱皇帝恭問江南國主，慰納之。唐主奉表，稱唐國主，請獻江北四州，歲輸貢物數十萬。於是江北悉平，得州十四，縣六十。世宗賜唐主書，諭以今當罷兵，不必傳位。賜錢弘俶、高保融犒軍帛有差。唐主遣馮延巳獻銀絹錢茶穀共百萬以犒軍。復故淮南節度使楊行密、昇府節度使徐溫等墓並置給守戶，其江南群臣墓在江北者，亦委長吏以時檢校。胡氏曰：韓熙載之走江南也，與穀送別，各言所志。穀之言驗，而熙載之言不顯。蓋文士高談，非李穀沈毅有志略之比也。然自昔都江南者，例不能北取中原，豈皆文士無用邪？曰：天下形便無常勢，而經營大業有常理。漢高、光，唐太宗，皆櫛風沐雨，忘衣旰食，躬擐甲冑，跋履山川。其勤既如彼，知人善任，修政愛民，令聞日彰，衆情歸嚮，其德又如此，是以雖初無分地，皆不五六年而成帝業。彼六朝南唐之君，能如是乎？若謂江南之人柔脆，不可用於北方，則不然矣。項籍以吳中八千子弟橫行天下，李陵以荊楚步卒當單于數十萬，而宋高祖西

（攻泰，東取燕，所向無敵，亦皆江南人也。乾詔其不可用乎？【集覽】迎鑾鎮，今眞州是。五代時，爲吳置迎鑾鎮，後宋改建安軍，割揚州之永正、六合二縣隸焉。至眞宗陞眞州。櫛風沐雨，莊子天下篇：昔者禹之湮洪水，沐甚雨，櫛疾風。郭象注：櫛，梳也。言甚雨而沐，疾風而梳頭。分地，注見漢光武建武五年。分上大劃，三國吳、東晉、宋、齊、梁、陳。【質實】一統志云：迎鑾鎮，南唐所置，治永正縣。宋初陞爲建安軍，大中祥符間陞軍爲眞州，治揚子縣。政和中，賜郡曰儀眞。元至元中，陞眞州路，後復爲眞州。本朝改爲儀眞縣，以揚子縣省入，改屬揚州府。興陵，行密墓，在揚州府儀眞縣西七十里。五代史：唐末楊溥僭國號吳，追尊其父行密爲太武皇帝，墓號興陵。徐溫墓在鎮江府丹徒縣東二十五里。五代史：唐末徐溫少從楊行密起兵，以功封齊國公，鎮潤州。及吳建國，拜大丞相，封東海郡王。）

周汴渠成。

浚汴口，導河流達于淮，於是江淮舟楫始通。

夏四月，周新作太廟成。

（【書法】晉武之篇，書太廟成，志慢也。太康十年，此其書太廟成何？美之也。曷爲美之？四月作之，四月成之，其急宗廟可知也。與附九月而後營，營二十月而後成者，大異矣。綱目以成書成，速成書成，終綱目書廟成二。）

五月朔，日食。○唐主更名景，去帝號，奉周正朔。

唐主避周諱，更名景，下令去帝號，稱國主，凡天子儀制皆有降損，去年號，用周正朔。平章事馮延巳、嚴續、樞密使陳覺皆罷。初，延巳以取中原之策說唐主，由是有寵。嘗笑烈祖齷齪，曰：安陸所喪纔數千兵，爲之輟食咨嗟者旬日，此田舍翁識量耳，安足與成大事！豈如今上暴師數萬於外，而擊毬宴樂無異平日，眞英主也。其黨談論，常以天下爲已任，更相唱和。翰林學士常夢錫屢言延巳等浮誕，不可信。唐主不聽。夢錫曰：姦言似忠，陛下不悟，國必亡矣。及是，延巳之黨相與言，有謂周爲大朝者，夢錫大笑曰：諸君常欲致君堯舜，何意今日自爲小朝邪！衆默然。（【集覽】烈祖齷齪，烈祖，南唐主徐誥也。齷，乙角反；齪，測角反。齷齪，急迫局促貌，與握齪通。作握齪，通作齷，有作躡。西漢酈食其傳：諸侯皆握齪自用。又司馬相如傳：委瑣握齪。安陸所喪，安陸，郡名，西魏置安州。後宋陞德安府，在湖北路。時南唐烈祖遣李承裕與晉戰於安陸，兵敗，失亡四千餘人，唐主甚悵累日，事在晉高祖天福五年。【質實】一統志云：安陸，劉宋之郡名，治安陸縣。西魏置安州，後周改爲鄖州，隋復爲安陸郡，唐初復爲安州，尋改爲安陸郡，乾元初復爲安州，又置安黃節度觀察使于此。五代梁置宣威軍，後唐改安遠軍，晉爲防禦州，後漢復爲安遠軍，周復爲防禦州，宋初復置安遠軍，後陞爲德安府，元初隸鄂州行省，後隸黃州路。本朝改爲德安府，隸湖廣道。）

周主遣使如唐，饋之鹽，還其俘。

周始命太府卿馮延魯、衛尉少卿鍾謨使于唐，賜以御衣、玉帶，及犒軍帛十萬。唐主嘗以江南無鹵田，願得海陵鹽監以贍軍，世宗曰：海陵在江北，難以交居。至是，詔歲給鹽三十萬斛，所俘獲士卒稍稍歸之。（【集覽】鹵田，注見秦王政七年。鹵之處海陵鹽監，今泰州，古海陵也。東晉分廣陵置海陵郡，南唐置吳州，更海陵曰吳陵縣。南唐陞爲泰州，治海陵。監，大受鹽之所曰鹽監。【質實】一統志云：海陵，漢之縣名，屬臨淮郡，東漢省入東陽縣，晉因之，後置海陵郡，隋初郡廢。唐武德中改爲吳陵縣，置吳州，尋廢州，縣復故名，屬揚

州。五代時，楊吳置海陵制置院，南唐陞爲泰州，後其地入於周，宋初改爲軍，元置泰州路，後爲州，屬揚州路。本朝仍爲州，以海陵縣省入，改屬揚州府。）

秋八月，唐太子弘冀殺其叔父晉王景遂。

景遂之赴洪州也，唐主以李徵古爲副使。徵古傲很專恣，景遂雖寬厚，久而不堪，常欲斬徵古而自囚，左右諫而止。太子弘冀在東宮，多不法。唐主怒，嘗以毬杖擊之，曰：吾當復召景遂。弘冀聞洪州都押牙袁從範怨景遂，密遣毒之。景遂擊毬渴甚，從範進漿，飲之而卒。未殯，體已潰。唐主不之知。

（【發明】唐有國士，而太子殺其叔父，直書于冊，不然弘冀有惡逆之罪，而唐主遂爲具位，亦且累上矣。）

南漢主晟殂，子鋹立。

鋹年十六，國事皆決於龔澄樞、盧瓊仙等，台省官備位而已。

唐置進奏院於大梁。○周遣閤門使曹彬如吳越。

周遣曹彬以兵器賜吳越，事畢亟返，不受饋遺。吳越人以輕舟追與之，至於數四，彬曰：吾終不受，是竊名也。盡

籍其數。歸而獻之。世宗曰。朕之奉使者。乞匄無厭。使四方輕朝命。卿能如是。甚善。然彼以遺卿。卿自取之。彬始拜受。悉以散於親識。家無留者。

冬十月。周以高防爲西南面制置使。

世宗謀伐蜀。以防爲西南面水陸制置使。高保融再遺蜀主書。勸使稱臣於周。蜀主集將相議之。李昊曰。從之則君父之辱。違之則周師必至。諸將能拒周乎。皆曰。陛下聖明。江山險固。秣馬厲兵。正爲今日。臣等請以死衛社稷。蜀主乃命昊草書。極言拒絕之。

周遣使均定境內田租。

世宗留心農事。常刻木爲農夫蠶婦。置之殿庭。欲均天下租稅。先以元稹均田圖遍賜諸道。至是詔散騎常侍艾穎等三十四人。分行諸州。均定田租。又詔諸州併鄉村。率以百戶爲團。團置耆長三人。又詔凡諸色課戶及俸戶。並勒歸州縣。其幕職州縣官。自今並支俸錢及米麥。【質實】一統志云。元稹河南人。唐元和中舉制科第一。拜左拾遺。因陳西北邊事。當路者惡之。出爲河南監察御史。遇事敢言。官至膳部員外郎。嘗著均田圖獻帝。帝嘉納之。

十一月。周命竇儼撰通禮正樂。○唐放其太傅宋齊丘于九華山。

初齊丘多樹朋黨。躁進之士爭附之。樞密使陳覺。副使李徵古恃其勢。尤驕慢。及景達遁歸。國人洶懼。唐主悲歎泣下。徵古曰。陛下當治兵以扞敵。涕泣何爲。豈乳母不至邪。會司天奏人文有變。人主宜避位禳災。唐主乃曰。吾欲釋去萬機。誰可以托國者。徵古曰。宋公造國手也。陛下何不舉國授之。覺曰。陛下深居禁中。國事皆委宋公。先行後聞。臣等時入侍談釋老。不亦可乎。唐主心然。即命中書舍人陳喬草詔行之。喬惶恐請見曰。陛下一署此詔。臣不復得見矣。因極言其不可。唐主笑曰。爾亦知其非邪。乃止。遂出徵古洪州。罷覺近職。鍾謨素以德明之死。怨齊丘。言於唐主曰。齊丘乘國之危。遂謀篡竊。陳覺徵古爲之羽翼。理不可容。覺自周還。矯以世宗之命。謂唐主曰。聞江南連歲拒命。皆宰相嚴續之謀。當爲我斬之。唐主知覺素與續有隙。固未之信。謨請覆之於周。唐主乃因謨復命。上書久拒王師。皆臣愚迷。非續之罪。世宗聞之大驚曰。審如此。則續乃忠臣。朕爲天下主。豈教人殺忠臣乎。謨還以白唐主。唐主欲誅齊丘等。復遣謨入稟之。世宗以異國之臣。無所可否。唐主乃詔暴齊丘等罪。聽齊丘歸九華山。覺宣州安置。徵古賜自盡。胡氏曰。敵國謀臣。我所惡也。蓋有設間用計而去之者矣。或有因其自相疑忌而幸之者矣。未聞稱獎其忠諒。使勿殺。如世宗者。用心如此。天下有不服乎。【集覽】德明之死。前年李德明使於周而還。陳覺等譖其賣國求利。唐主殺之。

朱己

周顯德六年。六月。恭帝宗訓立。○是歲。凡五國三鎮。

春正月。周命王朴作律準。定大樂。

初有司將立正仗。宿設樂縣於殿庭。世宗觀之。見鍾磬有設而不擊者。問樂工。皆不能對。乃命竇儼討論古今。考正雅樂。以王朴素曉音律。詔之。朴上疏曰。禮以檢形。樂以治心。形順於外。心和於內。然而天下不治。未之有也。蓋樂生於人心。而聲成於物。物聲既成。復能感人之心。昔黃帝吹九寸之管。得黃鍾正聲。半之爲清聲。倍之爲緩聲。三分損益之。以生十二律。旋相爲宮。以生七調爲一均。凡十二均。八十四調而大備。遭秦滅學。歷代罕能用之。唐祖孝孫考正大樂。其法始備。安史之亂。什亡八九。至於黃巢。蕩盡無遺。時有博士殷盈孫。鑄鎛鍾十二。編鍾二百四十。處士蕭承訓。校定石磬。今之在縣者是也。雖有鍾磬之狀。殊無相應之和。其鎛鍾不問音律。但循環而擊。編鍾編磬。徒縣而已。絲竹匏土。僅有七聲。名爲黃鍾之宮。其存者九曲。考之三曲協律。六曲參涉諸調。蓋樂之廢缺。無甚於今。臣謹如古法。以秬黍定尺。長九寸。徑三分。爲黃鍾之管。與今黃鍾之聲相應。因而推之。得十二律。以爲衆管互吹。用聲不便。乃作律準。十有三弦。其長九尺。皆應黃鍾之聲。以次設柱。爲十一律及黃鍾清聲。旋用七律。以爲一均。爲均之主者宮也。徵商羽角。變宮變徵次焉。發其均主之聲。歸乎本音之律。迭應不亂。乃成其調。凡八十一調。此法久絕。出臣獨見。乞集百官校其得失。詔從之。百官皆以爲然。乃行之。【集覽】正仗宿設。宿。謂宿衛也。正仗注見唐高宗永徽五年仗下。樂縣注詳見漢獻帝建安十八年軒縣之樂。律準注見梁武帝天監元年。鎛鍾注同上。編鍾編磬注同上。古法以秬黍定尺。長九寸。徑三分。爲黃鍾之管。書舜典律度量衡。蔡氏傳曰。以之審度而度長短。則九十分黃鍾之長。一黍爲一分。而十分爲寸。十寸爲尺。以之審量而量多少。則黃鍾之管。其容子穀秬黍中者。一千二百以爲龠。而十龠爲合。十合爲升。以之平衡而權輕重。則黃鍾之龠。所容千二百黍。其重十二銖。兩龠則二十四銖爲兩。十六兩爲斤。此黃鍾所以爲萬事根本

（也。【正誤】有司將立正仗宿設樂縣於殿庭今按正使何絶宿字屬下句謂前一夕設樂縣也。【書法】自元魏時陳仲孺奏律準已後至是幾四百年矣於是復見定樂之法先定律準故綱目謹書之。終綱目書律準二。）

唐宋齊丘自殺。

（齊丘至九華山唐主命鎖其第穴牆給飲食齊丘歎曰吾昔獻策幽讓皇帝族於泰州宜其及此乃縊而死謚曰醜謬初常夢錫深疾齊丘之黨與馮延已魏岑之徒日有爭訟因鬱鬱不得志縱酒成疾而卒至是唐主曰夢錫平生欲殺齊丘恨不使見之贈左僕射。）

二月周導汴水入蔡水。

（【質實】一統志云汴水在開封府界東流過蕃縣至徐州城東北與泗水通蔡水即蔡溝水在汝寧府上蔡縣西南二里其水盈涸無源古有蔡河蓋即此以通陳潁之漕。）

周減行苗使所奏美田。

（開封府奏田稅舊一十萬二千餘頃今按行得美田四萬二千餘頃敕減三萬八千頃諸州使還所奏減之。餘

倣此。）

周淮南饑。

（淮南饑世宗命以米貸之或曰民貧恐不能償世宗曰民吾子也安有子倒懸而父不為之解哉安在責其必償也胡氏曰世宗視民猶子救其乏而不責其必償仁人之心也君之政也五代十二君愛民者三人而世宗為最漕運給耗恤輸也係任令錢防貪藏也冬役春罷恐妨農也毀寺禁度僧減蠹獘也立兩稅限節早徵之害也設科求士欲吏治有方也均定田租使富不掩貧也併鄉村置團者絶公皁使漁也罷課戶俸戶者官方且發粟糴貸不責償欲下霑實惠也蓋自唐宣宗而後政不及民而置諸湯火之中者將百年而發世宗有君人之德行不忍人之政宜其稱然興起瘡痍指麾而四海賓服也【集覽】公皂劉昫曰公吏也皂注見唐高祖武德元年皂隸稱貸注見晉主重貴天福八年置諸湯火之中史記律書太史公曰文帝時會天下新去湯火索隱曰謂秦亂楚漢交兵時民之危險如陷墜湯火中即書仲虺曰民墜塗炭也。【書法】志恤民也。）

三月周樞密使王朴卒。

（朴剛銳明敏志略過人及卒世宗臨其喪以玉鉞卓地慟哭數四不能自止。）

夏四月周主自將伐契丹五月取瀛莫易置雄霸州遂趣幽州有疾乃還。

（世宗以北鄙未復下詔親征命親軍都虞候韓通等將水陸軍先發四月通自滄州治水道入契丹境柵於乾寧軍南補壞防開游口三十六遂通瀛莫車駕至滄州即日帥步騎數萬直趣契丹之境非道所從民間皆不之知契丹寧州刺史王洪舉城降詔以韓通為陸路都部署我太祖為水路都部署自御龍舟沿流而北舳艫相連數十里至獨流口溯流而西至益津關契丹守將終廷輝以城降自是水路漸隘乃登陸而西宿於野次侍衛之士不及一旅從官皆恐懼胡騎連群出其左右不敢逼我太祖先至瓦橋關契丹守將姚內斌莫州刺史劉楚信皆舉城降五月朔侍衛都指揮使李重進等引兵繼至契丹瀛州刺史高彥暉舉城降於是關南悉平宴諸將於行宮議取幽州諸將曰陛下離京四十二日兵不血刃取燕南之地此不世之功也今虜騎皆聚

幽州之北未宜深入世宗不悅是日虜先鋒都指揮使劉重進先發據固安自至安陽水命作橋會日暮還宿瓦橋是夕不豫而止契丹主遣使命北漢發兵撓周邊聞周師還乃罷孫行友拔易州擒契丹刺史李在欽獻之斬於軍市以瓦橋關為雄州益津關為霸州命李重進將兵出土門擊北漢韓令坤戍霸州陳思讓戍雄州遂還重進敗北漢兵於百井車駕至大梁往還適六十日【集覽】瀛莫瀛本漢河間國魏立瀛州宋陞河間府莫本漢鄚縣屬涿郡唐玄宗以鄚類鄭故去邑改莫州今隸河間非道所從言從經路直去不由大道也今本作河北州縣非車駕所過[illegible]注見晉帝奕太和四年[illegible]注見梁武帝中大通二年固安縣名屬涿郡今隸涿州在大都路易州本秦上谷郡地今置州在保定路土門注見梁主瑱貞明元年百井注見唐僖宗廣明元年。【質實】一統志云乾寧軍本唐所置屬幽州五代晉陷入契丹置寧州周世宗復之置永安縣屬滄州宋置乾寧軍及乾寧縣大觀初改軍曰清州金改乾寧縣曰會川元初改州為清寧府後改清州治會川縣本朝初改為青縣屬河間府獨流口即獨流河之口也在河間府興濟縣北至靜海縣四十五里其地有蒲葦之利宋置獨流北獨流東二寨益津關五代唐所置今廢之故址在順天府南二百一十里瓦橋關五代唐所置。）

今廢之故址在保定府城東北百二十里。莫州，唐初所置，治鄚縣。玄宗以鄚類鄭，改去邑，更爲莫，屬瀛州。宋金元俱因之。本朝省入任丘縣，仍屬河間府，故城在縣北三十五里。瀛州，後魏所置，治樂成縣，後改河間郡。隋罷郡，置瀛州。大業初，改爲河間郡。唐改瀛州，天寶初，仍爲河間郡，乾元初復爲瀛州。五代晉初入遼，周復取之。宋陞爲河間府，瀛海軍節度。元爲河間路。本朝改爲河間府，直隸京師。固安，隋之縣名，屬幽州，唐屬北義州。貞觀初復屬幽州。金屬涿州。元屬霸州，後陞爲固安州。本朝改爲固安縣，仍屬順天府。易州，隋初所置，治安易縣。大業初罷州，置昌黎郡，尋改爲上谷郡。唐初復爲易州，天寶初改上谷郡，乾元初復爲易州。遼置高陽軍，宋號遂武軍。金屬中都路，元復爲易州，初屬大都路，後改屬保定路。本朝因之，以附郭易縣省入，屬保定府。雄州，五代周所置，以瓦橋關爲之，治歸義縣，屬幽州。宋初改爲易陽郡，金改永定軍，元復爲雄州。本朝降爲雄縣，改屬河間府。霸州，五代周所置，以益津關爲之，治永清縣，屬幽州。宋移治文安縣，金移治益津縣，尋又析置信安軍。元仍爲霸州。本朝因之，改屬順天府。

【書法】遂者何？決辭也。乃者何？不得已之辭也。非有疾，則華夏之氣伸矣。

【發明】周世宗可謂英武之君矣。伐北漢，伐南唐，皆身親行陣，俱有成功。至是薄伐契丹，取關南如反掌，使天念累歟？夫戎則幽燕之地可以坐復，惜乎未遂而遽止。此固夷夏之大機也。綱目於此書周主自旣取瀛莫等州，旣致其喜之之意；書遂趣幽州，有疾乃還，又致其惜之之意。然則綱目之情，蓋可見矣。

六月，河決原武。周發近縣民大塞之。【集覽】原武，縣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

○唐泉州遣使入貢于周，不受。

唐清源節度使留從効遣使入貢，請置進奏院於京師。詔報之曰：江南近服，方務綏懷。卿久奉金陵，未可改圖。若置邸上都，與彼抗衡，受而有之，罪在於朕。

【發明】周世宗可謂知大義者矣。南唐未服，則躬行討伐；旣服，則務存大體。故綱目前書饋之、贈遣之俘，至是又書泉州入貢不受。泉州，唐之藩方也，世宗之弘規大度若此，是豈區區淺度狹量者所可同日語哉？特書大書者，予之也。

唐城金陵。

唐遣鍾謨入貢于周。世宗曰：江南亦治兵修守備乎？對曰：旣臣事大國，不敢復爾。世宗曰：不然。曏時則爲讐敵，今日則爲一家。吾與汝國大義已定，保無他虞。然人生難期，至于後世，則事不可知。歸語汝主，可及吾時完城郭，繕甲兵，據守要害，爲子孫計。謨歸以告，唐主乃城金陵。凡城之不完者葺之，戍兵少者益之。司馬公曰：或問五代帝王，唐莊宗、周世宗皆稱英武，二主孰賢？應之曰：夫天子所以統治萬國，討其不服，撫其微弱，行其號令，一其法度，敦明信義，以兼愛兆民者也。莊宗旣滅梁，馬殷遣子希範入貢，莊宗曰：比聞馬氏之業，終爲高郁所奪。今有兒如此，郁豈能得之哉？郁，馬氏之良佐也。希範兄希聲聞莊宗言，卒矯其父命而殺之。此乃市道商賈之所爲，豈帝王之體哉？故勝梁之後，曾不數年，外內離叛，置身無所，誠知用兵之術，不知爲天下之道故也。世宗以信令御羣臣，以正義責諸國。王環以不降受賞，劉仁贍以堅守蒙褒，嚴續以盡忠獲存，馮道以失節被棄，張美以私恩見疏。江南未服，則親犯矢石，期於必克；旣服，則愛之如子，推誠盡言，爲之遠慮。其宏規大度，豈得與莊宗同日語哉？書曰：無偏無黨，王道蕩蕩。又曰：大邦畏其力，小邦懷其德。世宗近之矣。【集覽】馬殷，初梁太祖封殷爲楚王。

周主立其子宗訓爲梁王。

初，宰相屢請王諸皇子，世宗曰：功臣之子皆未加恩，而獨先朕子，能自安乎？至是不豫，乃封宗訓爲梁王，生七年矣。

【書法】封子不書主，此其書何？爲周主也。先是，大臣屢請王諸子，周主曰：功臣之子皆未加恩，而獨先朕子，能自安乎？至是不豫，乃封之時，上可謂知體矣。

周以魏仁浦同平章事，我太祖爲殿前都點檢。

世宗欲相仁浦，議者以仁浦不由科第爲疑。世宗曰：自古用文武才略爲輔佐者，豈盡由科第邪？乃以王溥、范質皆參知樞密院事，仁浦同平章事，樞密使如故。仁浦爲人謙謹，世宗性嚴急，近職有忤旨者，仁浦多引罪歸己以救之，所全活什七八。故雖起刀筆吏，致位宰相，時人不以爲忝。又以吳廷祚爲樞密使，韓通充侍衛親軍副都指揮使，我太祖兼殿前都點檢。世宗嘗問相於兵部尚書張昭，昭薦李濤。世宗愕然曰：濤輕薄無大臣體，朕問相於卿，何也？對曰：陛下所責者，細行也；臣所舉者，大節也。昔張彥澤虐殺不辜，濤累疏以爲不殺必爲國患。漢

隱帝之世，濤亦上疏請解先帝兵權。夫國家安危未形而能見之，此真宰相器也。世宗曰：卿言甚善，然濤終不可置之中書。濤喜詼諧，不修邊幅，與弟澣甚友愛，而多詼浪，無長幼體。世宗以是薄之。又以翰林學士王著幕府舊僚，屢欲相之，以其嗜酒無檢而罷。〔集覽〕不修邊幅，謂脫略儀觀也。注見漢光武建武四年。修飾邊幅。謔浪，詩終風篇：謔浪笑傲。注：言戲謔不敬也。謔，許約反。浪，力蕩反。文公傳曰：謔，戲言也。浪，放蕩也。嗜酒無檢，嗜酒，喜飲無厭足。無檢，不自檢束也。

周主榮殂，梁王宗訓立。

世宗大漸，召范質等入受顧命，謂曰：王著藩邸故人，朕若不起，當相之。質等出，相謂曰：著終日遊醉鄉，豈堪爲相？慎毋泄此言。是日，世宗殂。世宗在藩，多務韜晦，及即位，破高平之寇，人始服其英武。其御軍，號令嚴明，人莫敢犯。攻城對敵，矢石落其左右，略不動容。應機決策，出人意表。又勤於爲治，發姦擿伏，聰察如神。閒暇則召儒者讀前史，商榷大義。性不好絲竹珍玩之物。常言朕必不因喜賞人，因怒刑人。又言太祖養成王峻、王殷之惡，致君臣之分不終，故群臣有過則面質責之，服則赦之，有功則厚賞之。文武參用，各盡其能，人無不畏其明而懷其惠，故能破敵廣地，所向無前。然用法太嚴，群臣職事小有不舉，往往寘之極刑，雖素有才幹聲名，無所開宥，尋亦悔之，末年寖寬。登遐之日，遠邇哀慕焉。梁王宗訓即皇帝位。〔集覽〕大漸，漢書注，顏師古曰：漸，進也。謂其疾大進，篤俱危殆也。顧命，注見宋文帝元嘉十七年。發姦擿伏，注見漢宣帝本始三年。面質責之，質，正也，謂面斥責之也。西漢汲黯傳：黯質責張湯於上前。顏師古曰：質，對之也。登遐，即升遐，注見陳主伯宗光大二年。

〔書法〕世宗即位六年，善政既多，良法初立，內修文事，外抗武功，而其君人之度，又有非後世所可及者，豈不謂之賢主哉！故書罷遣檢使臣，書給漕運斗耗，書側聚令錄法，書禁度僧尼，書立二稅起徵限，書作州縣，皆良法也。書親錄囚徒，書開壽州倉賑饑民，書誅孫延希，書均定田租，書減所奏羨田，書淮南饑，皆善政也。書撰通禮正樂，書定大樂，書設科目，皆文治也。書簡閱諸軍，書伐蜀伐唐伐契丹，皆武功也。至於語言得失，賞王環，褒仁贍，保嚴續，卻泉州貢，命金陵城，可謂有君人之度矣。夫豈五季諸君之所及哉！

秋七月，周以我太祖領歸德軍節度使。○唐鑄大錢。

唐自淮上用兵，及割江北以事周，歲時貢獻，府藏空竭，錢少物貴。鍾謨請鑄大錢，一當五十。韓熙載請鑄鐵錢。唐主從謨計，鑄當十大錢，文曰永通泉貨。又鑄當二錢，文曰唐國通寶。

八月，蜀以李昊領武信節度使。

蜀李昊領武信節度，右補闕李起言：故事宰相無領方鎮者。蜀主曰：昊家多冗費，以厚祿優之耳。起性婞直，李昊嘗語之曰：以子之才，苟能恒默，當爲翰林學士。起曰：俟無舌，乃不言耳。〔集覽〕婞直，婞，下頂反。說文：很也。字通作悻。孟子曰：悻悻然見於其面。楚辭曰：鯀婞直以亡身。

九月，唐太子弘冀卒。

弘冀卒，有司引浙西之功，謚曰武宣。何容尉張洎曰：太子之德，主於孝敬，今謚以武功，非所以防微而慎德也。乃更謚曰文獻。〔集覽〕何容尉，句容縣名，屬建康府。尉，官名，掌檢獲之事、繼捕之責。〔質實〕一統志云：句容，漢之縣名，屬丹陽郡，以縣有句曲山故名。唐武德中於縣置茅州，尋廢州，以縣屬蔣州，尋又屬潤州，後屬昇州。宋屬建康府，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應天府。

唐主以其子從嘉爲吳王，居東宮。殺禮部侍郎鍾謨。

謨數奉使入周，世宗及唐主皆厚待之，恃此驕橫，與天威都虞候張巒善，數與[illegible]夜飲，唐鎬讒之曰：謨與[illegible]氣類不同，而過相親狎，恐其異謀。又言大錢民多盜鑄，犯法者多。及弘冀卒，唐主欲立鄭王從嘉，謨與紀公從善善，言於唐主曰：從嘉德輕志懦，又酷信釋氏，非人主才。從善果敢凝重，宜爲嗣。唐主由是怒，以從嘉爲吳王，居東宮。[illegible]副使，未幾皆殺之。唐主乃下詔[illegible]永通錢。〔集覽〕公下善字，係去聲，暱愛之義也。謂鍾謨與從善相善也。紀公從善，名也，封於紀，故曰紀[illegible]。從善注見唐明宗天成元年。

〔書法〕封子不書王，此其書王何？獨斷也。而至殺鍾謨，又甚矣。終綱目封子書王五，書見前則帝太子元年。

南漢殺其尚書右丞鍾允章，以龔澄樞爲內太師。

南漢主頗以允章藩府舊僚，擢爲尚書右丞、參政事，甚委任之。允章請誅亂法者數人，以正綱紀，主不能從。宦官聞而惡之。內侍監許彥真告允章欲作亂。玉清宮使龔澄樞、內侍監李托等共證之，乃收允章斬之。自是宦

（宦者橫。未幾，以澄樞爲內太師，軍國之事，皆取決焉。凡群臣有才能，及進士狀頭，皆先下蠶室，然後得進，亦有自宮以求進者，由是宦者近二萬人。貴顯用事之人，大抵皆宦者也。謂士人爲門外人，不得預事，卒以亡國。）

（【集覽】鋹，丑兩反。狀頭，猶今言狀元。下蠶室，西漢司馬遷傳注以蠶室，顏師古曰：蠶室，腐刑所居溫密之室也。凡養蠶者欲其溫而早成，故爲密室，蓄火以置之。而新腐刑亦慮有中風之患，須居密室，乃得全，因呼爲蠶室。又史記秦皇本紀隱宮注，正義曰：餘刑見於市朝，惟宮刑一百日隱於蔭室中養之，乃可，故曰隱宮，所謂下蠶室是也。自宮以求進，晉書呂刑篇宮辟注：宮，淫刑也，男子割勢，婦人幽閉，次死之刑也。此云自宮以求進，謂已自割勢以求爲宦官。【正誤】自宮以求進，今按南漢謂士人爲門外人，不得預事，所用皆宦者，故有自宮以求進用者，非求爲宦官也。）

（【書法】內太師何？譏也。趙高書中丞相，澄樞書內太師，皆譏也。丞相非矣，太師甚哉。）

唐以洪州爲南都。

（唐以金陵去周境纔隔一水，洪州險固，居上游，議徙都之。群臣皆不欲徙，惟樞密副使唐鎬勸之。）

周遣兵部侍郎竇儀如唐。

（儀至唐，天雨雪，唐主欲受詔於廡下。儀曰：使者奉詔而來，不敢失舊禮，若雪霑服，請俟他日。唐主乃拜詔於庭。）

契丹遣使如唐，周人殺之。

（契丹主遣其舅使於唐，周泰州團練使荆罕儒募刺客使殺之，自是契丹與唐絕。【質實】一統志云：泰州，五代時南唐所置，治海陵縣，即楊吳時海陵制置泰州，後其地入於周，宋初改爲軍，元初置泰州路，後復爲州，屬揚州路。本朝仍爲州，以海陵縣省入，改屬揚州府。）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五十九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成化御製原序

朕惟天地綱常之道載諸經，古今治亂之蹟備諸史。自昔帝王以人文化成天下，未始不資於經史焉。我太宗文皇帝表章五經四書，輯成大全，綱常之道粲然復明。後有作者，不可尚已。朕祇承丕緒，潛心經訓，服膺有年。間閱歷代史書，舛雜浩繁，不可殫紀。惟宋儒朱子因司馬氏資治通鑑，著爲綱目，權度精切，筆削謹嚴，自周威烈王至於五季，治亂之蹟，瞭然如指諸掌，蓋深有得於孔子春秋之心法者也。展玩之餘，因命儒臣重加校訂，鋟梓頒行。顧宋元二代之史，迄無定本，雖有長編續編之作，然采擇不精，是非頗謬，槩以朱子書法，未能盡合。乃申敕儒臣，發秘閣之載籍，參國史之本文，一遵朱子凡例，編纂二史，俾上接通鑑綱目，共爲一書，始於宋建隆庚申，終於元至正丁未，凡四百有八年，總二十有七卷，名曰續資治通鑑綱目。而凡誅亂討逆，內夏外夷，扶天理而遏人欲，正名分以植綱常，亦庶幾得朱子之意，而可以羽翼乎聖經，仍命梓行，嘉惠天下。於戲！人不考古，無以證今。觀是編者，足以鑒前代之是非，知後來之得失，而因以勸於爲善，懲於爲惡，正道由是而明，風俗以之而厚，所謂以人文化成天下者，有不在茲乎？用述其槩，冠於篇端，以垂示無窮焉。成化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凡例

凡提綱分目悉遵朱子凡例。

凡事迹悉據正史（謂宋遼金元史及皇明實錄）。正史或有闕畧異同參取宋長編元經世大典等書增入訂正。或事有可疑正史不載而傳聞彰著者畧述於目之末以圖臨之或出某人曰以爲別疑以傳疑也。

凡得天下有救世之功者每進（綱目於漢唐皆然）。宋得天下頗類唐故開寶八年大書如武德七年例。

凡中國爲正統夷狄不得紀元（遼金夏皆不紀元倣漢唐例）。及金元得中原然後分注紀年於宋年下（倣晉魏例）。

凡夷狄干統中國正統未絕猶繫之中國。及夷狄全有天下（謂元世祖）。中國統絕然後以統繫之。其間書法間亦有異（如中國有稱兵者不書反叛之類）。及中國有義兵起卽夷之於列國之末（如秦隋）。

凡未踰年不成君不帝不崩（如元明宗倣春秋王子猛及子野之例）。

凡諸夷官名悉從簡畧其人名更改異同者依其初稱及其本史爲據。

凡諸儒論斷附於目中皆稱姓名其出於正史者止稱史臣。

總目錄

第一卷　凡一十五年
起庚申周恭帝元年宋太祖建隆元年盡甲戌宋太祖開寶七年

第二卷　凡二十三年
起乙亥宋太祖開寶八年盡丁酉宋太祖至道三年

第三卷　凡二十五年
起戊戌宋眞宗咸平元年盡壬戌宋眞宗乾興元年

第四卷　凡二十一年
起癸亥宋仁宗天聖元年盡癸未宋仁宗慶曆三年

第五卷　凡二十年
起甲申宋仁宗慶曆四年盡癸卯宋仁宗嘉祐八年

第六卷　凡八年
起甲辰宋英宗治平元年盡辛亥宋神宗熙寧四年

第七卷　凡一十四年
起壬子宋神宗熙寧五年盡乙丑宋神宗元豐八年

第八卷　凡一十五年

起丙寅宋哲宗元祐元年盡庚辰宋哲宗元符三年。

第九卷　凡一十四年

起辛巳宋徽宗建中靖國元年盡甲午宋徽宗政和四年。

第十卷　凡一十一年

起乙未宋徽宗政和五年盡乙巳宋徽宗宣和七年。

第十一卷　凡二年

起丙午宋欽宗靖康元年盡丁未宋高宗建炎元年。

第十二卷　凡三年

起戊申宋高宗建炎二年盡庚戌宋高宗建炎四年。

第十三卷　凡七年

起辛亥宋高宗紹興元年盡丁巳宋高宗紹興七年。

第十四卷　凡八年

起戊午宋高宗紹興八年盡乙丑宋高宗紹興十五年。

第十五卷　凡一十七年

起丙寅宋高宗紹興十六年盡壬午宋高宗紹興三十二年。

第十六卷　凡二十七年

起癸未宋孝宗隆興元年盡己酉宋孝宗淳熙十六年。

第十七卷　凡一十八年

起庚戌宋光宗紹熙元年盡丁卯宋寧宗開禧三年。

第十八卷　凡一十七年

起戊辰宋寧宗嘉定元年盡甲申宋寧宗嘉定十七年。

第十九卷　凡九年

起乙酉宋理宗寶慶元年盡癸巳宋理宗紹定六年。

第二十卷　凡二十五年

起甲午宋理宗端平元年盡戊午宋理宗寶祐六年。

第二十一卷　凡一十六年

起己未宋理宗開慶元年盡甲戌宋度宗咸淳十年。

第二十二卷　凡五年

起乙亥宋帝㬎德祐元年盡己卯宋

帝昺祥興二年。
第二十三卷　凡一十五年
起庚辰元世祖至元十七年盡甲午元世祖至元三十一年。
第二十四卷　凡一十七年
起乙未元成宗元貞元年盡辛亥元武宗至大四年。
第二十五卷　凡一十八年
起壬子元仁宗皇慶元年盡己巳元文宗天曆二年。

第二十六卷　凡二十三年
起庚午元文宗至順元年盡壬辰元順帝至正十二年。
第二十七卷　凡一十五年
起癸巳元順帝至正十三年盡丁未元順帝至正二十七年。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一

起庚申周恭帝元年宋太祖建隆元年盡甲戌宋太祖開寶七年　凡十五年

周恭帝宗訓元年。宋太祖神德皇帝趙匡胤建隆元年。○蜀主孟昶廣政二十三年。南漢主劉鋹大寶三年。○北漢孝和帝劉鈞天會四年。南唐元宗李景十八年。○是歲周亡，宋[illegible]。新大國一，偏小國四，凡五國。吳越、荊南、湖南，凡三鎮。

春正月，周殿前都點檢趙匡胤稱皇帝，國號宋，廢周主宗訓為鄭王。周侍衛副都指揮使韓通死之。

（匡胤涿郡人。四世[illegible]珽，生敬，涿州刺史。敬生[illegible]弘殷。娶杜氏，生匡胤於洛[illegible]不羣。及長，容貌[illegible]補東西班行首[illegible]從世宗征伐，屢立大功，人望歸之。[illegible]得木長三尺餘，題云點檢作天子。時張永德爲殿前都點檢，乃命匡胤代之。及宗訓立，加檢校太尉，領歸德節度使。時主少國疑，中外皆有擁戴之意。顯德六年冬十一月，鎮定二州言北漢會契丹兵入寇。正月辛丑朔，遣

匡胤率兵禦之。殿前副都點檢慕容延釗將前軍先發。都下讙言：將以出軍之日，册點檢爲天子。士民恐怖，爭爲逃匿之計，惟內廷晏然不知。癸卯，大軍出。軍校苗訓號知天文，見日下復有一日，黑光摩盪者久之，指示匡胤親吏楚昭輔曰：此天命也。是夕次陳橋驛，將士相聚謀曰：主上幼弱，我輩出死力破敵，誰則知之？不如先册點檢爲天子，然後北征未晚也。都押衙李處耘具以事白匡胤弟供奉官都知匡義。[illegible]歸德掌書記[illegible]匡義、普部分諸將，環列待旦，遣牙隊軍使郭延贇馳入京，報殿前都指揮使石守信、都虞候王審琦。二人皆素歸心匡胤者。甲辰黎明，將士逼匡胤寢所，匡義入帳中白之。匡胤時被酒臥，欠身徐起，將校已露刃列庭曰：諸將無主，願策太尉爲天子。匡胤未及對，或以黃袍加身，衆皆羅拜呼萬歲，擁之上馬。匡胤攬轡謂諸將曰：汝等[illegible]富貴，從我命則可，不然，我不[illegible]皆下馬曰：惟命。匡胤曰：太后、主上，[illegible]公卿皆我比肩，不得侵凌。朝市府庫[illegible]用命有重賞，違不汝貰也。皆應曰：諾。遂肅隊[illegible]先遣楚昭輔慰安家人，又遣客省使潘美見執政諭意。時早朝未罷，聞變，范質執王溥手曰：倉卒遣將，吾輩之罪也。爪入溥手，幾出血。溥噤不能對。侍衛親軍副都指揮使韓通自禁中遑遽而歸，謀帥衆禦之。軍校王彥昇逐殺

通驟入其第，未及闔門，爲彥昇所害，妻子俱死。匡胤登明德門，令甲士歸營，而自退居公署。將士擁范質等至，匡胤見之，流涕曰：吾受世宗厚恩，爲六軍所迫，一旦至此，慙負天地，將若之何？質等未及對，列校羅彥瓌挺劍厲聲曰：我輩無主，今日必得天子。質等相顧，不知所爲。溥降階先拜，質不得已亦拜。遂召匡胤詣崇元殿行禪代禮。召百官至，晡時班定，猶未有禪詔，翰林承旨陶穀出諸袖中，遂用之。宣徽使引匡胤就庭，北面拜受。已乃掖升殿，服袞冕，即皇帝位。奉周帝爲鄭王，符太后爲周太后，遷之西宮。大赦，改元。以所領歸德軍在宋州，因號宋。遣使遍告郡國藩鎮[illegible]以火德王，色尚赤，臘用戌。帝由[illegible]代周，曰天下自此定矣。未幾

鎮州報北漢兵入寇。

【發明】三代以後，得國之正，莫如漢。漢[illegible]無道秦而[illegible]綱目以[illegible]自漢[illegible]至於宋五代[illegible]矣。然考諸史，往往以禪位爲文。嗚呼！自堯舜揖遜，傳於賢而不傳於子，禹傳於子而不傳於賢，然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禹非自私而傳子，天與故耳。三代以降，抑何堯舜之多耶？是乃亂臣賊子假此以欺天下，天下安可欺乎？綱目正名定罪，皆書稱皇帝，廢故

主，而畧無寬恕，其義自明。迺夫匡胤爲周點檢，受周厚恩，當主少國危之時，正宜盡心輔佐，以勤王室。雖有陳橋之變，必斷以大義，誅鋤叛卒，退居藩服，當如禹避舜之子於陽城，而謳歌訟獄之來歸，然後踐位，庶幾名正言順，而無叛逆之罪。夫何受命而出，因變而返，殊無辭遜之意，遂居九五之尊，殆與朱全忠、石敬瑭等耳。故綱目特書稱皇帝，廢周主，以著其篡竊之罪。周朝諸臣爲之犬馬，獨韓通欲謀禦之，未遂遇害，故以全節予之，所以罪周人舉國與賊之意。然則范質、王溥、王彥昇等可勝誅哉！觀綱目之所書，則通顯之意明，討賊之旨嚴，足即春秋正名定分之法也。臣故備論之。

【廣義】臣嘗讀宋史，至史臣曰：太祖得國，[illegible]漢、周亦豈甚相絕哉，未嘗不嘆其[illegible]公而有所自者也。[illegible]篡唐而爲[illegible]郭威篡漢而爲周[illegible]以郭[illegible]自立而還，廢其主[illegible]吾知匡胤之意，以爲周之篡漢，亦猶漢之篡晉；晉之篡[illegible]，亦猶晉之篡唐。歷代之君皆爾，吾何爲獨不然？故率意因襲其弊，而無忌憚也。且古有[illegible]遺腹之大義，焉可因其主之幼，自立爲君而廢之也耶？嗚呼！匡胤稱尊號，廢幼

主，與周太祖郭威如出一律，非篡而何？且夫見得思義者，君子之心；見利忘義者，市井之行。觀夫匡胤高平之戰，諸將士用主危如此，君獨何得不致死力，由是身先士卒，[illegible]及其後受命伐唐之初，匡胤安馬直前，指揮貳卒，擒其[illegible]城門，匡胤曰：父子雖至親，城門王事也，不敢奉命。明日乃得入。觀此則知匡胤君臣之義，素嚴於胸中，牢不可破。父子之親，弟能違也，使其[illegible]孤子幼，不亦美乎？[illegible]虎奴隸，孰得爲君？臣肩其[illegible]豈其本心哉？不然，孟子何以[illegible]而爲天下之義王也。[illegible]王道不過義焉而已，一有非義[illegible]曰行一不義，殺一不辜而得天下，不[illegible]之幼而篡奪其國者，可以[illegible]下之爵士，而成於[illegible]日不然，使太祖守義之心如[illegible]奪也。今乃[illegible]得以售其謀者，豈非平日[illegible]志之有在耶？故但日杜后曰：吾兒素有大志，今果然矣。臣嘗迹夫宋祖篡國之心，不在於陳橋兵變之日，乃篇於去年周主殂而幼子即位之時也。使周主不殂，與匡胤守義之心自若；周主雖殂，而嗣君賢而且

長，匡胤守義之心亦自若也。今周主既殂，嗣君亦幼，故其篡竊之勢，突然以興，彼一杯守義之水，安能勝夫[illegible]之火哉？惜乎天資素美之主，而卒蒙萬世篡竊之名，若守義之不堅也。曰：五代篡君瞻主，彼此相承，使非宋祖起而一之，孰能一之乎？曰：恭帝雖幼，君也；匡胤雖賢，臣也。臣篡其君，可乎？曰：然則武王爲萬世之聖，豈以伐紂爲非邪？曰：恭帝無商紂之暴，匡胤無武王之聖。使恭帝暴於商紂，匡胤聖於武王，亦終伏乎君臣之義，況乎恭帝不紂，而匡胤不武者哉？不然，彼伯夷、叔齊何甘於首陽之薇，而苦於姬周之粟也。綱目開卷第一義，而予韓通之死節，則史臣之論蓋明矣。曰：宋與周之得國不異如此，周亦何其促，而宋祚何其遠耶？曰：篡迹雖同，而修德則異故也。

宋贈周韓通爲中書令。

宋主贈通以旌其忠，仍詔以禮葬之。欲加王彥昇擅殺之罪，羣臣以建國之始，乞貰之。宋主猶怒，故終身不得節鉞。

【發明】韓通心乎周室，閉門遇害，乃宋主之仇讐，曷爲贈之以官？蓋惻隱之心，人皆有之，宋之贈通，由

其良心不昧。惕然於中。不可掩匿。故其遂知有寵安肯受非義之賄乎。當時范質等偷生貪固。守寵無聞。抑不知斃通之時。第無汗顏警惕耶。然不目時當道而曰贈周韓通者。所以美通始終為周。因以愧宋之敘王彥昇擅殺也。

廣義 考韓通在周為陸路都部署。太祖為水路都部署。則是同官於周。而均食周祿者也。一旦以篡周得國。一以死周著忠。千載之下。是非定于是焉。君子寧不快韓而鄙趙哉。

宋論翊戴功。加石守信等官爵。

石守信為侍衛親軍馬步軍副都指揮使。高懷德為殿前副都點檢。張令鐸為馬步軍都虞候。王審琦為殿前都指揮使。張光翰為馬軍都指揮使。趙彥徽為步軍都指揮使。並領節鎮。餘領軍者並進爵。時慕容延釗以重兵屯真定。韓令坤領兵巡北邊。宋主遣使諭以便宜從事。兩人皆聽命。乃加延釗殿前都點檢。令坤加侍衛都指揮使。

發明 羞惡之心。人皆有之。石守信等雖宋主舊將。然與匡胤皆北面事周。均饗爵祿。彼臣而我亦臣耳。宋主篡位。少有人心者。必於焉而變矣。守信等俛首事賊。略不知恥。反效走狗驅馳以搏狡兎。既竊周鼎。恬然受賞。自以為有翊戴之功。祇知一時誇耀當代。殊不知由君子觀之。何異齊人乞食於墦間。歸而驕其妻妾者乎。綱目書此。文無貶詞。乃所以深醜之爾。

宋遣使分賑諸州。

發明 五代之季。兵亂肉荒。民之塗炭極矣。為君者但知般樂怠傲之樂。為臣者但知富國彊兵之術。求其恤民疾者。寥寥無聞。周自世宗。漸為賢君。然且征伐四鄰。骨肉糜爛。境內蒼生。未盡蘇息。於乎。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百姓不足。君孰與足。宋主得國之初。不追他務。首遣使者分賑諸州。則其卹民之務。從可知矣。同視五代之君。奚翅天淵。宜其削平諸國。混一區宇也歟。綱目揭而書之。蓋予之耳。豈以宋之篡竊而遂沒其善哉。見君子之心。樂與人為善矣。

○宋主以其弟光義為殿前都虞候。趙普為樞密直學士。（光義即匡義也。）

宋立太廟。追帝其祖考。

宋主從兵部尚書張昭。判太常寺竇儀議。立四親廟。尊高祖朓為僖祖。文獻皇帝。曾祖珽為順祖。惠元皇帝。祖敬為翼祖。簡恭皇帝。妣皆為皇后。考弘殷為宣祖。昭武皇帝。定制歲以四孟月及季冬。凡五享。朔望薦食薦新。

三年一袷。以孟冬。

五年一禘。以孟夏。

發明 當渙散之時。宜享帝立廟。何者。祖考之精神既散。故王者當至於廟以聚之。蓋所以合其渙也。宋主得國之初。先立太廟。追帝祖考。蓋亦知渙之道矣。五代之世。綱目未嘗書。而此特書者。其所以予之者誠在是焉。傳稱周公成文武之德。追王太王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禮。明其繼志述事。所以達孝稱之。宋主立太廟。帝祖考。五代之君絕無有能行者。其天子之規模已具。宜其中天下而立。以定四海之民也歟。

廣義 考之分紀。竇儀等議立四親廟者。何其不經之甚也。蓋凡有天下者。必立始祖之廟。故文武之興。乃以后稷為始祖。而后稷必有廟也。臣又嘗考宣王時令諸侯三十餘廟。况天子七廟。諸侯六。大夫三。適士二。官師一。是以先王制禮。所以別嫌疑。辨僭偪。大抵分于名分不同。故祖宗亦異。今儀等議立四親廟。而不求其所分者。[illegible]不知禘祭必有其所自出。[illegible]始祖之廟。而以太祖配之也。然則高曾祖考者。皆臣庶之分耳。豈上下皆假本之深義哉。故後來祖宗者。皆推始祖于廟。朱子嘗有言。所以此尊三代及考者。蓋不及始祖者。其意亦為此也。竇儀等當宋祖創業之日。而專事之以叔孫庶爾之禮。不亦陋哉。

宋主視學。

詔增葺祠宇。塑繪先聖先賢像。自為贊。書于孔顏座端。命文臣分撰餘贊。屢臨幸焉。嘗謂侍臣曰。朕欲盡令武臣讀書。知為治之道。於是臣庶始貴文學。

發明 漢高十二年。過魯以太牢祀孔子。綱目特書美之。周太祖廣順二年。如曲阜謁孔子祠。綱目亦書。至其增葺祠宇。塑繪聖像。綱目備載美之。亦以見天理之在人心。自有不可得而泯沒者。宋氏三百年基業。其精神命脈。蓋在於此。自是而後。儒道稍稍振起於

（是臣庶始貴文學，逮至關閩濂洛之間，文運大亨矣。綱目所以特書而美宋王也。）

二月，宋王尊其母杜氏爲太后。

（后定州安喜人，治家嚴而有法。陳橋之變，后聞之曰：吾兒素有大志，今果然矣。及尊爲皇太后，宋王拜於殿上，群臣稱賀，后愀然不樂。左右進曰：臣聞母以子貴，今子爲天子，胡爲不樂？后曰：吾聞爲君難，天子置身兆庶之上，若治得其道，則此位可尊；苟或失馭，求爲匹夫不可得，是吾所以憂也。宋王再拜曰：謹受教。）

宋以范質、王溥、魏仁浦同平章事，吳廷祚爲樞密使。

（質加侍中，溥司空，仁浦右僕射，並平章事。加廷祚以父名璋，避平章，特加同二品，仍爲樞密使。先是宰相上殿命坐，面議大政事，[illegible]人熟狀，畫可降出奉行而已。質等自以周朝舊臣，稍存形跡，且憚宋王英睿，乃請用劄子面取進止，退各批其事，同列書字以誌。宋王從之，坐論之禮遂廢。）

發明（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孟軻氏曰：恥之於人大矣，不恥不若人，何若人有？范質等周朝舊臣，食君之祿，受君之恩，非一朝一夕矣，一旦與宋王比肩北面稱臣，恥夠人目，不可掩也，顧乃偷生貴國，恐懼不守，四維既絕，安足爲人？尹氏論馮道曰：浮沉取容，遊宦四朝，更易人主，如斯人者，固當廢斥，旣貴不使之得列縉紳之列可也，今乃顯榮終始，極其殊遇，苟有一人以身事四姓十君，尚可得齒於人乎？用是而觀，則不惟質等無恥，宋王亦無恥者矣。五代衰亂之極，而禮義廉恥爲之掃地，詎不深可哀哉？宜書於後以發識之也。）

三月，唐、吳越遣使如宋。（賀即位也。）

發明（春秋桓二年，杞侯朝魯。傳曰：桓弟弒兄，臣弒君，天下之大惡，王與諸侯不奉天討，反行朝聘之禮，則皆有罪焉。宋王篡周，乃[illegible]當時列國，倘能修連帥之職，移檄天下，聲罪致討，庶幾君臣大義，不致廢墜。不能以此自明，却乃二國遣使來賀即位，果何義乎？故綱目變文，直書遣使如宋，而不曰來賀，所以正其本耳。此綱目所以作也。不然，則亂臣賊子將肆其惡而無禁矣。）

南漢主鋹殺其弟桂王璇興。

（宦者陳延壽謂鋹曰：先帝所以得傳位於陛下者，由盡殺群弟也。勸鋹除去諸王，鋹以爲然，遂殺璇興。由是上下怨而紀綱大壞。）

發明（兄弟，聖人所謂[illegible]同氣者也。甚哉，劉鋹昏惑之甚，至是極矣。前書南漢主晟殺其弟八人，此書南漢主鋹殺其弟璇興，[illegible]之一轍耶？鋹惑宦者陳延壽之言，遂殺其弟，是鋹不足道也。書殺其弟，則其餘內虐難又不言可知也。縱欲長守其國，烏可得哉。）

夏四月，周昭義節度使李筠起兵，會北漢伐宋，宋遣兵擊之。

（宋遣使加筠中書令，使者至潞，筠欲拒之，賓佐切諫，乃延使者置酒，既而取周太祖畫像懸于壁，涕泣不已。賓佐惶駭，告使者曰：令公被酒，失其常性，幸勿訝。北漢主鈞聞之，乃以蠟書結筠，同舉兵。筠長子守節泣諫，筠不聽。宋王手詔慰撫，且召守節爲皇城使，遣歸，謂筠曰：我未爲天子時，任汝自爲之；我既爲天子，汝獨不能小讓我耶？守節歸，以白筠，筠遂起兵，令幕府爲檄，數宋王罪，執監軍周光遜等送于北漢，以求濟師，又遣人殺澤州刺史張福，據其城。從事閭丘仲卿說筠曰：公孤軍舉事，其勢甚危，雖倚河東之援，恐亦不得其力。大梁甲兵精銳，難以爭鋒，不如西下太行，直抵懷、孟，塞虎牢，據洛邑，東向而爭天下，計之上也。筠不能用。北漢主自帥兵赴筠，筠迎謁于太平驛，言受周太祖恩，不敢愛死。北漢主與周世讎，不悅其說，因使其宣徽使盧贊監其軍。筠見漢兵弱少，而贊又來監，心甚悔，謀多不協，乃留守節守潞，而自引衆南向。北漢主聞贊與筠異，復遣其平章事衛融和解之。宋王遣石守信、高懷德、慕容延釗、王全斌分道擊之，仍勅守信等曰：勿縱筠下太行，急引兵扼其隘，破之必矣。守信等敗筠兵于長平。）

發明（李筠可謂知義矣。昔[illegible]陰人，故擇羣延美衆兵於州，綱目美之，故大書周昭義節度使，所以見其不忘舊君；書起兵，所以見其不肯事讎；書伐宋，所以正宋王之罪。此皆予之之詞。是以數日城陷，焚死，遂以死節書之也。然李筠舊史皆以賊反爲文，至宋則以討筠爲說，[illegible]安有舊國之賊反爲正，而討賊之人反爲逆耶？謬妄甚矣。然則欲知李筠之事者，要當以綱目爲的。）

廣義（春秋聲罪致討曰伐。大書曰：夏四月，周昭義節度使李筠會北漢伐宋者，所以著李筠之忠義。）

（而科宋廟基周之罪也。嗚呼嚴矣。）

五月，朔，日食。

發明　（春秋隱三年日食，傳曰：每食必書，示後世遇災而懼之意也。日者，衆陽之宗，人君之表，而有日食之變，咎象也。克謹天戒，則雖有其象而無其應；弗克畏天，災咎之來必矣。凡綱所書者，或妾婦乘其夫，或臣子背君父，或政權在臣下，或夷狄侵中國，皆陽微陰盛之徵也。然當時天下未一，民罹塗炭，宋篡周國，則是臣子背君父；南漢宦官，則是政權在臣下；北漢引契丹伐宋，則是夷狄侵中國。由是胡氏之言可驗，而變不虛生，信矣，故備及之。）

○宋主以其弟光美爲嘉州防禦使。○宋遷周六廟于洛陽。○宋主自將圍澤州，六月，克其城，李筠死之。

（宋主自帥大衆討筠，山路險隘多石，宋主先於馬上負數石，將士因爭負之，即日平爲大道，遂與守信等會，大敗筠衆於澤州南，殺虜甚衆，筠走保澤州，宋主圍之。六月，宋將馬全義帥敢死士數十人，攀堞而上，遂入其城，筠赴火死。獲衛融，融請死，宋主怒，以鐵撾擊其首，流血被面，融呼曰：臣得死所矣。宋主曰：忠臣也。釋之，以爲太府卿。北漢主釋引師歸，宋主進攻潞州，守節以城降，宋主釋其罪，以爲單州團練使。）

發明　（春秋隱五年宋人圍長葛，傳曰：圍者，環其城邑，絕其往來之使，禁其樵採之途。宋主親帥六軍以圍澤州，書圍於上，而書克於下，宋主之惡彰矣。李筠竭力拒守，城陷而死，則其始終猶圍之心著焉。故前書起兵，予倡義；此書死之，予全節也。夫以筠之一死，固無所議，宋主寧無少愧乎。）

廣義　（嗚呼，李筠之伐宋也，豈不知宋之不敵哉？惟以忠義自許，故不以成敗利鈍爲心也。前書李筠伐宋，此書李筠死之，學者比而觀之，則宋祖得國之由，於是乎可見矣。）

秋七月，宋主還，以趙普爲樞密副使。○荊南節度使高保融卒，弟保勗嗣。

（保融迂緩，國事悉委于母弟保勗。及卒，保勗權知軍府，請命于宋，宋主授以節度使。）

冬十月，宋襲北漢汾州，不克。

（先是，昭義節度使李繼勳焚北漢平遙縣，俘獲甚衆，宋主以是晉州鈐轄荊罕儒復率衆攻汾州，爲北漢大將郝貴超所襲，戰死。罕儒驍將，宋主痛惜之，斬其部將不用命者二十餘人。）

發明　（春秋兵役之例，曰潛行而掩之曰襲，譏詞也。利人土地者謂之貪兵，貪者滅。宋將荊罕儒潛與偏裨攻漢汾州，意欲以此衆成功，必有重賞，殊不知反爲漢兵邀擊，其身何益乎？故書襲、書不克以譏之。[illegible]忠於王事[illegible]爲削而不書？蓋罕儒[illegible]無詞之可觀，不過冒寵貪僥利人[illegible]其功其備而不書者，況以爲[illegible]之鑒焉，其亦嚴矣。）

周淮南節度使李重進謀起兵拒宋。十一月，宋主自將擊之，重進自焚死。

（重進，周太祖之甥，與宋主同事周室，分掌兵柄，常心憚宋主。宋主受禪，加重進中書令，移鎮青州，重進愈不自安。會李筠舉兵，重進遣親吏翟守珣間道詣筠欲結援。守珣詣闕求見，宋主問曰：我欲賜重進鐵券，彼信我乎？守珣曰：重進終無歸順之志。宋主厚賜守珣，令說重進緩其謀，無令二凶並作，分我兵勢。守珣歸，勸重進未可輕發，重進信之。既而宋主遣六宅使陳思誨賜之鐵券，重進欲治裝隨思誨朝，而左右沮之，猶豫不決。又自以周室懿親，恐不得全，遂拘思誨，治城隍，遣人求援于唐，唐主聞于宋。宋遣石守信、王審琦、李處耘、宋偓等分道討之，趙普勸宋主自行。十月，宋主發汴。十一月，至廣陵，即日拔之。城將陷，左右欲殺思誨，重進曰：吾將舉族赴火死，殺此何益？即盡室自焚，思誨亦被害。宋主入城，戮同謀者數百人。史臣曰：韓通死於宋未受禪之頃，忠義之志明矣；李筠、李重進，舊史書叛，叛與否，未易言也。洛邑所謂頑民，非殷之忠臣乎？或曰：三人者，嘗臣唐、晉、漢矣。曰：智氏之豫讓，非歟？）

發明　（嘗以李筠、李重進之事論之，二人皆爲周之臣，彼節度而此亦節度也，何爲李筠則直書起兵，重進則書謀起兵？及其死也，俱焚於火，而筠一書死之，一書焚死。蓋筠一見宋使命激，起兵畧無猶豫；重進則左右沮之，猶豫未決，又自以周室懿親，恐不得全，則其拒宋乃不得已耳，如筠之斷斷耳。以書謀起兵拒宋，則欲爲未果之情可知；書自焚死，則仗節死義之心不篤，然較諸偷生賣國者，則又異焉。宋兩加兵，不曰討而曰擊者，宋乃亂賊，不予其討也。此）

綱目予重進而未盡予之意也。此二李是非之斷也。

〔廣義〕李筠者周之藩臣也。重進者周之懿親也。於李筠則書曰伐宋自焚死之。於重進則書曰拒宋曰自焚死何哉。蓋李筠[illegible]臣未嘗臣於宋。重進[illegible]臣於宋矣。不[illegible]於宋則是周之臣也。既臣於宋猶是宋之臣矣。烏有臣而拒其君之理[illegible]以受[illegible]為[illegible]有未發之是二心也。若重進者是哉二其心者也。其心既二。惡在其為忠周哉。君子觀[illegible]而為李筠重進之事。則二人之是非[illegible]可知矣。

史[illegible]不可[illegible]也。

唐主遣子朝宋主于揚州。十二月宋主還汴。

宋主[illegible]臨于迎鑾鎮。唐主[illegible]遣使犒師。且使其子從鎰朝于揚州。唐[illegible]杜著[illegible]薛良以罪奔宋。[illegible]宋主[illegible]其不[illegible]斬著[illegible]配[illegible]廬州牙校。

〔發明〕自周[illegible]不[illegible]成[illegible]以成風。桓[illegible]遣[illegible]于天子下告方伯[illegible]此春秋所由作也。宋主篡位一年于茲。南[illegible]國不能修連帥之職。但見唐與吳越來賀即位。而又遣子朝于揚州。[illegible]之甚。諸侯見[illegible]伐何[illegible]之有。宋主[illegible]李重進[illegible]揚[illegible]守[illegible]命說重進發其謀。[illegible]令二[illegible]作。分[illegible]以[illegible]勢以[illegible]藩鎮[illegible]力[illegible]及。況[illegible]國乎。唐主[illegible]能[illegible]大義於天下。連合[illegible]兵伐宋。宋必見滅。而徒偷安忍恥。何[illegible]為保邦之道乎。是知滅六國者六國也。非秦也。[illegible]五國者五國也。非宋也。使六國連師。足以拒秦。五國合兵。足以拒宋。噫。六國既誤於前。五國復愚於後。可勝惜哉。故直書以深誅之。

契丹兀律殺其叔父李胡。

李胡子宋王喜隱輕僄無恆。謀反事覺。辭連李胡。遂死于獄。尋追諡章肅皇帝。

〔發明〕東號斥名狄之也。然夷狄殺其叔父。何必書。正名分也。謀反者李胡之子。安可濫及無辜哉。凡綱目兩書者。皆經世大綱。直書殺叔父。其惡見矣。然[illegible]稱追諡章肅皇帝。於綱目則削而不書。是蓋不予夷狄僭稱中國帝王之號耳。貴華賤夷。正名定分。其嚴矣哉。

〔廣義〕叔父謀反。原之可也。況為其子之所逮邪。書殺叔父。所以著倫常三綱之絕也。

宋太祖欲察羣情而不安於深宮宴處。詢芻蕘求治之心甚當。[illegible]時遊[illegible]方[illegible]俗。進[illegible]之父老而使得自言其疾苦。則民隱足以周知。可無尤關萬里之隔矣。

宋以竇儀為翰林學士。

翰林學士王著以酒失貶官。宋主謂宰相曰。深嚴之地。當使宿儒處之。范質等對曰。竇儀清介重厚。然已自翰林遷端明矣。宋主曰。非斯人不可。卿當諭以朕意。勉令就職。即日復入翰林。宋主嘗召儀草制。至苑門。儀見宋主岸幘跣足而坐。遂立不肯進。宋主遽索冠帶而後召入。儀曰。陛下創業垂統。宜以禮示天下。恐豪傑聞而解體。宋主斂容謝之。自是對近臣。未嘗不冠帶。

〔發明〕士大夫立身處世。所貴者莫重乎綱常。綱常不重。寵資而貪祿矣。竇儀周朝之臣。[illegible]因滁州之勑。不以應命。是則宋主重而用之者。實基於此焉。儀射一時之利以圖顯榮。殊無可否於其間。而立身之綱常。一切棄而不顧。抑不知五代以降。何無恥之甚哉。雖有清介重厚之德。過人之才。不足貴矣。綱目特書[illegible]貶之也。

宋主微行。

宋主欲察羣情向背。頻為微行。或諫曰。陛下新得天下。人心未安。今數輕出。萬一有不虞。其可悔乎。宋主笑曰。

帝王之興。自有天命。求之亦不可得。拒之亦不能止。周世宗見諸將方面大耳者皆殺之。我終日侍側。亦不能害。若應為天下主。誰能圖之。微行愈數。曰。有天命者任自為之。不汝禁也。

〔發明〕漢武微行。綱目譏之。宋主踐祚未久。輕舉妄動。已見於此。夫人君繼體承祚。所繫甚重。出警入蹕。清道後行。爲可肆其輕佻。身爲匹夫之服。剛使一夫不逞。包藏禍心。其危豈不甚哉。有天命者任汝為之。則謬矣。蓋後世宗數爲微行。其源皆出於此。源潔則流清。詎不信然。書微行。則輕宗廟。褻神器。棄萬乘之尊。失人君之體。其見於此。有天下者不可不鑒。

辛酉

宋建隆二年。〇是歲凡五國三鎮。

春正月宋度民田。

周世宗末年。嘗命官詣諸州度民田。而使者多不稱。至是宋主謂侍臣曰。度田蓋欲勤恤下民。而民[illegible]怨[illegible]。今當精擇其人。遂分遣常參官詣諸州。尋命諸州縣課民種植。又更以春秋巡視。著爲令。又置義倉。官所收二稅。每一石別輸一斗。貯之以備凶歉。

二月宋遣使監輸民租。

先是藩鎮率遣親吏視民租入槩量增益以取餘羨符彥卿在天雄軍取民尤悉宋主聞之命遣使諸州分主其事民始不困。

【發明】自五代亂離以來王政之不行未有甚於此時者也民之憔悴於虐政未有甚於此時者也人主苟有愛民之心則必有愛民之政宋主得國庶民田賦既以[illegible]民既[illegible]以剗革宿弊此皆可謂不負民之[illegible]者[illegible]所以致其守之之意[illegible]民亦勞止汔可小康此之謂也。

唐徙都洪州。

唐主景屬中國多故跨據江淮三十餘州擅魚鹽之利鄣山鑄錢物力富盛頗有窺覦中原之志及淮甸入于周[illegible]宋王[illegible]甚方遷豫章以太子從嘉守建康豫章城邑迫隘羣臣日夜思歸景怒欲誅贊行者。

閏三月宋以慕容延釗爲山南東道節度使。

時延釗自真定來朝韓令坤亦從討李重進還皆罷爲節度使自是殿前都點檢不復除授。

夏四月朔日食。○六月宋太后杜氏殂。

后疾宋主侍藥餌不離左右疾革召趙普入受遺命且問宋主曰汝知所以得天下乎宋主曰皆祖考及太后之餘慶也后曰不然正由柴氏使幼兒主天下耳若周有長君汝安得至此汝百歲後當傳位光義光義傳光美光美傳德昭夫四海至廣能立長君社稷之福也宋主泣曰敢不如教后顧謂普曰爾同記吾言不可違也普即榻前爲誓書於紙尾署曰臣普記藏之金匱命謹密宮人掌之遂殂。

【廣義】大抵堯之傳舜舜之傳禹豈堯舜之得已哉以朱均無舜禹之賢故也使朱均而均爲賢則傳賢之事不聞於後世不然則禹之傳子何爲獨無弊邪然則有天下者自堯舜傳賢之外無有出於傳子之爲正義彼其不傳於子而傳於弟此宋公所以啟宋亂也是宋之事兆矣或曰莊公之殺殤公是猶子之殺諸父也其爲亂宜矣厥後宋之太宗非有莊公之不道是何曾是於是歲曰不然殤公見殺於莊公德昭死由于臣義雖曰下之殺上上之殺下雖不同同一不仁之心也非亂而何今杜氏但知周亡於幼君而不知周之所以亡者非幼君也由乎託孤之匪人也使其如成王之得周公則宗祠雖幼宋王烏敢殄顛其鼎哉且杜氏欲太祖傳之光義光義傳之光美光美傳之德昭似矣假如太祖二十年光義亦二十年而光美亦如之然後傳至德昭則德昭至是已七十餘矣焉有墓木既拱之人而可以帝天下乎杜氏雖據一時目擊之見而爲此禍階之說耳況夫夫死從子婦人分也是安得爲賢哉曰然則爲之奈何曰杜氏當曰周主幼而無輔此其所以失天下也汝百歲後當傳位於德昭吾屬臣義以輔之如周公之於成王則庶乎其可也不此之慮而卒貽其子孫罹禍之慘甚矣且自古國之所以亡者豈皆幼君邪借曰國君幼長而不賢亦終必亡而已矣惡在其爲幼君哉杜氏之說謬矣詩曰誰生厲階至今爲梗此之謂也。

秋七月宋罷其侍衛都指揮使石守信等典禁兵。

石守信王審琦等皆宋主故人有功典禁衛兵普數以爲言宋主曰彼等必不吾叛卿何憂之深耶普曰臣亦不憂其叛也然熟觀數人者皆非統御才恐不能制伏其下則軍伍間萬一有作孽者彼臨時亦不能自由爾宋主悟一日因晚朝與守信等飲酒酣屏左右謂曰朕非爾曹不及此然天子亦大艱難殊不若爲節度使之

樂朕終夕未嘗敢安枕而臥也守信等請其故宋主曰是不難知此位誰不欲爲守信等頓首曰陛下何爲出此言今天命已定誰復有異心宋主曰卿等固然其如麾下欲富貴何一旦有以黃袍加汝身汝雖欲不爲其可得乎守信等泣謝曰臣等愚不及此惟陛下哀矜指示可生之途宋主曰人生如白駒過隙所以好富貴者不過欲多積金錢厚自娛樂使子孫無貧乏耳卿等何不釋去兵權出守大藩擇好便田宅市之爲子孫立永遠不可動之業多置歌兒舞女日夕飲酒相歡以終天年朕且與卿等約爲婚姻君臣之間兩無猜嫌上下相安不亦善乎守信等皆謝曰陛下念臣等至此所謂生死而骨肉也明日皆稱疾乞罷典兵宋主從之以守信爲天平節度使高懷德爲歸德節度使王審琦爲忠正節度使張令鐸爲鎮寧節度使皆罷宿衛就鎮賜賚甚厚雖守信兼職如故其實兵權不在也。

【發明】罷典禁兵之事呂氏以爲罷之當理愚獨以爲不然心疾故耳宋主以臣而叛君其心惴惴焉惟恐臣之叛己也一聞趙普之言即罷諸將之兵於乎既疑於此焉不謙於彼親考之分宜宋主紿守信等曰一旦以黃袍加汝身汝雖欲不爲其可得乎夫言者心之聲心有是病則其發言亦有是病況宋

主嘗以天命自託。既有天命。何必疑之。王者量同天地。奉行天命。守而弗失。則人心自服。天命自歸。安有一夫興議耶。昔秦政得讖云。亡秦者胡也。乃役天下之民。以築萬里長城。未幾。卒亡於胡亥。唐皇得讖云。女主昌。民間乃多任廷之臣。以殺無辜之將。未幾。終亂於武氏。蓋由國政不修。猜忌甚讖。人心既離。天命亦去。然則猜忌者果何益哉。宋主罷典禁兵。蓋亦猜忌之過云爾。不然。綱目何以不書石守信等罷典禁兵。而書未能。其義可見。後之論此者。當以分註爲據。以綱目爲斷。則是非明矣。

宋主以其弟光義爲開封尹。光美爲興元尹。○宋以李漢超爲齊州防禦使。

（哥命兼關南兵馬都監。漢超在關南。民有訟其彊娶已女爲妾及貸民錢不償者。宋主召問曰。汝女可適何人。對曰。農家爾。又問漢超未入關南時。契丹何如。對曰。歲苦侵暴。曰。今復爾邪。對曰。無也。宋主曰。漢超。朕之貴臣。汝女爲之妾。不猶愈爲農婦乎。且使漢超不在關南。汝家尚能保其所有貨財耶。責其人而遣之。密使諭漢超曰。亟還其女并所貸。朕姑貰汝。勿復爲也。不足於用。何不以告朕耶。漢超感泣。由是益脩政理。吏民愛之。）

八月。宋襲執武義節度使孫行友。

（行友繼其兄方簡鎮易定。歷八年。狼山佛舍妖黨益盛。宋主即位。行友不自安。累表乞罷。不許。行友懼。乃繕甲兵。將棄其帑。還據山寨以叛。兵馬都監樂繼能密表其事。宋主遣李處耘飭驍騎會鎮趙之兵。僞稱巡邊。直入定州。行友不之覺。處耘出詔。令舉族歸朝。行友倉皇聽命。既至。宋主貰之。奪其官爵。禁錮私第。）

發明　據分註所云。行友繕甲兵。將棄其帑。還據山寨以叛。則行友不爲無罪。綱目書執。若無罪然者。何也。王其以宋主篡國。是亦亂臣。自已昏昏。安能使人昭昭。不以討罪綱予之。況行友周之臣子。義不能爲周討叛。然能謀興其志。可尚。豈若邑所謂民非服之忠臣乎。故恕之。恕行友。則所以罪宋主也。其旨嚴矣。

唐主景殂。子煜立于金陵。

（景方議東還。以疾卒于南都。太子煜時留建康。遂即位。遣其戶部尚書馮謐奉父遺表于宋。願追尊帝號。宋主許之。煜初名從嘉。聰悟好學。善屬文。工書畫。明音律。）

女真入貢于宋。

（女真之先。居古肅愼地。元魏時號勿吉。至隋唐號靺鞨。唐初有黑水粟末兩部。後粟末盛強。號渤海國。黑水因役屬之。渤海既滅。黑水部民在南者繫籍于契丹。號熟女真。在北者不籍于契丹。號生女真。至是以馬入貢于宋。宋主詔登州沙門島居民租賦。令專治舟。渡其所貢馬。）

冬十一月。沙州入貢于宋。

（沙州本漢燉煌故地。唐末以張義潮爲沙州節度。至朱梁時張氏絕。州人推長史曹義金爲帥。義金卒。子元忠繼有其地。周授歸義軍節度使。至是入貢于宋。）

發明　入者外之之詞。不曰來貢而曰入貢。謹華夷之防也。中國與夷狄。必須如之周公制禮作樂。蕃外夷。重譯來庭。自然曰中國有聖人。今而宋主得國。女真沙州相繼入貢。則其興王之道。成混一之勢見矣。雖然。盛之極者衰之漸。泰之際者否之伏。夷狄之際。聖人所當謹。厥後女真亂華。卒爲宋患。故綱目於女真入貢。必謹而書之。以爲履霜堅冰之戒爾。

壬戌

宋建隆三年。唐後主煜元年。是歲凡五國三鎮。春正月。宋廣東京城。

（宋主既廣汴城。首命有司畫洛陽宮殿。按圖修之。以韓重贇董其役。皆繕既畢。宋主坐寢殿。令洞開諸門。皆端直軒豁。無有壅蔽。謂左右曰。此如我心。若有邪曲。人皆見之矣。）

發明　宋廣東京城。特爲書。見役民爲重事也。宋主得國之初。天下未一。民心未寧。正宜恭儉脩身以示天下。城之廣否。何預焉。唐堯土階三尺。茅茨不翦。禹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古之聖人恭儉如是。而萬國咸寧。[illegible]宮殿[illegible]崩。王役其[illegible]土木大[illegible]費。宋主[illegible]不信然。故綱目特書以深譏之。

廣義　分註載宋主曰。此如我心。若有邪曲。人皆見之。臣謂其言固然。宋主何曲如之。謂人之不見可乎。而闢門于此。而暗于彼者。宋太祖之謂也。

二月。宋初詔常參官轉對。

（每五日內殿起居。百官以次轉對。指陳時政得失。事關急切者。許非時上章。）

【發明】後唐明宗初令百官轉對。綱目美之。然明宗參官轉對爲滿朝令典。而實始於此。夫以宋主立國規模盡善猶明其混一天下也宜。其特書曰初。蓋予之也。

【廣義】觀綱目其載此條。則知宋主急於求治之切。然可稱者乎。以見自此以前。無有此美。而五代之憂不足言矣。

北漢侵宋晉潞州。○宋令大辟諸州不得專決。

宋主謂宰臣曰。五代諸侯跋扈。有枉法殺人者。朝廷置而不問。人命至重。姑息藩鎮。當如是耶。自今諸州決大辟。錄案聞奏。付刑部詳覆之。

【發明】刑法者民命。王者之盛心也。是以旅之大衆。而有明慎用刑之訓。昔唐太宗命臣下三覆五覆之奏。蓋重之也。宋主謂宰臣曰。五代諸侯跋扈。有枉法殺人者。朝廷置而不問。人命至重。姑息藩鎮。當如是耶。至哉言乎。識王者之量。天地之心也。較之諸侯徒事於富國彊兵者。豈可同日語哉。故綱目直書以美之。

【廣義】此其重民命而仰帝舜欽恤之意也。史無美辭。而美在其中矣。

宋禁民火葬。

【發明】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此送死大事。過於厚之意。爲之衣衾棺槨。必誠必信者。欲其堅厚久遠。無使土侵膚。則是葬者皆歸於土。未聞有火葬之舉也。苟用火葬。棺槨何爲。[illegible]人子之心。獨無憫然乎。[illegible]目書禁。乃深予之。

○夏四月。清源節度使留從効卒。牙將陳洪進執其子紹鎡歸于唐。推副使張漢思爲留後。

從効[illegible]紹鎡典留務。[illegible]使卒。紹鎡夜召與越統軍使陳洪進誣紹鎡謀叛附吳越。執送建康。推副使張漢思爲留後。而自爲副使。

【發明】唐季以來。藩鎮跋扈。至五代而其禍極矣。往往[illegible]弱。遞相推戴。習以成風。恬不之怪。朝廷因而授之。因襲謬例。何以致乎。無紀律。名分大壞。誠王法之所必誅也。陳洪進逐其故帥。執其留後。唐不能討。可勝惜哉。故備書于策。所以譏當時因襲之弊耳。於洪進乎何誅。

宋以趙贊爲彰武節度使。

贊至延州。前後分置步騎。使綿綿不絕。林莽之際。遙見旌旗。蕃部見而來迎。莫測其威。相視奪氣。莫不畏服。宋主留意于邊。即命趙贊屯延州。姚內斌守慶州。董遵誨屯環州。王彥昇守原州。馮繼業鎮靈武。以備西夏。李漢超屯關南。馬仁瑀守瀛州。韓令坤鎮常山。賀惟忠守易州。何繼筠領棣州。以拒北敵。又以郭進控西山。武守琪戍晉陽。李謙溥守隰州。李繼勳鎮昭義。以禦太原。其家族在京師者。撫之甚厚。郡中筦榷之利。悉與之。恣其貿易。免所過征稅。許其召募亡命。以爲爪牙。凡軍中事。許從便宜。每來朝。必召對命坐。賜以飲食。錫賚殊異。由是邊臣皆富於財。得以養士募死力。使爲間諜。洞知蕃情。每入寇。必能先知預爲之備。設伏掩擊。多致克捷。自此二十年無西北之虞。得以盡力東南。取荊湖川廣吳越之地。

【廣義】外注備載趙贊之功。乃趙充國[illegible]李靖之儔耳。宋得邊將得人如此。王業其無興乎。

冬十月。宋以趙普爲樞密使。

吳廷祚罷。以普代之。宋主嘗謂普曰。天下自唐季以來。數十年間。帝王凡易八姓。戰鬭不息。生民塗地。其故何也。吾欲息天下之兵。爲國家長久計。其道何如。普對曰。此無他。方鎮太重。君弱臣強而已。今欲治之。宜稍奪其權。制其錢穀。收其精兵。則天下自安矣。語未畢。宋主曰。卿勿復言。吾已諭矣。朱子曰。趙韓王佐太祖區處天下。收藩鎮之權。立國家三百年之安。豈不是仁者之功。

【廣義】大哉趙普翊太祖以興王業。其利澤及人之功。固不在管仲之下。然其失節之譏。與大節之虧。奈之令服水之[illegible]。曾謂管仲有之乎。朱子不欲顯其君相之失。宜有以與過美之辭也。不然。孔子於管仲之事。何其交許過而不辭哉。

宋主匡胤遷鄭王宗訓于房州。

【發明】宋主自篡位斥書名。減後止書宋主而已。至是遷鄭王。目爲斥名。遷故主也。子路問孔子曰。衛君待子而爲政。子將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宋主之於宗訓。則臣也。宗訓之於宋主。則君也。雖已篡位。名分猶存。綱目必斥其名者。所以扶三綱。正名分。其旨切哉。然宗訓曷爲不書故。周主已失其國。故特貶之綱

日備衡齊矣。

垂法嚴矣。

【廣義】嗚呼、宋主篡周以來。其故主若樊籠之鳥。何能為哉。雖不遷可也。今既奪其國。又遷其主。果何道乎。綱目書曰宋主匡胤遷鄭王宗訓。予以見匡胤宗訓若塗人耳。君臣之道於是乎絕。而世變一至於此。亦可悲矣。

〇武平節度使周行逢卒。子保權嗣。

（保權年十一矣。）

十一月。荊南節度使高保勗卒。兄子繼沖嗣。

（繼沖保融子也。）

十二月。湖南將張文表襲潭州。據之。

初周行逢病亟。召將校屬其子保權曰。吾部內兇狠者。誅之略盡。惟張文表在耳。我死。文表必亂。諸君善佐吾兒。無失土宇。必不得已。當舉族歸朝。無令陷于虎口。及保權嗣位。文表聞之。怒曰。我與行逢俱起微賤。立功名。今日安能北面事小兒乎。會保權遣兵代永州戍。道出衡陽。文表遂驅之以襲潭州。留後廖簡素易文表。不設備。文表兵徑入府中。簡方燕客。被殺。文表遂據潭州。又將取朗陵。以滅周氏。保權遣楊師璠擊之。且求援于宋。

蜀主鑄鐵錢。征逋稅。

蜀以用度不足。始鑄鐵錢。禁境內用銅錢。凡器用須鐵為之者。皆置場榷之。以專其利。又遣使督諸路累年逋負租稅。[illegible]縣令田淳上疏。言擾民傷天意。聚財損君道。語甚切。蜀主不能用。淳好談治亂大略。屢陳朝政闕失。嘗言王昭遠、伊審徵、韓保正不可當大任。或勸以遜詞求官出。淳曰。大丈夫豈能對刀筆求進哉。

【發明】節用愛人。為國先務。蜀主因用度不足。鑄鐵錢征逋。催調其汲汲然。惟務盜奪民財。損下益上之心甚矣。有若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或以為蜀地褊小。故用不周。然漢高帝起蜀而得天下。諸葛亮治蜀而圖中原。當時且耕且戰。軍餉不乏。未嘗有國用不足之憂。或又以為蜀地褊小。不能與王。然湯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皆能朝諸侯而有天下。人主患不行仁政耳。褊小何嫌。原其心。不

癸亥

過費出無經。以致用度不足。苟欲征之於民。曷若反之於已。胡為剝民之若是耶。譬猶割肉以充腹。腹飽而身斃。其能久乎。綱目揭而書之。以為後世驕奢者戒。垂法深矣。

【廣義】田淳。乃昶之龍逢比干也。有臣如此而不能用。雖欲不亡得乎。

南漢誅其內侍監許彥真。以李托為內太師。

彥真既譖殺尚書右丞鍾允章。威權與龔澄樞等。澄樞忿其恣橫。會有告彥真通先朝李麗姬者。澄樞將按之。彥真懼。與其子謀殺澄樞。澄樞使人告彥真謀反。下獄族誅。南漢主以李托為內太師。六軍觀軍容使。初南漢主納托長女為貴妃。次女為美人。至是諸邦政皆稟托而後行。

【發明】歷觀漢唐以來。未始不為閹寺所誤。甚者稱其定策國老。天子門生。其禍極矣。南漢立國。閹人弄權。彥真讒殺忠良。勢傾人主。是乃蠹國之蟊賊。故綱目不曰南漢主誅之。而必曰南漢。見一國之人誅之也。夫以南漢主既知彥真之罪而殺之。則必悉屏元惡。肅清宮闈可也。夫何因枕席之愛。甫誅彥真。即用李托。且又以為內太師。一邦之政。悉稟行之。則是一彥真初誅。而一彥真又生矣。國家何由而平治哉。此其所以終於滅亡而不救爾。比而觀之。其義自見。

宋乾德元年。〇是歲凡五國一鎮。

春正月。宋初以文臣知州事。

五代諸侯强盛。朝廷不能制。每移鎮受代。先命近臣諭旨。且發兵備之。尚有不奉詔者。宋初異姓王及帶相印者。不下數十人。宋主用趙普謀。漸削其權。或因其卒。或因遷徙致仕。或因遙領他職。皆以文臣代之。

宋遣慕容延釗、李處耘假道荊南討張文表。二月。周保權執文表誅之。處耘襲江陵。高繼沖以荊南降。

初宋主遣盧懷忠使荊南。謂之曰。江陵人情去就。山川向背。吾欲盡知之。懷忠還言。高繼沖甲兵雖整。而控弦不過三萬。年穀雖登。而民困於暴斂。南通長沙。東距建康。西迫巴蜀。北奉朝廷。其勢日不暇給。取之易也。及周保權使至。宋主謂范質等曰。江陵四分五裂之國。今假道出師。因而下之。蔑不濟矣。乃命慕容延釗為都部署。樞密副使李處耘為都監。率十州兵。假道荊南討文表。未至。楊師璠已破文表于平津亭。執文表。臠而食之。梟首朗陵市。處耘至襄州。遣丁德裕諭繼沖以假道之意。孫光憲因言于繼沖曰。中國自周世宗時已有混一天

下之志。今宋主規模宏遠。不若早以疆土歸之。則可免禍。而公亦不失富貴矣。繼沖乃遣其叔父保寅奉牛酒犒師于荆門。且覘疆弱。處耘待之有加。繼沖聞之以爲無虞。是夕。延釗召保寅宴飲帳中。處耘密遣輕騎數千倍道前進。繼沖但俟保寅還。遽聞宋師奄至。卽惶怖出迎。遇處耘於江陵北十五里。處耘揖繼沖令待延釗。而率親軍先入城。比繼沖還。則宋師已分據衢要。繼沖大懼。因盡籍其境內三州十七縣。遣客將王昭濟奉表納于宋。宋主受之。以王仁贍爲荆南都巡檢使。命授繼沖荆南節度使如故。高氏親屬僚佐拜官有差。以光憲爲黄州刺史。

【發明】宋之出師。未嘗書討。而此書討何。伐有罪也。文表跋扈不臣。據潭以叛。正王法之所不赦。蓋人人之所共誅。保權不能討悖逆之臣。諸侯不能脩連帥之職。宋人是舉爲有名矣。故書討書誅以予之。然文表有罪而繼沖則無罪。因而假道乘勢襲之。不過利人土地。豈王者行一不義殺一不辜而不爲之義乎。故書襲以譏之。繼沖據有荆南。弗克死守。偷生迎降。不爲無罪。故書以荆南降。可見荆南之力猶可戰宋。而繼沖自降之也。其義深切著明矣。

延釗進克潭州。周保權遣兵逆戰。敗走。延釗遂入朗。執保權以歸。

延釗進克潭州。將趨朗州。保權牙將張從富等以爲文表已誅。而宋師繼進不止。疑爲所襲。相與拒守。延釗至不得入。宋主聞之。遣使諭從富等。不聽。以兵逆戰于澧江。宋師敗之。李處耘擇所俘體肥者數十人。令左右分啗。而黥其少健者。令先入朗。黥者入城。言被擒者爲宋師所啗。朗人皆懼。遂潰。延釗因長驅而進。遂克其城。執從富殺之。其大將汪端劫保權及家屬亡匿江南岸僧寺中。處耘遣田守奇帥師渡江。獲之以歸。宋主釋其罪。以爲右千牛衛上將軍。汪端猶擁衆寇掠。宋師擊殺之。湖南悉平。得州十四。監一。縣六十六。宋主以戶部侍郎呂餘慶權知潭州。

【發明】誅亂討逆。固王者之本心。興滅繼絕。乃仁人之素志。文表陵蔑其主。宋國興師討之。義也。今既元惡授首。是宜撫慰班師。襲執保權。此何義邪。不過假公營私。詐力以利人土地。惡足尚哉。然則保權獨無罪歟。春秋傳曰。凡書敗。書滅。書入。而以其君歸。皆名者。爲其服爲臣虜。故絕之也。國君死社稷。正也。逃之雖非。猶有恥焉。虜甚矣。故夫入者逆而不順之詞。惡延釗也。以歸者。賤而絕之之詞。罪保權也。

宋天雄節度使符彥卿入朝。

宋主欲使彥卿典兵。趙普屢諫不聽。宣已出。復懷入。從容言之。宋主曰。朕待彥卿厚。豈忍相負邪。普曰。陛下何以能負周世宗。宋主默然。事遂寢。

夏四月。宋初置諸州通判。

詔設通判于諸州。凡軍民之政。皆統治之。事得專達。與長吏均禮。大州或置二員。又令節鎮所領支郡。皆直隸京師。得自奏事。不屬諸藩。於是節度使之權始輕。用趙普之言也。

【廣義】趙普之相太祖也。釋兵權。以文臣知州事。止符彥卿。置諸州通判。是皆謀國之大者也。宋之興。相普有力焉。

宋行應天歷。

王朴欽天曆推驗稍疏。司天少監王處訥製新曆上之。宋主自爲曆序。賜名應天。頒行之。

泉州將陳洪進幽其留後張漢思而代之。

漢思患洪進專。因設讌伏甲。將殺之。酒數行。地忽大震。棟宇傾側。坐立者不自持。同謀者懼。因以告洪進。洪進遽走出。甲士皆散。自是更相爲備。一日洪進袖大鎖。安步入府中。叱退直兵。漢思方在內齋。洪進鎖合其戶而鐍之。使人呼告曰。郡中軍吏請副使知留務。衆情不可違。幸授之印。漢思窘蹙不知所爲。自門間出印與之。洪進遂召將吏曰。留後授吾印以莅事。衆皆賀。卽日遷漢思別舍。以兵守之。遣使請命于唐。又遣牙將魏仁濟間道奉表告宋。且請制命。

【廣義】竊觀洪進漢思之副。漢思洪進之主。洪進不請于君而擅幽其主。則是無君矣。唐主置而不問。其不綱甚焉。由是觀之。則知南唐之祚蓋已移于此。豈待曹彬師至而後知哉。有國者權不可下移也。

宋初以常參官知縣事。

符彥卿久鎮大名。專恣不法。屬邑頗不治。故特選常參官强幹者往蒞之。自是遂著爲令。

秋七月。宋主幸武成王廟。毀白起像。

宋主歷觀武成王廟兩廡，指白起曰：起殺已降，不武之甚，豈宜受享？命去之。

【發明】綱目於宋主謁文廟，則書觀；謁武廟，則書幸。輕重之權衡審矣。秦以詐力而取天下，故白起之殺已降，固爲因襲之弊，其罪亦不可勝言者。昔唐德宗詔并白起廟，贈兵部尚書者，不識之。宋主斥其惡，毀其像，得中經，謂示明矣。其與鞠廟對待者，詎不什百千萬之異哉？特兩書之，深予之也。

北漢主殺其樞密使段常。

北漢宿衛殿直王隱、劉紹、趙鸞等謀逆伏誅，辭連常。北漢主出常爲汾州刺史，尋縊殺之。初，北漢主寵姬郭氏，醫僧之女也。僧與嬖婦通而生姬，有殊色，北漢主愛之，將立爲妃。常以所出非偶，恐貽笑鄰國，北漢主乃止。姬之昆弟姻戚，又多挾而不用，故咸怨常，因譖殺之。死非其罪，國人憐之。

【發明】段常出於愛憎之口，惟明者能識之。譖者則弗及也。段常北漢大臣，初無過舉，而爲殺之，因寵姬之姻戚譖怨故耳。於嬉！衽席之愛雖微，其蠱政妨賢，有不可得而已者。北漢當國家閒暇之時，明其政刑，舉賢黜姦，寧民保境，尚恐弗逮，無故信讒殺其大臣，是可謂得計乎哉？綱目書殺而不去其官，一以明段常之無罪，又以譏北漢之失政刑也。

八月，宋使北漢取樂平，契丹救之不及。

宋將王全斌攻取北漢樂平，詔以爲平晉軍。

【發明】潛師入境曰侵，取者收奪之名，皆譏詞也。王者之師無累於亂而已，宋興無名之師，以人鄰國之境，恣行擄掠，攻取樂平，不義之甚。凡書救，未有不善者也。美契丹，則所以罪宋焉。故夫美在夷狄，則罪在中國，契丹救北漢、夏救遼是也；美在中國，則罪在夷狄，宋救平晉、救李璮之圍是也。

【廣義】春秋書侵者，潛師掠境之謂也。中國之於夷狄，禦之云乎，豈曰侵之云乎？是時北漢無罪，而遽興中國之師，非義也。跡其侵漢之由，不過憾其與李筠之會師耳。故書曰侵者，其亦不滿於宋云。

宋殺其殿前都虞候張瓊。

初，宋主爲周將，瓊隸帳下，嘗以身蔽宋主，中弩矢，死而復蘇。及宋主即位，擢典禁兵。會殿前都虞候闕，宋主曰：殿前衛士如狼虎者不啻萬人，非瓊不能統制。即命瓊爲之，遷嘉州防禦使。軍校史珪、石漢卿以數言外事得幸于宋主，瓊輕侮之。二人因譖瓊養部曲百餘人，擅威福。宋主召瓊面詰之，不伏。宋主怒，命擊之。漢卿即舉鐵撾擊其首，血流氣絕，乃曳出下吏。瓊自知不免，解所繫帶以遺母，即自殺。宋主旋聞瓊家無餘財，甚悔，責漢卿罪，卹其家。

【發明】浸潤之譖，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明也已矣，可謂遠也已矣。瓊乃宋主之舊將，身歷艱險，死而復蘇，其致身事國之心，宋主之所預知，而不可沒者，是當以殊遇加之，不容浮言搖奪可也。夫何惡軍校之譖，遂以非法，受擊而死，果何謂哉？蓋由宋主心中無主，因物有遷云爾。明哲之君，寧如是耶？故書殺而不去其官，冤自見矣。

【廣義】不去張瓊之官者，所以表瓊之無罪，且著太祖信讒之失也。

九月，宋貶李處耘爲淄州刺史。

初，湖湘之役，處耘以近臣護軍，臨事專斷，不顧羣議，與慕容延釗大不協，由是更相論奏。朝議以延釗宿將，貰其過，止罪處耘，責授淄州刺史。處耘懼，不敢自明。

【發明】處耘之貶，以爲削去其官，是情也。湖湘之役，處耘以近臣護軍，臨事專斷，不顧羣議，固不能無專擅之責，故削其官。然與慕容延釗不協，朝廷貰延釗而貶處耘，則亦非公議矣。故綱目去其官而不書有罪，又所以罪宋主也。

北漢以契丹攻宋平晉軍，宋將郭進救却之。

進從征澤潞，遂爲洺州防禦使，充西山巡檢。御下嚴毅，宋主遣戍卒，必諭之曰：汝曹謹奉法，我猶貸汝；郭進殺汝矣。嘗有軍校自西山詣京師訟進不法者，宋主詰知其情，送進令殺之。會北漢來伐，進謂其人曰：汝敢論我，信有膽氣。今貰汝罪，汝能掩殺敵兵，當即薦汝；如敗，可自投河東。其人踴躍赴戰，大敗之。進即以聞，乞遷其職。宋主從之。

【發明】以者，不以者也。綱目前書契丹以晉主南下，則是契丹貪利而爲之倡首，尹氏譏其聽命夷狄，進退皆由於契丹耳。至是北漢以契丹攻宋平晉軍，則是北漢挾憤而爲之，借李驍會戰以入人國，其惡甚矣。郭進書救，善之也。善郭進，則罪北漢矣。

冬十月。宋以高繼冲爲武寧節度使。○北漢以郭無爲同平章事。

北漢主自潞州之敗。日懼宋師至。以趙文度爲相。又召抱腹山人郭無爲。及五臺山僧繼顒參預國事。未幾。文度無爲議論不協。北漢主出文度守汾州。而無爲獨相。機事悉以委之。

發明 尊賢使能。俊傑在位。固爲國之急務。而遠佞人。亦爲國之急務也。北漢主自潞州之敗。日懼宋師。可謂有戒謹恐懼之心矣。然於用人則多失焉。無爲乃抱腹山人。不學無術。而遽任以宰相之職。成湯立賢無方。未聞若此。厥後弑君亂國。皆其所致。故綱目直書以郭無爲同平章事。志亂始也。其謹於微之意深矣。

十二月。宋黜鄭起楊徽之爲縣令。

初。殿中侍御史鄭起在周。見宋主握禁兵。有人望。乃貽書范質。極言其事。右拾遺楊徽之亦嘗言於世宗。以爲宋主有人望。不宜典禁兵。宋主銜之。至是。左遷起爲西河令。徽之爲天長令。

發明 鄭起楊徽之仕周也。一爲御史。一爲拾遺。職既近君。責當言路。見宋主典禁兵。一貽書范質。一嘗告世宗。可謂有知人之明。而盡忠乃事者矣。宋主篡周。既不能死節。必求其大。肥遯丘園。不臣於宋。固其分也。夫何貪位慕祿。俛首事讎。可謂智乎。宋主既憾二人。當以血報。然因其不驕而明正黜之。庶幾合義。今計宿嫌而黜爲縣令。宋主亦少包荒之量矣。據事直書。貶譏之也。

廣義 嗚呼。鄭起楊徽之乃貪位無識之小人也。既忌太祖於周。又臣太祖於宋。幸而太祖不以他事殺之。殺之則亦已矣。更何辭哉。

宋折德扆侵北漢衛州。擒其刺史楊璘。○北漢遣侍衛親軍使劉繼文如契丹。拘之。

契丹主以書責北漢主曰。爾不稟我命。擅改年號。助李筠。殺段常。其罪有三。北漢主引咎。爲書隱謝之。初北漢與契丹歲使不絕。自是契丹使不來。而北漢使往則見留。羣臣悉以使北爲懼。北漢主乃命從子繼文請命。亦被拘。繼文者。崇之嫡孫。魁梧有氣局。沉毅寡言。契丹主亦厚禮之。

溪州蠻附于宋。

北江蠻酋最大者曰彭氏。世有溪州。州有三。曰上中下溪。又有龍賜。忠順。保靜。感化。天賜。永順。六州。及懿。安。遠。新。給。富。來。寧。南。順。高。十一州。至是。其酋彭允林以地附宋。於是各州悉置刺史。而以下溪州刺史兼都誓主。以統之。謂之誓下州。

甲子

宋乾德二年。○是歲凡五國一鎮。

春正月。宋范質王溥魏仁浦罷。以趙普同平章事。

普既相。以天下爲己任。宋主倚任之。事無大小。悉咨決焉。宋主數微行過功臣家。普每退朝。不敢去衣冠。一日大雪向夜。普意宋主不出。久之。聞叩門聲。普亟出。宋主立風雪中。普皇恐迎拜。宋主曰。已約光義矣。已而光義至。設重裀地坐堂中。熾炭燒肉。普妻行酒。宋主以嫂呼之。因與普計下太原。普曰。太原當西北二面。太原既下。則我獨當之。不如姑俟削平諸國。則彈丸黑子之地。將安逃乎。宋主曰。吾意正如此。特試卿耳。宋主又嘗以幽燕地圖示普。問進取之策。普曰。圖必出曹翰。宋主曰。然。因曰。翰可取否。普曰。翰可取。孰可守。宋主曰。以翰守之。普曰。翰死孰可代。宋主默然良久。曰。卿可謂深慮矣。普嘗薦某人爲某官。宋主不許。明日復奏。亦不許。明日又奏。宋主大怒。裂碎奏牘擲地。普顏色不變。跪而拾之以歸。他日補綴舊牘。復奏如初。宋主乃悟。卒用其人。又有羣臣當遷官。宋主素惡其人。不與。普堅以爲請。宋主怒曰。朕固不與遷。卿若之何。普曰。刑賞天下之刑賞。陛下豈得以喜怒專之。宋主怒甚起。普亦隨之。宋主入宮。普立宮門。久之不去。竟得俞允。其剛毅果斷類如此。然多忌克。屢以微時所不足者爲言。宋主曰。若塵埃中可識天子宰相。則人皆物色之矣。自是不復言。

南漢侵宋潭州。防禦使潘美擊却之。○二月。宋昭義節度使李繼勳侵北漢遼州。克之。

繼勳屢敗北漢兵。至是。宋主遣曹彬會繼勳合兵入北漢境。攻其邊邑。及遼州。繼勳大敗北漢兵于遼城下。北漢遼州刺史杜延韜危蹙。集部下兵三千人降于繼勳。契丹以六萬騎來援。又擊走之。

宋以陳洪進爲平海節度使。

宋改清源爲平海軍。仍授洪進節度。洪進歲貢多厚斂于民。二州甚苦之。

毋民自强注詢清罪昭然義無

夏四月。宋以薛居正、呂餘慶參知政事。（宋主以趙普獨相。欲置副而難其名稱。問翰林承旨陶穀。曰。下宰相一等有何官。對曰。唐有參知政事。乃以樞密直學士薛居正。兵部侍郎呂餘慶並以本官參知政事。不押班宣制知印。不預奏事。不升政事堂。止令就宣徽使廳上事。殿廷別設磚位。敕尾署銜降宰相。月奉雜給半之。未欲與普齊也。）

【發明】居正、餘慶故周之鴟梟。宋主乃悅其才而用之。獨不念其賣國於盜乎。直筆書之。失自見矣。

宋以秦再雄為辰州刺史。（辰州在唐分為錦、溪、巫、敘四郡。唐末蠻酋分據之。各保險阻以自固。時出寇鈔。宋既平湖南。思得通蠻情習蠻勢流勇智謀者以鎮撫之。辰州猺人秦再雄武健有奇畧。蠻黨畏服。宋主召至京。察其可任。擢為刺史。使自辟吏。予以租賦。再雄感恩。誓以死報。至州日。訓士兵得三千人。皆能被甲渡水。歷山飛塹。捷如猿猱。又選親校二十人。分使諸蠻。以傳朝廷懷徠之意。莫不從風而靡。各得降表以聞。自是荊湖無復邊患。）

【廣義】因其才而治其地。太祖可謂行所無事之智矣。

六月。宋主以其子德昭為貴州防禦使。（故事。皇子出閤即封王。宋主以德昭未冠。特殺其禮。）

秋七月。宋頒刑統。（判大理寺竇儀所重定也。）

八月。宋置榷貨務。（置于京師及沿江。令商旅入金帛京師。執引詣沿江給茶。後鹽亦榷之。）

九月。宋攻南漢郴州。克之。（宋潘美、尹崇珂帥兵攻南漢郴州。克之。初南漢內常侍邵廷琄言于南漢主曰。漢承唐亂。居此五十餘年。幸中國多故。干戈不及。而漢益驕于無事。今兵不識旗鼓。而人主不知存亡。夫天下亂久矣。亂久必治。請飭兵備。且遣使通好于宋。南漢主懵然莫以為慮。至是始懼。以廷琄為招討使。屯洸口。宋既克郴。得南漢內侍余延業。宋主詰其國政。延業具言其主作燒煮剝剔刀山劍樹之刑。或令罪人鬬虎抵象。又賦斂繁重。邕民入城者人輸

可生之路必不得已而刑之尚覺惻然不忍有謂於五刑之外多為慘酷殘民以逞耶

一錢。瓊州斗米稅四五錢。置媚川都。定其課。令入海採珠。所居宮殿。以珠玳瑁飾之。內官陳延壽作諸淫巧。日費數萬金。宮城左右離宮數十。遊幸常至月餘或旬日。以豪民為課戶。供宴犒之費。宋主驚駭曰。吾當救此一方民。時方謀下蜀。未遑也。）

冬十一月。宋永安節度使折德扆卒。（德扆鎮府州。具得蕃情。契丹畏之。至是卒。宋主以其子御勳權知府州。尋加留後。自是世襲。）

宋范質卒。（質遺命其子勿請諡立碑。宋主弟光義嘗稱之曰。宰輔中能循規矩。慎名器。持廉節。無出質右者。但欠世宗一死。為可惜爾。）

【發明】綱目凡名臣之卒。書官書爵。其不書者則貶之。范質事宋。忠清公亮。今而削去其官。如布衣然。何歟。曰。質之失節。先儒固已交譏之矣。宋主弟光義亦嘗稱其但欠世宗一死。為可惜爾。嗚呼。質之浮沉取容。迎降賣國。取易人主。如斯人者。宋當廢斥貶責不貸之。得預縉紳之列可也。今乃顯榮終始。極其寵遇至於如此。豈有人臣歷仕二姓三君。尚可齒於人乎。故綱目特削其官以示貶。厥後竇儀、趙普卒而削去其官。義與此同耳。

【廣義】范質名相。周宰相也。不能死君。而又恐事二姓。其不逮韓通遠矣。故綱目削去其官。而特書宋。書卒者。惡之也。

蜀約北漢侵宋。宋遣忠武節度使王全斌等伐之。（初宋主欲謀伐蜀。以張暉為鳳州團練使。暉盡得蜀虛實險易以聞。宋主大悅。已而蜀山南節度判官張廷偉說知樞密院事王昭遠曰。公素無勳業。一旦位至樞近。不自建立大功。何以塞時論。莫若通好并門。令發兵南下。我自黃花子午谷出兵應之。使中原表裏受敵。則關右之地可撫而有。昭遠然其言。勸蜀主遣趙彥韜等以蠟書間行約北漢。濟河同舉兵。至汴。彥韜潛取其書以獻宋主。宋主得書笑曰。西討有名矣。乃命王全斌為西川行營都部署。劉光義、崔彥進副之。王仁贍、曹彬為都監。將步騎六萬分道伐蜀。且命為蜀主治第於汴水之匯。凡五百餘間。供帳什物備具。召全斌謂曰。凡克城寨。止籍其器甲芻糧。悉以財帛分給將士。吾所欲得者。其

土地耳。全斌及彥進等由鳳州進，光義及彬等由歸州進。蜀主聞之，以王昭遠爲都統，趙崇韜爲都監，韓保正爲招討使，李進爲之副，帥兵拒宋。命右僕射李昊餞于郊，昭遠酒酣，攘臂言曰：吾此行非止克敵，取中原如反掌耳。手執鐵如意指麾軍事，自方諸葛亮。

發明聲罪致討曰伐。宋師非義，曷爲書伐蜀？有罪也。夫以力服人者霸，霸必大國；以德行仁者王，王不待大。蜀以區區一隅，君驕臣諂，政事乖謬，了無脩德以保邦。邦乃興師以挑釁，不務自速其敗亡。宋欲取蜀之心，蓋非一日，第無可乘之釁，隱恐以至此。及得蠟書，率兵兩討，誠所謂敵加於己，不得已而起者。故綱目以伐予之。易曰：田有禽，利執言。宋人得之矣。

廣義蜀主奢侈日甚，而又任非其人，雖欲不亡，不可得也，況乎蠟書之啟？太祖寧無辭乎？故大書伐蜀者，其光明正大氣象可見矣，謂非王者之師可乎。

十二月，宋王全斌入蜀興州，擒其招討使韓保正。蜀兵大潰。

全斌等克萬仞、燕子二砦，遂取興州，連拔石圖等二十餘砦，獲糧四十萬。全斌先鋒將史進德與保正、李進等戰于三泉砦，敗之，擒保正及進等，獲糧三十萬。宋師至羅川，蜀師依江列陣以待，崔彥進遣張萬友等奪其橋，蜀人退保大漫天砦。彥進、萬友與康延澤分三道擊之，蜀人悉其精銳逆戰，大敗而遁。王昭遠等復引兵迎敵，三戰皆敗，昭遠渡桔栢江，焚梁，退保劍門。

宋將劉光義、曹彬克蜀夔州，蜀寧江制置使高彥儔死之。

初，夔州有鎖江爲浮梁，上設敵棚三重，夾江列礟具。光義等行，宋主示以地圖，指鎖江曰：我軍泝流至此，愼勿以舟師爭勝，當先以步騎陸行襲擊之，俟其勢却，即以戰櫂夾攻，取之必矣。及師至夔，距鎖江三十里，舍舟步進，先奪浮梁，復牽舟而上。彥儔謂監軍武守謙曰：北軍涉遠而來，利在速戰，不如堅壁以待之。守謙不從，獨領麾下與光義騎將張廷翰戰，敗走，廷翰乘勝登城。彥儔力戰不勝，身被十餘創，左右皆散，彥儔奔歸府第，整衣冠望西北再拜，縱火自焚死。後數日，光義得其骨於灰燼中，以禮葬之。

發明蜀自被兵以來，其守禦諸臣迎降者有之，逃遁者有之，求其爲君死義者，寥寥無聞。獨彥儔力戰不勝，身被重創，整衣再拜，縱火自焚，亦可謂明於君臣之道，而能舍生以取義矣。故綱目特書死之，以著其節。

宋命判太常寺和峴定雅樂。

宋主以雅樂聲高，近於哀思，不合中和，詔峴改定。峴以王朴律準較洛陽司天臺影表石尺，制律呂，音始和暢。

發明雅樂之音，雍雍中和，而奏之以享上帝，格宗廟，爲國之不可無者也。宋主以雅樂聲高，近於哀思，不合中和，詔峴改定，可謂垂情禮樂，而有帝王之宏規矣。故特書于策，以美之。

廣義大抵治定功成，而後禮樂可興。蓋樂者，所以形容治功也，無非因人心之和，而宣暢其情耳。故大舜命夔作樂，而獨後諸臣者，蓋以此也。今觀宋祖篡周以來，不侵北漢，則伐西蜀，日相尋于干戈兵甲之間，瘡痍未甦，樂豈可興？雖欲興之，皆苟而已。不然，魯之兩生，何以曰禮樂積德百年而後興？且以漢祖得國之正，而魯之兩生尚爾，況乎宋祖篡人之國，又非漢祖之比。綱目特書曰宋命判太常寺和峴定雅樂者，其微意有攸在也。

唐主募人爲僧。

唐主酷信浮屠法，出禁中金錢募人爲僧，時都下僧及萬人，皆仰給縣官。唐主退朝，與后服僧衣誦佛書，拜跪手足成贅。僧有罪，命誦佛而釋之。宋主聞其惑，乃選少年有口辯者南渡，見唐主論性命之說，唐主信重，謂之一佛出世。由是不復以治國守邊爲意。

發明詩曰：迨天之未陰雨，徹彼桑土，綢繆牖戶。今此下民，或敢侮予。是則有國家者，當及時修德善用吕厥昨焉。唐主酷信浮屠，事佛甚謹，而出金錢募人爲僧，嗚呼，陋矣。五季之時，亂極思治，強敵在外，攻取都國，獨不念虞亡及虢之事耶？當此之際，整搦守邦，尚恐弗逮，安可能圖爲居寺者？以募僧之金錢募天下之豪傑，以養僧之饒廩養天下之英才，則仁賢競信，國不空虛，宋雖有堅甲利兵、謀臣猛將，不能南渡而問罪矣。弗克以此自明，而荒唐如是，縱有金城湯池、長江天塹，奚足爲恃？哀哉！據事直書，足以貽千古之一笑。爲有天下者，不可不戒。

廣義嗚呼！梁之蕭衍酷好乎佛，而餓死臺城；唐之李煜酷好乎僧，而爲宋所滅。是則佛與僧皆亡國

乙丑

之國也。後世之君有好浮屠者，當宜奉爲傳，不可不讀。

宋乾德三年（乙丑。是歲，宋滅蜀，凡四國一鎭。）春正月，宋王全斌攻蜀劍門，克之，獲其都統王昭遠。

全斌進次益光，得降卒言：益光江東越大山數重，有狹徑名來蘇，蜀人於江西置柵，對岸可渡，自此出劍門南二十里至青彊店，與官道合，若行此路，則劍門不足恃也。全斌分兵趨來蘇，跨江爲浮梁以濟，蜀人見之，棄寨而遁。延德次青彊，王昭遠聞之，留其偏將守劍門，自引兵退屯漢源坡以待。全斌未至漢源，劍門已破，昭遠股慄失次。趙崇韜布陣出戰，昭遠據胡床不能起。全斌進擊，大破之，斬首萬餘級。昭遠走投東川，匿倉舍下，悲嗟流涕，目盡腫。俄而宋追騎至，與崇韜俱被執。

發明 凡書獲者，賤詞也。前韓保正書擒，此獨書獲者，罪昭遠也。昭遠輕虞淺謀，以挑強鄰，誤君覆國，弗克效死，其罪大矣。故綱目變文書獲，比同賤者，所以深誅之也。安有身爲都統，節領六師，而爲人所擒，易於藏獲，尚可以將帥目之哉？是以閒人賤而擯之。

宋劉光義、曹彬取蜀五州。

光義克夔，蜀萬、施、開、忠四州，峽中郡縣悉定。遂州知州陳愈以城降。時諸將所過，咸欲屠戮以逞，獨曹彬禁止之，故峽路兵始終秋毫無犯。

蜀太子玄喆將兵禦宋，至綿州，遁還。王全斌進次魏城，蜀主昶降。

蜀主聞昭遠敗，大懼，出金帛募兵，命太子玄喆統之，李廷珪、張惠安等爲之副，趨劍門以禦宋師。玄喆素不習武，廷珪、惠安皆庸懦無識。玄喆離成都，但攜姬妾、樂器、伶人數十輩，晨夜嬉戲，不恤軍政。至綿州，聞已失劍門，遂倍道西走，所過焚廬舍倉廩而去。蜀主惶駭，問計於左右，老將石頵對曰：宋師遠來，勢不能久，請聚兵固守以老之。蜀主曰：吾父子以豐衣美食養士四十年，及遇敵，不能爲我東向發一矢，今若閉壁，何人爲我效命！已而全斌進次魏城，蜀主命李昊草表請降，全斌受之，遂入城。劉光義等亦引兵來會。前蜀之亡也，降表亦昊爲之。蜀人夜書其門曰：世修降表李家。宋師自發汴至受降，凡六十六日，得州四十五，縣百九十八。宋主以呂餘慶知成都府。初，全斌之伐蜀也，屬汴京大雪，宋主設氈帷于講武殿，衣紫貂裘帽以視事，忽謂左右曰：我被服如此，體尚覺寒，念西征將士，衝冒霜雪，何以堪處。即解裘帽，遣中使馳賜全斌，仍諭諸將曰：不能徧及也。全斌拜賜感泣，故所向有功。

發明 易曰：弟子輿尸，使不當也。玄喆素不習武，而蜀主使之禦宋，是軍事由其私意而遲之者乎。雖然，亦將之太子[illegible]使之必[illegible]心者。使當倚城一戰，而死社稷，則[illegible]兵[illegible]至綿而遁，乃[illegible]，故書遁。[illegible]以著君[illegible]之罪，閔君死社稷。吉[illegible]然蜀主偷生恐辱，相率降讐，所謂薄乎云爾。惡得無罪？故序名而書降，以著其不死社稷之罪，綱目之旨，顯而微矣。

廣義 宋之太祖恩及將帥，知此，宜其得死力以成功也。若夫蜀之君臣，亦皆鼠目之見，況其約漢侵宋以發釁，冀于徼倖于宋，豈不宜哉。

三月，宋兩川軍亂。

王全斌、崔彥進、王仁贍等在蜀，晝夜宴飲，不恤軍務，縱部下掠女子，奪財物，蜀人苦之。曹彬屢請旋師，全斌等不從。既而宋主詔發蜀兵赴汴，每人給裝錢，全斌等擅減其數，仍縱部曲侵擾之。蜀兵憤怨思亂。二月，蜀兵行至綿州，遂作亂，劫屬邑，衆至十餘萬，自號興國軍，推蜀文州刺史全師雄爲帥。全斌遣米光緒往招撫之，光緒盡滅師雄之族，納其愛女及橐裝。師雄怨，遂無歸志，率衆攻彭州，據之，自稱興蜀大王，開幕府，置僚屬，署節帥二十餘人，分據灌口、導江、郫、新繁、青城等縣。崔彥進等分道攻討，爲師雄所敗，彭郫戰死。全斌又遣張廷翰擊之，復不利，退保成都。師雄勢益張，遣兵分守縣邑、劍閣，道絕江陽，旬州皆應，於是邛、蜀、眉、雅、嘉、果、遂、渝、合、資、簡、昌、普、嘉、戎、陵十六州，及成都屬縣皆起兵應師雄。全斌等大懼。時成都城中降兵未遣者尚二萬七千，全斌患其爲變，與諸將謀誘致夾城中，盡殺之。

發明 昔武王伐紂，謂其民曰：無畏，寧爾也。若崩厥角稽首。蓋禁暴誅亂之謂義兵，誅君弔民之謂王師。全斌等剋蜀，耶宴遊怠政，子女玉帛，縱軍擄之，故是功如水益深，如火益熱，其民豈不亦運而已乎？故綱目不曰兩川而曰宋，不曰軍叛而曰亂，所以見兩川之亂非其本心，由全斌等激之而發亂耳。然在兩川則叛宋也。然而今年二月兩川軍亂，至明年十二月兩川始平，則生靈之禍何其慘哉。易曰：能以

衆正。可以王矣。

宋初置諸路轉運使。

自唐天寶以來。藩鎮屯重兵。租稅所入。皆以自贍。名曰留使留州。其上供者甚少。五代藩鎮益彊。率令部曲主場務。厚斂以入己。而輸貢有數。宋主素知其弊。趙普乞命諸州度支經費外。凡金帛悉送汴都。無得占留。分藩鎮帥缺。即令文臣權知所在場務。凡一路之財。置轉運使掌之。雖節度防禦團練觀察諸使。及刺史。皆不預僉書金穀之籍。於是財利盡歸于上矣。呂中曰。天下之所以四分五裂者。方鎮之專地也。干戈之所以交爭互戰者。方鎮之專兵也。民之所以苦於賦繁役重者。方鎮之專利也。民之所以苦於刑苛法峻者。方鎮之專殺也。朝廷命令不得行於天下者。方鎮之繼襲也。太祖與趙普長慮却顧。知天下之弊源在乎此。於是以文臣知州。以朝官知縣。以京朝官監臨財賦。又置運使。置通判。皆所以漸取其權。朝廷以一紙下郡縣。如身使臂。如臂使指。無有留難。而天下之勢一矣。

夏六月。宋賜孟昶爵秦國公。尋卒。

蜀主昶舉族與官屬至汴。率子弟素服待罪闕下。宋主御崇元殿備禮見之。賜賚甚厚。拜昶檢校太師兼中書令。封秦國公。子玄喆爲太寧軍節度使。從臣親屬授官有差。昶尋卒。宋主廢朝五日。追封楚王。昶母李氏。本唐莊宗宮妾也。至汴。宋主命肩輿入宮。謂之曰。國母善自愛。無戚戚懷鄉土。異日當送母歸。李氏曰。妾本太原人。倘得歸老并土。妾之願也。時宋主有北征意。聞其言甚喜。及昶卒。李氏不哭。以酒酹地曰。汝不死社稷。貪生以至今日。吾所以忍死者。以汝在爾。今汝既死。吾何用生爲。不食數日亦死。宋主聞而傷之。宋主嘗見昶寶裝溺器。命擣碎之。曰以七寶飾此。當以何器貯食。所爲如是。不亡何待。

〔發明〕孟昶故蜀主。其曷爲斥其姓名。失地也。春秋之法。諸侯不生名。失地則生而名之。此同遷者。欲使有國者兢兢業業。無荒淫之行也。前代國君迎降。往往滅亡誅戮。其禍慘矣。孟昶降宋。而宋待之有加。老死牖下。然則宋之待猶厚也。故又書而予之。後之亡國之君書卒者。義與此同。

南漢主殺其招討使邵廷琄。

廷琄屯洸口以待宋師。招輯亡叛。訓士卒。脩戰備。國人賴以少安。有投匿名書誣廷琄將圖不軌。南漢主信之。

丙寅

遣使賜廷琄死。士卒擁軍門見使者。訴廷琄無反狀。請加考驗。弗許。乃相與立廟洸口祠之。

〔發明〕甚哉。南漢王之愚昧也。廷琄以內常侍而爲招討。輯亡叛。訓士卒。脩戰備。兆民賴之。是乃閹寺中之忠臣耳。縱有投匿名書之譖。當嚴加考究。實則誅之。否則赦之。若之何聞書而殺之。左右皆曰可殺。勿聽。諸大夫皆曰可殺。勿聽。國人皆曰可殺。然後察之。見可殺焉。然後殺之。此用刑之道。當乎如是。南漢王聞讒而殺廷琄。其可否於此以明。況又卒伍籲請。而皆不聽。悲夫。南漢殺廷琄。其得討也。不過自壞長城。爾削賢之黨而反忠者。而之何書殺。而不去其官。罪累上也。

秋八月。宋選諸道兵入補禁衛。

先是宋主詔殿前侍衛二司各閱所掌兵。揀其驍勇者。升爲上軍。至是命諸州長吏擇本道兵驍勇者送都下。以補禁旅之闕。又選彊壯卒定爲兵樣。分送諸道召募教習。俟其精練。即送都下。復立更戍法。分遣禁旅戍守邊城。使往來道路。以習勤苦。均勞佚。自是將不得專其兵。而士卒不至于驕惰。趙普之謀也。

宋置封樁庫。

宋主平荊湖西蜀。收其金帛。別爲內庫儲之。號封樁。凡歲終用度之餘。皆入之。以爲軍旅饑饉之備。宋主嘗諭近臣曰。石晉割幽燕以賂契丹。使一方獨限外境。朕甚憫之。欲俟斯庫所蓄滿三五百萬。遣使謀於彼。儻肯以地歸于我。則以此酬之。不然。朕當散滯財。募勇士。以圖攻取也。尋又鑿大池於京城南。號講武池。選精卒習戰池中。宋主常臨觀之。

〔發明〕按劉氏書法。凡書置庫。譏也。曷爲譏。人主私藏其財。而不施諸下。民所以譏之。昔商紂聚鹿臺之財。積鉅橋之粟。民有饑色。野有餓莩。漢之桓靈賣官鬻爵。入私庫。而帑藏空竭。宋置封樁以收金帛。以爲軍旅饑饉之備。則是公於民而非私於己者矣。此綱目所以書之也。

宋乾德四年。○是歲凡四國一鎮。

春正月。北漢侵宋。宋敗之於靜陽。○夏五月。宋罷羨餘賞格。

初三司請諸路主吏有羨餘粟及萬石。芻五萬束以上者賞。知光化軍張全操上言。此苟非倍取民租。私減軍食。何以致之。乃詔自今勿復施行。

【發明】羨餘乃剝民奉君，損下益上，甚非清朝之令典也。自唐季五代以來，習以成風，其弊滋甚。興利之徒往往於常賦之外，掊剋聚斂，假公營私，獻之者以爲羨餘而賞之，不獻者以爲闒茸而罷黜，是以攘臂借上令，先爲之計。羨餘之物，豈爲境中所產？取之無窮而用之不竭耶？因非道濫民財，常賦既得而多者，則爲羨餘，臣受賞而民受其弊矣，豈不深可痛哉。宋王因張全操之言，即命罷之，可謂能從其善而革其弊者矣。故特表而出之，書以深予之爾。

閏月，宋求遺書。

【發明】興王之君，其謀猷舉措，適出人表，蓋由其志在天下，志在斯民，而非鼠竊狗偷以偷目前之安、子女玉帛之是樂、聲音彩色之是耽。宋王之求遺書，見於兵亂倥傯之日，垂情古典，尤爲所難。綱目所書，乎數百年僅克一見，不亦美乎。我太祖皇帝初起義兵，而即求遺書于天下，謂宰臣曰：金玉雖貴，求之易得；惟古先聖賢之書，精義所萃，爲難得耳。大哉，先王言乎！此所以應五百年之昌期，而傾否爲泰乎。故綱目特筆于策，垂訓於無窮耳。

○冬十一月，宋竇儀卒。

初，宋王將改元，諭宰相曰：年號須擇前代所未有者。及蜀平，蜀宮人入內，宋王見其鏡背有識乾德四年鑄者，召儀問之，儀對曰：此必蜀物，蜀王王衍嘗有此號。宋王大悅曰：宰相須用讀書人。由是益重儒者。每對大臣言欲用儀爲相，趙普忌其剛直，陶穀等又相與沮之，遂中輟。

十二月，宋兩川平。

宋王聞兩川用兵，起，命客省使丁德裕領兵往討之，以康延澤爲東川七州招安巡檢使。時全師雄屯新繁，劉光義、曹彬擊，大破之。師雄退屯于郫，王全斌、王仁贍復攻之。師雄走灌口，水陸轉運使曹翰會仁贍圍賊呂翰於嘉州，翰棄城走，是夕賊還據城，約以三鼓進攻。曹翰密諭掌更漏者止擊二鼓，賊衆不集，至明而遁，追殺之。全斌復破師雄於灌口，師雄走金堂，病死。其黨據銅山，推謝行本爲王，延澤旋拔之。德裕等分道招集，餘寇悉平。西南諸夷各請附宋。

北漢復取宋遂州。○韃靼入貢于宋。

韃靼本東北靺鞨之別種，唐元和後徙陰山，是歲來貢。

丁卯

宋乾德五年。○是歲凡四國一鎮。春正月，宋王全斌等有罪，復還，貶官有差。以曹彬爲宣徽南院使。

宋王自得蜀兵亂，凡發者至，令陳王全斌等不法事，皆得其狀，乃皆召還，以其初立功，不欲屬吏，但命中書問狀。全斌等具伏黷貨殺降之罪，遂責降全斌爲崇義節度留後，崔彥進昭化節度留後，王仁贍右衛大將軍。以劉光義等廉謹無犯，進爵秩。復召呂餘慶參知政事。仁贍等歷詆諸將，獨以自免，獨曰：清廉畏慎，不負陛下者，曹彬一人而已。彬之還也，橐中唯圖書衣衾。又能嚴下，於是賞彬特殊。彬入辭曰：諸將皆獲罪，臣不敢奉詔。宋王曰：卿有茂功，又不矜伐，懲勸國之常典，可無遜。

【發明】舉直錯諸枉則民服，舉枉錯諸直則民不服，蓋賞罰者，國之大典，不可不慎，必然之理也。全斌、曹彬俱爲伐蜀之將，而全斌等貶官，曹彬蒙賞，非厚此而薄彼也。蓋召致蜀兵之亂者，由全斌等不修紀律，殺降剽掠之所致；曹彬清廉畏慎，嚴戢其衆。今而一貶一賞者，所以示其勸懲之至公。若槩以罪之，豈舉直錯諸枉之義哉？綱目書此，詞繁而不殺，其義見矣。

【廣義】溺於富貴者全斌等，而甘於淡泊者曹彬一人而已。向非太祖之明，安能致勸懲黜陟之當如是哉。

二月，宋以沈義倫爲樞密副使。

義倫嘗爲西川轉運使，隨軍入蜀，獨居佛寺蔬食，有以珍異爲獻者，悉却之。及歸，橐中惟書數卷而已。宋王嘗問曹彬以官吏善否，彬曰：臣奉詔止監軍旅，至於采察官吏，非臣職也。因固問之，曰：義倫可用。宋王嘉之，故有是命。

宋罷其殿前都指揮使韓重贇。

時有告重贇私取親兵爲腹心者，宋王怒，欲誅之。趙普諫曰：若重贇以讒誅，人人懼罪，誰爲陛下將者？宋王乃止，出重贇爲彰德節度使。

【發明】人君之德，莫大乎明。明以照姦，則百邪不能蔽其聰；不明，則百邪隨之而入矣。宋王因惑讒言，遂忌宿將，使非趙普切諫，則重贇遭讒，幾不能保於手。宋王號稱英察，猶且信讒而忌下，況亞於宋王者

五星之行然天度數不同遲速各異何由聚為一舍雖史冊書之考古天文皆之以理參不可信

爭。故謹日具官所以表其責之不失其職。曰罷。所以譏宋主之中心不明。此綱目所以為萬世是非之權衡也義。

三月，五星聚奎。

（當顯德中，竇儀與盧多遜、楊徽之同為諫官。儀善步星曆，嘗謂徽之等曰：丁卯歲五星聚奎，自此天下太平，二拾遺見之，吾老不與也。至是果如其言。）

【發明】有太平之基，必有太平之象；有文明之運，必有文明之祥。伏羲畫卦而河出圖，洛出書；文王修德而鳳鳴岐山。此皆世運亨嘉，以兆其隆平之瑞耳。五代以來，時丁極否，否終復泰，理之必然。故五星聚奎，以應太平之治。周寶儀之言，信不誣矣。是以世道之際，關乎氣運之盛衰，而非人之私智穿鑿所能為也。故特書之。

【廣義】觀宋祖自得國以來，其見書于冊者，美且多矣。觀其度民田，賑諸州，視國學，謹刑罰，討叛逆，求遺書，崇儒術，論藩鎮之權，省宿衛之官，討亂黨，則恩及無辜，公黜刑，則除去冤繁，與夫求賢才，錄功過，一皆公平正大之心，其足以致帝王致治之大節也。書曰五星聚奎，豈非以其和運五行，而此休徵自至哉。洪範曰：鯀陳五行，帝乃震怒，與此正相反，後謂天人相去之遠哉。

夏六月朔，日食。○秋九月，定難節度使李彝興卒，子克叡嗣。

（彝興子。尋罷也。）

宋以周保權為右羽林將軍。

戊辰

（宋開寶元年。北漢主繼元廣運元年。是歲凡五國一鎮。）

春二月，宋主立宋氏為后。

（宋主元配賀氏早卒，建隆初，冊繼室王氏為后，乾德元年卒。至是立宋氏為后，左衛上將軍偓之女也。）

【發明】夫婦人倫之大端，夫之有婦，猶乾之有坤也。乾而無坤，則化功不成；夫而無婦，則生育不遂。故春秋傳曰：夫婦人倫之本，風化之原。信斯言矣。按之分注，宋主元配賀氏卒，而繼立王氏，又卒，而復立宋氏，綱目何不書，而此獨書耶？正名分於始也。他日后崩，而太宗不成服，其罪不言而可知矣。其謹微之意亦深切哉。

三月，宋覆試貢士。

（知貢舉王祜上進士合格者十八人，陶穀子邴名在第六。宋主謂左右曰：聞穀不能訓子，邴安得登第？因詔自今舉人凡關食祿之家，委中書覆試。）

夏五月，唐以韓熙載為中書侍郎。

（熙載頗嗜酒，中人御諸國。唐主以其中國大臣，熙載曰：趙點檢顧視不常，不可測也。宋主受禪，景益重之，欲以為相，以帷薄不修而止。至是拜中書侍郎。）

六月，宋以董遵誨為通遠軍使。

（遵誨父宗本仕漢，為隨州刺史。宋主微時往依焉，遵誨馮藉父勢，嘗侮之。一日謂宋主曰：每見城上有紫雲如蓋，又夢登高臺，遇黑蛇約長百尺，俄化為龍，飛騰東北去，雷電隨之，是何祥也？宋主皆不對。他日論兵，遵誨理屈，拂衣起，宋主乃辭宗本去。及即位，遵誨伏地請死。宋主諭之曰：卿尚記紫雲黑蛇之事乎？遵誨再拜呼萬歲。俄而部下卒訴其不法十餘事，遵誨皇恐待罪。宋主曰：朕方赦過賞功，豈念舊惡邪？遵誨母在幽州，思雜擾離，宋主厚賞邊民贖得之，以加優賜。至是以夏州通邊擾，授遵誨通遠軍使。遵誨至鎮，召諸族酋長，諭以朝廷威德，衆皆感悅。後數月復來擾邊，遵誨率兵深入其境，俘斬甚衆，獲羊馬數萬，夷落以定。）

【廣義】自古帝王之興，莫不各有神異。觀紫雲黑龍之事，則夜吞卵履跡之兆不誣，而趙宋之興也孰矧況於遵誨不念舊惡，惟新恩而其量又非凡主之比，宋業之興，豈偶然哉。

秋七月，北漢主鈞殂，養子繼恩立。

（初，世祖女適薛釗，生繼恩；再適何氏，生繼元。二子俱幼孤，世祖以鈞無子，命養為子。鈞嘗謂郭無為曰：繼恩非濟世材，恐不能了我家事，將奈何？無為不對。至是病篤，召無為付以後事。繼恩既嗣位，怨無為初不助己，且惡其專政，加守司空，外示優禮，而實疏之。）

【發明】尹氏曰：古人於族類尤重，而後世亂之。此綱目所以必書其養子者，亦是別生分類之意也。五代周太祖立子榮，其義亦然，故併及之。

八月。宋遣李繼勳將兵伐北漢。

宋主嘗因諜者謂漢主曰。君家與周世讐。宜不屈。今我與爾無所間。何爲困此一方人也。若有志中國。宜下太行以決勝負。漢主遣諜者報曰。河東土地甲兵。不足以當中國。然我家世非叛者。區區守此。蓋懼漢氏之不血食也。宋主哀其言。謂諜者曰。爲我語鈞。開爾一生路。故終鈞世不加兵。至是聞其卒。遣李繼勳等以禁軍伐之。

九月。北漢司空郭無爲弒其主繼恩而立其弟繼元。

繼恩欲逐郭無爲。畏懦不能決。月餘。供奉官侯霸榮率十餘人挺刃入閤。反扃其門。時繼恩獨處喪次。見之驚起。繞屏環走。霸榮以刃擊其首殺之。無爲使人梯屋入殺霸榮。繼恩立纔六十餘日。并人疑無爲授意于霸榮而殺之以滅口。無爲與羣臣議立繼恩之弟繼元。參議中書事張昭敏獨曰。少主非劉氏。故嗣位不終。今宜立宗姓以慰民望。世祖嫡孫繼文。今留契丹。壓險阻。宜迎立之。可以固宗社。結虜援。無爲不從。以繼元易制。遂立之。

發明　弒其主者。侯霸榮耳。將以歸獄於無爲。討首惡也。春秋晉趙穿弒其君。趙盾以不越境而書弒。況無爲跋扈無君。繼恩欲逐而不能決。陰授其黨以弒其君。雖能梯屋殺霸榮。以揜其情。誠恐姦謀呈露。亟殺之以滅其口耳。豈真能聲罪致討而殄厥渠魁乎。然無爲挾衆議而立繼元者。特因其幼沖易制。而可以擅其權焉。亦非合義也。故綱目變文直書郭無爲弒其主。所以正名分。植綱常。而誅亂臣賊子於既斃之後。其旨嚴哉。

廣義　分註載北漢殺君者。侯霸榮也。綱目何以書郭無爲弒其主哉。曰昔者趙穿弒君。而董狐歸獄於趙盾者。以其亡不出境。反不討賊也。而況造意者哉。綱目歸罪于無爲者。春秋誅首惡也。

宋李繼勳敗北漢兵于銅鍋河。進薄太原。

北漢主初立。宋兵已入其境。乃遣劉繼業馬峯等領軍拒團柏谷。峯至銅鍋河。繼勳前鋒將何繼筠擊破之。斬首二千級。遂奪汾河橋。薄太原城下。焚延夏門。北漢主大懼。

發明　王者之師。弔民伐罪而已。故曰三代之師若時雨。況因人之喪而伐之。不仁。乘人之危而伐之。不武。北漢主少國危。權姦弒逆。宋主能於是時舉大義於天下。興師弔伐。斯爲合宜。夫何舉無名之兵入

他人之國。見其喪而不矜。聞其危而不恤。尚可以一視同仁目之哉。故下書契丹救北漢者。所以美夷狄而罪中國也。其貴義不貴功之意切矣。

冬十月。宋貶雷德驤爲商州司戶參軍。

德驤判大理寺。寺之官屬與堂吏附會宰相趙普。增減刑名。德驤憤惋。求見宋主面白其事。未及引對。即直詣講武殿奏。辭氣俱厲。并言趙普強市人第宅。聚斂財賄。宋主怒叱之曰。鼎鐺尚有耳。汝不聞趙普吾社稷臣乎。引柱斧擊折其上齶二齒。命左右曳出之。詔處以極刑。既而怒解。止以闌入之罪黜之。

十一月。契丹救北漢。宋李繼勳引還。北漢遂入宋晉絳州。

北漢主遣使告即位于契丹。且乞師。契丹主遣撻烈將諸道兵救之。宋主亦遣使賚詔諭北漢主令降。約以平盧節度使授之。又別賜郭無爲詔。許以邢州節度使。無爲得詔色動。勸北漢主納款。北漢主不從。初宋主使諜者惠璘僞稱殿前指揮使。負罪奔北漢。無爲知其謀。使爲供奉官。及宋兵入境。璘即奔赴。至嵐谷。候吏獲送太原。北漢主使無爲鞫之。無爲釋不問。有李超者。知璘姦狀。上告。無爲怒。并超斬之以滅口。李繼勳等聞契丹兵來。皆引歸。北漢因大掠宋晉絳二州。

宋主享太廟。翌日郊。

初宋主入太廟。見其所陳籩豆簠簋。問曰。此何物也。左右以禮器對。宋主曰。吾祖宗寧識此。亟命徹去。進常膳如平生。既而曰。古禮不可廢也。命復設之。判太常寺和峴請遵唐故事。每室加常食一牙盤。從之。自是三年而郊。郊必先享太廟。禮畢加恩肆赦。以爲常制。

廣義　考之中庸曰。父爲大夫。子爲士。葬以大夫。祭以士。父爲士。子爲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此周公制禮之精言。萬世不刊之典。而聖人稱之以垂教後世者也。況爲有子孫。富有天下。而使祖宗享生前未王之禮耶。宋主此舉失矣。

北漢主劉繼元弒其母郭氏。

繼元妻段氏。嘗以小過爲孝和后郭氏所責。既而病卒。繼元疑后殺之。后方縗服哭孝和帝于[illegible]前。繼元遣其親信范超逼而縊殺之。宮中嬪御遭羅[illegible]。世祖十子。鎬鍇錫最有賢行。繼元聽羣小之譖而囚之。

未踰年皆死。

發明北漢主斥其姓名何、正名定罪也。臣弑其君、子弑其父、皆天下之大惡。王法所必誅。無時焉而可恕也。前郭無爲以臣而弑君、今劉繼元以子而弑母、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三綱絕矣。未聞絕三綱而可以長有其國者、世道日衰、彝倫日壞、哀哉。故綱目斥名書弑、以著其罪。

唐主立周氏爲后。

周氏、故后之妹也。美姿容、以姻戚往來、先得幸于唐主。后卒、遂冊立之。唐主頗留意聲色。霓裳羽衣曲。久絕不傳、后按譜盡得其聲調。唐主嘗欲以戶部侍郎孟拱辰宅賜教坊袁承進、御史張憲上疏力諫、不聽。○初唐宰相嚴續盡忠不貳、與執政議多不同、求罷政事、唐主許之。於是百司政事皆歸于樞密院、樞密副使陳喬柔懦畏甚。猾吏猾結儌倖、多爲非法。紀綱並壞、而張洎方以文學得幸、特授清輝殿學士、與太子太傅徐遼太子太保徐遊別居澄心堂、密畫機務、中旨多自澄心堂出、遊從子元楀等宣行之、中書密院俱同散地。

發明列國之立后未嘗書、而此特書何、正彝倫也。周氏故后之妹、唐主先與私通、因后卒而冊立之、夫婦之道乖矣。禮曰、無別無義、禽獸之道也。安可以君臨億兆乎。故特書譏之。

宋開寶二年。○是歲凡四國一鎮。

春二月、契丹弑其主兀律于懷州。

契丹主耽酒好畋獵、嗜殺不已。嘗以虞人偵鹿失期、加炮烙鐵梳之刑、又以獲鴨甚歡、除鷹坊刺面之令、刑政紊亂、國人怨之。至是畋于懷州、獲熊歡飲、夜分還、侍小哥、盥人花哥、庖人辛古等弑之。

發明綱目於契丹未嘗書主、此書主何、亦正名而定分也。兀律雖云酋長、是亦夷狄之王耳。君臣之分、不以夷夏而有間、苟以夷夏而間焉。則亂臣賊子、將肆其欲而無禁矣。故特書契丹弑其主、所以嚴君臣之分、立上下之防也。綱目誅亂討逆之旨嚴哉。

宋主自將擊北漢。三月、圍太原。

李繼勳等既還、宋主謀再舉、以問魏仁浦曰、朕欲親征太原何如。仁浦曰、欲速則不達、惟陛下重之。宋主不聽、命繼勳等將兵先赴太原、以光義爲東京留守、自將發汴。二月至太原。築長連城圍之、立砦於城四面、繼勳軍於南、趙贊軍於西、曹彬軍於北。党進軍於東。北漢劉繼業等乘夜突門犯東西砦。戰敗而遁。宋主又命壅汾晉

二水以灌城。漢人大恐。郭無爲復勸北漢主出降、漢主不從。一日因宴羣臣。無爲痛哭于庭曰、奈何以空城抗宋百萬之師乎。引佩刀欲自剄、冀動衆心。漢主遽降階執其手、引升坐而止。

發明北漢弑君弑母、不爲無罪。宋主自將、何不書以討伐、而書擊耶。誅心也。宋主是舉、不過利其土地。恣相攻擊耳。非因彼有罪而興弔伐之師也。故不以討有罪之例予之。昔宋圍長葛、春秋譏之。傳曰、圍者。環其城邑、絕其往來之使。禁其樵採之途。書圍所以惡之耳。用是而觀、則詞嚴義正、此其所以爲綱目、而非常史所可彷彿也歟。

契丹耶律賢立。

賢小字明扆。世宗次子。聞契丹主被弑。帥甲騎千人。馳赴懷州即位。改元保寧。號兀律曰穆宗。以蕭守興爲尚書令。納其女燕燕爲后。賢嬰風疾。國事皆燕燕決之。

發明契丹兀律被弑則書主。今耶律賢則斥名書立。此同襲者正其夷狄之名。不得齒於中國諸侯之列、所以謹華夷之辨、內外之防也。後皆倣此。

夏四月、契丹復救北漢、宋韓重贇等擊敗之。

初宋主度契丹必由鎮定救太原、使重贇倍道兼行赴之。又聞其分道。一自石嶺關入。召何繼筠逆擊。授以方畧。繼筠遇契丹于陽曲。大敗之。斬首千餘級。重贇亦先陣于嘉山。契丹兵自定州西入。見旗幟。大駭欲遁。重贇急擊大破之。擒其首領三十人。宋主命以所獲契丹俘示于城下。城中喪氣。憲州判官史昭文。嵐州刺史趙文度各以城降宋。

閏五月、宋主引還。

時契丹主遣韓知璠冊立北漢主。知璠留知戎備。在圍城中晝夜督察。盡心固守。宋命水軍艤舟環攻。驍將石漢卿等多戰死。北漢兵亦屢敗。夜半。忽傳呼漢主出降。宋主將開壘門。將作使趙遂曰。受降如受敵。詎可中夜輕出。已而果謀者。契丹復遣南大王撻將兵援北漢。宋東西班都指揮使李懷忠曰。敵勢已困。若遷動兵急攻。破在旦夕。都虞候趙廷翰請先登。宋主壯之。俾率衆攻城。戰不利。懷忠中流矢幾死。時宋師頓于甘草地。會暑雨。軍士多疾。太常博士李光贊上書請班師。宋主以問趙普。普亦以爲然。乃分兵屯鎮潞。徙北漢民萬餘戶于

山東、河南，而還。北漢王籍宋所棄軍儲，得粟三十萬，茶絹各數萬。喪敗之餘，賴此少濟。

（【發明】春秋莊八年，秋，師還。傳曰：書師還，譏久役也。宋王輕舉大衆，妄動久役，圍漢不下，歷三月而後還，則無名黷武，非義害人，未有如此之甚也。所以著勞民毒衆之罪，爲後戒也。綱目王道輕重之權衡，此類是矣。）

（【廣義】大抵兵貴有名。向之伐蜀也，以有蠟書爲辭。若於漢，則未聞其有何辭也，特憾其與李筠會師耳。故綱目前書侵漢，此書曰引還者，以見師以曲直爲老壯。而此舉則曲在宋矣。故師不期老而自老也。故曰兵出無名，事故不成，此之謂也。）

北漢郭無爲伏誅。

（太原之圍，南城爲汾水所陷。郭無爲謀出降，因請自將夜擊宋。北漢主信之，選精甲千人付無爲，自登七夏門送之。無爲行至北橋，值風雨晦冥而止。至是閹人衛德貴告其事，且言無爲獻地之謀，蹤跡屢露，反狀明白，不可赦。北漢主乃殺之以徇。）

（【發明】無爲大逆不道，在王法之所不原。抑且欺君賣國，屢欲謀叛，其罪甚矣。分注以殺之爲文，綱目變文直書伏誅，罪無少恕，所以誅亂臣、討逆賊，而爲萬世綱常之計，豈淺哉。故曰：微君子莫能脩之。）

（【廣義】無爲，弒君之賊也。去其官而書伏誅者，正名定罪，深予北漢討賊之義也。）

冬十月，宋罷王彥超等節度使。

（鳳翔節度使王彥超及諸藩鎮入朝，宋主宴于後苑。酒酣，從容謂之曰：卿等皆國家宿舊，久臨劇鎮，王事鞅掌，非所以優賢之意也。彥超喻意，即前奏曰：臣本無勳勞，久冒榮寵，今已衰朽，乞骸骨歸丘園，臣之願也。安遠節度使武行德、護國節度使郭從義、定國節度使白重贊、保大節度使楊廷璋競自陳攻戰閥閱及歷履艱苦。宋主曰：此異代事，何足論。明日，皆罷鎮，奉朝請。胡一桂曰：太祖深思天下唐末以來，生民塗炭，知所以處藩鎮收兵權之道。既以從容杯酒之間，解石守信等兵權，復以後苑之宴，罷王彥超等節鎮。於是宿衞藩鎮不可除之痼疾，一朝而解矣。）

（【發明】興滅國，繼絕世，王者之盛心也。唐末以來，生民塗炭，固由於藩鎮之跋扈，然當時姑息之政多處置之法廢耳。宋興，漸收其權，則亦已矣，夫何因其入朝，遂罷節鎮，豈至誠無僞之意乎。先儒胡氏多美之，豈獨以爲不然。宋主盃酒之釋兵權，一言之罷藩鎮，雖於譎識應變，而能革一時之宿弊，然等而上之，王者至誠無僞之心則未也。且諸節鎮歷履艱危，冀傳後裔，一旦罷之，謂之何哉。苟或有功則賞，有罪則誅，勿行姑息，自然畏服，安用罷爲。昔周得天下而封諸侯，享年八百；秦併列國而置郡縣，傳祚二世。此無他，仁不仁之異爾。然則詐力安可尚耶。故綱目不曰王彥超等罷，而曰罷王彥超等，則其義亦深切而著明矣。）

庚午

宋開寶三年。（是歲凡四國一鎮。）春正月，契丹遣北漢使者劉繼文等歸。

（契丹韓知璠自太原歸，言晉陽多故，而劉繼元無輔政事。令趙高勳亦言：我與晉陽父子之國，先君以一怒而盡拘其使，甚無謂也。契丹主乃盡索北漢使者凡十六人，厚禮而遣之。仍命劉繼文爲平章事，李弼爲樞密使，俾輔繼元。繼文等久留契丹，復受其命歸秉國政。左右皆譖毀之，北漢主乃出繼文爲代州刺史，李弼爲憲州刺史。）

宋徵處士王昭素爲國子博士。

（昭素，酸棗人，有學行。宋主召見便殿，年已七十餘，問以治世養身之術。對曰：治世莫若愛民，養身莫若寡欲。宋主愛其言，書于屏几。）

（【發明】書徵何予宋也，書處士何予昭素也。昭素值五代亂離之世，安貧樂道，不求聞達，其志尚矣。及宋主聞名而聘召，錫以殊禮，加以美官，可謂出處得其正者。因觀奔競之徒，昏夜乞哀，驕人於白日者，豈可同日而語哉。）

夏四月朔，日食。○宋除河北鹽禁。◎秋七月，宋省州縣官，增其俸。

（詔曰：吏員猥多，難以求治；俸祿鮮薄，未可責廉。與其冗員而重費，不若省官而益俸。諸州縣宜以戶口爲率，差減其員，舊俸月增給五千。）

九月，宋詔脩前代帝王陵被盜發者。

【發明】欲觀其國之興衰。先觀其政之善否。宋自夏徂秋。善政多矣。如除河北鹽禁。如省州縣官。增其俸。如詔修前代帝王陵。繼書于策。不一而足者。何益除鹽禁。所以便民。省官增俸。所以養廉。修帝王陵。所以存厚。皆表表之善政。五代以降絕無而僅有者。宋乃能行之。其治國之政緩矣。故備書以予之。

【廣義】宋太祖恩及前朝朽骨。視他人取天下而發掘諸陵者。不啻鸞鳳鷹鸇之相去也。嗚呼。延祚三百而爲正統創業之主。豈不宜哉。

○宋遣潘美將兵伐南漢。冬。十月。克賀昭等州。

南漢主鋹舉兵侵宋道州。刺史王繼勳言鋹肆爲殘暴。數出寇邊。請南伐。宋主未欲遽加兵。乃令南唐主爲書諭鋹。使稱臣歸所侵湖南舊地。鋹囚唐使。而驛書答唐主。言甚不遜。唐主上其書。宋主乃以潘美爲桂州道行營都部署。尹從珂爲副以伐之。時南漢舊將多以讒構誅死。宗室剪滅殆盡。掌兵者惟宦官數輩。自南漢主晟以來。城壁濠隍多飾爲宮館池沼。樓艦皆毀。兵器又腐。及聞有宋師。內外震恐。乃遣龔澄樞馳往賀州。畫守禦策。宋師路至芳林。澄樞遁還。宋遂圍賀州。南漢諸將皆請起故將潘崇徹。南漢主不從。遣伍彥柔將兵援賀。潘美聞彥柔至。潛以奇兵伏南鄉岸。彥柔夜泊南鄉。艤舟岸側。遲明。挾彈登岸。踞胡床指揮。而宋伏兵奮起。彥柔衆大亂。死者十七八。擒彥柔斬之。梟其首以示城中。城遂破。美督戰艦聲言順流趨廣州。南漢主憂迫。計無所出。乃以潘崇徹爲都統。領衆三萬屯賀江。會美從趨昭州。崇徹但擁衆自保而已。美乘勝克昭州。進拔桂連二州。南漢主聞之。謂左右曰。昭桂連賀本屬湖南。今北師取之足矣。吾知不復南也。

【廣義】或曰。宋於蜀曰伐。於北漢曰伐。則固聞命矣。若於南漢。則未嘗見其有辭。而書曰伐者。何哉。曰。南漢之罪。不容誅矣。何謂無辭。觀其窮奢極慾。殺人如草芥。此固天吏之所當伐也。況宋主德政大脩。正人于時之天吏也。且其答書唐主。言甚不恭。其可伐之罪。亦甚明矣。書曰伐者。此固書法之當也。夫何疑哉。

十一月。契丹入宋定州。宋將田欽祚戰却之。

契丹以六萬騎寇定州。宋主命田欽祚領兵三千禦之。欽祚與虜戰滿城。虜騎少却。乘勝至遂城。虜圍之數日。欽祚度城中糧少。整兵開南門。突圍一角。出其兵至保塞。軍中不亡一矢。宋主喜。謂左右曰。虜數犯邊塞。以二十匹絹購一胡人首。其精兵不過十萬人。止費我二百萬匹絹。則虜盡矣。自是益脩邊備。

宋平

十二月。南漢將李承渥帥兵拒宋。潘美進擊。大敗之。遂拔韶州。

南漢主以李承渥爲都統。將兵十餘萬。陳于蓮花峯下。南漢人教象爲陳。每象載十數人。皆執兵仗。凡戰必置陳前。以壯軍威。潘美集勁弩射之。象奔踶。乘者皆墜。反踐承渥軍。軍遂大敗。承渥僅以身免。美進拔韶州。韶。漢之北門也。鋹聞韶破。窮蹙不知爲計。始令塹廣州東壕。顧諸將無可使者。宮媪梁鸞真薦其養子郭崇岳可用。南漢主以爲招討使。與大將植廷曉統軍六萬屯馬逕。以禦宋師。崇岳無謀勇。惟日禱于鬼神而已。

【發明】欽觀國之治亂。當於人才用舍觀之。方是之時。劉鋹昏庸。羣小用事。龔澄樞以取媚而寵擢。潘崇徹以忠正而廢棄。邵廷琄以直亮而誅夷。李承渥以柔佞而進用。然猶未也。伍彥柔以巽懦爲將帥。郭崇岳以庸才爲統軍。劉鋹進退人才。雖不止此。而其大要亦無不然。是以政事安得而不紊。國家安得而不亡。故綱目於宋與師。而曰伐。所以罪漢而予宋也。其垂戒後世之意切矣。

北漢以僧繼顒爲太師兼中書令。

繼顒本劉氏孽子。以宗姓投鴻臚卿。嘗遊華嚴。見地有寶氣。乃於團柏谷置銀場。募民鑿山。官收十之四。繼顒自將所獲卹俗于民。時北漢主多內寵。繼顒獻首飾數百副。北漢主大喜。遂有是命。

【發明】昔後唐用伶人爲刺史。綱目譏之。蓋成湯立賢無方。固亦有焉。未聞無籍孽子爲大臣者也。揭而書之。所以志北漢亡國之本。

宋開寶四年。○是歲宋滅南漢。唐改號江南。凡三國一鎮。春。二月。宋潘美大破南漢兵于馬逕。遂克廣州。南漢主鋹降。

潘美克英雄二州。潘崇徹以其衆降。美進次瀧頭。漢主遣使請和。且求緩師。美不許。進兵馬逕。去廣城十里。寨于雙女山下。漢主聞之。取舶船十餘。載金寶妃嬪欲入海。未及發。宦者樂範與衞兵千餘盜舶以走。漢主懼。遣其左僕射蕭漼奉表詣軍門乞降。美即令人送漼赴汴。漢主欲遣其弟保興率百官出迎。郭崇岳止之。乃復爲扞禦之備。又遣保興率國內兵拒宋。植廷曉謂崇岳曰。北軍乘席卷之勢。其鋒不可當。吾士旅雖衆。然皆傷痍之餘。今不驅策而前。亦坐受其斃矣。廷曉乃領前軍據水而陣。命崇岳殿後。旣而宋師濟水。廷曉力戰不勝死

于陣。崇岳奔還其柵。潘美謂諸將曰。彼編竹木爲柵。若篝火焚之。必擾亂。因而夾擊之。此萬全之策也。遂分遣丁夫。人持二炬。間道造其柵。會暮夜。萬炬俱發。天大風。煙埃勃起。南漢軍大敗。崇岳死于亂兵。龔澄樞李托相與謀曰。北軍之來。利吾國中珍寶爾。今盡焚之。使得空城。必不能久駐也。乃縱火焚府庫宮殿。一夕皆盡。明日鋹出降。美入城。俘其宗室官屬送汴。有宦者百餘盛服請見。美曰。是豺人多矣。吾奉詔伐罪。正爲此等。悉斬之。凡得州六十。縣二百四十。

發明 宋自用兵以來。克賀。略拔韶州。克廣州。勢如破竹。無與敵者。南漢之無人可知矣。及宋師臨境。南漢君臣不能背城一戰。以死社稷。而乃相率迎降。恬然無恥於乎。遷國以圖存者。權也。守正而効死者。義也。縱不能遷國以圖存。獨不能守正而効死乎。夫何偸生苟免。服爲臣虜。使社稷爲墟。生民塗炭。豈不深可惜哉。若鋹者。雖乎免於春秋之責矣。

宋加潘美山南東道節度使。○夏。六月。宋誅南漢宦者龔澄樞李托。賜劉鋹爵恩赦侯。

鋹至汴。宋王遣呂餘慶問鋹反覆及焚府庫之罪。鋹歸罪龔澄樞李托。明日。有司以帛繫鋹。及其官屬獻于廟社。宋王御明德門。遣刑部尚書盧多遜宣詔責鋹。鋹對曰。臣年十六。僭位。澄樞等皆先臣舊人。每事臣不得專。在國時。臣是臣下。澄樞是國王。遂伏地待罪。宋王命大理卿高繼申。引澄樞托斬于千秋門外。釋鋹罪。賜襲衣冠帶器幣鞍馬。授檢校太保。右千牛衛大將軍。封恩赦侯。鋹體質豐碩。眉目俱竦。有口辯。性絕巧。嘗以珠結鞍勒爲戲龍之狀。極其精妙。以獻。宋王謂左右曰。鋹好工巧。習以成性。儻能移於治國。豈至滅亡哉。鋹在國時。多置酖毒臣下。一日從宋王幸講武池。從官未集。鋹先至。賜以卮酒。鋹疑有毒。泣曰。臣承祖父基業。違拒朝廷。勞王師致討。罪固當誅。陛下既待臣以不死。願爲大梁布衣。觀太平之盛。未敢飲此酒。宋王笑曰。朕推赤心於人腹中。安有此事。命取鋹酒自飲。而別酌以賜鋹。鋹大慙謝。

發明 嘗觀易之噬嗑。初九。屨校滅趾。无咎。聖人發其義於繫辭。以小懲大誡爲小人之福。至於上九。荷校滅耳。而聖人復發其義。以爲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是以荷校而滅沒其耳爲凶之極。南漢宦官之禍。不幸類是。妨賢病國。蠹君虐民。南漢苟有英明之主。治之於微。而如屨校滅趾可也。夫何其勢浸盛。內妬衆人。以至社稷爲墟。生民塗炭。正所謂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者。尙何說之有哉。宦官恣橫。漢不能誅。而宋誅之。鋹獨無愧於心耶。故綱目直書宋誅南漢宦者。其所以洩天地神人之憤。示戒深矣。其義嚴矣。

廣義 觀分注載宋王待鋹之事。則知其豁達大度。出於天性然也。所謂帝王自有真。其美可勝言哉。

宋御史中丞劉溫叟卒。

溫叟爲中丞十二年。屢求解職。宋王難其代。不許。至是卒。溫叟重厚清介。好古執禮。一日。晚過明德門西闕前。宋王方與中黃門數人登樓。溫叟知之。命傳呼依常而過。翌日請對。且言人主非時登樓。則下必希望恩賞。臣所以呵導而過。欲示衆以陛下非時不登樓也。宋王善之。

冬十月朔。日食。○十一月。唐貶國號曰江南。遣使朝宋。

唐主事宋甚謹。每聞宋有嘉慶吉凶之事。必遣人貢獻爲賀。外示畏服。內實脩備。及南漢亡。懼甚。使其弟從善上表於宋。乞去國號。印文爲江南國主。且請賜詔呼名。宋王許之。唐主乃貶損制度。下書稱教。改中書門下省爲左右內史府。尙書省爲司會府。其餘官稱多所更定。先是。唐主以銀五萬兩遺趙普。普以白宋主。宋王曰。此不可不受。但以書答謝。少賂其使者可也。普辭。宋王曰。大國之體。不可自爲削弱。當使之莫測。及從善來朝。常賜外。密賚白金如遺普之數。唐君臣皆震駭。服宋王之偉度。

發明 凡綱目所書。皆經世大訓。此何以書。罪唐也。爲國者當自強。豈以強弱爲存亡哉。不知守國。自貶以求媚於人。其衰已甚。辱先祖。其失大矣。唐貶國號曰江南。其遜之也。其與敗國貶號。侯王貶號。罪其義同可觀者謹之。

廣義 史稱唐王遺普白金。太祖以爲可受。及從善來朝。常賜外。密賚白金如遺普之數。唐之君臣皆震服其偉度。臣則以爲不然。密賚者。正欲使普聞之。適足以觀其心。漢文之於張武是也。不然。何其所賚者如遺普之數。爲愧唐之君臣。但知太祖之偉度焉足以仰太祖之所以待普者哉。方當有事于唐而不顯普之失者。太祖善處之術也。

河決澶州。

東匯于鄆濮。壞民田廬。宋主怒官吏不即以聞。通判姚恕坐棄市。恕初爲開封判官。謁趙普。閽者不即爲通。恕怒而去。普由是憾之。竟坐法誅。投其尸于河。

發明 和氣致祥。乖氣致異。乃理勢之必然也。故天立伯有之事。偏見於春秋之世。山崩川竭之應。每生於戰國之時。值斯之際。天下未一。生民未寧。災異之來必矣。然澶州乃宋地。曷爲不書宋河決澶州。而槩書河決澶州。災在天下也。若止書宋。則是天之警省豈止於宋而已哉。綱目之爲斯世惜。亦深切爾。如春秋書災由廟同意。

（宋開寶五年。○是歲凡三國一鎮。）春二月。江南主殺其南都留守林仁肇。

初仁肇審懷淮南戍兵少。宋前已滅蜀。今又取嶺南。道遠師疲。願假臣兵數萬。自壽春徑渡。復江北舊境。彼縱來援。臣據淮禦之。勢不能敵。兵起日。請以臣叛聞于北朝。事成國享其利。敗則族臣家。明陛下無二心。江南主不聽。又沿江巡檢盧絳募亡命習水戰。屢破吳越兵于海門。亦嘗說江南主曰。吳越仇讎也。他日必爲北朝犄角。臣請詐以宣歙叛。陛下聲言討臣。且乞兵吳越。至則躡而攻之。其國可取。江南主亦不用。宋忌仁肇威名。賂其侍者竊取仁肇畫像。懸別室。引江南使者觀之。問何人。使者曰。林仁肇也。曰。仁肇將來降。先持此爲信。又指空館曰。將以此賜仁肇。使者歸白江南主。江南主不知其間。鴆殺仁肇。

發明 唐主可謂下愚不移者矣。既畏宋之侵伐。貶號稱臣。事之甚謹。殊不知徒示削弱。何益之有。苟偷目前之安。竊若自弱其國。春秋吳信讒而殺伍員。戰國趙被間而殺李牧。楚項羽被間而不用范增。南史宋被間而殺檀道濟。此皆昏君闇主之通患。不旋踵而國爲他人所滅矣。仁肇乃江南之人傑。觀其深謀遠慮。適出人表。苟或用之。則土地開拓。而國未遽亡。夫何因宋之間。遂鴆殺之。於乎抑不知宋之所憚者仁肇耳。仁肇既誅。則江南長城已壞。雖欲久有其國。烏可得哉。殺非以罪。故書殺而不去其官。

廣義 李煜之有仁肇。項羽之有范增也。太祖之間李煜。陳平之間項羽也。項羽亡於漢高。李煜亡於宋祖。一轍矣。

夏五月。大雨。河決。宋主出宮人。

發明 災異頻仍。董子以爲天心之仁愛。故逆賊風雨。足以致黃龍之治平。景星慶雲。足以致開元之

稅。焉能修其德。化災爲祥。不能修德。災異之來必矣。綱目自庚申至於壬申十有三年。而書日食六。河決二。大雨一。當時之君。未嘗見其有省己責躬之實。惟此書大雨河決。而宋出宮人。較諸列國。則宋亦庶幾焉耳。故特書以予之。

○秋九月朔。日食。○宋以辛仲甫爲四川兵馬都監。

宋主問趙普以文臣有武幹者。普以左補闕辛仲甫對。宋主遂用之。因謂普曰。五代方鎮殘虐。民受其禍。朕今用儒臣幹事者百餘人。分治大藩。縱皆貪濁。亦未及武臣一也。

（宋開寶六年。○是歲凡三國一鎮。）春三月。鄭王郭宗訓卒。宋人葬之。謚曰周恭帝。

鄭王卒。宋主素服發哀。輟朝十日。謚曰周恭帝。還葬慶陵之側。號曰順陵。

發明 綱目於宗訓。恒書名。此書姓何。罪之也。不能自强。舉國授人。故斥其姓名。比同賤者。絕之之詞也。然書卒何。予存厚也。自廢至是十四年矣。書宋人葬之何。予宋人也。綱目予存厚。苟有禮於先代。必以

國書之。書謚恭帝何。所以重予宋也。此固書法之深意。學者所當詳察焉。

廣義 書曰人者。惡之也。

宋初殿試貢士。

翰林學士李昉知貢舉。有進士徐士廉訴昉用情取舍。宋主乃擇終場下第并已舉者。親御講武殿。給紙筆別試。得進士諸科百二十五人。皆賜及第。且賜錢二十萬以張宴會。貶昉爲太常少卿。殿試遂爲永制。

發明 欲得乎真才。須精於遴選。宋主首創覆試貢士。則其惓惓於求賢之意切矣。豈不曠古而僅見者哉。特書曰初。蓋予之也。

廣義 分注備載宋主覆試之事。其英特蓋可見矣。宋之得人。豈無自哉。

夏五月。宋行開寶通禮。

初宋主命李昉劉溫叟重定開元禮。附以國朝制度。損益爲書二百卷。號通禮。至是行之。

交州丁璉入貢于宋。宋封璉爲交阯郡王。

梁末。交州土豪曲承美乘中國之亂。據有十二州之地。南漢遣將李知順攻承美執之。置交阯節度使。乾德初。節度使吳昌文死。其參謀吳處玶等爭立。驩州刺史丁部領擊敗處玶等。自領交州帥。號大勝王。署其子璉爲節度使。尋遜璉位。漢既亡。璉入貢于宋。宋授璉靜海軍節度使。加封爵。

發明古人於取舍之際甚明。而後人則惑之。孟子曰。可以取。可以無取。取傷廉。可以與。可以無與。與傷惠。交州。中國之地。不幸而陷於蠻。逆豎之籍。遞相推據。僭號稱王。誠天討之所宜加也。茲因入貢。遂錫封爵。則是可以取而不取。不當與而與之。均失之矣。遂使中華故地。淪入蠻荒。迄于今而未復。可勝惜哉。綱目據事直書。交義之也。

宋武寧節度使高繼冲卒。○秋八月。宋趙普免。

普獨相十年。爲政頗專。嘗以私怨誣馮瓚。李美。李檝。以贓論死。廷臣多忌之。宋主嘗幸其第。會吳越遣使致書于普。及海物十瓶。置于廡下。未及發而宋主至。倉卒不暇屏。宋主顧問何物。普以實對。宋主曰。海物必佳。即命啓之。皆瓜子金也。普皇恐謝曰。臣未發書。實不知。宋主曰。第受之。彼謂國家事皆由汝書生爾。時官禁私販秦隴大木。普遣親吏詣市屋材。聯巨筏至京治第。吏因之竊貨大木。冒稱普市貨鬻都下。三司使趙玭以聞。宋主大怒。即欲逐普。王溥力爲救解。得止。盧多遜與普不協。數因入對。短普。宋主浸不說。初。雷德驤之貶商州也。知州奚嶼希普意。奏德驤怨望。坐削籍流靈武。其子有鄰意普害之。擊登聞鼓。訴中書不法事。宋主怒。悉下御史獄鞫實。始疑普。詔呂餘慶薛居正與普更知印押班奏事。以分其權。普不自安。求罷政。遂出爲河陽三城節度使。以有鄰爲秘書省正字。召德驤爲秘書丞。普至河陽。上表自訴曰。外人謂臣輕議皇弟開封尹。皇弟忠孝全德。豈有間然。矧昭憲皇太后大漸之際。臣實預聞顧命。知臣者君。願賜昭鑒。宋主手封其表。藏之金匱。○時呂餘慶以疾解職。宋主以薛居正。沈義倫同平章事。餘慶宋主霸府元僚。趙普李處耘先進用。餘慶恬然不以介意。及處耘與普得罪。餘慶必爲開辯。稱長者。

發明按劉氏書法。凡免官而書某人免者。可免者也。普以可免書。原情也。蓋宰相代天理物。宜以平心處之。公爾忘私。國爾忘家。庶幾不愧是職也。普獨相十年。得君如彼其專。行政如彼其久。然而擅權自恣。挾怨妨賢。奸利而陰受吳越間金。假公而私市秦隴大木。則是失爲相之道。爽德多矣。故綱目直書普免以著其罪。

甲戌

廣義抑考趙普周之滁州判官也。及事太祖。謀贊畫。言聽計從。他人卒未之及。夫何不自揣量。受賕無恥。卒至於敗。果何心哉。竊士之守節。猶女之守身也。女之失身者。雖潔不足以爲潔。況不潔哉。士之失節者。雖廉不足以爲廉。況不廉哉。易曰。勿用取女。見金夫。不有躬。無攸利。其普之謂乎。

宋主封其弟光義爲晉王。班宰相上。

又以弟光美兼侍中。子德昭同平章事。

冬十二月。宋起復盧多遜參知政事。

多遜敏給任數。謀多奇中。以翰林學士判史館。宋主好讀書。每取書館中。多遜預戒吏令必白己。知所取書。因通夕閱覽。及召對。宋主問書中事。應答無滯。同列皆服。拜參知政事。未幾以父喪去位。詔起復之。多遜父億有高識。患其子所爲。曰。趙普元勳也。而小子毀之。我得早死。不見其敗。幸也。

發明唐德宗貞元十三年。起復張茂宗。綱目譏之。尹氏曰。苫塊不可以趨闕。縗絰不可以吉服。躃踊哭泣。不可以戲笑燕樂。粥飲水不可以觴酒豆肉。有人心者。宜於此焉變矣。書起復盧多遜參知政事。不惟瀆亂喪服之制。而亦陷人於罪逆不孝之地。宋主乖僻若此。尚可與論人道乎。

北漢主殺其大內都點檢劉繼欽。

初。北漢主爲大內都點檢。父鈞以其幼弱。命繼欽副之。委以禁衛。北漢主立。親舊多所誅放。繼欽遂謝病請罷。北漢主曰。繼欽但事先帝。豈肯爲我盡力邪。乃縶居交城。尋遣人殺之。北漢主性褊急。凡臣下有忤意。必族其家。自宋主親征。及遣將攻伐。因之殺傷不可勝紀。大將張崇訓。鄭進。衞儔。故相張昭敏。樞密使高仲曦等。先後俱以讒見殺。

發明凡書殺。殺無罪也。北漢主以私憤而殺繼欽。其惡甚矣。故書殺而不去其官。所以罪北漢失政刑也。

宋開寶七年。○是歲凡三國一鎮。

春二月。朔。日食。○夏五月。江南遣使如宋。

江勢之洶湧浮梁假手難結成當時聯舟

江南主天性友愛。弟從善使宋被留。江南主悲思不已。歲時宴會皆罷。作登高文以見意。至是遣常州刺史陸昭符入貢。奉手疏求從善歸國。宋主不許。

秋九月。宋遣曹彬將兵伐江南。

宋主欲伐江南無名。遣知制誥李穆諭江南主入朝。江南主將從之。其門下侍郎陳喬曰。臣與陛下俱受元宗顧命。今往必見留。其若社稷何。臣雖死無以見元宗於九泉矣。內史舍人張洎亦勸其主無入朝。時喬與洎掌機密。江南主信之。遂稱疾固辭。且言謹事大朝。冀全濟也。今若此。有死而已。穆曰。朝與否。國主自處之。然朝廷甲兵精銳。物力富盛。恐不易當也。宜熟思之。無貽後悔。江南主不從。而遣使求封冊。宋主不許。命梁迥復使諷之入朝。江南主不答。迥還。宋主乃命曹彬爲西南路行營都部署。潘美爲都監。曹翰爲先鋒。將兵十萬以伐之。行。主令彬不得多殺降卒。宋主猶慮之。至是彬等入辭。宋主誡彬曰。江南之事。一以委卿。切勿暴掠生民。務廣威信。使自歸順。不須急擊也。又曰。城陷之日。愼無殺戮。設若困鬭。則李煜一門。不可加害。且以劍授彬曰。副將而下。不用命者斬之。潘美等皆失色。彬自荊南發戰艦東下。江南屯戍。皆謂每歲宋所遣巡兵。但閉壁自守。春牛渚。蕪湖。尋覺與于絕日。池州將戈彥棄城走。彬入池州。敗江南兵于銅陵。進攻采石磯。

【發明】易曰。長子帥師。弟子輿尸。貞凶。然則行師之道。貴乎得長子之人。否則必致輿尸之凶矣。宋主以曹彬廉謹。命伐江南。可謂師之長子。其攻戰圖取。不嗜殺人之心見焉。然江南何以書伐。宋諭入朝而不從。有詞之可執也。故又書伐以予之。

【廣義】江南無罪。書曰伐者。尊中國也。

冬十月。宋加吳越王俶昇州東南行營招撫制置使。

先是。俶使判官黃夷簡入貢于宋。宋主謂之曰。江南強猖不朝。我將討之。元帥當助我。無惑人言。云皮之不存。毛將安附。尋密詔告以師期。至是加俶招撫制置使。

十一月。宋潘美渡江。江南將鄭彥華等拒戰。敗走。

初。江南池州人樊若水舉進士不第。因謀歸宋。乃漁釣於采石江上。乘小舟載絲繩其中。維南岸。疾櫂抵北岸。凡十數往返。得其江之廣狹。因詣汴上書言江南可取狀。請造浮梁以濟師。宋主然之。以爲右贊善大夫。遣使

而濟也即如晉伐吳時吳以鐵鏁橫江晉以炬燒鏁之大以鐵鏁之重截江之濟河能浮而不沉此皆是事者未及深思之過

往荊湖造黃黑龍船數千艘。又以大艦載巨竹絙自荊渚而下。或謂江闊水深。古未有浮梁而濟者。乃先試於石牌口。旣成。移采石。三日而成。不差尺寸。潘美因帥步兵渡江。若履平地。時江南久不用兵。老將皆沒。主兵者多新進。以功名自許。聞兵興。踴躍言利害者日數十人。江南主以鎮海節度使同平章事鄭彥華督水軍萬人。及杜真領步軍萬人。同禦宋師。將行。江南主誡之曰。兩軍水陸相濟。無不捷矣。彥華以戰艦鳴鼓泝流而上。急趨浮梁。潘美率兵擊敗之。真以所部接戰。彥華不能救。亦敗。金陵始戒嚴。下令去開寶之號。益募民爲兵。民以財粟獻者官爵之。

【發明】江南危如纍卵。正當選將練兵。以決勝負。夫何用浮薄新進。以禦宋師。其亡必矣。直書敗走。罪之也。

宋始脩日曆。

史館脩撰扈蒙請籍日曆。宋主從之。命宰輔日錄時政送史館。仍以盧多遜專其職。

【廣義】分注云。命宰輔日錄時政送史館。嗚呼。所處若此。其心可謂公矣。厥後自脩國史者。豈不多哉。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一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二

（起乙亥宋太祖開寶八年。盡丁酉宋太宗至道三年。）凡二十三年。

宋太祖神德皇帝開寶八年。（是歲江南亡。唯北漢太平興國四年乃亡。）春二月。曹彬大敗江南兵于秦淮。進圍金陵。

彬進破江南兵于白鷺洲。新林港。遣田欽祚攻溧水。江南統軍使李雄謂諸子曰。吾必死于國難。爾曹勉之。父子八人皆沒于陳。欽祚遂克溧水。彬大軍進次秦淮。江南兵水陸十萬陳于城下。時舟楫未具。潘美率兵先赴。令曰。美提驍果數萬人。戰勝攻取。豈限此一衣帶水而不得渡乎。遂涉水。大軍隨之。江南兵大敗。馬軍都虞候李漢瓊率所部取巨艦實以葭葦。乘風縱火。拔其城南水寨。又拔關城。守陴者爭遁。溺死千計。

發明宋建隆初。易爲外江。其年號。而此大書何。天下本一。宋亦列國耳。故綱書之。今此大書者。按凡例。宋得天下。類皆按開寶八年大書。如乾德七年例。是亦史家傳心之要法也。

江南誅其將皇甫繼勳。

初。陳喬、張洎爲江南王謀。請所在堅壁以老宋師。江南王弗憂也。日於後苑引僧及道士誦經講易。高談不恤政事。軍書告急。皆徐元瑀等莫得通。宋師駐城下累月。江南王猶不知。時兵事皆屬神衛統軍都指揮使皇甫繼勳。繼勳素貴驕。初無效死意。但欲其主速降。而口不敢發。每與衆言。輒云北軍強勁。誰能敵之。聞兵敗。則喜曰。吾固知其不勝也。偏裨有募死士欲夜出營邀宋師者。繼勳必杖其背而拘囚之。一日江南王自出巡城。見宋師列柵。旌旗滿野。知爲左右所蔽。始驚懼。收繼勳付獄。殺之。遣使召神衛軍都虞候朱令贇以上江兵入援。

發明春秋衛人殺州吁。傳曰。役衛人。責詞也。殺州吁稱人。衆詞也。其殺州吁。則石碏謀之。而使右宰醜涖也。變文稱人。謂是人人皆有欲討之心。亦夫人之所得討也。繼勳職專統軍。不能捍禦以敗。若實縱敵國賊。其罪甚矣。然殺之者。江南王耳。綱目取法春秋。變文書江南以誅其將皇甫繼勳。則是人人欲討。見一國之人誅之也。其討亂賊之旨嚴哉。

廣義皇甫繼勳。書曰誅者。正其負國之罪也。雖噬臍無及矣。

三月。契丹遣使來通好。

契丹涿州刺史耶律琮詒書宋知雄州孫全興。請通好。全興以聞。宋主命答書許之。契丹乃遣使詣宋。復遣人告北漢以通好于宋。無妄發兵。北漢主聞命慟哭。謀出兵攻契丹。宣徽使馬峯固諫。乃止。

夏四月。吳越王俶取江南常州。

俶既受宋命。以丁德裕監軍。自率兵五萬攻常州。丞相沈虎子諫曰。江南國之藩蔽。今大王自撤其藩蔽。將何以衞社稷乎。不聽。遂進兵拔其關城。又敗其軍于北界。遣兵攻江陰。宜興。皆下之。遂拔常州。江南主貽俶書曰。今日無我。明日豈有君。一旦明天子易地酬勳。王亦大梁一布衣耳。俶不答。以書上宋。宋主優詔襃之。

發明取者。收奪之名。聲罪伐人而遽奪其土地者也。俶於是舉。可謂不思之甚矣。秦始皇欲滅六國。厚賂齊王。與之結好。齊信之而不出兵以救五國。雖偷安四十餘年。厥後五國并滅。而齊亦爲秦所虜矣。江南。吳越之藩蔽。其爲脣齒之形。宋之先江南者。猶蠶食自近以及遠。然而結好吳越。非誠心也。恐其連師拒宋。勢非能支故耳。江南既亡。吳越孤立。脣亡則齒豈有不寒者乎。俶誠有愧於沈虎子之言矣。故書取江南常州。非所以予之。實所以譏之也。此與春秋書虞師滅下陽同意。

彗星見東方。○秋七月朔。日食。

發明彗孛實異。所以與商。夙夜畏威。所以修省。太祖受禪。人或無罪古人。然而天變之應。形者兵戈未息。其變本宜故也。星日示變。天之告戒勤矣。其如天下未一。有兹異而然。國歷綿天。亦莫如之何也。已書之亦所以宋之德。

○遣使如契丹。

宣中國之和。非中國得已之計也。然和出於我。則和可堅。和出於彼。則和易敗。太祖專任邊將。宋則待之以誠之。曰未嘗遣一騎出境。亦未嘗命一使通和。必待其邊臣詣書而後命。遣臣以答之。必待其來聘。有詔而後遣迎和之使以報之。得中國之體矣。

發明前書契丹遣使來通好。則是契丹求通於中國也。古之王者。待夷狄如待小人。叛則討之以威。服則接之以禮。苟求通而不答之。則是失撫綏之道。曲在中國耳。故太祖因其求通而遣使以往。得中國之禮矣。書以予之。宜也。

冬十月。江南主使徐鉉來乞緩師，不許。

江南都虞候劉澄以潤州降。江南主危迫，遣學士承旨徐鉉求緩師。鉉至，言于宋主曰：李煜無罪，陛下兵出無名。煜以小事大，如子事父，未有過失，奈何見伐。宋主曰：爾謂父子爲兩家，可乎。鉉不能對而還。踰月，江南主復遣鉉乞緩師，以全一邦之命。鉉見宋主，論辨不已。宋主按劍怒曰：不須多言，江南亦有何罪，但天下一家，臥榻之側，豈容他人鼾睡。鉉皇恐辭歸。

發明 乞者，卑屈請求之謂。江南此舉，誠技窮矣。所謂室突炎上，燕雀顏不變，不知禍之將及已也。時宋削平諸國，既及江南，勢如破竹，師雖請緩，正猶盜竊人財而甫謂之姑徐徐云爾，益豈容之而能適哉。據事直書，失自見矣。

廣義 昔者孔子謂子貢曰：不辱君命，可謂士矣。今徐鉉如子事父之言，可謂辱君之命者也。雖其辱君之命，此所以來父子無兩家之說耳。當是時也，唐之國勢危如一髮之引千鈞，諫宋亦亡，不諫亦亡，爲鉉者則當曰：我主無罪，陛下兵出無名，以小事大，從古爲然，非今獨爾。今陛下興無名之師，伐無罪之國，後世必謂陛下利人土地，將不得爲令主也。且興師問罪，必有其辭，昔管仲以包茅不入責貢楚，其辭可謂當矣，然曰昭王南征不返，此所以致楚人之不服也。今陛下加兵江南，不知江南何罪，陛下何辭，若使江南罪狀昭彰，陛下伐之，又何辭焉。若陛下無故伐人之國，又決意不肯班師，則臣死於君，君死社稷，乃其分也。今小國且欲與陛下定是非于萬世，奚暇計一朝之強弱哉。如此則宋主之論必爲之塞，而其師之還不還，非所計焉。惜乎鉉不及此，而遂有如子事父之言，見其卑矣。

曹彬將王明大破江南兵于皖口，獲其都虞候朱令贇。

朱令贇自湖口入援，衆號十五萬，順流而下，將焚采石浮梁。彬聞之，遣戰櫂都部署王明，密令人樹長木於洲渚間若帆檣之狀。令贇望見，疑有伏，遲疑不敢進。明因移檄諸將犄角禦之。令贇乘大艦，建大將旗鼓，至皖口。明令步軍將劉遇急攻之。令贇勢促，因縱火拒戰。會北風，其火反及之，衆大潰，遂擒令贇。金陵獨恃此援，由是孤城愈危蹙矣。

發明 獲者，賤詞也。獨爲賤之，罪令贇也。時江南危迫，獨恃此援，當委身拒戰，麾衆爭先，以救君父之

難，可也。夫何輕慮淺謀，爲彼所襲，則令贇安能逃其失律之罪乎。

十一月，曹彬克金陵。江南主煜降，門下侍郎陳喬死之。

彬遣人謂江南主曰：事勢如此，所惜者一城生聚耳。若能歸命，策之上也。某日城必破，宜早爲之所。江南主不聽。一日，彬忽稱疾不視事，諸將皆來問疾。彬曰：余之疾非藥石所能愈，惟須諸君誠心自誓，以克城之日，不妄殺一人，則自愈矣。諸將許諾，共焚香爲誓。明日彬稱愈。又明日，城陷。初喬與張洎約同死社稷，然洎實無死志。至是，喬往入白江南主曰：今日國亡，願加顯戮以謝國人。江南主曰：此乃歷數，卿死無益也。喬曰：縱不殺臣，臣何面目以見士人乎。遂自經死。勤政殿學士鍾蒨朝服坐于家，兵及門，亦舉族死之。江南主率臣僚詣軍門請罪，彬慰安之，待以賓禮，請煜入宮治裝，彬以數騎待宮門外。左右密謂彬曰：煜入或不測，奈何。彬笑曰：煜素懦無斷，既已降，必不能自引決。煜治裝畢，遂與其宰相湯悅等四十五人趨京師。自出師至凱旋，士衆畏服，無敢輕肆。克城之日，其不血刃。凡得州十九，軍三，縣一百八十。捷奏至，群臣稱賀。宋主泣曰：宇縣分割，民受其禍，攻城之際，必有橫罹鋒刃者，實可哀也。命出米十萬賑饑之。[illegible]一變。[illegible]有以正統者，猶云有天下已屬宋。太祖既受周禪，平荊、湖、蜀、漢、江南，吳越恐懼待命，所未臣者獨河東一彈丸地，可以謂之有天下矣。朱子乃曰：如以正統言，則秦初猶未可當正統，必併六國，滅陳，而後歸之。如本朝亦必并河東而後可。蓋朱子之說，正以當時大勢度之，六國之衆可以敵秦初之秦，陳帝有江南，可以敵晉初之晉、隋初之隋，河東而欲敵宋初之宋，以一敵九，小大不敵，顯然可見。此蓋一時答問云然，非其終身不易之定論也。

發明 國君死社稷，古今所當然。春秋之法，諸侯不生名，失地則生名之，此同賤者，絕之之詞也。李煜坐致國亡，不能一決，全其臣節，較李梁許可愧之甚。江南諸臣無一死者，獨陳喬能以大義從容就死。益亦嘗觀其對江南主之言曰：今日國亡，願加顯戮以謝國人。至今讀之，凜凜猶有生氣，煜獨無愧於心乎。書之曰江南死節者，商喬徇江南之亡而死節者陳喬，皆亡國之善詞也。故獨目以全節予之，垂法深遠。

廣義 陳喬之死，君子固多其義焉，臣則以爲喬之死無益于國也。蓋觀李煜之闇庸，信浮屠，逆忠良，寵伶倖，紊政事，暱近習，五者乃亡國之大端，煜皆溺而不止。當是時也，陳喬何不諫之於道，而使煜爲令主耶。昔者孫皓暴虐，晉將伐之，張華以爲恐吳人更立令主，江南未可圖也。幸而李煜聽喬之諫，而改

弦易轍。宋豈易圖哉。諫而不從。自當行已之志。以盡大臣之道。考之於冊。未嘗見裔進一諫疏。出一忠言。至此而死。則亦徒死而已。果何益哉。昔豫讓之死智氏。似矣。君子謂智伯貪饕不已。讓無一言以止之。而徒爲之報仇。亦非忠智之士。況裔乎。臣故於綱目予裔之死。始廣其義以與議者。道裔之死而不足以激勸人心也哉。

九年。（十二月。太宗卽帝太平興國元年。）春正月。曹彬振旅而還。詔賜李煜爵違命侯。

彬俘江南王李煜還汴。帝御明德門。以煜嘗奉正朔。命勿宣露布。止令煜君臣白衣紗帽至樓下待罪。詔並釋之。賜冠帶器幣鞍馬有差。授煜檢校太傅右千牛衛上將軍。封違命侯。子姪從官各錄用之。因赦天下。帝責裴洎曰。汝教煜不降。使至今日。因出洎所草召上江援兵蠟丸書示之。洎頓首曰。書實臣所爲。犬吠非其主。此其一耳。他尚多。今得死。臣之分也。帝奇之。以爲太子中允。史臣曰。張洎初勸李煜勿降。既而不能死之。犬吠非主之對。徒以辯舌僥倖得免。厥後揣摩百端。譏毀王貢。剿口之士。鮮不爲反覆小人也。

發明 書軍還多矣。未有書振旅而還者。書振旅而還。特筆也。其特筆何。嘉全師也。彬還師不亡一鏃。所謂萬全之師矣。特筆予策。深嘉曹彬也。

二月。以曹彬爲樞密使。

初。彬之伐江南也。帝謂曰。俟克李煜。當以卿爲使相。潘美預以爲賀。彬曰。不然。夫是行也。仗天威。遵廟謨。乃能成事。吾何功哉。況使相極品乎。美曰。何謂也。彬曰。太原未平耳。及還。帝謂曰。本授卿使相。然劉繼恩未下。姑少待之。美竊視彬微笑。帝詰之。美以實對。帝亦大笑。乃賜彬錢五十萬。彬退曰。人生何必使相。好官不過多得錢耳。未幾。乃拜樞密使。

廣義 分注載彬曰。人生何必使相。好官不過多得錢耳。是言也。所謂翦言戲之耳。亦非名教中之說。觀者以意逆志可也。倘謂彬之廉而有是乎哉。

吳越王俶來朝。

帝謂吳越使者曰。元帥克毘陵有大功。俟平江南。可暫來與朕一相見。以慰延想。卽當復還。朕三執圭幣以見上帝。豈食言乎。至是俶與妻孫氏子惟濬入朝。帝賜禮賢宅以居。親幸宴之。賞賚甚厚。遇俶劍履上殿。書詔不名。命與晉王叙昆弟之禮。俶固辭。乃止。留兩月遣還。賜以一黃袱。封識甚固。戒俶曰。途中宜密觀。及啓之。則皆羣臣乞留俶章疏也。俶益感懼。

發明 春秋桓七年。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傳曰。春秋之法。諸侯不生名。穀伯鄧侯何以名。桓。天下之大惡。是之者無罪。殺之者無罪。穀鄧遠國。險境相率而來朝。同大惡之黨。故特貶而書名。與失地滅同姓者比焉。俶僻處東土。稷來朝宋邪。致物說。若宜名者。難乎免於春秋之責矣。

廣義 觀宋祖待俶如此。益可以知其度之宏矣。

三月。以子德芳爲貴州團練使。○帝如西京。夏四月。郊。大赦。

帝以江表底定。方內大同。欲所幸以行郊禮。三月。如西京。次鞏縣。遂拜安陵。賜河南今年田租之半。奉陵戶復一年。至洛陽。四月。祭天地于南郊。都民垂白者相謂曰。我輩少經亂離。不圖今日復覩太平天子儀衛。有流下者。祭畢大赦。宴賜親王羣臣有差。

還宮。

帝欲留都洛陽。羣臣咸諫。弗聽。晉王光義言其非便。帝曰。遷河南未已。終當居長安耳。光義問其故。帝曰。吾欲西遷。據山河之勝以去冗兵。循周漢故事。以安天下也。光義曰。在德不在險。力請還汴。帝不得已。從之。因嘆曰。不出百年。天下民力殫矣。

曹翰屠江州。殺江南守將胡則。

江南州郡皆降。獨江州指揮使胡則殺刺史謝彥實。集衆固守。曹翰圍之四月餘。則力屈被執。翰殺之。因縱兵悉取貲財。而屠其民。

發明 天之生人。均禀同賦。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故見孺子入井。尚有怵惕惻隱之心。況居幾千萬人乎。胡則固守江州。圍月不下。乃其臣職之當然耳。翰既克城。於胡則則厚禮而釋之。於百姓撫慰而安之。斯爲王者之師。仁人之心也。夫何甫得江州。逞其私憤。殺胡則。屠百姓。而元元生靈靡有子遺。江州之民奚

畀焉。嗚呼。既无惻隱。安得爲人。厥後子孫。丐乞於市。此蓋天道之昭報。爾故綱目據事直書。以著其殘暴之罪。

秋八月。遣侍衛都指揮使党進率兵伐漢。九月。敗漢兵于太原。契丹救之。

帝命党進潘美楊光美牛思進米文義率兵分五道以攻太原。又遣郭進等分攻忻代汾沁遼石等州。諸將所向克捷。進敗北漢兵於太原城北。漢主急求救於契丹。契丹主遣其相耶律沙救之。

帝幸晉王光義第。

帝友愛光義甚篤。恩禮甚厚。光義嘗有疾。帝爲灼艾。光義覺痛。帝亦取艾自灸。每對近臣言光義龍行虎步。他日必爲太平天子。福德非吾所及也。

冬十月。帝崩。晉王光義即位。

癸丑。帝崩。甲寅。晉王即位。號宋后爲開寶皇后。遷之西宮。○（李燾云。上不豫。夜召晉王。屬以後事。左右皆不得聞。但遙見燭影下晉王時或離席。若有所遜避之狀。既而上引柱斧戳地。大聲謂晉王曰。好爲之。已而帝崩。顧命大事也。實錄正史皆不能記。惜哉。）○帝享年五十。性孝友節儉。質任自然。不事矯飾。一日罷朝。坐便殿不樂者久之。左右請其故。曰。爾謂天子容易爲耶。早作乘快誤決一事。故不樂耳。宮中葦簾緣用青布。常服之衣。澣濯至再。永慶公主嘗衣貼繡鋪翠襦。帝曰。汝服此衆必相傚。禁之。主一日勸帝以黃金飾肩輿。帝曰。我以四海之富。宮殿飾以金銀。力亦可辦。但念我爲天下守財耳。豈可妄用。初頗好獵。一日逐兎。馬蹶墜地。因引佩刀刺馬殺之。既而悔曰。吾爲天下主。輕事畋獵。又何罪馬哉。自是不復獵。尤注意刑辟。嘗讀二典。嘆曰。堯舜之罪四凶。止從投竄。何近代法網之密耶。故定爲折杖法。以遞減流徒杖笞之刑。自開寶以來。犯大辟非情理深害者。多得貸死。惟贓吏棄市。則未嘗貸。史臣曰。太祖得國。視晉漢周亦豈甚相絕哉。及其發號施令。名藩大將。俯首聽命。四方列國。次第削平。建隆以來。釋藩鎮兵權。繩贓吏重法。以塞濁亂之源。州郡司牧。下至幕職。躬自引對。務農興學。愼罰薄歛。與世休息。迄於丕平。治定功成。制禮作樂。傳之子孫。世有典則。遂使三代而降。考論聲名文物之治。道德仁義之風。無讓於漢唐。規模可謂遠矣。

【發明】顧命之是非。論者多矣。然宋史及通鑑皆備載之。至綱目一切削去。止存李燾之說。又按凡例。或事有可疑。正史不載而傳聞彰著者。畧述於目之末。以圈隔之。此疑以傳疑也。然顧命大事。而實錄正史皆不能記。是必當時諱之也。謂爲綱目亦不敢正名其事耶。夫使太祖有疾。則太子諸王與用事大臣皆當入侍。萬一帝崩而傳位。則大臣亦當相率同列稱領遺詔。推戴晉王。則是眞爲曉然在目。而授受明矣。既不能然。乃悉總草闕。所爲果何謂耶。且顧命天下之大事也。以顧命大事尚莫能明。則天下之事。更有大於此者乎。不然。綱目何不書傳位。而書之若此。春秋隱弑鍾巫而桓立。嫡之正也。而傳且曰桓公與聞乎故。而書即位者。其弑立之罪。深絕之也。美惡不嫌同詞。用是而觀。則雖信傳信而疑傳疑。按以春秋之法。則晉王不能逃桓公之責矣。此綱目是非之斷也。

【廣義】吾嘗以宋太祖傳弟之事。失有三人焉。一失於杜后之不公。二失於太祖之不明。三失於太宗之不義。何也。蓋位者天之位。非人之所得私也。苟以人而不以天。必將起爭召禍。蓋有不可勝言者矣。尚何以安厥位爲哉。觀夫杜后有曰。國有長君。社稷之福也。斯言也。杜氏因周之亡於幼主故也。使其不賢。其如長何。若斯言也。則古人委裘遺腹之事謬矣。至若太祖承母之詔。敬矣。獨不思夫自傳賢之後。必以傳子爲正。聞有不傳於子而傳於弟者。未聞其有不亂也。況婦人無專。夫死從子。乃其職也。太祖何獨昧於此哉。及夫太宗。則又不顧禮義而爲之耳。當夫兄之薨已也。盍曰德昭嫡長且賢。未聞其有過也。況陛下創業垂統。傳子爲宜。臣何功德而敢冒居此位乎。雖違杜后之言。亦所以蓋其愆也。至於甚不得已。則辭避而爲泰伯夷齊之事。不亦可乎。嗚呼。杜氏以患得患失之心而保天位。太祖以曲謹小廉而傳天位。太宗以褊急奸貪而攘天位。天位一壞於三人之手。其不幸孰甚焉。大抵以天下與人。天下之大事也。彼其傳子之常法。尚有顧命大臣而爲之輔佐。況傳弟之異事邪。意傳子而有顧命之臣者。豈古人之得已哉。無非謹天位而除厲階。塞禍源。立此經權兩審之法耳。今而皆離出守。豈無一二顧命大臣邪。無顧命之臣而獨召晉王者。是太祖有其弟而不有其子也。使太祖誠有其弟矣。安知後日光義能庇德昭。不乎。使太祖不有其子矣。又安知德昭能無觖望之心以生亂乎。誠使太祖知有其弟可傳而其子之不可傳。以公天下爲心。又孰若不欺人孤寡以取天下爲美乎。然權其輕重而論之。則杜氏之失爲最。太祖

（之失文之。而太宗之失爲不足道也。）

以弟廷美爲開封尹。封齊王。兄子德昭封武功郡王。德芳爲興元尹。

（廷美。卽光美也。尋詔太祖廷美子女並稱皇子皇女。以示一體。）

以盧多遜同平章事。楚昭輔爲樞密使。○十一月。進封劉鋹衛國公。李煜隴西郡公。○十二月。大赦。改元。

發明 踰年改元。乃古今不易之常禮。苟或不幸而遇篡弑之事。夷狄之變。如漢之光武。晉之元帝。則不踰年改元。所以示中國之統未絕。以安天下億兆之心。此蓋應變非常道也。今太宗於十二月改元肆赦。又非漢光。晉元之比。姑徐一月是爲明年。何汲汲以殘年爲元年大赦於天下。其忍心害理。莫此爲甚。原其心欲誇示海內以爲太平我之所啓。興國我之所基。其無兄之心。於斯見矣。故綱目特書十二月大赦改元。不惟譏之。而實有以誅其心也。

廣義 按考宋太祖崩於開寶九年十月壬子夜。甫甲寅而太宗遂卽位。況纔二月而遽改元。且不過一月則是明年丁丑矣。於丁丑而改元。無乃不可乎。今於十二月而改元。則是上冒太祖開寶九年而爲太平興國之元年也。何忍爲之。語曰。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且踰年改元。亂世事也。太宗何其心而不顧邪。蓋太宗急於得國。譬則饑者甘食。渴者甘飲。故於飲食雖失其正而不暇擇也。由是觀之。則其改元之是非。蓋不待辯而自明矣。

○詔羣臣論列者卽時引對。

（富弼曰。太宗求治之切。故詔羣臣論事欲面奏者卽時引對。此言路所以無壅也。自後臣僚非登對合上殿者不得對。亦有朝臣乞上殿。數奏邊事。踰月不得。彼邊事尚拘常例。況他事乎。）

發明 治天下者。莫病於上情不能下達。下情不能上通。是故乾上坤下。天地不交。則爲否。坤上乾下。天地相交。則爲泰。舜好問好察。禹拜昌言。良以此也。太宗詔羣臣論列者卽時引對。則下情上達。言路庶幾無壅也。太宗求治之切。何其至哉。故綱目揭而書之。所以不沒其善耳。

丁丑

初詔諸道轉運使糾察官吏。○罷河東兵。

發明 察官吏。則懲勸之法行。罷河東兵。則撫字之道著。皆爲國之善政也。故備書予之。

太宗皇帝太平興國二年。春二月。賜禮部進士呂蒙正等及第。

（初太祖幸洛陽。張齊賢以布衣獻策。條陳十事。內四說稱旨。齊賢堅執其餘策皆善。太祖怒。令武士拽出之。及還。語帝曰。我幸西都。唯得一張齊賢。我不欲爵之以官。異時可使輔汝爲相也。是時齊賢亦在選中。有司失於掄擇。寘於下第。帝不悅。故一榜自呂蒙正以下。盡賜及第。）

發明 按書法。綱目非元年不書號。此二年也。曷爲書之。改元於去年也。去年分注。帝綱書太宗皇帝太平興國元年矣。而此復書太平興國二年。何也。正其始欲誅其心也。唐文宗太和二年。綱目書親策制舉人。譏不言所得之人。示其不滿之意。今而直書其所得之人。所以美太宗求才而得實用耳。夫豈文宗棄其才而不用者哉。此綱目進士書人之意也。後皆倣此。

二月。帝更名炅。○夏四月。葬永昌陵。

（契丹遣耶律敵烈會葬。尋遣辛仲甫報謝之。契丹主問曰。聞中朝有党進者眞驍將。仲甫曰。名將甚多。如進鷹犬之材。何可勝數。契丹主欲留之。仲甫曰。信以成命。義不可留。有死而已。契丹主厚禮遣還。）

秋九月。容州初貢珠。

（初南漢置媚川都。令人入海五百尺採珠。無日不溺死者。嶺南平。太祖詔廢之。仍禁民採珠。未幾。官復自採。容州海渚亦産珠。置官掌之。至是始貢珠百斤。賜[illegible]者[illegible]亦罷。）

冬十月。初榷酒酤。

發明 凡書改書初。美創始也。書改書初。譏作俑也。古之帝王。不貴異物。不作無益。不邇聲色。不殖貨利。故恭己南面垂衣裳而天下治。昔唐文宗禁獻奇巧。綱目予之。新帝踐阼。爲英明之主。受貢珠。榷酒酤。繼書于策。則其貽厥孫謀。豈不卑且陋哉。特書曰初。深譏之也。

○十一月。朔。日食。既。

戊寅

發明 春秋桓三年。壬辰朔。日有食之。既。穀梁曰。既。盡也。言日言朔。食正朔也。胡傳曰。日者。衆陽之宗。人君之象。而有食之。既。則其變大矣。先儒以爲荆楚僭號。鄭拒王師之應。然當時四年。宋伐契丹。師徒撓敗。則其應迨與春秋無異矣。故併及之。

三年。春二月。立崇文院。

初置三館。于長慶門北。謂之西館。帝臨幸。惡其陋。命有司於昇龍門東北。剏立三館。至是成。賜名崇文院。遷西館書貯焉。凡八萬卷。

夏四月。陳洪進獻漳泉二州。以洪進爲武寧節度使。

洪進來朝。因獻漳泉二州。縣十四。詔授洪進武寧節度使同平章事。留之汴京。諸子皆授要郡遣之官。

五月。吳越王俶以其地來歸。詔封俶爲淮海國王。

俶朝于汴。會陳洪進納土。而懼。上表乞罷所封吳越國王。及解天下兵馬大元帥。并書詔不名之命。歸其兵甲求還。帝不許。其臣崔仁冀曰。朝廷意可知矣。大王不速納土。禍且至。俶左右爭言不可。仁冀厲聲曰。今已在人掌握。且去國千里。惟有羽翼。乃能飛去耳。俶遂決策。上表獻其境內十三州。一軍。八十六縣。俶朝退。將吏始知之。皆慟哭曰。吾王不歸矣。詔封俶爲淮海國王。授俶弟儀。信。並觀察使。俶子惟濬。惟治。並節度使。惟演。惟灝。及族屬僚佐。授官有差。又授其將校孫承祐。沈承禮。崔仁冀。並爲節度使。賜賚待遇。寵絕當時。尋令兩浙發俶緦麻以上親。及管內官吏。悉至汴京。凡千四十四艘。以范旻權知兩浙諸州軍事。旻上言。俶在國日。徭賦繁苛。乞盡蠲其弊。從之。

發明 孟子有曰。子噲不得與人燕。子之不得受燕於子噲。蓋以土地受之天命。傳之先君。雖尺寸不可擅以與人。故死社稷。國君之正禮。洪進。錢俶。相率獻地。其忝甚矣。昔者。俶奉宋命。攻取江南。其主煜。遺書曰。今日無我。明日豈有君。一旦明天子易地酬勳。王亦大梁一布衣耳。今破唐未幾。遽失其所有。豈非有愧於李煜乎。或以爲天下既一。洪進。錢俶。蕞爾之地。勢不可敵。安得不降。於戲。與其偷生而降。曷若守地而死。苟力不及而失之。亦當同死社稷。庶幾無愧。何況宋人未有征伐之心。二國遽懷獻地之策。即春秋之法。諸侯失地則絕之。矧獻地者哉。故直書以著其罪。

己卯

定難節度使李克叡卒。子繼筠嗣。○秋七月。隴西公李煜卒。

初曹彬令煜治裝。煜方以亡國爲念。不及多取。留汴貧不自給。帝命增給月俸。仍賜錢三百餘萬。至是卒。追封吳王。

以孔宜襲封文宣公。

宜知星子縣。因獻所爲文。帝召問孔子世嗣。遂命襲封。宜因言歷代以聖人之後。不預庸調。周顯德中。遣使均田。遂抑爲編戶。詔特復其家。

發明 學事黃耆。周家所以師賢。崇祀先哲。唐家所以師聖。夫子刪詩書。定禮樂。贊周易。脩春秋。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爲往聖繼絕學。爲萬世開太平。誠百王之師表也。夫子歿。子孫猶存。太宗特命孔宜襲封爵。革編戶。其尊崇先聖之後。可謂至矣。厥後文運大亨。眞儒繼出。雖垂亡之際。外夷咸以衣冠禮義之國稱之。豈非祖宗之遺澤有以及之也歟。大書予襲。深予之也。

廣義 周之亡也。紹大聖之後。宋之興也。復之。而又有襲封後昆之美。雖然。紹之復之。固無加損於聖道。然而尊奉之者。非奉聖人也。奉天也。非奉天也。奉乎理也。故曰。順天者昌。逆天者亡。豈不信哉。

冬十月。置內藏庫。

帝幸左藏庫。語薛居正曰。此金帛如山。用何能盡。先帝每焦心勞慮。以經費爲念。何其過也。詔改爲內藏庫。并以封椿庫隸焉。

四年。春正月。以潘美爲北路都招討使。

帝議伐漢。薛居正等多以爲不可。惟曹彬力贊之。帝意遂決。乃以潘美爲北路都招討使。帥崔彥進。李漢瓊。劉遇。曹翰。米信。田重進。軍分四面攻太原城。又以郭進爲太原石嶺關都部署。以斷燕薊援師。契丹遣撻馬長壽來言曰。何名而伐漢也。帝曰。河東逆命。所當問罪。若北朝不援。和約如故。不然。惟有戰耳。

初以石熙載僉書樞密院事。○新渾儀成。

司天監生張思訓。本唐李淳風。梁令瓚之法。創式以獻。製於禁中。日月行度。成於自然。不假人運。比舊制尤爲

精妙。命置文明殿東南鼓樓。擢思訓爲渾儀丞。

二月，帝自將伐漢。

帝欲以齊王廷美字留務開封，判官呂端言於廷美曰：「主上櫛風沐雨以申弔伐，王地處親賢，當表率扈從；若掌留務，非所宜也。」廷美遂請行，帝許之。以沈倫爲東京留守，王仁贍爲大內都部署。

【發明】親將用兵，以征不服，雖三代盛時有不可免者。然爲天子而自將以伐人，則非禮矣，故直書以譏之。

三月，契丹救漢，都部署郭進邀擊于白馬嶺，大敗之。

漢求救于契丹，契丹遣耶律沙爲都統，敵烈爲監軍，帥師赴之。至白馬嶺，與郭進遇。沙欲阻澗以待後軍，敵烈不從，渡澗迎戰。未成列，進薄之，契丹大敗，敵烈等皆死。會耶律斜軫兵至，進引師退，沙得免。田欽祚護石嶺屯軍，恣爲姦利，進不能禁，屢形于言。欽祚銜之。進武人剛烈，戰功高，欽祚數加陵侮，進不能堪，遂縊而死。欽祚以卒中風眩聞，帝憐惜良久，贈安國節度使。左右皆知而無敢言者。尋詔以牛思進代之。

夏四月，行營都監折御卿取漢岢嵐軍。

御卿分兵攻岢嵐軍，下之，遂取嵐州。

【發明】救者，善之之詞；取者，敗奪之名。宋人恃強伐漢，久役大衆，取非所宜，其罪著矣。漢人土地，祖宗所有，先君所傳，不能保有而失之，而漢亦無君也。故於契丹書救以善之，善契丹乃所以罪宋人矣。

以石熙載爲樞密副使。○漢城隆州，威勝軍使解暉等攻破之。

漢人於隆州依險築城以拒命，遣解暉、折彥贊等先發兵圍之，繼遣尹勳往攻，遂陷。

帝至太原，督諸軍圍城。五月，漢主繼元降，詔賜爵彭城郡公。

潘美等屢敗漢兵，進築長連城圍太原，矢石交下如雨。漢外援不至，餉道又絕，城中大懼。帝至，督戰益急，城無完堞。帝恐殺傷者衆，詔諭繼元降。使者至城，守陴者不納。帝親督諸將士進薄城下，列陣于前，擐甲交射，矢集城上如蝟毛。五月，漢指揮使郭萬超踰城出降，繼元親信之臣多亡下，城中危急。帝復詔諭繼元速降，當保終始貴富。詔雖入城，而諸將銳攻不可遏，帝猶慮城陷害良民，麾兵少郤。繼元乃夜遣客省使李勳奉表乞降。詔許之。因至城北，張樂宴從臣於城臺。明日，繼元率官屬縞衣紗帽待罪臺下。帝釋之，賜襲衣玉帶，召使升臺。繼元叩首謝罪，詔授特進、檢校太師、右衞上將軍，封彭城郡公，賜賚甚厚。命劉保勳知太原府。凡得州十，軍一，縣四十一。帝作平晉詩，命從臣和。又授漢相李惲以下官有差。

徙太原民于并州。

詔毀太原舊城，改爲平晉縣，以榆次縣爲并州。遣使分部徙太原民居之，縱火焚太原廬舍，老幼趨城門不及，焚死者甚衆。

【發明】徙者，不宜徙者也。蓋安土重遷，民情之常。太原既下，當宜反其居處，止其重器，命官以撫之，發粟以賑之，使其民歸市者不變，耕者不止，斯爲王者弔伐之師也。今而徙民并州，焚死甚衆，則是殺其父兄，係累其子弟，毀其宗廟，遷其重器，非所以慰安億兆之意矣。漢氏不競，宗社丘墟，而君臣方以偸生苟免爲榮，豈不深可歎哉。直書于冊，交譏之也。

漢劉繼文奔契丹，封爲彭城郡王。

【發明】秦始皇滅韓國，而張良奮復讐之志；趙襄子殺智伯，而豫讓秉全忠之志。繼文，漢室之冑，其名素著，繼不能統合宗傑，恢復舊疆，獨不能舍生取義，同死社稷，如漢之北地王諶乎。郤乃奉頭鼠竄，奔歸契丹。詩曰：「伐木丁丁，鳥鳴嚶嚶，出自幽谷，遷于喬木。」未聞下喬木而入于幽谷者。於乎，若繼文者，亦可謂不知義命之匹夫矣。故特書奔以漢絕之。

○帝發太原。六月，遂伐契丹，圍幽州。秋七月，與契丹耶律休哥大戰于高梁河，敗績，乃還。

帝既滅漢，欲乘勝取幽薊，諸將以師罷餉匱，不欲行。崔翰獨曰：「所當乘者勢也，不可失者時也，取之易。」帝意決，遂發太原。六月，次東易州，契丹刺史劉宇以城降，留兵守之。涿州判官劉原德亦以城降。進次幽州城南，契丹將耶律奚底軍于城北，帝攻走之。命宋渥、崔彥進、劉遇、孟玄喆分兵四面攻城，圍之三周。以潘美知幽州行

府事。契丹將多降。七月。契丹順州。薊州皆降。耶律學古時守燕。悉力禦之。不能支。城中大懼。契丹遣耶律休哥救燕。時帝與契丹將耶律沙大戰于高梁河。沙敗將遁。休哥兵適至。與耶律斜軫分左右翼以進。復戰。帝大敗。死者萬餘人。帝引師南還。休哥追至涿州。帝急乘驢車走免。委棄資械不可勝計。乃命孟玄喆屯定州。崔彥進屯關南。劉廷翰。李漢瓊屯眞定。而還。以石守信劉遇從征失律。貶之。自是契丹之好遂絕。

發明 五代周伐契丹。綱目予之。宋太宗可謂英武之君矣。伐北漢。伐契丹。皆親履行陣。俱有成功。至是薄伐獫狁。取涿易州。有如反掌。使天意果厭犬戎。則幽燕之地。可以坐復。惜乎不勝而遽止。此固夷夏之大機也。綱目於此書伐契丹。圍幽州。既致其喜之之意。書大戰高梁。敗績。乃還。又致其惜之之意。然則綱目之情益可見矣。

廣義 昔者光武嘗曰。人苦不自足。得隴復望蜀。至今以爲名言。况遼素號勁敵。又非子陽之比。今太宗以罷師勞卒而攻遼。豈知所謂天道惡盈而滿之招損哉。涿州之追。其兆也已。

定難留後李繼筠卒。弟繼捧嗣。○八月。皇子武功王德昭自殺。

初。德昭從帝征幽州。軍中嘗夜驚。不知帝所在。有謀立德昭者。帝聞不悅。及還。以征北不利。久不行太原之賞。德昭以爲言。帝大怒曰。待汝自爲之。賞未晚也。德昭退而自刎。帝聞之驚悔。往抱其尸大哭曰。癡兒何至此耶。追封魏王。諡曰懿。

發明 自殺未有不書故者。不書故何。無故也。無故曷爲書自殺。必有任其責者矣。德昭從征幽州。帝聞有謀立之事。心甚不懌。而嫌疑之意。迄今未釋。及德昭請太原之賞。而太宗以非語詰之。抑鬱弗伸。捐生自刎。然則太宗安能逃其責哉。以誅心之法論之。太宗可謂上負其母。下負其兄者耳。

廣義 觀太祖嘗曰。有天命者任自爲之。不汝禁也。何其心之公耶。今太宗一聞德昭之事。不問眞僞。遽出不懌。因以不行功賞。何其心之私耶。在他人且不可。况自姪乎。然則以怒而激德昭之死。其有負于太祖也深矣。

九月。契丹寇鎮州。都鈐轄劉廷翰等合擊大破之。

契丹遣南京留守韓匡嗣。與耶律沙。耶律休哥。侵鎮州。報關南之役。軍于滿城西。方陣。官軍詐降。匡嗣欲納之。休哥曰。彼氣甚銳。疑誘我也。可整衆待之。匡嗣不聽。俄而劉廷翰陣于前。崔彥進潛師躡其後。李漢瓊。崔翰。趙延進兵繼至。合擊之。契丹軍大潰。追至遂城。斬獲萬計。匡嗣棄旗鼓遁去。獨休哥整兵而退。

以楊業爲代州刺史。

業本漢建雄節度使劉繼業。帝克太原。聞其勇。召見。復楊姓。以其老於邊事。拜代州刺史。業善戰。號楊無敵。

冬十月。進封齊王廷美爲秦王。

論平漢功也。文武諸臣進秩有差。

庚辰

五年。春二月。定差役法。

太祖因前代之制。以衙前主官物。以里正。戶長。鄉書手。課督賦稅。以耆長。弓手。壯丁。逐捕盜賊。以承符。人力。手散從官給使令。後有貧富。隨時升降。至是。從京西轉運使程能請。定諸州戶爲九等。上四等充役。下五等免之。

三月。魏公劉鋹卒。

鋹有口辯。帝之將伐北漢也。宴近臣于禁中。鋹進言曰。朝廷威靈及遠。四方僭竊之主。今日盡在坐中。旦夕平太原。劉繼元又至。臣率先來朝。願得執梃爲諸國降王長。帝大笑。至是卒。追封南越王。

廣義 分注載劉鋹之言。則知鋹之在國。其飾非拒諫之事。何所不有。然卒至於亡國者。非不幸也。孟子曰。人不可以無恥。無恥之恥。無恥矣。鋹其有赧焉。

楊業敗契丹于鴈門。殺其將蕭咄李。

契丹兵十萬寇鴈門。業領麾下數百騎。自西陘出。至鴈門北口。南向擊之。契丹兵大敗。殺其節度使駙馬侍中蕭咄李。自是契丹畏業。每望見旌旗。即引去。主將多嫉之。或潛上謗書。帝皆不問。封其書付業。

發明 爲臣莫難於得君之專。爲君莫難於任將之篤。得君專。則讒言不行。任將篤。則大事可成。此古今之通論也。楊業之守代州。出奇設伏。屢敗契丹。太宗之用楊業。委任責成。謗書封付。可謂得君專而任將篤矣。邊郡何由而不寧哉。備書于冊。又予之也。

交州亂。秋七月。命蘭州團練使孫全興等將兵討之。

交州丁部領及其子璉相繼死。璉弟璿權行軍府事。年尚幼。大將黎桓幽璿別館。而代領其衆。時知邕州侯仁寶。趙普女弟之夫也。盧多遜與普有隙。出仁寶於邕。九年不代。仁寶恐因循死嶺外。乃上言交州亂。可以偏師取之。願乘傳詣闕面陳其狀。帝喜。將驛召仁寶。多遜遽奏曰。交州内擾。此實天亡之秋。但先召仁寶其謀必泄。蠻寇預爲之備。未易取也。不如密令仁寶經度其事。發兵長驅。勢必萬全。帝以爲然。以仁寶爲交州水陸轉運使。孫全興劉澄賈湜等並爲部署。將兵討之。全興等由邕州。澄湜等由廉州進。桓聞。乃遣使爲璿上表求襲位。帝不許。

冬十月。契丹寇瓦橋關。十一月。帝自將禦之。次于大名。契丹軍退。乃還。

契丹主賢圍瓦橋關。耶律休哥率精騎渡水而戰。官軍大敗。休哥追至莫州。十一月。帝自將禦之。時關南諸將已破契丹。帝次大名。諸將復戰于莫州。敗績。會契丹主引去。帝欲遂取幽州。李昉力陳其未可。乃詔曹翰部署諸將而還。帝既還京。議者皆言宜速取幽薊。張齊賢上疏曰。聖人舉事。動在萬全。百戰百勝。不若不戰而勝。自

古疆場之難。非盡由戎狄。亦多邊吏擾而致之。若緣邊諸軍。撫御得人。但使峻壘深溝。蓄力養銳。以逸自處。則邊鄙寧而河北之民獲休息矣。臣又聞家六合者以天下爲心。豈止爭尺寸之土。角戎狄之勢而已。是故聖人先本而後末。安内以養外。堯舜王道無他。廣推恩於天下之民爾。民既安利。則戎狄斂衽而至矣。呂中曰。齊賢之論。其知本矣。然徒知遼未可伐。而不知燕薊在所當取。當時齊賢韓趙普田錫王禹偁亦不之知也。蓋燕薊之所當取者有二。一則中國之民。陷於左衽。一則中國之險。移於夷狄。燕薊不收。則河北之地不固。河北不固。則河南不可高枕而卧也。特太宗病未有其機耳。

發明　漢文十四年。匈奴入寇。遣兵擊之。出塞而還。綱目美之。去年書契丹寇鎮州。劉廷翰等敗之。楊業又敗于鴈門。是年書寇瓦橋關。帝自將禦之。契丹軍退乃還。始與薄伐玁狁至於太原者如出一轍。夫侵邊犯境。乃犬羊之常耳。驅而出之。盡境而止。此盛德事也。窮兵黷武。犂庭掃穴。果何爲哉。特筆于策。蓋美之也。

十二月。契丹以耶律休哥爲于越。

于越契丹至貴之職也。休哥智畧宏遠。料敵如神。每戰勝。讓功諸將。故士卒樂爲之用。

辛巳

六年。春三月。皇子興元尹德芳卒。

贈中書令。岐王。

罷交州兵。徵孫全興棄市。

交州行營破賊于白藤江口。獲戰艦二百。於是知邕州侯仁寶率軍先進。全興等頓兵不行。仁寶戰死。會炎暑軍士多死。轉運使許仲宣以聞。詔班師。斬劉澄賈湜于軍。徵全興棄市。

發明　凡書棄市者。罪詞也。全興受命征討。頓兵不行。不爲無罪。故削其官。然頓兵不行。不過逗撓之責耳。初非叛逆也。貶其職足矣。遂以棄市。政刑濫焉。故又不著其罪。此綱目是非之斷案也。

夏六月。薛居正卒。

居正輔相十八年。寬簡不苛察。衆論賢之。因服丹砂遇毒。方奏事。疾作輿歸。遂卒。帝親臨其喪。爲之流涕。居正子惟吉素無行。帝存問其家。因曰。不肖子安在。頗改節否。不克負荷先業。奈何。惟吉伏喪側。懼不敢起。自是盡革故態。讀書親賢士。修飾爲善。其後帝數委以大藩。所至稱治。

秋七月。遣使如渤海。

渤海本高麗之別種。契丹嘗取其扶餘城爲東丹府。帝將大舉伐契丹。遣使賜其王詔書。令發兵以應。約滅遼之日。幽薊土宇復歸中朝。朔漠之外悉與渤海。然渤海竟無至者。

九月朔。日食。罷左拾遺田錫。

時盧多遜專政。羣臣章奏。必先白多遜。然後敢通。又必於閤門署狀。云不敢妄陳利便。希望恩榮。錫貽書多遜乞免署狀。多遜不悅。出錫爲河北南路轉運副使。錫因入辭。復上封事。言朝廷大體者四。其一乞修德以來遠。宜罷交州之兵。其二言今諫官不聞廷爭。給事中不聞封駁。左右史不聞升陛記言。御史不敢彈奏。中書舍人未嘗訪以政事。集賢院雖有書籍而無職官。祕書省雖有職官而無圖籍。願擇才任之。使各司其局。其三言邇者寰瀛乂寧。京師富庶。軍營馬監。靡不恢崇。佛寺道宮。悉皆輪奐。又聞西北處鑿御池。而尚書省湫隘。郎官無本局。尚書無廳事。九寺三監。寓天街之兩廊。貢院就武成王廟。是豈太平之制度耶。願別修省寺。用列職官。其

年王

四言按獄官令枷杻鉗鎖皆有定式。今以鐵爲枷。於法所無。去之可也。帝覽疏。優詔襃答。賜錢五十萬。

〔發明〕君子爲政。必喜同已而惡異已。小人爲政。亦喜同已而惡異已。然君子之同已者君子。異已者小人。小人之同已者小人。異已者君子。在乎人君察之何如耳。時盧多遜專政。田錫條之。因而罷出。是君子小人之不容並立也。及錫入對。備陳時政。帝卻其賢而絀之。出外。謂之何哉。太宗剛明之君。尚不能察。況中材之主。其能免小人之惑者幾希。則錫雖多遜所罷。而綱目書之若大宗罷者。責有所歸矣。

以趙普爲司徒兼侍中。

普奉朝請累年。盧多遜益毀之。謂普初無立上意。普鬱鬱不得志。會晉邸舊僚柴禹錫。趙鎔。楊守一。告秦王廷美驕恣。將有陰謀竊發。帝疑。以問普。普因言願備樞軸以察姦變。且自陳曰。臣忝舊臣。爲權倖所沮。遂備道預聞昭憲太后顧命及前朝上表自訴等事。帝發金匱得普書。及覽普前表。因召見。謂曰。人誰無過。朕不待五十。已知四十九年非矣。乃拜普司徒兼侍中。封梁國公。

罷京朝官差遣院。

舊制京朝官屬吏部。國初以來。皆出中書。至是詔京朝官奉使從政於外。受代而歸者。並令中書舍人考校勞績。品量材器。以中書所下闕員引對而授之。謂之差遣院。

以石熙載爲樞密使。冬十一月。楚昭輔罷。○女眞遣使來貢。

帝欲伐契丹。乃以詔賜定安國王。令張掎角之勢。定安本馬韓之種也。其王烏玄明亦怨契丹侵侮不已。欲依中國以攄宿憤。得詔大喜。因女眞遣使朝貢。道出定安。附表來上。帝優詔答之。付女眞使者令齎以賜焉。

七年。春三月。朔。日食。○罷秦王廷美爲西京留守。夏四月。以柴禹錫爲樞密副使。

或又告廷美欲因帝幸西池爲亂。遂罷廷美開封尹。以上變。進禹錫樞密副使。楊守一樞密都承旨。趙鎔東上閤門使。初。昭憲太后遺命太祖傳位于帝。意欲帝傳之廷美。以及德昭。故帝即位之初。命廷美尹開封。而德昭德芳等皆稱皇子。及德昭不得其死。德芳相繼夭歿。廷美始不自安。他日帝以傳國意訪之趙普。普對曰。太祖已誤。陛下豈容再誤。廷美遂得罪。

〔發明〕春秋。此事之書。韓愈稱其筆削謹嚴。朱儒稱韓愈深得春秋之旨。廷美爲羣姦所譖。無故而罷。綱目何不書秦王廷美罷。而書罷秦王廷美。一以明廷美之無辜。二以誅帝之心也。蓋至親厚者莫如兄弟。今太宗於一弟。尚不能容。於所厚者薄。無所不薄矣。原太宗之情。初無廢金匱之盟。故一聞流言。便不加察。即罷廷美。其意可見。然上訴者柴禹錫耳。綱目上書罷廷美。下書以禹錫爲樞密副使。則其義不待辨說而自明矣。

〔廣義〕嗚呼。太宗傳子之意。雖萌。而實決于趙普之一言也。夫趙普始爲周滁州判官。而受知于太祖。卒至富貴之極。名雖君臣。情猶兄弟。其曰。太祖已誤。則是明知其謀矣。夫何詭諛苟容。不肯出一言以正救。其背恩忘義。何人斯。若普者。眞憸人也。烏可以預秉相位哉。書曰。國則罔有立政。用憸人。有天下者不可不愼。

以竇偁。郭贄參知政事。

初帝尹開封。偁爲判官。以推官賈琰佞諛。於坐叱之曰。賈氏子巧言令色。豈不愧於心哉。衆皆失色。帝因重偁之直。至是謂偁曰。賞卿之叱賈琰也。

勒秦王廷美就第。流盧多遜于崖州。

趙普復相。多遜不自安。普屢諷令引退。而多遜貪固權位不能決。會普廉得多遜交通秦王事。帝大怒。責授兵部尚書。越二日。下御史獄。命翰林承旨李昉等雜治之。多遜具款。累遣中書守當官趙白。以機事密告廷美。且云願宮車晏駕。盡力事大王。廷美亦遣小吏樊德明報多遜云。承旨言正會我意。遺之弓箭。多遜受之。獄上。詔文武常參集議。王溥等奏廷美。多遜。詛呪顧望。大逆不道。宜正刑章。詔削奪多遜官爵。流崖州。并徙其家屬。期親于遠惡。趙白。樊德明等悉斬于都門外。廷美勒歸私第。復其子爲皇姪。女落皇女公主之號。

〔廣義〕秦王之竄。多遜之逐。皆趙普懷奸肆詐之所致也。厥後京黼。秦檜。侂胄。彌遠之徒。排斥忠良。操弄王室者。謂非普之作俑。不可也。

沈倫罷。

坐與盧多遜同列，不能覺察，降授工部尚書。倫清介謹厚，每車駕出，必命居守。然爲相十餘年，無所建明，搢紳少之。

五月，貶秦王廷美爲涪陵縣公，安置房州。

趙普又以廷美居西京非便，諷知開封府李符上言廷美不悔過而怨望，乞徙遠郡以防他變。詔降封廷美爲涪陵縣公，房州安置，以閻彥進知房州，袁廓通判州事以伺察之。普又恐符言洩，乃坐符他事，貶寧國司馬。

發明 鄭伯克段，春秋譏之。秦王，太宗之弟；太宗，秦王之兄。遽惑姦言，屢爲貶竄，果何謂哉。前書罷爲西京留守，次書勒歸第，此書貶爲涪陵縣公，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太宗於一弟尚不能容，顧天下之事，安能容之者耶。然綱目一書再書而不書有罪，則其權衡審矣。

廣義 趙普之於秦王，必欲置諸死地而後已，斯不知秦王何負於普，而普忍爲若是哉。隱普之此謀爲身也，非爲國也。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嗚呼，秦王之事，君子奚可獨咎普哉。杜后、太祖失之於初也。末流之弊，至於兄之待以殺弟，豈可以傳位望之邪。人謂宋朝家法過漢唐，臣不信也。

定難留後李繼捧入朝，獻銀、夏、綏、宥四州。六月，繼捧弟繼遷叛，走地斤澤。

夏州自李思恭以來，未嘗覲朝中國。至是繼捧率其族入朝，帝嘉之，賜賚甚厚。繼捧陳其諸父昆弟多相懟怨，乞納其境內夏、綏、銀、宥四州，願京居之。帝爲遣使如夏州，遷緦麻以上親赴闕。以曹光實爲四州都巡檢使。時繼捧族弟定難軍都知蕃落使繼遷留居銀州，聞使至，乃詐言乳母死，出葬郊外，遂與其黨數十人奔入地斤澤，出其祖彝興像以示戎人，戎人拜泣，從者日衆。澤距夏州東北三百里。

發明 綱書其定，可以知夏之大幾也。何者？宋併列國，天下一統，中國之地所未復者，燕北之幽燕、關西之銀夏耳。幸而繼捧仗義入朝獻地，繼遷敢留迷罷竄荒服，役徒強而不可制，遂爲子孫西陲之憂，詎不深可惜哉。故綱目於繼捧則書入朝，繼遷則書叛走，逆順之情見矣，褒貶之法嚴矣。雖然，自繼遷叛走而釀成西夏之亂，是亦氣數之適然，大豈人謀也哉。綱目書此，亦謹微之意云。

秋九月，契丹主賢死，子隆緒立。

未姿

契丹主賢卒于雲州。至焦山有疾，命韓德讓、耶律斜軫受遺詔，立長子梁王隆緒而卒。隆緒小字文殊奴，生十二年矣。既嗣位，諡賢曰孝成皇帝，廟號景宗，尊母蕭氏爲太后，專國事，復國號曰大契丹，改元統和。后以德讓爲政事令兼樞密使，總宿衛兵，勃古哲總領山西諸州事，耶律休哥爲南面行軍都統。

發明 周衰，吳楚僭號稱王，春秋以夷狄待之，於其卒則不書其葬者，避其號也。綱目凡四夷君長皆從其國俗之號，至其死則書卒，蓋賤夷之義，不使得從中國諸侯之例也。其義有合於上足下之分定矣，內夏外夷之法明矣，其旨嚴矣。

冬十月，竇偁卒。〇十一月，以李繼捧爲彰德節度使。

帝嘗問繼捧曰：汝在夏州，用何道以制諸部。對曰：羌人鷙悍，但羈縻而已，非能制也。

十二月朔，日食。

八年，春正月，罷樞密使曹彬，以王顯、弭德超爲樞密副使。

酒坊使弭德超有寵于帝，覬代曹彬之位，乃自鎮州乘傳以急變聞，曰：彬秉政久，得士心，將爲不利。且誣以事爲僭。帝信之。郭贄極言救解，不聽，遂出彬爲天平節度使，而以顯、德超並爲副使。

發明 甚矣，君子之正道難明，小人之邪言易惑也。曹彬開國元勳，忠厚廉慎，而太宗之所目擊者，茲因弭德超之誣，遽信而罷出鎮鄆，贄極言救解，剛愎不聽，何哉。蓋由其中心無主，蔽固已深，弗克加察焉耳。安有開國元勳，一日信讒罷出，有如廝役者，尚可與論治道乎。他日德超事敗，太宗始悟曹彬之誣，嗚呼晚矣。觀綱目之所書，則其義爲可見。

廣義 曹彬不能居寵思危，太宗又能變聽信讒，均之爲失也。

二月朔，日食。〇以宋琪參知政事。〇三月，宴進士于瓊林苑。

帝親試禮部貢士于講武殿，始分三甲。錫宴于瓊林苑，寵之以詩，遂爲定制。

夏四月，弭德超有罪，流瓊州。

德超以不得樞密使怨望，居常怏怏。一日詬王顯、柴禹錫曰：我言國家大事，有安社稷功，止得綫許大官，汝等

何人反在吾上。我實恥之。言頗侵帝。顯奏之。詔鞫問。德超具伏。遂奪官秩。禁錮瓊州而死。帝始悟曹彬之冤。待之加厚。德超始因李符薦得事上。符貶寧國司馬。德超屢稱其冤。德超既貶。帝惡其朋黨。令徙符嶺表。初盧多遜之貶崖州也。符白趙普曰。瓊州雖近。至者必死。不若令多遜處之。普不答。至是以處符。歲餘卒。

發明 小人之心殊無厭足。其未得之也患得之。既得之患失之。苟患失之。無所不至矣。德超前欲代彬位而譖罷之。此不得樞使而怨望之。此固小人患得患失之常態。在太宗無知人之明。而使之得售其姦耳。故綱目削其官而直書有罪。所以深貶之也。

廣義 分注云。帝悟曹彬之被誣。惡德超之朋黨。則可以知邪正之未嘗無所別也。大易無妄之九五曰。無妄之疾。勿藥有喜。其曹彬之謂也。至於剝之上九曰。小人剝廬。其德超之謂乎。

五月。河決滑州。

河大決滑州之韓村。泛澶濮曹濟諸州。壞民田廬。東南流至彭城。入于淮。詔發丁夫十餘萬塞之。

六月。以王顯為樞密使。

帝語顯曰。卿世家本儒。少遭兵亂失學。今典機務。無暇博覽羣書。能熟讀軍戒三篇。亦可免於面牆。因取賜之。

秋七月。大水。

江河漢淮洛潁溢。溺死者以萬計。

發明 和氣雖不能致祥。而祥自生。乖氣雖不能致異。而異自至。非緣氣數。實乃人為。帝自即位八年于茲。而日食河決大水。繼書于策。然帝德英明。又非昏庸之比。所以致災異者。蓋由兄弟叔姪之間。慙德頗多。君子小人之際。不能盡別。西夏叛戾。萌蘖已形。嗣後契丹之師屢衂。得非此之應歟。是以人君兢兢業業。必崇人道。永保天命。庶無虧德之行也。

郭贄免。以李昉參知政事。

贄嘗因論事奏曰。臣遭不次之遇。誓以愚直上報。帝曰。愚直何益于事。贄對曰。雖然猶勝奸邪。至是以入對宿醒未解。出知荊南府。

八月。石熙載罷。○冬十月。以姚坦為益王府翊善。

王帝第五子元僖也。嘗作假山。召僚屬置酒。衆皆褒美。坦獨俛首。王強使視之。坦曰。但見血山。安得假山。王驚問故。坦曰。坦在田舍時。見州縣督稅。上下相急。父子兄弟鞭笞苦楚。血流滿身。此假山皆民租所出。非血山而何。時帝亦為假山。未成。聞之亟毀焉。王每有過失。坦輒盡言規王。左右教王稱疾。帝憂甚。召乳母問狀。乳母曰。王本無疾。徒以姚坦檢束。不得自便耳。帝怒曰。吾選端士輔王為善。今乃欲使我逐正人。王年少。豈解此也。必爾輩教之使然。乳母于後園。召坦慰諭之。

發明 王府翊善未嘗書。此何以書。錄賢也。姚坦忠良正直。略無隱諱。擢為翊善。得其宜矣。故書。

趙普罷。

普罷為武勝軍節度使。帝作詩餞之。賜宴長春殿。普奉詩泣曰。陛下賜臣詩。當刻石與臣朽骨同葬泉下。帝為之動容。翌日帝謂宰相曰。普有功國家。朕昔與游。今齒髮衰矣。不欲煩以樞務。擇善地處之。因詩以導意。普感激泣下。朕亦為之墮淚。宋琪對曰。昨普至中書。執御詩涕泣。謂臣曰。此生餘年。無階上答。庶希來世得効犬馬力。臣昨聞普言。今復聞宣諭。君臣始終。可謂兩全。

廣義 趙普輔相兩朝。可謂君臣相遇者矣。然以失節之醜。而陷君於不義。其大惡蓋自可見。而其功過有不足言矣。綱目於其罷而去其官者。惡之也。

十一月。以宋琪李昉同平章事。李穆呂蒙正李至參知政事。張齊賢王沔僉書樞密院事。

昉初與盧多遜善。多遜屢譖昉。人或以告。昉曰。盧與我厚。不當爾。帝嘗語及多遜事。昉頗為解釋。帝曰。多遜居常毀卿不直一錢。昉始悟。帝由此益重之。遂與琪並相。帝又謂蒙正曰。古所謂君臣道合者。情無間耳。凡士未達。見當世之務戾於理者。輒歎恨于心。及列于位。得以獻可替否。當盡其所蘊。言或未中。亦當僉議而更之。俾協于道。朕固不以崇高自恃。使人不敢言也。蒙正初入朝堂。有朝士指之曰。此子亦參政邪。蒙正佯為不聞而過之。同列不能平。詰其姓名。蒙正遽止之曰。若一知其姓名。則終身不能忘。不若弗知之為愈。時人服其量。

廣義 觀綱目備載此條。則太宗得人之盛可見矣。其泰之初九乎。

以呂文仲為翰林侍讀。王著為侍書。

帝勤于讀書。自巳至申。然後釋卷。詔史館脩太平御覽一千卷。日進三卷。宋琪以勞瘁諫。帝曰。開卷有益。不爲勞也。朕欲周歲讀遍是書耳。餘暇日。則問文仲以經義。著以筆法。

雍熙元年。春正月。求遺書。

時三館所貯遺帙尚多。乃詔募中外。有以書來上。及三百卷。當議甄錄酬獎。餘第卷帙之數。等級優賜。不願送官者。借其本寫之。由是四方之書間出矣。

【發明】好尚之善否。在人君之一心。若心溺乎聲色玩好。則所求於天下者。皆聲色玩好之事。若心樂乎賢才典籍。則所求於天下者。皆賢才典籍之圖。太宗以三館之書遺帙尚多。乃詔募中外。定賞酬求。可謂垂精古典。而好學之心篤矣。然求書之事。一見於太祖。再見於太宗。誠繼志述事者也。綱目於二帝之篇。大書于策。所以深美之詞。

涪陵公廷美以憂卒。

廷美至房州。憂悸成疾。卒年三十八。追封涪王。諡曰悼。以其子德恭。德隆。爲刺史。

【發明】天子。天下之父母。四海之依尊。崇高其富貴也。大寶其爵位也。發號施令。人必欽之。動作舉措。史必記之。是以兢兢業業。罔敢怠遑。焉有尊爲天子。而背倫棄禮者乎。何則。天倫之中。兄弟爲重。怡怡友愛。禮之當然。假使兄居富貴。弟處貧窮。其如心之惻然何。其如義之所激何。蓋有怒怨。亦不藏宿者之人有行之者。舜於象見之矣。孟子曰。仁人之於弟也。不藏怒焉。不宿怨焉。親愛之而已矣。親之欲其貴也。愛之欲其富也。封之有庳。富貴之也。身爲天子。弟爲匹夫。可謂親愛之乎。用是而觀。象之常欲殺舜。舜處之如此。況廷美未有殺兄之心。而太宗何待弟之若是哉。故綱目因廷美之卒。特書以憂。所以著其不滿之意。而深罪於太宗也。則其扶天理於將亡。遏人欲於既肆。而背倫棄禮者。始無駐足之地矣。故曰。麟經絕筆而綱目作。

【廣義】趙普死秦王於涪州。則陛下豈容再誤之言踐矣。噫。普其忍人也哉。

李穆卒。

帝臨其喪。哭謂侍臣曰。穆操履純正。眞不易得。朕方倚用。遽爾淪沒。非穆之不幸。乃朕之不幸也。

夏四月。羣臣請封禪。許之。五月。乾元文明殿災。六月。詔求直言。罷封禪。

帝既詔以十一月有事于泰山。命翰林學士扈蒙等詳定儀注矣。五月。乾元文明二殿災。詔求直言。遣使按察淮浙荊廣獄。遂罷封禪。知睦州田錫上疏畧曰。給事中不得其人。左右補遺。不聞其職。致陛下有朝令夕改。舍近謀遠之事。又言。時久升平。天下混一。故左取右奉。致陛下以功業自多。然臨御九年。四方雖寧。而刑罰未甚措。水旱未甚調。陛下謂之太平。誰敢不謂之太平。陛下謂之至理。誰敢不謂之至理。又言。宰相不得用人。而委員外差遣。近臣不專受責。而求令錄封章。又言。聽用太廣。則條制必參修制。自參取依從者少。自今凡有奏陳。常命大臣參議而行之。毋使垂之空言。示之寡信。又言。宰相若賢。當信而用之。宰相非賢。當擇而任之。何以置之爲具臣。而疑之若衆人也。

【發明】封禪非淸朝之令典。乃衰世之妄爲。堯。舜。禹。湯之時。治隆俗美。天下寧謐。然未聞其封禪而致是也。漢。晉。隋。唐之世。生民塗炭。四海未安。然未聞其不封禪而致是也。太宗繼體。天下小康。而羣臣遽有封禪之請。可謂逢君之惡者矣。逮夫乾元文明相繼被災。乃始求言而寢前詔。則帝之心庶幾不惑焉耳。故書群臣請封禪。所以惡其佞。書許之。所以著其惑。書乾元文明殿災。則見天變之告戒。書詔求直言罷封禪。以美太宗之警省。詳書于策。其意可見。

冬十月。華山隱士陳摶入朝。

帝之即位也。召摶入見。待之甚厚。至是復至。帝謂宰臣曰。摶獨善其身。不干勢利。方外之士也。遣中使送至中書。宋琪等從容問曰。先生得玄默修養之道。可以教人乎。摶曰。摶山野之人。於時無用。亦不知神仙黃白之事。吐納養生之理。非有方術可傳。假令白日上升。亦何益于世。今聖上龍顏秀異。有天日之表。博達古今。深究治亂。眞有道仁聖之主也。正君臣協心同德。興化致治之秋。勤行修煉。無出于此。琪等以聞。帝益重之。賜號希夷先生。遣還山。尋卒。

【發明】隱士自漢以後。爲仕宦捷徑者。故特以華山隱士書之。觀其對宋琪等之言。深切義理。是誠抱道自愛。不求聞達者乎。

知夏州尹憲襲李繼遷。破走之。（憲與曹光實襲繼遷於地斤澤。大破之。斬首五百級。焚四百餘帳。繼遷與其弟繼冲遁免。獲其母妻而還。）

十二月。立妃李氏爲皇后。（后潞州刺史處耘之女。）

賜京師大酺三日。

【發明】（綱目凡書賜酺。譏也。其曰賜京師大酺三日。則其譏之。蓋諸葛武侯曰。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賜酺實何爲焉。然則治天下者。仁以結民心。義以固民志。所欲與聚。所惡勿施。其或歲之饑饉。必發倉廩以賑之。民之窮困。必薄稅斂以卹之。則惠之所及者衆。而德之所感者深。賜酺京師。烏可徧及天下耶。）

○封陳洪進爲岐國公。

二年。春二月。李繼遷誘殺都巡檢使曹光實。遂襲銀州。據之。（繼遷自地斤澤敗。轉徙無常。漸以强大。西人以李氏世著恩德。多歸之。於是率衆攻麟州。使人紿都巡檢曹光實曰。我數奔北。勢窘。願講甥舅之禮。期日會于葭蘆川納降。光實信之。且欲擅其功。故不與人謀。至期。繼遷設伏。止領數十人近城迎光實。光實從百騎赴之。繼遷前導北行。至其處。忽擧手揮鞭。伏兵盡起。光實被害。遂襲據銀州。）

【發明】（繼遷之叛。朝廷初無弔伐之擧。尹憲之知夏州。光實之爲巡檢。保境卹民。詰兵禦寇。乃其分也。今乃擅兵生事。違命邀功。果何爲者。故前書襲李繼遷衆者。若私行擅之之詞。譏不正也。光實輕信妄動。墮賊計中。徒而殺之。卽識狐兎。致使銀州之城。復爲賊有。縱建寸功。得不償失。豈不誠可惜哉。故綱目不書死之。而書殺。所以深罪之也。識者可以觀矣。）

禁增置寺觀。（京城外有僧積薪。將自焚。帝聞之。惡其惑衆。命配流惡處。仍毀其所居。因謂宰相曰。近多請建置寺觀。屋才十數間。輒求名額。大抵誑惑閭閻。藏隱姦弊耳。詔天下寺觀非籍所存。無得建置。）

【廣義】（僧之害人家國。先儒論之詳矣。然能不顧流俗而毅然剷除者。元魏周世宗而已。其他則未聞焉。今也宋之太宗。新服厥命。此擧當矣。然而去草而存其根者。曾謂良農有是乎。）

遣知秦州田仁朗等將兵討李繼遷。○夏四月。江南饑。（遣使賑之。）

【發明】（殺不熟曰饑。志災也。古者三年耕。必有一年之蓄。九年耕。必有三年之蓄。故民無菜色。國以富饒。綱目不書其地。而槩曰江南。則是江南諸郡皆饑者也。民之無備者甚矣。然帝遣使賑之。亦可謂畏而備勤恤民隱之心者。爲較之恝然不顧者。豈可同日而語哉。故分註存之。以備考也。）

宴羣臣于後苑。（先是帝召宰相近臣賞花于後苑。謂之曰。春風暄和。萬物暢茂。四方無事。朕以天下之樂爲樂。宜令侍從詞臣賦詩。至是召輔臣三司使。翰林樞密直學士。尚書省四品。兩省五品以上。三館學士。宴于後苑。賞花釣魚。命羣臣賦詩。因習射水心殿。賞花曲宴自此始。）

【發明】（按劉氏書法。凡書宴。譏也。然君臣同樂。固云美矣。太宗以四海底寧。綏治爲樂。不亦過乎。是時江南饑饉。民不聊生。西夏用師。治無虛日。宋之君臣。正當嚴恭寅畏。求治理。尚慮弗及。而太宗以四方無事。賞花曲宴。謂之何哉。綱目上書江南饑。下書宴羣臣於後苑。其義自見矣。）

徵田仁朗還。五月。副將王侁擊李繼遷。走之。銀麟夏州蕃內附。（繼遷旣殺曹光實。遂圍三族砦。砦將折遇乜殺監軍使者。與繼遷合。仁朗行及綏州。請益兵。留月餘。侁報時繼遷乘勝進攻撫寧砦。仁朗聞之。喜曰。戎人常烏合寇邊。勝則進。敗則走。不可窮其巢穴。今繼遷擁衆數萬。盡銳以攻孤壘。撫寧小而固。非旬浹所能破。我欲俟其困。以大兵臨之。分遣强弩三百。邀其歸路。虜成禽矣。部署已定。仁朗欲示閒暇。縱酒摴蒱。侁等因媒蘖之。帝聞三族已陷。大怒。徵仁朗還。下御史獄。鞫問請益兵及陷三族狀。仁朗對曰。銀綏夏三州兵。皆以城守爲辭。不遣。三族去綏州遠。非元詔所救也。臣已定擒繼遷策。會詔至。不果。因言繼遷得羌戎情。願優詔懷來。或以厚利啖部落酋長。令圖之。不爾。他日大爲邊患。帝愈怒。特貸死。竄商州。）

是月，侁等出銀州北，破悉利諸砦，梟其代州刺史折羅遇，麟州諸蕃皆請納馬贖罪，助討繼遷。侁遂與所部兵入濁輪川，斬首五千級，繼遷及遇乜遁去。時部郭守文與侁同領邊事，守文復與知夏州尹憲擊鹽城諸番，焚千餘帳，由是銀、麟、夏三州番百二十五族悉內附，戶萬六千餘。

○秋九月，廢楚王元佐爲庶人。

元佐，帝長子，少聰警，類帝，帝鍾愛之。廷美遷房州，元佐嘗力救。及廷美死，遂發狂疾，至以小過操挺刃傷侍人。疾少間，帝爲赦天下。會重九，召諸王宴射苑中，元佐以新疾不預。及諸王宴歸，暮過元佐，元佐恚曰：若等侍上宴，我獨不預，是棄我也。因發忿，被酒，夜縱火焚其宮。帝大怒，廢爲庶人，均州安置。宋琪率百官三上表，請留之京師。帝許之，行至黃山，召還，居于南宮。

【發明】秦王之死，不厭衆心，雖五尺童子皆知其枉也。元佐初無大惡，特因秦王之死，遂發狂疾，乃秉彝好德之良心耳。太宗君德不明，而以縱火焚宮之事輒加廢黜，雖以羣臣力諫其意稍解，而終以不免。故綱目不書楚王元佐廢，而書廢楚王元佐，所以著太宗昏蔽之失，雖其親子尚不能隱忍而致廢黜云爾。

嗚呼，儲貳之重，宗祧所係，近在宮庭之內，而曖昧若此，則四海之廣，匹夫之賤，欲望其察情寬宥，蓋亦戛戛乎其難矣。宜乎書法如此，譏其不明也。

【廣義】元佐之廢，豈其罪哉？皆太宗不孝不友不慈所以致之也。使太宗能念昭憲之顧命，安忍處弟處子之若是邪？寔趙普逢君之惡，其流毒一至於此，可慨也已。

右羽林統軍周保權卒。○遣使如高麗。

時議伐契丹，以高麗與之接壤，數爲所侵，命韓國華齎詔諭令發兵西會。高麗遷延未即奉詔，國華屢移檄督之，得報發兵乃還。

冬十二月朔，日食。○宋琪、柴禹錫免。

初，詔廣宮城，禹錫有別第在表識內，上言願易官第，帝不悅。禹錫又陰結琪爲援，琪請盡多邀價第，帝亦許之。廣南轉運使王延範，其妻高氏親也，將謀不軌，知廣州徐休復密奏之。帝因琪、禹錫入對，問延範何如人，琪、禹錫未知其謀，盛言延範強明忠幹。帝意其交通，不欲暴其狀，詔責琪詼諧無大臣體，罷守刑部尚書，降禹錫爲左驍衞大將軍。延範及其黨與皆伏誅。

南康軍大雨雪，江水冰。

雪厚三尺，江水冰合，可勝重載。

【發明】史於大雨雪，春秋謹之，蓋大雨雪者，陰沴之發；江水冰者，陰氣之凝。不曰雨雪而必曰大雨雪，言大則所以志其盛而異之也；不曰水冰而必曰江水冰，言江則所以嚴其難而異之也。陰陽運動有常，而愆忒見矣，其變也爲感之極。今陽失節而陰氣盛，西夏之釁兆矣，契丹之亢萌矣。綱目災異必書，雖不言其事應，而事應具有，惟明於天人相感之際，徵應之理，則見君子所書之意矣。

丙戌

三年，春正月，以曹彬、田重進、潘美等爲都部署，將兵伐契丹。

初，賀懷浦將兵屯三交，好議邊事，與其子知雄州令圖上言：契丹主少，母后專政，寵倖用事，請乘其釁以取燕薊。帝信之，以曹彬爲幽州道行營都部署，崔彥進副之；米信爲西北道都部署，杜彥圭副之，出雄州。田重進爲定州路都部署，出飛狐。潘美爲雲應朔等州都部署，楊業副之，出鴈門。

【發明】燕雲故詞曰伐契丹，前抗王師，固有罪矣，然且中國之境，久陷夷狄，詎宜克復，故變文而書伐，下書諸將進取有功，皆書之之意也。

李至罷。

至上疏諫伐契丹，因固請解機務，帝許之。

二月，李繼遷降契丹。

契丹以爲定難節度使、都督夏州諸軍事。

三月，曹彬取涿州。

彬趨涿州，遣先鋒將李繼隆破契丹兵，取固安、新城二縣。進攻涿州，克之，殺其相賀斯。涿兵復集，米信獨以麾下三百人接戰，被圍數重，信持大刀大呼突圍而出。會彬遣兵至，遂敗契丹兵于新城東北。

田重進敗契丹兵于飛狐。

重進出飛狐南、遇契丹兵、擊破之。契丹西南面招安使大鵬翼率衆來拒、重進陣于東、勝負未決。命部將荆嗣出其西、乘暮薄崖、以短兵接戰。契丹兵投崖而下、蹈散甚衆。居數日、復遣騎挑戰、勢頗張。重進召嗣以五百騎禦之。契丹兵二萬餘、力不敵。時譚延美屯小治、嗣請延美列陣平川、別遣二百人執白幟于道側。嗣以所部兵驅往誘契丹、兵見旗幟綿亘、疑大軍繼至、欲遁去。重進乘之、契丹兵崩潰、生擒大鵬翼、飛狐衆兵皆降。

潘美取寰、朔、應、雲州。

美自西陘入、與契丹兵遇、追至寰州、破之。刺史趙彥章以城降。進圍朔州、節度副使趙希贊亦舉城降。遂轉攻應、雲州、皆克之。

岐公陳洪進卒。○夏四月、田重進取蔚州。○五月、曹彬引兵退、與契丹耶律休哥戰于岐溝、敗績。

初、諸將陛辭、帝謂曰、潘美但先趨雲、朔、卿等以十萬衆聲言取幽州、且持重緩行、不得貪利。虜聞大兵至、必悉衆救范陽、不暇援山後矣。及彬等乘勝而前、所至克捷、每捷奏聞、帝訝其進軍之速。彬既次涿、契丹南京留守耶律休哥兵少、不敢出戰、夜則令輕騎掠其單弱以脅餘衆、晝則以精銳張其勢、又設伏林莽以絶糧道。彬居涿旬日、食盡、退師雄州以援糧餉。帝聞之曰、豈有敵人在前、反退軍以援芻粟、失策之甚也。亟遣使止彬勿前、急引師緣白溝河與米信軍接。潘美盡略山後地、會重進東下、合勢以取幽州。彬部下諸將聞美、重進累捷、耻握重兵不能有所攻取、謀議蜂起。彬不得已、乃裹糧與米信復趨涿州。休哥聞之、以輕兵來薄、伺蓐食則擊伍單出者。由是軍士日救不暇、結方陣、塹地兩邊而行。時方炎暑、軍渴乏、井泥漉而飲、凡四日始得至涿。士卒困乏、糧又將盡。會契丹主隆緒與其太后自駝羅口將大兵應援、趨涿州。彬、信復引退。休哥因出兵邀之、戰于岐溝關。彬、信敗走、無復行伍。夜渡拒馬河、休哥以精兵追及、溺者不可勝計。彬、信南趨易州、方涉沙河、休哥要鬭。休哥引兵復至、驚潰、死者過半、沙河為之不流、棄戈甲如丘山。休哥請乘勝略地至河為界、太后不從、引兵還燕、封休哥為宋國王。帝聞之、召彬、信及崔彥進等還、令田重進屯定州、潘美還代州、徙雲、應、朔、寰四州吏民及吐谷渾部族、分置河東、京西。帝悔、謂張齊賢等曰、卿等共睹朕、自今復作如此事否。

發明　宋自用兵、所向克捷、曹彬有涿州之勝、田重進有飛狐之勝、潘美有寰、朔之勝、田重進有蔚州之勝。使岐溝之師不敗、則幽薊之地可指日而復也。曹彬名將、而有退軍援糧之失、遂致王師敗衂、肝腦塗地。此固彬之失策、然亦天數、非人力所及也。太宗親征、自高梁之敗而無成功、諸將再伐、因岐溝之敗而卒中輟、幽薊之地、從茲不可復矣。於乎惜哉。綱目書此、皆惜之之意也。

廣義　中國之與夷狄、自開闢以來、即有彼此之分、如陰陽晝夜、君子小人之別也。帝中國者、未嘗得以外之。御得其道、乃為可貴。非我俗類、不可臣服。得其地不足以耕、得其民不足以使、揆諸當考、其所自矣。其在唐虞也、有曰蠻夷、在夏曰獯鬻、在商曰鬼方、在周曰玁狁、秦曰匈奴、漢曰冒頓、唐曰突厥、而五代及宋則曰契丹。其種不異而名殊者、世代別也。是雖秦皇、漢武亦無如之何矣。今太宗出師屢捷、將以契丹屈指可殲、何其用意之差別、而措置之乖方哉。觀其對齊賢等之語、殆亦噬臍無及者矣。易曰、不利為寇、利禦寇。若太宗者、可謂不占者也。

契丹復陷蔚、寰州。

契丹耶律斜軫將兵十萬至定安西、賀令圖遇之、敗績南奔。斜軫追及、戰于五臺、死者數萬人。明日、攻陷蔚州。令圖與潘美帥師往救、與斜軫戰于飛狐、又敗。於是渾源、應州將皆棄城走。斜軫乘勝入寰州、殺其守城吏卒千餘。

潘美副將楊業進兵擊契丹、敗績、轉戰至陳家谷、死之。契丹復陷雲、應、朔諸城。

潘美既敗于飛狐、詔引兵護雲、應、寰、朔吏民內徙。時耶律斜軫已陷寰州、兵勢甚盛。楊業欲避其鋒、但領兵出大石路、直入石碣谷。護軍王侁等以為畏懦、欲從鴈門北川中而往。業不可。侁曰、君侯素號無敵、今逗撓不戰、得非有他志乎。業曰、業非避死、蓋時有未利、徒殺士卒而功不立。今君責業以不死、當為諸公先。乃引兵自石跌路趨朔州。將行、泣謂美曰、此行必不利。業太原降將、分當死。上不之殺、寵以連帥、授之兵柄。非縱敵不擊、蓋欲伺便以立尺寸功報國家耳。今諸君責業避敵、尚敢自愛乎。因指陳家谷口曰、諸君幸於此張步兵強弩以相援也。業轉戰當至此、可夾擊之、不然無遺類矣。美遂與侁帥麾下陣于谷口。斜軫聞業且至、遣副部署蕭撻覽伏兵于路。業至、斜軫擁衆為戰勢、業麾幟而進。斜軫佯敗、伏兵四起、斜軫還兵前戰、業大敗、退趨狼牙村、侁

自寅至巳，不得業報，使人登托邏臺望之，無所見，以爲契丹敗走，欲爭其功，即領兵離谷口。美不能制，乃緣交河西南而進，行二十里，聞業敗，即麾兵却走。賀懷浦敗沒。業且戰且行，自午至暮，果至谷口，望見無人，拊膺大慟，再率麾下力戰，身被數十創，士卒殆盡，猶手刃數十百人。馬重傷不能進，匿深林中。耶律奚底望見袍影，射之，業墮馬被擒，其子延玉死焉。業因太息曰：上遇我厚，期討賊捍邊以報，而反爲姦臣所迫，致王師敗績，何面目求活耶。乃不食三日死。業既敗，麾下尚百餘人，業謂曰：汝等各有父母妻子，與我俱死無益也，可走還報天子。衆感泣，皆戰死，無一生還者。於是雲、應、朔州及諸城將吏聞業死，悉棄城走。斜軫復陷其地。事聞，帝深痛惜，詔贈業太尉。削美三任，除侁名。

【發明】楊業之死，非戰之不善也，非謀之不臧也，非力之不勇也，所恨者，以寡敵衆，而爲姦臣所陷耳。夫以潘美之爲主將，不能制一王侁，去留任意，無如之何，獨不記業臨行之言乎。然則潘美亦不能逭其責矣。使谷口之兵少駐，則楊業安得而敗亡哉。故綱目直書死之，以著其節。

六月朔，日食。○以辛仲甫參知政事。○秋七月，貶曹彬爲右驍衛上將軍。

治其違詔失律罪也。崔彥進、米信以下貶官有差。初，米信軍新城，獨李繼隆所部成列而還。田重進亦全軍不敗。詔以重進爲馬步軍都虞候，繼隆爲馬軍都虞候，知定州。

【發明】前書曹彬敗績，固有罪矣。然是時諸將爭功，謀議蜂起，使他人處此，必歸罪偏裨以自解，惟曹彬直任違詔之責，故綱目亦正名書之。若曹彬者，亦可謂之賢矣。如唐貶郭子儀爲左僕射，其義亦同。

以張齊賢知代州。

帝以楊業死，詔近臣可知代州者，齊賢以言爭，願往，帝意固難其行，乃命與潘美同領緣邊兵馬。

八月，以王沔、張宏爲樞密副使。○冬十二月，契丹隆緒大舉入寇瀛州，部署劉廷讓與戰，敗績。契丹誘執知雄州賀令圖，遂掠邢、深、德州。

契丹主隆緒及蕭太后帥衆南下，以耶律休哥爲先鋒都統。時劉廷讓帥師數萬並海而北，與李敬源合兵，將趨燕，休哥聞之，以兵扼要害，逆戰于君子館。天方盛寒，士卒皆不能彀弓弩。會隆緒兵大至，圍廷讓數重，廷讓力戰，先分精兵屬李繼隆爲後援，而繼隆退保樂壽，廷讓不敵，一軍盡沒，以數騎脫走。李敬源、楊重進皆死之。先是，休哥謀紿賀令圖曰：我獲罪本國，旦夕願歸南朝。令圖信之，私遺重錦十兩。及廷讓與休哥戰，令圖顧見雄州賀懷浦之子，令圖意其來降，欲邀其功，即引數十騎逆之，至帳下，休哥據胡牀罵曰：汝常好經度邊事，今乃送死來耶。命左右殺其從騎而執之。自是河朔戍兵無復鬭志。契丹乘勝長驅而南，遂陷深、祁、德三州，殺官吏，俘士民，輦金帛而去，魏、博之北民尤苦焉。帝聞之，下詔自咎，而赦河北將士之罪，且詔河北逋租，給復三年。令圖貪功生事，輕而無謀，與其父懷浦首謀北伐，一歲中父子皆敗，天下笑之。

【發明】隆緒斥名，賊而狄之也。入寇，外而賊之也。賀氏父子首謀北伐，而一歲之中，相繼敗沒，果何益乎。後之邀功生事，擅開邊釁者，可以鑒矣。

張齊賢敗契丹于代州。

契丹薄代州城，副部署盧漢贇畏懦，保壁自固。齊賢選廂軍二千出禦之，誓衆感憤，無不一當百。契丹少却。先是，齊賢遣使約潘美以并師來會戰，使爲契丹所執。俄而美使至，云師出至柏井，得密詔云：東路王師敗衄，并之全軍不許出戰，已還州矣。時契丹兵塞川，齊賢曰：敵知美來，而不知美退。乃閉美使密室中，夜發兵二百人，人持一幟，負一束芻，距州西南三十里，列幟然芻。契丹兵遥見火光中有旗幟，意謂并師至，駭而北走。齊賢先伏步卒二千於土磴砦，掩擊大敗之。獲其國舅詳穩撻烈哥、宮使蕭打里，斬首數百，獲馬二千，器械無算。

【發明】自宋有北伐之師，邊鄙騷擾，宋之將帥率敗績屢矣。齊賢特一書生耳，當日之事，則當闡軍旅之事，未之學也，乃能以寡敵衆之兵，抗方張之寇，運籌帷幄，決勝千里，苟非以文武全才出人意表者，曷克臻此。此太宗所以任用得人，而齊賢亦能不負所託也。

【廣義】齊賢之料識，度胡之虛實也，遇機應變，而能臨敵取勝，齊賢其智者歟。

李繼遷請婚于契丹，契丹以女歸之。

繼遷率五百騎款契丹邊，言願婚大國，永作藩輔。契丹以王子帳節度使耶律襄女義成公主歸之。

丁亥

四年夏四月，張宏免，以趙昌言爲樞密副使。

時河朔用兵，宏循默備位。而御史中丞趙昌言數上邊事，乃免宏，左遷御史中丞，而以昌言代之。（王偁曰：御史之職，在彈邪，中丞之位，號執法，事之利害，人之忠佞，皆得言之。其責豈不重哉，而使循默之人充其位，可乎。

遣使募兵于諸州。

帝將大發兵討契丹，遣使募兵于河南北四十餘郡，凡八丁取一，以充義軍。京東轉運使李維清曰：若是，天下不耕矣。三上疏爭之。李昉等亦相率言河南之民，罕知戰鬭，或恐人情搖動，因而為盜，非計之得。乃詔獨遣河北，而諸路悉罷。

發明 甲午治兵，春秋譏之，況募兵以報怨於遠夷乎。昔唐玄宗募兵以禦祿山，尹氏譏其武備之弛。至募市人為兵，太宗此舉，則異於彼，何為亦募兵于諸州乎。蓋幽薊之地，陷於夷狄，固中朝之所當取，然而興代之事，取之不得，則亦已矣。爭城以戰，殺人盈域，豈王者之心哉。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故直書募兵，不惟譏其武備之弛，抑且譏其黷武之失。

端拱元年，春正月，親耕籍田，赦。

發明 漢文親耕籍田，綱目美之。今而書親耕籍田，則帝之導民務本為何如哉。海內殷富，不亦宜乎。

○二月，改補闕拾遺為司諫正言。

舊制，臺諫有名而不得行其職。帝以失建官本意，故更以新名。

廣義 太宗此舉，足繼成湯從諫弗咈，高宗輔德納誨，何以過之。書之于冊，美可知矣。

李昉罷。

布衣翟頴性險誕，與知制誥胡旦狎。旦為作大言，使頴上之，且改頴名曰馬周，以為唐馬周復出也。於是頴擊登聞鼓，訟昉居宰相位，當北方有事之時，不為邊備，徒知賦詩宴樂。帝由是厭昉，遂罷為右僕射。昉和厚多恕。在相位，小心循謹，每有求進用者，雖知其材可取，必正色絕之，已而擢用，或不足用，必和顏溫語待之。子宗問其故，昉曰：用賢，人主之事，若受其請，是市私恩也，故峻絕之，使恩歸于上。若不用者，既失所望，又無善辭，取怨之道也。

以趙普為太保兼侍中，呂蒙正同平章事。

帝欲相呂蒙正，以其新進，藉趙普舊德為之表率，會普以籍田入朝，帝遂留為太保兼侍中。蒙正質厚寬簡，有重望，以正道自持，遇事敢言，每論時政有未允者，必固稱其不可。帝嘉其無隱，故與普並命。普，開國元老，蒙正以後進歷官一紀，遂同相位，普雅重之。

廣義 書稱知人之難，太宗之相蒙正，其庶幾矣。

改封錢俶為鄧王。

俶歸宋，初封淮海國王，未幾改南陽，俶固讓國王之封，乃改封許王，至是復封鄧王。

以王沔參知政事，張宏為樞密副使，楊守一僉書樞密院事。○趙昌言有罪，貶為崇信行軍司馬。

昌言與鹽鐵副使陳象輿、知制誥胡旦、度支副使董儼、右正言梁顥善，日夕會語。翟頴訟罷李昉，與旦益相得。頴益肆恣，毀斥時政，上書自薦，且歷舉所善數十人為公輔。會呂蒙正為內應，事覺，竄頴海島，貶昌言為行軍司馬，象輿等團練副使，旦、儼、顥皆司戶參軍。

發明 昌言明因數上邊事，而得樞副，宜乎有德者必有言，而名稱其實也。胡為朋奸合計，共誣善類耶。雖然，有德者必有言，而有言者未必有德。孔子曰：惡利口之覆邦家者。寧不於斯而益信。故綱目特書有罪，以發縱之，因以戒後之人君，謹於用人，而反謂小人終不可任也。

廣義 昌言之聚黨，罪當矣。故削其官者，所以示姦佞之戒者，易所謂鳴豫者，其昌言之謂歟。

夏五月，作秘閣。

詔就崇文院中堂建秘閣，分三館書籍置其中，以吏部侍郎李至兼秘書監。帝謂至曰：人君當淡然無欲，勿使嗜好形見於外，則姦佞無自入。朕無他好，但喜讀書，多見古今成敗，善者從之，不善者改之，如斯而已矣。至每與李昉、王化基等觀書閣下，帝必遣使賜宴，且命三館學士皆預焉。

以李繼捧為定難節度使，賜姓名趙保忠。

李繼遷侵擾日甚，趙普復請命繼捧鎮夏州，帝召見，加賜而遣之。且謂曰：若繼遷歸欵，當授以官也。（呂中曰：保忠之再入夏臺，故趙普之謀也。後保忠反與保吉合，大為邊患，何普能知符彥卿之不可與兵權，而不能知

（保忠之不可復歸其州邪。）

發明（古人於族類最明。宗法最謹。故郭崇韜拜郭子儀冢。妄認宗裔。君子譏之。歷考三代以降。賜姓者絕無。自漢高西都關中。以婁敬為郎中。賜姓劉氏。嗣是因襲之弊。久不能改。於乎。尊寵臣下。懷綏遠人。在乎豐其廩祿。厚其恩信。如斯而已矣。賜其姓名。奚足齒哉。太宗因繼遷之叛。命繼捧復鎮夏州。固已失策。況賜以姓名。尤為可恥。厥後繼遷請降。亦賜姓名。則帝待李氏兄弟。可謂至極。宜乎赤心以報帝也。未幾相繼叛亡。卒為邊患。太宗亦無如之何。然則以天子至貴之姓。而下賜叛逆之人。寧不有覺於心乎。及其跋扈不服。始命削其姓名。噫。亦晚矣。後之君子。合前後所書觀之。始足以知書法之深意云。）

廣義（賜姓之義。雖本於唐虞封建之說。然為人臣者能以忠義自許。雖異姓垂名可也。不然。雖父子兄弟。反有操戈之禍。烏有賜其姓之同於己。而即能使其忠於己哉。太宗賜繼捧之姓曰趙者。欲其為一家之人也。賜其名曰保忠者。欲其保此忠而始終不渝也。明年冬十月。保忠降于契丹。則其忠果可保乎。其家果可一乎。書之所以著其失也。）

鄭州團練使侯莫陳利用有罪。賜死。

（利用以幻術得幸。驕恣不法。居處服御僭儗乘輿。趙普按其十罪。既命配商州。普復力請誅之。帝曰。豈有萬乘之主。不能庇一人乎。普曰。陛下不誅。則亂天下法。法可惜。此一豎子何足惜哉。帝不得已。命誅之。已而復遣使貸之。使至新安。馬旋濘而踣。及出濘。易馬至商州。已磔于市矣。聞者快之。）

發明（利用狎邪小人。其進身不正。僭罔不法。分宜備藏之矣。然太宗庇一利用。眷眷然而不忍舍。雖趙普反覆曉告。其心未釋。此無他。德其以幻術敖已也。嗚呼。棄君子而近小人。此中材庸主之通患耳。太宗不幸而類是。可勝歎哉。故綱目必正名書之。以示貶。若曰不去其官。又以譏太宗不明之失也。）

秋八月。鄧王錢俶卒。

（俶暴卒。廢朝七日。追封秦國王。諡忠懿。命中使護喪葬洛陽。自鏐至俶。世有吳越。而俶任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者四十年。為天下兵馬大元帥者三十五年。既以地歸朝。四徙大國。善始令終。窮極富貴。福履之盛。近代無比。）

九月。楊守一卒。○契丹復陷涿州。冬十一月。遂入祁州。

（契丹主隆緒攻涿州。射帛書諭城中降。不聽。縱兵四面攻之。城破乃降。遂進攻長城。士卒潰圍南走。隆緒邀擊之。殺獲殆盡。因攻滿城。祁州及新樂皆陷之。）

廣義（太宗開邊起釁。而致喪師失地。兵連禍結者。皆賀懷浦有以導之也。易曰。開國承家。小人勿用。信哉。）

二年春正月。契丹陷易州。遷其民于燕。

（時契丹屢寇邊。詔羣臣上備戎策。張洎言。中國禦戎。惟恃險阻。今自飛狐以東。昔為契丹所有。既失地利。而河朔列壁皆具城自固。莫可出戰。此又分兵之過也。請於沿邊建三大鎮。各統十萬之衆。鼎峙而守。仍命親王出臨。稟節以控其要。則契丹雖有精兵。豈敢越而南侵。制敵之方。莫若于此矣。宋琪言。國家取燕。於雄霸直進。非我戰地。如令大軍於易州循孤山。涉涞水。抵桑乾河。出安禮嶺。路則東瞰燕城。纔及一舍。此周德威取燕之路。下視孤壘。決有必克。山後八州。聞蔚門不守。必盡歸降。勢使然也。然兵凶器。聖人不得已而用之。若遣使通好。弭戰息民。此亦策之得也。李昉王禹偁亦各以修好為言。帝嘉納之。）

發明（夷狄之狼貪。至是極焉。上書陷涿州。入祁州。此書陷易州。遷其民。恣其攻掠。如蹈無人之境。宋之武備誠疏畧矣。故綱目一書再書。不憚煩之辭。且譏之也。）

自二月不雨至于夏五月。

（詔錄繫囚。遣使分詣諸路決獄。）

發明（春秋僖三年。正月不雨。夏四月不雨。傳曰。閔雨者。有志乎民者也。歷時而總書。不憂雨者也。不憂雨者。無志乎民者也。太宗因不雨而錄繫囚。決疑獄。是豈弭災之道乎。況內政不修。外侮常作。其無志乎民審矣。故春夏不雨。歷時而總書于策。所以著其慢也。綱目取例春秋。故其書法如此。然則較之僖公不逮遠矣。）

秋七月。以張齊賢為樞密副使。張遜僉書樞密院事。

（齊賢復入樞密。趙普薦之也。）

彗星出東井。八月。赦。

司天言妖星爲滅契丹之象。趙普上疏。謂此邪佞之言不足信。帝避殿減膳。大赦。

作開寶寺塔。

藏佛舍利也。高三百六十尺。費億萬計。踰八年始成。知制誥田錫嘗上疏云。衆謂金碧熒煌。臣以爲塗膏釁血。帝亦不怒。

發明 作。不宜作也。分注言作開寶寺塔。藏佛舍利。則惑佛之念蠱矣。書不雨。書彗出東井。則弭災之意著矣。太宗號爲剛果。而所爲若此。況前禁增寺觀。而此作寺塔。何朝令而夕改耶。由其聖學不講。素無禮義以養心。故外物皆足以移之溺。凡此事。未流若此。矧自禁之而弱自蹈之。然則有天下國家者。可不戒哉。分注載田錫上疏。切中時弊。綱目削而不書者。言既不聽。書之何益。此筆削之深意焉。

廣義 抑考太宗於雍熙二年。禁增置寺觀。其詔有曰。寺觀升籍。所存無得建置。則是其病根未能拔去也。故至此諂諛異論。復因事而發。莫之禁焉。噫。儒者好覈之心。尚不能保。況太宗乎。故曰。其要只在於謹獨。

都巡檢使尹繼倫襲契丹耶律休哥于徐河。大敗之。

朝廷聞契丹復至。遣李繼隆發鎮定兵萬餘。護送糧餽數千乘趨威虜。休哥聞之。帥精騎數萬邀諸塗。北面都巡檢使尹繼倫適領兵徼巡路。遇之。休哥不顧而南。繼倫曰。寇蔑視我耳。彼捷還則乘勝而驅我北去。不捷亦且洩怒於我。將無遺類矣。爲今日計。當卷兵銜枚以躡之。彼銳氣前趨。不虞我之至。力戰而勝。足以自樹。縱死猶不失爲忠義。豈可泯然爲胡地鬼乎。衆皆憤激從命。繼倫令秣馬俟夜。人持短兵。潛躡其後。行數十里。至徐河。天未明。休哥去大軍四五里。會食訖。將戰。繼隆方陣于前以待。繼倫從後急擊。殺契丹一大將。衆皆驚潰。休哥方食。失箸。爲短兵中其臂。創甚。乘善馬先遁。餘衆引去。契丹爲之奪氣。自是不敢大入寇。每相戒曰。當避黑面大王。以繼倫面黑故云。

發明 徐河之捷。或者以爲倖勝。臣獨以爲不然。自宋師再伐契丹。屢爲所衂。虜勢益張。而華夏之氣。久屈不伸。繼倫以寡敵衆。契丹奪氣。苟非忠於所事者。曷克臻此。固雖倖勝。然亦少洩天地神人之憤矣。故特揭而書之。亦予之之意也。

庚寅

大旱。

自秋徂冬不雨。田錫上言。此實陰陽失和。調燮倒置。上侵下之職。而獨理未盡。下知上之失而規過未能疏入。帝及宰臣皆不說。出錫知陳州。

發明 不曰旱而曰大旱。志其甚也。自秋徂冬。恒暘不雨。民滋病矣。是誠陰陽失和。調燮倒置。上侵下之職。而獨理未盡。下知上之失。而規過未能者也。太宗正宜勞心焦思。訪求直言。省己責躬以答天譴。庶幾得矣。夫何田錫上疏。反遣怒黜。太宗聽德之聰。亦少虧焉。後之有國家者。不可以災異爲玩而忽之焉耳。吁。

淳化元年。春正月。趙普罷。

普自再相。帝每優禮之。免朝謁。止日赴中書視事。有大政則召對。至是以疾力求致仕。帝不得已。授太保兼中書令。西京留守。

夏四月。詔貸江州義門陳兢粟。

兢。陳宜都王叔明之後。九世同居。長幼凡七百口。不畜僕妾。上下姻睦。人無間言。每食。必羣坐廣堂。未成人者別爲一席。有犬百餘。共一牢食。一犬不至。羣犬亦皆不食。唐僖宗及南唐時。旌其門。闕賓初免徭役。至兢子姪益衆。常苦乏食。知州康戩言于朝。詔本州每歲貸粟二千石。

發明 九世同居之事。一見於張公藝。再見於陳兢。嗣是而後。寥寥無聞。蓋亦鮮矣。世有異姓同居。爭長競短。分門制戶。骨肉相殘者。比比皆然。何風俗之益偷也。夫以公藝之同居。忍也。陳兢之同居。公也。忍則無嫌心。公則無私意。能忍而能公。則治家之良法備矣。其九世同居。復何難哉。故綱目書義門。所以美陳兢。書貸粟。所以美太宗也。其爲世勸切矣。

廣義 嗚呼。世家大族之著姓。于各代者。非不多也。閒有敗籍毀者。有遭兵燹者。有僅盛于一二世者。何也。由其本不固。而枝葉易凋也。彼陳氏立孝弟以固其本。推信義以達其枝。故自唐而五季。五季而趙宋。其間物故變遷者。何可勝計。回觀同時巨室若權花之於朝露耳。曾不爲之興感邪。獨陳氏巍然不動。又屢沐君眷。而光耀簡冊。豈非根本固而枝葉茂哉。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其陳氏之謂乎。

辛卯

冬十二月。詔致仕官給半俸。○契丹封李繼遷爲夏王。

二年。春旱蝗。（時連歲旱蝗。是年尤甚。禱雩無應。帝手詔宰相曰。朕將自焚以答天譴。翌日大雨。蝗盡死。）

〔發明〕土膏初動。農事方殷。而連歲旱蝗。是年尤甚。民之塗炭。不亦甚乎。太宗非昏懵之主。其値此者。必有外政逆令以干天地之和者也。分注言帝將自焚以答天譴。翌日大雨而蝗盡死。是知天心仁愛人君。其災異類數。正欲其警惕而爲善耳。由此觀之。則天人感應之理。捷如影響。甚可畏也。後之人君恕天變者。當以是爲鑒。

閏二月。朔。日食。○辛仲甫罷。○夏四月。以張齊賢陳恕參知政事。張遜溫仲舒寇準爲樞密副使。（初準爲樞密直學士。嘗奏事殿中。語不合。帝怒起。準輒引帝衣。請復坐。事決乃退。帝嘉之。及旱蝗。帝召近臣問以得失。衆以天數對。準曰。洪範天人之際。應若影響。大旱之證。蓋刑有所不平也。帝怒起入禁中。頃之。復召準問以不平狀。準曰。願召二府至。臣即言之。二府入。準乃曰。頃者祖吉王淮皆侮法受賕。吉贓少乃伏誅。淮以參政沔之弟。盜主守財至千萬。止杖之。仍復其官。非不平而何。帝以問沔。沔頓首謝。於是切責沔。而以準爲可大任。遂有是命。）

張宏罷。○五月。以謝泌爲左司諫。（上修正殿。頗施綵繪。泌爲右正言。因對陳其事。帝即日命代以丹堊。賜泌金紫。拜左司諫。泌入謝曰。陛下從諫如流。故臣得以盡誠。如唐末孟昭圖者。朝上諫疏。暮不知所在。如此安得不亂。帝動容久之。）

置諸路提刑官。○六月。忠武節度使韓公潘美卒。（謚武惠。）

〔發明〕自建隆以來。諸臣之卒。雖有書其官爵者。至是美卒而書其官爵。則其予之之意。蓋可見矣。

秋七月。李繼遷請降。以爲銀州觀察使。賜姓名趙保吉。（先是繼遷保忠至夏州。言繼遷悔過歸款。詔授繼遷銀州刺史。然實無降心也。至是與保忠戰于安慶澤。繼遷中流矢遁去。輒攻夏州。保忠乞師禦之。乃遣翟守素帥兵往援。守素至。繼遷歸款。奉表謝罪。遂有是命。且以其子德明爲管內蕃落使行軍司馬。）

〔發明〕按分注繼遷歸款。奉表謝罪。遂有是命。然綱目不書奉表者。繼遷本無降意。姑以是緩兵耳。況前書繼遷叛。遣田仁朗討之。未聞舉正其罪。今乃無故官之。故綱目直書加官賜姓。以見天討不能加。威令不復長之意。然繼遷實未嘗請降。而書請降。猶爲宋人文其詞云爾。如唐藩田承嗣入朝同意。

八月。置審刑院。（帝慮大理刑部吏舞文巧詆。乃置審刑院于禁中。以李昌齡知院事。置詳議官六員。凡獄上奏。先達院印訖。付大理刑部斷覆以聞。乃下院詳議申覆裁決訖。以付中書省行之。其未允者。宰相覆以聞。始命論決。）

〔發明〕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蓋刑以弼教。不可以不用。而又不可以濫用。要當詳審精密。勿使有偏枉之失可焉。觀此太宗重刑之意可見矣。在京師則有大理刑部。在外郡則置提刑官。今又置審刑院。以革舞文巧詆之敝。可謂詳審而精密矣。特書于冊。蓋予之也。

九月。王沔陳恕呂蒙正罷。（呂蒙正爲首相。以寬簡居位。政事多決于沔。沔聰察敏辯。有適時材。然性苛刻少誠。謁見者必啗以甘言。既而進退非允。人胥怨之。又素與張齊賢陳恕不協。及二人參知政事。沔不自安。慮僚屬有以中書舊事告齊賢恕者。會司諫王禹偁言宰相樞密不得於本廳見客。於都堂延接。以杜私請。沔即奏行之。司諫謝泌以爲如此是疑大臣以私也。蔽之。帝追還前詔。沔遂罷。沔見帝諭淮不驗。繼左右本幾變。顯皆自時。帝怒戶部使樊知古所部不治。恕聞。密以語之。覬其隋衆。知古訴于帝。帝怒恕漏言。亦坐免。度支判官宋沆伏閤奏疏。請立太子。詞意狂率。帝怒貶沆。而沆乃蒙正妻族也。遂罷蒙正爲吏部尚書。時三日之間。連罷三相。因有奏毀者。帝語之曰。蒙正有大臣體。沔甚明敏。惜者懸而止。）

以李昉張齊賢同平章事。賈黃中李沆參知政事。（初黃中再典貢部。多拔寒畯。及掌吏部選。除擬精當。沆嘗侍曲宴。上目送之曰。風度端凝。眞貴人也。至是並拜。）

王顯免。以張遜知樞密院事。溫仲舒寇準同知院事。

壬辰

（知樞密院同知樞密院自此始。）

冬十月趙保忠叛降契丹契丹封爲西平王。

發明 防患於未然則事易就緒防患於已然則勞而無功故曰凡事豫則立李氏兄弟反覆之情至是見矣然綱目不曰李繼捧而曰趙保忠者所以譏帝賜姓名之失也然保忠特書叛降契丹所以著其背華入夷之罪爲萬世亂臣賊子之戒耳於保忠乎何誅於綱目一字之貶其嚴矣哉。

○彭城公劉繼元卒。（追封彭城郡王。）

女眞請伐契丹不許。（自是不復入貢遂屬契丹。）

發明 或以太宗不許女眞之請有失綏懷遠夷之心曰是不然是時屢伐契丹王師失利正悔過責躬之時苟從其請則兵連禍結何時已乎過而不改是謂過矣故大書不許者所以嘉其悔過之心深予之爾若以綏懷遠夷之心疑之是豈綱目書義不貴功之意哉雖然强者弱之漸衰者盛之極女眞以烏合小醜契丹以積累大邦而女眞有請伐契丹之舉則其盛强之勢固不待蓍龜而可見矣是以幾微之際聖人所謹明乎此然後可論綱目書法之深意焉。

十一月以畢士安爲翰林學士。（先是翰林學士承旨蘇易簡續翰林志二卷以獻帝嘉之賜詩二章又飛白書玉堂之署四字令榜於廳額曰永爲翰林美事於是知制誥范杲求隸玉堂再三請其職帝惡其躁競出知濠州乃以士安爲學士執政欲用諫議大夫張洎帝曰洎文學資任不下士安第德行不及耳。）

三年春二月朔日食○夏六月置常平倉于京師。（先是旱大蝗詔遣使決諸州獄五月雨蝗盡殪至是京畿穀賤帝遣使增價糴貯之俟歲饑則減價糶名曰常平倉遂爲永制。）

發明 常平云者豐凶一價高無過中不及之弊也太宗閔頻年荒旱賑貸恒缺剏置倉廪號曰常平

年豐穀賤增價糴之歲歉民饑減價糶之其思患預防卹民之心可見矣故綱目大書以著其善。

秋七月趙普卒。（普卒年七十一帝聞之震悼謂近臣曰普能斷大事盡忠國家眞社稷臣也普性深沈有岸谷多忌克少學術及爲相太祖勸以讀書晚年手不釋卷每歸私第闔戶啓篋取書讀之竟日及次日臨政處決如流既卒家人發篋視之則論語二十篇也史臣曰陳橋之事人謂普及太宗先知其謀理勢或然事定之後未嘗以勳舊自伐及其當揆獻可替否惟義之從偃武修文愼罰薄斂以立宏規其功大矣獨廷美盧多遜之獄大爲太宗之累豈其學力有限而猶有患失之心歟君子惜焉。）

發明 普卒不書其官削之也何爲陳橋之事普實預謀其罪一也爲政而有患得患失之心其罪二也秦王盧多遜之獄普實尸之其罪三也此所以特削其官以示貶嗚呼觀綱目書法之嚴則凡後之人臣亦當勉於爲善不可徒竊祿位而令名虧闕也。

廣義 嗚呼趙普見道不明者也其輔相兩朝無非從君之好尚耳史氏謂其習吏事寡學術斯言得之矣然則於其卒而不衘者何著其失節也。

召終南隱士种放不至。（放洛人沉默好學隱居終南以講習爲業從學者衆貧以養母母亦樂道薄滋味放不喜浮圖嘗裂佛經以製帷帳而著有蒙書及嗣禹說轉運使宋惟幹言其才行詔使召之其母恚曰常勸汝勿聚徒講學身既隱矣何用文爲果爲人知而不得安處我將棄汝深入窮山矣放乃稱疾不起其母盡取其筆硯焚之與放轉居窮僻人迹罕至帝嘉其節命有司時加存問。）

發明 凡書隱士予之也其曰不至則尤美焉种放窮逢盛世抱道自樂確遵母命終身不仕易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种放以之回視一才一藝嘵嘵自鳴奔趨於權要之門希求進用者豈可同日語哉觀綱目之所書則其予之之意蓋可見矣。

廣義 古之隱士被召不至者其間必有所處而始終執守之堅也今太宗治朝進可以行君臣之義而放也召猶不至然則孔孟之汲汲者非與今也放既高其行矣何於眞宗之世數朝京師而又虧節之

不謹邪枉犒北山移文尚誰譏之。若放者，沽名之士也。

四年，春二月朔，日食。○置審官院。

初，帝慮中外官吏清濁混淆，命官考課，號磨勘院。至是改爲審官院，掌審京朝官，其幕職州縣官，別置考課院主之。

交州黎桓入貢，詔封爲交阯郡王。

桓遣使來貢，并上丁璿讓表。朝廷懲孫全興之敗，許之，以桓爲靜海節度使，封交阯郡王。尋進封南平王。

【發明】所貴乎天子者，以其奉行天命，誅亂討逆而已。交州乃丁氏所據，開寶六年，丁璉入貢受命爲王，則是子孫永襲，豐之正也。丁璉既卒，弟璿嗣位，部將黎桓敢制其主，遂篡國政，是誠亂臣賊子，在王法之所必誅。縱因來貢，亦加王爵，則是交阯之王，可以勢取，而不可以義受也。使桓之臣亦效而尤之，將何以制哉？於乎！討伐不行，則亂賊無所懲戒矣。綱目上書黎桓入貢，下書詔封爲王，則是中國外夷，均以利爲利，不以義爲利也。公道何由而伸乎。

青神民王小波作亂。

初，蜀亡，其府庫之積悉輸汴京，後任事者競起功利，於常賦外更置博買，發禁商賈不得私市布帛，蜀地狹民稠，耕稼不足以給，由是小民貧困，兼并者益糴賤販貴以規利。青神民王小波聚衆爲亂，且曰：吾疾貧富不均，今爲汝均之。貧者爭附，遂攻青神，掠彭山，殺縣令齊元振，剖其腹，實之以錢，惡其誅求無厭也。賊黨由是愈盛，旁邑響應。

【發明】王小波盜耳，曷不書之以盜，而書之以民耶？原稽也，蓋民富則君不致獨貧，民貧則君不能獨富。兩川民救盜起，功利滋征暴斂，民不聊生，無恒產而無恒心，必然之理也。故綱目書曰青神民，以見民之困於重斂，不得已而起之，所以罪宋也。然罪又於上，則亂賊無所懲戒，故又書作亂，以著其悖逆之罪。此綱目斟酌之權衡耳。

三月，以何承矩爲河北屯田制置使。

初，承矩至雄州，即建屯田之議，會黃懋亦請於河北興水田，乃以承矩爲使，懋爲判官，發河北諸州戍兵萬八千人給其役，闢塘泊，種稻田，民賴其利。

【發明】河北屯田，則且耕且守，軍有餉而民安居矣。是亦奠安土宇之長策也，故書。

夏五月，以錢若水爲翰林學士。

帝謂侍臣曰：學士之職，清切貴重，非他官可比，朕常恨不得爲之。又曰：士之學古入官，遭時得位，紆朱拖紫，是以爲榮矣。得不竭誠以報國乎？若水對曰：高尚之士，不以名位爲光寵，忠正之士，不以窮達易志操。其或以爵祿位遇之故而效忠於上，中人以下者之所爲也。帝然之。

六月，張齊賢罷。以呂端參知政事。

殿中丞宋臨業與李沆有姻，嘗爲其同僚王延德求補郡。沆言于齊賢，齊賢以聞。帝以延德嘗事晉邸，怒其不自陳而干執政，召見詰責，延德言未嘗有請。齊賢不欲援沆，爲諱，即自引咎，遂坐免。

【廣義】張齊賢不欲援李沆，其賢可知矣。故書張齊賢罷。若齊賢有罪，則當書曰罷張齊賢矣。餘倣此。

以向敏中、張詠同知銀臺通進司。

二司舊隸樞密院，至是始以敏中、詠同知司事，封駁門下，天下章奏案牘，以詳出入，蓋給事中之職也。

張遜、寇準免。以柴禹錫知樞密院事，劉昌言同知院事。

遜素與準不協。一日，準與溫仲舒並轡還，道有狂民迎馬首呼萬歲。街使王賓與遜雅相厚，因奏民迎準拜呼萬歲。準自辨云：賓與仲舒同行，而遜令賓獨奏，臣因互發其私。帝怒之，乃左遷遜爲右領軍衛將軍，出準知青州。準既罷，帝念之不置，語左右曰：寇準在青州樂乎？左右揣帝意且復召用，因對曰：陛下思準不少忘，聞準日縱酒，未知亦念陛下否。帝默然。

【廣義】嗚呼！寇公以無罪左遷，而太宗念之不置，苟是亦大器之所在也。然而卒沮於左右近習者，孟子所謂泄柳、申詳無人乎繆公之側，則不能安其身者與。

秋八月朔，日食。○九月，大水。冬十月，河決澶州。

【發明】春秋紀災異而不書祥瑞，史外傳心之要法也。太宗謀國頗戚，求治頗切，而日食、大水、河決，繼書于策者，言日食則陽道衰微，言大水河決則陰道浸盛，陰陽失常，其變可知矣。夫乃西蜀擾亂，夏州逆

（命之應。）

○李昉賈黃中李沆溫仲舒罷。

自七月霖雨至是不止。京城廬舍多壞。陳潁宋亳間盜賊並起。商旅不行。帝以陰陽愆和。罪由公府。切責昉等曰。卿等端坐中書。豈知野有餓莩乎。昉等皆惶恐伏。遂並罷之。

〔廣義〕上天示變者。所以譴告人君。欲其改過自新也。太宗歸罪輔臣。亦其與致大雨退熒惑者異矣。人君當畏天變。罪其輔臣。而不責諸己。而求天之所以譴者。難矣哉。

以呂蒙正同平章事。蘇易簡趙昌言參知政事。趙鎔向敏中同知樞密院事。

蒙正嘗因侍對。論及征伐。帝曰。朕比年征討。蓋爲民除暴。苟好功黷武。則天下之人燼亡盡矣。蒙正對曰。治國之要。在內修政事。則遠人來歸。自致安靜。帝然之。易簡在翰林八年。帝待之若賓友。舊制欲授台輔。必使天下稔其名望。而後正位。易簡以親老急於進用。因亟言時政得失。遂入政府。自是帝不復有款接意。但正色責吏事而已。易簡悔之。時西北用兵。樞機之任。專主謀議。敏中明辨有才畧。遇事敏速。凡二邊道路斥堠走集之所。莫不周知。帝器之。

閏月。以陳恕爲三司總計使。

時復置三司使。而罷鹽鐵戶部度支三使。分天下郡縣爲十道。曰河南。河東。關西。劍南。淮南。江南東西。浙東西。廣南。以京東爲左計。京西爲右計。恕爲總計使。魏羽爲左計使。董儼爲右計使。中分十道以隸焉。而各道則置判官以領其事。凡涉計度者。三使通議之。恕言官司各建政令。互出。難以經久。帝不聽。

周太后符氏卒。

〔發明〕符氏者。周太宗后也。亡國之后。未有書卒者。此其書何。美存符也。於是周亡宋興。餘三十年矣。然則曷爲不書殂。周失天下也。是故。失天下之帝書卒。失天下之后書卒。此同諸侯大夫之列。欲使有國者戰戰兢兢。而無驕泰之行耳。綱目一字之權輿。嚴矣哉。

○十二月。王小波死。其黨李順陷蜀邛州永康軍。

西川都巡檢使張玘與小波戰于江原。玘射中小波。已而爲小波所殺。小波亦病創死。其黨推小波妻弟李順爲帥。寇掠州縣。衆至數十萬。

甲午

五年。春正月。李順陷成都。以宦者王繼恩爲兩川招安使討之。

李順攻陷漢彭州。乘勝攻成都。轉運使樊知古。知府郭載。及官屬斬關出奔梓州。順入據之。僭號大蜀王。遣其黨四出攻劫州縣。兩川大擾。帝議遣大臣。趙昌言獨請發兵急討。無使滋蔓。帝從之。遣繼恩等分路進討。以雷有終爲峽路轉運使。

〔發明〕唐肅宗用李輔國。綱目譏之。書以宦者王繼恩爲兩川招安使。文無貶詞。然以一宦者而爲招安之使。親率六軍以行。則宋室之卑。從可知矣。此是綱者。非太宗予之。然李順悖逆。法所必討。故不嫌其人之美惡。而以討予之。綱目急於討賊之意深矣。

趙保吉寇靈州。以李繼隆爲河西都部署討之。

保吉徙綏州民于平夏。部將高文岯等因衆不樂。反攻敗之。保吉復圖堡砦。掠居民。焚積聚。遂攻靈州。詔繼隆（帥師討之。）

饑。

先是京西饑。浙饑。民相率持杖。劫豪富室。取其粟。皆坐強盜棄市。知秦州張榮獨取爲首者杖脊。餘悉從杖以其事聞。帝感悟。下詔褒之。至是遣使十七人。分詣諸道巡撫。帝謂之曰。饑皆平民。因饑取食。姑以活命。爾宜悉從末減。不可與強盜同科。

〔發明〕魯宣十四年。饑。春秋譏之。蓋古者三年耕餘一年之食。九年耕餘三年之食。雖有凶旱。民無菜色。太宗爲國務華去實。虛內事外。而不致其本。財庫竭矣。倉廩匱矣。天降饑饉。亦無以振業貧之矣。綱目兩以書饑。以示後世爲國之不可不敦本也。

二月。李順寇劍州。都監上官正大敗之。

順分遣數萬衆寇劍門。正爲劍門都監。麾下有疲卒數百。因勉激以忠義。勇氣百倍。力戰以守。會成都監軍宿

諭兵至。正與之合。迎擊賊衆。大敗之。斬馘幾盡。餘衆三自奔還成都。順怒其驚衆。盡斬之。自此氣沮。時朝廷聞蜀盗甚盛。渼以棧道爲憂。正以孤軍力戰破賊。於是閣道無壅。王師得以長驅而進。

李順圍梓州。

初。知梓州張雍聞王小波起。卽練士卒。募强勇爲城守計。葺綿州金帛以實帑藏。命官屬治戎器。守械悉備。至是順遣其黨衆二十萬圍梓。城中兵纔三千。雍悉智力禦之。凡八十日。王繼恩遣石知顒來援。賊兵潰去。

三月。李繼隆入夏州。執趙保忠赴京師。

保忠聞繼隆將至。先挈其母與妻子壁野外。乃上言與保吉解怨。獻馬乞罷兵。帝覽奏。立遣中使督繼隆進軍。及師壓境。保吉因夜襲保忠營。欲併其衆。保忠方寢。聞難。作單騎走還城。其指揮使趙光嗣閉之別室。開門迎繼隆。繼隆執保忠送汴。保吉遁去。

夏四月。削趙保吉姓名。隳夏州城。

帝以夏州深在沙漠。奸雄因以竊據。欲墮其城。呂蒙正曰。自赫連築城以來。頗爲關右之患。若遂廢之。萬世利也。乃詔墮之。遷其民于綏銀。

【發明】觀太宗處李氏兄弟。蓋由明察有餘。而剛果不足。弗克謹始慮終。必徵於色。發於聲。然後喩耳。然李氏兄弟反覆之病。亦非膺服於宋者。太宗既知其然。當歛誘京師。禁錮終身。不使之往返自如可也。夫何前則因保吉之叛。命保忠往鎭夏州。遂使兄弟連衡。邊患日甚。其繫亦未矣。及保忠歸執。保吉遁去。厥後勝降屢叛。卒爲子孫西顧之憂。太宗啟之也。於乎是時燎槩已成。而乃削其姓名。墮其城邑。曾是以爲弭盗之計耶。不過逞其私忿云爾。於保吉乎何損。故綱目直書以著其失。

置起居院。

右諫議大夫張佖請置起居院。脩左右史之職。爲起居注。與時政記逐月終送史館。以備脩日曆。上嘉之。乃置院于禁中。命梁周翰等掌其事。周翰請以所撰先進御。後付史館。從之。起居注進御始此。

五月。王繼恩復成都。獲李順。誅之。其黨張餘復陷嘉戎諸州。

王繼恩既過綿州。賊衆走還。殺及溺死者甚衆。遂復綿州。遣曹習破賊于老溪。進復閬巴。蓬劍等州。五月。至成都。破賊十萬衆。斬首三萬級。獲李順。遂復成都。其黨張餘復攻陷八州。開州監軍秦傳序死之。詔械順等于鳳翔。而降成都府爲益州。

賜趙保忠爵宥罪侯。

保忠至汴。帝詰責而釋之。責授右千牛衛上將軍。封宥罪侯。

【發明】侯乃至貴之爵。而加於叛逆之人。則宋之恩非褻矣。壞國家之名器者。非太宗乎。故書以譏之。

秋七月。李繼遷遣使來貢。

繼遷獻馬謝罪。又遣弟延信入覲。言違叛事由保忠。帝召見慰諭之。

高麗請伐契丹。詔諭止之。

高麗嘗爲契丹侵掠。請擊之。帝以北邊甫寧。不欲爲外夷開隙。詔撫諭之。自是不復入貢。

八月。以王繼恩爲宣政使。

中書以繼恩討蜀寇功。欲除宣徽使。帝曰。朕讀前代史。不欲令宦官預政。宣徽使執政之漸也。止可授以他官。宰相力言繼恩有大功。非此不足以賞。帝怒。深責之。乃命學士張洎錢若水議。別立宣政使以授之。

【發明】繼恩宦者。以之帥兵。猶爲清朝之恥。縱有平寇之功。但當優之以金帛。而不當任之以爵位也。當時宰相阿諛苟容。陷君不義。少有人心者。於焉而變矣。夫何力陳繼恩之功。欲除宣徽之使。噫。長君之惡其罪小。逢君之惡其罪大。必擬以春秋之法。宰相其誅首惡。綱目書此。又無貶詞。乃所以深罪之歟。

【廣義】分注載太宗曰。朕讀前代史。不欲使宦官預政。宣徽使執政之漸也。止可授以他官。何其言之當也。既而竟授以宣政使。其又謂之何哉。且政者。正也。所以正人之不正也。爲有力鑿之慮。而能正人之不正。則既與宣徽。復與宣政。所當慮盜入室。而又開之以導也。既欲求盜不入室。而啓之不喪者。萬無是理也。太宗其失之矣。

以張詠知益州。

王繼恩。上官正。宿翰等總兵討賊。漸有成功。頓師不進。專務飲博。其下恣横剽掠。餘寇勢復張大。詠至。勉正等

親行。隊發。舉酒屬軍校曰。爾曹蒙國厚恩。此行當平蕩醜類。若老師曠日。卽此抱還爲爾死所矣。正由是決行深入。大致克捷。時寇掠之際。民多脅從。詠諭以恩信。使各歸田里。且曰。前日李順脅民爲賊。今日吾化賊爲民。不亦可乎。有訟訴者。詠灼見情僞。立爲判決。人皆厭服。其爲政恩威並用。蜀民畏而愛之。先是城中屯兵尚三萬人。無半月之食。詠知民間舊苦鹽貴。而廩有餘積。乃下其估。聽民以米易鹽。未踰月。得米數十萬斛。詠度有二歲備。乃奏罷陝西運糧。帝聞之喜曰。此人何事不能了。吾無憂矣。

以趙昌言爲川峽都部署。尋罷。知鳳翔府。

王繼恩在蜀。不能戢衆。上無鬬志。郡縣多叛。帝意頗厭兵。召昌言謂曰。西川本自一國。太祖平之。今三十年矣。昌言知帝指。卽前畫攻取之策。帝喜。命昌言爲川峽招安行營都部署。自繼恩以下。並受節制。昌言既行。或奏昌言有反相。不宜握兵入蜀。恐後難制。乃詔昌言駐鳳翔。時昌言已至鳳州。詔遞及之。因留候館。不復進。尋罷知鳳翔府。

發明 昌言反覆小人。不宜帥蜀。與其慮之於終。曷若謹之於始。帝因人言而卽罷。可謂能從善者矣。特書以予之宜也。

上官正復雲安軍。張餘敗走。

先是賊攻夔州。白繼贇大敗之于西津口。斬首二萬。獲舟千餘艘。上官正復連破賊于廣安、嘉陵、合州。賊進攻陵州。又爲知州張旦所敗。至是正等大敗張餘。復雲安軍。

九月。罷權酤。○以襄王元侃爲開封尹。進封壽王。

帝在位久。儲貳未立。馮拯等上疏言之。帝怒斥之嶺南。中外無敢復言者。寇準自青州召還入見。帝曰。朕諸子孰可以付神器者。準曰。陛下爲天下擇君。謀及婦人中官。不可也。陛下擇所以副天下望者。帝俛首久之。屏左右曰。襄王何如。準曰。知子莫若父。聖意既以爲可。願卽決定。遂以元侃爲開封尹。進封壽王。元侃。帝第三子也。呂中曰。東漢李唐所以有女子宦官外戚之禍者。以立太子之權盡出其手。雖以李固、杜喬、裴度、鄭覃之徒。不能正之。準之一言。眞萬世法也。

以寇準參知政事。○冬十二月朔。日食。

未む

是日陰雪。羣臣以不食稱賀。

廣義 分注云。是日陰雪。羣臣以不食稱賀。抑觀朝廷設司天以察天象。不可有毫髮之差哉。況日食爲天變之大者乎。故尚書曰。先時者殺無赦。後時者殺無赦。今宋廷之臣。以陰雪而遂諱日之不食。其欺君孰甚焉。如果不食。則當書曰冬十二月朔日當食不食。綱目既正書于綱。復反書于目者。一以著羣臣欺君之罪。一以正太宗受欺之失也。

以陳恕爲鹽鐵使。

總計使果不便。乃罷之。復以三司兩京十道歸三部。各置使。以恕爲鹽鐵使。時帝留意金穀。召三司吏李溥等詢以計司利害。溥等上七十一事。詔以四十四事付有司行之。餘下恕等議。賜溥等金錢。悉補侍禁殿直。帝語恕等曰。溥等於錢穀利病。自幼至長。寢處其中。必周知之。卿等但假以顏色。引令剖陳。必有所益。復賜三司錢百萬。吏能言本司不便者。令恕等量事大小賞之。恕將立茶法。召茶商數十人。俾各條利害。恕閱之。第爲三等。語副使宋太初曰。吾觀下等固滅裂無取。上等取利太深。不可行于朝廷。惟中等公私皆濟。吾裁損之。而以

經久。於是始爲三法。行之。貨財流通。恕有心計。釐去宿弊。帝選器之。親題殿柱曰。眞鹽鐵陳恕。恕每便殿奏事。帝或未察。至形詰讓。恕斂蹜退至殿壁。俟帝意稍解。復進。懇說前論。終不易。帝亦多從之。

至道元年。春正月。帝觀燈于乾元樓。

帝以上元御乾元門樓。觀燈賜宴。見京師繁盛。謂近臣曰。五代之際。生靈凋喪。周太祖自鄴南歸。士庶皆罹剽掠。下則火光。上則彗孛。觀者恐慄。當時謂無復太平之日矣。朕躬覽庶政。萬事粗理。每念上天之貺。致此繁盛。乃知理亂在人。呂蒙正避席曰。乘輿所在。士庶走集。故繁盛如此。臣嘗見都城外不數里。饑寒而死者甚衆。願陛下視近以及遠。蒼生之幸也。帝變色不言。蒙正侃然復位。同列咸多其伉直。

發明 隱五年。春。公觀魚于棠。傳曰。隱公棄國政。遠事逸遊。是縱欲而不能自克以禮也。特書觀魚。譏之也。太宗觀燈乾元。自詫太平。其志陋矣。饑饉相仍。兵戈靡戢。而太宗恬不之慮。卻乃縱情逸樂。粉飾太平。難乎免於呂蒙正之譏也。綱目直書觀燈。譏之耳。有天下者。不可不鑒。

廣義 漢文帝時。可謂承平富庶矣。而賈傅尤有積薪厝火之憂。當太宗之世。蜀寇未平。繼遷未殄。況

乎契丹方熾。不許求成。此何時也。乃以盛滿爲言。宜有以來蒙正剛直之說也。噫。若蒙正者。可謂障頽波之弘阪考歟。

劉昌言免。以錢若水同知樞密院事。○契丹寇府州。永安節度使折御卿擊敗之。

契丹大將韓德威。率衆萬騎。誘党項勒浪等族。自振武入寇。御卿邀擊。敗之于子河汊。勒浪等乘亂反擊德威。殺其將突厥舍利等。德威僅以身免。

【廣義】契丹書曰寇者。賤夷狄。尊中國也。

二月。四川都監宿翰獲張餘于嘉州。蜀盜平。

先是四川行營衛紹欽、楊瓊屢破賊衆。復蜀邛等州。帝以蜀盜漸平。下詔罪己。略曰。朕委任非當。屬理不明。致彼親民之官。不以惠和爲政。管榷之吏。惟用刻削爲功。撓我烝民。起爲狂寇。念茲失德。是務責躬。永鑒前非。庶無貳過。聞者感悅。至是餘攻眉州。翰擊敗之。餘走嘉州。爲軍士所獲。餘黨等至。自餘首逆行營。其黨悉平。

【發明】自淳化四年。書青神民王小波作亂。至是三年。李順、張餘相繼而起。攻陷城邑。殺掠民財。其禍益慘。然則橫征暴斂者。果何益哉。雖然。蜀盜烏合之衆。縱橫兩川。官軍屢敗。垂二年而始平之。則宋之武功不振。亦可見矣。故書蜀盜平。既喜之。復譏之也。

夏四月。呂蒙正、柴禹錫、蘇易簡罷。

帝嘗欲遣人使朔方。諭中書選可責以事者。蒙正以名上。帝不許。他日三問。三以其人對。帝怒曰。卿何執邪。蒙正對曰。臣非執。臣不欲用媚道妄隨人主意以害國事。因稱其人可使。餘人不及。同列悚息不敢動。帝退謂左右曰。蒙正氣量我不如。既而卒用其人。果稱職。至是罷相判河南。

以呂端同平章事。張洎參知政事。趙鎔知樞密院事。

初帝欲相端。或曰。端爲人糊塗。帝曰。端小事糊塗。大事不糊塗。決意用之。端持重識大體。慮與寇準同列。而己先正台揆。恐準不平。乃請參知政事與宰相同升政事堂。時同列奏對多異議。惟端罕所建明。一日內札戒諭。自今中書事必經呂端參酌。乃得聞奏。端愈謙讓不敢當。洎博涉經史。善持論。爲翰林學士。帝嘗謂近臣曰。張洎富有文藝。至今尚苦學。江東士人之冠也。甚見寵遇。洎初爲寇準官屬。甚恭謹。每爲準規畫。準心伏。以兄事之。極薦其才。遂與準同列。奉之愈謹。政事一決於準。無所參預。惟專修時政記。其言善柔而已。

契丹寇雄州。何承矩禦卻之。

承矩條子河汊之捷。諭州民。且揭于市。契丹諜知媿忿。將襲取承矩以雪恥。夜引數千騎抵城下。承矩整兵出拒。遲明。與契丹酣戰。契丹復敗走。帝問虜入寇之由。謂承矩輕脫生事。失守禦體。罷之。

開寶皇后宋氏崩。貶翰林學士王禹偁知滁州。

后疾甚。遷于故燕國長公主第。崩。權殯普濟佛舍。謚曰孝章皇后。羣臣不成服。禹偁對客言。后嘗母儀天下。當遵用舊禮。帝不悅。坐謗訕。責知滁州。禹偁立朝敢言。以直躬行道爲己任。不爲流俗所容。故屢見斥。

【廣義】嗚呼。太宗之於宋氏。以家人言。則嫂也。以國人言。則后也。今其死也而待之薄。則其未死而待之之不厚也可知已。夫太宗之薄宋后。非薄宋后也。薄太祖也。歷觀太祖之於太宗。無所不厚。何太宗之於太祖。無所不薄邪。且宋后母子俱託官家之說。言猶在耳。太宗何忍爲哉。向使太祖若唐之太宗。則宋太宗尚不能保厥躬矣。況望有天下乎。噫。宋太祖仁人也。而太宗則忍人也與。

六月。以李繼遷爲鄜州節度使。繼遷不奉詔。

繼遷遣押衙張浦以良馬橐駝來獻。帝令衛士射于後園。俾浦觀之。士皆挽兩石弓。有餘力。帝笑問浦曰。羌人敢敵否。對曰。羌部弓弱矢短。但見此長鉅人。則已遁矣。況敢敵乎。乃以浦爲鄭州團練使。留京師。遣使持詔拜繼遷鄜州節度使。繼遷不受。

【發明】書不奉詔。著其逆命之罪也。太宗因繼遷來貢。不能拒之以義。而乃授之以爵。使朝廷名器倒行逆施。輕如鴻毛。豈不謬哉。及加之節鉞。繼遷不受。其悔慢朝廷之威。取逆豎之侮。莫此爲甚矣。據事直書。交譏之也。

秋八月。立元侃爲皇太子。更名恒。大赦。

自唐天寶以來。中國多故。立儲之禮廢。及百年。至是始舉而行。中外胥悅。太子既立。廟見還宮。京師民擁道喜躍曰。少年天子也。帝聞之不懌。召寇準謂曰。人心遽屬太子。欲置我何地。準再拜賀曰。此社稷之福也。帝悟。入

丙申

語后頗宮中皆前慶。帝喜。復出。延準飲。極醉而罷。以李至。李沆並兼太子賓客。詔太子以師傅禮事之。太子每見至。沆。必先拜。至。沆不敢當。上表辭謝。帝不許。

【發明】立太子以固國本。此固當時之盛事。援之於義則未安焉。蓋太宗所居之位。太祖之位也。所治之民。太祖之民也。所享之富貴。太祖之富貴也。太祖遺母后之命。發堯舜之心。慨然傳禪。略無疑沮。太宗得位。數心遂生。廷美。弟姪不得其死。此固千載之遺恨也。太宗苟有念兄之情。曷不求兄之子孫而立之。則母命兄倫兩無所歉。今乃急立己子。誇誑天下。而太宗孝友之心果安在哉。春秋之法。美惡不嫌同詞。（其義自見。）

【廣義】嗚呼。子賢而父悅。天理人情之至也。分注傳載太宗不悅其子之賢。則其得國之非。斷可識矣。

李繼遷寇清遠軍。○冬十一月。召王繼恩還。以上官正。雷有終為西川招安使。○十二月。契丹寇府州。折御卿禦之。卒于軍。

契丹韓德威諜知御卿有疾。遂帥眾攻府州。以報子河汊之役。御卿力疾禦之。德威聞其至。不敢進。既而疾甚。母寄名之歸。御卿曰。世受國恩。邊寇未滅。御卿罪也。今臨敵安可棄士卒自便。死於軍中。乃其分也。為白太夫人無念我。忠孝豈得兩全。言訖泣下。翌日卒。詔以其子惟正知府州事。

【發明】凡書卒于軍。嘉死事也。御卿心宋之義。可謂切矣。前書契丹寇府州。折御卿敗之。此書契丹寇府州。折御卿禦之。雖云有疾。曾不顧身。觀其對母之言。其君臣之義。曉然矣。諸葛武侯曰。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御卿無愧焉。

【廣義】凡書卒于軍者。所以著死國事也。

二年。春二月。以李昌齡參知政事。○以太祖孫惟吉為閬州觀察使。

惟吉。魏王德昭長子也。太祖崩時。惟吉裁六歲。帝即位猶在禁中。日侍中食。太平興國八年。始出居東宮。承幾授左驍衛大將軍。至是授閬州觀察使。凡郊第供億車服賜與。皆與諸王埒。

【發明】太宗之官惟吉。或者皆以存厚為言。臣獨以為不然。蓋太宗所得者。太祖之天下。所襲者。太祖之鴻基。太宗當思太祖之心。以報太祖。斯無歉焉。彼德昭德芳。皆太祖之子。既而夭亡。無可推立。幸而德昭之長子惟吉尚在。則當册為儲副。不食前盟可也。夫何隱而不發。必待既立己子。然後舉而官之。嗚呼。然其以為觀察使者。固非本心。特欲鉗天下之舌。意以我之不負太祖云爾。孰不知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則何益矣。故綱目特書太祖孫惟吉者之。所以誅太宗之心。深議之也。

夏四月。遣李繼隆等分道討李繼遷。

初。白守榮護芻粟四十萬赴靈州。李繼遷邀擊于浦洛河。守榮眾潰。運餉盡為繼遷所奪。帝怒。命李繼隆為環慶等州都部署。將兵討之。會曹璨自河西還。言繼遷眾萬餘方圍靈武。城中告急。使為繼遷所得。則頓兵不去矣。呂端請發兵出麟府。鄜延。環慶三道。以擣平夏。覆其巢穴。則靈武之圍解矣。或云盛夏涉旱海。水泉竭。糧運艱辛。不如靜以待之。帝不聽。即部分諸將。命繼隆出環。丁罕出慶。范廷召出延。王超出夏。張守恩出麟。五路進討。直趨平夏。

秋七月。以陳靖為京西勸農使。未行而罷。

帝務興農事。詔有司議均田法。太常博士陳靖乞先命大臣兼屯田制置。命京東西檢責荒地及逃民產籍之。募民耕作。賜以牛種室器。俟田成。然後度地均稅。量田授人。約井田之利。為定法。頒行天下。乃詔靖為勸農使。皇甫選。何亮副之。選等言其功難成。陳恕亦以為不可。遂出靖知婺州。而罷其法。

【廣義】此雖不及三代井田之制。亦庶幾焉耳矣。為之不猶愈於豪強兼并而賦無定法乎。奈何選。恕不能成人之美。君子惜焉。

寇準免。

是歲郊祀。中外官皆進秩。準素所喜者。多得臺省清要官。所惡及不相知者。即序進之。廣州通判馮拯上疏極陳準擅權。且條上除拜不平數事。帝不懌。張洎揣知帝嫉準甚。一旦同罷。乃奏準罪。帝益不悅。會廣東轉運使康戩上言。呂端。張洎。李昌齡皆準所引。故準得以任胸臆亂經制。帝怒。召端等責之。端對曰。準性剛自任。臣等不欲數爭。慮傷國體。因再拜請罪。及準入對。帝語及拯事。準力爭不已。又持中書簿論曲直於帝前。帝因歎

曰。鼠雀尚知人意。況人乎。遂罷知鄆州。

【發明】準剛直有餘。而行事未必皆出於公論。宜乎有以詩舉吹之紛紜也。故綱目削其官而以可免例書者。其亦猶名責實之意耳。其亦責備賢者之意耳。

以丁惟清知西涼府。

涼州周回二千里。領姑臧、神烏、蕃禾、昌松、嘉麟五縣。久不內屬。至是請帥。從之。

八月。李繼隆副將范廷召遇李繼遷于烏白池。擊敗之。繼隆不見虜而還。

諸將分道並進。期抵烏白池。繼隆遣其弟繼和馳奏。以環州道迂。欲自清岡峽直趨繼遷巢穴。不及援靈武。上怒曰。汝兄必敗吾事矣。因手札切責。使未至。而繼隆已發兵與丁罕合。行十日不見虜。引軍還。張守恩見虜不擊。獨廷召與王超至烏白池。與賊遇。將虜銳甚。超持重不進。其子德用年十七。爲先鋒。請乘之。轉戰三日。虜遂却。德用曰。歸師遇險必亂。乃領兵先絕要害。下令曰。亂行者斬。一軍肅然。虜見其師整。不敢近。廷召等大小數十戰。雖頗克捷。而諸將失期。士卒困乏。終不能擒賊。

【發明】繼隆不能無逗撓之責矣。主憂臣辱。主辱臣死。理之必然。是時繼遷跋扈。太宗旰食。繼隆親承上命。復受方畧。德音在耳。不可忘也。爲繼隆者。當勉勵諸將。戮力同心。直擣巢穴。擒其亂賊。則不辱君命矣。夫何虛行十日。不遇而還。其罪可勝誅乎。故書副將范廷召擊敗。所以美偏裨之能立功。書繼隆不見虜而還。所以譏主將之違君命。美在廷召。則罪有繼隆矣。此曲直之繩墨也。

九月。秦晉諸州地震。○大有年。

【發明】宣十六年。書大有年。穀梁曰。五穀大熟曰大有年。胡傳曰。程氏謂大有年。記異也。旱乾水溢饑饉荐臻者。災也。山崩地震。彗孛飛流者。異也。景星甘露醴泉芝草。有數順成者。祥也。大有年。上瑞矣。何以爲記異乎。蓋太宗享國二十二年。獨此書大有年。他年之歉可知也。而天理不差。信矣。此一事也。在不修綱目。則爲慶祥。君子筆之。則爲變異。綱目取法春秋。故其所書如此。其旨微哉。

三年。春正月。張洎罷。

洎性險詖。巧於將迎。尤善事宦官。嘗引唐故事。奏內供奉翰林學士。帝曰。此唐弊政。朕安可踵覆轍耶。言過矣。洎慙而退。未幾以病罷。尋卒。

【發明】張洎故唐之臣。潛通降款。茍焉無恥。況性險詖。巧於將迎。是乃小人之黠傑也。宋不能誅而復用之。雖有文藝之末。亦無足取矣。故於罷而削去其官。

【廣義】分註載太宗拒張洎之說。可謂獨見之明者也。易曰。牽復吉。太宗其庶幾矣。

以溫仲舒、王化基參知政事。李惟清同知樞密院事。○葬孝章皇后。

【發明】自至道元年。書開寶皇后崩。至是踰三年而始克葬。則太宗棄禮背義。而無兄之心。益著矣。故特書以著其失。

○分天下州軍爲十五路。

京東、京西、河北、河東、陝西、淮南、江南、荊湖南北、兩浙、福建、川陝、廣南東西。凡十五路。各置轉運使。

三月。帝崩。太子恒卽位。

帝不豫。宣政使王繼恩忌太子英明。陰與參知政事李昌齡、知制誥胡旦等謀立楚王元佐。帝崩。皇后令繼恩召呂端。端知有變。卽鎖繼恩入書閣。使人守之。乃入宮。后問曰。宮車已晏駕。立嗣以長。順也。今將如何。端曰。先帝立太子。正爲今日。豈容更有異議。后默然。乃奉太子至福寧殿卽位。垂簾引見羣臣。端平立殿下。不拜。請捲簾。升殿審視。然後降階率羣臣拜焉。（史臣曰。太宗沉毅英斷。觀其自勵。閔農事。考治功。愼刑獄。納諫爭。躬儉知懼。有過知悔。故能削平海內。功業炳然。若夫太祖之崩。不踰年而改元。涪陵武功之不得其死。宋后之不成喪。後世不能無議焉。）

【廣義】端之處繼恩。若獵猛獸而置諸穽。天下大事。不動聲色。而定于頃刻之間。此所謂大事不糊塗者也。

夏四月。尊皇后爲皇太后。赦。○以李至、李沆參知政事。○

五月。李昌齡有罪。貶忠武行軍司馬。

詐謀立楚王之罪。貶昌齡爲司馬。降王繼恩爲右監門衛將軍。均州安置。胡旦除名。長流潯州。

【發明】昌齡交結內侍。將謀廢立。其罪已甚。苟非呂端諸賢維持調護。弘濟艱難。則姦黨之計成。而儲嗣之位易矣。嗚呼。小人之心。利於立昏者。以其欲售其己之姦。而擅竊威福耳。故曰小人不可大受而可小知也。綱目特書有罪。則其惡而絀之之意深矣。

立郭氏爲皇后。（后宣徽南院使守文之女。）

六月。追復涪王廷美爲秦王。復封兄元佐爲楚王。

【發明】廷美之不得其死。元佐之無故廢棄。皆公議之所不容也。帝即位之初。首行此舉。是亦天理人心之不可泯沒焉耳。大書特書。褒予之也。

○錢若水請罷。許之。（初太宗以劉昌言罷。問左右曰。昌言涕泣否。及呂蒙正罷。又曰。望復位目穿矣。若水因歎曰。上待輔臣如此。蓋

無秉節高邁。全進退之道。以感動之者耳。即欲移疾。會西邊用兵。不敢言。至是以母老請解樞務。章再上。乃罷。爲集賢院學士。若水入謝便殿。帝問近臣可大用者。若水以中書舍人王旦對。帝曰。此固朕所屬也。）

【發明】書請罷。嘉恬退也。蓋功名之際。得之爲難。失之甚易。是以固祿位而保令名者。人心之同然。求其輕富貴如浮雲。視功名如敝屣。急流勇退。考槃山澗。咏谷口之清風。釣溪邊之明月。而飄然於物外者。幾何人哉。太宗之時。劉昌言罷官而有涕泣之譏。呂蒙正失位而有目穿之誚。若水喟然發歎。惻然動心。以爲上待輔臣如此。蓋無秉節高邁。全進退之道以感動之者耳。今以母老上章乞解樞務。是誠泥塗軒冕。見幾而作者矣。其高尚之心何加焉。故綱目特書請罷。所以褒嘉而榮予之者也。

秋八月。趙鎔李惟清罷。以曹彬爲樞密使。向敏中夏侯嶠爲副使。○冬十月。葬永熙陵。○十二月。追尊太宗賢妃李氏爲皇太后。（帝生母也。）

李繼遷請降。以爲定難節度使。復姓名趙保吉。（繼遷表求蕃任。帝雖察其變詐。方在諒陰。姑從其請。又以夏銀宥靜五州與之。張浦亦遣還。）

【發明】書以李繼遷爲鄜州節度使。不奉詔。又書寇清遠軍。又書削姓名。分道進討。則是繼遷叛逆之罪。不可赦也。書李繼隆爲都部署。又書繼隆不見虜而還。則是繼隆違命之罪。不可逭也。夫繼遷背叛。旣不能討。繼隆失律。又不能誅。此固太宗之失。少帝雖居諒陰。正宜賞罰明決。茲旣繼遷復官。繼隆付之不問。與宗謬政如此。曾不自知玩法。然則書復繼遷姓名。加其官爵。不知前日削之也。何爲而削。今日復之也。何爲而復。參考觀之。義自見矣。

【廣義】抑嘗考繼遷本中國人。四世祖思忠討黃巢立功。唐因以李賜姓。遂有西夏之地。開寶七年。以定難都知蕃落使叛。乍臣乍叛。無如之何。但賜其姓名與削可也。削亦叛。賜亦叛。於賜與削果何益哉。曰。然則何爲而可。曰。於其降也。則羈縻之。而處以必死之方。庶乎其可也。豈可旣受其降。而又縱之邪。曰。于時繼遷正倚契丹聲援。朝廷邊患莫此爲甚。烏能處以必死之方哉。曰。旣不能。是但當修德敎。謹守備而已。惡在姓名之賜與削哉。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二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戊戌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三

（起戊戌宋真宗咸平元年。盡壬戌宋真宗乾興元年。）凡二十五年。

真宗皇帝咸平元年。春正月。彗星見。詔求直言。

（彗出營室北。呂端言應在齊魯分。帝曰。朕以天下爲憂。豈直一方耶。詔求直言。避殿減膳。時田錫自知集賢院出知泰州。上疏言。李繼遷不合與夏州。又不合呼之爲趙保吉。乃時事舛謬之大者。又言樞密公事。宰相不得預聞。中書政事。樞密不得預議。致其謀未精。圖計未善。帝嘉納之。）

發明 三皇邁德。七曜順軌。蓋聖賢在位。則日星爲之明潤。烏有帝王建功立業之始。而天變已形於上者哉。是時李繼遷跋扈而不能討。反益之以地而復其姓名。又況樞密公事。宰相不得預聞。中書政事。樞密不得預議。此固時事舛謬之大者。使真宗少有酌量者。則無是矣。書彗星見。而下書詔求直言。則庶幾有恐懼修省之實。分注言田錫上疏。帝能嘉納。非有求言之名。而無聽言之實者比矣。人主觀此。可不克謹天戒也哉。

夏四月。遣使按諸路逋負悉除之。

（除天下逋欠一千餘萬。釋繫獄者三千餘人。用三司判官王欽若之言也。呂中曰。漢唐之小人易知。宋朝之小人難見。熙寧以後之小人易知。熙寧以前之小人難識。蓋自古小人之所以誤國者。聚斂也。嚴刑也。用兵也。而宋之目爲小人者。自欽若丁謂始。然欽若請蠲負釋繫囚。謂請罷兵。無黷寇。與君子之處事何異。惜其一人政府。患得患失之心生。而改節易行矣。故當時知二子之姦者。王旦李沆而已。）

發明 咸平之初。政事清明。故彗出營室。隨卽詔求直言。綱目已書之矣。至是以除逋負等事。詳列下策。則其勤恤民隱之意。爲何如哉。大書特書。皆予之也。

五月朔。日食。〇冬十月朔。日食。〇呂端李至溫仲舒夏侯嶠罷。

（端器量寬恕。知大體。帝深重之。每見其人對。肅然拱揖。不以名呼。又以端姿儀瓌大。宮庭陛峻。特令梓人爲納陛。至是以疾罷。）

以張齊賢李沆同平章事。向敏中參知政事。楊礪宋湜爲樞密副使。

（齊賢慷慨有大略。每以致君自負。常爲帝言皇王之道。帝曰。皇王之道非有跡。但庶事無擾。則近之矣。帝常問沆治道所宜先。沆對曰。不用浮薄新進喜事之人。此最爲先。帝問其人。沆曰。如梅詢曾致堯輩是矣。帝又語及唐人樹黨難制。遂使王室微弱。蓋姦邪難辨耳。沆曰。佞言似忠。姦言似信。至如盧杞蒙蔽德宗。李勉以爲真姦邪是也。帝曰。姦邪之迹。雖明哲之君。久之自曉。一夕。內出手詔欲以劉氏爲貴妃。沆對使者引燭焚之。附奏曰。但道臣沆以爲不可。其議遂寢。帝嘗謂沆曰。人皆有密啟。卿獨無。何也。對曰。臣待罪宰相。公事則公言之。何用密啟。夫人臣有密啟者。非讒卽佞。臣常惡之。豈可效尤。）

十一月。契丹耶律休哥死。

（休哥鎮燕十有七年。省賦役。恤孤寡。戒戍兵無犯邊境。雖馬牛逸于北者。悉來還。）

發明 休哥。契丹之賢將。其卒曷爲書死。惡其純夷故貶而外之也。其君亦然。況其臣乎。綱目貴華賤夷之法嚴矣。首上足下之分明矣。

己亥

二年。春閏三月。旱。求直言。

（轉運副使朱台符上言。畧曰。陛下踐祚以來。彗星一見。時雨再愆。彗者。兵之象也。時雨愆者。澤未流也。宜重農以積粟。簡卒以省費。專將帥之任以安邊。慎守令之選以惠民。捨此數事。雖有智者。不能爲計矣。又言。無名之賞賜。不急之造作。他費百端。動計千萬。加以教化未甚行。廉恥未立。法有滋章之條。吏無惻隱之實。背理傷道。非爲公家忠計者。不可一二舉也。）

發明 書曰。惟德動天。無遠弗屆。滿招損。謙受益。時乃天道。帝自踐祚以來。彗星一見。時雨再愆。而帝初政清明。非昏亂之比。其屢召災異者。是亦天心之仁愛也。朱台符謂彗星見者。兵之象也。時雨愆者。澤未流也。帝前因彗而詔求直言。此因旱而亦求直言。可謂有乾乾惕厲之意。而非玩災忽變者比矣。書求直言。深予之也。

夏六月。樞密使兼侍中魯公曹彬卒。

（彬疾。帝臨問。因詢以契丹事宜。彬對曰。太祖英武定天下。猶經營和好。帝曰。此事朕當屈節。爲天下蒼生。然須執綱紀。存大體。即久遠之利也。又問以後事。對曰。臣無事可言。臣子璨、瑋。材器皆堪爲將。帝問其優劣。對曰。璨不如瑋。及卒。帝哭之慟。贈中書令。追封濟陽王。諡武惠。彬在朝廷。未嘗忤旨。亦未嘗言人過失。位兼將相。不以等威自異。遇士夫於塗。必引車避之。不名下吏。每白事。必冠而後見。居官俸入。給宗族無餘積。君子謂彬仁恕清慎。能保功名。守法度。爲宋良將第一。）

（〔發明〕宋之諸將。卒而具其官爵者。前有潘美。後有曹彬。二人而已。彬仁恕清慎。能保功名。史稱其爲宋良將第一。故於其卒。而特具官爵以示褒焉。）

秋七月。初給外任官職田。

（以官莊及遠年逃田充之。）

以王顯爲樞密使。○以呂文仲等爲翰林侍讀學士。邢昺爲侍講學士。

（初置翰林侍讀侍講學士。設直廬於秘閣。以楊徽之、夏侯嶠、呂文仲爲侍讀學士。邢昺爲侍講學士。更直召對詢訪。或至中夕。昺等嘗與杜鎬、舒雅、孫奭等校定周禮、儀禮、公羊、穀梁、春秋傳、孝經、論語、爾雅義疏。）

八月。楊礪卒。○九月朔。日食。○冬十月。契丹隆緒入寇。都部署康保裔與戰于瀛州。死之。十二月。帝自將禦契丹。次于大名。

（契丹主隆緒大舉入寇。攻遂城。城小無備。衆情危懼。守將楊延昭。業子也。集衆登陴固守。會大寒。汲水灌城上。旦悉爲冰。堅滑不可上。契丹乃引去。掠祁、趙、邢、洺州。時鎮定高陽關都部署傅潛擁步騎八萬餘。畏懦不進。閉營自守。將校請戰者。則醜言罵之。朝廷聞。遣使督潛出兵合擊。潛不聽。范廷召忿謂曰。公恇怯。乃不如一嫗。鈐轄張昭允又屢勸之。潛不得已。乃分騎八千付廷召。仍許出師爲援。廷召復求援於都部署康保裔。保裔即領兵赴之。遇虜于瀛州。會暮。約詰旦合戰。而廷召潛遁。保裔不之覺。遲明。虜圍之數重。左右請易甲以遁。保裔曰。臨難無苟免。正吾效死之日也。遂決戰數十合。殺傷甚衆。兵盡矢絶。而援不至。保裔殁焉。契丹遂自德、棣濟

河。掠淄、齊。十二月。帝親禦之。以李沆爲東京留守。命王超等皆先鋒。示以戰圖。遂次大名。聞保裔死。優詔賻之。贈侍中。錄其二子一孫。又聞諸將告急于潛。潛不遣兵。而有功者抑不以聞。帝大怒。召潛還。流之房州。）

（〔發明〕契丹主舉衆斥名。狄之也。書入寇。賊之也。保裔爲宋大將。戰敗而死。固其分也。觀其對左右臨難無苟免之言。可謂明於君臣之大義。夷夏之正理者。死得其所。宜乎以全節予之也。春秋兵伐而書次。以次爲善。故書帝自將禦契丹次于大名。深予之也。因帝親征。虜人宵遁。是知夷狄之情。弱則侮之。勇則怯之耳。於乎。使繼世之君。皆能如此。則夷狄之禍。安得復見於靖康也哉。）

庚子

三年。春正月。契丹引還。延召追敗之。

（契丹知帝親征。乃縱掠而去。延召等追敗之于莫州。斬首萬餘級。盡獲所掠。餘衆遁出境。）

（〔發明〕已去而躡之之謂追。延召此舉。誠有功矣。故揭而書之。以示勸。）

宋湜卒。○益州戍卒作亂。推王均爲首。都巡檢使劉紹榮死之。均遂陷漢州。詔以雷有終爲川峽招安使。將兵討之。

（初神衛卒戍益州。以都虞候王均、董福分領之。福御衆有法。所部皆優贍。均好飲博。軍裝悉以給費。兵馬鈐轄符昭壽亦驕恣。役虐軍士。衆怨之。正月朔旦。戍卒趙廷順等八人爲亂。遂殺昭壽。是日。益州官吏方賀正旦。聞變皆奔竄。知州牛冕與轉運使張適縋城而去。惟都巡檢使劉紹榮自刃格鬭。衆寡不敵。叛卒尚未有主。欲奉紹榮。紹榮攝弓矢罵曰。我本燕人。棄虜歸朝。豈能與爾同逆耶。亟見殺。我終不負朝廷也。監軍王澤召王均謂曰。汝所部爲亂。盍自往招安之。均往。卒見均至。即擁之爲主。紹榮自經死。均遂僭號大蜀。改元化順。署置官稱。以小校張鍇爲謀主。三月。均率衆攻略漢州。進寇綿州。不克。益趨劍州。爲知州李士衡所敗。還保益州。帝將發大名。聞之。以戶部使雷有終爲川峽招安使。李惠、石普、李守倫並爲巡檢使。給步騎八千往討之。上官正、李繼昌等皆隸焉。）

（〔發明〕推王均爲首者。均與聞乎故也。故罪之。惟劉紹榮自刃格鬭。衆寡不敵。其曉諭賊卒之言。君臣之義。逆順之分明矣。故書死之。以著其節。此綱目善惡之勸懲爾。）

帝至自大名。

上之在大名也。詔調丁夫十五萬修黃河。監察御史王濟以為勞民，請徐圖之。乃命濟馳往經度，還奏省其什六七。張齊賢以河決為憂，因對，并召濟入見。齊賢請令濟署狀保河不決。濟曰：河決亦陰陽災沴所致，宰相若能和陰陽，弭災沴，為國家致太平，河之不決，臣亦可保。齊賢曰：若是，則今非太平耶？濟曰：北有胡寇，西有繼遷，兩河關右歲被侵擾，以陛下神武英略，苟用得其人，可以制致。今則未也。上動容，獨留濟，問以邊事。退而著備邊策十五條以獻。未幾，遷官判大理寺。微得剛正不回者，上曰：王濟近之。即以命濟。

廣義 書曰帝至自大名者，即春秋公至自乾侯之意。

知蜀州楊懷忠會兵討王均。

懷忠聞王均作亂，即調鄉丁，會諸州巡檢兵討之。懷忠入益州，焚城北門，至三井橋，與賊黨戰，數合，懷忠不利而退，復徵嘉眉等七州合兵再攻益州。賊之乘勝追懷至州南十五里，砦于雞鳴原以俟王師。均亦閉城自固。

發明 時王均作亂，攻陷城邑，而亂臣賊子，人人得而誅之。當時無有奮激起義為天下先者，獨懷忠親會諸將以討叛逆，其忠國之心可尚矣。故夫書知蜀州楊懷忠會兵討王均，所以深嘉而亟予之也。綱

目為臣子狥國之勸亦多矣。

二月，王顯罷，以周瑩、王繼英知樞密院事，王旦同知院事。

初，旦為翰林學士，嘗奏事退，帝目送之曰：為朕致太平者，必此人也。

雷有終敗績于益州。

有終等至益州，時都巡檢使張思鈞已克復漢州，有終遂進壁升仙橋，賊出攻砦，有終擊走之。已而均開城偽為遁狀，有終與上官正、石普帥兵徑入，分剝民財，部伍不肅，賊閉關發伏，布拒馬于路口，官軍不得出，因為所殺。有終等緣堞而墜，得免。李惠死之。官軍退保漢州。益州城中民皆奔迸四出，復為賊黨追殺，或因禁之，支解族誅以恐眾。又驅士民之少壯者隸兵，先刺手背，次髡首，次黥面，給軍裝，令乘城，與舊賊黨相間。有終著榜招之，至則署其衣衿釋之，日數百人。

發明 春秋書王師敗績于茅戎，君子謂聖人惡周王失道，故以王師自敗為文。夫長子帥師，弟子輿尸，雖正亦凶，此荀林父所以有邲之敗也。今雷有終之師，素無紀律，縱其剽掠，是弟子輿尸而又不正也。故綱目於此以自敗為文，若曰有終之師無有能敗之者，有終自敗之云爾。夫以全師入蜀，無故而敗，有終之罪，豈不甚哉。

廣義 有終敗績，不能無罪。易曰：師出以律，否臧凶。蓋言師出不以律，雖勝亦凶也，況不律乎。有國者之任帥，盍亦知所戒云。

三月朔，日食。○夏四月，太子太保呂端卒。

諡正惠。

六月，以向敏中為兩河宣撫大使。

以大兵之後，特命重臣巡恤河北河東，訪民疾苦。

冬十月，雷有終復益州，王均走死。

賊由升仙橋分路襲王師，有終帥兵逆擊，大敗之。均單騎還城，遂撤橋塞門。有終與石普進屯於城北，分遣將校攻城三面，賊出戰屢敗。然王師穿薄城，輒會雨，城滑不能上。九月，有終命為洞屋以進，均亦對設敵樓以相

拒。有終遣卒焚之，賊由是稍沮，復築月城以自固。有終令卒蒙氈墮堞遂以入，悉焚其望敵樓石。先遣東西南砦鼓譟攻之，有終等自分主洞屋而前，遂入城，大敗之。均夜與其黨二萬餘突圍而遁。有終疑有伏，遣人縱火城中，詰朝，執嘗受偽署者數百人，悉其殺之，時謂免酷。均既去，所過斷橋塞路，焚倉庫而去。有終遣楊懷忠追至富順，及之，大敗其眾。均入富順監，方在監署中，與黨首飲，其黨多辟，不能救援，均乃縊死。懷忠取均首，及其偽法物旗旛甲馬甚眾，擒其黨六千餘人。詔進有終、懷忠等秩，而流牛冕儋州，張適連州。以翰林學士王欽若、知制誥梁顥往安撫之。

十一月，張齊賢免。

齊賢與李沆不相得，因南至朝會，齊賢被酒失儀，遂坐免。

廣義 被酒失儀，小過也；遂免大臣，大失也。觀此則知李沆不容齊賢久矣，特患無辭以去之，故因酒失而免之耳。此與鶡冠之義略相似。觀分注則得其意。噫，齊賢酒失之免，文靖盛德之累乎。

辛丑

四年春二月，詔群臣子弟補京官者試一經。○三月，以呂

蒙正向敏中同平章事。○王化基罷。以王旦參知政事。馮拯陳堯叟同知樞密院事。○夏四月。回鶻來貢。（願助討李繼遷。）

〔發明〕是時繼遷逆命。屢抗王師。朝廷無如之何。而回鶻絕域小醜。倘有願助討伐之意。故分注。因而存之。可見天理民彝。不以異類而不具。然則止書來貢。而不書助討之事者。宋無討罪之舉。回鶻之請亦寢焉云爾。嗚呼。以繼遷之梗化。夷狄尚知助討。而不容。真宗獨能容之。何哉。此所以來外夷之侮也。

以王欽若參知政事。○六月。汰冗吏。（天下凡汰冗吏十九萬五千八百餘人。選曹爲清。）

〔廣義〕冗吏之汰。爲治之先務也。綱目月之。而又詳其實者。其予之之意深矣。

頒九經于州縣學校。

〔發明〕汰冗吏。頒九經。皆爲國之善政也。蓋冗吏既汰。則所以省浮費而絕姦欺。九經既頒。則所以明聖道而敦實學。爲國之政。莫善於此。故備書予之。使真宗愼終如始。而不爲他技所惑。則豈不爲令德之主耶。惜乎不足以語此耳。吁。

○秋八月。以張齊賢爲涇原諸路經畧使。（帝以趙保吉雖入貢。而鈔刧益甚。乃遣齊賢行邊。齊賢言靈武孤城。必難固守。徒使軍民六七萬。陷于危亡之地。通判永興軍何亮復上安邊書。言靈武地方千里。表裏山河。決不可捨之以資戎狄。帝不能決。詔群臣議棄守之宜。楊億言棄之便。輔臣咸以靈州乃必爭之地。苟失之。則緣邊諸郡皆不可保。帝感之。李沆曰。保吉未死。靈州非朝廷有也。莫若遣使密召州將。使部分軍民空壘而歸。如此則關右之民息肩矣。帝不從。以王超爲西面行營都部署。將步騎六萬援靈州。齊賢又請募江南丁壯。以益戍兵。帝曰。此不惟人心動搖。抑使南方之人遠戍西鄙。其不便也。寢其奏。富弼曰。戍守之兵。自古以客軍爲非便。蓋不諳邊事。人艱苦。不諳山川之險易。守則不固。戰則多敗。其數雖多。不若土兵少而精也。真宗不從齊賢之請。得守邊之策矣。）

九月。趙保吉反。陷清遠軍。

壬寅

（保吉寇清遠軍。都監段義叛降于保吉。都部署楊瓊擁兵不救。城遂陷。保吉勢益張。大復攻定州懷遠。又掠輜重。至唐龍鎮。副都部署曹璨以蕃兵邀擊敗之。）

〔發明〕保吉未嘗書反。此特書反。何。所以罪保吉而譏真宗也。繼遷鷙悍無狀。帝所親見者。譬猶由雞野鷙。雖謹其羈紲。餽其飲食。一時少馴。則高飛遠擧矣。豈家之所能馴哉。夫何加之以節鉞。復之以姓名。遂使繼遷得志。益輕朝廷。而無忌憚耳。自是陷清遠。據靈州。破西涼。日以盛強。遂不能制。蓋由朝廷姑息之政多。處置之法少焉。故曰。愼厥終。惟其始。於乎。威令不行。而徒以爵祿啖虜。何其謬哉。李氏自太宗縱之。真宗容之。仁宗又從而羈縻之。其所由來者漸矣。是以爲國者。不可不謹之於微云。

冬十月。契丹寇遂城。都部署王顯敗之。（契丹謀入寇。朝廷聞之。以王顯爲鎮定高陽關都部署。王超副之。是月。顯與契丹戰于遂城。大敗之。戮二萬餘人。契丹進次滿城而還。）

五年。春三月。趙保吉陷靈州。知州事裴濟死之。（濟知靈州。謀輯八鎮。興屯田之利。民甚賴之。保吉大集蕃部來攻。濟被圍。餉絕。刺指血染奏求救兵。不至。城遂陷。濟死焉。保吉以州爲西平府居之。帝得報。悔不用李沆之言。詔王超屯永興軍。）

〔發明〕濟以孤城抗數萬之虜。兵少援絕。身死王事。可哀也已。夫以靈武西鄙之藩屏。宋人無意固守。雖濟刺血求救。亦無至者。則相君謀國。亦踈畧矣。豈不深可惜哉。故綱目於裴濟。特書死之。以著其全節之實。

夏六月。周瑩罷。○秋七月朔。日食。○九月。召种放爲左司諫直昭文館。（張齊賢言放孝行純至。篤朴退靜。可厲風俗。下詔召之。放乃詣京師。對于崇政殿。賜坐。詢以民政邊事。放對曰。明王之治。愛民而已。惟徐而化之。餘皆謙讓不對。即日拜左司諫直昭文館。放固讓。不許。賜予甚厚。時召對焉。明年。請歸還山。許之。遷起居舍人。放既還。後數朝京師。東封西祀。無不預。祿賜既豐。頗飾輿服。置田長安。強市爭訟。時議薄之。王嗣宗守京兆。因條上其不法事。極其醜詆。會赦而止。杜鎬嘗因宴餞賦詩。誦北山移文以譏）

（之放不之愧。）

（【發明】种放。隱士耳。曷爲不書隱士。而直書召种放。若已出仕。然者何。譏之也。然放祿賜既豐。輿飾輿服。置田長安。強市爭訟。則是不能以禮義養心。而爲富貴之所淫耳。若放者。其可以全德目之哉。嗚呼。窮此守而達亦此守者。君子也。窮此守而達易此守者。小人也。故曰。仁者不以盛衰改節。智者不以存亡易心。書法如此。放雖欲竊其名。不可得也。）

沙州將曹宗壽殺其節度使曹延祿而代之。

（宗壽。延祿之從子也。）

冬十月。向敏中免。

薛居正孫安上不肖。有詔不許貿易居第。敏中質之。安上嫡母柴氏無子。欲攜貲產改適張齊賢。安上訴其事。柴遂訟敏中嘗求娶己。不許。以是陰共安上。帝以問敏中。敏中言臣近喪妻。不復議婚。柴又伐登聞鼓訟之。遂下御史臺按問。因得敏中質宅狀。鹽鐵使王嗣宗忌敏中。因對。復言敏中議娶王承衍女弟。帝不覺。以敏中前

言爲妄。罷知永興軍。而齊賢亦坐柴事。責授太常卿。分司于洛。

（【廣義】或曰。敏中之免。當乎。曰。未也。彼王嗣宗忌敏中。與王承衍議婚無疑矣。眞宗不此之察。而竟以坐敏中。不惟深中嗣宗之計。抑且不服敏中之心。曰。然則何爲而可。曰。正其違詔之罪。則庶乎有以服其心也。）

六年。春二月。以六谷酋長潘羅支爲朔方節度使。

知鎮戎軍李繼和。言潘羅支願戮力討趙保吉。請授以刺史。張齊賢請封爲六谷王兼招討使。帝以問宰相。皆曰。羅支已爲酋帥。授刺史太輕。未領節鎮。加王爵非順。招討使號不可假外夷。乃授朔方節度使靈州西面都巡檢使。羅支表言。感朝廷恩信。憤保吉倔彊。已集騎兵六萬。乞會王師收復靈州。帝許之。

夏四月。副都部署王繼忠與契丹戰于望都。敗績。契丹執繼忠以去。

耶律奴瓜寇定州之望都。高陽關副都部署王繼忠與大將王超。桑贊等帥兵赴之。至康村。與奴瓜戰。繼忠陣東偏爲敵所乘。超贊皆畏縮退師。繼忠獨與麾下。躍馬馳赴。服飾稍異。契丹識之。圍數十重。士皆殊死戰。且戰且行。旁西山而北。至白城。力不能支。遂被執。帝聞之。謂其已死。優詔贈官。繼忠見契丹主于炭山。蕭太后知繼忠才賢。授戶部使。

（【發明】是時。虜寇望都。諸將畏避。獨繼忠奮勇當先。委身虜陣。力不及而被執。其志亦可嘉矣。蓋力有餘而不戰者。不忠。城有守而降之者。不義。力有餘者。擁大衆擁兵之類是也。城有守者。爲郡牧專城邑之類是也。繼忠爲部署。既無擁衆擁兵之事。又無郡牧專城之寄。力屈而執。既執而降。乃不得已耳。故不書降而書執。執者。善詞也。力屈而被執也。所以原其情而恕之也。雖然。使王超桑贊諸人。戮力同心。犄角殺虜。則繼忠安有被執之辱哉。故綱目恕繼忠者。一以罪諸將不能救援之失。二以譏朝廷不能擇將之非。大以邊陲之防。使能如此。則其餘之患。不言而可知矣。此書法之深意。不得不詳辨而發明之也。）

復以張詠知益州。

帝以詠前在蜀。治政優異。復自永興徙知益州。民聞詠再至。皆鼓舞相慶。詠威惠兼行。政績益著。下詔褒美。且令巡撫使傳諭詠曰。得卿在蜀。朕無西顧之憂矣。

六月。以寇準爲三司使。陳恕罷。

恕久領三司。帝初即位。嘗命條具中外錢穀。恕久不進。屢詔趣之。恕對曰。陛下富於春秋。若知府庫充實。恐生侈心。是以不敢進也。帝嘉之。至是以疾。固求館殿之職。帝曰。卿求一人可代者。當聽卿去。恕薦準。準至三司。檢尋恕前後改創之事。類爲一冊。及其所出榜。別用新板。躬至恕第請判押。恕亦不讓。一一押之。自是計使無不循其舊貫。恕精于吏理。深刻少恩。人不敢干以私。掌利柄十餘年。強力幹事。胥吏畏服。

秋九月。呂蒙正罷。○冬十一月。有星孛于井鬼。

（【發明】孛者。惡氣所生。闇亂不明之貌。又兵象也。自孛于井鬼。井鬼者。乃二十八宿之頭。其[illegible]秦。隨其所感。先事而後著。後一月。趙保吉陷西涼。閱一歲而契丹大舉入寇。然則天之示人顯矣。史之有占明矣。）

○十二月。右諫議大夫田錫卒。

錫居諫署。直言時政得失。錫指斥將相備位。無所籌諱。封號凡五十二奏。悉焚之。曰。直諫臣職也。豈可藏副示後以賣直邪。及卒。帝謂李沆曰。田錫直臣也。朝廷少有闕失。方在思慮。錫之章疏已至矣。嗟惜久之。

發明 田錫言事無隱。則其不負諫職亦多矣。故綱目因其卒而特書其官以予之。

廣義 臣讀陽城爲直諫。然激於昌黎之論。若錫者無所爲而爲者也。其賢於城也多矣。綱目於其卒也。不惟月之。而又具其官者。惜其死而美之也。

趙保吉陷西涼。殺丁惟清。潘羅支會蕃部擊敗之。保吉走死。子德明嗣。

保吉陷西涼。殺丁惟清。於是潘羅支僞降。保吉受之不疑。羅支遽集六谷蕃部合擊之。保吉大敗。中流矢。創甚。奔還。死于靈州境上。年四十二。子德明。年二十三矣。遣使告哀于契丹。契丹贈保吉尚書令。尋封德明爲西平王。環慶邊城以德明初立。乞降詔撫之。帝乃詔德明令審圖去就。知鎮戎軍曹瑋上言。保吉擅河南地二十年。兵不解甲。使中國有西顧之憂。今其國危子弱。不即捕滅。後更彊盛。不可制矣。願假臣精兵。出其不意。擒德明送闕下。復河南爲郡縣。此其時也。帝欲以恩致德明。不報。

甲辰

景德元年。春正月。京師地震。

丙申震。癸卯丁未復震。

發明 正月乃一歲之首。京師乃天下之本。而地震焉。其異可知矣。易曰。地道也。臣道也。妻道也。陽動而陰靜。今既地震。則是用人弗端。而賢否雜進。戎狄侵擾。而邊陲未寧。是以書曰。天難諶。命靡常。常厥德保厥位。人君知此。當兢兢業業。戒謹恐懼。罔敢怠遑而無驕奢縱逸之行也。所以春秋紀災異而不書祥瑞者。欲後之人君知所恐懼云爾。

三月。皇太后李氏崩。

謚曰明德。

夏六月。宥罪侯趙保忠卒。

保忠狀貌雄毅。居環列奉朝請。常快快不自得。至是卒。

秋七月。尚書右僕射同平章事李沆卒。

時西北用兵。帝便殿延訪。或至旰食。王旦歎曰。我輩安得坐見太平。優游無事耶。沆曰。強敵外患。足爲警戒。他日四方寧謐。朝廷未必無事。沆又日取四方水旱盜賊奏之。旦以爲細事。不足煩帝聽。沆曰。人主少年。當使知四方艱難。不然。血氣方剛。不留意聲色犬馬。則土木甲兵禱祠之事作矣。吾老不及見此。參政他日之憂也。丁謂與寇準善。準屢薦其才于沆。沆不用。準問之。沆曰。顧其爲人。可使之在人上乎。準曰。如謂者。相公終能抑之使在人下乎。沆笑曰。他日當思吾言。沆嘗言。居重位無補。惟中外所陳利害。一切報罷之。少以報國爾。朝廷防制。纖悉備具。或徇所陳請。行一事。即所傷多矣。陸象先曰。庸人擾之。是已。憸人苟一時之進。豈念厲民耶。沆嘗讀論語。或問之。沆曰。沆爲宰相。如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尚未能行。聖人之言。終身誦之可也。沆性直諒。內行修謹。居位慎密。不求聲譽。遵法度。識大體。人莫能干以私。公退終日危坐。未嘗欹倚。治第封丘門內。廳事前僅容旋馬。或言其太隘。沆笑曰。居第當傳子孫。此爲宰相廳事誠隘。爲太祝奉禮廳事。則已寬矣。及卒。帝驚慟謂左右曰。沆忠良純厚。始終如一。豈意不享遐壽耶。贈太尉中書令。謚文靖。

發明 宋僕射同平章事者多矣。未有於其卒而書之者。獨李沆特書于策。所以表其忠勤之績以示勸耳。

廣義 文靖作人。固無可議。然而白璧微瑕。難在齊賢一免耳。

以畢士安參知政事。〇盜殺朔方節度使潘羅支。

趙保吉既死。故黨迷般囑及日逋吉羅丹二族。亡歸者龍族。欲陰圖潘羅支以復讎。會其黨攻者龍。羅支率百餘騎赴援。將議合擊。遂爲二族戕于帳下。六谷蕃衆共立羅支之弟廝鐸督爲首領。朝廷聞之。授廝鐸督朔方節度使。

發明 殺羅支者。保吉之故黨耳。曷爲書盜。盜賤而賊之也。唐元和中。盜殺武元衡。綱目大書其官。蓋言其爲國股肱之任。故予之也。自保吉叛逆。干戈靡寧。更歷二世。制御不得其術。治之愈急。則其勢愈熾。必至於喪師失地而後已。幸而景德之主。乾剛獨斷。以平賊爲事。不以得失利害而沮一定之謀。然而叛黨相繼而起。亦可謂事變之極。羅支六谷酋長。特任討賊之責。觀其連衡蕃部。擊殺保吉。與賊爲仇。誠足以

當節鎮之職，故雖身死賊手，而綱目大書其官。蓋言其無忝是任，不失所守，足爲宋之藩臣，此因書法予之之意也。夫忠臣義士，以身許國，及其成功，則亦有幸不幸存焉。要之不失其正，則雖死之年，猶生之日。而忠肝義膽，直與天地相爲始終。臣恐後人或以羅支死於盜賊，曲加擬議，故特因綱目所書詳爲之說，以告後之安於義命者云。

八月，以畢士安、寇準同平章事，王繼英爲樞密使，馮拯、陳堯叟僉書樞密院事。

初，士安既拜參知政事，入謝，帝曰：未也，行且相卿。因問誰可與卿同進者。對曰：寇準兼資忠義，善斷大事，臣所不如。帝曰：聞其好剛使氣。對曰：準忘身徇國，秉道疾邪，故不爲流俗所喜。今天下之民雖蒙休德，涵養安佚，而北戎跳梁爲邊境患，若準者正宜用也。帝曰：然，當藉卿宿德鎮之。準既相，守正疾惡，小人日思所以傾之。士安每爲申辯，帝始不疑。

廣義　寇準能安其身於真宗之側者，有畢公維持調護之也。不然，鮮不爲張齊賢矣。

閏九月，契丹隆緒大舉入寇。

契丹主隆緒同其母蕭氏大舉寇邊，遣其統軍順國王蕭撻覽攻威虜、順安軍，北平砦、保州皆敗之，乃與契丹主合衆攻定州。王超拒于唐河，又分兵圍岢嵐軍，高繼勳力戰禦之。又攻瀛州，李延渥擊敗之。契丹遂駐兵陽城淀，號二十萬，每縱游騎剽掠，小不利輒引去，徜徉無鬭志。寇準聞之，曰：是狃我也，請練師命將，簡驍銳據要害以備之。

冬十月，契丹來議和，遣閤門祗候曹利用報之。

故將王繼忠爲契丹言和好之利，契丹以爲然，遣李興以繼忠書及密表詣莫州部署石普議和，普以聞于朝。輔臣莫敢知何，畢士安請羈縻之，漸許其平。帝曰：敵悍知此，恐不可保。士安曰：臣嘗得契丹降人，言其雖深入，屢挫不得志，陰欲引去，又恥無名，且彼寧不畏人乘虛覆其巢穴？此請殆不妄。於是詔繼忠許其通和，繼忠復附奏乞先遣使，帝乃遣曹利用詣契丹軍。帝語之曰：契丹南來，不求地則邀賂爾。關南地歸中國已久，不可許；漢以玉帛賜單于，有故事。利用憤契丹，色不平，對曰：彼若妄有所求，臣不敢生還。帝壯其言。

發明　嘗觀中國之有夷狄，猶君子之有小人，陽之有陰，晝之有夜，固不可以盡絕。在中國當處置之得宜耳。處置者何？堅其城壁，利其甲兵，示其威武，固其恩信，謹斥堠之戒，嚴出入之防，彼來則禦之，彼向化則撫之，自然畏服而不敢犯矣。是時契丹傾國入寇，若由涉閱歲密，挫不得志，遂有議和之舉，其情狀固曉然矣。宋因其求和，遣使答報，其中國正大之氣象何如哉？故夫書契丹來議和，所以嘉其向化之誠而進之也；書遣曹利用報之，所以美其戢兵之念而予之也。嗚呼微矣。

置龍圖閣。

奉太宗御製文集及典籍、圖畫、寶瑞之物，與宗正所進屬籍，并置待制、學士官，自是每一帝崩則置一閣。

十一月，契丹進寇澶州，帝自將禦之。

契丹陷德清軍，進圍冀州，遂抵澶州，邊書告急，一夕五至，寇準不發，飲笑自如。帝聞之，大駭，以問準。對曰：陛下欲了此，不過五日耳。因請帝幸澶州。同列懼，欲退，準止之，令候駕起。帝難之，欲還內，準曰：陛下入則臣不得見，大事去矣。帝[illegible]寇、畢士安力勸帝，如準所請，帝乃議親征，召群臣問方略。時以虜寇深入，中外震駭，王欽若臨江人也，請幸金陵；陳堯叟閬州人也，請幸成都。帝以問準。準心知二人謀，乃陽若不知者，曰：誰爲陛下畫此策？罪可斬也。陛下神武，將臣協和，若大駕親征，敵當自遁。不然，出奇以撓其謀，堅守以老其師，勞佚之勢，我得勝算矣。奈何棄廟社欲幸楚、蜀遠地？所在人心崩潰，敵乘勢深入，天下可復保邪？帝意乃決，將欲擇大臣鎮大名，準爲欽若，遂請判天雄軍，兼都部署。以欽若多智，恐妄有所建，因出之。

發明　是時虜寇澶淵，將逼京師，[illegible]敵國外患，深履薄之勢也。宋廷諸臣袖手無策，王欽若有請幸金陵之舉，陳堯叟有請如蜀之謀，苟非寇準、畢士安靜以鎮之，毅然不惑，則天下之氣不得而康，而可見也。雖然，臣有其謀，而君無其斷，則亦不能成其事。真宗委任寇準，言聽計從，大願是知，畢獨有君，有是臣，此其所以取勝；然無是臣，亦無是君，此其所以取敗。故夫書進寇澶州，罪深入也；書帝自將禦之，嘉明決也。識者宜詳察焉。

李繼隆軍射殺契丹將蕭撻覽。

契丹圍澶州，李繼隆整軍禦之，會有自虜中回者，言撻覽謀以輕騎襲澶，繼隆伏兵分據要害，須之。撻覽暴至，

撻覽躬出陣前督戰。繼隆將張瓌守牀子弩，弩撼機發，射殺之。撻覽有機勇，所領皆銳兵，既死，虜大挫衄。

【發明】書射殺蕭撻覽，喜之也。撻覽在契丹，爲統軍、順國王，且有機勇，率銳兵，破虜之驍將也。況攻城畧地，爲宋所摧，今被李繼隆軍射之，若獵犬豕，不亦辱乎。然射之者，繼隆之將張瓌，綱目變文書軍者，所以卑夷狄而尊中國也。以爲繼隆之軍，尚能射殺契丹之將，況繼隆耶。言其軍乃所以歸功繼隆也。綱目之旨，顯而微矣。

以王旦爲東京留守。

初，帝親征，以雍王元份留守，旦等皆扈從。至是元份以暴疾聞，命旦馳還代之。旦曰：願宣寇準，臣有所陳。準至，旦奏曰：十日不捷，何以處之？帝默然良久，曰：立太子。旦既至京，直入禁中，下令甚嚴，人無知者。

十二月朔，日食。○帝渡河，次澶州，契丹請盟而退。

帝在道，又有以金陵之謀告者，帝意稍惑，召準問之。準曰：陛下惟可進尺，不可退寸。河北諸軍日夜望鑾輿至，士氣百倍。若回輦數步，則萬衆瓦解，虜乘其後，金陵亦不可得至也。準出，遇殿前都指揮使高瓊，曰：太尉受國厚恩，今日有以報乎？瓊曰：願效死。準復入，瓊立庭下，準曰：陛下不以臣言爲然，盍試問瓊？瓊即奏曰：寇準言是。準又曰：機不可失，宜趣駕。帝乃發，適苦寒，左右進貂裘，帝卻之，曰：將士皆寒，朕安用此。帝至澶州南城，望見契丹軍勢甚盛，衆請駐蹕，以覘軍勢。準固請曰：陛下不過河，則人心益危，敵氣未懾，非所以取威決勝也。且王超領勁兵屯中山，以扼其亢，李繼隆、石保吉分大陣，以扼其左右肘，四方征鎮赴援者日至，何疑而不進？高瓊亦固以請，即麾衛士進輦，帝遂渡河，御北城門樓，遠近望見御蓋，踴躍呼萬歲，聲聞數十里，契丹相視驚愕。帝悉以軍事付準，準承制專決，號令明肅，士卒喜悅。已而契丹數千騎來薄城下，詔士卒迎擊，斬獲大半，乃引去。帝還行宮，留準居北城上，徐使人覘準何爲。準方與知制誥楊億飲博歌謔歡呼，帝喜曰：準如是，吾復何憂？契丹遣其臣韓杞持書與曹利用俱來，請盟，利用言契丹欲得關南地，帝曰：所言歸地，事極無名，若必邀求，朕當決戰。若欲金帛，朝廷之體，固亦無傷。準不欲賂以貨財，且欲邀其稱臣，及獻幽薊之地，因畫策以進，曰：如此，則可保百年無事，不然，數十年後，戎且生心矣。帝曰：數十年後，當有扞禦之者，吾不忍生靈重困，姑聽其和可也。準尚未許，會有譖準幸兵以自取重者，準不得已，乃許其成。帝遣曹利用如契丹軍，議歲幣，帝曰：必不得已，雖百萬

亦可。準聞之，召利用至幄，謂曰：雖有敕，汝所許過三十萬，吾斬汝矣。利用至契丹軍，蕭太后謂利用曰：晉畀我關南，周世宗取之，今宜見還也。利用曰：晉、周事，我朝不知。若歲求金帛以佐軍，尚不知帝意可否，割地之請，我不敢以聞。[illegible]政事舍人高正始遽前曰：吾引衆以來，圖復故地，若止得金帛而歸，吾愧吾國人矣。利用曰：子盍爲契丹熟計，使契丹用子言，恐連兵結釁，非國利也。契丹[illegible]遣其監門衛大將軍姚東之持書復議，帝不許。[illegible]利用竟以銀十萬兩、絹二十萬匹成約而還。戒諸將勿出兵邀其歸路，契丹遣其閤門使丁振持誓書來，以兄禮事帝，引兵北歸。[illegible]曰：當若無寇準，天下分爲南北矣。向使其言盡用，不惟無慶曆之侮，亦無靖康之禍矣。

【發明】寇未有書至者，上書遼寇澶州，深入也。而帝六騎輕出臨陳，威懾之，固有以奪人心矣。書曰請盟而退，請者何？求盟在彼也，與後書遣盟者大異矣。寇準內贊親征，外籌軍旅，號令明肅，契丹[illegible]，是誠社稷之臣也。惜其陳畫，向使其言盡用，不惟無慶曆之侮，亦無靖康之禍也。惜乎真宗不足以語此，此綱目既書以爲宋喜，又所以爲宋惜也。

【廣義】謝安以卻秦苻堅投鞭斷流之衆，寇準以卻契丹傾國入寇之師，同一矯情鎮物也。故而當時之[illegible]，何晉宋之君，一以偷安江左爲念，一以畏懼成其爲心，不能長顧郤慮，而狃於目前之見，所謂見小利則大事不成是也。使能乘勝於風聲鶴唳之餘，決戰於[illegible]，定厥功以克承世，豈致婁竊相仍，而了無被侮哉。嗚呼，晉之孝武，宋之真宗，其失一也。

帝至自澶州。

二年，春正月，大赦。

以契丹講和，大赦天下，放河北諸州強壯歸農，諸路行營諸河北戍兵十之五，緣邊三之二，罷諸路發兵出境掠奪，得契丹馬牛悉縱還之，通互市，葺城壘，招流亡，廣儲蓄，由是河北民得安業，皆畢士安之謀也。

【發明】澶淵之盟，春秋所謂夫夷狄無信，王者外而不與，爲可羈縻，歃血要質鬼神，與結盟誓乎。雖然兵乃已，得以息兵安民，亦守國之先務也。宋與契丹和，釋兵天下，幾乎可羈縻然，南北講和，與民休息，乃盛德事耳，故又喜而書之，然不書其事而直書大赦者，又惡中國納侮而諱之也。

以馬知節楊延昭等知河北諸州。

畢士安請按邊要選守將，以知節知定州，延昭知保州，又以李允則知雄州，孫全照知鎮州，他所擇任悉當其才選。

置國信司。

以契丹修好，朝廷有慶弔之使，乃置國信司專主之，領以宦者。時遣太子中允孫僅賀生辰，致書自稱南朝，以契丹為北朝。直史館王曾上言：春秋外夷狄，爵不過子，今從其國號足矣，何用對稱兩朝？帝以為然，弗果易。使臨事損益，豐約中度，後奉使者悉循其制，時稱得體。

廣義 戎狄無信，書置國信司者，志其失也。

二月，山南東道節度使李繼隆卒。

繼隆，處耘之子，嚴於馭下，而禮遇儒士。太宗時每征行必委以機要。帝以元舅之親，不欲煩以軍旅，繼隆能謙謹保身。明德太后寢疾，欲一見之，帝促其往，繼隆但詣萬安宮門拜牋，終不入。

發明 繼隆以元舅之親，屢立戰功，能謙謹保身，是亦宋之賢臣也，故卒而具官以予之。

夏四月，王欽若罷，以馮拯參知政事。

欽若與寇準不協，累表願解政事，特置資政殿學士授之。

韃靼九部致貢于契丹。○秋七月，增置制舉六科。

舊置賢良方正等三科，久不行，至是增置為六科，曰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博通墳典達於教化，才識兼茂明於體用，詳明吏理可使從政，識洞韜略運籌決勝，軍謀宏遠材任邊寄，凡六科，皆中書門下試察其才，具名聞奏，臨軒親策之。

歸幣于契丹。

自是歲以為常。

發明 歸者，彼有求而與之之詞，不曰納而曰歸，尊中國也。或以為譏，曰是不然。昔者太王居邠，狄人侵之，事之以皮幣，不得免焉，事之以珠玉，不得免焉，乃去邠以避之。漢亦以玉帛賜單于，古之帝王待夷狄，譬猶禽獸，寘以飲食，使飽其欲而已矣，不與之較也。歸幣之事，安足譏哉？故綱目特書于冊，以見息兵為重事也。

廣義 于時君臣輕聽將帥論和，幣雖不歸，契丹亦無如之何矣，夫何真宗自辱國體之若是哉？厥後契丹動以不輸歲幣為辭，皆真宗有以致之也。

八月，有星孛于紫微。

發明 書曰：德惟一，動罔不吉；德二三，動罔不凶。惟吉凶不僭在人，惟天降災祥在德。咸平六年，書有星孛于井，既此書有星孛于紫微，然則真宗之世，星孛兩見，得非由其德之不純歟？小人進而君子退之應歟？綱目特書于冊者，所以明天象譴告甚顯，為後世人君遇災而懼之戒也，其旨淵乎微矣。

○以向敏中知延州。

先是，趙德明以父有遺命，遣使乞歸順，詔以敏中為緣邊安撫使，受其降。時帝幸澶淵，賜敏中密詔，盡付西鄙，許便宜從事。敏中得詔，祕之，視政如常日，邊藩以安。至是，以德明誓約未定，從敏中為鄜延部署，兼知延州，委以經畧。

冬十月，吏部侍郎同平章事畢士安卒。

帝謂輔臣曰：士安仁厚畏謹，有古人之風，遽此淪沒，深可悼惜。王旦等對曰：士安官至輔相，而四方無田園居第，沒未終喪，家用已屈，真不負陛下之所知矣。帝感歎，賜其家白金五千兩，以濟支用。

十一月，契丹遣使來聘。

自是往來不絕。

發明 莊二十三年，荊人來聘，傳稱其進之。契丹自開寶八年書遣使來通好，然其人[illegible]書者惡其猾夏不恭，故狄之也。至是來聘，[illegible]其慕義自通，故進之也。胡氏曰：荊[illegible]之事，雖蠻夷而能脩中國諸侯之事，則不[illegible]夏不恭而遂進焉，是聖人之心樂與人為善[illegible]夷之辭，綱目則之，故其書法如此。

三年，春二月，王繼英卒。○罷寇準知陝州。

（準爲相用人不以次同列頗不悅他日除官同列目吏持例簿以進準曰宰相所以進賢退不肖若用例一吏職耳自澶淵還頗矜其功帝待準甚厚王欽若深嫉之一日會朝準先退帝目送之欽若因進曰陛下敬準爲其有社稷功邪帝曰然欽若曰澶淵之役陛下不以爲恥而謂準有社稷功何也帝愕然曰何故欽若曰城下之盟春秋恥之澶淵之舉以萬乘之貴而爲城下之盟何恥如之帝愀然不答欽若曰陛下聞博乎博者輸錢欲盡乃罄所有出之謂之孤注陛下寇準之孤注也斯亦危矣由是帝顧準寖衰罷爲刑部尚書知陝州初張詠在成都聞準入相謂僚屬曰寇公奇材惜學術不足耳及準知陝州詠自成都還準送之郊問曰何以教準詠徐曰霍光傳不可不讀也準莫諭其意歸取其傳讀之至不學無術笑曰此張公謂我也未幾徙準知天雄軍契丹使過大名謂準曰相公望重何故不在中書準曰主上以朝廷無事北門鎖鑰非準不可耳。）

發明　罷準而不書其故無故而罷也然曷爲不具官原情也準自澶淵之後頗矜其功則不能無過易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準實愧焉然準之矜功不過小疵耳澶淵之役苟無寇準則天下分爲南北矣茲因王欽若之譖出知陝州則眞宗於聽德之聰有少虧而亦不能無過焉據事直書交譏之也

廣義　城下之盟非準之意眞宗意也眞宗反聽欽若之譖而黜之不亦左乎于時眞宗盍思曰向若從欽若金陵之言則宋之爲宋未可知也一聞欽若之譖準卽當逐欽若而褒準何爲罷準而顚倒是非之若是邪若準者可親而不可疎者也至於欽若其可疎而不可親者歟不有君子其何能國識者重爲眞宗惜焉

以王旦同平章事趙安仁參知政事。（帝謂旦曰寇準多許人官爲己恩卿當深戒之）

以王欽若陳堯叟知樞密院事韓崇訓馬知節僉書院事。

○置諸州常平倉。（詔京東西河北陝西江南淮南兩浙皆立常平倉計戶多寡量留上供錢歲夏秋視市價賤貴量增糴糶三年以上不糶卽回充糧廩易以新粟其後荊湖川陝廣南悉置焉）

夏五月南平王黎桓死子龍廷殺其兄龍鉞而自立。

（知廣州凌策言桓諸子爭立衆心離叛請發本道兵討之帝以桓素修職貢不許遣使諭曉之。）

發明　龍廷驕悍篡竊骨肉相殘在王法之所必討眞宗忽凌策之言則是自絕其綱常耳夫以時者難得而易失功者難成而易毀交州中國之地不幸爲賊所乘一旦自相攻伐衆心離叛不於此時興師乎反使其肆壞而乃以素修職貢遣使曉諭謂之何哉故綱目必正色書之曰龍廷殺其兄龍鉞不以夷狄之故而末減其罪其扶理遏欲之法嚴矣。

冬十月趙德明請降詔以爲定難節度使。（向敏中言德明屢表歸款使奉誓表請藏盟府帝嘉之乃遣使授德明檢校太師兼侍中充定難軍節度使封西平王賜予甚厚給奉如內地因責子弟入質德明謂非先世故事不遣惟獻駝馬謝恩而已未幾契丹亦冊德明爲夏國王。）

發明　趙保吉叛服不常眞宗討之而不能克保吉既歿其子德明愛慕威德奉表歸款綱目特書請降至此遂詔以爲定難節度使則是褒其改過自新以恕待人且忠厚之意也而亦綱目予之之意也。

葬明德皇后。

四年春正月帝如西京謁諸陵作太祖神御殿二月還宮。

又置國子監于西京。

發明　唐懿宗嘗拜十六陵綱目非之蓋宗廟之祭國典具在而徧謁諸陵此何禮也眞宗蹈襲若此禮官亦無有能正之者故直筆書之其失自見凡祭祀常事合禮則不書。

契丹城遼西爲中京。（遼西輻員千里多大山深谷險阻足以自固唐初置饒樂都督府至是契丹主建都於此倣陪京置宮掖樓閣府庫坊市實以漢戶號中京。）

夏四月皇后郭氏崩。（諡曰莊穆。）

五月朔日食。○增孔子守塋戶。

虛誕之說欺人目下可見假爲書詞以欺

戊申

凡二千戶。

六月。葬莊穆皇后。○宜州軍校作亂。以曹利用爲廣南安撫使。討平之。

初。宜州知州劉永規。御下嚴酷。軍校陳進。因衆怨。鼓譟殺永規。推判官盧成均爲首。僭號南平王。據城叛。陷柳州。進圍象州。詔利用將兵討之。至象州。擊斬進。獲成均。率其黨來降。進黨竄貴州。利用追討悉平之。

秋七月。交州黎龍廷來貢。詔封爲交阯郡王。賜名至忠。

發明 篡弑。古今大惡。當是之時。龍廷有殺兄奪位之罪。使宋室有人。則當窮治其惡。正其弑逆之誅。然後人道可立。今旣不能討。反乃授以爵命。則是上無天子。下無方伯。人類變爲禽獸。中國胥爲夷狄矣。可歎。眞宗自棄禮法。將何以服天下哉。故綱目直書以著其特畀之失。

○八月。韓崇訓罷。○權三司使丁謂上景德會計錄。

自乾德中。諸州支度經費。凡金帛悉送闕下。於是利歸公上。而條禁文簿。漸爲精密。吏不得售其姦。太宗尤留意財用。淳化初。創三司勾院。其見管金銀錢帛軍儲等簿以聞。至是。謂與三司使著會計錄以獻。因條大體經費。以備參校。使諸路歲之所斂。有籍可考。發運人在三司者。皆繁委吏。及繁雜者詞。一言詞之。衆皆釋然。

發明 孟子曰。有事君人者。以事是君。爲容悅者也。小人之心。發於狡僞。務在得君。不得乎君則熱中。故凡所以說其君者。所以爲身謀。苟可奉君之欲。雖蠹其身有所不惜。而剝民奉君。是爲常患。竊其榮利於己。蹈其禍患於君。遂至於殞身滅世。而亦不悔。是以人君宜遠而不宜近。宜疏而不宜親。或曰。君無以辨之。則若其變何。無以知利若處功。信言觀行。諫之上。會計錄。假手盡斂而得君。殊不知君心之蠹。實基於此。[illegible]人君見是。因發東封西祀之役。不能已焉。謂有以啟之也。所以小人爲君心之蠹耳。故綱目直書以著其聚斂之罪。

大中祥符元年。春正月。有天書見于承天門。大赦改元。

帝自聞王欽若言。以澶州之盟爲辱。常怏怏不樂。欽若度帝厭兵。因謬進曰。陛下以兵取幽薊。乃可滌此恥。帝曰。河朔生靈。始免兵革。朕安忍爲此。可思其次。欽若曰。惟封禪可以鎮服四海。誇示外國。然自古封禪。當得

又乎宋眞宗之藏蠹不待言也丁欽若小人之尤以欺其君愚忝罪難逭交

天瑞希世絕倫之事。乃可爾。旣而又曰。天瑞安可必得。前代蓋有以人力爲之者。惟人主深信而崇奉之。以明示天下。則與天瑞無異也。陛下謂河圖洛書果有此乎。聖人以神道設教耳。帝思久之。曰。王旦得無不可乎。欽若曰。臣請以聖意喻之。宜無不可。乘間爲旦言。旦黽勉而從。帝猶遲回。莫與籌之者。會幸祕閣。問杜鎬曰。古所謂河出圖。洛出書。果何事耶。鎬老儒。不測其旨。謾應之曰。此聖人以神道設教耳。帝意由此遂決。乃召旦飲。賜以樽酒。曰。歸與妻孥共之。旣歸。發封。則皆美珠也。旦悟帝旨。自是不敢有異議。正月乙丑。帝謂群臣曰。去冬十一月庚寅夜。將半。朕方就寢。忽室中光曜。見神人星冠絳衣。告曰。來月宜於正殿建黃籙道場一月。當降天書大中祥符三篇。朕竦然起對。已復無見。自十二月朔。即齋戒於朝元殿。建道場以佇神貺。適皇城司奏。有黃帛曳左承天門南鴟尾上。令中使視之。帛長二丈許。緘物如書卷。纏以青縷三周。封處隱隱有字。蓋神人所謂天降之書也。旦等皆再拜稱賀。帝即步至承天門。焚香望拜。遣二內侍升屋奉之下。旦跪進。帝再拜受之。親奉安輿。至道場。授陳堯叟啟封。帛上有文曰。趙受命。興于宋。付于恆。居其器。守於正。世七百。九九定。啟緘。讀之。其書黃字三幅。詞類洪範道德經。始言帝能以至孝至道紹世。次諭以淸淨簡儉。終述世祚延永之意。讀訖。帝復跪奉。韞以所緘帛。盛以金匱。群臣入賀于崇政殿。賜宴。帝與輔臣皆蔬食。遣官告天地宗廟社稷。大赦改元。群臣加恩。賜京師酺五日。改左承天門爲承天祥符。置天書儀衛扶侍使。有大禮則命宰臣領之。欽若之計旣行。陳堯叟。陳彭年。丁謂。杜鎬。益以經義附和。而天下爭言祥瑞矣。龍圖閣待制孫奭。帝問之。奭曰。以臣愚所聞。天何言哉。豈有書也。帝默然。

發明 天書何以書見。[illegible]于承之[illegible]小人天書紀元[illegible]僞書之[illegible]自[illegible]而[illegible]甚矣[illegible]僞造天書。乃以大中祥符爲名。自後紛紛。不可曉舉。書曰。大赦改元。非美之也。正所以著其失。焉不然一札僞書。豈能將乎。

廣義 天書之說。人人得而非之。是今不復詳其非也。于時王欽若揣知帝意。故先以言歆之。繼以欲

投之所以其言易入而其事易發也然豈特欽若之可罪哉當置真宗于首惡可也烏有堂堂中國之主而甘爲誇張爲幻之小人邪厥後徽宗有道君之稱而父子册徽欽于沙漠者謂非真宗之作俑不可也書曰違上所命從厥攸好信哉

三月詔議封禪夏四月以王旦兼封禪大禮使

先是宰相王旦等率文武百官諸軍將校官吏蕃夷僧道耆壽二萬四千三百餘人凡五上表請帝封禪帝意未決召丁謂問以經費謂對曰大計有餘議乃定命翰林太常詳定儀注以王旦爲大禮使王欽若等爲經度制置使丁謂等計度糧草帝以契丹遣使請歲幣外別假錢幣且言東封近彼以此探朝廷意耳帝曰何以答之旦曰止當以微物輕之乃於歲給三十萬物內各借三萬仍諭次年額內除之契丹得之大慙呂中曰李沆之言至是驗矣封禪之議決于丁謂大計有餘之一言天書之降成于欽若神道設教之一語雖以王旦之碩德重望不敢異議寇準之入亦以天書當時極言其非者惟孫奭一人而已

發明 上書詔議封禪下書以王旦兼封禪大禮使謂是主是事者王旦也然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此人臣事君之常道當時封禪之議決於丁謂大計有餘之一言天書之降成於欽若神道設教之一語二人皆儉邪小人固無足責王旦碩德重望弗克諫止反率群臣首倡是議何耶蓋由美珠之賂固結其心云爾嗚呼士君子讀聖賢之書不以仁義爲利而可懷其心術以利爲利哉詳書于冊其義自見

廣義 王旦於天書未作之前其相業不無可觀一自受賂而贊成天書之後其妄行之事如東封者甘心爲之而不耻人以爲道方之本也然如一鄙陋人而後可春秋之責旦其宜乎

六月得天書于泰山群臣上帝尊號

王欽若至乾封上言泰山醴泉出錫山蒼龍見未幾木工董祚於醴泉亭北見黃帛曳林木上有字不能識言于皇城使王居正居正見其上有御名馳告欽若欽若奉至社首跪授中使驛奉詣闕帝御崇政殿延召輔臣曰朕五月丙子夜復夢向者神人言來月上旬當賜天書于泰山仍宣諭欽若等凡有祥異即上聞今果與夢協上天眷祐惟懼不稱王旦等再拜稱賀乃迎奉含芳園之正殿帝齋戒備法駕詣殿拜受之授陳堯叟啓封其文曰汝崇孝奉吾育民廣福錫爾嘉瑞黎庶咸知秘守斯言善解吾意國祚延永壽歷遐歲讀訖復奉以升殿於是群臣表上尊號曰崇文廣武儀天尊道寶應章感聖明仁孝皇帝未幾欽若獻芝草八千本趙安仁獻五色金玉丹紫芝八千七百餘本諸州上芝草嘉禾瑞木三脊茅等不可稱紀九月令有司勿奏大辟案以天書告于太廟

發明 正月書有天書見是月書得天書千載之間而天書再見者何耶天大者理而已矣至公無我景德以前此天也此君也祥符以後亦此天也亦此君也景德以前何待真宗之甚僞祥符以後何待真宗之甚恭乎其誣妄矯誕不言可驗宋人至無謂者莫甚於加尊號之事然猶史發載其所上之號曰崇文廣武儀天尊道寶應章感聖明仁孝皇帝至綱目止書群臣上帝尊號而不著其詞者正以浮名無實微[illegible]譏之耳自後加尊號者皆倣此

廣義 嗚呼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今真宗之好祥瑞而獻瑞之徒何其多也如其果出于天則天乃獨君之私者耳謂之大可乎若真宗者其欺天罔人之尤者也

作玉清昭應宮

奉天書也知制誥王曾都虞候張旻皆上疏諫不聽

冬十月帝封泰山禪社首大赦

帝發京師以玉輅載天書先道凡十七日至泰山王欽若等獻芝草三萬八千餘本帝齋戒三日登山道經險峻降輦步進鹵簿儀衛列于山下享昊天上帝於圜臺陳天書于左以太祖太宗配命群臣享五方帝及諸神于山下封祀壇帝飲福酒攝中書令王旦跪稱曰天賜皇帝太乙神策周而復始永綏兆人三獻畢封金玉匱王旦奉玉匱置于石𥓓攝太尉馮拯奉金匱以降將作監領徒封𥓓帝登圜臺閱視訖還御幄宰相率從官稱賀明日禪祭皇地祇于社首山如封祀儀禮成御壽昌殿受群臣朝賀大赦天下文武并進秩賚開封府及所過州軍官吏賜天下酺三日改乾封縣爲奉符縣大宴穆清殿又宴泰山父老于殿門

發明 上書正月大赦此書冬十月大赦一年之內兩赦矣有則其玩法原姦莫此爲甚焉綱目自漢元以後凡赦之無事義者皆不書而此屢書之者所以著其發後無度忘憂肆赦云爾

廣義 大抵封禪之說昉于嬴政之狂妄初非唐虞三代之盛事也何真宗决欲行之而不顧邪其意

惟欲欺誰。契丹是以不顧禮義而爲之耳。孔子曰。吾誰欺。欺天乎。真宗天且欺矣。況人乎哉。且當是時。朝廷與契丹通好。使軺往來。不絕于道。未聞契丹以封禪而遣使來賀。是亦契丹之不可欺也。書之于冊。貽笑千古。

十一月。帝過曲阜。謁孔子。加謚玄聖文宣王。

帝幸曲阜縣。謁孔子廟。酌獻。再拜。追臣分奠七十二弟子。遂幸孔林。加謚孔子曰玄聖文宣王。祭以太牢。賜錢三十萬。帛三百匹。又追謚齊太公望爲昭烈武成王。周文公旦爲文憲王。太公立廟青州。周公立廟曲阜。尋復追封孔子廟配享從祀者。顏回爲兗國公。閔損。曾參。及漢儒左丘明以下。爲郡公侯伯。

【發明】真宗自正月以來。言得天書二。書議封禪一。書作玉清昭應宮一。書封泰山一。紛紛制作。無一盡善。獨此過曲阜謁孔子之事。頗協輿情。而帝實中之。所謂亦明矣。蓋由其天理萌動之機。自有不可得而泯沒者也。聖人遺德。報享於萬世。豈不於斯可見哉。綱目特揭而書之。所以不沒其善耳。

【廣義】真宗祀孔子。太公。追封從祀諸賢者。非其本心也。蓋以天書封禪而連及之耳。不然。何於十月

封禪。而十一月遂行此禮乎。嘗謂聖賢因封禪而得享斯禮者。是亦道之不幸也。

還宮。

帝還。群臣爭頌功德。惟進士孫籍獻書。言封禪帝王之盛事。願陛下謙抑。不可遽自滿假。勿謂詰周是亦上言。天下之勢。常患怙於逸安。而忽於兢畏。願毋以告成爲恃。帝皆納之。

二年。春二月。以方士王中正爲左武衛將軍。

先是汀州人王捷。言于南康遇道人。姓趙氏。授以丹術及小鐶神劍。蓋司命真君也。是爲聖祖。宦者劉承珪以聞。賜捷名中正。得對龍圖閣。既東封。加聖祖號爲司命天尊。授中正以官。恩遇甚厚。

【發明】漢以方士欒大爲五利將軍。綱目譏之。蓋以方士爲左武衛將軍。則非其義矣。凡群臣封爲將軍者不書。而此特書之者。所以著其失也。事有不待貶黜。據事直書而惡自見者。此類是也。

【廣義】自古邪不可以干正。真宗於小人無稽之言。聞而信之。則其中之黠慧。蓋可知矣。書曰。無稽之言勿聽。真宗何足以知之。

三月朔。日食。○夏四月。昇州大火。陝西旱蝗。

【發明】書曰。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爾惟德罔小。萬邦惟慶。爾惟不德罔大。墜厥宗。真宗東封西祀。粉飾太平。而日食大火旱蝗繼書于策。嗚呼。日食君道之虧。大火旱蝗。民災之甚。災異迭見。而方且謂之太平。抑不知宋世所謂災異。書之累何事耶。宋之君臣。悠豫如是。尚可與議治道哉。嗚呼。天變之告誡審矣。綱目之垂法嚴矣。

○三司使丁謂上封禪祥瑞圖。

丁謂上封禪祥瑞圖。示百官于朝堂。自封禪之後。士大夫爭奏符瑞。獻讚頌。惟孫奭獨言水發徐兗。旱連江淮。無爲烈風。金陵大火。是天所以戒驕矜也。而中外多上雲霧草木之瑞。此何足爲治道言哉。不省。

【發明】君子可欺以其方。難罔以非其道。是時水發徐兗。旱連江淮。無爲烈風。金陵大火。災異之多。莫此爲甚。真宗所目擊者。苟少有人心。則於焉而變參。丁謂乃上祥瑞之圖。帝復不省。甘於自欺。亦可謂寄生之君耳。然丁謂前書上會計錄。此書上祥瑞圖。蓋會計之上。且可恕。爲祥瑞之上。其惡甚矣。誅謂之

心。其與秦趙高指鹿爲馬。隋高德儒指野鳥爲鸞以欺其上者何異哉。比而觀之。其惡自見。

五月。代州地震。○冬十二月。契丹隆緒母蕭氏死。

蕭氏有機謀。善馭大臣。得其死力。每入寇。親被甲督戰。及通好。亦由其謀。然性殘忍。多殺戮。與韓德讓通。專擅國政。賜德讓姓耶律。改名隆運。拜大丞相。封晉王。蕭氏死。未幾。德讓亦死。契丹賜地陪葬陵旁。

罷制舉諸科。

上封事者言。兩漢賢良。多因災變。以詢訪闕政。今國家受瑞建封。不當復設。遂詔罷制舉。

【發明】制舉諸科。祖宗求賢之善政。宜遵而不宜罷也。顧因姦臣之言。詔罷先朝之制。此何義耶。兩漢賢良。固多因災變。以詢訪闕政。抑不知真宗之世。災變方殷。闕政不少。曷爲罷之。當時舜詢于芻蕘。禹拜昌言。亦因災變。訪闕政而若是乎。此謬妄之言。烏足深詰。分注備於下。意有在矣。故綱目特書曰罷。以見其不宜罷也。

三年。春二月。交州將李公蘊弑其主黎至忠。遣使入貢。詔

封公蘊爲交趾郡王。

至忠苛虐，國人不附。大校李公蘊爲至忠親任，乃逐至忠出城而殺之。其二弟明提、明昶爭立，公蘊又殺之，自稱留後，遣使奉貢。帝曰：黎桓不義而得之，公蘊又效尤，爲甚可惡也。然蠻俗何足責哉。其用桓故事，授以官爵。賜之器幣。

【發明】交州自丁氏竊據以來，不數十年，凡易三姓。其祚移矣。黎桓以臣而篡位于丁璿，公蘊亦以臣而篡位于至忠。然黎氏自淳化四年受封，迄今父子相繼十有八年而國亡，豈非天理之報乎。然何以不書弑而書殺？蓋至忠殺兄而篡位，則足以殺其軀而已矣。綱於亂臣賊子，不可不討，故又書殺其主以正其罪。於乎，當時天下一統，非春秋之世，禮樂征伐自天子出，邦乃縱其亂賊，不能討伐，而反封之以官，殊不知三綱淪而九法斁矣，賞罰何從而正哉。綱目備書于冊，所以交罪之爾。

贖呂端第，賜其家。

端諸子多不同處，舊第已質於人，帝聞之，出內庫錢贖還之，令其聚居。端長子蕃言負人息錢甚多，帝別賜內庫金帛償債之。蕃等并與西京差遣，仍令內侍省置簿爲掌儲蓄，給其家。詔樞密院察其支費。王旦曰：陛下推恩舊臣，始終委曲至矣。

【發明】呂端當佐太宗，有致治太平之功，不幸子孫貧窶，質其負累。真宗能憫子孫之貧窶而賜之，然所以榮用其後而擢之者，殊未之聞也。他時既不可質，將有毀之而已。故綱目止書贖第之事，而他無可書，蓋亦重爲之惜也。其與唐贖魏徵第同意。

夏五月，契丹伐回鶻，破肅州，俘其民而去。

初，是契丹將蕭圖玉伐回鶻，入甘州，降其王耶剌里。至是圖玉復破肅州，盡俘其民，修土隗口故城以實之。

高麗康肇弑其主誦，立誦兄詢而相之。

契丹主隆緒謂群臣曰：高麗康肇弑君誦而立詢，因而相之，大逆也，宜發兵問其罪。群臣皆曰可。蕭敵烈曰：國家連歲征討，士卒抏敝，況陛下在諒陰，年穀不登，創痍未復，島夷小國，城壘完固，勝不爲武，萬一失利，恐貽後悔。不如遣一介之使，往問其故，彼若伏罪則已，不然，俟服除歲豐，舉兵未晚。不聽。

【發明】弑者，下殺上之名，直書弑其主誦，正名定罪也。立誦兄詢，何與聞乎故也。安有既不討而亟於自立，豈得末減其罪哉。綱目嚴君臣之分，立上下之防如此，故曰：微君子，莫能修之。

秋，旱，蝗。○九月，內侍江守恩有罪，誅。

守恩掠取民田麥，遂杖殺軍士，獄成，請法。太常博士俞獻卿抗章論救，坐貶。帝嘗謂輔臣曰：前代內臣，恃恩恣橫，蠹政害物，朕深以爲戒，故於此輩稍假恩予，不使逾分，有罪未嘗矜貸。王旦等曰：前代事跡昭然，足爲龜鑑，陛下言及此，社稷之福也。

【發明】恃恩恣橫，蠹政害物，此內侍之故態也。真宗乾剛獨斷，不惑群言，其亦明而有守者乎。易曰：苟我渙其汗，言小人惡積而不可解，罪大而不可赦云。而守恩掠取民田，杖殺軍士，獄成抵法，固其宜也。故綱目特書有罪誅，所以深絕之，謹其漸，重而書，見君子之心，得好惡之正矣。

冬十一月，契丹伐高麗，執康肇，誅之，王詢奔平州。

契丹主隆緒伐高麗，先遣高正、韓杞問罪，詢奉表乞罷師，不許。十一月，契丹軍渡鴨綠江，康肇拒之，戰敗，退保銅州。契丹進擊，肇分兵爲三營，肇居其中。契丹耶律敵魯擒之，并李立等，追亡數十里，銅、霍、貴、寧等州皆降。契丹將耶律等攻開京，詢棄京城走平州。契丹遂入開京，宮室府庫民廬俱盡。契丹班師，諸降城復歸高麗。

【發明】聲罪致討曰伐，正其典刑曰誅。契丹夷狄，何爲予之？春秋之法，亂臣賊子，人人得而誅之。康肇弑君，大惡也；王詢自立，大逆也。君不君，臣不臣，三綱絕矣。高麗不能討弑逆之臣，天子不能行九伐之典，亂臣賊子，何以懲？究契丹與有名之師，討弑亂之賊，故書伐書誅以予之。予在夷狄，則罪在中國矣。綱目急於討賊之意，其嚴矣哉。

【廣義】戎兵鋒盛，然非仁義之師，焚掠殆盡，果何謂哉？宜乎降城之復叛也。國之興師，可以鑒矣。

十二月，夏州饑。

西夏管內饑，趙德明表求粟百萬斛，議不知所出。或言德明方納款，而敢渝誓，請降詔責之。王旦曰：第詔德明云，已敕有司具粟百萬於京師，其遣眾來取。德明得詔，慚曰：朝廷有人。

辛亥

發明（凡外夷告則書，夏州乃李氏所據，然猶爲不書夏饑，而書夏州饑，不成之爲列國也。夏州李氏根本之地，今旣饑焉，則其業亦殆矣哉。綱目特書于冊，所以著其窮迫之意云。）

四年，春二月，帝祭后土于汾陰，大赦。

（先是，羣臣上表請祀汾陰，帝從之。以王旦兼大禮使，王欽若爲禮儀使，陳堯叟爲經度使，儀同封禪。正月，奉天書發京師。是月，出潼關，渡渭河，遣近臣祀西嶽，遂至寶鼎縣奉祇宮，祀后土地祇，大赦天下，文武進秩，升寶鼎縣爲慶成軍，賜天下酺三日，大宴羣臣於穆清殿而還。初，將祀汾陰，會歲旱，龍圖閣待制孫奭上疏，陳不可者十，有曰：陛下纔畢東封，又議西幸，非先王五年卜征重謀之意。今國家土木之功，累年未息，水旱作沴，饑饉居多，乃欲勞民事神，神其饗之乎？又曰：今之姦臣，以先帝嘗欲封禪，故贊陛下以繼承先志。先帝欲北平幽朔，西取繼遷，則大臣未嘗獻一謀畫一策，而乃卑辭厚幣，求和於契丹，蹙國縻爵，姑息於保吉，謂主辱臣死爲空言，以誣下罔上爲己任。是陛下以祖宗艱難之業，爲姦臣僥倖之資，此臣所以長歎痛惜也。時羣臣爭奏祥瑞，奭復上言：方今野雕山鹿，並形奏簡，秋旱冬雷，率皆稱賀，將以欺上天，則上天不可欺；將以愚下民，則下民不可愚；將以惑後世，則後世不可惑。大國將興，聽于民；將亡，聽于神。陛下何爲而不思也？帝嘉其忠，而不能從。）

發明（眞宗此舉，惑之甚矣。書曰：至治馨香，感于神明。黍稷非馨，明德惟馨。眞宗內不修德，而沛虛無，西祀東封，迭舉繼學，虔然而災異迭見，天變屢形，則其無益於事，甚明矣。是時諂諛闒茸，誰何善乎孫奭有曰：將以欺上天，則上天不可欺；將以愚下民，則下民不可愚；將以惑後世，則後世不可惑。使其聽奭之言，振起衰廢，一新政令，滌其舊染，可也。惜乎徒嘉其忠，而不能從焉。綱目直書，深譏之也。）

廣義（孫待制一疏，忠誠懇切，雖武夫悍卒，亦能感動，何眞宗迷而不悟？希言眞宗左右諸佞，皆非孫待制也。一孫待制，獨如宋王何？觀此，則當時王旦諸人，其得罪于孫待制也多矣。）

三月，召陝州隱士魏野，不至。

（野不求聞達，居陝之東郊，爲詩精苦。帝自汾陰還，次陝州，遣陝令王希召之，不起。命工圖其所居觀之。）

發明（魏野耽於恬淡，不求聞達，天札屢臨，召之不起，其浮雲富貴、泥塗軒冕之心，可尚矣。豈與沽名僞隱，以爲仕宦之捷徑者比哉？故直書不至，所以深嘉而亟予之也。）

壬子

廣義（太宗之世，有种放；眞宗之時，有魏野，皆隱淪也。夷考其行，則野賢於放也審矣。）

帝過西京，遂謁諸陵。夏四月，還宮。○太子太師呂蒙正卒。（諡文穆。）

六月，江淮大水。○秋七月，馮拯罷。○畿內蝗。鎭眉昌州地震。○八月，河決通利軍。○冬十月，以向敏中等爲五嶽奉冊使。

（加上五嶽帝號，帝御朝元殿發冊命，敏中等充使。）

發明（詩曰：敬天之怒，無敢戲豫；敬天之渝，無敢馳驅。帝自今歲以來，災變屢作，災異迭見，如江淮大水，畿內蝗，鎭眉昌州地震，河決通利軍，並書于策，則上天之怒，莫此爲甚，下民之災，莫此爲尤，而乃馳驅道路，戲豫無常，敬天之心，漠然無有。眞宗誠可謂下愚不移者矣。故書以向敏中爲五嶽奉冊使於災異之下，則其忽天變之心爲可見焉。事有不待貶絕而義自見者，此類是也。）

五年，夏四月，復以向敏中同平章事。

（帝嘗謂輔臣不以吏事爲意，惟敏中盡心民事。帝由是有復用之意。及東封西祀，皆以敏中留守，厚重鎭靜，人情帖然，遂復拜相。）

高麗王詢乞降于契丹。

（高麗王詢遣蔡忠順來，表如契丹，乞稱臣如故。契丹命詢親朝，詢復以疾爲辭。契丹以鴨綠江地予高麗，高麗嘗築六城，曰興、鐵、通、龍、龜、郭州。至是，契丹怒詢不朝，命復取六州地。於是有女眞人知高麗事者，言于契丹，以爲自開京東馬行七日，有大寨，若廣若開京，旁邑所貢珍異皆在焉。其勝、羅等州之南，亦有二大寨，所積如之。若大軍自女眞北渡鴨綠江，並大河而上，至郭州，與大路會，高麗可取也。）

五月，賜杭州隱士林逋粟帛。

（逋力學，善詩，不趨榮利，家貧，衣食不足，晏如也。結廬杭州西湖之孤山，帝聞其名，賜以粟帛。）

發明（逋力學善詩，不趨榮利，家雖貧窶，處之晏如，誠易所謂肥遯無不利者矣。眞宗聞其名而賜以

粟帛。樂善之誠何切哉。特書于策。褒美之也。

【廣義】封抑考逋有詩曰。茂陵他日求遺稾。猶喜曾無封禪書。是詩也。逋豈自高其行哉。且使天下後世。皆知封禪之爲非也。逋之識見超越如此。豈直超宋間人物。雖司馬子長亦當作衙官矣。

秋八月朔。日食。○作會靈觀。

奉祀五嶽。

九月。罷參知政事趙安仁。

初議立后。安仁謂劉德妃家世寒微。不如沈才人出於相門。帝不悅。他日與王欽若從容論方今大臣誰爲長者。欽若欲排安仁。乃譽之曰。無若趙安仁。安仁昔爲沈倫所知。常欲報之。帝默然。未幾罷安仁。雖貴。儉若貧素。喜誨誘後進。時以重德推焉。

【發明】人君之德。照如明鏡。則姸媸悉辨。自不能逃。否則未免以姸作媸。以媸作姸者矣。安仁執德不阿。簡儉自守。誠重德之臣也。見忌欽若。遂毀罷之。則真宗於一念之明。爲少蔽焉。於戲。三代以後。能辨霍光之忠。上官桀之詐者。唯漢昭帝一人而已。舍此其不爲姦人所惑者幾希。綱目直書罷而不去其官。所以明其無罪也。

【廣義】分注載王欽若計罷安仁。則知小人之陷君子。無所往而不用其心也。君子亦末如之何矣。詩曰。取彼讒人。投畀豺虎。此之謂歟。

以王欽若陳堯叟爲樞密使。丁謂參知政事。馬知節爲樞密副使。

時天下乂安。王欽若丁謂導帝以封祀。眷遇日隆。欽若自以深達道教。多所建明。而謂附會之。與陳彭年劉承珪等。競講墜典。大修宮觀。以林特有心計。使爲三司使以幹財利。五人交通。蹤跡詭祕。時號五鬼。王旦欲諫則業已同之。欲去則上遇之厚。退思李沆之先識。嘆曰。李文靖眞聖人也。欽若狀貌短小。項有附疣。時目爲癭相。性傾巧。敢爲矯誕。然智數過人。每朝廷有興作。能委曲遷就。以中帝意。知節以朴方敢言。辭瑞獨不然之。每言于帝曰。天下雖安。不可忘戰去兵也。

【廣義】王子明嘆美文靖而追思其言。可謂眛眛我思之矣。雖然。悔將焉及。然其愼終于始。子明其有歉於此哉。

冬十月。帝言聖祖降于延恩殿。

帝語輔臣曰。朕夢神人傳玉皇之命云。先令汝祖趙玄朗授汝天書。今令再見汝。翌日復夢神人傳聖祖言。吾座西當設六位以候。是日。即於延恩殿設道場。五鼓一籌。先聞異香。頃之。黃光滿殿。聖祖至。朕再拜殿下。俄有六人至。揖聖祖。皆就坐。聖祖命朕前曰。吾人皇九人中一人也。是趙之始祖。再降乃軒轅黃帝。後唐時復降生趙氏之族。今已百年。皇帝善爲撫育蒼生。無怠前志。即離座乘雲而去。王旦等皆再拜稱賀。詔告天下。肆赦。加恩。命丁謂等修崇奉儀注。閏月。上聖祖尊號曰聖祖上靈高道九天司命保生天尊大帝。聖母號曰元天大聖后。遂加太廟六室尊號。群臣上帝尊號曰崇文廣武感天尊道應眞佑德上聖欽明仁孝皇帝。

【發明】易曰。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愼乎。春秋繫王於天。其尊無對。群臣之所瞻仰。四海之所依歸。故兢兢業業。無敢怠荒。眞宗以聖祖下降。宣諭群臣。則其惑世誣民。莫此爲甚。以萬乘之尊。而效虛無之說。怪誕不經。殊無愧恥。深可醜矣。遂使徽宗效尤。仍至覆國。惜哉。故綱目凡前史所載加號之事。皆削而不書。不予其妄也。然不書聖祖降。而必書帝言聖祖降。則不惟議帝之妄誕。蓋所以明其必無是理也。

【廣義】唐太宗嘗曰。朕以至誠治天下。至今以爲明言。宋之眞宗。發此妖言妄語。其亦異乎唐太宗之見矣。孟子所謂妄人是也。以妄人而帝中國。則是黃屋中居一妄人耳。安望其能立人極哉。備書于冊。適足以發千古之笑。

十一月。以王旦兼玉清昭應宮使。

詔建康軍鑄玉皇聖祖太祖太宗尊像。以丁謂爲奉迎使。奉安於玉清昭應宮。帝率百官郊謁。又詔刻天書於宮。以旦爲刻玉使。王欽若與謂副之。

【廣義】眞宗狂妄人也。旣欺其天。又欺乎人。而又欺祖宗。則是閭閻走隸之不若也。夫閭閻走隸。尚知

天人祖宗之不可侮。而況萬乘之君乎。綱目備書于冊。所以遺眞宗萬年之臭也。

作景靈宮。

奉聖祖也。

發明 凡書作。不宜作也。易曰。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眞宗蒙固已深。無益繼作。前書作玉清昭應宮。又書作會靈觀。此書作景靈宮。竭天下之財而不恤。斂天下之怨而不辭。嗚呼。節用愛民。爲國首務。以有限之財。恣無窮之費。豈不深可惜哉。綱目書此。以爲後世作無益者戒耳。於宋乎何誅。

改孔子諡。

以玄字犯聖祖諱。改玄聖爲至聖。

廣義 歷考太祖之先。見諸史冊者。未嘗有玄字之名者也。使果有之。亦二名不偏諱。何嫌乎。此皆眞宗不經之說耳。何以爲訓。雖然吾夫子與天同德。豈在其爲玄至哉。

十二月。立德妃劉氏爲皇后。

后父通。爲虎捷都指揮使。從征太原。道卒。后在襁褓而孤。鞠于外氏。善播鼗。蜀人龔美者。以鍛銀爲業。携之至京師。年十五。入襄邸。帝即位。自美人進位德妃。專寵後宮。郭后崩。帝欲立之。翰林學士李迪言妃起於寒微。不可以母天下。帝不從。欲得楊億草制。使丁謂諭旨。億難之。謂曰。勉爲此。不憂不富貴。億曰。如此富貴。亦非所願也。乃命他學士焉。后既立。以無宗族。更以美爲兄。改其姓爲劉。聞李迪之諫。大恨之。后性警敏。曉書史。聞朝廷事。能記其本末。帝退朝。閱天下封奏。多至中夜。后皆預聞。宮闈事。有問。輒援引故實以對。帝深重之。由是漸干外政。

發明 夫子贊乾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贊坤曰。至哉坤元。萬物資生。乃順承天。是知乾非坤無以資生。萬物非乾無以資始。萬物乾坤兼有尊卑。其道相爲一體。夫婦之配。義若乾坤。故又曰。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春秋諸侯稱寡。而夫人亦稱寡。明其齊也。然則天子立后。當慎遴選。劉氏起於寒微。安可儼然配宸極。母儀天下耶。眞宗以寵愛而立之。失禮甚矣。李迪正言切諫。帝不能用。惜哉。故綱目直書立德妃劉氏爲皇后。文無更詞。乃所以深貶之耳。

癸丑

廣義 觀分注載眞宗立后之事。則李迪楊億丁謂。人品之高下。不言可知矣。

六年。春正月。禁內臣出使干預公事。

凡有干預州縣公事。所在官吏不以聞。並罪之。

秋七月。除農器稅。

知貝州崔貴。請免稅河北農器。帝曰。務穡勸農。古之道也。豈獨河北哉。命諸路並除之。

發明 治國之道。莫大於革弊政。而恤民瘼。革弊政所以肅紀綱。恤民瘼所以安黎庶。眞宗禁內臣干預公事。除農器稅。皆治國之善政也。綱目特舉而書之。意有在矣。

廣義 除農器稅。此帝事也。綱目書其時而月之者。美其事。因本也。

冬十二月朔。日食。○獻天書于朝元殿。

先是帝夢玉皇下朝元殿。判亳州丁謂獻芝草三萬七千本。遂詔扶持使趙安仁奉獻天書于朝元殿。

發明 上書日食。下書獻天書。則帝之不重天變爲可見矣。詩曰。我其夙夜。畏天之威。于時保之。於乎。人君所畏者天耳。天不能言。而災異譴告以警君心。苟或人君玩其災變。則是不能畏天。而驕樂怠敖矣。眞宗自祥符以來。畏天之心少。而誣之心多。矯誣矣。異如彼。恬然無懼。[illegible]不深可惜哉。此而觀之。其義自見矣。

甲寅

七年。春正月。帝如亳州。謁老子于太清宮。

先是詔親謁太清宮。命丁謂兼大禮使。丁謂兼奉祀經度制置使。陳彭年副之。加號太上老君混元上德皇帝。孫奭上言。陛下事事慕效唐明皇。豈以明皇爲令德之主邪。帝曰。東封。祀汾。謁後土。老子。非始于明皇。且開元禮今世所循用。不可以天寶之亂而非之。作解疑論以示群臣。是月。奉天書發京師。遂朝謁太清宮。丁謂獻白鹿一。芝九萬五千本。曲赦亳州及車駕所經。流以下罪。升亳州爲集慶軍。賜酺三日。

發明 人取法乎上。僅得乎中。取法乎中。不免爲下。然則人君當以唐虞三代爲法。漢唐以[illegible][illegible]不足法也。夫以良法善政。行於後[illegible]帝明王作。後[illegible][illegible]不能用。而變亂後之事。行於昏君庸主之非者[illegible][illegible]道之。不遵此。徒飾義利不[illegible]立故耳。眞宗事事[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之明皇。而乃與[illegible]飾其[illegible]。於自肆[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復

而不聽。惜哉。故綱目直書以著其失。

【廣義】孫奭言：陛下事事纂效唐明皇，豈以明皇爲令德之主耶。帝曰：東封、祀汾、謁陵寢、享老子，非始于明皇。且開元禮今世所循用，不可以天寶之亂而非之。觀此則知真宗傳非以拒予奭者至矣。爲奭者盍亦曰：然則蓋以東封一事言之，則始于秦皇也。今陛下事意東封，心欲取法於秦皇矣。秦皇豈令德之主哉。知此以告，不知真宗何辭以答奭乎。惟其不爾，此解發妄論之所由作也。孟子曰：今之君子，過則順之，又從爲之辭。其真宗之謂歟。

以應天府爲南京。

國初因五代之舊，以大梁爲東京開封府，洛陽爲西京河南府。後以太祖舊藩歸德軍在宋州，陞宋州爲應天府。至是建爲南京，作鴻慶宮，以奉太祖、太宗聖像。

二月，還宮，大赦。○夏四月，沙州入貢。

曹宗壽既殺延祿而代之，至是遣子賢順遣人入貢。詔授歸義節度使。沙州自宗壽以來，通使契丹。

六月，王欽若、陳堯叟、馬知節免。

知節素惡欽若之爲人，議論未嘗少屈。欽若每奏事，必懷數奏，但出一二，而匿其餘，退則以己意稱上旨行之。知節嘗於帝前發之曰：懷中奏何不盡出之。欽若不覺。會滄州都巡檢王懷信等上平蠻功，欽若久不決，既而擬追擢之。知節因面斥其短，爭於帝前。帝召王旦質之。旦至，欽若猶諠不已。知節流涕曰：願與欽若同下御史府。旦叱欽若使退。帝大怒，命付獄。旦從容曰：欽若等當黜，未知坐以何罪。帝曰：忿爭無禮。旦曰：陛下奄有天下，使大臣坐忿爭無禮之罪，或聞外國，無以威遠。願至中書召欽若等，宣示陛下含容之意，且戒約之，俟少間罷未晚也。帝曰：非卿言，固難忍。月餘始罷欽若、知節，併及堯叟。

司空張齊賢卒。

謚文定。

以寇準爲樞密使。

王旦薦之也。

宋真宗以天書之故作此宮以奉之，勞民傷財，置於無用之地，復爲御容以侍天書，命大臣兼領宮使，何所取益，甚不可解。

契丹伐高麗，大敗而還。

契丹連歲遣耶律資忠使高麗，取六州舊地，高麗不從，乃遣蕭敵烈討之。高麗與女真設奇邀擊，契丹大敗而還。

【廣義】契丹連歲遣使高麗取地者，既不務德義，而徒欲以力服人也。其何以異于智氏之貪蔡韓氏亡而契丹見者，智氏斃甚焉耳。

秋七月，以王嗣宗、曹利用爲樞密副使。○八月，以向敏中兼景靈宮使。○冬十月，高麗來貢。

自高麗王誦立，遣使入朝，爲契丹所阻，不通中國者累年。至是誦復遣其工部侍郎尹證古入貢，詔登州置館於海次以待之。

十一月，玉清昭應宮成。

初議營宮，料功須十五年。修宮使丁謂令以夜繼晝，每繪一壁給二燭，故七年而成，凡二千六百一十楹。製度宏麗，屋宇少不中程式，雖金碧已具，劉承珪必令毀而更造，有司莫敢較其費。及成，帝親謁宮，奉刻玉天書安於寶符閣，以御容立侍於側。

【發明】此宗崇奉天書也。宮營書成，費也。祥符元年書作玉清昭應宮，今是七年而訖成，其擾蒸華精度宏麗，窮極華費，不限財力。財者，國之元氣，民之命脈也。蓄之有道，用之有節。真宗土木之興，彌年不息，妄費如此，其若之何。蓋由一念之中，奢侈已萌云爾。綱目書玉清昭應宮成，所以譏其無益妄費傷財害民之失，有天下國家者不可不戒。

【廣義】作此無益妄費之事，文康之言至是爲驗矣。綱目月之兩備書其實者，垂戒後世也。

十二月朔，司天監奏日食不應。

群臣表賀。

【發明】日食不應何以書。所以識諛也。蓋日食不應，曆官推術不精而失之也，非可賀者也。分注言群臣表賀，諂乎。人臣之事君，勿欺也，而犯之。獻可替否，直道不阿。君德少虧，犯顏諫諍，乃職分之當然耳。茲

因日食不應。上表稱賀。是乃欺其君矣。則將安用彼相哉。愚以爲宋庭諸臣。皆婦人耳。苟有丈夫之志者。豈肯阿諛以欺君乎。綱目於群臣表賀。削而不書。所以不予其佞也。

戶部獻天下民數。

戶九百五萬五千七百二十九。口二千一百九十七萬六千九百六十五。

發明　唐天寶十三載。戶部奏戶九百六十一萬有畸。口五千二百八十餘萬。至代宗廣德二年。所奏之數。戶僅二百九十餘萬。口僅一千六百九十餘萬。較之天寶。不能三分之一。宋興。至是五十餘年。而戶部奏戶九百五萬五千七百二十九。口二千一百九十七萬六千九百六十五。較之天寶三分之二。遂於廣德。十多五六。真宗特其戶口之數。矜夸務粉飾太平。殊不知此於天寶不逮遠矣。人主可不以盈虛爲戒哉。

八年。春二月。淮浙饑。

發明　歲不熟曰饑。記災也。真宗溺於妄誕。營建日興。用度日竭。故書饑而不書賑卹之政。其無意於民可知矣。禮曰。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然則真宗妄誕者。果何益哉。綱目書此。垂戒深矣。

○加楚王元佐天策上將軍。賜劍履上殿。詔書不名。○夏四月。冦準罷。

準以三司使林特附會邪險。惡之。每事沮詆。帝方寵特。聞之不悅。譖準上。且曰。準剛忿如昔。旦曰。準好人懷惠。又欲人畏威。皆大臣所當避。而準乃以爲己任。此其所短也。非至仁之主。孰能容之。準以是罷。初準數短旦于帝前。旦專稱其美。帝謂旦曰。卿雖稱其美。彼專談卿惡。旦曰。理固當然。臣在相位久。政事闕失必多。準對陛下無隱。益見其忠直。此臣所以重準也。帝由是益賢旦。中書有事送樞密院。違詔格。準以上聞。旦被責拜謝。堂吏皆坐罰。不踰月。樞密院有事送中書。亦違詔格。堂吏欣然呈旦。旦令送還樞密而已。準大慚。謝及罷。準託人語旦求爲使相。旦驚曰。將相之任。豈可求耶。吾不受私請。準深憾之。已而除準武勝軍節度使同平章事判河南府。準入見。謝曰。非陛下知臣。安能至此。帝具道旦所以薦者。準愧歎。以爲不可及。

廣義　準以使相求王旦。而旦不惟峻拒之。而且攻發其陰私。是何異於周顗之斥王導耶。然伯仁受導之寃。子明被準之憾。其機一也。夫君子寧爲伯仁子明之爲。而不願爲導與準之所爲也。雖然。伯仁子明。無乃言之過歟。

以王欽若陳堯叟爲樞密使。○朝元殿火。

榮王元儼宮火。延及殿閣內庫。有司請逮火由當死者衆。王旦曰。陛下始以罪己詔天下。今乃逮爲罪數。且火雖有迹。安知非天譴也。帝欣然納之。減死幾百人。

發明　天火曰災。人火曰火。六年書獻天書于朝元殿。至是年而焚之。人事感於下。則天變形於上。真宗崇尚虛無。而火及宮殿。不亦異哉。朝元之火。安知非天書致之。不然。何以直書火而不言其故乎。

廣義　真宗之作是殿。爲天帝設也。天何不之監邪。使天監此而有是火。則是天帝之不靈也。惡在其爲玉皇哉。且王旦既知真火爲天譴。則是縱真宗之作是殿爲非矣。曰。既受其賂。安得不縱。律曰。故縱者與同罪。然則王旦之事真宗。可謂功不掩過者歟。

六月朔。日食。○秋九月。吐蕃唃廝囉請伐夏州。不許。

唃廝囉。吐蕃贊普之裔。居宗哥城。與宗哥僧李立遵爲論逋。論逋者。國相也。立遵貪而喜殺。國人不附。會與涇原鈐轄曹瑋戰于三都谷而敗。復與西涼府戰亦敗。衆益怨之。唃廝囉遂與立遵不協。徙居邈川。用溫逋奇自居宗哥。屢表請贊普之號。朝議以贊普乃戎王也。立遵居唃廝囉下。不宜妄授。止命爲保順軍節度使。唃廝囉與西夏接境。每以兵抗趙德明。希朝廷賜予。不立文法。聚衆數十萬。請討平夏以自效。帝以戎人多詐。或生他變。命周文質監涇原軍。曹瑋知秦州以備之。

王嗣宗罷。○樞密直學士知陳州張詠卒。

詠倜儻有大志。尚氣節。嘗曰。事君者廉不言貧。勤不言苦。忠不言己效。公不言己能。斯可以事君矣。後以政績聞。帝嘗稱其才任將相。以其不盡其用。臨卒上疏。言不當造宮觀。竭天下之財。傷生民之命。此皆賊臣丁謂誑惑陛下。乞斬謂頭置國門以謝天下。然後斬詠頭置丁氏之門以謝謂。帝歎其忠。諡忠定。

發明　史稱張詠倜儻有大志。尚氣節。觀其事君者廉不言貧。勤不言苦。忠不言己效。公不言己能之

報宗朝守官之要法也。故卒而其官以著其忠特之節。

賜信州道士張正隨號真靜先生。

初漢張魯子自漢中徙居信州龍虎山，世以鬼道惑衆。正隨其後也。至是召赴闕，賜號。王欽若爲奏立授籙院及上清觀，蠲其田租。自是凡嗣世者皆賜號。

發明 尊賢育才，以彰有德，此治國之善政也。正隨以鬼道惑衆，誠清朝之所惡者，真宗召之赴闕，賜之以號，而王欽若之徒又爲奏立宮觀，蠲其田租，然則君臣之間，蒙蔽甚矣。綱目大書于冊，深譏之也。

廣義 考之張正隨者，非有呼風致雨之術，其法不過聾瞽愚民之耳目，彼卓然有見者，何嘗被其惑邪。此異端虛無寂滅之教，固無繫于國家之安危、君命之修短，況乎天師之號？朱子之綱目，譏之當矣；尹氏之發明，攻之切矣，臣故不論矣。然而歷觀國君崇奉之者，不在乎願治之君，惟在昏君庸主，惜死求生，所以既奉其教于宮室屋漏之中，復加其號于青天白日之下，其意蓋欲非長生不死，即身變飛騰耳。噫，惑之溺者莫甚於真宗，而貽禍于後世子孫者亦莫甚于真宗，而彼虛無之教卒莫之救也，悲夫。綱目書此，所以記真宗聽溺之實也。後之人君，欲崇奉虛無者，盍以真宗鑒焉。

九年，春正月，以張旻爲樞密副使。

先是旻爲馬軍副都指揮使，被旨選兵，下令太峻，兵懼，謀欲爲變。上召二府議之，王旦曰：若罪旻，則自今帥臣何以御衆？捕謀者，則震驚都邑。今但擢旻使解兵柄，反側者自安矣。帝從其言，兵果無他。帝語左右曰：王旦善處大事，真宰相也。

契丹大敗高麗于郭州。

耶律世良、蕭屈烈與高麗戰于郭州，大破之，斬首數萬，獲其輜重而還。

夏六月，畿內蝗。

帝遣人田野得死蝗以獻，因以示大臣。明日，執政遂袖死蝗進曰：蝗盡死矣，請示于朝，率百官賀。王旦曰：蝗出爲災，災弭，幸也，又何賀？固稱不可。後數日，二府方奏事，飛蝗忽蔽天。帝顧旦曰：使百官方賀而蝗如此，豈不爲天下笑耶？

發明 蝗乃食穀之蟲，記災也。畿內，宋根本之地，而有蝗焉，則其業亦殆矣。帝溺於逸豫，不知愛民，群臣阿諛成風，罔思匡救。君爲源也，臣爲流也，其源潔則其流清，其源濁則其流污，必然之理耳。君臣之間彌皆若率如此，天之譴告，亦未如之何也已矣。然則有天下者，可不戒諸？可不謹諸？

秋八月，知秦州曹瑋敗吐蕃于伏羌砦。

瑋在秦州，屢請益兵，帝不悅，問李迪，選將帥可代瑋者。迪曰：瑋知唃廝囉欲寇關中，故請益兵爲備，非怯也。乃詔發關內兵赴瑋。未幾，唃廝囉與宗哥族連結入寇，使謀者聲言取某日下秦州會食，以激怒瑋。瑋勒兵不動，坐俟其至，大破之，夷其族帳，斬首千餘級。自是唃廝囉勢蹙，退保磧中不出。

廣義 曹瑋之敗吐蕃，謀立之勳若堅也。一則以叔安之薦，一則以交彰所稱。嗚呼！若二子者，可謂不負所舉，而謂曹二公，誠所謂公於所舉者哉。

九月，丁謂、陳堯叟免，以陳彭年、王曾、張知白參知政事，任中正爲樞密副使。

彭年初入翰林爲學士，嘗謁王旦，旦辭不見。翌日，向敏中以彭年所上文字示旦，旦瞑目不覽，曰：是不過興建符瑞，圖進取耳。已而彭年同王欽若、丁謂，朝廷典禮無不參預，時號五鬼。雖前世未有者，必推引依據以成就之。帝甚寵遇，改升內閣，而李宗諤卒，楊億罷，彭年獨任事務，盡委彭神若其舉止大措，至家人有不記其名者。

廣義 觀王旦之告敏中，則知其非不知符瑞之爲妄也，特以受賂之故，是以中無所主，而終不能行其志耳。易曰：比之无首，凶。書曰：慎厥終，惟其始。子明其有愧于此哉。

罷諸營建。

李迪言：陛下土木之役過甚，蝗旱之災，殆天意以警陛下也。帝深然之。至是，詔禁樂，罷秋宴，將諸路捕蝗，遂罷諸營造，禁天下貢瑞物，詔民能賑貧者官之。未幾，青州飛蝗多赴海死。

發明 先儒有言：一念之善，祥風和氣；一念之惡，妖星厲鬼。信斯言也。真宗無益之作，興役不已，天怒甚矣，民怨極矣，而處之自如，略無戒懼。茲因李迪之言，遂罷不急之務，由是飛蝗多死，雨澤適均，豈非一念之善，而祥風和氣之應乎？是以爲人君者，可不夙夜祇懼，聿修厥德，而永保天命也哉？故綱目特書而

書之，所以予其能悔也。

廣義 纔罷妄貢，禁貢瑞物，即得雨而蝗散，洪範天人之應，可畏也哉。

天僖元年，春二月，陳彭年卒。

彭年敏給強記，尤好刑名之學，性奸諂，時號九尾狐。張齊賢謂人曰：彭年在位，必亂國政。或疑齊賢過甚，後乃服其知人。

三月，以王曾兼會靈觀使，曾辭不受。

王欽若方被專寵，以閣宮位陰擠異己者。會有詔以曾為會靈觀使，曾以讓欽若，帝不懌，謂曾曰：大臣宜傅會國事，何遽自異耶？曾頓首曰：君從諫謂明，臣盡忠謂義。陛下不知臣駑，使待罪宰府，臣知義而已，不知異也。

發明 會靈觀使，非義之職也。語曰：無適也，無莫也，義之與比。君子所從者義而已矣。苟或非義，奚可受之？時方被眷寵，以閣宮而曾獨不受會靈之使，可謂錚錚中之錚錚者耳。否則何以名之君子哉？特書不受，深予之也。

夏五月，以王旦為太尉、侍中，參決軍國重事。旦固辭，許之。

旦素羸多疾，連年求解機務，不許。乃拜太尉、侍中，五日一赴起居，入中書，遇軍國重事，不限時日，入預參決。旦愈畏避，上識固辭新命，又託同列奏白，帝重違其意，止加封邑。

發明 凡前代相臣，或自加其官而復辭不受，綱目悉書之以譏其偽。若王旦辭是職，可謂與情不欺，皆實矣。書以美之，非譏之也。學者求之法，其意不嫌同詞。

旱，蝗。

帝以歲蝗旱，國用不給，問李迪。迪請發內藏庫以佐國用，則賦斂寬，民不勞矣。帝曰：朕欲用李士衡代馬元方為三司使，俟其至，當出金帛數百萬借之。迪曰：天子於財，無內外，願下詔賜之，以示恩德，何必曰借。帝悅。

秋七月，王旦罷。

旦疾甚，引對滋福殿。帝曰：朕方以大事託卿，而卿疾如此。因命皇子出拜，旦皇恐走避，皇子隨而拜之。旦言皇子盛德，必任陛下事。因薦可為大臣者十餘人，其後不至宰相，惟凌策、李及。旦復力求避位，帝憫其形瘁，許之。

十旦講溺大臣不能沒未人書之大貧識其矣至于塞沒之將智心始萌亦已然及[illegible]遂今削[illegible]成綰以[illegible]之其心言謂後佛士以免過十乎日之皆信者不詮萬可正進益故然可觀矣

復問曰：卿萬一有不諱，朕以天下付之誰乎？旦謝曰：知臣莫若君，惟明主擇之。固問之，旦舉笏曰：以臣之愚，莫如寇準。帝曰：準性剛褊，更思其次。旦曰：他人臣所不知也。

八月，以王欽若同平章事。

帝久欲相欽若，王旦曰：欽若遭逢陛下，恩禮已隆，且乞留之樞密，兩府亦均。臣見祖宗朝未嘗有南人當國者，雖古稱立賢無方，然須賢士乃可。臣為宰相，不敢沮抑人，此亦公議也。帝乃止。及旦罷，欽若遂相。欽若語人曰：為王子明，遂晚十年作宰相。

九月，王曾罷。

曾既不受會靈觀使，上意不懌。王欽若數譖之。會曾市賀皇后家舊第，其家未徙，而曾令人舁土置其門。賀氏訴于朝，遂罷曾政事。王旦在告，聞之曰：王君介然，他日德望勳業甚大，顧予不得見爾。或詰其故，曰：王君昨讓觀使，辭意直而詞氣和，了無所懾。且始被進用，已能若是，或自任政事二十年，勢進劉猜忤，即賦踏不能自容。以是知其偉度矣。

以李迪參知政事，馬知節知樞密院事，曹利用、任中正、周起同知院事。○太尉、玉清昭應宮使王旦卒。

旦為首相，會天下無事，惟守祖宗法度，無所變改。帝久益信之，言無不從。凡大臣有所奏請，必問曰：王旦以為如何？旦與人寡言笑，及奏事，群臣異同，旦徐一言以定。居家賓客滿堂，察可與言及素知名者，數月後召與語，詢訪四方利病，或使疏其言而獻之，以觀其所長，密籍其名薦之，人未嘗知。諫議大夫張師德兩詣旦門，不得見，意為人所毀，以告向敏中。敏中從容為旦言之。旦曰：旦處安得有毀人者？及議知制誥，旦曰：可惜張師德。敏中問之，旦曰：師德名家子，有士行，不意兩及吾門。狀元及第，榮進素定，當靜以待之。若復奔競，使無階而入者當如何也？薛奎發運江淮，辭旦。旦無他語，但云：東南民力竭矣。奎退，歎曰：真宰相之言也。內臣劉承規以忠謹得幸，疾病，求節度使。帝謂旦曰：承規待此以瞑目。旦執不可，曰：他日求為樞密使，奈何？遂止。自是內臣不過留後。旦任事久，人有謗之者，輒引咎不辨。至人有過失，雖人主盛怒，可辨者辨之，必得而後已。至是疾篤，帝臨問，親調藥，并著薯蕷粥賜之。遣內侍問者日至三四。及薨，痛悼不已。旦遺令削髮披緇以斂，蓋悔其不諫天書之失

戊午

也。其子欲奉遺令。楊億以爲不可。乃止。

【發明】前書以王旦爲太尉侍中參決軍國重事。旦既辭之矣。今於其卒。而盡削宰相之職。僅書太尉玉清昭應宮使。何耶。蓋名者實也。旦碩德重望。爲帝所厚。任首相。會天下無事。惟守祖法。無所更易。識賢相也。白璧發瑕。其美珠之賜乎。東封西祀。無一言秋旱冬雷。亦隨表賀。此其所短耳。故綱目特削其官止書太尉玉清昭應宮使。則其受無謂之名。被符瑞之寵。較然見于書法之間矣。嗚呼。生不能諫天書之妄。死而削髮披緇。其及救乎。是以君子不可不愼。

【廣義】分注載王旦遺令削髮披緇以斂。蓋愧其不諫天書之過也。嗚呼。何益哉。且玉清昭應宮使者。興端之銜也。綱目於旦卒而書其銜者。著其終身之醜行也。嗚呼。嚴哉。

張旻罷。

二年。夏閏四月。馬知節罷。○五月。京師民訛言妖至。

先是西京訛言有物如席帽。夜飛入人家。又變爲犬狼狀。能傷人。民恐。每夕重閉深處。操兵自衞。至是京師民訛言帽妖至。達旦叫譟。詔立賞格。募告爲妖者。知應天府王曾令夜開里門。有倡言者即捕之。妖亦不興。

【發明】漢哀時。關東訛言行籌。綱目異之。蓋訛言雖非眞有。亦不祥之兆也。此皆人心皇惑。是以妖氣乘之。易於恐動爾。人無釁焉。妖不妄作。眞宗不修國政。溺於虛無。訛言之事。宜其起也。即綱目之所書。驗當時之得失。則人心世變。皆可以觀矣。況京師根本之地。而有訛言之恐。豈不深可懼哉。

契丹以張儉爲政事令。

儉。端愨不事修飾。爲雲州幕官。契丹主獵雲中。故事。長吏當有所獻。儉進曰。臣境無他產。惟幕僚張儉一代之寶。聞其賢。召見。容止朴野。訪及世務。占奏三十餘事。由是顧遇特異。

六月。以曹利用知樞密院事。○彗星出北斗。

【發明】彗者何。惡星也。出北斗者。斗有[illegible]。天之三辰也。天子中國紀綱也。彗者所以除舊布新也。禎符妖孽。隨其所感。先事而著。眞宗惑於邪說。違道失德。紀綱紊焉。故天象變告。示人之意切矣。

○秋八月。立子受益爲皇太子。更名禎。赦。

己未

受益。司寢李氏所生。皇后養以爲子。與楊淑妃同撫育之。祥符九年。封壽春郡王。就學于資善堂。以張士遜崔遵度爲王友。未幾。進封昇王。至是立爲皇太子。

冬十月。契丹伐高麗。十二月。戰于茶陀二河。大敗。○張知白罷。

知白與王欽若論議多相失。因稱疾辭位。遂罷知天雄軍。

三年。春三月朔。日食。○得天書于乾祐山。夏六月。王欽若有罪免。以寇準同平章事。

巡檢朱能挾內侍都知周懷政。詐爲天書。時寇準判永興軍。以聞。詔迎入禁中。中外皆識其詐。帝獨信之。諭德魯宗道言。姦臣誕妄以惑聖聽。知河陽孫奭言。乞斬朱能。以謝天下。皆不聽。準由是得召用矣。時欽若恩禮衰。商州捕得道士譙文易。畜禁書。能以術使六丁六甲神。欽若坐與之出入。遂免。以準代相。準之始召也。門生有勸準者曰。公若至河陽。稱疾堅求外補。此爲上策。倘入見。即發乾祐天書之詐。斯爲次也。最下則再入中書耳。準不懌。

【發明】宰相謀人之國。當使中外晏安。社稷寧固。百姓從風而向化。四夷稽首而聽命。若是則可以無負於經邦之職。否則與伍焉耳。欽若爲相。坐與妖人出入而免。故特書有罪以深貶之。寇準入相。初無所因。以分注考之。乃出於朱能天書之所援引耳。夫以準之全德元老。固應其選。豈不能力辭無謂之寵。而顛躓若此。何哉。大抵宋之名臣。如王旦寇準諸賢表表殊出。無可擬議。獨於進退辭受之際。處之未盡故君子不得不爲之惜。綱目上書得天書。而下書以寇準同平章事。又不聞有辭避之說。若準者。亦難免於春秋之責矣。

【廣義】按考大中祥符元年正月。天書見。至六月。又見至六年十二月。又見。至是又見。則是天書凡四見矣。孫待制有云。天何言哉。是其一言而不可得。天何爲常秉筆以示眞宗邪。何上天之不憚煩也。今爲宋之君相。以天爲愚物而玩戲焉。其褻慢之罪。何可勝誅。至若寇公號爲剛直。而亦藉此以復進者。其意以爲眞宗意向。惟此而已。其他不足以動之也。是以不恤人言。銳意再爲。而俯首聽命。以就功名焉。正張

益州所謂不學無術者也。然豈惟益州之論爲然哉。至其門生之見。亦寇公之不若也。嗚呼。寇公豈直有愧于益州。而亦有愧于門生也。由是知寇公之剛。特申棖之剛耳。何足貴哉。

以丁謂參知政事。

謂因準薦擧。得致通顯。雖同列。而事之甚謹。嘗會食中書。羹污準鬚。謂徐起拂之。準笑曰。參政國之大臣。乃爲官長拂鬚邪。謂大慙恨。遂成讐隙。

河決滑州。

泛澶濮鄆濟徐境。

秋七月。群臣上帝尊號。大赦。

以天書再見也。

發明 詩曰。天命降監。下民有嚴。不僭不濫。不敢怠遑。宋之君臣。可謂旋逆荒在者矣。是時災異屢形。民心皇遽。而群臣方以再得天書。上帝尊號。於乎。臣欺上而不恤。君受欺而不辭。是亦偶人之類耳。綱目上書河決滑州。下書上帝尊號。所以深著其故。

廣義 分注以天書再見。微也。考之天書見于大中祥符元年正月。又見于六月。又見于十二月者。由於王旦也。至若見于乾佑山者。非他人者。由於丁謂寇準也。遡流而源。其義見矣。

八月。大會道釋于天安殿。

凡萬三千八十六人。

發明 大會者。集衆之詞。眞宗可謂惑之甚矣。左氏曰。人君施舍可愛。進退可度。周旋可則。容止可觀。作事可法。德行可象。聲氣可樂。動作有文。言語有章。以臨其下。謂之有威儀也。蓋人君爲天下之則。故其動所知。此未聞中華天下。而會道釋者。是使天下臣民何所取法乎眞宗哉。於他歧蔽而不悟。自以爲清淨盛典。衆然行之。殊不知貽笑於四裔耳。豈不深可惜哉。故綱目直書。以著其失。

京東河北水。○彰德留後馬知節卒。

知節慷慨。以方略自任。所與善必一時豪傑。性剛直敢言。不肯少有卑屈。天下稱其直。嘗與王欽若爭論上前。退見王旦。辭色猶怒。旦曰。知節幾欲以笏擊死之。但恐驚動君相爾。卒。謚正惠。

庚申

冬十一月。帝謁景靈宮。享太廟。祀天地于圜丘。大赦。

自是每三歲行禮宮廟圜丘。必同舉爲永制。向敏中寇準。並加僕射。麻下。帝以即位。未嘗除左僕射。意敏中應甚喜。賓客必多。使人密覘之。及敏中方謝客。門闌寂然。詢其庖中。亦寂無一人。帝大笑曰。向敏中大耐官職。

發明 凡祭祀帝王合祭。則不若眞宗變亂成憲。宮廟圜丘。必同舉事。此何禮也。故直書于冊。以淺譏之瀆。

十二月。以曹利用丁謂爲樞密使。任中正周起爲副使。

四年。春正月。以曹瑋僉書樞密院事。

瑋沉勇有謀。馭軍嚴明。自少將兵西陲。熟知羌情。每以奇計用兵。所向克捷。善撫士卒。綏懷邊人。羌戎畏懷之。

二月。帝有疾。不視朝。

發明 帝有疾不視朝。何以書。重宗社也。蓋神器不可以久虛。人位不可以久曠。天下不可一日無君。以主之者有疾不視朝。所以爲宗社生民之大感也。故此書有疾。以致其惜之之意。後書疾瘳。以致其喜之之意爾。

○三月。尚書左僕射同平章事兼景靈宮使向敏中卒。

敏中端厚。宏達大體。善處繁劇。時以重德目之。

發明 曰。咸平以來。宰臣之卒。得書爵者。僅三人。李沆。畢士安。向敏中。是也。自餘。則止書三公之爵耳。敏中在當時號爲賢相。獨有不諫天書之失。君子不以小疵掩大德。故兼書景靈宮使。而特具其爵如此。

夏四月。有兩月並見西南。

發明 有者。所未嘗有者也。此所以爲異而謹。曰。天子者。與天地參。故德配天地。兼利萬物。與日月並明。明明者不逮。後小人。眞宗遠讒邪而不容直。威德而不修。是以成風。而致災異。宜矣。綱目備書災異。固宜然矣。有書兩月並見者。天無二日。豈有二月之理。若由帝德不明。乖違和氣。以致陰陽失常。顚倒錯亂。月乃陰魄。借陽以明。二月並見。則是陰盛之極。與陽相敵。君道之虧。莫明於此矣。故綱目特揭而書之。

以為後世不重天變者戒。

○高麗求成于契丹。○六月寇準罷。

時帝得風疾事多決于皇后寇準李迪以為憂一日準請間曰皇太子人所屬望願陛下思宗廟之重傳以神器擇方正大臣羽翼之丁謂錢惟演佞人也不可以輔少主帝然之準密令楊億草表請太子監國且欲援億輔政已而準被酒漏言謂聞之曰即日上體平朝廷何以處此李迪曰太子監國古制也何不可之有謂力譖準請罷其政事帝不記與準有成言竟從其請乃以為太子太傅封萊國公。

秋七月以李迪丁謂同平章事馮拯為樞密使。

迪時兼太子賓客制下固辭帝不允會皇太子見帝拜曰陛下用賓客為相敢謝帝顧謂迪曰尚可辭耶迪乃受命。

貶寇準知相州。

帝始得疾自疑不起嘗臥宦者周懷政股與之謀欲命太子監國懷政東宮官也出告寇準已而事泄準罷丁謂等因讒斥之使不得親近懷政憂懼不自安陰謀奉帝為太上皇而傳位太子罷皇后預政殺丁謂而復相準客省使楊崇勳等以其謀告謂謂夜微服乘犢車挾崇勳詣曹利用議明日以聞詔命曹瑋鞫之懷政具服帝怒甚欲責及太子群臣莫敢言李迪從容奏曰陛下有幾子乃欲如是帝悟乃止誅懷政謂與皇后共發朱能天書妖妄事遂貶準為太常卿知相州詔罷翰林學士盛度樞密直學士王曙朝士與準親厚者皆斥之準之貶也帝命與小州謂竄入與遠小州迪言向者聖旨無遠字二人忿爭蓋始此。

【發明】嘗觀君子小人之相反何也義利理欲之間而已君子所存者義與理也小人所存者利與欲也義利不兩立理欲不並行彼進則此退此存則彼亡乃必然之勢也真宗以李迪丁謂並相君子小人之不容並立遠何則義利理欲之不容並行乎然丁謂之讒逐寇準正猶陰之剝陽自一而至二迪不識孤延逐甚之義高蹈遠引以避小人之難反與之較遠近一字之失不亦愚耶易曰幾事不密則害成寇準不識幾微昧於進退不為無過竟自貶而削去其官嗚呼自一貶而至再自再貶而至三終至竄處雷州貶抑而殁豈不深可惜哉綱目書貶其亦為賢者惜之也其亦不得已之意也。

【廣義】詩曰衡門之下可以棲遲泌之洋洋可以樂饑斯人也豈好貧賤而惡富貴哉以道之誠以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安有得之不以其道而反以其道守之者哉是必不然者矣觀夫寇公挾天書以進是其得之不以道也況乎丁謂小人寇公稱譽之者豈非處其門也邪夫既悉其為人復嚮其攀援果何術哉殊不知小人投間抵隙無時無處而不用其力也況已進身之不正常故幸援以天書妖妄事準實無辭以自明嗚呼始以天書進終以天書敗寇公尚爾況去寇公之遠者哉易曰晉如鼫鼠君子戒焉。

八月以任中正王曾參知政事錢惟演為樞密副使○周起曹瑋罷○貶寇準為道州司馬。

時遣使捕朱能能據衆叛未幾衆潰自殺準坐是再貶道州既至具朝服如常時對賓客言笑若初無廓廟之貴者自罷相三黜皆非帝意歲餘帝問左右曰吾目中何久不見寇準群臣畏謂威莫敢對呂中曰至是李文靖之言驗矣當君子用事之時則常有不盡絕小人之心至小人得志之時則去其君子必盡其力而後止此準之所以重得貶也。

【廣義】大抵小人處心也寇準處謂之寬而因以稱譽之者養虎遺患也節其拂鬚者有遺患也養虎遺患寇準假焉呂中只深罪丁謂當矣而也奚能免乎春秋之義微顯闡幽斯為得矣。

九月帝疾瘳○冬十一月李迪丁謂罷是日謂復留視事。

罷翰林學士劉筠。

丁謂擅權用事至除吏不以聞迪憤然謂同列曰迪起布衣至宰相有以報國死猶不恨安能附權臣為自安計耶會議[illegible]謂欲兼東宮官迪以為不可謂又欲引林特為樞副迪復沮之謂[illegible]謂加門下侍郎兼太子少師特遷尚書左丞兼太子少詹事迪相[illegible]甚及入對長春殿內出制書置榻前謂迪曰此謂等兼東宮官制也迪進曰東宮官不當增臣不敢受命丁謂罔上弄權私林特錢惟演而嫉寇準特子殺人事寢不治準無罪遠竄惟演以皇后姻家使預朝政曹利用馮拯相為朋黨臣願與謂俱罷付御史臺劾正帝怒留制不下左遷迪知鄆州謂知河南府明日謂入謝帝詰所爭狀謂對曰非臣敢爭乃迪忿臣

辛酉

罷。謂復留。遂自出傳口詔。復入中書視事。時劉筠已草迪謂同罷制。既而謂復留。命草制。筠不奉詔。乃更召學士晏殊草之。筠自院出遇殊。殊卑懼側面不敢與揖。蓋既復留。謂擅權專恣。筠曰。姦人用事。安可一日居此。乃請補外。遂知廬州。筠嘗爲楊億所識拔。後遂與億齊名。時號楊劉。

【發明】治天下者。莫大乎辨忠邪之分。能辨忠邪。天下治矣。禮曰。好賢如緇衣。惡惡如巷伯。則爵不瀆而民作愿。刑不試而民咸服。真宗彌歲寢疾。今喜疾瘳。則是一日萬機。得以親覽矣。丁謂擅權。李迪劾奏。帝既不能分別是非。罷則俱罷。留則俱留可也。夫何丁謂復留。而李迪付之不問。然帝忠邪之分不能好惡之心不能公焉。劉筠不易前制。更求補外。其不欲與姦人同事之心。可見矣。故書罷而不去其官。罪累上也。比而觀之。其義自見。

【廣義】大抵難進而易退者。君子也。易進而難退者。小人也。觀丁謂對真宗之言曰。非臣敢爭。乃迪詈臣耳。由是而知謂誠易進而難退之小人也。小人在朝。君子不幸。此劉筠所以力請補外歟。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詩曰。既明且哲。以保其身。筠其有焉。

詔太子參議朝政。

詔自今軍國大事。取旨如故。餘皆委皇太子同宰相樞密等參議施行。太子開資善堂親政。皇后裁決于內。丁謂專中外。以爲憂。王曾謂錢惟演曰。太子幼。非中宮不能立。中宮非倚太子。則人心亦不附。后若加恩太子。則太子安。太子安則劉氏安矣。曾因乘間言之。后深納焉。

以馮拯同平章事。

五年春正月。以張士遜爲樞密副使。○秋七月朔。日食。○九月。西蕃嘀厮囉來降。○冬十一月。貶王欽若爲司農卿分司南京。

欽若判河南。有疾。表乞就醫京師。丁謂使人語之曰。上素思一見君也。欽若信之。徑與疾至京。謂因言欽若擅去官守。無人臣禮。命御史就第按問。欽若惶恐伏罪。故貶。

【發明】欽若之姦邪。其貶何以不書有罪。宋貶之不以罪也。夫不得乎君則熱中。此固小人之常態。頃

壬戌

闕上思之語。即爲輿疾至京。功名之心。何其急耶。不料墮丁謂之計中。乃皇恐而伏罪。於乎。小人之心。欲害君子。殊不知反爲同類所害。是亦天理之昭然而毫釐之不差耳。此綱目所以爲萬世是非之權衡。

【廣義】小人之陷小人。何其易邪。欽若果君子歟。當日無君命。安可往也。惟其不然。是以速禍。

乾興元年。春二月。群臣上帝尊號。

【發明】君以知人爲明。臣以盡職爲忠。斯可不愧是名也。孟子曰。欲爲君盡君道。欲爲臣盡臣道。二者皆法堯舜而已矣。當時堯曰帝堯。舜曰帝舜。未聞有尊號之稱。然治隆俗美。安富尊榮。何後世尊號雖多。而治道不逮於堯舜乎。真宗之世。三上尊號。綱目皆書而不削者。所以譏罪當時。而垂戒後世也。

○帝崩。遺詔皇后權處分軍國事。太子禎即位。尊皇后爲皇太后。赦。

王曾奉遺詔。入殿廬草制。命皇后權處分軍國事。輔太子聽政。丁謂欲去權字。曾曰。皇帝沖年。太后臨朝。斯已國家否運。稱權猶足示後。且增減制書有法。表則之地先欲亂之邪。謂遂止。太子即位。年十三矣。尊皇后爲皇

太后。淑妃楊氏爲皇太妃。遺詔。軍國事兼權取皇太后處分。曾請如東漢故事。太后與帝五日一御承明殿。太后坐帝右垂簾聽政。謂不欲同列與聞機政。密結入內押班雷允恭。令密請太后降手書。云帝朔望見群臣。大事則太后召對輔臣決之。非大事。令允恭傳奏禁中。畫可以下。曾曰。兩宮異處而柄歸宦官。禍端兆矣。然是時允恭勢專恣。而謂權勢中外。莫敢抗者。獨曾正色立朝。時倚以爲重。[illegible]

【廣義】劉氏曰。真宗景德以前[illegible]

[illegible]謂曹利用皆小人。而欽若之姦邪爲最。以爲相道之探其本也。若當真宗欲興妖妄之時。其意以爲相臣德高望重者。惟王旦一人而已。王旦不言其非。何憂

乎諫垣，何慮乎史臣，何畏乎有廷直言之士哉。此所以暗斲美珠，以鉗其口也。且於是時，若曰君賜固不敢違，君有過尤當直諫，使如孫待制之言，群臣必將衆口交附，而眞宗之意必爲之潛消默奪矣，獨一欽若何能爲哉。夫何一受其賂，而遂爲妖人之倡，致使其君取笑于當時，貽譏于後世，遺臭於萬年者，旦實爲之也。嗚呼，旦能輔君德于景德之前，猶能致君德於祥符之後，若旦者，功之首，罪之魁也。

夏四月，貶寇準爲雷州司戶參軍，李迪爲衡州團練副使。

帝臨崩，惟言寇準、李迪可託。丁謂惡準，而太后銜迪嘗諫立己，遂誣以朋黨貶之，連坐者甚衆，曹瑋亦謫知萊州。初議竄逐，王曾疑責太重，謂熟視曾曰：居停主人恐亦未免耳。蓋曾嘗以第舍假準，曾遂不復爭。學士草制詞，謂改曰：當醜徒干紀之際，屬先帝違豫之初，罹此震驚，遂致沈劇。且使人道迪行，或謂謂曰：迪若貶死，公如士論何。謂曰：異日諸生記事，不過曰天下惜之而已。謂必欲令二人死，遣中使齎敕遺賜，以錦囊貯劍揭于馬前，示將誅戮狀。至道州，衆皆皇恐不知所爲。準方與郡官宴飲，神色自若，使人謂之曰：朝廷若賜準死，願見敕書。中使不得已，乃授敕。準拜於庭，升階復宴，至莫乃罷。

【廣義】小人之謀君子，不置諸死地不已也。丁謂繼相，卽欲殺準，名慮其復起而奪之位也。故自四年七月貶準知相州，以爲相州非準之死地，故於是年八月復貶道州司馬，又以爲道州亦非準之死地，故又於五年復貶雷州司戶參軍，然又以雷州之貶可謂極矣，準或不死，將若之何，故賜劍而迫其必死。何其殘忍之若是耶。雖然，準於是時將焉處之，曰如謂之將用，卽便投老山林，角巾私第，口不言當世之務，南山之南，北山之北，焉往而不得其所哉，又安可俟其毀斥而至於勢不可爲也。或曰：準之功業偉矣，準亦疑有罪焉。曰：薄乎云爾，惡得無罪。彼天書何等物也，準則藉其復進；彼能何等人也，準則藉其階已。君子立身行己之要，萊公想未之講。張詠嘗譏其不學無術，其信然矣。

六月，契丹遣使來弔祭。

契丹主聞帝崩，集蕃漢大臣舉哀，遣耶律僧隱等來弔祭，置帝御容，建資福道場，百日而罷。詔諸州軍不得作樂，凡國中犯帝諱者悉改之。

【發明】契丹弔祭，遂書遣使，進之也。弔祭，中國禮義之事，契丹能行是禮，故特進之，見君子樂與人爲

善矣。

內侍雷允恭伏誅，丁謂、任中正免。

謂爲山陵使，允恭爲都監。判司天監邢中和言于允恭曰：今山陵上百步，法宜子孫，類汝州秦王墳，但恐下有石與水耳。允恭曰：上無他子，若如秦王墳，何不可。中和曰：山陵事重，踏行覆按，動經月日，恐不及七月之期耳。允恭曰：第移就上穴，我走馬入見太后言之。素貴橫，人不敢違，卽改穿上穴，乃入白太后。太后曰：此大事，何輕易如此。允恭曰：使先帝宜子孫，何爲不可。太后意不然，曰：出與山陵使議可否。允恭見謂言，謂唯唯。允恭入奏曰：山陵使亦無異議矣。命夏守恩領工徒數萬穿地，土石相半，水出，衆議日喧，懼不能成功，中作而罷，奏請待命。而入衆議不決，內侍毛昌達自陵下還，以其事聞。詔問謂，謂始請遣使按視，既而咸請復用舊地，乃詔馮拯、曹利用等就謂第議，遣王曾復視。曾還，請獨對，因言謂包藏禍心，令允恭擅移皇堂於絕地。太后大驚，怒甚，欲併誅謂。馮拯進曰：謂固有罪，然帝新卽位，遽誅大臣，駭天下耳目。后怒稍解，遂止誅允恭等。二日，太后召宰相諭曰：丁謂爲宰相，乃與宦者交通。謂前附允恭奏事，皆言已與卿等定議，故皆可之。且營奉先帝陵寢，

而擅有遷易，幾誤大事。拯等對曰：自先帝登遐，政事皆謂與允恭同議，稱得旨禁中，臣等莫敢辨虛實，賴聖神察其姦，此宗社之福也。任中正獨進曰：謂被先帝顧託，雖有罪，請如律議功。曾曰：謂以不忠得罪宗廟，尚可議乃。降授謂太子少保、分司西京，并罷中正出知鄆州。故事黜宰相者降制，時欲亟行，止召舍人草詞，仍榜朝堂，諭天下。以拯爲山陵使。

【發明】允恭包藏禍心，擅易陵寢，其惡甚矣，故直書伏誅，以正其罪。丁謂身都宰相，環使山陵，不能禁遏，又與通謀；中正附會姦黨，極言救解，此皆同惡相濟。故罪雖均，而書免以見其可免者也。然何不著其有罪，所以諱其罪重罰輕云爾。安有交通內侍，擅移皇堂，僅得免官而已哉。此綱目書法之深意。

【廣義】其罪取容于謂之惡，必破壞宋人之國而後已，下意未嘗欲使其所爲如此耳。或曰：此宋之宗廟血食，廢棄不得其罪之正。曰：不然。小人之爲死，不問其罪之正否，嘗之妻獨或投荒，或被掠殺，或遭變風，其死不一，但得其死而快人心，曰卿爲幸矣，又何暇深究其所以然哉。

秋七月朔日食幾盡。

發明　日者衆陽之宗人君之表綱目書日食多矣未有書日食幾盡者日食幾盡則君德之虧明然矣是時主少國疑太后專政觀日食之應則當時政治之得失斷可識焉人事感於下天變見於上未有人事不感而天變遽生者和氣致祥乖氣致異詎不爲之益信哉。

○以王曾同平章事呂夷簡魯宗道參知政事錢惟演爲樞密使。

曾方嚴持重每進見言利害事審而中理多所拔薦尤惡僥倖帝嘗問曾曰比臣僚請對多求進者曾對曰惟陛下抑奔競崇恬靜庶幾有難進易退之人矣初眞宗封岱祀汾兩過洛陽皆幸呂蒙正第問曰卿諸子孰可用蒙正對曰臣諸子皆不足用姪夷簡宰相材也夷簡由是進用累擢知開封府嚴辨有聲眞宗識其姓名于屏風將大任之不果宗道嘗爲右正言諫列無所畏避眞宗書殿壁曰魯直蓋思念之也。

廣義　祁奚之薦祁午謝安之薦謝玄曹彬之薦曹瑋與夫蒙正之舉夷簡皆所謂內舉不避親者也或曰嫌疑之際非聖賢皆不避之如此則四子皆聖賢矣曰不然其心公而已矣四子之心之公獨得聖賢之公心者歟其他未之知也。

丁謂有罪貶崖州司戶參軍。

初女道士劉德妙嘗以巫師出入謂家謂敗逮繫德妙內侍鞫之德妙具言謂嘗教之曰汝所爲不過巫事不若託老君言禍福足以動人於是即謂宅第設醮于園中雷允恭數至請禱及眞宗崩引入禁中又因穿地得龜蛇令德妙持入內紿言出其家山洞中所[illegible]云上即問若所事何知爲老君第云非公非凡人當知之謂又作頌題曰混元皇帝賜德妙語涉妖誕遂貶謂崖州司戶參軍籍其家得四方賂遺不可勝紀謂走崖州道出雷州寇準使人以一蒸羊逆諸境上謂欲見準準固辭之準聞家僮謀欲報仇乃杜門使縱博毋得出俟謂行遠乃已謂機敏有智謀險狡過人及居崖州專事浮屠因果之說家寓西京嘗爲書自克責敘國厚恩戒家人毋輒怨望遣人至于洛守劉燁所付其家戒使者伺燁會衆僚時達之燁得書不敢私即以上聞太后與帝見之感惻遂徙雷州亦由於論擇也。

發明　小人於進用之時私意橫流天理斷喪浸淫而至於惡積而不可解罪大而不可赦未有不殞身滅性者故曰惡不積不足以滅身丁謂姦邪妖妄交通女巫按問得實正名抵罪故直書有罪以深絕之昔者謂貶寇準爲雷州司戶而謂亦爲崖州司戶丁謂道出雷州寇準蒸羊相贈是則天理昭報捷如影響特假手以償貶準之罪耳後之傾陷善類者可不以是爲鑒哉。

廣義　昔者丁謂之陷寇準發朱能天書妖妄事以按之今也丁謂亦敗於德妙老君妖誕事天之報之如出一律可推也夫綱目於準不書有罪而於謂書有罪者輕重之權衡也嗚呼謂之待準何其刻準之報謂何其恕孔子所謂觀過知仁於此可見。

八月太后同御承明殿聽政。

發明　牝雞之晨惟家之索載于大經之中者然也値斯之時眞宗崩仁宗立雖云幼冲然已踰齠齔又非赤子無知之比古有植遺腹朝委裘而天下治者以名分素定故也仁宗豈遺腹委裘之主耶則承明天子聽政之處非女后所當御太后樂爲晨牝處非其據擅權甚矣嗚呼女后臨朝漢唐陋習宋自太祖以來家法頗正遠過漢唐而至此所謂家法者寧不爲之掃地哉故綱目特揭而大書于策所以深譏當時而垂戒後世也。

○冬十月葬永定陵以天書殉。

發明　天書妄誕之事乃先朝之痼疾以之殉葬夫復何說於乎無稽之言勿聽弗詢之謀勿庸且天下之事莫大乎理有是事而無是理者不足信況無是事而無是理乎眞宗惑於邪罔沒齒而不能悟苟或繼世之君能辨其僞焚其書滌其人以正王法可也以之殉葬果何義哉故直書以著其失。

○十一月錢惟演罷。

初惟演見丁謂當國權勢熏灼因附之與爲婚姻寇準之斥惟演有力焉及序樞密題名獨削去準姓氏云逆準不書御史中丞蔡齊言于帝曰寇準忠義聞天下社稷之臣也豈可爲姦黨所誣哉帝遂令磨去之謂得罪惟演復慮及己因擠謂以自解馮拯以是惡其爲人因言惟演以妹妻劉美乃太后姻家不可與機政以廢祖宗之法請罷之乃以保大節度使知河陽府踰年入朝意圖執政御史鞠詠上疏論之太后遣內使持奏示惟

演。惟演猶顧望不行。詠語右司諫劉隨曰。若相惟演。當取白麻庭毁之。惟演始亟去。惟演出於勳貴。文辭清麗。名與楊億劉筠相上下。於書無所不讀。尤喜獎厲後進。嘗曰。吾平生不足者。惟不得於黃紙上押字耳。故切切求入中書。爲時議所鄙。

吐蕃李立遵來附。○以張知白爲樞密副使。○給兗州學田。

判國子監孫奭上言。知兗州日。建立學舍以延生徒。至數百人。臣遂以俸賑之。然常不給。乞給田十頃爲學糧。從之。諸州給學田始此。

廣義 設學養士。古制也。學田其儀廩歟。書給兗州學田者。以見前此未嘗有。而他州亦無也。辭雖若褒而貶實寓焉。

帝初御經筵。

王曾以帝初即位。宜近師儒。乃請御崇政殿西閣。召侍講學士孫奭。直學士馮元。講論語。初詔雙日御經筵。自是雖隻日亦召侍臣講讀。帝在經筵。或左右瞻矚及容體不正。奭即拱立不講。帝爲竦然改聽。

發明 高宗命傅說曰。來汝說。台小子舊學于甘盤。既乃遯于荒野。入宅于河。自河徂亳。暨厥終罔顯。爾惟訓于朕志。周武王訪于箕子曰。於乎箕子。惟天陰騭下民。相協厥居。我不知其彝倫攸敘。古之聖主好學如是。所以國祚茂隆於悠久也。仁宗即位之初。首御經筵。以親文學。其志識可尚已。蓋由王曾諸賢之爲翊贊。特書曰初。深予之也。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三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四

起癸亥宋仁宗天聖元年。盡癸未宋仁宗慶曆三年。凡二十一年。

仁宗皇帝天聖元年。春正月。立計置司。罷榷茶鹽。行貼射通商法。

時承平既久。兵籍益廣。吏員益衆。佛老夷狄耗蠹中國。百姓變侈。而上下困於財。三司使李諮請省浮費。鹽鐵判官俞獻卿亦言。天下穀帛日耗。稻苗未生而和糴。桑葉未吐而和買。自天禧以來。日甚一日。宜與大臣議救正之。上納其言。乃立計置司。以張士遜呂夷簡魯宗道領之。初。陝西河北商人入芻糧者。榷貨務給券。以茶償之。又益以東南緡錢香藥犀象。爲虛實三估。謂之三說。至用十四錢易官錢百。其法屢更。不能無弊。上命諮等較歲入登耗。更定之。諮等言。淮南十三場茶歲課五十萬緡。天禧五年纔及二十三萬緡。每券直錢十萬。鬻之售錢五萬五千。總爲實錢十三萬緡。除九萬緡爲本錢。歲纔得息錢三萬餘緡。而官吏廩給雜費不與焉。是則虛數雖多。實利殊寡。請罷三說。以十三場本息併計其數。罷官給本錢。使商人與園戶自相交易。一切定爲中估。而官收其息。如舒州羅源場茶斤售錢五十有六。官不復給。但使商人輸息錢三十有一而已。然必輦茶入官。隨商人所指而與之。給券爲驗。以防私售。謂之貼射。若歲課貼射不盡。則官市之。如舊商人入芻糧塞下者。隨所在實估。度地理遠近。量增其直。給券至京。一切以緡錢償之。謂之見錢法。諮等又以鹽之類有二。解池引水而成。曰顆鹽。淮浙蜀廣。或海或井或鹻而成。曰末鹽。皆通商貿易。乾興初。解鹽計歲入二十三萬緡。視天禧中數損十四萬。請罷之。專令兩池入中並邊芻粟。上皆從之。

發明 國之所貴者財。民之所資者利。國以財爲本。民以財爲命。然而國之所取者民之財。民之所取者物之利。是以善治天下者。必立至正不易之法。國取於民。民不覺其少。民輸於國。不覺其多。使上下通行。財貨不竭。所謂豐財之源。節財之流。良以此也。仁宗因財用耗竭。而立計置司。因民利不便。而罷榷茶鹽。行貼射通商法。皆所以便民而益國之事也。非若熙豐新法之比矣。故特筆而書之。

廣義 王者與民同利者也。榷茶鹽。國與民爭利。而貼射。則又取息于商矣。竊謂先王之政有是哉。後世治不古若者。蓋有由耳。

秋九月，馮拯罷。

拯氣貌嚴重，而乏風節，議論多迎合上意。平居自奉侈靡，外示儉陋，人不能知，至是以疾罷。

以王欽若同平章事。

欽若再相，以帝初臨政，請百官敘進，皆有常法，爲圖以獻。然亦不能大用事，如真宗朝矣。

閏月，故相寇準卒于雷州。

詔許歸葬西京。史臣曰：準薦建太子，謂不可謀及婦人，謀及中官，謀及近臣。澶淵之幸，力沮衆議，竟成偉功，古所謂大臣者，於斯見之。然挽衣留諫，面詆同列，雖有直言之風，而少包荒之量。定策禁中，不慎所與，致啟懷政邪謀，坐竄南裔。勳業如是，而不令厥終，所謂臣不密則失身，信哉。

發明　凡卒故官，錄賢也。然寇準前既貶爲司戶參軍，而此特書故相者，準無罪，不予其貶也。權其輕重而書之如此，則善善之意蓋可見矣。

冬十一月，禁江南巫覡。

先是，洪州俗尚鬼，多巫覡惑民，凡巳之所資，假神而言，無求不得。知州夏竦索部中，獲二千家，勒令還農，毀其淫祠以聞。詔江、淮、兩浙、荊湖、閩、廣，凡挾邪術害人者，悉禁絕之。

廣義　甚矣，淫祠之害人也。昏愚者托以免禍求福，不惜貴財；遊惰者賴以避役養身，不顧廉恥；奸頑者倚以惑衆斂財，則不守名節。是以農力耗散，商旅不興，無不由此。甚至流賊竊發，姦宄叢生，窺伺國家衰弱而起覬覦之心者，率多假此。故毀淫祠者，實爲治之先務也。仁宗新服厥命，而有是舉，可謂蓋前人之愆者。當日奏此，其用而與之者，其予之之意深矣。

置益州交子務。

初，張詠知益州，患蜀人鐵錢重，不便貿易，設質劑之法，一交一緡，以三年爲一界而換之。六十五年爲二十二界，謂之交子。使富民主之。後富民稍衰，不能償所負，爭訟不息。轉運使薛田、張若谷請置交子務，以權其出入。禁私造者，帝從其議，立務于益州界。以百二十五萬六千三百緡爲額。

甲子

二年，夏五月朔，司天監奏日食不應。

中書奉表稱賀。

發明　事君不患其無禮，患忠之不足。蓋臣之事君也，恐君心之驕，則導之以謙遜；恐君心之侈，則導之以節儉；恐君心之好征伐，則導之以弭兵；恐君心之崇宮室，則導之以愛民。事君之忠，大要如此。故曰：惟大人者爲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一正君而國定矣。真宗之朝，書日食不應，群臣表賀。此書日食不應，中書表賀，揆乎宋庭大臣事君若是，疑與古人格君心之非者若不相似然。故綱目雖有分注，而不書表賀者，不予其佞也。

秋八月，帝臨國子監，謁孔子。

發明　甚矣，天下不可一日無孔子之功也。人主亦不可一日不重孔子之學也。夫禮義之所以興，分守之所以立，紀綱之所以張，彝倫之所以安者，非孔子之功耶？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極，爲斯道繼正統，爲萬世開太平者，又非孔子之功耶？孔子功用與天地並，其可不加崇重之誠乎？仁宗即位之初，首臨太學，謁孔子，乃所以知爲國之先務，而崇道之誠，爲可見焉。其維持國本，振作儒風，不亦宜哉。故綱目特表

而出之，深美之爾。

○冬十一月，立皇后郭氏。

后，平盧節度使崇之孫女。時張美人有寵，帝欲立之，太后不可，而止。郭后雖立，而頗見疎。

乙丑

三年，冬十月，以晏殊爲樞密副使。○十一月，復榷茶鹽。

李諮以實錢入粟，實錢售茶，二者不得相爲輕重。既行，而商人失厚利，怨謗蠭起。上疑變法之弊，下詔責計置司。而建官有觀望者，具言新法之便。會孫奭等論其煩擾，遂罷新法，官仍給本錢市茶，商人入錢售之，茶法復壞。解鹽亦復榷之。

王欽若卒。

帝謂輔臣曰：欽若久在政府，觀其所爲，真姦邪也。王曾對曰：欽若與丁謂、林特、陳彭年、劉承珪同惡，時人目爲五鬼。姦邪險偽，誠如聖諭。

發明　欽若卒而不具官，亦有說乎？夫欽若私憾寇準，乃騰危語以傾之，誤國殄民，滔天之罪，仁宗苟

能按罪行誅，則欽若與寀俱已死，其相業無聞，此皆小人所爲，故綱目於其卒也，併其具官以示貶耳。若生而幸免，死又無譏，則何以爲筆削之權衡哉。

十二月，以張知白同平章事，張旻爲樞密使。

太后微時寄寓旻家，旻事之甚謹，后德之，故自河陽召還，長樞府。晏殊言旻無勳勞，徒以恩倖被寵，天下已有非才之議，柰何復用爲樞密使也。后不悅，旻尋更名耆。

丙寅

四年，夏五月，契丹伐回鶻，圍甘州，兵敗而還。

自是党項、阻卜諸部皆叛，契丹兵將多戰死。

六月，大水。

京師大雨，平地水數尺，壞民舍，壓死數百人。京東西及河北、江、淮以南皆大水。帝避殿，減膳，肆赦，蠲民租，撫流民。方水之作也，宰執晨朝，未入，有旨放朝。王曾因中使奏曰：天變甚異，乃臣等燮理無狀，豈可退安私室？亟請入見，陳所以備禦之道。同列有先歸者，皆慙服焉。

【發明】春秋桓元年書秋大水，傳曰：大水者，陰逆而與怨氣并之所致也。桓行逆德而致陰沴，宜矣。是時帝德弱沖，禍無適咎，而大水之應，壞民廬舍，壓死數百人，此非小變。夫乃太后顓政，用人非道之徵乎？變不虛生，信哉。

冬十月朔，日食。

丁卯

五年，春正月朔，帝率群臣朝太后于會慶殿。

先是，帝白太后，欲元日先上太后壽，乃受朝。太后不可。王曾奏曰：陛下以孝奉母儀，太后以謙全國體，請如太后令。帝不從。

【發明】禮莫大於分，分莫大於名，既不可以公義廢私恩，亦不可以私恩害公義。太后雖仁宗之母，而仁宗乃太后之君。夫死從子，禮之必然，豈可先率臣北面朝后，然後受朝者乎？此舉也，太后既不可，宰臣亦不可，仁宗從衆議而行之，則是顛倒錯亂，名分紊矣。仁宗雖全私恩，亦廢公義，豈不深可惜哉！綱目特揭而書之，所以深譏之也。

【廣義】昔伊尹之告太甲曰：立愛惟親。孔子曰：立愛自親始，教民睦也。蓋欲化人者，不可以言教，當以身教也。仁宗於元日先壽太后，不亦當乎？曾何所見而欲帝先受朝也？豈以曾之賢尚爾，況不曾者乎。

晏殊罷，以夏竦爲樞密副使。

殊從幸玉清昭應宮，從者持笏後至，殊怒，以笏擊之，折齒。爲御史所彈，出知宣州，尋改應天。自五代以來，天下學校廢壞，殊始興建，爲諸州倡。且延范仲淹以教生徒。仲淹敦尚風節，每感激論天下事，殊深器之。竦明敏博學，文章典雅，材術過人，但急於進取，喜交結，任數傾側，世以邪目之。

夏五月，楚王元佐卒。○秋九月，以程琳爲御史中丞。

張知白最器琳，當除命，喜曰：不辱吾薦。琳上疏請罷諸土木營造，蠲被災郡縣逋租，帝嘉納之。未幾，琳知開封府。王蒙正子齊雄殺人，賂其妻子，使以病告。蒙正聯姻太后家，琳察其色，詰得實，令有司鞫之，得狀。太后因琳對諭之曰：齊雄非殺人者，乃其奴擁之。琳曰：奴無自專理，且使令與己犯同。太后默然，卒論如法。

戊辰

六年，春二月，工部尚書同平章事張知白卒。

知白爲相，慎名器，抑僥倖，常以盛滿爲戒，雖貴顯，清約如寒士。卒，諡文節。

【發明】宰相所以代天理物，當慎惜名器，杜絕僥倖，恒以盛滿爲戒，必以清約爲心，則庶幾可以得相君之道耳。知白於數事皆兼有之，宜乎綱目卒而書其官以予之也。

三月朔，日食。○以張士遜同平章事，姜遵、范雍爲樞密副使。○夏五月，趙德明使其子元昊襲回鶻甘州，取之。

元昊小字嵬理，性雄毅，多大略，善繪畫，能創製物始，圓面高準，曉浮圖學，通蕃漢文字。德明雖臣事中國及契丹，然於本國則稱帝。至是以元昊襲破回鶻，奪甘州，遂立爲皇太子。

【發明】德明既已稱帝，而不書更上何？不以僭國予德明也。輕行而僭之，則篡叛者敢奪之名，皆貶討也。夫李氏自繼遷謀叛，德明不恭，父子祖孫竊據西夏，朝廷無如之何，設至於元昊，建號稱王，肆意無憚矣。故綱目因襲甘州之事，特謹書之，所以志其盛強之漸云。

秋八月，水。

江淮兩浙河北皆水。遣使安撫。

七年。春正月。曹利用罷。

時太后臨朝。中人與貴戚稍能軒輊為禍福。而利用以勲舊自處。不恤也。凡內降恩。力持不與。左右多怨之。太后亦嚴憚利用。稱曰侍中而不名。利用奏事簾前。或以指爪擊帶鞓。左右指示太后曰。利用在先帝時。何敢爾耶。太后頷之。會利用從子汭為趙州兵馬監押。被酒衣黃衣。令人呼萬歲。事聞。汭杖死。內侍羅崇勲請併罪利用。后問諸執政。衆顧望。未有對者。張士遜徐曰。此獨不肖子為之。利用大臣。宜不知狀。后大怒。王曾復為力解。后曰。卿嘗言利用強橫。今何解也。曾曰。利用素恃恩。故常以理折之。今加以大惡。則非臣所知也。后意少釋。乃罷為衛將軍。知隨州。

二月。參知政事魯宗道卒。

太后臨朝。宗道屢有獻替。后嘗問唐武后何如主。對曰。唐之罪人也。幾危社稷。后默然。有小臣方仲弓請立劉氏七廟。后問諸輔臣。衆不敢對。宗道獨進曰。若立劉氏七廟。如嗣君何。乃止。后嘗與帝同幸慈孝寺。欲以輦先行。宗道以夫死從子之義爭之。后遽命輦後乘輿。宗道剛正。嫉惡。遇事敢言。貴戚用事者皆憚之。目為魚頭參政。因其姓。且言骨鯁也。卒。諡簡肅。

發明　宗道剛正嫉惡。遇事敢言。則其不負是職亦多矣。故卒而具官以美之。

廣義　宗道沮劉氏僭僞之心。不動聲色。如太陽一出而群陰自伏也。非社稷之器孰能然。綱目於其卒必月之而書其官者。蓋以此耳。

張士遜罷。

士遜之相。本利用薦之也。利用恃寵自恣。而士遜依違其間。時人目之為和鼓。利用既斥。士遜亦罷。

以呂夷簡同平章事。夏竦薛奎參知政事。陳堯佐為樞密副使。

初。奎知開封府時。真宗數宴大臣。至有沾醉者。奎諫曰。今天下幸無事。然宴樂無度。大臣數被酒失儀。非所以重朝廷也。真宗善其言。及拜參政。入謝。帝曰。先帝嘗以卿可大任。今用卿。先帝意也。他日帝諭輔臣曰。臣事君鮮有克終者。奎對曰。保終之道。匪獨臣下然也。因歷數唐開元天寶時事以開帝。然之。

安置曹利用于房州。至襄陽。自殺。

利用復坐私貸官錢。再貶崇信節度副使。宦者多惡利用。必欲致之死以快志。內侍楊懷敏送之。至襄陽驛。以語侵之。利用遂投繯而死。利用性悍梗少通。力裁僥倖。而其親舊或有因緣以進者。故及於禍。然居位忠藎有守。終始不易。死非其罪。聞者冤之。

發明　自殺未有不書故者。不書故。無故者也。無故曷為自殺。蓋有難其言者矣。利用忠藎有守。終始不屈。而為太后宦官之所忌。行至襄陽。投繯而死。豈不深可歎哉。書自殺而不書其故。所以深責當時也。

復制舉諸科。

詔復置賢良方正等六科。以待京朝官之被舉及應選者。增置書判拔萃科。以待選人之應書者。高蹈丘園。沈淪草澤。茂才異等三科。以待布衣之被舉者。又置武舉。以待方畧智勇之士。

廣義　考之真宗。於祥符二年十二月。罷制舉諸科者。恐上封事者言天書妖妄之非也。今仁宗即位未幾。而遂復之。其願治之心多矣。

三月。給契丹流民田。

契丹饑。流民至境上。帝曰。皆吾赤子也。詔給以唐鄧州閑田。仍令所過給食。

發明　孟子曰。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其失天下也以不仁。契丹饑荒。流民至境。仁宗惻然慈愛。給田賜食。豪無彼我之心。可謂一視同仁者矣。享年綿遠。天下治平。不亦宜哉。即綱目之所書。驗仁宗之政事。帝者無闕然矣。

夏六月。玉清昭應宮災。罷王曾知兗州。

丁未夜。大雷雨。震電。宮內火起。至曉宮屋盡燬。詔繫守衛者于御史獄。太后泣對大臣曰。先帝竭力成此宮。一夕延燔幾盡。惟長生崇壽二小殿存。何以稱遺旨哉。范雍抗言曰。不若悉燔之。先朝以此竭天下之力。遽為灰燼。非出人意。如因其所存又將葺之。則民不堪命。非所以祗天戒也。中丞王曙亦言。玉清昭應宮之建。非應經義。災變之來。若有警者。願除其地。罷諸禱祠。以應天變。右司諫范諷亦言。此天之戒也。不當置獄窮治。太后與

帝感悟，遂減守衛者罪，乃下詔不復繕脩，以二殿爲萬壽觀，罷諸宮觀使。初，太后受冊，將御大安殿，曾執不可。及長寧節上壽，又執不可，皆供張便殿。太后左右姻家稍通請謁，曾多裁抑之，太后滋不悅。會玉清昭應宮災，曾以首相罷，

出知兗州。

【發明】天火曰災。眞宗竭府庫之財，極土木之盛，跨歷七年而始畢事，況此宮非應經義，不過崇飾虛無之文耳。故綱目不曰火而曰災，以見其不能弭而天降災之云爾。王曾執法不阿，見忤太后，遂因災變而以首相罷出，則罰之非其罪矣。故綱目不曰王曾罷，而曰罷王曾，所以明其無辜也。昭應宮災而罷首相，夫豈應災之道哉。

【廣義】按考眞宗於大中祥符七年冬十一月，玉清昭應宮成。八年正月，帝詣玉清昭應宮，上玉皇大天帝聖號，又刻天書玉牒奉安其中，且又圖己之容立侍其側，其尊之可謂至矣。今而天火不佑而災之者，何哉？蓋至公無私者，天也。天何爲而至公乎？理焉而已，豈有若玄妙如人形者居于蒼蒼之上耶？然以理言謂之天，以主宰言謂之帝。主宰云者，言其善惡之應如影響者，以人主宰故也。雖曰主宰，無非理之自然者耳。易曰作善降祥，作惡降殃。書曰惠迪吉，從逆凶，此之謂乎。今眞宗不明乎此，妄假天書，妄尊天帝，竭民力以爲宮觀，是非眞宗之所謂天帝者，必爲之震怒，夫豈因眞宗擎拳曲跽而私以佑之耶？若然，則凡搢紳謹奉者皆得爲天帝之子，豈待眞宗間容衣冠親之而後然耶？孔子曰大哉堯之爲君也，惟天爲大，惟堯則之。當時堯未嘗上王帝之尊號，又能與之同其大；群臣亦未嘗上堯之尊號，後世皆稱其爲大，見其不過曰堯曰君曰帝，而至今爲萬世君天下者之首稱何號哉？以理著乎堯之一身者也。宋之眞宗將爲堯乎？奚何苦而欲過乎堯哉？綱目規其崇月而書其災者，所以垂後世君天下者之戒也。

秋八月朔，日食。○以陳堯佐、王曙參知政事，夏竦爲樞密副使。○契丹詳穩大延琳據遼陽反。冬十月，契丹將蕭孝穆討平之。

遼東自神冊附契丹，無榷酤鹽麴之征，馮延休、韓紹勳相繼爲戶部使，始以燕法繩之，民不堪命。會燕荐饑，戶部副使王嘉獻計造船，使其民漕粟以賑之。水路艱險，多至覆沒，雖撲撻之，民怨思亂。東京舍利軍詳穩大延琳因之爲變，遂囚留守蕭孝先及其妻南陽公主，殺韓紹勳、王嘉等，以快衆情，僭號興遼，改元天慶。副留守王道平踰城走，馳告契丹。主發諸道兵，命南京留守蕭孝穆爲都統以討之。賊兵屢敗，延琳嬰城固守。未幾，孝先穴地而出，城將[illegible]延琳以降。

【發明】契丹夷狄，未嘗書討，此書討何？延琳既書反，則討叛逆，亂臣賊子，法所必誅，何可因夷狄而末減其罪哉？綱目誅亂討逆之意深矣。

京師地震。○十一月，出秘閣校理范仲淹通判河中。

詔帝以冬至率百官上太后壽於會寧殿，遂同御天安殿以受朝。秘閣校理范仲淹上疏曰：天子奉親于內，自有家人禮，今顧與百官同列，虧君體，損主威，非所以垂法後世也。疏入不報。晏殊初薦仲淹爲館職，聞之大懼，召仲淹詰以狂率邀名，且將累薦者。仲淹正色抗言曰：仲淹繆辱公薦，每懼不稱爲知己羞，不意今日反以忠直獲罪門下。殊不能答。既而又奏請太后還政，亦不報。遂乞補外，出爲河中府通判。

【發明】出者，不宜出也。仲淹無故焉爲出之？特因上疏論事，見忤太后故耳。蓋人臣事君，義而已，國有非義，當力爭之，義不可默，雖鈇鉞之威，奚畏哉？考之今日帝率百官冬至上壽，有官上太后壽，遂同御天安殿受朝，則失禮甚矣，義當言矣。仲淹言之不聽，遂乞補外，是有官守者不得其職則去耳。故綱目具其官職，以明不失所守之義，書出所以識其忠而著其黜之。

【廣義】仲淹無罪可出，故月之書出，其遇其不遠者守之也。

八年秋八月，復解鹽通商法。

上書者言縣官榷鹽，得利微，而民困於轉輸。詔翰林學士盛度等議更其制度。度言通商五利，遂罷三京二十八州軍榷法，聽商人入錢若金銀於京師榷貨務，受鹽隨所至貿易，官收其算，民便之，自是商賈流通，商歲課增矣。

九月，姜遵卒。以趙稹爲樞密副使。

稹故出宮掖，稹厚結劉美家婢，以干進用。命未下，有騶告者，稹問東頭西頭，蓋意在中書也。聞者以爲笑。

【發明】以假人，人君之所司也。故孟子曰：國君進賢，如

辛未

不得已是時太后專權政出宮掖趙稹寅緣勢家希求進用則心術不端實可知矣以無賴小人而爲樞密副使名器何濫耶觀其東西頭之言豈不貽笑於天下哉綱目特書于册文無異詞以爲後世用人不審之戒耳美惡不嫌同詞其義自見。

九年夏六月契丹隆緒死子宗真立其母蕭耨斤治國事。

宗真宮人蕭耨斤所生齊天后蕭氏無子取而養之愛同己出至是立爲耨斤自立爲皇太后聽政宗真改元景福諡隆緒曰聖宗初隆緒疾革耨斤詈齊天后曰老物之寵亦有既耶左右希耨斤旨誣齊天后弟謀逆耨斤令鞫治連及齊天后宗真聞之曰皇后侍先帝四十年撫育朕躬當爲太后今不果反罪之可乎耨斤曰此人若在恐爲後患宗真曰皇后無子而老雖在無能爲也耨斤不從遷之上京。

發明夷狄之酋卒則書死所以外之也分注言蕭耨斤自立爲皇太后至此斥其名者正其夷狄之名不得齒於中國母后之列耳自是而後例皆倣此。

秋七月遣龍圖閣待制孔道輔等使契丹。

契丹來告哀帝遣道輔及王隨等充賀册及弔祭等使初道輔使契丹契丹燕使者優人以文宣王爲戲道輔艴然徑出虜使主客者邀還之且令謝道輔正色曰中國與北朝通好以禮文相接今舉優之徒侮慢先聖而不之罪北朝之過也何謝爲至是益加禮焉道輔孔子四十五世孫也。

廣義嗚呼夷狄非我族類身雖爲人心則禽獸也此春秋所以嚴而外之也安可與之通使往來哉且自開闢以來未有盛於吾夫子者也故凡帝王之興罔不尊先師惟恐或後者何也誠以爲國者一日而無其道焉則非其國矣今也契丹戲侮不惟不教而反以爲戲正所以見其非人類也噫於先聖尚甘心以侮之是其無乎原其所自蓋先聖之道莫先於五倫也契丹於五倫何如耶莫重於仁義禮樂也契丹於仁義禮樂又何如耶凡吾先聖之道皆契丹之所惡者也其侮慢也不亦宜乎雖然契丹醜虜固不足責所可責者宋人與之通使往來講和耳噫吾夫子天也人亦有囊血而射者也聖何損於天哉契丹之侮亦猶是耳於吾夫子也。

冬十月罷翰林學士宋綬。

壬申

時太后專政而帝未始預對群臣綬請令群臣對前殿一并軍國大事及除拜皆前殿取旨書上忤太后意出知應天府。

發明王氏曾曰君從諫謂明臣盡職謂忠是時太后專政而仁宗未始獨對群臣宋綬毅然上疏其言切直則無諱而忠矣太后不能容綬出知應天夫豈從諫謂明之道哉綱目凡書罷臣而不以罪者皆書罷而不去其官不惟明臣之無罪抑以譏君之失政耳。

明道元年春二月以張士遜同平章事○真宗宸妃李氏卒。

李氏杭州人實生帝太后既取帝爲己子與楊太妃保護之李氏默然處先朝嬪御中未嘗自異人畏太后亦無敢言者以是帝雖春秋長不自知爲李氏出也至是疾革乃自順容進位宸妃薨太后欲以宮人禮治喪于外呂夷簡奏禮宜從厚太后遽引帝起有頃獨坐簾下召夷簡問曰一宮人死相公云云何也夷簡對曰臣待罪宰相事無內外皆當預也后怒曰相公欲離間吾母子耶夷簡對曰陛下不以劉氏爲念臣不敢言尚念劉氏則喪禮宜從厚后悟乃以一品禮殯于洪福院夷簡又謂入內都知羅崇勳曰宸妃當以后服殮用水銀實棺異時勿謂夷簡不道及也崇勳懼馳告太后乃許之。

三月契丹蕭耨斤弒其主母蕭氏。

耨斤慮契丹主懷齊天后鞠育之恩因其畋于雪林遣人馳至上京賜后死后曰我實無辜天下共知待我浴而後就死使者退比反后已死矣。

發明弒者下殺上之名耨斤以嬖妾而殺主母其惡甚矣故書弒也綱目正名定罪直書殺其上者所以異名分明貴賤之等使上下之分嚴矣發揚夷狄之教而不使共罪故曰亂臣賊子而綱常作。

秋七月王曙罷八月以晏殊參知政事楊崇勳爲樞密副使○宮中火詔群臣言闕失。

大內火延及八殿帝移御延福宮百官晨朝而宮門不啓輔臣請對帝御拱宸門追班百官拜樓下呂夷簡不

癸酉

弃帝使人問其故曰宮中有變群臣願一見清光上舉簾見之乃拜有司究火所起多引宮人屬吏御史蔣堂言火起無迹安知非天意陛下宜修德應變有司乃欲歸咎宮人是重天譴也帝使開封府具獄程琳命工圖火所經處辨其證狀者且言其實天災不可以罪人遂罷獄詔群臣直言闕失大赦殿中丞滕宗諒秘書丞劉越皆請太后還政以答天譴不報。

〔發明〕人火曰火何以言之人事感於下天變形於上故耳是時太后專擅政事窮宮中之火安知非太后爲之不然何以直書火而不言其故乎仁宗既求直言當納直諫而滕宗諒劉越之言皆切時弊棄而不用則亦虛應故事耳於乎求言不聽何必求之故綱目皆削而不書意有在矣。

九月復作受命寶。

〔廣義〕凡書火人火也書災者天火也。

以舊寶隨爲宮火所焚故也。

冬十一月夏王趙德明卒子元昊嗣。

是歲封德明爲夏王未幾卒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遣楊吉授元昊三使封西平王契丹亦遣使冊元昊爲夏國王初元昊數諫其父勿臣宋德明輒戒之曰吾用兵久疲矣吾族三十年衣錦綺此宋恩也不可負元昊曰衣皮毛事畜牧蕃性所便英雄之生當霸王耳何錦綺爲既襲封明號令以兵法勒諸部凡六日九日則見官屬倣中國置文武班立蕃漢學自中書令宰相樞密使以下皆分命蕃漢人爲之以衣冠采色別士庶貴賤每舉兵必率部長與獵有獲則下馬環坐而飲割鮮而食各問所見擇取其長因避父諱改明道爲顯道稱於國中。

以楊崇勳爲樞密使。

二年春二月彗星見于東北。

光芒長二尺司天言含譽星見然觀者皆以爲彗。

〔發明〕彗者惑氣兵之象也見于東北東北位屬震方震一陽而二陰乃陰盛陽微之徵蓋天干爲陽宮庭爲陰中國爲陽夷狄爲陰是時太后專政一應也不踰年而趙元昊反二應也然則天人相感之際

如影之隨形響之應聲甚可畏也是以人君當終日乾乾欽崇天道而無猶成之後焉。

太后有事于太廟。

太后欲被服天子袞冕以享太廟薛奎力諫且曰必御此若何爲拜后不聽服儀天冠袞衣初獻皇太妃亞獻皇后終獻禮畢群臣上太后尊號。

〔發明〕婦人無故不踰閫閾況在朝廷尤宜加謹是時仁宗仁柔務以姑息奉慈極綱目前書太后同御承明殿聽政固已失其國體至是又復有事太廟分注言太后欲被服天子袞冕以享太廟薛奎力諫太后不聽何乃僭分踰越交以是爲業耶劉后雖稱賢德而有僭祀太廟之事則其德可知矣此綱目於聽政之事太廟之祭所以比書于冊以交譏之也嗚呼仁宗母子驕縱如此尚可以服天下乎。

〔廣義〕蓋謂天子親耕藉田以供祭祀后妃親蠶以供祭服未聞后妃之主祭祀也且祭祀國之大事婦人夫死從子臨政尚不可預況服天子袞冕而主國之大事乎書太后有事于太廟譏之也。

帝耕籍田。

命宰相張士遜撰太廟及躬耕籍田記檢討宋郊言皇太后謁廟非後世法乃止撰籍田記。

三月皇太后劉氏崩尊太妃楊氏爲皇太后帝始親政。

后稱制十一年雖政出宮闈而號令嚴明恩威加天下左右近習亦少所假借宮掖間未嘗妄改作內外賜予有節賜族人御食必易以釦器曰尚方器勿使入吾家也三司使程琳獻武后臨朝圖后擲于地曰吾不作此負祖宗事漕使劉綽還京師言在庾有出剩糧千餘斛乞付三司后問曰卿識王曾張知白呂夷簡魯宗道乎此四人者豈因獻羨餘進哉晚年稍進外家任宦者羅崇勳江德明等訪外事崇勳由是勢傾中外至是后崩帝見左右泣曰太后疾不能言猶數引其衣若有所屬何也薛奎曰其在袞冕也服之豈可見先帝於地下帝悟遂以后服斂諡曰莊獻明肅后諡皆二字以稱制加四諡自此始太后遺誥尊太妃爲皇太后與皇帝同議軍國事閤門趨百官賀御史中丞蔡齊目臺吏毋追班而入白執政曰上春秋長習知天下情僞今宜躬覽朝政豈可使女后相踵稱制乎殿中侍御史龐籍請下閤門取垂簾儀制盡焚之乃止尊太妃爲皇太后而削去同議軍國事之語帝始親政罷創修寺觀裁抑僥倖召宋綬范仲淹而黜內侍羅崇勳等中外大說劉太后愛

帝如已出。帝亦盡孝。故始終無毫髮間隙。及帝親庶務。言者多追詆太后時事。仲淹言于帝曰。太后受遺先帝。調護聖躬者十餘年。今宜掩其小故。以全大德。帝曰。此亦朕所不忍聞也。遂下詔戒飭中外。毋得輒言皇太后垂簾日事。

【發明】母后臨朝。甚非得已。不幸國無長君。時丁厄運。倉卒應變。亦不過權宜而已。豈有翕然南面。假借威權。建制人主。顛倒綱常。如漢之呂氏。唐之武氏乎。昔者仁宗幼沖。劉氏聽政。且十年矣。其用人行事。不無專輒之失。苟或久假而不歸。不能爲呂氏者幾希。幸而天奪其年。況帝春秋鼎盛。今欲復尊楊氏。則是母后相繼聽政。而仁宗殆爲委裘遺腹之主。將不可一日無母后者矣。向非蔡齊龐籍諸賢竭力諫沮。則宋室之禍。何特巳哉。故綱目特書帝始親政于下。以見十餘年間。政事巳出。于是而始親之也。其垂簾時戒之言。亦嚴切矣。

【廣義】劉太后久于國政。家廟袞冕。悉得賢。然欲楊后之繼國政。正欲使其效巳往治朝之美稱乎。幸而蔡齊仲淹龐籍諸賢同心制之。弗克成其勢耳。不然。則垂簾之事。必相因而起矣。夫易泰之九二曰。包荒。無遐棄。不利實諸賢象之。

夏四月。呂夷簡。張耆。夏竦。陳堯佐。范雍。趙稹。晏殊。罷。

帝與呂夷簡謀。以張耆等皆太后所任。欲悉罷之。夷簡以爲然。帝退。以語皇后郭氏。后曰。夷簡獨不附太后邪。但多機巧。善應變耳。由是夷簡亦罷。制下。夷簡方押班。聞唱名大駭。不知其故。因令素所厚內侍都知閻文應詢之。乃知事由郭后。由是怨宿憾后。思有以傾之。

以李迪同平章事。王隨參知政事。李諮爲樞密副使。王德用僉書樞密院事。

迪自太后時。召還不幾。復相。德用初爲殿前都虞候。有表太后內降補軍吏者。德用曰。補吏軍政也。不可與。太后固欲與之。德用卒不奉詔。至是。帝閱太后閤中。得德用所奏事。奇之。以爲可大用。遂拜僉樞。

追尊母宸妃李氏爲皇太后。

左右有爲帝言。陛下乃李宸妃所生。妃死以非命者。帝號慟累日。下詔自責。追尊爲皇太后。謚莊懿。幸洪福寺

祭告。易梓宮。親啓視之。妃以水銀。故玉色如生。冠服如皇后。帝歎曰。人言其可信哉。待劉氏加厚。

【廣義】仁宗待劉太后加厚者。夷簡先見之功也。

六月朔。日食。○秋七月。旱蝗。詔求直言。

時歲大旱。蝗食草木殆盡。范仲淹請遣使循行。未報。因請間曰。宮掖中半日不食。當何如。帝惻然。乃命龐籍安撫京東。仲淹安撫江淮。翰林侍讀學士宋綬言。帝王之天下。在總攬權綱。陛下躬親萬機。內外延首望治。而宜謂覽今未遠。臣聞日前恩由太后。而今又由大臣。大臣專之以招權。小人趨利以售進。此風寖長。有虧邪政。太宗嘗曰。國家無外憂。必有內患。外憂不過邊事。皆可預防。若姦邪共濟爲內患。深可懼也。真宗亦曰。唐朝朋黨尤甚。以致王室卑弱。願陛下思祖宗訓戒。念王業艱難。整齊紀綱。正在今日。又言。御下之道有三。臨事貴守。當機貴斷。兆事貴密。能守則姦無由移。能斷則邪無由惑。能密則事無由變。斯安危之所繫。惟陛下深念之。

【發明】人君之德。雖不一。然敬天聽言。乃其要者。人君不納直言。天下以言爲諱。故雖災異遣告。亦莫之省。是以淪於滅亡而不悟。今仁宗乃能因日食旱蝗之變。詔求直言。一舉而敬天聽言之意。皆在其中。天下之人。自是敢諫易聽。一洗舊染。後世遂爲故事。自我作古。不亦善乎。書之于冊。足爲千古之美。

冬十月。葬莊獻明肅皇后。莊懿皇后于永定陵。

作奉慈廟以奉二神主。

張士遜。楊崇勳。免。以呂夷簡同平章事。宋綬參知政事。王曙爲樞密使。王德用。蔡齊爲副使。○十一月。贈寇準中書令。復萊國公。

謚忠愍。

【發明】寇準輔翊真宗。有振安社稷之功。固非他相比也。然竄逐窮荒。以殁其身。至是追復官爵。加以褒贈。是亦公論之不容泯者。書以示之宜矣。如唐宣宗追贈李德裕。其義亦同。學者試觀之。

薛奎罷。

奎以疾罷。踰年卒。奎謀議正直。或志不伸。歸輒歎咤不食。家人笑曰。何必如是。奎曰。吾愧見士人。懼後世譏。

尤能知人。范仲淹、龐籍、明鎬自爲吏部選人。皆以公輔許之。卒如其言。

詔宰相毋得進用臺官。

（言者謂臺官必由中書。乃祖宗法也。帝曰。祖宗法不可廢。宰相自用臺官。則宰相過失。無敢言者矣。故詔自今臺官。非中丞知雜保薦者。毋得除授。）

廢皇后郭氏。謫御史中丞孔道輔。右司諫范仲淹。

（時尚美人、楊美人俱得幸。數與皇后忿爭。一日尚氏于帝前有侵后語。后不勝忿。批其頰。帝自起救之。后誤批帝頸。帝大怒。內侍閻文應因與帝謀廢后。且勸以爪痕示執政。帝以示呂夷簡。且告之故。夷簡有憾于后。遂主廢后之議。帝猶疑之。夷簡曰。光武漢之明主也。郭后止以怨懟坐廢。況傷陛下頸乎。帝意遂決。夷簡先勅有司毋得受臺諫章奏。乃詔稱皇后願入道。封淨妃、玉京冲妙仙師。居長寧宮。臺諫章疏果不得入。於是中丞孔道輔率諫官范仲淹、孫祖德、宋庠、劉渙。御史蔣堂、郭勸、楊偕、馬絳、段少連十人。詣垂拱殿伏奏。皇后天下之母。不當輕廢。願賜對。盡所言。殿門闔。不爲通。道輔叩鐶大呼曰。皇后被廢。柰何不聽臺臣言。尋有詔令夷簡諭以皇后當廢狀。道輔等至中書。語夷簡曰。大臣之於帝后。猶子事父母也。父母不和。可以諫止。柰何順父出母乎。夷簡曰。廢后有漢唐故事。道輔曰。人臣當道君以堯舜。豈得引漢唐失德爲法耶。夷簡不能答。即奏言伏閤請對。非太平美事。遂黜道輔知泰州。仲淹知睦州。祖德等罰金。仍詔臺諫。自今毋相率請對。明日。道輔等趨朝。欲留百官揖宰相廷爭。至待漏院。聞詔。乃退。道輔鯁挺特達。遇事彈劾無所避。天下皆以直道許之。僉書河陽判官富弼言。朝廷一舉而兩失。縱不能復后。宜還仲淹等。不聽。）

【發明】易曰。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天聖二年書立皇后郭氏。至是已踰十年。未聞其有失德。而何爲遽廢之耶。仁宗偏愛妾媵。黜斥正妻。又惑夷簡之說而廢之。則於夫婦之道乖焉。嗚呼。宰相代天理物。啟沃可否。君行不義。弗克匡救。豈可助之以行不義乎。書廢而不書有罪。則見廢之不以其禮。爲可知矣。如漢景廢皇后薄氏。義同。道輔等身當言責。上言極諫。是蓋盡職而忠於所事者也。言而不聽。復致謫貶。果何罪哉。綱目備書于冊。不再貶而其惡自見。

【廣義】大臣之處具瞻。當以公滅私。則民其允懷矣。今夷簡私憾郭后。而力主廢黜。則是以私滅公矣。

人心其肯服從哉。詩云。赫赫師尹。民具爾瞻。夷簡有愧于此。雖然。君子奚可獨罪夷簡哉。當首仁宗而從夷簡可也。且閨門之內。萬化由出。況天子爲萬民之標準耶。仁宗始政。而即與群婦相鬭。且以爪痕示人。何無羞惡之心耶。孟子曰。無羞惡之心。非人也。修齊治平之學。仁宗必未之講。

甲戌

景祐元年。春正月。置崇政殿說書。

（侍講學士孫奭年老乞外。因薦賈昌朝、趙希言、王宗道、楊安國等自代。遂置說書。日輪二人祗候。昌朝講說明白。帝多所質問。）

夏五月。契丹宗真幽其母蕭氏于慶州。

（契丹太后耨斤陰召諸弟議。欲立少子重元。重元以其謀白于宗真。宗真遂收太后符璽。而遷之慶州七括宮。始親決國事。立重元爲皇太弟。）

【發明】蕭氏前治國事。則斥其名。弒其主母。則斥其名。所以惡其專而著其惡也。此書契丹宗真幽其母蕭氏。不斥其名。所以正其名而定其罪也。考之分注。耨斤欲立少子。宗真幽之。則固有說矣。噫。母雖不慈。子不可以不孝。人之處世。莫大乎父子君臣。虎狼尚有父子之親。蜂蟻亦有君臣之義。契丹宗真雖云夷狄。是亦人類。夫豈虎狼蜂蟻之不若哉。據事而書。其惡自見。

秋七月。趙元昊反。寇環慶。

（慶州柔遠砦蕃部巡檢嵬通攻後橋諸堡破之。元昊稱兵報讎。入寇慶州。緣邊都巡檢楊遵與戰敗。環慶都監齊宗矩入援之。亦爲所執。既而放還。下詔約束之。元昊雖常奉貢。然車服僭竊。改元開運。或言不吉。敗亡之號也。更曰廣運。）

八月。有星孛于張翼。

（帝以星變。避殿減膳。詔淨妃郭氏出居瑤華宮。美人尚氏入道。楊氏安置別宅。）

【發明】歷觀災異之來。未嘗不由人爲所感。溫公曰。聖帝明王。皆消患於未萌。弭禍於未形。天下陰被其澤。而莫知其所以然也。是時仁宗廢郭后。而夫婦之道乖。元昊寇環慶。而撫御之法曠。是以星孛示儆。豈爲適然。變不虛生。信斯言矣。君子豈以天道無知而忽之哉。此綱目所以必書災異。而不書祥瑞。

也歟。

王曙卒。以王曾爲樞密使。

曙方嚴簡重，有大臣體，居官深自損抑。然喜浮圖法，齋居蔬食，泊如也。

九月，立曹氏爲皇后。

彬之女孫也。御史裏行孫沔言：宜終章獻喪制而後行。秘書丞余靖亦以爲言，不報。

【發明】兩宋之策，書立皇后某氏者，恆詞；書立某氏爲皇后者，變例。此何以變例書？是時仁宗諒陰，而莊獻之喪未終，郭后廢棄，而人倫之道有歉故耳。蓋天子儀刑四海，詎敢棄禮？今喪未終而行吉禮，廢后而立曹氏，於心獨無愧乎？孫沔、余靖相繼諫阻，悍而不報，謂之何哉？書之變例，義自見矣。

冬十月，趙元昊進毒弒其母衛慕氏。

母族人山喜謀殺元昊，事覺，元昊酖其母殺之，沉山喜之族于河，遣使來告哀。

【發明】子弒父，凡在官者，殺無赦。當是之時，元昊有覆載不容之罪，使宋有人，則當窮治其惡，正其弒逆之誅，然後人道可立。春秋之法，許世子以不嘗藥而書弒，况親弒其母乎？前書父不聞有伐叛之師，此書弒未聞有討賊之舉，則是上無天子，下無方伯，人類自爲禽獸，中國自爲夷狄矣。書法若此，其所以遏人欲存天理者，爲如何哉？噫。

二年，春正月，作邇英、延義二閣。

孫奭嘗上無逸圖，帝命施于講讀閣。至是又詔蔡襄寫無逸篇于閣屏。

貶御史裏行孫沔監永州酒務。

沔上言：自孔道輔、范仲淹被黜，凡在搢紳，盡懷緘默。乞少霽天威，開育闕儆，入青卿由躁而未卿有吉命。復上書曰：從言之中傷在右，右者力歸之餘，悅耳目者聲合之色，宸禁言嚴，乘輿天遠，未見欽召名臣，詢問外事，詢祖宗之紀綱，資朝廷之得失，飭修簡易之名，求益承平之化。又曰：願推擇大臣，講求古道，極論精思，品藻賢否，進有吏學，令老疾貪殘之輩，以利於民，罷公卿大夫治後諂諛之士，以慮於細微，撤掖庭之幽職，以求錫羨之慶，抑宦侍之重任，以防窺逗之私。書奏，再貶監永州酒務。

【發明】大叢曰：國不務大而務得民心，佐不務多而務得賢。苟得民心者，民從之；有賢佐者，士歸之。沔之疏言：自孔道輔等被謫，搢紳盡懷緘默，獨孫沔上書切論，其忠蓋爲仁宗。不聽則已，屢爲貶黜，謂之何哉？故綱目具書其官而書貶者，旌美孫沔之忠讜，復譏仁宗之不明也。

二月，育宗室允讓子宗實于宮中。

宗實，太宗之曾孫，商王元份之孫，江寧節度使允讓之子也。帝未有嗣，取入宮，命皇后撫鞠之，生四年矣。

【廣義】書之所以重國本也。

李迪罷。

侍御史龐籍劾三司使范諷，李迪右之。籍劾諷不已，詔下獄置對，上爲召呂夷簡與宋綬決獄。夷簡素疾諷，又欲因以傾迪，指籍而重貶諷，凡與諷善者皆謫。制，迪遂罷，知亳州。人謂籍之劾諷，夷簡實陰教之。

以王曾同平章事，蔡齊、盛度參知政事，王隨、李諮知樞密院事，王德用、韓億同知院事。○命集賢校理李照重定雅樂。

時承平日久，帝留意禮樂之事。判太常寺燕肅乞以王朴所造律準考定樂器，帝乃命李照與肅律準較古樂，高五律，視教坊樂下二律。照依國語律法鑄編鐘一簴，可使度量權衡協和，詔許之。照獨任所見，更造新器，而聲極下，議者非之。詔天下有深達鐘律者，所在以聞。知杭州鄭向薦阮逸，知蘇州范仲淹薦[illegible]胡瑗。瑗、逸至，[illegible]言照樂穿鑿，帝命改作之。[illegible]以橫黍累尺，[illegible]則律管徑與古不合。右司諫韓琦言：自[illegible]之，不若窮作樂之原，爲致治之本，使政令平簡，民物熙洽，[illegible]在大臣宜先及之。[illegible]求樂之[illegible]常仍用和峴所定樂。

【發明】[illegible]曰：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其功大者其樂備，其治辨者其禮具。太祖以神武定天下，文命[illegible]治亂相半，而仁宗以承平日久，留意禮樂，命重定之。善乎韓琦曰：不若窮作樂之原，爲致治之本，使政令平簡，民物熙洽，斯則治古之樂耳。三復斯言，何其切

哉。分注言帝納琦言，仍用舊樂。綱目書之，若已重定然者，所以深譏之也。

【廣義】大抵治定功成而後禮樂可興。蓋禮也者理也。樂也者樂也。因人心之理而節文之，因人心之和而宣暢之，故曰禮樂也。孟子曰：今王鼓樂於此，百姓聞王鍾鼓之聲、管籥之音，舉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幾無疾病與，何以能鼓樂也。此人心自然之樂，有不樂之樂者存，非勉強而可致者也。今仁宗之世，契丹跳梁，元昊跋扈，無罪而廢郭后，而閤門伏諫，無罪而謫道輔、仲淹，而朝廷失政，水沴火災，地震、日食、星告變，史不絕書，此豈作樂樂時乎？顧欲用禮樂而禮樂不爲之用矣。善乎韓魏公曰：不若窮作樂之原，爲致治之本，使政令平簡，民物熙洽，斯則治古之樂也，可以器象求乎？斯言至矣。

秋七月，作睦親宅。

上以皇族蕃衍，宮院居或隘，無以聚集，詔以玉清昭應宮舊地作睦親宅以處之。

冬十一月，故后郭氏暴卒。詔竄內侍閻文應于嶺南。

后居瑤華宮，帝頗念之，遣使存問，賜以樂府，后和答之，辭甚悽惋。帝亦密遣人召之，后辭曰：若再見召，須百官立班受冊方可。文應以嘗譖后，懼其復立，屬后小疾，帝遣文應挾醫診視，數日后暴崩。中外疑文應進毒，而不得其實。帝深悼之，追復后號，以禮斂葬，而停諡冊祔廟之禮。知開封府范仲淹劾奏文應之罪，竄之嶺南，死于道。

【發明】郭后，仁宗之正配，亦嘗儷體宗祧，母儀天下。仁宗以無罪廢之，而使內侍得肆弒逆，尚何以君天下乎？曰：然則何以不書弒？曰：唐陳弘志之逆，憲宗以暴崩書；宣宗之弒郭太后，亦以暴崩書。今郭后亦以暴卒書之，其書法先後如一，則其弒逆明矣。分注言后居瑤華宮，帝頗思念，文應以譖后之故，懼其復立，屬后小疾，挾醫診視，因而進毒，后乃暴崩，其爲弒逆尤甚惡，無可疑者。文應以邪佞刑人，仁宗不知可否，命之視疾，其險陂刻薄，何所不有？宜其害后以親行弒逆，略不顧忌，然猶隱諱其跡，史臣不得其詳，故綱目亦以待陳弘志者待之耳。若郭后之事，分注詳其事，明反書暴卒，以著其欺世之罪，又以見當時君臣不敢明言其事之意，而非曲爲陳弘志與文應諱其大惡也。夫以文應弒逆，僅竄嶺南，綱目書之，若無罪然者，則以譏宋誅之不以罪也。以皇后被弒，尚不能明，則其他可知矣。

子丙

【廣義】郭后嘗母儀天下，而與仁宗爲敵體也。既非其暴崩，則是被毒也，無疑矣。遂當窮推深究，則罪人斯得，今乃含糊苟且，而止竄文應于嶺南，則春秋討賊之義，何在乎？時國政闕失，孰有大於斯者耶？仁宗不得爲剛明之君矣。

詔錄五代及諸國後。

御史臺辟石介爲主簿，介未至，論不當求五代及諸國後，坐罷。館閣校勘歐陽修遺書責中丞杜衍曰：主簿於臺中非言事官，介足未履臺門之閾，已用言事見罷，可謂正直剛明，不畏避矣。度介之才，不止爲主簿，直可爲御史。今中丞斥介而他求，亦必擇賢，夫賢者固好辯，又有言，則又斥而他求乎？如此則必得愚闇懦默者而後止也。衍不用。

十二月，吐蕃唃廝囉大敗趙元昊于河湟。

趙元昊遣蘇奴兒將兵擊廝囉，敗死殆盡，蘇奴兒被執。元昊自領衆攻貓牛城，一月不下，既而詐約和，城開乃大殺戮。又攻青唐、宗哥、帶星嶺諸城，廝囉部將安子羅以兵截歸路，元昊與戰，敗之。然部兵溺宗哥河及饑死過半。未幾，并兵臨河湟，廝囉壁鄯州不出，元昊乃渡河插幟識淺，其後廝囉潛使人移植深處，及大戰，元昊潰歸，士卒視幟而渡，溺死者十八九，所虜獲甚衆。廝囉來獻捷，詔加保順軍留後。

三年，春二月，詔優給致仕官俸。

詔曰：致仕官舊給半俸，而仕嘗顯著，或貧不能自給，非所以遇高年、養廉恥也。自今兩省、大卿監、正刺史、閤門使以上致仕，給俸如分司。長吏歲時以羊酒勞賜之。

復貼射茶法。

自貼射茶法廢，而河北入中虛估之弊益甚。李諮既居政府，請復行見錢法，皆如天聖元年之制，又命商持券徑趨榷貨務，驗實立償之錢，而三說之法廢，縣官自此省費矣。

夏五月，貶知開封府范仲淹及集賢校理余靖、館閣校勘尹洙、歐陽修于外。詔戒群臣越職言事。

仲淹以呂夷簡執政，進用多出其門，上百官圖，指其次第曰：如此爲序遷，如此爲不次，如此則公，如此則私。況

進退近臣。凡超格者，不宜全委之宰相。夷簡不悅。他日論建都之事，仲淹進曰：洛陽險固，而汴爲四戰之地，太平宜居汴，即有事必居洛陽。當漸廣儲蓄，繕宮室。帝以問夷簡，夷簡對曰：仲淹迂闊，務名無實。仲淹聞之，乃爲四論以獻，大抵譏切時弊。且曰：漢成帝信張禹，不疑舅家，故有新莽之禍。臣恐今日亦有張禹壞陛下家法。夷簡訴仲淹越職言事，離間君臣，引用朋黨。仲淹對益切，由是落職知饒州。集賢校理余靖上言：仲淹以譏刺大臣，重加譴謫，儻其言未合聖慮，在陛下聽與不聽耳，安可以爲罪乎？汲黯在廷，以平津爲多詐；張昭論將，以魯肅爲粗疏。漢皇、吳主，熟聞訾毀，兩用無猜，豈損令德？陛下自親政以來，屢逐言事者，恐鉗天下口。請改前命。疏入，坐落職監筠州酒稅。館閣校勘尹洙上疏曰：仲淹忠亮有素，臣與之義兼師友，則是仲淹之黨也。臣不可苟免。夷簡怒，斥監郢州酒稅。館閣校勘歐陽修貽書責司諫高若訥曰：仲淹以非辜逐，君不能辨，猶以面目見士大夫，出入朝中，是不復知人間有羞恥事。若訥怒，上其書，修坐貶夷陵令。時朝士畏宰相，無敢送仲淹者，獨龍圖直學士李紘、集賢校理王質出郊餞之。或以誚質，質曰：希文賢者，得爲朋黨，幸矣。館閣校勘蔡襄作四賢一不肖詩，以譽仲淹、靖、洙、修，而譏若訥。都人相傳寫，鬻書者市之得厚利。契丹使適至，買以歸，張於幽州館。御史韓縝希夷簡旨，請以仲淹朋黨牓朝堂，戒百官越職言事者，從之。

發明　宰相公平正大，職均四海，進賢人，退不肖，乃職分之當然耳。諸葛武侯曰：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之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之所以傾頹也。是時君德不剛，權奸怙寵，范仲淹以言事忤呂夷簡，被貶。余靖等以上疏救范仲淹，而被謫。嗚呼，古人從善如轉圜，進善如不及。仁宗去一小人如是其難，去衆君子如是其易，何是非之不明乎！夫以先民有言，詢于蒭蕘，況朝臣而有越職言事之禁，豈不貽笑於四方，取譏於後世哉！綱目書此，詞煩而不殺，其義可見矣。

廣義　排擯夷簡自執政以來，無一可觀，但能力主廢后，排斥忠良而已。嗚呼，其立心造意如此，誠有自上所爲者多矣。

秋七月，置大宗正司。

以宗室充濮領之。時諸王子孫衆多，既聚居睦親宅，詔於祖宗後各擇一人，使司訓導糾違失。

冬十月，契丹初殿試進士。

發明　契丹行政，未嘗書此，何以書？進之也。夷狄效中國禮義之事，則必進之，所以美其用夏變夷耳。況屢試進士，乃求賢之美圖哉？特書曰初，蓋予之也。

○十一月，皇太后楊氏崩，謚曰莊惠，祔葬永定陵。○李諮卒。

諮性明辨，周知世務，吏不敢欺。

以王德用知樞密院事，章得象同知院事。○十二月，趙元昊侵回鶻，取瓜、沙、肅州。

元昊既悉有夏、銀、綏、宥、靜、靈、鹽、會、勝、甘、涼，又取瓜、沙、肅，而洪、定、威、龍皆即堡鎮號爲州。仍居興州，阻河依賀蘭山爲固，地方萬里。改元大慶，設十六司以總庶務。置十二監軍司，委酋豪分統其衆。河北七千人，以備契丹；河南洪州路五萬人，以備環慶、鎮戎、原州；左廂宥州路五萬人，以備鄜延、麟府；右廂甘州路三萬人，以備吐蕃、回紇。餘兵駐賀蘭、靈州、興州、興慶府，爲鎮守，總十五萬。又選豪族善弓馬五千人，迭直，號六班直，分鐵騎三千爲十部。元昊自製蕃書，形體方整，類八分，而畫頗重複，以教國人紀事。

丁丑

四年，春二月，祠赤帝于宮中。

祈嗣也。

發明　仁宗此舉，蓋果溺矣。胡氏寅曰：爲治者，所發必正言，所履必正道。事天地以教人恭，奉宗廟以教人孝。祠赤帝非天地也，于宮中非宗廟也，特因無嗣而祈禱之云爾。豈堂堂中國天子，而作此無稽之事，則天下之民，寧不從而效尤哉？事有不待貶絕而後見者，此類是也。

夏四月，呂夷簡、王曾、宋綬、蔡齊罷。

初，夷簡事曾甚謹，曾力薦爲相。及曾復入中書，位反居下，而夷簡任事久，多所專決，曾不能堪，議論間有異同。遂力求罷，帝疑之，問曾曰：卿亦有所不足耶？時外傳夷簡納賂，曾因及之。帝以問夷簡，夷簡乞置對，遂交論帝前，而曾語亦有失實者，求去益力。夷簡亦乞罷。時曾與蔡齊善，而夷簡善宋綬，惟盛度不得志於二人，而皆猜險，每有所議，依違其間。及是帝問度曰：曾、夷簡力求退何也？度對曰：二人心事，臣不得知，陛下詢二人以誰可

代者。則其情可察矣。帝從之。曾薦齊。夷簡薦綬。於是四人俱罷。而度獨留。【廣義】夷簡不能謙遜而背本。固可罪矣。而曾也亦少包荒之量焉。

以王隨陳堯佐同平章事。韓億程琳石中立參知政事。盛度知樞密院事。王鬷同知院事。○冬十二月。地震。

京師及定。襄。并。代。忻州皆震。而并代忻尤甚。壞民廬舍。壓死者二萬二千餘人。傷者五千六百人。直史館葉清臣上言。京師地震。及大河之東。彌千五百里。誠大異也。陛下泰然。不以爲異。雖使內侍四方崇佛事。脩道科。非所謂消復之實也。頃范仲淹。余靖以言事被黜。天下之人。鉗口不敢議朝政者。將二年。願陛下發自咎責。詳延忠直敢言之士。庶幾明威降鑒。善應來集。書奏。數日。仲淹等皆得近徙。

【發明】地乃陰道。宜靜而不宜動。夷狄小人之象也。迨夫壞民廬舍。壓死者二萬二千餘人。傷者五千六百人。此非小變也。是時元昊侵擾於外。姦臣怙勢於內。則地震之應。豈不益深切哉。綱目不言事應。而事應已在其中。所以明天變不虛生。而人君當警省也。有天下者。可不兢業守成也歟。

寶元元年。春正月。求直言。

時有衆星西北流。雷發不時。下詔求直言。大理評事蘇舜欽言。臣觀國史。見祖宗日日視朝。旰昃方罷。猶坐後苑門。召對白事者。委曲詢訪。今陛下春秋鼎盛。實宵旰求治之秋。乃隔日御殿。此政事不親也。三司計度經費。二十倍於祖宗之時。府庫匱竭。斂科無虛日。非用度不足也。二者誠國大忌。願陛下因此災變。脩已以御人。流心以聚物。勤聽斷。舍燕安。放優諧近習之纖人。親剛明鯁直之良士。以思永圖。復日御前殿。

【發明】陸宣公曰。君人者以衆智爲智。以衆心爲心。恒恐一夫不盡其心。一事不得其理。孜孜訪問。惟善是求。豈但發號弗咈而已哉。仁宗親政以來。屢黜言者。求言數下。未見施行。不過因值災變。徒示虛文而已。夫豈求言如不及者哉。綱目一書再書而皆削其言事之臣。所以譏帝求言之不誠。聽言之不果也。【廣義】直言之士。無有過於范仲淹等去國之四賢也。有直言而不能用。又求所謂直言者。是猶含璧而求璧也。抑豈別有其璧耶。是宜天變之不時也。仁宗其庸矣。

三月。王隨陳堯佐韓億石中立免。

隨爲相。無所建明。而數與堯佐。億。中立。並爭事。會災異屢見。台諫韓琦言。隨堯佐中立非輔弼才。億不當以子綱爲堂使。宜遂皆免。琦遇事敢言。明而不迂。在諫垣前後凡七十餘疏。

【發明】人臣之事君。公其心。守其職。進嘉謨。宣教化。君非未革。思所以革之。國政未善。思所以善之。君子未進。思所以進之。小人未退。思所以退之。四夷未服。思所以服之。天下未安。思所以安之。斯得相君之道。不擇輔弼之才。王隨爲相。無所建明。陳堯佐并緜。而韓億石中立。皆以庸才爲參政。此皆一時之小人也。故以可免。綱書以示貶。

以張士遜章得象同平章事。王鬷李若谷參知政事。王博文陳執中同知樞密院事。

得象爲翰林學士時。莊獻太后遣內侍至學士院。得象必正色待之。未嘗交一言。帝聞而器之。至是。謂曰。向者太后臨朝。羣臣皆趨私謁。惟卿清忠。無所附麗。未嘗干請。今日用卿。蓋由此也。

夏四月。王博文卒。以張觀同知樞密院事。○冬十月。詔戒

百官朋黨。

范仲淹既徙潤州。讒者恐仲淹復用。遽誣以事。語入。帝怒。亟命置之嶺南。中外論薦仲淹者衆。帝曰。何以知仲淹爲其黨請建元皇太子。非但因罷大臣也。今稱薦者如此。似將朋黨。乃下詔戒之。程琳辨之。帝意解。李若谷亦言。近世俗薄。專以朋黨汙善良。蓋君子小人各有類。今一以朋黨名之。恐正臣無以自立。帝是其言。

【發明】小人所指者。朋黨之說。爲國所患者。朋黨之言。何則。小人欲陷君子。必指以朋黨。則一網盡去。而可以快其私心。如漢之黨人。唐之牛李皆是也。於乎。小人之心肆意無忌。在於人君辨之何如耳。苟非聰明之士。鮮不爲其所搖。然則小人之術可勝言哉。宜其詔戒之也。

趙元昊殺其叔父山遇。稱帝于夏州。

元昊遣從人詣五臺供佛。以窺河東道路。既還。與諸酋歃血。約先攻鄜延。欲自靖德塞門砦赤城路三道並入。其叔父山遇數諫。不聽。山遇懼。遂挈妻子來降。知延州郭勸。執送元昊。元昊殺之。遂稱帝。改元天授禮法延祚。國號夏。遣使奉表。有云望許西郊之地。冊爲南面之君。敢竭庸愚。常敦歡好。

發明元昊叛逆不臣朝廷屢頒處置事而山遇舍逆從順致降延州爲郭勸者當縛以畀僞徐圖進取可也執送殺之此何義耶然綱目止書元昊殺山遇而不書執送者爲中國諱之也夫元昊擅殺叔父則其惡不言可知矣稱者不宜稱者也是故不宜王而王則書稱王不宜帝而帝則書稱帝元昊僭號稱兵肆無忌憚宋人縱賊不討何勝惜哉。

十一月沂公王曾卒。

贈侍中諡文正曾性資端厚在朝廷進止有常處平居寡言笑人不敢干以私進退士人莫有知者范仲淹嘗謂曾曰明揚士類宰相任也公之盛德獨少此爾曾曰恩欲歸己怨將誰歸邪仲淹服其言（史臣曰）方仁宗初立莊獻臨朝將有專制之患曾正色危言能使宦官近習不敢窺覦而仁宗君德日就莊獻亦全令名古所謂社稷臣於斯見矣。

十二月京師地震。○以夏竦爲涇原秦鳳安撫使范雍爲鄜延環慶安撫使經略夏州。

未幾復以竦知涇州與雍俱兼經略使又命天章閣待制龐籍體量陝西籍就竦問事竦上奏曰繼遷當太宗時逼近靈夏而累歲不能歸誠先帝惟戒疆吏謹烽堠嚴卒乘來即逐之去無追捕然自靈武陷沒銀綏割棄以來假朝廷威靈其所役屬者不過河外小羌爾況德明元昊相繼猖獗以繼遷窮蹙比元昊富實勢可知也以先朝累勝之士較當今關東之兵勇怯可知也以興國習戰之師方今沿邊未試之將工拙可知也繼遷竄伏平夏元昊窟穴河外地勢可知也若分兵深入糗糧不支進則賊避其鋒退則躡襲其後老師費糧深可虞也若窮其巢穴須涉大河長舟巨艦非倉卒可具若浮囊挽綆聯絡而進我師半濟賊乘勢掩擊未知何謀可以捍禦臣以爲不較主客之利不計攻守之便而議進討者非良策也因條上十事一教習強弩以爲奇兵二羈縻屬羌以爲藩籬三詔唃廝囉并力破賊四度地形險易遠近砦柵多少而增減屯兵五詔諸路互相應援六募土人爲兵以代東兵七增置弓手壯丁以備城守八併邊小砦以完兵力九聽關中民入粟贖罪以贍邊計十損並邊冗兵冗官以紓饋餉朝廷多采用之然是時邊臣多議征討反以竦爲怯。

加吐蕃唃廝囉保順節度使。

自西涼爲李繼遷所陷潘羅支舊部往往歸廝囉回紇落者復數萬廝囉居鄯州西有臨谷城通青海高昌諸國商人皆趨之以貿易由是富強朝廷欲使持擊元昊以披其勢因授節鉞仍兼邈川大首領尋加河西節度使廝囉約盡力無負然終不能立大功。

發明宋加唃廝囉節鉞欲其共擊元昊然卒未聞有殺賊之績則夷狄之不可共功明矣故書以譏之也。

己卯

二年夏四月募民入粟實邊。

發明募民入粟討元昊也何以書蓋所以譏宋之國窘耳然則有天下者可不節其財用乎。

○五月罷王德用以夏守贇知樞密院事。

趙元昊反德用請自將討之不許德用狀貌雄毅面黑頸以下白皙人皆異之言者論其貌類藝祖且得士心不宜久典機密遂罷言者猶不已遂降知隨州家人惶懼而德用舉止言笑自若惟不接賓客而已。

發明不曰德用罷而曰罷德用亦必有其說焉夫德用狀貌雄毅有類藝祖故忌而罷之非其罪也

竊意用人之道求其才而已矣奚以貌形疑似而遂擯棄之哉此蓋猜忌之心勝而讒言乘是間入之故耳綱目直書罷而不言其故所以深著其失。

六月削趙元昊賜姓官爵。

元昊表至群臣皆曰元昊小醜也請出師討之旋即殄滅矣諫官吳育獨進曰元昊雖稱藩臣其尺賦斗租不入縣官且叛服不常請置之示不足責且彼已僭輿服勢必不能自削宜援國初江南故事稍易其名可以順附而敎之不報未幾下詔削奪元昊官爵絶互市揭榜于邊募人能擒元昊若斬首獻者即授定難節鉞已而元昊又遣賀永年齎嫚書納旌節及所授敕告置神明匣留歸娘族而去。

發明天下之事必有無所爲而爲之者繼遷叛逆太宗失於不討故元昊狃於爲逆意可以爲常事而行之耳向使宋人能窮治繼遷之罪聲其罪於天下變夷翦戮靡有孑遺則夷狄亦必知所畏忌而西夏之變不復作矣惟太宗一失其機故子孫不能免其患然後知聖人誅亂臣討賊子汲汲然惟恐或後者正欲絶禍亂之源杜敗亂之漸爾不然仁宗寬厚仁恕恩撫四夷何至於元昊侵擾之甚哉削姓削官不亦

庚辰

（曉乎議者自可察之）

詔省浮費。

（時陝西用兵。調費日蹙。命近臣及三司議省浮費。詔自乘輿服御及宮掖所須。務從簡約。若吏兵祿賜。毋得輒行裁減。時論者或欲損兵吏俸賜。帝曰。祿廩皆有定制。毋遽更變以搖人心。宜申諭之。）

秋七月。契丹宗真迎其母蕭氏于慶州。

（太后居慶州五年。或勸契丹主迎之以覘中國。歲聘之列。契丹主悔悟。乃奉迎還京。然出入語止。常相距十數里。陰爲之備。）

（【發明】分注云。契丹宗真於其母出入止合。常相距數十里。陰爲之備。嗚呼。夷狄於其母尚爾。况他人乎。宋與通和。其計左矣。）

冬十一月。盛度程琳罷。

（初張士遜惡琳。而嫉孔道輔不附己。欲并去之。會開封府吏馮士元以賕敗。知府鄭戩窮治之。辭連度琳及天章閣待制龐籍。直集賢院呂公綽。太常博士呂公弼等十餘人。士遜謂道輔曰。上顧程公厚。今爲小人所誣。盍見上辨之。道輔不悟。入言琳罪薄不足深治。帝怒道輔朋附。併出之。於是度坐令士元強取其隣所賃官舍。琳坐令士元糴市張士遜故第。籍與公綽公弼坐令士元市女口。度免。知揚州。琳知潁州。籍等皆被黜罰。士元流海島。而道輔亦出知鄆州。道輔始知爲士遜所賣。發憤而卒。然天下皆以道直許之。）

以王贄知樞密院事。宋庠參知政事。○夏人寇保安軍。巡檢指揮使狄青擊敗之。

（青初以善騎射爲散直。從西征。戰安遠諸砦。皆克捷。臨敵披髮帶銅面具。出入賊中。皆披靡莫敢當。至是元昊寇保安軍。鈐轄盧守懃使青擊走之。以功知秦州刺史。帝欲召見。問以方略。會賊寇渭州。命圖形以進。）

（【發明】寇保安者。元昊叛。變文稱人。賊之也。是時西賊陸梁。邊陲騷擾。而狄青獨有保安之捷。他日建功立業。則又不言可知矣。故特喜而書之。）

康定元年。春正月朔日食。

（先是司天楊惟德請移閏於庚辰歲。則日食在正月之晦。帝曰。閏所以正天時而授人事。其可曲避乎。不許。至是。知諫院富弼言。請罷宴徹樂。就館賜北使酒食。執政不可。弼曰。萬一契丹行之。豈不爲朝廷羞。既而聞契丹罷宴。帝深悔之。）

（【發明】日食正旦。此天下大變也。自今元昊稱帝。至是二年矣。天道一變。故特以是警告之。自是以後。賊勢愈張。兵禍紛紛。迄無寧歲。而是塞門諸砦相繼陷沒。發端於此。天道乎。卽綱目之所書。驗康定之終始。盡者可以觀矣。）

（【廣義】日食正旦。大變之大者也。慶曆正旦。細微之常事也。于時執政。張士遜章得象也。其與鄭公之遠見。高下亦可見矣。）

元昊寇延州。副總管劉平石元孫戰沒。二月。貶范雍知安州。

（延州。當夏人出入之衝。地闊砦疏。士兵寡弱。又無宿將。春。元昊將攻延州。知州范雍聞之懼。元昊詐遣人通款于雍。雍信之。不設備。既而元昊盛兵攻保安軍。鄜延副總管劉平石元孫。屯慶州。雍以書召之。平與元孫趨土門。元昊陽破金明砦。執都監李士彬父子。乘勝至延州城下。雍閉門堅守。召平元孫。同之。將騎兵晝夜倍道而前。明日。至萬安鎮。平先發步兵繼進。夜至三川口西十里止營。遣騎兵先趨延州爭門。時鄜延都監黃德和。巡檢萬俟政。郭遵。各分屯外境。雍皆召還爲援。平與之合。步騎萬餘。結陣東行五里。與賊遇。平與賊皆爲偃月陣。相向。有頃。賊兵涉水爲橫陣。遵擊退之。賊復蔽盾爲陣。官軍復擊卻之。奪盾殺獲及溺死者。近千人。平中流矢。日暮。賊以輕兵薄戰。官軍小卻。黃德和居陣後。望見軍卻。率麾下走保西南山。衆從之。皆潰。平遣其子宜孫。馳追德和。執轡語曰。當勒兵還。并力抗賊。奈何先奔。德和不從。驟馬遁赴甘泉。平遣軍校杖劍遮留。得千餘人。轉鬭三日。賊退還水東。平率餘衆。保西南山。立七柵自固。夜四鼓。賊環營呼曰。如許殘兵。不降何待。平旦。賊酋舉鞭麾騎。自山四出合擊。絕官軍爲二。平遂與元孫等皆沒于賊。會大雪。賊解去。延州得不陷。詔殿中侍御史文彥博。即河中置獄。鞫狀。黃德和坐腰斬。范雍貶知安州。而贈平元孫官。雍爲治尚恕。好謀而少成。故及於敗。）

（【發明】以延州之事論之。范雍身爲安撫。職任經略。則是守邊戍務。雍得而專之。既不能出奇設伏以）

剿戮。又不能相機設法以安邊。卻乃信其詐謀。幾至誤事。召兵入援。閉城自守。此何策耶。劉平元孫。敢勇當先。不爲失職。而黃德和鄙夫。引兵首遁。衆心離叛。戰敗而沒。然典守者不得辭其責。故書與范雍而俱其官。蓋雍不過失律。無大惡也。故又不書有罪。

以夏守贇爲陝西經畧安撫招討使。內侍王守忠爲都鈐轄。

知漢唐宦官爲帥之害。以內臣監軍。取敗非一。今守忠爲鈐轄。與監軍無異。時用夏守贇已失人望。廼罷守忠勿覺。不悟。

〔發明〕易師之六三曰。師或輿尸。凶。大無功也。傳曰。輿尸。謂師徒撓敗。輿尸而歸也。以陰居陽。才弱志剛。不中不正。而犯非其分。故其象占如此。是時西賊陸梁。官軍覆沒。正宜選將擇兵。攻戰圖取。夫何夏守贇恇怯無能。而使之專招討之職。王守忠以刑餘小人。而使之居鈐轄之任。是固師之六三也。安能免輿尸之凶乎。噫。宋之邊備踈畧。命將苟且。宜乎元昊輕蔑朝廷。而全無畏憚之心也。綱目特舉而書之。于此所以深譏之耳。

〔廣義〕昔武后不用監軍御史。儒者謂其識見之高。況宦官典兵柄乎。宦官典兵何始乎。始乎肅宗以魚朝恩領神策軍也。且上將以汾陽輩賢將。又何待朝恩腐朽之餘以領軍乎。書曰。用人勿疑。肅宗疑於用人故也。後世用宦官典兵。而有敗兵蹶將之恥。而亡其國者。肅宗之作俑也。

除越職言事之禁。

西事日擾。括畿內京東西淮南馬。詔樞密同宰臣議邊事。出內藏緡錢八十萬。陝西糴軍儲。訪知邊事者。釋寇所在州縣罪及夏稅。時禁越職言事。富弼因論日食。謂應天變莫若通下情。帝嘉納之。於是盡除其禁。詔中外臣庶上封章。言朝政得失。

〔發明〕書曰。稽于衆。舍己從人。是知古先哲王。未嘗不以求善爲先務也。夫以天子有過而不敢諫。或宰相有過而不敢糾。黎民之利病。何以知之。政之善否。何以察之。願治之朝。豈有越職言事之禁乎。自景祐二年。書詔求群臣越職言事。至是踰五年而始除之。可謂遲之甚矣。然則寶元元年。書求直言者。不過虛

文耳。苟或職當言者。又不能言。職不當言者。又不敢言。則將尸位素餐。括囊無咎而已。誰肯復言哉。故特書于冊。既褒之。又譏之也。

命知制誥韓琦安撫陝西。

初琦使蜀歸。論西師形勢甚悉。即命安撫陝西。琦言范雍節制無狀。宜召知越州范仲淹委任之。方陛下焦勞之際。臣豈敢避形迹不言。若涉朋比。誤國家。當族。帝從之。召仲淹知永興軍。

〔廣義〕議者謂魏公間氣所生。觀其薦仲淹之方。信其然矣。

三月。王鬷陳執中張觀免。

天聖中。鬷使河北。過真定。時曹瑋爲總管。鬷見之。瑋謂曰。君異日當柄用。願留意邊防。鬷曰。何以教之。瑋曰。吾聞趙德明嘗使人以馬易漢物。不如意欲殺之。少子元昊年方十餘。諫曰。我戎人本從事鞍馬。而以資鄰國易不急之物。已爲非策。又從而殺之。失衆心矣。德明從之。吾嘗使人覘元昊狀貌異常。他日必爲邊患。鬷未以爲然。比再入樞密。元昊果反。帝數問邊事。鬷不能對。及劉平敗。議刺鄉兵。久未決。帝怒。遂與執中觀同免。鬷始敬瑋之明識。

以晏殊宋綬知樞密院事。王貽永同知院事。○夏五月。張士遜致仕。以呂夷簡同平章事。

先是。帝顧[illegible]官爲[illegible]。[illegible]官務要了邊。宰相樞密院宣許。士遜馬墜傷。務避家居。時軍興。樞務與委。士遜位首相。無所補。諫官以爲言。士遜不自安。上章請老。乃以太傅致仕。宰相得請自士遜始。

〔發明〕張士遜庸人也。方軍興務煩委任。乃請致仕。使其辭位當於前。則豈不美哉。綱目書之。文無貶詞。而義則在其中矣。

以夏竦爲陝西經畧安撫招討使。韓琦范仲淹副之。召夏守贇王守忠還。

夏守贇庸怯寡方畧。議與王守忠共圖。以竦等代之。仲淹言。今邊城之備。十有五七。關中之備。十無二三。若昊賊深入。乘關中之虛。東阻潼關。隔兩川貢賦。則朝廷不得高枕矣。爲今之計。宜嚴戒邊城。使持久可守。實其關

丙，使無虛可乘。寇至，邊城清野，不得大戰，關中稍實，不能深入。二三年間，彼自困弱，此上策也。今邊城請五路入討，臣恐承平歲久，無宿將精兵，一旦興深入之謀，國之安危，未可知也。

【廣義】分注載文正之策，即倚書傳所謂先自衛而後攻人者也。若文正者，可謂不負魏公之所知也。

元昊陷塞門諸砦。

執砦主高延德以去，又陷安遠、承平砦。時著作佐郎張方平上平戎十策，其畧以爲宜屯重兵河東，示以形勢。賊入寇，必自延、渭，而興州巢穴之守必虛。我師自麟府渡河，不十日可至，此所謂攻其所必救，形格勢禁之道也。宰臣呂夷簡見之，謂知樞密院宋綬曰：「大科得人矣。」

【發明】直書陷塞門諸砦，不問有攻戰之端，則宋之邊備亦踈畧矣，安能折衝禦侮，犂庭掃穴哉？故書以譏之。

六月，以夏守贇同知樞密院事。秋八月，守贇罷，以杜衍同知樞密院事。

右正言梁適等皆言守贇紹畧西事無功，不可復處樞密，遂罷。

以范仲淹兼知延州。

延州諸砦多失守，仲淹請自行，詔兼知延州。先是，詔分邊兵，總管領萬人，鈐轄領五千人，都監領三千人，寇至禦之，則官卑者先出。仲淹曰：「將不擇人，以官爲序，取敗之道也。」於是大閱州兵，得萬八千人，分六將領之，日夜訓練，量賊衆寡，使更出禦賊。人聞之，相戒曰：「無以延州爲意，今小范老子胸中自有數萬甲兵，不比大范老子可欺也。」大范蓋指雍也。仲淹以民遠輸勞苦，請建鄜城爲軍，以河中府、同華州中下戶租稅就輸之，春夏徙兵就食，可省糴十之三，他所減不與。詔以爲康定軍。仲淹又脩承平、永平等砦，稍招還流亡，定堡障，通斥堠，城十二砦，於是羌漢之民，相踵歸業。

九月，李若谷罷，以宋綬、晁宗慤參知政事。○以晏殊爲樞密使，王貽永、杜衍、鄭戩爲副使。○元昊寇三川諸砦，環慶副總管任福攻其白豹城，克之。

辛巳

元昊之寇三川也，韓琦使任福等領兵七千，聲言巡邊，部分諸將，夜趨七十里，至白豹城，平明克之，毁四十一族，焚其積聚而還。

【發明】韓琦料敵之心，至是可見矣。元昊之寇三川，官軍不爲捍禦，乃使任福夜攻白豹，破其族屬，焚其積聚，此正所謂攻其所必救，形格勢禁之道也。師貞，丈人吉，無咎，韓琦有焉。

鄜州將种世衡城青澗。

塞門諸砦既陷，鄜州判官种世衡言：延安東北二百里有故寬州，請因廢壘而興之，以當寇衝，右可固延安，左可致河東之粟，北可圖銀、夏之舊。詔從之，命世衡董其役。夏人屢來爭，世衡且戰且城，然處險無泉。鑿地百五十尺，至石下不及泉，工辭不可鑿。世衡命工鑿石，出一畚予百錢，卒得泉以濟。城成，賜名青澗，以世衡權知城事，開營田，募商賈，通貨利，城遂富實。

【發明】城青澗，其何以書？所以予其守要地也。自是營田通商，城遂富實，可以固延安之勢，可以致河東之粟矣，非細故書者此也。

冬十月，詔內降升遷者許執奏。

先是，韓琦言：祖宗於官爵任使，必與兩省大臣升朝公議。自莊獻垂簾，遂有假託因緣，或於內中下表，或口爲奏求，以致僥倖日滋，賞罰倒置，紊壞綱紀，爲害至深。臣乞自今凡因緣陳乞者，即降出姓名，并爲奏求人，並重行貶責，則聖政無私，綱紀有敘矣。帝嘉納之，詔禁皇族及諸命婦、女冠、尼等非時入內。至是，復詔凡有內降升遷及差遣者，許執奏。

十二月，宋綬卒。

綬清介簡素，言動有常，朝廷大議論，多所裁定。

鑄當十錢。

助邊費也。

慶曆元年。春正月，詔鄜延、涇原會兵討李元昊，不果行。

帝以元昊勢盛猖獗，遣翰林學士晁宗慤即陝西問攻守之策。夏竦等具二策，令副使韓琦、判官尹洙詣闕奏

之。帝取攻策，執政以爲難。相約舉日，徼倖成功，非萬全計。帝不聽，詔鄜延、涇原會兵，期以正月進討。范仲淹言：正月塞外大寒，我師暴露，不如俟春深，賊馬瘦人饑，勢易制。且鄜延密邇靈夏，西羌必由之地，第按兵不動，以觀其釁，許臣稍以恩信招徠之。不然，情意阻絕，臣恐偃兵無期矣。乞留鄜延一路，以備招納，或擇利進城寨，以牽制元昊。帝從之，仍詔仲淹與琦等同議，可以應機乘便。自仍出師，琦亦奏言：兩路協力，向擣未能大剉黠虜。若鄜延以柔制爲名，則是委涇原孤軍當於賊手，非計之得。乞督令鄜延進兵同入。帝以奏示仲淹，仲淹言：臣與琦等皆一心，非有依違，但戰者危事，一或差失，則平定之期，轉延歲月。況橫山蕃部散居，亦多設堡控扼，兵少則難追，多則難進，未見其利。琦又令尹洙至延州議，仲淹堅執不可。琦復上奏曰：仲淹意在招納，使鄜延發之，終非已甚，將佐聞之，必無鬭志。臣以賊昊傾國入寇，不過四五萬，老弱婦女，舉族而行。各逐路之兵自守，勢分力弱，故遇敵不支。若大軍併出，鼓行而前，乘賊驕惰，破之必矣。今中外不究此機，遂乃待賊大過，屯二十萬重兵，只守界壕，中夏之弱，自古未有。臣恐邊障日虛，士氣日喪，經費益蹙，師老思歸，賊乘此有吞陝右之心。乞別令近臣以觀賊隙，如可進討，斷在不疑。朝廷終難之。

【發明】事有可爲而不可已者，機有可乘而不可失者。故齊人有曰：雖有智慧，不如乘勢。元昊叛逆，法所必討，大臣謀國，義所當告。此皆事有可爲而機不可失者。當時戰守二策，迄無定論。范仲淹意在招納，韓琦意在用兵。以二說計之，仲淹招納之計，不爲非策。然以夏州事勢觀之，李氏累世跋扈，朝廷姑有息。況元昊入寇，邊城陷沒，觀其覬覦之心，必不能已。來不討罪，則是示弱無藩籬，覬覦中國將多。兵衆。元昊大舉族而行，不過五萬衆，固不可以敵衆。西不可以遠窺，併力攻之，賊必破滅，乃深其巢穴。保境自守，費耗浮史，邊閭歲無停息，不失策之甚哉。故書詔兵討以致其喜之之意，書不果行以致其惜之之意。韓范之是非斷矣。綱目之書法明矣。

元昊遣人至延州議和，范仲淹以書諭之。

元昊遣高延德還延州，與范仲淹約和。仲淹自爲書遣元昊，反覆戒諭，令去帝號，盡臣節，以報累朝厚待之恩。韓琦聞之，曰：無約而請和者，謀也。命諸將戒嚴而自行邊。

二月，元昊寇渭州，任福與戰于好水川，敗死。貶韓琦知秦州。

史筆須勁質高潔，言簡而事詳。朕覽綱目續編，文氣萎弱，字句之間每多冗蔓，有似稗官小說者，較之正編相去遠矣。至發明、廣義，率踵襲陳言，迂濶不公，且議論偏謬，尤不足觀。

韓琦行邊，至高平，元昊果寇渭州，薄懷遠城。琦乃趨鎮戎軍，盡出其兵，又募勇士萬八千人，命環慶副總管任福將之，以耿傅參軍事，涇原都監桑懌爲先鋒，朱觀、武英、王珪各以所部從。琦戒福等并兵自懷遠趨德勝砦至羊牧隆城，出賊之後，諸砦相距才四十里，道近，糧餉便，度勢未可戰，則據險置伏，要其歸，戒之再三。及行，又移檄申約，苟違節度，雖有功亦斬。福趨捺龍川，遇鎮戎西路巡檢常鼎、劉肅，與敵戰于張家堡南，斬首數百。敵棄馬羊橐駝佯北。懌引騎趨之，福踵其後。諜傳敵兵少，福等頗易之。薄暮與懌合軍屯好水川，觀、英屯籠洛川，相距五里，約翌日會兵川口，必使夏人匹騎無還。然不知已落其伏中矣。路既遠，芻餉不繼，士馬乏食者已三日。翌日，福與懌循好水川西行，出六盤山下，距羊牧隆城五里，與夏軍遇。諸將方知墮敵計，勢不可留，遂前格戰。懌於道傍得數銀泥合，封襲謹密，中有動躍聲，疑莫敢發。福至，發之，乃懸哨家鴿百餘，自合中起，盤飛軍上。於是夏兵四合，懌馳犯其鋒，福陣未成列，賊縱鐵騎突之。自辰至午，陣動，衆欲據勝地，忽夏人陣中樹鮑老旗，長丈餘，懌等莫測。既而旗左麾左伏起，右麾右伏起，自山背下擊，士卒多墜崖塹，相覆壓。懌、肅戰死，敵分兵數千，斷官軍後。福力戰，身被十餘矢。有小校劉進勸福自免。福曰：吾爲大將，兵敗，以死報國爾。揮四刃鐵簡，挺身決鬭，鎗中左頰，絕其喉而死。子懷亮亦死之。敵乃併兵攻觀、英，戰既合，自羊牧隆城引屯兵四千五百陣于觀軍之西，渭州駐泊都監趙津將瓦亭寨兵二千騎至。珪屢出略陣，陣堅不可破，英被重創，不能視軍。敵兵益至，官軍大潰，英、津、珪、耿傅皆戰死，將校士卒死者萬三百人。惟觀以兵千餘保民垣，四向縱射，會暮，敵引去，得還。關右大震。初，元昊傾國入寇，福臨敵受命，所統皆非素撫之兵，又分出趨利，故甚敗。夏竦使人收散兵，得琦檄於福衣帶間，言罪不在琦。琦亦上章自劾，猶奪一官，徙知秦州。

【發明】任福既出矣，亦與賊決戰，兵敗而死，非苟免也。觀其臨衆之言曰：吾爲大將，兵敗，以死報國爾。是亦忠於王事者，何不書死之，而書敗死？原其情而罪之也。福違琦節度，不以全師爲重，乃貪利邀功，以至於敗，不爲無罪。然則違命者任福，琦非有罪者也。但其所託非人，而少知人之明耳。故既貶其官，以著其失，復不書罪，以恕其情。綱目權衡亦審矣。

【廣義】敗軍之罪在任福，非由魏公也。使遇一遵魏公之律，則敗任元昊也必矣，安有喪師如是之甚乎。今魏公自劾敗軍，則可以見其公忠矣。

三月。貶仲淹知耀州。

元昊答仲淹書，語多不遜。仲淹對來使焚之。朝議以仲淹不當輒通書，又不當輒焚之。宋庠請斬仲淹。杜衍曰：仲淹志在招納，蓋忠於朝廷也，何可深罪。帝悟，乃降戶部員外郎，徙知耀州。

【發明】仲淹志在招納，通書元昊，以致曠日持久，邊備遂踈，不爲無過，故書貶而削其官。然專任爲難，任事不易。仁宗因浮言搖奪，踈斥忠賢，則其視唐憲專任裴度，以成克蔡之功多矣。故又不書有罪。

【廣義】大易履之九五曰：夬履，貞厲。蓋言任其剛決而行，雖正亦危。文正焚書之事，其剛決何如耶。向非范公之涵養，則其危也，蓋有不可勝言者矣。

夏四月。以陳執中同陝西安撫經畧招討使。

時夏竦判永興軍，執中知軍事，議多異同，故分命竦屯鄜州，執中屯涇州。竦雅意在朝廷，及任以西事，頗依違顧避。嘗出巡邊，置侍婢中軍帳下，幾至兵變。元昊令有得竦首者與錢三千，其見輕侮如此。

五月。宋庠、鄭戩罷。

庠練習典故，遇事輒分別是非；戩果敢任氣，皆與呂夷簡不合，罷。凡庠與善者，夷簡悉指爲朋黨斥之。

以王舉正參知政事，任中師、任布爲樞密副使。○秋八月，元昊陷豐州。冬十月，夏竦、陳執中免。

元昊寇麟府州，折繼閔敗之。寇金明砦，破寧遠砦，進圍豐州，孤城無援，遂陷。元昊遣兵分屯要害，以絶麟州餉道。管勾麟府軍馬事張亢擊賊瑠璃堡，破之。又戰于兔毛川，皆敗之。遂築建寧等五砦，河外始固。知諫院張方平言：竦爲統帥三歲于茲，師惟不出，出則喪敗，寇惟不來，來必殘蕩，安用爲統帥也。今將校被斥，而竦獨不加罪，非刑賞之公。乃改竦判河中，執中知陝州。

【發明】易曰：王臣蹇蹇，匪躬之故。是知人臣當國家蹇難之時，竭力匡救，不有其身可也。夏竦、執中皆爲招討，西賊陷城，坐視不救，則其辱命失律之罪，不能辭矣。安用其爲統帥哉。故大書夏竦、陳執中免，所以明其可免者，曰自免之云爾。君子合韓琦、范仲淹書法觀之，始可以知綱目褒貶深意矣。

分陝西爲四路，以韓琦、王沿、范仲淹、龐籍兼經畧安撫招討使。

分秦鳳、涇原、環慶、鄜延爲四路，各置使。時琦知秦州，沿知渭州，仲淹知慶州，籍知延州，詔分鎮之。張方平言：涇原最當賊衝，王沿未愜人望，不當與琦等同列。不報。琦上言：請於鄜、慶、渭三州各更益兵三萬人，擇用有勇畧將帥，統領訓練，預分部曲，遠斥堠，於西賊舉動之時，先據要害，來則命駐劄之兵，觀利整陣，併力擊之。又於西賊未集之時，出三州已整之兵，淺入大掠，或破其和市，招其種落，築堡拓地，別立經制。朝廷但節儉省費，傾內帑之力，贍三分之一，分功邊用，使行間視賊如此，則二三年間，賊力漸屈，平定有期矣。自元昊反，延州城砦焚掠殆盡。籍至，稍葺治之，戍兵十萬無壁壘，皆散處城中，畏籍莫敢犯法。籍命部將狄青將萬人築招安砦於橋子谷旁，以斷塞出入之路。又使周美襲取承平砦，王信築龍安砦，悉復所亡地，築十一城，延民以安。初，元昊陰誘屬羌爲助，而環慶酋長六百餘人約爲鄉導，事露。仲淹以其反覆不常，至部即奏行邊，以詔書犒賞諸羌，閱其人馬，爲立條約，諸羌皆受命，自是爲中國用。羌人親愛之，呼爲龍圖老子。仲淹以慶州西北馬鋪砦當後橋川口，在賊腹中，欲城之，度賊必爭，密遣其子純祐與蕃將趙明先據其地，引兵隨之，諸將不知所向。行至柔遠，版築皆具，旬日城成，即大順城也。賊覺，以三萬騎來戰，佯北，仲淹戒勿追，已而果有伏。大順既城，而白豹、金湯皆不敢犯，環慶自此寇益少。仲淹在邊，純祐年方冠，與將卒錯處，鈎深摘隱，得其材否，由是仲淹任人無失，所向有功矣。

壬午

二年，春正月。復榷鹽法。

自元昊反，軍興，用度不足，因聽並邊入中芻粟者趨京師榷貨務受錢，若金銀入中他貨予券，償以池鹽。由是羽毛、筋角、膠漆、鐵炭、瓦木之類，一切以鹽易之。猶商食吏緣爲姦，至入椽木二，估錢千，給鹽二百二十斤。鹽直益賤，販者不行。至是詔凡商人來受鹽及已受鹽未鬻者，皆計直輸錢官。內地州軍民間鹽悉收市入官，官爲置場，增價出之。復禁永興等十一州軍商鹽，官自輦運，以衙前主之。又禁商鹽私入蜀，置折博務於永興、鳳翔，聽人入錢若蜀貨易鹽，趨蜀中以售。已而東南末鹽悉復禁榷。

二月置義勇保捷軍。

詔選河北諸州強壯者爲軍刺手背爲義勇字各管于其州給以奉廩分番訓練不願者釋之尋又刺陝西秦鳳路義勇爲保捷軍。

三月晁宗慤罷○契丹來求關南之地夏四月遣知制誥富弼報之。

契丹主有南侵意會元昊反欲乘釁取瓦橋關以南十縣地乃集群臣議南院樞密使蕭惠曰宋人西征有年師老民疲陛下親帥六軍臨之其勝必矣北院樞密使蕭孝穆曰我先朝與宋和好無罪伐之其曲在我況勝負未可逆料願熟察之契丹主從惠言乃遣南院宣徽使蕭特末翰林學士劉六符來致書取故地及問興師伐夏及沿邊疏濬水澤增益兵戍之故特末至呂夷簡奏弼爲接伴使與中使迎勞之特末託疾不拜弼曰吾嘗使北病臥車中聞命輒起今中使至而子不拜何也特末蹙然起拜弼開懷與語特末感說亦不復隱其情密以其主所欲得者告且曰可從從之不然以一事塞之弼具以聞帝唯許增歲幣或以宗室女嫁其子且

令夷簡擇報聘者夷簡不悅弼因薦之集賢校理歐陽修引顏眞卿使李希烈事請留之不報弼得命卽入對叩頭曰主憂臣辱臣不敢愛其死帝爲動色進弼樞密直學士弼辭曰國家有急義不憚勞奈何逆以官爵賂之遂往。

【發明】契丹寧叛之也然則來聘則書遣使弔祭則書遣使此直書契丹所以惡其猾夏不恭故外之也先正有曰國勢之強弱使命之重輕係焉使命之重輕敵國之喜怒係焉宋之富弼使契丹雖出於呂夷簡惡意然而不勞寸兵竟成和好則弼之不辱君命可知矣故特具官以予之。

五月以大名府爲北京。

契丹聚兵幽薊聲言南下朝議請城洛陽呂夷簡曰此子囊城郢計也使契丹得渡河雖高城深池何可恃耶我聞契丹畏壯侮怯景德之役非乘輿濟河則未易服也宜建都大名示將親征以伐其謀帝從之建大名爲北京卽眞宗駐蹕之所城焉議者遂之。

六月以王德用判定州。

以契丹兵壓境詔德用判定州兼三路都部署德用時教士卒甘戰鬭之士勇皆可用契丹遣人來覘或請捕之德用曰彼得其實以告是服人之兵以不戰也明日大閱于郊下令具糗糧聽吾鼓視吾旗所向覘者歸告虜中謂漢兵將大至和議益決。

秋七月任布罷○以呂夷簡章得象兼樞密使加晏殊同平章事。

初富弼建議宰相兼樞密使帝曰軍國之務當悉歸中書樞密非古官然未欲遽廢故令中書同議樞密院事及張方平請廢樞密院帝乃追用弼議命夷簡判樞密事議者以判名太重夷簡亦不敢當遂改兼樞密使

富弼還復如契丹。

弼至契丹見契丹主宗眞言曰兩朝人主父子繼好垂四十年一旦求割地何也契丹主曰南朝違約塞雁門增塘水治城隍籍民兵將以何爲群臣請舉兵而南吾謂不若遣使求地求而不獲舉兵未晚弼曰北朝忘章聖皇帝之大德乎澶淵之役苟從諸將言北兵無得脫者且北朝與中國通好則人主專其利而臣下無所獲若用兵則利歸臣下而人主任其禍故勸用兵者皆爲

身謀爾契丹主驚曰何謂也弼曰晉高祖欺天叛君末帝昏亂土宇狹小上下離叛故契丹全師獨克然虜獲金幣充牣諸臣之家而壯士健馬物故大半今中國提封萬里精兵百萬法令修明上下一心北朝欲用兵能保其必勝乎就使其勝所亡士馬群臣當之歟抑人主當之歟若通好不絕歲幣盡歸人主群臣何利焉契丹主大悟首肯者久之弼又曰塞雁門者以備元昊也塘水始於何承矩事在通好前城隍皆修舊民兵亦補闕非違約也契丹主曰微卿言吾不知其詳雖然吾祖宗故地當見還也弼曰晉以盧龍賂契丹周世宗復取關南地皆異代事若各求地豈北朝之利哉既退劉六符曰吾主恥受金幣堅欲十縣何如弼曰本朝皇帝言朕爲祖宗守國豈敢妄以土地與人北朝所欲不過租賦爾朕不忍多殺兩朝赤子故屈己增幣以代之若必欲得地是志在敗盟假此爲辭耳澶淵之盟天地鬼神實臨之今北朝首發兵端過不在我天地鬼神其可欺乎六符謂其介曰南朝皇帝存心如此大善當共奏使兩主意通明日契丹主召弼同獵引弼馬自近謂曰得地則歡好可久弼復陳其不可狀且言北朝既以得地爲榮南朝必以失地爲辱兄弟之國豈可使一榮一辱哉獵罷六符曰吾主聞公榮辱之言意甚感悟今惟有結昏

可議昏。弼曰：結昏易生嫌隙，本朝長公主出降，齎送不過十萬緡，豈若歲幣無窮之利哉。契丹主諭弼使還，曰：俟卿再至，當擇一事受之，卿其遂以誓書來。弼還，具以白帝。帝復使弼持和親、增幣二議及誓書往契丹，且命受口傳之詞于政府。既行，次樂壽，謂副使張茂實曰：吾爲使而不見國書，萬一書詞與口傳異，吾事敗矣。啟視，果不同。弼馳還都，以晡時入見，曰：政府故爲此，以陷臣，臣死不足惜，奈國事何。帝以問晏殊，殊曰：呂夷簡決不爲此，眞恐誤爾。弼怒曰：晏殊姦邪，黨夷簡以欺陛下。遂易書而行。

【廣義】昔盧杞之陷顏眞卿，讀史者每爲之太息。夷簡何爲而蹈其故智邪。嗚呼！眞卿死于希烈，鄭公不屈契丹，事雖不同，而忠義則同也。若夫夷簡之事仁宗，首倡廢后之謀，繼以排斥忠良，今又欲陷鄭公，君子原情定罪，不當置夷簡於盧杞之下。

九月，暨契丹平。

弼至契丹，不復議昏，專欲增幣，且曰：南朝既增我歲幣，其遺我之辭當曰獻。弼曰：南朝爲兄，豈有兄獻於弟乎。契丹主曰：然則爲納字。弼曰：亦不可。契丹主曰：南朝既以厚幣遺我，是懼我矣，於一字何有。若我擁兵而南，得無悔乎。弼曰：本朝兼愛南北之民，故屈己增幣，何名爲懼。或不得已而用兵，則當以曲直爲勝負，非使臣之所知也。契丹主曰：卿勿固執，古有之矣。弼曰：自古唯唐高祖借兵突厥，當時贈遺或稱獻納，然後頡利爲太宗所擒，豈復有此禮哉。弼色聲俱厲，契丹主知不可奪，乃曰：吾當自遣人議之。乃留增幣誓書，而使其北院樞密副使耶律仁先及劉六符持誓書與弼俱來，且議獻納二字。弼至，入見曰：二字臣以死拒之，虜氣折矣，可勿許也。帝用晏殊議，竟以納字許之，於是歲增銀絹各十萬匹兩。送至白溝，仍遣知制誥梁適持誓書與仁先如契丹報之。契丹亦遣使再致誓書來，報撤兵，自是通好如故。李燾曰：時契丹實固盟好，特爲虛聲以動中國，呂夷簡等乃許與過厚，遂爲無窮之害矣。

【發明】使之有職尚矣。詩有皇華之章，語有專對之責。富弼秉忠蹈嶮，言動人聽，而使契丹自損於無厭之求，不動干戈，和好復定。故司馬溫公曰：國之致治，在於審官，官之得人，在於選士，豈不信哉。故上書富弼還復如契丹，下書暨契丹平，所以深嘉而樂予之耳。語曰：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富弼以之。

【廣義】鄭公之使契丹，其忠義之言，溢于簡冊，至今讀之，令人歎慕。孔子曰：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可謂士矣。鄭公有焉。乃若夷簡之於鄭公，將以死之，適以生之；將以毀之，適以譽之。噫！九原可作，蓋當追夷簡面愧之。

元昊寇鎮戎軍，副總管葛懷敏會兵禦之，敗死。元昊遂大掠渭州。

元昊雖數勝，然死亡創痍者相半，國人困於點集，財用不給，多怨之。知延州龐籍言：夏境鼠食稼，且旱，元昊思納款。詔命知保安軍劉拯諭元昊親信野利剛浪㖡、遇乞兄弟，言公方持靈夏兵，儻內附，當以西平茅土分冊之。剛浪㖡令浪埋、賞乞、媚娘三人詣种世衡乞降。世衡知其詐，曰：與其殺之，不若因以爲間。留使監稅，出入騎從甚寵。乃遣王嵩以棗及畫龜爲書，置蠟丸中，遺剛浪㖡，以早歸之意，欲元昊得之而致疑。剛浪㖡笑曰：种使君年亦長矣，何爲兒戲爾。元昊果疑剛浪㖡，因嵩窖中。剛浪㖡使其教練使李文貴至青澗報世衡，言用兵以來，資用困乏，人情便於和。籍曰：此詐也。乃屯兵青澗，留文貴不遣。已而元昊果大舉入寇，攻鎮戎軍。王沿使懷敏督諸砦兵禦之，分諸將爲四路，趨定州砦。賊毀橋，斷其歸路，四面圍之。懷敏突圍走，由是大潰。懷敏馳至長城濠，路已斷，遂及諸校十四人死焉。餘軍九千四百、馬六百，皆爲賊所得。元昊乘勝直抵渭州，焚蕩廬舍，屠掠民畜，自涇、邠以東，皆閉壘自守。范仲淹自將慶州蕃漢兵援之，元昊乃引還。議者欲以金繒啗契丹，使攻元昊，命御史中丞賈昌朝爲使。昌朝力辭使命，且上疏曰：太祖收方鎮之權，復爲禁衛。及太宗時，將率多舊人，[illegible]而士不練習。以不習之將，驅不練之士，故戰則必敗。此削方鎮太過之弊也。今武臣多[illegible]不知兵，且付與十萬人之命，是驅之死地矣。比用親舊恩倖之人[illegible]，自今方鎮守臣，宜擇刺史以上官，使[illegible]有功，且命將之時[illegible]恩惠爲責，閫大將使[illegible]一切便宜從事。庶得馭將之道。帝嘉納之。

【發明】不曰督其兵而曰會兵，以見諸砦之兵皆歸統率，力足以禦賊明矣。臨事而懼，好謀而成，此用兵之大要。懷敏輕率，六軍殊無紀律，墮賊計中，不爲無罪。故不曰死之，而書敗死，以示[illegible]者。大掠，所以罪元昊也。嗚呼！自元昊發難，邊帥失律，殆無虛日，官軍未聞一捷，則宋之武功不競，亦可見矣。慶曆盛時，不過如此，況靖康之世乎。有天下者，不可不鑒。

冬十一月以韓琦范仲淹龐籍爲陝西安撫經畧招討使置司涇州。

（初翰林學士王堯臣體量安撫陝西歸上疏論兵因言韓琦范仲淹皆忠義智勇不當置之散地及葛懷敏敗死中外震懼帝思堯臣之言會仲淹屬工從人奏乞與韓琦同經畧涇原並駐涇州琦兼秦鳳臣兼環慶涇原有警臣與琦合秦鳳環慶之兵犄角而進若秦鳳環慶有警亦可率涇原之師爲援臣當與琦練兵選將漸復橫山以斷賊臂不數年間可期平定矣詔龐籍兼領環慶以成首尾之勢秦州委文彥博慶州用滕宗諒總之渭州一武臣足矣帝采用其策乃復置陝西路經畧安撫招討使總四路之事置府涇州益屯兵三萬以琦仲淹籍分領之復以堯臣爲體量安撫使徙彥博帥秦宗諒帥慶張亢帥渭州堯臣復言琦等既爲陝西四路招討等使焉四路當專節制亦不當復帶使名各置司行事從所稟不一於是諸路並罷經畧使琦與仲淹在兵間久名重一時人心歸之朝廷倚以爲重二人號令嚴明愛撫士卒諸羌來者推誠撫接咸感恩畏威不敢輒犯邊境邊人爲之謠曰軍中有一韓西賊聞之心膽寒軍中有一范西賊聞之驚破膽。）

【廣義】方元昊寇邊日盛朝廷震駭向非韓范二公出而共當其任吾知橐中必無脫穎之錐而西邊之事何人能辦乎易曰大車以載有攸往无咎韓范以之。

徵處士孫復爲國子監直講。

（復晉州平陽人舉進士不第退居泰山著春秋尊王發微十二篇國子直講石介皆師事之諸人曰孫先生非隱者也於是范仲淹富弼皆言復有經術宜在朝廷故召用之。）

【發明】舉逸民盛德事也孫復心存著述甘於韜晦誠非爲隱以徼名者也今因推薦舉而用之其樂善之誠可見矣書以予之宜矣。

以富弼爲翰林學士辭不拜。

（弼始受命使契丹聞一女卒再往聞一男生皆不顧得家書未嘗發輒焚之曰徒亂人意於是帝復申樞密直學士之命弼辭又除翰林學士弼懇辭曰增歲幣非臣本意特以方討元昊未暇與角故不敢以死爭安敢受賞乎。）

癸未

三年春正月元昊上書請和。

（西鄙用兵日久帝心厭之會契丹使言元昊欲歸款乃密詔龐籍招納之籍遣李文貴還以通意元昊聞之大喜亟出王嵩厚禮之使與文貴以剛浪嘜書至延州議和然猶倔強不肯削僭號且云如日方中止可順天西行安可逆天東下籍以其言未服乃令自請而詔籍復書許之使呼剛浪嘜爲太尉猶曰太尉三公非陪臣所得稱使剛浪嘜當之則元昊不得臣矣今其書自稱寧令謨寧令皆其官名無嫌至是元昊知朝廷許與有緒乃遣其六宅使賀從勗與文貴至延州上書自稱男邦泥定國兀卒上書父大宋皇帝更名曩霄而不稱臣兀卒即吾祖也如可汗號籍言名體未正不敢以聞從勗曰子事父猶臣事君也若得至京師天子不許更歸議之籍遣使者詣闕下因陳便宜言羌久不通和市國人愁怨今辭理寖順必有改事中國之心請遣使諭之。）

【發明】嗚呼宋室衰弱從可見矣宋人無謀蓋可知矣考之分注西鄙用兵仁宗已厭旋因契丹之傳言遂許夏人之通好由是變君臣之體爲父子之稱更名曩霄戲譯吾祖則其傲慢不恭莫此爲甚宋之君臣惜偷姑息因循其名其罪竟不置可惜哉故綱目不曰表而曰書不曰乞而曰請其義可見矣。

二月立四門學。○三月以呂夷簡爲司徒同議軍國大事。

（先是夷簡感風眩詔拜司空平章軍國重事疾稍愈命數日一至中書裁決可否夷簡力辭帝降手詔曰古謂髭可療疾今翦以賜卿至是帝御延和殿召見敕乘馬至殿門命內侍取兀子與以前夷簡辭避久之詔給扶舁拜乃罷相改授司徒同議軍國大事。）

以晏殊同平章事兼樞密使賈昌朝參知政事富弼爲樞密副使弼固辭不拜。

（弼見帝言契丹既結好議者便謂無事萬一敗盟臣死且有罪願陛下思其輕侮之恥坐薪嘗膽不忘修政且收臣新命使天下知使臣不受賞和好未可恃其於守備庶不敢懈帝察其意堅改授資政殿學士。）

【發明】富弼謙德之心至是益見矣前爲翰林學士而不受此爲樞密副使而固辭回視少得寸功嘵嘵自鳴患得患失者豈可同日語哉觀其契丹萬一敗盟臣死且有罪之言誠非仁人之量君子之心乎。

易曰。謙謙君子。卑以自牧。當務近之矣。

召夏竦爲樞密使。○以歐陽修、王素、蔡襄知諫院。余靖爲右正言。

帝增諫官。以修等爲之。襄喜賢路開。而慮正人難久立。乃上疏曰。任諫非難。聽諫爲難。聽諫非難。用諫爲難。修等三人。忠誠剛正。必能盡言。臣恐邪人不利。必造爲釁之之說。其讒之不過有三。曰好名。好進。彰君過。願陛下察之。毋使有好諫之名。而無其實。修每入對。帝必延問執政。咨所宜行。既多所張弛。小人翕翕不便。修慮善人必不勝。數爲帝分別言之。初。范仲淹之貶饒州也。修及尹洙、余靖皆以直仲淹見逐。目之曰黨人。於是朋黨之論起。修乃進朋黨論。以爲君子以同道爲朋。小人以同利爲朋。皆自然之理也。然小人無朋。惟君子則有之。蓋小人所好者利祿。所貪者財貨。當其同利之時。暫相黨引以爲朋者。僞也。及其見利而爭先。或利盡而反相賊害。雖兄弟親戚。不能相保。君子則不然。所守者道義。所行者忠信。所惜者名節。以之修身。則同道而相益。以之事國。則同心而共濟。終始如一。故爲君者。但當退小人之僞朋。用君子之眞朋。則天下治矣。修論事切直。人視之如仇。帝獨獎其敢言。顧侍臣曰。如歐陽修者。何處得來。

【發明】仁宗以歐陽修、王素、蔡襄知諫院。以余靖爲右正言。而賢路開而正人得矣。觀修之所進朋黨一篇。竟不啻中時之旨。有義揭而書之。意有在矣。

【廣義】大易泰之初九。拔茅茹。以其彙。征吉。蓋言君子同類而進。則吉也。今以衆君子而任言責。其得泰之初九者乎。

夏四月。遣使如夏州。

賀從勗至京。帝用龐籍言。命著作佐郎邵良佐更往議之。許封册元昊爲夏國主。歲賜絹十萬匹。茶三萬斤。富弼言。元昊臣契丹而不臣我。則是契丹爲無敵於天下矣。須令稱臣。乃可許。蔡襄亦言。元昊自稱兀卒。既又譯爲吾祖。以侮慢朝廷。使朝廷賜之詔。亦曰吾祖。是何等語邪。不可許其請。帝皆不聽。良佐至夏州。元昊亦遣如定聿舍張延壽等來議和。及歲幣。

以韓琦、范仲淹爲樞密副使。

以元昊請和。故召還。命知永興軍鄭戩代之。富弼言。西邊大於內。亦須藉材。若二人俱來。或恐闕事。願召一人使處於內。一人就授副樞。且令在邊。表裏相濟。事無不集。不然。將元昊倚契丹邀索無厭。晏殊等懼兵。將一切從之。琦力陳其不便。帝嘉納之。

夏竦至京師。罷之。以杜衍爲樞密使。

初。竦除命下。臺諫官歐陽修、蔡襄等交章論竦在陝西畏懦不肯盡力。又竦之挾詐任數。姦邪傾險。陛下孜孜政事。首用竦。是不忠之臣。何以求治。中丞王拱辰亦言。竦經畧西陲。無功而歸。今置諸二府。何以厲世。因對極論之。帝未省。遽起。拱辰前引帝裾。畢其說。帝乃從之。會竦已至國門。言者論益力。乃召入見。右正言余靖言。竦累表引疾。及聞召命。即兼驛而騎。若不早決。竦必堅求面對。叙恩感泣。復有左右爲之地者。則聖聰惑矣。章累上。即日詔竦歸鎮。以杜衍爲樞密使。竦亦自請還節鉞。復知亳州。竦至亳。上書萬言自辨。乃徙并州。蔡襄言於帝曰。陛下罷竦而用琦、仲淹。士大夫賀于朝。庶民歌于路。至飲酒叫號以爲歡。且退一邪。進一賢。豈能關天下輕重哉。蓋一邪退則其類退。一賢進則其類進。衆邪並退。衆賢並進。海內有不泰乎。雖然。臣竊憂之。天下之勢。譬猶病者。

陛下既得良醫矣。信任不疑。非徒愈病。而又壽民。醫雖良。術不得盡用。則病日痼。雖有和扁。難責效矣。國子監直講石介。學篤而志大。喜聲名。遇事奮然敢爲。會呂夷簡罷相。章得象、晏殊、賈昌朝、韓琦、范仲淹、富弼同時執政。修、襄、王素、余靖並爲諫官。夏竦既罷。介喜[illegible]曰。此盛事也。歌頌吾職。其可已乎。作慶曆聖德詩。有曰。衆賢之進。如茅斯拔。大姦之去。如距斯脫。其言大姦。蓋斥竦也。詩且出。孫復聞之曰。子禍始於此矣。[illegible]

【發明】書曰。官不及私暱。惟其能。爵罔及惡德。惟其賢。仁宗用杜衍、范仲淹、富弼。而罷夏竦。可謂得好惡之公矣。蓋由[illegible]諫之也。所謂一邪退則其類退。一賢進則其類進。衆邪並退。衆賢並進。海內其有不泰乎。是以治天下者。當辨其賢不肖而黜陟之。否則如莠之亂苗。其不爲害稼者幾希矣。綱目備書之。蓋予之也。

【廣義】夬之上六曰。無號。終有凶。蓋言衆陽君子。夬去一陰小人。故小人無用號咷。而終必有凶也。修等去夏竦。其得夬之上六者歟。惜乎石介之形于歌頌也。

自正月不雨。至于是月。帝禱于西太乙宮。是日。雨。

京師久旱。遣使祠禱嶽瀆。羣臣請帝親禱于郊。帝曰。太史言月二日當雨。今將以是日出禱。王素曰。臣非太史。然度是日必不雨。帝問其故。素對曰。陛下知其且雨而禱之應天不以誠故也。帝悚然。詰明日。詣西太乙宮。諫官故不在屬車間。特命素扈從。日甚熾。埃氛翳空。比車駕還。未[illegible]。天大雷電而雨。時王德用進二女。素論之。帝曰。朕真宗皇帝子。與卿世舊。有非他人比。德用實進女。然已在朕左右。奈何。素曰。臣之憂正恐在左右。帝動容。立命遣女出宮。而賜素緡錢。

【發明】春秋之法。歷時而總書不憂雨者也。不憂雨者。無志乎民者也。僖三年。書六月雨。傳曰。雨云者。喜雨也。是時亢陽不雨。仁宗焦勞。禱于太乙。是日即雨。天之感應。何若是之速耶。觀此義。則知綱目有懼天災。恤民隱之意。遇天災而不懼。視民隱而不恤。自樂其樂而不與民同也。國之亡無日矣。

【廣義】昔王旦受賂。真宗遂成天書之闕。今有肯變之子。而仁宗能致禱雨之應。其可謂能蓋父之愆者歟。

呂夷簡罷。

先是。陝西轉運使孫沔上書言。自夷簡當國。黜忠言。廢直道。以姑息爲安。以避謗爲智。柔而易制者。升爲心腹。奴而可使者。保爲羽翼。是張禹不獨生於漢。而李林甫之復見於今也。書上。帝不之罪。夷簡見書。謂人曰。元規藥石之言。但恨聞此遲十年爾。至是。蔡襄復言。夷簡被病以來。兩府大臣。輩務受事於門。貪尚權勢。病不知止。乃罷同議軍國大事。

未幾。以太尉致仕。

【廣義】昔呂蒙正曰。有姪夷簡。宰相才也。今觀孫沔之言。則知夷簡正大學所謂不能絜知之小人也。豈宰相才耶。嗚呼。蒙正之於夷簡。猶以同氣之親。尚不能知。況他人乎。書稱知人之難。觀此益信。

五月朔。日食。○秋七月。王舉正罷。八月。范仲淹參知政事。

富弼爲樞密副使。

歐陽修余靖蔡襄言舉正懦默不任事。范仲淹有相才。請罷舉正而用仲淹。帝然之。舉正遂罷。拜仲淹參知政事。仲淹曰。執政可由諫官而得乎。固辭不拜。願與韓琦出行邊。命爲陝西宣撫使。未行。復除參知政事。帝方銳意太平。數問當世事。仲淹語人曰。上用我至矣。事有先後。久安之弊。非朝夕可革也。帝再賜手詔。又爲之開天章閣。召輔臣條對。仲淹退而上十事。曰明黜陟。抑僥倖。精貢舉。擇長官。均公田。厚農桑。修武備。推恩信。重命令。減徭役。悉采用之。宜著令者。皆以詔書畫一頒下。○帝復申副樞之命。弼猶固辭。帝使宰相諭之曰。此朝廷特用。非以使遼故也。會元昊使辭。帝至紫宸殿。俟綴樞密院班。乃坐。弼不得已受命。帝以手詔責成輔臣。命弼主北事。仲淹主西事。弼上當世之務十餘條。及安邊十三策。大畧以進賢退不肖。止僥倖。去宿弊。欲漸易監司之不才者。使澄汰所部吏。於是小人始不悅矣。

以韓琦爲陝西宣撫使。

時二府合班奏事。琦必盡言。雖事屬中書。亦指陳其實。同列或不悅。帝獨識之曰。韓琦性直。琦嘗條所宜先行者七事。曰清政本。念邊計。擢材賢。備河北。固河東。收民心。營洛邑。又陳救弊八事。曰選將帥。明按察。豐財利。遏僥倖。進能吏。退不才。謹入官。去冗食。謂數者之舉。謗必隨之。願委計輔臣。聽其注措。帝嘉納之。遂命宣撫陝西。琦討平羣盜張海郭邈山等。汰禁卒羸老不任用者。修鄜延城砦。賑河中同華諸州饑民。所活百餘萬人。

九月。任中師罷。○冬十月。以張昷之王素等爲都轉運按察使。

先是知諫院歐陽修言。天下官吏既多。朝廷無由遍知其賢愚善惡。宜立按察之法。於內外朝官三丞郎官中。選強幹廉明者爲之使。至州縣。遍見官吏。其公廉無狀皆以朱書於名之下。其中材之人。以墨書之。歲具以聞。詔從之。富弼范仲淹復請詔中書樞密通選諸路轉運按察使。即委使自擇知州。知州擇知縣。不任事者皆罷之。於是昷之等首被遴選。昷之河北。王素淮南。沈邈京東。施昌言河東。李絢京西。○仲淹之遴監司也。取班簿視不才者。一筆勾之。弼曰。一筆勾之甚易。焉知一家哭矣。仲淹曰。一家哭。何如一路哭耶。遂悉罷之。

【廣義】范文正富鄭公。千載偉人也。觀二公論擇官之事。則知其識見亦不能無軒輊矣。

更定磨勘法。

初。太祖以舊制文武常參官。各以曹務閑劇爲月限。考滿即遷。非循名責實之道。乃罷之。淳化中。置審官院考課中外職事。受代京朝官引對磨勘。黜陟序進之制。其後立法。文臣五年。武臣七年。無贓私罪。始得遷秩。嘗犯

贓罪則文臣七年武臣十年中書樞密取旨其七階選人則考第資歷無過犯或有勞績者遞遷謂之循資至是用范仲淹言詔兩地臣僚非有勳德善狀不得非時進秩京朝官磨勘年限內有無勞績及舉者數取旨蔭官須三年無贓罪而有監司及清望官五人爲保任方遷員外郎舉者數不足增二年遷郎中少卿監亦如之選大卿監讀講說卷舉旨其法始密于此矣。

十一月，更定蔭子法。

太祖初定任子之法蓋省六品諸司五品登朝官歷兩任然後得請太宗卽位諸州進奏者授以試銜及三班職等雍熙定選人七等凡誕聖節及三年南郊皆聽奏一人而特恩不預焉由是奏廕之恩寖廣至是范仲淹富弼始長奏濫入仕之路罷聖節奏蔭恩凡長子不限年諸子孫須年過十五弟姪年過二十乃得蔭至是任子之恩

殺矣。

發明 定磨勘則考官之法愈密定蔭子則任子之恩愈殺此皆革故鼎新之善政也故備書予之。

十二月，河北雨赤雪，河東地震。

諫官孫甫上疏言赤雪者赤眚也人君舒緩之應地震者陰盛也陰之象爲臣爲後宮爲戎狄陰盛則陰變而動矣人地災變固無虛應陛下救舒緩之失莫若自主威福時出英斷以備姦邪救陰盛之變莫若外謹戎備內制後宮此應天之實也。

發明 凡陰陽之道順則爲常變則爲異然變不虛生必因人爲之感而生夫雪乃常理雪而赤則是變常而爲異地乃常理地而震則是變常而爲異是故明王順德則四時順序陰陽和暢海宇又寧善乎孫甫有曰赤雪者赤眚也人君舒緩之應地震者陰盛也陰之象爲臣爲後宮爲戎狄得非是之應與苟能納甫之言鑑前代傷病則庶乎其可矣易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蓋降災在乎天弭災則在乎君後世之有天下者不可不勉於爲善也。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四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五

起甲申宋仁宗慶曆四年，盡癸卯宋仁宗嘉祐八年，凡二十年。

四年，春正月，帝復御經筵。

自元昊反罷進講崇政殿說書趙師民言帝王治經與品庶異不獨以爲文古詁也今方外小有事臣等卽不復進見是以爲先王道術可以講論無事之閒不足資有爲之時帝思其言爲講筵文彥博請講讀帝嘉納之於是復命分日令侍臣等講讀經史嘗謂文彥等曰卿等宿儒博學多所發明朕雖盛暑亦未嘗倦但恐卿等勞爾。

發明 人主不可一日不學仁宗以西鄙多故遂罷進講經筵久曠于茲有年昔漢光武受命中興東西誅戰不遑寧處而且投戈講藝息馬論道孝明帝應政萬機無不留心而垂情古典遊意經義蓋以西方小警久廢進講之規失之甚矣蓋自卽位之初書御經筵至是垂二十年僅克再見豈不深可惜哉故書復御既喜之而又識之也。

荊王元儼卒。

元儼太宗第八子廣顙豐頤嚴毅不可犯天下崇憚之名聞外夷呼爲八大王遼人入使必問王安否及莊獻臨朝自以屬尊名重恐爲太后所忌深自沈晦既有疾帝親視之舁人與語所對皆忠言至是卒有司以年歲不利葬用方圖請緩葬期范仲淹言荊王太宗愛子真宗愛弟屢被讒說陛下仁聖方能保全豈忍送葬之際却惜財利而廢典禮請賜內藏庫金帛備葬事帝從之。

發明 書曰荊王元儼卒者爲天下得人之惜也。

三月，詔天下州縣立學，行科舉新法。

時范仲淹意欲復古勸學數言興學校本行實詔近臣議於是宋祁等奏教不本於學校士不察於鄉里則不能覈名實有司束以聲病學者專於記誦則不足盡人材參考衆說擇其便于今者莫若使士皆土著而教之於學校然後州縣察其履行則學者修飭矣先策論則文詞者留心於治亂矣簡程式則閎博者得以騁矣問大義則執經者不專於記誦矣帝從之乃詔天下州縣皆立學本道使者選部屬官爲教授員不足取於鄉里宿學有道業者士須在學三百日乃聽預秋試舊嘗充試者百日而止試于州者令相保任有匿服犯刑虧

行。自名等禁。二場先策次論次詩賦。通考爲去取。而罷帖經墨義。士通經術願對大義者試十道。

廣義 分言載宋祁之論。即三代取士之法。備書于冊。其美可知。

契丹党項諸部叛附于夏。

元昊侵党項。契丹遣使讓之。元昊不聽。党項等部及夾山部落呆兒族八百戶。與山西部族節度使屈烈皆叛契丹。降于元昊。

宜州蠻歐希範作亂。討平之。○夏四月。作太學。五月。帝謁孔子。

判國子監王拱辰、田況、王洙、余靖等言。漢太學二百四十房。千八百室。生徒三萬人。唐學舍亦千二百間。今取才養士之法盛矣。而國子監才二百楹。制度狹小。不足以容。請以錫慶院爲太學。葺內舍生二百人。講殿既備。帝謁孔子。故事止肅揖。帝特再拜。賜直講孫復五品服。初。海陵人胡瑗爲蘇湖二州教授。訓人有法。科條纖悉備具。以身率先。雖盛暑必公服坐堂上。嚴師弟子之禮。視諸生如其子弟。諸生亦信愛如其父兄。從之游者常數百人。時方尚詞賦。湖學獨立經義治事齋。以敦實學。及是建太學。下湖州取其法。著爲令式。

發明 王者治天下之道。莫大乎育賢才而崇先哲。育賢才則得人以資國家之用。崇先哲則褒善以爲斯道之倡。此皆治天下之善政。而王者之盡心焉。仁宗自二月詔天下立學。行科舉新法。則育賢才之道著。是月作太學。謁孔子。則崇先哲之義隆。其所以培植國本。振作斯文。而爲有宋盛德守文之主。豈不從可見哉。綱目特衆而備書之。其予之之意有在矣。

廣義 書曰。帝謁孔子。所以著仁宗尊師重道之美。

契丹伐党項。夏人敗之。

發明 聲罪致討。但曰伐。党項。契丹之藩服。既書叛以正其罪於前。復書伐以定其罪於後。夏人納叛。不爲無罪。故書敗者。非善詞也。所以惡其助逆之非耳。美惡不嫌同詞。其義自見。

○元昊復遣使來上表。

元昊遣使上誓表。言兩失和好。遂歷七年。立誓自今。願藏盟府。其前日所掠將校民戶。各不復還。自此有邊人

逃亡。亦毋得襲逐。臣近以本國城砦進納朝廷。其栲栳鎌刀南安承平故地及他邊境蕃漢所居。乞畫中爲界。於內聽築城堡。凡歲賜絹綵茶二十五萬五千。乞如常數。臣不復以他相干。乞頒誓詔。蓋欲世世遵守。永以爲好。儻君親之義不存。或臣子之心渝變。當使宗祀不永。子孫罹殃。帝遣使賜元昊詔曰。閱來誓。皆如約。時韓琦自陝西還。與范仲淹並對言。爲今之策。當以和好爲權宜。戰守爲實務。因書和守戰三策。又言北虜久強。今乘元昊議和。其勢必重。苟不大爲之備。禍未可量。夫京師四面無備。若北虜朝[illegible]兵深入。必促河朔重兵與之力戰。設戰勝則直趨澶淵。若京城堅。因破河朔之兵。勿與戰。彼不得戰。欲深入。則前有堅城。後有重兵。必沮而自退。退而邀之。擊之。皆可取。故修京師。非徒禦寇。誠以伐深入之謀。[illegible]余靖言。王者守在四夷。今無故而修京城。是舍天下之大。而爲嬰城自守之計。遂不果行。

發明 書元昊遣使來上表。則其歸款之誠。與前書者異矣。故恕其叛逆不恭之心。而特書遣使。所以嘉其悔過而進之也。然元昊之來上表者。非心服也。力不能也。時方有事於契丹。苟不求和於宋。則南北受敵。自取敗亡耳。故上一札之書。以結中朝之好。殊不知爲緩兵之計。迨使宋室君臣。苟能知此。奮方後之安。有西顧之憂。豈猶乎不足以語此。

六月。開寶寺塔火。

余靖上疏言。五行之占。本是災變。宜戒懼以答天意。而聞有詔取舊瘞舍利入禁中。竊恐巧佞之人。推爲靈異。再圖營造。廣事浮費。以奉佛求福。非天下所望[illegible]。一塔不能自衛。爲火所毀。況藉其餘以邀福哉。

發明 開寶寺塔。乃太宗所建。以藏舍利者。其言名無謂。莫此爲甚。歷朝因之而不能毀。深可惜也。大抵天壤之間。一義氣之周流。開寶寺者。乃非義之建。非義之建。天必厭之。故一夕大火。焚蕩俱盡。豈不快哉。凡人不能毀而天毀之者。此類是夫。

以范仲淹爲陝西河東宣撫使。

初。仲淹以忤呂夷簡。放逐者數年。及陝西用兵。帝以其士望所屬。拔用護邊。及夷簡罷。召還。倚以爲治。中外想望其功業。仲淹亦以天下爲己任。與富弼日夜謀慮。興致太平。然更張無漸。規模闊大。論者籍籍。及按察使出。多所舉劾。衆心不悅。任子之恩薄。磨勘之法密。僥倖者不便。由是謗毀稍行。先是石介奏記于弼。責以行伊周

之事。夏竦怨介。又欲因以傾弼等。乃使女奴陰習介書。久之習成。遂改伊周曰伊霍。且僞作介爲弼撰廢立詔草。飛語上聞。帝雖不信。而弼與仲淹恐懼不自安。適聞契丹伐夏。遂請行邊。羅從彥曰。小人之權幸可畏也。以仁宗之英明。急於圖治。而富范等鋭於議論。不果其志。何耶。古者人君立政立事。若旣相與合心同謀。明足以照之。仁足以守之。勇足以斷之。爲之不暴。而持之以久。故小人不得措其私。權幸不得插其成。若慶曆之事。鋭之於始。而不究其終。君臣之間。毋乃有未至耶。

【廣義】文正功業不成。豈文正之不幸邪。仁宗之不幸也。夏竦得逞其初志則宋國不虞。而契丹西夏不足平矣。嗚呼惜哉。

京師旱蝗。

上謂輔臣曰。方歲旱而飛蝗。百姓何罪罹此。默禱上帝。願歸咎朕躬。余靖等言災異之來。實由人事闕失。今陛下旣有引過之言。達於天地神祇。伏乞必踐其言。必行其實。專聽斷。抑威權。號令信於人。恩澤及於下。則災異消。和氣應矣。

【發明】書曰。惟吉凶不僭在人。惟天降災祥在德。旱蝗雖由於天。其實則在乎人。苟能敬天恤民。則旱不爲災。蝗不爲厲。反是。則災異之害民必矣。考之分註。帝苦旱蝗。憂及百姓。默禱上帝。願歸朕躬。庶幾有恐懼修省之心矣。故又曰。冀乃儉德。罔懷永圖。仁宗其近之。

契丹初修國史。〇秋七月。大封宗室。

先是富弼言。北虜宰相近親爲名王。將相以治國事。掌兵柄。今裁制王之戚藩者憂之。臣願陛下擇宗室中賢者數人。封之。內以藩屏王室。外以威示四夷。時祖宗之後。未有封王爵者。帝用弼議。封泰王廷美子德文爲東平王。濮王元份子允讓爲汝南王。燕王德昭孫從鴻爲穎國公。岐王德芳孫從照爲安國公。同時封王公者凡十人。

【廣義】封建重事也。趙宋開國。至此始封宗室。不亦後乎。孟子曰。堯舜之仁。不徧愛人。急親賢也。堯舜之知。不徧愛物。急先務也。鄭公有焉。

契丹來告伐夏。八月。遣右正言余靖報之。

契丹主以夏援党項之故。數請道兵。將討元昊。遣使來告。曰。請爲中國討賊。願無與和也。時朝廷欲加元昊封冊。而契丹之使適至。帝頗疑契丹與元昊同謀。以見其欲調發爲備。召羣臣議之。富弼言。契丹實有怨于元昊耳。保無他也。余靖言。契丹挾詐。不可輕許。乃命靖交聘。且覘其虛實。而留夏國封冊不發。

【發明】夷狄雖春秋所賤者。然能盡禮於中國。則未嘗不進之。如書荊人來聘之類是也。契丹惡夏納欵。將欲伐之。又恐名義不正。遣人來告。則其尊中國之心可見矣。因其來告。遣使報之。來答聘焉。綱目有中國夷狄交予之者。此類是也。

以富弼爲河北宣撫使。

從弼請也。弼及范仲淹旣去。石介不自安。亦請外。得濮州通判。

許公呂夷簡卒。

諡文靖。自莊獻太后臨朝十餘年間。天下晏然。夷簡之力爲多。及西夏用師。契丹求地。夷簡選將命使。二邊以寧。獨建募萬勝軍。加契丹歲幣。大爲後日之患。又成郭后之廢。逐孔道輔范仲淹于外。時論少之。然所斥士旋

復收用。亦不終廢。其於天下之事。屈伸舒卷。動有操術。故當國最久。雖數爲言者所譏。而帝眷倚不衰。宋庠曰。當許公用事之時。其舉措不合衆心者多矣。而又惡忠賢異己。必力排之。逮其晚節。知天下公議不可終掩。又慮天下之事或至危亂。而忠賢之排去者。將遂不用。是以寧損故怨。以爲收之桑榆之計。其處患之意。雖未必盡出於至公。而補過之善。天下實被其賜。則與世之遂非長惡。力戰天下之公議。以嫁患國家者。相去遠矣。

【發明】夷簡輔相二紀。得君專而行政久。然其卒也。何不具其官。而獨存其諡。蓋必有說焉。自太后臨朝。天下無事。固其功也。乃募萬勝之軍。加契丹之幣。然爲目前之安。大爲後日之患。以至怨而譖廢郭后。聽言而黜逐正人。則是乏休休有容之量。爲負是職亦多矣。故削其官。此予而未盡予之意也。

九月。晏殊罷。

殊平居好賢。及爲相。務進人材。擢歐陽修等爲諫官。旣而苦其論事煩數。或面折之。至是修出爲河北都轉運使。諫官奏留之。殊不許。孫甫蔡襄因上言。殊爲李宸妃碑。不言生帝。又役官兵治僦舍以規利。乃降工部尚書出知潁州。殊剛簡清儉。博學洽聞。文章贍麗。爲世推重。

以杜衍同平章事兼樞密使。賈昌朝爲樞密使。陳執中參知政事。（衍務裁僥倖。每有內降。率寢格不行。積詔旨至十數。輒納帝前。帝嘗語歐陽修曰。外人知杜衍封還內降邪。凡有求於朕。每以衍不可告之而止者。多於所封還也。執中自知青州召還。諫官蔡襄孫甫等爭言執中剛愎不學。若任以政。天下不幸。帝不聽。諫官論不止。乃命中使賚勑告即青州賜之。明日。諫官上殿。帝作色迎謂之曰。豈非欲論陳執中邪。朕已召之矣。乃不敢言。）

【廣義】（分註載仁宗用陳執中之決。則其拒諫。不亦甚乎。惡得賢。）

契丹伐夏。冬十月。夏人誘而敗之。契丹及夏平。（契丹主宗真親將騎兵十萬出金肅城。遣弟重元將騎七千出南路。樞密使蕭惠將兵六萬出北路。三路濟河。長驅入夏境四百里。不見敵。據德勝寺南壁以待。惠與元昊戰于賀蘭山北。敗之。元昊見契丹兵盛。乃請和退師十里。請收叛黨以獻。且進方物。契丹主遣樞密副使蕭革迓之。而進軍次于河曲。元昊親率黨項三部以待罪。契丹命革詰其納叛背盟之故。賜之酒。許其自新。惠以爲大軍既集。宜加伐。不可許和。契丹主猶豫未決。元昊以求不得成。言欲退師三十里以俟。凡三退。將百里。每退必赭其地。契丹馬無所食。因許和。元昊乃遷延以老之。度其馬饑士疲。因縱兵急攻惠營。敗之。乘勝攻南壁。契丹主大敗。從數騎走。得免。元昊入樞密使蕭孝友寨。執駙馬蕭胡覩以去。已而遣使歸其先所俘獲。契丹亦遣所留夏使還之。契丹主遂引兵還。）

【廣義】（讀綱目所書。則知契丹可謂勇而無謀者也。而元昊則能勇而能怯者焉。意二虜並熾于當時。苟知此者。仁宗將安高枕得乎。）

十一月。詔戒朋黨相訐。（并戒按察恣爲苛刻。及文人肆言行怪者。）

【發明】（國有朋黨。并美名也。揭而書之。所以譏慶曆治亂邪正之雜揉耳。君臣同心。上下輯睦。惡在其有朋黨哉。）

契丹以雲州爲西京。

（雲州。即雲中也。契丹建爲西京大同府。於是契丹境內凡五京六州。軍城百五十六。縣二百九。部族五十二。屬國六十。東至于海。西至金山。暨于流沙。北至臚朐河。南至白溝。幅員萬里。）

十二月。冊元昊爲夏國主。（余靖使還。契丹已與夏和。帝乃遣尚書祠部員外郎張子奭充冊禮使。冊元昊爲夏國主。仍賜對衣、黃金帶、銀鞍勒馬、銀二萬兩、絹二萬匹、茶三萬斤。冊以漆書竹冊。籍以錦。金塗銀印。文曰夏國主印。約稱臣奉正朔。改所賜勑書爲詔而不名。許自置官屬。使至京就驛貿賣。宴坐朵殿。使至其國。相見用賓客禮。置榷場於保安軍及高平砦。第不通青鹽。命國子博士高良夫等會夏人畫疆界。然朝使往來。館宥州。終不復至興慶。而元昊帝其國中自若也。）

【發明】（宋以仁義爲本。而國勢恆病於不振。何者。以方興之師而不能克久疲之寇。以全盛之勢而不能制蕞爾之夏。陵夷而至於宣靖。建紹以後。遂不足道也。豈非積弱之勢有以致之邪。昔孟子告齊宣王曰。詩云。王赫斯怒。爰整其旅。以遏徂莒。以篤周祜。以對于天下。此文王之勇也。而書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曰其助上帝。寵之四方。有罪無罪。惟我在。天下曷敢有越厥志。一人衡行於天下。武王恥之。此武王之勇也。是時元昊一賊人臣。而僭稱帝自若。所陷城邑不能復取。而反賂以王爵。賜以銀絹。夫宋其失觀元昊不欲臣宋之意。契丹主請爲討賊之言。豈不見譏於夷狄哉。或者以元昊小醜。不足與較。嗚呼。義當爲而不爲則過於弱。義不當爲而爲之則失於強。元昊父事宋朝。臣事契丹。則有輕宋之心。在義之所當伐而不可逭者。苟行姑息。則是失國之體。墮敵之情。其如國法何哉。此姑息元昊是非之斷也。）

知環州种世衡卒。（環原之間。有明珠、滅臧、康奴三族最大。其北有二川交通西界。宣撫使范仲淹議築古細腰城。斷其路。命世衡及知原州蔣偕董其事。世衡時知環州。方卧病。檄至即將所部甲士晝夜興築。城成而卒。世衡善撫士卒。得人死力。敎士人皆習弧矢。以佐官軍。吏民有過某事。輒釋其事。或使之射。從其中否而與奪之。雖過大者亦用此得[illegible]。吏民工商無不善射。在邊數年。積穀通貨。所至不煩縣官益兵增饋。而武功自振。夏戎間屬羌不可誘。土人皆善射。乃不復以環爲意。及卒。青澗及環人。皆畫像祠之。）

五年。春正月。罷杜衍范仲淹富弼。以賈昌朝同平章事。兼樞密使。宋庠參知政事。王貽永爲樞密使。吳育龐籍爲副使。

仲淹既出宣撫。攻者益衆。二人在朝所爲。亦稍沮止。衍獨左右之。衍好薦引賢士。而抑僥倖。羣小咸怨。衍壻蘇舜欽。易簡子也。能文章。論議稍侵權貴。時監進奏院。循例祠神。以伎樂娛賓。集賢校理王益柔。曙之子也。於席上醉作傲歌。御史中丞王拱辰聞之。以二人皆仲淹所薦。而舜欽又衍壻。欲因是傾衍及仲淹。乃諷御史魚周詢劉元瑜奏劾其事。拱辰及張方平列狀請誅益柔。章得象無所可否。賈昌朝陰主之。韓琦言於帝曰。益柔狂語。何足深計。方平等皆陛下近臣。今西陲用兵。大事何限。顧不爲陛下論列。而同狀攻一王益柔。此其意可見矣。帝感悟。乃止黜益柔監復州酒稅。而除舜欽名。同席被斥者十餘人。皆知名之士。拱辰喜曰。吾一舉網盡矣。舜欽既得罪。衍由是不安。求去不許。會諫官錢明逸論仲淹弼更張綱紀。紛擾國經。凡所推薦。多挾朋黨。陳執中復譖衍庇二人。帝不悅。遂併黜之。衍罷知兗州。仲淹知邠州。弼知鄆州。衍清介有大節。其去也。君子惜之。

【發明】禮曰。爲人君者。謹其好惡而已矣。其臣果忠耶。雖有浮言而勿去。其臣果佞耶。雖有譽言而必去。斯得好惡之公也。今杜衍等因羣吠紛紜。同日罷職。然三人素著忠直。仁宗所目擊者。而且信讒擯棄。況乎目所不知者。其能免於黜逐哉。綱目不書杜衍等罷。而書罷杜衍等。其義可見。嗚呼。

【廣義】仲淹之服西夏。富弼之使契丹。其豐功偉績。豈惟當時之罕及。亦後世之所難能者也。夫何仁宗一聽讒人而遂罷二公耶。況乎二公無罪可譏。特指其與杜祁公爲朋比而去之耳。噫。若仁宗者。可謂自壞其萬里長城者也。其不智甚焉。

罷磨勘蔭子新法。○三月。罷樞密副使韓琦。

范仲淹富弼罷去。琦不能獨居。上疏辨析。且言近日臣僚多務攻擊忠良。取快私忿。不報。初。陝西四路總管鄭戩遣靜邊砦主劉滬。著作佐郎董士廉城水洛。以通秦渭援兵。知渭州尹洙以爲前此屢困於賊者。正由城砦多而兵勢分也。今又益城。不可。奏罷其役。會戩罷而滬等督役如故。洙不平。以張忠代之。滬不受代。洙乃論將狄青往械滬及士廉下吏。而罷水洛之役。琦論奏不已。琦是洙而譏議者。竟徙洙知慶州。釋滬等獄而復城水洛。琦乃請外。遂出知揚州。河東轉運使歐陽修上疏曰。杜衍范仲淹韓琦富弼。天下皆知其有可用之賢。而不聞其有可罷之罪。自古小人讒害。其說不遠。欲廣陷良善。則指爲朋黨。欲動搖大臣。則誣以專權。蓋去一善人而衆善人尚在。則未爲小人之利。欲盡去之。則善人少過。惟指爲朋黨。則可一時盡逐。自古大臣被主知蒙信任。則難以他事動搖。惟有專權是上之所惡。方可傾之。夫正士在朝。羣邪所忌。謀臣不用。敵國之福也。竊爲陛下惜之。羣邪益忌修。因傅致修罪。左遷知滁州。洙博學有識度。以爲自唐以來。文格卑弱。至韓愈始爲古文。而世未知宗尚。洙與穆修更振起之。爲文簡而有法。元昊反。洙未嘗不在兵間。故於西事尤爲練習。未遂卒。

【發明】禮曰。大臣不可不敬。是民之表也。邇臣不可不慎也。是民之道也。韓琦憤正人之悉去。救尹洙之直言。諫之不行。琦力請外。仁宗無辭。出知揚州。則於敬大臣之心爲益疎矣。涇渭何由而測哉。綱目具官而書罷。所以明其不宜罷也。

【廣義】范仲淹富弼韓琦一時罷去。則宋國可謂空虛矣。焉得不遭契丹西夏之侮哉。所謂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也。奚足怪哉。

罷科舉新法。

范仲淹既去。執政以新定科舉。入學預試爲不便。且言詩賦聲病易考。而策論汗漫難知。祖宗以來莫之有改。且得人嘗多矣。帝下其議。有司請如舊法。乃詔前所更令悉罷之。

【發明】科舉之法。國之得賢才者莫切於此。上之期進用者。亦莫切於此。誠治世之良規。保邦之要法也。自唐以詩賦取士。雖亦求賢之詞。未免浮誇之失。宋去唐未遠。因之不變。猶未盡善。雖范仲淹議以策論。則庶幾有性理之學焉。仲淹去國。新議罷之。豈不深可嘆哉。上書罷磨勘蔭子新法。此書罷科舉新法。皆惜之之意也。

夏四月朔。日食。○五月。夏人歸石元孫。

諫官御史奏元孫軍敗不死。爲國羞辱。請斬于塞下以示西人。賈昌朝獨引春秋殺得臣知罃事。請赦之。因入對。又鈔用魏于禁傳以奏曰。前代將臣覆沒而還。多不加罪。帝乃貸元孫。編管全州。子弟嘗授陛下恩澤者並追奪之。

【發明】元孫之事。當以臺諫之言爲是。而以宰相之言爲非。是時元昊反叛。邊賊未復。正宜明君臣之義。辨逆順之理。今石元孫以總管敗沒于賊。不能死義。罪當誅。況臺諫論奏。尤爲明切。仁宗乃惑賈昌朝之言。從而赦之。是使偷生之徒。橫行於天下。而誅戮討逆之法。亦不必立矣。故綱目於此。書夏人歸石元孫以深貶之。嗚呼。失節之臣。猶且赦之。況下於失節者乎。綱目不書赦免。猶爲中國諱之也。

章得象罷。

得象在中書畏遠名勢。宗黨親戚。一切抑而不進。然亦無所建明。御史孫抗數論之。得象乃上章求去。遂出知陳州。

【廣義】既已罷黜諸賢。則得象之才德果有出于諸賢之右者哉。罷去宜矣。

以陳執中同平章事兼樞密使。吳育參知政事。丁度爲樞密副使。

未幾。執中與賈昌朝言西夏來庭。乞免兼樞密使。從之。

冬十月。罷轉運兼按察使。○十一月。罷京東安撫使富弼。

滁州狂人孔直溫謀反。伏誅。搜其家。得石介書。時介已死。宣徽南院使夏竦言介詐死。乃弼遣介結契丹起兵。期以一路兵爲內應。請發介棺驗之。詔下兗州。訪介存亡。杜衍以闔族保介必死。提刑呂居簡亦言無故發棺何以示後。始獲免。遂罷弼安撫使。貶孫復監虔州稅。介子孫羈管他州。

【發明】甚矣。小人之心。至黠而不恕也。苟有中傷君子者。則必投間抵隙。務致傾陷而後已。是時夏竦深憾石介。詞連富弼。誣以謀通契丹之事。嗚呼。弼以赤心報國。帝所深知。安有潛結北虜。如夏竦所云哉。苟富弼欲反。曷不於出使之時。迨至今日而復懷疑貳耶。此理甚明。無可疑者。信讒而罷。非其罪矣。故書罷而不去其官。

丙戌

六年。春三月。朔。日食。○秋八月。以吳育爲樞密副使。丁度參知政事。

育在政府。遇事敢言。時知永靜軍何綬。疑通判江中立譖己。因誣以罪。迫令自殺。有欲坐綬死。賈昌朝不可。遂爭議帝前。殿中皆失色。育論辯不已。且曰。臣所辯者職也。顧力不勝。願罷臣職。知審刑院高若訥助昌朝議。綬竟減死一等。帝以昌朝故。乃命育與度易位。謂近臣曰。吳育剛正可用。第嫌惡太過耳。

丁亥

七年。春二月。大旱。詔求直言。三月。賈昌朝吳育免。

昌朝與育議不協。論者多不直昌朝。時方憫雨。昌朝引漢以災異冊免三公故事。乞避位。御史中丞高若訥上言。大臣爭爲不肅。故雨不時若。於是昌朝出判大名府。育出知許州。

【發明】人君之所畏者天。所寶者民。不能畏天。而災咎之來必矣。不能保民。而四海之叛必矣。古之善治天下者。未始不以畏天勤民爲心。昔吳元年六月久旱。我太祖皇帝日減膳素食。宮中皆然。既而大雨。羣臣請復膳。曰。亢陽爲災。實吾不德所致。今雖得雨。然苗稼焦損。必多饑。肉食奚能甘味。得乎民心。則得乎天心。今欲弭天災。但謹於修己。誠以愛民。庶可答天之眷。大哉王言。萬世之鑒也。仁宗因大旱詔求直言。其於敬天勤民之心。誠庶幾矣。宰相所以燮理陰陽。陰陽不和。則咎將誰歸。故書昌朝吳育免於下。以明其可免者也。臣故並備及之。

以夏竦同平章事。尋改授樞密使。

竦制下。諫官御史交章。言大臣和則政事修。竦前在關中。與執中論議不合。今不可使共事。故改之。

以文彥博參知政事。高若訥爲樞密副使。○帝禱于西太乙宮。是日雨。

帝出禱雨于太乙宮。日方炎赫。帝却蓋不御。及還而雨大澍。

【發明】春秋書六月雨。志喜雨也。上書大旱。詔求直言。此書帝禱于太乙宮。是日雨。則仁宗勤民之心益見矣。是日雨者。言天感應之速也。是故人君不敬天則已。苟敬發之。而天必隨應。捷如影響。豈可以帝事忽之乎。直書于冊。以深美之也。

冬十一月。貝州卒王則據城反。以明鎬爲河北安撫使。

初涿人王則。以歲饑流至貝州。自賣爲人牧羊。後隸宣毅軍爲小校。貝冀俗尚妖幻。相與習五龍滴淚等經及諸圖讖書。言釋迦佛衰謝。彌勒佛當持世。妖人爭信事之。州吏張巒卜吉主其謀。黨與連德齊諸州。約以明年

戊子

丑日。斷澶州浮梁作亂。會其黨以書詣北京留守賈昌朝。事覺。被執。故不待期。亟以冬至日反。時知州張得一方與官屬謁天慶觀。則率其徒劫庫兵。執得一。囚之。殺通判董元亨。元亨罵賊。賊遂殺之。又殺司理王獎等。兵馬都監田斌以從卒巷戰。不勝而出。城扉闔。提點刑獄田京縋城出保南關。入驍捷營。撫士卒。賊則僭號東平郡王。建國曰安陽。改元得聖。旗幟號令。率以佛為稱。城以一樓為一州。書州名。補其徒為知州。每面置一總管。然縋城下者日衆。於是令民伍伍為保。一人逃。餘悉斬。事聞。以知開封府明鎬為體量安撫使。命諸將討之。有能捕賊者。授諸衛上將軍。鎬至貝州。與江文慶等攻城。士卒有與賊約為內應。夜垂絙以引官軍。入城者數百人。賊覺。率衆拒戰。官軍不利。乃與之[illegible]等復遁而出。

【廣義】觀綱目備載王則之事。乃知去淫祠。禁妖術。實為理國之要務也。然以一小卒作亂。尚干國慮如此。況其他乎。有國者當知先務云。

太子太傅致仕李迪卒。

諡文定。

八年。春正月。以文彥博為河北宣撫使。明鎬副之。閏月。執王則。檻送京師。誅之。以彥博同平章事。

鎬以貝州城堅不可攻。乃為距闉。將成。為賊所焚。鎬乃即南城為地道。日攻其北以牽制之。朝廷以則未下。命彥博宣撫。鎬為之副。夏竦忌鎬。恐其成功。凡鎬所奏。輒從中沮之。彥博既受命。請軍事得便宜。許之。彥博至貝。鎬穿地道適通。遂選壯士。夜半由地道入城。衆登城。賊縱火牛。官軍以槍中牛鼻。牛還攻之。賊大潰。開東門遁。總管王信追則擒之。餘衆保村舍者。皆焚死。竦復言所獲恐非真。乃詔檻送則京師。磔于市。則據城凡六十六日而敗。改貝州為恩州。張得一以降賊伏誅。詔以彥博同平章事。明鎬端明殿學士。封賈昌朝為安國公。侍讀學士楊偕言賊發昌朝部中。至由大臣乃能平。昌朝為有罪。不當賞。弗聽。

【發明】上書以文彥博為河北宣撫使。下書執王則檻送京師。既見仁宗用人得其宜。又見彥博任事得其當也。書事直書。義自見矣。

夏元昊卒。

年四十六。子諒祚方期歲。沒藏氏所生也。養于母族訛龐家。訛龐因以三大將分治國政。謚元昊曰武烈皇帝。廟號景宗。尊沒藏氏為皇太后。○李燾曰。元昊初娶遇乞從女野利氏。生寧令哥。以為太子。既而欲為寧令哥納沒移氏為妻。見其美。自取之。令哥憤。欲殺元昊。不克。劓其鼻而去。投訛龐家。為訛龐所殺。元昊因鼻創死。自德明附宋。西鄙息肩矣。元昊強梁兇悍。乃叛。中國以天下之力。圖區區一方。然未嘗少挫。及敗於女色。殆非人之所能敵者。而天亡之乎。其元昊之天道也。

【發明】元昊僭稱帝。今而書其名。名而不書其僭也。宋不能討。而反冊為夏國主。今卒而書之者。元昊叛逆之賊。宋不能討而反冊之。用意義矣。不以僭號何待之者。生不加誅。死不示貶。則亂賊何所懲戒哉。

衛士作亂。伏誅。

帝將以閏月望夕復張燈。皇后諫止之。越三日。親從官顏秀等四人謀為亂。夜入禁中。越屋叩寢殿。皇后方侍帝。聞變遽起。帝欲出。后閉閣擁持。趣召都知王守忠使引兵入衛。賊傷宮嬪殿下。聲徹帝所。宦者以乳媼毆小女子紿奏。后叱之曰。賊在近殺人。敢妄言邪。陰遣人挈水踵後。賊果舉炬焚簾。水尋滅之。是夕所遣宦侍。后皆親剪其髮。曰明日以是為賞。故爭盡死力。守忠兵至。賊就擒。誅。諸領皇城司者皆坐。作亂事連副都知楊懷敏。夏竦與懷敏相結。欲曲庇之。乃請御史與宦官同鞫于禁中。丁度曰。宿衛有變。事關社稷。請付外臺窮治。因爭于帝前。帝從竦議。由是懷敏止降官。領內職如故。

三月。詔羣臣言時政闕失。

帝幸龍圖天章閣。以手詔問輔臣及御史中丞以上。時政闕失。皆給筆札。令即坐以對。明陳執中不學少文。固辭不對。宋庠亦請至中書合議。條奏。乃聽兩府歸而上之。翰林學士張方平方領院草制。夜半與所條對俱上。言汰冗兵。退剩員。省虛廩。擇帥四事。帝覽奏驚異。詰日更賜手札。問詔所不及者。方平復上備邊論。凡二事。又言古今治亂之變。只在上下之勢。離合而已。比來朝廷頗引輕險之人。內為言官。外為按察。多發人陰昧之事。議論展轉。緣飾法散。天下承風。靡然一變。成將相以至卿大夫士。一動一為。輒曰恐致人言。吏相姑息。專避嫌疑。苟且因循。求免謗咎。何暇展布四體。為國立事者哉。願陛下深為留神。務在通上下之情。欲上下之情合。

惟深于聽受而已。殿中侍御史何郯上言。古者人君以天下至廣。非一人聰明所能盡。故內則公卿大夫謀士之朝。外于百工庶人。諫于下。今國家設侍從之官。自學士以至待制。皆自文學高選。備顧問。公卿之任。謀由此出。自頃出入侍從。進但以文翰待之。而不責其言議。臣下亦以職分宜爾。自安緘默。以天下利害之大。備言責者。唯御史諫官僅十人。而欲陛下聰明無所遺。政理無所失。不可得矣。欲乞頒詔告諭兩制臣寮。自今有關朝政闕失。許上章論列。欲進用臣寮。取其裨補多者。用爲選首。庶使親侍之臣。各知責任。務圖報効。以助政化。帝嘉納之。

【發明】人君有求治之心。則必有求治之事。夫治天下之道無他。其在乎行善政而已。大戴禮曰。政善則民悅。民悅則歸之。如流水。親之如父母。仁宗幸天章龍圖之閣。以手詔問輔弼御史之臣。皆給筆札。令條坐對。蓋欲聞時政之闕失。則其求治之心切矣。憂國之心勤矣。宜乎有以享太平之治也。故綱目特書以著其美。

夏四月。冊諒祚爲夏國主。

夏遣使來告哀。朝廷及契丹皆遣使慰奠。議者請因諒祚幼弱。母族專國。以節鉞啖其三大將。使各有所部分。以披其勢。可以得志。陝西安撫使程琳曰。幸人之喪非所以表遠人。不如因而撫之。帝乃遣使冊諒祚爲夏國主。議者深惜朝廷之失機會。

【發明】冊諒祚。予之乎。曰非也。是時元昊甫殞。諒祚孺兒。母族專國。民心未附。此正恢復靈夏。削平僭叛之時也。夫何君臣偷安不圖。坐失大機會。而爲子孫終身之憂。自是而後不復能有事耳。豈不深可惜哉。特書曰冊。著譏之也。

【廣義】綱目紀此舉。乃宋與陳夏之仁義。果何益于人國也哉。于時仰當興師問罪。則夏國立可郡縣矣。不此之務。而乃爲撫照予子之事。此議者所以深惜之也。

罷丁度。爲觀文殿學士。以明鎬參知政事。

度以與夏竦議事不合。求解政事。乃置觀文殿學士以寵之。度性淳質。在翰林十五年。數論天下事。未嘗及私。帝密重之。文彥博數薦鎬貝州之功。且薦其才可大用。帝遂以代度。

五月。無雲而震。夏竦免。以宋庠爲樞密使。龐籍參知政事。

何郯論竦姦邪。不可任樞要。會京師一日無雲而震者五。帝方坐便殿。趣召翰林學士張方平至。謂曰。夏竦姦邪。以致天變如此。宜免之。乃出知河南。

【發明】胡氏曰。天人一理也。萬物一氣也。觀於陰陽寒暑之變。以察其消息盈虛。此制治於未亂。慎於微之意也。蓋天象之示戒。人爲之所感。雲而震。乃理之常。無雲而震。此理之變。爲夏竦姦邪。致傷和氣。免之議是也。故以可免。綱書震。然仁宗因何郯之言罷夏竦之職。庶幾有從善之心。猶未反求諸身而已矣。惜乎仁宗徒知責人而不知責己也。豈不深可惜哉。特書于冊。其義自見。

六月。明鎬卒。○河北京東大水。○冬十月。以美人張氏爲貴妃。

初衛士之變。帝以美人有扈蹕功。夏竦建議欲尊之。同知諫院王贄。因言賊本起皇后閣前。請究其事。冀動搖中宮。陰爲美人地。上以問御史何郯。郯曰。此姦人之謀。不可不察。上悟。事遂寢。然美人卒以功進貴妃。

【發明】張氏一貴妃耳。何以書。所以譏仁宗偏愛之失也。是時河北京東。同時大水。仁宗未聞有省己責躬之實。卻乃乘請變隆立貴妃。謂之何哉。蓋大水者陰沴。婦人者陰類。以氣感氣。自然之理耳。仁宗迷而不悟。悲夫。識者試觀之綱目之旨。思過半矣。

皇祐元年。春正月朔。日食。○二月。孛星見。

【發明】仁宗頻年以來。災異屢矣。上書河北京東大水者陰逆之氣。日食者陽道之虧。孛星者惡氣所生。皆非善變也。胡氏有曰。克謹大戒。則雖有其象而無其應。弗克畏天。災咎之來必矣。仁宗敬天勤民。初無遊豫之意者。宮闈偏寵。而奄革將興。故不五月而有儂智高之反。兵連禍結。災不妄作。信矣。是以人君當克謹大戒。不敢慢遊也。

○夏五月。加知青州富弼禮部侍郎。辭不受。

河北京東大水。民流就食青州。富弼勸所部民出粟。益以官廩。得公私廬舍十餘萬區。散處其人。以便薪水。官吏自前資待缺寄居者。皆給其祿。使即民所聚。選老弱病瘠者廩之。仍書其勞。約他日爲奏請受賞。率五日輒

遣人持酒肉飯糗慰藉。出於至誠。人人爲盡力。山林陂澤之利。可資以生者。聽民擅取。死者爲大冢葬之。目曰叢冢。及麥大熟。民各以遠近受糧而歸。凡活五十餘萬人。募爲兵者萬計。前此救災者。皆聚民城郭中。爲粥食之。蒸爲疾疫。及相蹈藉。或待哺數日。不得粥而仆。名爲救之。而實殺之。自弼立法。簡便周盡。天下傳以爲式。帝聞之。遣使褒勞。加拜禮部侍郎。弼曰。救災。守臣職也。固辭不受。

【發明】嘗以易謙之彖觀之。曰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福謙。人道惡盈而好謙。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君子之終也。然則謙之之道。乃君子之德。宜篤始終勞謙。其志可尚。前使契丹有功。加官而不受。今最有功。加官而固辭。誠乃仁人之量。君子之心乎。後之顧竊寸功。矜己誇人者。豈不爲富弼之罪人哉。直書不受。深予之也。

【廣義】富鄭公青州救荒。至今膾炙人口。況乎以功受賞。古今令典。鄭公辭而不受。其與鰥官冒進者。不啻天淵矣。故記其時月而備書之者。褒之也。

帝幸後苑觀刈麥。

帝御寶岐殿觀之。謂輔臣曰。朕作此殿。不欲植花卉。而以種麥。庶知稼穡之不易也。

【發明】綱目於兩宋之篇。有書觀燈者。有書觀芝者。皆譏詞也。此觀刈麥。譏之歟。曰非也。觀燈觀芝之皆無益之觀。玩物喪志。不恤國政。如春秋書觀魚于棠之類。皆譏也。人君深居九重。羅八珍而列九鼎。稼穡之艱。漠乎其未聞也。是以瓊其宮而瑤其臺。侈其措而適其肆。欲縱故可勝言哉。仁宗之觀刈麥。乃敦本之意耳。非玩物喪志之比焉。觀其寶岐輔臣之言。其務本重本之心可見耳。又豈閭巷閭閻者所能彷彿耶。故綱目特書以著其美。

【廣義】自古人君未有不以逸欲而亡。奢侈而敗也。觀於煬帝後主可見矣。雖以成王之賢。而周公尚有無逸之戒。況其他乎。今仁宗此舉。正無逸所謂以勤而居逸者也。綱目書此以昭千古之美。不亦宜乎。

六月。以賈昌朝爲觀文殿大學士。判尚書都省。

帝以昌朝舊學。特置觀文殿大學士以寵之。仍兼判尚書都省。詔自今非嘗爲相者。毋得除。後昌朝以山南東道節度使同平章事入見。命赴邇英閣講乾卦。帝曰。將相侍講。天下盛事。昌朝頓首謝。

秋八月。陳執中罷。

執中居位無所建明。但延接卜相術士。言者屢攻之。遂以足疾求罷。出知陳州。

以宋庠同平章事。高若訥參知政事。龐籍爲樞密使。梁適爲副使。

庠初洗政。選事頗分別可否。及再登用。遂浮沉自安。然天資忠厚。嘗曰。逆詐恃明。殘人矜才。吾終身不爲也。

汰諸路兵。

文彥博龐籍建議省兵。衆以爲不可。帝以爲疑。彥博籍共奏曰。公私困竭。正坐冗兵。果有患。臣請死之。帝意遂決。於是簡汰陝西及河北諸路兵。爲民者六萬。減廩給之半者二萬。又詔陝西兵屯內地以省邊費。

九月。廣源州蠻儂智高反。寇邕州。

儂氏自唐初羈縻於西原。世爲廣源州首領。唐末交阯強盛。廣源服屬之。知儻猶州儂全福爲交人所殺。其妻改適商人。生智高。冒姓儂氏。既壯。與其母據儻猶州。建國曰大歷。交人攻而執之。釋其罪。使知廣源州。智高怨交阯。乃襲據安德州。僭稱南天國。改元景瑞。因招納亡命。求內屬。中國不許。復奉金函書以請。朝廷不許。智高怨。與廣州進士黃師宓等謀據廣南。乃數出敵交易穀食。紿言洞中饑饉。部落離散。知邕州陳珙信之。不設備。智高一夕縱火焚其居。因紿衆曰。平生積聚。今爲天火所焚。生計窮矣。當取邕廣以自王。否則兵死。衆從之。遂率衆五千。沿江東下。攻邕州。橫江寨守將張日新等戰死。詔江南福建等路發兵備之。

罷武舉。○契丹伐夏。夏人襲敗之。

契丹北院樞密使蕭惠帥師自河南進以伐夏。戰艦糧艘緜亘數百里。既入敵境。偵候不遠。鎧甲載于車。軍士不得乘馬。諸將請備不虞。惠曰。諒祚必自迎車駕。何暇及我。無故設備。徒自弊耳。契丹主既還。惠師尚進。未立營柵。夏人奄至。惠與麾下不及甲而走。追者射之。惠幾不得脫。士卒死傷者不可勝計。

冬十月。契丹復伐夏。獲諒祚之母于賀蘭以歸。

【發明】復伐者。已甚之辭。獲諒祚之母以歸。其惡著矣。伐人之國而虜其女母。非至不仁者弗克爲。是時契丹夏人遞相報復。殊無義戰。書之于冊。足以志犬羊之搏擊耳。

樂以昭功
德合和氣
忠位其人
者言之傳
商之成亦
屬成悉毋
乃能用乎
說古樂久
失其博義
旻側所考
諫不過惡
聽之詞好

庚寅

二年。春二月，夏侵契丹。○三月，契丹伐夏。○秋九月，大享天地于明堂，赦。

自太祖以來，未嘗親享明堂，惟命有司攝事。是歲，帝謂輔臣曰：今年欲以季秋行大享明堂之禮。夫明堂者，布政之宮，朝諸侯之位，天子之路寢，乃今大慶殿也。其以大慶殿爲明堂，仍詔有司詳定儀注。於是新作禮神玉，製樂八曲。九月朔，享景靈宮，又享太廟，乃大享天地于明堂，以太祖、太宗、真宗配，儀如圜丘。大赦，百官皆進秩。

【發明】明堂乃布政之宮，非享祭之所，蓋郊祀之禮，國典攸存，而大享天地于明堂，此何禮也？凡祭祀常禮則不書，此特書之者，所以著其失，君臣俱罪之也。

【廣義】仁宗明堂之享，其義得矣。然以太祖、太宗、真宗配者，果何見哉？必如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則庶乎無弊矣。

冬十月，夏請平于契丹，契丹不許。

夏兩遣使于契丹，乞依舊稱藩。契丹主遣北院都監蕭友括等使夏，索党項叛戶。夏表契丹乞伐党項，權進驍馬，至宥州，屠降鎮，及罷所建城邑。契丹主不許，[illegible]妻屬于蘇州。

十一月，詔外戚毋得任二府。

時張貴妃寵冠後庭，堯佐其伯父也，驟除宣徽、節度、景靈、群牧四使。殿中侍御史唐介與知諫院包拯、吳奎等力爭之，中丞王舉正又留百官班廷諍，故有是詔，且罷堯佐宣徽、景靈二使。

閏月，詔太子中舍致仕胡瑗定雅樂。

置局于秘閣，詔太子中舍致仕胡瑗典作雅樂，知制誥王洙言舊樂宮小商大，是君弱之象，方參酌鑄鎛鐘特磬，請一依宮更定鎛鐘，主之聲名大安之樂，其法宮分寸一律，內是宮鍾律則編，所奏樂音高，又其鐘合而聲不發者，作樂用綱義，曳日此謂害，今帝將感心腹之疾，已而果然。等既生寒，議者以爲鐘磬皆不合古，遂復命詳定，而宮議者各安所習，久而不定。乃命諸家作鍾律以獻，前郊廟仍用舊樂，并鄭貢進士房庶著樂書補亡二卷，其說以爲嘗得古本漢志云：度起於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起，積一千二百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爲一分。今文脫之起積一千二百黍八字，故自前世以來，累黍爲尺以制律，是律生於尺，尺非起於黃鍾也。蓋漢志一分者，九十分之一，後儒誤以一黍爲一分，其法非是。當以秬黍中者一千二百實管中，黍盡得九十分，爲黃鍾之長，九寸加爲一尺，則律定矣。直祕閣范鎮是之。時胡瑗等製樂已定，故授庶校書郎而遣之。鎮與集賢校理司馬光不以鎮言爲是，數與論難，然世鮮鍾律之學，竟不能決。

矣。

辛卯

【發明】雅樂未易定，惟能知音律之學者，可定之。宋世二三定而迄無成功，羣臣僉議而卒無定論，謂之何哉？一書再書，蓋惜之也。

【廣義】音律之學，自古爲難，雖以胡安定、司馬光、范鎮諸賢，尚不能精到，況其他乎？惟季通律呂新書，爲考亭之所尚焉。

三年。春正月，帝幸魏國大長公主第。

公主，太宗女，幼不好弄，魏類太宗。下嫁李遵勗，賓客皆一時賢士大夫，每燕集，主必親視饔膳之節，莊獻太后嘗賜冠，辭不敢服。太后訪以政事，多語祖宗舊事，以遵勗守許州，暴得疾，主亟欲往視，不待駕而行。

從者纔五六人。居夫喪，衰麻未嘗去身，服除，不復御鮮華。嘗入禁中，帝親爲簪花，主辭曰：自誓不復爲此久矣。未幾病目，帝自臨視，親舐其目，左右感泣，帝亦悲動，問子孫所欲，主曰：豈可以母疾而邀賞邪？賚白金三千兩，不受。至是以暴疾聞，帝促駕往視，未至而主卒，乃即主第易服，奠哭，諡獻穆。

【發明】公主，太宗之女，仁宗之姑，考之分誼，仁宗奉姑之心，可謂至矣。因主有疾，親往視之，因主病且歿，爲服之，則其篤於大倫之愛，豈不切哉？特書于冊，蓋美之也。

三月，宋庠免，以劉沆參知政事。

時有僞造省牒者，庠分部之子與游，事覺，包拯等言庠不戢子弟，且在政府無所建明，庠遂求出，知河南府。

夏六月，詔州郡勿獻瑞物。

因無爲軍茹孝標獻芝草，帝曰：朕以豐年爲瑞，賢臣爲寶，草木之異，焉足尚哉？免孝標罪，而戒州郡勿復獻。

【發明】仁宗踐祚閒三十年，觀綱目之所書，自災異紛擾之外，凡前人宦官、女寵、奢侈、淫蔽、神仙、符瑞之事，一毫無有，可不謂之賢哉！故綱目于是特書外戚毋得任二府，詔州郡勿獻瑞物等事，皆所以予

之也。嗚呼。使仁宗有不邇聲色。不殖貨利之德。而又有布昭聖武。表正萬邦之才。豈不爲有宋盛德之主。惜哉。

【廣義】仁宗詔州郡勿復獻瑞。其過于眞宗遠矣。特書于冊。豈益美哉。

作隆儒殿。○秋八月。京東淮浙饑。

諫官吳奎言。近歲以來。水不潤下。盜賊橫起。皆陰盛所致。今內寵驕恣。近習回撓。夷狄桀驁。讒邪交傷。陰盛如此。寧不致大異哉。且朝廷之過。常在乎無事之時。因循而不爲。有事之後。顛沛而失錯。中外臣僚。平時建一策。奏一言。雖有可取。皆抑而不行。又從而鋤擊。誚之生事。如兩河盜賊。行路之人。皆已傳布。而大臣不以爲事。至敢殺官吏。然後倉皇多易官守。不亦晩乎。事將有大于此者。幸陛下留意。

【發明】禮曰。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以舉樂。用是而觀。則宋之儲蓄。亦歉矣。故荒亦薦矣。以及京東淮浙。同時饑饉。豈不深可惜哉。是以有國家者。要當廣其儲蓄。以爲凶年之資。勿作無益以耗有用之財。則國富而民歸矣。反是則民有饑色。野有餓莩。雖有臺池鳥獸。人君豈得而獨樂之哉。

冬十月。以張堯佐爲宣徽南院使。貶殿中侍御史裏行唐介爲英州別駕。文彥博免。

堯佐復除宣徽使。知河陽。命下。介謂同列曰。是欲與宣徽而假河陽爲名耳。獨抗言之。帝謂曰。除擬本出中書。介遂劾文彥博知益州日。造間金奇錦。緣閹侍通宮掖。以得執政。今顯用堯佐。益自固結。請罷之而相富弼。語甚切直。帝怒。卻其奏不視。且曰。將遠竄。介徐讀畢。曰。臣忠憤所激。鼎鑊不避。何辭於謫。帝急召執政示之曰。介論事是其職。至於彥博因妃嬪致宰相。此何言也。進用冢宰。豈應得預。而方爲强。時彥博在帝前。介責之曰。彥博宜自省。即有之。不可隱。彥博拜謝不已。帝怒益甚。梁適叱介使下殿。修起居注蔡襄趨進救之。貶春州別駕。王舉正言其太重。帝亦悟。明日取其疏入。改英州。而罷彥博知許州。吳奎亦以介黨出知密州。帝慮介或道死。有殺直臣名。命中使護之。由是介直聲聞天下。然彥博事之有無。卒莫能辨。王偁曰。彥博雖有過。宰相也。使廷辱宰相而不問。則於容禮大臣之道。有所未盡。故斥介以慰彥博。介雖斥。容諫也。或偏信大臣而抑臺諫。則於耿言之美。爲有媿。故罷彥博而行介之言。使之俱無怨讟。嗚呼。克己以用人。虛心而從諫。後之君人者。當以仁宗爲法。

【發明】臣謂王偁氏之論過矣。何者。人君謹其好惡。察其是非。勿以私意而廢羣議之公。勿以邪謀而妨衆情之正。苟或臺諫是而宰相非。則納臺諫而黜宰相。苟或宰相是而臺諫非。則納宰相而黜臺諫。此是非之公論也。人臣事君。當在廷爭。宰相非是。廷辱何害。介以直言。無所庇抑。得私而免官。是可謂之慰彥博而行介言。有曰。聖賢之君。不以爵私親。功多者授之。不以官賞能。當者處之。故曰。察能而授官者。成功之君也。堯佐以貴妃之故而授宣徽之職。彥博以宰相之任而存附之容。羣臣不能言。介獨言之。仁宗則當行介之言。賞介之直。罷堯佐宣徽之職。降彥博官之列。斯得好惡之至公。賞罰之正理。夫何堯佐職任如故。介乃遠謫。彥博雖免官。而唐介乃貶英州。奚以見其克己而用人。虛心從諫之實乎。竊綱目之所書。則其義自見。而王氏之說。不攻自破矣。其發明書法之意也。

【廣義】富弼有青州之功。尚辭禮部侍郎。堯佐斯而欲躐除宣徽邪。蓋于時張貴妃寵冠後宮。

堯佐其伯父也。仁宗除其官。乃私也。非公也。宜予子方之力爭矣。然則貶子方而卒除堯佐者。仁宗私勝公議也。書曰。官不及私昵。爵罔及惡德。仁宗何足以知之。

夏竦卒。

賜諡文正。同知禮院司馬光言。諡之美者。極于文正。竦何人。乃得此諡。判考功劉敞言。諡者。有司之事。竦姦邪而諡之以正。不應法。且侵臣官。詔更諡文莊。

以龐籍同平章事。高若訥爲樞密使。梁適參知政事。王堯臣爲樞密副使。

壬辰

四年。夏五月。資政殿學士汝南公范仲淹卒。

贈兵部尚書。諡文正。仲淹爲政忠厚。所至有恩。邠慶二州之民與屬羌。皆畫像立生祠。其卒也。哀歎如父。吕中曰。先儒論本朝人物。以仲淹爲第一。觀其所學。必忠孝爲本。其所志。則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其有所爲。必盡其方。曰。爲之自我者。當如是。其成與否。有不在我者。雖聖賢不能必。此諸葛武侯不計成敗利鈍

之戰亡也。仁宗晚年欲大用之，而淹已死，惜哉，天未欲平治天下歟。

【發明】范仲淹立心正大，爲政忠厚，呂氏中論之詳矣。故綱目於夏竦姦邪，而特具官爵以予之。然則綱目於夏竦姦邪則斥其官，仲淹忠直則具其官，此所以爲予奪之權衡，是非之明鑑也。

【廣義】文正在宋，皆聖賢事業，白璧無瑕者也。故綱目於其卒也，備記時月於年之下，不惟書其官，而又書其謚者，美之至也。

儂智高陷邕橫諸州，遂圍廣州。詔鈴轄陳曙等發兵討之。

智高攻陷邕州，執知州陳珙等，欲任司戶孔宗旦以事，宗旦不屈，大罵而死。智高即州建大南國，自稱仁惠皇帝，改元啓曆。當是時，天下久安，廣南州郡無備，智高所向，守將皆棄城走，遂陷橫、貴、藤、梧、康、端、龔、封八州。知封州曹覲、知康州趙師旦皆戰死。智高進圍廣州，知州仲簡力戰禦之。知英州蘇緘覓募壯勇，合數千人赴援，邀斷歸路，得黃師宓父，斬之以徇。而轉運使王罕亦自外至，募民兵，益修守備，城得不陷。事聞，命陳曙討之。又以余靖爲廣西安撫使，同提刑李樞及曙經制賊盜。尋復以楊畋體量安撫廣南，發廣東鈐轄兵赴之。

以狄青爲樞密副使。

初，尹洙與青談兵，善之，薦於韓琦、范仲淹曰：此良將材也。二人待之甚厚。仲淹授以左氏春秋，且曰：將不知古今，匹夫勇耳。青由是折節讀書，悉通秦漢以來將帥兵法。累遷馬軍副都指揮使。青起行伍，十餘年而顯貴，面涅猶存。帝嘗勅青傅藥除之，青指其面曰：陛下以功擢臣，不問門地，臣所以有今日，由此涅耳。臣願留以勸軍中，不敢奉詔。帝益重之。至是自知延州召拜副使。臺諫王舉正等諫其不可，帝不聽。

秋七月，儂智高陷昭州。九月，以孫沔爲廣南安撫使。

初，孫沔知秦州，入見，帝以秦事勉之。對曰：秦州不足煩聖慮，陛下當以嶺南爲憂。臣觀賊勢方張，官軍朝夕當有敗奏。旣而昭州鈐轄張忠以敗聞，帝乃除沔湖南江西安撫使。沔請發騎兵，求武庫精甲，梁適折沔曰：毋張皇。沔曰：前日惟無備，故至此。今乃欲示鎮靜邪？夫實備不至，而覬爲鎮靜，危亡之道也。乃與兵七百人。沔憂賊度嶺而北，乃檄湖南、江西曰：大兵且至，其繕治營壘，多具供餽。賊疑不敢北侵。行至鼎州，加廣南安撫使。

以狄青爲荊湖宣撫使，督諸軍討儂智高。

智高寇擾日甚，外蠻騷動，沔、畋等久無功，帝以爲憂。智高後請內附，求邕桂節度使，帝將受其降。梁適曰：若爾，則嶺表非朝廷有矣。會狄青上表請行，遂以爲宣撫使，提舉廣南經制賊盜事。青入對，自言：臣起行伍，非戰伐無以報國，願得蕃落騎數百，益以禁兵，羈賊首致闕下。帝壯其言。時令入內都知任守忠爲青副，知諫院李兌言：唐失其政，以宦者觀軍容，致主將掣肘，是不足法。遂罷守忠。諫官韓絳復言：青武人，不宜專任。帝以問龐籍，籍力贊青可用，且言：令不專，不如不遣。乃詔嶺南諸軍皆受青節度。

【廣義】或曰：韓絳、龐籍之言，果有得失乎？曰：有。曰：何以言之？曰：如絳之言，則青不能立功；如籍言，則青必能立功。籍之見，乃戒於監軍、御史之議也，非得而何？絳之見，即任守用宦者監軍之左計也，非失而何？大臣謀國而有得失如此，人主奚可不慎其所與哉。

以范祥爲陝西轉運使，制置解鹽事。

自夏擾，法弊，民轉運不勝其苦，遂邊務誘人入中芻粟，皆爲虛估，騰踊至數倍，大耗京師錢幣。太常博士范祥，關中人也，熟其利害，常謂鹽地之利甚博，而不能少助邊計者，公私侵漁之害也。儻一變法，歲可省度支緡錢數十百萬。乃著書上以獻，遂命制置其事，使推行之。論者爭言其非是，遣戶部使包拯馳視，還言其便，論者猶籍籍。召解州判官同籍議，皆是祥所建，請從之，用祥請，久任祥以事。其後乃擢祥爲轉運使。於是舊禁鹽地一切通商，聽鹽入蜀，罷九州軍入中芻粟，令入實錢，償以鹽，授以要券，即池驗券，按數而出，盡罷兵民輦運之役。以商西入糴穀糴粟輸邊，凡州軍，悉留椎貨物錢幣以實中都。由是鹽商有賈，無所僥倖，關內之民得安其業，公私便之。

冬十月，以胡瑗爲國子監直講。

瑗既居太學，其徒至不能容，取旁官舍處之。禮部所得士，瑗弟子十常居四五。隨材高下，喜自修飭，衣服容止，往往相類，人遇之，不問可知爲瑗弟子也。時孫復同爲直講，復以經術不及瑗，而治經過之，然二人論見多不合，常相避不見。

【廣義】孫復、胡瑗爲世通儒，至於論見不合，而常相避，若要亦旅揖之末事也。人之全者，豈得多見哉。

儂智高陷賓州，復入于邕。

己癸

時交阯請出兵助討智高。余靖以爲宜許之。詔可。狄青奏曰。假兵于外以除內寇。非我利也。以一智高橫蹂二廣。力不能制。乃假蠻夷兵。蠻夷貪得忘義。因而啓亂。何以禦之。請罷交阯助兵。帝從之。

發明 自皇祐元年智高反。至是閱四載。如[illegible]備[illegible]州。恣其支黨。如蹈無人之境。守臣或降或[illegible]遁逃。或與敵。捨生以烏合小醜。橫行嶺南。[illegible]之武備。亦甚疏畧矣。易曰。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有天下者。不可不察。

廣義 余靖儒者也。狄青武人。而靖之見不逮于青遠矣。青豈武人也哉。

十一月朔。日食。○十二月。狄青勒兵賓州。陳曙兵敗。青斬之以徇。

青行軍。立行伍。明約束。野宿皆成營柵。至賓州。合孫沔余靖之兵。且次賓州。戒諸將毋得妄與賊鬬。聽其所爲。廣西鈐轄陳曙。乘青未至。輒以步兵八千擊賊。潰于崑崙關。殿直袁用等皆遁。青曰。令之不齊。兵所以敗。晨會諸將堂上。揖曙起。并召用等三十二人。按以敗亡狀。驅出軍門斬之。沔靖相顧愕眙。諸將股慄。莫敢仰視。

發明 師之初六爻曰。師出以律。否臧凶。象曰。師出以律。失律凶也。然則行師之道。貴乎正紀律而肅號令。否則未有不[illegible]之因也。狄青部分諸將。號令嚴明。陳曙[illegible]無謀。[illegible]苟不正法。則軍令不肅。人無鬬志。[illegible]是按罪行誅。一軍股慄。攻戰鬬取。卒能成功。雖然。青固能執法。蓋亦朝廷委任之專耳。所以任將不可不專。行師不可不肅。綱目不書殺而書斬。蓋予青而罪曙也。

五年。春正月。會靈觀火。

發明 人火曰火。厥觀宋之宮觀。非義之建者。未始不爲天之所毀。如開寶寺塔。玉清昭應宮。會靈觀。皆燬於烈焰之中。靡有孑遺。是知人爲不善。天必[illegible]以之[illegible]。目特書于冊者。一以見合非義者之無益。一以見逆天道者之有徵也。然則人君豈可不修省以答天意哉。合前後書法觀之。然後可見綱目垂世立法之意深矣。

○狄青夜度崑崙關。大敗儂智高于邕州。智高走大理。廣南平。

青既誅陳曙。因按兵止營。令軍休十日。衆莫測。賊覘者還言軍未即進。青明日即整兵。自將前軍。孫沔將次軍。余靖爲殿。夕次崑崙關。黎明。整大將旗鼓。諸將環立帳前。待令乃發。而青已度關。[illegible]諸將會食。聞外。賊方覺。悉出逆戰。前將孫節搏賊死山下。賊氣鋭甚。沔等懼失色。青執白旗。麾蕃落騎兵。[illegible]縱橫開合。部伍不亂。賊不知所爲。大敗走。追奔五十里。斬首數千級。賊黨黃師宓儂建中智中及僞官屬死者。百五十七人。生擒賊五百餘人。智高夜縱火燒城遁去。由合江口入大理。遲明。青按兵入城。獲金帛鉅萬。招復老壯七千二百。嘗爲賊所俘脅者。慰遣之。梟師宓等于城下。斂屍築京觀于城北隅。時賊屍有衣金龍衣者。衆謂智高已死。欲以上聞。青曰。安知其非詐邪。寧失智高。不敢誣朝廷以貪功也。廣南悉平。捷至。帝喜曰。青破賊。籍之力也。又曰。向非籍適言。南方安危未可知也。詔余靖經制廣西。追捕智高。召青沔還朝。後二年。靖遣都監蕭注。入特磨道。生獲智高母及其弟智光子繼宗繼封。又募死士使大理。求智高。更得至會智高已死於大理。函首至京師。乃誅其母及其弟子。

發明 觀狄青之用兵。可謂好謀而成。出人意表者矣。夜度崑崙。出賊不意。罪人斯得。廣南悉平。其膚功偉績。爲何如哉。據事直書。深予之也。

廣義 分注載狄青之言。以爲寧失智高。不敢誣朝廷以貪功。其心事明白。雖儒者何以過之。噫。青雖起於行伍。而能人之所不能。此其功之所以立也。雖然。向非龐籍之贊襄。必將受制於閹豎矣。況望其能立功哉。詩曰。侯誰在矣。張仲孝友。此之謂也。

夏五月。高若訥罷。以狄青爲樞密使。孫沔爲副使。

賞平廣南功也。龐籍及臺諫朝士。皆論青不可長宥府。帝不聽。

以孫抃爲御史中丞。

韓絳奏抃非糾繩才。抃即手疏曰。臣觀方今士人。趨進者多。廉退者少。以善求事爲精神。以能訐人爲風采。捷給者謂之有議論。刻深者謂之有政事。諫官所謂才者。無乃謂是乎。若然。臣誠不能也。上察其言。趣令視事。未幾。抃舉吳中復爲監察御史。抃未始識其面。或問之。抃曰。昔人恥爲呈身御史。今豈薦識面臺官邪。

秋七月。龐籍罷。

甲午

籍長於吏事。持法深嚴。上令畏服。及爲相。聲名減於治郡時。

閏月。詔定內侍員。

詔自今內侍供奉至黃門。以一百八十人爲額。乃詔內侍省都知押班。有年五十以上。歷任無贓私罪者。乃得爲之。

八月。以陳執中梁適同平章事。○九月。夏及契丹平。○冬十月。朔。日食。○十一月。詔減畿內諸縣稅。

端明殿學士張方平言。王畿賦斂之重。詔開封府諸縣兩稅於元額減二分。永爲定式。

【發明】魚氏曰。有修德之實心。然後有修德之實事。有愛民之實心。然後有愛民之實事。未有無是心之實。而能有其事之實者也。上書詔定內侍員。則其革弊之法嚴。此書詔減畿內諸縣稅。則其憂民之心切。豈非修德愛民之實事乎。一書再書。深予之耳。

至和元年。春正月。貴妃張氏卒。追冊爲温成皇后。二月。孫沔罷。

貴妃巧慧多智數。善承迎。至贈其父堯封爲郡王。世父堯佐至太師。嬪戚莫不顯貴。然帝守法度。事無大小。悉付外廷議。凡宮禁干請。雖已賜可。或輒中卻。妃少寵。然終不得豫政。及卒。帝憂悼甚。至輟朝七日。禁京城舉樂一月。追冊爲皇后。治喪皇儀殿。知制誥王洙鉤摭非禮。堅與內侍石全斌附會。欲令孫沔讀冊。宰相護葬。帝從之。沔曰。陛下若以臣沔讀冊則可。以樞密副使讀冊則不可。遂求罷。乃知杭州。時陳執中爲首相。奉行惟謹。且引洙爲翰林學士。士論由是爭咎執中。

【發明】觀此。則仁宗溺愛之心益著矣。張氏以美人進位貴妃。已爲過寵。今卒而追冊爲后。失禮甚焉。當時宰臣附會。無敢可否者。獨孫沔力辭讀冊。遂求罷政。然亦不能救正。是非較諸羣臣。則彼善於此耳。綱目書沔罷於冊后之下。則其因是事而罷。從可知矣。比事而觀。其義自見。

【廣義】五伯之主。尚曰無以妾爲妻。何中國之主。而反以妃爲后邪。人謂宋家法過漢唐。觀於此。則所謂過者。乃稱之過也。豈真可謂過人之過者哉。此綱目所以不書罷孫沔。而書曰孫沔罷者。以見罷出於沔。而非由於上也。沔之剛正。豈常人之可及哉。

京師疫。

詔出犀角二。令太醫和藥以療民。其一通天犀也。左右請留供服御。帝曰。吾豈貴異物而賤百姓哉。立命碎之。

以田況爲樞密副使。三月。王貽永罷。以王德用爲樞密使。

貽永尚太宗女鄭國公主。自以祖宗來無外戚輔政者。恒懼寵祿過盛。故在樞府十五年。從遠權勢。帝由是益加尊禮。至是以疾罷。德用時以太子太師致仕。會乾元節上壽。立班廷中。契丹使語譯者曰。黑王相公乃復起邪。帝聞之。遂拜樞使。

夏四月。朔。日食。用牲于社。

【發明】春秋莊二十五年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傳曰。諸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退而自責。皆恐懼修省。以答天意。而不敢忽也。然則鼓用牲于社。何只書譏不鼓于朝而鼓于社。又用牲則非禮矣。蓋以諸侯之國。用牲于社。春秋譏之。况堂堂中國天子。不知修省。而乃效尤。豈不誠可惜哉。綱目特揭而書之。所以深譏之耳。

○秋七月。以程戡參知政事。○梁適免。

適曉暢法令。臨事有膽略。而多挾術數。貪黷怙權。不避子弟。御史中丞孫抃。御史馬遵。吳中復。論之。出知鄭州。

八月。以劉沆同平章事。冬十月。葬温成皇后。祔其主于太廟。

劉沆充温成皇后園陵監護使。既葬祔廟。賜后閣中金器數百萬。沆力辭。而爲其子請試學士院。遂授館職。

【發明】於戲。宋人是舉。可謂徇私滅公。全恩棄禮者矣。蓋名不正則言不順。張氏後宮之嬖妾。仁宗以溺愛之故。生榮死哀。追冊爲后。則亦已矣。而祔主太廟。此何禮耶。凡皇后之崩。止書曰葬。而不書祔主。此特書者。所以譏其溺愛不明。違法悖禮之失也。當時羣臣罔敢正名其失者。則其阿諛苟容。亦可見矣。劉沆附會葬事。得授平章。可恥之甚。觀綱目之所書。驗當時之得失。其義可見。

乙未

二年。春三月。改封孔子後宗愿爲衍聖公。

世恩孔子四十七代孫襲封文宣公。太常博士祖無擇言。祖謚不可加後嗣。乃命改封。仍令世襲。

【廣義】按無擇所言。不惟不敢斷先聖。而且爲先聖衍慶澤於奕葉。號一加而至今作式。無擇其有功于聖門也多矣。

夏四月。定差衙前法。

初太宗立九等差役法。後承平既久。姦僞滋生。而里正衙前。主運官物。陪償折耗。役爲至重。民多破產者。知并州韓琦。請罷其法。蔡襄亦爲帝言之。乃覈貲產多寡差諸鄉戶衙前。置籍分爲五則。定役輕重。而罷里正衙前。自是民稍休息。

以趙抃爲殿中侍御史。

抃彈劾不避權倖。聲稱凜然。京師目爲鐵面御史。其言務欲朝廷別白君子小人。以爲小人雖小過。當力遏而絕之。君子不幸詿誤。當保全愛惜。以成就其德。時吳充鞠真卿。馬遵。吳中復等。皆以直言居外。歐陽修。賈黯。復求郡。抃言近日正人端士。紛紛引去者。以正色立朝。不能詭隨權要。傷之者衆耳。由是充等悉得召還。

【廣義】人君用骨鯁之臣。朝廷享清平之福。清獻公一言見用。則衆陽並進。而羣陰自消。孔子所謂一言興邦。不其誠歟。

六月。陳執中免。

知諫院范鎭論執中無學術。非宰相器。會執中嬖妾笞小婢出外舍死。孫抃趙抃等論之。不報。至是以旱錄囚。范鎭言。執中爲相。不病而家居。陛下欲弭災變。宜速退執中。以快天下之望。今臺臣不以陰陽不和責宰相。而舍大責小。暴揚燕私。若因此爲進退。是因一婢逐一相。非所以明等級。尊堂陛也。孫抃復與其屬合班論奏。執中過失。執中竟免。然執中在中書八年。人莫敢干以私。

以文彦博富弼同平章事。

帝嘗問相於王素。素對曰。惟宦官宮妾不知姓名者可充其選。帝曰。如是則富弼耳。至是彦博與弼同召至郊。詔百官迎之。范鎭言曰。隆之以虛禮。不若推之以至誠。及宣制。士大夫相慶於朝。帝遣小黃門覘知之。語翰林學士歐陽修曰。古之命相。或得諸夢卜。今朕用二相。人情如此。豈不賢於夢卜哉。修頓首賀。會契丹使者耶律功至。王德用與射于玉津園。功曰。天子以公典宿衛。而用富公爲相。將相皆得人矣。

【廣義】文富二公。素望碩德。卓著若衡。今特秉以爲相。可謂厭天下之心矣。故特書曰以文彦博富弼同平章事。文無美辭。而美在其中矣。

以張昪爲御史中丞。

昪論切時政。無所避。異帝謂之曰。卿孤立。乃能如是。昪對曰。臣仰託聖主。致位侍從。是爲不孤。今陛下之臣。持祿養望者多。而赤心謀國者少。竊以爲陛下乃孤立耳。帝爲感動。

【發明】仁宗以孫抃爲御史中丞。因趙抃爲殿中侍御史。以文彦博富弼同平章事。以張昪爲御史中丞。則是宰相臺諫。皆得其人矣。綱目備書。深予之也。

秋八月。契丹宗真死。子洪基立。

宗真入秋山。有疾。翌日而殂。廟號興宗。長子燕趙國王洪基即位。以太弟重元爲太叔。大赦。改元清寧。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遣使來告哀。宗真豪侈。嘗因夜宴。自入樂隊。又數變服入酒肆寺觀。尤重浮屠法。僧有正拜

三公三師兼政事令者。其臣馬保忠嘗諫以柄下無勳勞官宰進之。宗真怫然怒曰。若爾則是君不得與政。[illegible]之綱紀。自是獄有[illegible]。忠先厚賜遣歸。以終其言。

冬十月。知辰州宋守信擊下溪蠻。不克。

下溪州自彭允林至仕羲。相繼爲刺史。凡五世矣。至是仕羲子師寶。怨父娶其妻。棄奔辰州。訴仕羲嘗殺誓下十二州將。奪其印符。而并其地。自號如意大王。補置官屬。將起爲亂。知辰州宋守信謀之。乃以師寶爲鄕導。帥兵數千。深入討伐。仕羲遁入總洞。不可得。俘其孥。官軍戰死者十八九。守信等皆坐貶。自是蠻擾數入寇掠。邊吏不能制矣。

【發明】不曰討伐而曰擊。惡黷武也。自是蠻擾數入寇擾邊。吏不能制矣。剿闢邀賞者。果何益乎。綱目貴義不貴功。其旨深哉。

十二月。修六塔河。

河入中國。行太行西。曲折山間。不能爲大患。既出大伾東。更平地二千餘里。特以隄防爲之限。夏秋霖潦。百川

所會不免決溢而大名鄭滑孟潞齊淄滄德博濱衛鄭等州及開封往往受其害於是詔諸州長吏兼河隄使防塞之法具備而決溢之患時有說者以河隨時漲落自立春後東解候人量水初至凡一寸則夏秋當至一尺頗爲信驗謂之信水非時暴漲謂之客水道決隨塞隨河昔之至是河決大名館陶殿中丞李仲昌請自澶州商胡河穿六塔渠入橫隴故道以殺其勢富弼是其策詔發三十萬工修六塔河以回河道以仲昌提舉河渠翰林學士歐陽修三上疏力諫其不可行帝不聽

發明 唐憲宗元和十三年書浚龍首池綱目譏之具矣驕侈之念未易克也災異迭見未果修爲而役民之事已亟亟乎不可遏獨不思夫廣南盜發士卒暴露交賊破邑民無寧居僅克剿誅未圖盡擊此正勞心焦思講求致理之時豈宜宮被而肆宴安者哉等而上之正使外夷臣服河北克清四海寧謐在聖人處此猶且兢兢業業圖惟克終況十僅一二者乎書修六塔河則驕侈之萌已發於此矣易曰其亡其亡君子得不爲仁宗惜之

嘉祐元年春正月帝有疾文彥博等宿衛禁中二月帝疾瘳

正月朔帝御大慶殿受朝暴感風眩趨行禮而罷翌日文彥博召內侍都知史志聰問狀對曰禁密不敢漏言彥博叱曰爾曹出入禁闥不令宰相知天子起居欲何爲邪自今疾勢增損必以告不爾當行軍法又與劉沆富弼謀啓醮于大慶殿因留宿殿廬志聰白無故事彥博曰此豈論故事邪因赦死罪以下令輔臣禱天地宗廟社稷知開封府王素夜叩宮門上變彥博不使入明日有言禁卒告都虞候欲爲亂劉沆欲捕治彥博召都指揮使許懷德問都虞候欲何如人懷德稱其可保彥博曰然則卒有怨言耳當亟誅之以靖眾乃請沆判狀尾斬卒于軍門北京留守賈昌朝素惡彥博陰結內侍武繼隆令司天官二人言國家不當穿河于北方致上體不安後數日二人又上言請皇后同聽治亦繼隆所教也志聰以其狀白執政彥博視而怒之徐召二人詰之曰天文變異汝職所當言也何得輒預國家大事汝罪當族二人懼色變彥博曰觀汝直狂愚耳未忍治汝罪自今無得復然二人退乃出狀示同列同列皆憤怒曰奴敢爾僭言何不斬之彥博曰斬之則事彰灼於中宮不安眾皆曰善既而議遣司天官定六塔方位復使二人往繼隆白請留之彥博曰彼本不敢妄言有教之者耳繼隆默不敢對二人至六塔恐治前罪更言六塔在東北非正北也二月帝疾愈御延和殿彥博等還私第當是時京師業業賴彥博等[illegible]心乃安已而劉沆白帝曰陛下違豫時彥博擅斬告反者彥博以沆判呈帝乃解

發明 是時仁宗有疾人心危懼惡變者眾苟非文富諸賢宿衛禁中盡心調護則帝位易矣豈不甚可畏哉故綱目特書而出之蓋予之也

廣義 仁宗有疾中外疑之況孽豎擅權擬陷者不勝其眾于時若非潞公砥柱其間則仁宗或不能保厥躬矣易曰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潞公有焉

閏三月以王堯臣參知政事程戡爲樞密副使（戡以文彥博親故改授副使）

以唐介知諫院

御史吳中復奏召還唐介文彥博因言于帝曰介頃言臣事多中臣病其間留有風聞之誤然當時責之太深請如中復奏乃召介知諫院時稱彥博長者

夏四月河決六塔流殿中丞李仲昌于英州

李仲昌等塞商胡北流入六塔河不能容是夕復決溺兵夫漂芻藁不可勝計詔三司判官沈立往行視而內侍劉恢遂奏六塔之役水死者數千萬人穿土干犯忌禁且河口乃趙征村於國姓御名有嫌而大興鍾鼓非便詔罷其役命御史吳中復內侍鄧守恭置獄于澶劾仲昌等違詔旨不俟秋冬塞北流以致決潰於是流仲昌于英州餘各貶竄有差

發明 修六塔仲昌之謀耳今而河決六塔則仲昌不爲無罪焉以無罪[illegible]然謀之者仲昌主之者富弼是河決亦天變之告戒非人力所能窮富恐罪修省以答天變可也夫何君[illegible]不見史相戒飭之意而徒流仲昌置獄於[illegible]之道哉書曰其流仲昌而不著所[illegible]也

廣義 六塔之役富鄭公是之文忠公非之至是將四月矣竟無成功而復殺人然則閒者則二公識見亦於是可占矣

五月，罷知諫院范鎮。

帝性寬仁，言事者競爲激訐，鎮獨務引大體，非關朝廷安危生民利病者未嘗言。及帝暴疾，文彥博因請帝建儲，帝可之，會疾愈而止。至是鎮奮然曰：天下事尚有大於此者乎？即上疏曰：置諫官者，爲宗廟社稷計也。諫官而不以宗廟社稷計事陛下，是愛死背稱之人，臣不爲也。方陛下不豫，海內皇皇，莫知所爲，陛下獨以祖宗後裔爲念，是爲宗廟社稷之慮，至深且遠也。昔太祖舍其子而立太宗，天下之大公也。真宗以周王薨，養宗子于宮中，天下之大慮也。願以太祖之心，行真宗故事，擇近屬賢者，優其禮數而試以政事，俟有聖嗣，復遣還邸。章累上，不報。執政諭之曰：奈何效希名干進之人？鎮貽書曰：此乃鎮擇死之時，尚何顧希名干進之嫌哉！因復上疏，言之愈切。除兼侍御史知雜事，鎮以言不從，固辭。執政諭之曰：今間言已入，爲之甚難。鎮曰：事當論其是非，不當問其難易。諸公謂今日難於前日，安知異日不難於今日乎？凡見帝面陳者三，因泣下，帝亦泣，謂曰：朕知卿忠，當更俟二三年。鎮前後章凡十九上，待命百餘日，鬚髮皆白，朝廷知不可奪，乃罷知諫院，改糾察在京刑獄。時并州通判司馬光亦言建儲事，且勸鎮以死爭之。

翰林學士歐陽修、殿中侍御史包拯、呂景初、趙抃、知制誥吳奎、劉敞等皆上疏力請，於是文彥博、富弼、王堯臣等相繼勸帝早定大計，皆不見聽。

【發明】歐陽氏曰：人主之善馭下者，常欲聞難言之言，然後下無隱情，上無壅聽，姦宄不作，禍亂不生。難言之言，人主當聞，況易言之言乎？蓋建儲，國家之大計，不可不早爲之定。仁宗春秋鼎盛，儲位久曠，范鎮職當言責，與台諫陳，仁宗不聽則已，罷而黜之，夫豈從善之道哉！故書罷知諫院范鎮，則其以無故而罷諫臣之意，可見矣。

【廣義】建儲，國之大事也。大事者何？大本也。大本不立，則懷姦蓄慝者誰無覬覦之心哉？范公不顧成敗利鈍，而敢言其事者，此仁人君子正誼明道而無謀利計功之說也。復之六四曰：中行獨復，范公有焉。

六月，大水。社稷壇壞，詔求直言。

京師自四月大雨不止，水注安上門，門關折，壞官私廬舍數萬區。諸路言江河決溢，河北尤甚。至是雨壞太社、太稷壇。詔羣臣實封言闕失，而分遣使賑恤被傷者。

【發明】大水者，陰逆而與怨氣并之所致也。水壞社稷，其異大矣。人君行逆德者，必致陰沴。仁宗無其逆德而致陰沴者何哉？太子，社稷之本，是時太子未建，社稷未固，故水壞社稷者，得非此之應歟？仁宗但能詔求直言，而不能反求諸心，則是雖有求言之名，而無求言之實矣。變何從而弭哉？所謂人無釁焉，妖不妄作，信斯言矣。

【廣義】范鎮請立儲，則凡言之直者，無有直于此也。至是又詔求直言，是猶舍玉而求玉也，奚可哉。

彗出紫微垣。○秋八月朔，日食。○罷狄青判陳州，以韓琦爲樞密使。

青在樞府，每出入，士卒輒指目，且相矜誇，至壅馬足不得行。又其家數有光怪。會大水，青避于相國寺，行止殿上，人情頗疑。翰林學士歐陽修言：青掌機密而得軍情，非國家之利。知制誥劉敞後出知揚州，陛辭亦言：陛下幸愛青，不如出之，以全其終。帝然之，乃以使相判陳州。

冬十一月，王德用罷，以賈昌朝爲樞密使。

德用將家子，習知軍中情偽，善以恩撫下，故多得士心。雖屢臨邊，未嘗親矢石、當攻戰，而名聞四夷，閭閻婦女小兒皆呼爲黑王相公。

十二月，劉沆免，以曾公亮參知政事。

沆初以附張貴妃得進，故爲御史論列。沆深疾之，因上言：自慶曆後，臺諫官用事，朝廷命令之出，事無當否，悉論之，必勝而後已。專務抉人陰私莫辨之事，以中傷士大夫。執政畏其言，進擢尤速。請行御史遷次之格，滿二歲者與知州。帝從之。會御史范師道、趙抃歲滿當補郡，沆引格出之。中丞張昇曰：天子耳目之官，而宰相以格斥之，可乎？乃疏極言沆。沆遂出知應天。沆長於吏事，然任數，善刺探權貴過失，陰持之，以劫制服事。

以包拯知開封府。

拯立朝剛毅，貴戚宦官爲之斂手，聞者皆憚之，以其笑比黃河清。童稚婦女亦知其名，呼曰包待制。京師爲之語曰：關節不到，有閻羅包老。

二年春二月，祁公杜衍卒。

衍臨終，作遺疏略曰：無以久安而忽邊防，無以既富而輕用，宜早建儲副以安人心。語不及私，諡正獻。

以翰林學士歐陽修知貢舉。

帝切於求士，進士諸科一舉而獲選者至千三百餘人。士子習尚險怪奇澀之文，號太學體。張方平言：文章之變與政通，近日文格日失其舊，各出新意，相勝為奇，驟厠浮薄之辭，爭為險僻，非所以收賢欽才、備治具之意，請下詔揭示而士皆不從。翰林學士歐陽修知貢舉，痛排新體，凡為時所推譽者皆被黜。於是澆薄之士候修晨朝聚譟於馬首，街司邏吏不能禁止。然自是場屋之習遂為之一變。

三月，護國節度使同平章事狄青卒。

青為人慎密寡言，其計事必審中機會而後發。行師先正部伍，明賞罰，與士卒同饑寒勞苦，雖敵猝犯之，無一士敢後先者，故數有功。嘗有持狄梁公畫像及告身詣青獻之，以為青之遠祖。青謝之曰：一時遭際，安敢自附梁公？厚贈其人而遣之。卒諡武襄。

發明　杜衍卒而不具其官，狄青則具其官，豈厚於青而薄於衍乎？循名責實也。然則青、衍之優劣判矣。綱目之予奪嚴矣。

夏四月，幽州地大震。

壞城郭，覆壓死者數萬人。

發明　自元年至是，災異多矣。如大水、社稷壇壞、彗出紫微垣、八月朔日食、幽州地大震，綱目備書于冊，而宋之君臣殊未見其脩德應天之實，而皆視為泛常，恝不之顧，可勝惜哉！即綱目之所書，驗當時之得失，則政治之得失從可知矣。

秋八月，詔諸州置廣惠倉。

初，天下沒入戶絕田，官自鬻之。至是，韓琦請留勿鬻，募人耕而收其租，別為倉貯之，以給州縣之老幼貧疾不能自存者，謂之廣惠倉，以提刑領其事，歲終具出納之數上三司。每千戶留田租百石，以是為差，戶寡而田有餘則鬻如舊。

廣義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是知田與民皆國之所有者。韓魏公請置廣惠倉于諸州，則是因其人之田而給養其民，所謂惠而不費者也。易曰：弗損益之，無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無家。魏公其庶幾矣。

九月，契丹來聘，遣翰林學士胡宿報之。

初，契丹主宗真來求御容，會卒，乃已。至是洪基復遣使來求，欲成先志。帝遣張昪報聘，且諭之曰：昔文成，弟也，弟先面兄，於禮為順。今南朝乃伯父之尊，當先致恭於是。復使其臣蕭扈來致其像，宿乃奉御容如契丹。契丹主具儀仗迎謁，及瞻視，驚肅再拜，謂左右曰：我若生中國，不過與之執鞭捧蓋一都虞候耳。

發明　凡夷狄書來聘，嘉其慕義自通，故進之也。契丹之來，求御容耳。能求御容，則是有尊敬中國之心，故特進之。綱目於契丹侵邊，則書入寇；於契丹求地，則書來求；於契丹求道，則書來聘。見君子之心樂與人為善，因其猾夏則狄之，因其慕義則進之。其謹華夷之辨，嚴內外之防審矣。然來而後報，禮之宜。是故又書遣報以予之。

冬十二月，詔間歲一舉士，置明經科。

進士諸科待試京師者恒六七千人，一不幸有故不應詔，往往沉淪十數年，以此毀行干進者不可勝數。王洙侍讀，建言周禮三年大比，帝曰：古者選士如此。今率間五歲一下詔，故士有抑而不得進者，孰若裁其數而屢舉也。下有司議，咸請易以間歲之法，則無滯才之歎，薦舉數既減半，上司易以詳較，得士必精。於是下詔間歲貢舉，進士諸科悉解舊額之半，增設明經，試法：凡明兩經或三經、五經，各問大義十條，兩經通八，三經通六，五經通五為合格，兼以論語、孝經，策時務三條，出身與進士等。未幾，以登第者衆，驟致顯仕，復下詔定其選叙之格，以裁抑之。

發明　間歲舉士，置明經科，則仁宗求賢之心可謂切矣，人才疊出，豈不宜哉？特書于冊，蓋予之也。

戊戌

三年夏六月，文彥博、賈昌朝罷。

彥博以老求罷，以使相判河南，封潞國公。知諫院陳旭等患昌朝遂代為相，乃率僚屬上言：昌朝交通女謁，建大第，別類客位以待宦者；宦官有犯制者，樞密院釋不治。昌朝竟出判許州。昌朝在侍從中，多得名譽，及執政，始不為正人所與。

亥巳

以韓琦同平章事。宋庠、田況爲樞密使，張昇爲副使。

時羣臣皆以建儲爲言，帝依違不決。琦從容間進曰：皇嗣者，天下安危之所繫，自昔禍亂之起，皆由策不早定。陛下何不擇宗室之賢，以爲宗廟社稷計？帝曰：後宮將有就館者，姑待之。已而又生女。琦懷漢書孔光傳以進，曰：成帝無嗣，立弟之子。彼中材之主，猶能如是，況陛下乎。願以太祖之心爲心，則無不可者。帝不答。

以包拯爲御史中丞。

拯言：東宮虛位日久，天下以爲憂。夫萬物皆有根本，而太子者，天下之根本也。根本不立，禍孰大焉。帝曰：卿欲誰立？拯曰：臣非才備位，所以乞豫建太子者，爲宗廟萬世計耳。陛下問臣欲誰立，是疑臣也。臣年七十，且無子，非邀後福者。帝喜曰：徐當議之。

［廣義］嗚呼。堯舜以子不肖，即傳於賢者，正以見天下者，天下之天下，非己之所得私也。苟不傳賢以定之，無乃啟天下後世禍亂之源乎？堯舜所以爲萬世法者此也。仁宗無子，而貪戀厥位，其私孰甚焉。遂其本心，是曾菟裘者之不若也，何足貴哉。

秋八月朔，日食。○王堯臣卒。○下溪蠻降。

先是彭仕羲陳乞內屬，帝遣殿中丞雷簡夫往視之。簡夫度仕羲未可專用恩澤誘化，至則督諸將進兵，築明溪上下二寨，據其險要，拓取故地五百餘里。仕羲計窮，遂歸進歲所掠甲仗、士卒，詔辰州還其孥及銅柱。自是復通中國，然黠驁益甚。

冬閏十二月，罷伎吏知州軍、提點刑獄。

四年春正月朔，日食，用牲于社。

知制誥劉敞言：社者，上公之神，羣陰之長，故日食則伐鼓于社，所以責上公、退羣陰。今反祠而請之，是屈天子之禮，從諸侯之制，抑陽扶陰，降尊貶重，非承天戒、尊朝廷之義也。

［發明］元旦日食，非小變也。仁宗未聞修己之實，而徒用牲于社，失禮甚焉。夫社者，羣陰之長，日食伐鼓，所以退羣陰。春秋用牲于社，君子譏之。今反祠而請之，則是屈天子之禮，從諸侯之制，抑陽扶陰，降尊貶重，其不可也明矣。綱目前書日食而用牲于社，此書日食而用牲于社，然則當時羣臣無敢言其非，能言其非者惟劉敞一人而已，當不見聽，惜哉。

二月，更榷茶法。

自茶爲官榷，民私畜盜販，皆有禁。臘茶之禁尤嚴。園戶困於征斂，官司並緣侵擾，因陷罪戾，至破產逃匿者歲比有之。著作佐郎何鬲、三班奉職王嘉麟皆上書請罷給茶本錢，縱園戶貿易，而官收租錢，與所在征算，歸榷貨務，以償邊糴之費，可以疏利源，寬民力。富弼、韓琦、曾公亮然其策，請于帝，行之。下三司議，三司言：茶課給本。收利所獲甚微，而煩擾爲患。園戶輸納，侵害日甚，小民趨利犯法益繁。宜約歲入息錢之數，均賦於民，悉其買賣，所在收算，而不給本錢。遂詔弛舊禁，俾通商利。凡歲輸緡錢三十三萬八千有奇，謂之租錢，與諸路本錢悉儲以待邊糴。自是惟臘茶禁如舊，餘茶肆行天下矣。論者又謂茶戶困於輸錢，且民賦不時入，則亦及之。商賈利薄，販鬻者少，必致歲額不登，經費日蹙。翰林學士歐陽修、知制誥劉敞皆請除前令，帝不聽。

夏四月，封周世宗後柴詠爲崇義公。

給田十項以奉周祀，從著作佐郎何鬲請也。

［廣義］昔成王封微子於宋，聖人定爲書之一篇。其公平廣大氣象，至今藹然可思。綱目書曰：夏四月，封周世宗後柴詠爲崇義公，且給田十項以奉周祀，則是周成王復見于宋也。仁宗其賢矣乎。

五月，除猜防大臣條約。

前兩制不許至執政私第，執政所薦亦不得爲臺官，詔並除之。

秋七月，放宮人。

帝以月食幾盡，修陰教以應天變，前後出宮女幾五百人。時後宮得幸者十人，謂之十閤，而劉氏、黃氏在十閤中尤驕恣，通請謁。御史中丞韓絳密以聞，帝曰：非卿言，朕不知也。當審驗之。遂并出二人。

［發明］月食者，陰道之虧。仁宗以月食幾盡，修陰教以應天變，前後出宮女幾五百人，則其應天之變爲如何哉。大書特書，蓋予之也。

田況罷。

況寬厚明敏，有文武材，好論天下事，言甚明切，以疾罷。

冬十月，大祫于太廟。

帝將親祫，下禮官集議東向之位。同判宗正寺趙良規請正太祖東向之位，而知太常禮院[illegible]請如故事，虛東向之位便。時禮官不敢決，乃與待制以上及臺諫官同議：太祖為受命之君，然僖祖以降四廟在上，故大祫止列昭穆，而虛東向。魏晉以來已用此禮。詔從之。

十一月，汝南王允讓卒，追封濮王。

允讓天資渾厚，內寬外莊。知大宗正寺二十年，宗子有好學者，勉進之以善；若不率教，則勸戒之，至不變，始正其罪，故皆畏服。及薨，謚安懿。以其子宗實育宮中，故卹典有加。

召河南處士邵雍，不至。

雍，河南人。少時自雄其才，慷慨欲樹功名，於書無所不讀。始為學，即堅苦刻厲，寒不爐，暑不扇，夜不就席者數年。既而踰河汾，涉淮漢，周流齊魯宋鄭，久之幡然來歸，曰：道在是矣。遂不復出。初，北海李之才受易於河南穆修，修受於种放，放受之於陳摶，源流甚遠。之才攝共城令，雍時居母憂于蘇門山，躬爨以養父。之才叩門來謁，勞苦之，曰：好學篤志，果何似？雍曰：簡策迹外，未有適也。之才曰：君非迹簡策者，其如物理之學何？他日則又曰：物理之學學矣，不有性命之學乎？雍再拜，願受業。之才授以河圖、洛書、伏羲八卦、六十四卦圖象。雍由是探賾索隱，妙悟神契，玩心高明，深造曲暢，遂衍伏羲先天之旨，著書十餘萬言。富弼、司馬光、呂公著諸賢居洛中，雅敬雍，恆相從游，為市園宅。雍德氣粹然，望之知其賢，然不事表襮，不設防畛，群居燕笑終日，不為甚異。人無貴賤少長，一接以誠，故賢者悅其德，不賢者服其化。留守王拱辰以雍應詔，授將作監主簿，復舉逸士，補潁州團練推官，皆固辭，乃受命，竟稱疾不之官。

【發明】[illegible]士七，于雍也。雍躬逢盛世，而以孔孟之道自[illegible]於己，不以孔孟之道見屈於人，誠蠱之上九。舉方有為，而獨不事王侯，高尚其事者也。若夫朝廷聘召有力，而不[illegible]輕[illegible]之心者矣。若雍者，[illegible]人下，豈得而多見哉。故[illegible]卒老[illegible]，終身不仕，而其名[illegible]在其能仕宦也，故書美之。或曰：[illegible]何當治朝而名之不至者，無乃不可乎？

【廣義】曰：[illegible]非惡此而逃之也，蓋其心樂乎道，無得無欲，心與道俱，知有道之可貴，而不知有官爵之可榮也。譬猶魚樂乎水，鳥棲於木，皆出自然，非由勉強。然非樂乎道者，孰能與於此哉。

五年，春正月，鑿二股河。

自李仲昌敗，河事久無議者。河北都轉運使韓贄言：四界首古大河所經，宜浚二股渠，分河流入金赤河，可以紓決溢之患。朝廷如其策，役三千人，幾月而成。[illegible]人謂五股河浚之。

【發明】勞人役眾，春秋譏之。古之人君，知民為國之本，不作無益以勞民，而使之耕食鑿飲，[illegible]處時，所以[illegible]長[illegible]之治也。仁宗敬天勤民之心，不[illegible]無有[illegible]然而書[illegible]河，此書鑿二股河，會謂是役非民力乎？蓋由中心無[illegible]易為惑動云爾。民者國之根本，今[illegible]者，不[illegible]乎？[illegible]此[illegible]子所以深為仁宗[illegible]也。

夏四月，程戡免，以孫抃為樞密副使。

戡與宋庠不合，數爭議於帝前，臺諫以為言，帝不悅。殿中侍御史呂誨復論戡結貴倖以致位，乃免。

置寬恤民力司。

詔置司于三司，遣官分路[illegible]寬恤民力事。

五月，召王安石為三司度支判官。

安石，臨川人，好讀書，善屬文。曾鞏攜其所撰以示歐陽修，修為之延譽。擢進士上第，授淮南判官。故事，秩滿，許獻文求試館職，安石獨否。再調知鄞縣，通判舒州。文彥博為相，薦安石恬退，乞不次進用，以激奔競之風。歐陽修薦為諫官，安石皆以祖母年高辭。修以其須祿養，復言于朝，召為群牧判官，改度支判官。安石議論高奇，能以辯博濟其說，果於自用，慨然有矯世變俗之志。於是上萬言書，其大要以為：今天下之財力日以困窮，風俗日以衰壞，患在不知法度，不法先王之政故也。法先王之政者，法其意而已。法其意，則吾所改易更革，不至乎傾駭天下之耳目，囂天下之口，而固已合先王之政矣。[illegible]取天下之財以供天下之費，自古治世，未嘗以財不足為公患也，患在治財無其道耳。[illegible]

[illegible]見於此書，特其學不用於嘉祐，而盡用於熙寧。世道升降之機，識者[illegible]於此一致意焉。

辛丑

【發明】姤之初六曰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蹢躅傳曰一陰始生靜正則吉往進則凶故以二義戒小人使不害於君子則有吉而無凶然其勢不可止也故以羸豕孚蹢躅儆君子使深爲之備云古之聖人於一陰始生之時其道雖微其勢必盛故謹微之意至矣如北宋自用安石變更法制毒流四海其源至於青苗而未已然觀其前十七年間其驕君變節之志亦已可見雖得遂志於熙寧其進實基於嘉祐綱目特書其召用而特書于冊者以明小人進用之始而正如初六羸豕蹢躅之孚乎其謹微之意益深切哉。

【廣義】朱子綱目載李林甫蔡京傳多發宗密宣言網姻及得居相位今文潞公文忠交薦安石之奇則若子又發其實美姦說商之可笑哉書曰召者以見朝廷與一時羣賢皆被其愚又所以著其亂政之漸也易曰履霜堅冰至書曰始有蛇蝎俊敘叔弗其時乃門戶如彼雨雪先集維霰其安石之謂乎。

六月。契丹新置國子監。

契丹主自聖宗來崇尚儒術再復詔設學養士頒五經傳疏置博士助教各一人。

歐陽脩等上新唐書。

先是以劉昫等所撰唐史卑弱淺陋命翰林學士歐陽脩端明殿學士宋祁刊修之曾公亮提舉其事十有七年而成之凡二百二十五卷事增於前文省於舊脩撰紀志表祁撰列傳故事每書首惟列官尊一人脩以祁先進且於唐書功多故各著其名以自異。

【發明】唐書舊所以曰新考之外注仁宗以劉昫等所撰書甚平弱淺陋命脩等刊脩之故書曰新然事增於前文省於舊之十有七年而始成蓋亦難矣綱目特書于冊一以美帝之存心古典一以美脩等之用心於美也其與上會計錄者豈不大相懸絕哉。

冬十一月。宋庠免。以曾公亮爲樞密使。

庠前後所至以簡靜爲治然愛信親子弟縱其與小人遊殿中侍御史呂誨論庠昏惰罷判鄭州。

以張昇孫抃參知政事。歐陽脩陳旭趙槩爲樞密副使。

六年春三月。起復富弼同平章事。弼固辭。許之。

司馬光立朝行已正大和平無幾微之可議不祗冠有宋諸臣求之歷代亦不可多得其論君德有三曰仁明武治道有三曰任官信賞必罰要言

弼以母喪去位詔爲罷春宴故事執政遭喪皆起復帝虛位五起之弼固請終制且曰起復金革之變禮不可施於平世。帝乃許之。

【發明】起復者乃金革之變禮非治世之常規無金革之變奪人之喪自奪其喪皆非也宋制執事遭喪皆起復則是皆禮壞矣仁宗虛位五起而富弼固辭不竟君子之存心有異於人信哉特書固辭深予之也。

【廣義】大抵以道事君者不以爵利移易其心者大臣之體也今鄭公以母喪去位若起之頻公辭之固是誠不以寵利易其心而深得大臣之體者也綱目紀其年月而大書于冊者其垂訓之意至矣。

夏四月。陳旭罷。

知諫院唐介趙抃御史范師道呂誨等論旭陰結宦者故得大用帝曰朕選用執政豈容內臣預議耶乃兩罷之旭知定州介等亦外補。

以包拯爲樞密副使。○六月朔。日食。

司天言當食六分之半食四分而雨羣臣欲拜表稱賀同知諫院司馬光言日之所照周徧華夷雲之所蔽至爲近狹京師不見四方必有見者天意若曰人君爲陰邪所蔽與恩其明天下皆知其憂危而朝廷獨不知也食不滿分者乃曆官術數不精當治其罪亦非所以爲賀也帝從之。

以司馬光知諫院。

光入對首言臣昔通判并州所言三章願陛下果斷力行帝沉思久之曰得非欲選宗室爲繼嗣者乎此忠臣之言但人不敢及耳光對曰臣言此自謂必死不意陛下開納帝曰此何害古今皆有之光復以三劄子上其一論君德有三曰仁曰明曰武仁者非嫗煦姑息之謂興教化修政治養百姓利萬物此人君之仁也明者非煩苛伺察之謂知道義識安危別賢愚辨是非此人君之明也武者非强亢暴戾之謂惟道所在斷之不疑姦不能惑佞不能移此人君之武也陛下天性慈惠恭儉接下子育元元泛愛羣生雖古先聖王之仁殆無以過然踐祚垂四十年而朝廷綱紀猶有虧缺閭里窮民猶有愁歎意者羣臣不能宣揚聖化將陛下之於三德萬分一亦有所未盡歟臣伏見陛下推心御物端拱淵默羣臣各以其意有所敷奏陛下不復詢訪利害一皆可

理可書
丹扆座右
萬世不易
也

之誠，使陛下左右前後之臣，皆忠實正人，明習先志。苟有一姦邪在焉，則豈可不為之寒心哉。其二論致治之道有三：曰任官，曰信賞，曰必罰。國家御羣臣之道，累日月以進秩，循資塗而授任。苟日月積久，則不問其人之賢愚而寘高位；資塗相值，則不問其人之能否而居重職。非特如是而已，國家采名不采實，誅文不誅意。夫以名行賞，則天下飾名以求功；以文行罰，則天下巧文以逃罪。陛下誠能精擇在位之士而用之，有功則增秩加賞而勿徙其官，無功則降黜廢棄而更求能者，有罪則流竄刑誅而勿加寬貸。其三言養兵之術，務精不務多。書害多而利少，非計策之善者。又進五規，曰保業、惜時、遠謀、重微、務實。又言故事，凡臣僚上殿奏事，悉屏左右內臣。今內臣不過去御坐數步，若臣對問之言，皆可聽聞，恐漏泄機事。并使帝皆嘉納之。詔自今止令御藥侍臣及扶侍四人立殿角，以備宣喚，餘悉屏之。

以王安石知制誥。

安石自度支判官改同修起居注，辭之累日，閤門吏賚勅就付之，拒不受，吏隨而拜之，則避於廁。吏置勅於案而去，又追還之，章至八九乃受。之從修知制誥，安石遂不復辭矣。

秋八月，以曾公亮同平章事，張昇為樞密使，胡宿為副使。

宿為人清謹忠實，遇事不苟發，發亦不可回。其在政府，尤顧大體。時臣多務更張，宿曰：變法，古人所難，不務守祖宗成法，而徒紛紛，無益於治者。

閏月，策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

王介、蘇軾、蘇轍皆在舉中。轍對切直，胡宿力請黜之，帝不許，曰：以直言召人，而以直棄之。乃收入第四等。王安石意轍右宰相，專攻人主，比之谷永，不肯撰詞。曰：此人謂宰相不足用，欲得婁師德、郝處俊而用之，尚以谷永疑之乎？命沈遘為之詞。○時有詔舍人院無得申請而後除文字。安石爭之，曰：審如是，則舍人不得復行其職，而一聽大臣所為。今大臣之弱者不敢為陛下守法，而強者則挾上旨以造令，諫官御史無敢逆其意者，臣實懼焉。語皆侵執政，政者不悅。會以母憂去職。

【發明】漢文二年，始詔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緝曰：美之，蓋人君之德，導不二然，敬夫聽言，乃其要者。今仁宗乃能詔策賢良方正，一舉而求賢聽言之意皆在其中，天下之人自是欣躍感激，革故鼎新。

四海皆延頸十載仁宗之德，不亦善乎。言曰：直言，策曰：延讀諫書之于殿，足為千古之美。

以歐陽修參知政事。

時韓琦為首相，法令典故問曾公亮，文學之事問修。三人同心輔政，百官奉法循理，朝廷稱治。修以兵民官吏財利之要，中書所當知者，集為總目，遇事不復求之有司。

冬十月，起復宗實知宗正寺，固辭不拜。

羣臣以儲宮未建為憂，言者甚衆，帝未之允。司馬光在幷州，曰：向者臣進策，建太子之議，意謂即行，今寂無所聞。此必有小人言陛下春秋鼎盛，何遽為此不祥之事。小人無遠慮，特欲倉卒之際，援立其所厚善者耳。定策國老，門生天子之禍，可勝言哉。帝大感動，曰：送中書。光見韓琦等，曰：諸公不及今定議，異日禁中夜半出寸紙，以某人為嗣，則天下莫敢違。琦等拱手曰：敢不盡力。時知江州呂誨亦上言。久之，光入對，曰：此非臣輩所敢遂曰，臣欲出自聖擇。帝曰：宮中嘗養二子，小者甚純，近不慧，大者可也。琦請其名，帝曰：宗實。琦等遂力贊之，議乃定。宗實天性篤孝，好讀書，不為燕嬉褻慢，服御儉素如儒者。時居濮王喪，乃起復知宗正寺。琦曰：事若行，不可中止。陛下斷自不疑，乞內中批出。帝意不欲宮人知，曰：只中書行足矣。命下，宗實固辭，乞終喪。帝復以問琦，琦對曰：陛下既知其賢而選之，今不敢遽當，蓋器識遠大，所以為賢也，願固起之。帝曰：然。

【發明】是時宗實居濮王之喪，仁宗將起為嗣，是以命知宗正。宗實固辭，乞終喪制，則其賢可知矣。故書固辭不。凡以深予之。

【廣義】夫天下者，天下之天下，非人君之天下也。昔者堯老而舜攝，舜老而禹攝，未聞堯舜之無子也，特以其不肖，而傳之于賢耳。今也仁宗春秋既高矣，嗣又無矣，顧乃稍稍不肯建儲者，何哉？其心以為天意若錫吾嗣，則日可冀于晏駕之時，所謂遺腹之擬，不猶愈於委裘之賴，殊不知傳子傳賢，皆出於天，非人力之所能為也。況仁宗既有遺疾之險，又有猶子之賢，于時不定儲副，可乎？此琦等所以深懼而力請也。

壬寅

七年，春三月，孫抃罷，以趙槩參知政事，吳奎為樞密副使。

○夏四月，樞密副使包拯卒。

拯性峭直耿介，與人不苟合，不一毫妄取，平居無私書。故人親黨干請一切絕之，然惡吏苛刻，務敦厚，於人未嘗不恕。其衣食服用，皆儉朴，雖貴如布衣時。卒，贈禮部尚書，諡孝肅。

【發明】包拯剛直耿介，公正無私，是誠宋室之賢臣也，故卒而具其官，以著其公勁之績耳。

秋八月，立宗實為皇子，賜名曙。九月，進封鉅鹿郡公。

宗實既終喪，韓琦言：宗正之命初出，外人皆知必為皇子，不若遂正其名。帝從之。琦至中書，召翰林學士王珪草詔。珪曰：此大事也，非面受旨不可。明日請對，曰：海內望此久矣，果出自聖意乎？帝曰：朕意決矣。珪再拜賀，始退而草詔。詔下，宗實復稱疾，固辭。章十餘上，記室周孟陽請其故。宗實曰：非敢徼福，以避禍也。孟陽曰：今已有此迹，設固辭不受，中人別有所奉，遂得燕安無患乎？宗實始悟。司馬光言於帝曰：皇子辭不貲之富，至于旬月，其賢於人遠矣。然父召無諾，君命召不俟駕，願以臣子大義責之，宜必入。帝從之。宗實遂受命，將入宮，戒其舍人曰：謹守吾舍，上有適嗣，吾歸矣。因肩輿赴召，良賤不滿三十人，行李蕭然，唯書數廚而已。中外相賀。

冬十月，賜諸路錢，助糴常平倉。

詔天下常平倉多所移用，而不足以支凶年，其令內藏庫、三司共出緡錢一百萬，下諸路助糴之。

【發明】蘇氏曰：善治天下者，必明於天下之情，而後得御天下之術。仁宗以常平移用，不足以支凶年，復詔出錢諸路助糴，則其勤恤民隱之心可見矣。合前後所書觀之，則仁宗憂國之誠，而綱目樂予之意為可見。後之治天下者，當鑒於斯。

知府州折繼祖卒。

初，繼祖欲解去州事，下河東安撫使梁適議。適言：折氏世襲此州，比年監司一以條約繩之，尤為煩密，繼祖不自安，故欲解去，乞慰存之。詔不許。至是卒，以其兄子克柔權領州事。

癸卯

八年春三月，帝崩，鉅鹿公曙即位，尊皇后為皇太后，赦。

帝暴疾，崩于福寧殿。皇后聞之，悉斂諸門鑰，寘于前，黎明召皇子入，以遺詔令嗣位。皇子驚，再言曰：曙不敢為。因反走。韓琦等共掖留之。四月朔，皇子即位。欲亮陰三年，命琦攝冢宰，宰臣不可，乃止。史臣曰：仁宗恭儉仁恕

敬天愛民。有司嘗請以玉清舊地為御苑，帝曰：吾奉先帝苑囿，猶以為廣，何以是為？燕私常服浣濯，帷縟衾裯多用繒絁。宮中夜飢，思燒羊，戒勿宣索，恐膳夫自此戕賊物命，以備不時之須。大辟疑者，皆令上讞，歲常活千餘人。[illegible]曰：朕未嘗[illegible]二[illegible]吏治若偷惰，而任事[illegible]而決獄多平允之士[illegible]

蘇軾曰：[illegible]

【廣義】[illegible]觀史臣呂氏之言，固足以知仁宗之賢，然無[illegible]而廢正后，[illegible]是誰之過歟？則有識君子所以不滿于史臣呂中也。

帝有疾，詔請皇太后權同聽政。

帝得暴疾，詔請皇太后權同處分軍國事。后乃御內東門小殿聽政，宰臣日奏事。后性慈儉，頗涉經史，多援以決事。中外章奏日數十，一一能紀綱要。有疑未決者，則曰：公輩更議之。未嘗出己意，檢柅曹氏及左右臣僕，毫分不以假借，宮省肅然。

【發明】太后聽政，固非清朝之令典，是時英宗有疾，而后賢明，則非權臣攝朝者比矣，故書權同聽政，以見非得已之意也。

立皇后高氏。

后，高瓊之曾孫，母曹氏，太后姊也，少育于宮中，與帝同年生，又俱鞠育于太后。仁宗嘗曰：異日必以為配。後長出宮，歸于濮邸，封京兆郡君，生三子。至是冊為皇后。

五月，以富弼為樞密使。○秋七月，帝疾瘳。

帝疾既甚，舉措或改常度，遇宦官尤少恩，左右多不悅，乃共為讒間，兩宮遂成隙。內外洶懼，知諫院呂誨上書兩宮，開陳大義，詞旨深切，多人所難言者。然兩宮猶未釋然。一日，韓琦獨奏事，太后嗚咽流涕，具道所

以。琦曰。此病故爾。疾已必不然。子疾母可不容之乎。后意不解。脩進曰。太后事先帝數十年。仁德著于天下。昔温成之寵。太后處之裕如。今母子之間。反不能容邪。后意稍和。脩復曰。先帝在位久。德澤在人。故一日晏駕。天下奉戴嗣君。無敢異同者。今太后一婦人。臣等五六措大耳。非先帝遺意。天下誰肯聽從。后默然久之。琦進曰。臣等在外。聖躬若失調護。太后不得辭其責。后驚曰。是何言。我心更切也。聞者莫不流汗。後數日。琦獨見帝。帝曰。太后待我少恩。琦對曰。自古聖帝明王不爲少矣。獨稱舜爲大孝。豈其餘盡不孝哉。父母慈而子孝。此常事不足道。惟父母不慈而子不失孝。乃爲可稱。但恐陛下事之未至矣。父母豈有不慈者哉。帝大感悟。帝自六月不御殿。至是御紫宸殿見百官。琦因請乘輿禱雨。具素服以出。人情大安。

廣義　書傳曰。大臣一身。百責攸萃。搖撼擊撞。欲其鎮定。甘辛燥濕。欲其調劑。盤結紛錯。欲其解綜。薰蕕污濁。欲其茹納。然固事之震撼擊撞。甘辛燥濕。薰蕕污濁者。豈有過于此哉。今觀韓呂歐陽。各輸忠誠。斡旋于兩造。復日月于既食。非曠度洪量者能如是乎。若易以他人。事以激有依違無將。其韓呂歐陽之

[illegible]

契丹耶律重元反。兵敗自殺。

契丹主尊寵其叔重元。甚至賜以金券。免拜不名。而重元潛蓄異圖。是月。契丹主田于灤水之太子山。重元子楚王涅魯古。與樞密同知蕭胡覩等四百人謀作亂。敦睦宮使耶律良上變。契丹主召南院樞密使耶律仁先謀之。且急召涅魯古。仁先曰。此曹凶逆。臣固疑之。陛下宜謹爲備。臣請諭衛士討之。涅魯古聞事泄。遂誘脅弩手軍犯帷殿。契丹主急欲走南北院。仁先曰。陛下若舍扈從而行。賊必躡其後。且南北大王心未可知。乃止。仁先環車爲營。折行馬爲兵仗。帥官屬近侍三十餘騎陣梐枑外。使北院樞密使耶律乙辛等率宿衛士卒數千人與涅魯古戰。賊衆多降。涅魯古躍馬突出。爲近侍渤海阿廝等射殺之。重元被傷而退。其黨蕭胡覩等曰。行宮無備。宜乘夜劫之。若俟明日。外援必至。則誰從。衆尚謂曰。今鬪之。勿令外軍得入。夜何寧爲黎明而發。何進之有。重元從之。令四面嚴警待旦。遂奉重元僭位。以胡覩爲樞密使。而率奚人二千犯行宮。會五院部節度蕭塔剌聞召。領兵適至。仁先俟賊氣沮。背營而陣。乘便奮擊。塔剌自外援之。賊徒大奔。追殺二十餘里。重元走大漠。歎曰。涅魯古使我至此。乃自殺。黨與皆伏誅。契丹主執仁先手曰。平亂皆卿之力也。加尚父。進封宋王。

乙辛等加賞有差。

冬十月。葬永昭陵。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五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六

（起甲辰宋英宗治平元年盡辛亥宋神宗熙寧四年）凡八年。

英宗皇帝治平元年。夏五月。太后還政于帝。加韓琦尚書右僕射。

帝疾大瘳。琦欲太后撤簾還政。乃取十餘事稟帝。帝裁決悉當。琦即詣太后覆奏。后每事稱善。琦因白后求去。后曰。相公不可去。我當居深宮耳。遂起。琦即厲聲命撤簾。簾既落。猶於御屏後見后衣也。帝親政。加琦右僕射。

〔呂中〕曰。當國家危疑之日。人臣以能任事者。一曰德望。二曰才智。有才智而無德望以鎮之。則不足以服天下之心。有德望而無才智以克之。則未足以濟天下之事。故曰可以託六尺之孤。可以寄百里之命。臨大節而不可奪。韓魏公蓋自慶曆嘉祐之時。可屬大事。重厚如勃。其德望服人心久矣。至於處事應變。綽中才智。又足以運用天下。此其所以正英宗之始終。在眞宗之初則有呂端。在仁宗之初則有王曾。此皆安國家定社稷之名臣也。

〔發明〕牝雞之晨。惟家之索。蓋自周赧八年。綱目書秦芊氏治國事。始有婦人與政之端。至漢祖以神武得天下。呂氏亦習與事。幾危漢室。然則女后之臨朝。實世道之大變。宋自仁宗幼沖。而劉后專政。英宗有疾。而曹后臨朝。皆不得已耳。當時大臣身濟艱難。經綸大事者。莫如韓琦。觀其設機處事。適出人表。太后還政。兩宮安然。易曰。傾否。先否後喜。韓琦有焉。呂氏曰。在眞宗之初則有呂端。在仁宗之初則有王曾。皆安國家定社稷之名臣也。故綱目上書太后還政于帝。下書加韓琦尚書右僕射。其功蓋可見矣。

〔廣義〕甚哉。曹后之貪權位也。簾既撤矣。而猶栖栖焉不忍去者。所以見其居深宮之言。為不得已也。噫。婦人尚爾。而況不為婦人者乎。

六月。增置宗室學官。

先是。以王陶等為皇子伴讀。司馬光言。陶等雖為皇子宮僚。若不旬日得見。或見而遽退。語言不洽。志意不通。教者止於供職。學者止於備禮。而左右前後侍御僕從。或有佞邪讒巧之人。雜處其間。雖皇子資質端懿。難移然親近易習。積久易遷。雖有碩儒端士為之師傅。終無益也。臣願陛下博選學行之士。使日與皇子居處燕遊。講論道義。其侍御僕從邪佞讒巧之人。誘導為非者。委伴讀官糾察。即時斥逐。若皇子自有過失。規誨不從。亦聽以聞。如此則進德脩業。日就月將。善人益親。邪人益疏。天下之幸也。帝嘉納之。至是。封皇子頊為潁王。王陶等為翊善記室。增置宗室學官。

秋。八月。內侍任守忠有罪。竄蘄州。

初。莊獻太后臨朝。守忠與都知江德明等交通請謁。權寵過盛。累遷宣政使。入內都知。仁宗以未有儲嗣。屬意于帝。守忠建議。欲援立昏弱。以邀大利。及帝即位。又乘帝疾。交搆兩宮。知諫院司馬光論守忠離間之罪。國之大賊。乞斬于都市。呂誨亦上疏論之。帝納其言。翌日。韓琦出空頭敕一道。歐陽脩已簽。趙槩難之。脩曰。第書之。韓公必自有說。既而琦坐政事堂。召守忠立庭下。曰。汝罪當死。遂責蘄州安置。取空頭敕填與之。即日押行。琦意以為少緩則中變也。其黨史昭錫等悉竄南方。中外快之。

〔發明〕程子曰。君道稽古正學。明善惡之歸。辨忠邪之分。曉然趨道之至正。君志定而天下之治成矣。蓋閹宦日侍左右。伺察上意。或竊主柄以驕人。或鼓士怒以張勢。是以利於立昏。邀求大利也。守忠在仁

宗朝交通請謁。權寵過盛。援立昏弱以固己恩。乘帝有疾。交搆兩宮。蔑王法之所當誅而不赦者也。向微歐韓呂馬諸賢同心協力。弘濟艱難。將來之禍可勝言哉。昔孔子為政於魯。先誅少正卯而後教化大行。其以此耳。綱目特書有罪竄蘄州。則其疾惡之旨嚴矣。

〔廣義〕大易解之上六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無不利。魏公之去守忠。其有得于此乎。

詔日開經筵。

重陽節當罷講。呂公著司馬光言。先帝時無事常開講筵。近以聖體不安。遂於端午及冬至後。盛暑盛寒。權罷數月。今陛下始初清明。宜親近儒雅。講求治術。願不惜頃刻之閒。日御講筵。從之。

〔發明〕天下之治亂未形。而人事之善否可驗。人君行政苟善。則天下趨於善。唐虞雍熙之治想見矣。人君行政苟惡。則天下趨於惡。桀紂土崩之亂可知矣。仁宗即位數十年間。而經筵之御。僅克兩見。英宗因呂公著司馬光之言。日開經筵。從善之心切焉。雖然。有賢君而無賢臣。則天下不可得而治。有賢臣而無賢君。則天下又可得而治乎。故書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反是。則時日曷喪。予及汝偕亡矣。

天下何由而治耶。故特書以著其美。

廣義　大抵武以戡亂，文以守成。英宗當守成之日，而頃刻不忘備者，其美可勝言哉。

九月，復武舉。○冬十一月，刺陝西民為義勇軍。

韓琦言：唐置府兵，最為近古。今之義勇，河北幾十五萬，河東幾八萬，勇悍純實，若稍加簡練，亦唐之府兵也。河東北、陝西三路，當西北控禦之地，事當一體。今若於陝西諸州，刺手背以為義勇，甚便。乃命徐億等往籍陝西，五戶三丁之一刺之，凡十五萬六千餘人，人賜錢二千。民情驚擾，而紀律疎略，不可用。知諫院司馬光上疏力諫，不聽。光至中書，與韓琦辯。琦曰：兵貴先聲，諒祚方桀驁，使驟聞益兵二十萬，豈不震懾。光曰：兵之貴先聲，為其無實也。獨可欺於一日之間耳。今吾雖益兵，實不可用，不過十日，彼將知其詳，尚何懼。琦曰：君但見慶曆間鄉兵刺為保捷，憂今復然。已降敕與民約，永不充軍戍邊矣。光曰：朝廷嘗失信于民，未敢以為然。琦曰：吾在此，君無憂。光曰：公長在此地可也。異日他人當位，用以運糧戍邊，反掌間耳。琦不從，竟為陝西之患。

廣義　昔王述有言：人非堯舜，何得每事盡善。未嘗不以其言為當也。且唐之府兵，其制固為善矣，當其制兵之時，其尾大不掉之患，固已胚胎于此，不待變為彉騎，彉騎變為藩鎮，而後見也。且曰益兵二十萬，則是軍也，無疑矣。又曰永不充軍，嗚呼，小民至愚而神矣，可紿哉。其末流之弊，必將倒持太阿而授人以柄矣，其禍可勝言哉。溫公所以力言其不可者，此也。噫，魏公才智卓越，而尚有此舉之非，而況才智之屈于魏公者耶。

十二月，吳奎罷，以王疇為樞密副使。○吐蕃木征以河州內附。

初，唃廝囉娶李立遵女，生瞎氈及磨氈角；又娶喬氏，生董氈。李氏寵衰，斥為尼于廓州，而錮其二子。二子乃結母黨李巴全竊母奔宗哥城。唃廝囉不能制，磨氈角因撫有其衆。寶元中，磨氈角死，部人立其子瞎撒欺丁。李氏懼，孤弱不能守，乃復歸唃廝囉。瞎氈仍居龕谷而死。二子，長曰木征，居河州；少曰瞎吳叱，居銀川。而董氈與母別居歷精城，號令嚴明，人憚服之，有衆六萬，日以盛強，獨有河北之地，由是唃廝囉所部分矣。至是木征率其衆以河州乞內附。

以內侍為陝西諸路鈐轄。

帝遣王昭明等四人，體量軍情，治其詞訟，有賞罰，則與其帥議，大事以聞，各許歲乘驛奏事。諫官呂誨言：唐舉兵不利，未有不自監軍者。我朝因循末葉，奈何又增置此員，其權與安撫使均矣。乞罷之，精選帥臣，專制閫外之權。傅堯俞、趙瞻皆有論列，不聽。

發明　宋公館伯閽寺，春秋譏之。陝西諸路，適當夏人之衝，正宜選將添兵，分守要害，以遏憑陵之勢。此當時之所急者，夫何以刑餘小人為諸路鈐轄。此實唐人監軍之故耳。是時呂誨等非不力諫，悉皆不聽，甚哉。分注言遣王昭明等四人，綱目削其名，何以其微而畧之也。蓋本端則末正，源潔則流清。宋自太宗信任宦官，後世因之而不革，卒致徽宗寵用童貫，天下分崩。是由本源不謹，末流滋甚。綱目特書，亦端本澄源之意也。

二年，春二月，罷三司使蔡襄。

帝自濮邸立為皇子，聞近臣中有異議人，疑為襄。及即位，數問襄何如人。韓琦等為救解，帝意不回。襄請罷，遂命出知杭州。

發明　朱子曰：紀綱不能以自立，必人主之心術，公平正大，無偏黨反側之私，然後綱紀有所繫而立。君心不能以自正，必親賢臣，遠小人，講明義理之歸，閉塞私邪之路，然後可得而正也。英宗見惡蔡襄，浸潤疑讒，然襄自請罷外，若以上罷為文，原情也。蔡襄抱於危讒，遂乞罷職，英宗欲遂猜嫌，竟發其意，殊無一毫留難之心。觀綱目之所書，則英宗不能逃其責矣。

王疇卒。○三月，行明天歷。

判司天監周琮等所造也。

夏四月，詔議崇奉濮王典禮。

初，知諫院司馬光以帝必將追隆所生，嘗因奏事言：漢宣帝為孝昭後，終不追尊衛太子、史皇孫；光武上繼元帝，亦不追尊鉅鹿、南頓君。此萬世法也。既而中書韓琦等言：禮不忘本，濮安懿王德盛位隆，所宜尊禮，請下有司議王及夫人王氏、韓氏、仙遊縣君任氏合行典禮，用宜稱情。帝令須大祥後議之。至是詔禮官與待制以上議。翰

林學士王珪等相視莫敢先發司馬光獨奮筆立議略云為人後者為之子不得顧私親若恭愛之心分於彼則不得專於此秦漢以來帝王有自旁支入承大統者或推尊其父母以為帝后皆見非當時取譏後世臣等不敢引以為聖朝法況前代入繼者多宮車晏駕之後援立之策或出臣下非如仁宗皇帝年齡未衰深惟宗廟之重於宗室中簡推聖明授以大業陛下親為先帝之子然後繼體承祧光有天下濮安懿王雖於陛下有天性之親顧復之恩然陛下所以負扆端冕子孫萬世相承皆先帝德也臣等竊以為濮王宜準先朝封贈期親尊屬故事尊以高官大國譙國襄國仙游並封太夫人攷之古今為宜稱於是中書奏王珪等所議未見濮王當稱何親名與不名珪等議濮王於仁宗為兄於皇帝宜稱皇伯而不名歐陽脩引喪服大記以為為人後者為其父母報服三年為期而不沒父母之名以見服可降而名不可沒也若本生之親改稱皇伯歷考前世皆無典據進封大國則又禮無加爵之道詔下尚書集三省御史臺議而太后手詔詰責執政帝乃詔曰如聞集議不一權宜罷之令有司博求典故以聞。

五月以陳旭為樞密副使。○詔皇子及宗室卑屬勿授師傅官。

時封皇子並除檢校師傅中丞賈黯以為子為父師於義未安故有是詔。

秋七月富弼張昇罷。

弼在中書與韓琦同相或中書有疑事往往與樞密謀之自弼使樞密非得旨合議者琦未嘗詢弼弼頗不懌及太后還政弼大驚曰弼備位輔佐他事固不可預聞此事韓公獨不能共之耶或以咎琦琦曰此事當如出太后意安可顯言於衆弼愈不懌帝親政加弼戶部尚書弼辭曰制詞取富帝中嘗議建儲推恩此時緣受之勞何足加賞仁宗太后於陛下有天地之恩而未聞所以為報可謂倒置再奏不聽乃受至是以足疾力求解政章二十餘上遂以使相鄭國公判揚州未幾徙判汝州昇亦以老帝曰太尉勤勞王家宜遂去但命五日一至院進見毋蹈舞司馬光奏疏昇忠謹清直宜諭留朝而昇求去益力乃判許州先是琦曾公亮欲遂歐陽脩為樞密使將進擬脩覺其意謂之曰今天子諒陰母后垂簾而二三大臣自相位置何以示天下琦等服其言而止。

廣義　君子觀富鄭公爭[illegible]與夫文忠公辭樞密則二公之器局深淺蓋可見矣。

以文彥博為樞密使呂公弼為副使。

彥博自河南入覲帝曰朕之立卿之功也彥博竦然對曰陛下入繼大統乃先帝意皇太后協贊之力臣何功之有且其時臣方在外皆韓琦等承聖志受顧命臣無預焉因固謝不敢當帝曰暫煩卿西行即召還矣乃改判永興軍遂召為樞密使。

八月京師大水詔求直言。

京師大雨平地涌水壞官私廬舍漂人民畜產不可勝計是日帝御崇政殿宰相而下朝參者十數人而已詔開西華門以洩宮中積水水奔激東殿侍班屋皆摧沒人畜多溺官為葬祭其無主者千五百八十人[illegible]司馬光上疏言陛下即位以來災異甚眾日有黑子江淮之水或溢或涸去夏霖雨涉秋不止老弱流離尸成丘今夏疫大作彌數千里秋稼未穫暴雨大至都城之內道路乘桴官私居屋覆沒殆盡死於壓溺者不可勝紀陛下得不側身戒懼思其所以致此者乎又曰先帝擇陛下

於衆人中升為天子惟以一后數公主託陛下而梓宮在殯已失太后歡心長公主數人屏居閑宮此陛下所以失人心之始也又曰凡[illegible]知人之賢不能用知人之不肖不能去知事之非不能改知事之是不能從此天下所以重失望也又曰臺諫天子之耳目其有所言當以聖意察其是非不宜一付之大臣帝嘉納之。

發明　大水者陰逆而與怨氣并之所致也京師天下之本而大水形焉其異不亦甚乎變在人君端其心術以答天譴則變異為祥反是則災咎之至必矣董子曰為人君者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正萬民以正四方四方正遠近莫敢不一於正而亡有邪氣奸其間者是以陰陽調而風雨時羣生和而萬民殖諸福之物可致之祥莫不畢至而王道終矣人君能守是而觀則行致之至由君心之豐大自修之念怠三復董子之言為益信矣英宗因大水之警詔求直言其敬天卹民之心庶幾焉綱書以予之宜也。

冬十一月吐蕃唃廝囉死。

以其子董氈爲保順節度使。

三年春正月。翰林學士范鎮罷。

韓琦求去。鎮草批答。引周公不之魯爲辭。帝不說。鎮遂請外。罷知陳州。時論或謂鎮以議濮王追崇事忤歐陽脩。脩爲帝言。鎮以周公待琦。是以孺子待陛下。鎮之出。脩爲之也。

發明 綱目書罷者多矣。未有具官而書罷者。具官而罷。是必有其說焉。是時韓琦求去。范鎮草批答。至引周公不之魯爲辭。英宗不悅。歐陽脩又從而譖之。故其罷之者亦不得已焉耳。嗚呼。君子小人各有其論。故易曰。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今君子而攻君子。是失其類聚羣分之道。其可乎哉。觀綱目之所書援分言之所載。則其深爲宋惜可見矣。

契丹復改國號曰遼

發明 契丹改號。何爲書復。綱目於晉天福二年。書契丹改號遼矣。故書曰復。蓋春秋吳楚之君。書其卒而不書其葬者。所以避其號也。契丹是時改國號遼。嘗與中國等耳。然綱目雖紀其改號之始。繼是亦止以遼書之。其君卒則書曰死。其侵邊則書入寇。正以存內外之防。不使得與中國並也。其旨嚴矣。

○溫州火。

焚官民居萬四千間。死者五千人。

發明 人火曰火。大抵有無形之感。然後致有形之應。未有無無形之感。而致有形之應者。無形之感何。人事之乖戾也。有形之應何。災異之譴告也。是時溫州大火。焚官民居萬四千間。死者五千人。則非小變矣。意者政刑缺失。賢否混淆。人事感於下。天變形於上耳。夫豈無其故哉。即綱目之所書。則當時政治之得失。昭然可見矣。

詔稱濮王爲親。立園廟。謫侍御史呂誨等于州縣。

濮王崇奉之議。久而未定。侍御史呂誨范純仁。監察御史呂大防。引義固爭。以爲王珪議是。乞從之。章七上。而不報。遂劾韓琦專權導諛。謂昭陵之土未乾。遽欲追崇濮王。使陛下厚所生而薄所繼。隆小宗而絕大宗。又劾歐陽脩首開邪議。以枉道說人主。以近利負先帝。陷陛下於過舉。而韓琦曾公亮趙概附會不正。乞皆貶黜。不報。尋中書亦上言。請明詔中外。以皇伯無稽。決不可稱。今所欲定者。正名號耳。至於立廟京師。干亂統紀之事。皆非朝廷本意。帝意不能不惑。中書然未即下詔也。既而皇太后手詔中書。宜尊濮王爲皇。夫人爲后。皇帝稱親。帝下詔謙讓。不受尊號。但稱親。即園立廟。以王子宗樸爲濮國公。奉祠事。仍令臣民避王諱。時論以爲太后之追崇。及帝之謙讓。皆中書之謀也。於是呂誨等以所論奏不見聽用。繳納御史敕告。家居待罪。帝命閤門以告還之。誨等力辭臺職。且言與輔臣勢難兩立。帝以問執政。琦脩等對曰。御史以爲理難並立。若臣等有罪。當留御史。帝猶豫久之。命出御史。乃下遷誨知蘄州。純仁通判安州。大防知休寧縣。趙鼎趙瞻傅堯俞使契丹還。以嘗與呂誨等言濮王事。乞同貶。乃出鼎通判淄州。瞻通判汾州。帝[illegible]堯俞命[illegible]除侍御史。堯俞曰。誨等已逐。臣義不當止。帝不得已。命知和州。知制誥韓維及司馬光皆上疏乞留誨等。不報。遂請與俱貶。亦不許。侍讀呂公著言。陛下即位以來。納諫之風未彰。而屢謫言者。何以風天下。帝不聽。公著乞補外。乃出知蔡州。誨等既出。濮議亦寢。程頤曰。言事之臣。知稱親之非。而不明尊崇之禮。但欲王與諸父等。若尊稱爲皇伯父濮國大王。則在濮王極尊崇之道。於仁宗無嫌貳之失矣。

發明 龜山楊氏曰。人君所以御其臣。只有一箇名分。不可易。名分既正。上下自定。蓋英宗雖濮王之子。仁宗既取之爲嗣。則是天下之大匹庶之衆。若在統擬。既尊濮王爲親。是棄仁宗名分。紊亂其不可也必矣。當時司馬公曰。漢宣帝爲孝昭後。終不追尊衛太子史皇孫。光武上繼元帝。亦不追尊鉅鹿南頓君。斯言是也。然亦不求大義。別立稱號。故使有爲親之議。不過子莫之執中耳。非中庸之道也。必如程子曰。言事之臣。知稱親之非。而不明尊崇之禮。使濮王與諸父等。若尊稱爲皇伯父濮國大王。則在濮王極尊崇之道。於仁宗無嫌貳之失。斯言得之矣。呂誨等力陳其非。遂皆貶竄。是豈從善之道哉。綱目詳書于冊。所以深譏之耳。

廣義 于時在廷之臣。皆無定議。惟明道以爲當稱皇伯父者。最爲有得。詳見遺書。

三月。彗星見西方。

如太白。長丈有五尺。又孛于畢。如月。

發明 彗者。惡氣所發。而又爲兵象也。西方屬金。而乃金革之象也。此書彗見。而下書夏人寇邊。則其

（應豈不明且切哉。綱目不言事應而事應已在其中。然則天人感應之理甚可畏也。有天下國家者可不遷善修己以順天道何自盡人之術乎）

夏四月，胡宿罷，以郭逵同簽書樞密院事。

（逵少從范仲淹宅下官散直都監遂同簽書樞密先帝知諒院部元昊受章言祖宗朝樞府參用武臣如曹彬父子馬知節王德用狄青勳勞為大下翰用可。逵請依小才惜其大用不報。）

夏人寇邊，環慶經略使蔡挺擊走之。

（先是夏主諒祚使吳宗來賀即位宗語不遜詔諒祚懲約宗諒祚不奉詔由是寇秦鳳涇原抄熟戶擾邊寨弓箭手殺掠人畜以萬計遂寇大順城環慶經略使蔡挺使蕃官趙明擊之諒祚裹銀甲氊帽督戰挺先選強弩列壕外注矢下射諒祚中流矢遁去大從後邀之乃使副總管張玉以三千人夜出襲營賊驚潰退屯金湯蔡挺言蕃官十萬騎圍大順合朝廷發歲賜銀帛知延州陸詵曰朝廷資姑息故敵俗不肯卸詔問故不言問留由不奏多驕有詔問故諒祚遂大肆而下因道使妄非言邊吏擅興兵行且誅之因諒祚入遂得請謝其歲賜絕其和市遣使問罪文彥博難之帝審元來是時事寄曰諒祚狂童也非有元昊智計而吾邊備適當時遠甚急之必服會陸詵策英宗奇之而諒祚果請款帝賜詔曰一如舊約也。）

秋九月朔，日食。○詔宰臣兼館職。

（帝謂中書曰水潦為災言事者多言不進賢何也歐陽脩曰近年進賢路狹往時進士五人以上皆得試館職第一人及第不十年至輔相今第一人兩任方得試召第二人以下更不得試往時大臣薦舉即召試今止令上為例人為試者有因差遣外除者今是勞老之人乃無進賢路狹也帝命韓琦等舉之人乃得二十人皆令召試琦等以人多請之帝曰苟賢豈患多也乃先召試十人餘須後試時十人以登臺閣為禁從為顯官而不以官之遲速為榮滯故為之語曰寧登瀛不為卿寧抱槧不為監）

冬十月，以郭逵為陝西四路宣撫使。

（自田况以參知政事知成都其後見任執政無守諸路者至逵始以同簽書樞密院事出與蔡挺同判）

詔禮部三歲一貢舉。○十一月，帝有疾。十二月，立子頊為

紂

皇太子，大赦。

（帝久疾韓琦入問起居因進言曰陛下久不視朝願早建儲以安社稷帝頷之琦請帝親筆指揮乃書曰立大王為皇太子琦曰必潁王也煩聖躬更書之帝又批於其下曰潁王頊琦即召學士承旨張方平至福寧殿草制帝憑几言不可辨方平進筆請帝書其名帝力疾書之太子既立帝因泫然下淚文彥博退謂琦曰見上顏色否人生至此雖父子亦不能不動也）

【發明】（大抵英宗有疾而亟立太子此亦堅國本安民心之幾也苟非韓琦之碩德重望勠力以匡濟之乃克舉此故特書所以深予之也）

四年春正月，帝崩，太子即位，大赦。

（帝[illegible]年三十六史臣曰英宗以明哲之資膺纘統之命執心固讓若將終身而命登帝位及其為政必謂後事究古治所宜務哉決者出當臣意表奈以疾不克大有所為惜哉然使後世咏歎至德何其盛也彼竊皆王唐與王宗自繼神器遂啟禍原誠何心哉）

【廣義】（英宗讓位于受命之初是未知魚與熊掌之為美也至其傳位于子而猶有難色者是不忍舍魚與熊掌之味也然則堯舜者是不有魚與熊掌者也故予人無欲）

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皇后曰皇太后。○以吳奎為樞密副使。○以韓琦為司空兼侍中。○二月，立皇后向氏。

（后太尉敏中之曾孫定國節度經之女帝為潁王時納為夫人至是冊為后）

始命公主行見舅姑禮。

（英宗嘗謂帝曰舊制帝女出降輒皆升行以避舅姑之尊義甚無謂朕嘗思此寢寐不平豈可以富貴之故亂人倫長幼之序也可詔有司革之會疾不果至是始詔令公主行見舅姑禮著為令）

【發明】（唐德宗建中元年書始定公主見舅姑禮綱目予之蓋自唐太宗朝下嫁公主已異前代尚主之法然其意久而復失有宋因之而不改焉即世俗承襲未易遽革今神宗始定其制可謂善之善者故特書始命公主行見舅姑禮以始謂見前世未嘗行之也曰見舅姑見公主知尊舅姑而宗戚亦可以為後）

司馬光綜史傳爲通鑑其學殖淹博文詞最爲典雅豈不能爲四六者蓋因宋承五季之後駢稍崇尚靡偶競趨浮華故光以不能四六爲辭所以矯當世之失而欲返之淳朴其用意良深

世亂矣。

〔廣義〕大抵夫婦人倫大綱也。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夫婦者非三綱之大者乎。書曰。始命者以見而此未嘗有此大綱也。若神宗者可謂立大綱之日也。不賢而能之乎。

三月。歐陽脩罷。

脩既以議濮王典禮。爲呂誨所詆。惟蔣之奇以脩議爲是。及誨等斥。而脩薦之奇爲御史。衆目爲姦邪。之奇患焉。思所以自解。會脩婦弟薛宗孺有憾于脩。以帷薄不根之謗。達于中丞彭思永。思永以告之奇。之奇即上章劾脩。脩杜門請推治。帝使詰所從來。皆辭窮。乃黜思永知黃州。之奇監道州酒稅。脩因力求退。乃以觀文殿學士知亳州。

以吳奎參知政事。

奎入謝。進治道三篇。又嘗言帝王所職。惟在判正邪。使君子常居要近。小人不得以害之。則自治矣。帝因言堯時四凶猶在朝。奎曰。四凶雖在。不能惑堯之聰明。聖人以天下爲度。未有顯過。固當包容。但不可使居近要地耳。帝然之。

以司馬光爲翰林學士。固辭。不許。

光力辭。帝曰。古之君子。或學而不文。或文而不學。惟董仲舒揚雄兼之。卿有文學。何辭爲。光對曰。臣不能爲四六。帝曰。如兩漢制誥可也。且卿進士取高第。而云不能四六。何邪。光乃就職。

閏月。以王安石知江寧府。

終英宗之世。安石被召未嘗起。韓絳與弟維及呂公著更揚之。帝在潁邸。維爲記室。每講說見稱。輒曰。此非維之說。維之友王安石之說也。維遷庶子。又薦安石自代。帝由是想見其人。及即位。召之。安石不至。帝謂輔臣曰。安石歷先帝朝。召不起。頗以爲不恭。今又不至。果病邪。有所要邪。曾公亮曰。安石眞輔相材。必不欺罔。吳奎曰。臣嘗與安石同領羣牧。見其護非自用。所爲迂闊。萬一用之。必紊綱紀。帝不聽。命知江寧府。衆謂安石必辭。及詔至。即起視事。

〔發明〕辭受取與。所繫甚大。聖人於其一介之取與。而千駟萬鍾。從可知焉。是故欲知君子小人之分。

文固非如後世鄙儷餘文之人高談性命而蔑視章爲六言文其中學者所得而藉口也

當觀辭受取與之頃。蓋由公私之際。義辭之美。可辭神宗以司馬光爲學士。乃固辭之。以王安石知江寧。即起視事。于以見君子小人之心。勢猶未定。在人主熟察而審擇之。果君子歟。則用之。果小人歟。則擯之。然後君子小人。判爲二途。朝廷正而天下治矣。惡有熙寧之亂雜樂哉。此而觀之。其義自見。

〔廣義〕王安石之姦。李師中知之。韓魏公知之。呂誨知之。吳奎知之。而唐介孫固亦知之。蘇洵韓維呂公著兄弟不知之。卑使其知而爲之。則韓呂不惟爲諸公之罪人。而且爲萬世之罪人也。

夏四月。以司馬光爲御史中丞。

中丞王陶謀欲易置大臣。自規相位。因劾韓琦不押文德殿常朝班。爲跋扈。琦闔門待罪。吳奎以陶爲過言。詔陶與光兩易其任。奎又言。唐德宗疑大臣。信任羣小。斥陸贄而以裴延齡爲腹心。天下至今稱爲至闇之主。今陶排抑端良。不黜無以責大臣展布四體。遂言奎附宰相。數欺天。帝以陶遂毀大臣。出知陳州。而奎亦罷知青州。光言陶論宰相不押班。未行而罷。則中丞不可復爲。請俟琦押班。然後就職。復言吳奎名望素重。於簡今與並黜。恐大臣皆不自安。各求引去。陛下新即位。於四方觀聽非宜。帝從之。奎乃復還中書。

秋八月。葬永厚陵。○京師地震。○九月。召王安石爲翰林學士。罷司空侍中韓琦。

琦執政三朝。或言其專。帝頗不悅。會公亮因力薦安石。覬以間琦。琦求去益力。帝不得已。以琦爲鎮安武勝軍節度使。司徒兼侍中。判相州。入對。帝泣曰。侍中必欲去。今日已降制矣。然卿去。誰可屬國者。王安石何如。琦對曰。安石爲翰林學士則有餘。處輔弼之地則不可。帝不答。琦早有盛名。及爲相。臨事喜慍不見于色。一定儲位。再決大策以安社稷。當是時。朝廷多故。琦處危疑之際。知無不爲。或曰。公所爲誠善。萬一蹉跌。豈惟身不自保。恐家無所處矣。琦歎曰。是何言邪。人臣當盡力事君。死生以之。至於成敗天也。豈可豫憂其不濟。遂輟不爲哉。聞者歎服。

〔發明〕孔子傳姤之彖曰。姤之時義大矣哉。傳曰。幾微之際。聖人所謹。遯之彖曰。遯之時義大矣哉。傳曰。陰方長。處之爲難。故其時義爲尤大也。姤以一陰方生。遯以二陰浸長。故聖人於防陰之道。其嚴如此。安石自仁宗末年始見錄用。乃姤之時也。至是漸進用事。非遯之時乎。曾公亮力薦安石。韓琦遂求罷

攻可謂得退避之義矣雖然神宗銳意有爲之初正宜求賢輔治之日而乃棄其老成之人用其浮薄之士則其不足與有爲明矣綱目書此以爲後世求治之戒

【廣義】用安石權輿於此泰之終否之初也可不慎哉

吳奎陳升之罷。

（升之舊名旭避帝諱名以字行）

以呂公弼爲樞密使。張方平趙抃參知政事。韓絳。邵亢。爲樞密副使。

（抃自知成都召知諫院故事近臣召自外州將大用者必更省府及命下大臣以爲疑帝曰吾賴其言耳苟欲用之無傷也及入謝帝曰聞卿匹馬入蜀以一琴一鶴自隨爲治簡易亦稱是乎遂拜參知政事抃感顧知遇朝政有未協者必密啟聞帝手詔其忠悃褒答之）

復以司馬光爲翰林學士。冬十月張方平罷。

（光論張方平不協物望難居政府帝不從命徙光翰林知通進銀臺司呂公著封還除目曰光以舉職賜罷是爲有言責者不得盡其言也詔以告直付閤門公著又言制命不由門下則封駮之職因臣而廢願正臣罪乞解銀臺司不報未幾方平以父喪亦罷方平慷慨有氣節自居未嘗以言徇物以色假人所至有政績然忌公論者之望）

青澗守將种諤襲虜夏監軍嵬名山。遂復綏州。

（嵬名山部落在故綏州名山弟夷山請降于知青澗城种諤諤使人因夷山以誘名山賂以金盂名山小吏李文喜受之而許歸款而名山未之知也諤即以聞且欲因取河南地知延州陸詵言以衆來降情僞未可知戒諤毋妄動請待之乃詔詵召諤問狀且與轉運使薛向議撫納向乃共畫三策令幕府張穆之入奏穆之陰受向指謂事必可成帝意詵不協力從之奏風諤不待命悉起所部兵長驅而進圍名山帳名山不得已舉衆從諤而南得首領三百戶萬五千兵萬人遂城綏州夏人來爭諤擊敗之詵劾諤擅興之罪欲捕治之未果而徙秦之命至西方用兵自此始）

【發明】輒有而掩之曰襲誘也者繫事之詞罪專在諤然綏州何以書復來故地也夏人叛逆不爲無罪然自仁宗之朝元昊稱臣息兵久今而未聞犯邊境當戒守而已縱使夏人叛起亦宜請命天子聲罪致討以修軍旅之職何至大何輕慮淺謀以啟邊釁乎爲西方用兵之端然圖誘之責不能免焉綱目貴義不貴功此類是矣

十一月夏人誘殺知保安軍楊定等。詔韓琦經畧陝西。竄种諤于隨州。

（种諤既受嵬名山降夏主諒祚乃詐爲會議誘殺知保安軍楊定等殺之邊釁復起朝議以諤生事欲棄綏誅諤陝西宣撫主管機宜文字趙禼言虜既殺王官而又棄綏不守示弱已甚且名山舉族來歸當何以處又移書逵政請存綏以張兵勢規度大理河川建堡砦據之地三十里以要路者不從乃命琦判永興軍經畧陝西琦初言綏不當取及定等被殺復言綏不可棄樞密以初議罪之將其論棄綏州聯言者交論种諤乃下吏貶其官安置隨州）

【發明】种諤襲嵬名山不爲無罪曷爲書宣而不書所由也綏州之地本李氏宋之邊壘其國當時據州宋之故地義當復但其事稱爲可惡乃爲西邊种諤啟釁於朝廷曰因已利而爲之者耶當時議者欲棄綏州者以爲可守調兵此何異唐人辭維州之議故綏州宋之故地不幸陷於賊穴在宋之臣子所必取者得而復之奚有之勿論何疑韓琦排衆議而保全之甚當時之是非無由可決耳可

十二月夏主諒祚卒。子秉常立。

（[illegible]殺楊定等首領姓名李崇貴韓道喜諒祚乃遣崇貴等以獻欲以換綏州子秉常立遣其臣薛宗道等來告哀帝[illegible]宗道言殺人者已執送之矣又[illegible]且許以歸邊[illegible]歸將上其[illegible]保安軍[illegible]而[illegible]薄責崇[illegible]爲夏國[illegible]禮從漢儀歲中國衣冠往往以遣官命其臣[illegible]上表求九經唐史冊府元龜[illegible]賀[illegible]仁宗以九經賜之）

[illegible]安石[illegible]
[illegible]
然[illegible]引古
義以文其
說拘之私
心而又口
給便捷聰
辯不窮足

戊申

神宗皇帝熙寧元年。春正月朔。日食。

帝不受朝。富弼因稱言闕失。帝密詔文彥博曰。天下敝事至多。不可不革。彥博對曰。譬如琴瑟不調。必更張之。韓絳曰。為政立事。當有大小先後之序。今日大抵[illegible]乃能有濟。又謂彥博曰。當今理財最為急務。養兵[illegible]不可不豐。大臣其宜留意節用。因稱太宗朝[illegible]所賜。太宗曰。朕昔為[illegible]因[illegible]以此言之。事不可不勉也。

【發明】日食正旦。人變也。神宗於改元之朔。日食正旦。其變可知矣。[illegible]天地位而萬物育。吾之氣正而天地之氣亦正。吾之氣順而天地之氣亦順。神宗[illegible]致大變。豈偶然而已哉。綱目書日食一百六十。而正旦日食十有三。[illegible]其間大變垂後戒之意。深切著明矣。

【廣義】[illegible]元年者人君繼統之首。春者四時之長。正月者歲之首。月朔日者月之首日。日食于此。天戒深矣。[illegible]神宗受[illegible]安石[illegible]日食之象於茲兆乎。天道昭昭。可畏也已。

趙槩罷。

槩[illegible]仁厚。與人無怨惡。在官知不能[illegible]以[illegible]辭為多。時比之劉寬、婁師德。以老求退。

以唐介參知政事。

先是宰相奏事[illegible]同列不得聞。介謂曾公亮曰。身在政府而事不預知。上或有所問。何辭以對。乃與同進。後遂為常。

夏四月。詔王安石越次入對。

安石受命。歷七月始至京師。詔越次入對。帝問為治所先。對曰。擇術為先。帝曰。唐太宗何如。曰。陛下當法堯舜。何以太宗為哉。堯舜之道。至簡而不煩。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難。但末世學者不能通知。以為高不可及耳。帝曰。卿可謂責難於君。一日講席。群臣退。帝留安石坐。因言唐太宗必得魏徵。漢昭烈必得諸葛亮。然後可以有為。二子誠不世出之人。安石曰。陛下誠能為堯舜。則必有皋夔稷契。誠能為高宗。則必有傅說。彼二子

以惑亂人
主之聰所
謂大奸似
忠大詐似
信也

者何足道哉。以天下之大。常患無人可以助治者。以陛下擇術未明。推誠未至。雖有皋夔稷契傅說之賢。亦將為小人所蔽。卷懷而去耳。帝曰。何世無小人。雖堯舜之時。不能無四凶。安石曰。惟能辨四凶而誅之。此其所以為堯舜也。若使四凶得肆其讒慝。則皋夔稷契亦安肯苟食其祿以終身乎。

【發明】否之初六曰。拔茅茹以其彙。貞吉。傳曰。三陰在下。當否之時。小人連類而進之象。而初之惡則未形也。故戒其貞則吉而亨。今安石之越次入對。是誠否之初六。小人豈不連類而進乎。綱目有[illegible]司馬光為翰林學士是也。有特書而名者。詔王安石越次入對是也。

【廣義】[illegible]安石以堯舜望神宗。而自任以皋夔稷契。以商[illegible]大矣。然考其所以為相者。未嘗有[illegible]之心[illegible]也。惟是理財[illegible]而已。豈王氏所[illegible]事君者[illegible]安石[illegible]聰明之主。亦且[illegible]神宗乎。故曰論篤是與。君子者乎。色莊者乎。取人者當審諸。

六月。河決恩冀瀛州。○秋七月。以陳升之知樞密院事。

升之[illegible]文彥博[illegible]定不可使。上不聽。[illegible]上思其言。於是復召用之。

京師地震。

自七月至十一月。京師地震者六。河朔地亦大震。

八月。復行崇天歷。

以明天歷不效。詔歷官[illegible]更造新歷。至是上之。占驗亦差。遂復行崇天歷。[illegible]司天少監周琮等一官。

九月。初封太祖曾孫從式為安定郡王。

帝閔[illegible]無以[illegible]乃下詔[illegible]太祖諸孫行尊者一人。承太祖祀。世世勿絕。同知太常禮院劉[illegible]等言[illegible]不得[illegible]人[illegible]為天子[illegible]宗廟祭祀使之[illegible]藝祖者[illegible]當從之。遂有是命。[illegible]之孫也。

【發明】[illegible]太祖後。則其於天理民彝。不可得而泯沒者。宋歷四世。弗克舉行。惟神宗行之。此亦從厚之深意也。書以子之。宜也。

冬十一月，郊。

執政以河朔旱傷，國用不足，乞南郊勿賜金帛，詔學士議。司馬光曰：救災節用，當自貴近始，可聽也。王安石曰：常衮辭堂饌，時以為衮自知不能，當辭職，不當辭祿。且國用不足，由未得善理財者故也。光曰：善理財者，不過頭會箕斂耳。安石曰：不然，善理財者，不加賦而國用足。光曰：天下安有此理？天地所生財貨百物，不在民則在官，彼設法奪民，其害乃甚於加賦。此蓋桑弘羊欺武帝之言，太史公書之，以見其不明耳。爭議不已。帝曰：朕意與光同，然姑以不允答之。會安石草詔，引常衮事責兩府，兩府不敢復辭。

發明 郊不以時，春秋譏之，蓋郊祀常禮不書，此何以書？是時旱蝗，有河決之災，京師有地震之異，河朔旱傷，用不足，而南郊錫賜金帛，不之懼。雖執政請罷賜，帝弗從，亦可謂違而不悟者矣。特書曰郊，蓋譏之也。

廣義 孔子曰：有德者必有言。觀溫公之與安石，則聖人之言益驗矣。

十二月，鄧元罷。

二年春二月，以富弼同平章事，王安石參知政事。

弼自汝州入覲，詔乘肩輿至殿門，令其子扶以進，且命毋拜，坐語，從容訪以治道。弼知帝果於有為，對曰：人君好惡，不可令人窺測，可測則姦人得以傅會。當如天之監人，善惡皆所自取，然後誅賞隨之，則功罪無不得其實矣。又問邊事，對曰：陛下臨御未久，當布德行惠，願二十年口不言兵。帝默然[illegible]之力辭赴郡[illegible]安石言災異皆天數，非關人事得失所致者。弼聞而歎曰：人君所畏惟天，若不畏天，何事不可為者？此必姦人欲進邪說，以搖上心，使輔弼諫諍之臣無所施其力，是治亂之機，不可以不速救。即上書數千言力論之。及入相，又曰：君子小人之進退，係王道之消長，願深加辨察，勿以同異為喜怒，喜怒為用舍。陛下好使人伺察外事，故姦險得志。又今中外之務漸有更張[illegible]大抵小人惟喜生事[illegible]願深燭其然，無使有悔。帝欲用安石，唐介言安石難大任。帝曰：文學不可任邪？經術不可任邪？吏事不可任邪？介對曰：安石好學而泥古，故議論迂闊，若使為政，必多所變更。介退謂曾公亮曰：安石果大用，天下必困擾，諸公當自知之。帝問侍讀孫固曰：安石可相否？固對曰：安石文行甚高，處侍從獻納之職可矣。宰相自有度，安石狷狹少容，必欲求賢相，呂公著、司馬光、韓維其人也。帝不以為然，竟以安石參知政事。謂之曰：人皆不能知卿，以卿為但知經術，不曉世務。安石對曰：經術正所以經世務[illegible]方今之所急也。帝深納之。

廣義 [illegible]神宗之意[illegible]非諸賢[illegible]安石天且不畏，況人乎哉。

創制置三司條例司，議行新法，命陳升之、王安石領其事。

王安石言：周置泉府之官，以榷制兼并，均濟貧乏，變通天下之財。後世唯桑弘羊、劉晏粗合此意。學者不能推明先王法意，更以為人主不當與民爭利。今欲理財，則當修泉府之法，以收利權。帝納其說。安石猶恐帝不能專意任之，乃復言：人才難得亦難知，今使十人理財，其中容有一二敗事，則異論乘之而起。堯與群臣共擇一人治水，尚不能無敗[illegible]豈能無失[illegible]初泉州人呂惠卿任真州推官，秩滿入都，與安石論經義，意多合，遂定交。因言於帝曰：惠卿之賢，雖前世儒者未易比也，學先王之道而能用者，獨惠卿而已。遂以惠卿及蘇轍為檢詳文字，事無大小，安石必與惠卿謀之[illegible]

發明 [illegible]

夏人寇秦州。

夏人寇秦州，陷劉溝堡，殺守將范愿，死者不可勝計。

夏四月，河決地震。

廣義 神宗纔用安石行新法，未幾河決地震。此主臣下專權之應也。孰謂天道之果遼遠哉。

○旱。

發明 神宗即位纔二年，而京師地震二，正旦日食一，河決恩、冀、瀛州，一紛紛見于史冊，至是又書河決、地震、旱，未幾果有變法之議，天下役役，豈非有粃政逆令，乃干天地之和者乎。賢否混淆，祖法盡改，而天變若此。五峯胡氏曰：天道至大至正者也，王者至大至正，奉行天道，乃可謂之天之子也。神宗初無過惡，特以信邪變法，而災異應之，捷如影響，然則人君一念之間，所繫如是，觀之綱目之所書，則知微之顯，誠之不可揜也，可不謹諸。

○參知政事唐介卒。

介簡伉敢言，居政府，數與王安石爭辯，而安石強辯，帝主其說，介不勝其憤，遂疽發背而卒，謚忠肅。

發明 介簡伉敢言，抗於權奸，齎志以沒，故綱目書卒而特具其官，所以示其褒耳。

以薛向為江浙荊淮發運使。

初，仁宗時范祥為制置解鹽使，以鹽募商旅輸芻粟于陝西實邊，公私便之。祥卒，以向繼領，向益變以鹽易馬。王安石時領舉，收其說，請久任向。至治平末，向亦與神宗初邊始罷去。會淮南轉運使張靖言向壞鹽法，且有所侵隱，帝召向與靖對，錢公輔、范純仁皆言向罪，安石排群議，抵靖於法，以向代之。

罷知開封府滕甫。

初，甫同修起居注，帝召問治亂之道，對曰：治亂之道，如黑白東西，所以變色易位者，朋黨汩之也。帝曰：卿知君子小人之黨乎？曰：君子無黨，譬之草木，綢繆相附者，必蔓草，非松柏也。朝廷無朋黨，雖中主可以濟，不然，雖上聖亦殆。帝以為名言，乃以翰林學士知開封府。甫在帝前論事如家人父子，言無文飾，洞見肺肝。帝知其誠，盡事無巨細，人無親疏，輒皆問之。甫隨事解答，不少嫌隱。王安石舊與甫同考試，語言不相能，深惡甫，會議新法，恐甫言而帝信之，因極力排甫，出知鄆州。

遣使察農田水利賦役于天下。

從三司條例司之請，遣劉彝、謝卿材、侯叔獻、程顥、盧秉、王汝翼、曾伉、王廣廉八人行諸路，相度農田水利、稅賦、科率、徭役利害。

廣義 明道在當時，亦預其列者，必有所處也，豈乎不能知其所以處之之道焉。

置買鹽場于永興軍，罷通商法。

官自鬻之，從薛向之請也。

五月，罷翰林學士鄭獬，宣徽北院使王拱辰，知制誥錢公輔。

獬權開封府，不肯行新法，拱辰與王安石議新法不合，公輔言滕甫不宜去，薛向變法當黜，安石惡之，出獬知杭州，拱辰判應天府，公輔知江寧府。御史中丞呂誨上疏，言三人者無罪被黜，甚非公議。上出奏示執政，安石曰：此三人者出，臣但恨不能盡理論情，暴其罪狀，使小人知有所懼，不意言者乃更如此。

六月，罷御史中丞呂誨。

王安石既執政，士大夫多以為得人，呂誨獨言其不通時事，大用之則非所宜。將對，學士司馬光亦將詣經筵，相遇並行，光密問今日所言何事，誨曰：袖中彈文乃新參也。光愕然曰：眾喜得人，奈何論之？誨曰：君實亦為是言耶？安石雖有時名，然好執偏見，輕信姦回，喜人佞己，聽其言則美，施於用則疏，置諸宰輔，天下必受其禍。且上新即位，所與圖治者二三執政而已，苟非其人，將敗國事，此乃心腹之疾，顧可緩耶？至是疏言：大姦似忠，大詐似信，安石外示朴野，中藏巧詐，驕蹇慢上，陰賊害物，誠恐陛下悅其才辨，久而倚畀，大姦得路，群陰彙進，則賢者盡去，亂由是生。臣究安石之迹，固無遠略，惟務改作，立異於人，徒文言而飾非，將罔上而欺下，臣竊憂之，誤天下蒼生，必斯人也。疏奏，帝方眷注安石，還其章，誨遂求去，安石亦求去，帝謂曾公亮曰：若出誨，恐安石不自安。安石曰：臣以身許國，陛下處之有義，臣何敢以形迹自嫌，苟為去就。乃出誨知鄧州。誨既斥，安石益橫，光由是服誨之先見，自以為不及也。誨三居言職，始論陳旭，次論歐陽脩，後論王安石，凡三見黜，人推其鯁直。○王安石嫌呂公弼不附己，乃白用公弼弟知開封府公著為中丞，以偪之。公弼果力求去，帝不許。公著言於

帝曰惟人君去偏聽獨任之弊而不主先入之言則不爲邪說所亂矣帝善其言而不能用

秋七月朔日食○行均輸法

條例司言諸路上供歲有常數年豐可以多致而不能贏餘年歉難於供億而不敢不足遠方有倍蓰之輸中都有半價之鬻徒使富商大賈乘公私之急以擅輕重斂散之權今江浙荊淮發運使實總六路賦入宜假以錢貨資其用度凡上供之物皆得徙貴就賤用近易遠預知在京倉庫所當辦者得以便宜蓄買而制其有無庶幾國用可足民財不匱詔以發運使薛向領均輸平準事行于六路賜內藏錢五百萬緡上供米三百萬石時議者慮其爲擾多言非便帝不聽薛向既董其事乃請設置官屬蘇轍言今先設官置吏簿書廩祿爲費已厚非良不售非賂不行是官買之價比民必貴及其賣也弊復如前此錢一出恐不可復縱使其間薄有所獲而征商之額所損必多矣帝方惑於王安石不納其言然均輸法亦迄不能就

八月罷判國子監范純仁

初純仁自陝西轉運副使召還帝問陝西城郭甲兵糧儲如何對曰城郭粗全甲兵粗修糧儲粗備帝愕然曰卿之才朕所倚信何爲皆言粗對曰粗者未精之辭如是足矣願陛下且無留意邊功若邊臣觀望將啓他日意外之患遂拜起居舍人同知諫院純仁奏言王安石變祖宗法度掊克財利民心不寧書曰怨豈在明不見是圖願陛下圖不見之怨帝曰何謂不見之怨對曰杜牧所謂不敢言而敢怒者是也帝曰卿善論事宜爲朕條陳古今治亂可爲監戒者遂作尚書解以進時帝切於求治多延見疏遠小臣咨訪得失純仁言小人之言聽之若可采行之必有累蓋知小忘大貪近昧遠願加深察及薛向行均輸法於六路純仁言臣嘗親奉德音欲務先王補助之政今方使小人掊克生靈斂怨基禍安石以富國強兵之術啓迪上心欲求近功忘其舊學詆老成爲因循棄公論爲流俗異己者爲不肖合意者爲賢人在廷之臣方大半趨附陛下又從而驅之其將何所不至道遠者理當馴致事大者不可速成人才不可急求積弊不可頓革儻欲事功亟就必爲憸佞所乘宜速還言者而退安石留章不[illegible]不許求罷諫職改判國子監純仁去意愈確安石使諭之曰已議除知制誥矣純仁曰是以利誘我也言不用萬鍾何加焉遂錄所上章申中書安石大怒乞加重貶帝曰宜與一善地命知河中府尋徙成都轉運使以新法不便戒州縣未得遽行安石怒其沮格以事左遷知和州

發明　值熙之際羣陰浸盛小人道長君子道消之時也夫以君子當儉德避難不可榮以祿然食君之祿必死君之事而夫之爲不義可君子言揚于王庭以正小人之罪歟然昏暗之時雖盡忠敢諫而留之爲不可焉歷觀四月以來賢才之被黜者六人滕甫以見忌安石而罷由鄭獬王拱辰以便新法而去官錢公輔呂誨以直言得罪范純仁以沮法而左遷嗚呼當一二人如是其專棄衆君子如是其易請之得[illegible]而不去其官[illegible]歸[illegible]矣

以程顥權監察御史裏行

初顥舉進士再調晉城令民以事至縣者必告以孝弟忠信度鄉村遠近爲伍保使之力役相助患難相恤而孤煢殘廢使無失所行旅疾病皆有所養諸鄉必有校暇時親至召父老與之語兒童所讀書親爲正句讀鄉民爲社會爲立科條旌其善惡在縣三年民愛之如父母去之日哭聲振野用爲著作佐郎至是呂公著薦爲御史帝素知其名數召見每退必曰頻求對欲常常見卿一日從容咨訪比正午始趨出庭中人曰御史不知上未食乎顥前後進說甚多大要以正心窒欲求賢育才爲言務以誠意感悟人主嘗勸帝防未萌之欲及勿輕天下士帝俯躬曰當爲卿戒之

廣義　神宗願治之心可謂至矣向非安石蠱其心志則諸賢並進而世道必爲之泰矣又豈漢唐之君所可及哉

定謀殺傷首原法貶判刑部劉述等六人

初知登州許遵言州獄有婦謀殺夫傷而未死吏按問遂自承法因犯殺傷而自首者得免所因之罪論從減論帝命司馬光與王安石議安石以遵言爲是光謂因他罪致殺傷者純罪得首原豈可以謀與殺分爲兩事而謂謀爲所因得以首原乎帝方嚮安石而文彥博富弼等多主光議論年不決至是詔從安石議凡謀殺已傷按問自首者減罪二等著爲令侍御史知雜事兼判刑部劉述封還其詔書奏不已安石白帝詔開封府推官王克臣劾述罪述率侍御史劉琦錢顗共上疏曰安石執政以來未踰數月中外囂然陛下置安石政府必欲致時如唐虞而反操管商權詐之術與陳升之合謀侵三司利權取爲己功開局設官分行天下驚駭物聽去年因許遵妄議按問自首之法安石任偏見而立新議陛下不察而從之遂害天下大公先朝所立制

度。自宜世守勿失。乃事更張。廢而不用。姦詐專權之人。豈宜處之廟堂。以亂國紀。願早罷逐。以慰天下。曾公亮畏避安石。陰自結援以固寵。趙抃則括囊拱手。但務依違。皆宜斥免。疏上。安石奏先貶琦監處州鹽酒務。顗監衢州鹽稅。殿中侍御史孫昌齡。始以附安石得進。顗將出臺。罵昌齡而去。於是昌齡亦言王克臣阿奉當權。欺蔽聰明。遂黜昌齡為通判蘄州。安石欲置述於獄。司馬光范純仁爭之。乃貶知江州。同判刑部丁諷。審刑院詳議官王師元。皆以附述忤安石。諷貶通判復州。師元貶監安州稅。

發明　謀殺。天下之大惡。王法所必誅。謀殺雖傷而不死。然原其情則不可恕也。輕事首原。理或宜然。謀殺首原。悖理甚矣。安石力主此議。神宗偏信安石。雖司馬光之忠言。劉述等之正議。皆不悔悟。是知天下之事。一小人敗之。為有餘。衆君子收之為不足。可勝惜哉。據事直書。其失自見。

廣義　妻殺夫。天下之大逆也。夫雖傷而未死。亦當以殺夫之罪罪之。此天下之大公也。安石准其首原。而與常人同科。則是亂天下之法也。亂法者而可以秉鈞衡乎。安石動以皐夔稷契自任。觀此則知安石之法。其亦異乎皐陶之法也。

罷條例司檢詳文字蘇轍。

轍與呂惠卿論多不合。會遣八使于四方。求遺利。轍以書抵王安石。力陳其不可。安石怒。將加之罪。陳升之止之。乃以為河南府推官。

九月。行青苗法。

初。陝西轉運使李參。以部內多戍兵。而糧儲不足。令民自隱度麥粟之贏。先貸以錢。俟穀熟還官。號青苗錢。經數年。廩有餘糧。至是。條例司請以諸路常平廣惠倉錢穀。依陝西青苗錢例。民願預借者給之。令出息二分。隨夏秋税輸納。願請錢者從其便。如遇災傷。許展至豐熟日納。非惟足以待凶年之患。民既受貸。則兼并之家不得乘新陳不接。以邀倍息。又常平廣惠之物。收藏積滯。必待年儉物貴。然後出糶。所及者不過城市游手之人。今通一路有無。貴發賤斂。以廣蓄積。平物價。使農人有以赴時趨事。而兼并不得乘其急。凡此皆以為民。而公家無所利其入。是亦先王散惠興利。以為耕斂補助之意也。欲量諸路錢穀多寡。分遣官提舉。每州選通判幕職官一員。典幹轉移出納。仍先自河北京東淮南三路施行。俟有緒。推之諸路。詔曰可。乃出內庫緡錢百萬。糴河北常平粟。而常平廣惠倉之法。遂變為青苗矣。初王安石既與呂惠卿議定。出示蘇轍曰。此青苗法也。有不便以告勿疑。轍曰。以錢貸民。本以救民。然出納之際。吏緣為姦。雖有法不能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妄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免踰限。如此則鞭箠必用。州縣之事煩矣。唐劉晏掌國計。未嘗有所假貸。而四方豐凶貴賤。知之未嘗逾時。有賤必糴。有貴必糶。以此四方無甚貴甚賤之病。今此法見在。而患不修。公誠能有意於民。舉而行之。則晏之功可立致也。安石曰。君言誠有理。當徐思之。由是逾月不言青苗。會京東轉運使王廣淵言春農事興。而民苦乏。兼并之家得以乘急要利。乞留本道錢帛五十萬貫。貸之貧民。歲可獲息二十五萬。從之。其事與青苗法合。安石以為可用。召廣淵至京師。與之議。於是決意行焉。

發明　詩云。不愆不忘。率由舊章。周康王為太子。成王將崩。懼其不任。乃命召公畢公。相而立之。成王崩。二公率諸侯。以康王見于先王廟。申告以文王武王之所為。王業之不易。務在節儉。毋多欲。以篤信臨之。遂即位。徧告諸侯。宣告以文武之業以申之。故成康之際。天下安寧。刑措不用。漢明帝自臨講義。約身率禮。遵奉建武制度。[illegible]內乂安。四夷賓服。是皆率由乎舊章者也。我太宗皇帝嘗謂宰臣曰。我皇考肇造鴻業。垂法萬年。其為子孫計。思慮至周。比者建文承[illegible]。使天下臣民無所遵法。茲予嗣承大統。[illegible]一遵祖法。[illegible]易如此。神宗偏愛安石。銳意新法。雖忠言[illegible]不能從。致使青苗法行。天下困弊矣。是斯世斯民之不幸也。故綱目特書以著其失。

廣義　安石青苗之法。倡于廣淵之[illegible]。實源于子由矣。君子於廣淵。惡乎誅。

以呂惠卿為崇政殿說書。

王安石薦惠卿為太子中允。崇政殿說書。司馬光諫曰。惠卿險巧非佳士。使王安石負謗于中外者。皆其所為。安石賢而愎。不閑世務。惠卿為之謀主。而安石力行之。故天下並指為姦邪。近者進擢不次。大不厭衆心。帝曰。惠卿進對明辯。亦似美才。光對曰。惠卿誠文學辯慧。然用心不正。願陛下徐察之。江充李訓若無才。何以動人主。帝默然。光又貽書安石曰。諂諛之士。於公今日誠有順適之快。一旦失勢。將必賣公自售矣。安石不悅。帝嘗御邇英閣聽講。光讀曹參代蕭何事。帝曰。漢常守蕭何之法不變可乎。光對曰。寧獨漢也。使三代之君。常守禹湯文武之法。雖至今存可也。漢武取高帝約束紛更之。盜賊半天下。元帝改孝宣之政。漢業遂衰。由此言之。祖宗之

法不可變也。惠卿言：先王之法，有一年一變者，正月始和，布法象魏是也；有五年一變者，巡狩考制度是也；有三十年一變者，刑罰世輕世重是也。光言非是，其意以風朝廷耳。帝問光，光對曰：布法象魏，布舊法也。諸侯變禮易樂者，王巡狩則誅之，不自變也。刑新國用輕典，亂國用重典，是爲世輕世重也，非變也。且治天下譬如居室，敝則修之，非大壞不更造也。公卿侍從皆在此，願陛下問之。三司使掌天下財，不才而黜之可也，不可使執政侵其事。今爲制置三司條例司，何也？宰相以道德佐人主，安用例？苟用例，則胥吏矣。今爲看詳中書條例司，何也？惠卿辭窮，乃以他語詆光。帝曰：相與論是非耳，何至是？光又言青苗之弊曰：平民舉錢出息，尚能蠶食下戶，至饑寒流離，況縣官督責之威乎？惠卿曰：青苗法，願則與，不願不強也。光曰：愚民知取債之利，不知還債之害，非獨縣官不強，富民亦不強。昔太宗平河東，立糴法，時斗米十錢，民樂與官爲市，其後物貴而和糴不解，遂爲河東世世患。臣恐異日之青苗，亦猶是也。帝曰：陝西行之久，民不爲病。光曰：臣陝西人也，見其病，不見其利。朝廷初不許，有司尚能以病民，況法許之乎？他日又對，帝曰：今天下洶洶者，孫叔敖所謂國之有是，衆之所惡也。光曰：然，陛下當論其是非。今條例司所爲，獨安石、韓絳、惠卿以爲是耳，陛下豈能獨與此三人共爲天下邪？

發明　既書陳升之領新法事，又書薛向爲發運使，呂惠卿爲崇政殿說書，是皆一時之小人也。神宗無明見，而所用之人若此，亦由其心頗僻，使此徒相繼得用，故一旦潛竊大權耳。況是時神宗既信安石，此曹安得不恣行其志乎？書之亦所以爲戒也。其與唐順宗用王伾、王叔文同義。

廣義　憸邪侍講，君德必爲之耗，神宗之業，蓋可知矣。

冬十月，富弼罷。

王安石用事，雅不與弼合。弼度不能爭，多稱疾求退，章數十上。帝曰：卿即去，誰可代卿者？弼薦文彥博，帝默然，良久曰：王安石何如？弼亦默然。遂出判亳州。弼恭儉孝弟，好善嫉惡，常言君子與小人並處，其勢必不勝。君子不勝，則奉身而退，樂道無悶；小人不勝，則交結搆扇，千岐萬轍，必勝而後已。待其得志，遂肆毒於善良，求天下不亂，不可得也。

以陳升之同平章事。

升之既相，帝問司馬光曰：近相升之，外議云何？對曰：閩人狡險，楚人輕易。今二相皆閩人，二參政皆楚人，必將援引鄉黨之士，充塞朝廷，風俗何以更得淳厚？帝曰：升之有才智，曉民政。光曰：但不能臨大節不可奪耳。凡才智之士，必得忠直之人從旁制之，此明主用人之法也。帝又曰：王安石何如？對曰：人言安石姦邪，則毀之太過，但不曉事，又執拗耳。

城綏州。

夏主秉常既寇秦州，復上誓表，請納安遠、塞門二砦以乞綏州，詔將許之。鄜延宣撫郭逵上言曰：此正商於六百里之策也，非先交二砦，不可與綏。詔議以爲然，易以誓詔。夏主遣其臣[illegible]來言，欲先得綏[illegible]命[illegible]宜文守趙卨等如夏交割二砦，且定地界。[illegible]對曰：朝廷不欲得二砦[illegible]其所[illegible]曰：然則塞門、安遠二[illegible]墟百安用之？二砦之外皆有二十六堡，且以長城嶺爲界，西平王祥符舊書猶在也。[illegible]詐諸[illegible]寨，以夏人論，[illegible]詔城綏州，不以易之，改名綏德城。

發明　[illegible]春秋譏之。傳曰：經世安民，視道[illegible]之言，大不信[illegible]以爲固也。殺梁[illegible]城[illegible]之志皆[illegible]宋[illegible]邊備[illegible]致使西[illegible]有令政，使民效死而不潰，寇豈能入也？城非春秋所貴，亦非綱目所貴。前者城綏州，其爲敵守亦儆矣。雖云王公設險以守其國，然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徒得地利而無人和，則金城湯池奚足貴哉？綱目取法春秋，故其書法如此。

十一月，命韓絳制置三司條例。

初，陳升之欲俾會王安石以圖其位，安石亦患正論盈廷，引升之爲助。升之知其不可，而竭力爲之用，安石德之，故先使正相位。升之既相，乃時爲小異，陽若不與之同者，因言于帝曰：宰相無所不統，所領職事，豈可稱司？請罷制置三司條例司。安石曰：古之六卿，即今之執政，有司馬、司徒、司寇、司空，各名一職，何害于理？升之曰：若制置百司條例，則可，但令置制三司一官，則不可。安石曰：今中書[illegible]有錢以上物[illegible]轉補三司吏人，皆奏得旨乃行，至於制置三司條例，何爲不可？由是二人遂爲異。安石乃薦絳共事。安石所奏事，絳必曰：臣見安石所陳非一，皆至當可用，陛下宜省察。安石恃以爲助。

頒農田水利約束。

自是延計者紛然，數年間，諸路凡得廢田萬七百九十三處，二十六萬一千[illegible]百七十八頃有奇，而民給役勞

擾。

置諸路提舉官。

條例司上言。民間多願借貸青苗錢。乞遍下諸路轉運司施行。仍詔諸路各置提舉二員。管當一員。掌行青苗免役農田水利。諸路凡四十一人。提舉官既置。往往迎合王安石意。務以多散爲功。富民不願取。貧者乃欲得之。即令隨戶等高下品配。又令貧富相兼。十人爲保首。王廣淵在京東。一等戶給十五千。等而下之。至五等猶給一千。民間喧然以爲不便。廣淵入奏。謂民皆歡呼感德。諫官李常。御史程顥。論廣淵抑配掊克。迎朝廷旨意。以困百姓。會河北轉運使劉庠不散青苗錢。奏適至。安石曰。廣淵力主新法而遭劾。劉庠欲壞新法而不問。舉事如此。安得人無向背。由是常顥之言皆不行。

十二月。下龍圖閣學士祖無擇秀州獄。貶爲忠正節度副使。

初。無擇與王安石同知制誥。安石嘗辭一人所饋潤筆物不獲。取置諸院梁上。安石憂去。無擇用爲公費。安石聞而惡之。及安石得政。乃諷監司求無擇罪。會知明州苗振以貪聞。御史王子韶使兩浙。廉其狀。因迎安石意。遂逮無擇在杭州貪斷時。無擇知通進銀臺司。自京師逮赴秀州獄。鞫無所得。遂坐以他事謫爲忠正軍節度副使。安石因言于帝曰。陛下遣一御史出。輒得無擇罪。乃知朝廷於事但不爲。未有爲之而無效者。無擇以言語政事爲時名卿。被逐放棄。士論惜之。

發明 凡書下某人獄。無罪之詞也。夫以小人之心。喜同己而惡異己者。以其滿遂所欲。而無沮撓之失也。安石忌無擇以私嫌作公憤。羅織其罪。是爲忠州而朝議殊無可否於其間者。則是國家大詐聽一小人之所爲。天下烏可得而治哉。綱目據事直書。則安石之罪不能逭矣。

廣義 安石置此物于梁間。正欲揚己之清介。以約名于一時也。無擇取爲公用。毋乃嘩其私之甚乎。此其所以有搆牙切齒之毒也。噫。神宗置此第一等小人于具瞻。其貽禍也。豈淺淺哉。

增置宮觀官。

帝以監司郡守有老不任職者。則與閑局。王安石亦欲以處異議者。遂增置三京留司御史臺國子監及諸州宮觀官使不限員。

發明 書領農田水利約束。書置諸路提舉官。書增置宮觀官。所以著當時之失。爲後世之鑒也。綱目豈無故而書之哉。

以張載爲崇文院校書。尋辭歸。

載。長安人。少喜談兵。嘗欲結客取洮西之地。年二十。以書謁范仲淹。仲淹一見知其遠器。責之曰。儒者自有名教可樂。何事於兵。因勸之讀中庸。載讀其書。猶以爲未足。又訪諸釋老。累年究極其說。知無所得。反而求之六經。與程顥程頤論道學之要。渙然自信曰。吾道自足。何事旁求。於是盡棄異學。淳如也。舉進士。調雲巖令。以敦本善俗爲先。每月吉具酒食。召鄉人高年會縣庭。親勸酬之。使人知養老事長之義。因訪民疾苦。及告所以訓戒子弟之意。帝初即位。一新百度。思得才哲之士謀之。呂公著薦載有古學。召見。問治道。載對曰。爲政不法三代者。終苟道也。帝悅。以爲崇文校書。一日見王安石。安石問以新政。載曰。公與人爲善。則人以善歸公。如教玉人琢玉。則宜有不受命者矣。未幾移疾屏居南山下。

發明 書尋辭歸。予載也。夫君子莫大乎知幾。苟不知幾。則必及已。是時大姦得路。羣陰盈朝。君子之當退。道也。苟不能然。安能免小人之禍哉。故寧違一時之命而去。遁焉。豈不爲知幾者乎。故曰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邦有道穀。邦無道穀。恥也。於載乎何有。特書辭歸。所以深嘉而榮予之也。

廣義 大抵姦邪當路。正道莫行。橫渠辭歸者。見幾明決也。豫之介石。橫渠有焉。

庚戌

三年。春正月。罷判尚書省張方平。

初。帝欲用王安石。方平以爲不可。方平尋以憂去。服闋。以觀文殿學士判尚書省。安石言留之不便。遂出知陳州。及陛辭。極論新法之害。帝爲之憮然。未幾。召爲宣徽北院使。留京師。安石深沮之。方平亦力求去。乃復出判應天府。

二月。河北安撫使韓琦請罷青苗法。王安石稱疾不朝。詔諭起之。

河北安撫使韓琦上疏曰。臣準散青苗詔書。務在惠小民。不使兼并乘急以要倍息。而公家無所利其入。今所

五等給乃令鄉戶及坊郭戶借錢一千納一千三百是官自放錢取息與初詔相違又條約雖禁抑勒然不抑散則上戶必不願請下戶雖或願請請時甚易納時甚難將來必有督索同保均陪之患陛下躬行節儉以化天下自然國用不乏何必使興利之臣紛紛四出以致遠邇之疑哉乞罷提舉官第委提點刑獄依常平舊法施行帝袖其疏以示執政曰琦真忠臣雖在外不忘王室朕始謂可以利民今乃害民如此且坊郭安得青苗而使者亦強與之王安石勃然進曰苟從其所欲雖坊郭何害因難琦奏曰如桑弘羊籠天下貨財以奉人主私用乃可謂興利之臣今陛下修常平法以抑兼并振貧弱非所以佐私欲安可謂興利之臣乎帝終以琦說為疑安石遂稱疾不出帝諭執政罷青苗法趙抃請俟安石出安石求去帝命司馬光草答詔有士夫沸騰黎民騷動之語安石抗章自辯帝為巽辭謝之且命呂惠卿諭旨韓絳又勸帝留安石安石入謝因言中外大臣從官臺諫朋比欲敗先王正道以沮陛下此所以紛紛也帝以為然安石乃起視事持新法益堅以琦奏付條例司令曾布疏駁頒之天下琦申辯愈切且論安石妄引周禮以誑上疏皆不報時文彥博亦以青苗之害為言帝曰吾遣二中使親問民間皆云甚便彥博曰韓琦三朝宰相不信而信二宦者乎先是安石陰結入內副都知張若水押班藍元震為助帝遣使者察府界俵錢事遂命二人二人使還極言民情深願無抑配者故帝信之不疑

〔發明〕請罷青苗法所以予琦也稱者不宜稱者也無疾而為稱之者也尚書曰敬爾有官亂爾有政以佑乃辟永康兆民萬邦惟無斁當時青苗之害敢言其非若韓琦上疏力諫神宗惕然悔悟而安石小人方且強詞飾非稱疾不起則其計益[illegible]者矣要君者無上然則安石之罪可勝誅哉綱目直書予琦君臣交罪之也

〔廣義〕趙清獻素號剛直今欲安石之出者則知新法之禍乃清獻不能剛果之所致也惡在其為剛直哉劉寄謂其囊括拱手但務依違信矣乎

以司馬光為樞密副使固辭不拜。

光素與王安石厚及行新法貽書開陳再三又與呂惠卿辯論于經筵安石不樂帝欲大用光訪之安石安石曰光外託劘上之名內懷附下之實所言盡害政之事所與盡害政之人而欲寘之左右使預國論此消長之

機也光未嘗害政但在高位則異論之人倚以為重韓信立漢赤幟趙卒氣奪今用光是與異論者立赤幟也及安石稱疾不出帝乃以光為樞密副使光辭曰陛下所以用臣蓋察其狂直庶有補於國家若徒以祿位榮之而不取其言是以天官私其人也臣徒以祿位自榮而不能救生民之患是盜竊名器以私其身也陛下誠能罷制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法雖不用臣臣受賜多矣青苗之設使者恐其逋負必令貧富相保貧者無可償則散而之四方富者不能去必責使代償十年之後貧者既盡富者亦貧常平又廢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民之羸者必委死溝壑壯者必聚而為盜賊此事之必至者也抗章至七八帝使謂之曰樞密兵事也官各有職不當以他事為辭對曰臣未受命則猶侍從也於事無不可言者會安石起視事乃下詔允光辭收還敕誥知通進銀臺司范鎮封還詔書者再帝以詔直付光不由門下鎮奏言由臣不才使陛下廢法乞解其職許之

〔廣義〕綱目書光固辭不拜者所以著其剛介之節也

解韓琦河北安撫使。

琦以論青苗不見聽上疏請解河北安撫使止領大名府一路王安石欲沮琦即從之

〔發明〕若[illegible]立心正大剛方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illegible]受[illegible]于一合於[illegible]不以[illegible]名位[illegible]之念[illegible]於司馬光韓琦見之矣光以不受新法[illegible]副之官琦以不改青苗請解安撫之職皆行人之所不能行而其立心正大綱目備書其辭避之故比而觀之義自見矣

三月始以策試進士。

初國朝如唐制呂公著在貢院中密奏言天子臨軒策士而用詩賦非舉賢求治之意乞出自宸衷以策詢治道至是上御集英殿試進士遂專用策賜葉祖洽以下三百人及第出身祖洽策言祖宗多因循苟且之政陛下[illegible]宜[illegible]新之得擢第一時直史館蘇軾[illegible]洽且[illegible]以洽[illegible]多上[illegible]例以正[illegible]上策獻之上以示王安石安石言軾[illegible]不正又以不得逞之故其言遂[illegible]之

〔發明〕祖洽之策乃阿附安石[illegible]蘇軾者也其小人之志見乎

置刑法科。

帝因王安石議謀殺刑名，疑學者多不通律意，遂立刑法科。許有官無贓罪者試律令刑統大義斷按，取其通曉者補刑法官。未幾選人任子亦試律令始出官。或言出刑法者指為俗吏，故應者少，蓋高科不試，人不以為榮，乃詔悉試。

貶知審官院孫覺知廣德軍。

帝初所倚，覺為右正言，以言事忤帝意，罷去。王安石早與覺善，將援以為助，自[illegible]通判召還，知審官院。時呂惠卿用事，帝問覺以惠卿，覺對曰：惠卿辯而有才，過於人數等，特以為利之故，屈身安石，安石不悟，臣竊以為憂。帝曰：朕亦疑之。青苗法行，[illegible]周官泉府，民之貸者至輸息二十而五，國事之財用取具焉。覺條奏其妄，曰：成周賒貸，特以備民之緩急，不可[illegible]以國服為之息，然國服之息，說者不明，鄭康成釋經，乃引王莽[illegible]之息，無過歲什一為輕，不應周公取息重於莽時。況國用事取具於泉府，[illegible]豈宜。講求先王之法，不當取疑文虛說以圖治。安石覽之怒，始有逐覺意。會曾公亮言畿縣散青苗錢有追呼抑配之擾，安石遣覺行視虛實，覺言民實不願與官相交，[illegible]遂坐奉詔反覆，貶知廣德軍。

夏四月，貶御史中丞呂公著知潁州。

青苗法行，公著上疏曰：自古有為之君，未有失人心而能圖治，亦未有脅之以威、勝之以辯而能得人心者也。昔日之所謂賢者，今皆以此舉為非，而主議者一切詆為流俗浮論，豈昔皆賢而今皆不肖乎？會帝使公著舉呂惠卿為御史，公著曰：惠卿固有才，然姦邪不可用。王安石且[illegible]公著[illegible]言韓琦欲因人心如趙鞅興晉陽之甲以逐君側之惡，帝以語[illegible]命知制誥宋敏求草制，明著罪狀，敏求不從，但言敷陳失實，安石怒，命陳升之改其語。

【發明】[illegible]曰：為人臣下者，有諫而無訕，有亡而無疾。公著[illegible]諫而無驕，息則張而相之，[illegible]而更之，[illegible]役，張方平、孫覺[illegible]公著言青苗之害，是乃諫而非訕，[illegible]之役莫大於此。神宗[illegible]嗚呼！退一小人如是其難，去衆君子如是其易，神宗亦可謂寄生之君耳。為人君者在辯是非，察[illegible]如此[illegible]論治天下之道[illegible]後言法[illegible]之，其為時之意切矣。

趙抃罷。

安石持新法益堅，抃大悔恨，上疏言：制置條例司建使者四十餘輩，騷動天下。安石強辯自用，詆公論為流俗，違衆罔民，順非文過。近者臺諫侍從多以言不聽而去，司馬光除樞密不肯拜。且事有輕重，體有大小，財利於事為輕，而民心得失為重；青苗使者於體為小，而禁近耳目之臣用舍為大。今去重而取輕，失大而得小，懼非宗廟社稷之福也。奏入，懇求去位，乃出知杭州。抃長厚清修，為政善因俗施教，寬猛不同，以惠利為本，韓琦稱為人中表儀。

已不及也。

【廣義】抃觀消獻之於安石，既咨其新法之端於前，復折其新法之弊於後，是猶容盜入室而禁其取也，得乎？其罷也宜矣。

以韓絳參知政事。

侍御史陳襄言：王安石參預大政，首為興利之謀，先與知樞密院事陳升之同領條例司，本欲升之用是為相，而絳繼之，皆未數月遂預政事，則是中書大臣皆出制進。乞罷絳新命，而求道德經術之賢以處之，庶不害于王政，而足以令大臣之倚矣。不報。

以李定為監察御史裏行。罷知制誥宋敏求、蘇頌、李大臨。

定少受學于王安石，登進士，為秀州判官。孫覺薦之，朝召至京師，謁李常，常問之曰：君從南方來，民謂青苗法如何？定曰：民便之，無不喜者。常曰：舉朝方共爭是事，君勿為此言。定即往白安石，且曰：定但知據實以言，不知京師乃不許。安石大喜，言於帝，召問青苗事，[illegible]使之。於是諸言新法不便者，帝皆不聽。命定知諫院，宰相言前無選人除諫官者，乃拜太子中允、監察御史裏行。知制誥宋敏求封還詞頭，言定不由銓考，擢授朝列，不緣御史[illegible]制[illegible]乎？除者小而拒者大，封還詞頭[illegible]故奏不已[illegible]落知制誥，天下謂之三舍人。[illegible]監察御史陳薦言定頃為涇縣主簿，聞庶母仇氏死，匿不為服。定自辯實不知為仇氏所生，故疑不敢服，而以侍養解官。曾公亮謂定當追行服，安石力主之，遂罷定為御史，而改定為崇政殿說書。御史林旦、薛昌朝、范育復言定不孝之人，不宜居勸講之地，並論安石之罪。安石又白罷三人，定亦不自安，求解流官，乃檢正中書吏房，直舍人院。

【發明】真氏曰：人主之心，與天地相為流通，而善惡吉凶之應，甚於影響。是時天下皆知青苗之害，神

宗亦嘗聞而知之者。今反受之。安石力贊新法而擢爲御史。古之使官雖賢。苟事理非能。豈若是乎。宋敏求等皆以爲人之進用。譽止道之汙廢。是皆安石進者。劉攽黜焉。嗚呼。君子小人之不容並立。觀於陽書亦每每相反。信斯言矣。是綱目所以爲是書之圖案也。

詔百官坐罪免杖黥著爲令。

知金州張仲宣坐枉法贓。法官援例杖脊黥配海島。判審刑院蘇頌言。古者刑不上大夫。仲宣官五品。今黥之。使與徒隸爲伍。雖其人無足矜。所重者汙辱衣冠耳。帝曰善。遂免杖黥而流海外。因著爲令。

廣義　頌之所言。深得古者待大臣之遺意也。甚哉一人而著爲令。不亦美乎。使於新法者咸若此。則神宗必爲宋之令主。而安石輩豈至遺臭萬年哉。

罷監察御史裏行程顥張戩右正言李常。以謝景溫爲侍御史知雜事。

顥言自古興治立事。未有中外人情交謂不可而能有成者。况於排斥忠良。沮廢公議。用賤陵貴。以邪妨正者乎。就使徼倖有小成。而興利之臣日進。尚德之風浸衰。尤非朝廷之福。帝令詣中書議。安石方怒言者。厲色待之。顥徐言曰。天下事非一家私議。願平氣以聽之。安石爲之愧屈。戩與同官王子韶論新法不便。乞召還諸路常平提舉官。又論王安石亂法。曾公亮陳升之依違不能救正。韓絳左右徇從。李定以邪諂竊臺諫。呂惠卿刻薄辯給。假經術以文姦言。豈宜勸講君側。又詣中書爭之。安石舉扇掩面而笑。戩曰。戩之狂直宜爲公笑。然天下之笑公者不少矣。陳升之從旁解之。戩曰。公亦不得爲無罪。升之有愧色。常上言均輸青苗。斂散取息。傅會經義。何異王莽猥析周官。片言以流毒天下。安石遂頗詆常論議。常不爲止。又言州縣散常平錢。實不出本。勒民出息。帝詰安石。安石請令常具官吏主名。常以爲諫官。數不奉詔。安石既積怒言者。而顥等以言不行。亦各乞罷。乃罷常通判滑州。戩知公安縣。子韶知上元縣。安石素器顥。及是雖不合。猶敬其忠信。但出爲京西路提刑。顥固辭。乃改簽書鎮寧節度判官。數月之間。臺諫一空。安石以外議紛紛。請以姻家謝景溫爲侍御史知雜事。希旨之。

發明　是時安石用事。排斥忠良。沮廢公議。而君子爲之斂迹矣。顥論之於前。戩劾之於後。皆忠於所

事者。諫不行。言不聽。復爲罷出。不已甚乎。賈誼曰。爲人臣者。主爾忘身。國爾忘家。公爾忘私。利不苟就。害不苟去。唯義所在。豈以居寵之間。而改其道以徇人哉。景溫安石姻黨。以之居臺諫。時事可知矣。觀綱目之所書。驗當時之得失。天下之治亂。於斯可見。

廣義　數月之間。臺諫一空。神宗猶不知省。其信安石之深也。爲何如哉。傳曰。人莫知其子之惡。莫知其苗之碩。正此類乎。

五月。詔罷制置條例歸中書。以呂惠卿兼判司農寺。

先是言者皆請罷條例司。帝問安石。可罷歸中書否。安石言條例本退且經條具。但是時。所請罷奏事。令將有當罷。本可併。請歸之。至是詔入中書。乃降詔以其事還中書。又以手詔諭安石。凡條例屬官悉援以官屬事。付司農寺。命呂惠卿判之。惠卿當時一人中書。判司農寺。

廣義　則新法之根係固矣。雖賢者豈能拔哉。諸賢無以爲也。

遼立賢良科。

令應是科者先以所業十萬言進。

發明　遼立賢良科。將以崇其賢良之實。所以求賢於國。故進之也。遼雖夷狄。尚知求賢。宋乃中華。反棄正士。是何詩賦之才也。誠在其失。則罪在中國矣。

分審官東西院。六月。罷知諫院胡宗愈。

舊制。文選屬審官院。武選屬樞密院。至是帝與王安石議。分審官爲東西院。東主文。西主武。以奪樞密之權。且沮文彥博也。彥博言。若是。則臣無由知武臣相接。何由知其才而委令之。帝不聽。宗愈亦力言其不可。且言李定非是。帝惡之。出宗愈通判真州。

發明　宋典。文選屬審官。武選屬樞密。乃祖宗之舊制也。神宗其失已可見矣。宗愈職當言路。乃力陳其非。苟能因言而察其是否。而用舍之。可也。大何遽因其言怒而罷黜之乎。此之陵諫哉。綱目特書。其失自見。

宋神宗廟
猶閣治于
安石[illegible]以
新[illegible][illegible]亦
之[illegible]學致
道進[illegible][illegible]
海內[illegible]然
民[illegible]與[illegible]
蘇軾云頌
議以安靜
時前之家
然後患之
深得致治
大請不[illegible]
爲高[illegible][illegible]
石于其偉
泰[illegible][illegible]洋
岸[illegible]稗文

以朱壽昌通判河中府。

壽昌父巽守京兆時。妾劉有娠而出。生壽昌數歲。乃還父家。母子不相聞者五十年。壽昌行四方求之不得。飲食罕御酒肉。與人言輒流涕。及知廣德軍。與家人訣。棄官入秦。誓不見母不還。行次同州得焉。劉氏時年七十餘矣。京兆守臣錢明逸以聞。詔壽昌赴闕。時言者共攻李定不服母喪。王安石力主定。因忌壽昌。及壽昌至。但付審官院折資通判河中府。居數歲。其母卒。壽昌居喪哀毀幾喪明。天下稱其孝。

〔廣義〕壽昌天資純孝。何預于李定不服母喪。王安石亦忌之何哉。蓋壽昌之正。李定之邪。相反者也。若右壽昌。必左李定。李定一去。則安石之爪牙失矣。何人助行新法哉。此其所以左壽昌而右李定也。嗚呼。壽昌無預新法。而安石不尙忌之。而況其諫者乎。

秋七月。罷呂公弼知太原府。以馮京爲樞密副使。

公弼與王安石議變法。數勸其務安靜。安石不悅。公弼具疏將論之。從孫嘉問竊其藁以示安石。安石先白之帝。帝怒。遂罷公弼知太原府。呂氏號嘉問爲家賊。京爲御史中丞。言新法總列利害甚數。近者復除天章閣待制。於時帝最親兼問人材所堪處。帝不悅。以語安石。安石請改用京。帝從之。以爲樞密副使。

出直史館蘇軾通判杭州。

軾自直史館論奏與帝合。帝即日召見。問方今政令得失。軾對曰。陛下天縱文武。不患不明。不患不勤。不患不斷。但患求治太急。聽言太廣。進人太銳。願鎮以安靜。待物之來。然後應之。帝竦然曰。卿三言。朕當熟思之。凡在館閣。皆當爲朕深思治亂。無有所隱。軾退。言於同列王安石不悅。命權開封府推官。將困之以事。軾決斷精敏。聲聞益遠。軾以新法不便。上疏極論曰。臣之所言者三言而已。願陛下結人心。厚風俗。存紀綱。人主所恃者人心而已。自古及今。未有和易同衆而不安。剛果自用而不危者。祖宗以來。治財用者不過三司。今陛下又創制置三司條例司。使六七少年日夜講求於內。使者四十餘輩分行營幹於外。以萬乘之主而言利。以天子之宰而治財。君臣宵旰幾一年矣。而富國之功茫如捕風。徒聞內帑出數百萬緡。祠部度五千人耳。以此爲術。人皆知其難。今汴水濁流。自生民以來不以種稻。今欲陂而清之。萬頃之稻必用千頃之陂。一歲一淤。三歲而滿矣。陛下使相視地形所在。鑿空訪尋水利。隄防一開。水失故道。雖食議者之肉。何補於民。自古役人必用鄉戶。徒隨

亦可觀

江浙之間數郡雇役。而欲措之天下。自楊炎爲兩稅。租調與庸既兼之矣。奈何復欲取庸。青苗放錢。自昔有禁。今陛下始立成法。每歲常行。雖云不許抑配。而數世之後。暴君污吏。陛下能保之乎。昔漢武以財力匱竭。用桑弘羊之說。買賤賣貴。謂之均輸。於時商賈不行。盜賊滋熾。幾至於亂。臣竊恐陛下不結人心者此也。國家之所以存亡者。在道德之淺深。不在乎強與弱。歷數之所以長短者。在風俗之厚薄。不在乎富與貧。臣願陛下務崇道德而厚風俗。不願陛下急於有功而貪富強。仁祖持法至寬。用人有序。專務掩覆過失。未嘗輕改舊章。考其成功。則曰未至。言乎用兵。則十出而九敗。言乎府庫。則僅足而無餘。徒以德澤在人。風俗知義。故升遐之日。天下歸仁焉。議者見其末年吏多因循。事不振舉。乃欲矯之以苛察。濟之以智能。招來新進勇銳之人。以圖一切速成之效。未享其利。澆風已成。[illegible]之人[illegible]可得哉。臣願陛下厚風[illegible]言者。縱有薄責。旋即超升。許以風聞。而無官長。言及乘輿。則天子改容。事關廊廟。則宰相待罪。臺諫固未必皆賢。所言亦未必皆是。然須養其銳氣。而借之重權者。將以折姦臣之萌。而救內重之弊也。[illegible]諫所言。常隨天下公議。[illegible]所在。亦知之矣。臣恐自茲以往。習慣成風。盡爲執政私人。以致人主孤立。紀綱一廢。何事不生。臣願陛下存紀綱者此也。時王安石贊帝以獨斷專任。軾因試進士發策。以晉武平吳以獨斷而克。苻堅伐晉以獨斷而亡。齊桓專任管仲而霸。燕噲專任子之而敗。事同而功異爲問。安石滋不悅。使侍御史謝景溫論奏其過。窮治無所得。軾遂請外。通判杭州。

〔發明〕[illegible]之臣。剝民之膏血以奉上。而民疏者之心。至誠惻怛。寧亡己之財。而不忍傷民之力。所以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illegible]冉求聚斂於季氏。而仲尼鳴鼓以聲其罪。聖人之宏大兼容溫良博厚。而所以責之[illegible]深切。不少假借如此。其意可見矣。[illegible]

[illegible]

〔廣義〕[illegible]

道合者，向罷斥逐，況疏遠者耶？嗚呼！安石蠱惑神宗，抑易所謂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者也。可駭也夫。

八月，夏人寇環慶州，以韓絳為陝西宣撫使。

先是夏人久謀犯塞，知慶州李復圭合蕃漢兵三千，遣裨將李信、劉甫、种詠等人，敗而還。復圭懼，欲自解，執信等斬之，遂出兵邀夏人，殺其老幼一二百，自以功告捷。至是夏人大舉入環慶，攻大順城、柔遠砦、荔原堡，其多者號二十萬，少者不下一二萬，屯于榆林，游騎至慶州城下，九日乃退。鈐郭慶等數人死焉。韓絳請行邊，王安石亦請行，絳曰：朝廷方賴安石，臣宜行。乃以絳為陝西宣撫使，授以空名告敕，得自除吏，專命兼河東宣撫使。

九月，以曾布為崇政殿說書、判司農寺。

王安石常欲置其黨一二人于經筵，以防察奏對者。呂惠卿遭父喪去職，安石遂薦布代之。布資序淺，人尤不服。時罷。○山陰陸佃嘗受經于安石，至是應舉入京師。安石問以新政，佃曰：法非不善，但推行不能如初意，還為擾民。安石驚曰：何乃爾？吾與惠卿議之，又訪外議。佃曰：公樂聞善，古所未有，然外間頗以為拒諫。安石笑曰：吾豈拒諫者？但邪說營營，顧無足聽。佃曰：是乃所以致人言也。明日召佃謂之曰：惠卿言私家取債，亦須一雞半豚，已遣李承之使淮南質究矣。既而承之還，言民無不便，佃說遂不行。

以劉庠知開封府。

庠不肯循事王安石，安石欲見之，或以為言，庠曰：安石自執政，未嘗一事合人情，往將何語邪？卒不往，而上疏極言新法非是。帝曰：奈何不與大臣協心濟治乎？庠對曰：臣知事陛下而已，不敢附安石也。

曾公亮罷。

公亮初嫉韓琦，故薦王安石以間之。及同輔政，知帝方向安石，凡更張庶事，一切陰助之，而外若不與同者。嘗遣其子孝寬參其謀，至帝前略無所異，由是帝益信任安石。安石深德之。公亮以老求去，遂拜司空兼侍中、集禧觀使。蘇軾嘗從容責其不能救正，公亮曰：上與介甫如一人，此乃天也。然安石猶以公亮不盡附己，於是諷其罷。

以馮京參知政事，吳充為樞密副使。○策賢良方正之士。

黜台州司戶參軍孔文仲。

詔舉賢良，帝親策之。太原判官呂陶對曰：陛下初即位，願不惑理財之說，不間老成之謀，不興疆場之事。陛下措意立法，自謂庶幾堯舜，然以陛下之心，知此天下之論如彼，獨不反而思之乎？及奏策，帝顧安石取卷讀，讀未半，神色頓沮。帝覺之，使馮京竟讀，稱其言有理。台州司戶參軍孔文仲策尤切，九千餘言，力論安石所建之法非是，宋敏求第為異等。安石怒，啟帝御批罷文仲還故官。齊恢、孫固封還御批，韓維、陳薦、孫永皆言：以直言求之而罪之，恐為聖明之累。不聽。呂陶亦出通判蜀州。

發明 人君之患，莫大乎求言而不用，用言而不求其實。有求言之名而無用言之實，則是徒求而已，天下烏能[illegible]書言乎？是時詔舉賢良，神宗親策之，急切時事[illegible]文仲則不用，又罷其[illegible]，其義自見矣。

廣義 今書舉賢良方正之士，必用賢良方正之言也。是以安石謂之有以惑神宗，神宗覺其惆悵，而使馮京竟其讀，則是知陶、文仲之言為正，而知安石之邪矣。又何以石安石之邪而不能用，見不善而不能退，其神宗之謂乎？

罷翰林學士司馬光。

光求去，帝曰：安石素與卿善，何自疑？光曰：安石執政，凡忤其意如蘇軾輩者，皆毀其素履，中以危法。臣不敢避削黜，但欲苟全素履。臣善安石，豈如呂公著？安石薦公著，後亦毀之，彼一人之身，何前是而後非？必有不信者矣。求去益力，乃以端明殿學士知永興軍。

發明 君子小人不容並立，其故何也？君子所居者仁，所由者義，所治者正事，以道事君，不可則止。小人不耻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不得乎君則患失之，是與君子之心判為兩途，故君子用事則小人不能容，小人用事則君子不能立。是時安石竊權，勢傾人主，順之者則為[illegible]，逆之者則為[illegible]，君子見幾而作，豈宜[illegible]以亂小人之羣乎？茲光自求罷，書曰以[illegible]罷，為[illegible]名責實也。光雖求去[illegible]

上遂罷出。神宗待小人如是其誠，而待君子如是其忽，尚可與論治道哉。

冬十月，陳升之罷。

（升之既與安石忤，安石數侵辱之，升之不能堪，稱疾臥家，逾十旬乃出。會母喪去位。）

貶秦鳳經畧使李師中知舒州。

（先是建昌軍司理王韶詣闕上平戎三策，以為西夏可取，欲取西夏當先復河湟，欲復河湟當先以恩信招撫沿邊諸羌。自武威之南至于洮河蘭鄯，皆故漢郡，其地可以耕而食，其民可以役而使。幸今諸羌瓜分，莫相統一，此正可并合而兼撫之時也。且唃氏子孫木征差盛，為諸羌所畏，若招撫之，使糾合宗黨，制其部族，於漢有肘腋之助，則使夏人無所連結，策之上也。帝異其言，召問方畧，王安石以為奇，詔以韶管幹秦鳳經畧司機宜文字。韶請築渭源上下兩城，屯兵以撫納洮河諸部，下師中議，師中以為不便，詔師中罷帥，韶又言渭源至秦州良田不耕者萬頃，願置市易司，頗籠商賈之利，取其贏以治田，乞假官錢為本，詔秦鳳經畧司以川交子易物貨給之，命韶領市易事。師中言韶所指田乃極邊弓箭手地耳，又將移市易司於古渭，恐秦州自此益多事，而得不償所亡。安石主韶議，為制師中職，徙知舒州，而以竇舜卿知秦州，與內侍李若愚按問田所在，僅得地一頃，地主有訟，又歸之矣。舜卿、若愚奏其妄，安石又罷舜卿而命韓縝，縝遂附會實其事，乃進韶太子中允。初，師中在州縣，聞唐介參知政事，或曰朝廷自此多事矣。師中曰：唐公何能為？今知鄞縣王安石者，眼多白，甚似王敦，他日亂天下者必斯人也。世貴其先識。）

發明　兵乃凶器，戰乃危事，禁暴誅亂，謂之義兵。故曰：善戰者服上刑。又曰：我能為君闢土地，充府庫，今之所謂良臣，古之所謂民賊。時夏人雖常寇擾，啓釁實由邊臣。李氏自太宗以來，姑息既久，然與和好，五朝于茲，縱使夏人跋扈，宋則懷之以恩，追其不服，繼之以怒，斯為王者撫馭外夷之道。夫何因王韶上平戎之策，君臣興黷武之謀，豈以大字小之意乎？師中乃言不便，見忤權姦，遂遭謫貶，抑何罪哉。觀綱目之所書，則其義蓋可見矣。

翰林學士范鎮致仕。

（鎮上疏曰：臣言青苗不見聽，一宜去；薦蘇軾、孔文仲不見用，二宜去。李定避持服，遂不認母，壞人倫，逆天理，而

欲以為御史，反為之罷舍人，遂塞諫。王韶上書肆意欺罔，以興造邊事，事敗則置而不問，反為之罪帥臣及不用蘇軾，則捃摭其過；不悅孔文仲，則遣之歸任。以此二人，況彼二人是非得失，能逃聖鑒乎？因復極言青苗之害，且曰：陛下有納諫之資，大臣進拒諫之計；陛下有愛民之性，大臣用殘民之術。疏入，王安石大怒，持其疏至手顫，乃自草制極詆之，遂以戶部侍郎致仕，凡所宜得恩典，悉不與。鎮表謝，畧曰：願陛下集羣議為耳目，以除壅蔽之姦；任老成為腹心，以養和平之福。天下聞而壯之。蘇軾往賀曰：公雖退而名益重矣。鎮愀然曰：君子言聽計從，消患於未萌，使天下陰受其賜，無智名，無勇功。吾獨不得為此，使天下受其害，而吾享其名，吾何心哉。）

發明　邦有道，危言危行；邦無道，危行言遜。與君子知幾之道窮，諫不行，言不聽，又不可苟位于朝，肥遯直固，只避小人之鋒，光為見幾之先務也矣。氏澄門殺生得免，申自之萬者，能見幾而作也。鎮竟陷教文之寃者，不能見幾而作也。鎮於斯時，一陽處萃陰之中，凍予剝落之象，可謀新法則安石不悅，論安石則神宗不聽，與其尸位於上，竟若告退於下，豈不高潔矣哉。書致仕，深予之也。後儒倣此。

十二月，改諸路更戍法。

（初，太祖懲五代之弊，用趙普策，定兵制。天子衛兵以守京師，備征戍者曰禁軍；諸州鎮兵以分給役使者曰廂軍；選於戶籍或應募，使之團結以為所在防守者曰鄉軍；其塞下以為藩籬者曰蕃軍，大抵四者而已。至是議者以更戍法雖無藩鎮制之患，而兵將不相識，緩急不可恃，乃部分諸路將兵，總隸禁旅，使兵知其將，將練其兵，平時知有訓勵而無番戍之勞。尋置京畿、河北、京東西路三十七將，陝西五路四十二將，然禁旅盡隸將官，使食給在各戎騎，將文將官，遂與州郡長吏爭衡。每將各有部隊將官等數十人，而諸州皆有總管、鈐轄、都監、監押，設官重複，虛破廩祿。知兵者皆知其非，卒不能奪也。）

立保甲法。

（王安石言：先王以農為兵，今欲公私財用不匱，為宗社長久計，當罷募兵，用民兵。乃立保甲，其法十家為保，有保長；五十家為大保，有大保長；十大保為都保，有都保正、副。主客戶兩丁以上選一人為保丁，附保；兩丁以上有餘丁而壯勇者亦附之。內家資最厚、材勇過人者亦充保丁。授之弓弩，教之戰陣。每一大保夜輪五人警盜，凡告捕所獲，以賞格從事。同保犯強盜、殺人、強姦、略人、傳習妖教、造畜蠱毒，知而不告，依律伍保法。餘事非干

已。又非赦律所聽糾，皆毋得告。雖知情亦不坐。若於法鄰保合坐罪者，乃坐之。其居停强盜三人，經三日，保鄰雖不知情，科失覺罪。逃移死絕，同保不及五家，併他保。有自外入保者，收爲同保。戶數足則附之，俟及十家，則別爲保。置牌以書其戶數姓名。」提點刑獄趙子幾迎安石意，請先行於畿甸。詔從之。遂推行於永興、秦鳳、河北東西五路，以達於天下。於是諸州籍保甲，聚民而教之。禁令苛急，往往去爲盜，郡縣不敢以聞。判大名府王拱辰抗言其害，曰：「非止困其財力，奪其農時，是以法驅之，使陷于罪罟也。浸淫爲大盜，其患已見，縱未能盡罷，盍損下戶以紓之。」王者指拱辰爲沮法，拱辰曰：「此老臣所以報國也。」抗章不已，帝悟，由是下戶得免。

以韓絳、王安石同平章事，王珪參知政事。

時絳宣撫於延安，詔即軍中拜之。尋命安石提舉編脩三司令式。珪爲翰林學士承旨，與內外制十八年，嘗因齋宮賦詩，有所感嘆，帝聞而憐之，遂拜參知政事。

【發明】三公坐而論道，宰相代天理物，明明穆穆，聚精會神，與天子交相儆戒於一堂之上者也。皋夔稷契，有都俞而無吁咈；伊傅周召，有誥命而無戾悖。皋伊諸公不可多得，而世有故相與輔佐，共臻太平。若漢之蕭、曹、丙、魏，唐之房、杜、姚、宋，皆一時人傑，弼亮天工。古人以夢卜而求輔相者，蓋由宰相佐天子理陰陽，不可苟用故也。神宗以韓絳、安石爲相，是皆一時之小人，夢卜求賢，果若是乎？同惡相濟，輾轉成風，欲求天下之治平，不可得矣。於戲，惜哉！據事直書，不再貶而其失自見。

行募役法。

先是，條例司講立役法，條例司言：「使民出錢募人充役，即先王致民財以祿庶人在官者之意。」命呂惠卿、曾布相繼草其條貫，踰年始成。計民之貧富，分五等輸錢，名免役錢。若官戶、女戶、寺觀、單丁、未成丁者，亦等第輸錢，名助役錢。凡敷錢，先視州若縣應用雇直多少，隨戶等均取雇直，又增取二分，以備水旱欠閣，謂之免役寬剩錢。用其錢募人代役。既試用其法于開封府，遂推行于諸路。既而東明縣民數百詣開封府訴，帝知之，以詰安石。安石力言：「外間扇搖役法者，謂輸多必有贏餘，若畢訴，必可免。彼既聚衆僥倖，苟受其訴，與免輸錢，當仍役之。」帝乃盡用其言。尋以臺諫多論奏，因謂安石宜少裁之。安石對曰：「朝廷制法，當斷以義，豈須規規恤淺近之人議論邪？」司馬光言：「上等戶自來更互充役，有時休息。今使歲出錢，是常無休息之期。下等戶及單丁女戶，從來無役，今盡使之出錢，是鰥寡孤獨之人俱不免役。夫力者，民之所生而有；穀帛者，民可耕桑而得。至於錢者，縣官之所鑄，民之所不得私爲也。今有司立法，惟錢是求，歲豐則民賤糶其穀，歲凶則伐桑棗、殺牛賣田，得錢以輸，民何以爲生乎？此法卒行，富室差得自寬，貧者困窮日甚矣。」帝不聽。

【發明】人君莫切於愛民，而愛民莫先於善政。何者？有愛民之心，則必有愛民之政；有厲民之念，則必有厲民之爲，此理勢之必然也。曰改諸路更成法，曰立保甲法，曰行募役法，皆見迭出，書干則鈞，曰豈好爲是書之哉？蓋由傳時之亂，而爲後世有天下者之大戒耳。神宗沉湎物欲，傾心姦究，而爲天地祖宗之所棄者，烏足責邪。

四年。春正月，韓絳使种諤襲夏人，敗之，遂城囉兀。

韓絳素不習兵，開幕府於延安，措置乖方，選蕃兵爲七軍，復以种諤爲鄜延鈐轄，信任之，命諸將皆受其節制。蕃兵皆怨望。諤謀取橫山，乃帥師襲夏人于囉兀，大敗之，因以衆二萬城焉。自是夏人日聚兵爲報復計。呂公弼言諤必啓邊患，不便，宜戒之。弗聽。已而絳言諤入夏之功，乞加賞，詔從之。

【發明】輕行而掩之曰襲，邀道而勝之曰敗。遂者，繼事之詞，實專也。程子曰：師之興，必蠻夷猾夏，寇賊姦宄，爲生民之害，不可懷來，然後奉辭以誅之。若禽獸入于田中，侵害稼穡，於義宜獵取，則獵取之。如此而動，乃得無咎。若禹之征有苗、啓之伐有扈、湯之征葛伯，自虞夏以來，其伐有罪，必誥言不但鳴條以後也。宋信深謀之士，時興無名之師，爭城以戰，殺人盈城，豈王者之心哉！厥後撫寧諸城，相繼陷沒，宋之起釁何益乎？綱目之法，貴義不貴功，觀於此類，益可見矣。

罷廣惠倉田。

廣惠倉田本絕戶業，以賑濟者也。王安石請鬻之，以爲河北東西、陝西、京東四路青苗本錢，詔從之。

【廣義】廣惠倉者，仁宗因韓魏公之言，置之以給老稚貧窮不能存者，所謂惠而不費也。今鬻其田，則廣惠之恩絕矣。安石之罪可勝誅哉。

二月，更定科舉法，專以經義論策試士。

初，上篤意經學，深憫貢舉之弊，且以西北人材多不在選，遂議更法。王安石謂古之取士俱本於學，請興建學

校以復古。其明經諸科欲行廢罷。[illegible]議久而不決。他日安石言於帝曰。進士科試詩賦。亦多得人。自緣仕進別無他路。其間不容無賢。若謂科法已善。則未也。士少壯時。正當講求天下正理。乃閉門學作詩賦。及其入官。世事皆所未習。此科法敗壞人材。致不如古。[illegible]而中書門下言。今欲追復古制。則患於無漸。宜先除去聲律偶對之文。使學者得以專意經義。以俟朝廷興建學校。然後講求三代所以教育選舉之法。施之天下。則庶幾可以復古。於是[illegible]士各占治易詩書周禮禮記一經。[illegible]兼經大義十道。[illegible]二道。中書撰大義式頒行。[illegible]有文采乃為中格。不但如明經墨義粗解章句而已。殿試專以策限千字以上。分五等。第一第二等賜及第。第三等賜進士出身。第四等賜同進士出身。第五等賜同學究出身。舊制進士入謝。[illegible]是亦罷之。仍賜錢二千為期集費。

【廣義】安石定科之法。最為得之。觀其言曰。士少壯時。正當講求天下正理。乃閉門學作詩賦。及其入官。世事皆所未習。此科舉敗壞人材。致不如古。其識見高於人遠矣。但曰士各占治一經。而春秋獨不與者。此時以為千古叛經之罪人也。

三月。夏人陷撫寧諸城。詔安置种諤于潭州。韓絳免。

諤進築永樂川賞逋嶺二砦。分遣都監趙璞燕達築撫寧故城。及分荒堆三泉。吐渾川。開光嶺。葭蘆川四砦。各相去四十餘里。[illegible]夏人來攻順寧。[illegible]圍撫寧。折繼世高永能等擁兵駐細浮圖。去撫寧咫尺。諤在綏德節制諸軍。[illegible]欲作書召燕達。戰怖不能下筆。顧運判李南公涕泗不已。由是新築諸堡悉陷。將士沒者千餘人。[illegible]貶諤汝州團練副使。潭州安置。絳坐[illegible]敗衄。罷知鄧州。

【發明】韓絳奉命宣撫。固當保境安民。[illegible]違上之[illegible]恩信可也。夫何[illegible]則將安用彼[illegible]哉。[illegible]之罪可辭[illegible]去其官以示[illegible]有罪。二人罪[illegible]免而安置。不足以盡其罪哉。此綱目正道之精微。書法之深意也。

詔察奉行新法不職者。

陳留知縣姜潛。到官纔數月。青苗令下。潛即榜于縣門。又移之鄉村。各三日無人至。遂撤榜付吏曰。民不願矣。即移疾去。山陰知縣陳舜俞上書極論新法。謫南康軍鹽酒稅。至是復[illegible]欲速不知[illegible]識者笑之。

【發明】[illegible]君之治[illegible]其吏不[illegible]其自奉[illegible]天下[illegible]於遵行[illegible]之[illegible]矣。安有一[illegible]之不[illegible]民之不服[illegible]不能以理自明。而乃[illegible]天下[illegible]下之人相[illegible]法。其[illegible]由中心疑[illegible]恐天下以法為[illegible]而不行[illegible]乃[illegible]之甚大[illegible]其失自見。

浚漳河。

從[illegible]內侍程昉之議也。役兵萬人。袤一百六十里。帝患財用不足。文彥博曰。足財用在乎安百姓。安百姓在乎省力役。且河久不決。不由於東。則由於西。利害一也。今發夫開治。徙東從西。何利之有。王安石謂使漳河不由地中行。則或東或西。為害一也。治之使行地中。則有利而無害。會京東河北風變異常。民大恐。帝手詔中書。令省事安靜以應天變。漳河之役姑緩。來歲為之。安石格詔不下。

【發明】唐文宗太和九年。書浚曲江及昆明池。綱目[illegible]之。神宗天性剛愎。易於感激。而書浚漳河。則亦[illegible]於[illegible]程昉之議。王安石之黨。然卒無所益。亦可以為輕用民力。不卹國費者之戒也。

夏四月。以司馬光判西京留臺。

光在永興。以言不用。乞判西京留臺。不報。又上疏曰。臣之不才。最出群臣之下。先見不如呂誨。公直不如范純仁程顥。敢言不如蘇軾孔文仲。勇決不如范鎮。今陛下惟安石是信。附之者謂之忠良。攻之者謂之讒慝。臣今日所言。陛下之所謂讒慝者也。若臣罪與范鎮同。則乞依鎮例致仕。若罪重於鎮。或竄或誅。所不敢逃。乃從其請。光既歸洛。自是絕口不復論新法。

以鄧綰為侍御史。判司農寺。

初。綰通判寧州。聞王安石得君專政。乃條上時事數十。以為宋興百年。習安玩治。當事更化。且言陛下得伊呂

之佐作青苗免役等法民莫不歌舞聖澤願勿移以浮議而堅行之復貽安石書極其佞諛由是安石力薦於帝遂驛召對方慶州有夏寇綰數陳其悉帝問識王安石呂惠卿否綰對曰不識也帝曰安石今之古人惠卿賢人也退見安石欣然如素交馮京[illegible]陳升之以綰習邊事使復知寧州綰聞之不樂論言急召我來乃使還邪或問君今當作何官綰曰不失爲館職得無爲諫官乎明日果除集賢校理檢正中書孔目房鄉人在都者皆笑且罵綰曰笑罵從他笑罵好官還我爲之尋同知諫院時新法皆出司農曾布不能獨任其事安石欲藉綰同判寺故有是命

五月右諫議大夫呂誨卒

誨以疾表求致仕曰臣本無宿疾偶值醫者用術乖方妄投湯劑寖成風痺遂艱行步非祗憚跌之苦又將實憂心腹之變勢已及此爲之奈何雖然一身之微固未足恤其如九族之託良以爲憂蓋以身疾喻朝政也至是病亟司馬光往省之至則目已瞑聞光哭張目強視曰天下事尚可爲君實勉之遂卒海內聞者痛惜之

發明　呂誨居官而諫敢言誠足以不負是職矣卒而具官豈過乎哉此綱目勸善之大法也

高麗來貢

高麗爲遼所閡不通中國者四十三年至是福建轉運使羅拯令商人黃真招接通好高麗王徽乃因真還移牒福建願備禮朝貢拯以聞朝議謂可結以謀遼乃命拯諭意徽遂遣其民官侍郎金悌等由登州入貢自是與中國復通聘貢相繼

罷知開封府韓維

保甲法行帝問維民憂無錢買弓矢加以傳呼追逮之戚遝至于聚立謂王安石曰保甲宜緩而密安石對曰日方可督維時知開封上言諸縣團結保甲鄉民驚擾至有截指斷腕以避丁者乞候農隙排定帝以問安石安石曰此固未可知就令有之亦不足怪帝曰民言合而聽之則勝亦不可不畏也安石對曰爲天下者如止欲任民情所願而已則何必立君而爲之置官吏也大抵保甲法不特除盜固可漸習爲兵且省財費惟陛下果斷不恤人言以行之帝從之河東北陝西三路義勇並依保甲法安石由是益惡維帝欲命維爲御史中丞維以兄絳居政府力辭安石因言維善附流俗以非上所建立乞允其請會文彥博求去帝曰密院事劇當除韓維佐絳則曰維奏事殿中只言不用乃請外郡帝曰維東宮舊人當留輔政絳對曰使臣言得行賢於富貴若緣學問舊恩以進非臣之願也乃出知襄州

廣義　王安石曲爲諂說古今第一鄙小人又加以神宗之昏庸可不被其蠱惑哉孟子有[illegible]之道張[illegible]之謂[illegible]夫相且皆安石之謂乎

六月知蔡州歐陽脩致仕

脩以風節自持既連被污衊年六十即乞謝事及守青州上疏請止散青苗錢帝欲復召執政王安石力詆之乃徙蔡州至是求歸益切馮京請留之安石曰脩附麗韓琦以琦爲社稷臣如此人在一郡則壞一郡在朝廷則壞朝廷留之安用乃以太子少師致仕

貶富弼官徙判汝州

弼判亳州青苗法行弼謂如是則財聚於上人散於下持不行提舉官趙濟劾弼沮格詔書鄧綰乞付有司鞫治乃落弼武寧節度使同平章事以左僕射移判汝州王安石曰弼雖責猶不失富貴昔鯀以方命殛共工以象恭流弼兼二罪止奪使相何由沮姦帝不答行過應天謂判南京張方平曰人固難知也方平曰謂王安石乎弼曰然方平曰昔知貢舉或稱安石有文學宜辟以考校既至院中之事皆欲紛更方平惡其爲人檄之使出自是未嘗與語[illegible]

秋七月貶御史中丞楊繪知鄭州監察御史裏行劉摯監衡州鹽倉

初繪言提舉常平張靚等科助役錢一戶多者至三百[illegible]民心不[illegible]賢士多引去以避王安石[illegible]又言老成人不可不惜當今舊臣多引疾求去范鎮年六十三呂誨年五十八歐陽脩年六十五而致仕富弼年六十八而引疾司馬光王陶皆五十而求散地陛下可不思其故乎安石[illegible]之摯爲安石所擢爲監察御史裏行始奏事帝問[illegible]有均役之意今倚以爲聚斂天下有[illegible]以此爲流俗此以彼爲亂常此風浸成漢唐黨禍必起矣因陳率錢助役十害曾布[illegible]又論提舉[illegible]知東明縣賈蕃不禁遏縣民使訟助役事[illegible]

之。是希安石意者。又言助役之難行者有五。而摯亦論趙子幾擅杖無辜者。是欲鉗天下之口。乞按其罪。於是安石大怒。使知諫院張璪取繪摯所論助役十害五難行之事。作十難以詰之。璪辭不爲。曾布請爲之。既作十難。且劾繪摯欺誕懷向背。詔下其條於繪摯。使各言狀。繪摯前後四奏以自辯。摯奮然曰。爲人臣豈可脅於威劫。使天子不知利害之實。即條所難以伸其說。且曰。助役斂發之法。有大臣及御史主之於內。有大臣親黨爲監司提舉官行之於諸路。其勢易聽矣。然[illegible]年終未有定差者。爲不顧乎民心也。臣待罪言責。采士民之說以聞。誠也。今乃違令分析。變白相直。無乃[illegible]下耳目之在我。所謂向背。則臣所向者義。所背者利。所向者君父。所背者權臣。願以臣章并司農奏宣示百官。考定當否。不報。明日復上疏曰。陛下夙夜勵精。以親庶政。而天下未效於安且治者。誰致之邪。陛下注意以望太平。而自以太平爲己任。得君專政者是也。二三年間。開闔搖動。舉天地之內。無一民一物得安其所者。其議財則市井屠販之人皆召至政事堂。其征利則下至曆日而官自鬻之。推此以往。不可究言。輕用名器。淆混賢否。忠厚老成者擯之爲無能。俠少儇辯者取之爲可用。守道憂國者謂之流俗。敗常害民者謂之通變。凡政府謀議經畫除用進退。獨與一掾屬曾布者論定。然後落筆。同列預聞。反在其後。故奔走乞丐之人。布門如市。今西夏之款未入。反側之兵未安。三邊瘡痍流潰未定。河北大旱。諸路大水。民勞財乏。縣官減耗。聖上憂勤。念治之時。而政事如此。皆大臣誤陛下。而大臣所用者誤大臣也。疏奏。安石欲竄之嶺外。帝不許。詔出繪知鄭州。謫摯監衡州鹽倉。並落職。遣察訪使遍行諸路。促成役書。

【發明】劉向曰。賢君之治。則賞賜不加於無功。刑罰不施於無罪。不因喜以賞。不因怒以誅。害民者有罪。進賢舉過者有賞。善言則進。不善無由入矣。不進善言。則善無由入矣。是時新法之行。流毒海內。韓維因論保甲法而罷。歐陽脩因論青苗錢而致仕。富弼楊繪劉摯皆被新法。救正人而更謫於下。以有限之才。志無窮之逐。正道之不行。未有甚於此時者也。綱目備書于冊。所以深惡之耳。

八月。以王雱爲崇政殿說書。

雱安石子也。爲人慓悍陰刻。無所顧忌。性敏甚。年十三。聞秦卒言洮河事。歎曰。此可撫而有也。使西夏得之。則吾敵強而邊患博矣。故安石[illegible]洮河之議。雱有力。未冠。已著書數十萬言。舉進士。調旌德尉。雱氣豪。睥睨一世。不能作小官。安石執政。而用多少年。雱亦欲預選。雱與父謀曰。執政子雖不可預事。而經筵可處。安石欲帝知而自用。乃以雱所作策及注道德經鏤版鬻于市。遂傳達于帝。鄧綰曾布又力薦之。召見。除太子中允崇政殿說書。安石更張政事。雱實導之。常稱商鞅爲豪傑之士。且言不誅異議者則法不行。安石一日與程顥語。雱囚首跣足。攜婦人冠以出。問所言何事。曰。以新法數爲人所沮。故與程君議之。雱大言曰。梟韓琦富弼之頭於市。則法行矣。安石遽曰。兒誤矣。顥曰。方與參政論國事。子弟不可預。姑退。雱不樂。

【廣義】昔[illegible]天津。邵子以下南人作相。今安石以[illegible]宋人之因。當時羣賢一網打盡。然猶未爲酷也。又有王雱一狠豎。[illegible]而宋祚未克吉終。亦以是早隕厥躬。是亦宋之不幸中之一幸耳。今公[illegible]以其事歸之于天。斯言亦未必爲無理。

命王韶主洮河安撫司事。

時議取河湟。自古渭砦接青唐武勝軍。應招納蕃部市易募人營田等事。皆命王韶主之。韶至秦。會諸將以蕃部俞龍珂在青唐最大。渭源羌與夏人皆欲羈縻之。議先致討。韶因按邊。引數騎直抵其帳。諭以成敗。遂留宿。明日。兩種皆遣其豪隨韶以東。龍珂率其屬十二萬口內附。既而歸朝。自言平生聞包中丞朝廷忠臣。乞賜姓包氏。帝如其請。賜名順。

【發明】鄧綰。安石之犬。而使之爲侍御史。判司農事。王雱。安石之子。而使之爲崇政殿說書。王韶。安石之黨。而使之主洮河安撫司事。則是內外左右皆小人也。觀綱目之所書。是可以占時事之成敗矣。

九月。粥坊場河渡祠廟。○冬十月。以鮮于侁爲利州轉運副使。

初。詔監司各定所部助役錢數。利州路轉運使李瑜欲定四十萬。侁時爲判官。爭之曰。利州民貧地瘠。半此可矣。瑜不從。遂各爲奏。帝是侁議。詔司農曾布使頒以爲式。因黜瑜而擢侁爲副使。兼提舉常平。侁嘗謂安石沽激要君。常語人曰。是人若用。必壞亂天下。安石用事。侁爲事上書。論時政。以爲違治體而召民怨者。不可勝舉。其意專指安石。安石怒。欲逐之。帝獨謂侁有文學可用。安石曰。何以知之。帝曰。有章奏在。安石乃不敢言。竟爲副使。部民不請青苗錢。安石遣吏詰之。侁曰。青苗之法。願取則與。民自不願。豈能彊之哉。蘇軾稱侁上不害法。中不廢親。下不傷民。以爲三難。

【廣義】觀分注載侁曰：願取則與，民自不願，豈能强之哉。此最善處青苗之法者也。予嘗稱其爲三難，不亦當乎。

立太學生三舍法。

初國子生以京朝七品以上子孫應蔭者爲之，太學生以八品以下若庶人子孫之俊異者爲之，試藝如進士法。及帝卽位，尤垂意儒學，自京師至郡縣皆有學。至是因言者論太學假錫慶院西北廊，其狹隘，乃盡以錫慶院及朝集院西廡廣太學，增直講爲十員，率二員共講一經。生員分爲三等，始入太學爲外舍，定額爲七百人，外舍升內舍員三百，內舍升上舍員百，各治一經，從所講官受學，月考試其業，優等以次升舍。上舍免發解及禮部試，特賜第。其正錄學諭以上舍生爲之，經各二員。學行卓異者，主判直講復薦之于中書，除官。其後增置八十齋，齋三十人，外舍生至二千人，歲一試補內舍生，間歲一試補上舍生，彌封謄錄，如貢舉法。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六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子孚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七

起壬子宋神宗熙寧五年，盡乙丑宋神宗元豐八年。凡十四年。

五年春正月，置京城邏卒，察訪時政者。

【發明】虞舜謂禹曰：予違汝弼，汝無面從，退有後言。夏禹卽天子位，懸鐘鼓鐸磬鞀，以待四方之士，爲銘於簨簴曰：教寡人以道者擊鼓，教以義者擊鐘，告以事者振鐸，語以憂者擊磬，有訟獄者揮鞀。商太甲謂伊尹曰：既往背師保之訓，弗克于厥初，尚賴匡救之德，惟厥終。高宗命傅說曰：旨哉說，乃言惟服，乃不良于言，予罔聞于行。觀之古昔帝王，惟患聞言之弗及，而明設法求之。所以治隆俗美，天下乂寧。拒諫飾非，至紂聞其過，隨以滅身且不保。是以有天下者當開求言之路，[illegible]神宗卽位，于茲五年，[illegible]書置京城邏卒察訪時政者，一舉而拒諫飾非之事皆在其中，[illegible]者亦[illegible]之也。

【廣義】此卽商鞅告姦之法耳。然則宋之所以不亡者，幸耳。[illegible]有道，守在四方，況堂堂中國而使察于[illegible]者乎。使時政皆得，則四海之人皆爲若守，何用察爲？否則舟人皆敵國也，雖置邏卒徧天下且不可，況京城乎。書之者，譏之也。

二月，以蔡挺爲樞密副使。

挺帥渭州，甲兵整習，常若寇至，故多立功効。然滿智深險，在位歲久，鬱鬱不得志，寓意詞曲，有玉關人老之句。中使至，使優伶歌之，傳達禁中，帝聞而憐之，故有是命。

三月，南平王李日尊死，子乾德嗣。

日尊，公蘊之孫也。既死，乾德遣使來告哀，詔封乾德交阯郡王。

判汝州富弼致仕。

弼至汝州，甫月，卽上言：新法，臣所不曉，不可以治郡。願歸洛養疾。許之。遂請老，[illegible]。弼雖家居，朝廷有大利害，知無不言。帝雖不盡用，而眷禮不衰。嘗因王安石有所建明，卻之曰：富弼手疏稱老臣無所告訴，但仰屋竊嘆者，卽當至矣。其敬之如此。

〔發明〕邦有道穀，固君子之所恥，邦無道穀，亦君子之所恥，故君有過則當諫，反覆之而不聽，則當去之。蓋君臣皆以義合，義合者何？諫行言聽，膏澤下於民之類是也。否則雖縻之以高爵，錫之以厚祿，君子不能以苟食焉。若韓維因論事而求罷，則是諫不行而言不聽矣，若于當可以去矣，故以老而乞致仕，則於義爲當去，而書者其歐陽修致仕，此書富弼致仕，皆予其知止也，予在當如，則罪在神宗矣。

行市易法。

自王韶倡爲緣邊市易之說，王安石善之，以爲與漢平準法同，可以制物販易而均之，遂用草澤魏繼宗議，以內藏庫錢帛置市易務于京師，凡貨之可市及滯於民而不售者，平其價市之，願以易官物者聽。若欲市於官者，則度其田宅或金帛爲抵當而貸之錢，責期使償，半歲輸息十一，及歲倍之，過期不輸，息外每月更加罰錢。以戶部判官呂嘉問爲提舉，[illegible]置十二事，其[illegible]一，欲於律令[illegible]之家輸取利，帝去之，安石執不可。已而帝謂其大煩碎，人皆怨嗟，欲罷之，以問安石，安石曰：立法當論有害於人與否，不當以煩碎廢也。自是諸州上供[illegible]之類六十色，悉令計直，從民頗病者市之，以給用時，設收檗粟在京市易務，爲都提舉市易司，秦鳳、兩浙、滁州、成都、廣州、鄆州六市易司皆隸焉。

〔廣義〕大抵因民之所利而利之者，乃所以爲利也。蓋所謂利者義也，易曰利用安身，以崇德也。[illegible]國者不以義爲利，而以利爲利，則所謂私也。[illegible]設然而爲人上者，與民爭利而不以義處之，則[illegible]警人牌之中，奉一商人耳，其不義孰甚焉。況乃桑弘羊平準之法，實萬年顯治者之罵名，安石乃[illegible]而其心蹟此復襲者，其意何也？不過竊於功名，不顧生毆神宗於不可爲之地也。善乎司馬公曰：天地所生百物貨財，止有此數，不在民則在官，譬如雨澤，夏潦則秋旱。不加賦而上用足者，不過設法陰奪民利，其害甚於加賦。此乃桑弘羊欺武帝之言，太史書之以見武帝之不明。至其末年，盜賊蜂起，幾至於亂。若武帝不悔過，昭帝不變法，則漢[illegible]京師者，以見京師爲天下之首，置務於此，則是神宗乃天下商賈之倡也。嗚呼，以天下之君，乃爲天下商賈之首，不亦[illegible]哉。

夏五月，詔宗室非袒免親者許應舉。

初試，黜其不中文理者，餘令選試，累試不中者，亦量材錄用。

行保馬法。

王安石建保甲養馬之法，文彥博、吳充言國馬不使，安石持論益堅，乃詔曾布等上其條約：保甲願養馬者，戶一匹，物力高願養二匹者聽，皆以監牧見馬給之，或官與其直，令自市，先行于府界，後及陝西五路，府界無過三千匹，五路無過五千匹，襲逐盜賊外，乘越三百里者有禁。歲一閱其肥瘠，死病者補償，在府界者免體量草二百五十束，加給以錢布，在五路者歲免折變緣納錢。三等以上十戶爲一保，四等以下十戶爲一社，以待病斃逋償者，保戶馬斃，保戶獨償，社戶馬死，社戶半償之。其後遂行于京西路。

〔發明〕論說死曰：聖人之於天下[illegible]也，其猶赤子乎，僾者則食之、衣之，[illegible]之長之，惟恐其不至於大也。苟有不當[illegible]，是以民之視[illegible]日。色神宗急於[illegible]，行市易法，此書之保馬法，皆剝民[illegible]，君損下益上之[illegible]，其非也。[illegible]謗之矣。新[illegible]宋[illegible]之亂，不[illegible]宜[illegible]而可見也。

給則小人之[illegible]可嘆，言哉[illegible]之。

王安石求去位，帝不許。

先是，樞密都承旨李評言論事，帝多從其言。又嘗擬言助役不便，安石怒之。會評奏罷閤門官吏，安石言其擅[illegible]，必欲罪之，帝亦謂評有罪，然未始罪評也。明日，安石入見，乞東南一郡，帝曰：自古君臣如卿與朕相知極少，豈與人[illegible]事有[illegible]，卿何[illegible]去？安石[illegible]請，帝曰[illegible]有[illegible]心，朕自知[illegible]以天下事[illegible]如呂[illegible]，朕不爲[illegible]，豈更有人能惑朕者？[illegible]安石[illegible]自[illegible]夫人請，帝不聽，以去[illegible]安石，留令就職。

〔發明〕當說神宗之待安石，可[illegible]宗可謂過於厚[illegible]因其[illegible]明下詔之言聽計從[illegible]之得君，不過如此。說苑曰[illegible]臣[illegible]知所以聽言[illegible]民則海內必定矣[illegible]人心之事[illegible]一已[illegible]宗者是其[illegible]有

[illegible]人之明如說觀所云者為能為小人所惑哉於戲則宋所以終於宋不能進而為三代之宋也故綱目直書以交譏之。

秋閏七月，以章惇為湖北察訪使。

時帝思用兵以威四夷，湖北提點刑獄趙鼎言峽州峒酋為刻無度，蠻衆思內附。辰州布衣張翹亦上書言南北江利害，遂以中書檢正官章惇察訪荊湖北路，經制蠻事。

八月，王韶擊吐蕃，敗之，遂城武勝。

秦鳳駐泊都監王韶請名古渭砦為軍以撫木征有詔從之，遂建為通遠軍，以韶知軍事。[illegible]武勝，韶引兵築乞神平堡，而[illegible]木征[illegible]韶率兵度竹牛嶺，通之，破[illegible]其[illegible]西[illegible]會木征[illegible]韶[illegible]其[illegible]勢保[illegible]軍[illegible]由南路[illegible]遣諸[illegible]一擊[illegible]於南軍。一擊[illegible]首使不得動[illegible]大[illegible]從東谷[illegible]遂[illegible]敗[illegible]至其[illegible]貽武勝城[illegible]建為鎮洮軍[illegible]木征[illegible]於是令[illegible]置洮河[illegible]只用回易息錢，未嘗

煩費官本。文彥博曰：工師造屋，初必小計，[illegible]入易於動。工役既興，作知不可已，乃方增多。帝曰：屋壞[illegible]不修。王安石曰：主者善計，自有材度，豈為工師所欺邪？彥博不能敵。言由是論議[illegible]朝廷不[illegible]時。

發明　文[illegible]詔而不[illegible]我[illegible]日[illegible]者[illegible]黷武也。[illegible]不知兵下不[illegible]武[illegible]人之治天下也[illegible]文德而[illegible]古方兆武之興[illegible]服也文化不[illegible]是[illegible]鋪[illegible]下之財方[illegible]負於遠夷罪不[illegible]路諸為人[illegible]為足[illegible]於黷武[illegible]不書其功[illegible]討則其[illegible]功之[illegible]為可見[illegible]後之不[illegible]文德而專尚武力[illegible]以[illegible]

廣義　[illegible]王安石文彥博論邊事則如神宗之與安石[illegible]不可破者[illegible]其心德之一也。蓋使潞公如一聖人[illegible]則亦未如之何[illegible]公[illegible]帝與帝[illegible]公[illegible]必[illegible]子孫亦未必有如金廣之禍。有天下者於任人之術，不可不慎。

觀文殿學士致仕歐陽脩卒。

是歲，在潁求[illegible]五代史，而脩卒矣。脩天資剛勁，見義勇為，平生與人盡言無隱。獎引後進，如恐不及。賞識

之[illegible]學問人，及在政府，士大夫有所[illegible]論[illegible]可否，雖臺諫論事亦必以是非[illegible]之。[illegible]自五代以來，文體卑弱，脩遊[illegible]得唐韓愈遺稿，而心慕之，苦心探賾，至忘寢食，遂以文章名冠天下，學者翕然師尊之。諡文忠。

發明　脩以文章[illegible]行高一世，晚[illegible]卒不大用。識[illegible]也。[illegible]而其官特書致仕者，所以明賢人[illegible]於散[illegible]不滿[illegible]之[illegible]可見矣。

貶唐坰為潮州別駕。

坰以父任[illegible]得官[illegible]言[illegible]之[illegible]乃失之[illegible]用[illegible]其言[illegible]異議[illegible]如[illegible]安石[illegible]鄧綰[illegible]下[illegible]用為[illegible]安石[illegible]中丞[illegible]不[illegible]奏[illegible]論[illegible]用為諫官[illegible]安石[illegible]中[illegible]安石[illegible]請[illegible]對[illegible]令[illegible]事[illegible]誥[illegible]進[illegible]論[illegible]所言皆大臣不法[illegible]下[illegible]陳之乃[illegible]安石曰[illegible]安石[illegible]聽[illegible]安石[illegible]過[illegible]目[illegible]

京[illegible]如此[illegible]可知。安石[illegible]然[illegible]而進[illegible]大聲宣讀[illegible]十餘[illegible]大抵言安石專作威福，曾布表裏擅權，天下但知憚安石，不復知有陛下。文彥博、馮京知而不敢言，王珪曲事安石，無異廝僕。且讀且目珪，珪慙懼俯首。又言薛向、陳繹，安石頤指氣使，無異家奴。張琥、李定為安石爪牙，張商英乃安石鷹犬。逆意者雖賢為不肖，附己者雖不肖為賢。至謂安石為李林甫、盧杞。帝屢止之，坰慷慨自若，讀已，下殿再拜而退。帝以坰[illegible]失色，[illegible]門[illegible]其責亂朝儀，貶潮州別駕。

發明　唐坰言事而貶，為安石[illegible]宗[illegible]用之，然其心莫得[illegible]其[illegible]不[illegible]安石[illegible]亦反覆之小人也。故特削去其官[illegible]聖人之[illegible]不[illegible]小人[illegible]為[illegible]不[illegible]其[illegible]六十[illegible]可[illegible]文[illegible]不書[illegible]

廣義　[illegible]然而綱目不書其官者[illegible]之[illegible]深[illegible]也。

頒方田均稅法。

（帝患田賦不均。詔司農重定方田及均稅法。頒之天下。方田之法。以東西南北各千步。當四十一頃六十六畝一百六十步爲一方。歲以九月。縣委令佐分地計量。隨陂原平澤而定其地。因赤淤黑壚而辨其色。方量畢。以地及色參定肥瘠。而分五等。以定其稅則。至明年三月畢。揭以示民。一季無訟。卽書戶帖。連莊帳付之。以爲地符。均稅之法。縣各以其租額稅數爲限。舊嘗收蹙奇零。如米不及十合而收爲升。絹不滿十分而收爲寸之類。今不得用其數。均攤增展。致溢舊額。凡越額增數皆禁。若瘠鹵不毛及衆所食利山林陂塘溝路墳墓。皆不立稅。凡田方之角。立土爲峰。植其野之所宜木以封表之。有方帳。有莊帳。有甲帖。有戶帖。其分煙析產典賣割移。官給契。縣置簿。皆以今所方之田爲正。令旣具。乃以鉅野縣尉王曼爲指教官。先自京東路行之。諸路倣焉。）

（**廣義**　神宗紛紛改舉。時丁簡剏。令下方田均稅之法。租爲可觀。然亦不見其時所行一地。綱目特書之者。深爲彼害發耳。）

九月。少華山崩。

（其下地裂。陷居民數百家。）

（**發明**　朱子曰。自古衰亂之世。所以病乎中和者多矣。天地之位。萬物之育。豈以是而失其常理。曰三辰失行。山崩川竭。則不必天翻地覆。然後爲不位矣。兵亂凶荒。胎殰卵殈。則不必人消物盡。然後爲不育矣。凡若此者。豈非不中不和之所致。而又安可誣哉。神宗遂於卿儕而行逆德。其中和之氣。蓋虧旣久。故少華山崩。陷民數百。而地道爲之不位焉。是知人君一心。天鑒所繫。若必應乎天變應之。而不可須臾之怠荒也。由崩裂繼災異甚大。故綱目必詳而書之。則其重天變。垂後戒。亦深切而著明矣。）

冬十月。置熙河路。以王韶爲經畧安撫使。

（置熙河路。領熙河洮岷州通遠軍。升鎮洮軍爲熙州。以韶爲經畧安撫使兼知熙州。然河洮岷三州尚未能復也。）

十一月。章惇招降梅山峒蠻。置安化縣。

（梅山峒蠻蘇氏舊不通中國。其地東接潭。南接邵。西接辰。北接鼎澧。章惇招之。籍其民得萬四千八百餘戶。其田二十六萬四百餘畝。均定其稅。使歲一輸。築武陽關峽。置安化縣。隸邵州。）

癸丑

十二月。以陳升之爲樞密使。

六年。春二月。王韶克河州。

（獲木征妻子。）

以沈起知桂州。

（自王安石用事。始求邊功。知邕州蕭注喜言兵。羨王韶等獲高位。乃上疏言交阯雖奉朝貢。實包禍心。失今不取。必爲後憂。交人爲占城所敗。其餘衆不滿萬。取之易。帝卽以注知桂州。經畧之。注入朝。帝問攻取之策。注復以爲難。度支判官沈起言南交小醜。無不可取之理。乃以起代注。起受旨於安石。遂一意事攻取。交阯始貳。）

三月。置經義局。

（詔修詩書周禮義。以王安石提舉。呂惠卿王雱同修撰。帝欲召程顥預其事。安石不可。）

夏四月朔。日食。

（先是司天奏。四月朔日當食。帝自三月卽避殿減膳。降天下死罪一等。至是雲陰日不見。王安石等進賀。以爲聖德所感之應。殿復膳。從之。）

文彥博罷。

（彥博久居樞密。以王安石多變舊典。言于帝曰。朝廷行事。務合人心。宜兼采衆論。以靜重爲先。陛下厲精求治。而人心未安。蓋更張之過也。祖宗法未必皆不可行。但有偏而不舉之弊耳。安石知爲己發。奮然排之曰。求去民害。何爲不可。若萬事隳頹。乃西晉之風。何益於治。及市易務果實官自賣。彥博以爲損國體。斂民怨。致華山崩。帝言之。安石曰。華山之變。殆天意爲小人發。市易之起。自爲細民久困。以抑兼并。於官何利焉。彥博求去。久之。遂以司空河東節度使判河陽。徙大名府。身雖在外。而帝眷有加。）

置律學。

（詔士之蒞官。以法從事。今所習非所學。宜置律學。命官舉人皆得入學習律令。）

以范子淵提舉濬河司。

知之不可以濬川雖東保皆知之當壯決遣衆議將置濬河司設官以主其事过錄之甚

河謂北京夏津當諳撓政開京東澗大絡河有壞岸者且河決不過占一河之地或西或東利害無所校聽其所趨如何王安石曰北流不塞占公私田至多又水散漫久後決修二股費至少而公私田皆出向之瀉鹵俱爲沃壤所非利乎況調夫已集於大名若復罷遣隄潰則決愈成災帝從之乃始置疏濬黃河司先有選人李公義者獻鐵龍爪揚泥車法以濬河其法用鐵爲爪形繫舟尾乘流相繼而下一再過水深數尺宦官黃懷信以爲可用而患其太輕安石請令懷信公義同議增損乃別置濬川杷其法以巨木長八尺齒長二尺列於木下如杷狀以石壓之兩傍繫大船各用滑車絞之撓蕩泥沙或謂水深則杷不及底淺則齒礙泥沙人皆知不可用惟安石善其法乃賞懷信而命公義官以杷法下大名令都大提舉河堤范子淵與通判知縣共試之皆言不可用會子淵以事至京師安石問其故子淵意附會遽曰法誠善第同官議不合爾安石大悅及置濬河司將自衛州濬至海口差子淵都大提舉公義爲之屬

五月以熊本爲梓夔察訪使。

瀘夷叛詔遣中書檢正官熊本察訪梓夔得以便宜措置諸夷事。

六月置軍器監。

王雱言今天下甲冑弓弩以千萬計而無一堅利者莫若更置其法斂數州之所作而聚以爲一若今錢監之比擇知工事之臣使典其職且募良工散爲匠師窮究從之置監總內外軍器之政以呂惠卿判監事。

知南康軍周敦頤卒。

敦頤道州營道人初以舅鄭向任爲分寧主簿有獄久不決敦頤至一訊立辨邑人驚曰老吏不如也調南安司理有囚法當不死轉運使王逵欲深治之敦頤與辨逵不聽敦頤委手版將棄官去曰如此尚可仕殺人以媚人吾不爲也逵悟因得釋調桂陽令徙知南昌富家大姓黠吏惡少惴惴焉不獨以得罪爲憂而又以汙穢善政爲恥後知南康軍年五十七卒敦頤博學力行著太極圖明天理之根源究萬物之終始其言約而道大文質而義精得孔孟之本源大有功於學者爲南安司理時通判程珦以其爲學知道使二子顥從受業敦頤每令尋孔顏樂處所樂何事顥嘗曰自再見周茂叔後吟風弄月以歸有吾與點也之意侯師聖學於程頤未悟因見敦頤留與對榻夜談越三日乃還程頤驚異之曰非從周茂叔來耶其善開發人類

此嘗至南康因築室于蓮花峯下前有溪合于湓江取營道所居濂溪以名之學者稱爲濂溪先生。

【發明】周子得孔孟之本原大有功於學者宜代之大儒也神宗親小人遠賢人而使之僅終南康弗爲大用以終其身豈不深可歎哉後卒而且其生者不能見用于時所以深書之也

【廣義】臣嘗論之神宗之於濂溪當如湯之於伊尹武丁之於傅說先主之於孔明當世在近其人及學之不可與刻之或合可也今則知之只明未嘗見一日之在朝然而神宗之朝尚可謂之有人哉試觀神宗之相與遇者不過王安石呂惠卿之而已一時忠良盡斥若賢如濂溪者奚能見用邪雖然濂溪之大倫命安上致仁使神宗得以大用於濂溪乎何其不用於濂溪乎何謂在濂溪無所加損而神宗棄賢之罪不能免焉夫易六二有曰喪其茀勿逐七日得之故以爲濂溪焉。

大蝗。

【發明】蝗食稼之蟲。理曰人蝗。其災甚矣。然不言其地者路大而略耳。夫以蝗之爲災其爲害大矣。宋人察之只關于朝。宋史異之以書于開何也。蓋蝗除弊也。是時神宗上不能修德格天。下又不能庇其民。陽激而陰慝。此惡氣之應然也。隨日書物象之變。欲人主慎所感也。其旨深矣。

秋九月初策武舉之士。

凡武舉試義策于秘閣試武藝於殿前司及殿試又試騎射及策于庭策武藝優異者爲右班殿直以次賞二班奉職又次借職三班差使初是宋能兵者皆書王安石曰試武藝何異學究而已不曉兵者雖能策於戰先王收勇力之士皆屬於車右者欲以備禦侮之用與誦何所爲帝從之乃是始策

【發明】不觀乎曰天有文無武焉以威下有武無文民畏而不親則知有天下者文武之道可以並用而不可以相無者也宋世未嘗策武舉之士至神宗而始策之其庶幾不忘武事者矣故書曰初策之也。

吐蕃木征復入河州王韶破走之遂取岷宕洮疊四城帝

御殿受賀。

韶既復河州，會降羌叛，韶回軍擊之，木征以其間據河州。韶進破訶諾木藏城，穿露骨山，南入洮州境，道險阨，釋馬徒行，或日至六七。木征留其黨守河州，自將尾官軍，韶力戰破走之。河州復。岷州首領木令征以城降。諸人之於是宕疊洮三州羌酋皆以城附。韶軍行五十四日，涉千八百里，得州五，斬首數千級，獲牛羊馬以萬計。捷書至，帝御紫宸殿受群臣賀，解所服玉帶賜王安石。進韶左諫議大夫、端明殿學士。

【發明】入者逆而不順之詞，存中國也。取者後命之名，辟罪伐人而奪其土地者也。晉取汶陽，春秋所罪，況非其有而取之乎？宋倚人國之兵力，非義奪人之土地，誠春秋之所最惡也。神宗務多喜功，御殿受賀，其驕矜自恣，輕佻無足之心見矣。大王者以天地之心爲心，行一不義，殺一不辜而得天下，有所不爲。何有恃其兵力，彊奪土地，驕矜大而可以告於天下哉？自書于冊，不百世而其失自見。

【廣義】王韶此捷，神宗喜而受賀，由君子觀之，惡乎取？蓋洮夷之歸，固無實，大無虛義，所得者不過牛羊駝馬而已，抑不知朝廷軍費可償否乎？故孟子有曰：善戰者服上刑，闢草萊任土地者次之。或問：羌

人不義犯邊陲，何以處之？曰：備禦而已。何以伐爲？問曰：國家之於夷狄，逆之出塞，未聞其犁庭掃穴也。趙充國之於西羌，屯田守備，未聞其窮兵黷武也。今韶之策，乃安石生事之謀，暫得一幸，神宗即有賜帶之喜，然不知費窮一號而元氣索矣。何其見之淺而慮之短耶？易曰：或錫之鞶帶，終朝三褫之。此其安石之謂乎。

收免行錢。

先是，京師百物有行，官司所須，俱以責辦。下逮貧民浮販，類有陪費。呂嘉問請約諸行利入厚薄，令納錢以祿吏，與免行戶祗應，而禁中賣買百貨並下雜買務，仍置市司估物低昂，凡內外官司欲占物價，則取辦焉。至是行之。

冬十月，開直河。

時河北流閉已久，水或橫決散漫，常慮壅遏，外都水監丞王令圖獻議，於大名第四、第五埽等處開修直河，使大河還二股故道。王安石主其議，言于帝曰：開直河則水勢分。其不可開者，以近河每開數尺即見水，不容施功。爾今第見水，即以鐵龍爪、濬川杷濬之，苟置數千杷，則諸河淺澱，皆非所患，歲可省開濬之費幾百千萬。帝曰：果爾甚善。乃命范子淵領其事，開直河深八尺。凡退背魚肚河則塞之。

【發明】大戴禮曰：上之親下也如腹心，則下之親上也如赤子之見慈母也。上下之相親如此，然後令則從，謀則行。神宗愛民之心，一毫無有，救民之事殆惡而興行新法，開圖民以歸於水火矣。事有係則聽民以爲鋒鏑矣。開直河則奪民以入於塗炭矣。國以民爲本，傷其本而圖其利，竟譬有金城湯池，孰與守？宋之舉事，如開直河，實爲救乎？自古迷而不悟者，未有甚於此者也。綱目凡有所興作而必書於冊者，見勞民爲重事，不可輕作，爲天下之大戒也。

章惇擊南江蠻，平之，置沅州。

湖北路有永順舒光銀各以其地降。獨田氏有元猛者頗桀驁，惇遣左侍禁李資將輕兵往諭之，被殺。因進兵破誅叛蠻山洞，悉平之，遂置沅州，以懿州新城爲治所。茲城峒蠻酋楊光富亦率其族姓二十三州峒歸附，請置誠州。

行折二錢。

自王安石爲政，始罷銅禁，姦民日銷錢爲器，邊關海舶不復譏錢之出，國錢日耗。張方平因對，極論其害，請詰問安石，舉累朝令典，一旦削而除之，其意安在？安石惡之。至是行折二錢，除在京及府界外，諸路並通行。

甲寅

七年，春正月，熊本討瀘夷，降之。

本嘗通判戎州，習夷中俗。及至部，以爲彼能擾邊者，介十二村豪爲鄉導爾，乃以計致百餘人，梟之瀘川。其徒股栗，願矢死自贖。獨柯陰一酋不至。本合晏州十九姓之衆，發黔南義軍強弩，遣大將王宣等領以進討，賊悉力旅拒，宣敗之，酋下，追奔深入，柯陰窮迫乞降。本受之，盡籍丁口、土田，及其重貨善馬歸之官，以其酋箇恕知歸來州，其子乞弟爲沿邊都巡檢。於是淯井長寧、烏蠻羅氏、鬼主諸夷皆願世爲漢官，永遵約束。帝勞之曰：卿不傷財，不害民，一日去百年之患。至於繫本奏，帝稱善，遣時解嚴。除集賢殿修撰，賜三品服，西南用兵自此始。

【發明】宋自用兵以來，未嘗書討。此書討者，蓋夷久臣中國，一日叛逆，正王法之所必討而不原者。其與窮兵黷武，入不毛交，故變文而書討，所以予其伐有罪也。綱目之修，循名責實而已。

【廣義】（熙木劉遼生事者，王韶導之也。）

二月，知河州景思立與吐蕃別將戰于踏白城，敗死。三月，木征寇岷州，刺史高遵裕擊走之。

（木征遂要蕃酋及別將青宜結鬼章之衆，復數擾河州，殺蕃將士，誘入圍，思立與戰于踏白城，敗死。木征勢復張，遂進圍岷州。遵裕遣包順擊走之。）

【發明】思立[illegible]於王韶，何不書死之，而書敗死？蓋內者[illegible]戰者，思立為曲，而外為直也。故恕吐蕃而思立[illegible]，是以不以全節予之，而直書敗死，以示非不[illegible]當日不[illegible]，而首寇河州，而但書河州守臣思立[illegible]戰于踏白城，其義蓋可見矣。苟不求其首[illegible]而以全節予之，則是非無別，何以為之別白哉？此發凡闡幽之義也。

遼使人來議疆事，遣太常少卿劉忱報之。

（遼以河東路沿邊增修戍壘，起鋪舍，侵入蔚、應、朔三州界內，使林牙蕭禧來言，乞行毀撤，別立界至。禧歸，帝面諭以三州地界，俟遣官與北朝官即境上議之。遂遣忱如遼。遼遣樞密副使蕭素會忱于代州境上。詔下樞密院議，且手詔判相州韓琦、司空富弼、判河南府文彥博、判永興軍曾公亮，條代北事宜以聞。琦言：「臣觀近年朝廷舉事，似不以大敵為鄰。彼見形生疑，必謂我有復燕之意，故引先發制人之說，造為釁端。所以致疑，其事有七：招高麗朝貢，一也；取吐蕃之地建熙河，二也；植榆於西山以制蕃騎，三也；創保甲，四也；築河北城池，五也；置都作院，頒弓矢新式，六也；置河北三十七將，七也。契丹素為敵國，因事起疑，不得不然。臣嘗竊計，始為陛下謀者必曰：治國之本，當先聚財積穀，募兵于農，則可以鞭笞四夷，盡復唐舊。青苗、義勇、免役法，置市易務，爭取錢。新制日下，更改無常，監司督責，以刻為明，今農怨於畎畝，商嘆于道路，長吏不安其職，陛下不盡知也。夫欲攘斥四夷，以興太平，而先使邦本困搖，眾心離怨，此則為陛下始謀者大誤也。臣今為陛下計，宜遣報使，具言向來興作，乃修備之常，疆土素定，悉如舊境，不可持此造端，以隳累世之好。可疑之形，如將官之類，因而罷去。益養民愛力，選賢任能，使天下[illegible]，邊儲日充。若其果自敗盟，則可一振威武，恢復故疆，攄累朝之宿憤矣。」弼、彥博、公亮亦皆有言，大抵度上以邊為憂，後謀詰時事云。）

只[illegible]之時
如[illegible]新法
鄭俠湯火
遼小以疏
圖上邑繪
爲民閭其
忠諭請命
之心激切
想見猶可

大旱，詔求直言。夏四月，權罷新法，雨。

（自去秋七月不雨，至是四月，帝憂形于色，欲盡罷法度之不善者。王安石曰：「水旱常數，堯湯所不免，但當修人事以應之。」帝曰：「朕所以恐懼者，正為人事之未修爾。今取免行錢太重，人情咨怨，自近臣以至后族，無不言其害者。」馮京曰：「臣亦聞之。」安石曰：「士大夫不逞者以京為歸，故獨聞此言，臣未之聞也。」翰林學士韓維言：「陛下憂勞旱暵，乃欲行故事，恐不足以應變，當痛自責己，廣求直言。」帝即命維草詔行之。初，光州司法參軍鄭俠為安石所獎拔，秩滿入京，安石問以所聞。俠曰：「青苗、免役、保甲、市易數事，與邊鄙用兵，在俠心不能無區區也。」安石不答。久之，監安上門，會歲饑，征斂苛急，東北流民每風沙霾曀，扶攜塞道，羸疾愁苦，身無完衣，或茹木實草根，至身被鎖械而負瓦揭木，賣以償官，累累不絕。乃繪所見為圖，奏疏詣閤門，不納，遂假稱密急，發馬遞，上之銀臺司。且云：「旱由安石所致，去安石，十日不雨，即乞斬臣宣德門外，以正欺君之罪。」疏奏，帝反覆觀圖，長吁數四，袖以入內，是夕寢不能寐。翌日，遂命開封體放免行錢，三司察市易，司農發常平倉，三衛具熙河所用兵，諸路上民物流散之故，青苗、免役權息追呼，方田、保甲並罷，凡十有八事。民間讙呼相賀。是日果大雨，遠近沾洽。）

【發明】民之所畏者君，君之所愛者民。民有疾苦，君不恤，則天必降災以警君，故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信斯言也。是時新法害民，天變久見，大旱之來，是誠新法之所致也。神宗能求直言，聽[illegible]中之[illegible]，天人感應之理，安可誣哉？然不曰罷新法而曰權罷，所以譏其偶值天變，姑且罷之，非真能革其失者也。嗚呼！吾誰欺？欺天乎？即澍日所書觀之，則人心天道可以觀，而政治得失可以見，是即王道之權衡也。

下監安上門鄭俠獄，復行新法。

（輔臣入賀雨，帝示以俠所進圖狀，且責之。安石再上章求去，外間始知所行之由，群姦切齒，遂以俠付御史治其擅發馬遞罪。呂惠卿、鄧綰言于帝曰：「陛下數年忘寢與食，成此美政，天下方被其賜，一旦用狂夫之言，罷廢殆盡，豈不惜哉？」相與環泣于帝前，於是新法一切如故，惟方田暫罷。）

【發明】甚矣，神宗易惑而難曉也。天子深居九重，生民休戚，固難悉知，幸而鄭俠繪圖以進，時方大旱，

攷法即雨。驗諸天時人事。新法果便民歟。抑病民歟。苟新法便民。則人心必不咨嗟。天意必不譴告耳。不能以此自思。而乃惑群姦之言。下鄭俠于獄。甚矣神宗何信善言之難。而聽邪言之易耶。蓋由其素無禮義以養心。因物有遷。易於恐動云爾。神宗所為如此。則其與夫用人於斯益見。不足與有為審矣。是以君子深為神宗惜也。

【廣義】新法之害。朝士后族。皆所不免。況細民乎。是以人人共怨。卒不可罷。神宗非不知之。特信安石之深。有不能斷然罷去之耳。今因大旱。詔求直言。嗚呼。向來直言新法者。其言亦久矣。但神宗蔽固已深。而不能用。豈其言之不直。而別有所謂直者耶。今以鄭俠一圖。暫罷新法。天亦為之果雨。況實罷哉。觀此則知天之不雨者。特以新法之故。陰陽為之不和耳。一罷新法。是日即雨。天人之際。何其影響之若是耶。借曰雨於明日。無乃滋人之惑矣。使神宗由此而不復新法。其為宋朝之福也。豈淺鮮哉。夫何一聽狗員之讒。甚就搖尾而遂復之。君子為之長太息也。

吐蕃木征圍河州。王韶擊降之。

木征合羌圍河州。其勢方盛。韶自京師還至興平。聞之。乃倍道日夜馳至熙州。熙方城守。韶命撤之。選兵得二萬人。諸將欲趨河州。韶曰。賊所以圍城者。恃有外援也。今攻所恃。則圍自解。乃直趨定羌城。破西蕃結河川族。斷夏國通路。進臨寧河。分命偏將入南山。木征知援絕。拔柵去。韶還熙州。以兵循西山。繞踏白城後。焚蕃部八千帳。斬首七千餘級。木征窮蹙。率酋長八十餘人詣軍門降。詔受之。送木征赴京師。初思立之覆師也。羌勢復熾。朝議欲棄熙河。帝為之旰食。數下詔戒韶持重勿出。及是帝大喜。以木征為營州團練使。賜姓名趙思忠。

王安石免。以韓絳同平章事。呂惠卿參知政事。

安石執政六年。更法度。開邊疆。老成正士。廢黜殆盡。很悖少年。超遷用事。天下怨之。而帝倚任益專。太皇太后嘗乘間語帝曰。祖宗法度。不宜輕改。吾聞民間甚苦青苗助役。宜罷之。帝曰。此以利民。非苦之也。后又曰。安石誠有才學。然怨之者甚衆。欲保全之。不若暫出之於外。帝曰。群臣惟安石為國家當事耳。帝弟岐王顥在側。因進曰。太后之言。至言也。不可不思。帝怒曰。是我敗壞天下耶。汝自為之。顥泣曰。何至是邪。皆不樂而罷。久之。太后流涕謂帝曰。安石亂天下。奈何。帝始疑之。及鄭俠疏進。安石不自安。遂求去。帝因勉留。安石請益堅。乃

以觀文殿大學士知江寧府。呂惠卿使其黨變姓名。日投匭留之。安石盛其意。因乞韓絳代己。而惠卿佐之。帝從其請。二人守其成規。不少失。時號絳為傳法沙門。惠卿為護法善神。惠卿懼中外有議新法者。乃作書遍遺監司郡守。使陳利害。又從容白帝下詔。言終不以吏違法之故。為之廢法。故安石所建。無所更改。

【發明】左氏傳曰。為國家者。見惡如農夫之務去草焉。芟夷蘊崇之。絕其本根。勿使能殖。則善者信矣。安石病國害民。前天之罪。神宗因太后之言。不能聚驅以正王法。而僅免其官。果何謂哉。韓絳惠卿安石之黨。宜與安石而用韓呂。則是安石實未嘗免也。天下之禍。亦何由而愈。君側之蛇蝎。何由而屏乎。若神宗者。真可謂寄生之君焉。綱目書此。文無貶詞。乃所以深貶之耳。

【廣義】太后與岐王之言。神宗為天合。王安石於神宗為人合。天何神宗薄其所厚。而厚其所薄哉。嗚呼。若神宗之昏庸闇弱。當以[illegible]目之。宋之未亡。幸焉耳。

初榷蜀茶。

上[illegible]河[illegible]之資。遣三司幹當公事李杞入蜀經畫買茶。於秦鳳熙河博馬。以著作佐郎蒲宗閔同領其事。初蜀之茶園。皆民兩稅地。不殖五穀。惟宜種茶。賦稅一例折輸。稅額總三十萬。杞乃即蜀諸州創設官場。歲嚴私交易之令。知彭州呂陶言。市易司籠制百貨。歲出息錢不過十之二。今茶場司盡榷民茶。取息十之三。茶戶被害。不可勝窮。詔止收息十之一。而陶亦以是得罪。未幾以李稷為大提舉茶場。稷與宗閔務浚利。刻急。一年之間。通課利及舊界息稅七十六萬七千餘緡。稷又辟陸師閔。幹當公事以自輔。

【發明】盧氏曰。凡良法美意。行於盛帝明王之世。及後世皆廢不舉。至於刻剝掊斂之政。出於暴君汙吏之手者。後世則踵而行之。又從而增益推廣之。如鹽鐵榷酤之類是也。榷茶之法。前此未有。神宗始創而行之。自此遂為不可易之法。書初榷蜀茶。蓋亦志作俑之端。謹其始耳。嗚呼。民生日用之物。自是悉出於官矣。

五月。罷制科。

自孔文仲對策忤王安石意。因言于帝曰。進士試策則是制科。何必復置是科。帝然之。呂惠卿執政。復言制舉止於記誦。非義理之學。遂詔罷之。

三司使曾布提舉市易司呂嘉問免。

先是呂嘉問提舉市易。逆以羨課受賞。帝聞其擾民。以詰王安石。安石對曰。嘉問奉法在公。以是媒怨。帝曰。免行錢所收細瑣。市易鬻及果實。太傷國體。安石力辨。至議帝宜豪雖。不知帝王大畧。帝曰。卿如是。士大夫以何故以爲不便。安石請言者姓名。令嘉問條析。及帝以呈文。令韓維孫永集市人問之。或坐賈投千萬。安石遂持之。留條所奏。曰。須逆一廂以語民。輸錢免行者盡人背安於樂業。厭於追擾。若一切罷去。則無人供承。又吏胥緣官爲勢。不得不然。於民非重法莫禁。以薄廉中重法。則法有時而屈。今取於民雖少。而吏知自重。此臣等推行之本意也。曾布乃欲除去。是令不然。民未嘗不畏吏。方其以行役覊縻。雖欲由錢亦不可得。今吏之誅求。可謂厚矣。然未及昔日取民所得之半也。時市易隸三司。嘉問恃勢陵使。薛向與其上。及曾布代向。與不能平。會帝出手札詢布。布詣于魏繼宗。具陳嘉問多收息干賞。挾官府而爲兼并之事。帝將委布考之。安石言二人有私忿。於是詔布與呂惠卿同治。惠卿故誣布協繼宗使誣布。奏不從。而言惠卿不可共事。帝欲聽之。安石不可。帝遂詔中書以朝廷設市易。本爲平準。以便民。若周官泉府者。今頃使中人之家失業若此。吾民安得泰然也。宜

鑒定其制。布見帝。言曰。臣每聞德音。欲以王道治天下。今市易之爲。陛下躬乎閭架除陌之事矣。如此之政。書于簡牘。不獨唐虞三代所無。歷觀秦漢以來衰亂之世。恐未之有也。嘉問又請販鹽鬻帛。豈不貽笑四方。帝頷之。事未決。安石去位。嘉問持之以泣。安石勞之曰。吾已薦惠卿矣。及惠卿既政。遂治前獄。劾布沮新法。出知饒州。嘉問亦出知常州。以章惇爲三司使。

六月。作渾儀浮漏成。

時日官皆市井庸販。法象圖器俱不能知。乃以太常丞沈括提舉司天監。括博學洽聞。於天文方志律曆音樂卜算無所不通。皆有所論著。始制渾儀景表五壺浮漏。招衛朴造新曆。募天下上太史占書。雜用士人。分方伎科爲五。至是渾儀浮漏成。以括爲右正言。

秋七月。立手實法。

時免役出錢或未均。呂惠卿用其弟曲陽縣尉和卿計。創手實法。其法官爲定立物價。使民各以田畝屋宅資貨畜產。隨價自占。凡居錢五當蕃息之錢一。非用器食粟而輙隱落者。許告。有實以三分之一充賞。預具式示民。令依式爲狀。縣受而藉之。以其價列定高下。分爲五等。既該見一縣之民物產錢數。乃參會通縣役錢本額而定所當輸錢。富從其言。於是民家尺椽寸土。檢括無遺。至於雞豚亦徧抄之。民不聊生。初惠卿制是法。災傷五分以上不預。荊湖察訪使蒲宗孟言。此天下之良法。使民自供。初無所擾。何待豐歲。願詔有司勿以豐凶弛張其法。從之。民於是益困矣。

九月。三司火。

焚屋千八十楹。案牘殆盡。詔諸路應熙寧五年文帳悉計上。防其因火爲姦也。

【發明】春秋之法。人火曰火。三司會計之所。安石用衆謀病民。民之怨怒久矣。天之震怒深矣。故書曰。手實下。是三司火。則天意之於人心。豈可見時云。心既違。故事上帝。求豪多縮。斂德不周以方固酌宗。毀天物。民之心。室無有宜乎天怒民怨而災異所係也。分注言焚屋千八十楹。案牘殆盡。此非小變。綱目遺失必書。所以爲後世人君忽天變者之戒耳。

冬十月。置三司會計司。

初帝嘗患增置官司費財。王安石謂增置官司。所以費。帝曰。古者什一而稅。今取財百端。安石謂古非特一而已。安石又欲盡裁天下之吏。帝未之許。而三司新增吏祿歲至錢百十一萬有奇。上新法者皆歸吏祿。既厚則人知自重。不敢冒法。可以省刑。然良吏寔寡。賦取如故。往往陷重辟。議者不以爲善。三司帳司計是歲天下財用出入之數。因聞。令宰相提舉其事。至是韓絳請選官置司。以天下戶口人丁稅賦場務坑冶河渡房園之類租額年課及一路錢穀出入之數。去其重複。歲比較增虧廢置及羨餘錢數。計贏闕之處。使無相通。而以任職能否爲黜陟。則國計大綱可以省察。三司使章惇亦以爲言。乃詔置三司會計司。以韓絳

十二月。以王韶爲樞密副使。○遼女真部節度使烏古廼死。

五國蒲聶部節度使拔乙門叛遼。遼將致討。烏古廼陽撫之。紿于遼主。遼主召見。燕賜加等。以爲生女真節度使。始在官屬。紀綱漸立。然不肯受印繫遼籍。其部內舊無鐵。隣國有以甲冑往鬻者。以厚價售之。得鐵既多。因以修弓矢。備器械。兵勢稍振。前後願附者衆。至是五國沒撚部謝野勃堇叛遼。烏古廼伐之。謝野敗走。

烏古迺見遼邊將有險敗濶野之功。行次來流水有疾而卒，子劾里鉢嗣。

八年春正月，蔡挺罷。○竄鄭俠于英州，罷參知政事馮京，放秘閣校理王安國于田里。

俠上疏論呂惠卿，因參之變，仿取唐魏徵、姚崇、宋璟、李林甫、盧杞傳爲兩軸，題曰正直君子邪曲小人事業圖迹，在位之臣，暗合二人者，各以其類，復爲書獻之，且薦馮京可相。[illegible]中有人救[illegible]甲登[illegible]爲等事。惠卿奏爲謗訕，令中書以[illegible]詰之，遂編管俠于汀州。御史臺吏楊忠信謁俠曰：御史緘默不言，而君上書不已，是言責在監門，而臺中無人也。取懷中名臣諫疏二帙授俠曰：以此爲正人助。京在政府，數與惠卿爭辯，而王安石弟安國素與俠善，侍御史張琥承惠卿旨，劾京與俠交通有迹，詔俠已行，惠卿遂令奉禮郎舒亶往捕，還于陳，發其篋，得所錄名臣諫疏，有言新法事，及親朋書尺，悉按姓名治之。惠卿欲致俠以死，帝曰：俠所言非爲身也，忠誠亦可嘉，豈宜深罪。但徙英州。京罷政，出知亳州。安國等坐非毀[illegible]，放歸田里，[illegible]。[illegible]人給殿[illegible]爭遣子弟資[illegible]爲學。

安石之弟。初，安國任西京國子教授，秩滿至京師，帝以安石故特召對，問曰：漢文帝何如主？安國對曰：三代以後未有也。帝曰：但恨其才不能立法更制耳。安國對曰：文帝自代來入未央宮，定變故俄頃，呼吸間，恐無才者不能。至用賈誼言，待群臣有節，專務以德化民，海內興於禮義，幾致刑措，則文帝加有才一等矣。帝曰：王猛佐苻堅以蕞爾國而令必行，今朕以天下之大，不能使人何也？曰：猛教堅以峻刑法殺人，致秦祚不傳世，今刻小人必有以是說陛下者，願專以堯舜三代爲法，則下豈有不從者乎？帝又問：卿兄秉政，外論謂何？安國對曰：恨知人不明，聚斂太急爾。帝不悅，由是止授崇文院校書，改秘閣校理。安國屢以新法之弊力諫安石，又嘗以佞人目惠卿，故惠卿銜之。

【發明】春秋之法，詞煩而不殺，必有美惡存焉。竊序臣事君猶子事父也，子爲父死無所避，守節有不移，雖有鼎鑊湯鑊之誅而不畏也，尊官顯位而不榮也。鄭俠論呂惠卿奸邪誤國，排逐賢良，馮京、安國特立不阿，亦爲所陷，而悉被竄逐，均非其罪也。宣神宗於小人則信之如蓍龜，於君子則疾之如芒刺，若而心術不端而邪氣乘間以入耳。觀綱目之所書，則其傷時之意可見。

【廣義】昔漢元帝知蕭望之之賢而不能用，知弘恭、石顯之奸而不能退。今神宗知鄭俠之忠而不能用，知安石之奸而不能退，二君之昏庸合轍矣。夫何神宗愚不知，豈文帝不能立法更制及問安國之對，不識亦有深於心否乎。且安國，安石之弟也，然其論安石之非，非在他人，察或有爲於好惡而辯以深信者。人情然也。至於人倫之事，父子兄弟之恩，安敢輕議以傷天合人倫之事，而神宗於安國之論尚不覺是過人乎，如是則何異宋言賢之選，宜其如水之沃石也。所謂宗者是謂古宋之徽根也歟。

二月，復以王安石同平章事。

初，呂惠卿憾安石，遂越新法，安石故力援引，驟至執政。惠卿既得志，忌安石復用，遂欲逆閉其途，凡可以害安石者無所不用其智。安石聞而惡之。時韓絳[illegible]中書事多稽留不決，且數與惠卿爭論，度不能制，密請帝復用安石，帝從之。安石承命，卽倍道而進，七日至京。

【發明】復以王安石同平章事，志過之辭也。神宗既知其過，免其官矣，此復相焉，蓋由左右前後皆安石之黨，以當前論之，忠者惡之，乃小人之素心蝸營朋比之小人之故，惠卿終與惠卿不合，而安石不顧廷之命，七日而至，何汲汲也。小人之情狀，豈不於斯而可見乎。特書于策，深譏之也。

【廣義】觀安石始欲要君之大用，故君命屢及，屢辭延顧盼，不肯就道者，君出于中心之誠也。及予人君求之切，大臣爲之之動，其心以爲此舉，幾亦依之故也，於是翻然而起也，必合道名時之，帝意者，帝之好佞，夷狄忠良，勲業大臣人而後起，豈帝之心，是其歸駕又爲惠卿所擯，爲之遷地，崇寵其身，名之卽倍道而[illegible]無復一[illegible]之如向之遷延顧盼，不肯就道者之心也。噫，安石於始也，假君子之行以要君，於終自見小人之志，以聚君寵，君欺罪無律，君子於安石乎何誅。

三月，遼人復來議疆事，遣知制誥沈括報之。

初，遼人嘗遣蕭素會于大黃平，議不能決。[illegible]初指蔚、朔、應三州分水嶺，[illegible]不以山[illegible]爲界，但取[illegible]分水嶺爲界，凡由者有分水，處處皆可以取[illegible]乃之意是遼主復遣蕭禧來致國書，以爲界[illegible]遂[illegible]爲言乃命[illegible]等與遼使[illegible]論議，自爭辯，或至夜分，禧執分水嶺之說不變，留館不肯辭，曰：必得請而後已。帝不得已，先遣知制誥沈括報聘，括詣樞密院閱故牘，得頃歲所議疆地書，指古長城爲分界，今所爭乃

黃嵬山。相遠三十餘里。表論之。帝喜曰。大臣殊不究本末。幾誤國事。乃賜括白金千兩。使行。括至遼。遼相楊益戒來議。括不能屈。謾曰。數里之地不忍。而輕絕好乎。括曰。師直爲壯。曲爲老。今北朝棄先君之大信。以威用其民。非我朝之不利也。凡六會。竟不可奪。乃還。括在道圖其山川險易迂直。風俗淳龐。人情向背。爲使遼圖上之。

夏四月。以吳充爲樞密使。○閏月。陳升之罷。

升之深狡多數。善傅會以取富貴。初附安石。及拜相。乃求解條例司。世以是譏之。號爲筌相。

六月。王安石上三經新義。詔頒于學官。

王安石等以所著詩書周禮三經義上進。帝謂之曰。今談經者人人殊。何以一道德。卿所著經。其以頒行。使學者歸一。遂頒之學官。號曰三經新義。加安石左僕射。呂惠卿給事中。王雱龍圖閣直學士。雱辭新命。惠卿勸帝許之。由是王呂之隙益深。新義既頒。一時學者無敢不傳習。主司純用以取士。先儒傳註。一切廢而不用。又黜春秋之書。不列學官。至戲之爲斷爛朝報。安石又以字學久不講。後罷居金陵。作字說二十四卷以進。多穿鑿傅會。其流入于佛老云。

發明　嘗觀安石存心詭譎。爲學偏僻。其自幼有矯世變俗之志。而設施潤非矯世變俗之爲。前有新法。而今又此上新義。而誤士。蓋可見矣。夫以安石所釋詩書周禮三經上進。先儒傳註。一切廢棄。而以春秋爲斷爛。不列于學官。新義既頒天下。傳習主司以之而取士。學者以之而進身。其惑世誣民。充塞正道。何異洪水猛獸之害乎。竊嘗謂有國者不可不學春秋。蓋春秋聖人筆削之書。寓一王之大法。存褒貶之至公。安石棄而不用者。特以誅亂討逆。而心實有忌云爾。經曰。非聖人者無法。其罪可勝誅哉。況且又有字說。穿鑿附會。流於佛老。是乃誑惑人。罪非特一時之罪人。實萬世之罪人。雖然。浮雲蔽日。不能損其明。聖賢之道。昭著于上下。貫徹乎古今。又豈安石之大所能損益耶。據事直書。而貶在其中者。此類是矣。

司徒侍中魏公韓琦卒。

琦卒前一夕。大星隕州治。櫪馬皆驚。帝自爲碑文。載琦大節。篆其首曰兩朝顧命定策元勳。贈尚書令。諡忠獻。後追封魏王。史臣曰。琦相三朝。立二帝。厥功大矣。當治平危疑之際。兩宮幾成嫌隙。琦處之裕如。卒安社稷。人

服其忠。故歐陽脩稱其臨大事。決大議。垂紳正笏。不動聲色。措天下於泰山之安。可謂社稷之臣。豈不信哉。

秋七月。詔韓縝如河東。割地以畀遼。

遼使爭議疆事不決。帝問于安石。安石勸帝曰。將欲取之。必姑與之。於是詔於分水嶺爲界。蕭禧乃去。至是遣天章閣待制韓縝如河東。割新疆與之。凡東西失地七百里。遼爲異日進兵之端。

發明　孟子曰。諸侯所寶者三。土地人民政事。蓋三事皆國之寶。而土地爲先。何則。土地者受之天命。傳之先君。子孫當謹守之。決不輕易與人。此貞常之理也。仁宗之朝。契丹求地。當時富弼諸賢。陳說辨其歲幣不割寸土。卒成和好。此固謹守無厭之求。宜遵而不宜變也。自是六十年至今。契丹遵守。書見綱目。而割地之議。朝議未許。適大臣安石始以與之之言。棄東西七百有餘里。夫幽燕之地。未復爲中華之壤。割以中華之地。復割以賂夷狄乎。若由小人之心。知有己而不知有人。己之物則寶之如珠玉。人之物則輕之如泥沙云爾。殊不知損今日之疆界。爲異日之爭端。然則小人之禍。不獨貽之於一時。而且貽之於後世。豈不深可惜哉。有書割地六百里。而其惡自見。

廣義　安石以祖宗之地。輕以與人。則後之權姦誤國得以效尤矣。是以汴宋之末。有檜賊割宋之土。有賈賊等。一皆割地與人。而略無顧惜之心者。皆安石之作俑也。詩曰。誰生厲階。于今爲梗。信矣哉。

八月朔。日食。○韓絳免。

先是絳與王安石議事不合。會有劉佐者坐法免。安石欲收用之。絳執不可。議于帝前不決。絳即再拜求去。帝曰。此小事。何必爾。絳對曰。小事尚不能爭。況大事乎。帝爲逐佐。至是以疾求罷。出知許州。而三司會計司亦罷。絳臨事果敢。故韓琦以爲有公輔器。而爲用之者。以素薦安石。爲清議所少。

冬十月。呂惠卿有罪免。

御史蔡承禧論惠卿姦惡。惠卿居家俟命。中丞鄧綰亦發惠卿與弟溫卿之過。以媚安石。安石子雱復深憾惠卿。遂諷綰發惠卿兄弟強借秀州華亭富民錢五百萬。與知華亭縣張若濟買田。共爲姦利事。置獄鞫之。惠卿竟罷。出知陳州。綰又論三司使章惇協濟惠卿之姦。出知湖州。

發明　按劉氏書法。凡免官者某某者。可免者也。若所坐者有罪者也。韓絳惠卿皆安石之黨。然何以

一書免，而一書有罪免，原情定罪也。終遷黨於安石，然遇事輒爭，非甚阿䛕。惠卿黨於安石，顧指氣使，罔敢與同。考之分注，參之書法，則可知矣。豈以小人之故，而遂不別其輕重哉。綱目一字之褒，美於華袞；一字之貶，嚴於鈇鉞，此之謂也。

彗星見。詔求直言，罷手實法。

彗出軫，帝以災異數見，避殿減膳，詔求直言，故天下。詔論政事之未協于民者。王安石率同列上疏，言：晉武帝五年彗出軫，十年又有孛，而其在位二十八年，與乙巳占所期不合，蓋天道遠，先王雖有官占，而所信者人事而已。裨竈言火而驗，欲禳之，國僑不聽，鄭亦不火。有如裨竈，未免妄誕，況今星工哉！竊聞兩宮以此爲憂，望以臣等所言力行開慰。帝曰：聞民間殊苦新法。安石曰：祁寒暑雨，民猶怨咨，此無庸恤。帝曰：豈若并祁寒暑雨之怨亦無邪？安石不悅，退而屬疾臥。帝慰勉起之，其黨謀曰：今不取上素所不喜者暴進用之，則權輕，將有窺人間隙者。安石是其策。帝喜其出，凡所進用，悉從之。鄧綰言：凡民養生之具，日用而家有之，今欲盡令疏實，則家有告訐之變，人懷隱匿之慮。商賈通殖貨利，交易有無，或春有之而夏已蕩析，或秋貯之而冬已散亡，公家簿書何由周盡？其勢安得不犯？徒使囂訟者趨賞報怨，畏怯者守死忍困而已。詔罷手實法。

【發明】兩由言民，日[illegible]無異，則天爲之喜而[illegible]生；[illegible]曰[illegible]有闕，則人示之譴，而災異形見[illegible]。異所以[illegible]其爲[illegible]也，[illegible]天之愛君如此，爲人君者[illegible]可不以天之心爲心？[illegible]日者人君之表[illegible]者[illegible]所[illegible]年十[illegible]日食下詔[illegible]其變[illegible]神宗詔求直言，罷手實法，則庶幾有畏天之心耳。苟能自此[illegible]充之，悉遠佞人，盡革弊政，則天意可回，而人心可得[illegible]。神宗蔽固已深，終莫能悟，可深嘆哉！是以弭災之道，莫如弭心，心正則物無不正，而災不爲害，民不爲厲矣。

【廣義】手實之法，始於惠卿，當惠卿得志之日，曾無一人論其非者。及其免黜，鄧綰小人，乃乘其敗而奏免之。然罷手實之法，當矣。夫何綱目止書曰罷手實法，若不預諳然者？蓋罷之者，非綰之本心也，特擠之以[illegible]石耳。此固春秋誅心之法也，此綱目之深意也。

十一月，交阯大舉入寇，陷欽、廉州。

初，廣西屯北兵二千，指揮以備邊，交人畏之。會沈起坐邊議罷，以知處州劉彝代之，彝至，奏罷正[illegible]，而用槍仗手分戍。彝偏校言以爲安南可取，乃大治戈船。交人來互市，率皆遏絕，表疏上訴，亦不得達。至是遂分三道入寇，一自廣府，一自欽州，一自崑崙關，連陷欽、廉二州，殺土丁八千人。事聞，起坐貶，安置郢州，而除彝名。

熊本擊渝州獠，降之，置南平軍。

渝州南川獠木斗叛，詔本安撫之。本進營銅佛壩，破其衆。木斗舉秦州地五百里來歸，爲四砦九堡，建銅佛壩爲南平軍。召本還，知制誥。本欲取瀘，安石因上疏曰：天下之治，有因有革，期於趨時適治而已。陛下出大號，發大政，可謂極因革之理，然改制之始，安常習故之俗交讙合謀，或爭于廷，或謗于市，或投劾引去者，不可勝數。陛下獨見至理，獨立不奪，今錄少定，彼濟何際而逞騁？陛下深念之，勿使彼有以窺其間，而終蠱其難就之業。天下幸甚。

遼耶律洪基殺其妻蕭氏。

蕭氏姿容冠絕，工詩，善談論，好音樂，立爲后，生太子濬。時北院樞密使耶律乙辛專政，勢傾一國，而忌后明敏。於是宮婢單登等誣后與伶官趙惟一私通，乙辛以聞，詔乙辛鞫獄，遂族誅惟一，而后賜自盡，歸其尸於家。後

追諡宣懿。

【發明】易曰：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是以夫婦之道，誠人倫之大綱，而不可忽者。洪基惑讒殺之，[illegible]遂殺其妻，則其惡亦甚焉。綱目特斥姓名而書殺，所以惡而絕之也，則其遺人倫之本者深矣。

十二月，以元絳參知政事，曾孝寬簽書樞密院事。

絳在翰林，諂事王安石，而安石嘗德曾公亮之助己，欲引公亮子孝寬於政地以報之，由是二人同升。

罷直學士院陳襄。

襄福州侯官人，舉進士，歷知仙居、河陽，務以德意教化，進縣子弟於學。或譏之於判府富弼，弼曰：[illegible]以[illegible]過客。弼[illegible]人勸襄毀學舍以[illegible]，襄不從，而請[illegible]不少解。弼由是益奇之。及弼相，薦[illegible]御史，上疏論青苗之害，曰：臣觀制置司[illegible]升[illegible]以爲言，向其實，則稍貸以取利，[illegible]之術，賢[illegible]王安石、呂惠卿以[illegible]天下[illegible]以[illegible]人臣爭利而進者，不聽，乃請外。帝留其去，留修起居注。安石屢欲出之，帝不

許。三選直學士院。帝嘗訪人材之可用者。襄及司馬光。韓維。呂公著。蘇頌。范純仁。蘇軾等三十三人對。安石益惡之。擿其書詔小失。諷御史劾之。遂知陳州。

〔發明〕○書曰。無輕民事惟難。無安厥位惟危。慎終于始。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于汝志。必求諸非道。古之聖王治天下者。其兢兢業業如此。尚何有急遽之失乎。襄實因論新法。例無人道言。尚不能優容答之。不當遂黜也。神宗自變法以來。諫者屢遭斥謫。累無少恕。若新法使民。則人必不言之矣。何其護疾忌諱者。及其身而不悟。後之拒諫飾非者。當以神宗為鑒。

更定解池鹽鈔法。

自薛向立鹽鈔法。其後多虛鈔。而鹽益輕。至是多言官賣不便。乞通商。王安石主提舉張景溫之言。至課民買官鹽。隨貧富作業為多少之差。買賣私鹽。聽人告。以犯人家財給之。買官鹽食不盡。留經宿者。同私鹽法。於是民間騷怨。鹽鈔舊法。每席六緡。至是二緡有餘。商不入粟。邊儲失備。

九年春正月。交阯陷邕州。知州事蘇緘死之。

交人圍邕州。知州蘇緘悉力拒守。外援不至。城遂陷。緘義不死賊手。命其家三十六人皆先死。藏尸于坎。乃縱火自焚。城中人感緘之義。無一人從賊者。於是交人盡屠其民。凡五萬八千餘口。事聞。詔贈緘奉國節度使。諡曰忠勇。

〔發明〕○見危授命。君子本心。殺身成仁。賢者素志。是時交人圍邕。蘇緘拒守。外援不至。城陷而亡。則其大節凜乎不撓矣。肥義曰。貞臣也。難至而節見。忠臣也。累至而行明。苟不以忠貞自守。確乎不拔。而臨難不偷生。苟免者幾希。雖然。人臣受爵祿於無事之時。而不效死於有事之日。尚何犬馬之足齒乎。故綱目以全節予緘者。所以為後世人臣綱常之一勸耳。

〔廣義〕○蘇緘死難。始於王韶之開邊。蕭注沈起功而釀成交阯之禍也。无妄之六三。有曰。或繫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災。此之謂與。

章惇招降五溪蠻。遂城下溪州。

章惇使湖北提刑李平。招納下溪州刺史彭師晏。誓下州同蠻張景謂。彭德儒。向永勝。覃文猛。覃彥霸。各以其

地歸版籍。師晏遂降。詔築下溪州城。賜名會溪。戍以兵。隸辰州。出租賦如漢民。遣師晏詣闕。授禮賓副使。自是五溪皆平。

二月。以郭逵為安南招討使。

王安石聞交寇言不悅。會得交人露布。言中國作青苗助役之法。窮困生民。今出兵欲相拯濟。安石怒。自草敕牓詆之。命以天章閣待制趙卨為招討使。嘉州防禦使李憲副之。卨請兵討之。憲久在西北邊。好論兵。王韶之開熙河。憲與有勞。故用之。卨尚與李憲議不合。帝罷憲。問卨誰可代。卨言逵老於邊事。願以為使。而己副之。帝從其言。仍詔占城占臘合擊之。

吐蕃鬼章寇五牟谷。以种諤知岷州。○秋七月。御史中丞鄧綰有罪免。

呂惠卿既出。安石子雱憤惠卿之讒。久不決。雱令門下客呂嘉問練亨甫共取鄧綰所列惠卿事。雜他書下制獄。安石不知也。省吏告惠卿於陳。惠卿以狀聞。且訟安石曰。盡棄所學。隆尚縱橫之末數。方命矯令。罔上要君。帝以惠卿狀示安石。安石謝不知。歸以問雱。雱言其情。安石咎之。雱憤恚。疽發背死。安石力請解機務。帝益厭安石所為。綰慮安石去失勢。乃上言宜錄安石子及婿。仍賜第京師。帝以語安石。安石曰。綰為國司直。乃為宰臣乞恩澤。極傷國體。當黜之。[illegible]

〔發明〕○呂惠卿[illegible]其官。此其書官何。綰既當言責。親劾[illegible]。而乃為安石乞恩。失職之甚。此固小人之羽翼[illegible]故特具其官。正所以著其罪也。其[illegible]惡之旨嚴矣。

〔廣義〕○自古小人。其比安有不[illegible]克有終。當惠卿[illegible]赴京之時。與安石交。其同聲相和者。豈有一事之出于天理之公。事事人欲之私也。當諸並為謀起于苟容之初。長傲如泰。[illegible]分於負厭之日。反目如[illegible]及其敗露。則自相[illegible]詆。今觀安石父子貽其害於是哉。後之謀國不藏者。可以鑒矣。

八月。罷賣祠廟。

司農寺鬻祠廟於民。應天府閼伯微子廟皆在鬻中。判官劉摯嘆曰。一至於此。往見判府張方平曰。獨不能為朝廷言之耶。方平矍然。託摯為奏曰。閼伯遷商丘。主祀大火。為商家盛德所。微子宋始封之君。開國此地。亦本

朝受命建號所因又有雙廟乃唐張巡許遠以孤城死賊能捍大患今若令承買小人規利冗褻瀆慢何所不為歲收微細實損國體乞留此三廟以慰邦人崇奉之意疏上帝大震怒批牘尾曰慢神辱國無甚於斯於是天下祠廟皆得罷鬻。

【廣義】蓋聞所當去者淫祠耳未聞在祀典者得以去之也。使不當去必將數奏承所謂以承上下神祇是也。豈有鬻之之理耶神宗於神而取慢之其於民也何有今於方平之奏嘉乃寢其於未奏之前何為者邪。

冬十月王安石免以吳充王珪同平章事馮京知樞密院事。

安石之再相也屢謝病求去及子雱死尤悲傷不堪力請解機務帝益厭之乃以使相判江寧府尋改集禧觀使安石既退處金陵往往寫福建子三字蓋深悔為呂惠卿所誤也充子安持為安石壻充心不善安石所為數為帝言法不便帝察充中立無與及安石免遂相之充欲有所變革乃乞召司馬光呂公著韓維蘇

頌及薦孫覺李常程顥等數十人。光自洛貽書充曰自新法之行中外洶洶民困於煩苛迫於誅斂愁怨流離轉死溝壑日夜引領冀朝廷覺悟一變敝法今日救天下之急當罷青苗免役保甲市易而息征伐之謀欲行此五者必先別利害開言路以寤人主之心今病雖已深猶未至膏肓失今不治遂為痼疾矣充不能用呂惠卿告安石罪并其私書有無使上知及勿令齊年知之語京與安石同年生故云帝以安石為欺而賢京故用之。

【廣義】人心之有天理猶天之有日月。天理為人欲所蔽猶日月為陰霾雲霧之蔽也。然人[illegible]則人欲漸消天理為之發見天地間陰雲[illegible]則日月為之漸明其理一也今安石當[illegible]為惡蒙上發言盈廷小民怨讟騰[illegible]皆人所說覺今是而昨非矣[illegible]下日人之所[illegible]其言也[illegible]哉。

十二月郭逵敗交阯兵于富良江李乾德降。

逵次長沙先遣將復邕廉而自將西進至富良江蠻以精兵乘船迎戰官軍不能濟逵設伏分遣將吏伐木治攻

丁巳

具機石如雨蠻船皆壞因設伏擊之斬首數千殺其僞太子洪真李乾德窮蹙遣使奉表詣軍門納款時官兵八萬人冒暑涉瘴地死者過半富良江去其國不遠逵不敢渡得其廣源州門州思浪州蘇茂州桄榔縣而還群臣稱賀詔以廣源為順州赦乾德罪治劉彝沈起開釁之罪安置隨秀州。

詔宦者李憲節制秦鳳熙河諸軍。

時吐蕃將鬼章聚兵洮岷脅新附羌多叛歸之帝遣內侍押班李憲乘驛往秦鳳熙河措置邊事諸將皆受節制御史彭汝礪等論其不可且言鬼章之患小用憲之患大憲功不成其患小功成其患大章再上不聽

【發明】嗚呼宦者之禍至是深矣宦者之權全是係於秦書以李憲節制熙河秦鳳諸路是察秦鳳熙河之大者制於一閹官之手使之措置邊事使之節制諸將合數鎮之兵權而歸之他時徽宗用貫卒覆天下是豈一朝一夕之故哉夫書于前為後鑒也

十年春二月王韶免。

韶與王安石有隙且以勤兵遠略歸咎朝廷帝亦不悅數以母老乞歸乃出知洪州韶察察[illegible]然

用兵有機略臨出召諸將授以指不復更問每戰必捷嘗夜臥帳中前部遇敵矢石已及呼聲振山谷侍者股栗而韶鼻息自如人服其量

秋七月河決澶州。

自開直河水勢增漲田廬益壞外都水監丞程昉以不白水災憂死至是大決於澶州曹村北流斷絕河道南徙東匯于梁山張澤濼分為二派一合南清河入于淮一合北清河入于海凡灌郡縣四十五而濮齊鄆徐尤甚壞田逾三十萬頃遣使修閉大名府文彥博言河勢變移四散漫流兩岸俱被水患而御水止須護東流北岸帝省費之實未嘗增修堤岸今曹村埽日塞乎矣實人力不至也逾年決口已塞詔改曹村埽曰靈平

【發明】生必係人為之感而生災不妄見必係人為之不虛感而見故曰嚴恭寅畏小心翼翼時朝廷所用名者小人天下所行者皆弊政民之所怨者非一日天之所譴者非一事宋之君臣玩安於積弊而不悟也夫尚書曰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畏自我民明畏達于上下敬哉有土吉凶之占天下惟恐一念之恐或聯天聽故必知警惕以祈天永命其無忽而

後已，詎敢縱慾無度，而不知所警哉。

九月，河南邵雍卒。

雍天生高邁，迥出千古，而坦夷溫厚，不見圭角。時新法行，吏牽迫不可爲，或投劾去。雍門生故友居州縣者，或貽書訪之。雍曰：此賢者所當盡力之時，新法固嚴，能寬一分，則民受一分之賜矣，投劾何益。程顥初侍其父與雍議論終日，退而歎曰：堯夫，內聖外王之學也。雍知慮絕人，遇事能前知。程頤嘗曰：其心虛明，自能知之。及疾病，司馬光、張載、程顥、程頤晨夕候之。卒年六十七。顥爲銘墓，稱雍之學純一不雜，汪洋浩大，就其所至而論之，可謂安且成矣。所著有皇極經世、觀物內外篇、漁樵問對，行于世。元祐中賜謚康節。

發明 雍未嘗出仕，乃布衣耳，何以書？賢也。然何爲特書河南而不曰處士？蓋雍著書立言，抱道自樂，逢盛世而無一不適，汪洋浩大，就其所至而論之，可謂安且成矣。是亦豪傑之士，聖賢之學耳，豈徒處士者之可比哉！故特書曰河南，書曰處士則不足以盡其美，故必曰河南邵雍，蓋其爲河南之人望，無出其右者，其予之深矣，此書法綱目之特筆也。

廣義 康節先生道德學行，備載本傳，萬世學者，仰如山斗，固非後生末學所可容喙。然竊觀其謂聖書者之言，于以見其德氣溫厚，如陽春可掬，以至授之以官，皆辭。乃受命既而竟稱疾不之官者，蓋聲之喻故也。然一則不應，常命二則能行己志，殺君行己可謂有得矣。非深於道者，孰能與於此哉！先儒以復之六四贊朱子，亦以此贊邵子云。

冬十一月，遼魏王耶律乙辛殺其君之子濬。

濬幼好學，善騎射，既立爲太子，兼北南院樞密使。時耶律乙辛擅權，構害宣懿皇后，而立其黨蕭霞抹之妹爲后，遂欲害濬。會護衛蕭忽古知乙辛姦狀，伏橋下欲殺之，適暴雨橋壞，所謀不遂，乃下獄。濬亦以母故有憂色。帝衛撒撥黃十二謂乙辛曰：臣民心屬太子，一旦若立，吾輩措身何地？乙辛然之，乃謀搆濬以罪，陰令護衛太保耶律查剌誣告都宮使耶律撒剌及忽古等謀立太子，按驗無其實。既而乙辛復令牌印郎君蕭訛都斡等首告其事，且言實與謀，欲殺乙辛，然後立太子，臣若不言，恐事覺連坐。上信之，遂命乙辛及耶律孝傑等窮治撒剌等，誣伏，皆殺之，而幽濬于別室。濬具陳枉狀，謂耶律燕哥曰：吾爲儲副，尚何所求？公當爲我辨之。燕哥，乙辛之

黨也，因易其言爲伏款，上大怒，乃廢濬爲庶人，囚于上京。濬將出，曰：我何罪至此！蕭十三叱使登車，命衛士闔其扉而去。乙辛與耶律孝傑謀，遣其私人蕭達魯古等夜引力士入囚室，縊殺之，留守蕭撻得詐云疾薨。遣士命有司葬于龍門山，使乙辛陰遣人殺濬妃蕭氏。後上知其冤，悔恨無及，追謚濬曰昭懷太子。

發明 乙辛之惡，至是極矣。因私忿而譖殺君后，此因妬忌而讒殺君儲，是亂臣賊子，積惡於有素，其心以爲吾君易欺，而恣意妄逞，吾君之子立焉，必將正其罪而誅之，故奸謀詭計無所不至，必欲之而後已。綱目如此而書，所以著其姦，亦何爲乎？是以亂臣賊子受當其之於微，不謀其勢必盛，迨至養成羽翼，則設不能制，而卒至於殺其君，于弒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由辨之不早辨也。嚴霜堅冰至，名直書其君之子濬，遂名定罪其首惡之人也。

同知太常禮院張載卒。

載自崇文歸，終日危坐一室，左右簡編，俯而讀，仰而思，有得則識之，或中夜起坐，取燭以書。其志道精思，未嘗須臾息，亦未嘗須臾忘也。敝衣蔬食，與諸生講學，每告以知禮成性，變化氣質之道，學必如聖人而後已，以爲知人而不知天，求爲賢人而不求爲聖人，此秦漢以來學者大蔽也。故其學以易爲宗，以中庸爲體，以孔孟爲法，黜怪妄，辨鬼神。其家婚喪葬祭，率用先王之意，而傳以今禮。又論定井田學校之法，皆欲條理成書，使可舉而措諸事業。呂大防薦之，召知太常禮院，以疾歸而卒。世稱橫渠先生，所著諸書，而西銘明理一而分殊，擴前聖所未發，與孟子性善養氣之論同功。

發明 橫渠之學，以易爲宗，以中庸爲體，以孔孟爲法，是深得乎道統之傳者也。卒而具官，蓋予之耳。

廣義 邵子未嘗官，歷其官，故於其卒也，識其地而不衍之；張子嘗官，歷其官，故於其卒也，衍之而不識其地。綱目參酌二賢之顛末，此書法之所以異焉。

元豐元年，春閏正月，曾孝寬罷，以孫固同知樞密院事。

初，固與王安石議新法不合，出知真定。至是帝思其先見，召用之。

夏六月朔，日食。○秋九月，交阯來貢。

李乾德遣使來貢，求所失州縣，詔不許。未幾乾德歸所掠民，乃以順州賜之。其後定交阯界，復還其六縣二峒。

以呂公著薛向同知樞密院事。

公著在翰林，帝嘗以釋老之事語之。公著對曰：「堯舜知此道乎？」帝曰：「堯舜豈不知？」公著曰：「堯舜雖知此，而惟以知人安民爲難，所以爲堯舜也。」帝默然。向幹局絕人，尤善商財，計算無遺策。爲陝西轉運副使，八年，改三司使。洮河用兵，資用浩繁，向未嘗乏興，給用心至到，然不能不病民。王安石方尚功利，從中主之，雖御史有言，不聽也。故各得騁其能，由文武吏得大用。

議復肉刑。

帝初即位，韓絳嘗建議復肉刑。至是復命輔臣議。呂公著曰：「後世禮教未備，而犴獄繁，肉刑不可復。」若貸死之議，止於強盜，取死囚試剕刑之。公著曰：「不可。刑而不死，則此法遂行矣。」議遂寢。

冬十一月，罷文武官功臣號。〇十二月，復置大理獄。

帝以國初廢大理獄非是，又問對者猥多，乃命復置。

【發明】刑以止邪，不可不用。然而國有常典，奚必過求。若禮教未備，則刑獄繁；未聞禮教既備而刑獄繁者。神宗欲復肉刑，置大理獄，意宋之刑獄不爲不備矣。帝但當以是求乎治，因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勝殘去殺，又何必欲以嚴酷服民？則民親其上，死其長，自有可言之理。若不從本求，徒事於末，民心何所適從歟。故又曰：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

二年春二月，召程顥判武學，既而罷之。

顥自御史謫外，召判武學，命下數日，李定、何正臣劾其學術迂闊，趨向僻異，且新法之初，首爲異論，復罷之。呂公著曰：[illegible]法度之初，凡在朝[illegible]爭論[illegible]而小人遂窺密指，日未已。[illegible]者[illegible]身行己，素有本末，皆在言路，嘗有[illegible]大臣了之體，兼所陳武學亦未爲[illegible]以爲不可，[illegible]其路[illegible]小人[illegible]必以爲不可[illegible]宜[illegible]人而已，[illegible]教官。

【發明】曰既而罷之，譏不果也。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慢也。時方下詔訪民間疾苦，神宗知安石之姦而罷黜之，賢而名選，府中之所謂[illegible]少間矣。奈何群吠紛紛，遂棄而勿用。嗚呼，孔子曰[illegible]生民之大幾也。呂公著士之賢，切諫[illegible]然不翻，卒不知神宗[illegible]信讒之易，而樂善之難，雖聖良由心中無主，[illegible]隨安石[illegible]道，[illegible]豈有明君之[illegible]之目，[illegible]安能[illegible]著乎？古人有曰：用賢不難，用賢不疑爲難。斯言[illegible]信之[illegible]綱目[illegible]始焉[illegible]之[illegible]爲[illegible]之也。

夏五月，元絳罷，以蔡確參知政事。

確善觀人主意，與時上下。及王安石[illegible]，吳充[illegible]史[illegible]安石[illegible]門，與[illegible]帝[illegible]學生虞蕃訟博士受[illegible]，確深探其獄，連引朝士，自翰林[illegible]以下皆逮繫，令獄卒與同寢處[illegible]確遂代其位[illegible]確自[illegible]參知政事，皆以起獄奪人位而居之。士大夫[illegible]充數爲帝言新法不便[illegible]何有[illegible]一人快怒而壞之之法[illegible]遂不變，絳[illegible]仕已數[illegible]，遂[illegible]之。

【廣義】蔡確由論奪人之位，如拾芥折枝耳，何其易邪。然確[illegible]擠之術，未免論號進于神宗，而後施行，神宗何不審其所爲之一二，若神宗者誠[illegible]確服亭中之物也。于時呂公著以知人安民之語告之，而神宗默焉者，不亦宜乎。

秋八月，詔二史直前奏事。

舊制[illegible]復貞觀二史之職[illegible]入殿[illegible]事，左右史雖日侍立，而欲奏事必稟中書，俟旨乃得[illegible]起居注王安[illegible]許直前，著爲令。

冬十月，立水居戶賦役法。

詔水居船戶，五戶至十戶爲一甲，以輸賦役。

太皇太后曹氏崩。

帝事太后極誠孝，后亦慈愛天至。故事外家男子毋得入謁，帝以后春秋高，數請召弟佾入見，久之乃許。及見，少頃，后謂佾曰：此非汝所當得留。輒遣出焉。帝嘗有意於燕薊，已與大臣定議，乃詣太后白其事。后曰：儲蓄賜予備乎？鎧仗士卒精乎？帝曰：固已辦具之矣。后曰：事體至大，吉凶悔吝生乎動，得之不過南面受賀而已，萬一不諧，則生靈所係，未易以言。苟可取之，太祖太宗收復久矣，何待今日？帝曰：敢不受教。

【廣義】太皇太后者，仁宗之后，太尉彬之孫也。觀其調護英宗之言，宛然乃祖不嗜殺人之仁也。當時仁宗廢郭后而立太皇，則太尉之德蓋可見矣。繼曹氏而亦莊太后作則於其始也。厥後英宗之后高氏，史稱爲女中堯舜；神宗之后向氏、哲宗之后孟氏，皆有賢德著聞，豈非以其源流之深長也哉。

下知湖州蘇軾獄，貶爲黃州團練副使。

軾徙知湖州，上表以謝。又以事不便民者不敢言，以詩託諷，庶有補於國。中丞李定、御史舒亶摘其語以爲侮慢，因論軾自熙寧以來作爲文章，怨謗君父，交通戚里。逮軾赴臺獄，命與知諫院張璪、御史何正臣、舒亶等雜治之。定等欲窮以爲誹謗時事，鍛鍊久之，且必置名。上素憐之。會太皇太后曹氏違豫中聞之，謂帝曰：昔仁宗以制科得軾兄弟，喜曰：吾爲子孫得兩宰相。今聞軾以作詩繫獄，得非仇人中傷之乎？捃至於詩，其過微矣，宜熟察之。帝曰：謹受教。吳充面救甚力，帝亦寤之。同修起居注王安禮從容白帝曰：自古大度之主，不以言語罪人。軾以才自奮，謂爵位可立取，頓躓如此，其心不能無觖望。今一旦致于理，恐後世謂陛下不能容才。帝曰：朕固不深譴也，特爲卿貰之。第去勿漏言。軾方賈怨於眾，恐言者緣以害卿也。王珪復舉軾詠檜詩曰：根到九泉無曲處，世間惟有蟄龍知。以爲不臣。帝曰：彼自詠檜，何預朕事？軾遂得輕比。舒亶又言駙馬都尉王詵等公爲朋比，如盛僑、周邠輩固不足論，若司馬光、張方平、范鎮、陳襄、劉摯，皆略能誦說先王之言，而所懷如此，可置而不問乎？帝不答，但貶軾黃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弟轍坐謫監筠州鹽酒稅。張方平、司馬光、范鎮等二十二人俱罰銅。[illegible]爲京東轉運使[illegible]。[illegible]曰吾有爲[illegible]而所列非[illegible]劉摯李常[illegible]蘇軾[illegible]及知揚州[illegible]。軾自湖赴獄，親朋皆絕交，道由廣陵，侁往見之，臺吏不許通。或曰：公與軾相知久，其所往來文字書問宜焚之勿留，不然且獲罪。侁曰：欺君負友，吾不忍爲。以忠義分誼則所願也。至是以乘吏累請往管西京御史臺。

【發明】甚矣小人之禁詆也！苟欲中傷善類，無所不至。軾以詩諷諭，辭云小疵，未爲大咎，而李定、舒亶之徒摘其詩詞以爲侮慢。噫！夫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正邪相反，賢否殊塗，是以君子少有微瑕，而即爲小人深譏，在乎人君辨之何如耳。苟不能辨，而爲小人所蔽，則善善惡惡不公，天下亦不可得而治矣。綱目於軾以無罪例書，明其罷竄亦審焉。

庚申

三年春正月，遼出耶律乙辛于興中府。

乙辛又欲害太子濬之子延禧，因言宋魏王和魯斡之子淳可爲儲嗣，群臣畏乙辛，莫敢言。北院宣徽使蕭兀納奏曰：舍嫡不立，是以國與人也。遼主猶豫不決。會獵于黑山，見乙辛從官多附乙辛，後始悟其姦，遂改乙辛知南院大王事。乙辛入謝，遼主即日出之興中府。其黨多懼，遂封延禧梁王，爲設旗鼓拽剌六人以護衛之。

生六年矣。

【發明】乙辛之惡已著，特爲不書有罪，遼治之不以罪也。罪而不治則惡日長。乙辛潛殺君后，誣害君儲，在于法之所不赦。遼主既知其姦，不能明正其罪，是以欲誅之而遂不能已，而又欲害太子之子，其惡益甚矣。然因臣諫僅出興中，何日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過也。既不能肆諸市朝，又不能投諸荒裔，則何所懲乎？綱目書此，非爲遼之亂臣賊子，實爲天下後世之亂臣賊子慮也。故夫書遼出耶律乙辛，若無罪爲者，所以深罪遼之失政刑也。

以章惇參知政事。三月，吳充罷。

充欲有所爲，輒爲王珪、蔡確所沮。至是諫官張璪論充與郭逵書，止其進兵，故安南無功。充既遭同列困毀，素有痼疾，積憂畏，疾益侵，遂罷爲西太乙宮使，踰月卒。充爲相務安靜，心正而力不足，知不可爲而不能勇退，爲世所譏。

葬慈聖光獻皇后。○夏四月，詔忠州團練使韓存寶經制瀘夷。

先是渝州蠻寇南川，其酋阿訛殺箇恕，熊本重賞檄斬之。阿訛桀黠，習知邊隙，恕擾不殺。會箇恕老，以兵屬

其子乞弟遂與阿訛侵諸部。時羅苟夷叛，犯納溪。提刑穆珦言羅苟起端，不加誅，則烏蠻觀望，爲害不細。乃詔韓存寶擊之。存寶名乞弟將角，討蕩五十六村，十三囤。蠻乞降，永世賦，乃罷兵。至是乞弟率步騎六千至江安城下，責平羅苟之賞，數日乃引去。知瀘州喬叙遣梓夔都監王宣以兵二千守江安，而以賄招乞弟，與盟于納溪。蠻以爲畏已，益悖慢。盟五日，遂率衆圍羅箇牟族，宣救之，一軍皆沒。事聞，遣驛名存寶授方略，統三將兵萬八千，趨東川。存寶畏懦不敢進。乞弟遣款納降。存寶信之，遂休兵于歸，[illegible]。

六月，詔中書詳定官制。

國初承唐制，三省無專職，臺省寺監亦無定員，類以他官主判。二省長官不預朝政，六曹不釐本務，給舍不領本職，諫議無言責，起居不記注，司諫正言非特旨供職亦不任諫諍。其官人受授之別，有官、有職、有差遣。凡仕者以登臺閣、升禁從爲顯，而不以官之遲速爲榮滯；以差遣要劇爲貴途，而不以階勳爵邑有無爲輕重。議者多以正名爲請。帝慨然欲更其制，乃置詳定官制局于中書，命翰林學士張璪、樞密副承旨張誠一領之。

詔秘書監劉几等定雅樂。

帝自即位，留意於禮樂之事，未遑制作。至是將有事于明堂，詔禮院楊傑條上舊樂之失，遂召致仕秘書監劉几、侍郎范鎮與傑參議。几、傑請遵祖訓，一切下王朴樂二律，用仁宗時所制編鐘，追考成周分樂之序，辨正二舞容節。而范鎮又求一黍二米真黍，以律生尺，改修鐘量，廢四清聲。詔悉從几、傑議。樂成，第加恩賚。鎮謝曰：此劉几樂也，臣何預焉？復上疏論之，不報。

發明　制禮作樂，固天子之當爲，然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未有功不成、治不定而妄作禮樂者。是時沿邊之塗炭未消，天下之瘡痍未愈，老弱轉于溝壑，壯者散于四方，功之不成，未有甚於此時者也。治之不定，未有甚於此時者也。賈誼曰：建久安之勢，成長治之業，以承祖廟，以奉六親，至孝也；以幸天下，以育羣生，至仁也。不能以此自明，而遑遑汲汲於禮樂爲也？[illegible]生民之樂，棄置之度外，是豈治天下者之心哉？[illegible]本之則無，如之何其可謂[illegible]定樂，深議之也。

秋七月，彗出太微垣，詔群臣直言闕失。

王安石弟安禮應詔上疏曰：人事失於下，變象見於上。陛下有仁民愛物之心，而澤不下究；意者左右大臣是

辛酉

非奸惡不遵諸道，乘權射利者，用力殫於溝瘠，攻剝究於閭夫。是以干陰陽而召星變，願察親近之行，杜邪枉之門。至於新畫小數，旅損舊章，恐非所以應天者。帝覽疏嘉歎，諭之曰：王珪欲使卿條具。朕嘗謂不應汎格人言，以自壅障。今以一指蔽目，雖泰華在前，弗之見；近習蔽其君，何以異此。卿當益自信。遂進翰林學士，知開封府。

發明　神宗之世，孛見兩見，而此出太微垣，其異尤甚。然前書孛見而詔求直言，此書孛出而詔言闕失，則其於敬天求言之心，庶幾少盡矣。卒不能見諸行事者，由君心之蠹未除，君心之蠹未除，天變之來難遏。君心之蠹者，小人也。是時小人盈朝，蒙蔽與逐蔽君心之蠹，牢不可拔。人事失於下，變象見於上，豈有人事不失而致變象者。然則天心之與君心，相爲一體。君心不蔽，天心無戒。董子仁愛之言，至是益信矣。後世人君其可不正其心術哉。

九月，定百官寄祿格。

官制成，下詔行之。凡領空名者，一切罷去，而易之以階。因以寄祿。議者又欲罷樞密院歸兵部，帝曰：祖宗不以兵柄歸有司，故專命官以統之，互相維制，何可廢也。遂止。帝嘗謂執政曰：官制將行，欲新舊人兩用之。指御史大夫曰：非司馬光不可。王珪、蔡確相顧失色。珪憂甚，不知所出。確曰：上久欲收靈武，公能任責，則相位可保也。珪喜。確之因薦俞充帥慶，使上平西夏策。其意以爲既用兵深入，必不召光，雖召將不至。已而光果不召。

以馮京爲樞密使，薛向、孫固、呂公著爲副使，向尋免。

固諫在政地，以存厚持重，同列頗以西北事多罷不討，會論其罪。向故奉命，旋知民不便，欲改議。御史舒亶論其反覆無大臣體，罷知潁州。

冬十一月朔，日食。

四年，春正月，馮京罷，以孫固知樞密院事，呂公著、韓縝同知院事。

京再乞解政。初與王安石不合，後爲呂惠卿所傾，中立不倚。人服其操。宋璋王曾、宋庠爲名宰相，自鄉舉至廷試皆第一者才三人，爲名臣，故不[illegible]名云。

【廣義】小人之在朝，勢必不容於君子。書曰：若苗之有莠，若粟之有秕。必見鋤治簸揚，弗至于罷去不已也。雖然，安石、惠卿不能容京于當時，而于萬世士君子之公論，自能容京也，曾何損于京哉。

三月，章惇有罪免，以張璪參知政事。

朱服爲御史，惇客使客達意於服，爲服所白。惇父俞又彊占民田，民遮訴，惇繫之開封，事俱聞，遂免知蔡州。

夏四月，築河隄自大名至于瀛州。

河復大決澶州小吳埽，詔都水監丞李立之經畫以聞。帝謂輔臣曰：河之爲患久矣，後世以事治水，故常有碍。夫水之趨下，乃其性也，如能順水所向，遷徙城邑以避之，復有何患。已而立之言：河流自乾寧軍至劈地口入海，宜自北京至滄州分立東西隄五十九埽。詔從之。立之在熙寧初已主立隄，今竟行其言。大抵熙寧專欲導河東流，閉北流。元豐以後，因河決而北，議者始欲復禹故迹。帝愛惜民力，思順水性，而水官難其人。王安石力主程昉、范子淵，二人尤以河事自任，然費財用，卒無成功。

【發明】河決之患，雖因隄防不固，然亦天變所致。爲神宗計者，但當脩政令，明賞罰，革弊事，崇天道，自然天意可回，河不爲害。蓋君心無形之隄防，人方有形之隄防。無形之隄防脩，有形之隄防自固。苟忽無形之隄防，而事有形之隄防，則雖糜費財用，何足恃乎。故綱目據事直書，非所以予之，實所以譏之也。

五月，立晉程嬰、公孫杵臼廟于絳州。

錄其存趙孤也。詔封嬰成信侯，杵臼忠智侯。

【發明】程嬰、杵臼，一存孤，一死節，是誠晉之義士也。蓋褒一善，所以勸千萬人之爲善者；貶一惡，所以戒千萬人之爲惡者。國語曰：夫聖王之制祀也，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災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非是族也，不在祀典。神宗憫其忠節，贈爵立廟，可謂得其旨矣。神宗紛紛制作，無一中禮，獨此褒崇[illegible]典情，故特表而出之，所以[illegible][illegible]之[illegible]。

【廣義】嗚呼。自闕閣以求忠義之士，不爲不少，然能知二公之能以死生忠義[illegible]者，如掌中之物，千停萬當，無恙變炎者，[illegible]於二公之外，不多見焉。夫何自漢魏晉唐以來，未聞其有封報之典，至是忽有此舉，不亦偉歟。宋于所封之後，復明且切書之于冊，足以見神宗激勸忠義之典。嗚呼休哉。

夏人囚其主秉常。秋七月，詔李憲會陝西、河東五路之師討之。

知慶州俞充知帝有用兵意，屢請西伐。又言諜報云：夏將李清本秦人，說秉常以河南地來歸，秉常母梁氏知之，遂誅清，奪秉常政而幽之。宜興師問罪，此千載一時也。帝然之，遂詔熙河經制李憲等大舉征夏，召鄜延副總管种諤入對。諤大言曰：夏國無人，秉常孺子，臣往持其臂以來耳。帝壯之，乃決意西伐。方議出師，孫固諫曰：舉兵易，解禍難，不可。帝曰：夏有釁不取，則爲遼人所有，不可失也。固曰：必不得已，請聲其罪薄伐之，分裂其地，使其酋長自守。帝笑曰：此眞酈生之說耳。時執政有言：使當直渡河，不可留行。固曰：然則孰爲陛下任此者。帝曰：吾已屬李憲。固曰：伐國大事，而使宦官爲之，則士大夫誰肯爲用。帝不懌。固又曰：今五路進師而無大帥，就使成功，兵必爲亂。帝諭以無其人。呂公著進曰：問罪之師，當先擇帥，倘無其人，不若已之。固曰：公著言是也。帝不聽，竟命李憲出熙河，种諤出鄜延，高遵裕出環慶，劉昌祚出涇原，王中正出河東，分道並進。又詔吐蕃首領董氈集兵會伐。

【發明】春秋之法，凡亂臣賊子，鄰國不能討，則罪鄰國；天子不能討，則罪天子；外夷不能討，則罪外夷。所以然者，無非欲討賊爲天下法耳。秉常不能立國，而爲母氏所幽，梁氏亂主者，義兵神宗能討之，則天子之職。今夷狄搆以討予之。然伐國大事，而使宦者主之，甚失國體，此昔林父所以有邲之敗也。綱目變文書討者，以見師出有名，故不計其人之美惡而亦予之，爲所以見君子之急急於討賊云爾。至於以宦者爲將，夫豈無其失哉。

詔定選格。

太祖後官分職，多襲五代之制。凡入仕有貢舉、奏蔭、攝署、流外、從軍五，吏部銓惟注擬州縣官、幕職。帝自卽位，欲更制度，詔內外官司、審官悉罷，又用制吏部總領選，其文武各計之法，悉歸選部，分左右曹三銓。中書有堂選，有司部縣有奏舉，皆不隸于有司，大臣有以中書總典選法，留滯不能精擇，[illegible]于[illegible]堂選。曾公亮請不可由此。至是既罷內外長吏衆官法，堂選亦廢。

韓存寶棄市。步軍都虞候林廣擊瀘夷，破之。

存寶坐逗遛無功。斬于瀘州。以慶代將。乞弟復遣款。帝以其反覆無降意。督慶進兵。慶遂敗乞弟於納江。破樂共城。斬首二千級。乞弟遁。慶帥兵深入。自發納江。即入叢箐。無日不雨雪。兵大疾病。死亡不可勝計。往往取偃屍磔割食之。過鴉飛不到山。至歸徠州。竟不得乞弟而還。時朝廷懲安南無功。方大舉伐夏。故誅存寶以令諸將。

發明 凡書棄市。罪詞也。存寶既承王命。逗遛無功。誠有罪矣。故直書棄市以深絕之。然何以不書有罪。神宗喜事邊功。無故擅興師旅。經制瀘夷。則其窮兵黷武之過。不能無矣。故不書有罪。恕存寶也。恕存寶乃所以責神宗也。不然。何以下書林廣擊瀘夷破之。而不曰討乎。權其輕重而書之。予刪此綱目所以爲是非之斷案也。

九月。李憲復蘭州。

憲總熙秦七軍及董氈兵三萬。敗夏人于西市新城。復襲女遮谷。破之。遂復古蘭州城之。請建爲帥府。

种諤克米脂城。

諤率鄜延兵出綏德城。以攻米脂。夏人八萬來救。諤與戰于無定川。敗之。遂克米脂。

冬十月。高遵裕復清遠軍。○內侍王中正以河東兵入宥州。

中正帥兵出麟州。度無定河。循水北行。地皆沙濕。士馬多陷沒。糗糧不能繼。又恥無功。遂入于宥州。時夏人棄城走。河北城中遺民百餘家。中正遂屠之。掠其牛馬以充食。

發明 春秋之法。以者。不以者也。入者。逆而不順之詞。然前皆書復。書克。而此特書入者。循名責實也。能以衆正。可爲王師。中正既入宥州。屠民掠貨。是亦盜賊而已矣。非王者之師也。是以行師之道。當得老成之人。苟使君子用事。而又使小人參之。雖貞亦凶矣。今入宥州。殺戮而爲盜也。然特書內侍者。以見閹寺之不足任。因以譏神宗用人之非耳。變文而書。爲後戒也。

十一月。朔。日食。○高遵裕等兵潰。李憲不至靈州而還。

劉昌祚率蕃漢兵五萬。受遵裕節制。約兩路合軍以進。既入境。而慶兵不至。昌祚次磨臍隘。遇夏衆十萬扼險。大破之。遂薄靈州城。兵幾入門。遵裕嫉其功。馳使止之。昌祚按甲不敢進。遵裕至。圍城十八日不能下。夏人決黃河七級渠以灌營。復鈔絕餉道。士卒凍溺死。遂潰而還。餘軍纔萬三千而已。夏人躡之。復敗。劉昌祚亦還涇原。种諤留千人守米脂。而自帥大衆進攻銀石夏州。遂破石堡城。進至夏州。駐軍索家平。會大雪。餉饋不繼。以衆潰。而軍食又乏之。復值大雪。乃引還。死者不可勝計。入塞者僅三萬人。王中正自宥州行至奈王井。糧盡。士卒死者二萬人。亦引退。初。詔諸帥五路兵直趨興靈。憲總師東上。營于天都山下。焚夏之南牟內殿。并其館庫。追襲其統軍仁多唆丁。敗之。次于葫蘆河。遂班師。時五路兵皆至靈州。獨憲不至。

發明 昔程頤子傳易之詞曰。任將授師之道。當以長子帥師。二在下而爲師之主。長子也。若以弟子衆主之。則所爲雖正。亦凶也。自古任將不專。而主覆敗者。如晉荀林父邲之戰。唐郭子儀相州之敗是也。遵裕等嫉功無策。李憲等因人成事。皆有罪也。故書高遵裕等兵潰。言兵不能潰。乃遵裕等自潰之耳。是時諸路皆至靈州。獨憲不至。故又書李憲不至靈州而還。異之也。此輕重之權衡耳。

以吳居厚爲京東都轉運使。

居厚初爲武安節度推官。奉行新法。盡力核閑田以均給。以山課計。歲得緡。司農官屬轉提舉河北常平。遂擢京東轉運副使。屬方興鹽鐵。居厚精心計。籠絡鉤稽。收羨息錢數百萬。即萊蕪利國二冶。官自鑄錢。以能擢都轉運使。議行河北鹽法。繩剝無遺。居厚起州縣下流。徒以言利得幸。由是嗜進之士從風而靡。

壬戌

五年。春正月。貶高遵裕等官。以李憲爲涇原經略安撫制置使。

初。夏人聞朝廷大舉。母梁氏問策于廷。諸將少者盡請戰。一老將獨曰。但堅壁清野。縱其深入。聚勁兵于靈夏。而遣輕騎抄絕其饋運。可不戰而困也。梁氏從之。師卒無功而還。帝曰。朕始以孫固言爲迂。今悔無及矣。至是討敗師罪。高遵裕責授郢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种諤王中正。劉昌祚並降官。憲欲以開蘭會邀功免。孫固曰。兵法後期者斬。況諸路皆至。而憲獨不至。不可赦。帝以憲有功。但令詰其擅還之由。憲以饋餉不接爲辭。弗誅。憲復上再舉之策。詔以爲涇原經略安撫制置使。知蘭州。

發明 昔司馬光曰。公生明。偏生闇。王者之論。無德不貴。無能不官。無功不賞。無罪不罰。朝無幸位。民無幸

生變。珞等久律無功。法固當黜。然李憲既爲首將。衆至靈州。違命不至。推原其心。厥罪已甚。而反置之不問。不誅不罰。而又加之以官。則是神宗知有李憲而不知有國法也。憲乃無知刑人。而使之經畧。使之安撫。使之制置。涇原之事。在其掌握。是豈建官惟賢之義哉。據事詳書。其失自見。

【廣義】李文靖曾以土木甲兵之事爲憂。至是驗矣。使神宗早從孫固之言。必無今日之悔。秦誓曰。尚猷詢兹黃髮。則罔所愆。爲國者可以鑑矣。

夏。四月朔。日食。○御史中丞舒亶有罪免。

亶舉劾多私。氣焰熏灼。見者側目。至是坐詐爲錄目奪秩。勒停。遠近稱快。

【發明】御史中丞。乃天子耳目之司。激濁揚清。固其職也。說苑曰。人臣之術。順從而復命。無所敢專。義不苟合。位不苟尊。必有益於國。必有補於君。亶舉劾多私。氣焰熏灼。是亦小人之流耳。今坐詐爲奪秩勒停。不亦宜乎。故綱目其官而書有罪。深絕之也。

以王珪爲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蔡確爲尚書右僕射

兼中書侍郎。章惇爲門下侍郎。張璪爲中書侍郎。蒲宗孟爲尚書左丞。王安禮爲尚書右丞。

官制成。改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爲左右僕射。參知政事爲門下中書侍郎尚書左右丞。初議官制。蓋倣唐六典。事無大小。並中書取旨。門下審覆。尚書受而行之。三省分班奏事。並歸中書。確說珪曰。公久在相位。必得中書令。珪信不疑。確乃言於帝曰。三省長官位高。不須置令。但令左右僕射分兼兩省侍郎足矣。帝以爲然。故確名爲次相。實顓大政。珪以左僕射兼門下。拱手而已。帝雖以次叙相珪。確然不加禮重。屢因微失罰金。每罰輒門謝。宰相罰金門謝。前此未有。人皆恥之。確既相。屢興羅織之獄。縉紳士大夫重足而立。富弼在洛上書。確小人不宜大用。帝不從。帝嘗語輔臣。有無人才之嘆。宗孟率爾對曰。人才半爲司馬光邪說所壞。帝不語。直視久之。曰。蒲宗孟乃不取司馬光邪。未論別事。只辭樞密一節。朕自即位以來。唯見此一人。他人則雖迫之使去。亦不肯矣。宗孟慚懼無以爲容。時李憲乞再舉伐夏。帝以訪輔臣。王珪對曰。向所患者用不足。朝廷今捐錢鈔五百萬緡以供軍食。有餘矣。安禮曰。鈔不可啖。必變而爲錢。錢又變爲芻粟。今距出征之期纔兩月。安能集事。帝曰。李憲以爲已有備。彼官者能如是。卿等獨無意乎。唐平淮蔡。唯裴度謀議與主同。今乃不出公卿。而出於閹寺。朕甚恥之。安禮曰。淮西三州爾。有裴度之謀。李光顏李愬之將。然猶引天下之兵力。經歲而後克。今夏氏之強。非淮蔡比。憲才非度匹。諸將非有光顏愬輩。臣懼無以副聖志也。

【發明】王珪蔡確皆僉險之徒。而使爲宰相。章惇張璪皆邪佞之輩。而使爲參政。蒲宗孟之徒。顧鈍無恥。亦居執政之官。可謂極一時之選者矣。天下何由而不亂。君心何由而不蠱乎。書曰。元首叢脞哉。股肱惰哉。萬事墮哉者。是已。神宗即位。一十五載。其所退者皆一時之君子。所進者皆一時之小人。浸淫而至於哲徽二世。基亂極矣。豈非端本澄源之大蠹。則大書特書。譏之耳。

【廣義】此正小人彙征之時也。安禮獨如宋王何。

以曾鞏爲中書舍人。

鞏能文章。爲歐陽脩所重。帝深知其才。命充史館修撰。專典史事。尋擢爲中書舍人。時自三省百職事選授一新。除書日至十數人。人舉其職。於訓辭典約而盡。未幾。呂公著嘗言於帝曰。鞏爲人。行義不如政事。政事不如文章。以是不大用。

呂公著罷。○秋八月。詔歲以四孟月朝獻景靈宮。

帝以先朝御容多寓寺觀。乃作十一殿於景靈宮。凡神御皆迎入景靈宮。文臣執政官。武臣節度使以上。並圖形於兩廡。凡爲執政官除拜。赴宮恭謝。其後每郊先詣宮行薦享禮。節如太廟。

【廣義】春祠夏禴秋嘗冬蒸。與夫大禘之禮。自有太廟常典。神宗此舉。其諸謂之何哉。書曰。瀆于祭祀。時謂弗欽。其神宗之謂乎。

給事中徐禧護兵城永樂。

种諤西討不能如志。知延州沈括欲盡城橫山。下瞰平夏。使敵不得絕磧爲寇。諤遂上其策于朝。且言興功當自銀州始。帝以爲然。遣給事中徐禧內侍李舜舉往鄜延議之。舜舉退詣執政。王珪迎謂曰。朝廷以邊事屬押班及李留後。無西顧之憂矣。舜舉曰。四郊多壘。卿大夫之辱也。相公當國。而以邊事屬二內臣可乎。內臣止宜供禁廷灑掃之職。豈可當將帥之任耶。聞者代珪發慙。禧至鄜延中。言銀州雖據明堂川。且無定河之會。而故

城東南。已爲河水所吞。其西北又阻天𡼖。不如永樂之形勢險阨。請先城永樂。永樂依山無水泉。种諤極言其不可。帝從禧議。乃詔禧護諸將往城之。而命括移府並塞。總兵爲援。陝西轉運判官李稷主餽餉。禧以諤跋扈。奏留諤守延州。自率諸將往築。十四日而成。距故銀州治二十五里。賜名銀川砦。禧等退還米脂。以兵萬人屬曲珍守之。

【發明】凡書城者。完舊也。築者。創始也。城者禦暴保民之所。而城有制。役有時。舜書城費。城鄆。城中丘。城郎。春秋譏之。神宗惑徐禧之妄說。護兵城之。專又失時。則亦何益之有。况城以役。而收斂之時。廢財妨農務。而非時矣。失其時。制變與大作無愛養斯民之意者。其罪之輕重見矣。

九月。夏人陷永樂。徐禧等敗死。

禧等既城去。九日。夏人以數千騎來攻。曲珍使報禧。禧遂與李舜舉李稷往援之。留沈括守米脂。比抵永樂。夏人傾國而至。大將高永能請及其未陳擊之。禧曰。爾何知。王師不鼓不成列。禧方自率士卒拒戰。夏人益衆。進薄城下。珍兵陳於水際。將士皆有懼色。珍白禧曰。今衆心已搖。不可戰。戰必敗。請收兵入城。禧曰。君爲大將。奈何遇敵先自退卻。乃以七萬人陳于城下。夏人縱鐵騎渡河。珍曰。此鐵鷂子軍也。當其半濟擊之。乃可以逞。得地。則其鋒不可當也。禧不從。鐵騎既濟。震盪衝突。大衆驚之。珍兵敗奔還。蹙從隊。夏人乘之。珍衆大潰。珍收餘衆入城。夏人圍之厚數里。且據其水砦。珍士卒晝夜口營城中之水。已數日。掘井不及泉。渴死者十六七。括與李舜舉援兵及饋餉皆爲夏人所隔。不得前。种諤怨禧不遣救。而城中大急。會夜半大雨。夏人環城急攻。城遂陷。禧舜舉稷永能皆爲亂兵所害。惟珍裸跣走免。將校死者數百人。士卒役夫二十餘萬。夏人耀兵米脂城下而還。自熙寧以來用兵。得葭蘆吳堡義合米脂浮圖塞門六砦。而靈州永樂之役。官軍熟羌義保死者六十萬人。錢穀銀絹不可勝計。事聞。帝臨朝痛悼。爲之不食。贈禧等官。而貶括爲均州團練副使。隨州安置。降珍爲皇城使。自靈武之敗。秦晉困棘。天下企望息兵。而括諤進攻取之策。禧素以邊事自任。狂謀輕敵。遂致覆敗。自是帝始知邊臣不可倚信。深自悔咎。無意於西伐。而夏人亦困弊矣。初。帝之遣禧也。王安禮諫曰。禧志大才疎。必誤國事。帝不聽。及敗。帝曰。安禮務勸朕勿用兵。少置獄。蓋爲是也。

【發明】不書死之。而直書敗死。貶之也。師之六四曰。師左次。無咎。未失常也。春秋師次于郎。次于召陵。是已。徐禧情才妄作。不能料敵。卒以取敗。遂使夷師失地。身且不保。是乃匹夫匹婦之爲諒。自經于溝瀆而莫之知之者矣。苟信曲珍之謀。令向人彼余圍進取。則夏人必不如此猖獗。王師必不如此[illegible]士。時必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言不信哉。禧死有不得以全節書者。其以此耳。

【廣義】知[illegible]甚衆。永樂城首徐禧造謀。不樂城者[illegible]徐禧也。今徐禧不受夏人奔爭之勢。乃[illegible]永樂[illegible]之功。[illegible]者[illegible]夏築[illegible]西友敢[illegible]永樂[illegible]之惡。指邊塞者乎。[illegible]永樂者[illegible]於[illegible]高[illegible]焉。往[illegible]不[illegible]其[illegible]而[illegible]信[illegible]而[illegible]之[illegible]陣。其國之[illegible]可[illegible]騎無及[illegible]日[illegible]日之月。夏人陷永樂。徐禧等敗死。書以[illegible]之城[illegible]於八月。而九月[illegible]以見其敗。其死。官也。不然。[illegible]之[illegible]書法之所當[illegible]。其義見矣。

六年。春二月。夏人寇蘭州。以李憲爲熙河都總管。

夏人數十萬圍蘭州。已奪兩關門。鈐轄王文郁夜率死士七百餘人。縋城下走之。未幾。夏人復分道入寇亦多。[illegible]諸路所敗。中外洶洶。[illegible]熙河經略使李憲[illegible]令。一出戰。因遂與[illegible]合師之助。賴兵以救蘭州。[illegible]詔熙宣撫熙河安撫經制等都總管。

夏四月。遼大雪。

平地丈餘。馬死者十六七。

【發明】此外災告則書。所謂災者。害及民物。如水大兵大雪隕霜之類是也。然此大雪耳。何以書。時當孟夏而於外郊者有救。爲救急之義。則告爲得禮。而不可以不弔。春秋閔雨之災。許人不弔。君子是以知許之先亡也。正忍之見綱目有謹天戒恤民隱之心。王者之事也。與春秋書宋大水同義。

閏六月。夏人復來脩貢。

夏人亦弊於兵。西南都統昴星嵬名濟移書劉昌祚。乞通好如初。昌祚以聞。帝詔昌祚答之。夏人遂敗國用谷竭。乃遣謨箇咩迷乞遇來上表。帝詔之。復賜陝西河東經略司。其新復城砦徼循。毋出二三里。夏之歲賜悉如其舊。未幾。夏主上書乞還侵疆。帝不許。

司徒韓公富弼卒。

遺表大畧云。陛下即位之初。邪臣納說。[illegible]聰明。浚成禍患。今上自輔臣。下及多士。畏禍圖利。習以成風。去年永樂之役。兵民死亡者數十萬。今又[illegible]圖[illegible]恢[illegible]所[illegible]然[illegible]當[illegible]其致[illegible]忠義之[illegible]紀斯須[illegible]未[illegible]聞。[illegible]瞻大[illegible]文忠。

發明　[illegible]忠義之性。著而爲篇。觀其[illegible]遺表。則[illegible]之心。可見矣。故卒而具其官爵[illegible]沒[illegible]之意。

秋七月。孫固罷。以韓縝知樞密院事。安燾同知院事。○八月。蒲宗孟免。以王安禮。李清臣。爲尚書左右丞。

御史論宗孟荒于酒色。及繕治府舍過制。故免。

九月朔。日食。○冬十月。遼耶律乙辛伏誅。

乙辛在興中府。坐以禁物鬻入外國。減死。囚于萊州。其黨耶律仁傑亦廢爲民。至是乙辛復謀來奔。及私藏兵甲。事覺。伏誅。

十一月。太師文彥博致仕。

彥博自河南入朝。帝嘉其翊立英宗。而不伐其功。拜兩鎮節度使。錫行賜燕瓊林苑。兩遣中使[illegible]詩祖道。當世榮之。至是請老。以太師致仕。彥博之在河南也。與富弼等用白居易故事。就弼第置酒相樂。尚齒不尚官。洛陽多名園古刹。[illegible]諸老須眉皓白。衣冠甚偉。都人常隨觀之。已而圖形妙覺僧舍。謂之洛陽耆英會。司馬光年未六十。以狄兼謨故事與焉。

發明　凡書致仕。予知止也。彥博歷仕三朝。老於王事。[illegible]之請。弗克大用。[illegible]不致仕。而[illegible]調不惟爲將[illegible]而[illegible]食之[illegible]。君子[illegible]可不[illegible]致仕[illegible]之[illegible]。

甲子

以陸師閔提舉成都茶場。

李稷既死。以師閔代其任。[illegible]利[illegible]息[illegible]羨。

十二月。戶部獻今歲民數。

路天下凡二十三路。東南際海。西盡巴僰。北極三關。東西六千四百八十五里。南北萬一千六百二十里。天下主客戶一千七百二十一萬一千七百一十三。

發明　大中祥符七年。戶部奏戶九百五萬五千七百二十九。口二千一百九十七萬六千九百六十五。至是所奏之數。戶僅一千七百二十一萬一千七百一十三。而口不與焉。然自甲寅至癸亥[illegible]年。而所增者。一萬九千四十一戶。神宗持其戶口之數。窮奢極欲。自謂長享太平。不料禍由目前。生民塗炭。較諸天寶。不能三分之二。然則有天下者。豈可不[illegible]所戒哉。

七年。春正月。夏人大舉寇蘭州。

初。李憲以夏人數至蘭州河外。而[illegible]不進。意必大舉。乃增城守之備。至是果大舉入寇。步騎號八十萬。圍蘭州。李浩在[illegible]。矢如雨。雲梯革洞。百道並進。凡十晝夜不克。糧盡引去。尋復寇延州順德軍定西城及熙河諸寨。

夏五月。詔以孟軻配食孔子。

先是。判國子監常秩。請立孟軻像于[illegible]。又請追尊孔子爲[illegible]。下兩制禮官詳議。[illegible]止。[illegible]用[illegible]請加封孟[illegible]。[illegible]是從[illegible]孟子與顏子並配孔子。又[illegible]揚雄爲成都伯。韓愈爲昌黎伯。從祀廟庭。

發明　揚雄曰。古者楊墨塞路。孟子辭而[illegible]。夫楊墨行。正道廢。孟子雖賢聖。不[illegible]施。雖切何補。然賴其言。而今之學者。尚知宗孔氏。崇仁義。貴王賤伯而已。[illegible]無孟氏。則[illegible]侏離矣。故愈嘗推尊孟氏。以爲功不在禹下者。爲此也。自孔子[illegible]。天生孟氏。以[illegible]道之傳。斯民之賴不至[illegible]絕者。孟氏之功用也。神宗所爲不[illegible]偏[illegible]道。不[illegible]鑿之不相入。然以孟軻配食孔子。乃見於[illegible]之日。故綱目特筆[illegible]之。亦以見天理之在人心。自有不可得而泯沒者。神宗

紛紛倡作。竊此爲美。故特去而出之。所以不沒其善也。

廣義 嗚呼。孟軻配享。自宋當矣。然封荀況、揚雄。無乃不可乎。彼荀況嘗曰。亂天下者。必孟子子思也。其於孟氏之道。同乎否乎。揚雄著反騷。以誣屈原。作美新。以頌王莽。是皆叛孔孟。反正道者也。以二子從祀孔廟。不亦謬乎。

秋七月。王安禮罷。○冬十二月。端明殿學士司馬光上資治通鑑。

初。光約戰國至秦二世。如左氏體。爲通志八卷以進。英宗悅之。命續其事。於崇文院置局。聽自選官屬。借龍圖天章三館秘閣書籍。賜以御府筆墨繒帛及御前錢。以供果餌。以內臣爲承受。光薦劉攽、劉恕、范祖禹及子康爲屬。帝即位。賜名資治通鑑。親製序文賜之。會光出知永興軍。以表病乞閒。乃判西京留司御史臺。及提舉崇福宮。前後六任。聽以書局自隨。光於是編閱舊史。旁采小說。抉擿幽隱。校計毫釐。上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下終五代。又略舉事目。年經國緯。以備檢尋。爲目錄。又參考群書。評其同異。俾歸一塗。爲考異。合三百五十四卷。歷十九年而成。至是上之。詔以光爲資政殿學士。降詔獎諭。

發明 治鑑乃光等之自脩。總三百五十四卷。歷十九年而成。事非不備。而功非不久。亦所以寓一王之法。存鑒戒之功。其有天下者之所宜閱也。光以是上之。則亦欲有愛君之心耳。其與上會計錄祥瑞圖者。固不啻霄壤矣。故綱目直書以著其美。

八年春正月。帝有疾。三月。詔立延安郡王傭爲皇太子。賜名煦。皇太后權同聽政。

帝疾甚。輔臣請立太子。及請皇太后高氏權同聽政。許之。三月甲午。[illegible]太子。賜名煦。雍王顥、嘉王頵日問起居。太后[illegible]二王毋得入。且陰敕中人梁惟簡妻製十歲兒一黃袍。懷以來。[illegible]太子之未立也。職方員外郎邢恕[illegible]蔡確謀。[illegible]太后之姪高公繪公紀[illegible]不可[illegible]延安郡[illegible]宜早有定論。岐嘉皆賢王也。公繪[illegible]曰。此何言。君欲禍吾家邪。恕知計不行。反宣言太后屬意岐王[illegible]與上[illegible]導確約珪入問疾。陰約[illegible]語。使知開封府蔡京伏劍士於外。須珪小持異同。執而誅之。既而珪言上自有子。定議立延安。恕益無所施。及太子已立。確與恕自謂有定策功。傳播其語於朝。

發明 是時神宗寢疾。群姦謀變。向非哲后在內。維持調護。則儲位易矣。是以有天下者。當亟立太子以正國本。國本正而天下罔不正矣。故綱目特書于策。所以謹本之也。

帝崩。太子即位。赦。

帝崩。年三十八。太子即位。生十年矣。史臣曰。神宗孝友儉勤。敬畏輔相。不事遊幸。勵精圖治。將大有爲。未幾。王安石入相。安石爲人。悻悻自信。知祖宗志在[illegible]而數敗兵。帝奮然將雪數世之恥。未有所當。遂以偏見曲學起而乘之。天下洶洶騷動。帝終不覺悟。方[illegible]行。老成擯斥一空。祖宗之良法美意。變壞殆盡。自是邪佞日進。人心日離。禍亂日起。惜哉。

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皇后曰皇太后。德妃朱氏曰皇太妃。

德妃。帝生母也。太皇太后既聽政。散遣修京城役夫。止造軍器。及禁庭工技。出近侍尤無狀者。戒中外無苛斂。寬民間保戶馬。事由中旨。王珪等弗預知也。蔡確思求媚於太后以自固。太后從父高遵裕坐西征失律抵罪。因生日。乞復遵裕官。后曰。遵裕靈武之役。塗炭百萬。先帝中夜得報。起環榻而行。徹旦不能寐。自是驚悸。遂致大故。禍由遵裕。得免刑誅幸矣。先帝肉未冷。吾何敢顧私恩而違天下公議乎。確悚慄而退。

廣義 高遵裕。太皇太后從父。至親也。觀其拒蔡確之請。非其心之至公至明者。能之乎。且垂簾之始。政事一新。俱有可觀。而神宗之不逮遠矣。史稱其女中堯舜。信哉。此亦宋之大幸也。

罷京城邏卒。及免行錢。廢濬河司。蠲逋賦。

尋詔寬民力。有司或[illegible]廢格者。監司御史察劾之。

司馬光自洛入臨。夏五月。詔求直言。

光居洛十五年。天下以爲真宰相。田夫野老皆號爲司馬相公。婦人女子亦知其爲君實也。神宗崩。光欲入臨而避嫌不敢。時程顥在洛。勸光行。光乃從之。衛士見光。皆以手加額曰。此司馬相公也。所至民遮道聚觀。馬至不得行。曰。公無歸洛。留相天子。活百姓。光懼。亟歸洛。太后遣內侍梁惟簡勞光。問所當先。光請開言路。詔榜朝堂

而大臣有不悅者，復六詔云：若陰有所懷，犯非其分，或扇搖機事之重，或迎合已行之令，上以徼倖希進，下以眩惑流俗，若此者，罰無赦。后復命示光，光曰：此非求諫，乃禁諫也。人臣惟不言，言則入六事矣。乃具論其情，改詔行之。於是上封事者以千數。

【發明】衰之極者，盛之漸；否之甚者，泰之基。易曰：有命無咎，疇離祉。此之謂也。時民苦新政，天下疲瘵，其曰罷京城邏卒，罷免行錢，廢浚河司，蠲逋賦，求直言，皆當時之所急者，今一旦而施，其求言之意已在其中。識者以爲舉錯反正之要，蓋已萌其後新法漸革，正人漸用，生民得蘇息，而復見天下已寖而後愈，蓋由太后之爲母道歟。特詳書以著其美焉。

名程顥爲宗正寺丞，未至，卒。

顥嘗曰：新法之行，吾黨激成之，當時自愧不能以誠感上心，遂致今日之禍，可謂無累于王安石也。至是，名爲宗正丞，未行而卒，年五十四。顥自十五六時，與弟頤聞汝南周敦頤論道，遂厭科舉之業，慨然有求道之志。未知其要，泛濫于諸家，出入于老釋者幾十年，返求諸六經而後得之。資性過人，充養有道，純粹之氣，盎于面背。

門人交友從之歲久，未嘗見其忿厲之容。遇事優爲，雖當倉卒，不動聲色。謂有意經濟，方名用，遽卒，士大夫識與不識，莫不哀傷焉。文彥博采眾論，題其墓曰明道先生。弟頤序之曰：周公沒，聖人之道不行；孟軻死，聖人之學不傳。道不行，百世無善治；學不傳，千載無真儒。無善治，士猶得以明夫善治之道，以淑諸人，以傳諸後；無真儒，則天下貿貿焉莫知所之，人欲肆而天理滅矣。先生生乎千四百年之後，得不傳之學於遺經，以興起斯文爲己任，辨異端，闢邪說，使聖人之道煥然復明於世，蓋自孟子之後一人而已。然學者於道不知所向，則孰知斯人之爲功；不知所至，則孰知斯名之稱情也哉。

【發明】書名程顥，貴之也。書未至卒，惜之也。蓋自周公沒，聖人之道不行；孟軻死，聖人之學不傳。程子得不傳之學於遺經，以興起斯文爲己任，辨異端，闢邪說，使聖人之道煥然復明於世，蓋自孟子之後一人而已。顥於神宗之朝，非果大用，則其方興其名而名用之，而無不已告終矣，豈非斯世斯民之大幸乎。使天假之以年，則其道大行，而民被其澤，不致邪說誣民，充塞仁義焉。是以君子深爲痛惜，而又爲斯世惜也。悲夫。

宋哲宗之初，廷臣咸欲革除新法，猶以改父之政爲嫌。司馬光毅然爲以母改子，遂使浮議立寢，可謂要言不煩，善處大事者矣。若以紹聖更法，遂尤其建議之際已留瑕隙，令惠卿輩得持其短長，是皆事後之見爾。

【廣義】書曰未至卒者，傷治道之不幸也。

吳居厚有罪，貶知廬州。

居厚在京東，最苛刻。劇盜王冲因民怨，聚眾數千，欲乘其行部至徐，篡取投諸鐵冶中。居厚聞之，間道遁去。至是以言者論，降知廬州，尋謫爲成州團練使，黃州安置。

王珪卒。

珪以文學見拔擢，然自執政至宰相，凡十六年，無所建明，率道諛將順，當時目爲三旨相公，以其上殿進呈云取聖旨，上可否訖云領聖旨，退諭禀事者云已得聖旨也。

【發明】王珪爲相，無所建明，率道諛將順而已，豈非小人之鄙夫乎。故卒而削去其官以示貶。

以蔡確、韓縝爲尚書左右僕射兼門下中書侍郎，章惇知樞密院事，以司馬光爲門下侍郎。

詔起光知陳州，過闕，留爲門下侍郎。既而蘇軾自登州召還，緣道人相聚號呼曰：寄謝司馬相公，毋去朝廷，厚自愛以活我。

是時天下之民，引領拭目以觀新政，而議者猶謂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光曰：先帝之法，其善者雖百世不可變也；若王安石、呂惠卿所建，爲天下害者，改之當如救焚拯溺。況太皇太后以母改子，非子改父也。於是眾議少止。羅從彥曰：孔子曰三年無改於父之道，此孝子居喪志存父在之道，不必主事而言也。先當易危爲安，易亂爲治之時，施設之間，濟緩則不及，改之方所以爲孝也。天子之孝在於保天下，光不即理言三年乃可以母改子，非子改父，以此遏眾議，則失之矣。其後紹聖明指斥忠良，以宮於論，豈亦光有以召之邪。

六月，賜楚州孝子徐積粟帛。

積事親孝，日夕必冠帶定省。從胡瑗學，所居一室，寒一裘，暑一葛，衣木屨，啜菽以食，饋不受。以父名石，終身不用石器，行遇石則避而不踐。中年屏居窮里，而四方事無不知。嘗借人書，稽久遺之，借者紿言書中有金，積買衣償之，不與辯。後以近臣薦，授楚州教授。每升堂訓諸生曰：諸生欲爲君子，而使勞己之力，費己之財，如此而不爲君子，猶可也；不勞己之力，不費己之財，諸君何不爲君子？鄉人賤之，父母惡之，如此而不爲君子，猶可也；鄉人榮之，父母欲之，而君何不爲君子？聞者敬服。及卒，賜諡節孝。

【發明】治天下者，褒忠臣所以勸民忠，褒孝子所以勸民孝，褒義士所以勸民義，褒節婦所以勸民節。此皆爲國之首政，風化之大閒，不可不講求之也。徐積事親誠孝，人無閒言，今能賜以粟帛，與其褒孝之心，廣其用矣。天下之人豈不觀感而興起於孝乎。大書特書，深予之也。

【廣義】徐積仕者也，何不爵之，而獨賞其孝乎。曰爵之不足貴也，稱孝子者乃所以貴之也，學者味之，其義得矣。

秋七月，以呂公著爲尚書左丞。

公著知揚州，被召侍讀。太后遣使迎問所欲言，公著曰：先帝本意，以寬省民力爲先，而建議者以變法侵民爲務，與己異者一切斥之，故日久而弊愈深，法行而民愈困。誠得中正之士講求天下之利病，協力而爲之，宜不難矣。既至，拜右丞。公著既居政府，與司馬光同心輔政，推本先帝之志，凡欲革而未暇與革而未定者，一一舉行之，又薦用最著賢俊。

罷保甲法。

先是，司馬光言于太后曰：兵出民閒，雖云古法，然古者八百家纔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閒民甚多，三時務農，一時講武，不妨稼穡。自兩司馬以上，皆選賢士大夫爲之，無侵漁之患，故卒乘輯睦，動則有功。今籍鄉村之民，二丁取一，授以弓弩，教之戰陳，是農民半爲兵也。三四年來，又令三路置都教場，無問四時，每五日一教，一丁在閑，一丁供送，雖云五日，而保正長以泥堋除草爲名，聚之教場，得賂則縱，否則留之。是三路耕耘收藏稼穡之事，幾盡廢也。今若從力言其公私勞擾，有害無益，遂詔罷之。

【廣義】溫公之罷新法，所謂拯溺救焚，不足以喻其快人心也，使公之誠未信于上，又何以致上之聽信如此其易且速哉，古有學溫公有哉。

冬十一月，復以鮮于侁爲京東轉運使。

熙寧末，侁已嘗爲京東轉運使，至是居厚敗，復用之。司馬光語人曰：今復以子駿爲轉運使，誠非所宜，然朝廷欲救東土之弊，非子駿不可。此一路福星也，安得百子駿布在天下乎。侁既至，奏罷萊蕪利國兩鐵冶，又奏海鹽依河北通商，民大悅。

葬永裕陵。○罷方田法。○十二月，罷市易法，貶呂嘉問知淮陽軍。

言者交論市易之患，被于天下。本錢無慮千二百萬緡，率二分其息，十有五年之閒，子本當數倍，今乃僅足本錢，蓋買物入官，未轉售而先計息取償，至於物貨苦惡，上下相蒙，詐僞日多，空有虛名而已。監察御史韓川論市易以爲雖曰平均物價，而其實不免貨交取利，就使有獲，尚不可爲，況所獲不如所亡，願速罷其法。於是詔罷市易，而前提舉市易務呂嘉問三秩，更知淮陽軍，其寮屬皆降黜。

罷保馬法。

【發明】熙豐蠹民之法，皆於是可謂極其至矣。今能於保甲、方田、市易、保馬之法，次第而罷之，其革故鼎新，[illegible]天下之氣[illegible]者皆變爲含哺鼓腹之樂，可謂盛矣，然不數賢母之政，一遭紹宗之手，天下何由而亂哉。惜乎哲宗不足以語此。易曰：山下有風，蠱，君子以振民育德。此之謂也。綱目備書，皆書而予之之詞耳。

起居舍人邢恕有罪，貶知隨州。

恕博貫經籍，能文章，從程顥學，司馬光、呂公著、王安石亦先皆重之，然人爲詭詐，嘗起與蔡確謀立岐王顥，事既不成，會王珪卒，確與章惇宣言太皇太后及吳充有異議，賴確等定策而止，自以爲功。至是復爲高公繪草奏，乞尊崇朱太妃，爲高氏異日計。太后怒，黜知隨州。

【發明】前書有罪貶，惡而絕之之詞也。前書吳居厚有罪貶，書居厚之在東京，最爲苛刻，邢恕之在朝廷，最爲詭詐，皆險邪之小人也。觀綱目之所書，則其爽患之旨顯矣。

【廣義】竊觀高后聽政之初，起司馬光、呂公著、程顥，貶嘉問、邢恕等，保甲、團教、方田、市易、養馬諸法皆罷，符合天心而協人意者也。孰謂女后當國，無足稱者哉。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七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校校刊